

成化十四年
上
梦溪石 著
外冷内热的面瘫锦衣卫
X
机智聪敏的吃货文官
艰难世道中，
同住一个屋檐下的"金牌搭档"，
联手匡扶公理与正义
破案、做饭、写话本……
为你描绘明朝公务员的日常生活画卷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Xiron
成化十四年
上
梦溪石 著
外冷内热的面瘫锦衣卫
X
机智聪敏的吃货文官
艰难世道中，
同住一个屋檐下的"金牌搭档"，
联手匡扶公理与正义
破案、做饭、写话本……
为你描绘明朝公务员的日常生活画卷
成化十四年
上
梦溪石
著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 目录


第一卷 武安侯府案
第二卷 与锦衣卫同居的日子
第三卷 东宫案
第四卷 入刑部
第五卷 洛水古棺案
第六卷 香河县案
第七卷 威宁海子案
第八卷 入东宫
第九卷 苏州案
第十卷 科举案
第十一卷 京都风云·真假太子案
番外卷

# 第一卷 武安侯府案

# 第 1 章

京城。

时近晌午，欢意楼里，走出两个人。

为首的是个公子哥，面白微须，一身直裰套在身上跟套在竹竿上似的，眼下两道青黑痕迹，走两步路就打一个呵欠。

他后头还跟了个小厮，亦步亦趋，不敢怠慢，一手给公子哥打伞，一手还提着个烛火已经熄灭了的灯笼。

行人见状纷纷闪避。

原因无它，欢意楼是青楼，青楼的规矩就该是晚上才开门迎客的，现在对方大白天从楼里出来，那只能说明这位公子不仅玩了一整夜，还玩了一个上午，而他的背景，又深厚到欢意楼不得不为他破了规矩。

这样的人，脾气好的也就罢了，万一要是脾气不好弄出点什么事来，吃亏的还是无权无势的老百姓，所以大家见着了当然要闪远一点。

惹不起，躲得起。

公子哥忽然眼睛一亮，定定地望住前方。

小厮不明所以，顺着他的视线看去，顿时了然。

前方不远处，一个人慢慢地走过来。

对方同样是一身直裰，但一样的款式却穿出了不一样的效果，如果说公子哥是竹竿套衣服的话，那对方就是芝兰玉树，风度翩翩了，如果有点文采的人在这里，说不定还会吟上两句“飘如游云，矫若惊龙”之类的句子。

不过公子哥明显是说不出这种富有内涵的话的，他只顾着两眼放光地盯着对方了，然后踩着轻飘飘地脚步上前搭讪：“不知这位公子尊姓大名，欲往何处？”

小厮暗暗叫苦，自家少爷这等性好渔色，男女不忌的嗜好可真要命，大街上随便看到个顺眼的也能拦下来调戏，这京城遍地都是达官贵人，虽说自家来头大，可万一要是被言官撞见了，免不了又要被弹劾一番，这也不是头一回了。

谁知被调戏的年轻人仅仅是挑了挑眉，便一口道出他的身份：“武安侯长子郑诚？”

小厮先是吃了一惊，但他长年跟在自家少爷身边，很有几分眼力，当下就认出对方并不是什么公侯府里的子侄辈，便斥道：“大胆，我家世子的名讳也是你说得的？”

年轻人随意地拱了拱手：“失礼了，不过据我所知，朝廷似乎还没下发明旨，敕封你家公子为世子吧，既然不是世子，你这个称呼细究起来已是犯了忌，若是被人往陛下跟前参上一本，那你家侯爷就要受你连累了。”

小厮被他说得满头大汗，越发不敢造次：“小的出言无状，还请公子见谅！”

郑诚却也是一绝，话已至此还不知死活，依旧吊儿郎当地笑道：“美人既认得我，那就好办了，不如我们找一处地方坐下来喝几杯，再好好聊几句？”

他色眯眯的眼神在对方身上来来回回地扫荡，只差没用眼睛把人家衣服也给剥光了。

年轻人一笑：“也好，不如就到城东冼御史家聊？”

小厮打了个激灵，再也不敢小觑对方，连忙上前一步，拦住自家少爷将将要伸出去的爪子，拱手道：“我家少爷昨夜饮了酒，如今醉意上涌，言行多有所失，还请公子见谅，不知公子尊姓大名？”

对方笑道：“你这话问得有趣，我怎会将姓名告知于你，万一你回去向你们侯爷告上一状，我岂不就吃不完兜着走了？”

小厮被他看破用意，只能眼睁睁地看着对方走远，这才抹了把汗，松了口气，暗道好险。

堂堂武安侯府的人听到冼御史三个字竟然像耗子见了猫一样，只因这大明朝的世袭爵位多得是，朱家子孙的，异姓封爵的，自洪武到现在一抓一大把，一多就不值钱了，而御史言官又太嚣张，对着皇帝都敢犯颜直谏，要是知道武安侯长子光天化日之下当街调戏良民，估计能马上撺掇着皇帝削爵了，更不必说刚才那年轻人看上去就不像是个普通人。

寻常百姓哪能明知道是武安侯长子还用这副语气说话？

“你作死啊，刚才怎敢拦着少爷我！”郑诚被坏了好事还老大不乐意。

少爷，我这可是救你啊！小厮心道，一边赔笑：“老爷这会儿说不定在家等着呢，要是回去晚了，您又得挨棍子，还是小心些的好！”

一听到老爹的名头，饶是郑大公子酒还没醒，也不由得打了个寒噤，不吱声了。

小厮跟着郑诚回去，一边又回头望了一眼。

对方早就走远了，哪里还看得见人影，但小厮还是禁不住琢磨：他究竟是谁呢？

………………

唐泛是睡到半夜的时候被喊醒的。

过来找他的人是顺天府的一名王姓衙差，半夜将门擂得震天响，得亏这院子只住了唐泛一个人，要不然别人还当强盗上门。

门一开，老王一脸焦急："唐大人，出大事了，快跟我走一趟！"

唐泛眨了眨眼，身上只披了件外裳，脸上还残留着睡意："什么大事？"

老王压低了声音："出命案了！"

能让他半夜心急火燎上门的肯定不会是普通命案。

唐泛："谁？"

老王："武安侯的长子，郑诚！"

唐泛一愣，立时就醒了大半。

当年朱元璋得天下时，将跟他一起打天下的功臣们都封了一批，后来被他自己杀得差不多了，有些在靖难里站错了队，又被永乐帝杀了。

剩下现在这些世袭的爵位，大部分都是永乐帝敕封的靖难功臣的后代，一代代传下来，还有一些则是当年土木堡之变后封的，好一点的尚有点实权，可以带带兵，镇守地方，运气差一点的，就像眼下出命案的这家武安侯一样，只能待在京城养老，甚至不小心牵连进什么事情，转眼爵位就没了，看上去风光，实际上也是如人饮水，冷暖自知。

这些人家就连世子也都是要经过皇帝册封才生效，不是随便生个嫡长子就能顺理成章当上世子的，要是皇帝看那人不顺眼，拖个十几二十年也是有可能的，说不定还会找个借口除了爵，是以这些贵胄人家的公子哥，走在京城未必比得上一个实职的七品京官风光。

第一代武安侯是靖难功臣，传到这一代已经是第四代了，郑英去年刚刚袭爵，生性严肃谨慎，从不敢仗着世袭的爵位在外头惹是生非，奈何生了个不长进的儿子，武安侯几乎要为他操碎了心，打打骂骂那都是家常便饭了。

只不过打骂归打骂，那是恨儿子不争气，郑英可从来没想过让他死。

此时的他双目通红，面色铁青，负手站在郑诚的房外一言不发。

灯火通明的小院子里围满了人，男丁女眷也顾不上避嫌了，惊惧者有之，哭泣者有之，喧嚣声起，一团忙乱。

唐泛赶到侯府时，顺天府尹潘宾已经到了，正在跟郑英说话。

一干衙役将郑诚的屋子团团围起来，把那些进进出出的家丁仆役都赶到外头去。

被老王催促，唐泛没来得及穿上官服，只穿着常服，不过潘宾一看到他就朝他招手："润青，快过来！"

"侯爷，府台大人。"氛围如此紧张，唐泛倒不显得如何诚惶诚恐，依旧是那身不紧不慢的气度，跟周围的人一对比，反倒有些特别了。

站在人群中的小厮郑福禁不住啊了一声，指着唐泛："你不就是白天那个人吗？"

这一出声，人人侧目。

潘宾生怕引起什么误会，忙道："还未介绍，这是顺天府推官唐泛唐润青，明敏思辨，长于断案，这次我让他前来，也正因为此事。"

郑英目光一闪，饶是他这等不参与朝政的人，也听说过唐泛这个名字。

只不过种种道听途说，终究不如眼前所见，可惜现在儿子横死，郑英也没什么心思寒暄了，直接就问："到底是怎么回事？"

武安侯冷眼一扫，郑福赶紧将缘由一说。

唐泛拱拱手："早上与令公子言语不协，还望侯爷见谅。"

郑英叹气："犬子无状，冲撞了大人，又与大人何干，若不是他已……哎，我定是要狠狠教训他一顿的！"

说罢露出又气又恨又是悲痛的神情。

唐泛虽然只是从六品小官，可他名声来历却不小，郑英自然要客气一番。

唐泛："侯爷节哀，还请将令公子之事细说。"

郑诚是个纨绔子弟，这一点毫无疑问，他的纨绔主要体现在性好渔色上，只要长得漂亮，男女都可以，家里娇妻美妾还嫌不够，外头又养了外室，结果成日还往花街柳巷跑，也正因为他寻欢作乐，风评不好，所以朝廷迟迟都未下达册封他为世子的旨意，令武安侯郑英气恨又无

奈。

今日白天郑诚刚从欢意楼回来，就被正好在家的老爹郑英撞了个正着，郑公子被骂得狗血淋头，又被勒令禁足在房间里不准出去，郑英本以为他能安生几天，谁知道一转头，儿子又跟一个婢女勾搭在一块。

等到两个时辰前，郑英得到禀报赶过去的时候，郑诚已经赤裸着身体躺在床上没了声息，旁边跪着个衣衫不整的婢女，正在嘤嘤哭泣。

根据小厮郑福描述，事发大约是亥时将近，郑诚正好撞见从外头路过的婢女阿林，见阿林有几分姿色，就起了色心，要将人往屋里拉，阿林半推半就，双方纠缠了一会儿，最后两人还是进去了，郑福跟到了门口没进去。

过了大约一炷香时间，就听见里头传来阿林的尖叫声。

郑福连忙推门进去，看到的就是郑诚倒在床上不省人事的情形。

他连忙跑出去喊人，后来的事情就都不用说了。

照理说，像郑诚这样挥霍无度，掏空身体也是迟早的事情，但儿子已经死了，郑英又没办法追究教训，那婢女就成了首当其冲的诱因，郑英丧子之痛，武安侯府因丑事而大失颜面的怒火全都发到婢女身上去了。

不过这里出现一个问题，若那个婢女是奴籍倒也罢了，郑英想怎么处置就怎么处置，暗地里打死填井，对外都能找个借口糊弄过去，家丑不宜外扬，更不必劳动顺天府出马，坏就坏在那婢女是良家子，并没有跟侯府签下卖身契约。

既然不是奴籍，就不能想打杀就打杀了，否则今日侯府轻易处置，它日难免就落下把柄为人诟病，像郑英这等小心谨慎之人，是不敢为之的。

所以郑英第一时间选择了告官。

# 第 2 章

那婢女被五花大绑带了上来，身上多处伤痕，两颊也有巴掌印，想来事发之后被侯府合家教训得不轻，眼下衣裳发丝俱都凌乱，被人推着跪了下来，依稀可辨眉清目秀。

唐泛：“你姓甚名谁？”

婢女：“婢子名为阿林。”

唐泛：“你且将今夜情形细细说来。”

婢女一边抽泣，一边道出原委。

她说的事情经过其实与郑福所说相差无几，区别只在于阿林口口声声说自己在屋内与郑诚根本什么都没做。

郑英冷笑：“你为了给自己脱罪，倒是不遗余力，我问你，你一个前院伺候的，如何会无端端跑到后院去，还路过大公子的院子？这明摆就是打着飞上枝头变凤凰的主意，谁知道现在人死了，你倒迫不及待想要撇清关系了！我闯进去的时候，你等二人尚且还衣衫不整，就连郑福也说了，他在外头站了起码有一炷香的时间，你还敢说未有成事？莫不是要让我找个人来给你检查一番才肯说实话不成？！”

阿林泣道：“侯爷明鉴，我与少爷当真清清白白，进屋之后，少爷先是说他很热，开始脱衣服，借着又说他头晕，我便扶着他坐下来，说了些话，结果说着说着，少爷就突然倒在我身上，后来，后来……郑福便破门而入了！”

郑英懒得与一个小丫鬟争辩，就看向潘宾：“潘大人，你瞧，这贱婢还死不认罪，看来是要劳动大人出面了！”

潘宾忙道：“侯爷放心，若令公子之死当真与她有关，下官自会秉公执法。”

郑英对这个敷衍式的回答显然有些不满意。

潘宾对唐泛使了个眼色。

唐泛就问郑福：“方才阿林所说可有出入？”

郑福：“少爷与阿林进了房间之后的事情小人不晓得，但其它事情是能对上的。”

唐泛：“当时从你出去喊人到重新回来，中间隔了多长时间？”

郑福："约莫一刻钟左右。"

唐泛又问阿林："这期间可曾有人到来？"

阿林："没有。"

唐泛："侯爷，不知郑公子尸身在何处？"

郑英："就在房中。"

唐泛："我欲入内一观。"

郑英："唐大人请便。"

此时仵作也已赶到，唐泛就与他一同进去。

二人推门而入，里头依旧是一片凌乱狼藉。

郑诚就躺在床上，衣裳凌乱不堪，身体还有些余温，不过面色青白，早就没了气。

仵作蹲在尸体旁边，掰开郑诚的眼睑嘴巴，又伸手在周身四肢上摸索一阵。

唐泛四下查看搜索了一番，见仵作还在那里，就问："有何发现？"

仵作犹豫了片刻："没有发现明显外伤痕迹，但似乎，不像是脱阳急症突发而死的……"

唐泛点点头，微微蹙起眉头，也跟着对尸体查看了一番。

仵作："大人可有什么发现？"

唐泛："先出去再说。"

二人起身出去，郑英和魏玉正等在外头，见他们出来，便问："如何？"

仵作人微言轻，如何敢先发话，便望向唐泛。

这时唐泛却将刚才从床榻边捡到的一个白色瓷瓶递至阿林跟前："此物可是你所有？"

婢女连连摇头，矢口否认。

他又问小厮郑福，后者吞吞吐吐半天，终是承认："瓶中药丸名曰'富阳春'，有壮阳补肾之功，药方乃是少爷自己搜罗来的方子，药则是让外头药铺配的。"

郑英听得是又气又恨，成天寻欢作乐不止，年纪轻轻还用上这等药物助兴，要不是人已经死了，他将那不孝子吊起来毒打的心都有了。

此时他已经越发肯定儿子是欲与那婢女行房时，忽起脱阳急症暴毙的，恨不得能立马提剑将这勾引主家的贱人一斩了事。

唐泛将瓷瓶里的药丸倒出来嗅了嗅，沉吟片刻之后，又问："侯爷，令公子家眷何在？今夜前后都与何人接触过，还请将那些人带过来，其余人等皆可退避了。"

郑英不知道他想做什么，但还是挺配合的，不一会儿，就将人都召了过来。

郑诚有一妻三妾，看上去不多，不过这还是因为他喜欢在外头找野花的缘故，再漂亮的女人被纳进门，不出三天他就厌倦了，所以自从十五岁开荤以来，能在他身边待得长久的，统共也就这么四个女人罢了。

正妻郑孙氏是应城伯家的侄女，同样出身勋贵世家，家世与武安侯府相当，当年也是门当户对的一桩美事，如今郑孙氏不过花信之年，却已经成了寡妇，以郑诚的花心，照理说就算他在世时，夫妻感情也不会好到哪里去，但这郑孙氏却是远近闻名的贤惠人，连唐泛也曾听过她的名声。

眼下四名妻妾站在那里，余者三人皆垂首拭泪，唯独郑孙氏面色苍白，不言不语，脸上泪痕犹在，想来已经伤心过度哭不出声了，连郑英亦温言抚慰："媳妇，你嫁入侯府五年来，侍奉公婆如亲生父母，孝顺之极，反倒是我郑家负你良多，如今我那不孝子早早去了，却也没留下半点血脉子嗣，我当择日与亲家商量，将你接回娘家，也免得辜负了你大好年华！"

郑孙氏哑声道："公公勿须多言，为人妻者当尽本分，如今我只盼夫君能够早日入土为安。"

郑英嗟叹一声，不再言语。

除了郑孙氏，另外三名妾室的闺名分别是婉娘，蕙娘，玉娘。

婉娘年纪最长，已经半老徐娘，是最早跟着郑诚的人，比郑孙氏进门还要早，性子也比较老实低调，平素在侯府里存在感很低。

蕙娘姿色最好，以前得宠过一段时间。

玉娘年少多娇，郑诚没死之前，是妻妾中最得宠的。

这会儿三人也是表现各异。

婉娘躲在郑孙氏身后默默流泪，蕙娘大声嚎啕，玉娘比不得蕙娘的哭声更高，却别有一股婉转动人心肠的韵味，可见得宠也并不缘由。

像唐泛这等善于观察的人，即便旁人不说，他也能看出蕙娘和玉娘这两名宠妾之间想必不那么太平，争风吃醋肯定是常有的事。

唐泛拿出那个白色瓷瓶，询问她们是否见过，众女眷俱都否认了。

又问她们事发时在何处，四名女眷也都说得清清楚楚，又有家人奴婢为证，不似作伪。

郑英看着唐泛折腾半天，忍不住就问："唐大人还有何要问的？"

他认为此事罪证确凿，根本不必一问再问，把那嘴硬的婢女直接带回去上个刑，三下两下就招了，何必又招来不相干的人问上一通，难不成还想将婢女弄成无罪？

唐泛道："该问的都问了，还请侯爷与府台大人借一步说话。"

郑英便让其他人各自回房，又将二人请到自己的书房里。

郑英："有什么话，唐大人尽可直说了。"

唐泛："敢问侯爷，令公子是否自幼体弱？"

怎么倒问起不相干的问题来了？

郑英按捺不悦回答道："不错。"

唐泛："可曾延医？大夫如何说？"

郑英："大夫说是娘胎里带来的毛病，有些先天不足，但并没有大碍。"

唐泛："令公子体瘦异常，子嗣艰难，想必也是这个缘故了？"

郑英："不错，唐大人到底想说什么？"

唐泛："若我没有猜错，令公子之死或有蹊跷。"

郑英一愣："何出此言？"

唐泛："脱阳急症又称马上风，若抢救不及便会猝死，医者认为这是气阳虚脱所致，有此症者，掌上必生红圈，圈上必有红筋，日久积累，并非毫无征兆，但我刚才查看令公子的手掌时，却没有发现这种症状。"

郑英反应不慢，一个激灵："你的意思是我儿的死另有其因？"

唐泛没有回答这个问题，继续道："若是脱阳急症而死，翻开其眼睑，还能看到眼中布满血丝，这种现象，在令公子身上也找不到，所以我方才才会问侯爷，令公子是否天生体瘦的问题。想来令公子虽然有些肾气不足，却还未到因此致命的地步，只不过由于平日里爱好女色，这

才让人有所误解。”

误解的人可不止一个两个，就连郑英自己不也觉得儿子是纵欲过度死的？

郑英悚然而惊，怒色勃发：“谁人如此大胆，竟要害我武安侯长子？！”

唐泛：“方才我与仵作进去查看的时候，发现令公子身上甚是干净，并无污渍，这说明婢女阿林所言非虚，两人确实什么都没有发生过，既然令公子并非脱阳而死，那么必然就是另有其因。而且阿林说过，令公子是服用了‘富阳春’之后觉得头晕，兴许问题就出在我手上这瓶药上，不过这些也只是我的片面猜测，此事还须等查明之后再下定论。”

他说完这些，又问：“令公子平日有何仇敌？”

惊怒渐渐平息下来，郑英默然。

郑诚一个纨绔公子哥，哪里会有什么不死不休的仇人？

但要说完全没有，也不可能。

旁的不说，郑英本人就不止郑诚一个子女，偌大侯府里三妻四妾，儿女更多，许多内宅阴私不足为外人道。大明律没有规定嫡长子才能袭爵，如果没有嫡子，其他儿子经过朝廷册封，照样也能袭爵，这就使得郑诚在府里成了众矢之的。若说他争气出息也就罢了，偏偏还成日流连花巷，这让其他兄弟如何心服？

再者像郑诚这样，唐泛好端端走在路上尚且被他调戏，更不必说那些无权无势又被他看上的人，万一哪个心怀怨愤想要报复，也不是不可能。

还有，纨绔子弟之间也没少争风吃醋，火气一上来大打出手，因此结仇更是家常便饭。

这么一想，可能性实在太多，简直无从猜测了。

潘宾见他颓然不语，就道：“侯爷，此事一出，必然是要惊动陛下的，在陛下还未发中旨之前，顺天府亦会尽力调查清楚，缉拿真凶，以告令公子在天之灵。”

郑英点点头：“那就有劳潘大人了。”

武安侯本人也是在高门深院中长大的，素来知道内宅之间为了争宠夺爵，下手不比朝廷上那些大人们软半分，许多狠辣手段更是耸人听闻，万一查出来凶手若真是郑家人，那可真是天大笑话了。

郑英想及此，心头凉了半截，早就没了方才听到凶手另有其人时的

震怒了。

作者有话要说：

1、郑重提醒：本文跟天下风格不一样，千万不要抱着看翻版《天下》的心情去看。文中很多人物和案件都是虚构的，像糖大人，严格来说他的职责跟本文描写的还会有出入，甚至因为作者不是刑侦方面出身，所以一些破案手法也有待商榷，看看就好，不用太纠结深究。（这章马上风的死状是查资料写的，具体是不是，俺没碰到过，有碰到的童鞋可以交流分享经验 ＝ ＝）

2、万贵妃和汪直不用说了，武安侯郑英也是真实存在的，但郑英没有一个叫郑诚的儿子，所以大家应该也比较清楚了，这其实有点像电视剧狄仁杰那样，真实历史背景下的虚构故事。不过因为历史毕竟是存在的，如果大家有兴趣，到时候俺会讲一些这个时期一些比较有趣的小事～

3、本文虽然不是穿越或重生，但随着主线发展，会从一个个案件里去改变历史轨迹，而咱们的唐大人也会随之一步步登上高位，喔，当然，唐大人的家属也是。

# 第 3 章

又寒暄了几句，潘宾就起身告辞，临走前，唐泛对郑英道：“侯爷，此事非同寻常，为了方便查验，我们希望能将令公子的尸身带走。”

郑英眉头紧锁，显然不大乐意：“难道没有别的法子了吗？”

唐泛：“要查明令公子死因，还得从此处着手。”

郑英：“我儿乃武安侯长子，怎能等同一般民夫，他的尸身，侯府自会保存，停棺七日即行下葬。”

言下之意，如果你不能在七天内查明真相，我儿子也等不了那么久，肯定是要下葬的。

还没等唐泛答话，潘宾就道：“自然自然，死者为大，还是入土为安的好，侯爷节哀顺变，那我们就先告辞了。”

唐泛：“侯爷，那名叫阿林的婢女，按照规矩，顺天府也是要带走的。”

郑英这回没说什么，直接挥挥手，让人将那婢女带过来，交给顺天府的衙役。

一离开武安侯府，潘宾就板起脸数落唐泛：“润青啊，今日之事你实在是太冲动了！”

唐泛一脸无辜：“大人，这话从何说起？”

潘宾：“你方才就不该对武安侯说后面那些话，郑诚的死到底是不是另有其因，说到底也不过是你的揣测，万一到时候查出点什么来呢？你道武安侯送我们出来时为何态度大变，他无非是怕凶手与内宅有涉，到时候死了一个儿子不算，说不定还得搭上一个。”

唐泛叹了口气：“大人，若是我们坐视不管，只怕就要酿成一桩冤案了。”

潘宾很是不悦，心想我怎么点拨到这份上你还不开窍？郑英自己死了儿子，连他都希望大事化小了，我们还瞎忙活什么？再说了，皇帝肯定会念在勋臣的情面上照顾郑英的感受，到时候顺天府这边要是真查出点什么来，反倒得罪了人。

唐泛也有点无奈，顺天府尹再怎么说也是正三品堂官了，潘宾却如此怕事，连调查一桩凶案都瞻前顾后，也难怪这位大人干了那么多年，却始终没法再往上升。

二人在武安侯府里耽搁了大半个晚上，出来的时候，外头刚刚敲了晨鼓，早起的行人渐渐多了起来，空气中还弥漫着霜露未退的清冷，唐泛见路边已经有人摆起早点摊子，便对潘宾笑道：“师兄，忙活一夜也该饿了，我请你吃早点如何？”

潘宾听他换了这个称呼，原本不霁的颜色却稍稍和缓，也觉得有些饥肠辘辘了。

两人都是一身常服，倒也并不扎眼。

摊子老板见他们找了位置坐下，也不过来，就站在那里喊：“二位客倌，吃点什么？”

唐泛：“两碗肉臊面！”

老板高声回了一句：“好嘞！”

不一会儿，两碗热气腾腾的肉臊面就摆在两人面前。

香气扑鼻的热汤面上撒着青翠欲滴的葱末，确实令人食欲大增。

潘宾和唐泛也是真饿了，不声不响拿起筷子低头就吃。

唐泛的吃相很斯文，速度却丝毫不比潘宾慢，甚至还要更快一些。

等潘大人堪堪将汤面喝完，唐泛已经放下筷子了。

在潘宾想开口教训他之前，唐泛已经道：“师兄，其实这件事，即使武安侯想压，也未必能压得下来。”

潘宾：“何出此言？”

唐泛：“师兄可还记得，去岁发生了什么大事？”

潘宾想了想，脸色一变：“你是说……？”

他拿起一根筷子沾了面汤在桌上写了一个“西”字。

唐泛点点头。

这“西”字，指的既非东西南北的西，也非西天极乐世界的西。

而是西厂的西。

大明朝传到当今这位成化帝时，已经是第八位皇帝了。

成化帝他爹，也就是先帝英宗皇帝在位时，闹出了一桩足以载入史册的大事——土木堡之变。说白了，其实就是一个叫王振的太监不作死就不会死，怂恿英宗皇帝亲征瓦剌，英宗皇帝还真听从了，带了一班文

武大臣去亲征，结果死太监被杀，皇帝被俘，一干文武大臣通通死了个精光，当时瓦剌眼看就要打进北京城，还是于谦临危站了出来，这才保住了这座国都，也免了太祖和成祖气得从棺材里跳出来骂不肖子孙。

成化帝他爹被俘期间，因为成化帝当时还小，国又不可一日无主，为免遭受瓦剌威胁勒索，于谦一干文臣就立了英宗的弟弟，也就是成化帝他叔当了皇帝。

结果缺德的瓦剌竟然把英宗皇帝放回来了，一山不容二虎，成化帝他叔怎么可能再给哥哥让位，就把英宗皇帝给软禁了起来。

几年后的某个夜晚，英宗皇帝在几个大臣的拥护下宫变登基，风水轮流转，这回轮到成化帝他叔当阶下囚了。

没过几年，英宗皇帝驾崩，兜兜转转，皇位最终还是落到了儿子成化帝身上。

差点就跟皇位错身而过的成化帝刚刚登基之时，吏治也尚且称得上清明，只是好景不长，他本来就不是勤政之人，一个懒人一旦习惯了犯懒，就很难再勤快起来。

虽说朝中内外都说如今万贵妃才是祸水之源，可唐泛不这么看，一个女人再能祸害，能耐也有限，若是没有皇帝言听计从，再来十数个奸妃又有何用，再说万贵妃嚣张跋扈也只是在后宫，对前朝影响并不很大。说到底，还是成化帝自己不想干活，喜好方术的他将朝中之事尽数推给朝臣，又对宦官宠信有加，方才使得朝廷内外日复一日混乱下去。

相对朝臣而言，宦官才是最亲近皇帝的人，朝臣为了行事方便，再加上种种利益之故，自然跟宦官就走得近，如此一来，朝中便流传起“纸糊三阁老，泥塑六尚书”的笑话，意思是说这些阁老堂官们掌握着国家大权，却成天看皇帝身边的宦官行事，唯唯诺诺，正事不干。

这种情况下，当然不可能奢望国政能够清明到哪里去，有识之士长吁短叹，无不说皇帝周围小人环绕，内有宦官为祸，外有庸臣挡路，太祖和成祖时的鼎盛国力就不要想了，能不能恢复到仁宗宣宗时的清明也难说得很。

就在去年二月，太监汪直受命成立西厂。为了立威，甫一成立他就抓了不少人，这其中不仅有“妄议朝政”的平头百姓，还有正儿八经的朝廷命官，像太医院院判蒋宗武就不必说了，连六部郎中，地方布政使都没有幸免，汪直通通不经奏请便直接逮捕，因宫中有人帮他说话，加上他颇能曲意逢迎，成化帝竟也毫不追究，多少人弹劾无望，反被汪直报复。

一时间，西厂权势气焰之盛，直逼东厂与锦衣卫，朝野内外，无不人人自危。以至于潘宾甚至都不敢直接喊出那个名字，只敢以字代言，写个“西”字出来。

见唐泛点头，他就问：“那地方与武安侯府案又有何关联？你莫要胡乱牵扯！”

唐泛：“师兄可还记得两年前的‘妖狐夜出’案？”

潘宾脸色又是一变。

唐泛一笑：“师兄无须紧张，大隐隐于市，在这里说，反倒无人注意。”

两年前，京城不知怎的忽然流传起一只金睛长尾妖兽到处为祸的故事，传说只要被人撞见，那个撞见妖兽的人就会昏迷，后来据说还有人因此昏迷致死，被妖兽扒了皮穿在身上，幻化成那人的模样，以讹传讹，人心惶惶，这时又出了一名叫李子龙的道士，以妖术结交宫中内官，为的是伺机弑君，有人就将那只妖兽和李子龙联系起来，还说李道士其实是当年被太祖皇帝杀掉的一只成精的妖狐，现在太祖皇帝不在了，就来找他的子孙复仇。

虽然后来李子龙被砍了头，流言也逐渐平息，但成化帝听说这件事情之后就被吓到了，甚至认为东厂和锦衣卫都不可靠，需要成立一个新的特务机构来专门为自己服务，西厂也就应运而生。

唐泛：“妖狐案之后，西厂成立，正好可以以此为借口抓捕一批人，除了想要在陛下面前露脸，表示西厂能干的事情确实比东厂和锦衣卫多之外，还是想要立威，令百官见了他都害怕，如今出了郑诚这件事，纵然武安侯本人喜欢大事化小，但汪直必然会借题发挥，向陛下要求彻查到底，说不定还会插手其中，这样方可彰显西厂之威。”

潘宾摇摇头：“不可能，西厂眼下虽然如日中天，可汪直平白无故地，干嘛要去得罪武安侯府呢？”

唐泛：“为了在王亲贵胄中树立威望，为了让天下人知道，他不仅敢于抓捕百官，连那些勋臣世家也不吝得罪，这样天下人人惧之，他以后想要做什么事，就更加方便了。”

潘宾：“那就等西厂插手再说吧，到时候若是西厂愿意，顺天府正可顺水推舟，将这等麻烦事推给他们去做。”

唐泛摇摇头，有点无奈，他们老师曾经跟他点评过这位师兄，说潘子斌“成事不足，谋事平平，遇事未战先退”，如今想起来，果然是贴切之极。

那头潘宾生怕唐泛自作主张闹出什么事来，还反过来叮嘱他：“这件事武安侯那边肯定会上奏，等陛下有什么旨意下来再说，你可千万不要跑到武安侯府去要什么郑诚的尸身了！”

唐泛失笑：“师兄，你看我像是这么冲动的人么？”

潘宾没好气：“我看就像，老师还说你‘恂恂儒雅，有古君子之风’，就冲你方才在武安侯府语出惊人的那番话，倒更像是莽撞多些！”

何以正三品的顺天府尹会与从六品的小官互称师兄弟？

说来也寻常，因为他俩都有一个共同的老师，丘濬。

丘濬这人堪称全才，不仅当官当得好，在史学，理学，经济，甚至是医学上都有所涉猎，见识既广，著作颇丰，是当下公认的大家，颇受读书人的敬重，时人若能拜他为师，那真是三生幸事。

潘宾是丘濬早年收的弟子，说来也好笑，弟子官运亨通，如今已是正三品顺天府尹，而老师却还是从四品的国子监祭酒，不过师生名分摆在那里，就是官位比老师高，潘宾在老师面前，照样也要恭恭敬敬执弟子礼。

三年前，也就是成化十一年的时候，丘濬受命主持乙未科的会试，唐泛也参加了那一科的考试，先是在会试里得了第五，随后在殿试里又以二甲第一的名次高中。

科举虽然三年一次，可天下间不知道多少英才前仆后继，在这上面蹉跎了光阴，以唐泛年方弱冠的年纪，二甲第一已经足以令天下读书人欣羡。

但据说成化皇帝原本还要钦点唐泛为状元，只因首辅万安说唐泛过于年轻，名次还是往后挪一挪为好，免得年轻人得意忘形被捧杀，须知木秀于林，风必摧之。

皇帝觉得有道理，这才改了名次，将唐泛挪到二甲第一，还惋惜地开玩笑道：“唐润青文采学识皆是上上之选，难得又年少俊雅，若他当了状元，只怕从今往后的状元，往他旁边一站，都要掩面自惭了！”

是以三年前，唐泛最后虽未得状元之实，却因皇帝这一句话，而名传天下。

作者有话要说：　　1、妖狐案历史上确有其事，而且汪直就是凭借着妖狐案上位的，不过具体内容是俺杜撰的。

2、丘濬也确有其人。

今天前30个留言依旧有红包，最后一晚的活动啦～

还有评论送书活动，明晚8点前截止，想参加的盆友抓紧哦～

题外话：

看到有盆友希望我唠叨唠叨一些历史小趣事，所以就随便来聊两句。

关于汪直这个人，俺看到大家因为龙门飞甲对他印象很好，把他代入厂花了，而且龙门出来之后，还有很多人为他写了翻案洗白的文。

我个人的观点是，汪直跟其它宦官没什么区别，同样揽权，同样受贿，同样杀人。

不过他的出现就像流星一闪，而且他做人还算有底线，所以没像刘瑾王振魏忠贤一样造成太大的祸害，但要说多么惊才绝艳，我认为也没有。

老汪之所以引人注目，主要有3个特点：

第一，这个人上位的时候非常年轻，大概就十几二十岁，总共大权在就6、7年，年纪轻轻就被贬冷宫了【喂】，在他失宠之后，基本上就没有什么东山再起的机会了，宦官的政治生命真是短啊，不过有人就愿意为了刹那的灿烂付出沉痛的代价，相比起来像老汪这样还能去南京养老，而不是被砍掉，算是很好的了。也正因为他年纪轻轻就掌大权，所以成为不少文和电视剧电影的YY原型。

第二，一般宦官都挺斤斤计较，心理变态，不过汪直还是有些肚量的，一些事情百度也能搜索到，就不多说了，具体表现在说过他坏话的一些人，如果这人本身品行正直，是出于公心而骂汪直的话，一般不会被他报复。这点非常难得，即使不是太监都很难做到，这世上记仇的人很多，所以能做到这一点挺难。

第三，他跟电影里说的一样，很可能是通过伺候万贵妃而上位的，这点明史写得很明白，“初给事万贵妃于昭德宫，迁御马监太监”，这说明他上位的过程中，万贵妃肯定没少给他说好话，不然就算他再能干，皇帝身边多的是能干的人，汪直未必能出头，但最后他失宠的时候，万贵妃还没死，为啥子不帮他说话了呢，我个人猜测汪直在从后宫走到前朝之后，以他狂放的性格，肯定觉得自己能行，跟万贵妃的感情联络少了，不那么看重巴结她，关系逐渐疏远，万贵妃自然也就不会再帮他说话。

# 第 4 章

丘濬身为会试主考之一，自然就成了那一科考生的恩师。

众位学子之中，又以唐泛最得他的青眼，丘濬认为他若是在学问上勤加精进，将来的成就绝不逊于自己，便将唐泛收为入室弟子，这当时在士林中也是佳话一段。

唐泛中榜之后，在翰林院待了三年，便被吏部分到顺天府来，其中少不了他这位潘师兄出力，否则若是朝中无人，继续在翰林院坐冷板凳，又或者被分配到边远小县去当个县官也是常有的事，虽说主政一方，听上去比推官威风，但天高皇帝远，谁知道要哪年哪月才能被皇帝想起来，三年一过，又有新的进士担任，谁还会记得一个茫茫人海里的名字？

有了这一层关系，唐泛跟潘宾之间的关系不可谓不近。

唐泛也知道，他这位师兄其实并不是什么奸臣，只不过才能平庸了一些，又怕事了一些，所以他亦是尽心尽力为潘宾打算，听了潘宾的抱怨，也不恼，反倒微微一笑：“我与师兄打一赌如何？”

潘宾有点不悦，心想虽然私底下喊师兄无妨，可我还是你的上官呢，怎可这般尊卑部分，不过碍于老师丘濬的面子，他也不好计较太多，轻咳一声道：“可有彩头？”

唐泛指了指眼前的空碗：“若我赢了，师兄就还请我吃一碗肉臊汤面罢。”

潘宾笑言：“也罢，看来你又要请我吃上一回了。”

虽然因为恩师的缘故，潘宾对这位小师弟多有照拂，但他心里委实没将把唐泛的话当回事。在他看来，唐泛初入官场，年纪又轻，哪里懂得这其中什么利害关系，只要不给他惹祸已经不错了。

至于自己老师对唐泛的赞语，潘宾更加不放在心上，他觉得老师在学问方面是大家，但在做官上着实不怎么样，否则也不至于这么多年过去，官位竟然比当学生的还要低。

武安侯府长子猝死的事情很快上报，顺天府这边，潘宾没有采纳唐泛的意见继续追查下去，而是私底下与武安侯沟通一番之后，直接在结果上将郑诚认定为“脱阳急症骤发而死”，这样一来，当时在场的婢女阿林就难辞其咎了。

但最后如何判，并不是顺天府就能说了算，因为事涉武安侯府，武安侯自己肯定会去找皇帝，最后也肯定会由皇帝来定夺。

照理说阿林又没有直接杀人，就算真的勾引了郑诚，间接致他死去，顶了天也构不上死罪，充其量就是流放，但是一个单身女子被判流刑之后要受多大的罪，想想也知道，一路上未必能够或者到达目的地，更何况她得罪的是武安侯府，武安侯想要捏死一个无权无势的弱女子，想都不必想，那简直易如反掌。

不管如何都好，潘宾这边算是撇清了责任。

但天不从人愿，潘宾越想大事化小，事情的发展反而就越与他的意愿背道而驰。

冥冥之中，注定今年将会是一个多事之年。

事情的起因倒退到两个月前，三月时，右副都御史陈钺上书请重开辽东马市，关于这件事，涉及朵颜三卫和明朝的老恩怨，说起来还得追溯到成祖永乐皇帝那时候去，如同老太婆的裹脚布，又臭又长，不提也罢。

只是朝中对这件事颇有争议，有些人认为朵颜三卫给脸不要脸，就该扼住他们的喉咙不松手，重开马市等于主动退让，以后朝廷颜面无存不说，还会让这些人得寸进尺，不过因为有汪直从旁支持，所以最后皇帝还是同意了陈钺的上疏，而且让陈钺前往巡抚辽东。

结果没过两个月，陈钺假称建州女真谋反，掩杀人头充作功劳呈报上去，引发辽东骚乱，被人举报揭发之后，皇帝自然要派人前往查明真相，顺便安抚那些被陈钺骚扰的边部，这时西厂厂公汪直主动请缨，说愿意为皇帝效劳。

想当然耳，汪直是为了立功抢功，不过这种事情很多人都干过，在大明政坛上屡见不鲜，比比皆是。

但兵部尚书余子俊偏偏站出来反对，认为现在当务之急，应该是派一个熟谙兵事的人前往，才能快刀斩乱麻解决问题，言下之意，汪直这种外行，就别去凑热闹添麻烦了。

汪直当然大怒，他发现自己虽然得到皇帝的宠信，又建立了西厂，却还并没有一手遮天，朝中反对他的人还比比皆是。

正好这个时候，广西太平府，四川盐井卫接连发生地震，死伤惨重，汪直借口上天示警，帝君左右有奸人作祟，在皇帝面前抢先告状，先将余子俊的死党，兵部右侍郎马文升踢到辽东去，断了余子俊一条臂膀，又打着让御史监察地方赈灾，以免有人中饱私囊的名义，将替余子俊说话的几个言官都踢到地方去，彻底孤立余子俊。

这些朝廷中枢大佬们的角力，原本是与潘宾毫无关系的，但好巧不巧，武安侯府的命案恰逢其时，汪直便以此上奏皇帝，要求彻查到底，表示如有必要，西厂也可以加入协助调查，务必要还武安侯一个真相，

另外，顺天府草草结案，却有敷衍之嫌，理当惩处。

这个消息传来，潘宾再也坐不住了，事情的发展，竟与他那位小师弟所言一模一样！

试想对方不过二十出头，虽说才华横溢，令老师也欣赏不已，收为弟子，可终究不过初出茅庐，刚入官场，之前潘宾没有将唐泛的话放在心上，也正因为如此，他觉得唐泛只是年轻人过于狂妄，不知利害，在那里胡乱指点江山罢了，谁知道时隔不久，那位师弟所说的话竟然一一应验，分毫不差。

反观自己，身为顺天府尹，正三品大员，也算是半只脚踏入中枢了，却依旧懵懂不知，看事情却还没有一个从六品小官来得清晰。

事已至此，他连忙将唐泛喊来，病急乱投医，以往拿捏着架子不喊师弟，现在也毫无心理障碍了，将前因后果说了一遍，末了道：“师弟，依你看，此事可还有挽回的余地？”

以潘宾的身份地位，得到消息的速度当然要比唐泛快得多，唐泛也不意外，脸上更没有炫耀之色，沉思片刻，道：“端看师兄想要如何做了。”

潘宾心说我还想如何做，我当然是想保住官位，不被追究啊！

他轻咳一声：“武安侯私下与我说，本欲将此案大事化小，但这次汪直来势汹汹，又素得陛下信任，只怕很难善了了，我被弹劾事小，说不得顺天府也得遭受牵连，你若有法子，不妨说一说。”

唐泛：“武安侯跟师兄都与汪直无冤无仇，郑诚的命案也跟他毫无关系，他不会平白无故地跟你们过不去，闹成这样，无非是他想借此立威，震慑朝臣罢了。”

潘宾苦着脸：“他立他的威，关我什么事，我又不是余子俊，也没得罪过他！”

唐泛：“余尚书是前朝老臣，素有威望，汪直一时半会也奈他不何，只好找旁人来下手出气了，正所谓城门失火，殃及池鱼。”

潘宾没好气地乱迁怒：“你还有心思笑，你师兄都要被罢官问罪了，你很高兴么？”

唐泛也不惶恐，拱拱手：“大人恕罪，大人可曾询问过几位幕友，他们又是如何说的？”

潘宾有两个幕僚，一个叫吕峰，一个叫姜冬源，唐泛都曾见过。

潘宾叹气：“他们一个让我去向汪直赔罪送礼，一个说要上疏请罪！”

上疏是必须的，现在汪直在皇帝面前数落顺天府的无能，潘宾肯定要上疏，但奏折如何写也是一门艺术，更重要的还要看皇帝的心情，以及写奏折的人在皇帝面前说不说得上话，潘宾忧愁的是一旦他的奏疏呈上去，汪直又在皇帝面前撩拨几句，让皇帝觉得潘宾很无能，那他这个顺天府尹就当到头了。

至于去给汪直赔罪送礼，潘宾又有些犹豫。

现在朝中主要分为三派：依附汪直的人，和汪直作对的人。

另外还有中立的，比如说潘宾和唐泛的老师丘濬，他老人家只是一个国子监祭酒，中立就中立了，也不会有人费心去拉拢他。

潘宾也想当个中立派，两不得罪，不过以他的位置来说，这却有点难了。

瞧，原本一个不大的案子，虽然死者身份不简单，但仔细查办也就是了，结果现在因为牵扯上朝中尔虞我诈的种种派系之争，突然就变得复杂起来。

唐泛："师兄，你对汪直此人，有何看法？"

潘宾一愣，想了想："不简单。"

确实不简单。

一个年纪比唐泛还要轻的内宦，在短短一年之间突然崛起，取得皇帝和万贵妃的信任，组建西厂，权势熏天。潘宾听说，有一个进京述职的官员遇到汪直不亢不卑，并没有像其他人那样巴结讨好，反而当众将他骂了一顿，事后汪直非但不计较，反而逢人称赞那个官员有风骨，传闻不知真假，然而说他有容人之量，他又偏偏通过西厂又捕又杀了不少官员，树立了许多敌人，行事蛮横，而且很爱胡乱指挥，给别人添乱。

总而言之，这是一个很能趁势而起的人，要是在乱世，说不准就是一方枭雄，不过要是用一般文臣看待宦官的那种不屑态度去对待的话，那最后吃亏的只有自己。

唐泛："一般宦官就没有不贪财的，但汪直偏偏是个例外，他不爱财，却爱名与权。师兄看他两年前帮陛下办的那件事就知道了，趁着'妖狐案'，就能顺势扯起一面大旗，建了个西厂，拉拢自己的势力，两年前，有多少人听过汪直这个名字，现在你再去问问，又有多少人不知道汪直？所以，送礼行贿，对一般小黄门管用，对汪太监，却是不管用的。"

他说话的语调不快，娓娓道来，却给人一种沉稳可靠的感觉。

一番道理剖析，更让潘宾对这位小师弟彻底服气，连连点头："不

错，枉费老姜当我幕客也有些年头了，对汪直的了解却不如你，那依你说，该如何是好？”

唐泛：“上疏是要上的，不过师兄可以这样……”

潘宾听罢，眼前一亮，哈哈笑道：“这法子不错！”

翌日，潘宾就上了一份奏疏。

他断案不咋的，当官却很有一手，一封经过幕僚润色的奏疏，愣是写成了诉苦陈冤书，先是言辞恳切地请罪，诉说自己种种不得已的苦衷，争取皇帝同情，然后他话锋一转，说既然汪提督弹劾顺天府，那想必是臣等确实还有做得不足的地方，不如请西厂、东厂、锦衣卫，刑部、大理寺一并介入调查此案，也好还武安侯府一个真相。

池子本来就不清净了，潘宾这一下，干脆就把池子搅得更乱。

这就是唐泛给潘宾出的主意。

汪直行事过于霸道，看他不顺眼的不在少数，这个提议正好合了朝中某些人的心意，唐泛也是算准了这些人的心思，这头潘宾奏疏一上，那头旁人再怂恿几句，提议很快就得到了皇帝的批准。

这么多衙门参与进来，不管最后查出个什么结果都好，顺天府的责任自然就轻了许多。正所谓一棒子下去，鱼全都四散惊逃了，哪里还打得死一条，如此，潘宾也不必担心丢了乌纱帽了。

于是绕了一大圈，原本已经快要结案的武安侯府命案，又一次回到原点，重新开始，实在令人啼笑皆非。

谁也不会想到，这其中在背后推波助澜的，竟然是一个从六品小官。

作者有话要说：　　1、其实汪公公也爱钱，不是本文写的只喜欢名和权，哈哈。

2、关于辽东马市重开的事情，虽然历史上是有的，但是这里加入一些虚构的情节，不必深究。

3、大家应该注意到了，虽然故事是以案子开头，但并不单单在讲案子，很多时候还会牵涉到多方面的争权夺利，老潘想当太平官两不得罪，木有这么美的事儿啊，这世上从来就没有左右逢源的事情，如果有，那被逢源的两边肯定都是白痴～

# 第 5 章

回春堂这名字一听就是药铺，京城十有八九的药铺，不是叫回春堂，就叫什么仁心堂，如此种种，雷同得让人以为都是一个东家开的。

位于唐洗白街的回春堂是一家老字号了，京城十来家“回春堂”里，要数这一家口碑名气最盛，奈何那年头没有什么知识产权，所以在这家回春堂打响了名头之后，其它药铺纷纷效仿，起名回春堂，唐洗白街的这家回春堂也是无可奈何。

回春堂生意不错，人来人往，都是开方抓药的，这里的药材不仅有口碑，连坐堂大夫也有名气，平日里就连看病的人都要排到门外去。

不过今天下雨，病人就少了许多，连带来抓药的也不多，小伙计高伢子忙完一阵，正有些无聊，便见外头一人收了雨伞放在门口，拍拍衣裳上的雨水，然后走进来。

他虽然背着光，却隐约可见沾了雨水的鬓边泛着鸦青的色泽，玉色直裰衣摆飘荡，潇洒俊逸。

高伢子在这个药铺当了三年的学徒，见过的人不计其数，却从未见过这般好看的人物，不由定定地看了半天，直到对方走到他面前，敲了敲柜面，这才醒过神来，满面通红道：“客人有何吩咐？”

对方生得好看，便是连笑，也笑得温文尔雅，高伢子虽然识字，却没读过多少典籍，想不出多么好听的形容词，只觉得这人就像外头这场小雨一般，清凉拂面，将初夏的闷热一扫而空，令人舒服得很。

对方道：“我找刘掌柜，不知他在不在？”

高伢子：“您来得不巧，刘掌柜刚出门了。”

此时站在回春堂中跟高伢子对话的人自然便是唐泛了，他听到刘掌柜外出，眉心不由微微一凝，旋即又问：“刘掌柜出门前可曾留话说几时回来？”

小伙计回想了一下道：“掌柜临出门前，说过晌午才回，您尊姓大名，有什么事，若不紧要，不如与我说一说，回头我给您转达，也免得您再跑一趟！”

他口舌灵便，倒是个出面应酬的人才，难怪小小年纪就在回春堂独当一面。

唐泛笑了笑：“我姓唐，左右无事，我就在这里等刘掌柜罢，不知方便与否？”

好看的人总是占便宜的，换了一个歪鼻子凸眼睛的人来，高伢子未必会如此热情，但唐泛一说，他就忙不迭道：“自然是方便，唐先生且稍坐！”

然后还亲自去倒了茶端过来，可谓狗腿之极。

茶水不怎么样，但这份热情唐泛还是领的，朝他微微点头一笑，高伢子顿觉飘飘欲仙。

日头还早，刘掌柜不会那么快回来，唐泛索性坐在一旁，一边喝茶，一边看坐堂大夫给病人看病，倒也不算无聊。

过了半个时辰左右，外头又进来三个人，身穿麻香色云肩通袖膝襕曳撒，腰间一把绣春刀，威风凛凛，气势彪悍。尤其是为首那人，神色深邃冷峻，目光锐利如剑，只稍四下一扫，旁人纷纷下意识移开视线，不敢与之对望。

药铺里的人一看到这等耳熟能详的服色，都露出惊异恐惧敬畏种种表情，立马自动自发往边上靠拢，给他们让出一条道路。

在大明朝，也只有锦衣卫与东厂出马，才能得到如此待遇。

当然，现在又多了一个西厂。

这三个锦衣卫往药铺一站，瞬间就成了万众瞩目的焦点。

四下鸦雀无声，大家瞅着他们，连交头接耳都不敢。

锦衣卫的威名，自大明立国以来经历八朝，早已传遍天下，能止小儿夜啼。

追溯当年，明朝初立，太祖皇帝杀人杀上瘾，觉得刑部那些人用着都不给力，杀个人还得先逮捕后审判，平白浪费无数时间，于是就成立了锦衣亲军都指挥司，将锦衣卫当成他自己手中的刀，用来剪除贪官异己，后来他可能觉得人杀太多了，可以收手了，就把锦衣卫取消了，没想到儿子永乐帝一上台，又给恢复了，还买一送一，附带发明创造了一个东厂。

锦衣卫和东厂各司其职，又互有交集，业务竞争非常激烈，矛盾早已有之。

对皇帝而言，东厂是宦官主事，那些宦官还都是从小在宫里头陪着他长大的，自然比锦衣卫来得亲近，不过在有些事情上，东厂也取代不了锦衣卫。

再怎么说，锦衣卫也是带把的爷们，东厂却是宦官主事，而文官们天然就对宦官有着敌意和警惕。

不过，不管内部如何争斗倾轧，在外面，锦衣卫一出，上至达官贵人，下至平民百姓，莫不悚然变色，恭敬有加，生怕自己一不小心得罪这些大爷，无端惹来横祸。

这也是唐泛为什么要给潘宾出那个主意的原因。

锦衣卫和东厂互相看不顺眼，东厂又恨西厂横空出世，分薄了自己的风头和权力，刑部和大理寺对锦衣卫东西厂这些特务机构统统都没有好感，但又颇为忌惮，不敢得罪他们，几方牵制之下，顺天府反而是最不引人注目的。

高伢子连忙迎上去，强扯出笑容，战战兢兢："几位大人，光临小店，不知有何吩咐？"

为首之人并未开口，后面那个锦衣卫便道："药铺掌柜何在？"

又是一个来找刘掌柜的？

高伢子诧异，忙道："好教几位知道，刘掌柜今日早早便出门了，恐怕要晌午才回来！"

那人又问："他去哪里了？"

高伢子："那时刘掌柜家的亲戚来找他，好像是家中有人生病了，所以刘掌柜才匆匆离去，至于他那亲戚家住何处，小的并不晓得。"

面对唐泛，他还热情挽留对方多坐一会儿，但对着这几位凶神，高伢子可就巴不得他们早点走了。

谁知道为首那个锦衣卫却冷冷道："那就在这里等。"

高伢子暗暗叫苦，却也不敢说什么，连忙请他们入座，一面赶紧去泡茶。

好巧不巧，今日药铺里只有他与坐堂大夫两人，一人看病，一人抓药，连想去通知东家一声都分身乏术。

高伢子端来热茶，殷勤笑道："几位大人，这是上好的云雾茶，请慢用。"

三人也不曾疾言厉色，但不知怎的，一看他们板着脸说话，浑身又散发着生人勿进的气势，高伢子就觉得小腿直抽抽，差点没软倒在地。

他好半天才克服了自己的心理障碍，壮着胆子问："小的多嘴，想请问一声，刘掌柜是否犯了何事，若是大罪，小的也好去请东家过来……"

那为首的锦衣卫瞟了他一眼，高伢子后半截话顿时说不出来。

“不必。”过了好一会儿，对方才道，这人跟冰雕似的，说句话都直冒冷气，高伢子一个药铺的小学徒兼伙计，何曾见过这等场面，几乎快要吓尿了。

见三个锦衣卫似乎无意为难，坐堂大夫和病人们这才战战兢兢，各归各位，看病的看病，把脉的把脉。

高伢子的肩膀被拍了两下，他回过头，只见方才坐在一边的唐先生冲着他安慰地笑了一下，然后对那三名锦衣卫道：“诸位可是为了武安侯府的案子而来？”

为首的锦衣卫眯起眼，打量了他片刻，不答反问：“你是何人？”

唐泛拱手：“唐泛唐润青，顺天府推官。”

对方似乎还认识他：“你果真是唐泛？”

唐泛失笑：“唐润青并非显宦贵胄，想来也没有被人冒充的价值罢？”

对方这才拱了拱手：“锦衣卫北镇抚司总旗，隋州。”

唐泛是从六品官职，对方则是正七品，说起来官职还比唐泛低，但锦衣卫这个职务本身就不能以常理来论，所以即使对方仅仅只是拱手而未起身，唐泛也没有说什么，依旧保持着颇有风度的微笑。

唐泛：“隋总旗找刘掌柜，是否为了武安侯府的案子？”

隋州不答反问：“唐大人有何发现？”

唐泛：“我的发现，说来应该与隋总旗差不多，若隋总旗有意，不如让顺天府与北镇抚司携手合作，也好早日查出真凶，给陛下一个交代。”

他看出这位隋总旗惜字如金，想来自己不喜欢说废话，也不喜欢别人说废话，所以也不多作寒暄，索性开门见山。

隋州看了他一会儿，面无表情道：“听说郑诚死去的当天，曾在街上遇见唐大人，当时还曾对你出言不逊，不知可有此事？”

唐泛微微一怔，点点头：“确有此事。”

隋州：“既然如此，那么唐大人也有了杀人的动机，若大人得空，不如先随我到北镇抚司走一趟，再谈合作事宜。”

唐泛：“……”

# 第 6 章

饶是唐泛舌灿莲花，也被这句话噎得无言以对。

自己明明满怀诚意提出合作，转眼却变成杀人嫌犯，莫非他今天出门忘了看黄历不成？

都说锦衣卫威势逼人，谁也不给面子，果然名不虚传啊！

唐泛啼笑皆非，正想说话，却听高伢子一声惊呼：“刘掌柜，你可回来了！”

刘掌柜匆匆进门，一眼就瞧见屋里头的三名锦衣卫，不由大吃一惊。

高伢子上前，向他介绍隋州与唐泛等人，刘掌柜一一作揖，惶恐道：“劳烦各位大人在此等候，不知小老儿犯了何事，还请大人们明示！”

唐泛见他惶急，温言安慰道：“刘掌柜不必担心……”

隋州打断他，冷冷问：“此处可有清净之所？”

“有！有！”刘掌柜忙道，将他们引入内室。

内室不大，胜在安静，不似外头吵吵嚷嚷。

刘掌柜请唐泛他们各自落座，又让高伢子上茶，便马上问道：“诸位大人来此，是为了……？”

他毕竟不像高伢子那样幼稚，一眼就看出这几个人中，唐泛最好说话，所以虽然话是对着所有人说的，眼睛却望向唐泛。

唐泛就道：“刘掌柜，先前武安侯府可有人来你这里配药？”

武安侯府命案经过这些天的发酵，早已闹得沸沸扬扬，京城无人不知，刘掌柜一听，就吃了一惊，连连摇头：“没有的事，没有的事！”

唐泛盯住他：“当真没有？”

隋州等人虽没说话，却也在旁虎视眈眈。

刘掌柜苦笑：“几位大人，我怎敢说谎，回春堂虽说也有些名声，可毕竟比不上仁心堂那等家大业大的老字号，武安侯府何等人家，如何会跑到这里来找我们配药？”

唐泛："刘掌柜，你仔细想想，莫误了大事，若是有所隐瞒，难免是要吃苦头的！不妨对你说，郑诚的小厮告诉我们，郑诚用的'富阳春'，就是在你们这里配的，帮忙配药的是个高高瘦瘦的伙计，年纪二十出头，唇下一颗黑痣。"

刘掌柜啊了一声："他说的莫不是林朝东那小子？！"

唐泛："林朝东？"

刘掌柜："正是，这回春堂原先负责配药的伙计便是林朝东，他给商大夫，就是现在在外头把脉的那位大夫当过几年学徒，本来也算得心应手，但就在上个月，他说他老家亲人去世，要回乡奔丧，帮忙料理丧事，谁知道这一去，就到现在还没回来，现在这高伢子，就是林朝东走了之后，被我提拔上来的。"

唐泛："他是何方人士，在回春堂多久了？"

刘掌柜知无不言："据说是河南卫辉府人士，到回春堂做事已有三年，当初是来京城投奔亲戚的，后来我见他手脚还算勤快，又略识几个字，便让商大夫教他认药配药。"

无须唐泛和隋州他们交代，刘掌柜又主动将商大夫和高伢子叫进来，他们所说的，也与刘掌柜一般无二，都说没有给武安侯府配过什么壮阳药，更没见过武安侯府的人来过，回春堂每天来来去去的人很多，即便里头有武安侯府的人，因为对方没有表明身份，所以他们也不知道。

唐泛见他们说话不似作伪，从刘掌柜的表现来看，确实也对此事毫不知情，那么就只剩下一个可能：郑诚虽然在这里配药，却只跟那个林朝东有接触。

想来也是，年纪轻轻就要用壮阳药，郑诚自然要藏着掖着，生怕别人知道。

几个人轮流交代完毕，战战兢兢地看着唐泛他们，一副等候发落可怜巴巴的神情，当然，刘掌柜等人更多的是看着三个锦衣卫。

唐泛："隋总旗还有什么要问的？"

锦衣卫总旗薄唇冷冷一掀："将他们都带回去，仔细审问！"

后面二人应诺，上前押人。

刘掌柜等人连忙求饶，却又不敢反抗。

看着三人被押出去，唐泛道："隋大人，当务之急，是将那个林朝东找回来问话才是，回春堂这里留人看守便是，何必将人抓走，小本经营也不容易。"

隋州："锦衣卫奉旨办案，无须向顺天府解释，唐大人若也想到北镇抚司走一遭的话，自然欢迎。"

唐泛："……"

面对这等不讲情面之人，唐泛也有些无可奈何："隋大人，我并无恶意，何必咄咄逼人，此番案件，若锦衣卫愿意和顺天府合作，对双方来说都有好处。"

隋州冷冷道："若不是顺天府无能，何至于草草结案，又被西厂抓住把柄重新翻了出来？无非是你们潘大人不想得罪武安侯，又怕陛下追责，所以想出这等左右逢源的馊主意罢了，如意算盘倒是打得不错，可别最后反而搬起石头砸了自己的脚！"

作为"馊主意"的始作俑者，唐泛倒没觉得脸红，事情再来一次，他还是会这么做的。

但唐泛没想到对方竟能一眼就看出其中关节，难怪这位锦衣卫总旗从一开始就对他冷言冷语，没什么好声气，原来早就将他归入"无能"之列了。

唐泛涵养绝佳，被对方一通讥讽，神情语调还能温和如常："事已至此，隋总旗便是再生气，也改变不了事实，如今西厂在一旁虎视眈眈，东厂又跟锦衣卫不对付，刑部与大理寺看热闹不嫌事大，只有锦衣卫和顺天府，是真正希望案子能够水落石出的，所以，合则百利而无一害。"

隋州冷冷道："就算没有顺天府，锦衣卫也照样能够查出真相。"

眼见他转身就要走，唐泛连忙道："那隋总旗能否让我看一看郑诚的尸体？"

潘宾这个顺天府尹，当的实在是不靠谱，当时唐泛跟武安侯要尸体，武安侯不给，潘宾也不敢要，结果现在皇帝中旨一下，郑诚的尸体直接就被锦衣卫给带走了，顺天府晚了一步，连根毛都没摸着。

隋州脚步一顿，丢下两个冷冰冰的字："没门！"

唐泛："……"

瞧瞧，锦衣卫的大爷们，就是这么拽！

再对比自己那个师兄兼上司，唐泛实在是无语凝噎。

都是出来混的，怎么待遇差别就这么大呢？

………………

北京乃天下之都，但凡有点见识，有点条件的人，都削尖了脑袋想

往京城挤，即便是当官，许多人也宁愿当七品的京官，而不愿意当六品的地方官。天子居所，皇城所在，单单是这八个字，就有着无穷的魅力。

然而好处还不仅是这么多，对饕客而言，住在京城就意味着可以吃遍天下美食，江南的精致，北方的豪迈，一众风味尽收眼底。

就如现在，仙客楼里，一名食客瞅着自己筷子上夹的水晶肚，惆怅叹气道：“只怕我离开京城后，就再难吃到如此美味了！”

坐在他对面的人道：“子明兄正当壮年，何必发此慨叹？天将降大任于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劳其筋骨，三年之后，京城再见，子明兄定能金榜题名。”

汲敏摇摇头：“三年又三年，人生短短数十载光阴，能有几个三年？润青啊，老实说，我可真是羡慕你，少年得意，如今二十出头，就已经是从六品京官，莫说比起我这等落榜失意之人，就是比起那些同科，你也是佼佼者啊！”

官职好不好，官位高不高，对于唐泛来说，只在于能为国家百姓做的事情是不是更多，但这种话当着汲敏的面说出来，却未免有风凉话的嫌疑，所以唐泛并不接茬，只给他倒酒：“子明兄此番回去，山高水远，只怕还要等到三年之后才能相见，这顿饭就当是我为你送行，望你莫要嫌弃！”

三年前，唐泛与汲敏一并进京赶考，因性情相投而结为好友，汲敏才情不俗，当时也是登科热门人选，没想到却名落孙山，出人意料。汲敏心有不甘，三年之后，今年又逢科举，他自然要卷土重来，谁知道两个月前放榜，新科进士中又无汲敏名单，这下打击不小，所以仙客楼里，他才会如此失态。

带着七分醉意，汲敏抬起头，只见灯影之下，烛光摇曳，映得唐泛面容如罩珠玉之辉，笔墨难描，他不由得伸出手去，紧紧握住唐泛的手：“润青啊，自我落榜之后，那些原先上了榜又与我交好的人，莫不对我退避三舍，唯独你还肯对我温言安慰，锦上添花易，雪中送炭难，这份情谊，我汲子明永生难忘！”

唐泛：“子明兄，你冤枉于乔兄和济之兄他们了，他们曾邀请过你赴宴，你没有去，他们担心你误会，所以才会不再叫你。”

汲敏挥挥手：“润青，你就不必给他们说好话了，我明白，我心里都明白，我已年过而立，就已赴京三次，却一次未中，想我汲子明少小读书也算乡中有名，没想到现在却落得如此田地，家中老母殷殷期待，让我如何有脸面回去，如何……”

话未说完，他一头栽倒在桌面上。

唐泛喊来酒楼伙计，将汲敏扶到二楼厢房安歇，汲敏明日就要启程返乡，两人本是说好今晚抵足而眠，秉烛夜谈，现在汲敏醉倒，当然就没法再聊天了。

安置好汲敏，唐泛又了无睡意，就走出酒楼，沿着街道慢慢散起步来。

此时天色已晚，虽还不到夜禁时分，不过路上行人已经稀少得很了，白日里路人如织的京城，如今倒显露出几分黑夜的寂寥，一些胡同里的妓馆酒楼彻夜未休，倒是方便了像郑诚那样喜爱游乐的纨绔子弟，但寻常百姓人家，大都已经熄灯睡觉了。

附近几条胡同深处灯笼摇曳，隐隐传来娇声笑语，声音入耳，唐泛没有露出什么旖旎暧昧的神情，反倒想起了武安侯府那桩案子。

原本那桩案子虽然有些曲折，但在唐泛看来，想要破案却并不太难，谁知道潘大人太过怕事，平白耽误了不少时间工夫，现在尸体被锦衣卫带走不说，说不定都开始腐烂了，这边药丸一事又找不到林朝东，虽说唐泛已经遣了顺天府的差役前往河南卫辉府，不过他隐隐有种预感，十有八九应该是找不到人的。

这其中一波三折，实在令人无语，什么案子一旦牵扯上权贵，立马就复杂起来。

他抿了抿唇，抛开混乱的心绪，回过神来，这才发现自己不知不觉抄了近路，这里也是自己白天常走的路，但此时四下寂静无声，灯火全无，连月光也被云层重重遮掩起来，一片漆黑，脚下却有些崎岖不平。

所幸远处隐隐透着几许微亮，想是还有人家晚睡的，未曾熄灯，不至于让人觉得伸手不见五指，仿佛堕入无边黑暗世界。

虽然远处有微弱光亮，但近处仍然很难认路，尤其是周遭冷冷清清，连一丁点声响都没有，反倒衬得远远传来的狗吠之声是那样的不真实。

唐泛冷不防踢到一块石头，踉跄了一下，赶紧扶住旁边的矮墙稳住身形，下意识地低头去看脚下，脖颈处却忽然传来一股幽幽冷意，就像有人对着他吹气！

皮肤上霎时泛出点点疙瘩，他打了个激灵，扭头去看，却见一道白影朝自己扑了过来！

唐泛完全来不及反应，整个身体就被那道白影被压在砖墙上。

下一刻，他的脖子被紧紧扼住！

# 第 7 章

人的预感玄之又玄，笔墨难描，就在刚刚，唐泛还觉得浑身不自在，结果马上验证了他的预感，危险即刻来临，而且从脖子上的力道来看，对方这是要置自己于死地！

他睁大了眼睛，只见眼前白蒙蒙一片身影，虽然近在咫尺，却连对方长什么样都看不到，因为那张脸上还戴着一个白色的面具。

随着脖子上传来剧痛，耳边也响起如泣如诉，幽幽怨怨的声音，断断续续，好似有人在叫魂，却模糊不清，隐约只能听出“冤魂”、“神狐”一类的话。

唐泛自小读圣贤书，对鬼神之说敬而远之，此情此景，只能让他在心头浮现出四个字：装、神、弄、鬼！

不管对方真鬼还是假鬼，他有备而来，力大无穷，唐泛却是突然遇袭，猝不及防，很快就被卡得呼吸不能。

短短几息之间，挣扎无果，反而有翻白眼昏迷过去的趋势了。

就在这时，刀剑出鞘之声破空而来！

唐泛脖颈上的压力随之一轻，他一手扶墙，一手抚上刚才被勒住的伤处，忍不住剧烈咳嗽起来。

那头的白影飘飘忽忽，却直接跟一道黑影子打了起来。

有人抓住唐泛的手臂，将他拉了起来。

“唐大人嘴皮子利索得很，何以身手却这般不堪？”

唐泛抬眼仔细一看，哟，还是熟人！

可不正是前两日在回春堂见过面的锦衣卫北镇抚司总旗，隋州。

隋州的语气就像他的人，冷冰冰没什么感情，但唐泛还是可以从这句冰冷的话里听出一丝嘲讽，不由苦笑。

隋州跟他之所以不对付，倒不全因为这次武安侯府的事情。

锦衣卫对顺天府向来看不大顺眼，这段历史还得追溯到锦衣卫的职能上去。

总之恩怨由来已久，说来话长，不说也罢，当下唐泛咳了好几声，也没空跟他辩驳，嘶哑着声音问：“他是何人，为何袭击于我？隋大人又

为何会出现在此处？”

隋州冷声道：“不过是‘妖狐案’余孽，装神弄鬼之辈罢了。”

说话之间，那个白衣人已经被隋州手下的一个锦衣卫擒住，连带脸上那个白色的面具也被抄下，露出下面一张平凡无奇又神色慌乱的脸。

有了灯笼照明，唐泛注意到那个白色面具上，眉心位置画着一朵浅浅的莲花。

“白莲教？”他愣了一下，结合隋州刚才说的话，很快就反应过来，“难不成两年前的‘妖狐案’，竟跟白莲教有关？”

隋州：“唐大人也见过白莲教的徽纹？”

唐泛：“是，我少年游学时曾路过秦州，正好遇到那里的官府抓获一个白莲教徒，他身上的徽纹，正与这个面具上的相仿。不过这白莲教徒为何会袭击我？”

隋州没有说话，倒是他旁边提着灯笼的那名锦衣卫道：“自‘妖狐案’后，妖道李子龙余孽四处作祟，近来四处找读书人下手，企图以谶言造谣作乱，步那李子龙的后尘，上个月有一个落榜举子正是醉酒之后走了夜路，被这伙人弄得差点没了小命，兴许是唐大人没穿官服，是以成为他们下手的对象，以后这么晚还是不要出来了。”

唐泛朝他笑了笑：“多谢告知……咳咳咳！”

他被掐住喉咙的时间虽然短，但因为对方用力过度，现在喉咙正火辣辣地疼，说话也困难得很。

隋州见他无事，招呼手下将那个白莲教徒带上，转身便要走。

唐泛不顾喉咙疼痛，连忙叫住他：“隋总旗留步！”

隋州冷冷回顾：“唐大人不去养伤，还有何事？”

唐泛：“武安侯府命案，合则双利，还请隋总旗再考虑一下！”

隋州不为所动：“利在何处？”

唐泛咳了一声：“北镇抚司有郑诚尸身，而我则知道郑诚死前所服的那些药丸，到底出了什么问题！”

隋州终于转过身。

唐泛哑声道：“药丸里头所配的药物，确实与富阳春这张方子有所出入，我已找到高人，将药丸所配药材还原出来，这里头大有蹊跷，如果隋总旗有意合作，我愿如实相告。”

隋州盯着他看了片刻，终于道：“明日我去找你。”

眼看合作有望，唐泛终于松了口气：“明日我休沐，你到我家来罢，城北定府大街柳叶胡同里的第一家。”

隋州略一点头，转身便走，当真是惜字如金，半句废话也不肯多说。

看着几人隐入黑暗中的背影，唐泛摇摇头，摸着喉咙，苦笑着想：也不知道明日还能不能说话？

仿佛为了印证他的担忧，翌日起来，唐泛的喉咙疼得比昨日还厉害，对着铜镜照一照，似乎还能瞧见脖子上的青紫掐痕，一按就疼得很。

因为约了隋州，唐泛就没有出门买药，只是自己煮了点小米粥，就着家乡姐姐寄来的腌菜吃，倒是清脆爽口。

唐泛在京城当官之后，就在定府大街租了这栋独门独户的小院子，这宅子原先是隔壁李家的，李家祖上为宦，买下了柳叶胡同的大宅子，结果后来据说其中一个院子曾经有个李家的侍妾上吊死了，主人家觉得不吉利，就砌墙将这个院子分割开来，改成小宅子，单独出租，因为是“凶宅”，又不宽敞，价格还算便宜，就被唐泛租了下来。

都说京城居，大不易，定府大街地段好，住的多数都是权贵显宦，宅子当然就更贵，要不是有这段前因，唐泛只怕也租不起。

不过他在这里住了两年有余，也没遇过什么诡异古怪的事情，无非是里头白天光线不够通透，显得有点阴森罢了，以讹传讹，就成了“凶宅”，结果倒便宜了唐泛。

隔壁李家这一代的男主人在外地经商，家眷却没有跟着过去，一家老老小小都还在，两年下来，跟唐泛关系也还不错，彼此时有往来。

眼下唐泛刚吃了一半，外头就有人敲门。

他本以为是隋州，起身去开门，门外却站着个小丫鬟。

“阿夏？”

他一开口，那嘶哑难听不复平日清润的声音就将那小丫鬟吓了一跳，对方再看见他脖子上的青紫掐痕，不由啊的一声惊叫：“唐大人，您这是怎么了！莫不是，莫不是昨夜有什么不干净的东西……？”

小丫鬟想象力可真丰富，一下子就往凶宅上面想了，唐泛摇摇头，比划了个手势，问她有什么事。

阿夏惊魂未定，怯生生地抬高了自己手中的篮子：“主母让我过来给

您送些果子，这是我们自家种的，刚摘下来。”

唐泛点点头露出笑容，用沙哑的声音低低道：“代我多谢你家主母了……”

因为开口说话扯动声带，他不由蹙了蹙眉头，阿夏少女情怀，平日里对隔壁这位俊美的唐大人暗生好感，见状心疼得紧，忙道：“若是说话不便，就不必说了，还是好生歇着，唐大人，若这宅子住着不舒服，不如由我回去禀报主母，让你退租了才好，免得镇日担惊受怕，还弄得这般，这般……”

阿夏越看，就越觉得脖子上那手指印骇人得很。

唐泛：“你误会了，我的伤跟这里无关，是昨夜遇到歹人……”

阿夏捂住嘴巴：“什么歹人如此凶残，竟连朝廷命官都敢下手！”

唐泛摇摇头，不欲与她多说：“总之你回去之后不必多讲，免得你家主母他们误会，平白惊慌，并无，咳咳，大事。”

阿夏总算有些眼色，见他说话困难，也就没有再骚扰，在询问唐泛要不要送晚饭过来，得到否定的答案之后，这才依依不舍地道别。

结果才刚一转身，就瞅见一个人站在她背后。

阿夏一惊一乍，差点就要叫起来。

锦衣卫那身打扮无人不知，尤其是来人还冷冰冰地盯着她，阿夏一个小女子差点吓软了腿，二话不说赶紧低着头走人。

唐泛微微一笑，作了个请的手势。

隋州跨步入内。

“如果唐大人手上当真有什么线索，不妨直说，若有价值，合作事宜自然可以考虑。”隋州在院子里的石凳上坐下来，也不寒暄，直接就开门见山道。

唐泛将阿夏留下来的那一篮子鲜果拎进来放在一边，里头全是黄澄澄的梨子，若与冰糖放在一道慢炖，清热润喉，倒正适合他现在的状况。

“不知回春堂刘掌柜那三人，被带到北镇抚司之后，可曾交代什么？”唐泛的声音暗哑，说话一字一顿，语速变得很慢。

隋州倒也没有隐瞒：“经过审问，发现他们确与此事无关，现在已经放人了。”

唐泛从怀中摸出一张纸，放在石桌上："郑诚死前服用的富阳春，我这些天翻找古籍，终于找到那个方子的出处。"

隋州拿起那张纸，只见上头罗列了两行药材，多有重复，他不明其意，抬眼看唐泛。

唐泛解释道："上面那一行，就是富阳春的方子，与郑诚小厮所交代的，一模一样。而下面那一行，则是我找人将药丸里的药材一一解析出来，总旗大人且看，两者有何不同？"

隋州记得唐泛之前就说过，虽然没有方子，但这世上多的是高明的医者，能够单凭药丸本身的味道等种种迹象，追本溯源，把药材一一还原出来，他仔细一看，发现下面比上面多了一味药。

"柴胡？"

作者有话要说：　白莲教是一个历史悠久的邪教组织，起源于北宋……不过它跟本案无关，还有上章出现的汲敏也跟本案无关，只是先出来遛遛，秀下存在感，为免大家思维错乱，所以这里说明下。

## 第 8 章

唐泛点点头："富阳春是古方所载的壮阳药，本身并不稀奇，用九香虫，仙茅，熟地，淫羊藿等药材就可以配，虽说吃多了未必有好处，但郑福说过，郑诚服用这种药，大约是三两个月的时间，所以怎么也不至于丧命死人。不过要是加入了柴胡，那可就不一样了。柴胡可解表祛热，却不能随便乱用，元气下脱者忌之，久服更会伤肝伤肾，这'富阳春'里加入了柴胡，就从壮阳药，变成了催命药。"

隋州："我派往卫辉府的人传来消息，说那个私自帮郑诚配药的回春堂伙计林朝东并没有回乡，已经不知所踪，遍寻不至。"

唐泛苦笑："那如此一来，线索可就又断了。"

隋州沉默片刻："倒也未必，跟我来。"

他起身往外走去，唐泛锁上院门，也跟着往外走去。

青天白日，他脖子上的勒痕实在过于骇人，衣领也遮掩不住，旁边又还跟着个锦衣卫，引得路人频频回首，看唐泛的目光怪异得就跟看即将上刑场的死囚犯似的。

隋州先回到北镇抚司，将里头的郑福提出来，又带着他前往回春堂。

刘掌柜等人虽然被放了出来，但是一言一行都还受到监控，两个锦衣卫奉命守在回春堂门口，如门神一般，连带这些天的生意也萧条了不少，刘掌柜三人正愁眉苦脸地坐在里头，见了隋州二人，连忙站起来。

"隋大人，您看我们这本本分分的生意人，林朝东那厮的事情，也与回春堂无关，能不能……"刘掌柜本想诉苦，结果被隋州冷眼一扫，后半截话直接咽了进去。

隋州将唐泛给他的那张药方子递给郑福："你认得上面的方子吗？"

郑福看了一下，连连点头："这就是富阳春的方子，小的先前帮少爷去抓药的时候常见的……咦，不过上头并没有柴胡！"

隋州："你上次来配药是什么时候？"

郑福："约莫三两个月前罢？"

隋州冷声道："要确切日期，仔细回想！"

人的潜能是无限的，被隋州这一唬，郑福还真就想起来了："是三月十八，我想起来了，是三月十八，因为那些药每次都要先熬成药丸，比

较麻烦，所以我都是提前两天先去跟林朝东打声招呼，然后等到三月二十那天，再直接去拿药丸的！”

隋州望向刘掌柜：“你听到了，将回春堂三月十八到三月二十这两天的配药备份记录查找之后呈上来。”

刘掌柜：“是是是，小的这就去！”

他连忙招呼高伢子和坐堂大夫将回春堂的门关上，然后开始查找记录。

但凡看病抓药，人命关天，一个不好就会出现吃死人的情况，免不了也有同行相争，背后阴人，所以为了避免纠纷，像回春堂这样稍微有些年份名声的药铺都会有这样一份记录。

现在正好派上用场。

有了确切日期，记录很快就被翻找出来，唐泛和隋州接过来一看，上面明明白白地写着那两天药堂调用的诸多药材，连用于哪个方子，也写得清清楚楚。

当他们看到第三行的时候，就瞧见了富阳春三个字，后面一列药名，唯独没有柴胡。

再看那两天的出药记录，也都没有柴胡那味药。

也就是说，林朝东在给郑诚配药的时候，里头用的柴胡，一定不是在回春堂拿的。

这样说来，林朝东其实是一个很谨慎的人，为免被回春堂发现，他就干脆单独在外面买了柴胡来加，不过现在反倒成了破案的线索。

隋州马上对手下两个锦衣卫吩咐道：“你们带着人，马上去找全城的药铺，看是哪间药铺曾经在三月十八这一天被购入大量柴胡！”

那二人领命而去。

唐泛对隋州道：“隋总旗，能否让我瞧瞧郑诚的尸身？”

隋州：“北镇抚司的仵作已经查看过，尸体并无异常之处。”

其实在郑诚刚死的时候，唐泛已经查看过他的尸体了，那会也确实没有发现什么异常，但唐泛总觉得再谨慎一些也不坏，现在距离郑诚死亡已经过了那么多天，要是再不看，等尸体完全腐烂透顶，那就可惜了。

所以他依旧坚持道：“还请隋总旗通融一二。”

先时隋州不大瞧得起顺天府的人，连带面对唐泛也没什么好声气，如今见他声音受损浑身难受，仍然坚持与他一起东奔西跑地查案，态度倒是略略有所缓和。

“北镇抚司地下有一冰室，郑诚的尸身安置在那里，一时半会暂且无虞。”隋州难得多解释了一句。“陛下让北镇抚司一月之内限期破案，一月之后，即使还没破案，尸身也要交还给武安侯府，明日你可到北镇抚司去找我。”

世人都知道，锦衣卫乃太祖亲创，最初的作用是“掌直驾侍卫，并仪鸾诸事”，意思就是当御前侍卫，然后负责皇帝出巡祭庙之类的保安和仪驾等等，后来又帮太祖皇帝铲除了不少功臣和贪官，于是除了御前保安护卫以及仪仗职责之外，又加入了后世国安局和反贪局的职务，成祖年间重新恢复锦衣卫，诏狱凶名天下皆知。

但实际上，锦衣卫的职能还远远不止于此：科举殿试巡考，锦衣卫调拨人手帮忙；顺天府主持的乡试，因为本身就涵括了京畿地区，如果出现重大舞弊案件，也要请锦衣卫出马；还有其它许多鸡零狗碎的事情，譬如修理街道，抓捕盗贼等等。

许多原本应该由顺天府来负责的事情，往往最后变成锦衣卫在做，说到底，因为锦衣卫精英多，皇帝重视，每年得到的经费也多，自然兵强马壮，干啥都给力，效率也比顺天府这种普通行政部门要高很多，像这次抓捕白莲余孽，给“妖狐案”收尾的事情，本来是顺天府的工作内容，结果因为顺天府的衙役不给力，弄得还要锦衣卫们亲自出马。

正因为如此，锦衣卫对顺天府的评价，向来不怎么样，唐泛纵然名气再大，也不过是手无缚鸡之力的文官，与锦衣卫素无瓜葛，一旦加入了“饭桶大本营”顺天府，在别人眼里，自然也就成了“饭桶”的一员。

所以隋州对唐泛的意见，实际上还有这等缘由在里头，唐泛也心知肚明。

这是历史遗留因素，跟顺天府本身的位置也有关系，在皇帝眼皮底下当地方官，顺天府算是头一份了，虽然行政级别比其它地方官都要高半级，但遍地都是官，谁都可以指手画脚，这顺天府尹当得也挺憋屈。

潘宾和潘宾的前几任，都不是什么强势之人，这一任任的太平官当下来，不求有功，但求无过，案子一敏感就开始推三阻四，也难怪隋州会瞧不上他们。

唐泛虽然明白这一点，但他刚到顺天府不久，又还只是一介推官，面对这种情形，也无可奈何，只能凭借自己微薄的力量去做一些事情罢了。

他舒了口气，拱了拱手：“那就多谢隋总旗了。”

旁边刘掌柜有意讨好唐泛，凑上前来笑道：“唐大人，这是秋梨膏和药铺独家配方的活血膏，前者内服，润喉清热，后者外用，活血祛瘀，您脖子上的伤，保管用了之后第二天便无大碍了！”

因为早饭吃了一半就被打断，然后跟着隋州出来找人问话，连擦药都来不及，又说了大半天的话，唐泛的嗓子已经嘶哑得不行了，此时被刘掌柜一说，才发觉脖子上的肌肉被牵扯得生疼，不由眉心微蹙。

唐泛收下刘掌柜的药，道了声谢，又不顾他的推辞执意给了钱，这才跟着隋州出了药铺。

外头阳光灿烂，不复早几日那般细雨绵绵。

隋州余光不经意一扫，但见身旁那人乌发青衣，秀颀白皙，也越发映衬得脖子上那十指掐痕触目惊心。

他从袖中摸出一个小瓶，递过去，淡淡道：“外用一日三次。”

唐泛接过来，笑道：“北镇抚司出品，必然不凡，我倒是得试试。”

隋州微一颔首，也不多言，手按绣春刀，举步便往前走。

柴胡药性虽然比较猛，但如果使用得当，也不算罕见，偌大京城，多少药铺每天配出去的药方子，里头不知道就有多少柴胡，但想要熬制成那么多药丸，又达到伤身害人的效果，所需剂量肯定比较大，不是一般看病开药可比，而且又局限在三月十八那两天，搜索范围立时就缩小了很多。

锦衣卫办事的效率果然不一般，仅仅半天，隋州派出去的人马就有了消息。

城北的三元堂，城东仁心堂，这两间药铺，在三月十八日当天，都曾被人买走大量柴胡，隋州派人一查问，发现来买的人都是同一个，而且根据对方药铺形容，来买药的，却不是那个神秘失踪的回春堂伙计林朝东。

锦衣卫掌巡查缉捕，遇到这种事情也是驾轻就熟，隋州当下就叫来画匠，让他根据那两个伙计形容的特点把人描绘出来。

不一会儿，一个颧骨高耸，鼻梁微塌的形象就跃然纸上。

很面生。

隋州皱起眉头，其实他心里已经隐约有一个方向，这件案子说复杂，其实也不复杂，敏感就敏感在当事人是武安侯长子，武安侯府又不是能够让人随意进进出出的地方。

京城人口百来万，每天进进出出，要找这么个人出来，无异于大海

捞针。

这时，旁边默不吭声的唐泛却突然开口："我见过这个人！"

隋州扭头看他。

唐泛："这个人我有印象，但至于在哪里见过，却一时想不起来，如果想起来的话，我会马上告诉你。"

隋州点点头，看了看天色："不早了，今日就到这里，唐大人明日可到北镇抚司找我。"

唐泛笑着起身："也好，今天收获不少，我也还要回去禀报府台大人，这就告辞。"

隋州这人看着不好亲近，做事能耐却是一流，而且唐泛能得到他那一瓶赠药，说明两人关系多多少少也有所改善，如果顺天府能够跟北镇抚司建立良好关系，这对以后做事当然也很有帮助。

隋州冷不防来了一句："潘大人怯于任事，唐大人若想有所为，在顺天府，终究是可惜了。"

唐泛笑道："隋总旗莫不是想挖潘大人的墙角，邀我到北镇抚司任事？"

隋州："若你愿意，自然可以。"

作者有话要说：　　1、那个壮阳药的方子确实是有来处的，但加柴胡会致命，这个纯属艺术加工，不必当真。

2、这章把家属为什么对唐大人横竖看不顺眼的原因解释清楚了，咱们唐大人人见人爱怎么会有人讨厌他呢，肯定是有历史遗留因素在里头的啦~实干人才走到哪里都是受欢迎的，老隋，你官职还比人家低呢，就想挖墙角了，合适么？

# 第 9 章

唐泛心中一凛，对方不过一个正七品总旗，口气却如此大，背后必有所恃，他也不开玩笑了，直接道：“多谢隋总旗的美意，只是潘大人对我有知遇之恩，我总不能忘恩负义。”

隋州：“随你。”

面对他的冷淡态度，唐泛也不以为意，拱拱手：“改日得空再请隋总旗吃酒，我这便先告辞了。”

隋州起身：“唐大人慢走，恕不远送。”

就在此时，一名锦衣卫匆匆走进来。“大哥！”

唐泛认得他是那天到药铺时跟在隋州左右的其中一人，名字叫薛凌，肤色黝黑，面目精悍。

隋州：“何事？”

薛凌看了唐泛一眼。

唐泛正想避开，隋州却道：“若与武安侯府命案有关，就但说无妨。”

薛凌道：“东厂来人，将郑诚的尸身带走了！”

唐泛露出意外的表情。

隋州神色一沉：“怎么回事？”

薛凌苦笑：“方才东厂那边来了人，说是奉了提督之命，为了早日破案，要借一借郑诚的尸身去调查。”

东厂提督就是东厂老大，现任提督是尚铭，跟西厂的汪直向来不和。

宦官一旦掌权，无风尚且要兴起三尺浪呢，更何况现在有武安侯府命案可以当借口，汪直既已插手，尚铭当然也不甘示弱，为了在皇帝面前争宠，大家都很拼命。

隋州听罢冷笑一声：“拿着鸡毛当令箭！”

也不知道是在骂东厂来人，还是在骂东厂提督尚铭。

唐泛轻轻地叹了口气，既然郑诚尸身已经不在，他明日也就没有必

要来找隋州，案子只怕还得从买柴胡的人那里突破。

“隋总旗，我便先走一步，那个买柴胡的人，我回头也会让顺天府派人去查，若是你这边先找到人，烦请告知一声。”

隋州略一颔首：“唐大人慢走。”

唐泛回到家，才发觉自己今日奔波了大半天，除了早上吃的那半碗白粥，几乎滴水未进，现在一闲下来，肚子立马咕咕叫，又懒得自己下厨，在灶房里搜罗了半天都没什么可吃的，无奈之下，只得将早上阿夏送来的那篮子梨洗了一个，拿起来啃。

清甜的梨汁入喉，原本干渴疼痛的喉咙立时舒服不少，吃完梨子，唐泛又拿出隋州给他的那瓶药膏，在脖子上的伤痕处细细涂抹了一遍。

刚刚涂好，外头就响起敲门声。

他走过去一开门，先是闻到一股诱人的香气，紧接着才看到提着食盒的少女。

唐泛：“阿夏？”

阿夏：“又来叨扰唐大人了，我们家今日下了些面吃，我家主母听说您刚回来，猜想您公务繁忙，可能来不及用饭，就让我送了一碗馄饨过来，唐大人快趁热吃罢！”

两家不过一墙之隔，稍微大点的动静都能听清，李家虽然祖上当过官，但到了这一代也只是寻常商人，住在遍地是官的京城里更加不起眼，平日李家男主人出门在外，一家老弱妇孺碰到官府衙役面上的人，难免势弱，因唐泛帮过他们几回，李家人心存感激，知道唐泛还未成亲，肯定疏于厨事，就时不时差遣婢女阿夏过来送点吃的，一来二去，两家关系也还不错。

唐泛接过食盒：“老王的厨艺向来是没话说的，只是总劳烦你们毕竟不好，还请你跟李家大娘说一声，往后就不必如此麻烦了。”

阿夏抿嘴一笑：“唐大人说哪里的话，您帮了我们李家那么多，我们不过是送些吃食过来，又费什么劲呢，您就不必客气了，快趁热吃罢，晚些时候让小虎子过来拿食盒就好！”

二人又寒暄了两句，阿夏告辞离去，唐泛提着食盒进屋，打开盖子，将里头一碗香喷喷的小葱猪肉馄饨端出来，又从书架上拿出一本《菩萨蛮》。

这《菩萨蛮》可不是宋朝词曲，而是本朝不知名人士所作的话本小说，写一个秀才在郡王府作客，被诬蔑与婢女有染，被郡王冤杀，秀才死后变成鬼，想办法洗刷了自己的冤屈，更到御前揭发郡王图谋造反，

最后郡王恶有恶报，被朝廷砍了头，秀才也以鬼身到地府任职的故事。

谁也不会想到，以二甲第一入翰林院，得皇帝亲口赞誉的唐大人，竟然会喜欢看这种集言情，悬疑，鬼怪，修仙为一身的狗血小说。

修长白皙的手指翻至上次看到的地方，唐大人低头小啜一口热汤，幸福地叹了口气。

人生如此，夫复何求啊！

第二天一大早，潘宾就将唐泛叫过去，询问案子的进展。

唐泛将发现和进展略略一说，又提到东厂将郑诚尸体带走的事情。

潘宾居然看上去很高兴的样子："东厂一插手，案子就更复杂了！"

唐泛："……"

潘宾似乎也意识到自己过于高兴有些不妥，连忙轻咳一声作为掩饰："此事顺天府不必涉入太深，东厂这一插手，西厂必不罢休。"

不过从另一个角度来看，这也正因为他将唐泛当成了自己人，否则以他在官场这么多年的历练，必不至于如此轻易失态。

唐泛点点头，叹道："下官也是这么想的，东厂和西厂向来不对付，而且这次东厂从锦衣卫手上抢人，锦衣卫肯定也不痛快，朝廷人才济济，可大家都互不相让，反倒没法做事，连查个案子，都如此艰难！"

潘宾："这样也没什么不好，多亏你出的那个主意，现在顺天府只需要隔岸观火，如果最后查不出个结果，法不责众，陛下也不好单单追究顺天府的责任，这样是最好的了。"

唐泛猜想他这位师兄可能私底下跟武安侯达成了什么协议，忍不住委婉地提醒："大人，那个婢女阿林，虽然勾引郑诚，存心不良，却罪不至死。"

阿林现在还在顺天府大牢里关着，但武安侯对自己儿子的死耿耿于怀，不想去面对可能的凶手，却固执地认为就是那个婢女害的，唐泛担心事情最后不了了之，阿林就会被潘宾直接交给武安侯处置泄愤。

虽然现在多方插手查案，可说到底不过是在争权夺利，谁会去关心一个无足轻重的婢女的命运？

潘宾板起面孔，不悦道："润青，你怎么就这么死脑筋，别忘了你是什么身份，那个阿林是什么身份，为了一个婢女搭上自己的前程，值得吗？"

唐泛诚挚道："师兄，我非是故意令你难做，实在是人命关天，若不

能查出真相，我良心难安！”

潘宾叹了口气：“润青啊润青，你当我是铁石心肠不成？想当年我初入官场，也如你一般一腔热血，想着上报朝廷，下保黎民，但是这世道不公啊！东厂，西厂，锦衣卫，还有咱们头顶上那些人，哪个是我们惹得起的？那个婢女最后死不死，还得看陛下怎么判，又不是咱们提着刀去杀人，你就不要管那么多了，这年头能够明哲保身就已经不错了。”

他顿了顿，压低声音：“我也不妨给你说句掏心窝子的话，别看现在朝廷里头牛鬼蛇神，乱作一团，内阁无所作为，西厂横行霸道，实际上，他们都摸准了陛下的心思，陛下就是乐意看到这种局面，要是朝臣上下一条心，跟陛下对着干，那对陛下来说有什么好处？你年纪尚轻，不晓得这些利害关系，当官当官，当的还是天子的官，凡事要揣摩天子的心意来行事。这桩案子，东厂也好，西厂也罢，甚至是锦衣卫，那都比我们说得上话，让他们去头疼就好了，你可以参与，但不要凡事都抢着去做，到时候功劳被别人拿了，过错却是你的，你找谁伸冤去？师兄我啊，人微言轻，有心无力，只怕也是帮不了你的！”

唐泛脸上没有什么表情，只是点点头，平静道：“师兄肺腑之言，润青都记下了。”

潘宾苦口婆心说了一大堆话，顿觉口干舌燥，抄起桌上茶盅喝了一大口，方才笑道：“其实这次也不是没有收获，既然锦衣卫那个叫隋州的总旗对你印象不错，你就该好好把握，跟他多套套近乎，以后说不得有大用，你可知这隋州是何来历？”

见唐泛摇头说不知，他就道：“他是周太后的侄孙，母亲是周太后的娘家外侄女，家族里还出过一位叔祖，曾任兵部尚书，又在正统年间入阁，可惜后来死在土木堡之变中。”

唐泛恍然：“隋安澜？”

潘宾颔首：“因为这层关系，此人在朝廷内外都能说得上话，与一般锦衣卫不同，听说连万通对着他的时候，都要和气三分。”

万通是现任锦衣卫指挥使，也就是一干锦衣卫的老大。

他是万贵妃的弟弟，如今万贵妃称霸后宫，虽比皇帝大了整整十七岁，皇帝却对她宠爱有加，几乎言听计从，连太子朱佑樘的位置都摇摇欲坠，几乎不保。

有了这段传奇的爱情作为靠山，万通这个锦衣卫指挥使自然当得是如鱼得水，滋润倍加。

但老婆总没有老娘亲，隋州既然有了周太后这层关系，如果稍有能耐，想要出头是指日可待的。

唐泛见隋州虽然态度冷漠，做事却颇为干练，没成想竟还是个有如此强硬靠山的，可见这京城里处处都藏龙卧虎，做人做事还须更加谨慎，若是先前唐泛仗着自己比隋州高半级而对他颐指气使，现在指不定就要吃瘪了。

但是对这位师兄的话，唐泛实在有点无语，他很想说：大人，你知道人家很瞧不起咱们顺天府么，上赶着搭关系这条路是行不通的。

然而唐泛最终还是什么都没说，他只是拢袖而立，微笑倾听，不时点点头表示附和，这种好学求知的态度让潘宾很满意。

潘宾又絮絮叨叨交代了一通，唐泛听了一耳朵嗡嗡嗡直响，站起来的时候连脚步都有点轻飘飘的，正要告辞离去，就看见顺天府的衙役老王匆匆从外头进来。

“大人，不好了，出事了！”

潘宾最讨厌听到这种字眼，拧紧了眉毛：“什么不好了，出事了，不会说点好听的吗！”

老王露出一点隐秘的兴奋，但又不敢表现得太明显，结果看上去整张脸就像扭曲了一样，非常古怪：“不是，大人，不是咱们顺天府出事，是东厂，东厂起火了！”

潘宾：“什么！怎么回事，速速道来！”

老王：“就今天天快亮的时候，据说东厂起火了，火势还挺大，一把火将东厂西处烧了大半，也不知道是怎么回事，现在都还在救火呢！”

唐泛心头一动，问：“你可知道东厂安置尸体的地方位于何处？”

老王呆呆地摇头，不知道唐泛为什么会突然问这种问题。

潘宾又问了几句，见老王也知之不详，便挥挥手让他下去了。

“润青，此事你怎么看？”

唐泛：“昨日郑诚的尸身才刚被东厂带走，今日就起火，未免也太巧了，这其中肯定有问题，详情还得打探清楚了再做定论。”

潘宾敲了敲桌面，点点头：“这里头的水啊，深得很呢，看来东厂也不是铁板一块啊，夜路走多了，可不就遇上鬼了么？”

他那幸灾乐祸和看热闹不嫌事大的语气让唐泛颇有点无语。

师兄，我知道你不希望案子告破，可也不用表现得这么明显吧！

作者有话要说：

家属有背景，难怪那么拽～

然后，告诉你们一个秘密，唐大人跟你们一样，也爱看狗血小说，哈哈哈哈！

明朝真有《菩萨蛮》这本小说的，不过他们那会叫话本，故事发展也跟文里的不太一样，所以古人也很喜欢看悬疑侦探小说的。。。

再然后，万通是万贵妃的弟弟，靠关系走后门当上锦衣卫的头头，这是历史人物。

万安是内阁首辅，也是历史人物，不过万安跟万贵妃姐弟没啥关系，只是刚好都姓万而已。

# 第 10 章

东厂自成立以来也遇上不少次火灾了，这次起火也没有老王形容的那么夸张，仅仅在西处着火，火势没有蔓延，很快就被扑灭下来，起因据说是有百姓在附近烧东西，火星飘零至此，引燃了木头所致，若换了前几日下雨连绵的状况，还未必烧得起来。

唐泛一打听，烧起来的地方，果然就是东厂用来安置犯人的一个牢房，也正是安置郑诚尸身的地方，一把大火，死了两个犯人，连带郑诚的尸身也都化作灰烬。

事已至此，再多的揣测也无济于事了，想必那个心怀叵测之人打的也正是这个主意，唐泛暗叹了口气，心想兜兜转转，没想到最后还是回到了原点，那婢女阿林，此番只怕是逃不过这一劫了。

他对这件案子上心，想要查出真相，不是为了想出风头，又或者跟潘宾对着干，而只是想要告慰亡者于九泉，令无辜者免于责难，寒窗苦读，为的不就是有朝一日能保治下黎民苍生吗，如今朝纲败坏，许多人宁愿将精力放在勾心斗角上面，也不愿意为百姓做点实事，如同潘宾这样不好不坏，明哲保身的官员更是比比皆是。

但事情放在那里，总是有人要去做的，别人既然不愿意做，那唐泛并不介意接手。

能够给潘宾出主意，把东厂锦衣卫全都拉下水，这充分说明唐泛的手段不失圆滑，但君子外圆内方，他这种种玲珑心思，却只想用在正事上。

只是万万没想到，事情竟然进行得如此艰难，原本并不复杂的案子，接二连三遇到阻碍，现在竟然连尸体也没了，直接断了所有的后路。

唐泛现在才知道，为何他的老师丘濬入仕比潘宾早很多年，又是当世大儒，至今却还只是一个国子监祭酒。

世道如此，像老师那样择善固执，不肯妥协的人，注定得不到重用。

而他自己，难道也要走上老师的旧路吗？

唐泛摇摇头，冷静缜密的性格让他很快将情绪从武安侯府案的失落中抽离，抽出那叠卷宗里最下面的一份，翻开来看。

武安侯府命案固然重要，但偌大顺天府，从来就不缺案子，尤其是历年来的悬案疑案，更是堆积如山，身为顺天府推官，唐泛的工作内容

不比任何人轻松，这不是在翰林院里整理编撰文书，打发时间可有可无的文职。

推官官职虽小，却是顺天府里主掌断案讼狱的人，责任不可轻忽。

唐泛看得很慢，一字一顿，细细琢磨推敲，有时候还会提笔在旁边写下备注，偶尔又起身翻阅旧年文档，晌午用完衙役送过来的饭之后又投入工作中，不知不觉就是大半天过去。

日头已经开始西斜，唐泛终于才觉得眼睛有些酸涩。

他抬起头，瞧了一眼外头的天色，再看看桌上另外一边看完的卷宗，满意地发现今天的事情做得还算多，于是站起身来舒展一下筋骨，收拾东西准备回家。

唐泛来到顺天府半年有余，平时如果没有意外，这就是他一天的工作。

眼前的工作告一段落，此时最适合去吃上一碗小葱馄饨或肉臊面。

只稍想一想城北那家汤面馄饨摊子老板的手艺，唐大人就觉得饥肠辘辘了。

不过还没等他将这个想法付诸实现，外头就进来一个锦衣卫。

“薛兄？”唐泛诧异。

此人正是跟在隋州左右的薛凌。

薛凌拱拱手：“唐大人，隋总旗命我来请大人过去一趟。”

唐泛：“不知隋总旗有何事？”

这个面目精悍的汉子难得笑了一下：“好事。”

既然对方这么说了，唐泛答应一声，收拾东西，便跟薛凌出了门。

“薛兄，若是你家大人不急，不如先与我一道去吃碗馄饨，如此饥肠辘辘去见你家大人，我怕我到时候会腿软牙颤说不了话。城北那家馄饨摊子的馄饨，用的肉馅都是当天新鲜的猪肉，里头还裹了剁碎的香菇和小葱，皮薄得很，一煮就能隐隐瞧见里头的馅料，味道鲜嫩柔滑，尝一口就能让人觉得自己不枉生为京城人了！”

说了半天，还是他自个儿饿了。

薛凌哈哈一笑，他发现这位唐大人是真的有趣。

由于锦衣卫的特殊职能，寻常官员看到他们，大多是畏惧中带着忌惮和防备，要么就是腆着脸巴结讨好，唐泛却是例外，该说笑就说笑，

该认真就认真，既不过分讨好，也没见厌恶害怕。

被他那根三寸不烂的口舌一游说，薛凌竟然也觉得肚子里馋虫犯了。

“既然如此，那我这次可就要占占唐大人的便宜了。”

唐泛喜道：“走走走，我都饿得前胸贴后背了！”

两人跑到那个摊子上，痛痛快快地吃了一顿，薛凌发现唐泛没有骗他，这家摊子虽然简陋，客人却多，味道也是极好的，自己以前在城北来来往往，竟从来没有尝过。

薛凌食髓知味，又要了一碗肉骨汤汤面，他是武夫，食量比唐泛还要大上一倍。

用完餐，唐泛付了钱，二人这才往北镇抚司走，填饱了肚子，身体也有了力气和精神。

傍晚时分行人匆匆，大都赶着回去一家团聚，吃婆娘做的饭菜，内城虽有各官署衙门驻扎，又不乏贵胄府邸，但同样也有普通百姓居住，有些是从当年成祖迁都北京时就跟着过来落户的，许多年过去，成祖皇帝人死如灯灭，百姓们经过数代繁衍生息，北京城却越来越繁华，与南京遥遥相对，成为名符其实的首都。

人一多，走路难免挨着撞着，不过有薛凌在，那身锦衣卫服饰足以令人退避三舍，比唐泛身上的官服还管用，他们一路前行，旁人立马自动自发让出一条路，倒使得他们前进的速度快了许多。

不过有时候这条规律也并不那么管用，不远处就有一人低着头匆忙赶路，也没有仔细去看唐泛与薛凌的装束，迎面走来，冷不防肩膀与唐泛一撞，双方都侧开好几步，对方甚至没有抬起头看唐泛一眼，随即又往前赶路。

唐泛扭头回望，却只能看见那人匆匆离去的背影，很快淹没在人群之中。

“怎么了？”旁边薛凌见他停下脚步，出声询问。

“没什么，走罢。”

锦衣卫分南北镇抚司，另外还有经历司和十四所，其中南北镇抚司是锦衣卫的核心。南镇抚司主内，北镇抚司掌外，北镇抚司旗下又分五个卫所，各有司职。

卫所的头儿叫千户，底下还有副千户，百户，试百户，然后才轮到总旗，总的来说，总旗官职不算高，但干的都是实务，譬如这次的武安侯府命案，因死者身份特殊，皇帝下令锦衣卫介入参与调查，这桩案子

就落到了隋州头上，由他负责。

唐泛跟在薛凌后头进入锦衣卫所，一路来到北镇抚司，平凡无奇的隶书牌匾悬挂在大门右侧的立柱上，无形中就有了一种震慑力，门口左右站了两个侍卫，面无表情，横眉冷对，此情此景，胆子稍微小的，估计已经开始小腿打转了。

锦衣卫的凶名，多半落在北镇抚司头上，北镇抚司的凶名，多半又落在诏狱头上。这个由太祖皇帝创立，成祖皇帝发扬壮大的特务机构，尤其是“水火不入，酷刑遍地，竖着进去，横着出来”的诏狱，实在令人心生畏惧，一想起来就浑身发冷，在大明朝当官，一怕东厂，二怕诏狱。

所以只要是正常人类，尤其是官员，不管官职大小，不管是不是自愿前来，一到了北镇抚司，笑容立马不见，脸立马绷得紧紧的，活像别人欠了他几百贯钱没还似的。

唯独唐泛，却面色如常，犹有空闲观察打量，落在薛凌眼里，又是暗自称奇。

“润青兄对北镇抚司似乎颇有兴趣啊，不如等见过隋总旗之后，我带你到诏狱去转一圈如何？”薛凌有心吓吓他。

经过一碗馄饨的交情，两人已经混熟起来，称呼自然也就改了。

有些人天生就有种亲和力，能三言两语就让别人产生好印象，进而结下好人缘，就跟有些人天生就有领袖风范，适合当领头羊一样，这些都是不可复制，不可效仿的能力。

具备这种能力的人，首先长相不能太难看，其次虚无缥缈又不可或缺的气质也很重要，有的人即使不开口说话，也能令旁人如沐春风，有些人不开口说话，却只让人觉得他孤僻冷漠，这就是气质的区别。

最后，沟通能力和说话能力也很重要，古往今来，能够在官场上长袖善舞，并最终登上权力巅峰的，没有一个不是善察人心，八面玲珑之人，譬如现在的内阁首辅万安，虽然大家都在私底下喊他“万岁阁老”，讥笑他只会曲意逢迎，磕头喊万岁，但却不能否认他很会做人。

唐泛的亲和力显然很不错，就连素来不大瞧得起那些文官的薛凌，也在短短数面之交中，就觉得唐润青确实是个可交之人。

唐泛听了他的话，哈哈一笑：“也好啊，我没还去诏狱转过，正好请老薛你帮我带带路，认个熟，万一以后犯了什么罪被丢进来，也免得两眼一抹黑，人生地不熟的！”

薛凌抽了抽嘴角，别人听见诏狱二字就脸色大变，唐泛倒是与众不同。

作为诏狱的工作人员，薛凌给出良心建议：“这诏狱好进不好出，等你进去了，想要再出来就难了，别看外头吹得天花乱坠，实际上诏狱比你想象的还要可怕数倍，等你真见着了，这辈子都不会再想进去第二次。”

二人一边说话，一边走进一个屋子。

却见薛凌在迈入屋子的时候，脚下生生一顿，结结巴巴道：“大，大哥！”

屋内正厅，隋总旗大马金刀坐在椅子上，看着两人谈笑风生地走进来，面无表情道：“看来两位很投缘啊。”

薛凌：“……”

唐泛：“……”

# 第 11 章

薛凌暗暗叫苦，他离开的时候，隋州刚被千户大人找过去说话，随口就吩咐他去请唐泛，薛凌跟着隋州也有不短时间了，自然明白这样的命令并不是非常紧急的，谁知道隋老大会坐在这里等呢？

他忙道：“大哥，唐大人来了，要是没事的话，我就先下去了？”

隋州嗯了一声，薛凌如获大赦，忙不迭闪人，临走前还不忘丢给唐泛一个自求多福的眼神。

唐泛轻咳一下：“还未多谢隋总旗赠药，用了三次之后，痕迹全消，十分管用。”

隋州的目光扫过对方衣领上方那抹恢复如初的白皙，说了句“跟我来”，就起身往外走。

唐泛跟在他后头，穿越院落，来到另外一所房子前面，进去之后又通过阶梯一路往下走，随着越往下走，周围的温度也要比地面低上许多。

因为常年不见天日的缘故，周围环境十分阴暗，却并不潮湿，两边烛火摇曳，似乎随时有熄灭的可能。

这里静悄悄的，没有人把守，两人踩在台阶上，脚步声空远回荡，令人不由自主也跟着紧张起来。

这地方本来是被用来安放北镇抚司的一些刑具武器，不过现在又多了一具尸体。

为了存放尸体，隋州命人将不少冰块搬过来，堆积在尸身周围。

硝石制冰起源于唐末，到了明代，制冰技术已经十分发达，每到夏日，小贩们会在街头售卖冷饮冷食，大户人家也会用冰块来消暑纳凉，北镇抚司财大气粗，就更不必说了。

“郑诚？！”当唐泛看见那具尸体时，他不掩惊讶，又有些意料之外的惊喜。

这倒不是唐泛心理变态，对郑诚这个纨绔子弟的尸体别有兴趣，而是他本以为东厂起火，郑诚尸身被焚毁殆尽，却没想到隋州早有防备，竟将郑诚尸体转移出来了。

唐泛道：“隋总旗先见之明，唐某佩服得很。”

虽然能想到这一招的人不少，但敢这么做的人实在不多。

如果东厂知道当初自己带走的是一具“假郑诚”，肯定少不了来找隋州的麻烦。

不过以隋州的背景，想来也是不必担心的。

但隋州听了他的夸赞，脸上殊无得意之色：“我们在他身上毫无发现。”

唐泛的视线落在郑诚身上，这个生前拈花惹草，风流成性的纨绔子弟，眼下已经变成一具不言不语的尸体，全身上下的衣服都被剥了精光，静静地躺在这里，因为用冰块降温保存的缘故，尸体呈现出一种诡异的青白色，不过大体上还算完好，并没有腐烂。

实际上在他刚死的那天晚上，唐泛就已经仔细检查过一遍了，当时仵作也说没有什么发现，后来隋州他们检查不出什么也是正常的，要不是因为疑点太多，给他安上一个“纵欲过度脱阳而死”的死因也挺合乎情理的。

唐泛的目光在郑诚的尸身上仔仔细细看了一遍，检查程序比那天晚上更为详尽。

隋州见他不避其秽亲自上手，神色不由微微一动。

随着国朝基础日趋稳固，武官的重要性进一步降低，偌大国家等于是文官集团在治理，这就使得绝大多数像唐泛这样以科举晋身的官员，骨子里天生就有股优越感，他们寒窗苦读数十载，一朝当上父母官，能够不盘剥百姓的，就能称之为好官了，更不要说专精业务，做一行爱一行，把职务当成专业去研究。

隋州之所以惊讶，是因为他见过太多跟唐泛差不多职位的官员，别说亲自上手去检查尸体了，连看到尸体都会皱起眉头，避得远远的，所有工作，不过都是依赖底下的属官小吏们，更因为自己不熟悉，所以他们说什么也不生疑，导致最后被蒙在鼓里，欺上瞒下的情况尤为严重。

相比之下，唐润青可谓是一名实干型的官员了，先别说他对尸检是否了解，单是这份愿意亲自上手的精神，就足以令人刮目相看了。

那头唐泛已经将尸体再次检查了一遍，连手掌心和脚底都没有放过，他的目光在郑诚身上一寸寸慢慢移动，从肚脐往上，掠过胸口，脖颈，下巴，鼻梁，额头，最终落在头顶。

郑诚死的时候披散着头发，现在却是束成像平时一样的发髻。

他的脸上没有什么明显的外伤，再加上之前揣测的死因，让人更多地将注意力集中在脖子以下，却忽略了头顶。

“他的头发是谁梳的？”唐泛问。

“从武安侯府带回来的时候就是这个样子了。”隋州道。

唐泛没再说什么，他伸手解开郑诚的发髻，将手指插入对方头发间，慢慢地摸索起来。

忽然间，唐泛的手一顿，脸色变得有点古怪。

隋州立时发现了：“怎么？”

唐泛：“你来摸这里，头顶，百会穴。”

隋州按照他说的伸手过去，摸索片刻，眉头深深锁起。

“百会穴处，略有凹陷。”他道。

唐泛略懂医理，沉吟道：“我记得，若针灸百会穴，有醒脑开窍，安神定志之功。”

隋州是学武之人，这方面懂的比唐泛多：“因百会穴乃奇经三阳百脉之会，故有此名，重击百会穴能致人重伤昏迷而死。”

唐泛：“但事发当夜只有婢女阿林在，她一个弱质女子，郑诚又是清醒状态，不可能会任由重击而死，再者阿林本身有意勾引郑诚，说明两人关系实属你情我愿，说不得半分勉强，她也没有必要拼死反抗。”

隋州颔首：“还有一种情况，不必重击，只要熟谙此穴，以适度的力道日日敲击，被敲击者，一时半会不会马上昏迷死亡，但是日久天长，却会经脉紊乱破裂致死。”

如此说来，跟郑诚朝夕相处的枕边人，才是最有可能成为凶手的。

唐泛摇摇头：“难怪，头顶因为有头发遮蔽，原本就不易发现，郑诚的死因更令人不会马上往这方面去想。”

隋州：“你见过郑诚的女眷？”

唐泛：“不错，我在来此的路上，还发现了另一件事，正好与你说。”

隋州：“？”

唐泛：“我刚刚撞到画像上那个去买柴胡的人，也想起来曾在哪里见过了。”

隋州目光一凝。

唐泛：“他是武安侯府的人。”

隋州：“你确定？”

唐泛颔首："我不会认错，事发当夜，武安侯府一片混乱，当时的人太多，以至于我之前只是觉得眼熟，刚刚再次看到人之后，我才想起来，就是那天晚上在武安侯府的仆役里见过此人。"

这是一个非常重要的发现。

两人离开冰窖，隋州让人去将郑福带过来，唐泛则去净手。

刚才上手摸尸体是工作所需，逼不得已，好洁的唐大人差点没把手洗脱一层皮才罢休。

郑诚的小厮郑福一直是被扣留在北镇抚司的，当下很快就被找过来，锦衣卫虽然以诏狱而闻名，可那是需要一定级别的人才有的待遇，对付这样的小人物，还用不着锦衣卫上诸般手段，只是郑福在郑诚死后，又一直被关着，精神上极度紧张，整个人迅速憔悴下来，跟唐泛最初见到他的那副机灵模样，简直如同两个人似的。

郑福原本看到画像还懵懵懂懂，听唐泛说自己在武安侯府见过此人，便啊了一声："小的想起来了，这人确实是在侯府里！"

隋州沉下脸色："你先前怎么不说？"

郑福连连磕头："侯府里人多，小的虽然跟在少爷身边，也未必能认全，再说这人也不算侯府里的，他是过来投奔慧姨娘的娘家远房亲戚，向来住在外院，小的也只是见过一两面……"

隋州："他在府里住了有多久了？"

郑福："约莫有半年了，听少爷说，倒是正经亲戚，那会儿蕙姨娘过来求少爷，说她娘家的人都死绝了，就剩这么一个表叔，希望在侯府里谋个差事，混口饭吃，少爷也就答应了，把这人打发去马厩那边帮忙。少爷很少骑马，出行都是坐轿子，小的也就很少见过这个人，不过听说人还老实，也没惹过什么事，要不是唐大人提醒，小的还真想不起来！"

隋州不再多言，当下就让人将郑福带下去，又命薛凌等人准备前往武安侯府。

一直坐在旁边没吱声，看着他询问郑福的唐泛却忽然开口："且慢！"

这一声，不仅薛凌顿住了脚步，连隋州也望了过来。

唐泛对隋州道："此去的后果，隋总旗可想好了？"

隋州反应再快，听了这句没头没尾的话，也不明白："什么意思？"

唐泛道："郑福这一说，我们就都知道，蕙姨娘那个亲戚会去买柴胡谋害郑诚，肯定跟蕙姨娘脱不开关系，但蕙姨娘一介深宅妇人，连字都

不识得，如何知道富阳春里加柴胡能夺人性命？必然是有人在背后教唆筹谋之故，这一牵扯，说不定会扯出武安侯府内的秘辛。武安侯郑英虽无实权在身，可毕竟也是靖难功臣之后，此事闹大，对你并无好处。”

隋州脸色一冷：“唐大人若是怕，自可随意，我并不勉强。”

薛凌也嚷起来：“事情都查到这份上了，眼看凶手也要被揪出来了，怎么可能半途而废！我说唐大人，你这胆儿未免太小，也就只能跟潘大人混混了！”

唐泛摇摇头：“你们误会了，我不是怕，只是劝你们先想清楚，这事说到底，还是顺天府最初办案不力惹出来的，事后如果有功劳，我绝不与北镇抚司抢，但如果需要担责任，还请算上我一份。”

这话一出，薛凌先是一愣，而后哈哈笑了起来，竖起大拇指：“好啊，唐大人你是条汉子，我老薛喜欢！”

之前一碗馄饨，他跟唐泛初步建立了交情，不过这种交情并不牢固，此时听了唐泛一番有所担当的话，薛凌才算是对这个斯斯文文的官员有了一丝钦佩。

这年头揽功劳抢功劳的人不少，愿意担责任的却少之又少。

隋州脸色也缓和下来：“此事我自有计较，不必担心。”

隋州的背景，之前潘斌已经讲过，既然对方能这么说，那想必是无碍的。

锦衣卫横行霸道惯了，的确也不需要看那些无权勋贵的脸色。

想及此，唐泛点点头，不再多言。

这番话他是一定要讲的，至于别人领不领情，那就是别人的事了。

不过他这种态度，却赢得了隋州和薛凌的好感。

隋州起身：“走罢，去武安侯府。”

作者有话要说：　　注：百会穴是一个重要的穴道，平时自己可以按摩，然后受了重击也可能昏迷致死，这些都是真的，但是文中所说的，如果熟练掌握力道，长久敲击会不知不觉引人猝死，这个是没有事实根据的，只是我曾经道听途说，所以不必较真，也切勿模仿。

本来今天可以开始猜凶手活动的，但是晋江系统又出问题了，不管我点几次送红包，系统都没有任何反应，估计是又出故障了，所以只能先这样子了，等下个案子再开活动吧，摊手～

之前有些盆友猜凶手，介于不能剧透的原则，我不能说对或不对，

不过建议大家再发散一下思维，不要局限在原有的基础上，而且凶案本身跟朝廷阴谋没有关系，么么～

## 第 12 章

武安侯府近来一片愁云惨雾。

大公子郑诚是武安侯府实实在在的嫡长子，虽然因为他风评不好，朝廷的册封迟迟未下，但其实这也是朝廷驭下的一种手法，虽然最后未必不会给你爵位，但是有这么一件事情在，就可以拿捏臣下，让武安侯小心翼翼，不敢行差踏错。

不单是对功臣世家，朝廷对待老朱家的自己人同样也是这种态度。建国一久，姓朱的开枝散叶，遍布全国，宗室就不值钱了，对皇帝和朝廷来说，那都是一帮只会浪费朝廷粮食却无所事事的蛀虫，碍于祖宗规矩没法废掉而已。

但那是朝廷的态度，对于郑英来说，郑诚即使总让他头疼，毕竟还是他的长子，没有人死了儿子还能兴高采烈的，郑诚的亲娘，也就是武安侯夫人更是哭成了泪人，伤心过度，卧床不起。

隋州和唐泛到武安侯府的时候，入目皆是惨白，郑诚的尸身虽然还被扣留在北镇抚司，但是人总归是死了，府里到处挂满白布，连下人们身上也都穿着孝服。

看见他们，武安侯郑英自然没什么好脸色，只是碍于锦衣卫的名头，不得不强打精神来应付：“不知几位到舍下，有何贵干？”

隋州也不跟他寒暄，直接就道：“侯爷，我们想见蕙娘。”

武安侯一愣，很快反应过来：“她与我儿之死有关？”

隋州：“只是办案所需，尚未能下此定论。”

武安侯也没有多说废话，当即就让人将蕙娘带过来。

事发当晚，唐泛跟着潘宾来到武安侯府的时候，就已经见过郑诚的那一妻三妾。

郑孙氏贤惠，但因为姿色一般，不讨郑诚的喜欢，夫妻俩很少同房。

长妾婉娘进门早，性子老实，但色衰爱弛，郑诚死前也已经很少踏足她的小院了。

玉娘是新纳不久的妾室，绮颜玉貌，正是千娇百媚的年纪，府里就得她最受郑诚喜爱，不过家花比不上野花香，郑诚时不时还要往外发展一下，她虽然受宠，却并不是独宠。

唯独蕙娘，曾经比玉娘还要受宠，听说郑诚为了她，送了不少珠宝行头讨其欢心，但随着新人进门，蕙娘的地位渐渐不保，唐泛想起那天晚上四个女人对于郑诚死讯的不同反应，蕙娘哭得最是大声，乍一看也是最为伤心，但现在仔细回想，正因为反应过大，未免有些失之真实了。

蕙娘很快就被带过来了。

俗话说想要俏，一身孝，穿着素白孝服的蕙娘确实楚楚动人，可惜唐泛和隋州两人都没有心思欣赏。

隋州直接就让薛凌将那张画像展示出来："你可认得此人？"

蕙娘看了看："认得，他是小妇人的表叔。"

薛凌："人在何处？"

蕙娘泪盈于睫，一脸伤心："回大人的话，我那表叔三日前出门的时候不慎被马车撞了，当时人就不行了，如今已经下葬了呢！"

薛凌冷笑："哪有那么巧的事情，我们这边来找人，你那边就刚好出了事？"

蕙娘："千真万确，我那远房表叔是府中下人，不敢惊动侯爷，但此事管家却是知晓的，大人若不信，可找他来对质！"

薛凌："无妨，我们现在要找的也不是你表叔，而是你。三元堂和仁心堂的掌柜已经指认，你那表叔曾经到他们药铺里购买了大量的柴胡，是也不是？"

蕙娘："大人这话问得好没来由，我表叔去买药，怎会事先告知与我，又与我何干？"

薛凌："富阳春出自古方，虽然对身体无益，但也不至于短短几个月就置人于死地，却正是你指使你表叔在药丸里额外加入柴胡这味药，这才使得郑诚暴病而亡，假似脱阳之症！"

蕙娘："小妇人冤枉……"

她的冤还喊完，就被旁边的尖声怒喝打断了，原来是武安侯夫人忍不住冲上去，狠狠甩了蕙娘一巴掌！

"你这贱人，还敢狡辩，你表叔跟诚儿无冤无仇，又根本没机会接近他，怎么会去谋害他！证据确凿，不是你还会是谁，我早就看出你不安于室，没想到你竟然敢谋害诚儿，贱人！"

武安侯夫人刘氏出身书香世家，上次唐泛见到的时候，她虽然对儿子的死伤心欲绝，但起码还保持了克制和冷静，但眼下看到可能的凶手

近在咫尺，自然再也忍不住了。

蕙娘啊了一声，捂着脸颊往旁边躲：“侯爷救命，侯爷救命，我冤枉啊！”

刘氏见她还敢躲闪，越发怒火高炽，扑上去还想打，场面顿时乱成一团。

隋州看着这一团混乱，冷冷道：“侯爷是想让我们看猴戏不成？”

虽说蕙娘嫌疑最大，但她毕竟是侯府女眷，还有侯爷夫人在，男女有别，锦衣卫不好插手。

武安侯深吸了口气，大吼一声：“还不住手！你们都是死人吗，把夫人搀扶到一边，将蕙娘拿住！”

他这一发话，婢女嬷嬷们一拥而上，总算将两人拉开了。

武安侯夫人喘着粗气，虽然被人搀扶开来，可盯着蕙娘的眼睛仍旧充满怨毒和愤恨，让蕙娘禁不住打了个寒噤，连哭声也小了下来。

隋州看着蕙娘哭得梨花带雨的模样，脸上没有一丝动容：“你要自己招，还是到北镇抚司再招？”

蕙娘还没反应过来，唐泛道：“你本是深宅妇人，又不识字，更勿论精通医理，哪来的胆略谋害郑诚，必是有人在你背后唆使，若是你肯从实招来，指不定还能免了死罪，若是一味为你背后之人隐瞒，到时候他没事，你却要受苦。大明律早已言明，杀人者斩。你抵死不认罪，免不了还要到北镇抚司走一遭，水火刀枪，鞭笞剁指，样样能让你求生不得，求死不能，届时你就是想死，只怕也没那么便宜了。”

他的话轻飘飘，不带一丝烟火气，蕙娘却听得上下牙齿直打颤，锦衣卫的手段，谁人没有听说过，蕙娘仿佛可以看见自己在诏狱里头浑身是血的模样了。

事实上，诏狱可不是她想进就能进，能进诏狱的那都是钦命要犯，死在里头说不定还能千古留名，像蕙娘这种身份，充其量也就是去去顺天府大牢，诏狱还不稀罕收留他。

隋州瞟了唐泛一眼，对后者拿诏狱来吓唬蕙娘的做法不置可否。

唐泛：“隋总旗，我听说北镇抚司里头有一种刑罚，叫雨浇梅花，是将犯人按住手脚，然后用沾过水的薄纸盖在他脸上，一层加一层，层层相叠，犯人一开始还没什么感觉，但慢慢就会觉得难以呼吸，吸过水的纸张紧紧贴在他脸上，将他的口鼻都掩住，使其无法呼吸，犯人就会在这种煎熬中慢慢窒息而死，是不是？”

隋州面无表情，缓缓地点一点头：“嗯，对。”

一旁的薛凌抽了抽眼角：……咱们北镇抚司什么时候有这种娘娘腔的刑罚了，那不是东厂那帮死太监的发明吗？

蕙娘感同身受，随着唐泛生动的形容，只觉得自己的脸上像是被无形的湿纸一层加一层的覆盖上去，连呼吸也变得困难起来，什么雨浇梅花，这分明是将人慢慢折磨致死！

“我招！我招！人不是我杀的！是郑志！是郑志叫我这么做的！”她终于崩溃地大喊起来。

武安侯大喊一声：“住口！你这贱人，你知道你在说什么！”

蕙娘：“我没有！我没有！郑诚不是我杀的，表叔也不是我杀的，都是郑志！是他让我把那张方子给郑诚，然后又让我表叔去买通药铺伙计，把柴胡加进去的！对了，还有那个药铺伙计！那也是郑志让人灭口的，不是我，我什么都不知道！”

武安侯：“闭嘴！”

刘氏冷冷出声：“闭嘴什么，让她继续说！”

武安侯怒道：“还有什么好说的，这贱人随口攀咬，胡乱牵扯，要把府里所有人都拖下水她才甘心吗！”

刘氏冷笑：“分明是你怕她招出什么不该说的人，才急吼吼地想要她闭嘴罢？”

武安侯气急败坏：“我何曾有过这样的心思，你还嫌不够乱吗！”

眼看着这对夫妻争执起来，隋州视若无睹，对武安侯道：“烦请侯爷将郑二公子请过来。”

武安侯不得不中止跟刘氏的争吵，他恶狠狠地瞪着蕙娘，嘴唇张张合合，最终迸出几个字：“还不去把郑志给我带过来！”

下人连忙领命而去。

郑志很快就过来了，跟他一起过来的还有一个中年美妇。

唐泛见过她，事发当晚，武安侯府的女眷都在，他依稀记得这女人是武安侯的妾室。

郑志行礼道：“孩儿见过父亲，母亲，不知这两位是……？”

他的视线落在隋州和唐泛身上，案发当夜，他并没有出现在现场，自然也不认得唐泛他们。

郑志的相貌与身旁那个中年美妇有六七分相似，平添了几分阴柔，

但言行举止文质彬彬，光从这一点上，郑诚就没法跟他相比。

世子还未册封，名分未定，次子却比长子更加优秀，武安侯心里肯定会有挣扎。

这一挣扎，心中难免就有倾斜，一碗水也就很难端平。

纷争由此而起。

武安侯绷着脸：“这两位是顺天府的唐大人，和北镇抚司的隋大人，为了你兄长的案子来问话的，我问你，你兄长之死，是否与你有关？”

郑志大吃一惊：“父亲这话是要冤杀孩儿不成，孩儿怎会兄弟阋墙，谋害兄长？！”

他虽然做足了戏，可唐泛没有漏看他刚才下意识望向蕙娘的那一眼。

隋州：“郑二公子，蕙娘现在指认你唆使她下药谋害郑诚，又为了灭口，杀了她表叔，可有此事？”

郑志断然道：“万万没有此事！”

蕙娘痛哭：“你这杀千刀的，明明是你让我做的，你还说等那死鬼死了，就将我要过去的！”

郑志怒道：“你这妇人是失心疯了不成，你是我大哥的妾室，我如何会和你有勾连！”

中年美妇尖叫一声：“我让你这小贱蹄子胡乱攀咬！”

便扑上去要扇蕙娘的耳光。

方才武安侯夫人刘氏也这么做，薛凌不好插手，眼下一个妾室，薛凌直接上前将她推开：“锦衣卫在此，安敢放肆！”

中年美妇被推得跌倒在地，脸色青青白白，想要发火又不敢，索性腰身一扭，扑向武安侯，抱住他的大腿泣道：“侯爷，您可要为我们母子做主啊！”

武安侯一个头两个大，连忙拉住她：“起来，起来，成何体统！”

话虽如此，语气毕竟要比刚才对刘氏说话来得温和许多。

刘氏冷眼旁观，一言不发。

面对如此混乱的场面，亏得唐泛与隋州二人还能面色如常。

唐泛道：“蕙娘，你指认郑志，可有证据？”

蕙娘瞠目结舌，无言以对。

中年美妇指桑骂槐：“好啊，你说不出来了是不是！阿志明明是清白的，如何会谋害兄长？是不是有人看着大公子死了，不满阿志会成为世子，所以指使你诬陷阿志的，说！”

在这一连串叫骂声中，蕙娘却陡然叫了起来：“我有证据！我有证据！”

她实在是被唐泛刚才的描述吓破胆了，不管是北镇抚司的诏狱还是那个劳什子“雨浇梅花”，她通通都不想尝试。

隋州：“说。”

蕙娘咬咬牙：“郑二公子臀上有个红色的胎记，有半个巴掌那么大，是梅花形状的！”

此言一出，中年美妇的叫骂声也戛然而止了。

男女有别，脸上手上的胎记都还好说，这屁股上的胎记，除非是极为亲近之人，否则又怎会知晓？

蕙娘是郑诚的妾室，郑志却是郑诚的弟弟，两人本该八竿子打不着的，现在蕙娘却知道郑志屁股上有块胎记，这说明了什么？

隋州望向脸色大变的郑志：“可有此事？”

郑志没有回答，隋州也不需要他回答了，直接挥挥手：“将他押下，带回镇抚司！”

又指着蕙娘：“你也一并走，念在方才坦白从宽，可令一婢女随行。”

中年美妇大哭出声，扑上来紧紧抱住儿子，不让任何人靠近。

她这一哭，旁人拉的拉，劝的劝，场面又开始混乱起来。

“慢着！”武安侯出声，“隋大人，这里是我武安侯府，郑志是武安侯府的人，怎能容你说带走就带走！”

隋州：“侯爷，令公子若是查明无罪，最后自然会将其释放。”

武安侯怒道：“隋州，你别拿着鸡毛当令箭！陛下让你查案，不是让你把我武安侯府一锅端了，你这是想做什么！我要上表弹劾你！”

隋州不为所动：“下官职责所在，侯爷请便。”

武安侯气歪了鼻子，正想说话，却听武安侯夫人刘氏道：“隋大人只管秉公办案，有事我担着！”

“你！你敢！”武安侯指着刘氏，气得说不出一句完整的话来。

“我怎么不敢？这武安侯府难道我就没份了？”刘氏看着他，目光冰冷，如视仇雠。“别忘了，我是你明媒正娶的夫人，同样是经过朝廷册封，有品有级，这武安侯府，我也同样有主事的权利！”

武安侯：“诚儿都已经死了，逝者已矣，你想闹得阖府上下不得安宁不成，这样对你有什么好处！”

刘氏冷冷一笑：“郑诚是我的亲生儿子，也是侯爷的亲生儿子，但在侯爷眼里，郑诚这个嫡长子还比不上郑志一个贱人生的，既然他爹不争气，那就只有让他娘来帮他讨回公道了！”

中年美妇哀哀哭泣，跪倒在她跟前：“姐姐，姐姐，一切都是我的过错，您就饶了阿志罢，他是个好孩子呀！往后您让我做什么，我都从的！姐姐，我求求你了！”

女人被逼到了极点往往都很彪悍，刘氏直接揪起她的衣襟，啪啪啪，甩了好几巴掌，连带手上长长的指甲，瞬间在中年美妇白皙滑嫩的脸颊上划下几道长长的血痕，又狠狠掐住她的脖子。

“贱人，我忍你够久了，还我儿子的命来！”

中年美妇大声尖叫，郑志也大喊起来：“父亲！爹！爹！救我！我不要跟他们走！”

他的挣扎对于锦衣卫来说是无济于事的，隋州一个眼神，人就被押着往外走了。

蕙娘因为刚刚的指认，待遇好一点，还能有个婢女搀扶着，不过身后同样也有锦衣卫虎视眈眈，容不得她逃跑。

唐泛与隋州一道离开武安侯府，身后场面混乱，喧嚣不休，却与他们无关了。

“你这贱人！你不得好死！”郑志大声叫骂，他虽然被押着，却恨不得扑上去咬死蕙娘。

眼下的他，已经全无之前刚出场时的风度了。

隋州皱了皱眉头：“少冰。”

“郑二公子，得罪了！”薛凌会意，直接一条帕子塞进郑志的嘴巴里。

世界清静了。

事情出乎意料地顺利，一进镇抚司，还没等如何用刑，郑志就什么

都招了。

他所招供的，与蕙娘所讲的出入不大。

武安侯虽然没有实权，但抵不住这是个世袭的侯爵，诱惑依旧很大，现任武安侯与正室刘氏感情不协，反倒宠爱美妾与美妾所生的郑志，不止一次在美妾面前表现出对长子的怒其不争，次数一多，郑志自然也就上了心，再加上郑诚原本就是个纨绔子弟，郑志自然会想：大明又没有规定庶子不能继承爵位，凭什么因为我比他晚生两年，就要将爵位拱手相让？

郑诚是个很混账的人，而且因为他夜夜笙歌，亏空了身体，使得子嗣艰难，至今也没能生出个儿子来，于是郑志就通过勾搭蕙娘，唆使她去给郑诚送了富阳春的方子，又通过蕙娘的表叔，在药方里多加了一味柴胡。

蕙娘原先受宠过，后来郑诚喜新厌旧，她心里自然有愤恨不满，这种情况下郑志很容易就说通了她。

根据郑志所说，他原本也没打算谋害兄长的，只是想让郑诚毁掉身体，彻底生不出儿子，因为柴胡会使得富阳春的药性加大，很容易令人元阳下脱，这样一来爵位自然就落在郑志头上，谁知道没掌握好药量，所以郑诚的死纯属意料之外。

不管如此，罪证确凿，郑志认罪伏法，武安侯就是再想给儿子辩解也没用，武安侯夫人刘氏的娘家势力还在，她自然不会善罢甘休，两人将官司闹到了御前，隋州这边也将证据和供词一一呈上，内阁原本是票拟郑志死罪的，但皇帝抵不过武安侯的苦苦哀求，最后将死罪改成活罪，郑志被发配往口外为民，勒令终生不得返京。

案件到了此处，总算告一段落，隋州在上奏的时候，顺带也提了顺天府一笔，说他们协助办案，从中出力不小。

可别小看这一笔，自永乐之后，内阁地位逐渐上升，到了本朝，皇帝不太爱干活，内阁宰辅们就几乎等同宰相，与皇帝分权。

隋州因为有位当过兵部尚书，兼且门生故旧遍布朝野的叔祖，内阁那边对他的印象素来还不错，而且因为与周太后的关系，他在皇帝面前也很能说得上话，有了这两边的关系，隋州一句话比别人十句话还要管用，顺天府的责任最后也就不了了之了。

人逢喜事精神爽，潘宾不用被罢官，不用被扣工资贬往外地，只是被轻飘飘申饬一顿，如清风过耳，什么事也没有，当然很高兴，一反前些日子的忐忑，他将唐泛找了过去，道："润青啊，多亏了你，这桩案子才能告破，咱们顺天府才没有被继续追究责任！"

唐泛道："这是陛下仁慈，也是隋总旗讲义气，与润青无关，下官不

敢居功！”

潘宾对他这种谦虚谨慎的态度很是满意，点点头，捋着胡须，笑容满面：“你也不必太过谦虚了，这桩案子你毕竟是有参与的，我听说隋州的奏疏里也提到你了，这份功劳你还是当得的！本府公私分明，有功当赏，有罪当罚，你既然有功，说罢，你想要什么？”

顺天府通判魏玉坐在旁边，也跟着笑道：“此番武安侯府案告破，润青跟着东奔西走，确实辛苦了！”

唐泛还是很谦虚：“下官没什么想要的，大人谬赞了！”

潘宾一拍大腿：“这样罢，上回咱们不是还在外面打赌么，我还欠你一碗肉臊汤面呢，择日不如撞日，等会下了衙，本府请你吃面！”

唐泛：……

虽然他知道这位潘师兄有点小气，不过能小气成这样，实在也是让人开了眼界。

唐泛无奈地看了想笑又不敢笑的魏玉一眼，露出欣喜的笑容：“那就多谢大人了！”

魏玉握拳连咳了两声：“大人，不知道下官有没有这个福气，也尝一尝大人请的汤面？”

潘宾看了他一眼：“玄璋啊，这就是你的不对了，说起来，你来顺天府的时间还比润青晚呢，我们俩可都还没尝过你的升官酒呢！”

魏玉很郁闷，躺着也中枪，他不过是顺嘴讨一碗汤面吃，结果怎么就变成欠下一顿酒席了，这位府台大人也太会就坡下驴了！

“自然，自然，大人和润青若是愿意赏光，咱们今日就去！”

潘宾：“那就不去润青说的那个汤面摊子了？”

魏玉：“不去了，不去了，升官酒自然要去仙客楼喝，我这就让人去定位子！”

唐泛看着魏玉一脸吃了苍蝇的样子，笑得都快内伤了。

作者有话要说：　　这个案件还没结束，只是暂时告一段落，至今没有看到完全猜对凶手的童鞋，只有一个相当相当接近真相的。

为了故事连贯性，

有盆友询问大理寺和顺天府的职能，这里解答一下：

大理寺相当于现在的最高法院，刑部相当于公安部（但是古代机构职能重叠，它也会有最高法院和检察院的部分职能），顺天府尹就相当于北京市长，所以为什么潘宾这个顺天府尹会当得很窝囊呢，就很好理解了，京城遍地都是高干，还是首都，北京市长虽然比外地的官员高半级，但是因为上面还有很多大头压着，像潘宾这样既不是老资格，又不强势的人，就会比较受气了。

但受气的职位也有很多人抢啊，因为顺天府尹连同他的手下们，普遍都要比其它同等地方官高一级半级，而且离皇帝近，出头长脸的机会也多，能让大佬们记住你的脸，就算什么都不会，拍个马屁，混个脸熟，加入纸糊三阁老的阵营，成为纸糊后备军，前途也是远大的嘛。

## 第 13 章

三人在官衙里都备置着常服，等下了衙，换上常服，就往仙客楼而去。

潘宾，魏玉和唐泛三人都是科举晋身的官员，潘宾是唐泛的师兄，魏玉则是成化八年的进士，细论起来，大家都有不少共同话题，潘宾虽然平日里很喜欢摆架子，人也有点小气爱计较，但不仅是魏玉和唐泛的上官，而且作为官场前辈，也比两人多了不少经验，指点教导绰绰有余，是以这顿饭，大家言笑晏晏，宾主尽欢。

等他们从酒楼里出来的时候，时间还早，不过酉时过半，还未夜禁。

潘宾和魏玉早有家人等候在包间外头，护送二人回去，唐泛一个人住，既无家丁也不需要小厮，眼看天色还不晚，在将两人送出酒楼之后，就自个儿走路回家了。

古代房价也不便宜，尤其是京城的房价，寸土寸金，皇帝又小气，自太祖皇帝起，每年也发不了几个俸禄，许多外地来京城上任的官员买不起房子，品级又还没达到朝廷赐宅的地步，只能像唐泛一样成为北漂一族——租宅子住，有的官员更惨一点，甚至只能借住在同僚家中，说起来都是一把辛酸泪。

唐泛租住的那地方，交通便利，离官署也不远，要不是因为那个院落是李家人怕闹鬼而隔出来的小地方，没法举家迁入，也轮不到便宜唐泛这种单身汉了。

傍晚的京城晚霞满天，叫卖小食糕点的，喊孩子回家吃饭的，相熟的人互相打招呼聊天的，热闹喧嚣，别有一股生活化的市井气息。

唐泛走入柳叶胡同的时候，正巧看见李家婢女阿夏从李家门口走出来，准备去敲他的门。

唐泛：“阿夏？”

阿夏回过头，惊喜道：“唐大人，你刚回来吗？”

唐泛笑道：“是啊，刚从外头回来，你这是？”

阿夏：“今日是大暑，我家太太命人做了一些糕点，让我送来给唐大人。”

唐泛：“何须如此客气，我刚用完饭，阿夏姑娘还是送回去罢，代我谢谢你家主母了。”

阿夏急了："若是唐大人不肯收，我回去怎好交代，若是唐大人要推辞，还是亲自与我家主母说罢！"

她每次都来这招，唐泛确实也不好拒绝，他一个大男人，就算与李家有些交情，也不好动辄就去见人家的主母，毕竟男主人不在，李家眼下除了一个十二三岁的少年之外，全都是老弱妇孺，尽量还要避嫌，阿夏是下人，这才没什么忌讳。

唐泛开了门请她进去，又见她眉眼之间郁郁寡欢，便问道："阿夏姑娘你没事罢？"

李家太太有什么东西需要送的时候，基本都是差遣阿夏过来的，几回下来，彼此熟稔，阿夏心情不好，也正需要排遣，见他询问，就压低了声音道："这几日，太太收到老爷从外面捎回来的信，说是老爷在外头行商的时候，纳了一房外室，而且那女人还有了身孕，太太正为了这件事情很不高兴呢，我们这些当下人的自然也要小心翼翼，只希望太太能够自己想得开啦！"

对这种内宅私事，唐泛兴趣不大，不过他仍是安慰阿夏："你在你家主母面前很能说得上话，多劝慰几句也就罢了，日子还是照样要过的。"

阿夏的神色好了一些，她看了自己带来的那个篮子，脸颊忽而染上一抹羞色："天气热，糕点放久了不好，还请唐大人早些吃掉罢，阿夏就先告辞了。"

"阿夏姑娘！"唐泛喊住她。

阿夏回转过身："唐大人还有何事？"

唐泛："这篮糕点，不是你家主母让你送来的罢？"

阿夏："大人何出此言，若不是太太让我送来，我怎敢擅自做主呢？"

唐泛："姑娘的好意，我心领了，只是这篮糕点，还请你带回去罢！"

阿夏快要急哭了，不得不吐露了实情："唐大人不要误会，糕点真是太太让我送的，我只是，我只是在里头多放了一个荷包！"

唐泛伸手在篮子里找了一会儿，果然在糕点下面找到一个粉色的荷包，上头绣着芍药，看得出绣工不错，不由有些哭笑不得。

少女送荷包，内涵不言自明，只是阿夏也不想想，唐泛何许人也，顺天府推官，眼力都要比别人锐利几分，她方才躲躲闪闪的眼神，肯定是瞒不过唐泛的。

阿夏低着头："这荷包是我擅自放进去的，若大人不弃，我愿，愿给

大人当一扫雪奉茶的婢女，日日侍奉左右。”

她终于鼓起勇气表白心迹，说到最后，双颊已经红成一团，头快要垂到胸口，看也不敢看唐泛一眼了。

唐泛沉默片刻：“多谢阿夏姑娘的好意，糕点我收下了，但荷包还请姑娘收回去，以后也请姑娘不必再来了。”

阿夏抬起头，红了眼眶：“大人可是觉得我太不要脸，自荐枕席，瞧不上我这微贱之躯？”

唐泛摇摇头：“我只是一个穷当官的，身无长物，又无恒产，俸禄也就堪堪养活自己而已，实在值不得阿夏姑娘对我如此真心，阿夏姑娘如此品貌，将来定能找到一个更好的归宿。”

阿夏：“唐大人就不必哄我了，我这样的出身，又能找到什么好归宿，您若肯收留我，阿夏就是当个打扫灶下的侍婢也愿意！我，我对大人的倾慕之心，日月可鉴！”

照理说，阿夏的姿色不差，她都自动送上门来了，一般男人断没有拒之门外的道理，更何况只要唐泛肯跟李家主母开口，以他的身份，和跟李家的交情，李家主母不可能扣着一个婢女不放，李家虽然祖上为官，但几代行商，早就是普通人家了，要是能通过一个婢女跟前途无量的唐泛搭上关系，李家主母肯定也很乐意成人之美。

但唐泛对收纳妾室美婢这种事情实在没什么兴趣，既然没兴趣了，还不如直接干脆拒绝人家，何必吊着别人一颗真心不放，平添无数麻烦？

所以面对阿夏的苦苦哀求和婉转表白，唐泛依旧道：“阿夏姑娘，今日之事，我不会对任何人说，荷包请你收回罢，我要歇息了。”

阿夏见他不为所动，甚至不曾过来扶自己一把，就知道再待下去也无用，她拭了拭眼泪站起身：“都是阿夏无状，冲撞了大人，还请大人海涵。”

唐泛：“无妨，阿夏姑娘不必多礼。”

阿夏行了个礼，手里捏着那个荷包，心中觉得失望又丢脸，也顾不上再客套几句，便低着头转身离开。

自英宗皇帝之后，国子监的地位日渐没落，朝廷形成了“非翰林不入内阁”的潜规则，唐泛生得俊雅，又是翰林出身，身份清贵，虽然现在还只是小小的京官，但谁也难保他以后会不会位极人臣，荣登宰辅之位，这样的人才，何止阿夏对他倾心，简直是媒婆踏破门槛的香饽饽。

阿夏也很明白这一点，她知道以自己奴婢出身，绝然是配不上唐泛

的，但是正妻当不了，当个侍奉的婢女总是可以的，她也不求唐泛能纳她为正经妾室，但凡能有一二温柔，阿夏就心满意足了。

可即便是要求如此之低，唐泛也都不要。

她伤心不已，觉得再没有脸留下来，开了门便匆匆往外走，哪知前面居然站了个人，要不是她闪得快，几乎就要一头栽上去了。

阿夏惶然抬起头，定睛一看，发现这人还挺眼熟，正是上次来找过唐泛的那个锦衣卫。

她一时没反应过来，只顾愣愣地看着对方。

对方却看也没看她一眼，抬手就去敲门。

阿夏疑心自己方才在院子里与唐泛说的话都被这人听了去了，不由又羞又恼，加快了脚步，带着几分落荒而逃地回到隔壁李家。

那头唐泛送走了人，又去看那个篮子。

刚才阿夏在，他要保持风度，现在人走了，自然就没有顾忌了。

李家厨子的手艺水平唐泛也是品尝过的，这会儿看到里头的茯苓糕和酸梅汁凉拌山药，便将那碟凉拌山药拿出来，拈起一块放到嘴里。

山药是切成条状之后冰镇过的，然后再淋上酸梅汁，酸甜清脆，既消食又爽口。

吃完一块，一个没忍住，又拿了一块。

唐大人喜滋滋地将篮子提起来，准备拿到房间里头去享用。

外头传来敲门声。

唐泛以为是阿夏去而复返，皱了皱眉，他实在不想给那个少女任何可能引发误会的遐思，只好放下篮子，走了过去，准备直接给门上闩。

结果就在这个时候，外头的人似乎等得有点不耐烦，直接把门给推开了。

嘴里还叼着凉拌山药的唐泛：“……”

隋州站在外头。

唐泛松了口气：“是隋总旗啊，快请进罢！”

他看了隋州的身后一眼，很好，没有人了。

“隋总旗用过晚饭了吗，可要来一点？”唐大人慷他人之慨，很是大

方。

夜里清凉，隐隐还能闻得到山药的清香，隋州看了他一眼，也捧场地拿起一块山药。

咬了一口，他点点头："不错。"

唐泛哈哈一笑："隔壁厨子做点心的手艺可比仙客楼的厨子还要好上几分，隋总旗还请入内，这点心还得配茶来喝才好！"

隋州上次也来找过唐泛，却没有进屋，只在院子里坐，此时见里里外外别无旁人，就问："唐大人一个人住？"

唐泛烧水泡茶，自我调侃道："是啊，我是一人吃饱，全家不饿，这里有些简陋，也没有备上上好茶具，平日都是我一个人在喝，还请隋总旗不要嫌弃，不过茶叶倒还可以，虽然无名，却是山上野茶树上采摘的，来，尝尝！"

隋州拿起一杯热茶，先闻了闻茶香，又浅浅尝了一口，微微颔首："苦而不涩，是好茶。"

唐泛笑道："这次多亏了你的奏疏，才令内阁对顺天府的责任轻轻放下，我还未向隋总旗道谢，改日得空，还请赏光让我请饭才是！"

隋州："广川。"

唐泛一愣："嗯？"

隋州："我表字广川。"

唐泛会意："既然如此，你也不必口口声声叫我唐大人了，喊我润青便可。"

隋州点头。

唐泛："我眼下虽然高你半品，可以你的能力，平步青云只是迟早的事情而已，这次顺天府能够免责，多赖你从中出力，潘大人也托我向你表示感谢。"

隋州不置可否："若没有你，潘宾也只是一介庸官，本该降职贬谪的。"

唐泛一笑："潘大人其实能力不差，只是在官场待久了，考虑事情难免多了一些顾虑，说不定过个几年，我也会如同他一般。"

他话锋一转："不过话说回来，我总觉得，此案仍未算了结。"

隋州："百会穴。"

跟聪明人说话就是省心，唐泛点头：“不错，郑志和蕙娘虽然认罪，但此案还有一个疑点，郑诚百会穴上的凹陷之处仍旧没有合理的解释。”

隋州：“我盘问过蕙娘，她并不知道郑诚身上有这一处伤口，根据她的交代，郑诚已经许久未有进过她的房间了，这点侯府其他人也可以作证。”

唐泛：“我们之前已经讨论过，一个人不可能在清醒的状态下被人敲击百会穴而不自知，所以这个人跟郑诚的关系必然亲近，起码要有一段时间与他同床共枕过，根据这个条件，蕙娘并不符合，郑志就更加不可能了。”

隋州：“你心中可有人选？”

唐泛：“符合这个条件的人不多，但也不少，武安侯府里，郑诚的妾室玉娘就是其一，听郑福说，郑诚外头还有外室，他最近也常上青楼，所以这些都是可疑的人选。”

隋州皱了皱眉：“但那些人都没有合适的动机，说来说去，还是那个玉娘的嫌疑最大，可惜锦衣卫的人手已经从武安侯府那里撤走了，若是有必要，我再让人去盯梢。”

唐泛笑道：“暂时不需要，顺天府虽然不如你们北镇抚司多矣，不过有些时候还是能派上用场的。早在案件重新调查的时候，我便已经安排了人手下去，且稍待时日，说不定很快就有消息。”

隋州见他说得笃定，也就不再多问，直接吃茶用点心。

隋州虽然寡言，但不是完全不说话，他在北镇抚司待的时间比唐泛当推官要长得多，更参与过不少案件，在这方面上，他的一些经验更值得唐泛借鉴学习，是以一问一答，倒也时间飞快。

闲聊间，一盘茯苓糕和一碟凉拌山药不知不觉就见底了。

两人不约而同地伸向最后一块茯苓糕。

身为主人总不好跟客人抢，唐泛依依不舍地缩回手，看了那块可爱的茯苓糕一眼。

那眼神缠绵得就跟刚刚阿夏姑娘看他一样。

隋州：“……”

作者有话要说：　　看到大家很多猜测都很靠谱啊，有理有据的，我很想送红包啊，可是系统坏了好几天了，不让送，我投诉了几次也没用！怎么办，要不先躺平任你们摸一下吧？（……）

注：

1、李家和阿夏的情节跟本案无关，那是另外一件事了。这篇文虽然主讲破案，但也不仅是破案，唐大人是主角，他的事业和个人生活都很重要的，对不对~（快说对！）

2、事到如今，可以稍微公布一下，凶手不止一个。文下很多猜测都相当接近事实了，我也看到“吃饭睡觉皮皮”猜对了这点，等案子彻底完结，咱们再来点名表扬聪明机智的小伙伴们吧！

3、凉拌山药这么做真的很好吃，大家可以把淋在上面的冰镇酸梅汁换成蓝莓汁，橙汁等等，吃过的小伙伴都可以作证！@南枝 @非天夜翔

4、关于文中说到官员没房子住，借住在别人家的，那是真事，不过我忘了具体是谁了，明朝俸禄之低堪称历代之最，如果他们穿越到宋朝的话肯定会幸福得流泪的。

# 第 14 章

却说阿夏心事重重地回到李家主母居住的院落，正巧阿春掀了帘子从里头走出来，看见她便嗔道："你怎么送个点心也那么久，太太正等着你回话呢！"

李家太太姓张，年过五旬，保养得也还可以，起码比起普遍早衰的同龄人来说已经不错了，可脸上眼角难以避免还是爬上了许多皱纹，身体微微发福，面目倒是慈祥，见了阿夏走进来，就笑问："点心送过去了？"

阿夏福了福身："是，唐大人很欢喜，说太太费心了，让我谢谢您。"

张氏笑道："唐大人也帮了我们不少，我们平日只是送些吃食，又怎么算得上费心，阿夏，你过来，我有话与你说。"

阿夏忙走过去，见张氏一直看着自己，有些惴惴不安，低声道："太太有何吩咐？"

张氏噙着笑："别紧张，我问你，你是不是对隔壁唐大人心怀倾慕之意？"

阿夏心头一跳，结结巴巴道："太，太太？"

张氏："你老实说便是了，我总不会害你的，是或不是？"

阿夏声如蚊呐："是……"

张氏笑道："这便好，唐大人单身在京城为官，身边也没有个知冷知热的人照顾着，你如今也十七了，早该成亲嫁人了，我知道你对唐大人有意，不过以你的身份，想要嫁与他当正妻怕是有些勉强，若是为妾，应当就没什么问题，不过你生得好，这些年跟在我身边也学了不少，若将卖身契放还给你，你出去嫁个小户人家做当家奶奶，也是够格的。我不知道你的想法，是以将你唤来问一问，你是愿意伺候唐大人呢，还是愿意出去嫁人？"

阿夏想起自己方才被拒绝的事情，脸色涨红道："婢子，婢子方才没羞没臊，已经主动向唐大人表明了心迹！"

张氏吃了一惊："你这丫头，有什么好害臊的，男大当婚，女大当嫁，你自幼便是我看着长大的，不光是你，还有阿春，阿秋他们，我都是乐见你们找到一个好归宿的，快快起来，唐大人是怎么说的？"

阿夏跪了下来，强忍的泪水流了出来，抱住张氏的腿泣道："太太，

唐大人看不上我，我……我不活了！”

张氏将她扶起来：“一点回旋的余地都没有吗，唐大人是如何说的？”

阿夏抽抽噎噎，将方才经过都说了一遍。

张氏听罢，叹了口气：“看来唐大人是真没有那想法，照说以你的品貌，唐大人本不该不愿意的，但世间男人，并非所有都是贪财好色之徒，总有例外的，也罢，我会为你另觅良缘的，这府里头有哪个你看中了，也由得你挑罢！”

阿夏低声道：“婢子无状，斗胆恳求太太出面，帮我在唐大人面前说，说上一二……”

张氏摇摇头：“这真是前世的冤孽，罢了罢了，听说这几日唐大人早出晚归，忙碌得很，待过了这阵子，我便让人将他请过来罢。”

阿夏破涕为笑：“婢子多谢太太，您的大恩大德，阿夏一辈子都记得！”

………………

一双小脚轻轻地踩在绣楼的走廊上。

繁丽精致的裙摆本已将脚密密实实地盖住，又因走路的缘故，裙摆轻轻摇荡，不时露出下面的绣鞋，诱人遐思。

仿佛她脚下踩的仿佛不是台阶，而是云朵。

她在一扇门前停了下来，举手敲门。

“谁？”里头传来声音。

“鲁妈妈，是我。”她道，声音轻轻柔柔，带着一股江南女儿家的绵软，便是生气听上去也像在撒娇，寻常男人听了，骨头也要酥上半边。

里面的人并没有像寻常一样立马过来开门，然后笑容满面，而是悉悉索索，过了好一会儿，才道：“等等，来了！”

隔着窗棱的糊纸，隐约看到人影由远及近，然后咿呀一声打开门：“是清姿啊，快进来！”

清姿奇怪道：“妈妈这是生病了？脸色有些不好看呢。”

老鸨勉强一笑：“没有的事，来，进来坐罢！”

她又探头朝外面喊：“小六子，上茶！”

清姿阻止了她："不用麻烦了，鲁妈妈，这次来，我有件事想和你商量。"

老鸨哎哟一声："有事就说嘛，干嘛那么严肃，平常你有哪件事我是没答应你的，说罢说罢！"

清姿斟酌片刻，似乎终于下定决心："我要自赎。"

老鸨菊花般的笑容消失了："你说什么？"

清姿叹了口气，语调却更为坚定："我要自赎。"

老鸨再也没了之前的淡定，一蹦三尺高："不行，我不同意！"

清姿定定地看着她："鲁妈妈，之前我们说好的，若是我能凑足五千两，便让我赎身的。"她从怀中摸出一张票据，"这是五千两的银票，汇通钱庄开的，如假包换。"

老鸨缓和了语气："清姿啊，别说妈妈言而无信，妈妈也不知道你从哪个公子哥手里拿到的这五千两，只是五千两不是小数目，这笔钱对你来说已经是全部了罢，你都拿了出来，往后就算赎了身，又要靠什么生活，还不如多待几年。"

"再说了，我见过不少姑娘，从这欢意楼出去之后，很快就把银钱花光了，还不得不重操旧业，但到时候身价就降了许多了，就算重新出来挂牌子，也卖不到原来那种身价了。清姿啊，鲁妈妈可不会坑你，与其自己给自己赎身，还不如嫁给哪位对你有意的公子作妾室，那样才是正正经经的日子呢！"

清姿："鲁妈妈，来青楼的男人能有几个是好的？这话你何必拿来哄我呢，我如今已经十九了，再做也做没几年了，我们相处这么久，没有情分也有缘分，鲁妈妈何必扣着我不放呢，就让我去过几天清清静静的日子不行吗？"

老鸨见她十分坚决，脸色变得很难看，嘴唇阖动两下，似乎想要放什么狠话，但眼珠子转了转，最终还是换上一副笑脸："罢了罢了，既然话已经说到这份上，妈妈我也没什么好说的，但你自小就跟着我，我总怕你在外面吃苦受罪，这样罢，五千两我只收四千，其余那一千两，你自个儿留着，以备不时之需。"

清姿大感意外，万万没想到平日嗜钱如命的鲁妈妈竟然如此好说话，不仅肯轻易放她走人，而且还肯退还自己的钱，她也有些感动，朝老鸨福了福身："这么多年来，有赖妈妈的教导，清姿感激不尽，无以回报，这五千两，妈妈还请收下罢，清姿还有些小体己，一时半会也饿不死的。"

"清姿啊，"老鸨拉着她的手坐下来，压低了声音："你老实告诉妈

妈，这银票是不是先前郑公子给你的？如今他人已经死了，听说事情还闹得很大，这些钱不会惹什么麻烦罢？”

清姿：“鲁妈妈，你想到哪儿去了，这些银子不是郑公子给我的，他一个纨绔子弟，就算手头有些花用，也不可能一口气就拿出五千两帮我赎身，这些钱都是正经来路，妈妈不必担心。”

老鸨：“你不与我说个明白，我心里总是七上八下的，要知道郑公子死前一天可是歇在我们欢意楼的，这事说起来就不清不楚，万一那些贵人要是想做点什么文章，拿我们开刀，也是轻而易举的。”

清姿：“这案子不是结案了么，据说凶手是武安侯府的二公子，对方跟郑公子的姨娘勾结起来，暗害郑公子，与我们又有什么关系？”

老鸨强笑：“话虽这样说，可我听说，北镇抚司的人还在调查，说是案件还有疑点，也不知道是什么疑点，平日你的花销都是我在掌管，怎么一口气就能拿出五千两，我也不是要强留你，可此事你得给我交个底，免得到时候这钱惹了麻烦，咱们谁都跑不掉！”

清姿沉默片刻：“这钱的来历我也不能说，总之是某位恩客给的，他对清姿有意，曾想娶我进门，只是碍于家中有位母大虫坐镇，所以成不了事。”

老鸨眼珠转了转：“既然你这样说，我就放心了，不过我还有一事不明白，等着你给我解解惑。”

清姿：“妈妈有话不妨直说。”

老鸨露出笑容：“清姿啊，我听说你在外头置了宅子，可有此事？”

清姿脸色一变：“妈妈这是何意，你找人去查我？！”

老鸨也沉下脸色：“你是我的女儿，难道还有什么事瞒着我，我问问又有何妨？你老实说罢，这宅子是哪里来的？”

清姿腾地起身，冷笑：“看来今日是话不投机半句多了，妈妈既然不肯放句痛快话，那我改日再来就是，只盼你到时候不要后悔！”

然而还没等她拂袖而去，屋子里就响起一个陌生男人的声音：“清姿姑娘如果不将宅子和银钱的事情交代清楚，今日只怕是走不了了。”

却见那屏风后面转出两个人，一人手提兵刃，高大冷峻，一人则着竹青色直裰，文质彬彬。

清姿脸色大变，待要往门口退去，门口却不知什么时候已经堵上两个兵丁。

清姿：“你们是何人！”

唐泛看到她半掩在衣袖下紧紧握着的拳头，这是内心相当紧张的一种表现。

“顺天府唐泛，关于武安侯府案，还有些问题，想请清姿姑娘解答。”

清姿：“不是已经结案了吗？”

唐泛摇摇头：“还未结案，因为我们发现此案还有一个凶手，清姿姑娘想知道吗？”

清姿：“那关我什么事！”

唐泛：“郑诚怎么说也与姑娘有过露水姻缘，一夜夫妻百夜恩，姑娘何必绝情至此，冲着你与郑诚的情分上，听一听也好罢？”

清姿神色紧绷，腰板却挺得直直的：“听唐大人言下之意，是暗示我跟郑诚的死有关了？”

唐泛：“郑诚的死因有两个：一是他吃的壮阳药里，被擅自加入的柴胡，这味药使得他元气下脱以致脱阳而死，二是他头顶的百会穴处，被人数次敲击，以至于颅中经脉破裂。改药方的人已经抓到了，想必清姿姑娘也有耳闻，正是武安侯府的二公子郑志及郑诚妾室蕙娘。但我们在审问郑志和蕙娘时，却发现他们对百会穴一事一无所知，而不管是蕙娘或者郑志，都没有在郑诚昏睡不醒的情况下不停敲击其穴道的条件，此人必然要跟郑诚同床共枕过一段时间。符合这个条件的人有三个，你，郑诚的妾室玉娘，还有郑诚的外室赵氏。”

清姿：“那大人为何不去找她们，而要来找我？”

唐泛：“自从发现这个疑点之后，我就一直派人埋伏在欢意楼外，武安侯府外面，以及郑诚外宅那里，盯着你们三个。但凡杀人，必然要有动机，也必然会有目的。这半个多月来，玉娘和赵氏那里都平静，她们并未与什么可疑人物往来，也未有大笔银钱出入。唯有你，虽然身为欢意楼头牌，但恩客所给银钱一直掌握在老鸨手中，却忽然有钱让婢女在外头偷偷购置宅子，还拿得出钱给自己赎身。”

他话刚说完，外头又进来两个衙役：“大人，在她屋子里搜到这些！”

唐泛颔首：“我看看，在哪里发现的？”

衙役：“床褥下面，她藏在床板和床褥之间的角落。”

清姿看见对方手上的香囊，原本已经逐渐冷静下来的神情再一次慌乱起来。

唐泛将香囊解开来，闻了闻，又递给隋州，然后对清姿道：“我猜这

里面就是让郑诚能够昏睡不醒，任你施为的关键所在了罢？里面的粉末很少，应该早被你倒掉了，但没倒干净，还有一些残留，你为什么不索性将整个香囊都丢掉或烧掉呢？这样还能更不留痕迹一些。”

清姿冷冷道：“唐大人一看就是不解风情之人，女人亲手绣的香囊，要么是送给心上人的，要么就是留给自己最亲近的亲人，怎么会说扔就扔呢？”

唐泛想起阿夏那个被自己拒绝了的荷包，摸了摸鼻子：“这么说，清姿姑娘承认自己是凶手了？”

清姿：“不错，确实是我将郑诚迷昏了之后又敲打他的百会穴，如此一月左右，人就会死得不留痕迹，早知道还有别人想要郑诚死，我也用不着动手了。”

唐泛：“你为什么要这么做？”

清姿：“这有什么为什么，唐大人不是抓到凶手就可以去邀功了吗，难道还要寻根问底？郑诚这人可恨得很，还总喜欢在床上玩些新花样，我早被他折磨得受不了，既能从他身上坑点钱，又能让他彻底消失，何乐而不为？”

她的眼睛一转，看向老鸨，恨声道：“这个毒婆娘从小到大不知道坑害了我多少，我本想在离开之前把她也弄死，没想到却被你们坏了好事！”

老鸨早被她的自白吓呆了，见她望住自己，不由往唐泛身后躲去。

结果才堪堪抓住唐泛的衣袖，旁边的隋州衣袖一振，人就不由自主地被推开，往后撞翻了一张椅子又跌倒在地，哎哟哎哟地叫唤起来。

隋州自然没兴趣听她继续说下去，冷冷道：“带走，回去再审。”

左右随即上前，将她押了下去。

隋州对充斥鼻间的浓郁脂粉味表达了充分的厌恶，但仍是亲自跟唐泛到清姿的屋子里搜了一圈，将一些可疑的东西拿上，二人这才离开欢意楼。

唐泛叹道：“一开始发现蕙娘的时候，我以为我们就已经算是找到真凶了，没想到最后竟然有两拨人不约而同想要郑诚死，他真是不死都不行了！”

隋州：“那女人除了让婢女出去购置宅子之外，还和谁有往来？”

唐泛摇摇头：“没有了，她……不对！”

他倏然顿住脚步。

隋州也停下来，看着他，有些不明所以。

唐泛顾不上和他多说：“得快点把清姿追回来，我们刚才漏了一个问题！”

隋州也不多问，直接提纵身形往前掠去，很快就不见了人影。

等唐泛气喘吁吁赶到顺天府大牢时，就看见清姿躺在地上，已经断了气，隋州则站在旁边，盘问那几个衙役。

衙役们说，他们将清姿押走的时候，因为她很配合，又见她一个弱质女子，也就没有搜身，谁知道就在此时，她忽然从身上摸出一把短小的匕首，直接就往自己胸口捅，转眼就不行了。

唐泛抱着一丝希望蹲下身去按清姿的脉搏，却发现已经回天乏力了。

作者有话要说：　　记得吗，欢意楼在文章一开头就出现过了，所以我说所有人都是露过面的，当然她并不是幕后凶手，只是直接凶手，所以就没有在一开始点出名字，否则以你们的聪明机智，根本就没有悬念了。

# 第 15 章

面对清姿的尸体，唐泛不由得苦笑，对隋州道：“我们太大意了！”

隋州皱着眉头：“她在代人受过，隐瞒真凶。”

唐泛点点头：“方才她承认得太痛快了，我就觉得有蹊跷，本想将她带回来之后再细细审问，没想到她竟然如此决绝，转眼就自杀了！”

隋州：“你方才想到什么？”

唐泛：“东厂！就算是清姿自己起意想要杀死郑诚，且不说她如何从郑诚身上弄来的钱财，还有她如何熟谙穴道之事，只说她一介青楼女子，为何能够使得东厂插手，从你们北镇抚司手里抢走尸体，这就大有可疑了！”

隋州点点头，很明显他刚刚也想到了这一点。

两人在许多思路上同步，这使得他们在查案时难得多了一份有别于他人的默契。

隋州道：“东厂那边我去查。”

唐泛会意：“清姿这边我也会继续查的。”

隋州微微颔首，也不多话，随即就离开了。

唐泛看着躺在地上的清姿，此时的她美貌依旧，却没了当花魁时艳冠群芳的气质，胸口深深插着一柄匕首，血已经慢慢地凝固了，身体也开始僵硬。

人死如灯灭，一脚踏入阴阳河，就什么都没有了，钱财再多，貌美无双，也是枉然。

清姿会自杀，分明是怕进了大牢之后被审问出什么，再扯出背后的真凶，但千古艰难惟一死，能够在这么短的时间内做出如此决绝的举动，说明肯定有什么人或事，促使清姿一定要为真凶掩护。

但她一死，唐泛他们真的就断了线索，追查不下去了吗？

显然不是。

清姿再有魄力，终究只是一个青楼女子，眼力有限，也不可能想得太长远，只以为自己一死了之，就什么事情都解决了。

唐泛开始从别的角度来揣测。

她在外面购置宅子，又要赎身出去，不是为了自己，就是为了别人，如果是为了自己，那她就不可能自杀，因为贪生怕死的人，只要有一丝苟延残喘的机会就不会放过，那么她就肯定是为了别人。

正因为知道自己已经被查出来，无论如何下场也不会好到哪里去，与其挨不住受刑吐露实情，还不如干脆自杀，这样才可以保住背后的人。

背后的人……

唐泛站起来：“老王。”

老王：“唐大人？”

唐泛：“你之前说过清姿让她身边一个婢女帮自己购置宅子，现在那婢女在何处？”

老王：“大人，那婢女今日不在欢意楼，想必是被支开了，不过我们跟踪了她多日，知道清姿姑娘把宅子买在何处，我还让老高在那宅子外头守着呢！”

唐泛点头赞赏：“现在你去那里盯着，把老高换过来，我有些话要问他，还有，这位清姿姑娘的尸体，让人过来好生收殓下葬了。”

老王应是，匆匆离去。

老高很快就过来了，他将这些日子自己跟踪盯梢的成果一一向唐泛汇报：“大人，那宅子是在外城城东孝壁街那一处，我向附近的人打听了，那里的宅子都不贵，不过有一点很奇怪，那个宅子自从被买下之后，就没有人入住过。”

唐泛：“可有人进出？”

老高：“除了那个婢女雇人进去里里外外地收拾打扫之外，也没有看见有人进去过。”

唐泛沉吟片刻：“这样罢，你跟我走一趟，我要亲自去看看。”

老高忙道：“大人，那里既脏又乱，怕是要玷污了您这样的贵人啊！”

唐泛失笑：“我怎么就算是贵人了，有些事情让你问也问不清楚，还得我去了才能了解情况。”

老高眼见拦不住，只好跟在他后面一并出去。

等到了地头，唐泛才知道老高为啥会这么说。

所谓的城南孝壁街，其实就是贫民区。

因为靠近城郊乱葬岗的缘故，稍微有条件的人，肯定都不乐意住在这里，久而久之，这里就成了三教九流的汇聚之所，不远处还立着一座破落的道观，近处污水横流，蝇虫乱飞，许多人的穿着都是缝缝补补，相比内城各大官署林立的体面，这里就像是另外一个世界。

相比之下，干干净净，白皙俊雅，又没有穿官服的唐泛站在这里就如同另类，瞬间吸引了许许多多不同的眼光，其中不乏夹带恶意者。

不过老高穿着衙役的服饰挎刀跟在他身后，倒也无人敢乱来。

两人来到一座陈旧的宅子面前。

“大人，这就是清姿让人买下的宅子。”

唐泛身处这样的环境里，就知道清姿买下这座宅子，绝对不可能是为了自己住进去，她连五千两赎身的银子都能拿得出来，怎么会屈就在这里，再说以她的姿色，真要住在这里，只怕还不如在欢意楼来得安全。

宅子上了锁，但老高身手灵活，自有一套方法，三下两下便将锁打开。

唐泛推门而入，虽然这里头已经被重新装潢打理了一遍，但依然可以闻出一股陈朽的味道，看上去曾经尘封过许多年。

老高跟在唐泛后面，心里有点凉凉的：“大人，这宅子阴森森的，怕是没有人住啊！”

唐泛打趣：“你老高不是还曾经跑到郊外乱葬岗去过夜么，怎么这就害怕了？”

老高嘿嘿地笑：“瞧您说的，这都是年轻时候的事情了，那会儿不懂事呢，还在人家坟头上撒尿，现在再给我十个胆子也不敢了！”

院子里空荡荡的很萧条，几棵老树无精打采，要死不活地枯立着，井边放着个木桶，不过看上去就跟这个院子一样破旧，底下还漏水，绳子也都腐朽了。

唐泛举步往里面走，一推开主屋的门，却好是愣了一下。

这间不大的主屋里，没有安置任何椅子与茶几，只有正中一张条案，上面摆着一些鲜果，后面则是整整齐齐四个牌位，正中两个牌位垫高了，稍低一些还有两个。

唐泛近前一看，这些鲜果放了也有一些时日了，按上去有些绵软，从时间上来看，跟前段时间清姿雇人过来打扫的时间是能对上的。

四个牌位，自然就是四个人。

先考冯氏迈渐公之灵位。

先妣冯秦氏之灵位。

二妹冯氏清安之灵位。

四弟冯氏清宁之灵位。

从牌位上的名字不难推测，清姿在进青楼之前，很可能就是姓冯，而且这些人真是她的家人。

父母早逝，家破人亡，确实令人唏嘘。

但这个世上没有无缘无故的爱，也没有无缘无故的恨，她在青楼那么多年，接过的恩客不知凡几，唐泛不相信她会仅仅因为忍受不了郑诚，就下手杀了他，从而背上人命。

父，母，二妹，四弟。

清姿从前在家里是排行第几呢？

如果是长女，那么冯家老三又去了哪里？

唐泛沉吟片刻：“老高！”

老高：“诶，大人有何吩咐？”

唐泛：“你之前不是跟左邻右舍打听过这户人家吗，有没有问出这座宅子以前的主人？”

老高：“问过了，但这块地方几年前一场大火曾经烧了个精光，许多原先的住户要么被烧死，要么都迁走了，只有一个老人还有点印象，说是十数年前，这里有户人家姓冯的，后来不知道犯了什么事，一夜之间官府的人就上门了，家中男丁都被充军了，女的则病的病，死的死，惨得很，这个宅子也被查封了，他也不敢打听，后来都说这宅子闹鬼，也没人敢去住！”

唐泛皱眉：“具体是十几年前？”

老高忙道：“他都不记得了，估摸着应该是十三四年前，因为他们说清姿被卖进青楼那年才六岁，她今年十九，可不正好就对上了？”

唐泛沉吟半晌，忽然道：“走，回顺天府去！”

老高：“啊？您不看了？”

唐泛：“不用看了，有头绪了。”

他一边说着，一边疾步往外走，老高回头看了看阴暗的屋子和那些牌位，不由打了个寒战，连忙加快脚步跟出去。

唐泛一回到顺天府，立马就去找十三年前的卷宗。

身在顺天府有个好处，作为掌管京畿地区的最高行政机构，不管大大小小所有事件，全部都会分门别类地归纳出来。

唐泛将关注点集中放在十三年前的大案要案上，但很可惜，他翻查了一夜，也没有找到冯氏一家犯案的信息。

眼看天将蒙蒙亮，他这才感觉到眼睛无比酸涩，脑袋也沉甸甸的。

难道自己寻找的方向错了？

十三年前，正是成化元年，当今皇帝登基那年。

唐泛撑着脑袋努力回想，那一年，发生了什么事？

父母去世之后，他只身出外游学，对于天下大事也都有所了解，并不仅仅是那些只会死读书的书呆子，像冯家这样全家男丁都被充军流放的情况，必然是犯了极重的罪，如果不是自己犯案，那就是被连累的。

连累……连坐？

唐泛在白纸上一笔一划地写下几个字。

成化元年，冯。

“大人，”检校杜疆站在门口禀报，“北镇抚司隋总旗来了，正在外头请见。”

唐泛不由露出笑容，坐直了身子：“快请他进来！”

# 第 16 章

隋州刚踏入这间官所，就看见唐泛在对自己笑得甜蜜。

隋州：“……”

唐泛起身相迎：“广川啊，有件事要麻烦你帮个忙，我听说北镇抚司存有历年纪事卷宗，是也不是？”

隋州：“不错。”

唐泛：“可否借我一阅？”

隋州点点头，又道：“上次东厂起火的事情有眉目了。”

唐泛精神一振：“怎么说？”

隋州：“当日值守的掌班叫孟岐山，是锦衣卫调拨过去的人手，他家世代为军户，父祖都曾在前任应城伯手下当差。”

东厂虽然是宦官掌事，但底下的人不一定都是宦官，还有很多是从锦衣卫这边借调过去的人，所以隋州想要查点什么也比较方便。

唐泛沉吟道：“应城伯，应城伯孙氏？”

他忽而眼睛一亮。

隋州点点头。

唐泛半刻也等不得了，扯住他的衣袖往外走：“快带我去看看北镇抚司成化元年的卷宗，我倒是有些思路了！”

北镇抚司的卷宗果然要比顺天府齐全很多，这就是特务部门的好处了，许多顺天府那里一笔带过的档案，在北镇抚司这里还能够看到完整的前因后果和一些不为人知的秘辛。

不过此时此刻唐泛自然没有心思去探寻无关本案的八卦隐秘，他直接就找到成化元年的卷宗，然后抽出来翻看，又将自己找上冯府的事情跟隋州说了一下。

隋州：“你是怀疑冯家跟应城伯也有关系？”

唐泛点点头：“我有这种想法，但是具体还要找到证据，否则光凭东厂起火那件事，我们很难将其定罪！”

隋州也不废话，直接低头就拿起一份卷宗开始翻看。

唐泛一夜没睡，原本疲倦得很，但是因为隋州一来，又多了一条重大线索，现在反倒精神奕奕起来，他看东西的速度很快，几乎是一目十行，很快就翻页。

实际上皇帝在成化元年的前一年就已经登基了，但当时沿用的还是先帝的旧年号，要等到过了年之后才能正式改元，不过就在那一年，依旧发生了很多事情。

土木堡之变后，朝廷元气大伤，京军几乎全军覆没，而且还没少天灾，许多积弊终于爆发，光是在那一年，就有起码四起地方叛乱，虽然最后都被扑灭了，可依旧让朝廷劳民伤财，不仅如此，白莲教也趁机作乱，迷惑乡民，打着神明的旗号跟朝廷作对……

所以那一年的卷宗注定厚厚一叠，足以让两人看上大半天。

成化元年正月，大藤峡瑶民候大苟率众叛乱，先后……

不，不是这桩。

他继续往下看。

成化元年三月，四川山都掌系苗民叛乱，占江安、合江诸县，诏命襄城伯李瑾征夷，太监刘恒监军，至六月中……

也不是这桩。

成化元年五月，乱民赵铎假称赵王……

也不是这桩。

成化元年三月，荆襄流民刘通、石龙、冯子龙聚乌合之众，假称立国，拥众数十万，进犯汉中，得全胜，旋即……

唐泛的目光一凝，按在卷宗上的手指倏地顿住。

“广川，你来看看这个！”

隋州接过去，目光在唐泛指明的地方一扫。“冯子龙？”

唐泛：“正是，你们北镇抚司可能查到这冯子龙与冯家的关系？”

隋州点点头：“可以，似冯子龙这样的乱贼，一般都会有诛连的记录。”

他很快就找到一份：“有了。冯子龙是荆襄人士，在成化元年时，他刚刚随同叛乱，还未被朝廷抓住，当时朝廷为了杀鸡儆猴，就下令将刘通、石龙、冯子龙三人所有族中男丁都抓起来充军流放，以此胁迫乱贼投降，京城城南的那一户冯家，正是冯子龙的不出五服的亲族。他们原

本是应该流边的，但正好当时河南境内黄河泛滥，河南的官员上奏请朝廷派人修筑河堤，冯家的人正好就在那一拨里头。”

唐泛：“具体地点是？”

隋州一字一顿：“河南卫辉府！”

唐泛一震：“先前回春堂那个失踪了的药铺伙计，也正是河南卫辉府的籍贯！”

隋州：“不止如此，前任应城伯驻守的地点，就是河南。”

唐泛轻轻吁了口气：“这样一来，所有事情就都连得上了。我们先前猜得没有错，杀郑诚的人有两拨，一拨就是蕙娘与郑志，另一拨，想来就是郑孙氏支使冯清姿了。蕙娘他们未必知道郑孙氏的作为，郑孙氏却知道蕙娘他们的动静，所以少不了让那个药铺伙计推波助澜了一把。”

隋州道：“冯家牌位上少了两个人，一个是冯清姿，另外一个应该就是排行第三的那个男丁，从冯清姿的作为来看，那个男丁应该是还活着，而且受过应城伯的庇护，所以冯清姿才会帮郑孙氏去杀人，而且在事败之后不惜自杀来保全郑孙氏，因为她知道自己的弟弟会有人照顾，但如果她把郑孙氏供出来，自己同样难逃一死不说，郑孙氏还会报复她的弟弟。”

他难得一口气说这么多话，不过脸上表情却殊无变化，唐泛有点想笑，却还是忍住了，认真地点点头：“不错，从时间上来看，应该是蕙娘他们下毒在先，但郑孙氏也许觉得起效太慢了，所以又暗中推了一把。不过这些，现在都还是揣测而已，如果能够找到冯清姿的弟弟，又或是那个伙计，才算是证明了我们的想法。”

隋州皱眉：“那个药铺伙计应该是找不到了，如此无关紧要的人物，只怕早被孙家人灭了口，倒是冯清姿的弟弟，还可以找上一找，郑孙氏为了挟制她，必然会将她弟弟放在自己看得见，又能让冯清姿放心的地方。”

唐泛道：“现在可以先瞒着冯清姿已死的消息，只让外头知道人在北镇抚司这里，再盯着武安侯府的人，冯清姿不在，有人肯定会担心她说一些不该说的话，从而露出马脚。”

隋州嗯了一声，也不废话，直接就起身出去吩咐手下做事。

锦衣卫和东厂无孔不入，在京城各处都会暗中安排人手，监视百官，以便在皇帝有需要的时候，可以随时向他汇报动静，这也是从成祖就传下来的老规矩了。

等他折返回来的时候，就看见唐泛已经趴在桌上睡过去了。

唐泛一夜无眠，方才为了查阅档案勉强提振起精神，现在一放松，立马就睡着了，

隋州原是想询问他与案子有关的事情，看见唐泛这样，倒也不好过去将他拍醒，便在旁边坐下，将刚才他们两人翻得乱七八糟的卷宗重新整理好。

他拿着卷宗走向柜子，视线无意间从唐泛脸上掠过，光线从外头照进来，暖暖地铺在他身上，连细微处都纤毫毕露，也更衬得他面色如玉，无一丝瑕疵。

平日里不觉得，现在借着光线和角度随意一看，便不难发现唐泛的睫毛既长又浓密，而且还微微卷翘，只是眼下微微青黛，一看就知道是昨夜睡眠不足。

注视片刻，隋州移开了视线，将卷宗放回原位，上锁。

作者有话要说：　　国庆到来，明天有活动，明晚新章的前30名留言会送红包，欢迎大家踊跃参与！

梦梦：案子明天就水落石出了，欢呼吧！

众怒：什么海棠春睡，弄死标题党！！！

作者抱头鼠窜……

这段时间比较忙，回头大家要是有兴趣的话，来八一八这段时间的明史趣事～

注：

1、冯子龙造反的事情是史实，但诛连及其家属冯氏纯属虚构，不必深究。

2、大家很多猜测虽然不对，但是同样有理有据，所以都送了红包

# 第 17 章

老妇人已经足有六十来岁了，满头花白，她的年纪和体力明显不足以支撑她快速地行走，但她仍然竭尽全力，脚下飞快，穿过重重院落，很快便气喘吁吁，额头冒汗。

“哎呀，崔嬷嬷，您这是打哪里来，快擦擦汗罢！”山茶从里头掀了帘子走出来，一眼就看见崔嬷嬷的狼狈，连忙从衣襟里掏出帕子递过去。

这崔嬷嬷是大少奶奶跟前一等一的红人，跟着她一道陪嫁过来的，连她这个大丫鬟也得罪不起。

但崔嬷嬷却仿佛没有瞧见山茶的示好，直接就问：“大少奶奶起来了没？”

山茶脸上有点挂不住，但仍笑道：“起来了，刚起来的，您有事的话，且容我进去禀报一声！”

崔嬷嬷神色露出一点焦躁：“不必了，既然大少奶奶已经醒了，那我就直接进去！”

说罢也不等山茶说话，掀了帘子就进去。

山茶在后头恨恨一跺脚，也跟了进去。

崔嬷嬷进了里屋，便瞧见梳妆台前坐了个年轻妇人在揽镜自照，身后一个小丫鬟，正捧着她的头发慢慢地梳。

“大少奶奶！”崔嬷嬷急急地走过去，气都未喘匀。

郑孙氏回过头，看到崔嬷嬷的样子，有些讶异，随即道：“山茶，芍药，你们都先下去罢。”

两名婢女双双应是，便都退了下去。

崔嬷嬷不是没有看到山茶临走前不甘心的眼神，但此时此刻她已经没有心情去跟一个小丫鬟计较这些争风吃醋的小事，见两人离开，还特意走过去将门关上，这才完全不再自己掩饰自己焦急的模样。

“少奶奶，冯清姿被他们抓走了！”

郑孙氏拿着梳子的手一顿：“他们是谁？”

崔嬷嬷：“北镇抚司的人！”

郑孙氏沉吟不语。

崔嬷嬷急道：“您也知道，锦衣卫的手段最是厉害，也不知道会不会从她嘴里撬出点什么来，到时候可就糟糕了！”

郑孙氏却比她冷静多了：“她被抓走是什么时候的事情？”

崔嬷嬷：“就在昨日。”

郑孙氏想了一阵，道：“不要紧，冯氏并不知道她弟弟住在哪里，盘问她也没有用，就算冯氏承认跟我们的关系，没有证据，我们是武安侯府的女眷，他们不可能随便进来问话的。”

崔嬷嬷脸色雪白，没有说话。

郑孙氏从她的表情里意识到不对，“崔嬷嬷，怎么了？”

崔嬷嬷慢慢地开口：“大少奶奶，我，我知道这个消息之后，担心冯清文那边有变，就特意绕了远路，到那间宅子附近去瞅了一眼，不过您放心，我没有靠近，更没有进去过……”

郑孙氏抿紧了唇，脸色也难看起来了：“以锦衣卫的能力，若是跟在你后面，就不难发现那个地方。”

崔嬷嬷扑通一声跪了下来：“大少奶奶，都是我的错，我不该自作主张，是我害了您呐！”

郑孙氏叹了口气，将她扶起来：“起来罢，你也是一心一意为我着想，何错之有？此事本该天衣无缝，谁知最后还是到了如此地步，想来也是我的报应！”

崔嬷嬷愤怒起来：“什么报应！郑诚那厮才真正是报应！你也是千娇百宠的侯府千金，他如何敢这般对你！死得好，就算没有你，那蕙娘郑志不也要他的命！”

二人正在里头说着话，却听见大门忽而被急促地敲着。

“大少奶奶！大少奶奶！”山茶的声音从外面传来。

崔嬷嬷连忙擦干眼泪站起来，回头喊：“什么事！”

“侯爷派人过来，请大少奶奶过去，说有事相询！”山茶道。

崔嬷嬷的脸色完全变了：“大少奶奶，侯爷是不是发现了……？”

相比之下，郑孙氏倒有种破罐子破摔的冷静，她回转过身，对着镜子抚了抚发鬓，现在要为郑诚服孝，所以屋里人穿的都是孝服，打扮也都很素净，但郑孙氏却从妆台上拿出一根宝石簪子簪到头上，又问崔嬷

嬷：“还齐整吗？”

崔嬷嬷愣愣地瞧着她。

郑孙氏微微一笑，似乎也并不在乎对方的答案，她站了起来，对崔嬷嬷说：“把门打开罢。”

崔嬷嬷回过神来，扑上去抱住她的大腿：“不可以，您别去，别去！听我说，这事儿就让我一个人担着，我跟他们说是我做的，您什么都别说！”

郑孙氏将她扶起来：“别说了，你就留在屋子里，哪也别去，这事我来应付就好。”

前厅坐着几个人。

武安侯夫人因为儿子的死伤心过度而病倒，至今没能爬起来，也就没能出现在这里。

这次的事情，不仅仅是死了一个郑诚，连带武安侯最宠爱的儿子也都折在里头，武安侯府的名声跟着一落千丈，郑英虽然还没倒下，可看上去像比之前老了十几岁，一脸的沧桑疲惫。

对于唐泛和隋州的到来，武安侯的脸色难看之极，一连死了两个儿子，他只希望事情能够到此为止，不要再有什么进一步的发展，但事与愿违，唐泛和隋州还是找上门，而且指名要见郑孙氏，武安侯就是傻瓜也不难联想到这意味着什么。

武安侯：“我只问一句，希望两位如实相告，郑诚的死，是否与我那儿媳妇有关？”

事到如今，唐泛也不相瞒：“我们确实有此怀疑。”

武安侯却忽然眼睛一亮：“那志儿呢？如此说来他岂不是被冤枉的？”

唐泛摇摇头：“郑二公子弑兄一事罪证确凿，怎么会是被冤枉的，只不过凶手不止一个而已。”

武安侯到现在都不愿意相信自己儿子会杀害自己的亲兄长，他闻言惨笑：“看来两位今日到来，是铁了心要我让郑家家破人亡的！”

唐泛拱了拱手：“侯爷言重了，凡是有因有果，我们也只是尽忠职守，想必侯爷更不希望令公子死得不明不白。”

一说到郑诚，武安侯终于不再言语，只是他目光游离，神色惨淡，眼中仿佛已经看不见唐泛和隋州了，也不知道在想些什么。

唐泛他们自从进了武安侯府，就无处不觉这里气氛压抑，但这也是正常的，武安侯死了一个儿子，还有一个被流放充军，不知道何年何月才能得赦归来，换了谁碰上这种事情都会受不了打击，也难怪他一开始就坚决反对继续往下查，想必心中早有预料。

不过话说回来，如果一开始不是他讳莫如深，示意潘宾草草结案，也不会引来汪直插手，各方势力介入，博弈之下反倒令真相浮出水面。

所以世间很多事情，冥冥之中，仿佛都被一根无形的线牵着，兜兜转转，最后又回到原点。

郑孙氏走进来并看见他们的时候，表情十分平静，举止也未慌乱，依旧中规中矩地向武安侯行礼，低眉顺眼，如同旁人口中的贤惠。

武安侯叹了口气："你们有什么话就问罢。"

"多谢侯爷通融。"唐泛先向他拱了拱手，而后对郑孙氏道："郑诚可是你杀的？"

郑孙氏："唐大人何出此言，难道顺天府推官干的便是往别人头上泼脏水的活计不成？"

她的语气斯斯文文，清清淡淡，也不含讽刺，似乎只是在问一个很寻常的问题。

唐泛："蕙娘与郑志想要杀郑诚的时候，你察觉了，并且暗中推波助澜，通过那个药铺伙计帮他们配药，给他们提供方便，然而这种药的见效毕竟慢，最后郑诚还未必一定会死，也许可能仅仅只是不举。你一连等了很久却没有等到想要的效果，所以忍不住就联系了冯清姿，让她亲自下手，事后又通过挟制冯清姿唯一的弟弟，让她不会背叛你。"

"你想要杀郑诚，又不想让人知道，于是就让人趁着郑诚睡觉的时候用锤子敲击他的百会穴，这确实是个不错的方法，能够做到这一点却不被察觉的人不多，冯清姿就是其中一个。"

"百会穴位于头顶，又有头发遮掩，一般人不会轻易注意到那里，但是当时我在武安侯府里看到郑诚尸身的时候，他的头发是披散着的，等到了北镇抚司，他的头发却忽然被梳起来，你本想要更好地遮掩痕迹，但没想到弄巧成拙了。"

"当我们追查到欢意楼的时候，那里的头牌清姿姑娘也承认自己杀死了郑诚，我们循着线索追查到她先前买下的宅子里，无意中发现了几座牌位。在那里头，我们才知道清姿姑娘原来姓冯，她的家人早在十三年前，就因为荆襄族亲冯子龙起事而受到牵连，所有亲人都死绝了，只有两个人幸存，一个就是她，另外一个，正是她的三弟冯清文。她因故流落青楼为妓，她的弟弟冯清文是男丁，按理说也要充军，当时黄河泛滥，河南修堤，正好那一批人就被应城伯要了过去，冯清文就是其中之

一。”

唐泛看着郑孙氏：“你身边的崔嬷嬷在知道冯清姿被抓之后，生怕我们从冯清姿口中得到什么信息，迫不及待就跑到一个她平时从来不会去的地方窥探，结果反倒让我们找到了冯清文，这就证明我们之前所有的推测都是正确的。”

郑孙氏摇摇头：“唐大人，枉你还是得到圣上亲口赞过的！你也说了，这一切完全都是你的推测。不错，我确实听说过冯清姿，因为她弟弟冯清文在我伯父手下当差，这也不出奇，但她一介青楼女子，我却是世家之女，如何会与她有所联系？至于你说的，我在挟制冯清姿的弟弟，就更为荒谬了，我猜你们从冯清文口中什么都没有问出来，因为他根本什么都不知情。”

唐泛：“推测归推测，但所有线索最后全部与你有关，你又要如何解释？”

“北镇抚司带走郑诚的尸体之后，东厂随即去抢人，结果好巧不巧，安置郑诚尸体的地方就在当夜起火，值守的人也正是你伯父从前的手下。还有，冯清姿忽然之间能够拿出五千两来给自己赎身，这钱的来源，难道不惹人好奇么？”

“据我所知，这几年，你陪嫁到武安侯府的银两，郑大公子除了青楼之外，还经常上赌坊，武安侯府虽是世家，可武安侯并不止郑诚一个儿子，自然禁不起他这样挥霍，那么郑诚去赌坊的钱都是从哪里来的呢，不是从你这里要的，就只能去他的母亲武安侯夫人那里要了。因此，你一时之间凑不出五千两，又不愿意因为此事去向娘家借，所以就将自己的首饰拿出去典当，一共当得现银四千五百七十八两，请问那些钱票现在在哪里？”

郑孙氏沉默不语。

唐泛：“你将银票给了冯清姿，冯清姿拿去给老鸨要求给自己赎身，连同你让人拿到当铺里去典当的那些金银首饰，如今都被我们找了出来，你可要看上一看？”

武安侯原是一言不发坐在椅子上，听到这里，忍不住伸手指着郑孙氏，咬牙切齿道：“是不是你？他说的是不是真的？！”

事已至此，郑孙氏再不承认又有何用，她脸色苍白，抬起头，毫无畏惧地看着所有人：“就算没有我，郑诚也会死，想要他死的人不止我一个！”

武安侯以前所未见的灵敏跳了起来，狠狠地甩了郑孙氏一巴掌。

郑孙氏纤纤弱质，如何承受得起，当即就蹬蹬瞪一连后退了好几步，撞上旁边的柱子。

武安侯怒发冲冠：“家门不幸！家门不幸！我儿子怎么就娶了你这么个蛇蝎毒妇！枉我当初还觉得委屈了你！”

郑孙氏冷笑：“公公此言差矣，就算我恶毒，那也是因为这个家里面没有一个好人！我刚嫁过来的时候，何尝不想侍奉丈夫，孝敬公婆，好好过日子？可我嫁的是个什么人？一个镇日无所事事，只会上青楼玩女人的败家子！不止玩女人，他还一个接一个地往家里带！我也是世家女，你们要我的脸面往哪里放？满京城的人都说我贤惠，可暗地里呢，他们都在嘲笑我无能！”

武安侯痛心疾首：“你为什么不告诉我，不去告诉你婆婆，我们都能帮你主持公道，何至于就走到了这一步！”

郑孙氏冷冷道：“婆婆？婆婆只会想方设法从我这里拿钱，刚才唐大人说的话，你也听到了，我那些嫁妆钱，全都被她借故拿得干干净净，我是想要维护这个家的太平，我是想要息事宁人，可是谁来维护我！谁来还我太平！第一年，第二年，第三年……我忍了一年又一年，结果谁又把我的忍耐当回事了？难道我要在这个火坑里忍一辈子么？！”

她也不急着爬起来了，仰头看着武安侯，眼里好不掩饰自己的鄙夷：“堂堂武安侯，把父祖的职务都弄丢了不说，还纵容宠妾横行，又对发妻的行径视而不见，教子无方，一个两个，不是被你教成二世祖，就是变成目中无人，只会弑兄的蠢货，你又有什么资格说别人！”

“你！你！”武安侯气得说不出话来，捂着胸口，倒退两步，坐倒在椅子里。

作者有话要说：　　有的盆友提出疑问，古代一妻几妾不是很正常么，郑孙氏为了郑诚花心就要杀他不合常理。

正好上次说要聊时代八卦，今天就顺便聊聊这方面的吧。

亲爱的，这不是宅斗文，没错，古代男尊女卑，但是女人的地位也绝对没有想象的地位那么低。

首先，小户人家是没有余钱纳妾的，一般他们只会有一个老婆。

其次，在上层阶级，许多明朝官员一辈子只有一个老婆，这不是什么稀罕事，比如于谦，比如严嵩，比如高拱。

然后，郑孙氏跟郑诚地位相当，门当户对，她也是世家女出身，嫁过去之后丈夫花天酒地，没有儿子，婆婆还诸多挑剔，她凭什么就不能爆发？

最后，她已经下手杀人了，那么她的心理就不能按照正常观点来揣摩。

所以，请不要用看宅斗文的眼光来看破案文。

很多人说到明代女子地位低，肯定要说到诸如这个时期节妇特别多，然后风气不如唐宋开放云云。

不错，如果从这方面看，明代风气确实是保守的，而且在民间，因为女人本身生产力不如男人，所以很多情况下都身不由己，比如说女人丧夫之后，夫家长辈为了贪钱，会逼她改嫁，这样既可以拿回原来她夫家的财产，又可以多拿一份聘礼。

但大家不要忘了，政府为什么要褒奖节妇啊？为什么说守节20年以上的人家就可以减免税收立牌坊啊？

不就是因为这样的人家少吗？

即使明朝的节妇数目比起前朝来说居多，但在社会总数里占的还是相对少的。

如果每个女人都守节，为什么政府还要呼吁呢？

就跟当年秦始皇东巡的时候刻了块石碑，上面写着男女礼顺一样，正是因为当年没有人去遵守，所以嬴政老兄才要特意刻石强调呀。

像现在，如果人人都见义勇为，那政府何必还要特意设立见义勇为奖呢？

所以，这个例子不能说明明朝女子地位低下，只能说明风气比唐宋保守。

而且越往上层，情况就越有所变化。

上面说到于谦严嵩高拱等等，其实不止他们，许多文官士大夫，一辈子都只有一个老婆。

而且因为到了他们这个阶层，女方在家里的话语权其实不会比他们小多少。

明朝就有不少悍妇的例子，惧内之风其实是很盛行，而且不以为怪的。

例子不举了，免得废话太多。

当然，从古至今都是男权社会。

忍气吞声，看着自己丈夫纳妾的女人有吗？

肯定有啊！不光是明代，现代不也有吗？

而且古代的比例肯定更高，但不能因此就说明女子对丈夫纳妾的行

为视如等闲啊，郑孙氏完全是有理由有能力也有权力发飙的。

只不过有人发飙打骂老公，她发飙就杀老公而已。

有些人在沉默中灭亡，她就在沉默中爆发。

换了一个郑孙氏当主角的题材，每到这种时候就应该是她重生再来，横扫一切牛鬼蛇神的时候了吧？

SO，杀人犯压抑已久的心理，已经不能与正常人相提并论了。

大家有兴趣的话，明天再来聊聊明朝后宫吧。

# 第 18 章

唐泛叹了口气：“郑孙氏，不管如此，杀人偿命，因果循环，这道理你总该知道，跟我们回衙门罢！”

郑孙氏幽幽一笑：“杀人偿命？为什么恶人总是得不到恶报，却还要逼得好人亲自来杀，结果还要治好人的罪？唐大人，你倒是秉公执法，可你抓了我，你良心不会不安吗？”

唐泛：“郑诚人品如何，并不是你杀人的理由，你若不喜欢他，大可和离，又何必下此毒手？”

郑孙氏像是听到什么笑话：“和离？应城伯府与武安侯府联姻，如果郑诚不死，怎会让我和离？应城伯虽是我伯父家，可这次要不是我先将郑诚给弄死了，孙家担心我牵连到他们，这才急急出手帮我善后，当初连给冯清姿买宅子赎身的钱，可都是我拿嫁妆凑出来的！你到底知不知道，只有他死了，我才能得到自由！”

她的脸色狰狞起来：“想我从小到大也不曾做过恶事，本想成亲嫁人之后琴瑟和鸣，效仿古人举案齐眉，谁知到头来上天却给我安排了一个郑诚，我怎能不恨？！那种男人，我整整忍了他五年，连看到他一眼都觉得想吐，要想让我伏法认罪，想都别想！他死有余辜，死得好，哈哈哈！”

笑声未歇，郑孙氏忽而身形一动，直接扑向最近的那根柱子！

唐泛：“不好！快抓住她！”

隋州反应也很快，当即就上前一抓。

可惜已经来不及了！

方才郑孙氏进来的时候，男女有别，虽然同在一个厅堂内，但唐泛跟隋州都离得比较远，而此时郑孙氏的动作又十分决绝。

对一个抱着必死决心的人来说，任何事情都是阻止不了的。

隋州只堪堪抓住她的衣袖一角，结果因为郑孙氏冲力太大，衣袖反而被撕裂开来，却丝毫没能阻止她的去势。

砰的一声闷响，郑孙氏的身体顺着柱子软软地倒在地上。

头壳破裂，脑浆连着血液一起流出来，红红白白，可见用力之猛。

她当场就断气了。

武安侯被这一幕惊呆了，坐在椅子上，动也动不了。

站在外头的下人们也都乱作一团，尖叫声，呼喊声充斥着整个院子。

崔嬷嬷赶了过来，却只看到郑孙氏的尸体，她扑了过去，嚎啕大哭。

“都是你们，都是你们逼死了大少奶奶！她自嫁到郑家来，每日晨昏定省，战战兢兢，有哪里做得不好？可你们是怎么对她的？！郑英你个老不死的，还有刘氏那个老虔婆，你们教子无方，不得好死！不得好死啊！”悲痛欲绝之下，她也顾不上身份尊卑了，指着武安侯破口大骂。

武安侯想来也是遭受打击过度了，竟也愣愣地坐在那里发呆，不言不语地任由崔嬷嬷痛骂。

隋州原本还想将郑孙氏带回去详加审问，没想到人却在这里死了，郑孙氏毕竟身份不同，而且又承认了罪行，如此一来就不能将尸体强行带走，否则只怕到时候应城伯府那边也不肯罢休。

隋州与唐泛二人分别吩咐北镇抚司和顺天府的人勘察记录一下，然后就告辞离去了，武安侯当然也不会有精力去挽留他们，他已经被这一连串事故打击得连人都站不起来了，连看都没有看唐泛他们一样，面色木然地呆坐着，任凭厅堂内哭声震天，人越聚越多。

谁也没有想到，事情会以这样一个结果而告终。

想想刚才郑孙氏自戕的情景，唐泛忍不住叹息一声：“武安侯如今一个儿子死了，一个儿子充军，连长媳也死了，年过半百，白发人送黑发人，也是悲哀！”

“他们一家自作孽而已，与人无尤。”隋总旗虽然不喜欢说话，可对方是唐泛，并不在他“懒得跟你说话”的对象范围内。

从前他很瞧不起文官这种唏嘘感叹，总觉得虚伪之极，仗义每逢屠狗辈，负心多是读书人，说的就是那些假惺惺的两面派文人，但是唐泛总归是不同，他用实际行动令隋州改观，比起顺天府尹潘宾那种官场老油子，自然还是跟唐泛这种人打交道更加顺心。

更重要的是，两人一起办过案，还建立了初步的交情，隋州对唐泛这种务实不务虚的实干和才能还是比较欣赏的，读书读得好是一回事，做事做人也要能做好，这样的人才是前途无量，而唐泛三者齐备，能够跟这样的人共事，自然不会是折磨。

听了隋州的评语，唐泛又是一声叹息，没有作声。

郑孙氏可怜吗？可怜。

她一个娇滴滴的世家女子，出身好，教养好，若是能够嫁得一个好郎君，自然从此一生顺遂，再没有不如意的，可偏偏明珠暗投，嫁给了郑诚这种有眼无珠的王八蛋，吃喝嫖赌样样不缺，男怕入错行，女怕嫁错郎，导致下半生全毁了。

她就算刚才没有自杀，下场也不会好到哪里去，武安侯府不会放过一个谋划杀了自己丈夫的儿媳妇，一定会追究到底，而应城伯府那边为了独善其身，肯定也会舍弃这个侄女，所以郑孙氏的自杀，实际上是一种不得已之下的选择。

还有郑诚，他可恨吗？当然可恨。

嫁给这种男人，肯定注定要一辈子憋屈，郑孙氏但凡懦弱一点，这口气忍也就忍了，偏偏她外柔内刚，丈夫风流好色，家里婆婆又总爱拿捏儿媳妇，给她立规矩，公公向来不管内宅之事，郑孙氏忍无可忍，没有在沉默中灭亡，自然就在沉默中爆发了。

但这难道就可以成为郑孙氏杀人的理由吗？

冯清姿，这个女子为了能够获得自由，与弟弟团聚，而心甘情愿当了郑孙氏手上的刀，最后又为了保全弟弟而选择自杀，她的一生身不由己，最是可怜。

还有林朝东，那个药铺伙计，他的行踪成谜，只怕早就遭了毒手，也没有人会去关心一个小人物的安危，若是唐泛和隋州以此去查问应城伯府，他们自然会二一推作五，全部推到已经死了的郑孙氏头上，所以这个人的下落注定是找不到了。

还有差不多已经被遗忘了的婢女阿林，如果不是唐泛和隋州二人剥丝抽茧，层层追查，她恐怕就要被扣上谋杀主家的罪名了。

如果唐泛现在不是朝廷命官，他当然可以尽情唏嘘，同情弱者，但他不是，在其位，谋其政，连郑志和蕙娘这种直接凶手都伏法了，郑孙氏身为幕后主谋，自然也没有逃脱之理。

方才武安侯府的氛围十分沉重，等走出老远，两人这才逐渐有种真相大白之后的轻松，唐泛伸了个懒腰——这个有些不雅的动作在他做来却是赏心悦目，懒懒道：“这桩案子令我最欣慰的便是那个阿林终于可以摆脱干系了！”

隋州道：“那个阿林起初便是意图勾结郑诚，可见也不是什么正经好人家的女儿。”

唐泛笑了笑：“她人品好不好，跟她是否应该被冤枉没有关系。与一个人相交，跟给一个人定罪是一样的，都要论其行，而非论其心。就像隋总旗，一开始你心中肯定瞧不起我这等文弱小官，可我要是以此来做定论，不与你合作，今日岂非要错失了一个好朋友？”

大明朝到了当今陛下，已经逐渐开始重文官轻武职，同样级别的武官在文官面前也得低头，锦衣卫虽然威风，但寻常文官对他们都是畏怕而非敬仰，唐泛却偏偏反过来说，最后又将隋州捧到了朋友的位置上，可谓妙人。

这样一番话说出来，谁能不受用？

难怪旁人都说成化十一年的进士中，唐润清虽然不是状元，却朋友遍天下，这份好人缘就作不得假，潘宾虽然人品上略有瑕疵，可他能将唐泛争取到顺天府来当推官，当然也不会仅仅因为唐泛是他师弟的缘故。

隋州深深地看了他一眼：“你说的那间馄饨摊子在哪里？”

这种天外飞来式的问题令唐大人出现片刻茫然：“啊？”

隋州：“上次你和薛凌去吃的。”

唐泛恍然：“你也喜欢吃馄饨不成？走走走，择日不如撞日，我带你去！那间摊子不光有馄饨，还有汤面，那摊主我认识，他家的汤底与别处不同，是用猪骨熬足七八个时辰熬出来的，尤其地道，你若是去的次数多了，混个脸熟，摊主还会多给你盛些……”

吃货唐大人为找到同好而高兴不已，一边走一边给对方洗脑。

两人朝城北走去，脚步声渐行渐远。

作者有话要说：

本来要八的明朝后宫因为作者偷懒流产了，后天再开，我想你们应该不介意的→_→

然后，这一卷终于告一段落，唐大人破了一个案子，认识了一个基友，还打通了锦衣卫的关系，进展很大有木有！

有人想看升官，有人想看JQ，这都得随着剧情发展再循序渐进，唐大人要升官，就要有政绩，要有政绩，就得破案攒功劳，中间还要穿插他的私生活和人生轨迹，朝堂争斗，所以慢慢来，么么哒～

# 第二卷 与锦衣卫同居的日子

## 第 19 章

武安侯府命案算是彻底告一段落了，因为郑孙氏的事情，武安侯府跟应城伯府亲家变成冤家，双方把官司闹到御前，让消极怠工的皇帝陛下非常头疼，直接丢给了内阁处理，但既然命案起因是内闱不修，内阁也不想管这种狗屁倒灶的事情，捏着鼻子躲得远远的。

为了被流放的儿子，武安侯不得不求到汪直那里，希望他在皇帝面前说说好话，能让郑志早点回来。汪直看到武安侯愿意低头，自然也就乐意去找皇帝说情，有了汪直从中疏通，郑志最后由无限期充军流放改为三年可回。

但谁也没想到，就在最后一年，郑志得赦前夕，忽然暴病而亡。京城传闻说是武安侯夫人对郑诚的死怀恨在心，派人下的毒手，不过这些是后话了。

整件事绕来绕去，其实西厂得利最大。

汪直最开始只是想借题发挥，所以才会跟武安侯对着干，坚决要求彻查。

现在目的终于达到，他在勋贵中的权威自然也树立起来了，借事立威，从头到尾又不用自己出力，汪公公表示很满意。

话说回来，在今后很长一段时间内，相信武安侯也绝对不会再想看见唐泛和隋州了，虽然他们只是奉命办事，可正因为他们，武安侯府被搅得鸡犬不宁，估计以后武安侯一想起这两个名字就会心口犯疼。

不过此事也不是全无好处，最起码隋州就因为在此案中表现出色，办事得力，得到了上官的嘉奖，据说他的直属上司周千户有意在近期提拔他。

相比起来，唐泛就有点默默无闻了，一般文官升职要比武官慢上一些，因为军功是实打实的，而政绩却有许多门道，一个萝卜一个坑，唐泛二十出头的年纪，能够当上从六品官员，本来就已经是许多人羡慕不来的际遇，办案乃是分内之事，如果办好一个案子就要升一次官的话，估计现在京城的官位就不够做了了。

以他二甲头名的履历，原本现在应该还在翰林院里熬资历的，虽然枯燥，但这才是别人眼中的清贵职务，到时候从翰林院直接入六部，再进内阁，才是一个未来阁臣应该走的道路，像唐泛这样反而从翰林院跑到顺天府做事，在有些人看来是犯傻，是自降格调，因为只有那些没法进翰林院的进士，才需要外调为官，从地方官熬起。

但如果唐泛很在意这些，当初他也就不会答应潘宾的请求，来到顺

天府当推官了。

有些事，总还是要有人来做，没有接触过实务，怎能了解这个国家，将来又谈何治理国家？

大明建立之初，朝中重臣大半都出自国子监，而非科举，那才真正个个都是做实事的人才，只不过随着科举制度逐渐成熟，国子监逐渐没落，这才有了非翰林不入内阁的潜规则。

所以不管别人如何替他可惜，唐泛也只是置之一笑，照样每天两点一线，上班下班。

但唐大人有个烦恼。

一直以来，都有不少人要给他做媒，最近尤甚。

唐泛进士出身，入翰林院，年少有为，前途无量，只要他自己脑筋不犯抽，就算将来做不成宰辅，这样一步一步往上爬，最后当个三品侍郎总是没问题的，从私生活上来说，虽说他没车没房，但外表出色，父母双亡，如果嫁给他，以后就不必担心婆媳问题引发内宅不和，简直是打着灯笼也找不着的好郎君和好女婿。

虽说明朝不兴榜下捉婿，但以唐泛如此优秀的综合条件，打从三年前他中了进士的那天起，就有无数媒婆上门做媒，其中不乏朝廷重臣，翰林清贵，勋臣世家。

后来唐泛正式成为丘濬的关门弟子，丘濬意欲将小女儿许配给他，成就一段佳话，唐泛也答应下来了，还特意请来已经嫁往外地的亲姐过来帮忙操持，可惜丘家千金没有福气，及笄之后没几天就急病死了，当时两家才刚订亲没多久，媒人们当然也不好表现得太急切，立马就上门去给唐大人找下一家，结果这事就此耽搁下来。

不过最近兴许是家中有适龄待嫁的女儿日益增多，又或者是武侯府命案令唐泛小有名气，让大家再一次想起了这位炙手可热的女婿人选的缘故，柳叶胡同这边又不时有冰人上门做媒，唐大人不胜其扰，只好尽量往外跑，幸好他白天要去衙门点卯，白天也没多少时间留在家里，这才避免了被聚众骚扰的可能性。

但是避得了外人，避不了邻居，这一日唐泛从衙门回家，就瞧见隔壁李家的人等在他的门口，那人却不是常见的阿夏，而是在李家的管家，老李。

老李看见他，笑呵呵地迎上来，作揖行礼：“唐大人，您可回来了，让我好等！”

唐泛：“喔？有事？”

老李忙道：“是是，我家主母想要择日过来拜访大人，不知大人何日有空？”

唐泛笑了：“大家都是邻居，抬头不见低头见，何须如此郑重其事，若是李家太太真有事，我过去也可。”

老李赔笑：“大人愿意移步，自然欢迎得很，还请与小的进来。”

老李将他迎入李家厅堂，又让人奉上茶水，请他稍候片刻，便跑去禀报主人。

少顷，李家太太张氏在两名婢女的跟随下走了进来。

按理说，唐泛是官，他们是民，自然是该李家太太向他行礼，不过唐泛租借了李家的院子，彼此还是租户与东家的关系，平时也比较熟，倒不必讲究太多，寒暄几句，便各自落座。

张氏笑道：“本该白日里过去拜访大人的，结果这么晚了还将大人请过来，老身真是过意不去！”

唐泛默默汗了一把，他白天都顾着躲那些媒婆去了，哪里会留在家里。

“李太太不必客气，不知叫我过来，有何贵干？”

张氏有些不好意思：“这事有些唐突，真要说起来还是老身孟浪了，说之前，还请唐大人不要介意才是。”

唐泛奇怪：“莫不是与房租有关？”

张氏失笑：“非也，唐大人误会了，如今的房租价格已是公道，老身随意加价岂不有失厚道，其实是喜事，我这不成器的阿夏，从小就养在我身旁，如同女儿一般。我也知道，以阿夏的身份，是断断不可能嫁与大人为妻的，可她又实在心慕大人风采，所以老身不惜腆着这张老脸来询问大人，不知您可愿将阿夏收下，令她侍奉左右？”

再看立于张氏身侧的阿夏，已是颊染桃红，又羞又赧。

唐泛：“……”

他最近是走了什么运了，怎么千躲万躲，还是躲不过这种事情？

见唐泛沉吟不语，张氏就问：“大人可有何为难之处？”

男人三妻四妾，自古如此，现在是要给唐泛做妾，又不是让他娶妻，不算辱没了他，反正有了阿夏，唐泛照样也可以继续坐拥别的女人，一个家世清白，主动送上门的婢妾，有多少男人会拒绝呢？对唐泛来说，这完全就是锦上添花，举手之劳。

但出乎张氏意料的是，他仍然拒绝了。

“不管是娶妻还是纳妾，我暂时还未有这个念头，如今我年纪还轻，当以学问仕途为主，不想分心旁顾，还请李太太见谅。”

张氏呆了一呆：“唐大人当真不肯？”

唐泛摇摇头：“抱歉。”

人家明确说了不肯，那还能怎样，难不成硬塞么？

张氏看了阿夏一眼，只见后者已经没了先前的娇羞，面色苍白，眼含泪意，默默无语。

她暗暗叹了口气，笑道：“这种事情还得讲究你情我愿才好，唐大人既然不乐意，老身自然不再强求，唐大人不如在舍下用过饭再走如何？麟哥儿许久不见大人，也是想念得紧。”

唐泛起身笑道：“不了，我已在外头用过饭，天色不早，我也该回去了，这就告辞。”

他走了之后，张氏对阿夏无奈道：“你也瞧见了，非是我不愿意帮你，实在是唐大人心意坚决，我也无能为力。”

阿夏拭泪道：“是婢子福薄，担不起太太的爱护，不过往后若是要去隔壁送东西的话，还请太太另找他人罢，我虽然身份卑微，可今番被唐大人拒绝之后，怎么都没有脸再登门了！”

张氏叹了口气，拍拍她的手：“这也是你们有缘无分，不必介怀，若是有机会，我会帮你们留意的，必要给你们找一户好婆家，你的眼光还要放低些才好，以李家的门第，将来把你放出去当小户人家的当家娘子也是绰绰有余的。”

阿夏低声道：“婢子如今只想伺候太太左右。”

张氏知道她肯定不可能那么快就开怀，也就不再多劝，让她自己慢慢去想通。

但今晚与唐泛的一番对话，却令张氏自己心情不快起来。

用过晚饭，张氏督促勉力儿子好生读书，便让他回自己的小院去，阿春等人见她闷闷不乐，便问道：“太太因何事不开怀，可是与唐大人过来有关？”

张氏点点头，又摇摇头，叹息道：“这世间有男人喜欢左拥右抱，自然也就有男人坐怀不乱，像唐大人这样的男子，倒是少见！”

阿夏忍不住嘀咕道：“他恐怕是嫌弃婢子出身低罢！”

张氏笑道：“我看唐大人不似那样的人，恐怕是真心意不在此，听说前几年他与国子监祭酒家的千金订了亲，只是还没等成亲，女方就急病殁了，说不定他心中还念着那位姑娘，你也不需要因噎废食。”

阿春比阿夏长几岁，却知道主母方才的叹息和惆怅，只怕是正好想到自家的事情。

果不其然，过了一会儿，就听见张氏道：“想我当初嫁入李家的时候，那人也曾对我说此生有发妻足矣，如今却连在外头也有了人……”

她又摇摇头：“这也怪我不能生养，能怪得谁去？”

原来这张氏嫁入李家数十载，却未能帮李家诞下一儿半女，久而久之，颜色老去，李漫自然要找别的女人来生养，连带如今养在家中，名义上是张氏儿子的李冲，其实也不是张氏的亲生儿子，而是李漫的一名侧室所生。

也难怪张氏会触景生情，发此感叹。

阿春连忙好一通劝，阿夏也暂且放下自己的心事，与阿春一起劝慰主母，劝了好一会儿，才将张氏劝去歇下了。

自从那天婉拒了张氏的好意之后，唐泛再看见阿夏，能避着走尽量就避着走，阿夏似乎也有这个想法，来唐家送点心的人也换成阿冬。

阿冬是个八九岁的小姑娘，稚气未脱的脸蛋圆滚滚的，很是喜气，说话很有意思，唐泛跟她多聊几句也是乐意的，毕竟他又不是情圣，实在没有兴趣跟一个暗恋自己的人周旋。

送了几回点心之后，阿冬跟唐泛混得很熟了，她也是个吃货，经常送一篮子点心过来，唐泛拿出来分享，她也不客气，三下两下，吭哧吭哧就吃掉大半。

但今日唐泛回来，就瞧见阿冬小姑娘托腮坐在自家院子门口，盯着自己身前的点心，却没有平时那副馋样，显得愁眉苦脸。

## 第 20 章

唐泛走了过去：“阿冬，你怎么了，进来说话罢。”

阿冬一张小脸全部皱了起来：“唐大人，这是太太让我送来的荸荠糕和豆腐卷。”

荸荠糕被切成一小块一小块四方形，半透明的糕点里头嵌着一粒粒荸荠。

豆腐卷则是薄薄的鸡蛋皮里头包着蒸熟的糯米香菇和豆腐丁，再用猪油煎过一遍，外边焦黄，里面软糯喷香，令人看着十分有食欲。

唐泛看了一眼，篮子装得满满的，不由调侃道：“今日你怎么不偷吃了？”

阿冬唉声叹气，大义凛然地表示自己也不是只会偷吃的：“再过两日我恐怕就没法过来给您送点心了。”

其实唐大人虽然是个吃货，但他生性随遇而安，并不会对生活质量太过苛求，有则最好，无也没所谓，所以听了阿冬的话，他只笑道：“怎么，你犯了错，要被禁足了？”

阿冬摇头：“不是，不是，听说是老爷要带着他在外面新纳的小妾回来，太太很不高兴，而且阿春姐姐说，到时候老爷回来，家里就不是太太做主了，我们要出来也不是很方便。”

唐泛很奇怪：“就算你家老爷回来，她不也还是一家主母吗，怎会连送点心这种小事都没法做主？”

阿冬托着下巴：“我也是听阿春姐姐说的，她让我不要随便往外说，您听了之后也不能告诉别人喔！”

唐泛拈起一块荸荠糕放入口中，心说李家厨子果然水平一流，一面逗她：“那你还是不要告诉我了，我怕我会忍不住说出去的。”

古人早熟，小姑娘正处于八卦活跃年龄，巴不得有一个人一起分享，怎么可能会不说，见唐泛拒绝，她将小脸皱得紧紧的：“那，那您不要跟我认识的人说，别人就不会知道是我说的了！”

唐泛扑哧一笑：“好罢好罢，你要说就快说。”

阿冬道：“我听阿春姐姐说，太太嫁到李家这么多年，一直没有所出，就连麟少爷也是老爷的妾室生的，因为这件事，老爷还总威胁说要休了太太，只是因为太太娘家有远亲当官，所以老爷一直有顾忌，这次

老爷要带回来的小妾，听说已经有身孕了，所以太太这段时间都很不开心，连我们做事都要低调几分，阿春姐姐让我今天之后就先不要过来送东西了，免得被老爷碰见，生了误会，到时候也冲撞了您。”

唐泛讶异：“就算如此，但你家主母在李家当家这么多年，你家老爷远行经商，她又为李家操持家务，你家老爷怎么可能对待她如同婢仆一般打发，想休就休？”

而且就他见到的李家太太，也不像那种没有主见，任人欺凌的人。

阿冬毕竟还是个小姑娘，闻言有点茫然，想了好一会儿，才道：“阿春姐姐说，很久以前太太娘家那边出了点事，需要一大笔钱，别人都帮不了忙，只有我们家老爷将积蓄拿了出来帮助太太娘家，后来因为这件事，家里变得很穷，老爷没法继续读书当官，所以太太心里一直觉得亏欠了老爷。”

照理说，下人是不能嚼主人家的舌根，还将这种内宅私事到处去说，不过一来阿冬还小，又把唐泛当成自己人，二来最近她也是因为觉得李家的气氛很压抑，才禁不住向唐泛偷偷吐槽。

唐泛恍然，原来还有这样的内情，之前他看那李漫又是纳妾又是打算休妻的，难免会想起郑诚和郑孙氏的事情来，但现在看来，李漫当年能够为了帮妻子娘家而散尽家财，也算十分仗义的了。

有前因必有后果，假如阿冬说的是真的，同为男人，唐泛不难理解李漫的心理：科举对于一个读书人来说比命还重要，当年夫妻情深的时候，他能够为了妻子娘家而拿出大笔家财，结果因为生计问题不得不放弃读书，改行经商，但随着时间的转移，夫妻感情慢慢变淡，他开始意识到自己当年没有继续读书参加科举的决定是多么错误，商人再有钱，毕竟社会地位还是不如读书人那么清高，所以李漫心里后悔，也是人之常情，毕竟不是所有人都愿意一味付出，不求回报。

不过说到底，这些都是李家的家事，跟唐泛没什么关系，唐大人也就是听一耳朵八卦，顺便脑补一下李漫的心路历程，对阿冬这种小姑娘，他当然也不会发表什么议论，反而道：“阿冬，你对我说说也就罢了，不可到外头去乱说，不然被你家老爷太太发现了，可有你的苦头吃了。”

阿冬点头如小鸡啄米：“除了您，我谁也不说！”

唐泛又拿了一块荸荠糕放入嘴里，点点头：“这就对了。”

他素来没什么架子，就连阿冬这种小姑娘相处几天之后，私底下也能如此随意了。

阿冬这才意识到他嘴巴一直没停过，把篮子拽过来一看，傻眼了。

里面的荸荠糕竟然都被扫光了！

可是她明明看着唐大人吃东西的速度很慢啊！

注意到小姑娘目瞪口呆的模样，唐大人斯斯文文地笑了一下：“今儿个从衙门回来晚，晚饭还没来得及吃。”

阿冬很小大人地教训他道：“大人，您这样不行的，糕点毕竟不能填饱肚子当正食，您应该吃点粥啊饭啊之类的！”

唐泛无辜道：“可是家里很少开火，我也只会煮点小米粥，若是天天喝粥，只怕在衙门里就能饿晕了。”

阿冬表示很同情，挽起袖子当仁不让：“那您家里头灶房还有吃的么，我去给您做点罢！”

说罢也不等唐泛阻止，蹬蹬瞪就往灶房里跑去。

阿冬年纪虽然小，但她自小就被卖入李家当奴婢，虽然李家太太不会苛待下人，但该干的活儿阿冬依然是会的，别的不说，穷人的孩子早当家，烧火做饭那是基本功。

不到半个时辰，一碗香喷喷的葱花蛋炒饭就出炉了。

饭是现蒸现炒的，两个鸡蛋是她在唐家灶房搜刮的，葱花还是上回唐泛在街头买的，有些焉了，不过勉强还能用。

从这一点看，阿冬绝对是个合格的小厨娘。

唐泛毕竟是个男人，刚才那点荸荠糕当然没能吃饱，眼看这一碗蛋炒饭摆在眼前，他眨眨眼，毫不吝啬地夸赞道：“阿冬，你真是易牙再世啊！”

阿冬茫然：“易牙是什么，能吃的吗？”

唐泛：“……这不重要，不过你在这边耽搁太久了，应该回去了罢，不然你家主母该找你了。”

他其实还挺喜欢跟阿冬这个小姑娘的，起码相处起来比阿夏轻松多了。

每天在衙门里面对堆积如山的卷宗，入目要么是夺产案，要么就是杀人伤人案，看多了容易心理阴暗，一回到家能够这么个人聊天，其实也是放松心情的一种方式，不过阿冬终究不是唐泛的下人，不可能总待在这里。

阿冬吐了吐舌头：“没关系的，反正我还小，回去也没事干，阿春姐姐她们都很疼我，不过我还是回去好了，免得被阿春姐姐说！”

送走蹦蹦跳跳的阿冬，唐泛尝了尝那碗蛋炒饭，发现味道确实还真的挺不错的，起码比他自己做出来的好吃多了。

唐家没落之后，为了能够让自己的姐姐嫁得风风光光，唐泛将家中仅剩的两个婢仆都打发到了姐姐的夫家，他身边也就无人可用了，而且由于一个人住，起居比较简单，唐泛一直都是隔段时间雇短工过来打扫屋子，有空的时候就自己动手，吃饭的时候则大多数在外头解决。唐大人虽然爱好吃食，可他唯一会做的，也就是淡而无味的白粥了，实在令人不得不掬一把同情泪。

不过现在，为了自己回家就能够有热乎乎的饭菜吃，他开始很认真地在考虑买一个会做饭的下人回来当厨娘了。

咱不求有李家厨子的手艺，不过最起码，也要达到阿冬那种水平吧？

那头阿冬拎着篮子哼着小曲回到李家，刚踏进小院，就迎面撞上从主母房里出来的阿春，后者瞪了阿冬一眼，阿冬心虚地吐吐舌头，讨好地朝阿春笑了笑：“阿春姐姐，你吃饭了没有，我去厨下看看，给你端一些过来？”

阿春戳了戳她的脑门：“你又跑到唐大人那儿去偷懒了罢？唐大人贵人事忙，没空招呼你这小丫头，别以为我不知道你拿了点心过去都会偷吃，唐大人人好不和你计较，你别蹬鼻子上脸，这阵子太太心情不好，我们当下人的也要警醒些！”

“是是，我知道了！”阿冬知道她素来嘴硬心软，只管连声答应，看了看她手上端的饭菜，都没动过几筷子：“太太又不肯用饭了？不过今日不是阿夏姐姐当值么，怎么是你去送饭呢？”

阿春叹了口气，将她拉到一边，低声道：“阿夏自从上回被唐大人拒绝之后，也难过得很，做事丢三落四的，我怕她冲撞了太太，所以帮她分担了一些。至于太太的事情，咱们这些当下人的也管不了那么多，你这阵子就别去唐大人那儿了，老爷就快带着人回来了，到时候肯定需要腾出一个新院子的，你做事机灵，多去帮忙收拾！”

阿冬自然一口应了下来，又道：“阿春姐姐，那你先去用饭罢，这里我来守着就好。”

阿春道：“里头还有碗碟没收完呢！”

阿冬推着她往外走：“我去收，我去收！”

阿春拿她没办法，只得先端着东西去厨房那边。

她前脚刚走，阿夏就回来了。

阿冬咦了一声：“阿夏姐姐，你脸色难看得很，身子不舒服么？”

自从唐泛拒绝阿夏作妾的提议之后，她一直恹恹不振，不过今天的脸色比昨日还要更苍白一些。

阿夏强笑：“没什么，就是小日子来了，肚子有些不舒服。”

阿冬眨眨眼，她还没有大到经历这些事情的时候，不过平日里耳濡目染，自然也听懂了：“那你去休息罢，这里我来就好了。”

“没关系，”阿夏摸摸她的脑袋，“阿春呢？”

阿冬：“阿春姐姐忙到现在，还没吃饭呢，我让她先去吃饭了。”

阿夏：“那太太可有什么吩咐？”

阿冬：“阿春姐姐说太太没吃几口，里头还有一些碗碟没收，我正准备去收呢！”

阿夏：“那我进去收罢，待会儿你帮我拿到厨房去可好？”

阿冬：“好啊！”

她看着阿夏走进去，心想女人来小日子的时候果然很难受呢，阿夏姐姐连走路都别别扭扭的，肯定很疼，又想着再过几年自己也要经历这种恐怖的事情，不由打了个寒噤。

作者有话要说：　　唐大人的未来家属出差去了，过几天才回来，唐大人真是太可怜了，是个吃货，还只会煮白粥。。。

小剧场：

上上上次就说好要聊的明朝后宫，因为作者太懒的缘故不停跳票，今天俺发现这样不行，说好的事情就要做到，这样才是好孩纸嘛哈哈哈～

一提到明朝的皇后和太后，大家可能就要觉得明朝后宫在历史上没什么存在感，起码印象中会觉得不如唐宋那般威风，但实际上并非如此。

举个典型的例子，明仁宗的皇后张氏。

明仁宗就是朱高炽，他老爹是朱棣，而张氏就是朱棣的儿媳妇啦。

朱高炽还是太子的时候，因为太胖没法骑射，朱棣看他很不爽，曾经想要废掉他，多亏了张氏从中转圜，才幸免于难。

朱棣是个什么人？他是帮着老爹打江山，又亲自上手夺了侄子皇位的人，这样的人性格强势刚硬，绝对不会好相处，然而张氏却能得到朱

棣和徐皇后的喜爱，并且还记录进史书，这相当的了不起。

所以说娶个好老婆是很重要的，进可定国安邦，退可保家平安……

扯远了，继续说张氏，等到张氏被立为皇后，史载有句话，说她“中外政事，莫不周知”，这是什么概念？

无论大大小小的国事政事，张氏都是知道的，谁告诉她的，自然是她老公朱高炽啦。

朱高炽不仅主动告诉她，还会征询她的意见，再看宋朝，即便是著名的刘太后，只怕也没有这种待遇。

等到朱高炽挂掉，张氏的儿子朱瞻基当皇帝，张氏成了太后，也并没有因此就远离政事，朝政大事，儿子照样还要征询老娘的意见，张氏也毫不避讳地教育皇帝，对前朝施加影响。

当然，这种影响是润物细无声的，并不是急吼吼地冒出来干政。

所以很容易让人产生一种错觉：好像明朝后宫都是无所作为，就算留名也是万贵妃那种跋扈的宫妃，对历史没什么影响。

其实不是的，明朝在立太子这种事情上，很多时候都要得益于太后支持，一个强势的太后完全可以左右朝政，譬如张氏，又譬如后来的孙氏。

只是因为明朝后宫多数都选自普通家庭，她们本身见识眼界有限，大都是进了宫之后才开始学习，而学的又都是太祖皇帝让她们学的女四书，所以很容易养成不干政的习惯。

像张氏，她资历足够，眼界足够，威望足够，大臣们还主动请求她垂帘听政来着，只是张太后自己拒绝了而已。（大臣请太后垂帘听政，太后曰：毋坏祖宗法。）

纵观张太后一生，虽然老公外形不帅（体肥硕），除了她之外还有不少小妾，但张太后自己聪明又厉害，连老公的皇位都是靠她才保住的，在老公死后还能继续当太后，太皇太后，儿子孙子孝顺不说，还对她言听计从。

再看万贵妃，强势了一辈子也就是强势在男女关系上，连朝政都没留下多大影响，大家还尽是记住她的坏印象了，一提起她都是“哇，那个大了皇帝16岁还被皇帝专宠的贵妃啊”。

实际上万贵妃哪里专宠了，朱见深虽然喜欢她，但睡过的女人照样一大堆，还生了一大堆儿子，万贵妃心里难道就真的很痛快了？

所以如人饮水，冷暖自知，俺觉得像张氏这样的，才是真正意义上的人生赢家。

# 第 21 章

过了好一会儿，阿夏出来了，手里捧着碗碟，交给阿冬。

阿冬接过手，利落地往灶房的方向走去。

那头阿春刚刚用完饭，从灶房出来，看见阿冬过来，忙道：“你怎的也过来了，碗碟可以先收出来放一旁，太太身边没人，万一她有事要吩咐怎么办？”

阿冬笑嘻嘻：“阿春姐姐别担心，阿夏姐姐已经回来了，她在太太那里守着呢！”

阿春蹙眉：“阿夏不是说身体不舒服么，我还让她这两天去看病抓药了。”

阿冬道：“对呀，阿夏姐姐说她小日子来了，我看她走路似乎确实很难受呢！”

阿春讶异：“她小日子来了？我怎么没瞧见她的骑马布，莫非是今日刚来……”

话刚说完，似乎意识到自己的话对着一个八九岁的小姑娘说很不妥当，连忙住嘴。

“好了阿冬，你去歇息罢，太太那边我和阿夏在就行了。”

阿春回到张氏的院子时，便见阿夏正好从里面出来，她仔细端详了一会儿，发现阿夏的脸色确实有些苍白，便迎上去：“阿夏，你今日去看大夫了么？”

阿夏笑了笑：“去了，不过大夫那边人太多，我又怕这边太太有什么事情要吩咐，你一个人忙不过来，等不及就先回来了。”

阿春嗔怪道：“我做事你还不放心么，让你去歇息的，又跑出来干活，行了，快回去躺下罢，太太这边我来就好！”

阿夏向她做了个噤声的手势：“太太刚歇下。”

阿春点点头，面有忧色：“太太还是心情不好吗？”

阿夏叹气：“是啊，我劝了她几句，让她早点休息，她说有点头疼，让我们今晚没事都不要进去打扰她。”

阿春：“太太睡在里屋，我歇在外间，不妨事罢？”

阿夏："里屋和外间只隔了一扇门，太太让我们出去，应该是不想我们半夜在外间翻身的时候吵醒她罢？你也知道太太头疼起来就很浅眠的。"

阿春："说得也是，那我就在外头将就一宿罢。"

阿夏："我陪你。"

阿春推了她一把："不用，你快去歇息，你看你脸色都难看成这样了。"

阿夏道："今日本来就该我当值的，怎么能抛下你去休息，我陪着你罢。"

阿春："阿冬方才不是说你小日子来了么？"

阿夏："是啊，今天刚来的，不过现在好多了，只要坐着就不难受。"

阿春拿她没办法，两人便在院子里的石桌旁边坐下，好在此时是盛夏时节，天气闷热，抬头便是星空，在院子里反倒是纳凉了。

两人有一搭没一搭地说着话，到了下半夜，她们都有些困倦起来，手臂撑着下巴，在那里打瞌睡。

阿春打了个呵欠，站起身："我进去瞧瞧太太睡得如何，门窗有没有关紧，免得着凉了。"

阿夏也跟着站起来："我去罢！"

阿春："行了，不用了，去关窗也需要两个人么，你坐着罢！"

就在这个时候，屋内传来一声闷响。

阿春和阿夏对望一眼，两人走上前，阿春敲了敲房门，轻声问询："太太？"

见里头没有回答，阿春便直接推开门走进去。

里屋的门还关着，外间屏风后头却影影绰绰，仿佛有什么在动。

阿春心头咯噔一下，慢慢地走过去，一边探询地问："太太？"

等她绕到屏风后头，才发现原来是外头窗户没有关紧，而外面的树枝在微风吹拂下婆娑起舞，树影子映在屏风上，连同挂在屏风后面衣架上的衣服，很容易让人产生误会。

阿春松了口气，又特意探头往外看了一下。

外面连着一个小小的花园，此时明月在上，将一草一木照得清清楚楚，树枝轻轻摇曳摩擦，树丛里还传出一两声微弱的猫叫。

阿春摇摇头，将门窗关好。

阿春从屏风那头绕出来，便瞧见阿夏轻手轻脚地从里屋走出来。

“太太还睡着呢？”她悄声问阿夏。

阿夏点点头：“好像睡得沉，刚才也不知道是什么声音，没能吵醒她。”

阿春：“那我们还是出去罢，太太这几日难得睡得好些，不要吵醒她了。”

两人退出屋子，阿夏问：“方才是什么声音？”

阿春：“兴许是野猫调皮，往上窜的时候撞到了窗棱，先前也是有过的。”

被这通动静一闹，两人倒也精神了，索性坐在那里聊天，直到天蒙蒙亮的时候，阿春道：“往常这个时候太太就该起来了，你先去打水，我去看看太太醒了没有。”

阿夏应下了，阿春则往张氏的屋子走去。

这本事她们寻常做惯了的，没有什么可描绘的新奇之处，阿春走进屋子，敲了敲里屋的门：“太太，卯时了，可要起来？”

里面静悄悄的，无人作答。

张氏本来就是浅眠的人，外头一点动静就能将她吵醒，就算昨夜睡得好，总不可能外头这样喊了还没动静，难不成是生病了？

阿春心里诧异，等不及张氏应声，直接就推开门。

结果这一推，却让她看见此生最为惊怖的一幕！

横梁上垂下一圈绳子，而张氏就挂在绳子上面，身体晃晃悠悠，从阿春这个角度抬头看，正可看见张氏的眼睛睁得圆圆的，直愣愣地瞅着她。

“啊————！！！！！！”

李家出了这样的事情，那真是跟天塌下来没什么两样。

只因李家男主人长期在外经商，这京城祖宅就是张氏在守着，她身为当家主母，既要主持家务，又要照顾这一家老老小小的起居，因为张氏不能生养，李漫后来又娶了两房小妾，这其中就有李家独子李麟的母

亲。

李漫中年得子，对李麟自然十分宠爱，不单是他，张氏也将李麟当作自己亲生儿子一般，李麟从小就在张氏身边长大，对她也十分敬重，张氏非但没有隐瞒他的身世，对他的生母也同样照料，李漫那两房妾室也是老实人，掀不起什么大风浪，是以男主人虽然常年不在家，但李家因为有张氏在，多年来倒也稳稳当当，太平无事。

此时张氏一死，李家没了主心骨，李漫又还没回来，全家上下嚎啕一片，完全乱作一团。

张氏连日来因为李漫即将把妾室带回来的消息的心情不快，郁郁寡欢，一时想不开自杀，好像也是很合理的，但谁让李家隔壁就住着唐泛呢，出了这种事，李漫不在，李家人第一个就想起唐泛了，急急忙忙遣了管家老李到顺天府来找唐泛，求他作主。

照理说，唐泛是不该管这个事的，因为顺天府辖下还有几个县，李家那一片正是该由宛平县来管，出了这种事情，如果李家人怀疑是他杀而非自杀，想要告官的话，首先要去找宛平县令，如果唐泛管了，那叫越俎代庖，是官场大忌，宛平县肯定会很不爽。

所以唐泛吃惊归吃惊，也只是安慰了老李一顿，答应先跟他去李家看看，如果是自杀，就不用惊动官府了，如果怀疑是他杀，再去宛平县告官。

唐泛跟着老李回到李家的时候，就瞧见一个陌生男人坐在厅堂里黯然神伤，旁边还站着一个美貌妇人，李麟则站在那里垂泪哭泣，阿春与阿夏则跪在堂中。

老李啊了一声，大喜过望，急急忙忙上前："老爷，老爷，您可回来了啊！"

"老李，你去哪里了！"李漫满脸悲痛，泪光闪闪，他虽然纳妾，可对糟糠之妻终究还是有感情的，他的视线落在老李旁边的唐泛身上。"这位是？"

老李忙道："老爷，这位是顺天府的唐大人，因为家中忽然遭遇此等变故，老爷您又不再，小的就自作主张跑去请了唐大人过来看看！"

李漫起身见礼："原来是唐大人，小人失礼！不知唐大人与我家……？"

唐泛租住隔壁院子时，李漫已经外出了，根本不曾见过唐泛，也难怪会有此疑惑。

老李解释道："隔壁的院子是唐大人租下了，他还帮过李家几回，对咱们有恩惠，老爷您不在，小的又六神无主，出了这种事，头一个就想

起去找唐大人了！”

李漫点点头，拱手道：“原来如此，我代李家先谢过唐大人！”

唐泛道：“不必客气，不过李家太太好端端的，为何会上吊自杀？”

此话一出，不单是老李，连阿春等人也不作声，气氛一时有些凝滞。

过了好一会儿，李漫方道：“老李，唐大人在问你的话，你怎的不回答？”

老李唉声叹气：“回老爷的话，这事儿，小的一贯是在外院，昨日并未见过太太，不好胡说，还是让阿春她们说罢！”

李漫就道：“阿春，阿夏，你们说！”

阿春满脸的惊魂不定，她是最先发现张氏尸身的人，那具吊在横梁上晃悠的尸体给人的冲击力太大了，她直到现在还没回过神来。

李漫只好让阿夏开口，阿夏看了李漫和他身旁的妇人一眼，怯生生道：“前几日太太听说老爷要从外边带人回来，又因自己多年未有所出，心情就有些低落，我们也劝慰了，后来，就是昨夜，太太说要休息，不让我们进去，我与阿春二人就守在外头，直到天快亮的时候才进去叫太太起来，谁知道阿春刚进去，就瞧见太太……”

李漫闻言，顿足痛惜道：“我与她夫妻一场，情分深厚，何尝埋怨过她！她怎会如此想不开！”

那美貌妇人哀声道：“我跟着老爷回来，便是要拜见太太的，太太何故疑我至此，竟连一面都不让见！”

唐泛摇摇头，这种内宅私事，妇人心思，实在是不足为外人道，他也不方便插手，不过本着邻居情分，仍是道：“若是方便的话，不妨带我去看一看你们太太，也好确定她是否真的自杀。”

李漫拱手：“多谢唐大人的好意，但拙荆毕竟是女眷，男女授受不亲，更何况死者为大，再上下检查未免有失体面，如今我家中遭逢大变，实在不方便招待唐大人，不如等小人先将拙荆丧事料理完，再上门致谢，唐大人看如何？”

唐泛深深地看了他一眼：“若我一定要看呢？”

李漫愕然：“唐大人身为朝廷官员，怎可枉顾朝廷法度与家属意愿？死者为大，小人不希望拙荆受到惊扰，死后还不得安宁，难道这也不成？”

唐泛道：“可以，不过李家太太既然有可能是自杀，也有可能是他

杀，我自然也有权查看尸体。”

李漫沉下脸色：“据我所知，即使官府查探，也该是宛平县派人来查，唐大人虽然隶属顺天府，可终究错了一层，这不合法度罢？”

李家祖上为官，李漫从前又曾是读书人，如今又四处行商，交游广阔，自然不似一般百姓那样好愚弄，况且他说的确实也没错。

唐泛没有办法，只能道：“那我到你们太太生前的房中走一圈总可以罢？”

# 第22章

话说到这份上,李漫当然也不能得罪唐泛过甚,只好亲自带着他到张氏生前的居所,让唐泛进去检查。

张氏的尸身已经被移到偏厅,此处等于是案发现场，不过张氏的尸体既然已经被移走,那么现场就等于被破坏过了,很难第一眼就发现什么有用的线索。

阿春跟在后面,将自己进来之后的所见所闻向唐泛复述了一遍,唐泛听得她说到关窗那段时，便先到屏风后面,打开窗台,仔仔细细看了一遍,然后才走向里屋。

张氏悬梁的那根绳子倒还系在横梁上，估计大家将张氏的尸体抱下来之后，也顾不上去把绳子解下来，旁边供张氏上吊的凳子也被踹翻在地上。

阿春惴惴不安地跟在他后面，眼看着唐泛在凌乱的床榻上翻找查看一阵，又掀起从床上垂下的床单，弯腰探看了片刻，又伸手去摸索。

等唐泛再次直起身体的时候，他手上多了一枚玉石耳坠，玉石被雕成莲花形状，下面还垂着银色流苏，十分精巧。

“你可认得此物？”唐泛问。

阿春点点头：“正是太太的东西。”

唐泛问：“这是我在枕头下找到的。”

阿春啊了一声：“想必是太太睡觉前忘了摘下来，不小心落在床上了罢？”

唐泛又问：“那怎么只有一只，另外一只呢？”

阿春不确定：“兴许也在床上罢？”

唐泛点点头，将耳坠递给她：“那你先收好罢。”

李漫站在屋外，见唐泛出来，便问：“大人可有何收获？”

唐泛摇摇头：“并无收获，也许令正果真是自缢而死。”

李漫叹了口气，脸上有着显而易见的失望：“老实说，我倒希望她是为人所害，这样怎么也能将真凶找出来，告慰她在天之灵。”

唐泛道：“你能这么想，张氏心中定然安慰，想必也不会计较你从外

边带妾室回来之事了。”

李漫被说得有些羞窘，随即又有点恼怒，就算唐泛是朝廷命官，但纳妾是家事，什么时候轮到对方来说三道四了？

唐泛也懒得照顾李漫的心情，离开李家之后，直接就前往宛平县，找到宛平县令，将事情说了一下，让他们派人过去查看张氏的尸体。

虽然李家不想告官，他却仍然想让宛平县的人去一趟，不为别的，就为了平时李家太太对他也不错，如果她真的含冤而死，那自己无论如何也要为她讨个公道。

官大一级压死人，唐泛虽然只是从六品，但他怎么说也是顺天府的人，顺天府直接管着宛平县，宛平县令听了他的话之后也不敢怠慢，当即就派了县丞与主簿过去。

唐泛则离开宛平县衙之后，先回了顺天府。

他刚踏进府衙大门，就看到自己的杜疆匆匆迎上来：“大人，您可回来了，府台大人正到处找您呢！”

唐泛问：“你可知是何事？”

杜疆道：“属下不知，不过看府台大人好像挺急的。”

唐泛笑道：“我知道了，多谢你，你去忙罢。”

潘宾正负着手在偏厅走来走去，一见唐泛进来要拱手见礼，迫不及待地挥挥手：“行了，别讲这些虚礼了，你看看这张帖子！”

他递来的这张帖子红纸黑字，上面还洒碎金，看上去颇为精致。

唐泛接过一看，面色古怪起来：“汪厂公请你吃饭？”

“是啊！”潘宾愁眉苦脸，“我又没有惹上他，好端端的，怎么要请我吃饭呢？”

唐泛见他整个人焦躁不安，便安抚道：“大人勿急，可知汪厂公所请为何？请了几个人？”

潘宾很郁闷：“我怎么可能知道这些，自从上回武安侯府案之后，汪直现在是越发骄横了，说一别人就不敢说二，无事不登三宝殿，这回肯定宴无好宴，也不知道顺天府又摊上了什么麻烦事！”

汪直是个宦官，首先，宦官跟文官就是天然的对立阶级，利益永远不可能一致，除非互相勾结，但那样一来，文官本人就要做好身败名裂，遗臭万年的心理准备。

潘宾不是清官，但也绝对不想当权奸，他只想当个平步青云的太平官。不过世上没有这么美的事情，人在官场，难免就要跟各种各样的人打交道。

跟文官打交道，大家都是同行，可以用文官的规则来玩，但跟宦官打交道，文官那一套就行不通了，潘宾搞不明白汪直的目的，既不想和他搅和到一块去，又不想得罪汪直，所以纠结得很。

唐泛很理解他这种心情，所以表示深切的同情。

但潘宾不需要同情，他对唐泛道：“你不是和锦衣卫的人很熟络吗，也许他们那边知道什么情况呢，不如去问问！”

唐泛有点无语：“大人，西厂也是特务机构，情报防范未必比锦衣卫疏松，去问了只怕也没什么用罢？”

潘宾道：“有用没用暂且不论，你去问问，说不定他们那边会有什么消息呢！”

唐泛知道，不管自己现在说什么，对方都听不进去，只好道：“承蒙大人错爱，下官先去打听打听，不过未必能够打听出什么，还请大人见谅！”

潘宾这才高兴起来：“这才是本官的好师弟，叫什么大人，太见外了！”

唐泛唯有苦笑，对这位潘师兄大人很是没辙。

自从上次武安侯府案之后，唐泛跟隋州确实有了几分交情，不过北镇抚司比起顺天府来，只会更忙，不会更闲，只因锦衣卫不仅身负皇命检查百官，同时还要查大案要案，负责御前仪仗，甚至就连民间那些私自自宫想要以此进宫博取富贵的人，也都是锦衣卫抓了之后一个个发配原籍的。

实际上很多顺天府该干的活儿，锦衣卫同样在干，不该顺天府干的活儿，锦衣卫也照样在干，所以作为北镇抚司里的小头目，隋总旗的忙碌程度一点也不比唐大人低。

不过唐泛去北镇抚司的时候，依旧得到了一点特殊待遇，隋州的副手薛冰亲自迎了出来，这个平日里也鲜少言笑的汉子对唐泛倒是挺热情的，只不过他说出来的消息就有点令人失望了：“润青兄来得不巧，百户大人如今正在外头办差，估计要过几天才回来。”

唐泛啊了一声：“广川兄升官了？这真是可喜可贺啊！”

总旗上头还有试百户，也就相当于副百户，然后才到百户，隋州却跳过试百户这个职位，直接当到百户，一来肯定是因为在武安侯府命案

里表现出色，二来他毕竟跟一般锦衣卫不同，一个有背景又有能力的人，不管在哪里，升迁肯定会容易许多。

所以隋州的升职，虽然有些意料之外，不过仔细想想，又会发现在情理之中。

当然，作为朋友，唐泛自然是替他高兴的，旁的不说，有一个百户朋友在北镇抚司里，以后要办什么事情也会方便三分。

薛冰嘿嘿一笑：“可不是，大哥觉得没什么，我们也还没来得及宴请帮他庆贺一下，他就被派外差了，到时候我们预备在仙客楼摆酒，润青兄可要一起来？”

唐泛笑道：“这等喜事，自然是要去的，不如让我来做东如何？说起来上回武安侯府案，多亏广川兄和你帮忙，我还未好好谢谢你们呢！”

薛冰道：“润青兄是个豪爽人，不过不必了，这回是北镇抚司几个弟兄出钱宴请大哥的，你到时候来就好了！”

唐泛自然答应下来，又道：“老薛，我有件事想跟你打听打听。”

薛冰：“但说无妨。”

唐泛道：“你可知道西厂汪厂公那边，最近有什么事情发生？”

薛冰想了想：“没有啊，怎么这么问？”

唐泛苦笑：“汪厂公忽然请我家府台吃饭，不知有何用意，我家府台大人心中不安，所以我过来叨扰一下你，希望能得到一点头绪，也免得府台大人去赴宴时不明就里，得罪了汪厂公。”

汪直的凶名京城皆知，不单顺天府怵他，锦衣卫也怵，薛冰一脸同情：“我没听说有什么事情发生，不过我可以帮你打听一下，潘大人几时去赴宴？”

唐泛道：“两日后。”

薛冰点点头：“那还有时间，如果有消息我就告诉你。”

唐泛感激道：“那实在是多谢你了！”

薛冰：“润青兄不必如此客气，举手之劳而已！换作是大哥在，肯定也会帮这个忙的，至少我可从未听他开口夸奖过什么人，你润青兄是头一份，就冲着这点，我怎么都要帮啊！”

唐泛奇道：“他夸我什么？”

薛冰哈哈笑：“说你不废话，会做事。”

唐泛苦笑，这还真像隋州夸人的风格！

又寒暄了两句，唐泛辞别薛冰，离开北镇抚司，回顺天府。

潘宾听说锦衣卫愿意帮他打听，也很满意，不像之前那样愁容满面了，唐泛解决了他那边的事情，前脚刚回到自己的值房，后脚就听见衙役来报，说宛平县那边派人去李家的事情有结果了，张氏死因可疑，只怕不是自杀，而是被人勒死的。

# 第23章

上吊和被勒死的尸体是不一样的,后者的脖子后面会出现交叉的绳勒痕迹,而且但凡是被勒死的人,死前肯定会有过剧烈挣扎,就算脖子上没有被指甲抓破的痕迹，身上肯定也会有其它挣扎撞伤的淤痕,这点早在北宋的《洗冤集录》里就说得明明白白了。

以一个普通仵作的水平,要辨别是自杀还是勒死不难,熟读《洗冤录》就可以了。

对于这个结果,唐泛并不是很意外，因为在他看来,李家太太张氏是个和善人,性格无害,这种性格的人一般忍耐顺从，将世俗礼教视如常事，并且下意识去遵守。在将那个美貌妇人带回来之前，李漫就已经有两个妾室了，也没见张氏对她们怎么样，她就算愤怒伤心，也不可能因为这件事就跑去上吊自杀。

换了性情激烈极端一点的，倒是有可能，又或者像郑孙氏那种，直接对丈夫下手。

所以张氏自杀的可能性就不是很大了。

既然不是自杀，那么就要找寻凶手，这件事也再由不得李家人自己作主了。

唐泛就住在李家隔壁，于情于理都要过去看看。

不过这次他没有像早上那样孤身过去，而是点了衙门里老王等几个衙役，连同检校杜疆，与自己一道前往。

张氏的尸身就停放在李家厅堂正中，宛平县的县丞和主簿俱在，旁边还有县里的仵作。

宛平县直属顺天府，他们也是认识唐泛的，见唐泛过来，便都齐齐迎上来见礼。

唐泛问：“二位不必多礼，事情进展如何？”

宛平县丞道：“李家人都说那天晚上没有看见可疑的人进入他们主母的房间，只有那两名婢女是在外头守夜的，如今我们已经将她们抓了起来，大人可要问问？”

唐泛道：“她们呢？”

宛平县丞让人将两人押过来，阿春与阿夏俱是柔弱女子，身后有人看着，也用不着捆绑，只是她们神色萎靡不振，比早上看到时还要差。

宛平县丞将自己盘问的内容简单说了一下，其实同样的内容，唐泛早就问过一遍，此时听来也没什么新意。

李漫冷眼旁观半天，终于忍不住上前，愤然道：“唐大人这般逞官威，将我家弄得一团混乱，心中可是得意得很？既然查不出什么，何不让我等先为拙荆操办丧事，也好让她早日入土为安！”

宛平县丞喝道：“小民休得无礼，如今既然出了命案，就不再是你家的事情，张氏的尸身当由官府接管，直到真相大白为止！”

李漫冷笑：“内人惨遭横死，我亦悲痛万分，只是拦着不让办丧事又是怎么回事！诸位大人这是欺我李家无人不成，想我祖父也曾为三品侍郎，朝中如今仍有一二故旧前辈，若是我因此告上去，只怕诸位大人就要吃不完兜着走了！”

宛平县丞和主簿都为一个商人敢威胁他们感到不满，但他们又拿捏不定李漫所说是真是假，是以全都望向唐泛，毕竟三人之中，唐泛官职最高，自然要唯他马首是瞻。

唐泛呵呵一笑：“不知你说的故旧前辈是哪位大人，不妨说来听听，说不定本官恰好也认识呢！”

李漫顿了顿，又软下语调相求：“大人，小人并非故意闹事，只是如今天气炎热，尸身存放不易，内人帮我操持家务数十年，没有功劳也有苦劳，查案是大人们的事，与小人无关，我只是希望她能早日入土为安，免得九泉之下还死不瞑目，死者为大，这也是应有之义，几位大人想必也能体谅罢？”

未等唐泛应声，他又道：“小人有内情通禀，还请唐大人借一步说话。”

李漫殷殷期盼地看着唐泛，后者点点头：“可以，带路罢。”

李漫将唐泛带到隔壁内室，二话不说，扑通一声直接跪了下来！

“关于拙荆身死，其实别有隐情，此处有状纸呈上，请大人一阅！”

他双手呈上叠好的纸张。

唐泛接过来，却觉得手中沉甸甸的，再打开一看，层层叠叠的白纸中间，竟然夹着十数张汇通号的银票，有些一百两，有些五十两，这总数合起来起码也有两千两左右了。

要知道此时一两银子便可购买两石多的大米，两千两就相当于可以买四千多石的大米，而像六部尚书那样的正二品官员，每个月也就六十一石。

但有穷人就有富人，对于李漫这种还算成功的商人来说，两千两并

不是无法负担的数字，之前冯清姿想要赎身，就得要五千两，欢意楼的老鸨并不是狮子大开口，对真正的富人而言，五千两也是小意思。

不过相对于俸禄很低的朝廷命官，这两千多两实在是一个天大的数目。

唐泛拿着银票，似笑非笑："怎么，你这是要行贿？"

"岂敢岂敢！"李漫忙拱手道，"我听老李说，李家多年来蒙唐大人照顾，在下感激涕零，无以为报，所以小小意思，不成敬意，还望大人笑纳。"

唐泛掂了掂银票："你是希望这个案子不要再查下去？"

李漫苦笑道："拙荆的死，在下同样伤心欲绝，大人要查案，在下自然不敢相拦，只是希望我们一家能过上几天安生日子，若是几位大人三天两头地上门，不光丧事办不成，只怕那些下人也都心中惶惶，无心做事了！"

唐泛点点头，将银票纳入怀中："你的意思，本官明白了。"

说罢转身当先走了出去。

李漫见他收下银票，自然知道事情这是成了，不由大喜，连忙跟了上去。

却说唐泛二人回到厅堂，宛平县丞与主簿俱都迎了上来，询问他的意见："大人，这案子查还是不查？"

唐泛奇怪地反问："查呀，为何不查？连凶手都有了，你们打算任凭真凶逍遥法外不成？"

宛平县丞与主簿二人皆大吃一惊："真凶在何处？"

唐泛指着李漫道："这不就是真凶吗？"

没等李漫说话，他又喝道："来人，将他绑起来！"

他自己从顺天府带了人，倒也不劳烦宛平县丞他们动手，老王他们听得唐泛号令，当即就应诺一声，大步上前，将李漫双手往后一拽，绳子一绕牢牢捆了起来。

"你！你怎敢冤枉好人，草菅人命，我要告你！我要去告你！"李漫完全没想到唐泛说翻脸就翻脸，他又惊又怒，拼命挣扎起来。

唐泛挑眉："冤枉好人？未必罢，你连发妻都下得了手，怎么还叫好人呢？若是不服，倒也无妨，稍安勿躁，且由我为你一一道来。"

他转头问阿春："那日我交给你的玉石耳坠可还在？"

阿春道："在的，我将其放回太太的妆奁盒了。"

唐泛："你去拿出来。"

阿春应是，起身去将整个妆奁盒捧过来："唐大人，就在最后一个格子里。"

唐泛打开最后一格，果然发现里头的莲花玉石耳坠。

他示意阿春放下盒子，又从怀中摸出一只一模一样的耳坠。

阿春惊呼一声："大人找到了另外一只？"

唐泛点点头，将那玉石耳坠举高："这另外一枚坠子，是在你们太太房间的床底下找到的。"

唐泛问："平日里，你等在你们太太的屋里，可曾追逐嬉戏？"

阿春道："自然是不曾的，太太虽然心善，可毕竟主仆有别，规矩摆在那里，我等不可能放肆。"

唐泛又问："那你们太太平时睡觉时可会有手舞足蹈或者起来夜游的习惯。"

阿春回道："那就更不曾了，太太睡相再好不过，有时候一整夜连翻身都不曾的。"

唐泛道："我再问你，先前你说，半夜时，你曾经进过屋子去关窗，是也不是？"

阿春道："是的。"

唐泛问："当时你进过里屋去吗？"

阿春道："没有，当时我只在外头关窗，里屋是阿夏去查看的。"

唐泛又问阿夏："那么你进里屋的时候，可曾见过什么异状？"

阿夏道："没，没有，当时太太背对着我，身上盖着被子，看上去睡得很沉，我便没有走近去看，生怕惊动了她。"

唐泛问："你可曾往床底下看一眼？"

阿夏摇摇头："床上有床单盖着，一般只有在打扫的时候才会掀开去清扫床底。"

唐泛道："一个女人在自己的闺房里睡觉，又是睡相极好，便是不小

心将坠子遗落在枕头边，又如何会无端端掉到床底深处去？那就只有两个解释，你们太太这对耳环，并不是自己不小心遗落的，而是被人勒住脖子的过程中，因为剧烈挣扎，以致坠子从耳朵上甩脱出来，掉到地上，又被凶手不小心踢到床底下去！”

阿春面色发白：“难道那凶手，当时就在床底下？”

唐泛：“不，你们进去关窗的时候，凶手正好跳窗逃走，如果我没有猜错，你当时只顾着往窗外远处看，却忘了瞧一瞧窗户下面的树丛？”

阿春道：“是，是，当时我就往花园里瞅了一眼，又听见猫叫，便以为是先前忘了关窗，导致野猫跑进来……”

李漫大喊起来：“我与拙荆夫妻数十载，鹣鲽情深，她贤良淑德，我为何要杀她？！你这庸官，就凭着这些子虚乌有的猜测，就随口断定我是凶手，我定要上告刑部与大理寺伸冤，你莫要欺我李家无人！”

唐泛淡淡道：“你虽与张氏数十载夫妻，原本确实鹣鲽情深，只因时过境迁，由浓转淡，便开始后悔当年为她散尽家财，放弃科举前程，娶了这么一个不会生养的妻子，又有年轻美貌的妾室从旁怂恿，本想着将她休了，另娶新人。可是因为张氏娘家有人做官，你生怕休妻不成，反倒跟张家结仇，于是一不做二不休，恶念顿生，直接先下手为强，将她杀死，是也不是？”

李漫冷笑道：“不是！当然不是！你血口喷人！张氏死的时候，我明明身在外地，今日才赶回来，既然不在，如何杀人？”

唐泛冷冷看着他：“有胆子做，就不要没胆子承认，你还不知道吗，你右脚的鞋底已经暴露了你。”

他这一说，引得所有人都不由望向李漫的鞋子，连他自己也不由自主低头往下看。

老王弯下腰，直接将李漫右脚的鞋子脱了下来，递给唐泛。

唐泛将鞋子翻过来：“你说对了一点，你确实是从外地回来的，只不过不是今天才赶回来，应该提前了几天，为的就是制造不在场证据，借以躲过杀妻的嫌疑，但这双鞋子却出卖了你。”

没等李漫说话，他又道：“你生怕偷潜回家杀人时留下痕迹或脚印，特意事先将鞋子擦得干干净净，可惜这样反而不对！千里迢迢赶路，鞋底本该肮脏不已，你的却为什么会干干净净呢？难道说你赶了那么多天路，好不容易回到家，却不急着回家，反倒先找个地方擦鞋子吗？！”

唐泛微微一哂：“还有，你跳窗逃跑时，不慎弄出声音，又担心阿春她们进去察看被发现，情急之下跳窗，结果鞋后跟在窗台的墙壁上狠狠摩擦了一下，我已去看过那道痕迹，跟你鞋子上这一处磨损，正好是一

模一样的！”

他将鞋子往地上一扔，人往椅子上一坐，指着张氏的棺椁道：“说罢！当着你发妻的面，说说你为何要这么做。她嫁与你数十载，就算不能生养，可也已经极尽贤淑之能事，不仅为你操持家务，也不禁你纳妾生子，对庶子视如己出，虽说世俗对女子约束甚多，可世间真正能做到如你妻子那份上的少之又少！”

唐泛脸色一沉，厉声道：“你到底有什么不满足的，竟要到了杀妻的地步？！你还是人吗！”

事到如今，抵赖也无用，李漫木然着脸，过了半晌，终于开口：“你以为我想吗？她嫁与我的时候，她十八，我二十，两人性情相投，举案齐眉，是旁人羡都羡不来的好姻缘。”

“三十岁那年，她娘家遭难，需要一大笔银钱，她家中兄弟姐妹三人，却无一人能靠得上，当时我还在寒窗苦读，家中积蓄皆是祖产，为了帮她娘家度过难关，我咬咬牙变卖了家产，将钱给了她，我自己则不得不为此放弃了科举，将剩下的积蓄用作本钱，改为经商，这才令家境渐渐好转。”

“此时，我二人已经成亲十载，却仍然膝下无子，在我的再三要求下，张氏才松口同意纳妾，如今李麟便是这么来的。我外出经商，时常需要与人交际应酬，张氏却目不识丁，没法跟着我出门，她看上去贤惠，实际上给我纳的那两门妾室，不是貌若无盐，就是和她一样不谙文字，唯独我现在的妾室陈氏，温柔贤惠不说，又长袖善舞，在我忙于经商之时，还能帮我与官商女眷交际应酬，近来有几笔大买卖，都少不了她的功劳。”

## 第24章

他说到陈氏,众人便都望向之前跟着李漫一道过来的美貌妇人,唐泛见那妇人眉目精明,又听李漫说她对自己助益甚大,就知道这女人不是什么易与之辈，只是李漫被揭穿是凶手之后,她就有意无意地保持低调,仿佛想将自己融入背景一般。

此时听得李漫这样说,陈氏盈盈跪了下来,抬袖拭泪：“妾何德何能，得相公这般厚爱,实在羞愧,你若是不在了,妾独活又有何用啊！”

她唱作俱佳，催人泪下，唐泛却面无表情，看也不看她一眼。

李漫仿佛没有听到陈氏的话，他的心思都沉浸在回忆里了，顿了顿，便接着说下去：“我本来也没想过杀她的……很久之前，我便向张氏提出和离，又愿意贴补家产给她，可张氏并不愿意，后来我又提出将一半家财送与她，让她晚年无忧，可这样她仍旧不肯和离，说是让我不要忘了当初的誓言。如是几次，我实在没有法子！”

他的面色有些狰狞起来：“她明明什么都不会，又不能帮到我，比她貌美能干的女人比比皆是，当年为了她，我已经散尽家财，对她也算仁至义尽了，既然不能生儿育女，又何苦霸占着正妻的位置？我自然忍无可忍，不是我欠了她，而是她欠了我！是她欠了我！”

厅中一片静寂，所有人吃惊地望着李漫，尤其是李家的人。

李漫虽然很少归家，可他在人前，与妻子张氏向来都是相敬如宾的，对下人也并不苛刻，李家上下对他都很尊敬。

但谁也不知道，在李漫平和仁善的外表下面，竟然潜藏着这样一头野兽！

李家少爷李麟更是完全惊呆了，他望着父亲，喃喃道：“父亲，为什么你要这么做？”

唐泛冷声道：“你非是觉得她帮不到你，更不是因为她不能生养，而是在你心中，那三十年前的往事就一直耿耿于怀，你怨她娘家拖累了你，害你付出那么多！三十年前，你们还年轻，情到浓时，就觉得这些付出是可以接受的，可等到年纪一天天增大，你在商海里摸爬滚打，看遍人心，知道士农工商，还是唯有读书人清贵，就渐渐后悔自己当年的选择，这种后悔一天天堆积，在你心中变成心魔，只要有外因稍稍撩拨，这心魔就会迫不及待出来为害！现在你说的所有理由，只不过是在为你犯下的错事寻找借口！”

“你早年固然付出良多，可这么多年来，张氏为你操持家务，又帮你照顾儿子，就算欠了你，也早就还清了！你想休了她，她不肯又有什么

错？她犯了七出里哪一条？你以为就算是和离，女子就不用遭遇白眼了吗？你贴补家财又如何，这么多年来，她对你的深情厚意，难道是银钱可以衡量的吗？”

李漫冷笑：“你不懂，你不懂！我祖上也曾是三品侍郎，何其风光，就因为我放弃科举，改投商道，便处处遭人白眼，李家有今日，是我费尽多少心血才重新赚回来的，她什么都不必做，就在家中安享富贵，我不甘心，我不甘心！当年若是我也能参加科举，今日只怕早就玉带缠腰了，你们这些芝麻小官，也要在我面前折腰的！”

饶是唐大人修养再好，听了这番话也忍不住翻了个白眼：“你想太多了，如果我没记错，你刚才说，张氏娘家发生变故那年你刚好三十岁，就算你六岁启蒙好了，也就是说你整整读了二十四年的书，竟然连个秀才都没考上，就算再给你二十四年，估计你也考不出个花样来。醒醒罢，就你这品行还想当我上官？我怕你有命当官，没命享福！”

李漫呵呵冷笑：“我自然知道，你们这些朝廷命官，永远就是这么一副高高在上的嘴脸，明明伸手拿钱，还非要装出一副大义凛然的面孔，虚伪透顶，令人作呕！”

唐泛没有急着让人将他押回去：“你提前回来杀妻，又不欲令人知道，必是要有人里应外合，帮你遣开那些下人。按理说，李家有内外宅之分，你若从前门进来，必是要经过外宅与内宅，又要瞒人耳目，麻烦之极，但如果从后门进来就省事多了，后门连着花园，花园前便是张氏的屋子，对方只需要帮你看着，并且以不要惊扰了太太休息为名，让人当夜不要在后花园处徘徊即可。这个人是谁？”

李漫没有回答，唐泛也没有让他回答的意思，他的目光从神色不一的李家众人身上扫过，最后落在某人身上。

“阿夏。”

阿夏愕然抬首。

唐泛深深地注视她：“李家太太对你何止不薄，简直可以称得上仁至义尽了，可你为什么要这样对她？”

阿夏连连摇头：“没有，我没有……”

“还敢说你没有！”唐泛凌厉道：“当夜你原本身体不适，阿春已经说了要代你守夜，你却坚持不肯，还要带病与她一道守夜，此其一！”

“其二，你们太太屋里有异响，你与阿春二人进屋查看，阿春没有进里屋，只有你进去了，然而你进去之后非但没有上前查看，反倒只在门口看了一眼，而且还阻止了阿春进去，当时李家太太已经遇害，你生怕阿春进去之后发现异状，不是心里有鬼是什么？说！”

李漫在确凿的证据面前尚且无可抵赖，更何况是阿夏这种没有经历过什么世面的女子，唐泛那个“说”字一出，她当即就崩溃了：“我没有！我没有！是老爷威胁我！我是被逼的！我没有杀太太！”

唐泛：“他威胁了你什么？”

阿夏捂着脸泣道：“那日我身体不适，出外看病抓药，结果就遇上了老爷，他将我诱骗到一处地方，然后，然后便对我……又跟我说，如今我已经是他的人了，如果不听从他的话，他就要回告诉太太，说我勾引他，让太太将我发卖了！他想让我下手杀太太，我不肯，他就让我帮他把风，帮他遣走李家的下人，说要亲自动手，我，我实在是没有办法……当日你为何不答应太太要下我，如果当时你将我要走了，后面那些事情就不会发生了！”

唐泛的嘴角平日里都是微微扬起，带着温暖的笑意，见者如沐春风，然而一旦他面无表情的时候，却别有一股令人不敢直视的威严。

“人总喜欢为自己犯错寻找各种逼不得已的借口，你家太太平日对你如何，难道你还不了解她的为人吗，仅仅因为李漫玷污了你的清白，你便帮着他行凶，你敢当着你家太太的面，说一声问心无愧么！”

阿夏痛哭失声：“太太，我对不住您，我对不住您！”

唐泛不再理她，转头对宛平县丞等人道：“这桩案子本该由宛平县受理，如今我越俎代庖，钱县丞不会怪我罢？”

宛平县丞忙道：“不会不会！大人断案如神，下官钦佩之极！”

唐泛：“那接下来就劳烦二位接手了。”

宛平县丞：“这是下官分内之职！”

唐泛：“老王，将李漫与阿夏交与钱县丞他们。”

老王应声，将阿夏押了起来，交由钱县丞带来的衙役。

唐泛又道：“钱县丞，这阿夏虽然有从犯之嫌，但毕竟未亲手参与杀人，又已经交代了罪行，一切审问当以国律为准，还请不要私下用刑才是。”

世俗眼光对女性格外苛刻，一旦女性身陷囹圄，大家便觉得这个女人失去了清白，那些狱卒衙役也可能趁机在狱中对她多有调戏猥亵，有鉴于此，明律对女性囚犯格外照顾，有时候连过堂也可以在家审问，但阿夏现在胁从杀人，罪证确凿，非关押不可，唐泛不希望让她在里头受了国法制裁之外的折辱，故而特别交代一声。

由此也可以看出他的细心了。

阿夏停了哭声，怔怔地看着他，眉间凄苦，也不知道在想什么。

兴许是感叹自己命苦，没有福气跟着唐泛，又也许是后悔自己不应该一时鬼迷心窍受了李漫的要挟，就帮他做下这等错事。

然而早知如此，何必当初。

唐泛转头看向李府管家："老李，你过来。"

"唐大人。"老李神色惨淡，他对李家忠心耿耿，却没想到自家老爷杀了太太，这个突如其来的打击实在太大，以至于他的腰一下子弯了不少。

唐泛从怀中掏出一叠白纸："这里头有两千两银票，方才你们老爷叫我叫入内室，给了我这叠东西，想让我不再追查下去，这些银钱你拿着，回头好生照顾你们家少爷罢。"

老李接过，垂泪道："多谢唐大人，您对我们李家的大恩大德，小的没齿难忘！"

李漫漠然道："拿着我李家的钱作人情，唐大人倒是好算计啊！"

唐泛笑眯眯："你行贿不成便恼羞成怒了么，还是赶紧闭嘴罢，杀人者当诛，如今李家的钱也与你无关了，那都是你儿子的了。"

李漫被他气得满脸通红，两道怨恨的眼光几乎要在唐泛身上灼出洞来，阴声道："我不会死的，你别高兴得太早！"

唐泛对宛平县丞道："这般态度恶劣的嫌犯，在这里咆哮朝廷命官，似乎不妥罢？"

宛平县丞如梦初醒，连忙挥挥手，让人将李漫和阿夏押回去。

唐泛等人将要离开之际，老李叫住了他："唐大人，家门不幸，如今老爷这样，太太又过世了，家中余下少爷一人，两位姨太太也是未曾主过事的，群龙无首，小的唐突，想求大人帮忙拿个章程。"

唐泛看了呆若木鸡的李麟一眼："你们老爷或太太家中，若还有什么靠得住的远亲，可以请过来帮忙主持一下，如今你家少爷也算半大少年了，他往后总要挑起这个家的，凡事也可与他商量着去办。"

老李连连点头："唐大人说得是！"

出了李府大人，唐泛叫住宛平县丞，似笑非笑："此案并不复杂，以钱县丞的聪明才智，未必断不出来，却为何非要将我叫过来，难道别有原因？"

宛平县丞尴尬赔笑："大人说笑了，要不是大人说破，下官都还不知

道有这么多的内情呢，只怕会冤枉好人！”

实际上李漫贿赂过唐泛，自然也贿赂过宛平县丞和主簿他们，只不过因为这案子最开始是唐泛接手的，所以钱县丞他们就是想收，也怕唐泛会将他们捅出去，所以就把唐泛先请过来，看唐泛收不收，如果唐泛收下李漫的贿赂，决定将凶杀改为自杀，有他在头顶上顶着，钱县丞他们自然也就收得心安理得了。

唐泛明白这一点，却也没有去揭穿他们，水至清则无鱼，人至察则无徒，揭穿钱县丞的用心，只会让他恼羞成怒，除此之外别无用处。很多人不会因为你大义凛然地教育一通就幡然悔悟，反倒容易因此记恨你，当清官并不难，难的是当想做事的清官。

所以他仅仅是点到即止，让他们自己警醒。

隔天一大早，薛冰那头就派人过来，告诉唐泛，说并没有从汪厂公那里打听到什么消息。

也就是说，锦衣卫查不出汪直干嘛要请潘宾吃饭。

他将这个消息转告给潘宾，后者听了这个消息，果然愁眉苦脸。

唐泛安慰他：“师兄不必担心，武安侯府命案间接让汪直得了利，顺天府无心栽柳，说不定他是想表达感谢之意呢？”

潘宾：“你觉得可能吗？汪直连内阁阁老们都不放在眼里，哪里需要请我这种小人物吃饭，这样罢，要不明晚你与我一道过去，有什么事也好给我提个醒。”

唐泛：“这不好罢？他请的只有你，我不请而至，只怕会让他不高兴罢？”

潘宾摆摆手：“没事，到时候你不要以顺天府推官的身份，以我师弟的身份，就这么说定了！”

作者有话要说：

下面是说好的八卦聊天时间，明朝后宫2～

说好继续聊聊明朝后宫的。

今天不说张氏了，说说另一位奇女子，孙氏，当当当！

孙氏是张氏的儿媳妇，也就是朱棣的孙媳妇。

孙氏的一生很传奇，百度有很详细的，不啰嗦，给不知道的朋友简单概括一下：小孙是某地小官的女儿，因为很漂亮，小时候就进宫了，跟后来的宣宗皇帝青梅竹马。她本来是被当作未来皇后来培养的，但是

当时朱棣不知道哪根筋抽了，忽然就决定换孙媳妇，于是中途就选了胡氏为太孙妃，而小孙则变成了嫔。

一切传奇故事要从宣宗登基之后开始，小孙当时是贵妃，她和胡皇后一样，都没有儿子，《明史》说她偷偷抱了宫人的儿子，假作自己的儿子，然后宣宗就很高兴，而胡皇后因为无子就被废了。

这完全是扯淡。

首先一个妃子忽然间就冒出一个儿子，朝夕相处的皇帝怎么可能不知道，皇帝真要被瞒在鼓里，那这个皇帝就是白痴了，更何况当时的太后还是上次八过的人生赢家张太后呢，一个连国家大事都有决定权的太后，能不知道自己的孙子是怎么生出来的？

所以唯一的可能性是，小孙抱养宫人的儿子这件事情，皇帝是知道的，不仅知道，还参与了谋划，顺便搞定了老娘那边，让张太后也默许了这件事。

后来，宣宗就嗨皮地公开宣布孙贵妃生了儿子，所以立为皇后。

这是真爱啊，能够让皇帝做到这个地步的，不是真爱是什么？

成化皇帝都还没有弄出个儿子假装是万贵妃生的呢！【万贵妃：我冤啊！白白背了这么多年的专宠黑锅，我容易么！】

当然，从头到尾，那个莫名其妙因为无子就被废的胡皇后也很倒霉，但两人之间，总要有一个赢家，孙贵妃觉得自己跟皇帝才是从小认识的，胡氏才是中途插入的，胡氏也会觉得自己很无辜，身不由己。

这种事情很难分出对错。

在关于孙氏的记载里，《明史》基本都是负面的，什么“阴取宫人子为己子”啦，“妃伪辞”啦，虽然没有直接说她不好，但字字句句都是意有所指，文人杀人不用刀啊。

有些人觉得《明史》是清朝人写的，对明朝多有诋毁，不能当做参考史料。但我不这么觉得，因为有一些基本事实是没法改变的，而一个明辨是非的人可以从中找到一些具有参考性的东西。

比如说孙氏，虽然明史对她的评价不怎么样，但我们依然可以从中看到一个非常有个性的女人，而且我对她印象并不是那么坏。

因为在后来土木堡之中，孙氏抱养来的儿子，就是明英宗，那个被瓦剌人抓走的皇帝。英宗被瓦剌抓走后，国家没了君王乱成一锅，很多人为了究竟是迁都，还是去把皇帝赎回来，还是另立新君而争论不休，后来的事情大家都知道了，于谦挺身而出，保卫了北京，也立了新皇帝景宗。

而在立景宗的过程中，是要孙氏点头的，如果孙氏不点头，就名不正言不顺。

后来孙氏还是点头了，并没有哭着喊着让大臣去干赎回皇帝的蠢事，而是立了英宗的弟弟当皇帝。

从这一点上，她还是比较有大局观的。

虽然后来在两个兄弟皇帝之间，又发生了很多乱七八糟的事情，但是孙氏终其一生，跟婆婆张氏一样，安享荣华富贵，无愧于人生赢家的称号，2333333。

好辣，萌萌们，咱们明晚见！！

# 第25章

仙客楼的出名,可不仅仅是靠吹出来的，自英宗皇帝起,这间酒楼就在京城声名鹊起，这主要是因为仙客楼的东家很有生意头脑，花重金特地请了两位分别擅长北地菜与江南菜的两位大厨来掌厨,又买下仙客楼后面的私宅,另外辟了一处地方，称为仙云馆。

客人们要请客吃饭的话,若不讲究那么多的,便在前面的仙客楼，价格也亲民许多，若是达官贵人喜好个清静的,那便到后头的仙云馆，装潢自然也比前头高档许多。

两处虽然挨在一起，却各自有各自的门户独立开来，互不干扰。

汪直请潘宾吃饭，便是在仙客楼后面的仙云馆里。

两相约好了时辰，潘宾还特意提前了一刻钟，结果他带着唐泛在伙计的带领下来到其中一个包间时，却发现那位汪厂公已经坐在席上。

对方今天虽然青衣小帽，与外头的寻常客人无异，但底下那张脸阴柔俊秀，年轻得令人惊讶，却又带着一股睥睨众人的锐意，潘宾丝毫不敢怠慢，连忙上前笑道：“汪公来得好早，失礼了，失礼了！”

汪直依旧坐在原位，只抬手一引：“是我来早了，潘大人请入座。”

他眼睛一扫，落在唐泛身上：“这位想必就是丘大人的另一位高足，唐泛唐大人了罢？”

唐泛拱了拱手：“在下乡野出身，没见过大场面，听闻厂公宴请我师兄，便想跟着过来看看眼界，不请自来，还请厂公恕罪。”

汪直摆摆手：“无妨，坐。”

实际上，汪直的年纪比在场二人都小，可能还未满二十，但他身居高位，举手投足都有些居高临下，潘宾也不敢有什么异议。

汪直道：“既然人已经来齐了，那就让他上菜罢。”

说罢他拉了拉饭桌旁边垂下来的引绳，不一会儿，外头就有人推门进来，手中扶着托盘，陆续上菜。

汪直道：“不知道你们喜欢北菜还是南菜，今夜叫了南北各半，正好各得其所。”

潘宾道：“汪公费心了，不知汪公……”

他本想询问汪直请自己吃饭的用意，没奈何刚开口就被汪直摆手打

断了。

汪直提箸道：“吃完再说，吃完再说。”

潘宾只好闭嘴。

在仙云馆请客，一顿饭没有百来两是下不来的，作为西厂提督，汪直更是不落人后。

杏仁佛手，龙井虾仁，凤尾鱼翅，金丝酥雀，绣球干贝，奶汁鱼片，二龙戏珠，翡翠荷叶羹……

一道道菜肴如流水般地端上来，令人目不暇接，潘宾身为三品大员，平日交际应酬也算见过不少世面了，但见偌大桌面瞬间被摆得满满当当，也不由得咋舌不已。

既然没法开口，那就只好闷声吃饭了。

于是桌边三人，皆都默默低头品菜，一时之间，氛围竟有些古怪。

潘宾心中忐忑不安，再美味的东西在他嘴里自然也失了味道，他一边吃还要一边琢磨汪直的用意，结果吃饭的速度就比另外两人慢上许多，等他刚刚第三次伸出筷子的时候，那头汪直已经放下筷子，抹了抹嘴，表示告一段落。

潘宾只好也跟着放下筷子，结果眼角一扫，唐泛却还在继续吃菜，虽然动作慢条斯理，并不显得粗俗，但是这会儿怎么看怎么都觉得突兀。

潘大人嘴角抽了抽，连忙朝自家师弟使眼色，结果唐泛也不知道是没看到还是装作没看到，竟然还伸筷子夹菜。

反倒是汪直哈哈一笑，露出颇为欣赏的表情，甚至还击节叫好：“好！吃饭就图个自在！唐大人这才是性情中人所为啊，老潘，相比之下你未免就太拘束了！”

好嘛，自己明明比汪直还大个二十来岁，倒被他一声老潘给叫没了。

潘宾说不出地别扭，又不敢纠正汪直，只好扭曲着脸笑了笑：“年轻人总要更活泼一些，我老了，我老了！”

他心里觉得这个年轻得过分的西厂厂公就跟外头传闻的一样，好名，喜军功，性情与众不同。

所谓的与众不同，正确地说，应该是跟别的宦官不一样。

假如一个正常男人现在拍着腿说唐泛这样不要拘束才好，潘宾一点

都不会意外，偏偏是一个乳臭未干的宦官说出这番故作老成又豪气干云的话，就怎么看怎么奇怪了。

唐泛喝完碗里的汤，终于放下筷子，向汪直告罪：“厂公恕罪，只怪这里菜肴风味绝佳，我一时忍不住，就多吃了几口。”

虽然他的表情举止一点都没有体现出“没见过世面”这个特征，但汪直仍旧听得很高兴：“唐大人要是喜欢，下次我再请你来嘛！”

唐泛笑道：“好菜要久久吃一次，才会回味无穷，若是轻易吃到，反倒失去珍贵了。”

既是婉拒，又不着痕迹地捧了汪直一下。

对方果然没有生气，反倒露出很受用的表情。

从这一点来看，唐泛面对汪直，反倒比潘宾放得更开，并不像潘宾那样因为忌惮汪直的身份权势就束手束脚。

汪直敲了敲桌面，总算不再吊潘宾的胃口：“今日请潘大人前来，却是有件事相求。”

潘宾忙道：“汪公言重，何至于求字！”

汪直道：“我丢了一件东西，想请顺天府帮忙找回来。”

潘宾吃了一惊，小心翼翼问：“不知汪公丢的是？”

汪直道：“一只白玉雕成的骏马，约莫半尺来高。”

潘宾问：“可有模样，是如何丢失的？”

汪直将放在旁边高几上的卷轴拿了过来，递给潘宾：“就是这般模样，我将其放在家中观赏，某日忽然丢失，也许是内贼偷了出去发卖，流落不知去向，至今也未能找到。”

潘宾打开画轴，上面画着一匹玉骏马，画功一般般，不过也足以让人记住它的模样了。

潘宾道：“那么汪公可有什么线索？”

汪直似笑非笑：“我若是有线索，又何必找你来？”

潘宾意识到自己说错话，忙道：“在下会争取尽快破案，帮汪公找回那尊白玉骏马的。”

汪直满意地点点头：“那就劳烦潘大人了。”

目的既已道出，汪直自然不会再浪费时间陪两个小人物枯坐，当即

就借口自己有事先行一步。

坐到他这个位置，许多事情都与皇帝有关，潘宾不能问也不能打听，汪直要走，他与唐泛二人便将人送到门口。

汪直摆摆手："二位可以继续叫菜吃，钱我已经让掌柜记在帐下了。"

宫中宦官得高位者，比如他，比如尚铭，都会得到皇帝钦此的蟒服，飞鱼服，这与锦衣卫是差不多的，不过两者之间一眼望去还是很好区分的，最明显的特征就是宦官身上既无绣春刀，也不会蓄胡子。

今夜汪直便装出行，青衣小帽不引人注目，但兴许是他穿惯了华丽的飞鱼服的缘故，转身离去时衣袖一拂，竟有几分大太监出行时的威风凛凛，仿佛还在西厂。

唐泛看得忍不住好笑，却是忍下了，等汪直走远，这才问潘宾："师兄，接下来我们是继续吃，还是回去？"

汪直一走，潘宾的脸就拉得老长，气鼓鼓一拂袖："回去！"

仙云馆里的包间是汪直定的，潘宾有所顾忌，等到两人离开老远，他才忍不住开始抱怨："一个靠宠妃起家的宦官，气魄竟装得比内阁首辅还要大，真是世风日下，人心不古！家里丢了一个摆件，也有脸特意让我们过去，真当顺天府是他家后花园了，难不成我们还是他的私仆，想怎么使唤就怎么使唤吗？！"

其实明朝也出过不少好的宦官，譬如永乐年间的郑和，阮安，譬如如今在宫中的怀恩，这些人自小入宫，都是在内书堂里读着岳武穆精忠报国的故事长大的，其忠义廉洁，有时候连朝中大臣也比不上，跟朝中大臣关系也很好。

但这毕竟是少数，宦官的立场与文官天然对立，又因为总有那么些宦官，靠着幸进上位，拥有的权利力却比寒窗苦读的官员们还大，而且皇帝还更听他们的话，最重要的是，他们少了那么一样东西，根本就算不上男人，文官集团自然对他们严防死守，即使当面不敢得罪，私心里也不大瞧得起他们。

这就是潘大人此刻心情的最好写照。

唐泛等他发泄够了，才道："大人以前可见过汪直？"

潘宾犹自气哼哼地，他虽然在京城官场算不上大人物，但怎么也能称为三品大员了，结果汪直对他的态度就跟对自己手底下的人一样，这让他心里很别扭。

"见过，不过没有如此近距离地打过交道！"

唐泛问：“那大人瞧汪直为人如何？”

潘宾想也不想就道：“跋扈！嚣张！目中无人！”

唐泛一边回忆方才的情形，一边点点头：“他少年得志，确实也有嚣张跋扈的本钱，不过我觉得，汪直不会为了区区一个把玩观赏的摆件，就将您叫过去，说不定其中有什么缘故。”

潘宾没好气：“还会有什么缘故，偌大京城，要找那么个东西，无异于大海捞针，若是被人弄到当铺里也就罢了，凭着西厂的能力，怎么可能找不到，无非是那白玉骏马已经被摔碎了，汪直让我们去找一件根本不可能找到的东西，要么就是那东西在汪直也没法去要的地方，说不定已经流入哪个权贵人家了！”

他虽然诸多缺点，不过能坐到如今顺天府尹的位置上，却必然是有几分能耐的，所以寥寥几句话便将汪直的用心点了出来。

唐泛道：“大人是不是在哪里得罪了他？”

潘宾摇头：“怎么可能，我根本没与他打过多少交道，也就是上次武安侯府……”

他一顿，有些惊疑不定：“难道是上次武安侯府的事情得罪了他？可是后来真相水落石出，他借此立威的目的不也达到了吗，为什么还会来找我们的麻烦，关我们什么事？就算要找，也应该找锦衣卫罢？”

唐泛道：“应该不是这件事，也许有别的什么缘故。”

潘宾冥思苦想，想了半天也想不出什么结果：“这样罢，要不明天你去北镇抚司找那位隋总旗问问。”

唐泛：“…………”

喂，大人，你醒醒，堂堂北镇抚司不是咱们顺天府的后花园啊！

他无奈道：“隋总旗出外差去了，还未回来，上次我请他们帮忙打听汪直请我们吃饭的事情，他们也打听不出什么结果，只怕是爱莫能助。”

潘宾感叹：“如果太祖皇帝还在，瞧见锦衣卫被宦官欺压得如此无用，只怕会暴跳如雷罢？”

唐泛为自家师兄丰富的想象力抽了抽嘴角，如果太祖皇帝还在，知道两个朝廷命官跟一个太监在外面吃吃喝喝的话，明天他们三个人就可以一起去菜市口相见欢了。

他只好提了个建议：“依下官看，不如大人明天先派出人手寻找，我再去打听一下消息，东西二厂的吏员大都是锦衣卫调拨出去的人手，说不定他们会听到什么风声。这样可好？”

潘宾满意地摸着下颌胡须："这样甚好，润青，那就辛苦你了。"

其实唐泛觉得每次一有事就去找薛凌他们，实在是挺不好意思的，一来显得顺天府无能，二来钱债好还，人情债难还，现在三番四次麻烦人家，等到有朝一日人家想让你做什么为难的事情，就很难推脱了，所以他一开始并没有马上去找薛凌，而是先等等老王他们的消息。

不过很可惜，一连好几天过去，老王他们寻遍了京城各处当铺，都找不到那尊白玉骏马，当铺掌柜也都说从来没有见过那样的东西。

唐泛没有办法，只好再次找上薛凌。

薛凌倒是豪爽得很，拍拍胸脯就答应下来，说一定会帮他去打听的。

那边唐泛又碰上了一件麻烦事。

不是别的，他快要没地方住了。

他住的地方，本来就是租用隔壁李家单独隔出来的院子，独门独户，麻雀虽小，五脏俱全，一只住得也挺不错，但是因为李家出了变故，李家两个主人，一个死了，一个被关进大牢，李漫杀妻罪证确凿，由宛平县确认之后层层上报，现在卷宗还压在刑部那里。

古来律法轻男重女，妻杀夫要凌迟，夫杀妻则要分情况，不过像李漫这种无端杀妻的情况，无可辩驳。如无意外，自然还是要斩首的，不过并没有这么简单，李漫的案子要经过三司会审，由刑部最终核定之后才能判下来。

李家没了男女主人，日子还是要过的，李家少爷李麟就成了新的主人。

李麟今年十五岁，因镇日埋头读书，不通庶务，乍然接手李家也不知道如何是好，管家老李没有办法，他资格虽老，但毕竟是下人，又是外人，只好请来李漫的一位堂亲暂时帮忙料理张氏的丧事。

那位李家堂亲家在南京，千里迢迢赶来京城，难免水土不服，他倒也不是贪图李家财产，只是见李麟一个半大少年，被养得什么事也不懂，只知道读书，觉得有些不妥，便建议李麟和老李他们跟自己迁到南京去住，大家都是亲戚，互相之间也有个照应。

嫡母被生父所杀，这样的事情也使得李麟本人受了不小的刺激，他一点也不想待在这间充满心理阴影的宅第里了，就跟老李商量了一番，决定答应那位堂亲的建议，举家迁往南京，离开这个伤心地。

不过李漫现在毕竟还在牢里，为人子不能抛下父亲就走，起码也要等到案子判下来再说，但是一些东西却可以先发卖掉了，宅子也可以先

托人估价代售，到时候连同唐泛现在住的这个小院子，也会一并被卖掉。

京城房价高，唐大人家道中落，他一个从六品官员也是没钱把宅子买下来的，所以只能搬走，另觅住处，好在李麟他们也不是马上就走，还有一段缓冲的时间，可以让唐泛去物色宅子。

不过这房子实在是不好找，地段好的，租金高，地段不好的，离衙门远，牙行的行老带着唐泛看了几处地方，唐泛都不是很满意，一边还要兼顾衙门里的差事，以及汪厂公的那尊白玉骏马的下落，简直称得上焦头烂额。

就在这个时候，阿冬小姑娘哭哭啼啼地找上门来，二话不说跪在唐泛跟前："唐大人，你收了我罢！"

吓？！

唐泛吓了老大一跳，以为又来一个阿夏，还好阿冬的下句话让他知道自己是想多了。

"唐大人，你可不可以去和管家说，将我要到你这里来啊，我会做蛋炒饭给您吃，还会帮您打扫屋子，我不想去南京。"

阿冬小姑娘仰着头期待地问，哭得一把鼻涕一把眼泪。

唐泛将她扶起来："这是怎么回事？你是李家签了死契的奴婢罢，能离开李家吗？"

阿冬吸了吸鼻涕："是签了死契的，但阿春姐姐说只要您去跟少爷要，少爷应该会给的。"

唐泛听糊涂了："你从小在李家长大，不是对李家很熟悉吗，怎么突然之间想要到我这边来？"

阿冬难过道："太太死了，李家不是那个李家了，少爷跟阿春姐姐说，等丧期过了，想纳她为妾，阿春姐姐不愿意，不过没有办法，由不得她做主。阿春姐姐还对我说，少爷虽然人不算太坏，但耳根子软，读书读得有些呆气，如果让他当家，李家只怕不会比从前更好。"

唐泛问："那其他人呢，除了你和阿春之外，李家其他人要如何处置？"

"李管家要陪着少爷一道南下，家中到时候没有签死契的奴婢都会提前打发走人，签了死契的，也要发卖一部分，阿春姐姐说如果我不想去南京，可以趁这个机会找个出路。"

她咬着手指，可怜兮兮地瞅着唐泛："唐大人，你可不可以收留我，我会很勤快的，不给你添麻烦，我不想去南京，我跟少爷不熟！"

唐泛啼笑皆非：“你愿意给我当厨娘，我倒乐得轻松，可问题是李家少爷愿意放你走吗？”

阿冬听他口气松动，顿时兴奋起来：“愿意的，愿意的，我听管家说，李家现在人口太多了，以后用不着那么多人，他们巴不得裁少一些呢，我那么能吃，干的活儿又不多，他们肯定愿意放我走，让我去祸害别人家！”

唐泛：“……”你这么直白真的好吗？

阿冬吐吐舌头：“说错了，说错了！都怪我太高兴了，唐大人您千万别往心里去，其实我很好的！您就装作听不见我方才的话好了！”

唐泛看她这么高兴，也笑了：“好罢好罢，那我就权且去问一问，不过咱们先说好，来了我家，我的伙食可就由你包下了？”

阿冬点头如捣蒜，她虽然从小就在李家长大，但现在张氏已经不在了，上头春夏秋三位最亲近的姐姐，阿春劝她离开，阿夏胁从杀人，阿秋则很有可能跟随南下，一夜之间，如家人般的氛围支离破碎，阿冬对南下这件事打从心底抗拒，相比之下，自然是唐泛这边更自在，更好相处。

她信心满满地保证：“放心罢，唐大人，我一定会把您喂养得白白胖胖，像猪一样的！”

唐泛：“……”

他开始怀疑阿春是不是怕她这张缺根筋的嘴在李家很容易得罪人，才忙不迭将她打发出来的。

不过当唐泛去向李家要人的时候，却并不顺利。

管家老李听了他的来意，虽然没有一口拒绝，也是面露难色：“唐大人，阿冬是签了卖身契的，眼下李家并不由我作主，不如让我去问问少爷？”

唐泛自然点头：“现在李家少爷当家，这是应当的。”

老李请他在客厅稍坐，便去请示李麟，少顷，李麟出来了。

“唐大人是要给阿冬赎身？”李麟问。

他长得与李漫其实很相似，连身量都差不多，只是李麟看上去更加年轻一些。

家中变故使得李麟脸上褪去了原本的青涩，变得有点阴沉，倒更像他父亲了。

唐泛颔首："我听说当时李家买阿冬，花了五两银子，如今你们要举家南下，阿冬年纪不大，恐怕带着她也不甚方便，我愿意出十两银子，不知可否将阿冬的卖身契转让？"

李麟对唐泛的观感有些复杂，对方既是帮忙找出杀害自家嫡母真凶的人，可又是亲自将自己父亲送入牢狱的人，自己本该感谢他，可又有些恨他。李麟甚至不止一次地想，如果不是唐泛，那自己现在也就不用失母又失父了。

他冷冷淡淡道："阿冬是我李家的奴婢，恕难从命，还有，我听老李说，契约原本约定的租期将至，我们这座宅子要卖掉，也就不打算续约了，所以还请唐大人尽快从我们隔壁搬离罢！"

作者有话要说：这字数，萌萌的作者尽力了……情节实在是太多了，家属还是没能排到期，又被挤到下章了！

隋州：再不让我出现就neng（第四声）死你！

梦梦：你的台词让阿冬抢了，怎么办？

隋州：先弄死阿冬。

好吧，萌萌们，咱们明晚见！

家属，明晚见……

# 第26章

管家老李一听这话就急了,连忙道：“少爷，唐大人于我李家有大恩……”

李麟打断他“老李,现在这个家到底是谁作主？是你还是我？”

老李何等忠心,听了这种话，惶惶不安,连声道：“自然是少爷您啊！”

李麟不耐烦：“既然是我，你就不要管了！虽然他是官,我们是民,可难道官就可以无法无天了？这里是京城，可不是什么穷乡僻壤，若不是他，父亲又怎么会变成杀人犯？”

唐泛微微一哂，这李家少爷莫不是读书读傻了：“李麟,张氏虽然不是你的亲生母亲，可也从小抚育你长大，不曾假他人之手，这片慈母心肠，任谁见了都要感动，生恩养恩，岂有轻重之分？李漫虽然是你的父亲，可他同样也是杀了你母亲的凶手，你心情矛盾，左右为难，我可以理解，但如果你因此就是非不分，那寒窗苦读那么多年又有何用？”

李麟梗着脖子道：“谁不知道那只是因为她没有自己的儿子，才会对我好的！”

唐泛目光转冷，摇摇头：“看来你那些书都读到狗肚子里去了，我真为你那九泉之下的嫡母不值。”

李麟怒道：“既然如此，那就请唐大人离开罢，我知道你是顺天府推官，不过满京城都是官儿，你这从六品的推官还真不算回事，阿冬是李家的奴婢，要怎么处置自然要由我来决定，我说不卖就是不卖！”

这李麟也是个奇怪的人。

说他读书读傻了，不通俗务吧，说话有时候又挺一语中的的，他还真说对了，唐泛这种品级的官员，在京城也确实算不上什么，而且他一个推官，也管不到人家李家要卖奴婢的事情上去，如果他今天强行将阿冬带走，李麟要是闹将上去，虽然唐泛未必会如何，但是免不了被御史弹劾一个“与民争婢”，对名声也会有影响。

但要说李麟聪明，从他刚才那一番“嫡母对他好是别有居心”的论调，唐泛立马就对他的观感一落千丈。

不管李漫跟张氏之间有什么恩怨情仇，那是长辈们的事情，作为晚辈，李麟会有矛盾痛苦的心情是正常的，但他却宁可无视张氏对自己的付出，一味地袒护生父。

当然这也可以说是孝道的一种，不过就算是孝，也是愚孝。

做人并非一定要刚正无私，但起码要恩怨分明，如果好坏不分，那这个人也不会有太大前程的。

唐泛点点头：“阿冬是你家的人，自然由你处置，这是应当的。”

说罢他也懒得再看李麟一眼，直接就转身离开。

等唐泛出了李家大门，身后老李匆匆追上来，气喘吁吁道：“唐大人，少爷还小，您大人有大量，别和他一般见识，小的给您赔罪了！”

唐泛失笑：“他不小了，想我十五岁时已经中了举，又送长姐出嫁，足以撑起一个家了。”

他见老李惶惶然，又道：“不过你放心便是，就是冲着你家太太的面子，我也不会对他怎么样的，但是你家少爷这样下去，只会害了他自己。”

唐泛从李家离开，直接就回到顺天府，见杜疆正坐在他的值房内，便笑道：“小湖今日得闲了？”

杜疆字小湖，作为顺天府的校检，他是专门帮唐泛处理一些文书卷宗的，也算是他的副手，校检一职没有品级，不算是朝廷命官，但这个职位依旧有许多人抢破头。因为大明朝到了当今成化帝，对学历的要求已经非常高，举人是很难当官的，连三榜同进士都要低人一头，只有当上进士，才有资格谋取一官半职。

杜疆今年三十多岁，二十多岁那年中了举，在那之后连考两回进士都落榜，不得不找了门路进入顺天府，先寻一份差事养家糊口，再作打算。

大明朝像杜疆这样的人还有很多，唐泛进顺天府之前，杜疆就已经在顺天府做事了，他生性一丝不苟，做事也很认真，原本在顺天府并不得志，属于受人排挤的那种人，不过唐泛很欣赏他，进来之后就把人要过来，给自己打下手，杜疆确实也不负所望，帮了他不少忙，有时候还会给唐泛出出主意，与幕僚无异。

杜疆听了他的调笑，却并没有跟着笑起来，反倒一脸严肃：“大人，陈氏不见了。”

唐泛拿起茶盅的手一顿：“怎么回事？”

杜疆道：“李漫入狱之后，她就被李家的人赶了出去，然后就找了一间客栈落脚，我听了您的指示，就让人在客栈外盯着，谁知道昨天一天都未看见陈氏外出，衙门的人就去问客栈掌柜，掌柜说陈氏昨日就退房了，并没有说要去哪里。”

李漫杀妻，虽然有凭有据，有前因有后果，从头到尾看似跟陈氏没什么关系，但唐泛总觉得这美貌妇人肯定在其中也没少起到推波助澜的作用，又见她从头到尾低调异常，既没有因为李漫入狱而害怕，也没有因为被赶出李家而惶恐，表现得太过镇定，反倒不同寻常，便让人去盯着那个陈氏，却没想到居然还让对方给溜了。

唐泛道：“你让人去她住过的那间房里搜查过没有？”

杜疆点点头，他做事细致谨慎，这些事情本不用唐泛吩咐。

“搜查过了，也没什么异常的，陈氏随身的行李本来就少，后来我又亲自去了一遍，结果在墙边角落里发现了一个很小的标记，痕迹好像是新刻上去的，约莫两个指节那么高，也不知道是不是与陈氏有关。”

唐泛被挑起了好奇心：“长什么模样？”

杜疆拿来纸张，凭着记忆在上面把标记的大致模样画了出来。

唐泛一见之下，就脱口而出：“白莲教？！”

杜疆也是悚然一惊：“什么，难道那妇人还与邪教妖徒有关，这不就是一桩普通的杀妻案么？”

唐泛面色也渐渐凝重起来：“我原本也只是觉得这妇人有些可疑，所以才会让你去盯着她，谁知道还牵扯出这么一个事情来。”

杜疆道：“这下可就有些难办了。她既是与白莲教有关，却待在李漫身边，甘为妾室，想必没少怂恿他去杀妻，也不知道有何目的。”

唐泛苦笑，这下好了，一波未平，一波又起，那头汪直的白玉骏马还没有下落，这边李家的事情又跟白莲教有关，麻烦事都一起上门了。

他想了想：“这样罢，你继续让人寻找陈氏的下落，那客栈房间已经有人进去过，现在打草惊蛇，估计就算跟白莲教有关，他们也不会再出现了，不过你还是派人盯着，以免有什么遗漏，再去和潘大人禀报一下，我这就去找北镇抚司的人，跟他们知会一声，锦衣卫之前就曾追查过白莲教的事情，说不定他们会有什么头绪。”

说到这里，唐泛又想起之前他半夜被人掐脖子的事情，对方故意在他面前装神弄鬼，事后也证明了与白莲教有关，看来自从李子龙的事情之后，白莲教余孽一直就没有离开过京城，只不过由明转暗，潜藏起来罢了。

两三年前，妖道李子龙暗中结交宫内宦官，差点把皇宫都翻了天，连皇帝差点也被放倒，也就是在那次事件中，皇帝觉得锦衣卫和东厂很无用，汪直则利用皇帝这种心理趁势而起，短短时日就爬到高位。自那之后，锦衣卫才警醒起来，将京城翻了个底朝天，其间没少与白莲教徒

发生冲突，折损不少人手，这才将白莲教的气焰压了下去，谁知道时隔两三年，白莲教一直没有被彻底铲除，稍微遇到一点机会，就能春风吹又生。

不过白莲教既然能够从宋朝一直延续下来，又经历过宋末的混乱，元朝的黑暗，元末的乱局，直到今天，如此历史悠久，存在数百年的邪教组织，肯定也有自己的一套生存方法，锦衣卫想要在短短两年内就将它们彻底剿灭，那几乎是不可能的。

唐泛交代完杜疆，就先去了北镇抚司。

很不巧，薛冰不在，在北镇抚司当值的也不是唐泛认识的熟面孔，唐泛询问了两句，见他们不肯透露，便也不勉强，转身就欲离开。

却听身后传来熟悉而冷淡的声音："你找老薛作甚？"

唐泛回过头，喜道："广川兄，你回来了？"

隋州还是那一副八风不动的冰块脸，不过他见了唐泛脸上毫不作伪的喜色，眼中随之流露出一点笑意，点点头："嗯，你找老薛？"

唐泛笑道："本来是想找你的，前几天来过一趟了，那会儿老薛说你出外差去了，没想到你这么快便回来了，若是你方便的话，正巧有些事要和你说。"

隋州道："你拜托老薛的事情，我也听说了。"

他顿了顿，脸微微一侧，示意自己身后的人："以后若是我和老薛都不在，你可以找庞齐。"

庞齐也是一身锦衣卫的打扮，不过看上去官职要比老薛还略低一些，人也比老薛年轻，一张娃娃脸的面孔，逢人就笑，很是温和无害。

不过唐泛却不敢因此就小看他，能够在北镇抚司任职，看遍诸般刑狱都面不改色，那一定不能用普通人的标准来衡量，行走在外，知人知面不知心，往往长得越是无害的人，很可能越是厉害角色。

唐泛朝对方点头致意，并自我介绍："唐泛唐润青，顺天府推官，那日你跟着广川兄去回春堂查案的时候，我们已经见过面了。"

能够直接以字相称，又听了隋州那句"以后有事可以找庞齐"，庞齐就是再傻也知道这个人跟自家上司关系很好，不能得罪，便连忙也拱手见礼："唐大人太客气了，以后有事吩咐一声就好！"

隋州却没什么耐心再听两人说什么没有营养的场面话，直接就打断他们："见贤，你有事先去忙。"

庞齐应声离去，隋州二人则离开北镇抚司，往外漫步而走。

隋州道：“你上次拜托老薛查那尊白玉骏马的下落，已经查到了。”

唐泛忙问：“在哪里？”

隋州道：“就在东厂厂公尚铭家中。”

唐泛面色古怪：“……”

隋州道：“那尊白玉骏马本来就是尚铭花高价从英国公手中买下来的，当时汪直也想要，不过没能抢过尚铭，所以那东西跟他没什么关系。”

唐泛苦笑：“潘大人这下可要为难了，只不过汪直为何好端端地，要如此作弄他。”

知道了白玉骏马的下落也没用，顺天府难道还能跑去找尚铭要？别说这东西本来就是尚铭的，就算不是，以潘宾的面子，难道去要了，尚铭就会给？

换个角度说，汪直难道会不知道那东西在尚铭那里？可他还让顺天府去找，这不是摆明了想作弄为难潘宾吗？

难道汪直真的就像外界传闻的那样，跋扈任性，随心所欲？

隋州想了想，道：“汪直跟尚铭一向不和，可能只是想恶心一下尚铭而已。”

唐泛摊手：“但是毫不相干的潘大人却因此被拖下水。”

隋州：“那你们要如何应对？”

唐泛摇摇头：“我回去将这个消息告诉潘大人再说罢。对了，有件事要告诉你。”

他将李漫杀妻与陈氏失踪的事情简单说了一下，又提到那个白莲教印记。

隋州颔首：“白莲余孽死灰复燃，只会暗中捣鬼，我会让人留意的。”

不知道为什么，只要有隋州的这一句话，唐泛就知道他一定会用心去做，而自己也就产生一种重任被托付出去的放心。

兴许有些人办事靠谱，天生就能让人放心，而隋州就是这样的人。

唐泛笑道：“那就拜托你了，原本你从外地回来，我是该与你坐下来畅聊的，不过白玉骏马的事情，潘大人一直很上心，我得先回去告诉他一声，不如咱们改天再约？”

隋州嗯了一声，冷场片刻，忽然问：“你今日几时回家？”

唐泛：“若是无事的话，便与寻常时间一样下衙归家，怎么了？”

隋州：“那今夜我去找你。”

唐泛下意识应好，回头想想又觉得好像有哪里不对劲。

到底有哪里不对呢？

聪明绝顶的唐大人在回去的路上苦思冥想，也没想出个所以然来。

且不提潘宾得知白玉骏马的消息之后是多么纠结，没了阿冬过来送点心，唐泛下班之前都先在外头解决了晚饭问题，然后再回家，不过想想今天白天隋州说过要来，唐大人就又拐到街边杂食铺里买了点卤味，在旁边酒铺里买了一小坛黄酒带回去。

兜了一圈远路，等他慢悠悠地回到家，发现家门口已经站了个人，可不正是隋千户？

“早知你这么早过来，我就先回家了，免得你在门口枯站！”唐泛连忙加快脚步朝他走过去，脸上露出歉意的笑容。

“无妨。”隋州道。

唐泛发现他手里也提着一些吃的。

隋州：“我家离你这里远，今夜索性在你这里住下，你不介意罢？”

唐泛：“啊？不介意，不介意，明日休沐，正可秉烛夜谈！”

唐大人过的完全就是传说中的单身汉生活。

人家当了官，不说成亲有家眷的，最起码也有一两个小厮伴当跟随左右，唯独唐泛一个人住，夜里对着月亮吃小食看话本，倒也颇有情趣。

只是多一个人在，终归是多点人气，也免得入夜之后凄凄冷冷清清，虽然这人常年面无表情，寡言少语，不过总是聊胜于无的。

两人将东西放下，唐泛去拿杯子倒酒，隋州则将包着吃食的纸袋一一解开。

唐泛买的是卤猪耳朵和猪舌，鲜香可口，最是下酒。

隋州买的则是花椒脆肠，酥炸豆腐，盐渍花生，和凉拌黄瓜。

“来就来了，何必还带东西来，你我这么熟，下次勿要破费了！”

唐大人假惺惺地说着场面话，一边夹起酥炸豆腐咬了一口，豆腐外皮炸得酥脆，但咬下去之后，里头却是白白的如同豆腐花一样，软得像是快要从里头流出来，豆香四溢。

“你这酥炸豆腐是在哪里买的，怎么这般好吃？”唐泛奇怪道。

“家里有些食材。”隋州言简意赅。

“你会烧饭？”唐大人万分震惊。

隋州难得嘴角往上一勾，没有言语。

几个呼吸过去，唐泛还沉浸在震惊的情绪里：“广川兄，你竟然会烧饭啊？真是，真是，真是……”

他真是了半天也没真是出个所以然来，外头就响起急促的敲门声。

“真是太厉害了！”唐大人长吁口气，将感叹补充完毕，然后才起身去开门。

外面站着阿冬，她没等唐泛开口，就急急道：“唐大人，救救我！”

小姑娘要跪下，唐泛拦住她：“发生了什么事？”

阿冬哭丧着脸：“阿春姐姐告诉我，说老爷让人明日去找人牙子过来，要将我发卖了！”

唐泛吃了一惊：“只卖你一个？”

阿冬点点头：“前些日子已经卖了一批了，管家爷爷知道我想来您这儿，原本也是没什么意见的，谁知道今日他们忽然改变了主意，说要将我卖掉！”

为了将事情说清楚，她咬牙忍住眼泪，但说到后边，还是忍不住哽咽起来：“唐大人，怎么办，您去跟管家爷爷说好不好，我不想被卖掉！”

唐泛知道，这一定不是管家老李的意思，九成九出自李家少爷李麟的主意。

估计是早上那件事情使得李麟心中怨恨，又不能直接跟唐泛对着干，索性就准备先下手为强，将阿冬卖掉，让唐泛的打算落空，反正这是李家的奴婢，谁也管不着。

想到这里，唐泛一时也有些无语。

张氏在时，他也曾见过李麟几面，当时他生性羞涩，话也有点少，不过同为读书人，他对年纪轻轻就考中进士的唐泛很有几分景仰，唐泛

也指点过他几句。

没想到时过境迁，因为家中变故，李麟心性大变，变成如今不近人情的模样。

也不知道张氏九泉之下，会作何感想。

说到底，李麟要卖阿冬，也是天经地义的，唐泛确实管不着，他本想这几日再想想办法，谁知道李麟竟然马上就要把人卖掉，如果被卖到不好的人家，那以后阿冬可就要吃苦受罪了。

看着这个可爱的小姑娘，唐泛有些不忍心：“这样罢，别着急，你先回去，我想想办法。”

阿冬对他有种天然的信任感，闻言很听话地点点头，抹着眼泪回去了。

她是偷偷溜出来的，自然不能从正门出来，回去的时候也要绕一大圈从后门回去。

唐泛目送着她的身影消失在视线里，一边在心里想着办法。

却听身后有人道：“你想要她？”

唐泛点点头，又觉得这句话好像有点歧义，就把阿冬的事情略说了一下：“正好我这边也缺个打扫烧饭的人，阿冬倒也勤快，可以胜任。”

隋州点点头：“其实这件事也不难，你不用管了，我帮你解决。”

这样仗义的朋友上哪儿去找，唐大人那个感动啊，连忙拱手道：“那就多谢广川兄了！”

隋州又道：“你既与李家闹出这般矛盾，住处的事情又要怎么办？”

唐泛并没有和他说自己正在四处找房子的事情，隋州却能注意到这一点，可见其心思细腻。

“京城大，房子也多，想必还是能找到的。”唐泛道。

隋州沉吟片刻：“你若愿意，可以搬去与我同住。”

唐泛一愣：“这，不妥罢？嫂夫人不会不高兴么？”

隋州冷冷道：“我尚未娶妻。”

唐泛：“那如夫人总有罢……”

隋州不悦：“既未纳妾，也无乱七八糟的侍婢。”

没等唐泛再问出什么，他又道：“父母与长兄同住，我一个人搬出来，不必担心。”

话都说到这份上了，对方诚意邀请，唐泛再拒绝就不好了，他长揖到底，诚恳道：“那就暂且叨扰广川兄了！”

其实隋州人冷归冷，却并不难相处，两人也有共同话题，而且最重要的是，人家不止会烧饭，手艺比自己还要好上百倍不止。

这么一想想，唐大人其实还有点小激动呢。

隋州冷漠的嘴角终于微微一勾。

“你我熟稔，何必客气。”

作者有话要说：注：前面写过，阿冬现在的年纪是89岁哦。

进展绝对突飞猛进，还敢说作者食盐吗？

上次谁说绝对没同居，只是当邻居的，站出来，隋大人保证不打死泥们！

# 第27章

隋州的住处是一座小三进的宅子,如果一大家子住的话，还是有些拥挤，但若是像现在隋州只是一个人住，那就宽敞得过分了，再加一个唐泛也不过分,三间主房,三间厢房,除了隋州自己住的一间主房,一间厢房用于存放杂物之外，另外两间主房和厢房都任由唐泛挑选。

备注：不收房租。

唐泛没想过白吃白住，不过隋州并不缺他这点租金,反正就算唐泛不来,这么一大间宅子，他照样也是一个人住。

隋百户既然冷着脸说不收钱，唐大人也就没有坚持，不过只要有空，他就会往家里搬些米和面，以及其它一些食材，等于承包了伙食费，对此隋州没有任何意见。

唐泛挑了一间厢房作为自己的房间，这不是因为他扭捏客气，不敢住正房，而是那间屋子朝东，开门就是院子，视野光线都不错，有空闲的时候还可以在院子里和柱廊下种种花草。

找了个休沐的日子，他就将自己的东西搬了过来。

李麟没想到自己拿捏唐泛不成，对方还这么快就找到了新住处。

阿冬的事情同样很快得到解决，唐泛不好出面，隋州却完全没有这个顾忌。

他连面都用不着露，北镇抚司的人只要往李家一站，说李漫的案子还没结，要将一干人等提去问话，把阿春阿秋阿冬等仆役通通拉走，放回来又提过去，放回来又提过去，这么整上几回，李家就吃不消了，李管家拉着锦衣卫求他们高抬贵手，偷偷地塞银两，北镇抚司的人也不干，最后李家只好双手奉上卖身契，不单是阿冬的，还有阿春的。

张氏不在了，阿春也不愿意再留在李家，她最大的愿望是能够恢复自由身，出去嫁人，之前李麟想要她做妾，她不愿意也没办法，唐泛好人做到底，既然决定搭救阿冬了，就顺带连阿春一并带出来，阿秋愿意留在李家，就由得她去。

三天时间，事情就办得妥妥当当，让唐泛不由得感叹北镇抚司确实效率奇高，而且能人之所不能，难怪人人听见锦衣卫几个字都要闻声变色。

阿冬自小就卖入李家，离开了李家就只能来找唐泛，别无去处。

不过唐泛没有拿捏着阿冬的卖身契，而是当着她的面将卖身契烧

掉，跟她说好，将她收为义妹，十五岁之前收留她，十五岁之后如果她想嫁人，也不强留，到时候唐泛自然会拾掇一份嫁妆，给她找一户好人家。

阿冬自然千肯万肯，当即就改口称唐泛为大哥，原本没有没有姓氏的她，从今往后名字前面也多了个姓氏，唐冬。

家里原本住着两个镇日早出晚归的大男人，家务活通常只能雇短工来干，就算隋州会烧饭，也不可能天天都有空做，阿冬来了之后，短工也不用雇了，饭也由她烧了，主动承担起家务活，她年纪虽小，又有些贪吃好玩，干起活却也利落，不过两天，里里外外就都焕然一新，还真种上不少花花草草，隋州和唐泛都表示很满意。

唐大人从此过上了不用操心打扫卫生和做饭的幸福生活。

那个很可能与白莲教有关的妇人陈氏的下落还在被追查着，潘大人那边却是各种焦躁了。

无它，白玉骏马的下落虽然有了，但是汪直也给潘宾出了个难题。

白玉骏马明明在尚铭那里，汪直却非说是自己丢失的东西，可难道潘宾能对汪直照实说吗？万一汪直说“尚铭那尊白玉骏马不是我的那尊，但我的那尊与他一模一样”，那让潘宾上哪去变出另外一尊一样的给他？

潘宾原先还疑心汪直这是故意想整自己，但是后来他去打听了一下，才发现完全不是那么回事。

这阵子东厂抢了西厂两桩“生意”，在皇帝面前狠狠出了一回风头，再加上汪直出来经营西厂之后，跟万贵妃的关系就逐渐疏远，万贵妃也不再怎么帮他在皇帝面前说好话，少了枕头风的效果，汪直就被尚铭压了一头。

潘宾帮汪直寻找白玉骏马的事情传到尚铭那里，肯定会让尚铭气歪了鼻子：什么意思，这明明是我的东西，你非说是你丢的，敢情成我偷的了！

汪直毕竟不到二十岁，年少气盛，不如宫中那些熬了数十年的宦官那般老成，会想出这种点子来恶心尚铭也不奇怪。

两个宦官争宠斗法，这本来也不关顺天府的事情，但汪直闹了这么一出，连带把潘宾也拖下水，尚铭恶心汪直的同时，肯定会把潘宾也给记恨上。

一想到这里，潘宾就跟吃了黄连一样苦，那心情和寒冬腊月里的小白菜似的，哇凉哇凉。

他觉得自己特别命苦：我这是招谁惹谁了？好不容易熬到三品官，

结果头顶大山一座大似一座，座座都得罪不得，这回还人在家中坐，祸从天上来，早知如此，当初还真不如外调当个四品知府呢，起码人家天高皇帝远，没这些糟心事，舒坦！

现在发这些牢骚也晚了，最好的办法就是谁也不要得罪，把这件事揭过去，两个死宦官爱怎么斗就怎么斗，最好都别扯上顺天府。

但两全其美的办法岂是那么好找的？

潘宾想了半天也没想出什么好法子。

跟汪直说“您那白玉骏马找不到”？

当然不行，汪直一个办差无能的折子上去，弹劾潘宾绰绰有余。

跟汪直说“您那白玉骏马就在尚铭家里”？

也不行，那就等于得罪了尚铭。

跟汪直说“要不别整我了，您要是看尚铭不顺眼，就直接去找他死磕啊，何必为难我这个顺天府尹呢”？

那就更不行了，官场上没这么直来直往的，到时候汪直二一推作五，潘宾也没辙。

潘宾简直都快愁白头发了，他又想起了自己的师弟。

上回唐泛跟着他去赴宴的时候，汪直对他的印象好似还不错，说不定会有什么法子。

潘宾将唐泛找来，语重心长道：“润青啊，有师兄在顺天府一天，有事还能多照顾你一些，若是我被外放贬谪，到时候上官换人，你自己可要多加留心，自己好好照顾自己了！”

唐泛苦笑，他知道潘宾这是以退为进，博取同情呢，也不废话：“师兄有什么事就吩咐罢！”

潘宾道：“也没什么大事，就是这次寻找白玉骏马一事，汪直摆明了要故意为难，我怎么回复都不合适，得罪他简直是板上钉钉的事情了。”

唐泛沉吟片刻：“其实也不是完全没有法子，就看师兄有没有胆子说了。”

潘宾大喜过望：“好师弟，师兄就知道你足智多谋，有什么法子，快快道来！”

………………

一日后，同样是仙云馆，同样还是那个包间，汪直坐在席上，似笑

非笑地看着潘宾："潘大人找我前来，想必是已经寻到了白玉骏马的下落了？"

潘宾在心里骂了好几百遍死太监直娘贼，面上依旧笑容可掬："不瞒汪公，白玉骏马还未找到。"

汪直挑眉："那你叫我来作甚？潘大人故意耍我不成！"

潘宾道："汪公稍安勿躁，且听下官道来。下官打听到，那东厂尚厂公家中，其实也有一尊白玉骏马，模样与汪公要找的甚为相似，但下官知道，尚公对那尊白玉骏马甚为喜爱，想必是不肯割爱的，而对于汪公而言，白玉骏马还在其次，您当务之急却有更大的危机。"

汪直哂笑："潘大人危言耸听，无非是想逃脱责任罢？"

潘宾摇头："非也。汪公如今上得陛下信重，下则统御西厂，可看似鲜花着锦，实则烈火烹油。听说汪公能入陛下青眼，除了汪公本身精明能干之外，还有赖万贵妃出言推荐，但如今您在外掌握西厂，涉及外政，万贵妃毕竟是宫闱中人，不好多加过问，如此一来也就很难帮您说得上话，而在陛下那边，尚铭终究是跟了他许多年的人，比起您，陛下对尚铭还是要更为亲近一些。若是尚铭在陛下面前多进谗言，您难免要吃亏。"

汪直心头一动，潘宾所言，正好说中了他的心事。

他为什么急吼吼地要揽权，为什么办了西厂之后还要扩张势力，跟尚铭对着干？正是因为他知道自己在皇帝面前的宠信不如尚铭，所以更要通过多立功劳，来巩固自己在皇帝心目中的地位，这一点，万贵妃终究是后宫的人，她是帮不上忙的，只有汪直自己去努力。

要怎么努力呢？汪直想不到别的办法，京城的地盘已经被东厂和锦衣卫瓜分得差不多了，他只能从两者嘴里夺食，跟尚铭争宠。

但不管怎么说，西厂成立才两年，根本没法跟东厂和锦衣卫这种富有悠久历史底蕴的老牌特务机构相比，皇帝成立西厂也是一时心血来潮，所以汪直必须表现得更加积极，立下更多的功劳，才能彻底巩固自己的地位，赢得皇帝信任，从此走上人生巅峰，屹立不倒。

在竞争压力与日俱增的情况下，大家为了争宠各出花招，千奇百怪，汪太监的压力也与日俱增。

汪直看向潘宾："那么依潘大人之见，我该如何做呢？"

潘宾也不忙着开口说话，单用手指沾了沾杯中酒水，在红木圆桌上写下四个字：

军功、东宫。

汪直此人，在许多手握大权的官宦之中，算是非常有个性的。

他做事不是一味冲动，什么人能得罪，什么人不能得罪，他清清楚楚，也很会博取皇帝的欢心，不过因为年轻气盛，凡事喜欢出风头，所以还会想出让潘宾帮他找白玉骏马这种损人也不利己的点子来恶心尚铭，这也让他容易树立仇敌，像现在，潘宾虽然不敢怎样，但心里早就把他骂上几百遍了。

除此之外，汪直还很喜欢插手军事，虽然他未必精通，但只要一想到能够像名留青史的名将那样驰骋边疆，立不世之功，汪公公就觉得浑身热血，仿佛身上从来没有少过零部件。

所以潘宾写的“军功”很好理解，也正合了他的意。

汪直终于对这个话题感兴趣了。

不过后面两个字就有些奇怪了。

汪直就问：“东宫是何意？”

潘宾道：“内宫之事，我等臣下也不敢妄议，不过听说当今东宫太子殿下好学勤勉，大臣俱赞曰有明君之相。”

这时代说话就流行说一半藏一半，不把话说明白，故意让别人去猜，出了什么事也好推脱，顺便装装逼，显出说话的艺术。

汪直琢磨着潘宾的语意，好像是让他去支持太子。

因为现在世人皆知，万贵妃跟当今太子不和，处处看他不顺眼，甚至还打算撺掇皇帝废了太子。

但汪直本身是万贵妃提拔上来的，让他去支持太子，万贵妃恼怒之下，他的西厂厂公也就当到头了吧？

所以他摇摇头，觉得潘宾出了个馊主意，还讥讽潘宾：“潘大人是顺天府尹，管好京畿一亩三分地也就罢了，对朝廷大事知之不详，就不要指手画脚！”

潘宾叹了口气：“汪公误会了，我非是让汪公站队。世上有万岁皇帝，岂有万岁贵妃的？汪公不为现在着想，也该为以后着想。若有机会，结个善缘，以后指不定也多一条退路。进退得当，才是万全之策啊！”

汪直原本还不以为然，听到后面，却若有所思起来。

潘宾说得没错，虽然说太子以后未必能够当上皇帝，但是太子现在众望所归，在朝中风评很好，甚至有人私底下说太子将来肯定比他老子好，而自己还年轻，怎么都要为以后打算，如果能够找机会给太子卖个

好，说不定连带那帮文官以后也不会处处找自己的麻烦，看自己不顺眼了。

想明白这一层，汪直终于道："潘大人有心了，白玉骏马之事暂且作罢，这东西丢了就丢了罢，我也不想找回了。"

潘宾等的就是他这句话，不由常舒了口气。

汪直似笑非笑地看着他："以潘大人你的个性，不太像是会给我出这种主意的人，这些话，莫不是令师弟说的？"

这死太监说得还真准！

潘宾尴尬一笑："没有的事，没有的事！"

汪直感叹："令师弟真乃人才也，虽然官位不高，难得眼光却不错，可惜没有文官进东西厂的先例，否则我定会引他为左右臂膀的！"

潘宾："……"

我真是代我师弟谢谢你全家了！

………………

潘大人终于将头疼的白玉骏马事件解决了，也算松一口气。

这头唐大人的同居生活过得也挺惬意。

他从外头弄来不少花草树木的种子栽种在院子里，由阿冬负责照料，有些花买来的时候就已经开得不错了，一瞬间，空荡荡的院子被各种颜色填满，变得多彩缤纷，感觉整个院子一下子就鲜活起来了。

唐大人本人烧饭水平虽然不咋的，但他从外头搜罗来不少食谱，美其名曰教阿冬提高烧饭水平。

休沐时分，趁着阿冬烧饭，闲来无事的唐大人就开始给阿冬念食谱："扫落梅英净洗，用雪水煮白粥，候熟，入英同煮……"

阿冬被念得禁不住捂着耳朵哀嚎："大哥，我不识字的，你这念的都是什么，我听不懂啊！"

唐大人很无辜："也不是很难懂罢？来，我先教你认字。扫落梅英净洗的意思呢，就是冬天有梅花的时候，等花瓣落下，收集起来，洗干净，用雪水加入白粥一起煮……"

阿冬："可现在不是冬天啊，哪来的梅花？"

唐泛："一物通而百物用，不单是梅花，像槐花，梨花也是可以入粥的，而且还各有各的效用。"

阿冬眨眨眼：“但是梅花粥吃起来有什么味道，满嘴吃花瓣吗？”

唐泛：“……你可真没情趣，好罢，那咱们换一样，唔……有了！这道菜叫槐叶淘，要专门采摘槐树高处的叶子，然后捣汁成面，搓成细细的面条，煮熟之后放冷水浸泡，变成冷面。再将大蒜切碎，和醋、香油一起淋上去。对了，咱们家后面不是有槐树嘛，眼下也正好是夏天，要不然下回试试这个？”

阿冬跟着流口水：“这个听起来好像很好吃的样子，槐树也不是很高，要么明天我去试试看！”

唐泛义正言辞：“不行，你年纪太小，摔了怎么办，有事大哥服其劳，我去摘就是。”

阿冬：“啊？大哥你还会爬树？”

唐泛：“当然我小时候也是上蹿下跳，上树下河的，怎么，你不信？”

阿冬上下打量了他一番，摇摇头。

唐泛挽起袖子，喜滋滋道：“不信我现在就爬给你看，反正天色还早，等我把叶子摘下来，咱们晚饭就吃这个罢！”

阿冬为难道：“可是我都已经把米下锅了，而且你还是不要去好了，万一摔下来，被隋大哥骂怎么办？”

唐泛：“没关系，他还在书房里看卷宗呢，一时半会也管不着我们的。”

说完这句话，刚转过身，就看见站在身后的人。

唐泛打了个哈哈：“广川兄，怎么快就忙完了啊？”

隋州点点头：“听说唐大人要爬树，特来旁观。”

唐泛大汗：“爬树有何好看的，我这也是为了让大家能吃到更好的东西嘛，难道你不想吃吗？”

隋州面色平淡：“是谁上次说要做什么拨霞供，非让我弄一只兔子来，按照所谓古方鼓捣一阵，结果又酸又涩，压根入不了口。”

唐泛默默擦了一把汗：“那是意外，我忘了要先用酒腌制过一遍。”

隋州：“那又是谁上上次自告奋勇要做竹笋汤，结果把一锅汤都煮糊了？”

唐泛：“……”

阿冬的脑袋从后面探出来，毫不留情地出卖了他：“是大哥！”

唐大人被训得抬不起头，后者数完他的前科，直接将人拎走：“所以你还是负责吃就好了，灶房这种地方不适合你进来。”

一锤定音，唐大人的饭桶头衔就此被冠上。

面无表情的隋州一边走还在一边教训他：“以后阿冬在烧饭的时候，你就不要进去打扰她了。”

唐大人自知理亏，连忙受教：“是是是！”

隋州：“阿冬做什么就吃什么，别老整些奇怪的花样让阿冬去乱试，要好景致的可以到外面酒楼吃。”

唐大人点头如捣蒜：“是是是！”

隋州：“还有，晚上要少食，偶尔吃点零嘴是放纵，不可日日为之，有一次阿冬说给你打扫房间的时候发现桌子下头有糕点碎屑，起初还以为有鼠出没。”

“是是是！”

唐大人很无奈：以前我一个人的时候都是这么过的啊，怎么现在认了一个妹子，多了一个朋友，却好像瞬间给自己找了两个老娘似的？

时日一久，跟隋州身处同一屋檐下，他发现对方的生活简直是简单到有些枯燥。

平时上班时间，隋州跟唐泛两人差不多时间出来，两人回来的时间也不一样，不过大多数还是可以一起吃晚饭的。

吃完晚饭之后，聊上一会儿天，然后就各自回房间看书，有时候两人也会玩些棋类游戏，不过隋州的棋力不怎么样，基本每回都输，被唐泛虐得一败涂地。

更多的时候，北镇抚司总有做不完的事情，看不完的卷宗，抓不完的犯人，侦查不完的秘密，比唐泛还要忙上好几倍，宫内的事他们要管，宫外的事他们也要管。

到了隋州这个位置，有时候彻夜不归也是常事，偏偏隋州生性严谨肃穆，又不像其他人那样偶尔还去吃喝嫖赌一下，他的生活轨迹比唐泛还要简单，完全不像一个高干子弟。

唐大人自觉身为朋友，很有义务改变隋州这种无趣的人生，所以闲暇时他也会想一些点子，希图丰富一下对方的业余生活。

譬如此刻。

“来来来，兄弟，这些都是我珍藏多年的话本，你有空就看看，不要总是埋头公干，这样会早衰的，虽然职责很重要，可也得有命在，是不是？”唐泛将一大摞书堆在他的书案上，笑吟吟道。

跟唐大人相处久了，隋州算是也领教了他温雅外表下偶尔的不着调，闻言只好搁下笔，有点无奈地翻了翻他拿来的书，然后道：“《拾珍记》、《一枝花话》、《莺莺传》、《取经诗话》、《武王伐纣平话》、《金玉良缘》、《多情记》，我都看过了。”

“你都看过了？”唐泛大吃一惊，人不可貌相，真没看出来啊！

隋州道：“前段时间白莲妖徒借书言志，散布谣言，蛊惑人心，所以北镇抚司需要彻查市面上的话本评书，免得有心之人借话本为名行谋反之实。”

他翻到最下面一本，将其抽出来：“这本《梨花缘记》是什么？”

唐大人喔了一声，难得有点不好意思：“那是我写的。”

隋州：“……”

作者有话要说：写到最后的时候，我完全被唐大人的表现笑cry了……

话说其实阿冬很可爱的嘛，乃们不要嫌她碍眼，她也不会碍眼，这不唐大人不就不用做饭了？

家属虽然会烧饭，可不是成天都有空，小阿冬的存在是有必要的，要不唐大人每个月就那俩钱，天天出去挥霍怎么得了→_→

汪公公这个人，前面也说过了，他不算太坏，但大家也不要套入厂花的绝世武功，把他想得太牛叉，他还不到二十岁啊，从小在深宫长大，因为突然立功，加上万贵妃推荐而当上权宦，但能指望他多么老奸巨猾啊？不可能滴，所以他很有性格，缺点也突出～

然后，你们关于李家的案子全都猜错了哈哈哈【叉腰仰天笑】

其实前面有伏笔的……

如果猜不出来，可以等下章揭底，会有峰回路转的发展～

那么，萌萌们，明天见咯？

# 第28章

隋州实在不知道用什么表情来面对唐大人。

你说一个拥有状元之才的人，虽然最后没能当上状元,可那也是全国第四,受过圣上亲口嘉奖的，要是写点什么《论语释义》,《朱子新解》之类的,也算是学以致用,得归其所了，但是现在跑去写那些风月话本是要闹哪样？

唐大人笑眯眯,不以为耻,反以为荣：“俸禄低，赚点润笔费嘛,广川不必如此吃惊，反正除了你之外也没人知道那是我写的，不过这本书被书商刊印了一千册呢，算是卖得极好的了。”

隋州倒是被彻底勾起了兴趣，他将书单独抽了出来：“我会拜读的。”

唐泛：“那真是太好了，收了我的书，正有件事要麻烦你。”

隋州挑眉表示疑问。

唐泛觉得对方收下自己的书，那他也可以麻烦对方做一件小小的事情了：“你帮我去把外头那些槐叶摘下来怎么样？”

隋州：“……”

他以为这是人情交换啊？

敢情闹了半天，对方还没放弃吃冷面？

真乃天下第一吃货啊！

唐大人当然不会这么认为，他觉得像自己这么富有生活情趣的人，天生就是要来拯救隋州这根木头的。瞧瞧，有了自己的加入之后，对方的生活立马充满了阳光。

不过直到最后，他心心念念的槐叶淘也没能吃成。

因为隋州直接带着两人到外头馆子撮了一顿。

没有槐叶淘冷面，却有蟹酿橙和清蒸虾，虾是刚从河里捕捞上来了，没有海虾那般鲜甜，可也不赖，酱油点上香油，再加上切碎的蒜，把虾子剥了壳沾上一口，正是人间享受。

唐大人吃得一本满足，幸福感油然而生：“广川，你看这喧喧嚣嚣，熙熙攘攘，能够偷得浮生半日闲，边吃东西边看这人间百态，那是求都求不来的空闲，也是一种享受，足可坐下来慢慢品味。”

这人倒是好养得很，既不似那些清官直臣那般刚直过甚，难以交往，又不像世上更多的人那样想要黄金屋，千钟粟，要醒掌天下权，醉卧美人膝。

隋州冷冷淡淡的眼睛里流露出一抹笑意，他摇头道：“即使是休沐，我一般也是待在北镇抚司查阅卷宗，少有出来，否则以我这样的年纪升任百户，若不努力一些，只会令人认为是凭着裙带关系升迁的。”

唐泛哎呀一声：“别人喜欢怎么想，那是别人的事情，咱们一人一双手，谁也堵不住悠悠众口，只要问心无愧便罢了，平日里该享受的还是要享受。”

这话很是入理，隋州正想说什么，却听唐大人话锋一转，“那个啥，等会儿让店家给咱们打包两份冷菜回去罢，正好晚上当夜食。”

隋州面无表情地看着他。

唐大人眨眨眼：“那一份总可以罢？”

阿冬在旁边早就忍不住捂着嘴巴笑倒了。

多了一个隋州和一个阿冬，唐大人本想着自己从此以后就奔上了十指不沾阳春水的幸福生活，结果没想到倒是给自己招来了两个老妈子，成天管东管西，尤其是在吃食上，管得唐大人只能望着那些零嘴兴叹。

不过总体来说，这种生活依旧是挺不错的，毕竟现在每天回家都能有一两个人在等着你，能够吃上一顿热腾腾的饭菜，能够看见笑脸，听见寒暄问候的话语，他的姐姐远嫁外地，如今却像多了两个家人一般，感觉也是完全不同的。

对阿冬来说，她从前在李家，虽然张氏对她不错，阿春也肯照顾她，但她毕竟还是仆役，不是去享福的，尊卑有别，再活泼也不可能太放肆，所以她才会很喜欢总跑过去找唐泛，如今认了唐泛为兄长，这种有家人的感觉同样是难以形容的，刚刚搬到隋家的时候，小姑娘兴奋得一连几天都睡不好。

但其实不单唐泛和阿冬，隋州虽然面上没说，从他现在回家的次数越来越多，时间越来越早，并没有连休沐日也一并泡在北镇抚司来看，他的想法估计也是和唐泛差不多的。

不过陈氏那边的行踪追查并不顺利，假如陈氏现在只是孤身一人，那她肯定跑不了多远，因为严格盘查起来，出城入城都要通牒文书，但如果像唐泛猜测的那样，陈氏与白莲教有勾结，那么在组织的庇护之下，她想要混出城就不难了。

一旦出了城，那就入鱼如大海，真正是海阔天空了。

以锦衣卫的神通广大，一连数日的搜寻，也没有在城中发现陈氏的踪迹，这个女人像是完全消失在人海里一般。

案发当日，唐泛本是可以将陈氏也一并羁留起来的，但当时他已经发觉这个女人有些古怪，便想着放长线钓大鱼，看她还有没有同党或后招，谁知道这女人竟然如此狡猾，趁着所有人觉得她还不算太重要，只是派衙役远远盯着的机会，转眼就跑得无影无踪。

另一方面，在李漫被从宛平县狱押出来，准备移往刑部大牢的前夕，却发生了一件更加离奇的事情。

李漫死了。

他是自杀的。

李漫将狱中给犯人盛饭菜的碗摔碎之后，故意将锋利的碎片藏起来，然后在夜深人静之时，直接插入自己胸口，因为伤口致命加上失血过多而死，发现的时候已经没气了。

而在他尸体旁边的墙壁上，写着他用心头血一笔一划写出来的两个字。

唐泛。

这两个血红血红的字实在是触目惊心，映着李漫直愣愣睁着眼睛死不瞑目的尸体，吓得见惯这种场面的狱卒当时也就惊叫起来。

历来在监狱里受不了折磨而自杀的犯人不少，但千古艰难惟一死，很多人就算判了秋后问斩，还是宁愿挨到最后一刻才被刀砍掉脑袋，而没有自己结束性命的勇气。

更何况像李漫这种犯人，刑部那边还没有最后定案，说不定最后还有翻案的机会，也有可能是充军流放，而非直接问斩。

唐泛闻讯过去察看的时候，李漫的尸体已经不在了，原先关押他的那个牢房里昏暗潮湿，大白天也要照着烛火才能看清里头的情形，那两个用血写成的字已经凝固变色，但依旧可以看出写的是什么。

李漫罪有应得，唐泛直接将他的杀人动机和心思赤裸裸地揭露出来，他会恨唐泛也不出奇，然而这种恨意能够大到临死之前还念念不忘，非要将唐泛的名字刻在墙上的地步吗？要知道就算没有唐泛，这个杀妻案也很可能是由别的人来揭开，根本没有悬念。

而在李漫临死的时候，他惦记的不是家里的独子，不是自己的家财，不是对求生的渴望，而是对唐泛的恨意？

看着这两个血字，唐泛总觉得自己心里还有许多谜团在萦绕着，也有许多疑惑等待解开。

他又赶到了李家。

李漫的尸体在被仵作验明确实已经死亡之后，就由李家人带了回去，准备收殓下葬，死者为大，连谋反都要允许人家收尸呢，更何况李漫只是杀妻。

李家人并不欢迎唐泛，尤其是李麟，一见唐泛，脸色难看极了，直接就上手赶人。

唐泛道："本官只是来看一看，看完马上就走。"

李麟冷笑："有甚好看的？难道我父亲死了，你连尸体都不肯放过么？我可都听说了，他临死之前在墙壁上写了你的名字，我还未问唐大人，我父亲的死，你到底从中作了什么手脚？"

唐泛反问："我与你们李家无冤无仇，为何要作手脚？"

李麟："那可就难说了，谁不知道先前阿夏倾慕于你，后来阿夏那样，你存心想为她报仇也不无可能，反正我父已经进了监狱，你大可以为所欲为了。"

唐泛也懒得辩解了："李漫犯罪自有国法制裁，我身为朝廷命官，如今他已死了，我自然也要过来查明情况。"

李麟寸步不让："我父已入了棺椁，不日便要下葬，任何人都不能惊动他！国法也没有说死人还要受制裁的！"

唐泛直接挥挥手，身后左右衙役上前，将李麟等人拨开，唐泛越众上前，让老王推开棺材盖子。

一张苍白毫无血色的脸露了出来，身上衣物也换了一套新的。

但确实是李漫无疑。

就在唐泛沉吟不语的时候，李麟直接冲上前将老王他们一把推开，护在棺材前面，愤恨地看着唐泛："看够了没有，我父亲不想看见你们，滚！！！"

他一介平民，却竟然敢对朝廷命官如此无礼，老王等人都很愤怒，上前就要斥骂，不过都被唐泛伸手制止了。

李家人本来就打算要举家南下的，如今李漫身死，倒也直接就将厅堂简单布置成灵堂，给家属来客吊唁上香，不过李漫因为犯了杀妻罪，张氏娘家人是断然不可能来的，所以灵堂里冷冷清清，李麟一身孝服，越发显得孤苦无依。

若有外人在此，看见两方对峙的情景，定也要以为唐泛仗着身份在欺负李麟。

唐泛没有说什么，只是绕过棺椁，亲手给李漫上了一炷香，然后对李麟道：“死者为大，我也就不打扰了，不过还望你看在你死去嫡母的面上，好生读书，正经做人，勿要重蹈你父亲的覆辙，想必你父亲九泉之下，也愿意你长进的。”

李麟冷冷地盯着他：“这就不劳大人惦记了。”

自从嫡母死后，他的声音就便得暗哑起来，估计私底下也没少哭喊，以至于几近失声。

唐泛皱了皱眉，只觉得这少年自从父母死后就心性大变，以前他见李麟的次数虽然不多，可对方也绝不是像今天这样丝毫不讲道理，不近人情的模样。

兴许张氏和李漫的死，对于他来说确实打击很大吧？

眼见李麟如此不欢迎自己，唐泛也没有多作逗留，很快就离开了李家。

然而事情还未算完结。

在唐泛来过李家的当夜，李家就起了大火，李麟连同李家其他下人都逃了出来，惟独管家老李因为要护着李漫的尸体，错过了逃生的机会，被烧死在里头。

再加上李漫临死前在狱中写的两个血字，使得整件事情蒙上了一层神秘的面纱。

过了几日，唐泛便被弹劾了。

弹劾唐泛的人，是刑科右给事中，叫濯兴。

刑科不是刑部，在大明朝，除了六部之外，还有一个部门叫六科，这里头的官员不是正七品就是从七品，品级低得很，跟六部没法比，但他们还有一个统称，又叫科道言官。

六科是太祖皇帝当年设下的，为的就是让这帮人专门监察百官，看到什么贪赃枉法的都可以弹劾，赋予了他们极大的权限，连内阁都不能扣住他们的奏章，但为了防止他们无法无天，就给他们定了最低的品级，算是互相辖制。

先前李漫曾经威胁唐泛，说他家祖上是三品侍郎，朝中也有故旧长辈，这话倒不是虚言恫吓，因为这濯兴的父亲跟李漫的祖父就是旧交，不过那都是上一辈的交情了，到了李漫这里，交情浅得很，否则也不至于他入狱之后还没人帮他说话。

但香火情总归还是有几分的，先前李漫罪证确凿，刑部也没有最后核定，濯兴不好帮他说话，现在李漫已经死了，临死前还写了唐泛的名

字，一切似乎疑点重重，所以翟兴就上奏弹劾唐泛查案失误，认为李漫在定案之前忽然死去，跟唐泛脱不开嫌疑。

在大明朝，谁家身上没有背上几本弹劾奏折，出去都不好意思说自己是当官的，而且李漫这件事也确实有几分蹊跷，为了避嫌，唐泛索性暂且卸下职务，在家面壁待罪。

他自己觉得没什么，潘宾倒是气坏了。

虽说潘大人平日里对这位小师弟也谈不上多么好，可那毕竟是他的人，现在好端端被人欺负到头上，潘宾对着汪直武安侯等人，因为大家领域不同，权力不同，不得不退让几分，装得跟孙子似的，但是现在面对同为文官的同僚，他就没有这么客气了。

谁都有几个故旧同年，你有，难道我就没有不成？

潘大人一气之下，也发动关系，随即也有言官弹劾翟兴立身不正，明知李漫证据确凿，无可辩驳，还意图为他翻案，为了一介商人污蔑朝廷命官，也不知道收受了李家多少贿赂。

这一来二去，双方嘴架打得热闹。

身为当事人的唐泛，却独坐家中思考。

为什么李漫好端端会在牢里自杀？

为什么他临死前会写自己的名字？

为什么李家会忽然起火，又正好把尸体烧了？

管家老李的死，是不是同样有蹊跷？

桌上摆着笔墨纸砚，唐泛在上头分别写上几个名字。

李漫，李麟，张氏，陈氏，阿夏。

天色已晚，隋州仍未回来，估计是又被北镇抚司的事情耽误了。

阿冬已经将饭菜都做好了，都放在锅里温着。

她与唐泛二人坐在院子里乘凉，一面等隋州回来开饭。

阿冬托着下巴，好奇地瞅着唐泛写的那几个字，因为个子还小，两条腿不着地，就在半空晃啊晃。

“大哥，这几个字怎么念？”

唐泛一个个指着教她念，又告诉她这几个字的意思，给了她一张纸和一支笔，让小丫头自己去涂鸦联系，他则开始整理头绪。

张氏已经死了，在这桩案子里，她是最初的受害者。

李漫要杀她的理由也很简单：日久天长，因爱生恨，嫌张氏碍眼，又见她不肯和离，所以不惜下此毒手。

阿夏现在还在牢里，唐泛也已经去问过了，她什么事情都不知道，从头到尾，她只是一个被利用了的可怜人，因为没了清白，不得不屈从于李漫，帮他作恶。

剩下的还有三个人，不，是四个人。

唐泛发现自己还遗漏了一个管家老李。

李漫在牢里自杀，临死前写了他的名字，李家起火，李漫的尸体在里面，老李也没能跑出来。

李家人在将老李和李漫下葬之后，匆匆就离开了京城，像之前说的那样南迁了。

李漫刚死，李家就起火，这未免也太巧了。

或者不妨先大胆假设一下，李漫根本就没有死，而是有人代替他死，为了避免以后被人发现蹊跷，所以要毁尸灭迹？

这个可能性其实是存在的，因为李漫是被关在宛平县狱，虽然案情重大，但是中间还有许多机会可以做手脚，难保会有狱卒贪图重利，愿意帮着他一道偷天换日。

但唐泛又想不通，自己那天去李家的时候，明明也看见李漫的尸体了，总不可能是他躺在里头假死罢，要知道尸体出狱之前也是要经过仵作检验的，难不成他把仵作也收买了？

不，等等，等等。

他觉得自己应该还是遗漏了什么重要环节。

他问阿冬：“李家少爷平日是个怎么样的人？”

阿冬歪着脑袋：“少爷不怎么爱说话，也挺害羞的，对我们还好，不过我不常见到他，因为少爷镇日都关在房里读书，他也有自己的丫鬟。”

唐泛道：“那他对你们太太如何？”

阿冬：“很孝顺啊，少爷自小就是被太太带大的，反倒是老爷，一年也没回来几回，少爷对他又敬又怕。”

唐泛起身，负着手在院中走来走去。

孝顺，害羞，不爱说话。

是啊，自己从前对李麟也是这种印象的。

唐泛还记得，李漫被抓走之后，自己去跟李麟商量给阿冬赎身的事情，那少年对他戒备而又仇恨的态度，以及那一番偏激的话语。

当时他还觉得是李麟受了刺激之后心性大变，但现在看来似乎又不是这样。

他倏地回头，问阿冬：“你觉得，李麟跟李漫像不像？”

阿冬点点头：“很像呢，太太常说少爷和老爷就像一个模子印出来的。”

她虽然出了李家，不过语言上的称呼习惯还是改不掉。

唐泛没有再问她，脚下却加快了踱步的节奏。

这就对了，这就对了！

其实从一开始，他们就应该从另外一个角度来想。

假设从李漫在被抓走之后，到唐泛在李家见到李麟之前的这段时间里，李漫跟儿子李麟已经互换了身份。在李麟前去探监的时候，他很可能说服儿子，让儿子顶替自己入狱，哄骗他自己出去想办法将案子压下去，以李麟懦弱害羞的性子，怎么都不可能反对父亲的意见，这期间如果塞一些银钱给狱卒，又找个借口让狱卒打开牢房门让他们父子团聚片刻的话，想必狱卒肯定是会答应的，所以等李麟探完监出来，其实那个李麟就已经是李漫了。

既然李漫和李麟两父子身量相同，模样又差不多，李漫只要稍加改扮，又刻意模仿儿子的说话语气，下人们就算心里有怀疑，估计也不敢说什么，唯一有资格在李漫面前提出质疑的，估计就是李家的忠心耿耿的管家老李了。

老李很可能发现了李漫父子身份对调的事情，以他忠厚的性格，肯定会劝李漫不要那么做，李漫生怕他将事情捅出去，索性一不做二不休，将老李连同李麟的尸体，一起烧死，正好毁尸灭迹。

至于李麟的死因，还有些存疑，但现在想来，估计自杀的成分居多。

有孝道在头顶上压着，懦弱的他对父亲提出互换身份的要求，肯定不得不遵从，但是因为嫡母的死，以及父亲的冷血无情，李麟内心肯定又充满了痛苦挣扎——这些事情完全是跟他以前读过的圣贤书相违背的。

这种矛盾的心情使得这个十几岁的少年无比纠结，最后选择了以自杀来逃避一切。

但他在临死的时候，依旧为了嫡母的死和父亲的残酷而耿耿于怀，所以在墙上写下唐泛的名字，为的不是怨恨唐泛，反而是在暗示唐泛，希望他能够解开这一切的谜底！

这样一来，所有事情就都说得通了！

想到这里，唐泛的呼吸不由急促起来。

他不是因为自己想通了一切而兴奋，而是觉得李漫这个人实在是太可怕了。

原本一起并不复杂的杀妻案，最后却以这样一种结果出现！

从李漫杀人的那一刻开始，他想必就已经做好了两种准备，如果能够贿赂官员，将案子大事化小，那自然最好，如果不能，那就一切按照计划进行，瞒天过海，用儿子来顶替自己，最终逃之夭夭。

李家前两天就已经举家南迁了，唐泛可以肯定，就算现在自己派人去追，估计也只能追到四散的李家下人，至于假扮儿子的李漫，肯定早就携带李家家财不知所踪。

再结合之前陈氏失踪的事情，说不定这些事情里头还有白莲教的影子。

“大哥！大哥！”

他的袖子被摇晃了几下，唐泛回过神，见阿冬一脸莫名地看着他。

“怎么了？”

“大哥你在想什么，我一直喊都没反应，吓死我了！”小丫头拍拍心口，指指那头风尘仆仆刚从外头进来的隋州。“隋大哥回来了呢，准备开饭了！”

唐泛蹙着眉头：“广川，关于李家的案子，我想到了一些事情，正要和你说，这回恐怕又得劳烦你们北镇抚司了。”

隋州点点头：“先吃饭。”

阿冬端着菜从里头蹦蹦跳跳地跑出来，闻言附和道：“对啊对啊，先吃饭罢，我都快饿死了！”

隋州拍拍唐泛的臂膀：“吃完再说。”

话虽简单，语也平淡，却从平淡中透出一股令人足可充分去信任的感觉。

唐泛没发现自己的神色一下子就舒展开了。

他点点头，对隋州笑道：“今天多亏了阿冬，可终于吃上槐叶淘了，我都馋了好久了！”

阿冬嚷嚷：“大哥你还好意思说，跑去爬树险些摔下来，为了接住你，我骨头都差点折了！”

隋州：“……”

他本以为那天带他去外面吃过之后，对方就已经放弃这个想法了，谁知道唐大人趁着自己被弹劾在家的空闲，竟然还亲自去爬树摘叶子。

隋州总算见识了什么叫吃货的执着了。

作者有话要说：很多人都木有猜到这剧情发展吧？

好像只有“日暮迟归”童鞋猜得灰常接近事实，当当当，表扬一下！

其实前面有伏笔滴，除了不止一次提到李麟心性大变之外，25章里还有一句：他长得与李漫其实很相似，连身量都差不多，只是李麟看上去更加年轻一些。

看到大家在谴责李麟白眼狼，作者君在很想剧透跟不能剧透之间挣扎，心情非常矛盾快乐【等等，好像乱入了什么词……？】

万万没想到，上章“要吃精致的”这句话，“吃精”竟然也被屏蔽，简直丧心病狂！

# 第29章

阿冬是个馋货,跟唐泛一模一样的,当初在李家的时候，她便日日去李家厨子那里打转拿吃的，人家厨子做糕点给太太少爷们吃，装盘之后还多出一两块，常常就便宜了阿冬，以至于她如今已经八岁了,身形半分未见少女的苗条，反倒逐渐有向圆滚滚发展的趋势。

不过在厨房的日子不是白待的,起码阿冬也从李家厨子那里偷师偷了那么一两手,能够充分满足自家吃货大哥的各种需求，譬如这槐叶淘，她听唐泛描绘之后也有些嘴馋,兄妹俩一个爬树，一个捣汁和面，最后还真就生生给他们鼓捣出来。

白玉一样的碗里装着被擀得又薄又细的槐叶汁面条，然后淋上蒜末香油和醋，霎时醋香四溢，唐泛和阿冬不约而同闭着眼睛作陶醉状，说他们是半路认来的兄妹还真没人信。

“来来，快吃吃看！”唐泛亲手给隋州盛了一碗，笑吟吟地将调料和勺子往他那边推了推。

隋州也不言语，低头尝了一口，味道确实很不错，这新鲜采摘下来的槐叶还带着草木清香，捣汁之后又渗入面条里头，连带面条吃起来也有一股槐香，清新可口，夏日最佳，难怪唐泛会念念不忘。

见他点点头，唐泛眼睛一亮：“那下回咱们再试试黄金鸡好了！”

隋州还未说话，旁边阿冬已经叫了起来：“大哥，别忘了你早上爬树的时候手就划伤了，下次再去捉鸡，那得被鸡啄了罢？”

唐泛瞪了她一眼：“我也是久未爬树，记忆生疏了而已，再来几次就熟练了。”

阿冬哀嚎：“还来啊，早上我在下头照应着你，心里就七上八下的，生怕你掉下来呢，后来果然掉下来了，可别再有下次了，我怕我会吓死！”

唐泛伸手要去揪她的耳朵：“小丫头有得吃就不错了，还成天唠唠叨叨，小心以后嫁不出去！”

别看阿冬白白圆圆的，动作倒是出奇敏捷，蹦起来一闪身就躲到隋州后面去了，对着唐泛笑嘻嘻地扮鬼脸。

隋州问：“你受伤了？”

唐泛摇头：“别听阿冬那丫头胡说，就是被树枝划了一道口子而已。”

隋州点点头，没再说话。

槐叶淘，凉拌黄瓜，酱牛肉，一荤二素，且都是清爽好下口又开胃的菜肴，便是原本满身燥热，吃完之后也觉得畅快。

隋州往常一个人住，就算会烧饭，也都因为忙碌，许多时候都是讲究着应付，要么就是在衙门里随便解决，往往都是一边翻卷宗，一边就着下饭，连什么味道都没尝出来，鲜少有能像如今这样，三两个人围坐在一起，吃饭的时候聊聊天，饭菜里同样也可以吃出精心准备的味道。

起初他觉得公干到很晚还要回来吃饭有些没必要，只是碍于唐泛的坚持，所以才会这么做，但现在习惯了之后，却无论多晚都要赶回来。

不知不觉，潜移默化。

吃完饭，阿冬去收拾碗筷，隋州则对唐泛道：“跟我来。”

他带着唐泛来到书房。

“袖子。”隋州道。

他说话素来都是言简意赅，能不说话就不说话，非说话不可的时候能精简字句就精简字句。

唐大人心想，也亏得自己聪明，否则绝难从这没头没尾的话里领会到他的意思。

等他挽起袖子，便见右手臂外侧多了一道长长的口子，口子不深，但估计先前血流了不少，现在止住之后上头一道血疤，看着有点骇人。

隋州看了一眼，从桌上的瓶瓶罐罐里拿出其中一瓶膏药，用手指沾了一点，均匀地涂抹在唐泛的伤口上。

伤口火辣辣地疼，只不过那疼还能忍住，唐大人也没有露出龇牙咧嘴的表情，不过那膏药抹上去之后，伤口处立时传来一股舒服的清凉感，似乎连疼痛都缓解了不少。

“你这药可真管用，以后我再摔着可就不愁了。”

唐泛开玩笑道，结果被隋州一记冷眼瞥过来，立时闭嘴。

隋州：“还想有下次？”

唐泛：“……”

唐大人忍了又忍，还是没忍住：“可那槐叶淘真的挺好吃的，你不觉得吗？”

腔调委委屈屈的，隋百户忍不住嘴角微扬，却是正好转过身去了，

没让唐大人瞧见。

“往后若还想吃，与我说一声。”半晌之后，只听得隋州如是道。

唐泛眉开眼笑：“果然是好兄弟啊！”

因为愿意爬树摘叶子就被冠以“好兄弟”头衔的隋百户很无奈：“你不是要说李家的事情吗？”

唐大人哦哦两声，记起正事，随即由吃货模式调整到正经严肃状。

他将自己所有的猜测从头到尾说了一遍，末了道：“我曾经听老李讲过，他说李漫当年放弃科举，改行经商之初，曾经因为经验不足吃了不少亏，将老本也赔了进去，李家欠债累累，濒临绝境，后来不知道因为做成了什么生意，李家一夜之间就好转起来，老李只是管家，所以也知之不详，但现在想来，说不定李漫之所以能够绝处逢生，恐怕也有白莲教的从中助力，双方早有勾结，否则以李漫如今妻贤子孝，家产万贯的情形，又如何会被蛊惑到杀妻灭子的地步？”

隋州点点头：“此事我会上报，继续追查李漫和陈氏的下落，近些年来白莲教越发猖狂，十数年前土木堡之变中，就少不了他们勾结瓦剌人的影子。”

他一提起几十年前那场巨变，唐泛叹了口气。

当年发生这件震惊天下的大事时，他还未出生，可也并不妨碍他对这件事情的了解，不单是他，只怕全天下的人提起这件事，都要像唐泛一样先叹口气。

因为皇帝的任性和无知，导致数十万人殒身其中，其中不乏文武百官，功臣世勋，更有京师三大营几乎全军覆没，后人为尊者讳，将英宗皇帝后期的仁政拿出来说了又说。

但唐泛觉得，如果一个人的成长需要用数十万人的性命来堆积，那未免也太惨烈了，做过就是做过，再多修饰，也掩盖不了他曾经犯下的错误，皇帝为人所掳，成为举国耻辱，当时瓦剌人长驱直入，京师毫无防守，如果不是于谦挺身而出，力排众议，坚持不迁都，还立了新天子，身先士卒发起保卫战，北京城现在会如何，大明现在会如何，那还难说得很呢。

唐泛提醒道：“从土木堡的事就可以看出，白莲教所图甚大，只怕李漫的事情也只是冰山一角。”

一牵涉到白莲教，那就不是唐泛一个人能够解决的事情了，北镇抚司在这方面经验更加丰富，交给他们去追查显然才是更合适的。

隋州颔首，又冷冷道：“以李漫其人的心性，便是没有那陈氏，没有

白莲教的怂恿蛊惑，估计也会做出那种事。”

他摆明对这种杀妻灭子的男人没什么好感。

唐泛道：“这天下间像李漫那样的人不在少数，是以才有了白莲教的可趁之机。”

他又见隋州面露疲色，就问：“可是遇到了什么棘手的事情？”

隋州摇摇头：“也就是上回和你说过的，白莲教妖徒借着风月话本，从中夹杂谣言，借以横行魅惑世人，近来无非都在查封书籍罢了。”

唐大人啊了一声，笑得有点谄媚：“广川啊，咱们能打个商量不，你们要是瞧见了一本叫《梨花缘记》的，要是翻阅之后没有问题，能不能别查封，还有一本叫《飞剑记》的……”

他的声音在对方面无表情的注视下越来越小，最终露出心虚的表情。

隋州道：“上头有命令，但凡风月话本，一律查封。那些去查的人仅仅只是随意翻阅，很难发现里头是否出了问题，所以宁可杀过，不能放过。”

“而且，”他顿了顿，看着唐泛，冷峻的表情终于浮现出一丝无奈，“你一个朝廷命官，跑去匿名写那种话本，万一被发现了，只怕名声不保。”

唐泛嘿嘿一笑：“那有什么，其实不光是我，朝中有不少人，都在干这种事，反正用了笔名，谁也认不得谁，否则光靠俸禄，怎么足够养家呢，若是不想贪腐，也就只能另辟蹊径了。不妨告诉你罢，刑部何侍郎你认识罢，那本《潮声弄月》便是他匿名写的，还有我一个同年，原先同为翰林编修的，不过如今已经外放了，他也曾为了生计写过一两本话本，因为行文比我放得开，内容香艳，深受书商欢迎，润笔费也比我多呢，还有礼部的人，每回会试完毕，都会将名次高者的答卷卖给书坊，以从中赚取费用，自有想要高中的学子们前仆后继去买了来参考揣摩，那可比我们写话本的好赚多了！”

隋州听对方如数家珍，木然着一张脸。

他自然记得唐泛说的刑部何侍郎，那可是以刚正严肃出名的一个老头儿，隋州很难想象何老头会在私底下写这种风月话本，而且以锦衣卫的侦讯手段，竟然还会不知道这种事情，看来也需要反省一二了。

又听唐泛在那里长吁短叹，博取同情：“所以啊，你看我们这些文官，看着威风八面，实际上寒窗苦读数十载，一朝当了官，礼尚往来，没钱寸步难行，上官做宴，你不送礼，等于得罪了人，以后再难寸进，如果要送，又没钱，就只能去下面搜刮，百姓因此苦矣，说到底也不能

全怪他们。不过我并非为他们开拓，毕竟没有几个人能像我这样聪明机智，写得出本子拿得到润笔费嘛……”

隋州：“我有俸禄。”

唐泛还在继续：“你说是不是啊，广川……啊？你刚说什么？”

隋州：“我有俸禄，不必担心。”

锦衣卫跟文官不太一样，他们有月粮和行粮。

月粮跟文官一样，就是每个月的俸禄，行粮就是出差补助，像北镇抚司这种经常要出外差办案的，差旅费就不会少，更不必说到了地方，还会有各种孝敬和灰色收入，而且锦衣卫最初的职责是御前仪仗，随时都要保持光鲜亮丽，再加上锦衣卫这帮大爷们凶神恶煞，人见人怕，所以就算有时候朝廷吃紧，户部一时开不出钱粮，也绝对不敢克扣锦衣卫的钱粮，大家都知道，柿子要捡软的捏嘛。

唐泛一个人住，又不用养活全家，再加上一个阿冬也吃不了多少钱，但他自己好美食，所以有时候总往外跑，最后也省不下多少。

反观隋州，那才是勤俭节约的好典范，因他也是一个人住，却没有什么不良嗜好，甚至不像唐大人那样对美食有出乎寻常的热爱，每日除了在衙门就是回家，生活简单得堪比苦行僧，按照规矩逢年过节给家里和上官送过年礼，一年下来竟还有不少节余，完全把唐大人甩出八条街。

唐泛听了他的话，愕然半晌，然后狂笑起来，最后不得不扶着隋州的肩膀稳住身形，一边揉肚子：“哎哟喂，那我兄妹二人以后就赖上隋百户了，等我真把俸禄花光了，你可要接济我啊！”

隋州：“嗯。”

唐泛还是忍不住想笑，却也有些感动，他知道，不是谁都有资格让对方说出这样一番话的。

“广川，老实说，从前我对锦衣卫的印象平平而已，但自认识你之后才知道，锦衣卫之中，竟也有你这般值得结交，引以为知己的真汉子！”

隋州冷冷淡淡的眼睛里多了一丝暖意，虽然依旧还是言简意赅地嗯了一声。

“过两日，我外祖母做寿，你可愿一同前往？”他问道。

隋州的外祖母姓周，身份可不一般，正是当今周太后的姐姐。

周氏原本出身平凡，明代有规矩，后宫女子一概选自民间良家，不要高官显宦，以免后宫外戚联合起来乱政，周氏从一介后宫女子得封贵

妃，最后又以皇帝之母的身份成为太后，周家自然也跟着鸡犬升天，飞黄腾达。除了周太后的父亲得到追封之外，兄弟也都各自封了侯伯，因为周氏的缘故，隋州的外祖父也得封了一个锦衣卫指挥使。

锦衣卫指挥使是锦衣卫的最高官职，但不是只有一个人能当，像万贵妃的弟弟万通，现在也是锦衣卫都指挥使，但他是实打实的掌权派，另外还有一位指挥使叫袁彬，他曾经救过先帝的命，在锦衣卫里影响力也很大，同样是实权派。

除了这两个人之外，锦衣卫指挥使还有很多，大部分都是皇帝封赏的虚职，挂着名，光拿钱不用做事，当然也就没有实权。

这种外戚爵位属于暴发户行列，跟武安侯那种因功世袭的勋爵还不能比，一点实权都没有，就叫着好听罢了，每年有钱粮领，仅此而已。

隋家托周太后的福，隋州的父兄也在锦衣卫里挂了一个虚职，这种虚职光拿钱不做事，同样很招人眼，他们又还不是周太后的直属亲戚，也不姓周，彼此更隔了一层，所以隋州进锦衣卫后，也只能从一个小旗做起，慢慢升迁。

既无实权，又是外戚，一般文官都不愿意跟隋家交往，一是为了避嫌，二是不想自降身份。

不过唐泛听了他的话，却想也不想就道：“兄弟一场，你外祖母自然也就是我外祖母了，过两日你喊上我，一道前往便是。”

隋州心头微暖，嗯了一声。

因与白莲教有关，对李家的事情，经由隋州上报，北镇抚司对其十分重视，但正如唐泛所预料的那样，李漫与陈氏既是早有图谋，肯定已经做好了万全准备，当北镇抚司的人在保定府境内追上疑似李家人的马车时，却发现里头仅仅剩下阿秋和其他几名李家仆人。

根据阿秋等人的说法，身为主人的“李麟”，在一出京城后，并没有像原先说好的那样举家迁往南京，而是立马给每个下人分了一些银钱，将所有人就地遣散，让他们往不同的方向走，自己则坐着马车只身往北，不知所踪。

而阿秋他们，至今也不知道他们所看到的“李少爷”，内里很可能早就换了个人。

事到如今，寻找“李麟”和陈氏已非一日之功，也不在顺天府的职权范围内了，隋州将此事交接给同僚之后，唐泛也就可以甩手不管了，但他每回看到阿冬的时候，仍旧偶尔会想起张氏和阿夏等人，心中不免感慨造化弄人。

有了隋州出面作证，又加上事情种种可疑之处，这桩案子就成了悬

案，弹劾唐泛的事情也就不了了之，潘宾特地派老王他们过来找唐泛回去复职，这位府尹师兄虽然常常给唐泛制造各种麻烦，但心地并不坏，也还有同门之谊，若非如此，当初唐泛也不会肯放弃翰林院编修的清贵官职，到他师兄的麾下来。

过得两日，周老太太做寿那天，唐泛便带上阿冬，随着隋州一道上隋家，为他的外祖母庆生。

周老太太只生了一儿一女，女儿便是隋州的母亲。

隋母嫁给了隋父之后，生三个孩子，隋州排行第二，上头还有个长兄隋安，下边还有个幼妹隋碧。

虽然跟周太后沾了亲戚，可隋家说到底也是普通人家，并没有像武安侯府和李家那样三妻四妾，乌烟瘴气，隋州的父亲只有隋母一个妻子，而隋州的祖父祖母也都过世了。

周老太太的儿子一家在外地当小官，只有女儿一家还留在京城，兄妹二人两相合计之下，为了不让老母亲舟车劳顿跟着到外地过晚年，就决定依旧让周老太太住在京城，隋家则买下老太太隔壁的宅子，搬过来与老太太比邻而居，这样既可以照顾到老太太，又不至于让人说闲话。

在听了隋家的亲属辈分之后，唐泛就有些奇怪：“如此说来，你家倒是人口简单，何以你还要单独搬出来居住？”

隋州淡淡道：“我的兄长荫封百户，但只是虚职，他在锦衣卫里当差当不惯，还想着靠读书出人头地，不过如今仍未中举，而我虽然起点比他低，如今却也算有一官半职，所以我那嫂子看我有些别扭，与其成日在家龃龉不断，倒不如搬出来清静。”

唐泛这下明白了，果然是家家有本难念的经。

隋安是长子，将来是要继承家业的，所以父母肯定会偏心看重几分，照隋州的性格，必然不耐烦在这些家居琐事上啰嗦的，便索性搬了出来，也避开矛盾，免得兄弟阋墙。

周老太太的大寿，儿子一家在外地赶不回来，自然由女儿为其操办，本来以周老太太和周太后的关系，隋家也不敢慢待，不过老太太自己不想大办，她说自己出身寻常人家，沾了太后的光才有今日富贵，更应该惜福，所以与其大肆操办，浪费钱财，叫一堆不认识的人到跟前来贺寿，还不如将自家儿孙叫在一块，热热闹闹吃顿饭也就罢了。

寿宴是在周家老宅办的，隋州他们一家只需要从隔壁过去给老太太贺寿，倒也方便。

等唐泛到了周家，才发现除了他和阿冬之后，其他的都是隋家自己人。

周老太太年逾六旬，满头白发，慈眉善目，见到隋州就笑眯了眼，伸手来拉他：“我的乖孙孙来看我了，快快，过来，过来！”

饶是隋州常年习惯冷肃着脸，瞧见周老太太，也不由得柔和下来，先给周老太太行礼拜寿，然后又呈上礼物，恭恭敬敬地喊上一声外祖母。

“好，好，好！”周老太太一连说了三个好，见站在隋州旁边的唐泛和阿冬，又笑道：“阿州，这是你朋友吗？”

没等隋州回答，旁边就有人道：“二弟，今日是家宴，老太太说了不要带外人来的，你怎么还将不认识的外人带来，这里还有女眷在呢，也不是通家之好，未免太不讲究了！”

发话的人隋州兄长隋安的妻子焦氏。

已婚的兄弟不和，十有八九都是因为妯娌的矛盾，隋州还未成亲，不过既然焦氏看他不顺眼，成日在丈夫面前吹枕头风，久而久之，兄弟关系确实也会受影响。

更何况隋州自小在周老太太跟前长大，父母偏爱长子，周老太太却偏爱隋州，锦衣卫是热门大肥缺，隋州是二子，又不姓周，世袭荫封原本是没有他的份的，可周老太太在周太后面前说了话，隋州立马就变成比虚职还抢手的实职，这份差别待遇，也难怪焦氏会眼红。

但她忘了，隋州可不是她能随意捏圆搓扁的人物。

她这头话刚说完，隋州便淡淡接道：“从今往后，就是通家之好了。”

作者有话要说：

注：

1、真实历史上，周太后没有姐姐。

2、一般女眷不见外男，但通家之好就没有顾忌。

3、古代没有版税一说的，更加没有知识产权，一样盗版满天飞，出书只有微薄的润笔费哟~

上章里，有些盆友在问，为什么李漫跟李麟父子俩年纪差距大，还能互换身份？

今晚先不卖萌了，我把这条线索给大家理顺一下。

【注意：里面涉及剧透，不喜欢被剧透的建议跳过不要看！】

1、前文提过，顺天府去搜查陈氏住过的客栈时，发现白莲教印记，这说明陈氏跟白莲教有关，李漫和陈氏勾搭在一起，肯定也和白莲教有关。

2、为什么李漫一个读书人改行经商，那么顺利就能赚到钱，这个问题大家有木有想过？难道他是经商奇才吗？但如果有一个庞大的组织帮他，那么就不难了。组织发展需要金钱，李漫做生意则需要组织，两者之间的关系，相信大家也能想象到了，这些是还未交代的暗线。

3、前面交代了，管家老李作为李家的老人，是可以看出问题，也不会被迷惑的，所以他被灭口了，其余的李家下人，他们就算有怀疑，凭什么去质疑，他们没有那个权利，更不会蠢到去多事。

4、前面两次提过妖道李子龙，大家还记得吧，这是历史上的真事，他的势力已经伸到宫里去了，所以当时成化帝才会害怕，因此直接促成西厂的成立。野史也有记载，这个李子龙是跟白莲教有关的。

那么问题来了，一个道士为什么会被称为妖道？为什么他前期能发展那么大的势力？

作为妖道，肯定应该有什么迷惑人心的手段，易容也好，幻术也罢，那么李漫是不是也可能同样学会一点皮毛呢？这些都是可以顺理成章推出来的，只不过很多人忽略了妖道李子龙和妖狐事件，所以只把关注点放在李漫本人保养身上【汗】~

这个情节本来都是后面要交代的，之前我以为大家可以猜测到一些，就留个悬念，没有明说。

5、第4点就解释了李漫为什么要烧尸体，因为不管是易容或幻术，都只能起到短暂的欺骗作用，如果有人起疑，跑去挖李麟的尸体，那很快就能发现问题，所以李漫才要毁尸灭迹。这样就算唐泛现在把事情串连起来，充其量也都是他自己的猜测，而没有实质的证据。

6、为什么李漫假扮李麟之后，言行还那么高调？不知道大家有没有听过这样一句类似的话：有时候一个人想做一件不可告人的事情，如果偷偷摸摸进行，被人发现的可能性，反而比高调行事大。前面大家也都觉得李麟是白眼狼，所以不会想到他的身份有问题这点上去，这其实就是一种心理上的掩饰手法。

综上所述，李漫的办法是可行的，而且也解释了上章里，为什么唐泛会觉得李漫是一个很可怕的人，因为对手每一步都是有原因的，高智商的神经病很可怕嘛。

唐大人能够基本联想到接近真相，已经很厉害了，但他毕竟是人，不是神，不能指望他当时就揭穿。

然后，还有两个问题：

1、为什么李麟甘心代父死？

这点我本来以为不用解释的，因为古人的观念和我们不一样啊，父为子纲，君为臣纲，君要臣死，臣不得不死，父要子死，子不得不死。大明律里还有不孝罪呢，父杀子却可以逃脱制裁的，更何况李麟是饱读圣贤书的人，所以这实在是太正常不过了，不要用现代的观点去看古代。

2、李漫进监狱的时候为啥没戴脚镣，能跟李麟互换身份？

首先李麟能进到监狱里面去，那肯定是已经塞了钱的，这是人治社会，不是法治社会。古代监狱里面，狱卒要你死，都会有很多种不同的办法呢。真要较真的话，其实李漫夫杀妻，在古代未必一定要死的，只要运作得当，是可以逃脱法律制裁的。

因为在大明律里，妻妾故意杀夫，明确规定要凌迟处死，但夫杀妾是无罪的，至于夫杀妻，要按照情况来区分，像徐渭杀妻，只判了7年，现代人看来是因为他有精神病免责，但在古代，其实是因为他有秀才功名，而且文名太盛，许多人为他奔走开脱。

所以本文里头李漫其实没有必要杀子，只要唐泛这人不存在，不要揪着他不放，他贿赂疏通一下，然后等着父祖的朝中故旧帮他找个理由开脱就好了，比如说老婆出轨与人淫乱之类的。

但这样情节就不好看了对不对？所以我文案上就说了，故事情节是有许多虚构的，这文也本来就是半架空，包青天不是虚构得更离谱么，一考据全是历史错误了，SO一些细节不必太过较真的~

# 第30章

这话说得霸气,以至于所有人一时说不出话，全都瞪着隋州瞧。

这里不是唐泛的主场,一开始没有他说话的份,不过这并不妨碍他习惯性地运用看案情的眼光去分析人心,如此一眼扫过去,从各人的言行举止之中,就能看出不少端倪来。

譬如说隋州的父母都是老实人,否则隋州嫂子焦氏说话的时候,隋州的母亲就该出声喝止了；

又譬如说隋州的兄长同样也是闷不吭声的寡言汉子，这点倒与隋州有些相似，不过隋州是因为没必要开口所以不出声，在分析案情需要说话的时候他也并不吝惜言辞，而隋州的兄长则更像是性格习惯使然，讷于言语。

唐泛看得暗暗摇头，他曾听隋州说过，兄长隋安想考科举，但这样的性格，即使将来侥幸让他考中了，只怕也很难在官场上混得长久，试问有哪个上官会喜欢一句话闷不出三个响的属下？

相比丈夫，焦氏又显得伶牙俐齿，太急于出头，长辈是老实人，弹压不住她，估计她平时在家中也是为所欲为，难怪隋州最后要搬出去。

在隋州说出这句话来之后，唐泛就不能再沉默了，他站出一步，向周老太太拱手行礼：“在下唐泛，字润青，老太太叫我润青便好，我在顺天府任推官，与广川乃是朋友，今日带舍妹阿冬前来祝寿，祝老太太福如东海，寿比南山。”

阿冬也跟着乖巧行礼，道一声“周老太太万福”，一面将贺礼奉上。

周老太太笑得合不拢嘴：“好，好！既然是通家之好，那也就不必讲究那么多了，我家阿州难得带朋友回来，还是给我祝寿，可见你这孩子必定是好的，小姑娘也长得灵秀，不错，不错！”

这年头送礼流行将礼物当着主人家的面拆开来，不管贵贱，只要寓意好，主人家就很高兴。

焦氏接过礼盒，伸手就拆开裹着盒子的绳子，将盒子打开来。

却见里头放的是一个玉石雕成的寿桃，玉色温润，灵巧可爱，手掌大小，正适合拿在手中把玩。

周老太太寿辰，宫中也送了礼物过来，不过她勤俭一辈子，不想大肆铺张，所以寿宴也只叫了女儿一家过来吃饭便罢了，见了这礼物，又是喜爱又是吃惊道：“人来就好了，何必破费买这么贵的礼物！”

唐泛笑道："并不费什么钱，好教老太太知道，我俸禄微薄，若真要买，也买不起，这寿桃原是家中传下来的，如今长辈俱已不在，便被我拿出来借花献佛，望老太太不要嫌弃才好！"

他虽然说得谦虚，但单看这玉的成色，隋州便知道玉桃绝对是价值不菲，而且颇有年份了，能够收藏这样的东西，唐家从前想必也差不到哪里去。

能送出这样的东西，也足见送礼人的心意。

周老太太本是太后的姐妹，这些年隋家也跟着见过不少达官贵人，而且大明朝素来有敬老的习俗，老太太当街骂官员，骂得官员轿子绕道而行也是有的，所以先前隋州介绍唐泛是顺天府推官时，隋家人还真没觉得如何震撼，要知道隋州父兄身上可还有锦衣卫的袭职呢。

不过这玉桃一出，焦氏也识趣地闭上了嘴巴。

那头老太太还在连连摇头："以后千万不要如此破费了，人来了就好，我瞧见你们啊，就打从心里头高兴！"

唐泛噙着笑："老太太可说错了，等将来您耄耋之寿，不仅要破费，还要大大破费呢，到时候我定要再给老太太寻摸个更大的寿桃来！"

周老太太被逗得直笑："润青这张嘴，可比阿州阿安他们都甜上百倍了，难为你跟我家阿州那个闷葫芦合得来，他要是欺负你，你可得跟我说，我给你作主！"

唐泛觉得这话听着怎么像自己要嫁给隋州似的，不过他想老太太年纪都这么大了，说话有时候不经大脑也是有的，便笑着含糊了过去。

虽说是家宴，不过桌上的菜也都看得出经过精心烹调，虽然隋家人不善言辞，但有唐泛在，同样逗得老太太前仰后合，隋州的妹妹隋碧比阿冬大上几岁，不过两个小姑娘倒挺合得来，不一会儿就凑到一起低声说着话。

相较起来，隋州的父母兄长就像陪座似的，鲜少言语，从头到尾埋头吃饭，焦氏倒想插嘴，老太太却好像不太喜欢与她说，拉着唐泛的手一直询问，当听到唐泛说自己父母早亡，长姐远嫁，又还未成亲时，便连连叹息道："可怜见的，一个人在京城当官，也没个冷热知心的人体贴着，像你这样的人品，只怕媒婆早就踏破了门槛罢，你喜欢什么样的女子，来，和我说说，我也帮你物色物色！"

唐泛一听这个就头皮发麻，连忙吧隋州搬出来当挡箭牌："老太太，我记得广川好似还比我大上几岁罢，他想必比我更加迫切呢！"

话音刚落，他就感觉到旁边一人朝自己瞥来淡淡视线，明显对他这种祸水东引的做法很是不满。

“润青眼光高，您别给他乱扯红线。”隋州开口，总算将老太太的注意力转移了过去。

周老太太对他这样的说法很是不满：“胡说，眼光高难道就不用成亲了？大不了我去找太后，让太后帮忙物色，若说寻常女子看不上，公主郡主总归是不差的罢？”

唐泛哭笑不得，正想阻止，却听旁边焦氏酸溜溜地半开玩笑道：“老太太可真偏心啊，你与润青也还认识不到半日呢，就记着帮人家拉纤保媒了，不知道的还当您新认了个孙子呢！”

周老太太呵呵一笑：“我与润青这孩子投缘，给他做媒怎么了，难不成你也要？我倒是乐意给阿安保个郡主，可那样一来你就得靠边站了罢？”

焦氏立马不吱声了。

唐泛好说歹说让老太太打消了主意，吃完了饭，阿冬因与隋碧投缘，便又被多留了半日，他则与隋州告辞了老太太，又答应老太太常来看她，这才被放行出来。

出来之后，唐大人忍不住抹了把汗：“广川，你家这位老太太可真难缠啊，得亏我没一时心软，不然现在指不定老太太还真要进宫去找太后给我说个公主了！”

隋州：“公主不好么？”

听着是打趣的话，可他脸上依旧是冷峻一片，连带语气也是冰冰冷冷的。

不过唐泛早就习惯了他这副死人脸，也不在意，只是摇头失笑。

娶公主好不好？天下女性，尊贵莫过于天之骄女，自然是好的。

可成了驸马郡马，就意味着不能参政，即使是当了官的，也要辞官回家，但这只是针对文官，对于武官并不会那么严格，譬如说当年土木堡之变中因为保护先帝而殉职的驸马井源就是武官，还随扈出征。

但对文官来说就惨了，娶了宗室之女等于往后仕途再无寸进，所以但凡有点志向的男儿，都会视娶宗室女为畏途，唐泛虽然不是那等官迷，但是寒窗苦读十余载，为的也不过是能够伸展平生志向，为社稷百姓做点事情。

他们饭后消食，安步当车，往家的方向走去，步履缓慢，意态悠闲。

唐泛笑着调侃他：“不过老太太有句话说得也不错，你年纪已经不小了，该成亲了，可别等到再过几年，就没人要了。”

隋州看了他一眼：“你很希望我成亲？”

没等唐泛回答，隋州就道：“我成了亲，你就要搬出去。”

唐泛点点头：“有道理，毕竟要避嫌。”

隋州：“你要自己去找房子。”

唐泛：“哎，京城房子可真难找。”

隋州：“再过几年阿冬长大嫁人，你又要自己做饭了。”

唐泛：“有道理……”想了想好像不对，又道：“那我也可以去娶个嘛。”

隋州：“然后被她发现你在写风月话本，还卖得不错？”

唐泛：“……”

隋州：“或者跟她一起研究，让她也一起写，可以补贴家用。”

唐泛啼笑皆非：“不至于吧？”

隋州：“以你现在的俸禄，尚且要应付你三不五时出去吃饭的开销，等阿冬嫁人，你还要给她攒嫁妆，你成亲之后，又会多了一个人要养，等到生了孩子，又会多几张嘴。”

唐大人越听，脸色越绿。

但隋百户还在继续实事求是地分析：“父母之命，媒妁之言，你还很有可能娶到我嫂子那种女人，妻若不贤，家门不幸，祸延子孙。”

“别说了……”唐大人有气无力，“娶老婆好可怕，我还是先不娶了。”

隋百户嗯了一声，面色严肃，显然颇有同感。

两人快要到家的时候，便见到薛冰站在门口来回踱步，旁边还跟着好几个锦衣卫。

其中一个看见了隋州他们，连忙上前跟薛冰说了句，薛冰猛地抬头，眼睛一亮，大步迎上来，明显一副等候依旧的模样。

“大哥，你可总算回来了！”他的神态不掩焦灼，急急出声道。

“何事？”隋州道。

薛冰看了唐泛一眼，倒也没有瞒着他的意思，只是上前半步，对隋州低声道：“出大事了！”

隋州眉头一皱，当下就道：“我进去换个衣服就走！”

身为特殊部门，薛冰当然不会故意夸大其词，唐泛是顺天府的，与他们的职责并不相干，兼且品级太小，也不可能去打听什么信息，所以也很识趣地没有多问，他跟薛冰打了一声招呼，便也准备回家。

反倒是薛冰有些不好意思，对唐泛道：“润青兄，今天实在是匆忙，改日再请你吃酒啊！”

唐泛摆摆手：“凭你我的交情，还用得着说这些虚的，你有公务在身，自然耽搁不得……”

他话未说完，却见薛冰压低了声音苦笑道：“只怕这次的事情棘手得很了！”

唐泛一愣，正待琢磨他这句话的深意，薛冰却已经闭口不言了。

隋州的动作很快，转眼就从里屋出来，也来不及与唐泛说上一句，一行人便匆匆离去。

对方如此行色匆匆，实在不由得他不多想，能够让薛冰如此愁眉苦脸的事情，那一定小不到哪里去，说不定还是与宫里头有关。

既然如此，唐泛就更加不能瞎打听了，这年头，知道得越少才越安全，自作聪明的人反倒死得快。

唐大人心宽，自觉官小位卑，没什么需要操心的，便也悠然自在地躺在院子里看书。

约莫过了一个时辰，却有隋家那边的下人上门，说是阿冬跟他们家三姑娘隋碧投缘得很，三姑娘再三挽留，阿冬今夜就在隋家过夜，和三姑娘一起睡，明天再回来。

小姑娘熟得快，感情好，唐泛也是可以理解的，但阿冬不回来，他就发愁了：晚饭怎么解决？

已经被这阵子的伙食宠坏了的唐大人只要一想想自己唯一会煮的白粥就觉得嘴巴里寡然无味，最后还是决定上外头去吃。

话说那间常去的馄饨摊子，因为搬到隋州这边来，又有阿冬与隋州固定投喂的缘故，唐泛近段时间已经很少去了，馄饨摊子老板也还认得他，一见唐泛就笑容满面地招呼：“唐大人，这是家里没人开伙呢？”

唐泛苦笑：“是啊，这不上你这儿来吃饭了！”

老板道：“还是老样子？”

唐泛：“老样子！”

不一会儿，热气腾腾的馄饨端了上来，老板知道他喜欢吃香菜，还特地多撒了一些，碗里满满的青葱翠绿，令人垂涎，唐泛看得心喜，执起筷子，正要下口，耳边便听见有人道：“好你个唐润青，在这里偷得浮生半日闲啊！”

唐泛抬头一看，哈哈笑道：“我说喜鹊怎么今天一大早就在枝头叽叽喳喳地叫，原来是于乔兄啊，来来，坐坐，我请你吃馄饨！”

来人正是谢迁，成化十一年的状元，与唐泛同年，如今刚刚年过而立，也是一派俊朗潇洒的风范，不比唐泛逊色，只因当年殿试点三甲时，唐泛因过于年轻与状元错身而过，最后却被谢迁摘得桂冠，这桩流言传得沸沸扬扬，所以许多人都觉得两人彼此之间肯定会有些疙瘩，但实际上他们私底下的交情还是挺不错的。

不管是唐泛，还是谢迁，都不是那等心胸狭隘的人。

谢迁一笑，也不客气，长衣一拂，直接往唐泛对面坐下。

唐泛调侃:“今日休沐，你怎么不在书房里流连，倒舍得跑出来逛街了？”

他扭头又让老板多上一碗馄饨。

谢迁白了他一眼：“今日本该到我轮值的，哪能似你这般悠闲？”

唐泛拍拍额头：“对对，离开翰林院一年不到，我竟连规矩也忘了！”

馄饨很快端上来，唐泛将碗往谢迁面前一推：“试试，这里的馄饨味道不错！”

谢迁二话不说，勺子先舀了一口汤喝，神态随意，由此可见两人之间关系融洽，并不像外人所揣测的那样。

“是不错，爽口！”谢迁赞了一声，又摇摇头：“照我说，你真不该离开翰林院，那里虽然枯燥了点，但将来入阁参政最是方便！”

唐泛笑了笑：“我这人闲不下来，若让我像你一样静下心待在翰林院，那我估计得闷死。”

谢迁又白了他一眼：“得了罢，我性子比你急多了，可也不是在那里熬着，但话说回来，你甘愿放下身段到顺天府做事，光是这份胸襟，就足以令人心服口服。”

顿了顿，他叹道：“三年前若不是我抢了你的状元之位……”

“得，打住！”唐泛抬手制止他，真心诚意道：“谢于乔何等潇洒的人物，怎的也学得如此婆婆妈妈的作态了？当年咱们进殿的时候，名次早

已宣布，不过是去走个过场，那些所谓的隐情流言，都是人云亦云罢了，几时你也相信起这套说辞了？你于乔兄得状元，那是众望所归，心服口服，我亦同样如此，往后这种话，还是不要说了。”

谢迁噗嗤一笑：“行行行，不说就不说，我不过是提了一嘴，便引来你这长篇大论。”

他凑近唐泛，压低了声音：“宫里恐怕出事了。”

先是薛冰和隋州，现在又是谢迁说这番话，唐泛心头一凛，也低声问：“何出此言？”

谢迁道：“钟学士原是奉命进宫献应景诗词的，但刚进宫没多久，又提前回来，我还听说几位内阁阁老匆匆入宫面圣，今日本是休沐日，如此不同寻常，必有蹊跷。”

他是直性子，又跟唐泛交情不错，也知道他不是会张口出去胡说的人，便将自己的疑虑顺嘴说了出来。

唐泛想了想，道：“我等官位卑微，多加揣测也无用，若真有大事，还是早些回家，别在外头多逗留，免得被御史抓住话头弹劾。”

谢迁点点头：“你说得是，吃完你这碗馄饨，我还是尽早回去好了，免得生出什么是非。”

唐泛笑道：“对对，快回家去陪美娇娘罢！”

谢迁去年刚成的亲，在这个时代也属于晚婚了，正是情到浓时。

谢迁呵呵一笑：“羡慕啊？那回头让你嫂子也给你物色一个，以你的人品样貌，到时候只怕你挑花了眼啊！”

唐泛摇摇头:“可别，我怕我还没挑花眼，人家闺女就都一个个非我不嫁了！”

谢迁喷笑：“你可真不害臊！”

两人又聊了一会儿，将馄饨汤喝完，便各自告辞回家了。

唐大人回到家，优哉游哉地翻了翻话本，将上回没看完的结局给补完，末了对女主人公的命运感叹了一番，然后洗漱宽衣，准备上床睡觉。

外头已经万籁俱寂，打更的声音远远飘来，眼看隋州还没回来，必定是宫里头的事情颇为棘手。

就在此时，院子外头响起震天响的擂门声，砰砰砰，吵得人耳朵嗡嗡生疼，在寂静的夜里也显得分外刺耳。

唐泛皱了皱眉，将本来已经脱下的外衣又穿上，他心知来人必然不可能是隋州，也不知道大半夜上门来的是何方神圣，心下思量，一边朝院门走去。

抬起门闩，打开门，却见外头站着几名高帽灰衣的厂番，手中提着灯笼，腰间挎着刀，个个神态冷漠，面无表情，看到唐泛出来也没什么反应。

为首那人冷冷问：“你就是唐泛？”

唐泛的视线从他们袖口上绣的那个“西”字掠过，点头道：“不知诸位是？”

对方道：“西厂奉旨办案，即刻随我们进宫一趟！”

唐泛问：“敢问诸位所为何事？”

对方语气生硬，并不容他细问，也没有兴趣与他攀谈，手一挥，后边两人随即上前，一左一右将唐泛挟住，一副押解犯人的架势。

唐泛暗自苦笑，不知道这回汪直又给他挖了个什么坑：“那总得让我回去换上官服罢？进宫面圣岂可失态。”

对方死鱼一般的眼珠子在他身上转了一转，冷冷喝道：“那就快去，别耽误了时辰！”

东西厂真是嚣张至极，别说唐泛这等从六品小官，就是潘宾来了，也得不到他们一个好脸色。

然而虽然为两厂办事，但他们本身并不是宦官，而是从锦衣卫那边调派过去帮忙的人手，个个都是再正常不过的爷们，不过身在东西两厂久了，耳濡目染，竟然比寻常锦衣卫还要嚣张几分。

像这等人根本有理说不通，唐泛也懒得与他们废话，转身入内换上官服，不过一刻钟左右就出来了：“可以了，走罢。”

西厂的人见他配合得很，倒也没有再像之前那样摆出半胁迫的架势：“会骑马罢？”

唐泛略一点头。

一名番役随即牵来一匹棕色毛发的马，唐泛翻身上马。

马蹄声得得儿响起，一行人很快消失在茫茫夜色之中，只有几盏灯笼远远摇曳，若明若灭。

从西厂的人上门的那一刻起，唐泛就开始思索他们的来意。

隋州自下午入宫至今未归，谢迁也说过宫里头可能出了不同寻常的事情，如今看来，事情只怕远远超乎他们的想象，但将自己这么一个八竿子打不着的人叫进宫又有何用呢？

作者有话要说：

注：

1、上章的通家之好大家理解错啦，不是出柜，是说两家人感情好，建立世交，唐大人父母双亡，就可以代表唐家了。

2、关于在明朝娶公主的事情，貌似我曾经在天下里八过明朝公主的惨，有些盆友觉得清朝公主要外嫁更惨，其实还真是五十步和一百步，区别不大，反正在明清别当公主，就是辣么惨。从法例上来确定娶了公主之后本人不能当官，家里近亲也不能当官的的，就是《问刑条例》，而《问刑条例》，就是大家都称赞的明君明孝宗在位期间制定的。这个条例本意是好的，防止公主驸马和亲戚干政，不过这样一来，就没人愿意娶公主了，娶公主的都是些暴发户，为了增加身份地位的，就拿钱贿赂宦官，所以明朝公主是很不值钱的，只要你有钱，不管是病痨鬼也好不能人道也好，就可以娶个公主或宗室女回家玩玩，顺便跟子孙后代炫耀 →_→

# 第三卷 东宫案

## 第31章

一行人疾驰而来,夜风迎面刮过,衣袍猎猎作响。

这个时辰，宫门早就落了锁，但西厂奉的是皇命,谁也不敢拦着，军士查看了一下番子们的腰牌便即刻放行，对于唐泛,则多盘问了几句,不过带唐泛入宫的那人开口闭口都是汪公公说，整得那几个禁卫军脸色大变,最后挥挥手,赶紧让他们进去。

入了宫门则要下马,这是铁律，没有谁能违反，那些内阁阁老，顾命大臣，顶多就是一顶小轿抬行，像汪直尚铭这等权宦进了宫，尚且没有那等特殊待遇，全都要下马步行，唐泛他们自然更加不可能例外。

只是带唐泛进来的那些内厂番子着急得很，脚下步履飞快，他们是武夫，唐泛跟了一阵便有些跟不上，气喘吁吁地，为首那人心里着急，忍不住让左右手下挟住唐泛两边肩膀和手臂，将人给半抬起来，快步往前走，这下好了，唐泛自己还不用使力，双脚只有脚尖跟着在青石板上踩，像瞬间学会了轻功似的。

他也乐得轻松，嘴里还会说好听话：“在下体力不济，拖累了诸位，倒让诸位费心了！”

紫禁城中一片黑暗，远远的只有前方一些宫殿里还亮着微弱的烛火，除此之外就是偶尔路过执勤的兵士手中提着的灯笼，以及他们这一行人手中赖以照明的几个灯笼。

皇帝固然富有四海，但若是让这偌大宫城处处明亮，灯火通明，那也是一笔巨大的开销，根本承担不起，唐泛倒还没见过晚上的紫禁城，反正现在又不需要他自己看路，借着分神的当口，他遥遥观望了一下这座雄伟辽阔的宫城，心中浮现的不是膜拜景仰，而是在黑暗的掩盖下，宫城里头这一座座宫殿一个个房间里头，也不知道上演了多少不为人知的恩怨情仇，人间悲喜。

要不是担心犯禁，这可真是写话本的好材料啊！

在烛火摇曳不定的照耀下，唐泛的侧面却显得异常平静，既没有被深夜召见入宫的惊慌，也没有跟西厂打交道的害怕。

虽然为首那个内厂番子也不知道汪公为何会忽然让他将这小官给叫进宫来，但唐泛的这番表现，无疑让对方有些另眼相看。

幸好他不知道唐大人现在心里在想什么，要不然非得崩溃不可。

加上这次，唐泛是第二次来到这里，上一次还是三年多前，宣布殿试名次的时候，他与众多同年一道入宫，在庄严肃穆的氛围下，跟着文

武百官一道拜见天子。

遥想当初，天子的风采，那可真是，咳……离太远了，看不清。

唐大人毕竟不是几百年之后的人，不可能知道紫禁城的布局，要知道作为天子居所，为了防止有心人的窥伺，这种皇宫舆图肯定是要严格保密的，等将来有朝一日，如果唐泛能够身居六部高官，经常入宫参政议政，久而久之自然也会熟悉起来。

所以眼下，唐泛并不知道他们要将自己带往何处，只能身不由己地跟着。

一行人约莫疾走了两刻钟左右，穿过一座又一座的宫门，见过一道又一道的宫墙，他们的脚步终于缓了下来，不远处一座宫殿人影幢幢，烛火通明，大门敞开，宫殿门口乃至外围还有好些人在来回走动巡逻，守卫很是森严。

这就是他们此行的目的地了，唐泛知道。

番役们终于将他给放了下来，脚底踩上略显粗糙的石板，唐泛顿时有种脚踏实地的安心感。

人轿虽然快捷，可也不是能拿来享受的，眼下他的两条胳膊就隐隐生疼。

“走。”直到现在，为首那内厂番子才终于吐出这么一个字。

唐泛不由低声问：“敢问阁下，那里头是？”

“进去就知道了。”对方一句也不肯多说。

唐泛本是想让自己有些心理准备，见他如此郑重其事，心底倒是有了计较，便也不再多问，跟着那些人走上台阶，接受门口卫兵的搜身和盘问，好半天之后才被放了进去。

带他进去的却不是刚刚一路带他入宫的那个内厂番子了，而是换成一个面目陌生的年轻宦官。

对方想来是经常在这里值守的，先和唐泛说了一声“等着”就进去了，过了好半天之后才出来，又说了句“跟我来”，便再次转身入内。

进了里头，看到殿中种种摆设，唐泛面上虽然不显，心里却已经有些底了。

等被领到内殿正堂，眼见正殿之中或坐或站，正中更坐着一名黄色绫罗圆领袍的中年男人，他没有怔愣失礼，直接就下跪行礼道：“臣唐泛，参见陛下。”

“免礼。”成化帝道，声音是万年不变的懒洋洋，但他不是故作慵懒，而是真懒。

唐泛起身谢礼，肃手而立，并未抬头东张西望，面色依旧平稳。

成化帝对这个小人物的到来并不在意，他也不会记得自己曾经在三年前还夸过对方“清隽丰采”的。他已经很疲倦了，只是今天所发生的事情，实在是太严重了，这不，连内阁三位阁老都还在这里，没有离宫，所以皇帝也不得不强打起精神来。

他望向汪直：“汪内臣，人是你推荐入宫的，由你来说罢。”

“是。”汪直恭谨应道，全无在宫外时唐泛所见到的跋扈飞扬。

“唐泛。”汪直道。

“臣在。”唐泛还是保持着微微垂首的姿势，一般来说，如果没有得到许可，臣下是不能随意直视圣颜的，这显得不敬，但他在刚刚进来的时候就已经飞快地将在场所有人都收纳入眼底了。

皇帝，太子都在。

万安，刘珝，刘吉，赫赫有名的纸糊三阁老们也在。

这些大佬已经等于掌握帝国大权的巅峰级人物了。

还有其他一些仆从宫婢，禁卫军士，自不必提。

人虽多，却愣是没有发出半点声息。

除此之外，唯有殿中烛火不时噼啪作响。

不过唐泛眼力所及，发现就在皇帝身后的屏风后面，似乎还藏着一个隐隐绰绰的人影。

那隐而不露的人身份为何，似乎呼之欲出。

那头汪直已经开始说起召见他进来的原因。

如今这位东宫太子朱佑樘，虽是长于皇宫之中，却直到三年前才刚刚被立为太子，身世堪称坎坷。

但既然名分已定，读书习字，一切就要按照储君的规格来培养。

太子的老师班底很强大，但除了老师之外，还要有伴读。

而太子伴读一般都是从宫内的宦官里选，不过有时候也会从大臣的子侄里挑选，当今太子的其中一位伴读叫韩早，其父韩方，是成化帝当太子时的老师之一。

韩方因为身体不好，早两年就准备辞官了，但皇帝顾念老师的情谊，就赠了韩方太子少师的虚衔，又让韩方的儿子韩早进宫当太子伴读。

这不是那种太子做不好作业就要代罚受罪的那种奴婢，而是实打实的伴读加玩伴，韩早跟太子年龄相当，成日在一起读书，感情也很融洽。

但就在今天，太子他们正在上课的时候，韩早忽然喊着肚子痛，结果还没等太医过来，韩早就忽然往地上一栽，没气了。

这还得了！

东宫顿时就沸腾了，太医火速赶来，左看右看，都看不出韩早到底是为什么死的。

好巧不巧，就在韩早喊着肚子疼之前不久，万贵妃曾经差人送来两碗绿豆百合汤。

太子没喝，韩早喝了。

结果就发生了接下来的事情。

谁都知道，万贵妃当初也是有儿子的，还是皇长子，只是生下来没多久就夭折了，后来贤妃柏氏又生了一个，被立为太子，结果没过两年又死了，自那之后，后宫里就再没有皇嗣诞生过，大家都说是万贵妃不准除了她之外的后宫女子诞下子嗣的缘故。

以万氏的雌威，如今这位太子能够重见天日，其中经历的种种波折，更是闻者伤心，见者落泪。

好了，说到这里，韩早为什么会死，似乎已经非常明了，审也不用审。

作为皇帝最心爱的女人，别说太子没死，就算死了，万贵妃很可能也不会被怎样，最聪明的做法就是赶紧大事化小，随便找个借口掩饰过去，大家继续保持表面上的和平。

但问题来了，万贵妃在知道这件事之后，极其震惊，哭天喊地，当即就跑到皇帝面前闹，指天誓日地说这件事绝非自己所为，坚决要求皇帝彻查到底，查出真相，还自己一个清白！

正因为如此，事情涉及了太子，万贵妃等人，其中还有成化帝老师的儿子，成化帝头疼之余，不得不将宰辅们召入宫商量对策。

宰辅的职责是治理国家，虽然现在内阁为首的三位阁老都是在混日子，国家治理得很不行，可也并不代表他们就该行破案断案了。

首辅万安从政治和大局的角度考虑，建议皇帝将此事轻轻揭过算了，反正太子殿下万幸无事，至于韩早，朝廷可以下旨对韩家加以厚恤，这样皆大欢喜。

但万贵妃不干了，不管大家心里信不信，她都再三坚持自己在这件事里是完全无辜的。

她很明白，所有人都知道她讨厌太子，欲除之而后快，所以她在这件事里的嫌疑是最大的，如果皇帝真的将此事含糊过去，那她就真是跳进黄河也洗不清了。

在心爱女人的坚持下，成化帝没有办法，只得一面让人去请阁老们进宫，一面去通知韩家人。

两碗绿豆百合汤，太子没喝，他那碗给了韩早，剩下的那一碗让旁边一个小内侍给喝了。

内侍没事，韩早却死了。

在唐泛进宫之前，已经有人检查过了，那锅糖水已经没剩了，查不出里头是否放了东西，但碗和勺子本身都是没有抹毒的。

如果绿豆百合汤有事，为何侍从喝了却无事？

难道只有韩早喝的那一碗有事？

送汤过来的是万贵妃宫里的宫婢，无论如何也不承认是自己下了毒。

再说韩早不过一个幼童，哪里会有什么仇人，就算要害，害的也是太子，谁又看太子不顺眼？

宫中上下，也不过就是那个人。

不过这些事情却不好说，也不能明说，所以首辅万安的提议在被万贵妃否决之后，他就干脆不开口了，免得得罪了万贵妃。

万首辅跟万贵妃都姓万，但两人没有一文钱的关系，只是他知道万贵妃深受成化帝宠爱，所以借着大家都姓万，千方百计跟万贵妃攀上亲戚，所以首辅位置坐得很稳。

这点很为其他人不耻，大家私底下给他起了个绰号，叫万岁阁老，除此之外，还有针对内阁宰辅们各种搞笑的绰号，比如说三辅刘吉，就被叫做刘棉花，因为他脸皮很厚，不怕弹，所以大家背地里喊人，直接就喊刘棉花如何如何。

言归正传，汤和碗都没有问题，太医不可能给死人把脉，也证明不了韩早是不是本来就有病，但是根据内宦和太子所言，韩早原本是好端

端的，往日里身体也没出过什么毛病。

假如真是有人下毒，那谁也不会相信单单是冲着韩早这一个小伴读去的，大家更愿意相信这是一场蓄意杀人下毒案，而目标就是当今太子殿下。

如果彻查起来，内宫之中也不晓得又要掀起多少风雨，冤死多少人，成化帝不是不疼爱太子，但这种疼爱是有限的，太子从小就没有在他身边长大，现在为了国本立了太子，该给他的，成化帝都不吝啬，但他不愿意为了此事再兴风浪，更何况在他心里，也觉得这件事可能跟自己心爱的女人万贵妃有关。

太子本人也很懂事，他虽然伤心伴读的死，却没有哭着喊着要为自己的小伴读报仇，当皇帝问到他的时候，他也只是说遵从父皇的意思。

大家都希望大事化小，只有万贵妃不愿意。

皇帝陛下非常无奈，又不愿拂逆了心爱女人的意思，事情就此僵持在那里，在唐泛来之前，他已经将自己最信任的两个宦官，东厂的尚铭和西厂的汪直都找了过来。

尚铭为了揽功，马上就主动请愿交由东厂来查办，但汪直却很明白皇帝的意思，他们既想知道真相，但又不想大肆声张，在皇帝看来，偷偷地去查，万一发现跟万贵妃有关，也好作遮掩。

所以他向皇帝推荐了一个人，唐泛。

汪直推荐唐泛的理由是：唐泛人很聪明，目前在顺天府任推官，职业挺对口，在先前武安侯府案里也有出色的表现，可以让他来调查。

皇帝同意了，于是就有了唐泛的进宫。

旁人还奇怪唐泛什么时候跟汪公公搭上线了，唐泛自己听完来龙去脉，却只想苦笑：汪直这是在把自己往火坑里推呢，谁愿意沾这种棘手的事情啊！

这位汪太监果然是年轻气盛，任性之极，想一出是一出，这也不要紧，却将唐泛拖下了水。

“唐泛，现在事情你知道了，对于此案你可有什么看法？”汪直问。

唐泛对汪直这种身居高位就喜欢自作主张，不把自己当回事的行为相当反感。

但他不是一个会抱怨的人，事到如今，既然已经被架上了火堆，当着皇帝内阁的面，也没有他任何拒绝的权利，唐泛的怒意仅仅只是一闪而逝，随即就被他压到心底，转而开始思索起解决之道。

他想了想便道："下官能力有限，当着陛下与诸位宰辅的面，更不敢随口胡说。如今更只是听了个大概，既未见到韩早的尸体，也未曾询问过所有与案件有涉的人员，所以暂时没有什么可说的。"

成化帝闻言有些失望，他本来也没打算让唐泛一上来就能立马揭开真相，真有这能力，那比神仙还厉害了。

但听他这样说，成化帝仍然忍不住对汪直抱怨："汪内臣，你方才还说得这人如何厉害，依朕看来，也就是跟外头那些言官御史一样，嘴上功夫天下无敌罢了！"

唐泛眼观鼻，鼻观心，装死，好像皇帝说得不是他一样。

汪直暗暗觉得唐泛不识抬举，没有赶紧表忠心，还在杵在一边跟木头人似的，忙道："陛下容禀，如今许多事情如同一团乱麻，确实也很难立时发现什么，不如请陛下宽限一些时日，好让唐泛慢慢去查。好教陛下知道，成化十一年金殿提名，唐泛得中二甲第一，当时还蒙陛下亲口夸过呢！"

他为了证明自己眼光不错，将陈年往事搬了出来，成化帝掀了掀眼皮，依稀记得好像确实是有这么回事，对唐泛的印象略略有了一些好转。

"既是如此，唐泛，这桩案子就交由你负责罢，不过……"皇帝看了汪直一眼。

汪直会意，随即道："此案事关重大，切不可对外乱说，否则当重重惩之。"

众目睽睽之下，唐泛终于出声，一开口却是石破天惊："臣不敢奉命。"

什么？！

这人疯了不成？！

他知道自己说了什么吗？！

这种场合，也是能耍脾气的？

所有人，包括那些充当背景的宫婢侍卫，个个都忍不住睁大了眼睛，都瞪着唐泛。

首辅万安抢在所有人面前大声叱喝："大胆唐泛，岂敢不尊圣意，目无尊上！"

汪直心里更是恼怒，他知道唐泛对这桩差事，很可能心里有嘀咕，但汪直也有自己的打算，就算唐泛再不乐意，眼下也只有乖乖听命的

份，怎由得他喧宾夺主？一个小小的从六品推官，还真把自己当成一棵葱了，皇帝金口玉言，他竟然还说“不敢奉命”，这是要打皇帝的脸不成？

“唐泛，你是失心疯了吗，这是什么场合，由得你在这里放肆！若敢有二话，项忠、商辂便是你的前车之鉴！”

项忠和商辂，一个是前兵部尚书，一个是前首辅，两个人都曾因为反对汪公公而下台，一个被革职为民，一个自己辞职跑路了，汪直拿他们出来，显然是要威胁唐泛，你若还敢说三说四，那他们就是你的下场。

万安暗暗摇头，心想汪公公也是怒火攻心，口不择言了，要知道唐泛现在也只是一个从六品推官，你拿项忠他们两个来举例，那不反而是在抬举唐泛吗？

成化帝则皱起眉头，盯着唐泛，面露不悦。

他不是一个喜欢杀人的皇帝，这是他好的一方面，但如果对一个人看不顺眼，他挥挥小手，要么将人罢官，要么将人贬职发配，那也足够让对方喝一壶了。

太子朱佑樘同样不发一言，只是好奇地看着唐泛。

案子事发至今已经过了大半天，眼下本该是就寝的时辰，但因为事情与自己有关，他却仍然不能去休息，但太子并没有流露出不耐烦的神色，虽然有些累，却依旧站在父亲身边，恭谨如初。

等到疾风骤雨般的斥骂告一段落，唐泛这才拱了拱手，缓缓道：“陛下容禀。臣身为推官，推的是死人，推不了活人，此案粗粗一看，只怕复杂程度远超想象，故而若陛下将此重担交由臣，臣不敢不接，但有些事情却不能不事先问清楚的，还请陛下恕臣无罪。”

成化帝道：“你只管问，恕你无罪。”

唐泛点点头：“那臣就斗胆问了。陛下可敢担保，此案的的确确与万贵妃无关？”

此话一出，四下惊诧更胜方才。

所有人都觉得唐泛不仅是失心疯，还是一个愣头青。

这种疑问放在心里也就罢了，那是可以直接说出来的？

就连首辅万安也是一愣，然后才禁不住暗自摇头，他想的却与旁人不同：不得了，真不得了，唐泛明知那位在场，故意有此一问，为的是先声夺人，将案子摊开来说，免得日后自己遭了暗算。

万安自然也还记得，三年前，正是自己一句话，使得这个年轻人原本应该到手的状元之位，转眼成了煮熟的鸭子，飞了。

果不其然，就在万安这么想的时候，屏风后面一道人影，已经按捺不住，怒气冲冲地转了出来。

“若此事是我所为，我便天打雷劈不得好死，若非我所为，你便天打雷劈全家死光！”

## 第32章

万氏一代宠妃风范，果然一张口就非同凡响。

却听见唐泛依旧用那个不紧不慢的语调道：“好教贵妃知道,臣父母早逝,家姐外嫁，不算唐家人，严格说来，确实是全家死光了。”

所有人嘴角抽搐,都为这番话而绝倒。

连万氏也是一愣,瞬间忘记自己要骂什么了。

唐泛话锋一转：“臣说过,臣乃推官,推的是死人,而非活人,既然有贵妃这一番话，那臣也就可以安心追查此案了。”

这件事，他已经被牵扯进来，骑虎难下，不能不接。

万贵妃当众否认此事与自己有关，那就等于当众立下誓言，有了这句话，唐泛在调查的时候受到的掣肘也就会相对少一些。

但唐泛也不会因为万贵妃的话，就认为此事真的跟她没有关系了。

直接下毒的办法虽然看起来很笨，但如果有效的话，也并非没有可能，万氏宠冠后宫，就算太子死了，皇帝也未必会追究她，多的是借口可以帮万氏撇清责任，既然如此，为什么万氏没有可能赌一赌呢？

总而言之，案子未必复杂，但因为案情牵涉的人物全都是重量级的，所以便格外让人头疼。

本来这样一件案子，怎么都轮不到唐泛来负责，起码也该是刑部或大理寺接手，但因为推荐他的人是汪直，汪直又是万贵妃的人，在场的内阁宰辅基本又都是不愿意跟皇帝对着干的，所以在场一时竟也保持了一种奇异的沉默，无人出声反对。

再仔细想想，反正大明朝稀罕事从来就不少，既然有抱养儿子当做自己所出的太后，有装聋作哑的文武百官，有被异族俘虏为人质的皇帝，还有比皇帝大十六岁依旧能得宠的贵妃，更有不到二十就让百官畏惧的太监，那么让一个从六品的小小推官来查这件案子，似乎也不是那么让人难以接受了。

成化帝打了个呵欠，折腾大半夜，他是真困了：“既然如此，那就这样罢，现在也晚了，太子先回去歇息，各位阁老也都先回去罢。”

汪直询问：“陛下，那案子……？”

成化帝摆摆手：“明日再说罢，唐泛也可以先回去，明日再进宫，到时候有什么需要问的要查的，汪内臣你尽量配合便是。”

汪直只得应下来。

万贵妃走过去挽住成化帝的手臂，一边冷冷地看着唐泛，意味深长道："此事身系我清白，还请唐大人务必要查个水落石出，免得让我平白背了污名！"

唐泛仿佛没有听出她的警告，拱手道："臣当尽力为之。"

皇帝太子一走，三位阁老自然也不想多待，瞬间都走了干干净净，尚铭让汪直抢了风头，一腔火气全发泄到唐泛身上，不阴不阳地笑道："唐大人，案子烫手，你可要好自为之啊，别查着查着，把自己的小命给搭上去了。"

唐泛喔了一声："多谢尚公提醒。"

汪直假笑："尚铭，可别说我没提醒你，别总想着内斗抢功，多想想如何为贵人们分忧解难啊，有本事你也去把凶手找出来，贵妃定会记住你这个大人情的！"

东西两厂向来不对盘，尚铭和汪直两人对视的目光里几乎可以冒出实质性的火光了，最终，前者翻了个白眼，哼了一声："别得意得太早，若是姓唐的没能拿出个满意地结果，你也得跟着倒霉！"

说罢他腰身一扭，甩袖走了。

汪直看着他的背影冷笑一声，转而对唐泛道："唐大人，我送你出宫罢。"

唐泛知道他这是有些话要说，也没推脱，二人出了慈庆宫，便一路往宫门的方向走去，汪直只准让闲杂人等远远跟着，他自己则跟唐泛一人一个灯笼，并肩而行。

"汪公，你我往日无冤，近日无仇，你这次可把我害惨了。"唐泛淡淡道。

汪直呵呵一笑："富贵险中求嘛，你那么聪明的一个人，在潘宾那种庸人手下岂不可惜了，如果这次能帮万贵妃洗刷冤屈，这可是一份天大的机遇和人情，到时候升官发财，平步青云，还不是指日可待？"

唐泛面无表情："汪公也太瞧得起我了，只怕到时候还未升官，我小命就先不保了。"

汪直道："这一次的事情纯属意外，谁也不希望发生。唐大人知道我是如何跟尚铭平起平坐的罢？当年西厂的建立，同样也是意外，但既然已经发生了，我们就要将意外化为机遇。"

唐泛道："汪公就不必绕圈子了，有话直说。"

汪直对他的语气不以为意："我不妨先给你交个底，这件事不是贵妃所为，否则贵妃断不会强烈要求陛下彻查到底，非但如此，贵妃私底下，其实已经隐隐认定了凶手。你知道是谁么？"

唐泛微微挑眉。

汪直也没卖关子，一字一顿道："贵妃觉得，此事是太子所为。"

唐泛眉毛一跳，继而深深皱起。

汪直道："其实以你的聪明，并不难想到这一点的，对罢？三年前太子生母的死，想必你也有所耳闻，贵妃认为太子年纪虽小，却已经记事，所以怀恨在心，想借此事栽赃陷害她。"

唐泛皱眉："但太子还小……"

汪直打断道："不错，但太子身边有的是忠心耿耿的人，连你们这些文官，不也有许多心向着太子吗？"

万贵妃把持后宫多年，但凡宫中有子嗣诞生，最后总逃不过早夭的命运，太子朱佑樘的存活堪称奇迹。在万贵妃身边的宦官张敏，废后吴氏，周太后，掌印太监怀恩，还有许多不知名宫婢内侍的帮助下，朱佑樘瞒过了万贵妃的耳目并一直活到他被册立为太子。

从另一个角度来看，可以想象万贵妃在得知这个消息的时候是多么震怒，但那个时候，除了朱佑樘之外，皇帝膝下没有子嗣，朱佑樘是名副其实的长子兼独子，万贵妃没法把朱佑樘塞回他娘的肚子里去，也就没法阻止他被册立为太子。

三年前，也就是朱佑樘被册立为太子的同年年底，太子的生母纪氏就暴病而亡，虽然没有证据，但许多事实都表明这是万贵妃的杰作。

万贵妃见太子名分已定，就想将太子认在自己名下，纪氏成了碍眼的存在，所以非死不可。

但在那之后，太子似乎心存芥蒂，对待万贵妃也是疏远有礼，轻易不主动靠近，万贵妃想把太子养熟的计划泡汤，对太子又恨了起来，总觉得他很难忘记生母的死，总有一天要向自己报仇。

这段往事不是什么秘密，唐泛也略知一二。

汪直缓缓道："上回潘宾给我出了个主意，让我多与东宫结善缘，这个主意其实是你出的，对罢？我听了你的话之后，觉得挺有道理的，没成想眼下就有个现成的机会送上门来了。如果你能够证明这件案子既与万贵妃无关，又非太子所为，不单万贵妃对你另眼相看，连太子都要感激你。你能从这件事里得到的好处，还需要我多说吗？"

从汪直刚才点出太子，唐泛就已经猜到了他要说的话，他淡淡一

笑："汪公，那个主意是给你出的，不是给我自己出的，既然如今案子已经到了我手，我想怎么查，自然还得照我的规矩来，倒是汪公你推荐了我，如果我到时候破不了案，你可要被我连累了。"

汪直怒道："唐润青，我警告你，你可不要乱来！难道我还说得不够明白吗！以你的聪明和手段，案子会往哪个方向走，还不全由你来掌握吗！这件事办成了，你我都有好处，别不识抬举！"

唐泛倒还一派悠然平静："你本来就没事先征询过我，结果现在事到临头了，就强摊到我头上来，这也太不厚道了罢？不错，照你说的去做，我们确实都有好处，但我瞒不过我的良心，为官者就算不能为百姓谋福，起码也不能颠倒黑白。现在咱们都在一条船上，我只能答应你尽力去查，但最后真相如何，不是汪公你说了算，也不是我说了算，而是事实说了算。"

话到此处，两人已经走至宫门附近，唐泛也不再搭理他，将快要熄灭的灯笼往前面引路的小黄门手里一塞，一反刚才的慢吞吞，大步便往宫门外面走去。

夜风拂起他的衣摆，遥遥望去，在广阔宫城的映衬下，唐泛整个人显得如此渺小，又如此遗世独立，渺渺澹澹，直欲凭风而去。

汪直没有追上去，只站在原地，眯着眼，目送着他的背影渐行渐远。

"汪公，夜深风大，唯恐着凉啊！"后头的小黄门凑上来，露出几分小心讨好。

汪直没有说话，表情高深莫测，良久之后，才发出一声哂笑："本以为又是个刘棉花，谁知道却碰上个商弘载……文官，哼！"

小黄门不明所以，满脸茫然。

唐泛进宫的时候没有碰上隋州，回家之后也没有见到他，直到天色蒙蒙亮，他刚刚有些睡意，就听见外头隐隐传来院门被打开的声音，披衣出去一看，果然是隋州回来了。

后者不掩满面风尘和倦色，但眉目神色依旧冷峻锋利，他抬眼也瞧见了从里头走出来的唐泛，立时就拧起眉毛："听说昨夜你也去了？"

唐泛点点头："是。"

隋州的眉毛拧得更紧了："你不该去。"

唐泛摊手："人在官场，身不由己。"

他见隋州还是面色凝重，不由噗嗤一笑："行了，船到桥头自然直，你还未吃早饭罢，走走走，出去寻个早点摊子，先吃点东西暖暖胃，也

精神些。”

这时辰，该上朝的早就上朝了，该去衙门的也早该坐在衙门里了，但唐泛昨夜大半夜都在宫里，如今身上又担了东宫案，精神实在有些吃不消，索性就准备抱病告假了，等明日去衙里的时候再补上假条。

这一带是居住区，街上卖早点的摊子不少，隋州和唐泛他们随意挑了一间做油条油饼的摊子坐下，要了一盘油饼和两碗豆浆。

唐泛便将昨夜的事情简单说了一遍。

其实大致情节，隋州也都已经知晓了，韩早死了之后，锦衣卫这边就得到消息，随即入宫，因为情况尚未明朗，兼之两年前妖道李子龙意图夺宫的事情还历历在目，北镇抚司的人被分成好几拨，分往皇宫各处执勤，隋州因为级别较高，又有周太后那边的关系，所以知道的也比较多，只是毕竟没有像唐泛这样详细。

在唐泛这一番描述之后，他对事情的了解也随之更加清晰。

闹市之中，二人坐在角落喁喁私语，其中一人又是吓人的锦衣卫，自然无人靠近，说话倒也方便，不虞有人窃听。

隋州听罢唐泛描述，眼神一冷，直接便道：“汪直不怀好意。”

唐泛点点头，苦笑：“不错，凡事有因必有果，我没想到前些日子给潘宾出了个主意，兜兜转转，倒把自己给绕了进去！”

隋州语带淡淡关切：“那你打算怎么办？”

唐泛笑了笑：“事到如今，还能怎么办，无非一个查字，只是怎么查，从哪里查，也是有讲究的，不过我昨夜在宫中，也只是听了汪直的片面之词，兼之陛下与万贵妃都在场，肯定有许多话不好说，不知道你在北镇抚司那边，可有探听到什么消息？”

隋州想也不想：“我与你一起查。”

唐泛摇摇头：“我一个人就足矣，怎好将你也牵扯进来，弄不好是要丢乌纱帽的。”

隋州道：“我无妨。”

唐泛断然道：“但我却不能这样对朋友！”

隋州深深地看了他一眼：“既然是朋友，就不必拒绝，我意已定。”

唐泛有些感动。

相处久了，他知道隋州其实是一个外冷内热的人，但这份热，也不

是针对所有人，而只是用在他所看重的人身上。譬如阿冬，唐泛很清楚，若她不是自己的义妹，隋州绝不会对她高看一眼。

然而事实上，他与隋州之间，也并没有多少年的深厚情谊，仅仅是在武安侯府一案中所建立起来的交情。

白首如新，倾盖如故。

有些人天生便有这样的默契，朋友二字，也不在于时间长久，而在与彼此是否意气相投，古人尚有为了一面之交就以命相托的。

他唐泛何其有幸，遇到了这样一个朋友。

话说到这个份上，拒绝反倒是打脸了，唐泛洒然一笑："那我就却之不恭了！"

隋州面色淡淡："本该如此。"

他顿了顿，道："我得到的消息其实并不比你多，但有一点可以确认，韩早绝不是急病而亡。"

唐泛精神一振，这句话可太重要了，能直接决定他们查案的方向，忙问："此话怎讲？"

隋州道："韩早是韩方的老来子，韩方四十岁上才生的他，一家人爱若珍宝，这韩早顽皮异常，从小身体就结实，经常爬树下水。三日前，韩早与太子一道在周太后那里用膳，正巧太医过去请平安脉，太后便让太医也给韩早号了一下，当时太医的结论是韩早身体康健，反倒是太子先天不足，略显瘦弱一些。"

唐泛沉吟道："如此说来，韩早致死的原因，果真与那汤碗上涂抹的剧毒有关？"

隋州摇摇头："不知道。案发之后，韩早的尸身就被转移到西厂去了，如果要查的话，就得尽快，否则等到尸身腐败，又或者韩家来要人，会更加棘手。"

唐泛点头："正有此意，你一夜未眠，先回家歇息罢，西厂那边我去就好。"

隋州看了他一眼，没说话，但那寓意很明显：你一个文弱书生都没喊累，我会比你更累？

二人将早餐吃完，直接就朝西厂而去。

隋州这一身锦衣卫服饰在西厂颇为显眼，不过唐泛奉旨办案，那些内厂番子想来是早已得了吩咐，一听唐泛报上身份，便将他们领了进去。

接待他们的掌班原先也是锦衣卫的人，叫边裕，从他的表现来看居然还是认得隋州的，态度非常热情："汪公说了，唐大人想查什么，让我们都尽力配合您，韩早的尸体确实也存放在这里，一大早韩家的人就来要过一回了，不过我们没给。"

唐泛点点头："我想先见一见贵妃宫里给太子送汤的那名宫女，听说她也在你们这里？"

边裕道："是，她昨夜就被带过来了，我带大人过去。"

他又看了隋州一眼，笑呵呵的脸上带着一丝为难："隋百户，您也知道，西厂与锦衣卫向来不怎么对付，汪公要是知道我放您进去，定要追究我的责任……"

"我不追究你的责任。"

汪直的声音响了起来，三人循声望去，这位西厂的始创者兼一把手走过来，脸上带着笑容。

"润青兄啊，昨夜睡得可好？"

要知道昨晚唐泛和汪直两个人一言不合，说得差点翻脸，汪直还指着唐泛的鼻子叫他不要不识抬举，唐泛虽然不畏惧，但也绝对不认为汪直会大度到不记恨。

没想到才隔了半个晚上，汪公公就表现得好像完全忘记昨晚的不愉快似的。

在人前的嚣张跋扈，在皇帝和贵妃面前的小心翼翼，最初见到唐泛时的高高在上，以及现在的平易近人，无不显示了这位御前红人的多重面孔，正所谓人在江湖飘，不学会几门绝技是不行啊，即便年纪轻轻的西厂厂公，对变脸这门技艺，也是掌握娴熟。

唐泛同样不遑多让，他微微一笑："多劳汪公惦记，昨夜得见圣颜，心中着实激动忐忑，辗转反侧，不知汪公睡得如何？"

边裕几时见过威风凛凛的厂公给过别人好脸色，吃惊得下巴都快掉下来了。

要知道就连内阁首辅来了，汪公只怕也是爱搭不理的模样，如今对着一名从六品的小官，却难得摆出笑容，这真是太阳从西边出来了！

作者有话要说：

原文解释：汪直没有说话，表情高深莫测，良久之后，才发出一声哂笑："本以为又是个刘棉花，谁知道却碰上个商弘载……文官，哼！"——

刘棉花就是刘吉，现在内阁的排行第三的阁老，纸糊三阁老之一，每天喝茶看报不干事的。

商弘载就是商辂，前内阁首辅，大名鼎鼎的三元啊，因为不满意皇帝消极怠工和汪直上位，不爽地辞职闪人了，在朝野民望很高。

汪公公这句话的意思，就是说原本以为唐泛像刘吉一样圆滑识时务，没想到居然是像商辂这样外圆内方的硬石头。

# 第33章

汪公公现在不能不摆出好脸色啊，他昨夜推荐唐泛之后,就已经将唐泛绑上了自己的船,要是唐泛给他整出点什么状况，那他这个推荐人，免不了得一起担上责任，要知道尚铭还在旁边等着看自己的笑话呢。

西厂刚成立没多久,比不上东厂那样有历史底蕴,却也是不折不扣的香饽饽,谁不想过上跟东厂平起平坐,底下又有无数小弟,前呼后拥,大权在握的日子？就连梁芳等中官也都对西厂虎视眈眈，垂涎三尺，就算有万贵妃当后台，汪直也不得不谨慎三分。

这件案子刚出，万贵妃召汪直入宫奏对，问他如何是好时，他立马就想到了唐泛。

汪公公认识的官员不少，手下也多的是愿意为他鞍前马后效劳的人，但论起判案断狱，在他认识的人里边，好像也就唐泛比较靠谱了，从唐泛通过潘宾为他出主意的事情来看，他断定这个人比较聪明，会做事，圆滑又识时务，应该是一个类似内阁三辅刘吉那样的人物。

当时事态紧急，仓促之间，汪直也来不及跟唐泛先通好气，就直接推荐了他，心想以唐泛的聪明，想必很快就能领会这件案子的个中玄妙，也不至于出什么差错的。

谁知道这家伙看似圆滑，实则刚硬，先是在皇帝和贵妃面前欲扬先抑，把汪直吓出了一身冷汗，后来又跟汪直说了那样一番话，使得汪公公回去之后一夜都睡不好，心里那个后悔呀，觉得自己完全是看错了人。

但事已至此，他也不可能再跑到皇帝面前说自己推荐错了人，要重新换个，只能放下身段，过来跟唐泛打声招呼，探听探听风声，免得到时候唐泛一个犯浑，把自己一块给拉下水。

汪直无视一旁的边裕连眼珠子都快凸出来的表情，直接拍上唐泛的肩膀，笑容可掬道：“我自然睡得也不错！”

一边说着，他一边揽住唐泛的肩膀往前走。

唐泛心道这汪公公的力气着实不小，都快赶得上隋州了，这一拉一扯，他就身不由己了。

汪直一背过边裕他们，脸色就沉了下来：“唐润清，本公好心告诫你，此事事关重大，你若有什么发现，都要随时与我通气，切勿擅作主张，别到时候怎么死的都不知道，陛下虽然心软不爱杀人，可也不是没有例外的。”

唐泛笑道："汪公公未免太看得起我了，我一个小小推官，如何能左右大局，更何况现在八字还没一撇，事实究竟是如何，还难说得很，汪公公既然已经说了此事非贵妃所为，又何必如此紧张？"

汪直的声音压得更低了："你少装蒜！若不是为了你那句跟东宫结下善缘的话，我又何必让你过来？总而言之，我给你把话撂这里了，凶手必然不能是贵妃，更不能是东宫！"

唐泛摇摇头："汪公不必杞人忧天了，以我之见，东宫应与此事无关。"

汪直狐疑地看他："当真？"

唐泛耐心道："在翰林院时，我曾见过太子所做的一篇文章，其时太子不过刚刚进学，文笔稚嫩，不值一哂，但正所谓文如其人，太子年幼，不善掩饰，若心怀险恶，必会忍不住在字里行间流露，可就我看来，不管是文章也好，临摹字贴也好，一笔一划，皆流露自然，中正平稳，又略带柔和，可见太子其人同样心肠柔软，心性光明，并未因幼年坎坷便怨天尤人，心怀叵测。这样的人，不大可能会以同伴性命去栽赃陷害贵妃，万贵妃实在是想太多了。"

汪直不由舒了口气："若你所言属实，那就最好了。"

唐泛失笑："我骗了你有何好处？国有明君，乃天下大幸，若非如此，我又怎么会建议汪公去与东宫结下善缘呢？"

在大明朝，大多数文官，即使不得不跟宦官打交道，但实际上内心都不大看得起他们，就算是名声很好的宦官，在史书上的篇幅也未必比一个混得普普通通的文官多，文官们对宦官的要求，更加比自己还高，稍有权柄在握，任性妄为的举动，就要被冠上权宦、奸宦这样的头衔。

不过唐泛却稍稍有不同的看法。

身在官场，想当贪官庸官不难，有机会就捞上一把，但别捞得太过分，关键时刻站对立场，别跟皇帝对着干，坚持这条路线，就能混到光荣退休，颐养天年。

想当个清官直臣也不难，怎么大义凛然就怎么来，谁也不买账，看谁有把柄就骂上一嘴，连皇帝也不放过，最好能骂到被流放，进诏狱，那就千古留名了。

但想当一个做点实事的官员，却难之又难，上下左右大部分都是无所作为的同僚，能够怎么办呢，无非只有团结能够团结的人，不要把好人与坏人的界限分得那么明确，只要能够做事，或者能够帮助自己做事的，那就是可以拉拢结交的。

按照这个标准，其实汪直并不是那么坏，他同样也想做事，也并不

那么坏，只是宦官的身份限制了许多，又因为生性跋扈，掌握着西厂，被他拉下马的官员着实不少，导致他的名声不是很好。

所以唐泛上次给汪直出了那个主意，就是希望能够引导他利用自己手中的权力去多做点有用的事情，别整天跟尚铭似的把心思都放在排除异己和勾心斗角上面。

宦官也应该有宦官的追求嘛。

令人高兴的是，汪直将他的话听了进去。

不幸的是，汪直把主意打到了唐泛头上。

自作孽，不可活，唐泛无奈之余，被汪公公缠得没办法，只得将自己先前对太子的判断分析给他听。

汪直终于满意了，在发现唐泛没有跟他对着干的意思之后，他的脸色多云转晴："那你觉得凶手会是谁？"

唐泛无奈道："现在案子还没开始调查，我又不是神仙，怎么会知道？就连方才那段话，也仅仅是出于我个人的判断罢了，充其量只能作为案情的补充，许多事情都要有凭有据才行。"

汪直呵呵一笑："你若能顺利查出此案的真相，我保证会在陛下与贵妃面前为你美言，到时候你的品级肯定还能提上一提！"

唐泛叹气："品级提不提的还在其次，我只求汪公手下留情，下回莫要二话不说便将事情摊派到我头上。"

汪直点点头："好，那下回我先知会你一声。"

唐泛："……"

汪直心情大畅，阴柔秀美的脸庞因此看上去更像一名少女了，只是领教过他力气的唐泛，无论如何也不会将他视如那些娘娘腔的宦官。

鉴于这件案子的特殊性，本来是不能过于声张的，不过眼下汪公公看了隋州一眼，也未刁难他的锦衣卫身份，反倒意味深长地扬起一抹笑容："听说你与隋百户交情好，还同住一屋，传言果然不差啊，如今连办差都要一道了！"

等等，什么叫同住一屋？

唐泛越听越不对，连忙澄清道："京城房租贵，正巧隋兄那里独住一宅，便邀我与舍妹搬过去同住。如今案件棘手，顺天府的差役指望不上，我便厚颜请求隋兄援手，也亏得隋兄仗义，没有推辞，这份恩情，我实在感激不尽！"

汪直喔了一声，语调拖得长长的，一脸暧昧，唐泛也不知道对方在暧昧个啥，便听汪公公道："我在京城中也有空置的宅第，若润青不弃，可以搬过去住，这样就不必劳烦隋百户了。"

唐泛当然想也不想就拒绝了："多谢汪公厚爱，我生性惫懒，也懒得搬来搬去，就不必劳烦了。"

开玩笑，与太监结交是一回事，住太监的房子，那可就完全是另外一种性质了。

汪直笑眯眯地道了一声可惜，也没有坚持，又对边裕道："这阵子你与你手底下的人就听凭唐大人差遣罢，有什么需要尽可满足，若是你权限不及的，来通报我一声也就是了。"

这边裕可不是一般的差役，西厂与东厂职位雷同，厂公之下，按照子丑寅卯十二时辰设十二掌班，边裕就是卯班的掌班，可以直接跟汪直汇报情况的。

先前虽说汪直已经吩咐过一次，但现在当着唐泛的面又说一遍，意义自然更加不同。

边裕可不知道汪直和唐泛私底下说了什么，他只看见谁都不买账的汪直对唐泛的态度亲切和蔼，两人交情好得很，他心里头自然也跟着云翻浪滚，汪直一走，边裕对唐泛的热情程度登时又上了一个新台阶，大有让做什么就做什么的架势。

唐泛也不客气，当即就让边裕带他们去见那名送汤的宫女。

因为是万贵妃的人，那宫女并没有受什么折磨，只是被幽禁在一个小房间里，管吃管住，但心理上的折磨就够她喝一壶的了，在得知韩早喝了自己送过去的甜汤就死掉的消息之后，那宫女一直处于惶惶不安的状态之中，此时一见唐泛他们，立时就痛哭流涕地跪下来，大喊冤枉。

"别哭！"旁边的番役一声断喝，那宫女像是喉咙被捏住了一样，顿时没了声息，只睁着一双大眼睛瞅着他们，可怜兮兮。

唐泛道："别紧张，我奉命调查此案，若你无辜，自然会还你清白，现在我要问你几句话，你要如实答来，可晓得？"

宫女连连点头。

唐泛问："你叫何名？"

宫女道："福如，奴婢叫福如。"

唐泛："福如，我问你，那两碗绿豆百合汤，是你奉万贵妃之命送过去给太子的吗？"

福如："是。"

唐泛："在此之前，万贵妃给太子送过吃食吗？"

福如："没有。"

唐泛："既然之前没有，为何忽然会送？详细情形，前因后果，你且一一道来，若有隐瞒，我也帮不了你了。"

福如定了定神，组织了一下措辞，道："是这样的，贵妃听说周太后那边日日给太子送吃食，又听说太子喜欢喝绿豆百合汤，便也差人送了一份过去。当时我还劝阻贵妃，不过贵妃依旧坚持要送。"

唐泛问："当时你与贵妃是如何说的？"

福如道："我与贵妃说，太子已经记事，只怕尚未忘记生母，反正他与您也不亲，您又何必去招人嫌疑，若是太子有什么差池，只怕大家就要怪责您了。但贵妃说，他立了太子，别人都上赶着巴结，唯独我不搭理他，陛下昨儿还与我说过一遍，让我不要与太子疏远，哼，我只当是为了陛下罢了，免得说我这当贵妃的容不得人！"

唐泛："然后呢？"

福如："然后贵妃就让膳房做了两碗绿豆百合汤，差我送过去。做汤的是贵妃宫中的小膳房，并非宫中众人所用的膳房，贵妃饮食皆出自小膳房，那些汤又是由我亲自送去的，一路未曾假他人之手，所以定然是没有问题的。"

唐泛没有再问什么，安慰了福如两句，便与隋州边裕他们一道离开。

边裕主动道："韩早的尸身也在这里，唐大人可要去看一看？"

唐泛先望向隋州："广川，劳烦你跟边兄先去查看一下，我进宫一趟，将当日给韩早把脉和查验的太医带来。"

隋州颔首："去罢。"

以唐泛的品级和身份，平时是绝对不可能随意出入宫禁的，不过昨夜受到成化帝召见之后，汪直那边就给了他一块令牌，权作调查方便之用，否则每回进宫都要层层通报，那就太浪费时间了。

正巧，唐泛到了太医院一问，当日给周太后和太子请平安脉时，顺道也给韩早把脉的孙太医，正好跟韩早死时赶到现场查验的太医是同一个人，而且今日也是他当值，这就省了唐泛来回跑的工夫。

孙太医听说唐泛的来意，叹息道："实在是让人没想到啊，先时我给韩小公子把脉的时候，他的身体明明很健壮，一丝毛病都没有的，谁能

想到会这样死了！当日我赶过去时，他还有一丝气息，可惜为时已晚，一时半会根本很难对症下药，而我毕竟不是仵作，更不会给死人把脉，所以也看不出什么蹊跷。”

唐泛道：“无论如何，还得劳烦您跑一趟，毕竟您是最早到的，说不得有些细节我们未曾发现的，还需要您帮着掌掌眼。”

孙太医倒也爽快：“这是应当的，我虽未能救回韩小公子，可若能略尽绵薄之力，也能稍慰良心。”

唐泛带着孙太医出了宫，孙太医年纪大，路途不耐久走，二人便雇了轿子，直接从宫门外赶往西厂。

那头隋州正带着西厂的仵作在查验尸体，见他们到来，只是略略抬眼，说了一句：“没有发现。”

唐泛有些失望，但仍旧问了一声：“都检查过了吗？”

那仵作解说道：“韩小公子身上既无外伤，也无淤血，便不是钝器击伤致死。”

唐泛便问：“若是中毒呢？”

仵作问：“敢问毒性是立时发作，还是经年累月的毒？”

孙太医接口：“若是中毒，应该也是急性剧毒。”

当时韩早喊着肚子疼倒地的时候，东宫的内侍跑去太医院喊人，孙太医赶过去，但韩早随后就死了。从韩早倒地到孙太医到场这段时间，至多不过小半个时辰，所以孙太医才会这么判断。

仵作摇摇头：“那就更说不通了，如果生前中毒骤死，纵然没有外伤，也必会有留痕，譬如全身青黑，又或者指甲淤血，眼睛外耸等等。但是从韩小公子的尸身来看，确实没有这方面的迹象。”

伴随着仵作的话，唐泛仔仔细细地查看着韩早的尸体，确实也没看出什么端倪来。

仵作这一行讲究经验和师傅徒弟手把手地传承，而且西厂仵作的水平肯定要比顺天府的高一大截，唐泛不会怀疑他这个结论的真实性。

说验不出来就是验不出来。

既然不是急病，又看不出中毒痕迹，那只能更加说明了凶手的狡猾和高明超乎了想象。

这种案子向来是当官的最头疼的，放在地方最后估计也就是个悬案，又或者为了履历考察不得不随便抓个人交差，但现在因为所有当事

人的身份都非同一般，就算毫无头绪，也非得找出一条线索来，就算没有路，也非得踩出一条路来。

隋州忽然道：“将头发剃掉看看，再不行就解剖。”

唐泛明白他的意思，隋州肯定是想到了上回武安侯府案里的经验，当时他们正是在郑诚的头顶上找到了一个凹痕，而一般人很少会去注意到头发覆盖下的地方。

解剖尸体是小事，东厂的手段向来不少，只是考虑到当事人的身份，旁边的边裕迟疑道：“这不大好罢，万一韩家人不愿意……”

唐泛想了想：“先剃头发罢，事到如今，目标只有一个，其余都是可以商榷的，韩家那边我担着。”

有了他这句话，边裕也不再说什么，直接让人拿来剃刀，仵作亲自上手，那剃刀真心锋利，三下两下，一缕缕头发掉下来，韩早就成了光头一个。

身体发肤受之父母，即使人死了，这样总归不好，孙太医看着隋州和唐泛两个人直接上手，在韩早头上摸来摸去，抽了抽嘴角，有些不忍目睹地扭过头去。

这时，他却听见唐泛咦了一声，忍不住又扭回头来看，便看见唐泛弯腰凑过去，指着韩早头上卤门骨处问道：“这里好像有些红，是方才剃刀不小心磨到了吗？”

仵作道：“没有，小的剃得很小心，而且韩小公子已经死了……”

他也凑近去看，有些奇怪道：“这里怎么好像有些血晕？”

又上手摸了摸：“可是并没有伤痕啊！”

孙太医忽然道：“等等，都别动！”

他的声音大了些，以至于大家齐齐回头看他。

孙太医有些不好意思，忙走过去，顾不上洁癖了，先摸了一阵，又眯着老花眼在那里仔细端详。

“有血晕，有血晕……”

他反复唠叨着，唐泛忍不住问：“孙老可有什么发现？”

孙太医点点头，又摇摇头：“等一等，等一等。”

见他如此，其他人也都停下动作，看着他在又是摸索又是思考的。

只见孙太医的手沿着韩早卤门处往下，一路摸过面门，下颌，脖

颈，胸骨，最后在脐上一寸停住。

然后，所有人都看着孙太医弯着腰在那里仔细端详，手一边缓缓抚摸，表情从严肃凝重到吃惊愤怒，变幻不定，嘴里还一边喃喃道：“果然如此，果然如此啊！”

唐泛问：“孙老有何发现？”

孙太医朝他招手：“唐大人，你过来看。”

唐泛走过去，孙太医又让出手，让他按照自己刚才摸索的位置，也依样画葫芦。

唐泛不明所以，却仍是照做了，韩早死了一天一夜，尸身已经慢慢僵硬病失去弹性了，但也正是如此，唐泛按了一下，就感觉到不对劲。

底下有东西！

他望向孙太医，孙太医点点头：“我摸着好像是半截针，但还要取出来看看才能知道。”

仵作接手摸了摸孙太医说的位置，然后拿来锋利小刀，小心翼翼地划下去。

皮肤随之破开，不过没有鲜血流出来，仵作很快用镊子从中取出异物。

众人仔细一看，不由骇然。

那是一截不到半寸，可以称得上只有毫厘的银针。

银针细如毫毛，又那么短，丢在地上也很难被看见。

但这样一截银针，会出现在韩早的肚子里，那就太不正常了。

孙太医叹了口气：“歹毒啊，太歹毒了，医者父母心，怎会有人如此歹毒，想出这样的法子来害人呢！”

唐泛忙问：“孙老，这里头可有什么说法么？”

一般来说，一截如此细又如此短的银针插入人的身体里，他们说不定都不会有什么感觉，顶多只会觉得有点细微的疼痛，何至于就到了谋害性命的地步呢？

而这截银针与韩早卤门处的血晕又有何关系，何以孙太医能从血晕看出异样，又顺藤摸瓜找出这截银针来？

作者有话要说：

下面是与文有关的一些释疑：

1、关于这章里韩早的死法，是确实有出处的，但略有变动和虚构，不必当真。大家有兴趣的话可以查下那个死因的出处，懒虫的就等明天揭晓啦～

2、这次的案子略有跳脱，可能不是那么好猜，但只要猜测有理有据的，照样还是会送红包的～

3、前边有盆友提问，李家案子里的，问李漫为什么不换个鞋子，要擦干净等唐大人发现鞋子的痕迹？这个其实又是在用现代的观点在看古代了。古代外面卖的鞋子，没有像我们这样码数分明放在那里等着人家去选购的，都是提供材料，要自己家里人做的，要不咱们看古装剧怎么总看到古代女人在纳鞋底呢？一来顾客省钱，二来如果卖不出去，店家也不会亏太多，原料可以放，但鞋子做出来如果没人买，那店家就亏大了。成衣和成鞋是有的，但一般比较少，也不会刚好合身或合脚，如果李漫忽然换了一身不合脚的新鞋回家，那反而更惹人怀疑。

4、关于万贵妃的性格，有些盆友觉得她不会下毒，因为那太蠢，而且她没有儿子，也没那个必要之类。但其实很多事情不能从理智的角度来考虑，否则万贵妃也不会在朱佑樘被立了太子之后，还谋杀了他的生母纪氏了。不过这并不是说这个案子是她做的，我只是从一些事迹上尽量还原本人的性格，当然因为这是小说，肯定会有一些夸张和虚构化的。

5、有人觉得这文日常太多，希望增加破案篇幅的问题，实际上破案确实是唐大人的事业线，但唐大人不可能成天都在破案，这样会给人一种他全年无休（……）的感觉。唐大人的个人生活也会描写到，以及这个时代许多人的性格面貌等等，我会尽可能呈现，而这些人物对于唐大人的事业，以及文章的主线，都会有相互贯穿的作用，所以如果想看纯粹破案文不加任何东西的朋友，可能会失望，因为这文不是非常纯粹的破案文，只能说以破案为主而已。

# 第34章

孙太医指着刚才从韩早拔出细针来的位置道：“此处有一穴位,名曰水分穴。北宋《铜人》早有云：若水病灸之大良,或灸七壮至百壮止。禁不可刺,针,水尽即毙。故有可灸不可针之说,其实并非不可针，只是有些人学艺不精,很容易刺入太深,酿成大祸。”

唐泛等人一下子就听明白了,但凡人体穴位,必是有用处的,像这个水分穴,用手指按摩或者艾灸,可以治疗水肿腹泻等症状，但事有两面，反过来它也与百会穴、太阳穴一样，都是人体的重要穴位，如果治疗不当，对身体同样也有损害。

孙太医道：“水分穴属任脉，与卤门骨正好一脉相承，是以针入水分，卤门上会出现血晕，往常我只听我师父说过，若不是今日亲眼所见，断断不会相信竟然真有人会想出这种法子来害人！此人必然熟读医书经典，指不定自己还是大夫，只是如此本事不用在救人上，反倒用来害人，实在是令人气愤！”

孙太医为凶手害人而犹自愤愤，唐泛等人却都面色凝重起来。

他们原本以为韩早是中毒而死，没想到最后却是被针刺入要穴，这种死法何等隐蔽，如果不是今日孙太医在场，看出卤门骨与水分穴之间的奥妙联系，只怕他们别说把韩早剃光头发，就是把他的身体开肠剖肚，也未必发现得了问题，因为那截针是如此细小，而他们先前却是将重点放在中毒上，到时候就算解剖尸体，也只会奔着喉管和胸口去看，未必会去注意水分穴这个位置。

唐泛问：“若是韩早体内有断针，把脉能把出来吗？”

孙太医明白他要问什么，摇头道：“不可能维持那么久，前几日我给韩早把脉时，确认他是无碍的。也就是说，发作时间是很快的，就算这根针极细极短，但因为这个穴位特殊，所以如果出问题，那时间绝对不会超过一天半天。”

唐泛不解：“也就是说，韩早的针，是在当天被刺入的，但若如此，韩早也不是不会说话的小儿，怎会在针扎入时毫无察觉呢？”

孙太医道：“一来，这断针比毫针还要再细，这样一根细如牛毫的针刺入体内，人未必会有很明显的感觉。二来，这是一根断针，如果完全没入体内，韩早又不能发现问题的话，旁人只会以为是寻常腹痛，他这个死法大出意料，很少会人会联想到那上头去。”

隋州在旁边回应了孙太医的说法：“以我为例，我确实可以轻而易举将这根断针透过衣服刺入对方体内，而不被他察觉，若此人是懵懂孩

童，警觉性低，也就更容易了。”

唐泛听了他们的话，蹙眉道：“如此说来，问题就集中在谁在韩早身死的当天内与他有过近身接触，此人八成会是韩早认识的人，否则一般不可能通过这样亲密的接触，将断针送入他体内。”

这就不是孙太医擅长的领域了，而且此事涉及面广，更有可能牵扯到某位宫中人士，唐泛不想让他为难，就先让边裕派人将孙太医送回去。

唐泛对隋州道：“我记得，韩早是早晨卯时入的宫，辰时一刻左右，周太后差人送来冬笋饼，辰时二刻，万贵妃送来绿豆百合汤，辰时四刻左右，韩早言道腹痛，然后就暴毙。也就是说，要从卯时开始算起，期间一共一个时辰外加四刻钟左右。”

隋州：“不，要将他晨起出门前也算进去。”

唐泛想了想：“你的意思是，韩家的人也有嫌疑？”

隋州道：“我先前办过不少案子，往往最后都出在最不起眼的那个人身上，这只是为了保险起见，增加一个可能性。”

唐泛点点头：“一般来说都是寅时起床洗漱进宫，孙老也说过，水分穴被刺，随着身体走动而破入更深，发作时间很快，两个时辰外加四刻，左右不会更长了。”

就在这个时候，外头来了东宫的人，说是太子殿下想见唐大人。

唐泛并不意外，就算太子不找他，他也是要找太子的。

有了昨夜的经历，再入宫时已经不会有太多的感触了，更何况唐泛现在满脑子都是东宫案的线索，也顾不上去多看几眼宫殿风景。

太子昨夜也见过了，不过白天来看，自然多了一份清晰。

他今年刚满八岁，但从小为了躲开万贵妃的耳目，在宫中东躲西藏，吃的也都是宫女宦官们省下来的口粮，身体发育偏于瘦弱，看上去倒像才五六岁的样子，一身东宫袍服穿在身上，也有些空荡荡的令人心疼。

不过虽然没有一出生却锦衣玉食，却看得出他十分用功努力，礼仪举止也都是进退有据，挑不出错误，当唐泛行完礼之后，太子便马上道：“来人，给唐推官搬个凳子来，赐座，上茶。”

唐泛推辞道：“多谢殿下体恤，臣站着便行了。”

太子道：“唐推官是为父皇办案，身负皇差，不必客气的。”

唐泛便也不再客套，道了谢坐下。

太子问：“这桩案子，唐推官可有什么发现？”

他本来也只是随口问问，这才不过一天，能够什么发现，谁知道唐泛却道：“确实有些发现。”

唐泛将韩早死因说了一下，太子听得睁大眼睛，忍不住从座位上站起来：“怎会这样，怎会这样，小早好惨！”

他再勤奋克制，毕竟也还只是一个八岁稚童，虽然从小就经历了各种磨难，但在听说朝夕相处的小伙伴惨死时，仍旧忍不住泪眼汪汪。

“唐推官，究竟是谁要害小早的，你查出来了吗？”

太子在说话的时候，唐泛也在仔细观察他。

一个人的言行举止虽然不能作为实质的证据，却可以作为参考补充。

太子幼年时遭遇的苦难，可能比一个普通人还多，他随时要面临死亡威胁，所以不得不在宫中跟着忠心的宫女内侍们到处转移阵地，避开万贵妃的迫害，这放在话本传奇之中可能还略显狗血的情节，在成化朝却是确确实实发生过的事情。

他的生母纪氏，在三年前，他刚刚被封为太子的同年就暴毙了，当时可没有人跳出来喊着要深究彻查到底，大家都很有默契地将此事揭了过去，都以为太子年幼，不会放在心上。

但一个早熟的小孩，如何会不知道自己的母亲经历了什么，整座宫廷的流言蜚语，怎么可能不从他耳边流过？

然而遭遇过这么多的坎坷，太子整个人却没有因此变得阴沉，反而散发着一股安静柔和的生气，眼神也澄澈见底，并未被世事的险恶复杂所污染。

唐泛自问也经历过不少世事人心，以他的观察，从太子对韩早的真情流露上，对方应该是跟此案没有关系的，最起码也不会像万贵妃怀疑的那样，为了报复她而故意栽赃。

所以小人看君子，永远都是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他们不会知道君子在想什么，更不会理解君子的想法。

他摇摇头：“目前仅仅查出死因而已，即使太子不来找臣，臣也准备过来请见太子的。臣想知道，从韩早入宫到他倒毙的这段时间里，他究竟做过什么，与什么人见过面？”

太子眨了一眨眼，呆愣了好一会儿，然后才摇摇头：“没有，他就一

直和我在这里读书，哪里也没有去过。”

唐泛又好气又好笑，这位太子殿下一看就不擅长说谎。“殿下此言当真？此事事关重大，若对方并不单单只是为了针对韩早，而是别有它意，只怕殿下也会有危险的。”

太子沉默下来。

唐泛决定逼一逼他：“若是殿下不肯说实话，臣只好去请陛下出面了。”

他说罢起身拱了拱手，就要往外走。

太子连忙喊住他，甚至失态地追上来：“别走，别走！你等等！”

唐泛转过身。

太子咬住下唇：“我可以告诉你，可是那个人绝对不会害我的，更不会害小早，你须得答应我千万不能向父皇说。”

唐泛点头道：“只要与本案无关，与凶手无关，臣自然不会深究。”

太子不吭声，站在那里犹豫，唐泛也拢袖等着，没有催促。

好一会儿，太子屏退了左右宫人，对唐泛道：“小早卯时入宫之后，我们便在一处读书，中途我让他去一处地方看一个人，来回也只有小半个时辰，而且那个人是绝对不会害小早，更不会害我的！”

唐泛问：“那人是谁？”

太子道：“吴娘娘。”

唐泛一时没反应过来：“哪位吴娘娘？”

太子道：“就是父皇的第一位吴皇后呀。”

喔，是那位吴皇后。

唐泛想起来了，这位吴后因为杖责万贵妃，而被当今天子废弃，逐入西宫，在那之后，宫廷内外就很少听起那位的名字，这个女人仿佛被彻底遗忘在众人的视线之内。

太子道：“吴娘娘住在西宫，那里经常缺衣少食，我不方便亲往，只有小早年纪小，身份特殊，不会惹人盘问，所以我有时候会让小早送些东西过去。”

唐泛何等聪明的人，稍微一点拨就明白了：“吴后可是曾经帮助过殿下？”

太子没有说话，黝黑的眼珠子一错不错地瞅着他。

唐泛温声道：“殿下放心，与本案无关的事情，臣一个字也不会往外吐，这件事臣会当做没有听过的，不过西宫那边，臣还是要去一趟。”

太子着急起来：“不行，到时候父皇知道你过去的事情，贵妃肯定也会知道，他们要是问起你为什么会去找她，当年的事情就又会被提起来，到时候贵妃不会放过吴娘娘的！”

唐泛道：“那就说是韩早贪玩，趁着中途休息的机会溜出去玩了，臣必须将他可能跑到的路线都查问一遍，到时候不单是西宫，那附近臣都会去，如果吴后与此事无关，万贵妃自然也就不会怀疑当年她抚育帮助殿下的事情了，如何？”

太子微微将嘴巴张圆，不可思议地看着他，似乎不敢相信一个臣子会当面跟自己商量欺君罔上的事情。

唐泛微微一笑：“这也不算欺君，只是稍微将事情变通一下，臣为殿下着想，也请殿下为臣保密才是。”

太子道：“你不怕得罪贵妃吗？如今满朝上下，没有人敢得罪贵妃，你为何不怕？”

唐泛道：“臣不是不怕，只是君子有所为，有所不为，吴后帮助殿下的善举，与本案并无关系，原本该是秘密，这世上本来就不应该有人因为做了一件好事而得到恶报。臣查案也是为了找出凶手，不能打着大义名义而使好人受到伤害。当然，若是吴后与本案有关，到时候还请殿下恕臣不能徇私。”

太子连连点头：“吴娘娘是好人，她绝对不会做出那种事的，不过吴娘娘在西宫待了很久，神智有些恍惚，有时候会有癫狂之举，请唐推官不要和她计较。”

唐泛拱手道：“殿下放心，那臣这就先告退了。”

他退了几步，转身欲出。

“等等！”太子喊住他，又快步追上来。

唐泛转身，不明所以。

太子对他道：“唐推官，你方才说，这世上本来就不应该有人做了一件好事而得到恶报。我觉得你说得很有道理，也很喜欢这句话，你以后还会有机会进宫吗，我想多与你聊聊天。”

唐泛一笑：“这可不是微臣能够作主的，不过殿下身边英才荟萃，都是比微臣有才的大学问之士，臣这微末之身，实在入不得殿下法眼。”

太子也露出小小的笑容，清秀的面容不太像成化帝，唐泛猜测他应该更像那位早逝的生母：“唐推官，你太谦虚啦，我听说过你的，成化十一年的传胪，对不对，我还拜读过你的文章，写得很好呢！”

唐泛道：“多谢殿下夸赞，以后若有机会，臣定还能来拜见殿下的。”

太子点点头：“好，我等着，还请唐推官一定要找出凶手，以告慰小早的在天之灵。”

唐泛拱了拱手：“臣定当尽力而为！”

他不再耽误时间，从慈庆宫这边出来，便匆匆去觐见成化帝。

皇帝陛下对朝政大事得过且过，但是这桩案子关系重大，幕后真凶目的未明，而且韩早死因诡异，还真就勾起了他不小的兴趣，听说案情有进展，便很快同意召见唐泛。

虽然如此，但唐泛仍旧在外头等了老半天才得以进入。

一见面，唐泛也没有一副小官难得见到天颜，激动得顾着拍马屁的模样，而是开门见山，直奔主题。

韩早的死因，在他过来觐见太子那会儿，西厂的人肯定就已经上报成化帝了，所以唐泛只是略提一嘴，就直接跳过去，将自己的分析一说，并请求开放宫中一些地方，让他逐一去查问。

实际上他只是为了去找吴废后问话，但碍于万贵妃对吴氏的仇恨，如果她知道了当年吴后帮助太子，而太子现在还不时派人偷偷去探望吴后的话，一定会对吴后采取报复措施，唐泛既然答应了太子不将吴氏暴露出来，就只能迂回着来。

成化帝被当年李道士窥探内宫，企图刺杀自己的事情搞怕了，听到韩早的死，第一反应就联想到凶手要对付的可能是太子甚至自己，倒也没有多作犹豫，就同意了唐泛的请求，不过鉴于唐泛是外臣，成化帝要求他在宫中行走的时候，必须得有内宦陪同，也不能随意离开既定的地方，跑到没有事先禀报的地方去。

唐泛自然一一应承下来，这一番周折，等他从宫中出来的时候，天色已经将近傍晚了，可怜唐大人一天下来尽是奔波，连口饭都没能吃上，他官位低，虽然奉了差事，可也没有个留饭的待遇，若现在换了内阁大学士或是六部尚书在干活，肯定就不是这个待遇了。

可尽管这样，他跑得嘴上起泡，却仍旧没有溜号去找吃的，而是先去了西厂，因为他上午离开的时候，韩早的尸身还在那里搁着呢。

听说他回来，边裕很快就过来了。

唐泛问他："隋百户什么时候走的？"

边裕道："您走了之后不久，他也走了，后来派了人过来，让我转告您，北镇抚司那边临时有差事，隋百户要出一趟远门，约莫要数日到半月，让您不必等他。"

唐泛叹了口气："他走得可真不是时候，这让我一时半会上哪去找个合作默契的老伙计来帮忙？"

"这不还有我嘛。"

伴随着说话声，大明西缉事厂提督汪直汪公公从门口走了进来。

唐泛简直无语，这真是阴魂不散了。

"汪公日理万机，何必专程过来陪我啊？"

"哟呵，我看你还挺不乐意？你不是要进宫调查吗，那是陛下让我看着你，免得你去了不该去的地方！你以为隋广川能跟你一道在宫中转来转去啊？那是什么地方，他就是太后的亲戚，也没这么大的脸面！"

汪直哂笑，一反在皇帝跟前的小心恭谨，对着唐泛说话，他当然用不着客气。

"怎么着，有我陪着你，还不满意？是你求都求不来的幸事，多少人想见我还见不上呢！"

不像上次在仙云馆时的青衣小帽，汪直此时穿着那身御赐的麒麟服曳撒，制式与锦衣卫的飞鱼服很像，只是图案不同，代表的级别和贵重程度也不一样，这身衣服华丽无比，汪公公负着手在唐泛面前晃来晃去，跟只花孔雀似的。

"从今儿起，到案子了结之前，我都跟着你，有什么事要办呢，我一声吩咐下去，西厂的效率可比隋广川那劳什子锦衣卫高多了，更何况他还仅仅只是一名百户，你也甭担心，我不会碍着你的事儿，既然此案交由你作主，那就全权由你作主。"

话都让汪直说完了，唐泛还能说什么，他只能无奈道："如今宫门将闭，要查也不急于一时，只能留待明日了。"

汪直嗯了一声。

唐泛见他还不走，奇怪道："汪公可曾用了饭？"

汪直："吃了，干嘛，还想让我请你？没门。"

唐泛："……我两顿没吃了，若汪公不弃，就跟着我再去吃一顿罢。"

唐泛本以为自己这样说，汪直肯定甩甩袖子走了，结果这位厂公竟然还真的就换了身衣服，又给了他一身常服，让他也换上，然后跟着唐泛从西厂走到城北的馄饨摊子。

直到汪直在他旁边的凳子上坐下，唐泛还是觉得有点不可思议。

他并不是畏惧汪直，只是不知道为什么堂堂一个西厂提督，平时对着六部内阁也是颐指气使的人物，现在竟然有闲情跟着他在这里吃馄饨，还赶也赶不走。

汪公公今儿个是吃错什么药了？

而且，表示跟汪直并不熟的唐大人也觉得被一个太监这么跟着很别扭，他本来还想顺道拐去书坊看看最近有什么新出的话本，结果现在这样，让他怎么去嘛？

跟着太监手拉手到书坊看风月话本，这个世界是不是太玄幻了一点？

“你看着我作甚，不舍得请我吃饭？别忘了上回我还请你们吃仙云馆，光是那里一盘菜的价格，就够你在这里吃上一百回馄饨了！”汪公公道。

唐泛无奈：“请请请，汪公先吃什么就点什么，下官乐意之至。”

“这还差不多，不过你这也没什么好点的啊，吃来吃去还不都是馄饨！”汪直嫌弃道。

“那汪公可就真猜错了，这里的老板做馄饨是出了名的，不过汤面也不错，尤其是那老火熬出来的骨头汤，真是一绝了，仙客楼也未必有这份用心。他们开的是夫妻店，老板娘负责擀面拉面，老板负责包馄饨，不过现在这么晚了，面估计是卖完了，馄饨可能还有得剩，到时候骨汤馄饨撒上香菜芝麻，您可真要尝尝了！”说到吃，唐大人那必然是如数家珍的。

这摊子的生意确实很火爆，他们刚刚坐下，老板娘才过来擦桌子收拾之前客人留下的残羹，这还是看在唐大人是熟客的份上。

“唐大人，要老样子吗？这位客人要什么？”老板娘笑着招呼。

唐泛笑道：“于娘你可真不厚道了，明明就剩下馄饨，还问我们要什么。”

老板娘哎哟一声：“那您可就冤枉我了，今日面多，还有得剩，又新炸了油饼，怎么，要不要来上几份？”

唐泛忙道：“要要，油饼来四个！”

他又转头问汪直：“您要馄饨还是面条？”

汪直微微一愣：“那就馄饨罢！”

唐泛又对老板娘道：“一碗馄饨，一碗馄饨面条，多放香菜！”

“行嘞！”老板娘又笑着顺嘴打趣一句：“唐大人，您在北镇抚司的朋友可真多，上上次是薛大人，上次是隋大人，怎么，这回又换新人了？”

唐泛轻咳一声：“我这不是给你们老两口招徕生意嘛，这位不是锦衣卫，是西厂的汪大人。”

在皇城根下做生意，谁的消息不是更灵通几分，整个西厂上下，也就一位姓汪的，一听这名头，老板娘先是茫然，然后脸色立马就变了，哆哆嗦嗦喊了声“汪大人”，瞬间跟脚底抹了油似的，拿着抹布飘没影了。

他们这还没坐稳匀过气来，两碗馄饨汤面外加四个大油饼就端过来了，分量看着都比往日满上两分。

唐泛不由笑道：“看来汪大人之名威震四海啊，连馄饨摊都吃得开了！”

汪直闷哼一声：“看来跟你在一起，我要小心你拿着我的名号招摇撞骗了！”

别的文官见了他，无不战战兢兢，要么戒备十足，惟有唐泛是个例外，说话风趣，言语诙谐，该调侃就调侃，也谈不上轻慢，却让人感觉分外随和舒服，像汪直这种久居高位的人心里都有点犯贱，别人对他恭恭敬敬，他反而看不大上，若是像唐泛这样的，他却觉得新鲜了。

唐泛将油饼盘子往他面前一推，笑了笑，正想说什么，另外一边又来了人，见所有桌子都坐满了，唯独他们这桌还剩下两个座位，便走上前来，问也不问就坐下了。

汪直一瞪眼：“没长眼了？这还有人坐着呢！”

对方哟呵一笑：“还挺嚣张，这桌子写了你的名字了，我们就坐不得？知道大爷我们什么人不？”

完了。

唐大人低着头喝了一口汤，默默地为对方默哀一下。

作者有话要说：

注：

1、韩早的死因，昨天有两位童鞋猜对了，就是水分穴被刺导致的。这种死法来自清朝一个案子，当时还被记录进了清朝的《洗冤录备考》，在宋朝版本的洗冤录是没有写的。那个案子当时是说死者的水分穴被连刺三下而死，但这里改成了针刺入水分穴之后，人体走动，使得针继续深入，导致重要血管破裂出血，跟那个真实案例的原理一样。不过这仅仅是我自己按照常理去推断虚构的，具体能不能实现，如果有专家知道的话，可以现身指点一下～～为聪明细心的六点君和喵啊呜（还是喵啊咪？→_→）童鞋的推断鼓掌！

2、吴氏曾经抚养过太子朱佑樘，而且在太子登基之前，万贵妃也确实不知道这件事情，不然吴氏不可能平安在冷宫里活到太子登基，本文会基于这个事实进行虚构和加工。

# 第35章

果不其然,只听得汪公公冷笑一声：“我管你们是谁,在我面前,是龙也得盘着,是虎也得卧着,这里不是你们能坐的地方，滚！”

唐泛抬起头，发现对方二人也是穿着寻常服色,却掩不住一股剽悍嚣张之气，身材精壮，看上去也是能以一敌几的好手。

在京城这种地方,随时随地都能遇见个数得上号的人物，这简直太不稀奇了，官面上的，见不得光的，还有黑道上的，诸般神仙妖怪，应有尽有，而且别以为是在京城，就没有黑道人物了，照样有。不仅有，还跟官府时有往来，甚至互相勾结，虽然不如漕帮在江南那样势力庞大，一手遮天，可也是能在京城横着走的人物。

当然，这里毕竟是京城，对着真正的高官显贵，这些人也不太敢放肆，但是一般官员，他们也不很放在眼里的。

眼前这两个人，满脸蛮横之气，乍看上去完全分辨不出究竟是白道上的，还是黑道上的。

唐泛从宫中出来之后，就顺带跟着汪公公一道换了常服，免得招眼，只因他这小小的从六品在京城里实在算不上什么，吓唬吓唬升斗小民不算本事，对真正的达官贵人也起不了作用，还很可能招致一些不必要的麻烦。

结果换了常服，汪公公还没从角色里脱离出来，这不，就惹上麻烦了。

对方根本就没把汪直的话当回事，闻言依旧坐了下来，一边还大笑：“我们就坐下了，怎么着？”

汪直待要发怒，唐泛连忙按住他：“行行好，我一天没吃饭了，让我先吃顿安生的！”

他这头忙着灭火，那两个人却还不知死活，见汪直和唐泛两个人，一个阴柔秀美如同女子，一个明显就是个斯文书生，便张口调笑道：“这是哪家的书生跟女扮男装的小娘子出来逛街游玩了，小小女子脾气还那么大，以后成了亲怎么得了，还不成了母狮子，将丈夫驯得服服帖帖了？”

他那同伴跟着笑道：“这你可就错了，说不定人家关上房门可不一样了，若是能把这泼辣劲儿用到床上去，啧啧，那可真是享受了，只怕这书生文绉绉，应付不了这样的泼辣小娘子啊！”

唐泛：“……”

他不知道宦官的心理是什么，但从正常男人的角度来看，他们是绝对不会喜欢被错认为女人，尤其是汪公公这样位高权重，连内阁六部都不放在眼里的人，敢当面侮辱他的人估计还没出生。

仿佛是为了印证他的想法，汪直直接就一拍桌子："妈了个巴子，你们活腻了是吧！"

都说权力才是最有用的春药，别看汪公公是宦官，长相也被那两个人拿来取笑，实际上人家的言行比爷们还要爷们，他的力气，唐泛也是亲自体会过的，比他自己强多了。

眼下汪公公一拍，桌子虽然没有像传奇话本里那样顿时开裂四碎，但所有碗筷皆往上跳了一跳，汤汁飞溅出来，连带唐大人的衣襟袖子也都湿了几片。

唐泛："……"

他今天到底是招谁惹谁了啊！

这种情况下，馄饨也甭想吃了，没等那两个人发火，汪公公直接一碗子馄饨就砸了两人一头一脸。

那两人大怒，大喊一声"鸟泼才"，连袖子都不挽，拳头就砸了过来。

汪直冷笑一声，他自小在宫中内书堂长大，那里除了教授宦官读书认字，还会让师傅教导他们功夫，为的是让他们能够在不测的情况下保护皇帝，皇家请来的师傅，那必然不是花拳绣腿级别的，所以汪直还真不怕这个，就算没有一大帮手下，汪公公也断然没有挨打的份。

他直接上手就是以一敌二，整张桌子被他掀翻了，往两人身上砸去，汤汤水水洒落一地，连带碗筷盘碟也都乒乒乓乓碎裂开来。

那两个人躲闪不及，多少也被泼溅了一些，他们一人一边，从两侧包抄上来，一人一边，就要抓住汪直。

汪直不躲不闪，一手捏住其中一人伸过来的拳头，位置不偏不倚，正好捏在对方的手腕上，只听得咔擦一声，对方的手腕关节被他顺势一扭，也不知道是脱臼还是捏碎了，对方哀叫一声，汪直曲起膝盖，朝他下身狠狠一顶，对方整个人就软了下来，唐泛在旁边看着都替他疼。

此时另外一人的身形正好扑上来，汪直直接将他制住的那个人抓过来一顶一推，对方就无法控制地朝同伴踉跄跌去，那同伴身手还算灵活，直接躲过，旋了个身，拳头依旧砸向汪直的面门。

这一切的发生不过是电光火石之间，双方都是有功夫的人，身手灵敏，拳拳生风，旁人看着只觉眼花，然而局势已然过了大半。

汪公公阴恻恻地道了声“来得好”，侧身一让，趁着对方冲过来的当口，他直接抓住对方的腰带，另外一手则借着他拳头的去势，顺势一推一转一扭，将那人整个掀翻在地，大有以柔克刚，借力用力的奥妙，还没等那人爬起来，汪公公直接一脚就踩上他的胸口，让他动弹不得。

“还打吗？”

现在正是馄饨摊子生意最好的时候，要不然那两个人也不至于没有座位，要跑来跟唐泛他们同桌，不过那两个人的嘴确实也是欠了点，又有眼不识泰山，结果得罪了一个大魔王。

老板娘方才知道了汪直的身份之后，想来是又告诉了老板，此时眼见桌凳被砸，碗筷摔落一地，两口子也不敢过来劝架，只能缩在一边干瞧着。

旁边的人不明所以，光看着三人打来打去，阵仗大又热闹，又见汪直以一敌二，双拳力压四掌，实在比戏台上表演得还精彩，大伙儿看热闹不嫌事大，竟然还给汪直大声鼓掌叫好，有的人甚至在喊“再来一个”。

唐大人袖手站在旁边，木然着脸，内心在咆哮：天呐，地呐，我晚饭还没吃啊！

话说他在这馄饨摊子来来回回吃了不下数十次，从来也没有遇到这种事，结果今天多了个汪直，麻烦就从天而降……

不，这一开始就是汪公公招惹回来的。

那两个人在地上爬不起来，一个是被踢到了裤裆，一个是被踩住了胸口，不过这种时候，照例还是不能服软的。

一个人就叫嚣道：“知道我们是什么人不！你敢打东厂的人，有本事别走！”

轰！

一听见是东厂的，看热闹的人立刻散了大半，剩下还有一小撮坚持不懈地站在那里，要将看热闹进行到底。

原来是东厂，难怪那么嚣张，这下汪公公肯定更要借题发挥了。

唐泛揉揉额头，现在他不仅是肚子饿了，还头疼。

东厂这个名号，便是在满地是官的京城里，那也是神惊鬼怕的，那两人满以为一报出自己的来历，对方这下可要趴下来跪地求饶了，结果没想到那个长得像女人的小白脸竟然不惧反笑，慢吞吞道：“喔，东厂的，东厂哪个掌班手下的啊？”

出门没看黄历，合该这两个人倒霉，仗着东厂的威风，他们平日里在京城也是横着走，谁知道今天居然撞上一个不怕东厂的，简直是太阳从西边出来了。

一个还在叫骂，让汪直报上名来，另一个总算还有些脑子，就问："不知道阁下在哪里高就，还请划下道来！"

这实在不能怪他们没往宦官头上想，一来汪公公虽然长相阴柔，行止却并不女性化，从刚才打架出手就能看出来了，比他们东厂的还狠，尽往别人软肋上招呼。二来京城的宦官们也有不少权高势重的，就如他们的老大尚公公一样，可人家那都是前呼后拥，众星捧月的，谁会坐在这里吃一碗几文钱的馄饨？

汪直哼笑一声，还未说话，便听见由远及近，传来一阵纷至沓来的脚步声。

"让来让开！五城兵马司办事，闲人避让！"

喝，又是一拨官家人！

人群纷纷往两边避让，穿戴头巾罩甲的五城兵马司官差出现在视线之内。

都说京城衙门多，外地人来京城办事，想拜码头，都不知道先往哪个去好。

而且许多部门之间的职能还互有重叠，就拿京城治安来说，顺天府可以管，顺天府辖下的各个县也可以管，锦衣卫可以管，东厂西厂可以管，还有个隶属兵部的五城兵马司，也同样可以管治安。

这样一来难免就乱了，有时候一件事，大家都抢着管，有时候又都互相推脱，不过幸好天子脚下，还不算太离谱，这不，架都打完了，五城兵马司的人才姗姗来迟。

为首那名官差左右一看，眉头都皱起来了："怎么回事，都报上名来，上兵马司走一趟罢！"

捂着裤裆的那哥们扭曲着一张脸，指着汪直大喊："我们是东厂的，邹掌班手底下的人，他敢殴打东厂的人，把他抓起来！还有他旁边那个书生，他们都是同党！"

兵马司的人一听是东厂的，暗道一声倒霉，觉得自己还来得太早了，本来应该彻底装聋作哑的，但这时候也不好掉头就走，便沉下脸色，装模作样地问汪直："你们胆大包天，竟然敢殴打官差，眼里还有王法么！"

汪公公掸了掸袖子，拂去衣服上的灰尘，闻言嗤笑一声："尚铭来了

我也照打不误，更别说这两个怂货！你们想管这事，就把这两个人带走，让尚铭自个儿去领，要是没胆子管，现在就马上消失，别在这里装羊！”

兵马司的人一听这话，就知道对方也是有点来头的，竟然连得罪东厂都不怕，说话不免带上了几分恭谨，也不敢大声叱喝了，拱手便问：“不知阁下是？”

汪公公负着手，冷冷道：“西厂汪。”

西厂汪，西厂汪，京城数得上号的人物什么时候多了一个姓西的，名字还那么稀奇古怪？

兵马司的官差一直没转过弯，还在那儿想着，躺在地上的那两个人却似乎已经反应过来，脸色煞白一片，连牙齿也禁不住上下打颤。

汪公公还站在那儿摆谱，唐泛见他架也打了，人也骂了，气也差不多了，忍不住过来对他道：“能不能差不多就行了，您是吃饱喝足了不碍事，我这可还饿着肚子呢！”

见他有气无力，汪直撇撇嘴：“百无一用是书生！”

那头兵马司的人也反应过来了，脸色大变，心里那个后悔呀，早知道他们就不出面来管这摊闲事了，东厂对西厂，这不是狗咬狗……咳咳，神仙打架，有他们兵马司什么事啊！

对方连忙凑上前去，扯出笑容，连连道：“小的有眼不识泰山，未知汪公驾临，不过汪公，这两个人是东厂的，我们也得罪不起，不如……”

汪直冷哼一声，对那两个东厂的人道：“你们要是不服，要想找回场子呢，就让尚铭亲自来找我！”

说罢甩甩袖子，扬长而去。

唐泛那个无奈啊，他还得过去给汪公公收拾残局，拿了点钱赔给馄饨摊子的夫妇俩，让他们不必害怕云云。

等他安抚好馄饨摊的老两口，走出人群，才发现汪公公正站在不远处的烤羊肉串摊子前，一手拿着一串烤羊肉正吃得欢，见唐泛找过来，便将另外一只手上的羊肉串递过去，一边还吐槽：“你们这些文官就是光长张嘴在吹，骂人比谁还溜，真有事的时候就指望不上了！”

唐泛接过羊肉串，那上面撒了茴香和芝麻，香味阵阵扑鼻，他也顾不上跟汪公公抬杠了，三两下就将肉吃了个干净，又向摊主伸手：“再来两串！”

“好嘞！”摊主手脚麻利，将刷了油的羊肉串来回翻转，手里一把香料均匀地撒上去，再将肉烤得金黄流油，里嫩外香，就拿起来递给唐

泛。

两串烤羊肉下肚，唐大人总算才有了些说话的力气："汪公，您是做大事的人，我不能跟您比，不过您要是想和我在一起，还得劳烦您高抬贵手，体恤一二，行事低调一些，不然明天弹劾我的奏章就得堆成山了！"

他说话软中带硬，并没有因为汪直位高权重，就吓得不敢吱声，这其实也正是汪直跟他相处得还不错的原因，汪直这人虽然嚣张，对有真本事，他看得上眼的人，也愿意容让一二，否则高处不胜寒，当真连一个能说话交往的人也没有，做人还有什么趣味可言？

听他这样说，汪公公很不以为然："怕什么，只消我在陛下面前帮你美言一句半句，管那些言官怎么说，骂破天了你也不会怎样！"

唐泛摇摇头，文官是要讲究名声脸面的，哪能真像汪直说的这样，不过他也没有就这个问题跟汪直多加辩驳，只是道："时辰不早了，我也该回家了，明日进宫再劳烦汪公与我一道罢！"

汪直狐疑道："怎么，你这就回家了？"

唐泛莫名其妙："不回家还能干嘛？"

汪直露出"你就别装了"的表情："秦楼楚馆啊，你们不是最喜欢在华灯初上的时候去那里吗？"

唐泛一脸黑线："朝廷明令官员不得嫖妓。"

汪直哂笑："还装？说是这么说，有几个人真正遵守？上回内阁里那个谁请我吃酒，不也找了歌伎来作陪，难不成你不喜欢歌伎，喜欢小倌？"

面对这胡搅蛮缠又霸道的汪公公，唐泛真是有嘴也说不清，再好的修养在对方面前也能通通化作乌有，唐泛哭笑不得："汪公有兴致，我却是不奉陪了，身负皇命在身，哪里还敢放肆，今日我真是累得狠了，又是查案，又是来回奔波，还陪你打架，有什么事不如明日再说罢！"

汪直："什么陪我打架，你就站在那里看着！"

唐泛："……是是是，看你打架。"

汪直看他一脸疲惫欲死的模样，只好一边骂他没用，一边放他回去。

辞别汪直，唐泛总算松了口气。

等他回到家，就发现一个蹦蹦跳跳的身影过来开门。

“大哥，你可回来啦？用了饭没有，我做了桂皮炖肉和酿苦瓜，你吃不吃？”阿冬嚷嚷着，大惊小怪：“天呐，我怎么一天没回来，你都憔悴成这样了，有这么想我吗？”

唐泛这才想起来，阿冬去隋家过夜，今天白天也是该回来了，不过自己因为东宫的案子早早就去了宫里，倒忘了这茬。

他自从出宫后，本来要吃的馄饨汤面和油饼都被汪公公搅和了，烤羊肉串也就吃了三串，只能塞塞牙缝，这会儿一听说还有吃的，简直感动得泪流满面，忍不住摩挲着阿冬的脑袋道：“真是家有一妹，如有一宝啊！”

阿冬乐得咯咯直笑：“快去净手呀，开饭了！诶，隋大哥不回来吃了吗？”

唐泛洗净手坐到饭桌旁边，一边道：“嗯，他又出外差去了。”

阿冬道：“对了，今日有几个人过来，说姓韩，要拜见你的，我说你不在，他们就走了，留下一张帖子。”

唐泛眉毛一挑：“姓韩？”

阿冬：“是啊，他说他叫韩晖，是韩少傅家的人，奉家父之命前来。”

唐泛点点头：“我知道了。”

他没有再问，也没去看那张拜帖，吃完饭就去洗漱，然后便熄灯睡觉了。

第二日一大早，唐泛就直接前往宫门处。

他到得早，没想到汪直到得更早，对方面色严肃，入了宫便端着一张脸，也没了昨日的言笑无忌。

唐泛自然也没心思说笑，他照着昨日与汪直说好的，先从慈庆宫开始查问，然后一路往西，但凡韩早有可能去过的地方，一一都要查问过。

如此忙活了一上午，所获自然甚小，不过唐泛按照跟太子的约定，并没有一开始就直接往西宫去查，免得被人看出问题，现在也算尽心尽力了。

但汪直的眼力何其厉害，即便这样，依旧是让他发现了问题：“我怎么觉着你是在兜圈子找人呢？”

唐泛不动声色：“韩早年纪小贪玩，虽说宫禁森严，不可能让他到处跑，但他在宫中日久，与太子又是玩伴，孩童玩心重，喜欢到处跑也是

有的，别人顾忌他与太子的身份，未必会盘查，与他接触过的人都有嫌疑，我自然要一一问过。”

汪直不耐烦道：“你说的这些我都知道，不过明人不说暗话，咱们俩现在在一条船上，有什么事你最好别瞒着我，不然出了什么事情，我都帮你兜不了！”

唐泛知道汪直想要跟太子结善缘，否则也不会让他过来查案，但他跟汪直毕竟还没有熟到无话不谈的地步，也不知道汪直的底线究竟在哪里，更不知道汪直知道这件事之后会不会借题发挥，拿着吴后的事去向万贵妃邀功，如果万贵妃因此迁怒废后，那他就等于违背了与太子之间的约定。

所以唐泛思虑再三，仍然实话实说，只道：“汪公放心就是。”

汪直冷冷地看了唐泛片刻，也不知道看没看出什么，反正是没再说话了。

唐泛虽然不能明说，不过也可以释放一些诚意，免得真惹恼了汪直，大家一拍两散，对彼此都没有好处，他就道：“其实从时间上来看，韩早的死，未必跟宫里头有关，我只是循例查上一查，韩家那边我还要去的。”

汪直眼睛一亮：“你是说，韩家的人也有可能是凶手？”

唐泛一看他的眼神就知道他在想什么，强调道：“只是可能，从韩早离家出门前，到他倒毙身亡，这两个多时辰内的人事，都有可能。”

汪直不以为意：“你这一说，我倒想起来了，这个可能性是存在的。”

唐泛正想了解韩家的情况，便顺势问了起来。

汪直道：“韩方没有纳妾，他只有一妻林氏，夫妻感情不错，但膝下一直无子，所以就过继了一个儿子，叫韩晖。谁知道过了数年，林氏老蚌生珠，生了个儿子出来，也就是韩早了。”

唐泛道：“那不是挺好的么？”

汪直古怪一笑：“韩家世代为宦，韩方的父兄皆是朝中大员，他们祖上是江西人士，不过从韩方父亲那一代起，就搬到京城来定居了。韩方之父韩起，底下有三个儿子，长房韩玉，二房韩方，三房早夭，不提也罢。这三房都出自韩起的妻子周氏，不过韩家私底下一直有种说法，说韩方的母亲不是周氏，而是周氏从早逝的婢妾手中抱养的。”

汪直道：“韩起和周氏偏爱长子，对次子韩方有所不及，对二儿媳妇林氏犹为苛刻，这就更加助长了流言的蔓延，连韩方自己也是这么认为

的。林氏年轻的时候因为不能生子，受了不少磋磨，连养子韩晖，也是因为她不能生育，韩方又不肯纳妾，所以周氏强逼着韩方收养的。”

唐泛八卦地问：“那韩方到底是不是周氏亲生的？”

汪直睨了他一眼：“此事与本案无关。不过等陛下登基之后，韩方身为陛下的老师，身份跟着水涨船高，林氏也生了韩早，用不着再受气了，也能挺起腰杆跟婆婆说话，这些年来，她与妯娌王氏的关系一直不是很好。还有，周氏曾经以无子为由，想让韩方休了林氏，另娶自己的侄女小周氏为妻，韩方不肯休妻，小周氏也不肯做妾，这事就耽搁下来，不过如今小周氏是寡妇，如今还一直客居在韩家。”

唐泛跟在听故事一样：“如此说来，林氏还真是树敌不少。”

说话之间，两人已经走到西宫。

这里是名副其实的冷宫，大白天也凄凄冷冷清清，脚下的石峰里杂草丛生，无人打理，太阳照在别处的宫殿，显得金碧辉煌，威严无比，唯独在这里，却别有一种凄冷的味道。

先帝一些嫔妃都住在太后那附近的宫殿，数十年来被厌弃废位的，唯有吴氏一人，所以唐泛他们倒也好找，直接就找上吴氏住的那间宫室。

西宫门口守着两个内侍，唐泛和汪直过去的时候，便有汪直身边的小黄门上前说明他们的身份来意，那两名内侍立时赶过来，对着汪直结结巴巴地奉承，又热情地亲自给他们带路，倒是汪直很不耐烦，挥挥手让身边的小黄门打赏了两人，便将他们撵下去了。

此时还是大白天，吴氏搬了张椅子坐在宫室外头晒太阳。

在她身边伺候的只有一名宫女，对方正在给吴氏的后背垫上软靠。

吴氏虽然被废，但起居不可能无人照料，伴随着她的失势，从前皇后宫中的一些侍女内宦，也跟随着到这里来继续伺候她，当然日常用度不可能再和从前一样了，每日也不会再有打扮得花枝招展的嫔妃到这里来给她请安。当初被指派去侍奉吴氏的人以为自己攀上了高枝，谁知道一转眼，皇后成了阶下囚，他们也跟着遭难。

患难见人心，这么多年来，有些人托门路走了，有些人还留在吴氏身边，来来去去，人员变动，也是正常的。

久未有生人到来的冷宫竟然出现外人，那宫女有些吃惊地停下手头动作，看着他们。

唐泛走过去，对吴氏拱手道：“下官唐泛，受命调查韩早一案，有些事情想求问吴娘娘。”

吴氏连理都没理他，兀自看着前方远处。

太子说过，吴氏因为被废太久，早就有些神智失常，唐泛和汪直不知她是真疯还是假傻，也不可能将威风撒在这样一个妇人身上。

唐泛见状也不气馁，便将事情经过略略说了一遍。

听到韩早死去的那段，吴氏的脸色微微一动，终于看向唐泛。

“韩早死了？！”那宫女忍不住惊呼起来。

唐泛点点头，当他提及万贵妃因为此事而名誉受损时，吴氏呵呵呵地笑了起来，没头没尾道：“善恶到头终有报，善恶到头终有报，不是不报，时候未到啊！”

唐泛道：“听说韩早死前，曾经到过西宫来玩耍，还请吴娘娘将此事经过说一说，也好让下官早日查出真凶。”

吴氏又不搭理他了，一直在那里翻来覆去地念叨“善恶到头终有报”，唐泛下意识觉得她压根就没疯，只是不想和自己说话而已，但他知道这其实也是吴氏一种无奈之下的自我保护，假使吴氏不对外传出疯癫犯病的风声，估计万贵妃也不会放过她。

此时那宫女上前道：“二位大人，我在吴娘娘身边伺候，终日须臾不曾离身，如今娘娘神智不清，难以交流，我能否代娘娘作答？”

唐泛道：“自然可以。”

宫女面露难过之色：“数日前，确实有一名孩童贪玩迷路误入这里，不过很快就被领走了，当时我还问过他的姓名，他说自己叫韩早。没想到……”

唐泛知道，若太子有时候会托韩早借迷路贪玩的名义过来探望吴氏的话，那这个宫女必然也早就跟韩早认识了，此时她为了吴氏和太子之间的联系不被暴露，在这里睁眼说瞎话，唐泛也不能拆穿她。

不过她脸上的悲伤倒不像是故意装出来的。

太子身份特殊，不能亲自过来探望，他身边的人也时时被处于万贵妃的监视下，惟有托付韩早这个局外人，才有可能偶尔过来一趟，冷宫寂寞，对吴氏和这名宫女而言，韩早一定是她们为数不多的慰藉了。

唐泛问：“我且问你，韩早在这里，除了你与吴娘娘之外，可曾接触过别人？”

宫女摇头道：“不曾。”

唐泛道：“他死因离奇，乃是被人用断针刺入水分穴而死。”

说这句话的时候，他的眼睛一直在那宫女和吴氏之间来回观察，却见两人不由自主都露出惊讶的神色，不似作伪。

唐泛也曾调查过，吴氏本人对医理是一窍不通的，这宫女则是天顺七年入的宫，出身贫寒，一年后便被分配到吴氏身边侍奉，在此之前从未去过太医院，也没有跟医女有任何往来。

他又问："你仔细回想一下，韩早在你这里的时候，可曾表现出身体上的异状？"

宫女仔细回想了一下，内疚道："当时他确实好像总有手去挠肚子，我问过他，他说觉得有点痒有点疼，我只当是被蚊虫叮咬了，也不曾想到别的上面去，若是早些发现，说不定还能救他一命！"

唐泛问："他走的时候，是谁过来带他的？"

宫女道："是太子殿下身边的内侍，名唤元良。"

# 第36章

元良此人,唐泛是知道的，在太子那里的时候,他就已经问过韩早从入宫到死亡时身边可能出现的人。

韩早入宫的时候，是韩家人送他到宫门口，然后由那个叫元良的内侍带他到东宫,中间走路进宫的过程，元良不大可能有机会专门给韩早找准穴道进行谋害，而且据太子说,元良是他还未封太子的时候就已经跟着他了,忠诚度很高，也不可能无端端去谋害韩早。

而韩早中途离开东宫，受太子暗中托付前往西宫去探望吴氏的过程中，也只有元良全程跟着,别人下手的可能性不大，唯有在西宫这里，元良在外头帮忙望风，韩早则单独跟吴氏她们待上一小段时间，转达太子的问候和近况。

本来以吴氏的境遇，她有充分的动机和条件去筹划这桩案子，嫁祸给万贵妃，唐泛也正是考虑到这一点，才会坚持要来西宫查探，有时候光问是问不出个所以然的，当面对质，对方的神态变化，表情动作，也是很好的补充证据。

不过现在看来，吴氏的嫌疑确实可以排除了。

既然如此，也就是说，杀害韩早的人，很可能不是出自宫内。

从西宫那边出来，唐泛一直在脑海里整理思路，重新将韩早在宫中的经历整理了一遍，确认凶手的来处，才方便进行下一步。

汪直从方才在西宫便一反常态没有出声，唐泛与吴氏等人对话时，他也只是站在一旁冷眼旁观，此时却忽然嘿嘿笑了起来：“唐润青，你与废后默契无间，演的好一出戏啊！”

唐泛道：“汪公在说什么，下官不太明白。”

汪直冷笑：“还跟我装糊涂？吴氏与太子之间明明一直有联系的！让我来猜猜，韩早就是他们之间的中间人罢？东宫的人确实是够忠心的，竟然瞒得滴水不漏，连我都被瞒在鼓里，你说贵妃要是知道了这个消息，会怎么样？”

唐泛叹了口气：“汪公，做人留一线，日后好相见。”

汪直没理他，径自道：“吴氏因为被废，心中怨恨，她毕竟是废后，身边依旧有人愿意供其差遣驱使也不出奇，所以设计趁贵妃送汤的时机，将贪玩离开东宫的韩早引至西宫，杀死韩早，借以嫁祸给贵妃。案子这样破，陛下的难题解决了，贵妃的嫌疑解除了，也牵扯不到太子身上，皆大欢喜，就这样报上去，不错罢？”

唐泛还真怕他会这样去做，忙道：“到时候贵妃肯定不会满足于只杀废后，而会趁机再掀起一场清洗，将后宫那些她看不顺眼的人通通铲除，太子肯定也会被波及，汪公何必做这样有伤天和的事情呢？更何况废后明明就与此事无关。”

汪直冷哼：“你既然知道害怕，就别想着隐瞒，将太子与吴氏之间的联系一五一十地告诉我！”

能够身居高位的人，没有一个不是聪明人，就连内阁那些看似无所事事的阁老们，也都是十足十厉害精明的人物，唐泛不会因为他们不干实事，就不把他们当回事。

但他发现自己仍然低估了这位西厂提督，对方的洞察力实在是一等一的敏锐，唐泛自认他与废后和那宫女说话的时候，已经尽量小心，没有露出什么破绽，却没想到仍是让汪直看出了端倪来。

事到如今，唐泛自然没法再瞒着汪直了，他将太子当年落难时，得蒙废后照料的事情说了一下，然后道：“太子孝心可嘉，吴氏虽非其生母，可他却因为这份恩情，即使当上太子也未曾忘记。记仇不难，难得的是记恩，一个没有忘记别人恩情的人，将来一定不会是大奸大恶之人，如果善加引导，更有可能成为一代明君。汪公虽得陛下与贵妃知遇之恩，但人总要为以后考虑。对下面的人来说，一个宽容的太子，总比一个锱铢必较，心思阴暗的储君好，对不对？”

汪直哼了一声：“你也不必害怕，我既然着意要结下这份善缘，就不会出尔反尔！若不恫吓一下你，你怎么会知道害怕，对我吐露实情？”

唐泛心道我真是要被你吓死了，你要是把事情去向万贵妃一说，吴氏要玩完，太子也要受牵连，他这个小卒更不必说。面上却仍是苦笑道：“汪公见谅，此事是太子让我保密的，毕竟知道的人越少，就越没有外传的危险。”

汪直眯起眼，盯住他：“既然要合作，就得讲究诚意，我也不妨告诉你，太子那边呢，我是不会出卖的，吴氏，我也可以放过她，不过往后你与太子之间有什么往来，我必须知情！”

唐泛笑道：“这是自然的，汪公开诚布公，我也愿意坦诚相待。”

汪直看了他半晌，方才道：“那么，这件案子，确实与吴氏无关？”

唐泛将自己方才关于吴氏的推断一说，然后道：“确实与她无关，兴许要换个方向，从韩家那边查起。”

汪直道：“关于韩早的死因，确定是水分穴的缘故了？”

唐泛道：“确定了。”

汪直道："韩家那边听到消息之后，就到陛下面前陈情，想要回韩早的尸身去入殓下葬，你知道，韩方曾是陛下的老师，陛下又是个心软的人，却不过他们的请求，已经同意了。如果韩早的死与韩家那边的人有关，我们可以顺水推舟，说不定凶手会自己按捺不住对韩早的尸身做些什么，到时候我们就来个瓮中捉鳖。怎么样？"

唐泛心说不怎么样，但此时他跟汪公公刚刚打成停火合作协议，万万不能再刺激对方了，不然他一个恼羞成怒，头脑一热，真跑到万贵妃面前告状，那可就不妙了。所以唐大人连忙竖起大拇指，顺着汪公公的毛捋，表现了自己的赞同："高！这招真是高！汪公不愧是汪公！"

汪直嘿嘿冷笑："假！太假了！"

唐泛："……"

汪直斜眼看他："你知道外头的人要拍我马屁，是如何个拍法么？"

唐大人谦虚好学："愿闻其详。"

汪直负手傲然道："我去岁曾奉命出京办事，地方上率众迎接，当地那县官看见我风尘仆仆而至，鞋履沾尘，又因他们过来迎接时只备了酒水，没有其它，便先让我坐下来，然后亲自脱下我的靴子，亲自低头将我靴子上的灰尘舔干净，又亲自帮我穿上。唐润青，你能得他一分真传否？"

以汪直的圣眷和权柄，地方官为了讨好他而无所不用其极地放低姿态，虽然听上去骇人听闻，但是若能就此抱上汪公公的大腿，说来也是值得的。

唐大人的反射弧有点长，过了片刻才啊了一声："口水啊！"

汪直："……"

唐泛道："那靴子沾了口水，汪公当时就穿了一路么，虽然牛皮挺厚，不过要是对方有点肺痨什么的病，那口水连着黄痰挂在靴子上，又因为靴子是黑色的瞧不大出来……"

他一本正经地分析着，关注重点早就歪到九霄云外去了。

汪直禁不住怒喝一声："唐润青，你的脑子里到底都在想些什么！"

唐大人眨着纯洁无辜的眼神回望。

汪直本想炫耀别人对自己的巴结，顺便敲打敲打唐泛，结果被他一说，也没来由地恶心起来。

"跟你说话可真晦气！"汪公公怒气冲冲地道，拂袖便走，直接把唐泛甩在后头，也没管他跟不跟得上。

唐大人在后头慢悠悠地喊：“哎呀，汪公别走那么快，我老胳膊老腿的，跟不上呐！”

这件案子事发于东宫，干系重大，一举一动，都有人盯着，就连天子也关注异常，唐泛虽说身负皇命，可他的品级毕竟摆在那里，不是想陛见就能陛见的，这时候汪直就起了非常重要的作用。

他虽然不是主要查案的人，却在皇帝和万贵妃那里都说得上话，也能随时觐见，等于充当了皇帝和唐泛之间的联系人，案子每进行到一个阶段，有了什么进展，汪直都需要事无巨细地往上汇报。

现在初步查明可能与宫中没有太大关系，所有人都松了口气，皇帝对这个结果也很满意，既牵扯不到自己心爱的女人，也不需要掀起一场宫廷风暴，虽然有些对不住自己的老师，但这样确实是最好的结果了。

皇帝很痛快便答应了韩家的请求，让汪直将韩早的尸身给他们送回去，太子那边，则由唐泛去汇报结果，在听说与吴氏无关之后，太子也很高兴，亲自向唐泛道谢。

唐泛苦笑：“殿下莫要急着道谢，此案到现在，凶手仍未露出端倪，也尚且疑点重重，一切真相不明，我只能说可能与宫中无关，不能说一定无关。”

太子露出羞涩的笑容：“我知道，这件事，唐推官那边肯定承受了不小的压力，而且若真能找出杀害小早的凶手，我自然要向唐推官道谢的！”

他年纪虽然小，看人看事却有种超乎年龄的透彻。

都说穷人的孩子早当家，太子当然不是穷人家的孩子，可他幼年数次遭遇磨难，险死还生，却比寻常穷人家的孩子还要艰难，当初柏贤妃的儿子也曾被立为太子，没过两年，就莫名其妙地死亡，人人都知道凶手可能是谁，可人人都不敢说，所以如今朱佑樘虽然被立为太子，但他在宫中的境遇，仍然是步步惊心，如履薄冰的。

唐泛道：“细论起来，汪太监奉命协查此案，同样尽心尽力为之奔走，比之微臣也不遑多让，此番韩早出事，贵妃对东宫有所疑虑，也多亏汪太监在陛下和贵妃面前极力澄清！”

汪直尽心尽力是为了啥？还不是为了让自己也能在太子心中留下好印象？

既然如此，唐泛很乐意在太子面前做个顺水人情。

汪直没想到唐泛如此上道，心中欣喜之余，连忙对太子行礼道：“臣不敢妄称辛苦，无非是为了告慰死者，查出真相，让陛下，殿下都安心罢了！”

一般来说，宦官宫女是要自称奴婢的，但到了汪直尚铭他们这种地位，已经不是身份低贱，任人呼来喝去的宫婢可比了，连皇帝都要称呼他们一声内臣，他们自然也就可以跟外头的朝廷大臣一样自称为臣了。

太子知道汪直是万贵妃那边的人，万贵妃很讨厌自己，他也是知道的。

韩早出事，很多人都觉得是万贵妃干的，而万贵妃也怀疑是太子故意栽赃自己，这个时候汪直能在万贵妃面前解释几句，让万贵妃解除对太子的疑虑，这个人情可就大了。

太子惊讶之余，连忙道："汪内臣过谦了，你尽忠职守，我也是常听父皇提起的，这桩案子，还有赖你多多费心了！"

汪直郑重道："殿下所托，臣焉敢怠慢，自当尽力耳！"

出了东宫，汪直脸上这才有了笑影："行啊，润青，我果然没有看错你，够仗义！"

瞧，之前生气的时候就连名带姓地喊，现在又亲亲热热地喊表字了，汪公公这翻脸可比翻书快多了。

唐泛意有所指地调侃："汪公你瞧天上，方才还是乌云密布呢，怎么这会儿就放晴了，这真是六月天，说变就变啊！"

汪直呵呵一笑，手指点了点他："本公大度，不跟你计较，你试试这话去跟尚铭说去，保管他怀恨在心，整得你哭爹喊娘！"

唐泛道："要不我怎么跟汪公合得来，而不是跟尚铭凑一块呢？这就叫人以群分啊！"

汪直简直拿他没办法了，这还有人变着法儿夸自己的？

你说唐泛说话不经大脑吧，人家的话句句都是有深意的，还风趣诙谐，看似得罪人，又没真得罪，连汪直也是有时候又气又恼又忍不住去招惹他，别的人他都看不上，就愿意跟唐泛拌嘴。

他成日里跟人来往，要么得谨言慎行，要么得时时防着别人算计，或者得去算计别人。这样一来，能和唐泛唇枪舌剑几句，倒是放松心情，也不失为一种乐趣。

二人也没有耽误工夫，离开皇宫之后，便直接去了韩府。

韩家人经过皇帝的许可，刚刚从西厂那边领回韩早的尸身，正准备给他办丧事。

汪直身份摆在那里，又有皇命在身，谁也不敢拿大怠慢，韩起率领全家开中门出来迎接，但身为韩早的父母，韩方和林氏却都不在，代表

二房的是韩方的养子韩晖。

韩晖年方弱冠，十几年前，林氏刚嫁给韩方没几年，因为无子，韩方又不肯休妻或纳妾，周氏便让韩方和林氏认了同族的韩晖为养子。

韩起一边小心翼翼地向汪直他们致歉，一边苦笑道：“犬子夫妇听说阿早的事情之后，大受刺激，都卧床不起，昨日韩早的尸身送回来之后，林氏又强自起床，不顾劝阻一定要给他守夜，结果今天一早就再次病倒了，还请汪公与唐推官稍坐片刻，我这就去让他们过来见礼。”

长房韩玉如今在外地为官，韩起如今六十开外，官运不如两个儿子，先前只当到了一个小小的六部主事，眼见年纪大了，升官无望，索性就辞职赋闲在家颐养天年了。

虽然两个儿子都有官职在身，二儿子韩方还曾经是皇帝的老师，但那也是曾经的事情了，而且别说是皇帝的老师，就算儿子现在是实权尚书，韩起也万万不敢得罪汪直。

汪直摆摆手：“不必了，查案要紧，若有需要，我们会亲自过去问话的，还请他们二位节哀顺变。我们此番前来吊唁，就顺便在府中走走，还请找个人在左右带路即可，也请事先通知家中女眷一声，免得不明何故被惊扰。”

他年纪虽轻，却颇有威严，一身华丽的麒麟服穿在身上，举手投足皆是说一不二，阴柔顿时就化作凌厉，在这位手握大权的汪厂公面前，韩家人连呼吸不由也放慢了几分。

相比之下，唐泛纯粹就是个添头，坐在那里成了陪衬。

不过唐泛自然是无所谓的，相反还乐得清闲，偶尔跟着附和两句，大部分时间只看汪公公与韩家人应酬便可。

对于汪直的话，韩家人自然赶紧唯唯应是，然后就将韩晖派了出来，又吩咐韩家上下要配合调查，不得冲撞了汪直和唐泛他们。

汪公公不耐烦跟韩起多寒暄，韩起对着汪公公也觉得不自在，有了韩晖出面，韩起借故避开，彼此都更加自在。

韩早属于年幼早夭，跟郑诚又有所不同，丧事是不宜大肆操办的，除了韩晖和二房的下人满面愁容之外，对韩起和周氏等人倒没有什么影响，由此也可见二房与父母和长房兄弟那边的关系都是平平。

他问唐泛他们：“二位大人想从哪里看起，我都可以带二位前去。”

韩晖是个文质彬彬的年轻人，身量不高，说话举止都很柔和有礼，他听说幼弟早夭之后，就从国子监请假赶了回来，如今韩方和林氏都不能视事，里里外外的丧事事宜，基本都是他在仆从的帮助下料理的，一

天下来也是面容憔悴，两眼通红。

唐泛就问：“韩早是韩家幼孙，本该金贵无比，怎么我看令祖父祖母脸上却殊少悲戚之色？”

韩晖苦笑：“儿孙不言长辈之过，这话本不该由我来说，既然大人问起，我也只好如实相告。祖父与祖母他们不喜欢我母亲，所以连带的对小早颇为冷淡，相比之下，他们更疼爱的，是我大伯父那边所出的堂弟。”

唐泛道：“你祖父祖母与你父亲关系如何？”

韩晖犹豫道：“据我观察，似乎也是平平而已。”

唐泛转而问道：“韩早当日出发去宫里的时候，是谁负责护送的？”

韩晖悔恨道：“我在国子监走读，平日里多是由我送小早入宫，但那一日正好要旬考，所以我前一晚就没有回家，直接宿在国子监，由小早的书童送他入宫。说起来都怪我，若是我那一日像往常一样送他入宫，说不定也不会发生那样的事情。”

唐泛道：“你与韩早的感情很好罢？”

韩晖难过道：“是，我比小早大了十来岁，他可以说是我看着长大的，平日里因为府里其他人都不大喜欢小早，他总喜欢缠着我一个……”

唐泛打断他：“谁不喜欢他？”

韩晖道：“我祖父祖母，长房那边的人都不大喜欢小早，我母亲虽然对小早溺爱异常，可是她……”

韩晖没有再说下去，只摇摇头苦笑。

唐泛道：“韩早的书童可在？”

韩晖点点头，道：“在的，只是小早出事之后，他就被我母亲命人关到柴房，不让给吃的，还是我偷偷给他送了一些，不然他早就饿死了。不过他现在被我母亲的人看守着，二位若想见他，能否先去见见我母亲，否则若是我母亲怪罪下来，我怕我担当不起。”

汪公公做事，什么时候还要问过不相干的人，若说是韩方，他还要给几分面子，毕竟人家曾经担任过成化帝的老师，但对于林氏，他却没有那么多的好脸色了：“无知妇人，我等奉命查案，岂容她说三道四，不必见了，你直接去将那书童提过来见我们就是！”

唐泛却道：“汪公稍安，林氏乃韩早之母，又是韩少傅的夫人，我们去拜会一下也是应当的。”

汪直白了他一眼，没有表示反对。

韩晖算是看出来了，眼前两位大人，汪太监身份更高，但查案的时候，却是以唐泛为主。

他对唐泛感激地笑了笑：“那二位请随我来。”

在韩晖的带领下，唐泛和汪直来到二房住的正屋，韩方听说他们来了，抱病起床接待了两人，他也确实面色苍白，带着病容。

“我儿惨死，圣上天恩，下令调查，二位辛苦了，我实在感激不尽！”

他们跟着寒暄客气两句，唐泛就问起书童被林氏下令关起来的事情。

韩方苦笑道：“说来惭愧，拙荆当年嫁给我之后，吃了不少苦头，我那时候成日忙碌不休，也顾不上关心内宅之事，等到发觉她郁郁寡欢，以至于性情偏激时，已经有些晚了，幸好后来有了君吉，又生了阿早，拙荆这才渐渐好了许多。是我有负于她！”

君吉就是韩晖的字。

唐泛道：“如此说来，尊夫人与家中女眷的关系，似乎不是很好？”

韩方叹了口气：“是，因为往年恩怨，拙荆与我母亲和兄嫂皆有些龃龉。”

看来之前汪直所说的，关于韩家的事情全都是对的，从韩方和韩晖的话里，唐泛不难勾勒出一个性情偏狭的妇人形象，清官难断家务事，正因为跟林氏有怨的人实在太多，所以若是其中有人为了报复她，对韩早下手，那也是不奇怪的。

唐泛就道：“我们想先见见那个书童。”

韩方道:“拙荆就在后面堂屋养病，待我先去与她说一声，二位稍等。”

一件小事，他本来自己可以做决定的，却说还要先问过妻子，爱之深怕之切，林氏虽然跟韩家其他人关系不好，却得韩方真心相待，至今也未纳妾，也算是有舍有得了。

唐泛道：“既然已经来了，我们便与韩少傅一道去探望一下尊夫人罢。”

韩方道：“也好。”

几人来到后面的屋子，韩方问外头的婢女：“夫人可在？”

婢女应道：“夫人正在里面歇息。”

话刚说完，里头便传来一声询问：“谁在外面？”

婢女忙掀起帘子往里头说话：“嬷嬷，是老爷来了，还有几位大人，说是要问问早少爷的事情。”

过了一会儿，里头回应道：“请进。”

唐泛他们跟在韩方后面走了进去，绕过屏风，就看到一名中年妇人半躺在床上，正要掀被下床，旁边还有一名老妇在服侍。

韩方连忙上前阻止道：“你身子不好，就躺着罢。这位是西厂汪公，与顺天府唐推官，他们奉陛下之命前来调查阿早死亡的案子，想见见阿早的书童。”

唐泛也道：“夫人若是身体不适，就不必起身了，我等只是过来问候一声。”

林氏虽然三十多岁了，却还风韵犹存，姿色容貌皆是上上之选，也难怪这些年来韩方对她一直倾心不移，只是面色略显病黄，眉间有股阴郁之色萦绕不去。

“为了我儿的事情，有劳二位大人奔波，实在过意不去……”林氏说道，言语还算温和得体，却见她忽然看见了站在韩方身后的韩晖，面色倏地一变。

“谁让你进来的！”林氏对着韩晖厉声喝道。

韩方：“萱娘……”

林氏理也不理他，只死死盯住韩晖，怨恨地道：“出去，听见没有！你害死你弟弟还不够，又想来害我了？！”

韩晖手足无措：“娘……”

林氏尖声道：“我没你这种儿子！那天你明明可以送小早进宫的，为何没送！你是故意的对不对！你想着让小早死了，你就是二房名正言顺唯一的儿子了！我告诉你，你别想得太美！我没生过你，你找那老虔婆去，是她让你来韩家的，你去给他当儿子去！”

韩方见她越说越不像话，忍不住喝了一声：“萱娘！”

林氏喘着粗气，情绪瞬间崩溃，捶着胸口又哭又叫：“小早！小早！娘的心肝啊！你死得好惨！谁那么狠心要害你！是周氏还是王氏，你给娘托个梦啊！等娘给你报了仇，娘就下去陪你！我的儿！”

妇人那尖利的哭喊声直刺耳膜，令唐泛也忍不住皱起眉头，汪公公

更是早就受不了了，直接丢下一句“不知所谓”，转身就甩袖出去了。

韩晖连忙跟在他后面避让出去，唐泛没办法，看着韩方在那里细声劝着妻子，慢慢地将她劝得消停下来，也没有再问什么，转身就出去了。

唐泛出了里屋，就看见汪直等人都站在院子里，韩晖正在给他又是作揖又是赔礼，见了唐泛出来，韩晖冲着他就是一阵苦笑：“还请大人见谅，自从几年前开始，我那母亲的精神便有些不太好，有时候忽然之间受到刺激，就会发作起来，六亲不认！”

从他的笑容可以看出来，韩晖平时一定也受了不少罪，而且刚才林氏说的那番话实在是戳人心得很，虽说是受到刺激口不择言，但那些话总会包含几分下意识的真心吧？养母竟然是这样看待自己的，韩晖心中真不知作何滋味，连唐泛听了都忍不住为韩晖感到不平呢。

唐泛他们自然不知道后世对林氏这种症状有一个很形象的描述，叫被害妄想症，就是说她成天幻想着有人要害自己，觉得四面八方皆是敌人，周氏，王氏，韩晖，通通被她列入了假想敌。

从方才林氏房中那些婢女嬷嬷小心翼翼的表现来看，平时林氏估计也没少这样发作，脾性极差，动辄摔打东西。如果唐泛没有猜错，这应该是林氏嫁入韩家之后，日夜压抑，才生出来的病症，韩方觉得有愧于妻子，所以这么多年来一直让着她。

他问韩晖：“她这种情况持续多久了？”

果不其然，韩晖道：“我也不大记得了，从我小时候记事起就这样了，母亲觉得我是祖母强塞给她的，所以很不喜欢我，直到小早出世，这种情况才好了许多，不过前几年，因为姑姑的事情……”

他迟疑了一下，看了唐泛他们一眼，没有再说下去。

唐泛：“怎么不说了？”

韩晖苦笑道：“这其实也是我那母亲在捕风捉影……我祖母的侄女，也就是我父亲的表妹，守寡之后便来京投靠我们，客居在韩家，我祖母曾经想让我父亲休了母亲，然后娶她为妻，不过我父亲拒绝了。”

唐泛点点头，这事他已经听汪直说过了：“然后呢？”

韩晖道：“我父亲不愿纳妾，我那位周姑姑也不愿意委身当妾室，所以这事就没人再提起了，可不知怎的被我母亲知道了，结果到周姑姑那里好一通闹，闹得周姑姑当时羞愤交加，差点寻死。因为那件事，我母亲的性情越发偏狭，对小早也多有约束，因为周姑姑对小早挺好的，小早也愿意和她玩，但我母亲知道之后，就严令禁止小早去找周姑姑，也不准他去我大伯他们那边的院子……”

这说起来都是一堆乱七八糟的家事，韩晖也越说越不好意思，尤其这些谈论的对象又都是他的长辈。

“……大致便是这样。总而言之，你们也看到了，我母亲如今越发受不得半点刺激，总觉得别人对她不怀好意，现在小早一死，她就更加……”

韩晖脸上露出难过的神色。

唐泛拍拍他的肩膀：“难为你了！”

韩晖摇摇头：“没什么，二位大人不是要见小早的书童吗，我带你们过去罢。”

# 第37章

韩早的书童叫小糕,这个不伦不类的名字还是韩早起的，他比韩早大不了几岁,被关了几天已经瘦得形销骨立，见了韩晖便激动得热泪盈眶：“大少爷您可来了！小的是冤枉的，小的没有杀二少爷！求求您帮我向夫人说情啊！”

韩晖安抚他：“我知道,你别着急，夫人这两日身体不好，我们都不敢去刺激她,你先委屈一下,在这里待几天,我会让他们多给你送些吃的来，等夫人心情平复一些,就没事了。这两位是朝廷派来的大人，为了调查小早这桩案子的，你配合些，问什么你都要如实答来，如果你是清白的，这两位大人自然会还你一个公道。”

小糕连连点头：“是是是！小的一定知无不言！”

唐泛对他说：“你将那日陪韩早出门的始末原原本本仔细说一遍。”

小糕平复了一下情绪，回想了一下，就道：“那一日，我们和往常一样出门，小婵喊了二少爷起床，伺候他洗漱吃饭，我就在外头等着，约莫寅时三刻出的门，少爷看上去精神很好，也没有什么不妥，出了门之后，少爷上轿，我就在旁边跟着……”

唐泛打断他：“你们出门前有没有遇到什么人？”

小糕道：“有有，遇到了周姑姑。”

唐泛：“小周氏？你们老爷的表妹？说仔细些。”

小糕道：“对，就是她，周姑姑跟二少爷说了一会儿话，二少爷吃饭吃得快，袖子有些褶皱，周姑姑还帮二少爷整理好。”

唐泛道：“她平日与你们二少爷感情如何？”

小糕道：“挺好的，二少爷很喜欢她，不过夫人不喜欢周姑姑，所以不准二少爷去找她，还吩咐我们平时要看好二少爷。”

这与韩晖说的是一样的。

小糕又道：“但是遇上了周姑姑，二少爷还是会与她打招呼，周姑姑知道夫人的心病，并没有专门来找二少爷，只是有时候会趁见面的时候送二少爷一些小玩意。”

唐泛：“什么小玩意？”

小糕：“吃的玩的都有，有时候是在外头买的云片糕，有时候是她自己缝的小布鱼，二少爷都很喜欢，他还让我们要帮忙偷偷瞒着夫人。”

唐泛问："那天你们出门之后，又遇到什么人吗，轿子可曾中途停下来过？"

小糕摇头："不曾，出了门之后就一路到宫门外面了，我看着二少爷被宫里的人带走，我就回来了，本来说好是要傍晚再去接人的，谁知道，谁知道少爷就……"

唐泛觉得没有必要再问下去了，他看向韩晖："我们想去见见小周氏。"

韩晖点点头："请随我来。"

小周氏显然也已经得到了消息，她迎出来的时候，双目通红，楚楚可怜，从年纪上看，确实要比林氏年轻一些，也难怪林氏会对她防范甚深。

小周氏听韩晖介绍了唐泛他们的身份，先朝他们行了一礼，然后道："寡居妇人，原本就不祥，若不是我总去看望小早，说不定小早也不会出事了。"

唐泛自然没有安慰她的义务和心情，直接就问："我听小糕说，韩早出事的当日，在他出门前往宫中之前，你曾见过他？"

小周氏点头道："是，那会儿我准备去前院给姑妈请安，正好就遇上了小早，我知道表嫂不喜欢我与小早多接触之后，也没怎么去找他玩儿了。但是小早这孩子惹人疼，一碰上他，我就忍不住要逗逗他，跟他聊上一会儿。那天我就跟小早说了一小会儿话，大约也就一盏茶的时间，当时小早的书童小糕在场，我的侍女腊梅也在场。"

她说的腊梅，就是站在小周氏身后的年轻婢女，跟韩晖差不多年纪，低着头，双手交握搭在腹部，见小周氏说到自己，腊梅就朝唐泛他们行了行礼。

唐泛看了她一眼，重新望向小周氏："你还帮韩早近身整理过衣裳，对吗？"

小周氏愣了一下："对，这，这有什么关系吗？"

唐泛没有作答，只说道："我想看看你的房间，可以罢？"

小周氏看着唐泛，惊愕交加："大人，大人这是怀疑我吗？"

唐泛淡淡道："是与不是，先看了再说罢。"

小周氏咬着下唇，一个女人被人搜查屋子，实在是莫大的侮辱，而且这本身似乎就向外人传达了一些讯息。"若是我不答应呢？"

唐泛望向汪直。

一直在旁边充当布景板的汪公公出场了，跟唐大人配合无间的他立马狞笑道：“现在让我们搜，还是等我把你带回西厂再搜，你自己选。”

唐泛暗暗地朝汪公公竖起大拇指。

这句话从西厂提督口中说出，效果是十倍加成的，若是让唐泛搬出顺天府，那就毫无威慑力了。

唐大人心想，当初陛下让汪厂公亲自出马来监视自己外加帮忙，其实也不是一无用处的嘛。

西厂的威名，连闺阁妇人也如雷贯耳，小周氏的俏脸一下子就失去了血色。

她往后退了两步，腊梅连忙扶住她。

小周氏盈盈下拜：“二位大人容禀，此事与我确实毫无关系，我将小早当成子侄一般疼爱，如何会去害他？我一介妇人，若是让人搜了屋子，以后传出去还如何做人，个中缘由，还请大人们体谅才是。”

唐泛的声音很温柔，语气却不为所动：“奉差办案，也请你体谅则个了。”

说罢也不管小周氏了，他直接当先就向屋子走进去。

汪直带来的人此时就派上了用场，他们外加汪直唐泛，几个人在屋子里搜了起来。

西厂的人办事当然不可能温柔到哪里去，不一会儿，那些被褥妆奁之类的就都被查找得一团凌乱。

作为一个妇道人家的闺房，能被汪厂公亲自上手搜的，小周氏也算是头一份了。

不过汪公公上手更是粗暴，他专门挑那些很少有人注意的角落去查看，连床幔帐顶都被他扯了下来。

最厚道的是唐泛，他找的是墙角床脚这样的地方，很少造成毁灭性的破坏。

韩晖不方便进来，就在外头等着。

无法阻止，只能跟在唐泛他们后脚进来的小周氏看到这一地凌乱，当即就腿一软，差点没厥过去。

腊梅慌忙扶住她，喊了起来：“主子！主子！”

“厂公！”汪直带来的两人之一忽然叫了一声，他站在窗台处，一手

拿着块磁石，正从窗台关合窗户的缝隙处吸出一根细针。

汪直和唐泛随即应声走过去查看。

近前一看，才发现那根细针两寸多长，与头发一般粗细，若不是西厂这个探子听了唐泛的话，特意带了磁石过来，还真未必能发现此物的存在。

“这是根断针！”汪直道，然后转向瘫软在地上的小周氏，目光阴冷。“韩早正是断针没入水分穴而死，你还敢说不是你做的？”

小周氏睁大了眼睛，猛摇头：“不是我！不是我！我不知道那针是谁的！”

汪直也不听她辩解，直接就对左右道：“先将她捉起来！”

小周氏哭喊：“冤枉啊！大人，冤枉啊！”

腊梅也拉住她的衣袖惊叫起来。

韩晖想是听见了里头的动静，连忙走进来，见到这番情景不由目瞪口呆，连忙问汪直：“汪公，这是怎么回事，这其中是否，是否有什么误会？”

汪直冷哼一声：“是不是误会，带回去问一问就知道了！”

若是唐泛带着顺天府的人在此，必然是不方便这样直接带人走的，因为不管怎么说，韩家都是官宦之家，韩方还有成化帝那边的关系，但是汪公公就没有这番顾忌了，他直接挥挥手，让人将小周氏带走。

韩晖是完全阻止不了的，他在韩家说不上话，也无官职在身，这才汪直根本都懒得与他多作解释就能看出来了，韩晖没有办法，只好追在两人的脚步后面出去，赶紧去禀告韩方。

腊梅一个侍女，更是手足无措，满脸慌乱，她看了看还在屋里的汪直二人，也跟着跑了出去。

汪直回头，看见唐泛还站在窗户那里，乍看好像在看风景，近身一瞧才发现他是在对着窗外发呆。

“舍不得走了？”汪直皱了皱眉，直接一掌拍向他的后背。

唐泛差点没被他拍出毛病来，顿时咳个不停。

他一边咳一边道：“这事也太巧了，我们过来说要搜查，正好就发现断了一截的针。这么细一根针，随便往花丛里一丢，往泥土里一插，要找出来不是更费劲么，小周氏脑子又没毛病，怎会塞在窗户缝隙那里，等着我们去发现？”

汪直道："闺阁妇人有何见识可言？林氏那般痛恨她，几次三番找她麻烦，又羞辱得她差点去上吊，小周氏怀恨在心，想要害死韩早来报复林氏，让她痛不欲生，一点都不出奇。她杀了人之后心中慌乱，自然不会去想太多，将银针随处一藏，也没想到我们会找到这里来……你老看着我干什么！"

唐泛淡淡问："以汪公的精明，不觉得自己这番话漏洞百出么？"

汪直冷笑："你什么意思？"

唐泛道："我能理解汪公想要尽快结案的心情，但是在案情未明，凶手还没有真正找出来的时候就下定论，是不是为时过早了？"

汪直双手负于身后，眯起眼，阴柔顿时化作凌厉。

唐泛无惧对方流露出来的淡淡杀气，依旧平静地迎上对方的眼神。

二人对视片刻，汪直微微缓下语气，道："本公明白你想立功的心情，这件案子一了结，本公自会上奏为你请功，虽然现在还未能完全确定凶手，但小周氏嫌疑颇大，已经毋庸置疑，本公自会让人严加审问，你若有兴趣，自然也可以加入。"

官场上没有真正的敌人，也没有真正的朋友，之前汪直和唐泛处于合作关系，两人有一个共同的目标，就是这桩东宫案，但细论起来，各自的侧重点又有所不同。

唐泛的侧重点是找出凶手，汪直的侧重点是解决这件事，不要引起太严重的后果。

现在小周氏动机充足，作案过程也有了，还有人主动把证据送上门来，最妙的是，她跟宫里的人毫无牵扯，也不算韩家的人，保全了皇帝想要安抚自己老师的愿望。

如此条件，不用白不用，汪直觉得这简直是上天送给他的最佳凶手人选了，如果再让唐泛深挖下去，难保会牵出什么丑事来，那时候就不是这样皆大欢喜的圆满结果了。

所以汪公公不是不精明，他是太精明了，将各种政治考量因素加入一桩凶杀案里。

这就是他跟唐泛的分歧。

聪明人不需要说太多话，就已经明白彼此的想法。

不过明白归明白，唐泛却不打算照汪直说的去做。

他微微一笑："汪公好像忘了，当初陛下说的是让我主导此案，而只是让你协助调查罢了。"

汪直怒道："唐润青，你别给脸不要脸，这件案子该怎么办，我比你清楚多了，这就是最好的结果！"

唐泛淡淡道："但不是最真实的结果，若小周氏不是凶手，岂非白白背了冤名？我辈读书人，做事做人都要对得起天地良心，虽然现在满朝文武，大都碌碌无为，可并不代表所有人都忘记了这句话，当年于公所言，我一日不敢或忘。"

说罢朝汪直拱了拱手，便转身出去了。

汪直皱起眉头，想了好一会儿，才想起那句"当年于公所言"指的是什么。

唐泛口中的于公，指的自然是于谦，这位在英宗时被冤杀了的救时宰相，在成化初年又被平反，他生平为人，正应了他自己写的诗。

粉身碎骨浑不怕，要留清白在人间。

唐泛的性格不像于谦那样刚强，但于谦身为天下文臣的偶像，这份傲骨，却是许多人都向往的。

只是有人有勇气做出来，有人却只能停留在嘴上说说而已。

汪公公自从逼得商辂辞职，横扫朝中反对势力以来，什么时候遇到这种敢于当面否决他提议，跟他唱反调的人？

呸，果然跟商弘载那厮一样，看着软和，实则软硬不吃！

汪公公骂了好几声，脾气一上来，连韩方都懒得应付了，直接拂袖便走，只是回头派了个人过来跟韩方说明前因后果，就当是照顾他的面子了。

唐泛其实心里也有几分气，你要么就别让我办这个案子，说好让我负责，结果现在又诸多插手！

但他也明白，当下风气就是如此，要做一件事何其之难，以至于连商辂贵为首辅，都受不了，直接撂挑子跑了。

但唐泛并不打算放弃，他与汪直吵嘴之后就直接去了北镇抚司。

薛冰跟着隋州办差去了，但他另外一个手下庞齐还在。

唐泛让庞齐帮忙查了小周氏的背景来历。

既然跟汪直有分歧，他就不打算让西厂那边帮忙，如果有汪直的授意，西厂想捏造一点什么证据出来，那是再容易不过的。

然而庞齐调查出来的结果却让唐泛很意外。

小周氏是丈夫死了之后离开原籍，客居在韩家的，这件事唐泛早就知道，但原来小周氏的先夫是一个坐堂大夫，以前在当地经营过一间小药铺，小周氏本人也略懂医理，还帮忙打理过铺子，只是后来小周氏的丈夫早逝，她一个女人不善经营，这才只好关门了事，北上投奔韩家。

当初调查韩早死因的时候，孙太医就说过，水分穴是一个很危险的穴道，操作不当容易致人死亡，但这种事情一般人肯定不会知道，只有熟读医书，懂得医理的人，才会想到要用这种法子来杀人。

而现在，小周氏却正好符合了这个条件。

跟韩早之母有仇怨，在韩早死亡当日曾经近身接触过他，自己本身又是略通医理之人，还在她房中发现了至关重要的银针，如此说来，小周氏难道真的就是杀害韩早的人吗？

唐泛的眉头紧紧皱起，他觉得这种感觉太诡异了，就像是有人故意引着他们往一个方向走，将“凶手”送到他们面前，还提供了完美无缺的证据。

但就是因为太过完美了，所以才更加令人怀疑。

不过这样的结果，想必对于汪直来说，肯定是最好的。

他想要阻止汪直直接把小周氏定为凶手，就得找出更加有力的证据，证明小周氏的清白。

第二天，唐泛先到顺天府去点个卯。

虽然他现在办的案子不归顺天府管，但不管如何，他还是顺天府的推官，潘宾才是他的顶头上司，于情于理，唐泛都要照规矩来，更要顾及潘宾的感受，不能让潘宾觉得自己攀上了大树，就忘了旧人。

潘宾对唐泛的识大体很满意，他对唐泛查办东宫案这件事本身没什么意见，唐泛是从顺天府出来的人，论私还要叫他一声师兄，不管将来有什么造化，这份香火情是去不掉的，与其去嫉妒唐泛造化大，一下子就搭上宫里头的关系，还不如趁着现在的机会好好经营感情，将来才有回报的一天。

面对师兄的热情，唐泛却只想苦笑。

别人看着他一个小小的顺天府推官，一下子被皇帝直接委任办案，好像很了不起的样子，实际上他却随时随地有可能因为查出一个不合上意的结果而倒霉，福兮祸所伏，就是这个道理。

但他并没有和潘宾说太多，只是随意应付几句，然后借口要查案，直接前往西厂。

在西厂，他见到了小周氏，后者还是翻来覆去地哭诉喊冤，不过她

没有受到什么毒打刁难，倒不是因为汪公公忽然知道怜香惜玉了，而是这件案子上达天听，有充足的证据就够了，最后自有皇帝来定夺，汪直用不着再做些吃力不讨好的事情。

看到唐泛到来，汪直拿出一份轻飘飘的卷宗，丢在旁边的桌子上。

“你自己看看，别说我想故意制造冤狱，小周氏的先夫就是大夫，她自己也懂得医理，若非如此，怎能知道在哪里用针！”

唐泛苦笑：“此事我已经知道了。”

汪直微微扬起下巴，等着他服软：“如此就好，小周氏因为怨恨其表嫂坏她名节，进而对韩早下手，如今证据确凿，却还死不承认，前因后果清清楚楚，等会儿进宫见了陛下，你应该知道怎么说了罢？”

唐泛摇摇头：“抱歉了，汪公，我没打算与你一道进宫。”

汪直没想到他不仅不服软，还如此固执，怒道：“唐润青，你别以为我不敢对你怎样，要不是看在你被陛下亲自委以重任的份上，我早就把你踢到一边凉快去了！”

唐泛倒还一副慢条斯理的模样：“汪公不必如此上火，在我看来，案子还未完结，那就要继续查下去，你若想进宫禀报，自去禀报你的，我则查我的案子，咱们两不相干。”

两不相干个屁！

汪直差点要爆粗口了，你这头继续查下去，我去兴冲冲地结案领功，到时候若是出了什么问题，老子还不是要跟你一道陪葬？！

他现在已经开始后悔自己当初为什么要在皇帝面前推荐唐泛了，直接交由西厂办理，自己想怎么查就怎么查，哪来现在这么多麻烦？

汪直深吸了口气，将满腔怒火压了下去：“你到底想怎样？”

眼看汪公公被自己逼得如此失态，唐泛也不能再一味强硬，不然到时候案子查不成，谁都落不到好处。

唐泛拱手道：“请汪公稍安勿躁，我认为韩家还有可查之处，想再到韩家去一趟，若汪公愿与我同行，我在路上再向汪公解释，如何？”

这人软硬不吃，眼下汪直还真是拿他半点办法都没有，不过现在没办法不等于以后没办法，这次只是因为汪直自己推荐了唐泛，难免怕他牵累了自己，太监报仇，十年不晚，他将这笔账暗暗记在心里，心想等这件案子结了，不把你整得哭爹喊娘，我就不姓汪！

心里存了这种想法，汪直的语气和脸色就稍稍好了一些：“唐泛，陛下让我们共同负责这桩案子，既然如此，彼此就要坦诚相待，我不希望

下次继续出现这种情况！”

明明是汪公公心急要随便抓个凶手了事，却还恶人先告状，颠倒黑白，不过唐泛也拿他没办法，只能捏着鼻子点头认下。

见他摆出服软的低姿态，汪直终于舒坦了一些：“说罢，你有什么发现？”

唐泛道：“此事也只是我的猜测，未知能不能作准，还要去了韩家才知道。”

见汪直又朝他瞪眼，唐泛苦笑：“行行行，我说，我说。我认为小周氏的婢女有些可疑。”

汪直：“喔，那个什么，她叫啥名字来着？”

唐泛：“腊梅。”

汪直：“对，腊梅，你为何会觉得她可疑？”

唐泛：“你给我的那份卷宗我已经看了，之前我也请北镇抚司的朋友帮忙调查过小周氏……”

汪直嗤之以鼻：“我还当你找的谁，北镇抚司那种废物衙门怎么能跟西厂比！”

这根本不是重点好吗，而且整个大明有数的侦缉部门除了锦衣卫，就是东厂和西厂，锦衣卫是废物，那还有谁不是废物？

唐泛无力：“我要说的不是这个。小周氏还未北上的时候，这个腊梅就已经跟随在她左右了的，腊梅今年十七八，也就是说她跟在小周氏身边已有数载，这样一个人，按理说应该跟小周氏相依为命，主仆情深才是，可她昨日的表现，却很令人怀疑这一点。人在情急之下，总会有一些冲动的行为，但腊梅在小周氏被捉起来的时候，却只是不咸不淡地扯住她的袖子，叫的比做的还多，像是生怕被番役碰到似的，还有，在小周氏被带走的时候，她也仅仅只是追在后面哭喊，未免令人觉得太过冷静了些。”

汪直嗤道：“这又有何出奇，女子本来就胆小，更何况是像她那样，没见过多少世面，主子出事，她为自己打算，担心被牵连，人都有私心，也是正常的。”

唐泛摇头道：“汪公且想想，当初腊梅能陪着小周氏北上投奔韩家，两个弱女子，就算有一二家丁护送，路上肯定也没少跋涉之苦罢？千里迢迢，腊梅怎能还说没见过世面？就算再胆小内向，也早该锻炼出几分胆色了才对。”

还有一桩可疑之处，他并没有说出来，要等到见了腊梅，一切才有

分晓。

汪直挤兑他："唐润青，人不可貌相啊，真没看出来呐，你口口声声读书人圣贤书，对女人竟也如此了解！"

唐泛无语，这都什么跟什么啊？

这位汪公公的性情也实在是喜怒不定，一会儿谈笑自如，什么玩笑都开得，一会儿又换上一副公事公办的面孔，精明厉害得令人心惊。这样一个人，也难怪他那帮手下成天苦着张脸，面对这样难以讨好的老大，能不愁眉苦脸吗？

韩府的人看到汪直他们到来，拦都不敢拦，下人一边急急忙忙去通知韩起等人，一边听凭他们直接登堂入室，朝小周氏住的院落走去。

结果汪直和唐泛刚到小周氏的院落外头，就跟匆匆赶过来的林氏撞了个正着。

"怎么又是这个疯婆子，真是晦气！"唐泛听见汪直在旁边嘀咕。

接下来的发展应验了汪直的牢骚，只见林氏一看到他们，直接就扑过来。

动作之快，迅雷不及掩耳。

汪公公身怀绝技，往旁边敏捷地一闪，立马就躲开来。

结果唐泛被她扑了个正着。

汪直对唐泛露出了一丝"死道友不死贫道"的狡黠笑容。

唐泛："……"

果不其然，林氏的神色疯狂，一揪住他的衣服就再也不松手。

林氏盯着他："我听说你们捉住了凶手了，对不对！"

唐泛道："夫人，你先放开我……"

林氏对他的话置若罔闻："我就知道是她，我就知道是她！她这个不要脸的贱人，看我有儿子，她没有，便心生嫉妒，还想让那老虔婆休了我，嫁给老爷，一计不成，又生一计，我当初就觉得她一定会做出这种事……"

她的力道越来越大，唐泛被揪着衣领勒得脖子生疼，忍不住退了两步，林氏却还死不松手，汪公公又站在一边看热闹，没有他的命令，西厂的人也没有上前来解围。

唐泛不得不直接伸出手，用上蛮力，将林氏一把推开，然后高声

道："小周氏不是凶手！"

话一出口，所有人都是一愣。

林氏被他推得往后踉跄，差点跌坐在地上，却顾不上喊疼，直接扶着婢女的手勉力爬起来，便朝唐泛行礼道歉："妾方才心念幼儿之死，一时迷了神智，言行无状，请大人宽宥，若小周氏不是杀我儿的凶手，那究竟会是谁，还请二位告知。"

她神色一整，说话条理分明，跟刚才的疯狂判若两人，仿佛完全换了个人似的。

这种一会儿好一会儿不好的症状令唐泛十分不适应，不过林氏一旦正常起来，举止有度，进退得宜，风仪倒令人十分心折，也难怪韩方会对她怜惜万分。

唐泛整整衣领，没有回答她的问题，反而道："腊梅在哪里？"

刚才给他们领路的韩府管家忙道："她还住在这院子里的。"

汪直一声令下，早有西厂的人先一步闯进去一通寻找，里屋外屋搜了个遍，又匆匆跑出来对汪直禀告道："厂公，没有发现人，床边的绣活做了一半，另有小院的后门开着，想来是刚离开没多久！"

禀报的人说这话的时候，另有西厂的番子已经循着那道门出去追赶了。

小周氏住的院落，后面小门通着外头的花圃，是让那些下人进出的。

虽说腊梅对韩府路线更熟，但她一个弱女子，如何快得过西厂番子的脚程，不一会儿就被抓了回来。

她神色慌张，鬓发凌乱，想来在被追赶抓住的过程中也没少挣扎。

唐泛问："腊梅，你为何要跑？"

腊梅嗫嚅："我，我没有……"

唐泛的目光在她脸上扫过："昨日我们在里屋窗台上发现的那根银针，是你放的，对不对？"

腊梅："不，不是！"

唐泛冷冷看着她："事到如今，你还要说谎吗，说罢，你腹中怀的骨肉，是谁的孩子？"

# 第38章

腊梅面露骇然之色,看着唐泛的表情就如同看见了鬼。

不光是她，其他人听到这句话,都十分震惊意外。

汪直何其精明，一看腊梅的神色，就知道唐泛说对了。

他不可思议地看着腊梅的肚子，又问唐泛：“真的假的？你是怎么知道的？”

唐泛没顾得上回答汪直的问题,依旧紧紧盯着腊梅的神色变化：“你与小周氏主仆多年,如果不是事出有因，本不可能背叛嫁祸她的,是不是为了护着你背后那个人？他是谁？你孩子的父亲吗？”

腊梅几曾见过这等场面,被他一个接一个的问题逼问得走投无路，只能不断摇头,想要辩解，又不知道从何辩起，她本来就是不善言辞之人，先前她沉默寡言，正好起了不引人注目的作用，但现在被唐泛说破之后，别人仔细一想，就觉得腊梅身上还真有不少疑点。

见腊梅低头不语，似乎铁了心想要隐瞒到底，汪直微微一抬下巴。

西厂番子立时会意，作势就要将用随身刀柄去捅腊梅的肚子。

汪直淡淡道：“这一击下去，你腹中孩儿必然不保，若医治不及时，还有可能一尸两命。”

对付这种人，西厂自然是手到擒来。

果不其然，腊梅听了这话，脸色完全变成惨白一片，整个人瑟瑟发抖起来，咬着下唇，泪如雨下。

唐泛和汪直还有耐心等着她自己心理崩溃，林氏却早已按捺不住，直接扑上去，扬起手左右开弓，直接几巴掌就把她打得口角流血，两颊肿起一片，一边开骂：“你不是已经和前院管事的儿子订了亲事吗，这野种是他的吗？是不是周氏让你干的？说！说啊！”

儿子横死这件事令她悲痛欲绝，歇斯底里。

只是为了问出凶手，林氏死死憋着一口气，不至于像先前那样神智迷失。

唐泛和汪直二人微微皱起眉头，没等他们发话，韩方已经上前强自将人扶开。

“萱娘，萱娘！你冷静些，等她自己说！”

“老爷，我的心好痛！阿早那么可爱懂事，那些人怎么忍心！怎么忍心！”林氏哭倒在韩方怀里。

“我知道，我知道！”韩方也是一脸悲痛，一边拍着她的背低声安慰，一边与林氏的婢女一道将人扶到一边去。

唐泛看着怔怔无语的腊梅，忽然问道：“是韩晖？”

腊梅微微一震。

唐泛越发肯定了自己的猜测：“你腹中孩儿的父亲是韩晖。”

汪直反应更快，一听唐泛的话，再见腊梅神色，便直接下令：“马上去将韩晖带过来！”

“是！”西厂的人领命匆匆而去。

汪直又问唐泛：“你如何推断腊梅与韩晖二人有苟且之事？”

唐泛这才道：“上回我们来韩家的时候，见到韩早的书童，他说的第一句话，你可还记得？”

汪直莫名其妙：“我怎么可能记得，他说什么了？”

唐泛叹了口气：“当时，韩早的书童一看见我们和韩晖，就说了一句话：大少爷您可来了！这说明什么？说明在此之前，韩晖并没有跟韩早的书童见过面，而这恰恰是最大的破绽！要知道韩晖他自己也说了，他跟韩早兄弟情深，从小看着他长大，结果现在弟弟死了，原因不明，当天还是韩早的书童与他一道出发去宫里的，韩晖竟会因为林氏将他关起来，就不去盘问弟弟的死因，这不是不合常理吗？如此说来，只有一个可能：那就是韩晖对于韩早的死心知肚明，也不想多事露出破绽，正好林氏将人囚禁起来，他也就故作不知了。”

“还有，韩晖跟我们说话的时候，有意无意就将话题往林氏那里引，又借着见林氏的机会，让我们亲眼看到林氏的性情反复，以此来证明林氏脾气不好，在韩家处处皆是敌人，这样一来，有人因为不满林氏而对韩早下手，也就很正常了。于是我们一开始，难免会觉得韩早之死，是跟内宅的妇人矛盾有关，尤其还有小周氏这么一个人的存在，她跟林氏本来就有不小的仇怨，先夫又是大夫，各种条件都具备了。”

“但我早就说过，世上许多事情，都是有迹可循的，不做就不错，多做就错多，露出的痕迹也就越多，要想人不知，除非己莫为。韩晖将小周氏所有犯案的证据都准备得整整齐齐，连那根银针都主动放到我们眼皮底下让我们去发现，天底下哪有这样完美的事情？”

“然后我们上次来的时候，我屡屡看到腊梅有个小动作，她不时会用手抚摸自己的小腹。什么人会有这样的动作？如果胃部不适，会时常以

手抚之，若是头部不适，也会时常以手按之，那么小腹呢，难道腊梅是肚子疼么？可她当时神色分明一切如常，只是看到小周氏被带走，也不敢上来拦阻，好像生怕被推撞到一样，若细心观察，不难有所联想。”

什么叫不难有所联想？汪直对唐泛这句看似谦虚的话暗自撇撇嘴。

他自认为观察力也算十分厉害的了，可偏偏当时就没有去注意到这些细节。

又或者说，有些人注定天生就是吃这碗饭的。

汪直绝不承认自己会对唐泛表示佩服。

那头唐泛说完这一切，重新望住腊梅：“是与不是，找个医婆过来把一把脉就知道了。”

汪直在一边凉凉补充道：“那就顺便把孩子也打掉了罢。”

腊梅这才真正害怕起来，她不停落泪，似乎想要扑过来，却又被西厂的人死死按住，故而只能望住唐泛，苦苦哀求道：“不要，大人，求求你，饶了我，饶了我的孩子罢，他是无辜的！”

唐泛盯着她，又问了一遍：“是不是韩晖？”

“……是。”说完这个字，她好像全身失去了力气一般瘫软下来。

唐泛道：“若想得到从宽处理，就将一切原原本本地交代出来。”

已经走出第一步，接下来就没什么好为难纠结的了。

腊梅擦干眼泪，开始讲述她与韩晖认识的过程。

小周氏丧夫，腊梅跟着小周氏北上，此时她不过是一个从小门小户出来，什么也不懂的小丫鬟，与小周氏一道在韩家寄人篱下，虽然再也不用担心年轻寡妇被人欺负，可韩家家大势大，内部同样有不少矛盾。

韩家二房的少爷韩晖，知书达理，脾气温和，偏偏遇上了林氏这样的养母，对他诸多挑剔，更觉得他是婆婆派来监视自己的，母子关系十分不谐。

腊梅看多了韩少爷在养母面前低声下气，战战兢兢的模样，未免对他心生同情，偶尔因缘际会，两人也会说上两句话，腊梅情窦初开，韩晖也对这个眉清目秀的丫鬟生出好感。

久而久之，两人就有了男女之情，不过当时小周氏听了姑母的话，便作主将腊梅与前院管事的儿子订了亲，小周氏自认为这对腊梅来说也是一桩好亲事，却没料到腊梅早已芳心别许，所托另有其人。

腊梅知道之后晴天霹雳，就去找韩晖。

韩晖倒不是有意玩弄腊梅，他是想将腊梅正正经经纳为妾室的，腊梅的身份当然不可能当正妻，她也有自知之明，能给韩晖当妾室，也算不负芳心了。

谁知道上头忽然要将腊梅许配他人，两人登时都懵了，这种事情，韩晖是不能去找林氏的，因为他知道养母非但不会帮他作主出头，说不定还会因为腊梅是小周氏婢女的身份而厌恶辱骂，而韩方虽然对韩晖还算疼爱，可他毕竟是男人，这种内宅之事不好插手，所以韩晖直接就去找了家中主母，也就是韩起的妻子，小周氏的姑母周氏。

周氏不喜欢二房的人，当然也不会答应韩晖提出要纳腊梅为妾的请求，韩晖因心中有所顾虑，一时也没说出自己已经跟腊梅暗通款曲这种话来。

好了，闲话休提，且不论这一对小男女心中如何波折，又如何想着去解决问题，总而言之，腊梅跟韩晖已经有了很深的关系。

这段时间，腊梅在偷偷跟韩晖幽会的时候，就发现韩晖的状态有些不对，再三追问之下，韩晖也不肯说，腊梅只当他又被养母无故训斥了，还好生安慰了他一番。

当时韩晖就问了她一些关于人体穴道上的事情，腊梅不疑有他，不仅手把手教他认了一些穴位，还仔细说明了其中一些禁忌，韩晖聪明，基本上一学就会，又学得非常仔细，连入针几寸，都问得清清楚楚。当时腊梅问他学这些做什么，他的回答是母亲林氏身体不好，想要学一些针灸，到时候可以讨好她，也少些斥责。

结果又过了一些时日，腊梅惊觉自己已经两个月没来天癸，小周氏从前的丈夫是坐堂大夫，小周氏自己就识得医理，腊梅成天跟在小周氏身边，耳濡目染之下，对寻常病症甚至还会开方子了，自然也就知道自己这不是生病，而是怀孕了。

就在这个时候，韩晖忽然找到她，让她帮忙将一根银针藏在小周氏那里。

腊梅虽然见识少，可并不是蠢笨，韩晖这样做，她必然是要追问的。

韩晖一开始还不肯告诉她，腊梅便只好跟他说了孩子的事情。

在最初的震惊之后，韩晖才终于将事情与她略略一说，不过也未全盘告知，只说韩早这般死因，朝廷正派了人在调查，说不定很快就要查到韩家这边，让她一定要帮这个忙。

一边是自己的主人，一边是孩儿的父亲，腊梅左右为难，最终决定

按照韩晖的话去做。

这就是为什么唐泛他们在小周氏的房间里会发现那根断了一截的银针。

小周氏这里是女眷的院落，别说韩晖，就是韩早这样的小孩儿，也不好常常进进出出，只有腊梅这种同样在院子里居住的人，才能随心所欲赶在唐泛他们上门之前放置银针。

前因后果经由腊梅之口串连起来，终于真相大白。

此时那几个先前那奉汪直之命去抓捕韩晖的人回来了一个，对汪直道："厂公，属下等去国子监抓人的时候，那小子提前得了风声先跑了，现在其他几个人已经追上去了，属下先回来向厂公禀报一声！"

汪直的脸色沉了下来："真是废物！一个手无缚鸡之力的弱书生也能抓不到，要是没把人追回来，你们也用不着回来了！"

对方被汪公公训得灰头土脸，不敢开口。

那边林氏忽然挣脱了韩方的搀扶，狠狠地推了他一把，大声道："你看，你看，当初你母亲说让我们收养韩晖的时候，我就不同意，现在好了，养了一只白眼狼，还将阿早的性命搭了进去！你去问问你母亲，她现在看着我们家破人亡，可还满意？！"

韩方："萱娘……"

林氏一边哭泣一边冷笑："我的阿早何其无辜！他将韩晖当成了亲哥哥那样看待，谁知道亲哥哥却想着害死他！还有我这疯病，若不是当日受你母亲和大嫂的磋磨，又如何会这样！你们韩家就不是人待的地方，害死了我的阿早！！"

她说罢，又扑上去想要打腊梅，却被西厂的人拦住，对方又不敢如何用力，只能任由她在那里纠缠着，场面一时有些混乱。

"闹够了没有！"唐泛大喝一声，声音直接盖过现场的喧闹。

林氏也不由得停下动作，循声望了过来。

唐泛对林氏道："韩夫人，虽说现在凶手已经找到，我的职责也算告一段落，剩下的都是你们韩家的家事，我本不该多事掺合，但是你口口声声说韩早将韩晖当作亲哥哥，那你自己呢，你可有将韩晖当成亲生儿子？！"

唐泛深吸了口气："世间万物，有因必有果。韩晖当年被你们收养的时候，也不过是刚会走路的稚儿，难道那个时候他已经学会分辨善恶好歹了吗？如果不是你因为你婆婆的缘故就对他心存偏见，不肯好好教导，遇事一味怪责，甚至出言辱骂，后来有了韩早，又对韩早一味溺

爱，两相对比，你让韩晖心气如何能平？让他心里如何会没有想法？心中不满，日积月累，变成埋怨甚至仇恨，乃至于一时鬼迷心窍向弟弟下手，这自然是他做错了，杀人犯法，自有国法制裁，但难道韩夫人你自己就可以置身事外了？之所以造成今日的局面，你扪心自问，假如当初你对韩晖与韩早一视同仁，又会如何？”

林氏愣愣地看着他，手举在半空，维持着方才想要掌掴腊梅的动作，却迟迟没有落下来。

她脸上神色变幻，迷茫，痛恨，懊悔等种种情绪一一浮现，又交织出更为复杂的表情。

人心隔肚皮，唐泛无法得知她心中是否真的对自己以往的作为有一丝丝的懊悔，只看见林氏缓缓地将手臂放下来，双手掩面，发出低低的哭泣。

韩方叹了口气，将她拥入怀中，悲痛道：“今日之事，我亦有责任！”

韩方当然也有责任，但他是皇帝的先生，唐泛也不好过多指责，此时汪直对他使了个眼色，两人便往外走。

出了外头，汪直笑道：“既然已经证实小周氏无辜，回头我便让人将她放了，不过腊梅要带回去问话，还有韩晖那边，等找到了人，事情也就算是圆满了。此番事情，你果真不负所望，迅速利落地解决，等一拿到韩晖的口供，我就上表为你请功，到时候别的不说，官升一级应该是没问题的。”

唐泛脸上却没有笑意，他反问道：“汪公真觉得事情圆满了？”

汪直敛了笑容，冷冷盯着他，一字一顿道：“不错，凶手找到了，案子告破，已经圆满了。”

唐泛叹道：“汪公何必自欺欺人？韩晖再有能耐，也不可能刚好就知道他谋害韩早那天，刚好会有贵妃送汤的事情，还有，既然韩晖不是宫里的人，他甚至不可能进皇宫，那么他必然需要一个内应居中联络，这个宫中人又会是谁？汪公不觉得此事疑点重重，还应继续追查下去吗？”

汪直颔首：“此事我会追查的，不过之后就是西厂的事情了，你也不必管了，安心等着你升官的旨意到来就是。”

唐泛明白，汪直这分明是想把他撇开，万一查到什么不为人知的事情，也方便遮掩。

汪直见他没有说话，又道：“唐润青，不该知道的事情就不要知道太多，这官才能做得长久，我看你这人还算顺眼，别学那些文官的臭毛病！”

唐泛摊手：“既然如此，汪公一开始就不该让我来查。如果我没推测错误，太子身边那个内侍元良，以及万贵妃身边的侍女福如，都有问题。汪公执意要自己去查，你能确保最后的结果是被你所掌控的吗？万一万贵妃知道了这件事，从元良推想到太子身上，认为太子想要借韩早的死嫁祸她，到时候往陛下跟前一闹，这些后果，汪公可想过？”

汪直怒道：“我怎么没想过，别说得好像只有你一个人在替太子着想似的！你一个外臣掺合进来，贵妃不知道也难了，最好的办法就是我先在宫里秘密让人查！”

唐泛无辜道：“我又没说我要掺合，汪公这么激动作甚？”

汪直没好气：“没有最好！”

唐泛道：“此事应与太子无关，但难保有心人知道之后会刻意往太子身上扯，还请汪公小心。”

汪直不耐烦：“知道了！知道了！你一个小小推官，这些事情轮不到你来操心！若我想对太子不利，一开始又何必推荐你去查案！”

对方既然心中有数，唐泛也就不再多言了。

汪直先前之所以想要大事化小，是怕幕后跟贵妃或太子有所牵扯，这两方，一方是他的旧主，一方是太子，两边他都不想得罪，但如果证实跟这两边都没有关系，唐泛相信对方应当是能够秉公处理的。

去追赶韩晖的西厂番子很快就把人抓回来了，韩晖原本被追急了，还打算跳河的，结果被抓捕他的人一个后踹，直接给踹下水，韩晖不会凫水，在水里扑腾半天，才让西厂番子给捞上来，算是彻底消停下来。

有了腊梅的佐证，韩晖自然也无从抵赖，他的交代其实与唐泛推测的差不多。

一开始，是太子身边的内侍，元良先与他联系的，韩晖虽然不能进宫，但是他送韩晖入宫，在宫门口的时候必然会与前来接元良有一个碰面的机会，元良从韩早口中得知林氏对韩晖很不好，就以此来诱惑韩晖，让他对韩早下手，并说凭自己在宫里的关系，可以为他遮掩。

韩晖起初自然震惊万分，而且坚决不答应，元良也没有逼他，倒是韩晖自己回去之后惴惴不安了好几天，见元良没有再提起过此事，心中非但没有平静，反而蠢蠢欲动起来。

此时因为腊梅的事情，韩晖不敢去对林氏说，但林氏有几回见过他和腊梅在一起说话，便又训斥辱骂了他好几次，韩晖多年怨愤终于积累爆发出来，主动找上元良，答应了这个计划。

接下来发生的事情，就顺理成章了。

元良与韩晖事先沟通，说好在哪一天动手，韩晖就在前一晚去了韩早房中，要跟韩早一起睡，韩早与韩晖虽非一母同胞，却对这位兄长十分尊敬，否则也不会因为自己母亲对兄长不好，就忍不住在元良面前抱怨，从而让元良知道了韩家的恩怨。

却说韩早听说韩晖要跟自己一起睡之后，自然很高兴地答应了，他们兄弟岁数相差虽然大了点，但平日两人感情不错，韩晖偶尔也会过来跟韩早聊天同眠，倒无人会多想，却万万没料到韩晖会借着这个机会，算好韩早即将起床的时辰，在他的水分穴刺入断针。

那针极细又短，就算进了水分穴也一时停留在皮肤表层上，但随着韩早起床穿衣服走动，针难免就逐渐深入体内，终于酿成惨祸。

不过韩晖也只是按照元良所说的时间下手，至于韩早入宫之后又发生了什么事，元良又如何利用机会为他遮掩开脱，韩晖就一概不知了。

韩晖因一时鬼迷心窍，怨毒攻心，从而犯下弑弟的罪行，大明律那么多条，总有一条是为他量身定制的，但就像唐泛所说的那样，事情还远远没有完结，元良为何要跟韩晖勾结在一起，是他自己的主意，还是什么人在他背后授意？元良又如何得知那天贵妃正好要送绿豆百合汤过来，这其中是否又有宫女福如的插手？福如又是为了什么？

许多谜团尚待解决，但唐泛已经有心无力了，因为按照之前说的，汪直不会让他有插手这些事情的机会，之前凶手没有浮出水面的时候，他还可以借着查案的名义进出宫廷，如今汪直不肯陪他再进宫，除非皇帝下令，否则以他区区一个顺天府推官的官职，是绝对不可能随意进出宫禁的。

别人做到这个地步，已经可以视作圆满完成任务了，但唐泛总有一种半途而废的感觉，不过这也由不得他作主了，在从西厂那边回来之后，唐泛就直接往家里走。

这些天来回奔波，饭都没顾得上好好吃几口，一旦放松下来就会觉得特别疲惫，唐泛也不例外，尤其是当回到家里，发现阿冬不在，隋州也还没回来的时候，那股失落感就更重了。

隋州没回来是正常的，据说他到江西去了，具体是去办什么案子，他走得匆忙，唐泛也没细问。

但阿冬这小丫头，自从在这里住习惯，又认识了左邻右舍之后，心就玩野了，只因邻居家里也有两三个与她同龄的小姑娘，阿冬跟她们玩熟了，对方长辈也会邀请她到自家去吃饭作客，还有隋州的妹妹隋碧，跟阿冬也很是要好，这小丫头似乎天生就有好人缘，这一点倒是挺像她大哥唐泛的——当然，最后一句话是唐大人自己不要脸地加上去的。

唐泛这阵子经常不着家，三餐也不定时，白天阿冬一个人在空荡荡的三进院子里也是寂寞，肯定会忍不住跑出去找小伙伴玩，结果今天他

正好回来早了，就找不到人做饭了。

看着没有炊烟袅袅升起的灶房，唐大人真是倍感失落。

从前自己一个人住，倒也没有觉得怎么样，现在习惯了有家人的感觉，忽然之间再回到单身汉生涯，就倍感失落。

唐泛一边感叹着“由俭入奢易，由奢入俭难”，一边走向后厨，想看看阿冬留下了什么吃食。

左右翻了一圈，还好，翻出一碟白白嫩嫩的糯米糍，还是绿豆芝麻馅。

虽然已经冷掉了，不过糕点本来也没什么关系，唐泛懒得自己下厨了，当然，真让他做，他也做不出来，于是将就着边喝白开水边吃糯米糍。

他本来就空着肚子，又吃糯米这样难消化的东西，还边喝水，使得糯米在胃里膨胀起来，结果不一会儿就开始闹胃疼，唐大人疼得无语凝噎，坐在那里纠结自己到底是出门看大夫好，还是随便忍忍让这真疼过去就算了。

这时候，外头院门被人敲了起来。

唐泛不得不站起来，一边捂着胃部去开门。

他本以为是阿冬，结果一开门，外头却是两个面生的少女。

为首的那个敲门的是个小丫鬟，后头那位女郎应该则是出身殷实人家，上身穿着粉红色的窄袖对襟褙子，下身则是桃红色的马面裙，俏生生地站在那儿。

他有些惊讶，那两人则更惊讶。

小丫鬟后退两步，抬头看了看门牌，又喃喃自语：“没走错啊……”

唐泛问：“两位是要找谁？”

小丫鬟道：“我们找隋百户，他不住在这儿了吗？”

唐泛哦了一声：“他还住这儿的，不过他最近出外差去了，我是与他同住的朋友，若是要找他，过些时日再来罢。”

小丫鬟还挺活泼，眼珠子滴溜溜一转：“你是他的什么朋友，我们怎么没听过？”

唐泛一身浅天蓝色棉布深衣，腰间系着丝绦，不过他懒，回家换上常服之后，也没有像时下流行的那样用一块玉佩挂着压衣之类的，再加

上因为胃疼而愁眉苦脸，看上去就像一个屡试不第的落魄书生，很难让人把他跟朝廷官员联系在一起。

很明显，这个小丫鬟，对唐泛自称为隋州朋友的表白，是抱着怀疑的。

她身后那个女郎，更是微微蹙起眉头，似乎把唐泛当成趁着主人不在而闯进去的小贼了，道："请问阁下姓甚名谁，我表哥生性就爱独来独往，怎么会邀你同住呢？"

唐大人有点无奈，他虽然算不上人见人爱，可也从未遇到过这种被嫌弃的情形。

再说了，谁天生是喜欢独来独往的，要不是隋家那种情形，估计隋州也不会搬出来罢，冲着这句话就可以知道隋州这位小表妹并不了解他。

唐泛道："我叫唐泛，在顺天府任职，因为找不到房子住，多赖你表哥接济，所以暂且寄居在他这里。"

见他表明了自己的身份，女郎这才疑色稍释："那我们就先回去，等过几天表哥回来了，劳烦你告诉他一声，就说我来找过他。"

唐泛道："姑娘可是姓周？"

女郎点点头。

唐泛知道隋州的外祖母除了隋州的母亲之外，还有一个儿子，因为在外地，所以举家都搬了过去，现在却出现在这里，也不知是回京探望长辈，还是准备回来定居。

不过眼下显然不适合他多打听，唐泛就道："姑娘放心罢，等广川回来，我就转告于他。"

女郎先是嗯了一声，然后又有些惊讶："你叫表哥的字号？他肯让你这么叫？"

唐泛奇怪："表字起着不就是为了让同辈叫的么，这有何出奇？"

女郎眨眨眼："表哥性僻，我也很少看见他跟什么朋友有来往呢，看来你与他关系很好呀！"

唐泛笑了笑，不欲多说："还行罢。"

就他所见，隋州的交游虽然谈不上广阔，可也绝不孤僻，别的不说，但是他在北镇抚司的那一票手下，就被他驯得服服帖帖的，这要是真正性子孤僻，是绝不可能做到的，隋州充其量也就是寡言少语，做事干净狠厉，看上去仿佛有些冷罢了。

女郎仿佛满怀好奇，又问了关于隋州的不少问题，唐泛胃疼得很，根本没工夫应付他，也就没了往常如沐春风的笑容和言语。

对方看出唐泛的敷衍，终于有些不快起来，瞪了他一眼，转身便走了。

小丫鬟急急追在后头，也不忘扭头瞪了唐泛一眼。

唐泛觉得有些好笑，不过他也顾不上其它了，就在刚才说话的间隙，胃越来越疼。

疼得他忍不住扶着门框弯下腰，直接坐在门槛上。

前方匆匆传来脚步声，唐泛抬头一看，却是几个西厂的人。

“不管你们现在有什么急事，我都走不动路了。”唐大人有气无力道。

他发誓下次再也不空着肚子吃糯米糍了。

作者有话要说：

关于凶手的破绽，唐大人基本都说了，我就不重复啦，不过这里头最重要的一条，就像唐大人说过的，书童见到韩晖时的第一句话，让他彻底暴露了，一个真正跟兄弟感情好的人，不可能看到弟弟死了，书童被囚禁，却问都不去问一声，只让人送吃的。

看到好多盆友把脑洞开得比我还大，佩服佩服 →_→

果然就像我说的那样，案子本身是一棵树，可以分出好多枝桠，也就有各种不同的猜测，哈哈哈～

# 第39章

西厂来人面面相觑,脸上露出为难的神色,其中一人拱手道：“唐大人，厂公命我们过来请你入宫，他正在宫门口等着您呢！”

他这话说得客客气气，但这不是因为凶神恶煞的西厂番子忽然转性，变得温顺纯良起来了，而是因为这些人眼看着唐泛被宫里指派办案,连汪直也不曾对他颐指气使,是以跟着见风转舵,礼让三分。

当然,如果唐泛不肯跟他们走，有汪直的命令在那里,这些人依旧会像那天晚上叫唐泛进宫一样,二话不说挟起他就走。

这叫先软后硬，先礼后兵。

唐泛自然也明白这一点，他只能站起来，揉了揉胃，感觉好像不是像刚才那样胀了，这才道：“走罢。”

“多谢唐大人体恤。”对方笑道，倒还询问起他的意见来。“不知唐大人是想骑马还是坐轿子，我们都准备好了！”

有轿子坐，唐泛当然不会矫情客气，当下直接就钻进那顶前后有着两个轿夫抬着的空轿子。

兴许是被汪直这样喜怒不定的老大压迫久了，西厂办事效率真不是盖的，唐泛刚一坐进去，就感到轿子忽的一下如同腾空而起，开始飞速前进，难得的是轿子竟然只是微微晃动，比起平地来也不显得颠簸多少，他掀起帘子往外探看，便见左右景物犹如往后飞退，嗖嗖嗖地一掠而过，目不暇接，看久了还有些头晕眼花，他赶紧放下帘子，趁着这段时间在轿子里闭目养神。

这一闭目，竟然就直接睡了过去，等他的肩膀被人拍了两下醒过来的时候，才看见西厂的人探进轿子里来对他道：“大人，宫门到了。”

唐泛睁开眼，感觉身体倒是好了很多，小憩片刻之后，胃疼的感觉也消失了，不由伸了个懒腰，弯腰离开轿子。

汪直正等在那里，满脸不耐烦，见他终于到了，二话不说转头就往里走去。

“快走，晚了就见不上了！”

“什么？”这没头没尾的一句话听得唐泛莫名其妙。

“元良吞金自杀。”汪直看了他一眼道。

啊？唐泛这下可真是吃惊不小了。

“你到底做了什么？”

“什么我做了什么，我什么也没做！”汪直怒道。

“那这是怎么回事，怎么我才离开半天，元良就……太子可知这件事？”唐泛忙问。

汪直叫他进宫，自然也要让他明白前因后果，便借着前往慈庆宫的这段路程，简单讲事情说了一下。

唐泛这才知道，他和汪直分道扬镳之后，汪直就入了宫，直接找上元良，询问韩早的死因。

元良自然一问三不知，二一推作五。

汪直见他不肯坦白，心说我顾忌着太子，有心替你们遮掩，你还不肯承认，那就不要怪我了。

他就威胁元良，说自己已经知道他与福如勾结的事情，如果元良不肯说实话，就要去禀告贵妃，到时候元良会死得更惨，连太子，吴废后等人，估计都会被牵连。

威胁归威胁，实际上汪直也没想好到底要怎么做。

韩晖对韩早下手，但又要选在万贵妃刚好送汤过来的时间，这其中必然少不了两边的合作。

一就是元良，元良是送韩早入宫的人，又是唯一能够与韩晖有所交集的宫里人。

二就是万贵妃身边必然要有人算准送汤的时间，事先跟元良这边商量好，然后选在这个时间发作。

这件事的来龙去脉，之前唐泛就已经对汪直推断过了：

万贵妃的为人善妒又记仇，她恨一个人，那就是恨到了骨子里去，绝对不会改变主意。就像对太子，太子朱佑樘没有出现之前，后宫女人加子嗣，在万贵妃面前都只有全灭的后果，因为皇帝宠着默认着，朝中大臣也无人敢发声，以至于皇帝一把年纪连个儿子都没有，眼看就要绝后了。

这个时候太子出现了，而且居然已经六岁了，也就是说在她眼皮子底下整整生活了六年，万贵妃却被一众宫人蒙在鼓里，浑然不知，这种巨大的被欺骗感，让一向称霸后宫的万贵妃怎么受得了，所以她就算知道太子已经懂事了，将来可能会记仇，还下手弄死太子的生母纪氏，当初帮忙隐瞒太子存在的宦官张敏，吓得直接吞金自杀，正是害怕被万贵妃报复。

所以这种情况下，以万贵妃的为人性格来推断，她肯定是宁愿再重新扶植别的妃嫔生的儿子来当太子，也不愿意让朱佑樘当上太子。

既然不愿意让朱佑樘当太子，那她何必还送什么绿豆百合汤讨好太子呢？可见她原来的本意必定不是如此的，会送汤过来，肯定是因为她身边有亲近的人再三劝说，才改变了万贵妃的主意。

能够在万贵妃近身服侍，又能劝说得动她，这样的人选实在寥寥无几，而深受万贵妃倚重的大宫女福如，必然是其中一个。

所以唐泛跟汪直推断，元良如果是跟万贵妃身边的人有勾结，那这个福如，肯定就是最有可能的。

但汪直不能直接去找万贵妃说明情况啊，这样一来，元良跟福如勾结的事情就曝光了，元良又是太子的近侍，万贵妃难免还会觉得这是太子想要栽赃自己，肯定会找太子算账，然后汪直想要两边都讨好逢源的目的就没法达到了。

还有，福如在万贵妃身边当宫女，好端端的，干嘛要跟元良勾结，弄出这些事情来呢？

所以汪直必须想一个法子，既能够把幕后的凶手揪出来，又不至于让万贵妃有掀起清洗后宫的借口。

当然，这不是汪公公心怀慈悲，而是他想要政治投机。

好了，不管怀着什么样的目的都好，总而言之，汪公公也是拼了。

他不是不想直接把元良抓回西厂去审问，而是这样一来，动静就闹大了，万贵妃那边也会察觉，所以汪直只能先借查案之机，一边派人秘密审查福如，一边又私底下找上元良，告诉他，福如和韩晖都已经招了，让元良最好也识相一点，该招的就自己招了，免得连累更多的人，到时候诸般酷刑一上，想死都死不了。

面对汪直将来龙去脉全部倒了出来，元良自然没法再狡辩，但他却表现得很冷静，只对汪直说，他一人做事一人担，希望不要牵连到任何人身上去，他受纪妃重托，看着太子长大，更不能因为这件事将太子拖到泥沼里去。

汪直不屑地说，这还用得着你交代？我要是想要把事情闹大，早就到贵妃跟前去领功了。

元良得到他的保证，就说希望能够再见太子一面，他还有些话要和太子说。

汪直同意了。

然后，汪直就急急忙忙地出宫，来找唐泛了。

唐泛听完，沉默片刻，问："他见完太子之后就自杀了？"

汪直点点头："是吞金，不至于马上死，一时半会还有些时间。这件事从头到尾了解内情的，也就你我二人。我找你进宫，是想让你去问个明白，元良到底为什么要这么做，看他是出于个人原因，还是背后另有所图。还有，我们得商量一下如何处置福如，以便瞒过贵妃那边。"

从元良说想再见太子一面的时候，汪直就已经料到他会这么做了，因为如果要保太子，只有元良一死，所有事情才算干净，到时候给福如套个罪名，韩晖那边再处理一下，基本就死无对证了。

说话间，二人已经来到慈庆宫。

太子很快就出来见他们，他眼眶有些红，神色还算平静，也不晓得是否已经知道了什么，只是对汪直他们道："汪内臣，唐推官，元内侍病得很重，他，他想见你们……"

做戏做全套，汪直点点头，也煞有介事地道："请殿下带路。"

太子道："你们随我来。"

不得不说，在东宫服侍太子的这帮人，忠诚度是很高的，因为这些人基本上都是当年冒着生命危险，瞒着万贵妃，偷偷帮纪氏抚养太子，看着他长大的宫人，当时谁也不知道这个小孩儿将来能当太子，也不会有人知道小孩儿会不会提前夭折，而他们也很清楚，万一被贵妃发现，迎接他们的将是灭顶之灾。饶是如此，这些人依旧这么去做了。

原因无它，只能说再黑暗的地方，也会有善良的人性。也正是因为有这些人，太子并没有长歪，他依旧向往光明，心地纯善，唐泛能从他的文章和字体中看出他的内心，也同样坚信太子与这件事没有任何关系。

不管外头如何风吹雨打，东宫自成一个小小的世界，许多人用自己的性命维护着这位小太子，这不是任何金银财宝能够打动的，所以之前就连汪直的西厂势力也未能渗透进来。

老实说，有这样一个地方，这样一帮人，唐泛也很奇怪，元良为什么要这么做。

太子将唐泛二人带到东宫一个不起眼的小房间内。

此时的元良正办躺在床上，他的脸色蜡黄，与之前判若两人，气若游丝，看上去仿佛没有多少时日了。

吞金自杀是比上吊和服毒还要艰难痛苦的死法，不过在宫里头，要上吊不是一件非常容易的事情，得有工具，还容易被发现，毒药更不好找，相对来说，吞金就方便多了，像元良这样的地位，这么多年肯定也

有不少私房积攒，只要将一些碎金子剪小块些，和着酒水送服，就可以达到自杀的目的。这也是宫里人常用的法子，当年因为隐瞒皇子出生的事情被发现，内宦张敏担心被万贵妃报复，就是这样自杀的。

话说回来，万贵妃脾气不好，对身边宫人奴婢也时常打骂，若说福如因为受不了万贵妃的行径而生起报复之心，唐泛倒是相信的，只不过又不知道她为何不直接向贵妃下毒，而要用如此迂回的手法，这又是一个有待解决的疑点了。

却说元良虽然一步步走向死亡，脸上却一直波澜不惊，看见二人到来，他就先请太子出去，又没等唐泛他们发问，就主动道：“我知道你们要问什么，我都会说的，不过求你们一件事，这事从头到尾跟殿下没有一丝干系，我死了之后，还请你们不要牵连到殿下身上，好吗？”

汪直面无表情：“别废话了，快说罢，你为什么要这么做？”

元良叹了口气，神色黯然：“当年我刚进宫的时候，被分配到内宫藏书阁帮忙打扫，那会儿我年纪小，不懂事，经常得罪人，还挨打，多亏了在藏书阁的纪姐姐时时回护我，又教我读书识字，在我受罚没有饭吃的时候，又将自己当天的份例分给我，这一辈子，我永远也忘不了她的恩德。”

“直到有一天，我发现纪姐姐有些奇怪，她吃不下饭，还经常呕吐，我担心她生病，就再三追问，纪姐姐才告诉我，她可能是有了身孕。”

“在知道孩子是陛下的之后，我既为她高兴，又为她担心，高兴的是当时后宫没有子嗣诞生，纪姐姐如果能够生下男孩，那一定能够当上妃子，说不定孩子还能被封为太子。担心的是后宫是万贵妃说了算，连皇后都因为得罪她被废，如今万贵妃没有子嗣，她能容忍姐姐把孩子生下来吗？”

“果然，过了不久，万贵妃听说纪姐姐怀孕的消息，就派宫女过来逼迫她堕胎，纪姐姐人好，像我一样受过她恩惠的人也不在少数，那宫女强灌了纪姐姐一碗堕胎药之后，却不过我们的苦苦哀求，没有再为难她，而是直接去向贵妃禀报，说药已经服了，纪姐姐没有反应，应该是生了病，而非有孕。”

“万幸，那药没有起多大的作用，殿下最终还是出生了。你们看如今殿下头顶毛发稀疏，便是因为那时候药性发作留下的胎毒。”

忆及往事，元良的眼神变得悠远，眼睛也湿润起来。

“殿下出生之后，纪姐姐带着他每天东躲西藏，纪姐姐身体不好，又没有份例，殿下的口食就全靠我们四处去寻，还要瞒着贵妃的耳目，每日都过得心惊胆战。”

“如此一直熬到殿下六岁，张敏在陛下面前坦承了殿下的存在，殿下

被立为太子，我们都欢欣鼓舞，替纪姐姐高兴，满以为她的好日子终于要来了。谁知道，殿下被立为太子没几个月，纪姐姐就死了。”

他流下眼泪，字字泣血：“都说好人会有好报，可我不明白，纪姐姐那么好的一个人，为什么会没有一个好的结局呢？”

这个问题，别说元良，连唐泛也回答不出来。

这世上，总有许许多多的人，为了这样那样的利己目的，做出损害别人利益甚至性命的事情。

你说万贵妃都生不出儿子了，太子也都被立了，她还迫害纪氏，对她来说有好处么？

站在万贵妃的立场，她当然会说有，因为她恨纪氏能生儿子，她不能，因为她恨纪氏将儿子的存在隐瞒了那么多年，恨自己被当成傻子，因为她害怕将来太子登基，纪氏就是皇太后，而她只是一个贵妃……

以上种种，如果万贵妃需要，自然可以想出一箩筐的原因来。

在她心中，没有宽恕，没有宽容，没有退让这些字眼。

现在满朝官员，包括内阁里高高在上的那几位宰辅，他们成天啥事也不干，得过且过，却能儿孙满堂，尽享富贵荣华。

当年万贵妃害遍后宫女子和皇嗣的时候，他们枉为国之栋梁，却一声也不敢吭，生怕被万贵妃吹一吹枕头风，自己就掉了乌纱帽，便任由她为所欲为。

反倒是那些平日里被文官们看不起的宫女子和宦官们，拼着性命保全了太子，可最后也没什么好下场。

难道真的是忠义自古遭谗害，奸佞偏能福禄全？

作者有话要说：

写到这里的时候，我觉得应该停顿一下，让它自成一章。因为元良的疑问，让我写着写着，自己也变得心绪难平，眼眶有点湿润。

关于里面元良说“太子因为胎毒而毛发稀疏”的事儿，确实有出处，但我忘了是在《明孝宗实录》还是在《国榷》了，历史上他会早逝也正是因为先天不足。

被人坑害成这样，他仍然没有去挖万贵妃的坟，没有去诛她的九族，就算有人说他作秀也好，但作秀作成这样的，我觉得非常伟大。

我们普通人尚且还有怨恨，更何况是当时已经掌握了最高权力的皇

帝，他想向谁报复就可以向谁报复，更何况他的报复理由还很正当。

历史上同样有不少当权者这么做了，远的不说，就近的，那个江某，当年仅仅因为被抢了女主角的资格，结果后来在某场运动里，就把对方全家整得不得好死。

所以仇恨并不难，难的是宽容。

有比较才有优劣，本章向伟大的明孝宗，嗯嗯，就是现在的太子殿下致敬～

## 第40章

唐泛沉默良久,问：“你想为纪妃报仇,为何却要谋害韩早？”

元良叹道：“我如今在太子身边，不管我做了什么，最后总会牵扯到太子身上，所以我什么也不能做。就算对万贵妃恨之入骨，我也必须忍着。但忽然有一天，万贵妃身边的大宫女福如找上我,问我是不是还想为纪妃报仇,我说是,她就说她可以劝说万贵妃送汤过来给太子,到时候要如何做文章，就全凭我作主。”

“等等！”唐泛打断他,“福如为什么要背叛万贵妃？还有,如果她也对万贵妃也不满的话，为什么不自己直接下毒？以她在万贵妃身边服侍的条件，应该易如反掌才对。”

元良摇摇头：“我不知道，福如是一个很奇怪的人。当年殿下还未出生前，奉贵妃之命前来给纪姐姐下胎的人就是她。当时她本该让人用棍棒打纪姐姐，将纪姐姐打死，殿下也就活不成了，但她当时却只是给纪姐姐灌了药，那药还只有半碗，因而殿下才能侥幸活命。说起来，福如对殿下也是有恩的，所以我才会相信她的话。贵妃经常打骂宫人，福如虽然是大宫女，也难以幸免，只是次数少些罢了，兴许她心中早有怨恨，只是为了自己的身家性命着想，不敢自己出手，才需要借助我，用如此迂回的手法罢。”

唐泛嗯了一声：“你继续说。”

元良道：“当时我就觉得这是一个好机会，但太子不能有事，死的最好是他身边的人，也要有一定身份，否则不足以引起陛下的重视，这样一来，人选就剩下太子的师傅和韩早。”

“给太子讲学的师傅不少，以文华殿大学士为首，有詹事府詹事，少詹事等等，他们每日轮流来给殿下讲课，殿下也经常会给他们送吃食以表敬重，但是这些吃食都是由膳房那边统一做好了送过来，与万贵妃无关，如果要刚好挑选某一天下手，那就只有天天待在太子身边的韩早了，因为殿下与韩早关系好，两人还会经常分食，周太后赐食，往往也都会准备两份。所以我最终选定了韩早。”

“但下毒太过简单，也容易被查出来，我自己死了倒不要紧，牵连殿下便不好了。正好我送韩早进宫的时候，经常会听他提起自己母亲对养兄不好的事情，韩早心善，对兄长又很尊重，觉得自己母亲这样做不好，又无力劝阻，心中非常苦恼，我与他混得熟了，他就会倾诉给我听。”

“听得多了，我便知道，除非韩晖是圣人，否则绝不可能对自己的养母不心怀怨恨的，所以我便找上了韩晖，告诉他，如果韩早死了，二房

断后，他就是唯一的继承人，还可以令他养母伤心欲绝，这样他的仇也就报了。韩晖一开始吓坏了，几天没送韩早过来，我也不担心，因为他当时并没有直接反驳我，这说明他内心深处其实还是有这个想法的，退一步说，就算最后他不愿意，我自然也另有法子。”

“过了一阵子，韩晖果然找上我，同意了我先前的提议。后来的事情，你们就都知道了。”

他说完这一大段话，脸色越发难看起来，从喉咙里喘气的声音就跟一个破了的风箱在被使劲拉动一样，十分难听。

唐泛忍不住怒道：“你为了替纪妃报仇，就可以杀死完全无辜的人吗？韩早与当年的事情完全无关，你杀了他又有何用！这不是亲者痛，仇者快么！”

元良惨笑流泪道：“我知道韩早无辜，可这也是被逼没有法子了啊！我本来就是一个苟且偷生的残缺之人，当年替纪姐姐试毒的时候中过两回毒，侥幸不死，可身体也废了，太医说我就算精心调理，也就是这几年的事情了，如果不能在临死前看到万氏倒霉，我到了九泉之下，如何有脸面去见纪姐姐！可我又不能自己亲自去杀死万贵妃，只能选了如此迂回的法子！韩早一死，万贵妃必然被怀疑，大家都会以为她要杀的是太子，图谋弑杀储君是大罪，万贵妃一定会被废！万氏在宫中树敌无数，只要没了贵妃之位和陛下的宠爱，想要她死的人多得是，届时也用不着我出手了！”

汪直一直没有出声，此时忍不住冷声道：“谋害储君确实是大罪，本来若是以你的计划，放在太祖皇帝时也好，甚至是在先帝朝也罢，万贵妃确实有可能如你所说地被废，可你错就错在低估了贵妃在陛下心目中的分量！他为了贵妃，连皇后都能废掉，连太后都不敢吭声，只怕太子殿下在他心目中的分量，并没有你想象中的那么重。”

“可也没有那么轻罢？”元良脸上有着深深的倦意：“听说陛下在韩早死后，跟万贵妃大吵了一架，是也不是？”

汪直不说话了。

元良笑了一下：“你不说话，那就是真的了。其实很多事情都是在赌，当年我们帮着隐瞒太子的存在，本来也是一场赌博，后来太子身份暴露，我们不知道陛下会如何处置他，同样是在赌博，如今我也不过是用我的性命赌上一赌，若真能将万氏拉下马，那太子以后的前途就一马平川，再也不用担心会被暗害了，只可惜我赌错了。”

“算啦，只要你们不会牵连到太子身上，我一条贱命，死了也就死了，韩早无辜，我死了，也算是给他抵命了。殿下是个好人，也会是个明君，可惜我看不到那一天了。”

汪直冷笑：“你就不怕我把你做的这一切都在贵妃面前抖出来吗！”

元良摇摇头："我知道你不会的，否则你就不会事先过来问我了。谢谢你了，汪内监，从前因为你是贵妃身边的人，我一直瞧不上你，现在看来，你心中也还是有大义的。"

汪直呸了一声："你把韩早都给害死了，还来跟我讲什么大义！再说我也不是为了你，是为了太子殿下！"

元良神情黯淡："是，所以我现在把命赔给他。你对殿下的这份保护之情，我却是还不了了。"

唐泛见他声音越来越低，嘴角溢出鲜血，不由近前几步，抓着他问："那福如呢，你可知道福如是什么来历！她当真只是因为不满万贵妃才想要给她下绊子而已吗？"

元良摇摇头，脸上的神色越来越迷茫，眼神也渐渐失去了焦距，表情因为疼痛而倍加扭曲狰狞，最终在呻吟声中没了呼吸。

唐泛松开他，将元良放在床榻上。

这个人殊为可恨，为了给纪妃报仇，嫁祸万贵妃，不惜将无辜的韩早拖下水，最终证明他的一切工夫全都是白费，万贵妃注定脱身，韩早也死得冤枉。

可这人又很可怜，他所做的一切，不是为了自己，也不是为了追逐名利欲望，而是为了当年纪妃的一饭之恩。多少人在一生中受过别人的恩惠，可又有多少人还记得别人的恩惠？元良不仅记得，还牢牢铭刻在心，为此不惜搭上自己的性命。

汪直道："元良突发急病死了，连太医都来不及请，甚为可惜。"

唐泛心中一动，顿时明白了他的意思："那福如那边呢？"

汪直面无表情："她因为遭遇贵妃责骂，心中不忿，故而怂恿贵妃送汤来给太子，借韩早之死嫁祸贵妃。"

这就等于直接剔除了元良在其中的角色。

唐泛摇摇头："不行，这样破绽甚多。别忘了还有韩晖那边，福如在贵妃宫中，如何会与韩晖有联系？中间必然少不了元良的作用。"

汪直想了想，击掌道："那就这样！就说福如平日里被贵妃训斥之后怀恨在心，却不敢报复，元良是福如的对食，听福如抱怨之后，正好韩晖有弑弟之心，就生出这样一个主意，让福如劝贵妃送汤，然后让韩晖提前对韩早下手，三人合谋上演了这么一出戏，借以嫁祸贵妃。"

他了摘除太子的嫌疑，也算是煞费苦心了。

唐泛沉默片刻，道："你这样讲，陛下和贵妃那边会相信么？"

汪直反问：“为什么不相信？现在元良一死，死无对证，福如和韩晖互相串连的事实俱在，不管他们怎么抵赖，也掀不了什么风浪。我不妨老实和你讲罢，这件事情，陛下绝不希望兴起什么大狱，在他心中，如今太子年长，又是他好不容易得来的儿子，就算看得不如贵妃重要，那也是有一席之地的，他也不会希望此事牵连到太子头上。现在关键是贵妃那边，只要没有证据，贵妃就算再对太子有芥蒂，也不能以此为借口。”

他顿了顿，懊悔道：“当初假如让我直接捉了小周氏完事，哪来这么多没完没了的麻烦！唐泛，我本来就不该听你的胡言乱语，要跟太子结什么善缘，结果现在好了，上了船却下不了船，只能一头黑地走下去。我原是贵妃那边的人，现在却要帮着你们欺瞒贵妃，若是被贵妃知晓了，下场必然不会比元良好到哪里去！”

唐泛同样被元良这件事搅得心绪不宁，闻言只能涩声安慰道：“未必罢。这件事里，我总觉得福如的目的不会那么简单，一个对贵妃心怀怨忿的人，明知道左右都是个死，直接带上一把匕首近身刺杀就是了，又何必绕一大圈子来陷害她？如果能从福如身上再挖出什么来，说不定就能摆脱太子的嫌疑了。”

汪直冷哼：“你想得太简单了，单凭元良是太子的人，这就足够了，不管有其它什么动机原因，都抹不掉贵妃对太子的疑虑。喜欢一个人才需要理由，讨厌一个人，难道还需要理由？”

唐泛确实不太能够理解万贵妃对太子执着的忌惮，在这一点上，汪直显然比他看得更明白。

两人其实也没有说上几句话，元良死后没多久，汪直就离开了东宫，去西厂那边审问福如。

唐泛则默默看了元良的尸体好一会儿，这才走了出去，向太子道别。

今日正好太子不用读书，他独自一人坐在内殿中发呆，见唐泛进来，便屏退了左右侍从，立时问：“唐推官，元内侍他……”

唐泛拱手：“元内侍病重不治，方才去世了。”算是默认了汪直刚才的方案。

太子的眼睛一下子红了。

唐泛道：“殿下节哀。”

他面上看着平静，心中同样凌乱如麻。

按照唐泛的做事原则，凡事就应该秉公处理，元良是怎么死的，事情从头到尾又是如何，本就该完完整整地呈报上去，由国法处置，这样

遮遮掩掩，无辜枉死的韩早又如何能够安息？

但是他也知道，如果万贵妃知道元良想为纪妃报仇的心思，一定会觉得太子身边都是这样的人，从而会认为太子因为生母的死而一直对她心怀怨恨。

谁会那么好心留着一个整天仇恨自己的人，更何况是万贵妃？到时候万贵妃不怂恿皇帝废太子就不错了。

所以唐泛心中所谓“秉公处理”的原则，却等于是给了万贵妃清洗后宫的借口。

追求某件事的公平，却会害死更多的人命。

这种情况下，要如何选择？

他正是因为知道这一点，所以心中十分矛盾。

在这样一个世道下，想当一个廉正无私，秉公执法的官吏，是何其艰难。

只听得太子道：“我知道，元内侍所做的一切，都是为了我娘。”

唐泛问：“殿下知道了多少？”

太子道：“我知道小早死得冤枉，也知道这件案子与万贵妃无关，元内侍不肯告诉我，但我猜到了。他以为我已经忘记了我娘的死，但是我没有。我知道她的死跟万贵妃有关系，我只是不想报仇。”

他吸了吸鼻子，哽咽道：“我知道报仇就会有人要死，我不想有人死，大家这样好好的不好吗，为什么一定要报仇呢？我娘在天上，肯定也希望元内侍好好地活着，不会想让他为了自己去杀小早的！”

唐泛叹道：“殿下从一出生起，就注定了未来的不凡，大家都对你寄予很大的期望，大家都盼着您将来能够成为明君，所以他们希望能用自己的性命，先帮你将前路铺平了，这样等你将来走的时候，就不会太过艰难。”

太子含泪道：“那也不应该是用人命换来的，对不对？”

唐泛沉默片刻，点点头：“对。”

世事从来就不复杂，复杂的只是人心。

唐泛道：“但既然元内侍已经用死来换取殿下不被牵连，就请殿下不要辜负他的愿望，此事到此为止罢，不管谁问起来，都要说元内侍是急病而死的。”

从东宫那里出来，唐泛觉得自己就像那天在宫里宫外来回倒腾一样，身心俱疲。

元良的尸身好处理，东宫这边向来嘴严又忠心，元良的死因也只有太子、唐泛、汪直三人知道，只要太子自己不说漏嘴，对外报一个急病，送出宫去安葬就是了。

不过唐泛没有想到的是，隔天他就得到消息：福如死了。

作者有话要说：

昨天看到有盆友说觉得案子太复杂，其实不复杂啦，来，我给你们梳理一下：

韩早挂了，凶手是他哥。

他挂的时间正好是喝了绿豆汤之后，所以宫里必然要有人配合他哥，可以嫁祸万贵妃。

但他哥又不可能直接跟万贵妃身边的人联系，那么就牵出太子身边的元良。

福如出于不明目的去找元良，说要帮他嫁祸万贵妃，元良恨万贵妃又不能自己亲自去杀，就答应了。

这时候元良又从韩早口中得知他哥和他娘的恩怨，就利用他哥来出手，自己撇个干净。

就是这么简单！

# 第41章

韩晖和福如都是关押在西厂的,一个是这桩案子的直接凶手,一个是同谋。

昨天汪直的一席话,加上今天的结果,难免立刻让唐泛联想到：人是汪直杀的。

这桩案子牵扯出来的几个人，韩晖是凶手,腊梅是从犯，元良和福如都是同谋。

腊梅虽然帮助韩晖藏针，但那是因为她怀了韩晖的孩子,出于这一点而心甘情愿地帮他，对案子其它内情并不知悉。

韩晖虽然得到元良的帮助,但他也并不知道元良为什么要帮助他。

只有福如，知道元良心怀不甘，想要帮纪妃报仇,最开始找上元良的人是她，说不定为这桩案子出主意，也少不了她的作用。

除了唐泛、汪直、太子三人，就只有福如对元良的动机和行为清清楚楚，如果她在供词里交代元良想为纪妃报仇，那贵妃肯定会把帐算到太子头上的。

现在只要福如一死，自然完全就死无对证了，对汪直来说也是最安全的。

但唐泛去了几次西厂，都没能找到汪直，这名宫女到底是不是汪直杀的，自然也无从问起。

他疑心汪直是故意想要避开自己，可又无可奈何。

没了汪直，他连宫门都进不去，当然也不会知道皇帝和万贵妃那边究竟有什么打算，太子究竟是否会被牵连，案子到底又是如何了结的。

直到半个月后，汪直才让人将他请到西厂，告诉他，案件已经算是尘埃落定了。

唐泛就问：“怎么个尘埃落定法？”

汪直道：“福如平日里被贵妃训斥之后怀恨在心，却不敢报复，元良是福如的对食，听福如抱怨之后，正好韩晖有弑弟之心，就想出这样一个主意，让福如劝贵妃送汤，然后让韩晖提前对韩早下手，三人合谋上演了这么一出戏，借以嫁祸贵妃。结果在韩晖招供之后，她一害怕，就在狱中畏罪自杀了。”

这跟他在宫里时与唐泛说好的说法是一模一样的。

唐泛也不兜圈子，直接问："福如的死，可与汪公有关？"

汪直反问："你以为是我杀的？"

唐泛沉默。

沉默等于默认。

内室之中，左右无人，二人都没有说话，氛围一时有些凝滞。

过了片刻，汪直淡淡道："这件案子从头到尾，你是唯一完全知道内情的人，我也不妨告诉你：福如之死，与我无关。"

他冷笑一声："我确实存了将福如灭口的心思，但没想到她自己早一步下手。那女人果然有些问题，她在被审问的过程中，嘴硬得很，起初还死活都说是自己一人所为，又说元良为了纪妃的死找上她，她心里不忍，才出手帮元良。但元良临死前，分明是说福如先找上她的，加上她在贵妃身边十数年，想要帮元良，为何早不帮晚不帮，纪妃都死了好几年了，所以我相信元良不会说谎。"

唐泛点点头："元良当时已经存了死志，确实没有必要对我们撒谎。"

汪直见他相信自己的话，脸色稍稍好看一些："等上了刑，她又开始胡言乱语，说自己是受天子的指使，简直不可理喻！我本想将她身上的蹊跷之处都挖出来后再灭口，也免得贵妃那边不好交代，结果没成想，那女人不知从何处得到墙上盛油灯的灯台铜片，割颈而死。"

唐泛本以为人都是汪直杀的，却没想到竟然还有这种内情，不由蹙眉道："福如关押在监牢之内，西厂又守卫森严，怎能让她找到自杀的器具和机会？"

汪直冷笑："这说明西厂内部也出问题了，福如背后，必然也还有别人！"

唐泛沉吟道："那她背后的人意欲为何？为了挑起贵妃和太子之间的矛盾？"

这倒是很有可能的事情，太子现在年纪虽小，却已逐渐有了明君气象，学习勤奋，从不言苦，侍师敬重，对下和善，这种种优良品德，都仿佛让人看见了未来的希望，身边很是聚集了一批拥趸。

虽说朝中庸臣比比皆是，但不管再黑暗险恶的世道，也总有向往光明，并且努力为了重现光明而努力的人。

就像唐泛，他虽然不是什么旗帜鲜明的太子党，可内心不也隐隐倾向保护太子吗？

正因为如此，才更惹得万贵妃暗暗着急怨恨：现在都这样会收揽人心，那等你以后当了皇帝，还会有我的立足之地吗？

所以，若是有心人想要以此挑起矛盾，从此处下手，倒也合情合理。

汪直咬牙切齿道：“为了这件事，我到宫里去给贵妃负荆请罪，很是挨了一顿责骂，回来之后又将西厂重新清洗了一遍，饶是如此，也只是抓到了几条小鱼小虾，压根没有揪出那个幕后黑手，可见此人隐藏之深！他最好别让我抓到，否则我定要让西厂所有酷刑都在他身上用一遍！”

他这话说得杀气腾腾，连唐泛坐在他对面，也觉得杀意扑面而来，简直能够化为实质了。

这件事，汪直本来计划得很好，但现在事情出现了变化，在西厂那种地方，福如竟然也能自杀，这充分说明西厂的内部出了问题，而且对方布置严密，竟然让人查不出来，让汪直怎能不怒？

也亏得他如今备受皇帝与贵妃宠信，方才只是训斥了事，若不然单就这一件事，也足以让他的政治生命告一段落了。

唐泛问：“那韩晖要如何？”

汪直没好气：“还能如何！他又不知道这些事情，只听了元良的怂恿就去杀人，该怎么办就怎么办！口供都问出来了，择日便移交刑部，接下来就没有西厂的事了！”

唐泛点点头，韩晖伏法，也算是能够告慰韩早的在天之灵了。

想及此，他不由为韩早叹息了一声。

韩方林氏中年得子，对韩早本是千娇万宠，韩早也没有因此被养得如同郑诚那样的纨绔子弟一般，反而孝爱父母，尊敬兄长，连看到林氏对兄长不好，都会心中忧郁，又给自己的书童起了一个俏皮的名字，可见是如何可爱的孩子。

唐泛虽然与他未曾谋面，却从韩方林氏的悲痛，从太子的惋惜伤怀中，也能看出韩早的好处。只可惜这样好的孩子，最终却死于自己所敬爱的兄长的心魔衍生出来的毒手。

而且，如果不是因为林氏对韩晖的苛待，使得韩早郁郁难安，也不会想到要跟元良抱怨，而元良更不会由此知道韩家的恩怨，从而找到下手的机会和条件。

可以说，所有事情，冥冥之中，早有因果。

汪直为了揪出西厂内奸的事情焦头烂额，此事涉及颇深，牵连甚

大，唐泛也不好多问，但对方却主动问道：“你觉着，此事会不会与景泰帝有关？”

唐泛悚然一惊，立时道：“此事事关重大，不可胡乱揣度！”

汪直不悦：“此地就你我二人，私下揣测一二罢了，有何不可？”

汪直口中的景泰帝，就是当今天子的叔叔。

这段公案说起来，其实也是天下皆知。

当年英宗皇帝在位时，因宠信宦官王振，听信其言亲征瓦剌，结果引来了土木堡之变，朝中半数大臣跟着一去不返不说，整个京营也全军覆没，眼看瓦剌人就要打到京城来了，这时候的太子，也就是现在这位天子才两岁，根本主持不了国政，尤其是在这样危急的时刻。

于谦等人临危受命，奉英宗皇帝的弟弟，也就是景泰帝为主，抵御瓦剌，使得民心安定，这才免去了大明朝一场泼天大祸。

期间，英宗皇帝从瓦剌那边被放回来，景泰帝已经当了皇帝，当然不肯将皇位相让，再说就算他肯，兄弟俩肯定也回不到以前的感情了，他哥哥必然会猜忌他，所以景泰帝直接将被放回来的老哥软禁起来，自己则当了七年皇帝。

结果就在他病重的时候，又发生了宫变，一些大臣将英宗皇帝从冷宫里救出来，重新迎立，又把景泰帝给软禁起来，兄弟俩的恩怨情仇到此结束，没过一个月，景泰帝死了，先帝怨恨他夺了自己的皇位，连他的帝号都剥夺了，还给了个恶谥，还是当今天子登基之后，才帮他这位叔叔恢复名誉的。

从这一点说来，其实当今天子确实不是一个坏人，他有宽容的心肠，只是对治国不那么上心，这才导致朝廷上下现在一塌糊涂。

话说回来，汪直提起这一段往事，自然不是为了让唐泛抚今追昔，而是想要点明先帝和景泰帝之间的恩怨。

当初景泰帝当了七年的天子，宫中肯定也会有一些得用忠心的人，这些人在先帝复位之后又都一一被砍头，侥幸没死的，也都夹起尾巴做人，低调得几乎没有存在感了。

但也难保其中有人默默隐忍到现在，借着福如的手蓄意挑起纷争，既可以挑拨万贵妃和太子之间的矛盾，又能让皇帝对万贵妃生疑，为宫廷制造一场混乱。

汪直这个猜测确实是合情合理的。

唐泛问：“那福如住处可有什么可疑之处？贵妃又是如何说的？”

汪直道："福如住处，连同贵妃宫中，早已翻了个底朝天，半点发现也没有，福如的随身物品干净得没有任何可疑之处，只有历年来贵妃赐给她的种种物品和财物……"

"等等，"唐泛打断他，"那福如难道在宫外没有家人了么，那些金银财宝，她没有托人带出宫送与家人？"

汪直哼笑："你这话算是问道点子上了，和聪明人说话就是痛快。没有，半点都没有。历年来赏赐的物品俱在，至于金银钱财，没法计算得那么清楚，但大体是不变的。我查过了，她在宫外已经没有家人了，她从小父母俱亡，是由叔父一家抚养长大的，她进宫之后数年，那叔父一家因为城中一带大火，家里烧了个精光，全家搬走，后来就不知所踪了。"

唐泛听了这话，沉吟不语。

她叔父一家的事情乍听上去好像很有问题，但其实放在当时也是常事，不能以此作为证据。

像武安侯府案里的冯氏清姿，就是因为家里被牵连获罪而流离四散，原先住在他们家一带的人，也因为当年附近起火而导致不少人都迁走了，使得唐泛当时在查案的时候还遇到了一点困难。

福如在宫外没了人，金银财宝无处可送，自然就留在了宫里头，本想着等年纪到了可以放出宫嫁人，孰料被贵妃倚重，一时也出不了宫，如果不是出了这桩案子，说不得以后还要继续留在宫里成为女官的。

汪直道："贵妃知道此事之后也是十分震怒，万万没想到福如会做出这样的事情，让我一定要严查到底。"

说是这样说，汪直还能怎么查，任凭西厂再神通广大，人都死了，又没有找出与其幕后牵连的人，总不能凭空捏造出一些证据罢？

但唐泛听了汪直刚才对景泰帝的揣测，还真怕他为了避免被万贵妃追究责任，就随随便便去找些人证和物证出来。

诚然，汪直不算大奸大恶之人，否则他也不会听得进唐泛的建议，愿意与太子那边结个善缘，帮忙隐瞒元良的动机，但这并不代表他就是一个全心全意为别人着想的好人了。

作为西厂提督，汪直的一举一动都要为自己的政治前途着想，要知道，在他手下折戟沉沙的大人物不知凡几，先前他可也还打算将福如灭口的，只不过被福如自己抢先一步而已。

唐泛就道："福如既死，殊无实证，此事不足为外人道也，她叔父那里，倒是还可以留意一下。"

意思就是既然福如已经死了，证据湮灭，这事儿就算是翻篇了罢，以后有进一步的佐证咱们再说也不迟么。

汪直不耐烦道：“行了行了，别总用你文官那一套来揣测我，我做事跟你不一样，也用不着你来教，自从摊上你之后就没好事，要不是凭着贵妃对我的信任，这事儿我还真就没那么容易过关了！”

唐大人默默无语地听着他吐槽，心说一开始也是你先找上我的啊，现在说得我跟扫帚星似的。

过了一会儿，汪直见唐泛没有答话，也觉得有些无趣，就道：“太子殿下让我给你转达一句话。”

唐泛一怔：“愿闻其详。”

汪直道：“人竞春兰笑秋菊，天教明月伴长庚。”

唐泛顿时笑了。

汪直狐疑：“你们在打什么哑谜？”

上次因为元良的死，唐泛与太子有过最后一次的会面，他很担心元良的事情会对太子造成心理上的阴影，担心一个被许多人寄予厚望的储君会因为这件事而心怀怨愤走向歪路。

所以当时他借故说起古人的一些掌故，希望借以告诉太子，不要因事废志，这世间纵然有许多不公与黑暗，却也有更多的人心怀善念，在尽自己的努力，将天下往正轨上引，只是因为小人喜欢结党，喜欢报复，喜欢损人利己，而君子严谨持正，不肯像小人那样去行事，才会显得好像这世道小人比君子多似的。

唐泛希望太子不要因为元良的事情，就觉得世间一切没有公平，确实必须通过见不得光的手段来达到目的。

当时太子伤心元良的死，没有对唐泛的话作出太多的反应，而唐泛也不是太子的老师，他甚至没有教导太子的资格，只能借着那个机会，尽自己的微末之力罢了。

没想到太子竟然还记得此事。

人竞春兰笑秋菊，天教明月伴长庚。

这是苏东坡的诗句，又何尝不是太子在以诗言志，对唐泛当日的进谏作出的回答？

最妙的是，那下半句蕴含的中正平和与博大胸襟，正好是对上半句的完美阐释。

不是满腔愤懑激昂的回复，也不是对唐泛敷衍了事，故作姿态。

想必小太子为了这个回答，也没少深思熟虑。

许多人对如今庸庸碌碌无所作为的朝廷有多失望，对未来的太子就有多大的期望。

唐泛没法形容自己听到太子的回答时，自己内心那种欣慰的心情。

那一瞬间，他觉得自己跟汪直冒着得罪贵妃的风险帮着隐瞒元良的事情，避免牵扯到太子身上，所做的这一切都是值得的。

一个普通人满怀仇恨，走歪了路并不怕，充其量也就是跟韩晖一个下场，但如果一位君王也满腔愤恨，那么倒霉的就会是天下生灵了。

反过来说，一位心中始终宽容，胸襟始终博大的君主，却会是大明之幸，天下之幸。

唐泛不是一个喜欢伤春悲秋，多愁善感的人，但这并不意味着他喜欢看到死人，所以每次办完案子，虽然真凶的落网足以令人欣慰，但死者的逝去却是不可挽回的。

然而这一次，因为韩早枉死而叹息的他终于感觉到一丝安慰之意。

他将太子说这句诗的意思解释给汪直听，又道："有如此储君，实乃社稷之福！"

汪直不置可否，他是宦官，跟唐泛这种文官角度要考虑的自然完全不同。

对他来说，太子即位那还是很遥远的事情了，眼下他要做的更重要的事，是赶紧整出点别的功劳来，将功抵过，否则就算皇帝和贵妃不追究他这次收尾不善的责任，东厂那边尚铭也会借着这件事压他一头，这是汪太监难以容忍的。

他对唐泛道："近来江南多乱事，漠北也颇不太平，依你之见，觉着我是往南好，还是往北好？"

东宫案已然告结，以两人如今亦敌亦友的关系，只要没什么重大利益冲突，就不会彻底翻脸，是以汪直会询问唐泛的意见，唐泛倒也不觉得意外，毕竟这意味着对方对他能力和眼光的一种肯定。

再说汪直此人，他生来就跟别的宦官不太一样。

正常男人一般无非那么几种追求，醒掌天下权，醉卧美人膝。

后面那个追求，跟宦官是无缘的，所以古往今来许多宦官都爱弄权，追求的就是那种大权在握的快感。

但其他人揽权，一般都是在内宫里揽权，像比如说大明十二监里，司礼监和御马监，一个有批红权，专门充当皇帝和大臣之间的中间人和皇帝的代笔，一个跟兵权有关，就是最让人眼红，抢破头的两个部门。

每个部门里头，又有讲究，掌印第一，秉笔第二。

目前司礼监掌印太监是怀恩，御马监则由梁芳坐镇，尚铭和汪直虽然分别提督东西厂，但他们因为资历不如以上二人，所以只能当个秉笔太监，做不了掌印。

东厂提督尚铭，目前的主要工作就是拓展东厂业务，一边跟汪直互掐，一边积极向上，希望有一天能接掌怀恩或梁芳的位置。

但汪直觉得他格局太小，要干就干票大的，成天窝在内宫这块小地方，憋屈不憋屈？

所以他将目光投向了外面的广阔天地。

大明军队打仗，有个传统，一般都会派个内官当监军，以便充当皇帝的耳目，免得外面的将领沆瀣一气，把皇帝当傻子耍。

自土木堡之变后，曾经对大明造成极大威胁的瓦剌逐渐势弱，那片草原的势力经常分分合合，改换统治者，中原王朝对此知之不详，总而言之，瓦剌人不行了，另外一个叫鞑靼的部落兴起了，但内部还是继续混乱着，反正你不服我，我也不服你，大家互相内斗，各立其主。

但这并不妨碍他们骚扰明朝边境，大家阶级立场不同，明朝人觉得鞑靼是蛮子，经常过来烧杀抢掠，鞑靼人觉得大明是肥羊，不抢白不抢。

此时的黄河南岸，从宁夏到山西之间，有块很广阔的区域，叫河套，这里水草肥美，物产丰饶，但是易攻难守，如果要镇守这块地方，大明需要花费很多精力，而那些瓦剌人或鞑靼人，却总是可以轻而易举地侵入，所以当时永乐帝朱棣就将东胜卫内迁，等于被迫放弃这块地方的防守。

但是问题来了，没了缓冲地带，鞑靼人长驱直入，占据了河套地区，直接就可以攻击大明的边疆重镇，他们就是利用了这一点，经常抢掠大明边镇。

这事要是发生在太祖皇帝或者永乐帝时期，那好办，陛下乾纲独断，大手一挥，直接挥师北上，怎么都要把鞑靼人给打出去，打得他们哭爹喊娘，不敢再来。

但现在是成化年间了，经历了土木堡之变的大明军队懂得了什么叫惧怕，军队也不像开国初期那样军心如山，战无不胜了，再加上朝廷里的大臣……

好吧，就那些不想干活的大臣们，都不用指望他们会有攻打鞑靼，夺回河套的雄心。

再说南边，南边现在倒是没有什么边乱，不过江南富庶地区，匪贼横行，官商勾结，贪官污吏也是不少的，上行下效，上边的领导不干活，下边的人自然也就跟着随便混日子，明朝官员的俸禄还是出了名的低，要指望大家都像开国之初那样不要命地干活，那想都别想。

还有，西南那边，一年多前，因不堪当地官员欺压，松潘苗民起事，虽然后来被镇压了，也砍了很多人的脑袋，不过那一带仍然不算十分太平，像汪太监此等唯恐天下不乱之人，自然蠢蠢欲动，恨不得那里再能起一场叛乱，好让他也过去挣挣功劳。

汪直想要立功，他不屑跟尚铭在那里为了鸡毛蒜皮的小事争抢得你死我活，所以他将目光放在了这两处地方。

唐泛之前通过潘宾之口，给汪直提了“军功、东宫”的建议，让他可以将眼光往外放一放，顺便跟太子那边发展好关系，也正是因为看准了汪直这种不安分的性格。

现在汪直问起，唐泛自然不能再卖关子，直接就道：“北边。”

汪直问：“为何？”

唐泛道：“南方如今并无大乱，那些个贪官污吏，若无大案出现，朝廷是不会重视的，即便厂公过去，抓了几个立威，杀鸡儆猴，陛下也不会认为你立了多大的功劳。”

而且唐泛没有说的是，像汪直这样有权有势的宦官去了地方，肯定是鸡飞狗跳，大伙儿上赶着来巴结，还不如去祸害外族人，如果能给大明再挣回点土地来，那就更好了。

汪直颜色一展：“没错，我也是这么想的，要玩就玩大点，光抓点小鱼小虾，那还不如不做，如今鞑靼时常扰边，若能收复河套，那倒是功勋彪炳了。”

唐泛忙道：“收复河套非一日之功，还请汪公三思，此去若能给鞑靼一些教训，让他们不敢轻易犯边，就算是为我大明立一大功了！”

汪直不耐听他啰嗦：“行了，你又不是武将，对这些事情也是一知半解，不必多说了。”

唐泛：“……”

那你刚才问我干嘛，敢情只是想来寻求认同感的？

汪直道：“择日我会上疏请求收复河套。”

唐泛一个没忍住，嘴贱道："我们来打个赌如何？"

汪直："什么赌？"

唐泛道："你这个收复河套的提议肯定是不会被通过的。"

汪直不信："朝廷那帮人自然胆小不敢出兵，但我在陛下跟前还算说得上话，如果我自请领兵，陛下应该会同意。"

唐泛老神在在："那我就与汪公打个赌罢。"

汪直年纪比他还轻，自然被激起了好胜心，闻言就道："行，彩头是什么？"

唐泛道："若我赢了，你就请我到仙云馆吃一顿罢，上回的蟹黄豆腐羹很好吃呢！"

汪直："……你自己不会去吗？"还要打赌？

唐泛无辜道："我俸禄不够啊！"

汪直："……"

他心想，这特么还真是个吃货！

作者有话要说：

今天放这章的时候，我一直在文艺范和二逼范的内容提要之间左右摇摆。

最后终于还是放了二逼范的……

文艺范的内容提要就是小太子给唐大人带的那句话啦～

人竞春兰笑秋菊，天教明月伴长庚。

非常温暖而光明，没有前两章的沉重了吧？

来，笑一个～(*^_^*) Y

对了，之前忘了说，成祖朱棣是等到嘉靖皇帝（就是现在这个成化帝的孙子）才改的，在那之前朱棣的庙号是太宗，但是因为大家都习惯了叫明成祖，叫太宗的话会有人不明白，所以就统一提前喊他成祖皇帝哦～

案子终于告一段落了，今天开始就是喜闻乐见的日常了！

预告一下，明天将会有温馨的日常以及威武霸气的家属（终于从茅坑捞出来了……）！

谁捏我脸，放家属咬你们！

# 第四卷 入刑部

# 第42章

且不说两人的赌约如何,唐泛从汪直那里出来,眼瞅着时辰也差不多了，直接就往家里走去。

近来因为要查东宫案,在皇宫和西厂两头跑，有时候还要去韩家，顺天府那边也没法正常上班了,潘大人很痛快地就放了他的假,让他这段时间不必天天到衙门去报到,可以等案子结束了再回去。

虽然同样是查案，但每天按时去那里坐衙,和上班时间自由,这是两种完全不同的概念,唐大人虽然不是那种混日子的官员，但是偶尔能偷偷懒还是挺高兴的。

眼看案子作结，这种自由自在的日子也要跟着告一段落了，唐大人心底难免还是有点惆怅的，也没有特地绕到那个熟悉的馄饨摊子去吃馄饨了，而是直接回家——

当然，如果阿冬今天在家做饭就最好了，像上次那样空腹吃了糯米糍然后肚子痛的经历，唐大人是绝对不想再体会了。

天色渐渐暗了下来，离家还有一段距离的时候，唐泛就依稀瞧见家里厨房的方向有缕缕灶烟冒起，顿时仿佛连饭香都能闻见了，这使得他的心情越发好了起来，嘴里哼着小曲，步履也跟着轻快不少。

不管到了哪里，还是回家最好啊！

院门没关，半阖着，他刚走进去，便听见里头传来一阵说笑声，似乎其中隐约还夹杂着熟悉的男人声音。

隋州回来了？

唐泛先是一愣，脸上继而泛起笑容。

只是还没等他往里走几步，就瞧见连着正厅的饭厅门敞开着，里头安置着一桌热气腾腾的饭菜，小阿冬正从厨房的方向走出来，手里还端着一盘刚做好的，嘴里还一边喊着：“隋大哥，周姐姐，饭菜都齐了，大哥肯定又不回来吃了，我们先开饭罢！”

厅里的饭桌旁边则立着一男一女。

男的自然是多日不见的隋州，他看上去似乎瘦了一些，却显得更为精干，想是回来也有些时候了，他没有穿着那身人见人怕的锦衣卫袍服，而是换上了常服，不过更像是一把尚未出鞘的宝剑，常服下面包裹的，是饱饮鲜血的剑光。

那样一个人，根本不必华服美饰，利刃护身，单是站在那里，就已经令人无法忽视。

另外一位女郎，却是唐泛前日里见过的周家表妹，当日她上门来隋州，无功而返，今日却正好撞上了。

也不知她说了什么，隋州那张冷峻的脸上竟也微微可见笑意，她的笑声更是如同银铃一般传得老远，两人之间的距离不近不远，恰到好处，手臂仿佛要挨上了，却又好像根本没碰着，落在唐泛眼里，便有种若有似无的暧昧。

阿冬端着菜蹦蹦跳跳走入厅中，又跟那女郎说了什么，两人便都一起笑了起来，状似亲密。

这都还认识了多久啊，马上就如胶似漆了，对她比我对我这大哥还亲热呢！

唐大人心想，绝不承认自己心里头有点酸溜溜的。

他站的角度正好有棵树挡着，天色又暗，一时半会也没人发现他在那里。

唐泛见三人分头落座，似乎真的准备不等他就开饭的样子，就没有再往里走，反而神使鬼差地，转身悄悄退了出来。

夜幕降临，万家灯火，正是团圆时分，唐大人平时绝不是这样磨磨唧唧，婆婆妈妈之人，但今天也不知道怎么的，看见里头那三人言笑晏晏的场面，他就觉得自己好像有点多余，仿佛对方才是一家人似的，自己现在贸然进去，反而是打搅了人家。

最可恶的是阿冬，女大不中留啊，这还没大呢，就急着讨好起外人来了！

唐泛嘀嘀咕咕，也没意识到这句话有什么语病，跟老头儿似的背着手绕着隋家绕起圈子来，不一会儿就绕到了隋家的后院小门。

闻着里头传来的阵阵饭香，他摸摸肚子，觉得更饿了，心里琢磨着要不要出去找点吃的再回来，又觉着这几天来回奔波，虽说也有坐轿子的时候，总归不能跟经常需要赶路的人比，这一松懈下来，腿就酸软得厉害，便也懒得动弹了，直接坐在后门的门槛上，看着满天星辰发呆。

此时将近初秋，入夜之后已经开始有些凉意了。

不一会儿，唐大人就打了个喷嚏，结果睡意也涌上来了。

他的脑袋倚着门框，不知不觉，居然就这样睡了过去。

这一觉睡得很沉，人事不知。

也不知道过了多久，等到感觉自己身上仿佛一重，唐泛这才睁开眼睛。

外头已经完全黑了下来，不过从院子里透出来的光线让他依然马上看出了眼前的人。

“广川？”唐大人迷迷糊糊道，又看见他旁边的人。“阿冬，你们怎么在这儿呐？”

他这才发觉刚才觉得身上一沉，是因为隋州拿了件大氅往他身上盖的缘故。

阿冬叉着腰，叽叽喳喳：“大哥，你还好说呢，我们等来等去，等不到你回来，心里急得要命，隋大哥都要出门去找了呢，谁知道你躲在这里，怎么不进屋呢！”

唐泛刚醒，两眼茫然，表情空白，还处于半清醒状态。

见阿冬还想再说，隋州阻止了她，将唐泛搀扶起来。

坐久了之后双腿发麻，唐泛表情一个扭曲，差点往前栽倒。

幸好隋州眼明手快，直接将他拦腰扶住。

“能走吗？”隋州蹙眉，表情大有如果唐泛不能走就要将他抱起来的意思。

为了男人尊严，唐大人自然赶紧道：“没事，就是坐久了，站一会儿就好了。”

隋州问：“怎么不进屋？”

他重复的是刚刚阿冬问过的问题。

唐泛莫名觉得有点心虚，摸摸鼻子：“刚刚回来的时候有点累，就想着在这里坐一会儿，谁知道不小心就睡了过去。”

他自己刚说完，就觉得这理由实在是太烂了。

隋州是什么人，北镇抚司出来的人，侦讯中的好手，能看不出唐泛说的是谎话还是实话？

在对方默默无言的注视下，唐泛越发心虚了。

隋州看了他好一会儿，才道：“回去罢，阿冬去煮姜汤。”

阿冬应了一声，转身跑进去了。

任何人都不会拒绝被关怀的温暖，唐大人也不例外，刚才那点小小

的埋怨早就烟消云散，他笑眯眯地看着阿冬一路小跑到厨房去煮姜汤，觉得自打认了个妹子之后，自己的生活质量就蹭蹭地往上涨。

感叹了一下自己的幸福，唐泛回转过头，就瞧见隋州的视线还落在自己身上，不免奇怪：“你看着我作甚？”

“你瘦了。”隋州瞅了他半晌，说出三个字的结论。

“没有罢？”唐泛摸了摸脸颊，他自己完全没感觉。

“嗯，有。”隋州仿佛自问自答，给自己的结论下了注脚。

他又问：“我没在家的时候，你和阿冬怎么吃的？”

唐泛笑道：“还能怎么吃，一日三餐也没落下，就是这段时间我忙着查案，有时候难免错过饭点。”

隋州问：“阿冬呢？”

小丫头正好端着热腾腾的姜汤走进来，唐泛半是叹气半是调侃：“她可过得比我滋润多了，有时候去你家跟你妹妹玩，就被留饭留夜，有时候又跑到邻家去吃饭，这日子过得，都给家里省粮食了！”

阿冬吐吐舌头，撅着嘴反驳：“大哥，谁让你总不回来呢，有时候我留了饭，你又不回来吃，结果就浪费了……”

隋州打断她的抱怨，问唐泛：“你晚饭还没吃罢？”

唐泛虚咳一声，不答话。

隋州见状还有什么不明白的，也没有言语，直接起身就往外走。

他一离开屋子，唐泛就扯过阿冬：“谁得罪他了，怎么看着像被谁欠了八百贯似的？”

阿冬撇撇嘴：“还有谁，你欠的呗！”

唐泛给她白眼：“少糊弄我，关你大哥什么事啊！”

阿冬道：“怎么不关你的事啦？我们本来做好饭，左等右等你都没回来，隋大哥就让我和周姐姐先吃，他自己也没动筷子呢！你说罢，他都没吃饭了，脸色能好看啊？”

唐泛一愣：“他也没吃？”

之前他明明瞧见隋州他们已经坐了下来，准备开饭的。

阿冬笑嘻嘻：“可不是？隋大哥可够义气了，为了等你回来，就生生看着满桌子饭菜，动也不动！那里头还有隋大哥亲手做的蜜汁烤羊腿和

芙蓉蛋呢！当时隋大哥一发话让我们先吃，周姐姐还在那里客气来客气去，我可忍不住，当时口水那个流的呀，直接就上筷子了……”

可怜唐大人腹中空空，此时听得表情直接就变成“(⊙o⊙)”了，在阿冬绘声绘色的形容下，跟着流口水。

哎哟，早知道就进去吃了，要什么面子，唐润青啊唐润青，面子可不能当饭吃啊！

他忍不住伸手去捏阿冬的脸颊：“你这小丫头忒没义气，也不说给我留点儿！”

阿冬喊冤：“蜜汁烤羊腿放冷了就不好吃了呀！哎呀大哥你可真别说，隋大哥手艺真好，那羊腿烤得金黄金黄的，上面还流油呢，快好的时候再刷上一层蜜汁，直到烤得焦香为止，我吃的时候还热腾腾的呢，那肉甭提多嫩了，我心想，大哥太可惜了，这么好吃的东西也吃不着，不行，我得帮你多吃点儿，所以我就连着吃了整整四根！肚子都撑了，后面的芙蓉蛋也挺好吃的，就是吃不下了，哎……”

唐大人内心的悲伤早就逆流成河：别说了……

“还有啊，周姐姐也做了两道菜，但我觉得不咋的，只吃了一口就没动了，我看周姐姐自己也吃不大下去。大哥，我偷偷跟你说啊，我看周姐姐好像喜欢隋大哥似的，就跟以前咱们阿秋姐姐喜欢你一样，吃饭的时候她还不住地偷瞄隋大哥，隋大哥却装作没看见，那情形好好笑……”阿冬像只小母鸡似的，边说边笑，叽叽咕咕，还连比带划，小手臂一挥差点没把唐大人眼眶打出乌青来。

唐泛一脸黑线，忍不住戳了戳她，那意思是让她适可而止了。

可惜小丫头没能领会精神，依旧在那里说着隋州和他家表妹的八卦。

“还有还有，我还听见周姐姐问隋大哥说：表哥，你还记得咱们两家小时候的约定么？”阿冬模仿着周氏女郎的神情，斜着眼竭力想要表现出羞答答的模样。

唐泛差点没给她笑喷，虽然很想继续看她表演下去，但本着兄妹仁爱的原则，唐泛还是好心地提醒道：“阿冬。”

阿冬不耐烦道：“干什么啦，你都没有仔细在听，人家正说到重要的地方呢！”

唐泛捏住她的下巴，将她的脑袋往后转，示意她看看自己身后。

只见隋州站在那里，面无表情地看着她，也不知道听了多少。

阿冬：“……”

隋州："……"

阿冬继续装出一脸痴呆："……"

隋州淡淡瞟了她一眼："去看柴火，灶上正烧着粥。"

阿冬如获大赦，飞一般从隋州身边溜走，奔向后厨。

隋州的目光重新落在唐泛身上。

唐泛眨了眨眼，露出一脸"我完全不知道她刚才在说什么"的无辜又纯洁的表情。

隋州缓缓道："姜汤冷了。"

唐泛喔了一声，赶紧低头喝汤。

屋里一时陷入某种微妙而尴尬的氛围之中。

不过幸好唐大人机智聪明，马上又想到了一个可以转移注意力的话题。

"你这次去办的案子怎么样了？"

隋州拖来一张椅子坐下："这次我们去了江西，查的是吉安府知府黄景隆案。"

唐泛坐直身子，关注道："他犯了何事？"

隋州道："江西监察御史上奏，吉安府境自成化十一年起，三年之间，共有囚犯三百多人，被知府黄景隆凌虐致死，却假称病故，以此隐瞒。"

唐泛悚然动容："胆大包天！"

隋州点点头："是，所以上头有令，命刑部、监察御史会同北镇抚司，到当地查实案情，并将黄景隆逮捕入京，先前我匆匆离京，为的便是此事。"

唐泛问："那事情如何，可还顺利？"

隋州道："原是还算顺利的，证据确凿，黄景隆也无可辩驳。被他凌虐而死的人本该有四百一十七之数，其中除了三百多囚犯，另有无罪被捕而下狱受其私刑致死者数十人，但我们在清点尸体的时候，发现足足少了十数具，再问黄景隆，他却怎么都说不出个所以然来。"

唐泛道："为何？"

隋州道："不知，他只说没有那么多人，但四百一十七这个数，是我

们详查狱中囚犯，并死者家属告官报案之后统计出来的，论理说并没有错，指不定还不止那么多人。”

大明自英宗之后，朝廷命官都以进士为入门标准，也就是说，你必须要考中进士，才算有了当官的资格。当然，这也不是绝对的，举人有门路，又或者运气好，刚好有空缺的话，也能当官，只是官当得再大，到巡抚也就差不多了，没法进中枢或内阁。

这就是为什么在大明朝，大家挤破了脑袋都要考上进士的原因。

话又说回来了，辛辛苦苦读了十几年甚至几十年的书，一朝当上官，大家志向各异，有的为了报效国家，有的为了施惠百姓，也有的为了多捞点钱，有的则热爱权力，为了往上爬得更高。这些都是可以理解的。

但还没有听说有人辛辛苦苦好不容易当上个正四品知府了，结果跑去凌虐囚犯，搞得被检举出来，身败名裂。

你说你到底图个啥啊？

难不成这个黄景隆读书读傻了，被逼疯了，产生了逆反心理，要虐待囚犯上来寻求精神上的快感？

唐泛觉得有些不可思议，也理解了为何这个案子会惊动锦衣卫了。

“黄景隆没有交代动机和目的吗？”

隋州摇摇头：“他被抓之后一言不发，什么都不肯吐露。”

黄景隆被抓回京之后，任务就算完结了，剩下的事情自然有别的人和别的部门去跟进，也就用不着事事都由隋州出面了。

说话间，阿冬端着碗进来了，香气伴随着门被打开来的轻风拂至唐泛鼻下。

因为姜汤而暖和起来的胃顿时变得饥肠辘辘。

“好香！”唐大人忍不住道。

阿冬将碗放下，狗腿道：“这是隋大哥亲自熬的粥，可香了！里头放了肉末，香菇，芹菜，还有花生碎呢，大哥，隋大哥可真大好人呀，真是大好人呀！”

这小丫头刚刚还背着隋州编排他那周家表妹，被隋州发现之后，就忙不迭想弥补。

可惜她年纪太小，想不出什么新鲜词，翻来覆去就只能把“真是大好人呀”念了好几遍。

唐泛斜睨了她一眼，也没拆穿她，低头舀了一勺滚烫的粥，吹凉之后送入口中。

粥米已经被小火熬得烂烂的，入口便泛着肉香。

香菇与花生的存在则将粥的味道又提升了一个层次，吃到嘴里基本也不用怎么嚼，便已经满口喷香绵软，对于饿了许久肚子的唐大人来说最好消化。

唐泛也不开口了，直接就埋头苦吃。

隋州见状，也拿起汤匙吃了起来。

等两人吃得差不多了，速度慢了下来，隋州才问："这段时间顺天府的事情很多？"

唐泛想起他刚才问自己瘦了的言语，摇头道："不是顺天府的。"

他将阿冬先遣去睡觉，这才对隋州说起。

但事涉内宫，多有忌讳，饶是亲近如隋州，也不好多说，知道得多了，有时候是祸非福。

唐泛便挑了些主要的说了一下，其中颇多未竟之语，也不需要唐泛事无巨细地交代清楚，以隋州的聪明，自然是可以猜到的。

隋州听罢，沉默半晌，犹如思索，很久之后才道："此事诸多隐秘未明，汪直身为内宦，未必有碍，但以你的身份，还是不要涉入太深为好。"

他的意思很明白，汪直是宦官，对于皇帝贵妃来说是自己人，但唐泛是外臣，而且品级还很低，如果知道太多了，上头的人不高兴了，想要收拾他，那是随便挥挥手就能解决的事情。

唐泛笑道："你放心，凶手已经伏法，再多的，我管不了，以后那位汪太监的事情，我也不会去掺合的。"

饶是唐泛聪明过人，智计百出，也绝对料想不到在那之后，他还将会有无数次与汪太监打交道的机会，并且改变了汪太监本该如流星般一闪即逝的政治生命。

他将粥喝完，把碗一放，称赞道："阿冬烧饭已经挺不错了，你这手艺比她还好上一些，相比之下我倒像个四体不勤的庸物了！"

隋州眼里露出淡淡笑意："既有我们在，你又何须会？"

这话说得，要是以后阿冬嫁人，你又娶了妻，那让我可怎么办？

吃货唐大人并没有因为好朋友的这句话而感到高兴，反而惆怅起来。

天色已晚，两人又聊了一会儿，便各自回屋歇息。

虽然喝了姜汤，但第二日唐泛还是染上风寒。

这一病，病势就汹汹而来，唐大人毫无例外地被击倒了。

他躺在床上，咳嗽一声接一声，还有些发热，烧得脸色通红，眼神迷蒙。

有舍必有得，伴随而来的是，衙门也不用去了，班也不用上了，唐大人终于可以理直气壮地请病假，在家泡病号。

生病虽然很难受，可是病人的待遇明显是不一样的，饭也有人做好了端到嘴边，洗脸水也不用自己去打了，有人拧着帕子主动帮他擦面。

但是唐大人还是觉得不幸福。

就如眼下，他看着眼前的白粥腌菜，只觉得嘴里都快淡出鸟来了，不由对面前的人哀求道："能不能来点荤的，哪怕是酱牛肉或水晶肴肉也行嘛！"

隋州看着唐大人可怜兮兮的表情，心里有点好笑，面上却依旧是那副冷冷淡淡的模样："不行。"

唐大人打了个喷嚏，眼泪都快出来了，视线变得朦朦胧胧，鼻子还直发痒，看上去越发可怜了。

隋百户真个心硬如铁，见状依旧不为所动，只将手里的白粥往唐大人那里一递。

"自己吃还是我喂？"

"自己吃，自己吃！"唐大人竖起白旗投降了。

开玩笑，要是被一勺一勺地喂，传出去他英明神武的形象也没了。

只是一看到这淡而无味的白粥，和咸得要命的腌菜，他就真是胃口全没了。

此时救星从天而降。

阿冬推门进来："大哥，外头有个人来找你，派头很大，说是西厂的。"

唐泛如获大赦，闻言就要把手里头的碗放下，被隋州冷眼一瞪，又讪讪地端了起来。

隋州让阿冬过来监督唐泛无论如何也要把那碗粥吃下去，自己则起身走出去。

他刚走出房门，便瞧见迎面走来两个人。

为首那个虽说穿着常服，可负手而走，面色倨傲的模样一看就是大有来头之人，而且隋州还真就认识对方。

来者正是近来名声鹊起的西厂提督，大有继承前辈王振“奸宦”、“权宦”等名声的汪直汪太监。

虽说上门拜访，可汪公公没等主人家迎出去，直接就进来了，如入无人之境，果真是气派大得很。

一边走，还要一边点评：“这院子里花花草草也太多了，又种得杂乱无章，一点也不知道摆弄摆弄，看得别人眼花缭乱，真是没品位！”

隋州拱了拱手：“不知汪公到来，有失远迎，还望恕罪。”

他就是这么个性子，跟皇帝太后说话也是这么一副淡淡的死人脸，偏偏隋州办事能力强，又因是太后娘家人，成化帝和周太后反而挺喜欢他，觉得他这样才算是会做事的人，也没有仗着外戚的身份就胡作非为，比起那些个无所事事的功勋外戚可是强太多了。

所以周太后逢人就爱讲：我们家阿州如何如何。

成化帝甚至还将隋州比作英宗朝孙太后的兄长孙继宗。

孙继宗是什么人，那是前朝和本朝的外戚第一人，连着两朝都深得皇帝信赖。上得了马，治得了军，帮英宗皇帝复位，又帮皇帝主持修史书。

皇帝信任到什么程度？把兵权交给他，连人家想退休都不让，朝中有大事商议的时候，必然以他为首，前几年刚加了太傅，文官弹劾他，说外戚不应该掌兵，皇帝连理都不理。

当外戚当到这份上，那才真是让人羡慕嫉妒恨。

不管隋州是不是真有孙继宗之风，还是天子看在老娘的份上才特意夸奖逗老娘开心，反正有这么一份评价，隋州的地位自然也就跟着与众不同。

虽然他自己不愿意走后门，现在还是一个普普通通的锦衣卫百户，但假以时日，未必不能平步青云，有身份的人不难找，有本事的人也不难找，难得的是既有身份又有本事。

所以汪直虽然得到皇帝和万贵妃的宠信，又执掌大权，但面对这么一个人，倒也勉为其难地稍稍收敛起浑身的嚣张，也对隋州拱了拱手回

礼：“我道是谁，原来是此间主人来了，方才妄言点评，还望不要见怪啊！”

他的语气随意，倒也不像真在请罪，隋州自然也没有跟他计较。

“汪公客气了。”

说完这句话，两人忽然都不吭声了，彼此互相打量。

一个在揣测对方的来意。

一个在思索唐泛与对方的关系。

乍看上去，倒像是两个武功高手狭路相逢，正在进行交锋前的准备。

作者有话要说：

很多评论回复之后大家根本看不见，在这里集中解答吧：

1、有些朋友说不是重生和穿越，怕悲剧，事实上唐泛就是历史上不存在的人物，但他已经影响到汪直了，所以历史早就改变了。至于悲剧问题，主角肯定不是悲剧啊，但要说历史悲剧，就算是穿越来的，把明朝再延长个五百年，到底不也还是要覆灭的嘛，有亡才有兴，这个问题就不要纠结了。而且以唐泛将来的官职，同样也会改变历史了。

2、有的朋友觉得最近破案的少了，讲历史的多了，其实不是这样的。我一开始就在文案说啦，这文是讲主角破案和升官的，但他不可能案子一个接一个地破，然后就能步步高升了对不对？在官场上本来就少不了勾心斗角的，而且案子的主线也牵涉到朝政大局，不可能脱离开来。上面第一点也说了，唐泛将来的位置会决定他对历史有所改变，这样就肯定不是破两个案子的事情了。

3、至于说不想看到太子的，但问题是太子是将来的皇帝啊，他本身就是一个汤姆苏，史料那么写的，不是我把他美化的，唐泛将来要当大官，那就肯定要抱太子的大腿，一个得到未来皇帝信任的大臣，才会有光明的前途啊～～这么说吧，太子对唐泛的印象越好，唐泛将来的前途就越光明～

4、还有说唐大人是圣人的，因为他在破案的时候，是顺便充当一个教化的角色，如果他偏向哪一边，大家肯定要觉得他不合格，所以双方的责任都会借由他的口说出来，但这并不是说唐大人本身没有感情和偏向，只是他的职位决定他不能放私人感情。这些案子的作用除了推进剧情之外，还会促使他去做一些力所能及的事情，这个后面会写到的，相信我～

5、有些朋友只想看破案，有些朋友只想看日常，我都能理解啦，但文章必须架构平衡，所以我尽量两边都兼顾，再重申一次，破案是主线，官场和日常是副线哦～

# 第43章

没奈何,这种看上去还像那么回事的氛围很快就被打破了。

跟着汪公公过来的手下没敢打扰自己老大跟别人的眼神交锋,小阿冬可就没这种顾忌了，她从唐泛的屋子走出来,手里还捧着碗筷，见到这副情景，很是稀奇地咦了一声：“你们怎么站在这里，不进去吗？”

汪公公这才掸掸衣裳上并不存在的灰尘,对着隋州意味不明地勾唇一笑,越过他走进屋里。

见隋州没有跟着进去，阿冬有些奇怪：“隋大哥,你不进去么,那个人是谁啊，派头那么大？”

隋州摇摇头,也没再说话，看了守在屋外的那个西厂番子一眼，转身离去了。

再说屋里。

任谁平日里是如何风仪动人的美男子，生病之下也甭想保持得跟原来一模一样了。

唐大人自然也不例外，此时他正一边用帕子捂住嘴巴打喷嚏，一边又忙着揩鼻涕，见汪公公一脸嫌恶站在离他三尺远的地方，不由无奈道：“汪公大驾光临，不知所为何事？”

他的声音带着浓浓的鼻音，眼睛也有些发红，白皙如玉的肌肤映着略显凌乱的鬓发，虽然不复平日的整洁潇洒，但这么一眼看过去仿佛却真有种孱弱的美感。

——前提是汪直刚才没有看见他打喷嚏揩鼻涕的模样。

汪公公忽然跑到唐泛这里来，又反客为主，神秘兮兮地关门，还把主人家给赶了出去，当然不是仅仅是为了来探望他的。

听到唐泛这样问，他就道：“你没听到朝堂上的风声吗？”

唐泛道：“我这几日生病了，都歇在家里，一天十二个时辰里起码要睡八九个时辰，哪里有空闲去打听消息啊，出了什么事？”

汪直撇撇嘴：“我向陛下上书请求复套，如你所料，被拒绝了。”

唐泛点点头，脸上没有意外之色。

汪直有点不甘心，他年纪轻轻，这两年执掌西厂，在宫外历练，眼光很是厉害了很多，论朝堂上算计来算计去的那些心思，他不会比唐泛

差到哪里去，不过他虽然有外谋军功的心思，又总想领兵，但在兵事上的水平，也就是一般般而已。

他把椅子拖到门边坐了下来：“这里头有什么门道，你给我说说。当初你怎么就笃定陛下不会同意复套？”

你能别坐那么远吗，我只是染了风寒，又不是得了瘟疫……

唐泛有点无语地看着他：“河套地区重要，大家都知道，但河套地区易攻难守，注定了它就算被朝廷拿下来，也很难守得住，朝廷不愿意花这么大的力气去搞一块不知道什么时候又会被人夺走的土地，这笔账算下来，他们觉得得不偿失，这是其一。”

“其二呢，就算有力，也无心。现在朝廷早就不是土木堡之变前的朝廷了，你瞧瞧朝野上下，谁会主动提起复套一事？就连陛下本身，只怕也是想着多一事不如少一事的。汪公此举，自然是要碰壁了。”

汪直皱眉：“但你之前也建议我往北面走，但如今不能复套，又有什么军功可拿？”

唐泛沉声道：“河套不是不应该收复，而是不能急于一时，这是一场大仗，需天时地利人和才有必胜的把握，现在三者没有一者符合，复套又从何谈起？汪公为国收复疆土之心令人钦佩，只是饭要一口一口吃，打仗也一样，北边形势多变，瓦剌鞑靼强强弱弱，但不变的是大明的北面一直受到威胁。是以当年永乐天子迁都北京，为的便是让往后历代天子都能时刻警醒自己直面北虏，守住大明的北疆。”

他没有说的是，得亏现在都城是北京，而不是南京，不然以当今天子的习性，在南边耽于享乐，北方还不知道要被瓦剌或鞑靼洞开多少次大门，侵占多少次土地，现在为了北京的安危，好歹还有点危机感，不能把北京也丢了。

唐泛又道：“所以收复河套虽然重要，却不是唯一必须做的，要知道自从土木堡之变后，我方输多赢少，士气低落，瓦剌势弱之后，鞑靼又兴起了。许多人认为我们反正打不赢，就干脆龟缩不出，不行的时候就以金银钱财贿赂鞑靼，又或者让他们进城劫掠一阵，他们抢完了，心满意足了，自然也就走了。但凡汪公能够将鞑靼打怕了，让他们不敢时时来骚扰，也就算是军功一桩了。”

明朝虽然大，但它就摆在那里，没法随时移动，目标显眼，而鞑靼人那些游牧民族却是打游击，来了之后烧杀抢掠，完了就走，碰到强的他们不敢来，碰到弱的他们就上，他们也不会在边城驻居，敌暗我明，非常难搞。

这就是为什么大明总是拿这些人没办法，苍蝇一群乌泱泱飞来，你一打，它们又四散了，过阵子再来，你人就站在那里，目标大，苍蝇随时都能找上你，要怎么办？

唯一的办法，就是你彻底强大起来，让苍蝇见了你就不敢靠近。

但大明要想强大起来……那首先得把朝廷上那群吃干饭的大臣都换一轮，然后如果可以的话，也得把皇帝洗洗脑，让他不要那么混日子。

所以没搞定这些人，汪直就想去收复什么河套，那简直是不可能的。

汪直原本兴冲冲地想要拿个西瓜来吃，结果唐泛告诉他，西瓜还没成熟，只能吃颗葡萄，他顿时就兴致寥寥了。

唐泛见他看不上小打小闹，无语道："汪公，恕我直言，若河套那么好收复，当年永乐天子如何英明神武的一个人，他早就收回来了，哪里还轮得到我们？能够打赢鞑靼，不也是大功吗？再说了，现在朝廷也没钱支持你去收河套罢？"

汪直站起来："也罢！我就不想待在京城，成日跟尚铭争那一亩三分地，实在没劲，要干就干点大的，这样才不枉到世上来走一遭。"

唐泛提醒道："人走茶凉，最忌谗言，汪公别等回来之后，陛下和贵妃就已经忘了你了。"

在他看来，汪直虽然也毛病多多，但有比较才有高下，他总算还有点大局观，也不像尚铭那种宦官一样只知道铲除异己，讨好皇帝，不管动机是什么，就冲着他能够帮着隐瞒元良的事情，免于贵妃追究太子这一点上看，就比朝中一些官员强多了。

这也是唐泛愿意和他来往并提点他的原因。

汪直摆摆手："这我明白。"

又狐疑道："不过话说回来，你年纪轻轻，官职也小，如何会对北疆局势了若指掌？虽说秀才不出门，能知天下事，可朝中如你一样的人也不多，我看那潘宾，虽当了那么多年的官，未必就能说得出这些来。"

唐泛笑道："秀才不出门，怎知天下事啊？当年家中父母早亡，我便带着刚刚拿到的秀才功名出门游学，南至滇南，北至漠北，我这是读万卷书，行万里路，一步一个脚印走出来的。"

汪直听罢微微动容，才算真正对他刮目相看。

这个时候交通极其不便，唐泛虽然不是纤弱女子，但他也是孤身一人，再太平的盛世，路上同样会有抢劫的盗匪，拦路的游兵，会有不测的天灾人祸，碰上一个发热着凉，还会缺医少药，若是在荒郊野外，更别提找什么大夫，还有，自正统年间，各地便频频会骚乱起事，像唐泛这种没有什么功夫在身上的书生，一个不慎卷进去，有可能直接就被乱兵杀了，管他是哪一边的。

但唐泛不仅没有死，反倒还活得好好的，更考上了进士，当上了官。

其中他所遇到的种种艰难险阻，又如何化险为夷，单是写出来，也肯定是一个个精彩的故事。

这样的官，跟那些只知道死读书，读死书，当了官又只会任上消磨度日的官自然不可同日而语。

这世上，经历风霜磨难的人未必能成大器，但成大器的人无一例外都要经历风霜。

汪公公早就觉得唐泛与旁人不大一样，这下子他更确定了自己要在唐泛身上进行更多的投资。

政治投资也好，感情投资也罢，总而言之，跟这人交好，以后自己肯定也会有好处。

二人聊完正事，汪直准备起身告辞。

他有了开玩笑的心情，就朝唐泛暧昧一笑："我看你平日装得风流潇洒，却也不像是个会过日子的，怎么生了病，就一个大男人和一个小姑娘在边上伺候着，要不要本公给你送两个美貌侍女啊？"

唐泛道："免了罢，酒是穿肠药，色是刮骨刀，我怕到时候我这风寒还没好，骨头就被刮碎了。不过汪公若是有心，倒可以帮我个忙。"

汪直问："什么忙？"

唐泛有点不好意思："那个，你看我这几天都生病在家，连门也出不了，听说书坊里新近要上一批新书，我总不好劳烦隋州或幼妹出门去帮我买这玩意，还请汪公让人帮我买几本送过来罢，病中无聊，也好消磨时间。"

汪直狐疑："什么书啊，不会是春宫图罢？"

唐泛差点没被他噎到："我看起来像是这么不正经的人么！"

汪直想也不想："不像。"

唐泛露出欣慰的神色。

汪直又道："但人不可貌相。"

唐泛："……"

唐泛没好气："不是春宫图，就是风月话本，写那些个神仙鬼怪，离奇轶事的，到底带不带啊！"

汪直坏笑："带，看在你帮了我不少的份上，这点小事本公怎么都应该帮忙不是？"

他也不知何时走上前来，一手挑起唐泛的下巴，左看右看。

"说起来，你也还算有几分姿色，往后若是当不成官了，到街上倒卖点风月话本，估摸着有什么大姑娘小媳妇去光顾你，生意肯定也不错！"

唐大人终于忍不住翻了个不雅的白眼："要真有那一天，我一定到西厂门口去卖！"

这话刚说完，就听见门咿呀一声被推开。

隋州端着药走进来，好巧不巧正看见汪直居高临下，一手捏住唐泛的下巴，令后者不得不微微扬起脑袋，身体却还在床上拥被而坐，面色因为咳嗽的缘故，在冷白中泛出两团嫣红，鬓发凌乱，衣衫不整，两人距离又是如此之近，看上去很能让人联想到某些奇怪的地方上去。

更值得一提的是，明代宦官其实不像许多人想象的那样娘娘腔，其中不乏有高大威猛的汉子型人物，要不是不长胡子，压根都不会让人发现。

汪厂公虽然长相不威猛，偏于阴柔，但他的身材也绝对跟柔弱瘦弱孱弱一类的词不沾边，试想一下，一个跟隋州一样从小习武的人，又能瘦弱到哪里去？

相比之下，唐大人因为是文官，而且又生病的缘故，一眼看过去，强弱立现。

不管谁过来看，都会觉得这是汪公公色心顿起，在调戏唐大人。

在隋州不发一言的冷眼之下，汪直施施然地松开唐泛，又轻轻拍了拍他的脸颊，状若亲昵地道："改天再来看你，好好养病。"

唐泛："……"

他总觉得这种惹人误会的语气好像有哪里不对？！

面对隋州冰冷而强大的气场，汪直视若无睹，调侃道："隋百户好生贤惠啊，又是奉药又是照顾，再这样下去，唐大人以后都不用娶媳妇了罢？"

也不等唐泛反应过来，汪直就哈哈一笑，径自大步走了出去。

他这说话着实口没遮拦，十足张扬又任意妄为，若今日换了旁人，又是被当作女子一般调戏，又是把堂堂一个大男人比作小媳妇儿，早就怀恨上了，得亏是唐泛没当回事，隋州又懒得跟他计较，这才任由西厂提督扬长而去。

倒霉的是唐大人。

汪直一走，他就被教训了。

隋州冷着脸对他说：“汪直此人喜怒不定，正邪难分，不值来往结交。”

唐泛虽然很赞同他对汪直的评价，却道：“如今陛下宠信宦官，其势难改，像怀恩这等严谨持身的毕竟是少数，皇帝更喜欢的，还是像梁芳、汪直、尚铭这种，能够迎合自己心意的。所以就算不是汪直，也会是李直，张直，但凡能稍稍引导他往正路上走，能做点利国利民的事情来，也算好事。”

见他心里有数，隋州也就不再说什么了，把药往他面前一递。

唐泛：“……”

他赔着笑脸道：“您看，咱能不能打个商量，我这病好得都快差不多了，这药要不就省了罢？”

他口中说着病快好了，实际上还在那里吸鼻子。

隋州倒是爽快，直接就一句话：“自己喝，还是我来灌？”

唐泛二话不说，接过碗，捏着鼻子就咕噜噜灌了下去，眉毛眼睛全都皱成一团，连带着隋州把桂花糖递给他也是恹恹地摆摆手，毫无兴趣。

吃货虽然喜欢吃东西，但那肯定不会包括苦药。

二人正有一搭没一搭地说着话，却听到外头有人在叫门，隋州就起身走了出去。

要说隋州这三进宅子其实也不小了，但整个家里头除了他自己、唐泛和阿冬三个人之外，就没有其它常驻人口，打扫屋子也是雇的短工，那些短工在京城里是有自己的住处的，打扫完就回去，也不耽误主人家的地方，以至于现在连个门子管家也没有，开门还得主人家亲自去开，不过这样一来也显得自在，像隋州和唐泛这种人不喜欢被拘束的，当然也就不喜欢看着没那么亲近的人成天在自己眼皮子底下晃来晃去。

隋州出去了之后就没再进来，唐泛正有些奇怪，却见阿冬鬼鬼祟祟地摸了进来。

唐泛啼笑皆非：“我这里不让你进不成？作出这副样子却是为何？”

阿冬笑嘻嘻：“隋大哥的周家表妹又上门来了。”

唐大人一个大男人，平日性子疏阔潇洒，跟那周氏女郎也没什么旧

怨，自然不会因此看对方不顺眼。那日之所以闹了点脾气，不过是因为刚经历过东宫一案，眼见死了那么些本来不应该死的人，回来之后又看见阿冬和隋州跟着周家表妹言笑晏晏（其实根本就没有言笑晏晏，纯粹都是唐大人的主观片面看法），所以心里难免就有种孤家寡人的寂寥感。

现在早就时过境迁，唐泛当然不可能真像小孩子那样吃醋闹不痛快甚至阻止好友不能跟周氏女郎亲近云云，听了阿冬这话，反倒懒懒一笑："阿冬啊，你是不是嫉妒人家能亲近你家隋大哥啊？照说你也还小，大哥不是不肯为你作主，你若是喜欢隋州，等再过几年，你长大一些，我再去给你家隋大哥提一提，看他肯不肯收你当小妾，可你现在豆芽似的这么一点，光是在这里和我嘀咕也没用啊！"

阿冬虽然平日里天真活泼，但她出身大户人家的丫鬟，对这些内宅之事不可能真的一窍不通，一听唐泛这么说，就扑过来闹他，一边把嘴撅得老高："大哥你说到哪里去了！我才没有嫉妒周姐姐！我是在担心你呢！"

"我有什么可担心的？"唐泛莫名其妙。

阿冬道："你想啊，若是隋大哥真与周姐姐成亲了，你怎么办？"

唐泛平时多聪明的一个人，这会儿听着完全是稀里糊涂的："什么我怎么办，你这话真是越说越不着调了！"

阿冬白了他一眼："大哥你怎么一生病就笨了！要是隋大哥跟周姐姐成了亲，那周姐姐肯定要住进来罢？到时候我们怎么还好住在这里啊，不就得搬出去了？所以我当然关心了呀，大哥你又不会赚钱，我当然希望我们能在这里住得越久越好，这样你也可以多省一些钱了呀！"

别看阿冬小小年纪，她也是很会算这笔账的，而且说得有条有理。

唐泛深沉道："在你眼里，你大哥我就这么不顶用啊？搬出去咱们就得风吹雨打了？"

阿冬伤感道："可不？大哥你俸禄那么少，还那么喜欢吃，天天吃那么多东西，把人也给吃穷了，以后可怎么办，你每月给我买米买面的银钱，我可是都精打细算用着呢，咱们现在院子里自己种点瓜果，再出去买点肉，每月还能留个几钱银子，给你将来娶媳妇用，可要是搬出去之后，这点银子只怕也省不下来了，到时候你可怎么办啊？"

唐泛听得那个滋味哟，真是又想翻白眼，又是好气，又是感动。

搞了半天，敢情这丫头那么关心隋州和周氏女郎成不成，就是为了这回事？

唐泛摸着她的脑袋，粗声粗气道："你就把心放回肚子里好了，咱们

总不会流落街头的，再说了，就算我流落街头，你就不认我这个大哥了？”

阿冬猛摇头。

唐泛道：“那不就结了？有我一口饭，就有你的一口饭。再说了，你可别小看咱们老唐家，我爹娘没死那会儿，咱们唐家也算是绍兴名门了，虽说家道中落，最后还留下不少好东西，退一万步说，再不行，我还有个姐姐嫁往香河县了呢，到时候咱们去投奔她就是。”

他本来就是随口安慰阿冬的，他那姐姐嫁了出去，照例说就是夫家的人了，唐泛又在京城当官，怎么可能跑过去姐姐家里住。

不过小丫头还是听得眉开眼笑的：“好吧，大哥，那我以后再也不怨你多吃了，你还是多吃些才好，病了这一场，脸上都没肉了，不知道的还以为是逃难过来的呢！”

唐泛去掐她的脸：“你再胡说八道，不用等你隋大哥娶妻，我直接就先把你赶出去！”

两人正在胡闹，冷不防门口传来一个声音：“谁要娶妻？”

二人循声望去，就看见隋州来到门口，好巧不巧听到了半句话。

他后面还跟着周氏女郎和她家的丫鬟。

隋州道：“表妹听说你病了，想到那天与你有冲撞，特地让我带她过来看看你，也向你道一声歉。”

这年头虽有男女大防，可也不是说严苛到一丝不苟的地步，像唐泛，他是隋州的好友，又已经在隋州家里人面前露过脸的，眼下又还有隋州陪着，周氏女郎见一见并不碍事，相较起来，若在南方，礼教反倒更严格一些，北方则稍微宽容一点。

周氏女郎也不见那一日的爽利了，在表哥面前表现得颇为羞涩，明眼人都能看得出她对这位表兄的心意，唯有当事人依旧面色淡淡，也不知道到底知道了几成。

唐泛笑道：“周姑娘客气了，那一日本也是不知身份造成的误会，如今误会解开，自然也就没事了。不过我如今染了风寒，唯恐过了病气，还请周姑娘不要久留才好。”

周修月点点头，又说了两句客气话，她对屋里的药味显然也不是很适应，连坐也没坐，只站在门口处与阿冬也打了声招呼，便告辞离去了。

身为主人，隋州自然是要送客的。

走向大门的时候，周修月就带了一点娇憨似的道："表哥，眼看就要入冬了，要不找个天气好点的日子，你陪我到云居寺去上香可好？"

虽说隋州为人有些冷淡，可抵不住高大英武，外表出色，又兼之能力卓越，前途光明，隋家自然多的是上门提亲的媒人，只是隋家父母向来做不得这小儿子的主，加上从前隋家和周家还有口头上的约定，所以就一直搁置下来。

如今周家舅父带着家小回京，一方面是为了照顾老母，另一方面也是为了儿女的亲事。

实际上周修月的父亲已经另外物色了人选，对方父亲在翰林院任职，自己也正在国子监读书，可谓书香世家，与隋州这样的锦衣卫毕竟还是有所不同。

周家自从出了周太后这号人物之后，便心心念念想着也往书香门第，簪缨世族上靠拢，人往高处走，周家舅父会这么选择，这也是正常的。

当然，就隋州自己本人来说，也未必非周家表妹不可。

两个人仅止于幼年时的情谊，又时隔多年，没那么多山盟海誓非卿不娶的狗血情节。

只是周修月似乎对隋州仍有一份说不清道不明的情愫在，这才三番两次上门，想要试探表哥的心意。

奈何两人的心思不在一条线上。

女方好不容易主动开口邀请，隋州却摇摇头："不了，这阵子唐泛生病，阿冬一人忙不过来，我须得在家看顾些。"

周修月咬了咬下唇："那我从家里头找个婢女仆役过来帮忙照料呢？"

隋州淡淡道："算了，别大费周章了，你与舅父他们同去就是，我听说舅父有意为你寻一门亲事，想必男方人品必是很好的，虽说我们是表兄妹，终归男女有别，往后你还是少上门的好，免得落人闲话。"

周修月的脸色一下子难堪起来，她狠狠瞪了隋州一眼，丢下一句："你真是太可恶了！"

转身气冲冲就往外走。

周家婢女正跟在他们后头，见两人似乎在说悄悄话，便很有默契地离了一段距离。

眼见主人忽然莫名其妙发了火，还拂袖而去，她忙不迭一头雾水地

追上去。

隋州眼看着人家远去，连表情也没什么变化，转身就去了唐泛的屋里。

那头药效上来，唐泛已经沉沉睡过去了。

阿冬小声道：“大哥刚睡没多久，隋大哥，你晚上想吃什么？我去做。”

隋州点头：“随便，回头把刚才吃剩的粥热一热就好了。”

这两天忙着照顾病人，病人又吃不了太多花样，阿冬也懒得折腾了，闻言答应一声，就往外走。

她一离开，屋里就剩下两个人。

一睡一醒，一站一卧。

唐泛这几天睡觉的时间比醒着的时间还长。

病来如山倒，病去如抽丝。

房间里很安静，只有唐泛绵长的呼吸声一起一伏。

隋州为他盖好被子，又静静地站了好一会儿。

直到外头阿冬敲门喊他吃饭，这才转身离去。

# 第44章

唐泛这一病,就足足病了半个月。

隋州也由此见识了他的人缘。

那些与唐泛同一年考中进士的同年就不说了，他们之中大多数已经外放，还有少数名列前茅，现在还待在翰林院熬资历——能够在这种部门熬资历是一种荣耀,不是每个人都像唐泛那样“傻”得从翰林院外调的。

在这半个月里头，陆陆续续过来看唐泛的同年就有四五个,其中还包括当年的状元谢迁等人。

这个人数已经挺多的了，毕竟唐泛又不是万人迷，不可能人见人爱，而且京官清贫,那些跟唐泛不是很熟的，上门探望总要带礼物，买不起礼物的,自然索性就不来了，送个帖子问候一声，也算是尽到了心意。

还有唐泛所任职的顺天府里，通判魏玉和检校杜疆也过来看了他一遭，小坐片刻，还带来了府尹大人和衙役老王等若干人的问候。

北镇抚司里，跟唐泛相熟的薛凌也来了，带着庞齐。

当然，这两人更多的应该是看在唐泛跟隋州的交情上，跟老大的好朋友交好就等于间接讨好了老大，这其中的联系很好理解。

不过老薛这人挺幽默，话又多，跟他顶头上司完全不像，他在这里坐了半天，唐泛屋里的笑声就没断过，只是唐大人的嗓子因为生病而变哑，又边笑边咳嗽，听起来就像鸭子在嘎嘎叫，实在有伤市容，再加上隋州在旁边一直冷眼瞅着他们，活像他们是在妨碍唐泛养病，最后薛冰实在坐不住了，把礼物一丢，拎着庞齐跑了。

然后不得不提的，自然就是西厂汪公公了。

汪公公最近估计正忙着跟朝廷大臣们因为北征的事情掐架，又要忙着搜查上次东宫案里头可能跟福如勾结的幕后内应，实在分身乏术，不过那并不妨碍他三不五时派手底下的人过来。

假如唐泛现在是六部尚书或内阁阁老，又或者是皇帝跟前的大红人，那么一生病就络绎不绝有人过来探病，倒也不稀奇，但问题是他现在只不过是一个区区的从六品推官，大家过来探望他，充其量也就是想结个好人缘，跟唐泛联络联络感情，又或者尽尽朋友的本分，而不是想从他身上图点什么。

这就可以看出唐泛的人缘有多么不错了。

西厂的人名义上是奉厂公之命前来探望唐泛，每次也都提着礼物，但唐泛从隋州那冷得可以的脸色上来看，总觉得汪公公是故意来膈应隋州的。

但想来想去，貌似这两人也没什么旧怨啊，难道是西厂跟锦衣卫天生就互看不顺眼？

唐泛看在眼里，找了个机会对隋州说：“要不等我病好了，就找房子搬出去罢？”

隋州没料到他会提出这一茬，眉头一皱：“为何？”

唐泛道：“虽然咱俩交情好，你也免费让我和阿冬住着，可说到底，这里毕竟是你的地方，我那些朋友同僚总是出出入入的，不是很好，也打扰了你的休息……”

隋州道：“不打扰。”

唐泛还想再说什么，被隋州阻止了，他问了个风牛马不相及的问题：“汪直对你来说，是朋友还是同僚？”

唐泛微愣：“都不是罢？”

隋州有点意外：“怎么说？”

唐泛一笑：“朋友是要坦诚相待，肝胆相照，两肋插刀，我和汪直之间，若说是朋友，还少了那么点火候，你看我现在住你家，都快鸠占鹊巢了，你让我去住汪直家试试？我定是不会去的。”

本朝宦官与大臣交往不是新鲜事，但也要顾忌影响，如果是怀恩那样的也就罢了，汪直这种亦正亦邪的，很容易影响到跟他交往的人的名声，到时候名声一坏，官声前途也就完了，隋州正是因为上次看到他们俩过从甚密的模样，才会有此一问。

此时见唐泛神智清明，对个中玄妙都一清二楚，便满意地点点头：“那就不要再提搬出去的事情了，以后也不必提了。”

唐大人迟疑道：“可是……”

隋州：“你若愿意，这里以后就是你的家。”

唐泛微微动容。

隋州拍拍他的肩膀：“你我虽认识不久，但交情深浅从来都不是以时间长短来计算的，彼此心意相知，方为朋友。你这人生来是要做大事的，对小节不甚在意。就算搬了出去，说不定哪天又要为房租或其它什么问题而烦恼，倒不如直接安安生生在这里住着。几年之内，我暂且都不会成婚的，你不必有所顾虑，再说以我的身份，也没什么宵小敢闯空

门，你在这里住，我也放心些。”

其实隋百户一点都不笨口拙舌，他平时只是不乐意多说罢了，一旦真说起来，那效果绝对比平时口灿莲花的人还要强上百倍。

唐大人果然被感动得一塌糊涂，向来口齿玲珑的他却忽然有点不知道说什么好。

趁着这个时候，隋州将手里的药递过去，唐大人正满腔的豪气干云，兄弟情义，想也不想接过来，当成白开水似的仰头便灌。

结果他的脸完全扭曲了。

这都是什么鬼……隋广川你趁人之危啊！

看到他控诉的表情，隋州眼里浮现出淡淡笑意，将空碗拿起来，像安抚小动物似的把一块桂花糖喂了过去。

唐大人气哼哼地撇过脸，表示不领情。

隋州也不在意，直接抬起手，桂花糖就送入自己嘴里了。

唐泛：“……”

隋州刚走，阿冬后脚就进来了。

“大哥，外头又有人来探望你了。”

唐泛这几天忙于应付前来探病的人，自觉比平时去上班还累，闻言就道：“你出去说，就说我喝了药已经睡下了，让他留下名字，改天我会上门致谢的。”

阿冬答应一声，正想往外走，那客人已经等不及自己走进来了。

不悦的声音随之传来：“润青啊，你也忒不厚道了，明明就没在睡觉嘛！”

唐泛：“…………”

大人，你怎么能不照规矩来啊！哪有不请而入自己跑进别人屋里的呢！

潘宾身上还穿着一件官服，瞧见唐泛纠结古怪的脸色，摆摆手：“行了行了，我今天来，是有事和你说！”

唐泛无奈道：“师兄，我过两日便可以去衙门了，有什么事不能等那会儿再说啊，你都派魏玉他们过来探望过我了，何必还亲自来一趟呢？阿冬，快给大人上茶，这位是顺天府尹潘宾潘大人，咱们的父母官！”

阿冬是典型的小老百姓心理，面对权势熏天的汪公公也没什么特别的反应，反倒是一听到父母官，就连连咋舌，像看稀奇动物似的打量了潘宾好一会儿，这才蹬蹬蹬地跑出去煮茶。

潘宾压根就没顾得上搭理阿冬，他在床边的椅子坐下，急急就道：“润青啊，咱们老师恐怕闯祸了！”

唐泛一愣，忙问：“此话怎讲？”

他们的老师便是丘濬，目前在国子监任祭酒。

潘宾道：“前些日子汪直上疏请求收复河套，这事儿你知道罢？”

唐泛点点头，何止知道，汪直还找他商量过呢。

潘宾又道：“听说朝廷上都反对得很，连十分宠信他的陛下也都驳回了他的提议，但汪直不死心，前两天，正好北边鞑靼人犯边的消息传来，汪直又上疏主战，还自请前往。”

这时候正好有人端茶进来，递至潘宾跟前。

潘宾看也没看，端过来喝了一口，不经意瞥了一眼，差点没把茶都喷出来！

给他送茶的竟然不是刚才见过的小丫头，而是一身锦衣卫服饰的隋州！

隋百户身着秋香色团绣飞鱼曳撒，腰间别着绣春刀，往房间里一站，潘宾不看还好，一看之下，顿时头皮发麻，哪里还坐得稳。

纵然他官职明明比隋州高得多，也连忙站起来，干笑道：“是隋老弟罢？我听润青说过你好几回了，今日一见，果然一表人才啊！”

隋州点点头，将茶具放下：“你们聊，我有事先回北镇抚司。”

照说他这样有点不把潘宾当回事，但在那股气场之下，潘宾竟也觉得理所当然，并没有感到哪里不妥，只连连道：“好好，你忙去罢！”

但见隋州走了几步，又停下来对潘宾道：“大人，润青刚喝了药，等会儿怕是会早睡。”

言下之意，你们别聊得太晚了。

潘宾还能说什么，只能僵着脸说好好好。

隋州一走，潘宾总算松了口气，方才回转过神来，觉得自己刚刚的表现有点丢脸。

但眼前还有更要紧的事情，他道：“刚才说到哪里了？”

唐泛提醒道：“汪直上疏主战。”

潘宾：“对对，但是朝中大多数人都不主张开战，但也有支持汪直的，结果两边就掐起来了，这其实也不干咱们的事，不过眼看着陛下的态度有所松动，似乎要同意汪直出征了，结果这个时候，就有一拨人上奏弹劾汪直，说他好大喜功，为了一己私欲，又要穷兵黩武，非得把大明国库败光了才干净，还说汪直身为宦官，却意图染指兵权，实有重蹈当年王振覆辙之嫌……”

他絮絮叨叨地说了半天，还没说出个重点来，唐泛也不打断他。

因为从潘宾的话里头，也可以看出一些政局来。

汪直掌握西厂，又得皇帝和贵妃宠信，跟螃蟹似的，怎么横就怎么来，朝廷官员都被他弄下去一拨，还借着武安侯府案把手插进勋贵的圈子里搅和，看起来简直无敌了。

但实际上他并没有那么无敌，他还要受到不少辖制。

这种辖制首先就来自于皇帝。

大明立国以来，成化朝是一个比较奇葩的朝代。

为什么呢？

因为皇帝不想干活，而底下的内阁宰辅们也没有强势到想抛开皇帝独当一面，撑起这个国家，大家都想着抱紧皇帝和贵妃的大腿，得过且过。

那么这个时候，说到底朝政就还是皇帝在作主。

皇帝就是皇帝，他也有帝王心术，会扶植出汪直尚铭万通这些人去跟文臣对抗，搞一些历代帝王都喜欢搞的平衡策略。

但是这位成化帝又不是那么强势的人，所以他的主意就总会左右摇摆。

就像这一次，他一开始是不愿意大动干戈的，所以驳回了汪直收复河套的建议。

底下的大臣们也都看准了风向标，跟着起来反对汪直。

但随着汪直说的次数多了，皇帝也会开始幻想起打胜仗的情形，哪个皇帝不愿意开疆拓土呢？

所以他的主意就开始动摇了。

这时候那些跟紧皇帝脚步的大臣们，有一部分反应过来了，开始赞

同汪直，有一部分还没有，所以继续反对。

再加上本朝自英宗皇帝被俘之后，早就没有早年的底气，朝中“守险”的意见占了上风，很多人都宁愿主和，不愿开战。

说到底，大家还是习惯了安逸的日子，担心激怒鞑靼人之后，重演土木堡之变的悲剧。

当然也还有一部分正直之士，不愿意看到汪直这样的宦官掌权，或者本身就反对打仗的，也跟着上疏反对。

这一部分正直之士里，也有唐泛潘宾他们的老师丘濬。

丘濬虽然不是言官，但也有上奏的权力，他也上疏反对这次出征开战，尤其反对汪直前往，觉得汪直纯粹只是想要捞军功，才会一直怂恿皇帝打仗。

汪直还确实就是这么想的。

前两天，皇帝终于同意汪直的提议，任命都察院左都御史以兵部尚书衔提督军务，保国公朱永为副帅，汪直监军，率兵前往河套地区，监察敌情，若遇犯境者，可酌情击之。

“监察敌情”这句话说得实在是太温柔了，实际上就是同意汪直去打仗的。

反正到了那边，天高皇帝远，王越也是磨刀霍霍的主战派，到时候还不是跟汪直串通一气，任他们想怎样就怎样。

问题来了，眼看皇帝已经改变主意，反对的人见劝阻无效，渐渐也就偃旗息鼓了，只有丘濬还坚持不懈地上奏，言辞还越来越激烈，甚至对汪直颇有辱骂之辞，结果终于激怒了皇帝，挥挥手，让他老人家收拾收拾包袱，去南京上任罢。

潘宾说到这里，唉声叹气：“你说咱们这老师，真是不消停，他又不是言官，这里头有他什么事，安安分分在国子监当祭酒不行吗？现在好了，去南京当官，说得好听，还是户部右侍郎，整整升了一整级呢，可谁不知道，南京就是个养老的地方，去了那里，还能指望有回京的一天？”

永乐天子迁都北京，把朝廷班子也搬到了北京，但是南京依旧还留着一整套六部，当作陪都，但问题是，从此以后南京就没有任何财政权或七品以上官吏任命权，都是摆着好看的花架子。

所以一般被打发到南京去的官员，要么年高德劭，皇帝舍不得让他退休，又不好让他过于劳累，就让人家去南京养老，要么就是像丘老先生这样，得罪了皇帝，去那里喂蚊子。

反正就是领薪水不干活，也没权力，坐着冷衙门，就当你提前内退了。

去了那里就等于可以跟自己的政治生命说拜拜了，能够被皇帝重新起用的几率微乎其微。

要不潘宾怎么会急吼吼地跑过来找唐泛呢。

唐泛却有些心虚。

这事说到底，还是他鼓励汪直去向皇帝提议的，就算不是“罪魁祸首”也是“帮凶”，谁知道到头来却把自家老师给坑了。

“要不你去劝劝老师，让他重新上一封奏折，给陛下认个错，陛下素来心软，肯定会原谅老师的。你最受老师看重，你的话最管用了！”潘宾对唐泛道。

唐泛摇摇头：“你又不是不知道老师的性子，他若是那等会逢迎上意的人，以他的学识，怎么会到现在还是个国子监祭酒啊？”

潘宾听了，越发愁容满面，官场上师生如父子，本来就该当老师的来照拂门生，结果到他们身上却反过来了。

他心里头不免埋怨丘老头多事，但不管怎么说终归还是师生，能帮的话肯定要帮的。

唐泛心里也有些愧疚，他完全没想到这事到最后会绕到自己老师身上。

“要不这样，明日我就去老师那里，劝劝他，看能不能让他回心转意？”他说着不抱希望的话。

“也好啊，我与你一道去罢，总不能看着老师就这么被明升暗贬罢。”潘宾道。

丘濬在学术上颇有成就，学生也不少。

有些是他主考会试时的门生，比如潘宾，有些是因为仰慕他学问而上门拜师的人，还有个别，是他自己见猎心喜，主动提出要收为弟子的，比如唐泛。

那么多学生里头，如今最有成就的，就要算是潘宾和唐泛两个人了。

只是这师生三人的脾性完全是截然相反。

丘濬性情刚烈偏狭，容易过刚易折。

潘宾圆滑世故，却又世故过头，容易向世事妥协。

只有唐泛，心中既有一定原则，却也愿意在世人面前表现得随波逐流一些，恰好符合了君子中正平和，外方内圆的作派。

丘濬自己性格不太完美，却也自己知道自己的缺点，对小弟子的性格很是欣赏，当初会主动提出收唐泛为学生，也是由他的书法和文章里看出了他的为人用心。

而唐泛上回之所以能够从小太子的文字中推测出他的为人，也正是学了老师的这一招。

唐泛品级太低，给老师上疏求情也没人搭理，潘宾上疏了，人家还是四品大员呢，但他的奏疏却被淹没在茫茫一片奏疏里，完全没了下文，也不知道是不是被内阁的人拿去垫桌脚了。

但归根结底还在丘老头自己，学生们给他求情了也没用，万一丘老头又抽风了跑去反对，那求再多的情也白搭。

两人说定了这件事，隔天一大早，就相约出门，前往丘濬府上。

丘家的人正在收拾行李，为前往南京做准备，虽说是去劝说，但潘宾和唐泛心里都知道以丘老头的倔强，是很难改变主意的。

眼看就快要入冬了，北地寒冷干燥，南方温暖湿润，潘宾提了两瓶有祛除风湿功效的药酒给老师，唐泛则带了一些糕点，给丘家小孩子解馋，又买了些常用现成的药丸，以备他们路上不时之需。

丘濬看见他们来了自然很高兴，忙让人备茶，一边招呼他们坐下。

只是在听见他们的来意之后，丘老头就便得有些兴致寥寥了。

他摆摆手道："此事不必多言了，我不会改变主意了，一个宦官本来就不懂得兵事，带着兵到北边乱打一气，到时候就随便砍点人头冒领功劳，这也不是新鲜事了，土木之变还历历在目呢，陛下这就忘了先帝的教训了，哼！难不成非得再来一次北京保卫战才甘心么？"

一个人学问成就如何，跟他的人品是没有关系的，同样，跟性格也没有太大关系。

丘濬学问很好，但这并不妨碍他脾气急躁，一旦打定了主意，谁也劝不了。

潘宾对唐泛使了个眼色。

唐泛慢腾腾道："老师，学生有一言，不知当说不当说。"

丘濬瞪了他一眼，笑骂道："在我跟前还装什么老实，有话就说

罢！”

唐泛先是笑了笑，而后正容道：“自太祖皇帝起便重用宦官，郑和，侯显这些人暂且不说了，如今的怀恩，也能算得上忠义之士，皇帝任用宦官已成定制，纵是出了一个王振，也改变不了这个事实。皇帝对于宦官的信任，确实比外臣为甚。此其一。”

“就拿太子殿下来说，当年他能够辗转宫廷，侥幸存活，也是全赖内宫的宫人们保全，等他登基之后，肯定也会对宦官更加信任的，这是人之常情。”

“既然宦官掌权不可避免，此事非你我能够改变，那么就算不是汪直，也会是其他人，虽说汪直掌管西厂之后，抓了不少官员下狱，不过细论起来，这些人里，却没有一个平头百姓，这比东厂已经算是要好许多了，有西厂制衡，东厂也不敢过于猖狂，这也算是汪直的一桩好处。”

“还有，自从土木之变后，大明国力日渐下降，从前还敢主动出击，如今却连人家打上门来了也不敢出手，长此以往，龟缩不战，必然助长敌方嚣张气焰，让周围异族都以为我大明软弱可欺。”

“所以学生以为，这次汪直北征，其实也是有所必要的，老师就不要为此气坏身体了。”

他本以为一席话说出来，有理有据，丘濬就是不赞同，起码也不会像之前那样激动了。

谁知道丘濬脸色越来越沉，等他说完，就摇摇头，冷声道：“润青，你太让我失望了，本以为你就算不敢上书力争，起码也不会反对我的观点，谁知道你竟然还站在汪直那一边，你到底还有没有身为文官的风骨？不错，国朝宦官掌权确实是常事，太祖皇帝也开了一个不好的头，可你看看近些年来，跟宦官过从甚密的，最后有什么好下场？就算是跟怀恩交好的余子俊，也不敢这样公然帮怀恩宣传造势呢！你真是青出于蓝了，越发出息了！”

他越说越生气：“你也知道如今国力不济，仗不是想打就能打，兵马未动，粮草先行，这一切都是银钱堆叠出来的，国库如今有这么多钱吗？打仗打仗，你说得轻巧，请神容易送神难，一旦把汪直放出去了，他不杀几个平民百姓的人头来冒充功劳就不错了！”

潘宾没想到把小师弟喊来，非但不能把老师劝消气，反倒火上加油了，忙道：“您消消气，消消气！”

丘濬意犹未尽：“润青啊，你这性子，若能静下心来好好做学问，将来未必不能成为一代名家，可你偏偏要离开翰林院那个清静地方，在外头摸爬滚打，我听说上回宫里出了事情，还把你牵扯进去了？你现在跟汪直搅和在一起了？”

潘宾使劲朝唐泛递眼色，让他别再说什么惹老头生气的。

唐泛苦笑："没有的事，只是上次查一个案子的时候，正好阴差阳错跟汪直认识了，他知道我是顺天府推官，所以让我过去帮忙打个下手而已。"

发生在东宫那件事，因为涉及宫闱，大家也只知道是韩方死了小儿子，凶手竟然还是他的大儿子，很是唏嘘了一阵，万贵妃的嫌疑被洗清，那碗绿豆百合汤自然也无人提起了，至于其它传闻，虽说外头隐隐绰绰地传，可终归没有经过证实，都是谣言。

唐泛破案有功，在皇帝和贵妃面前都留下了印象，但在外头反而功劳不显。

尤其是万贵妃，虽然那天她对唐泛当着众人的面问她是不是凶手这件事很恼怒，事后还气冲冲地对皇帝说此人轻浮不堪大任，但后来唐泛不仅破了案子，还洗刷了她的嫌疑，这似乎又证明唐泛是一个有胆色，而且有能力的官员。

万贵妃跋扈已久，轻易不会把别人的讨好放在眼里，这次却欠下唐泛一份大人情。

若是她还记得这份人情的话，唐泛的升迁也指日可待了。

幸好丘濬不知内情，否则要是知道自己的学生阴差阳错得了万贵妃和汪直的赏识，估计能呕血三升。

唐泛自然也不敢跟他提起自己跟汪直建议北征的事情，要不估计连师徒也做不成了。

但就是这样，师生见面还是闹得不欢而散。

丘濬对唐泛和潘宾二人很失望，觉得他们在官场上久了，连做人的基本原则也失去了，变得和其他人一样唯唯诺诺，只知道随波逐流。

从丘府出来的时候，潘宾抱怨道："刚才你就不应该跟老师争执，他说什么就由他说去，忍忍不就过去了！"

唐泛无奈："我也不想的，不知道老师竟然一句也听不进去。"

潘宾又道："老师也是的，为何那般古板顽固，但凡稍稍圆融一些，以他的资历和学问，现在也不该只是国子监祭酒了。"

唐泛默默无语。

老实说这次跟丘濬的见面对他打击挺大的。

像丘濬这样坚持认为不能开战的官员不少，不仅仅只是为了附和皇

帝。

他们都被土木之变吓怕了，也已经失去了大明建立之初的锐气，长此以往，朝廷上都是这么一群官员来，国家会是怎样一个未来？

他本来以为以老师的学识，应该能够理解他的看法。

没想到丘濬竟然不仅不赞同，也不理解。

两人出了街口便分道扬镳，潘宾不忘嘱咐他明日该去衙门里上班了，唐泛则一个人默默地走在长街上，眼前繁华热闹皆不能入他的眼。

他在想，其实自己是不是专心办案，少掺合朝廷大事会更好一些？

毕竟他现在只是一个从六品小官，这些事情都离他太遥远了，压根没必要为了这个跟自己老师过不去，管得也太宽。

但另外一个声音又在告诉他，其实他的观点并没有错，要坚持自己的看法，不要因为跟老是意见不合就轻易退却，古人也说了，位卑不敢忘忧国。

他心不在焉地走着走着，不知何时却听见身后传来一阵喧闹和争吵。

唐泛茫然地回过头，冷不防迎面一个拳头就砸了过来！

作者有话要说：

历史上汪直北征3次左右，但年份与具体内容都有所变动虚构了。

小剧场：

隋州：听说有人上次说我是从茅坑里捞出来的？

作者菌不假思索：唐大人说的！

隋州：哦，那就算了。

唐泛：……

# 第45章

唐泛刚刚在想自己的事情,虽然身体在大街上走着，但精神还处于神游物外的状态里，眼前的拳头回来,他下意识后退两步，脚后跟撞上街边人家卖橘子的小筐,当下一个重心不稳,就要往后栽。

此时有人伸手拽住他的腰带往旁边一带,唐泛被动地被推往旁边，堪堪避了过去。

“你没事罢？”

听见这个声音,唐泛回过头，才发现原来是隋州。

对方一身官袍，估计是刚从北镇抚司回来，又或者即将去北镇抚司的路上。

“没事。”唐泛摆摆手，他虽然不像隋州或汪直那样勇猛，说到底毕竟还是个大男人，岂会因为这点小事就吓到，只不过刚刚没有防备，所以猝不及防而已。

眼下回过神，他才发现那拳头其实也没有多大威力，对方也不是故意冲着他来的，而是两个路人在打架，他因为走路没看路，不慎被卷了进去。

那两人一边扭打一边吵架，热闹得很，旁边还一路围观了不少人。

唐泛稍微一听就明白来龙去脉了。

眼下将近年关，遇上适合祭拜上香的初一十五，京城街道更是接踵摩肩，拥挤异常。

这打架的两个人，一个在前面走，一个在后面走。

结果前面那个人忽然感觉到自己的腰间好像被抹了一下，心里一个激灵，赶忙摸了一阵，发现果然是自己放银钱的袋子不见了。

再往后一瞧，自己身后正好跟了个人，正冲着他笑呢。

被偷了钱的那个人当即就不干了，揪住自己后面那个人，非说他是小偷。

后面那人也不甘示弱，非说他冤枉人。

两人吵着吵着就打了起来，前面那人说要带他去见官，后面那人不肯去，越发就被对方认为是心虚。

只听见被偷钱那人骂道："看你这穷酸样，还说没有偷，现在不敢跟我去见官，不是心虚是什么！"

跟他扭打在一起的人也骂："你这张嘴是刚从大粪坑里捞出来罢，怎么张口就骂人呢！我都没有偷，干嘛跟你去见官，我才不去！"

旁边的人围了一圈，跟了一路，大多是看热闹的，还有出口劝的，唐泛一个没留神，居然也身陷包围圈里，再看两个当事人，也没注意到刚才差点殃及唐泛，还顾着吵架呢。

两人吵得正起劲，就听见有人道："两位，两位，你们听我一言成不？"

理所当然没有人听，不过当两人眼前寒光一闪，各自都不由自主被推开往后踉跄两步时，定睛一看，发现站在自己眼前的竟然是个锦衣卫，这才赶紧消停下来。

一个赶紧喊冤："大人啊，您来得正好，还请给小的主持主持公道啊，这人偷了我的东西，还不承认呢！"

另一个也道："大人，您甭听他胡说！我好端端走在街上，他就揪着我的衣服不算，非说我是小偷，还有比这更冤枉的事情吗！"

隋州没有说话，说话的是唐泛。

"你说他偷了你什么？"他对其中一人。

对方就说："银袋，我的钱都在里头，本来是用来买年货的，这下可都没了！"

另一人就气愤地拍着身上："你的钱不见了关我什么事，我身上也没你要的！"

甲冷笑道："将你抓到衙门里，是不是就分晓了，就算你不是小偷，那也肯定是他的同党！要不然怎么正好我转过头的时候你就冲我笑了？"

乙嚷嚷起来："你别上下嘴唇一碰，就胡乱冤枉人！"

眼看两人又要吵起来，唐泛打断他们，对甲道："他没骗你，他确实不是小偷。"

甲一脸不服气，唐泛也不理他，直接拱手问乙："这位老哥，敢问高姓大名？"

对方见唐泛谈吐有礼，不似常人，又有锦衣卫在旁，忙拱手回礼道："不敢当，鄙姓于，单名浩。"

唐泛笑道："原来是于老哥。"

他又问甲："这位老哥又如何称呼？"

甲道："好说，认识的人都喊我罗员外。"

他浑身打扮阔绰，身材圆胖，倒也担得起这声员外。

唐泛一笑，对他道："罗员外且看他胸口挂着的玉牌，和腰上挂的玉佩上面，分别都刻着什么？"

不仅是罗员外，围观众人忙凝目看去。

这年头识字的人不算多，但是也有些人认出来了，这个于浩胸口挂着的玉牌上面，刻了沅湘二字，他腰间的玉牌，则单有一个于字。

罗员外虽然号称员外，却不识字，他的脸上就有点讪讪。

唐泛看了出来，对他念了这几个字，又解释道："楚辞有云，浩浩沅湘，他的字号是能互相对上的，这说明玉佩和玉牌都是他的东西无误，一个小偷怎么会将这些东西带在身上？再说他在自报姓名的时候，没有丝毫犹豫，可见并没有说谎，所以他不会是偷你钱袋的人。"

罗员外一听就不高兴了，碍于隋州在旁边，他也没敢造次，只是不服道："阁下又是何人啊，左右我们都要去见官，他是不是盗贼，你说了也不算啊！"

唐泛倏地沉下脸色："我乃顺天府推官，这种小事情还是可以帮忙断一断的，也免得你们去给父母官添麻烦，若我没有猜错，你心里应该也知道这于浩不是偷你东西的人，只不过东西不见了心里恼火，又见他冲着你笑，就想找个人赖上，是也不是？"

罗员外心虚道："你，你别胡说！"

唐泛淡淡道："既然你这么想见官，那我们就去见官好了，到时候你诬告于浩，东西没能找回来，反倒被打板子，你可想好了？"

罗员外连连摆手："我不要他赔了，我不计较了还不行么！"

说罢后退几步，扭头拨开人群就跑，也顾不上刚刚还揪着对方不妨了。

本来就是小事一桩，既然已经化解了，隋州当然也懒得追上去揪着那个罗员外不放。

那个被冤枉的于浩赶忙道谢，旁边围观的人也都为唐泛的机智和细心叫好。

唐泛和隋州二人挤出人群，又走了好一段路，耳根才总算清静下来。

“你这是要去北镇抚司？”唐泛问。

隋州嗯了一声：“今日没什么事，就是去点个卯。你心里不痛快？”

唐泛挑眉：“怎么看出来的？”

隋州道：“干锦衣卫这一行，与你们推官有些异曲同工，都要细心观察，不过论急智，我不如你，你天生就该是吃断狱这碗饭的。”

唐泛负着手走路，一边叹道：“是啊，今日和府尹大人去见了我们老师，略起了一些争执，老师不能理解我，连我也有点怀疑自己是不是做错了。”

他又问隋州：“广川，有些话我不知当问不当问，锦衣卫主掌缉捕，不必事先通过朝廷就可自行行事，诏狱之中更有许多见不得光的酷刑，你经历得多了，难道心里从来就没有过动摇吗？”

隋州略一点头：“有。”

见唐泛好奇，他便道：“你知道我兄长虽然袭了锦衣卫的职衔，却一直想着考读书科举出人头地的事情罢？”

唐泛嗯了一声：“是，你对我说过。”

隋州道：“其实小时候，我也存过这样的念想，也能理解我兄长的想法，他不想因为外戚和武官的身份令人看不起，所以想依靠自己的本事出人头地，但区别在于，我很早就认清了现实，但我兄长没有。”

唐泛有点唏嘘，科举科举，三年一回，听起来好像不值钱，但人生能有多少个三年，江山代有人才出，科举这种事，不光要有天赋，有毅力，还要有运气，不是单靠勤奋就能成功的。

每三年，全国有多少人才参加考试，能从千军万马里杀出来的，都要有两把刷子才行。唐泛见过隋州的兄长，一看就知道他不是那样的人。如果他能安于现状，有自知之明，老老实实地过日子，又或者学弟弟那样出来办差，也不至于蹉跎岁月，偏偏看不清状况，那就是悲剧了。

又听隋州道：“刚入北镇抚司的时候，我经手了一个案子，有个言官上疏弹劾万贵妃姐弟把持后宫与锦衣卫，大骂万贵妃与万通姐弟，万通恼羞成怒，将他抓了起来，关进诏狱，又罗织罪名将他全家老幼流放。彼时我不过刚入锦衣卫，又因有太后关系，奉命押送的苦差轮不上我，我知他们一家本来无辜，又佩服那言官铮铮傲骨，敢言人之所不敢言，就主动将这个差事讨过来，亲自护送他们到达当地，又自己出钱，让当地看守犯官家眷的官差多照顾他们一些。准备等这阵风波过后，去向陛下求情，赦免他们。”

唐泛早知隋州外冷内热，对手底下兄弟很是照顾，却没想到他还会做这等路见不平拔刀相助的事情，心中一热，钦佩道：“如果你当时去求情，不啻在打万通的耳光，等到事情过去，他说不定也不记得这些人了，到时候你去请求陛下，应该是可行的。”

但隋州脸上却殊无笑意，他凝重道：“然而等我回到京城，才发现那个言官已经在诏狱里被折磨死了，就连他的家人，过了两个月，我也得到消息，说他们一家都在当地急病暴毙了。”

唐泛也没了笑容：“万通派人下手的？”

隋州道：“不知道。但在自那件事之后，万通俨然说一不二，再没有人敢冒着赔上全家的风险，上疏弹劾他和万贵妃了，我才知道，自己当初的做法何其幼稚，根本于事无补。”

唐泛道：“这不是你的错。”

隋州点头：“自那之后，我就收敛起所有不切实际的想法，也不会再有离开北镇抚司的念头，因为我知道，假如我能够在锦衣卫里说得上话，哪怕是能够制衡万通，也许那一家人就不必有那样的下场了。”

唐泛问：“这就是你一直留在北镇抚司的缘由？”

隋州道：“锦衣卫本身就是一把双刃剑，用好了，同样可以为大明做事，用得不好了，就像如今这般。许多事物本来没有对错，要看做的人怎么想，怎么去做。”

两人虽已是好友，却成日各忙各的，很少能像今天这样并肩闲走谈心。

周围热闹喧哗，唐泛反而逐渐平静下来。

他笑叹道：“广川，旁人道你冷面冷心，也以为像你这样的武职，只会奉命行事，天生比文官低了一等，却不知你内心看得比谁都要清楚明白，我不如你啊！”

隋州摇摇头，目光柔和下来：“你不是不如我，你只是一时困惑而已。觉得自己没有错，那就坚持下去，你老师或其他人的话并不要紧，只要你心中有大道，就无事不可行。”

唐泛哈哈一笑，豁然开朗：“好一个心中有大道，无事不可行！那你呢，你会不会赞同我的看法？”

隋州冷静道：“国朝久安，我也觉得早该要打一仗来警醒警醒，但汪直此人行事张扬，并非长久之道，树大招风，看他不顺眼的人越多，他一旦失去帝心，就会从高处跌下去，再也爬不起来。与汪直来往无妨，但要小心被他拖入泥沼才好，我不希望你被他所连累。”

他平日寡言少语，但唐泛从未小看他的政治智慧，如今一番推心置腹，唐泛才真正见识到隋州内敛外表下的的眼光和胸襟。

难怪皇帝会将他比作孙继宗，在唐泛看来，假以时日，隋州的成就只怕会比孙继宗还要高。

想及此，唐大人那股不正经的劲儿又犯了，开玩笑道：“都说朝闻道，夕死可矣，广川一席话，令我心中快慰明朗许多，是不是该向你行个礼，喊你一声老师才好？”

隋百户悠悠道：“你若愿意，我也不介意。”

左右今天唐泛又是告了假的，不用去衙门，隋州也只是过去应个景，也不急着赶路，两人说说笑笑，一路缓步前行。

天气已经由秋转冬，逐渐步入了寒冷的时节，北京的冬天来得快，眼看前阵子街上的人都还穿着薄袍，现在就都裹得厚厚的了。

唐泛刚刚病好，穿得多，但他心中熨烫，却不是来自衣服，而是来自朋友的关怀和开解。

眼看街边有人在卖糖葫芦，隋州伸手买了两串，递给唐泛。

“小阿冬可吃不了那么多，我来帮她解决一串罢。”唐泛笑道，接过来咔擦咔擦就开吃。

隋州默默无语，心想知道你嘴馋，吃就吃罢，还找那么多借口。

结果他一个没留神，再侧过头的时候，发现唐泛手上居然都空了。

隋州：“……”

唐大人有点不好意思，扯着他往回走：“走走，再回去买一串，刚才那串长虫子，我给扔了。”

隋州：“……”别以为我没看见你手上有两根竹签。

唐大人仗着隋州不会揭穿他，也就厚着脸皮笑眯眯地睁眼说瞎话。

等重新买了糖葫芦，唐泛哎呀一声：“给忘了个事儿！”

隋州侧眼看他，露出疑惑的眼神——刚才说了太多话，现在能不说就不说了。

唐泛将上次跟汪直打赌的事情与他说了，末了道：“他这还欠了我一顿仙云馆的席面，上次过来的时候提也没提，该不会是准备赖账了罢？”

隋州：……你成天就想着这个吗？

他沉下声："方才我与你说的话，你不会是忘了罢？"

唐泛讪笑："没忘，没忘，与他保持距离嘛，我知道的，不过能不能等这顿饭兑现了，怎么说也值不少银两……"

他的声音越来越小，脸上的表情越来越心虚，最后直接闪人了："我先把糖葫芦给那丫头带回去，免得糖霜划掉了，你忙你的，告辞告辞！"

说罢带着糖葫芦一溜烟走没影了。

隋州摇摇头，心中有些无奈。

唐泛的病好得差不多了，病号自然也泡不下去了，就算他师兄是顺天府尹，该上的班还是得上，于是又恢复了"顺天府——家"这种两点一线的日常生活。

丘濬一家出京那天，他也去送行了。

吵架归吵架，分歧归分歧，师生名分和情分摆在那里，总不能因为怕被甩脸色就不去了。

丘濬也没想到前几日才跟唐泛这个学生不欢而散，送行的时候他还会过来。

他在京中的学生和朋友不多，能来送行的更少。

正所谓锦上添花易，雪中送炭难，这也不是因为丘濬的人缘太糟糕，而是大家都很识时务。

潘宾借故避嫌了，虽说是因为要坐衙来不了，但实际上他也是怕得罪皇帝。

丘濬并不怪他，身在官场，总有许多不得已，再说那天潘宾已经上过一回门了，也算尽了弟子的心意。

但唐泛和谢迁等人却来了。

他们是跟唐泛同一年中进士的，跟唐泛这种后来另外又收作入室弟子的人不同，丘濬只能算作他们的座师。

这使得丘濬有些感动，对唐泛的脸色也不像那天那么难看了，还拍着他的肩膀勉励了一番。

丘濬道："你那日的话，我仔细想过了，虽说与我意见不同，但也可以看出你是用心想过的，我自己做官不行，也不会强求学生要与我一样不识时务，但凡你心中有国家百姓，做事不要光想着自己，就算是不负我所望了。"

唐泛也没想到平素固执的老师这次竟然会如此开通，也许是被贬出京的事情让他看开了，老头儿今日并不那么顽固了，反倒有几分开明。

他的授业恩师不止一位，但丘濬是他十分敬重的一位，自然不愿意因为政见不同而坏了师生情分，闻言就朝丘濬长揖道："学生谨遵老师教诲。"

几人又说了几句，眼看天色不早，丘濬就在丘家人的催促下上了马车。

丘濬历年治学，家中称不上大富大贵，几辆马车除了装人就是装书。

鞭子抽在马背上，车夫一声吆喝，马车辘辘前行，逐渐在唐泛等人的视线中远去。

潘宾虽为顺天府尹，但这个官职在京城里其实算不上什么，也照拂不了唐泛，像上次汪直伸一伸手指，他就吓得半死，还要将唐泛推出去应付汪直。

而丘濬看似官职不显，但其实他文声显赫，在官场上也素有清名，人的名，树的影，他一日在北京，也能充当唐泛他们的背景，如今他这一走，他们可就真正算是无依无靠了。

眼看别人的授业恩师和座师，要么入内阁，要么在六部当尚书侍郎，谢迁唐泛他们这一科，还真称得上命途多舛。

等到马车彻底消失在视线内，唐泛他们才开始往回走。

谢迁拍拍他的肩膀："要不等京察之后，你找找门路，申请调回翰林院罢？咱们翰林院自从少了你，真别说，每天还怪冷清的。"

"就是啊，"王鏊也跟着笑道，"原本还挺高兴的，起码大家出去吃饭的时候，少了一个罪爱吃的，觉得总算可以吃多点了，没想到没了你的调剂当佐料，吃酒也没味道了！"

唐泛斜睨了这帮家伙一眼："你们就跟着挤兑我罢！"

谢迁道："济之可没说大话，现在确实如此，尤其是刘戬那家伙，成日里满腔怨言，说我们不晓得还要在翰林院熬多少年，倒有些羡慕你这个走出去的人了！"

天气一冷，天色就跟着晦暗起来，这阵子都很少再看见阳光灿烂的日子。

送走了老师，耳边听着谢迁他们一边抱怨着翰林院的清苦郁闷，唐泛却没有想象中的低落。

只因先前跟隋州的一席长谈，让他实在获益匪浅。

信念一旦坚定下来，自然也就不会再跟着动摇迟疑了。

他的嘴角微微噙着笑意。

日子一天天过去，过年的脚步也越来越近。

距离东宫案已经有一段时间，汪直早已离开京城，前往北边，他之前许诺的，给唐泛提一提品级的事情也一直没有消息，仿佛已经被所有人遗忘了，但唐泛并不在意，每日依旧为了顺天府的公务忙得不可开交。

就在这样的忙碌中，衙门封印了。

也就是说，从今天起，唐泛他们正式迎来了年假时间。

作者有话要说：

小剧场：

作者菌：隋百户，有人喊你是锦衣卫草，你怎么看？

隋州：那他们喊汪直什么？

作者菌：汪公公呗，咋了？

隋州：我觉得跟润青喊同一个称呼就可以了。

作者菌：你让读者喊汪公吗，没想到你原来这么尊重汪公公啊！

隋州（冷静地）：不是，叫他汪攻，时时提醒他的缺憾。

作者菌：……（好毒，最毒莫若面瘫啊）

# 第46章

唐泛已经记不清自己多久没有好生过过一个完整的新年了。

自从父母早亡,姐姐远嫁之后,他对这个日子的重视程度就大不如前了,在京城一个人当官,每年过节更是冷冷清清，他也已经习惯了独自待在屋里，看着话本烤火取暖的闲适。

但习惯归习惯，事实上,当阿冬喜滋滋地张罗着贴春联，做果子的时候，那种被深深藏在他记忆深处的久违了的记忆又被翻了出来。

阿冬虽然小,但毕竟是个姑娘家,手巧会打扮,想到的事情也细心许多，家中里里外外都是她一个人在张罗，像唐泛和隋州这种大男人就不会想到除了贴春联之外，还要在廊下挂上几个红色的灯笼增加喜气。

临近年关，顺天府的事情越来越少，北镇抚司那边反而越来越忙，隋州天天早出晚归，惟有唐泛还能早点回家帮忙。

不过他压根就不是干家务活的那块料，连抹布擦着擦着都能自己找不着，阿冬嫌弃地将他直接往外推：“大哥，你就别添乱了，去写对联罢，还有别忘了，裁点红字写上几个福字啊，每个屋都贴上一张。”

唐泛笑道：“早写了，早写了，全都贴上去了，我姐都没你这么啰嗦！”

他索性倚在柱子上，看着阿冬里里外外忙进忙去，心里暖洋洋的：“我去帮你烧个水罢？还是帮忙擦柱子？柱子那么高你又擦不着，还不是得我来？”

阿冬正在擦椅子，闻言嫌弃地给了他一个白眼：“只要你别等会擦完又不知道把抹布丢哪里去，我就谢天谢地了！”

唐泛乐呵呵的，也不生气：“后来不是找着了嘛？话说回来，阿冬啊，我怎么觉得你这阵子勤快了许多，连吃饭都没那么积极了，是不是想给我省粮食啊？”

阿冬吐了吐舌头：“才不是，是那天隋大哥说了我一顿。”

唐泛惊讶：“说你什么了，我怎么不知道？”

阿冬笑嘻嘻：“也没什么，就是说你在衙门办差很辛苦，让我别顾着贪玩，忽略了你。”

唐泛没想到隋州还记得这件事，明显是因为那天自己往后院门槛上一坐吹了冷风而生病的事情让他记在心上，这才会私底下去说阿冬。

不过他也知道，阿冬不是真的贪玩忘了给他做饭，而是那段时间他一直忙得回家倒头就睡，往往阿冬做了饭，他却在外头吃了，回来也不用吃，结果就浪费了，如是几次，阿冬又不知道他当天是否需要回家吃饭，这才没有给做，如今过了那段不规律的日子，一切又恢复了正常。

听到阿冬这么说，他就有点心虚，觉得让小阿冬背了黑锅："改天我找你隋大哥说去。"

"不用啊！"阿冬还是笑嘻嘻的模样，"我知道隋大哥是把我当妹妹才会说我的，要是不相干的人，他连说都懒得说呢！我虽然年纪小，可我知道谁对我好，像以前，李家太太，阿春姐姐他们，对我好的人，我一个个都放在心上呢！"

唐泛打趣："那谁对你不好啊？"

阿冬摇头晃脑："忘了！我从前被卖入李家当奴婢，那些卖我的人就对我不好，可现在我连他们长什么样都忘了，大哥你不是说过吗，要记恩不记仇，这样才能每天高高兴兴的！"

唐泛笑了起来："对！哎哟，我这当大哥的可真欣慰，我说的每句话你都记着啊，看你没心没肺的，还以为你每天就惦记着吃呢！"

阿冬又给了他一记大白眼："吃是顶顶重要的，其它都是第二重要的，这也是你教的。"

唐泛被噎得翻了个白眼："我几时教过你这种事，那不成饭桶了？"

阿冬嘿嘿一笑："对啊，你就是！"

唐泛虎着脸："好啊，越来越没规矩了！"

两人平日斗嘴斗惯了，阿冬根本就不怕他，闻言做了个鬼脸，继续擦起椅子来。

却在这一派忙忙碌碌的热火朝天中，新年不知不觉来临了。

这会儿的新年是从正月初一开始算起，官员们的假期也从这一天开始，一直到正月初五，共五天。

有人就要问了，天呐，一年到头就放这么短的假么？

非也非也，从正月十一开始，还有为期十天的元宵假期，这就算是一年中最大的假日了。

不过要是碰上全国性的天灾事故，元宵假期也是要取消的，皇帝的借口很冠冕堂皇：底下百姓都流离失所了，大家怎么还有心情过节日呢？这种时候，不单官员们的假期要取消，连带上元灯节那几日，京城原本该有的灯市也会随之取消。

幸好今年总算风平浪静地度过了，虽也有一些祸事，不过最后逐渐平息，也没有延续到新年来，大家的节假日自然不需要被取消。

眼下最大的事情反倒是北边，听说就在汪直他们刚刚出京的当口，还真赶上一拨鞑靼人剽掠大同地区，官军奔赴前线作战，也不知道如今打成什么样了。

虽说大年初一才放假，不过从除夕的前一天，基本上衙门就已经封印了，除夕那一天虽然照例还要上班，不过衙门已经几乎空了一半，能请假的都请假走了，剩下一些不能请假的，也都在衙门里四处溜达，无所事事，时辰还没到，就早早关门下衙了。

天色还没暗，路上行人就已经没几个了，比平日都不知道萧条多少倍，大家都赶着回去吃年夜饭呢，但是这种寂静又不像平日那种入夜之后冷冷清清的寂寥，家家户户传出丰盛的饭菜香味，间或还有孩子们的欢声笑语，听着也要比平日里热闹许多，甚至远远的，已经有零落的鞭炮声响起。

不知不觉，又是一年春来到。

百姓们一年劳作，忙忙碌碌，为的也不过是能阖家团圆，安安生生坐下来吃顿年夜饭，饭桌上若是能多两盘鱼肉，那就是对这一年里最大的犒劳了。

在城北这座三进小宅院里，今年多了个阿冬，唐泛也不需要再孤家寡人地过年了。

隋州虽说搬出来住，但他上有父母高堂，过年自然也还是要回去吃团圆饭的，他也曾邀请了唐泛他们过去一道吃，但被唐泛婉拒了，说他与阿冬两人还没在一起过过年，今年是头一年，兄妹俩要好好过一过。

他既然这么说了，隋州自然也没有勉强，他便自己前往隋家去吃团圆饭，唐泛与阿冬则留下来自个儿过。

唐泛最开始认阿冬当妹子，只不过是出于阿冬的恳求，当时唐泛不忍心看着阿冬辗转其它人家，好端端一个小姑娘又去为奴为婢，便将她的卖身契毁掉，恢复她的自由身，又认她当了妹子，也让这小姑娘往后能有个依靠。

当然，若是阿冬性情不好，又或者与他合不来，唐泛顶多也就是把卖身契还给她，又或者帮她找一户人家安身罢了，绝不会将她带在身边，这说到底还是两人的缘分。

不过自从多了个阿冬之后，唐泛就真的啥事也不用沾手了，就连年夜饭，因为他帮忙切个菜也把菜切得七零八落，被小丫头赶出厨房，还嘲笑他是“天生富贵命”，唐大人只好讪讪地站在一边帮忙端菜端碗，在西厂提督面前也能侃侃而谈不落下风的唐推官，如今却被一个小丫头支

使得团团转，可他自己这心里头还暖洋洋，挺乐呵的。

等到天色完全暗下来的时候，八仙桌上就已经摆满了菜肴。

唐泛他们只有两个人，加上隋州又不回来吃，菜色再多也有限，不过四菜一粥一道点心而已。

但因为唐家兄妹都是吃货，在唐大人耳濡目染的挑剔之下，阿冬的厨艺也大有长进，开始学会在做菜上摆弄各种花样，所以这四菜一汤，两荤两素，又比寻常百姓人家要讲究多了。

其中一道荤菜是用鸡脯肉做的珍珠团，可以蘸芝麻酱吃，最是清甜美味。

还有上回让唐大人馋了半天的蜜汁烤羊腿，阿冬在隋州那里学了做法，竟也鼓捣得有模有样，她自己说火候还不如隋州做的，但反正唐泛没吃过隋州做的，单吃阿冬做出来的，也是赞不绝口。

另外还有两味素菜。

一道是素鹅，用腐竹皮将煮烂的山药，糯米，冬笋，香菇等包起来，一整条放入锅中油煎，等熟透了再拿出来切成一段一段，在盘子里摆叠出花样。

摆叠的任务很简单，阿冬忙不开身，就交给了唐泛。别人家都老老实实地三段式叠起来，摆整齐就算了事，结果唐大人非要别出心裁，想摆出一个“年”字，结果手艺不行，摆得乱七八糟，被阿冬好一顿训，这道菜也成为年夜饭里看上去最凌乱的一道菜了。

还有一道是炒面筋，不过也不像寻常人家那样一通炒熟了了事，而是加入鸡汤一起炒，再加冬笋和蘑菇，等这三样的香味渗入面筋之中，这道菜就算是大成了。

主食则是以鸡汤和火腿小火煨出来的鸡汤粥，一整只鸡买回来，鸡脯肉先被阿冬起出来做珍珠团子，剩下的放进去熬汤，足足熬了两个时辰，虽然里头只见汤米，不见鸡肉，但实际上精华就全在那鸡汤里头了，白色软糯的粥里微微泛着鸡汤香气，隐约还可见到零星火腿肉末，入口鲜甜，齿颊留香。

饭后还有瓜果点心，点心是阿冬提前做好的蜜饯桔子。

两个人的份例，如此就算是异常丰盛了。

唐泛看着这一桌佳肴感叹道：“我已经多少年没吃过一顿完整的年夜饭了！”

阿冬好奇道：“多少年了？”

唐泛想了想道："起码得有七八年了罢，我十三岁父母双亡，十四岁中秀才，十五岁长姐远嫁，我便离家游历，期间考了科举，中了进士，又在京城当官，这不就七八年光景了，我还记得上回去看我姐姐的时候，我那外甥说话还磕磕碰碰的，这会儿该要启蒙读书了罢，不知道还记不记得我呢！"

阿冬兴奋道："那我不是可以当小姨了？"

唐泛笑啧："对对，我姐是嫁过去三年之后才生的孩子，今年五岁，想来就比你小个三岁，却平白比你低了一辈，等他以后长大了必是不甘心的！"

阿冬高兴了一会儿，片刻又有点担心地道："可我出身不好，让他喊我小姨，会不会辱没了他？"

唐泛拍了她的脑袋一下："你小小年纪，知道什么叫辱没？别胡乱用词！如今你已经姓唐，那就是我们唐家人，等以后有空回江南祭祖，我再将你的名字添进族谱里。一个人高不高贵，不是在他的出身，而要看他的心性，本朝开国皇帝还是和尚破落户出身呢，没比你高到哪里去，也没见他为此自卑，如今还不是天下跪拜，万民景仰？你虽是女子，也别学了那些自伤自怜的坏毛病才是。"

阿冬似懂非懂地点点头，又问："大哥，你教我读书识字，可我笨，怎么都学不会，会不会给咱们唐家丢脸啊，大姐姐是不是读书很厉害？"

唐泛噙笑："是啊，你大姐姐待字闺中时，可也是才女一位呢，不过我让你读书不是想让你跟你大姐姐一样能吟诗作画，而是为了让你明白做人的道理，这个也不需要多深的学问，等你读得懂那些传奇话本，就算是出师了。"

要说唐大人教妹子真是与众不同，旁人都拿先贤的书籍来当教材，至不济也得是女四书一类的，他倒好，拿了传奇话本来当参照物，也不怕妹子学坏。

却听唐泛说道："教人除恶向善的道理，哪里都差不多，圣贤书籍里有的，话本里未必就没有，回头我给你挑两本好玩好看的，等你能通读一遍且能解释得出来的时候，我就不用再盯着你读书了。"

阿冬乐滋滋地问："好啊，那我如果还有时间的话，能不能跟隋大哥学功夫啊？"

唐泛讶然："你要学功夫？"

阿冬点点头："我从小力气就比别人大一些，隋大哥也说我根骨不错，适合学功夫，还说我这个年纪好塑造，等再过两年就晚了，等我学了功夫，以后上树摘槐叶做冷淘的时候，大哥你可就别再跟我抢了！"

旁人说学成了功夫，志向高远的，肯定要说报与帝王家，考个武状元，将来上沙场杀敌，就算阿冬是女子，说个防身健体也好，结果吃货就是吃货，三句不离本性。

偏偏唐泛听了还很高兴，居然道："好啊，那回头咱们在院子里多种两棵果树，收获的时候就全交给你了！"

阿冬口水泛滥："那要不种点梨树和枣树，可以做很多点心呢，我会做糯米炖雪梨和枣泥糕，隔壁张大婶教我的！"

唐泛笑眯眯："行，行！"

二人说得兴高采烈，果然不是一家人，不进一家门。

兄妹俩说说笑笑，吃完晚饭，又收拾了碗筷，就要开始进入熬年的习俗了。

寻常人家晚上早眠，不过也有例外，在大年除夕这一天晚上，全家老小都要守到午夜到来，这是自古相传的习俗，一直到如今也未曾改变。

不过长夜漫漫，小孩子们可以放焰火，大人们就得想出许多花样来打磨时间了。

现在家里头就唐泛阿冬两个，好好一个年夜，唐泛也不愿看话本来度过，两人就寻了些游戏来玩。

像下棋之类的就算了，莫说阿冬年纪太小一窍不通，就是初窥门径，两人实力悬殊太大，玩起来也不好玩，所以唐泛找来一个花瓶和一些竹签，两人玩起投壶来，打赌谁投中的更多，五次算一轮，三局两胜算赢，输了的人要站在门口学三声小狗叫。

唐泛也是童心未泯，兴致勃勃就跟阿冬玩了起来。

结果玩了一轮之后就发现有点不对劲，连忙问："你的准头怎么这么好，是天赋异禀啊？"

阿冬茫然："天赋异饼是什么，我没吃那个啊！"

唐泛："……呵呵，我觉得你每天的读书任务还能更重一点。意思就是，你投壶的准头是天生就这么好的吗？"

阿冬道："不是啊，是我缠着隋大哥教我功夫之后，他就给了我一把小弓，让我天天对着树叶射，他说什么时候能射中树叶了就算是勉强及格了。"

唐泛："那你射中树叶了没有？"

阿冬不好意思道：“射是射中了，但十回里也就一两回罢，还都是蒙的。”

唐泛：“……我觉得打从我提议跟你比投壶的时候起就是个错误。”

阿冬眨巴眼睛：“大哥你想赖账啊？”

唐泛无力道：“不赖账，可咱们能不能打个商量啊，赌注就算作废了？”

阿冬平日里看着迷糊，关键时刻还挺狡黠的，闻言就道：“不行，大哥你说过，做人要言而有信，一诺千金！”

唐泛没好气拍了她的脑袋一下：“平时读书没见你这么灵光，现在倒会说典故了！这三轮还没完呢，谁胜谁负还难说得很！”

他倒是被激起好胜心，奈何体育才能也是天赋，不是唐大人想要发奋图强就能发奋图强的，垂死挣扎也没用，一轮下来照旧还是输，三局两胜，他自己定的规矩，现在尝到苦头了。

阿冬嘿嘿嘿直笑：“大哥，愿赌服输啊！”

唐泛自然不愿让一个小丫头看扁，他心想反正现在大年夜的，也没有谁在外头，开门喊两声怎么了，别人听见了也只当是别家的小狗在吠，便不动声色道：“愿赌服输那是自然的，你大哥说话算话，什么时候反悔过了，这么优秀的品德你得好好学着点啊！”

他这种老王卖瓜自卖自夸的行径只得了阿冬一个鬼脸，小丫头亦步亦趋跟在他后面，就为了看他出丑取乐。

唐泛打开院门，门口挂了两个红灯笼，影影绰绰地多了几丝光亮，倒也显得喜气。

他心一横，直接就大声叫：“汪！汪！汪！”

没等最后一声叫出口，眼前已经多了一个人，差点没把唐大人吓死。

再定睛一看，他才发现是隋州。

唐泛：“……”

隋州：“……”

唐大人顿时觉得丢脸丢到姥姥家了。

唐泛恶人先告状：“你怎么会在这里，连个脚步声都没有！”

隋州无奈道：“我走路向来没声音，你作什么站在门口学狗叫！”

身后传来阿冬的窃笑声，唐泛老脸一红：“打赌赌输了呗！”

隋州点点头，喔了一声：“在玩什么？”

“投壶。”唐泛随口道，忽然回过神：“你怎么这么早就回来了，今晚不在那边守夜吗？”

两人一前一后往里走，隋州道：“不了。”

他也没多解释，但唐泛何等聪明，心知他必然是在家里又遭了什么挤兑，索性吃完饭就回来了，便也没有多问，只笑道：“那回来得正好，三个人玩棋牌才有意思，若是跟阿冬那丫头，我是玩不起来的，赢都赢得太容易！”

阿冬朝他扮鬼脸：“是啦，所以你就选了个最难的投壶，结果还是输了！”

“死丫头！”唐泛作出一脸狰狞，抬手装作要打她，小姑娘立时笑嘻嘻，蹦蹦跳跳地跑远了：“今晚要守夜，我去给你们烧水泡茶呗！”

隋州看着他们俩打打闹闹，脸上不由浮露出一丝笑意，心道还是回来了好，便是什么话也不说，单这样看着，也觉得快活。

若说唐泛觉得自从家破人亡之后头一年过年觉得有意思，隋州也一样，阿冬亦然。

三人都有各自不同的经历，却又因缘际会聚在一起。

都说十年修得同船渡，这能够修得同住一个屋檐下，起码也得是修了五十年以上的缘分了。

三人下起棋牌，有了隋州的加入，顿时就变得有趣一些，左右都是消遣放松，唐泛也没有卯足了劲非得大杀四方才行，大家互有输赢，说说笑笑，时间不知不觉也就过去了。

午夜将近，远远近近的鞭炮声也越来越频繁，放鞭炮不仅是为了迎新，也是为了除旧，所以许多人家除了午夜之后会放鞭炮，在午夜之前也会放上一挂，以示除旧布新，万象更新。

唐泛他们自然也买了鞭炮，隋州出去点，阿冬跟着拿上焰火在院子里放，热闹得有点喧嚣的鞭炮声在小巷里响起来，耳边顿时轰轰轰地响，配合着绚烂的焰火，霎时将整个小院都映亮了，阿冬拍着手又叫又笑，虽然只有三个人，却也过出了红红火火的氛围。

放了鞭炮和焰火，阿冬就跑到厨房去下饺子。

饺子是早就包好的，白菜猪肉馅和三鲜素馅，没有特意区分开来，白白嫩嫩的饺子在沸水里起起伏伏，又被捞上来盛盘，隋州一看，不由

哑然。

只见盘子里的饺子有玲珑好看的上等品，也有包得歪歪扭扭的残次品，那些残次品被水一煮开，有些破了皮，里头的馅都露出来了，实在惨不忍睹。

唐大人脸皮也厚，还笑道：“哈，想是那些馅料想看看吃它们的人是谁，急着跑出来了！”

隋州和阿冬齐齐看他，虽然没有说话，但那意思是：真不要脸啊！

唐大人视若无睹，伸手夹了一个起来，蘸了醋便送入口中，还不忘自卖自夸：“真好吃啊，可见包饺子的人手艺真是好，你们也吃啊，看着我作甚，来来！”

脸皮厚到这种程度也算是达到一个新的境界了。

其他两人没有话说，只好埋头吃饺子。

少顷，阿冬哎呀一声，从嘴里吐出一个铜钱来。

唐泛笑道：“吃到福气了，来年有大运！”

阿冬挺开心的，喜滋滋地将铜钱擦干净了放桌子上。

过了一会儿，隋州也吃到一个铜钱。

唐泛和阿冬照例也说了恭喜的话。

再过了片刻，唐泛自己也吃到了。

如实反复几次。

到最后，阿冬已经高兴不起来了，郁闷道：“大哥，你到底放了几个铜钱在里头啊？”

一盘饺子三十个下来，除去那些一开始就破皮的残次品，三人一共吃到快十三个铜钱。

这饺子里放铜钱本来就是图个好意头，结果现在倒好，几乎是隔一阵就硌一次牙。

唐泛和隋州还注意些，倒也罢了，阿冬差点把一口牙都硌碎了，不由哀嚎连连。

没良心的唐大人瞧她那样，还幸灾乐祸地哈哈笑：“我小时候不是老没吃到铜钱么，这会儿就放多点，免得没吃到嘛，谁让你吃的时候咬那么用力！”

阿冬当然不甘示弱，两人又闹了起来，直到隋州收拾了碗筷折返回来，小姑娘终于有些困意了，他揉揉眼睛，脸上却带着从未有过的心满意足。

“大哥，你说我们往后每年还能这么过吗？”小丫头挨着唐泛坐着，执着地等着午夜的来临。

“你说呢，广川？”唐泛揉揉她的脑袋，抬头问刚好走进门的隋州。

“嗯。”隋百户只应了一声，简短而有力。

# 第47章

过年了自然要拜年,大年初一一大早，唐泛便跟着隋州到隋家去给隋州的父母拜年，末了还要到隔壁的周家，给周老太太拜年。

周老太太的儿子一家回京了，屋子热热闹闹的,像周老太太这种上了年纪的人,最喜欢看见儿孙满堂的热闹，对唐泛这个已经见过面的后辈更是称赞连连，又给他引见了隋州的舅父一家。

从周家出来，阿冬收了好几份压岁钱,兴致勃勃,摩拳擦掌地问唐泛：“大哥,接下来我们还要去哪家拜年啊？”

唐泛斜睨：“你是想去哪家收钱罢？”

阿冬被戳破心思，也不害臊，吐了吐舌头就道：“对呀，最好收到我手软！”

唐泛毫不留情地打击她：“你就别想了，我就一个姐姐在香河县，如今过年不好去打扰人家，在京城就没其它亲戚了，老老实实回家吃饺子罢！再说了，你收多少，你大哥我还不是要送出多少，那不一样么！”

阿冬笑嘻嘻：“不一样啊，大哥送出去的是大哥的，我收到的是我的啊！”

唐泛笑骂:“好啊，你这小没良心的，枉我那么疼你！”

他知道阿冬其实不是这样想，只不过是习惯了和他打嘴仗图个热闹高兴而已，平日里的银钱虽是阿冬在管，可她自从学会写字记账之后，一笔一笔就算得清楚，就像她说的，自从管家之后，愣是每月从唐泛那微薄得可怜的俸禄里省出一些来，预备将来给唐泛娶媳妇的。

当然，唐泛也准备给她预留一些嫁妆，总之大家为彼此着想的心意都是一样的，没有必要分得那样清楚，否则就算不得一家人了。

之后他带着阿冬又去了一趟潘府，本是要给潘宾拜年的，不过对方府上的下人却告诉他，潘宾也出门给上官拜年去了，于是乎唐泛也就省下了这道程序，直接打道回府。

这年头除了顶顶重要的上司需要亲自去拜年之外，同僚故旧之间，大家都时兴送拜年帖子。

只因人实在太多，有时候去了这家，没去那家，难免厚此薄彼，若是每家都去上一回，那到正月十五估计也没能拜完年，所以就直接派下人去每家发帖子，里头写上自己的名字和一两句祝福的话，也当是尽了礼数了。

当然啥也没送的人也不在少数，就像唐泛这样，家里头又没有下人，自己亲自去跑，那得跑断了腿，索性就干脆不用送了，等元宵过后，大家约个时日，上酒楼吃一顿，也就可以了。

所以像唐泛这种人是最喜欢过年的，他现在官职还低，没那么多迎来送往的繁文缛节，又不是担任什么重要衙门的肥差，不会有人趁着过节来给他送礼，这样就省了很多麻烦，从初二起到初五，可以睡上四天懒觉，每天都是日上三竿之后，阿冬站在他床边揪着他的耳朵才让他起床的。

不过初六之后就没有这么好命了，从初六到正月初十，他就又要面对衙门里的一堆繁琐公务了。

这假期设置得不太合理，试想一下，放假放到初五，然后正月十一又开始放假，中间上班五天，大家还没从新年的安逸中恢复过来，又开始盼着元宵假期的到来，自然大都无心干活。

这几天一般不会有什么新的大事，顺天府里也多是积尘着陈年旧事，一时半会处理不完，也不急于在几天之内处理好的，唐泛做事向来有条不紊，许多事情他都让杜疆按照轻重缓急分门别类，该先做什么，后做什么，件件了然于心。

就这样，很快又到了元宵假期。

阿冬这小丫头简直高兴坏了，因为此时一年中最隆重的节日是冬至，最团圆的节日是新年，但最热闹的，却要数元宵了。

每逢元宵佳节，京城灯市便是出了名的，到时候一整条街都挂上五色缤纷的花灯，模样各异，层层叠叠，火树银花，星桥铁锁，煞是壮观，一年也只有在这个日子里，不管是大门不出二门不迈的闺秀，还是恪守妇德的妇人，都会出门赏灯游玩，等于是全城出动，万人空巷。也就难怪阿冬会如此兴奋了。

正月十一那天，官员们放假伊始，正是灯市开始之时，这灯市其实是京城商会自主发动的，只为了能够在元宵节的时候趁着人流多做点生意，但是人一多，难免治安就乱，这时候就得出动官府负责巡视。

但是大过节的，谁愿意别人玩的时候自己在外面办差？于是乎大明朝刚有灯市那会儿，顺天府、五城兵马司、甚至是锦衣卫等部门，大家都互相推诿，不乐意接这种差事，后来还是有一回在节日里发生踩踏死亡事故，这才由内阁下令，每年这个时候，各个衙门都出些人巡逻，负责的部门每年轮换，形成定例延续下来。

今年主持巡视的是五城兵马司，顺天府和锦衣卫那边都只需要派出一点人手协助即可，锦衣卫那边，此事正好由隋州负责。

他因为办下黄景隆的案子，不久前又官升一级，如今已经是副千户

了，一人得道，鸡犬升天，他自己倒没觉得怎样，底下的薛冰等人倒是高兴坏了，只觉得跟了一个前途光明的老大。

隋州虽然不爱说话，但那并不代表他不懂人情世故，节前还请薛冰等一干手下吃了顿升官酒。

不过今日因为要协助元宵节的巡视治安，他就没法跟着唐泛他们一道出来逛。

唐泛带着阿冬出来看灯，熙熙攘攘的人群，差点将他们俩给冲散了，阿冬年纪小，没见过什么世面，看到热闹倒是兴奋得很，唐泛却紧紧牵着她的手，生怕两人走散了。

从古至今，人口贩子一点也不少，而且尤其喜欢冲着打扮漂亮可爱的妇女儿童下手，不管你家世多显赫，落到了人贩子手里，那也就只能听天由命了，前宋时还曾有皇亲贵族被拐走的惨案，明朝虽然没有，但每年的失踪人口依旧不少，有的被卖入青楼，也有的被卖作奴婢，好端端的一生就毁了，命运十分悲惨。

像阿冬这样白白胖胖的小姑娘，那也是人贩子的重点下手目标之一。

二人逛了一会儿灯市，又猜了灯谜，唐泛倒是连猜连中，赢得老板脸都黑了，他见势不妙赶紧走人，此时阿冬身上已经挂满了他猜灯谜得来的战利品——手里提着个花灯，手上戴着个手镯，头上还有绢花，怀里还塞了零碎的小玩意，也难怪老板会脸色难看，再让唐泛赢下去，估计他家当都要赢没了。

两人逛得累了，就准备找个地方坐下来歇息，顺便吃点东西。

巧了，唐泛常去的那家馄饨摊子今天也还开着，老板夫妇似乎卯足了劲想要趁着元宵佳节再赚上一笔，忙得不可开交。

不过作为老顾客，唐泛去了也还是能额外腾出一张桌子的，老板娘夸了阿冬两句，又给他们俩上了两碗馄饨和两张油饼。

“大哥，等会我们再去猜灯谜罢！”阿冬刚刚看着别人在那里冥思苦想，唐泛却猜中一个又一个，自觉与有荣焉，脸上满满都是骄傲的神色。

唐泛苦笑：“还去？你没看那老板的表情像是要把我给吞了，给别人留条活路罢！”

阿冬道：“那就去别的摊子上猜嘛，又不止他一家，我听说仙客楼里也有赏灯的活动呢！”

唐泛漫声应道：“是吗，那待会儿就去看看……”

他刚低头喝了一口汤，顺势抬起头来，冷不防瞧见一个人在他前面不远处走过，含在嘴里的半口汤差点没喷出来，结果涌进了鼻子里，咳得他撕心裂肺。

阿冬忙给他拍后背，又老气横秋地训道："都多大个人了，吃个东西还会呛着？"

唐泛来不及发笑，他的心思还沉浸在刚刚的震惊里。

天呐，他刚才是活见鬼了？！

有了方才那一出变故，唐泛吃个馄饨也心不在焉了。

因为阿冬在身边，他又不能抛下她追上去瞧个分明，再说匆匆一瞥，对方很快就隐没在人群之中，若不是确定自己没眼花，唐泛还会以为是幻觉。

等阿冬将馄饨也解决完，两个人就朝仙客楼的方向走去。

大路人多，唐泛为了避免拥挤，索性走了一条小巷子，虽说路程远些，但这样畅通无阻，算下来反倒还要更快一点。

兴许是小巷里的人家全都出动去看灯了，也没人和唐泛一样喜欢抄远路，等他们两个拐进小巷子里的时候，这里竟安静得很，跟外头的热闹简直如同两个世界。

阿冬平日里没心没肺的，这会儿倒有些发憷起来，没等唐泛叮嘱，她就主动紧紧牵着唐泛的手。

"大哥……"

"咋了？"

小丫头欲言又止："你说这里这么黑，会不会有鬼啊？"

唐泛失笑："怎么会黑，巷子尽头就是大路了，前边不是亮着……"

"的"字还没落音，他的肩膀忽然被人从后头拍了一下！

饶是唐泛心里无鬼，也不由吓了老大一跳。

似乎感觉到他身体一震，小丫头下意识跟着往后望去。

"妈呀，有鬼啊！"阿冬吓得尖叫起来。

唐泛也猛地回过头。

只见在他身后，咫尺之距，站着一个人，一双眼睛正幽幽地盯着他们俩。

乍一看，还真是让人浑身寒毛都竖了起来。

只是唐大人是儒家门生，信奉不语怪力乱神，刚才纯粹是因为突如其来的变故惊吓了片刻，很快缓过神来，拉着阿冬的手飞快地后退两步，眼瞅着对方也没有再上前一步攻击的意思，唐泛定睛看了两眼，一颗心才缓缓放回原位。

“我说汪公，你这到底唱的是哪一出呢？就算看我不顺眼，也用不着亲自出马罢！”他没好气道。

任谁大晚上在一条小巷子里被拍肩膀，估计都好不了声气。

“跟我来。”汪直的声音闷闷的，又有点低沉，跟平日不太一样，好像刻意压低了声音隐瞒自己的身份。

他说完这句话，转身就朝前面走去。

唐泛来不及多想，只好带着阿冬匆匆跟上。

作为刑侦特务部门的头头，汪直对京城内外的大小道路那是早就了如指掌，比唐泛还熟，这会儿带着他们七弯八绕，从小路入大路，大路又拐小路，还故意挑最远的路走，都快把唐泛给绕晕了，才终于到达了目的地。

正是刚刚唐泛说要带阿冬过来的仙客楼后面。

不过汪直进的不是仙客楼，而是它后面的仙云馆，单个包间，熟门熟路，连带路的人都不需要，唐泛估摸着那单间应该是常年被汪直包下了，为的就是像现在这样方便干些不为人知的私密事。

当然，唐泛压根就不知道汪直到底想干什么。

等进了包间，汪公公将兜帽斗篷一扯，松开脖子上的系带，再往旁边一丢，露出如释重负的表情。

他长长地出了口气：“真他娘的憋闷！”

唐泛默默地看着他。

汪直奇道：“你看我作甚！”

唐泛道：“如果我没有记错，此时汪公应该是在大同罢？”

汪直道：“不错，但我又回来了，奉陛下密令，不过此事除了我的心腹，现在又多了你们两个，如果我的行踪被泄露出去，那肯定就跟你有关系了。”

唐泛翻了个白眼：“我真是比窦娥还冤，你自己在大街上晃来晃去，

大庭广众之下，被人认出来也不奇怪罢！”

汪直嘿了一声：“你当我想啊，我是为了……”

唐泛连忙阻止他：“你既是奉密令回来，我就不听了，秘密知道得越多，死得就越快！”

汪直不管不顾：“晚了，你不听也得听。近来又有奏报，说是在万岁山上仿佛发现可疑人影，查了半天没查出什么结果，陛下就将我召回来，我匆匆忙忙赶回来，就为了在这几天里布置好人手展开调查，没成想又碰上了另外一件大事，真是屋漏偏逢连夜雨，晦气！”

他等了半天，没见唐泛回应，就道：“你怎么不问我发生了什么？”

唐泛无奈：“我都不想知道了，你还偏要说，反正就算我不问，你也会说的。”

汪直缓缓道：“朱永的小女儿与耿侍郎的孙儿一并失踪了。”

唐泛啊了一声：“什么时候的事？”

汪直道：“就在今晚，我也是刚刚才得知的，还未来得及上报陛下，不过就算陛下知道了，估计也会让我们赶紧找回来，如今朱永为北征副帅，正在前线打仗，他中年得女，爱若珠宝，知道了只怕会无心打仗，还得赶紧找回来才行。”

唐泛点点头，表示明了。

每逢节日，京城家家户户倾城而出的时候，往往也是失踪人口急剧增加的时候。

人贩子往往会窥准这个时机下手，人一多，找回的难度也会困难许多，而因为这几天正好解除宵禁，一旦让人贩子出了城，那更是如同大海捞针了。不过话说回来，就算没有出城，凭整个北京城这么大的范围，即便是锦衣卫东西厂全部都出动，也很难保证每个角落都搜寻到，许多儿童就是这样从此与亲人永别的。

但现在，人贩子的手竟然伸到了朝廷官员的家眷身上，是可忍孰不可忍啊，如果人真的找不回来，传出去，像东西厂和锦衣卫这种部门还要不要混了，真成了花架子的摆设，每年干领那些个俸禄，还不如回家吃奶去。

皇帝当然也会由此产生怀疑：你们连找个人都找不回来，还要帮我办什么更大的事情？

所以不管于公于私，汪直都得重视起来。

他刚才在大街上闲逛，为的也是亲自出来寻找贼人的踪迹，而西厂

那些番子，早就被他不着痕迹地布置下去，混杂在人群之中，装成普通百姓，只等发现小孩子被掳走拐走的迹象，便立刻追踪上去，顺藤摸瓜，一网打尽。

想法很美好，只可惜汪厂公与其手下在街上闲逛了半个时辰，暂时还没发现什么动静。

由此可见这些贼人的警惕性也很强，不是一定能得手的，他们不会轻易去尝试。

唐泛就问："若需要顺天府帮忙的话，还请汪公吩咐一声。"

汪直撇撇嘴："不必了，锦衣卫与东厂也已经出动，你们顺天府能顶个球用？"

唐泛本来也就是意思意思地问一声，既然人家不需要，也就不自讨没趣，反倒问起他更加关心的事情来："不知前线战事如何了？"

汪直稍稍展颜："王越和朱永都是知兵事的，有他们在，不必操心太多，等过多半个月，想必就有捷报了。"

唐泛也跟着放下心："那就好，有了这封捷报，短期之内鞑靼怎么也不敢再轻易犯边了，边关总算有片刻宁静。"

汪直嗤之以鼻："真没出息，山不来就我，我就不能去就山啊？机会难得，自当乘胜追击，再多打一场大胜仗才是！"

唐泛提醒他："鞑靼人擅长游击，骑兵剽悍，请汪公慎之，还有，如此一来，朝中恐怕会有异议。"

汪直道："我自有分寸。"

唐泛点到即止，不再多嘴，汪直拉拉响铃，菜就陆续上来。

仙云馆的伙计见多了那些不能宣诸于口的场面，如今看见本来应该出现在前线的汪直坐在这里，也是眼观鼻，鼻观心，哑巴似的，只当汪公公是透明的，上了菜就走，绝不多停留片刻，对唐泛和阿冬更是视若无睹。

唐泛不由道："汪公还是小心些罢，既然你不欲暴露行踪，那还是早些回去才好，仙云馆的伙计毕竟是外人。"

汪直朝他古怪一笑，忽然问了个奇怪的问题："你上个月初六到前面的仙客楼吃过饭，对罢？"

唐泛先是一愣，而后感觉浑身的寒毛都竖了起来。

他想问汪直是不是派人在这里安插了人手监视他，但稍稍想深一

点，却迸出另外一句话：“仙客楼是你开的？”

果不其然，汪直徐徐一笑：“唐润青不愧是唐润青，不错，西厂也是这家饭庄的东家之一。”

唐泛挑眉：“之一？”

汪直点头：“仙客楼原是浙商商会旗下的一处生意，后来西厂也投了钱，这里客似云来，要打探什么消息，最是方便了。”

唐泛不知道他为什么要告诉自己这件事，但他自己听了之后只想苦笑：“我看我下次是不敢过来吃饭了，不然就连在这里上了几趟茅厕都被你知道得清清楚楚。”

汪公公悠悠道：“平生不做亏心事，半夜不怕鬼敲门。”

唐泛道：“那可别，万一我在这里调戏了一个歌女，对方又是你们西厂的探子，我岂不就吃不完兜着走了！”

汪直哂笑：“你成天就想这些没出息的罢，难怪官职到现在都升不上去！”

唐泛无奈道：“我这个年纪能做到从六品，已经算是很不错了，谁能像你一般，不及弱冠便执掌西厂，如今又多了兵权，如汪公权势者，这天底下也没几个呐！”

汪直本来就是一个很喜欢听别人吹捧自己的人，但他听了唐泛一番好话，非但没有露出得意的神色，反倒叹了口气。

唐泛有些奇怪，不过汪直没有说，他也不多问，此时有些内急，便告罪离席。

等他离席归来，就发现包间里，原本坐在那里老老实实吃菜的阿冬不见了！

汪直却还坐在那里，好整以暇地吃酒夹菜。

“阿冬呢？”唐泛忙问。

“我去让她办点事了。”汪直将菜送入口中，放下筷子，拿起刚送上来的温热帕子抹了抹嘴。

唐泛皱眉：“阿冬不过是一个小姑娘，能帮汪公做何事，汪公不要说笑了，还请告知她去了哪里，我这就去找她。”

汪直道：“我和你说笑作甚？那些人贩子行踪诡秘，混迹人群之中，很难辨别，最好的办法就是深入虎穴，阿冬这小姑娘倒是机灵听话，我一说让她做饵，她就同意了。此案若能破获，本公定会为你记上一大

功。”

唐泛闻言怒不可遏，又勉强按捺下来，一字一顿道：“阿冬是我的妹子，不是谁的诱饵！”

汪直老神在在：“你也不必担心，我让她在人群中乱走，假作如家中长辈走失的孩子，如无意外，那些人贩子必然会对她下手，西厂到处都有耳目，我也已经让人跟着她了，一旦对方有什么异动，我们随时都可以掌握，到时候顺藤摸瓜，就能够挖出他们的老巢了。”

他看着唐泛强忍怒意的模样，还笑得出声：“你那妹子可比你懂事多了，我一对她说这事如果办成了，你就可以升官，她立马就答应下来，她对你很是不错啊，听说你们还不是亲兄妹？”

唐泛听得又是心疼又是愤怒，已经半句话都懒得与他多说，直接丢下一句“我去找她”，就起身往外走。

“站住！”汪直喝道，“她不会有什么危险，你别打草惊蛇！”

唐泛冷冷道：“阿冬虽然不是我的亲妹子，但我是把她当作亲妹妹来疼的，汪公且试想一下，若你家妹妹被当作诱饵被人贩掳去，我和你说不要担心，你还会安之若素吗？”

汪直挑眉：“本公没有亲妹子，没法回答你的问题，但我已经说了，有西厂的人跟着，她不会有事。”

唐泛反问：“怎么个不会有事法？不会死，跟不会缺胳膊少腿，这其中的差别也很大。”

汪直没说话，他当然做不了这种保证。

而唐泛身为顺天府推官，却也见识过不少妇孺被拐卖的案子，侥幸能被寻回来的，不是失了清白，就是被卖为奴婢，卖入青楼，但怎么都少不了一顿毒打，总之对那些刚刚落入魔窟的人，必是要先调教一番，直到对方服服帖帖，不敢反抗为止，这期间还有各种各样不为人知的折磨手段。

再说阿冬那么小，伪装能力估计不会强到哪里去，被发现的几率也会很大，而那些人贩，其中也少不了亡命之徒，这样的人若是直到阿冬是内应，那么阿冬就可能会有性命之危，到时候一把刀子捅进去，就是官府的人赶到又有什么用。

这时候，从包间外头进来一个西厂番子，脸色难看地对汪直道：“厂公，人跟丢了。”

# 第48章

汪直也不复方才的镇定了,腾地站起来："怎么回事！"

那手下羞愧道："我们跟着那小姑娘一路走到豆腐陈胡同前面的时候，正好旁边商铺门口有人打起架来,百姓们都围上去看,一下子就把我们跟那小姑娘拉开距离，等我们追上去的时候,那小姑娘已经不知所踪了！"

汪直破口大骂："废物！饭桶！养你们何用！还不快去找！"

这下好了,朱永幼女和耿侍郎的孙女都没找到,还搭了一个唐推官的妹妹进去。

唐泛却道："等等！"

他对那西厂番子说道："当时打架的人,现在可还能找到？"

那西厂番子道："能，我们的人就在那里。"

唐泛道："那劳烦你们一下，将那两人也带回来问话罢,万一事出并非偶然,说不定这也是一条线索。"

那西厂番子没有应答，反倒先望向汪直。

这也是正常的，他们的老大是汪直，又不是唐泛，凭什么听一个外来户指挥？

西厂赫赫大名，如今却一时疏忽大意，栽了个大跟头，这就叫终日打雁，反被雁啄瞎了眼睛。

汪直脸色难看，唐泛的脸色更难看。

前者是颜面受损，兼且拉不下脸跟唐泛说软话，后者则是心急如焚，也顾不上与汪直多言，匆匆就出了仙云馆，这会儿外头人山人海，哪里还找得见阿冬的小小身影？

但他也没准备自己去找，而是直接前往五城兵马司。

今年的例行巡视由五城兵马司负责，顺天府和锦衣卫各抽调人手去协助，身为锦衣卫那边的负责人，隋州自然不需要亲自出马，而是在五城兵马司衙门里坐镇，这样属下遇到什么事情，第一时间才找得到人，这可不是身先士卒的时候。

唐泛也正是知道这一点，才能很快地找到人。

他匆匆与其他人打完招呼，便和隋州说了此事。

隋州一听阿冬做饵的事情，脸色当即就绷起来了。

朱永幼女和耿侍郎孙子走失的事情他也是刚刚听说的，就在唐泛到来的前一刻，不过此事不用他负责，所以他依旧待在五城兵马司衙门里，但现在唐泛一说阿冬的事情，他就不能不动了。

“这是多久以前的事情？”隋州问。

“我从仙客楼出来就直接过来了，约莫半个时辰之前罢。”唐泛道。

隋州略一点头，没说什么，先跟其他人交代了一番，便带上薛凌等人走了出去。

唐泛问：“现在去哪里？”

论找人，锦衣卫自然要比他专业。

隋州道：“先上城楼。”

唐泛眼前一亮，城楼上居高临下，能看到的范围更远，也更加清晰，底下有什么异动都容易发现。

一行人抄了小路，匆匆赶至城楼上。

永定门城楼正中对着京城的主干道，低矮的建筑不足以遮掩视线，连带着周围一些街道都能看得清清楚楚。

从今夜起，整座京城为了即将到来的元宵佳节而通宵达旦，这是一年最大的节日，灯会一直持续到上元灯节后一天才结束，在明亮月光与璀璨花灯的双重照映下，内外街道熙熙攘攘，人头挨着人头，一片乌泱泱的，欢声笑语不时从底下传来，洋溢着一派喜气洋洋。

京城外围那些县的百姓也会趁着节日前往京城玩耍，这就使得这座城市人口远远超过了平日的水平，走到哪里都能看见人。

然而在这歌舞升平的盛世景象底下，也隐藏着一股暗涌的激流。这样的日子，家家户户出动，也正是闯空门的盗贼，偷东西的小偷，以及拐卖人口的人贩子最喜欢的时候。

所以每年上元灯节过后，各处衙门告官的案子总是急剧增加，古今皆然。

阿冬一个小丫头，早就淹没在这数十万人之中，一眼望去，全是高高低低的人头，纵有千里眼，估计都难找。

事已至此，唐泛知道着急也没用，索性就镇定下来，与隋州他们一

道观察起底下的人来。

登高望远，很多原本难以察觉的细节，就立马显现出来了。

人群中借着人多调戏小媳妇的，女扮男装出来游玩的，猜灯谜跟同伴争执的，虽然离得远，听不见他们在说什么，但是站在高处一看，却很快就能发现。

隋州他们几个人，分了好几处观察，足足看了小半个时辰，大家都觉得脖子僵硬酸疼的时候，就听见薛凌咦了一声：“大哥，你看那边！”

所有人循着他的所指之处望去，只见在一家店铺前面，站着一个四五岁的小孩儿，正吮着手指，眼巴巴地瞅着自己不远处一个卖糖葫芦的小贩，那小贩朝他招招手，他便自己走了出来，带他出来的长辈不知道是不是正在铺子里挑东西，竟也没有察觉。

眼看那小孩儿离糖葫芦小贩还有三四步的距离，旁边忽然从横里窜出一人，拿了一支糖葫芦给那小孩儿，一边牵起他的手，小孩儿被糖葫芦所吸引，很快就被那人牵着走了。

糖葫芦小贩眼看着这一幕的发生，竟也没有出声，想来与那人贩本来就是一伙的，只是借着卖糖葫芦在这里给同伴打掩护。

再看周围的人，依旧熙熙攘攘，热闹非凡，大家都被周围的事物吸引了，谁也不会低头去注意一个小孩儿的行踪，若不是此刻被隋州他们发现，明日京城里又要多一宗孩童失踪案了。

隋州一声令下，薛凌很快就带着四名锦衣卫下了城楼，朝刚刚看到那小孩儿被拐走的地方跑去。

所谓白道黑道，各有各的道，拐卖妇孺的营生同样也不会只有一伙人在做，各个帮派之间肯定也会有互相联系的方式，就像方才他们看到的拐走小孩儿的那个人，对方或许跟拐走朱永幼女又或阿冬的人不是同一批，但抓住一个，要想再找出其它线索就容易多了。

薛凌那头很快将拐走小孩儿的那个人，连同那个卖糖葫芦的小贩一并抓住。

另一边，小孩儿的家属这才刚刚发现家中孩童失踪，正惶惶然地追上来，看到自己家中的孩童给找回来了，自然是感激涕零千恩万谢。

闲话不提，薛凌等人将那两个人贩带到隋州他们面前。

这种人干惯了这种勾当，良心早就黑透了，自然百般抵赖，还指天誓日，那个卖糖葫芦的说自己只是做正当营生，安安分分，那个牵走小孩儿的说他是看那孩童一时落单，想将他带去找其父母，免得被拐走了，总之就在那儿喊冤。

隋州也不与他们啰嗦，冷冷就问：“你们是哪个堂口下面混的，赖老大，六指李，还是丁一目？”

那两人眨巴眨巴眼睛，一人道：“这位大人，您在说什么呐，俺们怎么听不明白？”

另一人也道：“是啊大人，我们真是安安分分的小老百姓！”

像锦衣卫或东西厂这样的特务机构，虽说是官面上的人，但实际上跟那些黑道也会有千丝万缕的联系，一些人为了避免跟官面上的人发生冲突，平日里也会多加打点，如果不是闹得太过，官府也就睁一只眼闭一只眼了。

但眼下情形，事情已经闹得有些大了，不说隋州不可能得过且过，就算是别的人来了，同样也要公事公办。

眼见两人抵死不认，他就对薛凌道：“将他们带回诏狱，你知道该怎么做。”

薛凌点点头，又对那两人狞笑一声：“保管让他们后悔被爹娘生出来为止！”

那两人一听诏狱，吓得魂不附体，一个连忙高声道：“我招，我招！我是赖老大手底下的人！”

他这边刚说完，不远处就传来一个淡淡的声音：“别信了，他是丁一目的人。”

伴随着声音，汪直走了过来。

他看了那个人一眼，哼笑道：“不容易啊，都被抓起来了，还敢说谎，真是不见棺材不掉泪啊！”

汪直又对隋州与唐泛道：“不管是六指李还是赖老大，那两个人现在都被我请到西厂里作客，他们今晚没有掳走任何幼童，应该是南城帮丁一目手下人干的。”

原来这京城繁华，富贵人家尤其多，这里头的孩子一个个养得粉雕玉琢，跟那些逃荒自卖为奴婢的平民百姓简直天差地别，是人贩最爱下手的目标。

这其中就有两家专司在黑道上做人口贩卖营生的帮派，这两家头儿的外号分别叫赖老大和六指李。

这两家帮派除了贩卖人口，也做别的营生，像私底下贩卖盐铁茶等等，这些才是帮派收入的主要来源，不然哪来的那么多人口可以贩卖，兄弟们早就饿死了。

赖老大和六指李在京城已经混迹了很多年了，他们当然不能代表京城的所有黑道势力，不过一直以来，在京城做贩卖人口这种营生的，确实不多，只有三家。

这两个帮派是地头蛇，也知道什么人好惹，什么人不好惹，像拐卖官员家眷这种作死的事，他们是万万不会去干的，顶多就是对商贾人家的孩童下手，又或者拐走之后又留信给他们的家里人，勒索一大笔钱，再将人放回去。

但除了他们之外，还有一个南城帮。

他们的首领叫丁一目，这个帮派门路广，也比赖老大他们更大胆，手更黑，下手对象更不挑，且专找样貌姣好的孩童。如果是富贵人家，就以勒索钱财为主，若是没有钱可捞的，就直接把人卖到南方去那些秦楼楚馆里调教一番，同样是一笔天大的收入。

丁一目颇为仗义疏财，在道上很有名声，南城帮能够比赖老大和六指李他们更加肆无忌惮，也正是因为丁一目会做人的缘故。

不过南城帮的许多生意，都是二当家邓秀才在经营的，这家伙心黑手辣，手底下有不少人命，不过因为都是黑吃黑，以往他们又打通了关节，所以各个衙门都是睁一只眼闭一只眼。

而且南城帮有时候拐卖来的孩童还会往宫里头送，由宫里的人接收，将他们净身之后收入宫中当宦官，可见南城帮的神通广大。

这就又不得不说到当宦官的几大来源了，要么像汪直这种，本身是边民，因为起事失败，族人跟着被押送进京，其中孩童就送入宫当宦官，要么像怀恩，本来是官宦人家，但家里犯了罪，被连累，因为年纪小，也被送入宫当宦官，当然还有为了进宫能博取富贵而自愿阉割的，比如说前朝鼎鼎大名的权宦王振。

但是注意，不是每个人都能像王振这样自宫之后就有门路能入宫的，很多人都是自愿自宫之后又被挡在宫门外面，每年锦衣卫的工作之一，就是要将这些人遣返原籍。

听起来很可笑，不过事实就是如此。宫里头的宦官已经满员了，不是你想进就能进的，自宫只是第一步而已。不过自宫了之后能够让宫里接收，那就是你的本事了。

赖老大和六指李他们不满生意被抢，曾经去找过对方的麻烦，不过都铩羽而归，后来三家又达成了和平协议，在京城划分地盘，各干各的，互不侵犯，总算恢复了安生。

之前得知朱永幼女失踪的消息，汪直虽然重视，却还没有意识到太大的严重性，只是让人先直接找上门，将赖老大和六指李都抓过来审问，把赖老大和六指李整得哭爹喊娘，连连告饶，都说自己知道今日是

灯会第一天，官府衙门必然是要严查的，所以他们压根就不准手底下的人动手，更别说见过什么朱永的幼女了。

而剩下的南城帮，西厂番子去了他们平日里最常出没的其中一个赌馆，却发现根本找不到人，任西厂将那个赌馆闹得天翻地覆，查封了事，南城帮的人也没出现，抓走的都是些不知情的小喽啰。

汪直这才感觉到有点不对劲。

这种情况下，因为时间仓促，需要尽快破案，没有时间去慢慢跟南城帮的人周旋，所以他看到唐泛带着阿冬来逛灯会，就灵机一动，想出让阿冬做饵的法子，希望能将下手的人直接揪出来，却没想到连阿冬也一并失踪了。

如果说听到朱永幼女失踪的消息时，汪直还能保持冷静的话，阿冬的失踪就让他坐不住了。

要知道他前一刻还在唐泛面前打包票的，结果下一刻人就不见了，这怎能不令汪公公大失颜面，勃然大怒？

方才在仙云馆里，唐泛拂袖而走，汪公公也拉不下脸面，这会儿缓过心情，才僵着语气将前因后果说了一遍，也当作是解释了。

像赖老大、南城帮这些见不得光的势力，唐泛和隋州虽然也知道一些，但却比不上汪直知道得多，只因汪直本身就提督西厂，有许多人手可供差遣，整个西厂的资源都集中在他手里，他想怎么调动就怎么调动，自然比隋州和唐泛要知道得多。这其实是信息不对称，跟个人能力没有关系。

却说唐泛听罢，就问："那伙打架的人可有可疑？"

汪直知道唐泛问的是什么，刚刚西厂的人在追踪阿冬的时候，就因为中途发生了打架事件，导致百姓们围观上去，这才会把人跟丢了。

他摇摇头："没有，查过了，这应该是偶然和巧合。"

唐泛沉默不语，就因为偶然和巧合，阿冬被弄丢了，可说起来，若不是汪直让阿冬去做饵，这一切本来可以避免。

能寻回朱永幼女当然也是很重要的事情，但是人都有亲疏之别，如果阿冬没有失踪，眼下唐泛虽然也会关心此案，却完全不会是这种心情了。

不过现在再多说什么也无益，当务之急，就是把人找回来，其它的都可以以后再说。

隋州道："那南城帮在京城驻足两年，除了人口贩卖之外，想必还有其它营生罢？"

汪直颔首："有，这就是我要过来告诉你们的事情。南城帮的势力比赖老大和六指李都还要大，做事也更狠，不是好相与的，我让阿冬做饵，本想着将那伙人揪出来就算了，没想到现在连阿冬也丢了，不想闹大也得闹大了。"

隋州直指问题核心："这个帮派能够贿赂宫中内官，送幼童入宫，背景不可谓不深，可会影响我们这次查案？"

汪直看了他一眼，脸色有点古怪："是有点背景，不过此事你不该来问我，应该回去问你们的指挥使。"

隋州皱眉不语。

汪直道："不过南城帮就算有官面上的背景，应该也跟这次的案子无关，应该是他们底下有些人胡作非为，林子大了，什么鸟都有。"

唐泛觉得汪直这次的态度十分古怪和暧昧，就像之前，他既然已经查出事情可能跟南城帮有关，那直接对南城帮下手也就罢了，却因为时间仓促，就要让阿冬去做饵，似乎只想找出拐走幼童的凶手，却不想针对整个南城帮。

再结合刚刚他回答隋州的问题，唐泛估摸着，也许是因为南城帮跟锦衣卫指挥使万通有勾结，而万通又是万贵妃的弟弟，所以汪直才要投鼠忌器？

能让向来无法无天，谁也不怕的汪直想要息事宁人，可见这南城帮的能耐还真不是一般的大。

但能送幼童入宫当宦官，会仅仅只疏通了万通吗，汪直如此讳莫如深，会不会是因为南城帮还有其它背景？

霎时间，许多念头在唐泛心中一掠而过。

他来不及往下深入思考，就听见汪直冷下声音道："但估计也就是因为这样，他们越发有恃无恐，仗着自己在官面上有人，就任意妄为，这次的事情闹得实在太大，已经上达天听，无论如何都要尽快将人寻回来才行。"

方才那两个被抓回来的人，见汪直将他们的底都倒得干干净净，不仅脸色煞白，又惊又惧。

唐泛道："你们虽然是南城帮的人，但刚才汪提督也说了，只问首恶，胁从从宽，既然刚刚被你们拐走的孩童已经被找回来，只要你们肯积极配合，老实交代南城帮将拐走孩童藏匿的地方，就不会被问罪。不仅如此，还有重赏。"

那两人都没有说话。

唐泛虽然心急如焚，面上却依旧露出淡定自如的神色："既然不会被问罪，我想不出还有什么理由让你们不坦白，难不成你们真想到诏狱还是西厂去走一遭？到时候诸般酷刑一上，求生不得求死不能，你们后悔也来不及了。"

他的话说完，隋州就很配合地挥挥手："将他们带走，弄回诏狱，先弹个琵琶。回头再盯上一回，不愁找不到其他同伙！"

薛凌应诺一声，朝着那两个人露出白森森的牙齿："你们还不知道弹琵琶是什么罢？我来告诉你们，就是用尖刀子在你们的肋骨上，像弹琵琶那样来回弹，死不了人，但是刀子怎么来回磨，你的肉就会被剔出来，最后只剩下骨头，刀子就在骨头上磨，那个声音啊，啧啧，我听了都牙酸……"

在这样的语言折磨下，不用去体验什么弹琵琶，两个人就彻底崩溃了，他们嚎啕大哭："大人啊，不是我们不肯说啊，实在是帮里的规矩大，要是让二当家知道我们干出这种事，只怕会剥了我们的皮，到时候我们同样也活不了啊！"

唐泛问："那个邓秀才是负责你们帮里贩卖人口的？"

其中一人抽抽噎噎："是，这种事向来都是二当家在管，听说今晚拐到了一批不错的货色，可我们在帮中地位不高，也不甚清楚！"

唐泛温言道："你们也不必担心会遭遇报复，事了之后，官府会帮忙给你们安排一个新的身份，送你们一笔足可安身的钱财，让你们到南方重新开始，这样你们总可以放心了罢？"

薛凌作势要将他们抓走："唐大人何必跟他们啰嗦，既然他们不想要，等去体会了弹琵琶，到时候自然什么都肯说了！"

软硬兼施之下，那两个人终于完全屈服了："我们说！我们说！我们什么都说！"

这南城帮虽然也做贩卖人口的生意，除此之外，却没有和赖老大和六指李他们一样去贩卖私盐，反倒开起了青楼和赌场，还放起高利贷，总之怎么缺德怎么来。

贩卖人口其实并不一定是违法的，像在大明朝，许多地方发生天灾人祸，百姓人家活不下去了，卖儿鬻女是正常的，这也是许多高门大户的奴婢来源。

不过就像前面说的，有时候为了高利润，这些人贩子还会对普通人家的孩童下手，直接拐走了事，遇到富贵人家，要么勒索一笔天价，要么将容貌姣好的卖到南方富庶地方，像扬州那些地方去作伶妓。

看看之前欢意楼花魁冯清姿的身价，就不难想象其中的暴利了，如

果像南城帮这样，拐卖人口与开青楼的生意同时都在做，那更可以不必转手他人，直接将那些可怜无辜的幼童培养为聚宝盆。

此等做法，自然丧尽天良，但是历朝历代都禁之不绝，没有根治的法子，只是情况严重与否罢了。

根据那两个人提供的消息，唐泛他们找到了一家青楼。

作者有话要说：

小剧场：

汪直：听说因为拿阿冬做饵的事情，很多读者对我不满，是吗？

唐泛：是呀～

隋州：是呀～

薛凌：是呀～（作者今天居然没把我名字打错耶，好难得！）

汪直：……滚犊子，你们是读者吗！(╯_╰)#

# 第49章

一到了那地头,见到那青楼的招牌，汪直就冷笑出声：“原来是这一家,你们南城帮还真是大隐隐于市啊！”

那两个带路的人不敢吱声,都低着头装孙子。

在汪直和隋州的号令之下，西厂和北镇抚司的人早已将这座青楼团团围了起来,头尾包抄,保管连只蚊子也飞不出来。

听汪公公那熟稔的语气，竟然比在场这些正常男人还要了解的样子，若不是此时情况不对,心情不对,唐泛可能还真会笑出声,但现在他也只是绷着脸问：“这一家有什么问题？”

只见那正门的门匾上，刻着写意楼三个字,字体飘逸，端的是文采风流，若没有从里头传来的阵阵欢声笑语，透出来的暧昧烛火，不知道的还当这里是什么饭庄酒馆呢。

汪直缓缓道：“这一家青楼，万通也有份。”

这个信息听起来有点惊人，但仔细想想也不奇怪，既然西厂也能成为仙客楼的幕后东家了，那为什么锦衣卫名下就不能有青楼？而且还可以美其名曰收集情报，打探消息，只因青楼也好，赌场也罢，还有那些酒馆饭庄，都是人流来往最频繁密集的地方，人多的地方消息也就多，正符合这些刑侦情报机构的要求。

想到这里，唐泛就看了隋州一眼。

隋州却朝他微微摇了摇头，那意思是自己并不知情。

看来汪直所说，指的是这间青楼有万通的私人关系在里头了。

万通有个在宫里当贵妃的姐姐，在京城那是比汪直还要横的人物，因为有锦衣卫指挥使的庇护，青楼的生意自然更加风生水起，也不必再惧怕会三不五时被衙门的人找上门，以各种名目索贿。

却说汪直他们刚上门准备砸场子，里头就已经有人迎了出来，徐娘半老，笑容满面，自然就是这写意楼的老板了。

“哎哟，各位老爷，今天是吹的什么风，想过来寻欢作乐，提前说一声就是了，何必整出这么大的阵仗！”对方看见汪直他们人多势众，来者不善，却也没有惊慌失措，可见心中自有底气。

汪直没有开口，事实上也用不着他开口，站在他身后一名叫计阳的西厂档头就命人将方才那两个人提出来：“废话少说，你认得他们罢？”

老鸨看了一眼，笑容不变："没见过！"

那西厂档头哼笑："来啊，进去搜！"

老鸨脸色一沉："慢着！"

伴随着她的话音，楼里窜出十余条大汉，个个人高马大，手持棍棒，凶神恶煞地盯着唐泛他们一行人。

这简直不得了！

他们这一行人里，唐泛暂且不提，隋州与汪直等人俱是一身官服，那独特的袍服让人一看就知道是什么衙门里出来的，寻常人家见了，躲都躲不及，这老鸨居然还敢公然对抗，不是吃了熊心豹子胆是什么？

计阳喝道："你这老婆子，失心疯了不成！知道我们是什么人吗？"

老鸨气定神闲："自然知道，诸位是西厂的，怎么着？要说诸位是过来寻欢作乐的，老身自然欢迎之至，但你们现在摆明了是准备来砸场子的，我要是任由你们进去了，以后这生意还做不做了！西厂是威风，可你们知不知道这里是什么人开的？"

汪直终于出声："不就是万通名下的产业么？"

老鸨眯着眼打量了他半晌，见对方前呼后拥，众星捧月的样子，便重展笑颜道："这位莫非是西厂汪提督？老身这厢有礼了，西厂与锦衣卫亲如一家，汪提督既然知道其中利害，还请看在万指挥使的面上，多加通融才是！"

汪直是万贵妃的人，万通是万贵妃的弟弟，这在朝野并非秘密，但一个青楼老鸨会有胆子用万通来威胁汪直，可见也不是什么善茬。

她说罢，一扬手，后头便有人捧着托盘奉上，老鸨掀开覆在上面的帕子一角，霎时露出下面金灿灿闪瞎人眼的金子，从沉甸甸的分量上看，怕不得有三四百两。

老鸨见所有人都盯着托盘瞧，不由笑眯了眼，重新将帕子盖上，又对汪直道："这点小小心意，只当是给汪提督和手下人买酒喝，不成敬意，还请笑纳！"

汪直冷笑一声，手伸出去一掀。

所有人眼睁睁地看着那盘子被掀翻在地，所有金子在空中翻了无数个身，又滚落在地上，顿时满地金光闪闪。

汪直对着目瞪口呆的老鸨道："你也配行贿我？跟你说两句话已经是抬举你了，别真把自己当根葱了！"

这老鸨犯了个天大的错误。

诚然，这家青楼有万通的份，以万通跟汪直的关系，平日里汪直是该给几分面子，也不适合跟他起冲突，否则传到万贵妃那里，汪直也不好做。

但问题是现在汪直要找人，这里又证实了跟南城帮有关，说不定还是南城帮的据点之一，要是案子破不了，汪直就得担责任，这时候哪里还理会得上什么香火情，自然是找人第一。

再说这青楼又不是万通家，抄就抄了，根本算不得什么事，这老鸨错就错在，她竟然以为搬出万通的名头就能镇住汪直，却没成想汪直难道就是好相与的？若连区区一间青楼都不敢下手，传出去别人会怎么看汪公公，还不当他是银样蜡枪头，中看不中用啊？

掀翻了金子还不止，汪直一脚将那老鸨踹翻在地，又对左右道：“搜！”

“等等，等等！你们不能进去！”老鸨见他软硬不吃，终于脸色大变，因为被踹到了腰，一时爬不起来，只能坐在地上嚷嚷：“我这就派人去请万老爷，你们不准进去！”

汪直冷漠道：“万老爷他老娘来了也没用，还不给我进去搜！”

左右得令，直接横刀出鞘，那几个把守大门的大汉看着剽悍，却怎么打得过比他们更凶悍的西厂番子，没有几个回合，就全都倒在地上。

隋州今夜带来的人比较少，薛凌等人都被安排守在青楼后门，并没有在这里，他也没有跟西厂的人抢功，就与唐泛一道，跟在人后面进去。

那老鸨一看到西厂来人，就觉得搬出万通的名头，今晚就可以大事化小，却万万没想到现在万通也不管用了，汪直连鸟都不鸟她。

她方才信心百倍，并未疏散里头的人，结果汪直他们这一闯进去，里头惊叫声一片，大堂的客人们惊慌失措，有点身份的，此刻更是准备从后门溜走了，只是他们不知道，别说后门，就是他们现在从窗户里跳出去，外头也有人在等着他们。

计阳一声喝令，西厂的番子分几个方位包抄上去，瞬间上了二楼三楼，把守住所有通道和包间的门口，又踹门进去，甭管房间里头的人在做什么，一个个都揪出来，这又是一阵阵尖叫声此起彼伏。

所有人都被带下一楼大厅集中在一块儿，唐泛略略一扫，好家伙，这里头还有几个官员。

朝廷虽说明令官员不得嫖妓，可男人哪有不偷腥的，只要没人发

现，不会被御史弹劾也就罢了，这里头既然有万通的关系，以堂堂锦衣卫指挥使的能力，大家出来玩的保密性还是有保障的，这也使得写意楼在黑白两道特别吃得开，生意也很好，寻常做买卖的经常会碰上衙门里的小吏借收税之名前去勒索，但在写意楼，因为对方来头太大，竟也无人敢上门捣乱。

结果没想到，夜路走多了也会碰到鬼，今天竟然有人敢砸写意楼的场子，所有人看着西厂的人冲进来，全都目瞪口呆。

“汪提督，莫怪老身没有提醒你，做人留一线，日后好相见啊！”一瘸一拐的老鸨走进来，厉声道。

汪直冷漠地看着她，就像看着一个死人：“你可知道，今晚有哪家的孩童走失了？”

老鸨冷笑一声，自恃有后台撑腰，也毫无畏惧地直视：“这老身怎会知道？汪提督未免可笑，若有孩童走失，自去寻找便是，老身这里是开青楼的，又有什么干系！”

汪直道：“今晚失踪的孩童中，有当朝太子太傅朱永的幼女，还有吏部侍郎的孙女，你有几个胆子，敢为虎作伥，藏匿走失孩童，到时候别说一个万通，就是十个万通，也救不了你！”

老鸨的脸上抹了厚厚一层粉，脸色有没有变白，旁人也看不出来，只是她那双眼睛里，却因为汪直的话，而流露出一些迟疑和不信，与先前那副趾高气昂的样子已经有所不同。

此时西厂番子已经将整座青楼都掀了个底朝天，便见计阳从一楼后厨旁边的杂物间里走出来，对汪直道：“厂公，这边有个地窖，但里头已经没有人了！”

汪直眼神凌厉地盯住老鸨：“人呢！”

老鸨强笑道：“人都没找到，那就说明我们是被冤枉的，汪提督不信再找找，可见老身是不说谎的！”

隋州与唐泛直接就进了杂物间，只见凌乱四散的地面被清理出一块地方，露出黑洞洞的入口。

唐泛问：“下面没有人？”

计阳点头道：“我亲自下去查看了一遍，下面地方不大，也没有什么暗道机关，就算原先藏着人，也不可能从那里逃跑的。”

这里头放的东西很多，有谷物杂粮，也有很多绳索之类的杂物，看上去就是一间很寻常的杂物间，就连下面地窖的存在也不出奇，许多大户人家或者做生意的，都会有这样的地窖，用来存放一些容易坏的食

物。

唐泛并没有因为计阳的话就作罢，他看了隋州一眼，后者立时会意，从墙壁上拿过一盏蜡烛，两人一前一后往下走。

计阳见状就有些不痛快了，心说我都检查过一遍了，你们还怀疑我的话不成？

他也没有下去，就站在上面，双手抱胸，等着看他们两个上来时沮丧的模样。

过了一会儿，两人又上来了，但唐泛神色凝重，第一句话就说：“下面藏过人。”

计阳狐疑：“你怎么看出来的？”

唐泛道：“从周围的墙壁来看，那个地窖必然已经建成有一段时日了，不可能完全空置着，但如果用来存放食材，譬如腌菜之类，就一定会残留有味道，也会有存放的痕迹。但是下面现在干净得连一点痕迹都没有，可见根本就不是用来放东西的。”

计阳有种恍然大悟的感觉，他刚刚也觉得这个地窖有古怪，却说不出哪里古怪，原来是自己忘了从味道上去分析。

他问道：“那人会从哪里出去？难道他们在我们到来之前就已经收到风声了？”

唐泛摇头：“从我们抓到那两个南城帮的人问供，到来到这里，中间的时间，以及接触过的人，都不太有走漏风声的可能性，他们应该是看到我们到来之后逃跑的。”

计阳：“但是这里没有别的通道了啊，外头有人把守，他们一出去就会被发现的。”

此时隋州已经在杂物间里查看起来，他用刀柄将堆放在角落的许多食材挑开，又去戳四周的墙壁，计阳自然能够看出他这是在寻找有没有另外的暗道。

可惜似乎没有什么发现。

计阳有点失望，正准备去别的屋子里看看，就听见隋州道：“这里有古怪。”

他转过头，就见到隋州的刀柄正戳着靠在墙角的一个大麻袋，只是不管他怎么戳，那个麻袋就是不挪动分毫，唐泛上前将麻袋口子解开，里头露出一块块乍一估量估计重逾几千斤，也难怪隋州无论怎么戳都戳不动，估计得两三个人上手搬才行。

一个放置食材的杂物间，怎么会出现这种石墩？

这下不需要唐泛说，计阳也能看出其中必有古怪了。

他与隋州二人合力，便将那麻袋挪开少许。

只见麻袋之下，铺着一层薄薄的稻草，将稻草扫开，便看见一块厚厚的地砖盖在上面，虽然尽量做得与周围地面契合，可毕竟还是会留下些许痕迹，隋州和计阳将那块地砖挖起来，就看见下面果然隐藏着一个入口，看着比那地窖还要深，也不知道通往何处。

计阳忽然发现，挖这条地道的人真是狡猾之极，弄了一个容易被发现的地窖在这里，一般人看到地窖里没人，肯定下意识会往别的地方去找，就不会再联想到这屋里还会有其它的暗道机关，而且这麻袋就填在上面，乍一看跟周围存放食材的麻袋一模一样，除非像隋州那样一个个去戳，又不嫌费事地解开察看，否则根本不会有所发现。

到时候那老鸨就更可以大呼冤枉了。

计阳当下就大步出去，将在这里的发现与汪直一说。

汪直望向老鸨："你还有什么话可说？"

老鸨脸色阴晴不定，嘴上依旧硬得很："这条地道本是建这幢房子初期挖来作沟渠的，后来废弃了，便没有再用，这有何出奇？"

计阳冷笑："你他娘的沟渠挖得让人也能走进去，可真是费心啊，是哪家工匠做的，回头我也去雇他！"

汪直有了实质证据，反倒淡定下来，他对老鸨说："你口口声声说这里有万通的背景，可万通到现在都不出现，你也知道为什么了罢？你不过是个青楼老鸨，到时候有什么事，就将你推出去作替死鬼，你说你是万指挥使的人，奈何人家不认，有什么办法？反正咱们有的是时间，就在这里问罢，慢慢问，你不肯说，就问到你说出来为止！卫茂！"

一名僵着脸的中年人领命而出，他是西厂的掌刑千户，对逼供问供最是在行，眼下这番差事交给他，自然是得心应手，专业对口。

卫茂一挥手，左右上前，便将那老鸨紧紧钳制住。

"先上个'十指不沾阳春水'罢。"他一边道，一边走上前，让手下将老鸨的手指按在地上。

卫茂也不知道从哪里摸出一个形状奇怪的镊子，蹲下身，便往老鸨指甲上夹，然后再狠狠一掀！

"啊————！！！！"老鸨的惨叫声冲破云霄。

楼里的客人和姑娘们已经全部被西厂的人赶到了一楼集中，眼睁睁地看着这一幕，全都吓得面容失色，他们平日里听多了东西厂的威名，直到如今才算真正见识这种活生生的受刑场面，估计以后很长一段时间里，单是听到西厂两个字都会浑身发抖了。

所谓的“十指不沾阳春水”，名字好听得很，实际上就是将人十根手指的指甲全部生生掀掉，十指连心，可以想象那种滋味会有多痛。

所有人脸色发白地看着老鸨惨叫嚎哭，顿时觉得自己的指甲也痛得要命。

唐泛从里屋走出来，便听见汪直对老鸨道：“反正你有十个指甲，慢慢来，手的用完了，还有双脚呢，如果到时候都掀完了，你还能这么硬气，那我就要对你说一声服气了。”

老鸨的手被紧紧按住，想动都动不了，鼻涕眼泪一起流，之前那张骄横的老脸此时甭提有多可怜了。

但唐泛自然不会去同情这种人，说句难听的，这老鸨是心肠黑透的人物，就算跟这次的孩童走失案无关，平日里也没少干缺德事，这种人就是将西厂里所有的酷刑都尝一遍，估计也洗清不了她犯下的罪孽。

卫茂见她还是不肯说话，又用镊子夹住对方的食指指甲，待要动手时，便听见老鸨杀猪似的嚎起来：“别夹！我说，我说！不要夹！放了我！放了我！”

指甲被生生掀起是什么感觉，旁人可能没法体会到，但老鸨此刻真是生不如死，恨不得能把手指剁了，兴许还不会那样痛苦，她使劲地哀嚎着，身体不断抽搐，但是却摆脱不了那种附骨之疽的疼痛。

她已经什么都顾不上了，所有秘密在她脑海里远处，此刻她就只剩下一个想法：停止这种痛苦！

汪直挥挥手，老鸨随即被提起来，押入杂物间。

关上门，在场除了老鸨之外，也不过三四个人。

汪直道：“说。”

老鸨一边抽泣一边道：“那些孩童没有，没有在这里……”

汪直扬起眉毛，以为她又要狡辩耍赖：“卫茂，弄点盐水来，撒在她那根手指上。”

“别别别！我没有说谎！那些人确实不在这里了，他们走了约莫有半个多时辰了！”老鸨尖叫起来，“我这里只是做皮肉生意的，南城帮的人若拐了孩童，有时会暂时藏匿在此处，但很快就会带走的！”

汪直问："是不是你看到我们来，通风报信让他们走的？对方有几个人？那些孩童又有几个？朝哪里跑的？这条暗道是通往哪里的？"

他一下子抛出好几个问题，老鸨看着近在咫尺的镊子，早就被吓怕了，根本不敢不回答。

"不是不是！我没有通风报信，在你们来之前，那些人就走了，因为之前有人回来说，在城楼附近瞧见你们西厂的人在盘问，觉得事情可能会暴露，就匆匆赶回来，将那些孩童都从地窖里提出来，从暗道里走了！他们一共有三个人，孩童们有七八个左右，大都在十岁以下……那暗道是通往城外的，好教您知道，我这里就是个中转的地点，我也不知道他们究竟要去哪里啊！"

唐泛问："你在南城帮里是什么地位？那些人又是南城帮的什么人？"

老鸨哭叫："我一个青楼老鸨，哪里谈得上什么地位哟，在帮里就是无名小卒而已！那些人口买卖都是二当家在负责的，我哪敢过问！平日里他们有时候会送些细皮嫩肉的孩童过来，据说都是从南方带回来的，让我调教，我也就照办了，除此之外这里就是作为中转点，再多的，我确实不知晓啊！"

汪直没有说话，卫茂直接将盐水浇在老鸨那根血手模糊的手指上，后者顿时哭喊哀求，就是再说不出半点有用的信息了。

所有人都能看出，这老鸨没有说谎，她知道的恐怕也有限。

唐泛又问："那些孩童里，可有一个八九岁年纪的胖丫头？她扎着双髻，头上是红色的丝绦。"

为了不再受苦，老鸨努力地回想："好像是有……不不，是确实有！有有！我想起来了，是有这么个丫头，当时有个小女孩一直哭，带着他们的人不耐烦，就要揍她，那丫头还护着小女孩，因此被扇了狠狠一耳光呢！"

唐泛面色铁青，阿冬虽然出身奴婢，可她自从来到唐泛身边，唐泛疼她还来不及，怎么会出手打她，现在听说她被人打了，立时就觉得愤怒得很。

汪直又问了几个问题，譬如说南城帮其它堂口在哪里，主事的人在何处，带走那些孩童的人的身份等等，老鸨都是一问三不知，用上刑也没用。

唐泛道："事不宜迟，我现在就去看看！"

隋州点点头："一起罢。"

他喊来薛凌等人，连同唐泛在内，一共五个人，带上烛火等物，便弯腰从那暗道进去。

暗道比较狭窄，仅容一人通过，而且还得半弯着腰前行。

据那老鸨交代，暗道挖得比较粗糙，没有什么阶梯照明，但也没有机关，就是一条路子通往城外，方便那些人随时可以转移一些见不得光的人和东西。

隋州薛凌等人身手好，当仁不让走在前面，唐泛则在后头跟着。

一行人走了一段路，因为暗道崎岖不平，忙着适应环境，也没细心，等唐泛走了一小段路，察觉后面还有人跟着，回头一看，竟然是汪直和几个西厂番子。

“这种地方阴暗难行，实在委屈了汪公，以汪公的地位，何必事事躬亲？”唐泛对他让阿冬去做饵的事情耿耿于怀，忍不住开了一下嘲讽。

汪公公哼笑一声：“对方在城外必然还有接应的人，我怕你们就这么几个人，不小心着了人家的道，那就贻笑大方了！”

作者有话要说：

注：此时朱永还没封保国公，也没封太子太傅，头衔先提前借来用一用。

又是弹琵琶，又是十指不沾阳春水，感觉都快成诏狱酷刑展了……其实这文很正能量和阳光，一点也不恐怖的，对吧(*^_^*)

小剧场：

写意楼老鸨：汪提督，您老别动气，我给您讲个笑话解解闷哈～

汪直：讲。

老鸨：从前有个太监。

汪直：？

老鸨：没了。

汪直：……关门放狗，给老子上酷刑！

# 第50章

走在前面的隋州打断他们斗嘴,问道：“我今夜带过来的人手有限,眼下都跟我下来了,敢问汪公，外头写意楼可有西厂的人守着？”

在这条弯着腰才能前行的暗道里，汪直的声音却十分淡定：“还用得着你说，我下来的时候就让人将那间青楼查封了，他们翻不出什么风浪的。”

隋州稍稍放下心，也就不再说话，专心在前面探路，窒闷的暗道里除了呼吸声与脚步声之外,一时竟没有其它的声音了。

一行人脚步匆匆,约莫走了大半个时辰，此处空气稀薄，与地面完全隔离，只有首尾相通，伴随着路程越来越长，呼吸也必然越来越沉闷，连手上的蜡烛也或明或灭，微弱得几乎可以不计。

唐泛不如其他几人有功夫在身，这种感觉肯定也比其他人明显，但他为了不掉队，不成为累赘，硬是咬着牙不吭声，冷不防脚下踢到石块，人跟着往前一个踉跄，后背的衣服却被及时扯住，肩膀跟着被一只手扶住，将身形拉了回来，免于被跌了个狗吃屎的命运。

他不用回头也知道是汪直施以援手，心里老大不情愿，又不想违背教养，只得瓮声瓮气道：“多谢了！”

身后传来一声哂笑，紧接着就是汪公公的风凉话：“不想道谢就不用勉强啦，你们这些文官就是死要面子活受罪，早知道在你屁股补上一脚，让你顺便把前面的人也扑倒，那景象得多壮观！”

瞧瞧，汪公公的嘴就是这么贱，别人道谢也不是，不道谢也不是，唐泛被气了个半死，心说不与他一般计较，也不回嘴，直接闷头赶路。

汪直眼见没法乘胜追击，颇觉无趣，只能撇撇嘴，鸣金收兵。

写意楼位于京城东北，距离城门本来不远，但这条暗道实在是长，众人一边走，一边暗暗心惊，想着能够挖这条地道的人也算有心了，这样走下去，等出去的时候，只怕已经身在京郊野外了，贼人若比他们早大半个时辰出发，外面又有人接应的话，如今要再追上去的话，只怕很有难度。

所有人都累得腰酸腿疼，唐泛尤甚，但迎面一股冷嗖嗖的风刮过来，却令所有人都精神一振，知道前方距离出口已经不远，便都加快了脚步。

果不其然，又走了一刻钟左右，就听见薛凌低声说了一句：“到了！”

他将手中拿着的烛火递给隋州，三下两下便往上跳出了洞口。

其他人有样学样，跟他一样陆续攀出洞口。

外面的风呼呼地刮着，跟刀子一样，但所有人在那暗道底下闷久了，被这风一吹，都觉得神清气爽。

今夜的月亮还算明亮，唐泛四下一打量，便见他们现在身处的是一座林子里头，出来的洞口正好就在一处斜坡下面，旁边有石头挡着，边上还有树木，若不是刚刚才从那条既长又闷的暗道里头走出来，只怕很难相信从这个洞口进去，能够直接通往京城里面一个青楼的杂物间。

不止是唐泛，估计所有人都如唐泛一般，瞬间泛起一种匪夷所思的荒谬感。

片刻之后，隋州道："往回走就是京城，他们应该是出了林子，往前面而去的，他们自以为修了暗道，离开京城就海阔天空，又带了一群孩童，到时候肯定也要歇脚打尖的，我们脚程快些，说不定还能追上他们！"

众人自然都没有异议，便一路出了林子，沿着官道上前行。

麻烦的是，他们没有马匹，单靠双脚赶路，脚程再快，肯定也快不到哪里去，但幸运的是，他们刚刚走了一刻钟左右，就有了发现。

出现在他们前面的，是一条三岔路口，两条是官道，一条是小路。

三条路自然通往不同的方向。

汪直对京城如数家珍，但出了京城，就有点两眼抓瞎了，见状不由皱眉道："这有三条路，他们走的是哪一条？"

薛凌道："这两条官道，一条通往顺义、怀柔一带，一条走昌平，到宣化府。另外一条小路，则是绕一大圈，最后前往天津卫，但因为绕路，而且前方不远还要经过一个荒村，那个村子多年前因为瘟疫，人死得差不多了，有活口的也大都迁走了，如今还荒废着，很少有人会去走那条路。"

汪直郁闷道："他娘的，三条路，这要怎么选？"

薛凌也觉得为难，就算他们现在分成三拨去追赶，但因为没有马，走也走不快，效果杯水车薪。

他对隋州道："大哥，要不咱们回去找几匹马来，再分头去追？锦衣卫在各地都有卫所，也可以让他们严加留意。"

这也是没有办法中的办法了，但隋州没有说话，他望向蹲在不远处研究车辙的唐泛。

这群人里头，要数唐泛最为着急，因为阿冬也在走失的孩童里边，隋州虽然平日感情有些内敛，但他同样也不愿看着阿冬被人贩拐走，从此流落不知何方。

但汪直心里同样焦躁得很，而且比唐泛和隋州等人都要焦躁数倍。

要知道他从前线赶回来，为的就是皇帝交给他的密令：在万岁山查窥伺的可疑分子，以及将朱永的幼女找回来。

万岁山是永乐年间修皇宫的时候才堆叠起来的，位于皇宫北面，又叫景山，北京城里头，惟有站在万岁山上，可以居高临下，看见皇城的全貌，所以历代天子十分忌讳，山上基本都有人把守。

但也不是所有人都上不去，像之前那个妖道李子龙，就蛊惑了一帮内官带他上去过，自那之后，皇帝就时时生出疑心，总觉得有人站在万岁山上窥伺他，很没有安全感。

前些天他做梦梦见有人在万岁山上，觉得很不安，就让东厂和锦衣卫去查，都查不出个所以然，皇帝信不过他们的结论，又把汪直从前线找回来，让他查。

汪直十万火急赶回来，让人在万岁山上守了几天，又清查了一遍，发现根本就没什么可疑的，完全是皇帝自己的疑心病发作了，但他没有办法，只得随便找个理由应付过去，结果正好又出了朱永幼女走失的案子。

为免皇帝不满意，觉得西厂办事不力，干啥啥都不行，汪直当然要卯足了劲将这桩案子给破了，把朱永的女儿找回来，一来展示自己的能力，让皇帝觉得西厂还是有用的，二来也是为了安抚身在前线的朱永。

他是微服回来的，知道的人不多，不宜大肆宣扬，过几天肯定还要赶回大同去，否则要是被东厂那边知道了，尚铭说不定会使坏，上奏皇帝将他这个监军换下来，让汪直专心找人，那乐子可就大了。

所以汪公公的时间十分宝贵，最迟两天，就要将案子破了，时间拖得越久，对他就越不利。

因此这会儿他内心，简直可以称得上焦急如焚了。

他语气不善地吩咐手下：“你们去附近驿站找几匹马来！”

“等等！”唐泛道，直起腰，他走了回来，问薛凌，“你刚才说，那条小路通往一个荒村？”

薛凌：“对。”

唐泛：“那荒村距离这里多远，要起码才能到吗？”

薛凌道：“不远，走路约莫一刻钟就到。”

唐泛又问：“那从荒村出去，还有没有歇脚的村子？”

薛凌摇头：“没有了，那个荒村因为闹过瘟疫，后来据说有路人在那里遇鬼，出了村子之后，基本都是荒郊野外的路，而且还要绕一大圈，才能前往天津卫，很多走天津卫的人都宁愿走通州那边，不会去白白受这个罪。”

唐泛点头：“那没错了，就走荒村那里，不用去找马了。”

薛凌愣了一下：“你说那些人会走荒村？那是狗都不走的路啊！”

言下之意，有点不敢置信。

唐泛指着地上道：“这里有新压上去的车辙，那里既然少有人至，却有新鲜的车辙，显然对方刚走不久，除了那些贼人，没有人会在三更半夜走荒村那条路的？”

薛凌道：“这两道车辙也太浅了，其它两条官道上也有新压的车辙啊，而且更深一些，怎么断定他们一定就是往荒村的方向走呢？也许是他们有意将我们引往别的路，拖延我们的时间。”

唐泛摇头：“不是，他们既然做的是不法勾当，肯定怕人发现，尤其车上孩童多，马车行走的时候声音动静也很大，我刚才看过了，那两条官道上的车辙里都有木屑，只有通往荒村的那条路没有，而且辙痕有些不规则，说明他们很可能在车轮上裹上了布条一类，只有那辆真正载着孩童的马车，才需要如此费心，其它两条路的辙痕，应该只是故布疑阵而已。”

众人一想，好像还真是这么回事。

汪直谨慎起见，仍然不敢将希望全部押在唐泛的判断上，就道：“你们先去追，我带人去找马，分头追其它两条路，到时候再回头跟你们会合。”

时间紧迫，唐泛他们也没有赘言，答应一声，便各自分道扬镳，隋州和唐泛他们先往荒村那个方向追赶，汪直则让手下回头找马，准备分成两拨走另外两条路。

果真如薛凌所说，他们几个人走了一刻钟左右，就看到前方不远处，似乎座落着一处村庄，月光洒在上面，倒映出屋顶的干枯茅草。

照理说，一个有人烟的村落，就算现在家家户户都在睡觉，给旁观者的感觉肯定也是不一样的，譬如说狗偶尔会吠两声，猪圈里的猪可能偶尔会叫两声，谁家的孩子可能啼哭两声。

但不管是从那些年久失修的窗户，还是有些房子破落得连屋顶都没

了一半，都在向唐泛他们传递一个信息：眼前的村落，确确实实是个荒村。

然而令众人感到古怪莫名的，并不是因为这里荒废已久，了无人烟，而是那些房屋里头竟然还隐隐有着光亮。

微弱的烛光透过破败不堪的窗户照映出来，隐隐绰绰，摇摇曳曳，仿佛里头还有人在挑灯夜读，灯下缝衣。

深夜里，在一个闹鬼的荒村，许多屋子里头还点着烛火，这是怎样一种场面？

薛凌在北镇抚司多年，自觉也锻炼出一副铁胆了，结果乍一看见这副诡异的情景，头皮瞬间就有些发炸，背上密密麻麻起了一片鸡皮疙瘩，寒毛直竖。

他小声道："这个村子没名字，大家都管它叫许家村，因为原来住的人大多姓许，后来很多人在那场瘟疫里死掉，剩下为数不多的活口就都连夜搬走了，当时据说官府派人过来烧尸体，烧了两天两夜才算烧干净，也顾不上给他们立什么坟头，当时本想将村子也烧了了事，结果一点火就下雨，连着三次都如此，就传说是那些染了瘟疫死去的人冤魂不散，不肯让人烧了村子，官府也就没再敢下手，所以后来这里就完全荒废了，一般没有人会选这条路走的，因为实在太瘆人。"

跟在隋州后面的一名锦衣卫惴惴问："会不会真有鬼啊？"

隋州沉声道："这里久无人住，正好给了某些人装神弄鬼的机会，如果那些人真走了这条路，说不定这里就是他们布置下的陷阱，为的是让我们自己疑神疑鬼，大家小心些，别反而中了埋伏。"

唐泛道："你们看，这些房屋里并非每一间都点了烛火。"

隋州点头："先从不亮的那些屋子查起，大家不要分散，都跟着我。"

这种时候就可以体现出一个领导者的品行了。

换了旁人在隋州这个位置上，身边又有手下可以支使，肯定是说"你们过去看看有什么动静"之类的。

但隋州说的却是"你们跟着我"。

一个愿意身先士卒的长官，自然会得到下属的爱戴，隋州在北镇抚司里吃得开，这其中不是没有道理的。

没有亮起烛火的房间不过四五间，大家便亮出武器，一间间地查过去。

因为有了前头种种诡异的情景，每个人心里都提起十二万分的小心警惕，手中紧握绣春刀，身体紧绷到极点，每踢开一间屋子，便眼珠一错不错地盯着，生怕从里面闯出什么洪水猛兽。

这种时候自然不需要唐泛出力，他跟在最后面，反倒有点多余了。

此时大家的眼睛都已经适应郊外昏暗的环境，也有了一些适应力，不至于什么都看不见。没有亮着烛火的那些屋子自然黑漆漆的，隋州他们踢开门之后，发现里头除了简陋的家具，什么也没有，有些人家的床榻上还凌乱地堆着一两团棉被，绣春刀尖一挑，那些早就已经放得发脆的被褥一下子就碎裂开来，有些人家的椅子则早就摇摇欲坠，稍微碰一碰，就倒塌下来。

如是按着顺序检查到第五间没有亮起烛火的屋子时，大家已经不像刚刚那么紧张了，虽然精神上还戒备着，但总算稍稍放松了一些。

“大哥，屋后停着一辆马车！”一名锦衣卫负责屋子外围的戒备，此时他从屋子后面过来，急匆匆地禀报。

隋州他们闻言，纷纷绕到后面，就看见这间房屋的后院，与旁边山壁之间，确实停着一辆马车。

再仔细一瞧，正如唐泛先前所说的那样，四个车轮上都包裹着厚厚一层布条。

想来那些人确实极有可能逃窜到这里来了。

只是现在马车还在，人却不见了，几个成年人还好说，他们都是南城帮的人，或许身怀功夫，要逃跑也方便，可问题是这些人还带着一批孩童，辗转不易，又能躲到哪里去？

就在这个时候，他们听见身后的唐泛一声短促低喝：“那里有人！”

唐泛并没有跟他们过来看马车，而是依旧站在那间屋子门口察看细节，此时自然是最容易发现外头有动静的人。

隋州反应极快，从唐泛说话，到他转过身，再到看清楚唐泛所指的方位，锁定对方的位置，这期间不过短短几息。

月光下，一道黑影从不远处一间没有亮着烛火的屋子里窜了出来，动作飞快，几乎是拼了老命往前跑，总之如果让唐泛去追，他是铁定追不上的。

但是唐泛追不上，自然有人追得上。

对方快，隋州比他更快！

说时迟，那时快，隋州飞奔出去，身形兔起鹘落，手中绣春刀也没

有闲着，直接掷向对方。

只听得一声惨叫在荒野间回荡，那人肩膀中了一刀，重重地倒在地上！

此时薛凌等人也追了上去，直接将那个还想负伤逃跑的人狠狠按在地上，又将绣春刀从他肩胛上抽出来，那人又是一声杀猪般的惨叫，彻底消停了。

薛凌揪起他的衣襟，恶狠狠道："说，你的同伙和那些孩童在哪？！"

那人呻吟着："我，我不知道……"

见他还在嘴硬，薛凌一使劲，直接将人家右手的尾指指骨给掰断。

"啊！！！"那人痛得整张脸都扭曲了起来，眼神流露出极大的惊惧。

"说不说？"薛凌没有多少耐心与他周旋，又掰断了他一根无名指。

"我说！我说！"那人都带上哭音了，"他们带着那些孩童逃上山去了！"

薛凌喝道："你说谎！他们为何弃马车不用，反而选择上山！"

"没有！我没有说谎！"肩膀中了一刀，正汩汩流血，手指还断了两根，那人疼得痛哭流涕，跟之前那个被拔指甲的老鸨差不多，不管多硬的骨头，在锦衣卫面前也只有屈服的份。"因为载的人太多，马车坏了，前轮裂开，再走下去就会散架，所以他们不得不在这里停下，然后逃到山上去！他们还带着孩童，走不远的，你们现在去追，还能追上！"

薛凌又问："那为何独独只有你一个在此？！"

那人气喘吁吁："他们，他们让我留在这里，给那些屋子点上灯，好吓唬吓唬你们，拖延一些时间……"

问到这里，基本上已经没有什么要问的了，隋州朝薛凌递了个眼色，后者会意，刀柄直接对着那人的后脑勺重重一击，那人软软昏倒在地上。

隋州对唐泛道："这人还不能死，你帮他包扎下，我们上山去找人，你留在这里。"

唐泛点点头，也不废话："行，这里交给我，你们快去罢！"

他不会功夫，脚程也不快，上山只能掉队当累赘，万一双方发生冲突，唐泛自知肯定是帮不了什么忙，去了不如不去，在这里守着，如果

汪直真的带人过来，也可以有所接应。

隋州等人匆匆而去。

唐泛则将那人的外衣剥下来，卷成一条，穿过对方腋下，绕了几圈，紧紧绑住，先给他止血。

月夜下的荒村一片冷寂，寒风穿过那些破洞的门和窗户，那声音跟鬼哭似的，实在不负它闹鬼的传闻，旁边躺着一个重伤昏迷的人不作数，唐泛独立寒风之中，难免生出一股天地间只余一人的错觉。

这种时候，再加上那些屋子里影影幢幢，或明或暗的烛影，氛围真是好极了，若说这里不闹鬼，那真是谁都不会信。

想到这里，唐泛就觉得有点奇怪，照例说外头风这么大，窗户和门又是破洞的，那些蜡烛早该被吹灭了，可是竟然到现在起码都还亮了大半，没有随风而灭，可见这个被留下来吓唬人的南城帮帮众在布置的时候真是很用心。

他们方才来得匆忙，又怕时间拖得越久，让那伙贼人跑掉，一旦出了京城地界，想要再寻找，难度就会高上很多，所以不管是唐泛还是隋州，都只能在极短的时间内下决定。

这会儿有点无所事事，唐泛就有闲心想起这些细节了。

他挑了最近的一间房屋推门而入。

咿呀声响过后，门应声而开，唐泛就发现那盏烛台被安放在窗边的位置，正好前面有墙壁挡着，没有被直面寒风，烛台上还有一个白色的灯罩，灯罩上面则放着一小块木板压着，风吹不大进去，烛火自然也就很难熄灭了。

唐泛走近，将木板拿了起来，发现里头满满盛着灯油，灯芯也比寻常灯芯来得粗，难怪没有熄灭。

他心头咯噔一声，立时想到不对劲的地方！

村子荒废多年，哪来这么成色透亮的新灯油，和这样粗的灯芯？

这些人存心要逃跑，所以选了这条路，就算他们早有打算，又怎么会连灯油灯芯都带上？

此时外头传来一阵悉悉索索的动静，他来不及细想，转身大步走了出去，却见外头干干净净，前一刻还重伤昏迷倒地的那个南城帮帮众，竟然不见了！

他们被人摆了一道！

唐泛心下一沉，尚且来不及多想，脑后便被重重一击，他也跟着往前扑倒，不省人事了。

真是风水轮流转，刚刚那人才被薛凌敲了头，现在就轮到他了。

这是唐泛昏迷前的最后一个念头。

# 第51章

唐泛是在一片争吵声中清醒过来的。

逐渐恢复意识之后,他就发现自己的手脚已经被紧紧捆绑起来,背后是硬邦邦的墙壁，眼睛被蒙住,前方似乎还有两个人在低声说话。

一个粗豪的声音道：“你们不会在外头弄死他吗,还费那个劲儿弄进来作甚？”

另一个低沉的声音回道：“刘大个,你傻啊！没听小六子说么,那几个人被他诓得跑山上去了,他还为此废了两根手指,身上中了一刀，好不容易才让他们相信了，如果他们找不到人,肯定还会再回来的，到时候要是发现这家伙死在那里，说不定就会起疑找到这里了，我们只是为了拖延时间，不是要引来追兵的！”

那刘大个郁闷道：“都怪罗瘸子，要不是你没把那几个小鬼的来历弄清楚就绑回来，怎么会整出这么大的事！”

对方也很郁闷：“其实也怪不得他，那些小鬼出去逛街，身上又没贴着标签，谁知道他们是谁家的孩子，干这种事情要眼明手快，当机立断，罗瘸子看他们衣着精致，长得又好看，就下手了，其实也算不上错……”

刘大个问：“那现在怎么办啊，锦衣卫和西厂的人都追到这里来了，我们要不要把人送回去？”

那人道：“听二当家的意思，好像是说不送回去了，将错就错，将这几个小鬼都运到南方去卖掉，那里自然有人出高价接手，要是现在把人送回去，那些朝廷鹰爪说不定会把咱们推出去当替死鬼呢！嘿嘿，你不是也看到这次的货色了么，那个细皮嫩肉呀，一个人起码也能卖上一百两银子上下，那两个长得特别漂亮的，说不定还能卖个几百两呢，到时候咱们每个人能分到手的起码也有这个数！”

刘大个：“五两？”

那人嗤笑：“能有点出息不？后面再加个十！”

刘大个倒抽了口气。

五十两是什么概念，唐泛一年的俸禄加起来也没有那么多，当然明代官员命太苦，上至宰辅，下到芝麻官，大家工资都很低，否则他也不需要去写什么风月话本贴补家用了，但五十两对一般百姓来说也是一个不小的数目，一个五口之家一年所需不过三十两左右，像冯清姿那种几千两的赎身价格，那也只有大富大贵的人家才出得起，但饶是如此，依

旧有不少人趋之若鹜，去捧冯清姿，可见这真是一个暴利行业，也说明真正的有钱人还是很多的。

所以眼前这个人会为了五十两的“高回报”去铤而走险，也就不奇怪了。

刘大个听他描绘，仿佛也看到了银灿灿的银子，跟着嘿嘿笑了起来，无限憧憬道：“辛大哥，你可要提携小弟我啊！我以前在南城帮，都是干一些不入流的小活计，怎能像现在这样，得到二当家的青眼，在他麾下效力，你老是前辈，你说怎么办，我跟在你后头就是了！”

那辛大哥也是个滑头：“可别！咱都是跟着二当家的，我哪有那个能耐提携你啊！老实告诉你罢，这次的事情，闹得有点大了，估计是那姓万的也兜不住咱们，所以一定要派人来找。二当家的意思是，先拖他个十天半个月，朝廷那帮人做事都是一阵一阵的，等这阵子风声过了，搜查的力度也就没那么大了，到时候咱们从天津那边坐船南下，到了南方，海阔天空，就不信他们还能追查到那边去！”

唐泛闭着眼睛继续装昏迷，希望能听多一些有用的信息。后脑勺传来阵阵抽痛，他都怀疑自己是不是被一板砖敲出血来了。

耳边又听刘大个道：“不过辛大哥啊，我看现在九娘子他们几个好像正在说服二当家将那两个最好看的小鬼放回去呢？说那两个小鬼都是官员的家眷，现在外头那些人追得那么紧，也全是因为他们，把人放回去的话，朝廷的人也就不会再追我们了，这样一来，我们要是把其他的人卖了，这趟买卖也还是能赚钱的啊！”

辛大哥嗤之以鼻：“你傻啊！他们就是胆小，二当家心里敞亮着呢！现在事情闹得这么大，可不是把人还回去就没事了，姓万的那边正缺替死鬼去担责任背黑锅呢！与其这样，还不如一不做二不休，把人捏在手里，也好跟那些鹰爪谈条件！”

刘大个赞不绝口：“辛大哥，你可真是聪明，将二当家的心思都揣摩得透透的，不过话说回来，咱们还要继续藏在这里吗，还是趁着那些人上山，赶紧走算了？”

听到这里，前方忽然就没了声音，唐泛正有些奇怪，自己的小腿上就挨了重重一脚，疼得他忍不住呻吟出声！

“还装睡呢！”对方一声冷笑。

紧接着，蒙眼的布条被扯落下来，唐泛眯起眼，却见屋子里只点着一盏烛火，光线微弱，并不妨碍他察看四周，屋子上下左右都是泥壁，也不知道是在哪里挖的密室，里面只有一把椅子，地上铺着一床被子，简陋得不能再简陋了。

唐泛还注意到，这个窑洞的屋顶上方四角分别挖了四个圆圆的洞

口，比男人巴掌略小一点，似乎是用来通风透气的。

他心中一动，但也来不及多想，小腿又被重重踢了一脚，唐泛发出闷痛的声音，疼得直抽搐，奈何双手被缚在身后，连伸手去揉一揉都没办法。

“看什么呢，贼眉鼠眼的！”那个姓辛的喝道：“甭看了，进来就别想出去了！”

唐泛有生以来第一次被人用贼眉鼠眼来称呼，而且称呼的人还是一伙子人贩贼匪，实在是有种啼笑皆非的荒谬感。

他清清嗓子道：“两位大哥是不是误会了？想必你们也知道外头正有不少人在找寻你们，其实我是奉了万指挥使的密令而来的，我想见见你们二当家，将万指挥使的话传递给他。”

姓辛的冷笑：“还装呢，别以为我们不知道，你明明是顺天府的推官，跟那拨来追我们的人是一伙的！我不妨告诉你罢，你现在的小命就捏在我们手里，杀不杀也由我们说了算，别使那些小聪明小伎俩，到时候非但救不了自己，反倒搭上小命！”

唐泛心下一沉，顿时凉了半截。

不是因为对方威胁自己的性命，而是敌暗我明，他们竟然已经将自己的来历底细摸得清清楚楚，而自己对他们的了解，除了从汪直口中得知的那些之外，一无所知。

姓辛的见唐泛一时无语，不由得意地笑了：“老实在这里待着，别想着耍什么花样，说不定还能多活一时半刻！”

他又对刘大个说：“这小子醒了，我去向二当家禀报，你好好在这里盯着！”

刘大个应了一声，姓辛的就匆匆走了。

刘大个人如其名，人高马大，这里的屋顶很低，像刘大个这样站着都还得微微弯腰，他颇感憋气，只能坐在椅子上，那椅子本来就已经摇摇晃晃，被他一屁股坐下去，哗啦一声全散了架，刘大个也跟着哎哟一声，整个人结结实实摔了个屁股墩。

唐泛想笑又不能笑，生怕招来对方迁怒，就使劲绷着脸，一脸关切道：“小兄弟，你没事罢？别是摔到骨头，要不擦点药酒罢？”

刘大个狠狠瞪了他一眼：“荒山野岭哪来的药酒，你给我闭嘴，不然我把这条椅子腿塞你嘴巴里去！”

唐泛叹息道：“小兄弟，刚才我听那位大哥称呼你姓刘是么，那我就喊你刘兄弟罢。刘兄弟啊，我看你相貌堂堂，一表人才，比我这瘦不伶

仃的竹竿可强多了，想必身手也好得很，要是你肯效力官府，现在说不得已经当上巡捕班头了，何必将大好之躯浪费在这里呢？”

他摆出一副语重心长跟人谈心的样子，乃是看出在先前的对话中，这刘大个明显是脑子有点不够用的那种人，是以准备晓之以情，动之以理，希望能多套点内情。

如果换成刚才那个姓辛的留在这里，唐泛这样做，估计只会招来另一顿拳打脚踢而已。

果不其然，他一番奉承下来，就算刘大个还是不搭理他，但脸上表情已经微微放松了一点。

唐泛再接再厉：“在我进来之前，外头已经有锦衣卫和西厂的人在联合搜捕你们，锦衣卫和西厂是什么来头，不用我多说，你也应该知道罢？那些人手段狠辣，毫无顾忌，可不是我这种顺天府的一般官员可比的，你们要是落到他们手里，什么弹琵琶，十指不沾阳春水，轮番酷刑上阵，到时候就生不如死了，现在你又没有闹出人命，只不过是拐了几个孩童而已，事情完全还有商榷的余地，大可没必要闹到这种程度的。照我说，你要是肯弃暗投明，帮我一道出去，我能担保你毫发无损，不仅如此，还能在顺天府里当个巡捕，那可不是要比东躲西藏的日子威风多了？”

他在那里苦口婆心地说了半天，冷不防刘大个忽然问：“那什么顺天府的巡捕，一年下来有多少薪俸？”

唐泛劝得正起劲，没奈何一不留神实话实说：“十几两罢。”

“我只要在二当家手下做事，一年就不止五十两，干嘛跟着你去赚那十几两？”刘大个一脸“你有病”地看着他，“你就别蒙我了，辛大哥说你们这些当官的，一年顶了天也才几十两，我又不能当官，那有个屁用？我看你还不如加入我们算了，二当家会带你吃香喝辣的！”

唐泛：……得，一不留神，被反招降了！

他定了定神，继续摆出一副坦诚沟通的面孔，用温和的语气降低对方的心防：“说起来，我怎么总听你说二当家二当家的，你们大当家丁一目，那也是鼎鼎大名的英雄人物啊！”

刘大个正闲得无聊，见有个人愿意和他聊天打发时间，也就顺着他的话道：“是啊，不过我也不知道，自从加入南城帮，我就从来没有见过大当家，在我眼里，二当家就是最厉害的人物了，智比那什么诸……”

唐泛：“诸葛。”

刘大个：“对，智比诸葛！我们都服气得很，自我跟着二当家以来，日子一天天好过起来，家里的婆娘也能做上一身绸衫穿穿了！”

唐泛笑道："那可真不错，我还穿不上绸衫呢，不过你婆娘知道你在做什么吗，平日里也没少担惊受怕罢？"

刘大个道："我没让她知道，她因为我在外头干短工呢！"

唐泛道："那你家在京城吗，现在困在这里，你不怕她担心啊？"

刘大个："没办法啊，谁让那帮人搜得紧，不过这里离我家也不远，要是可以回去的话，一个时辰也就绰绰有余了！"

唐泛道："刘兄弟，你我虽然立场不同，不过我跟你一见如故，彼此都谈得来，我也不忍看着你夫妻离散，容我冒昧问一句，你有没有想过，这件事之后，西厂肯定会调动全京城搜捕你们，到时候就算这里是荒郊野外，他们也未必找不到啊，你们就算想走，只怕也走不了！"

刘大个挠挠脑袋："那也没办法啊，富贵险中求，二当家都不怕，我们自然也不怕了，不过他们很难找到这里来的，二当家说了，这里虽然跟上面只有一尺之遥，但只要我们不出去，他们就找不到这里来，让我们安心哩！"

唐泛心头一喜，他从刘大个口中得到两个很重要的信息：一是他们现在很可能还在那个荒村里，二是这里很可能位于地下，南城帮借着荒村有利的地形和环境，在这里挖了几个足以容身的地窖，用作藏身之处。

以隋州他们的警醒，如果山上找不到人，他们一定会下山返回来找自己。

也就是说，他只要能够出去报信，又或者可以向地面上传递消息，说不定就可以将这里所有人都一网打尽了。

唐泛道："这也不失为一个办法啊，不过你们总不能一直待在这里罢？"

刘大个防备道："你问那么多作甚，是不是想知道出口在哪，我不会告诉你的！"

唐泛无语。

你说这人聪明罢，他三下两下就让唐泛套了话，说他笨罢，人家又挺警惕的，关键时刻绝不含糊。

唐泛都有点摸不清他是装傻还是真傻了。

就在这时，门口传来嘿嘿一声："你这厮挺有能耐啊，还想套刘大个的话！跟我走罢，咱们二当家听说你醒了，想见你！"

那个姓辛的去而复返，大步走了过来，粗鲁地揪住唐泛的肩膀，将

他一把提起来。

唐泛双手被绑，又在地上坐得久了，身体失去重心，被他一拽，就不由自主往他身上倒去。

姓辛的一脸嫌恶地推开他：“看你细皮嫩肉的，该不是个玩后庭花的罢，老子不好这口，死开点！”

唐泛：“……”

他也想爆粗口了，奈何人在屋檐下，小命捏在别人手里，还是老实点好。

唐大人挤出抱歉的笑容，做低伏小道：“对不住，对不住！脚麻了，不是故意的！”

他又一脸讨好地问道：“我现在小命捏在你们手里，哪里还敢妄动啊！敢问辛大哥，不知你们二当家找我有什么事？”

姓辛的看了他一眼，嫌弃地微嗤一声：“我怎么知道！像你这种贪生怕死的软骨头，果然上不了台面，若不是二当家还说要见你一面，我老早就送你上路了，哪里还轮得到你在这里啰嗦！”

他这一瞥，唐泛便瞧见他眼里一掠而过的嗜血光芒，立时明白这是一个与刘大个截然不同的人物，对方肯定见过血，而且手上说不定还沾了不少条人命。

跟这种亡命之徒，自然就不能用和刘大个那种方式去交流了，说再多也没用。

唐泛索性就闭上嘴，准备看看自己到底身处什么地方，好记住道路。

谁知就在这个时候，姓辛的又捡起刚刚丢在地上的布条，将他的双眼蒙了起来，然后推着他往前走。

唐泛没有办法，只得一边走，一边凭着感觉数步子。

他感觉自己往前走了十来步左右，又被推着往右拐，然后又走了两三步左右，就隐隐听见孩童稚嫩的声音，不过他们似乎被堵着嘴巴，所以也只能发出微弱的呻吟，随即又有人低喝“老实点，再出声明天不给你们饭吃”之类的话。

唐泛心中一动，不过没来得及多想，他就又被推着往左拐，走了五六步，又往右拐，终于被按着肩膀停下来。

“二当家，人带来了！”姓辛的道。

“把他带进来。”唐泛听见一个人如是道。

他正忙着记方位，冷不防被那姓辛的用力推了进去，脚下一个踉跄，直接扑倒在地，狼狈得很。

边上便有一个娇滴滴的声音埋怨道：“辛石头，他跟你有杀父之仇啊，作什么这么狠？”

辛石头嘿嘿一笑：“九娘子，你这就心疼了？敢情你是看上了这小子，才不让二当家杀他的，这小子弱不禁风的，难道还能伺候得你舒服吗，真不若让兄弟来呢！”

九娘子沉下声音，娇喝道：“邓秀才，你就是这么管理手下的？任由他们对我这般无礼吗！”

唐泛听见方才让他进去的那个声音道：“石头，还不向九娘子赔罪！”

声音斯斯文文，想必就是众人口中的南城帮二当家邓秀才了。

辛石头只得瓮声瓮气地向九娘子赔了罪。

又听邓秀才道：“这位想必就是顺天府唐大人了？久仰大名啊。”

唐泛一笑：“我不过是个微不足道的小小推官，哪来什么大名，二当家真是过誉了，不过我这眼睛方才被绑得太紧了，勒得生疼，二当家能不能先帮我摘下来？”

邓秀才笑道：“不就是想看看我们是何模样么，何必拐弯抹角？石头，帮唐大人解了眼睛，给他张椅子坐。”

布条被抽下来，唐泛吁了口气，顺道打量起眼前一切。

这同样是一间狭窄逼仄的内室，但不同的是，这里的摆设可就要比唐泛刚刚待的地方要舒服多了。

旁的不说，那几个人坐着的椅子，起码就不会摇摇欲坠。

坐在唐泛面前的有三个人，最左边的是一个老者，刚才一直没开口，中间就是邓秀才，右边则是刚才娇滴滴的九娘子。

除了辛石头之外，邓秀才和九娘子身后还各站着一个人，看模样应该是贴身保护的随从侍卫。

邓秀才人如其名，斯斯文文，三十上下年纪，唇上颌下生着修剪整齐的胡须。

从汪直口中，唐泛得知，这位邓秀才，虽然是南城帮的二当家，权

力却大得很，由于帮主丁一目近年来不常露面，邓秀才反倒成了实权人物，帮众往往只知道邓秀才，而不知有帮主。

南城帮除了贩卖人口之外，还开青楼赌馆，放高利贷，样样都是暴利勾当，肥得流油，又因打通了官面上的关系，这些年无往不利，势力越来越大，也越来越肆无忌惮，这才干出了连太子太傅家的女儿也有胆子下手的事来，只是没想到这次事情闹大了，万通也保不住他们，西厂更是摆出坚决追查到底的架势，他们没有办法，这才不得不跑到这里来。

如今见到邓秀才真人，唐泛心下便有了判断：甭看人家长相斯文，这肯定也是以为心狠手辣的主儿。

然而等到将视线移到旁边的九娘子身上时，唐泛一下子就愣住了。

九娘子看见他的神情，咯咯一笑："唐大人何故如此吃惊，难道以前曾经见过我？"

唐泛很快恢复了常态，同样笑了起来："不瞒姑娘，你的样貌与我见过的一位故人有些相像，我确实差点认错人了。"

九娘子捂着嘴越发笑得花枝乱颤，又朝他抛了个媚眼："你猜得没错，我与你见过的那位故人确实长得很像，不止如此，我们还是姐妹呢！"

唐泛淡定自若道："原来是陈姑娘，如此看来，我见过的那位故人，应该就是令姐了？"

九娘子也没否认："你眼力倒好。"

不错，眼前这位九娘子，正是唐泛先前在李家见过的那位李漫的妾室陈氏的妹妹。

当时李家案发，陈氏随即不知去向，他却没想到会在这里看见陈氏的妹妹。

难怪自己的身份会曝光，敢情是拜这位九娘子所赐。

等他们二人对话告一段落，邓秀才终于慢条斯理地开口："九娘子倒是好兴致，都快大难临头了，还能在这里叙旧。"

九娘子瞟了他一眼："二当家这话就不对了，这事可是你惹下来的，要不是你绑了那两个烫手山芋，如今怎么会惹得官家的人纠缠不休？

她又笑吟吟地对唐泛道："唐大人明鉴，此事也非我们有意为之，你看要怎么办才好呀？"

唐泛不知道这女人在帮里究竟是什么身份，却见邓秀才脸上的怒意

一闪而逝，便顺着她的话道：“此事也好办，我知道诸位不是有意要与朝廷作对，只稍将这些孩童都放回去，这次的事情我们可以当作没有发生过。”

邓秀才阴恻恻道：“只怕唐大人说了不算罢？”

唐泛笑道：“二当家有所不知，如今负责搜捕你们的，无非是西厂和锦衣卫。我与西厂提督还有几分私交，西厂如今逼你们逼得紧，无非是因为这批孩童里头有官眷，此事惊动了陛下，是以才要求彻查，若是诸位肯退一步，让我们将人交回去，自然也就大事化小了。至于锦衣卫那边，那就更好办了，听说贵帮与万指挥使私交不错，想必你们一句话，比我十句话还要管用。”

邓秀才还没有说话，九娘子就娇滴滴道：“二当家，我就说唐大人是最明理不过的，你还不相信呢，那帮小孩子资质再好，等卖出去了，全部价值也不过千两上下，那些西厂番子却能要了我们的命，现在他们奉了皇帝的命令，一定会像疯狗一样咬住我们不放，我们有必要为了一千两银子搭上性命吗？”

邓秀才缓缓道：“九娘子真是站着说话不腰疼，上头现在对银钱看得极重，若少了这一千两，我今年的任务便完成不了。再说了，现在事情闹得这么大，万通担心被牵连，一定会找一个担责任的倒霉鬼，我若现在将孩童还回去，便是活生生的倒霉鬼，你这么聪明，不会想不到这点罢？还是说你就是故意想将我邓某人往火坑里推啊？”

听到这里，唐泛有些明白了。

当初陈氏失踪的客栈里，曾经留下白莲教的印记，九娘子若是陈氏的妹妹，那么她肯定也与白莲教有关联，这样说来，邓秀才口中的“上头”，很有可能就是白莲教。

而从两人的对话来看，不难看出这位邓秀才跟九娘子之间是有点矛盾的，他们观点不合，但这位九娘子很可能不是南城帮的人，而是白莲教派下来的客卿，所以邓秀才虽然跟她不对路，却发作不得。

九娘子的意思是让他与官家的人讲和，把孩童交出去，但邓秀才的意见却恰好相反，所以两人就有了分歧。

想到这里，唐泛不由暗暗心惊，如果邓秀才一意南逃，那自己岂不是也没有存在的必要了？

但九娘子既然是白莲教的人，为何却又要处处维护自己呢？

女人的心思果然难猜得很。

九娘子笑道：“二当家言重了，你可是南城帮数一数二的人物，你若出事了，丁一目又无力支撑大局，南城帮还不是顷刻就散了？我只是觉

得，事情还没有到那个地步，跟官家的人不死不休，于你，于本教大局，都没有什么好处，若是你因此坏了本教的大事，到时候也不需要你被官家的人追责了，你就会直接被教规处理了，你信不信？”

这些话里透露的信息太多，唐泛已经快要接收不过来了，他的手心背脊都沁出了一些冷汗，此刻他知道得越多，反倒越不是好事。

果不其然，邓秀才脸色一沉，目光扫过旁边的唐泛：“九娘子莫不是又犯了看见俊俏男人就走不动路的毛病？当着这小子的面竟然说了这么多，看来这小子是留不得了，今日我就代劳帮你除去罢，也免得日后给你招祸！”

说罢他的袖中银光一闪，亮出一把匕首，直接就向唐泛刺过来！

唐泛双手被缚，又坐在椅子上，哪里来得及逃跑，当下只能反射性地往后一仰，然而对方动作迅若闪电，转眼却已经到了跟前。

那匕首寒光闪闪，锋刃堪堪刺破他胸口的衣裳，眼看就要刺入皮肤！

却听九娘子娇喝一声：“你敢在我面前杀人！”

话音方落，一条鞭影席卷而至，打的却不是人，而是将那匕首一卷一扯，从邓秀才手中夺去！

这场变故不过瞬息之间，所有人都看呆了。

等两人的手下想起要护主的时候，双方却已经停下交锋。

九娘子冷声道：“我有两全其美的法子，二当家听不听？”

邓秀才冷哼：“什么两全其美，当我不知道你在打什么主意，不就是想让这小子当你的姘头吗！”

作者有话要说：

好像字数还差那么一点点？(⊙o⊙)

哈哈哈，唐大人工资确实很少，唐大人确实很穷！

因为明代发的是禄米，开国的时候，一石米可以换一两白银，但到了本文的成化年间，一石米只值十四五文钱。官员发米一石，当作基本工资，其它的用布匹和大明宝钞来折算。

想想就好了，开国到现在都多少年了，物价一直在涨，官员的工资一直是那么少，那个什么大明宝钞就更坑爹了，少了就印，想印多少就印多少，从来不回收，百姓们后来不用了，但官员们没办法，因为朝廷就拿那个当凭证，让你去换米换钱。

正常人拿着国家的工资只能勉强维持不吃肉的素食生活，大家都需要灰色收入，有很多人不是像严嵩父子那种巨贪，他们只是为了让自己和家人的生活过得更好一点，像唐大人，如果不收贿赂，那也只能写风月话本赚外块了，很惨的。

所以南城帮提出的条件是非常具有诱惑性的啊～

另外还有人问CP，特此说明：

1、文案写啥就是啥，从来不做变更。

2、本文除了文案所写CP之外不会有第二对CP。

3、按照一贯风格，都是讲故事为主，文案也说了，主要讲唐大人破案当官的，没空就让机油死一边。

4、请大家不要再质问是不是会变更CP之类的了，也请不要把别的作者犯的错误套在我身上，那关我什么事啊？真是比窦娥还冤，你们这么冤枉作者，作者会很受伤的，受伤的作者就不萌萌哒了。

## 第52章

九娘子抚了抚鬓边的秀发,恢复娇滴滴的笑颜：“这个办法有什么不好吗？你担心他泄密，那让他加入本教，不就一劳永逸了？”

邓秀才嗤笑：“你莫不是做梦没醒？他可是朝廷命官,这种人平素最是自命清高，怎肯与你我这等贼匪为伍？”

九娘子笑道：“这话可就错了,再自命清高的圣人，也要吃饭睡觉的罢？敢问唐大人，你一年年俸是多少呀？”

怎么又来一个问这问题的？

唐泛摇摇头：“说来惭愧，按照太祖订下的规矩，像我这等从六品官员,一年九十六石,不过其中大多折合成布匹和宝钞，宝钞如同废纸一般,也未必能够兑换多少银两，总之一个字，穷啊，都快喝西北风了！”

九娘子捂嘴笑道：“那你平日岂不连肉都吃不起了？”

唐泛干笑：“可不，还得写点风月话本补贴家用呢，这等丢脸的事情就别提了。”

九娘子道：“现在我有份厚礼要送与唐大人，不知道你敢不敢收。”

她从怀中摸出犹带体香的几张银票，让自己手下拿过去给唐泛看。

唐泛一瞧，好家伙，一张一百两面额，一共十张，整整一千两，汇通钱庄的票子，童叟无欺。

一千两可以做什么？可以买下一座隋州现在住的那种宅子，还有剩余。

这还是因为京城房价贵的缘故，若是放在别的地方，当个不愁吃喝的地主是绰绰有余的。

九娘子笑吟吟道：“这只是我送与你的见面礼，若你愿意加入本教，自还有数不尽的金银在等着你。”

邓秀才在旁边阴下脸：“九娘子真是好阔绰，有这么多的银钱，不如帮小弟渡渡难关如何？”

九娘子斜睨他一眼：“二当家也不用酸了，这些年你攒下的家业，岂止百倍？这些都是我的私房钱，只不过看见唐大人这般人才，心中欢喜，是以先替本教招揽人才罢了。你也知道本教素来最缺足智多谋的人士，我久在总教，便常听教主说，要多招揽一些像二当家这样的人来光大本教，若是教主知道唐大人愿意加入，只怕给的还不止这个数呢！”

唐泛虚咳一声，道："多谢九娘子的抬举，可我身为朝廷命官，身受皇恩，万不能沦为贼匪。"

九娘子轻笑："你不要怕，我不是让你辞官，你大可依旧当你的大官去，只是暗中加入本教罢了，届时若有需要，还请你在某些世上通融一二，也就行了，本教自然也不会亏待于你。这样一来，你既可以继续当官，又能有额外的收入，岂不两全其美？"

唐泛问道："若是我答应了，便算是加入了？"

九娘子还未回答，邓秀才便呵呵一笑："你想得倒美，若是答应加入，自然要在身上烙上本教的烙印，以防你反悔背叛。"

唐泛见九娘子没有反对，便知道邓秀才说的是真的了。

他看着那些银两，脸上露出既有点心动，又纠结不已的神色："你们让我考虑考虑，可以么？"

九娘子笑道："自然可以，不过不要考虑太久了，我们时间有限呢。你好好想想罢，若你答应了，我们即刻就可以将这些孩童送还回去，而且是由你出面，给你送上这样一桩大功劳。"

邓秀才闷哼："我好像还没答应罢？"

九娘子笑道："你若肯答应，我自会向上面美言，免了你今年一成的任务，如此一来，我有荐人之功，你有成人之美，兼且省了钱，本教又多了一位人才，岂非一举四得？"

邓秀才不再说话，九娘子含情脉脉地看了唐泛一眼，这才命人将他送回去。

这回照例还是蒙着眼睛，但是唐泛来回两趟，已经暗暗记下路线。

他曾暗自将这里的布局与地面一对应，再加上先前刘大个的话，不难得出一个结论：自己所身处的场所，应该是南城帮的人将荒村里那些人家的地窖串连而成的，这些人家相距很近，在地窖与地窖之间挖通连接上并不困难，而且这里少有人至，更给了他们任意施为的充分条件。

也难怪之前刘大个会说这里很安全，如果将地窖原来的入口封上，而外面的人又找不到新入口的话，确实进不来。

只不过待在这里面实在受罪，比唐泛他们之前走过的那条暗道也没好上多少，所以这里肯定只能当作暂时的栖居之所，是没法长期居住的。

邓秀才他们因为事情闹大，马车又因为载了太多人而坏掉，不得不先藏在这里避风头，但他们心里肯定急着想要离开这里，回到地面上去。

假如唐泛现在能够脱困，刚好西厂或锦衣卫的人又在外头，就能将这伙人全都一网打尽，但是现在明显没有这么美好的事。

事实是他被困在这里，性命都快难保了，除非加入他们的团伙，还要烙上那劳什子烙印来充当投名状。

这烙印要是真烙上去，那他可真是跳进黄河也洗不清了。

因为九娘子表示出想要招揽他的态度，回来的路上，那个辛石头就稍稍收敛了一点，没有像之前那样不客气了。

唐泛回到原先那个地窖之后，刘大个却已经不在那里了，估计是被叫去做什么事。

他趁机对辛石头笑道：“辛大哥，你看我就快成你们自己人了，能不能帮我松绑啊，这绳子勒得我实在是难受，反正我一个书生，跑也跑不了！”

辛石头哪里肯，直接就道：“那你得问二当家去，我做不了主！”

唐泛便笑道：“方才九娘子给我的那一千两，我心下觉着，如果我答应了她，那以后咱们也是自己人了，你与刘大个都是最先把我弄来这里的，也算不打不相识了，我看着你们就觉得比其他人亲切，劳烦辛大哥自己动手，在我怀里拿出五百两，你与刘大个分了罢，以后可别对我见外。”

辛石头的眼睛一亮，神情顿时缓和了些许，却还矫情推辞：“这不好罢，毕竟是九娘子给你的。”

唐泛板起脸：“辛大哥不收就是跟我见外了！”

辛石头这才有了笑脸：“本来就是自己人了，唐大人何必见外，若是入了教，你立马就是总教的人了，地位比小弟高得多多，到时候可要对小弟多多照拂才是啊！”

他一边说，一边伸手帮唐泛松了绑。

此时唐泛的手腕已经被磨得出血了，轻轻一碰便生疼，他却顾不上这些，直接就主动掏出那叠银票，分给辛石头五张：“好说，辛大哥也别叫什么唐大人了，以后都是自己人！你资历老，我得拜托你多指点我才是！”

辛石头接过银票，不露声色地纳入怀中，这才叹了口气：“说什么指点，我跟了二当家六年，如今还在南城帮混呢，连总教长什么样子都没见过，还是见了九娘子之后，才知道咱们南城帮还跟总教有关系。”

两人又闲聊了几句，有了银票开路，关系好像一下子拉近许多，辛石头道：“我还要去巡视出口，免得被人发现来处，你最好还是待在这

里，不然若是被二当家知道，我就不好交代了。”

唐泛微笑着点点头：“我明白，辛大哥你自去忙罢，不过能否给我一碗水喝，我口渴得很呢！”

果然是钱能通神，辛石头爽快道：“这又何难？”

便去要了一碗水过来给唐泛，然后又匆匆走了。

辛石头一走，他就敛了笑容。

刚刚来回虽然都蒙着眼睛，但沿途总能听到说话声和脚步声，据保守估计，邓秀才带来这里的手下，不会少于十几二十个人，这恐怕还是考虑到这里地方不宽敞，容纳不了那么多人，才带了这么少，否则南城帮那么大的家业，以邓秀才的地位，肯定不会只有这么一点手下。

现在一回想，其实邓秀才他们的故布疑阵不是全无破绽的，只是因为当时唐泛他们太心急了，担心再晚就被这帮人给逃了，所以来不及细想，听了那人的招供，就急急忙忙地照他说的往山上去，否则如果仔细在荒村里搜查，未必不能发现这个地下暗道的入口。

不过话说回来，就算隋州他们现在到了山上，发现有诈，又折返回来，似乎也没什么用，敌众我寡，到时候这些贼匪只要把刀子架在孩童脖子上，他们就束手无策了，除非汪直也能及时赶过来。

发愁归发愁，唐泛也不是坐困愁城的人。

他将那碗水倒在角落里，然后脱下外裳裹住碗，狠狠往地上一掼。

并没有发出什么沉闷的声响，但当他将衣裳解开来时，里头的碗已经碎成几大瓣了。

唐泛将那些碎片收起来，然后施施然离开了囚禁自己的那个地窖，朝自己记忆之中关押着阿冬她们的房间走去。

那里头有两个人在把守，一看到唐泛，立马就站了起来，凶神恶煞道：“什么人！”

唐泛拱手笑道：“二位大哥，我是你们二当家请来的客人，过来看看这些孩子。”

借着说话的机会，他已经瞧见了里头的情形。

十来个孩子被捆住手脚堵住嘴巴丢在角落里，个个眼神里透露着惊惧惶恐，全都缩在角落里，肩膀挨着肩膀，仿佛这样才能有一点安全感。

而唐泛也看到了，其中有一个胖胖的小姑娘，脸颊一边微微红肿，

正巴巴地看着他，神色激动极了，如果不是嘴巴堵住，怕是立马就能喊起来。

唐泛向她递了一个稍安勿躁的眼神，阿冬也看明白了，很快就安静下来，没有再发出声音。

那两个人自然不肯让唐泛进去，就在那里大声呵斥，推推搡搡。

“怎么回事？”娇滴滴的声音传来，唐泛不用回头，也立马就知道是什么人了。

“九娘子。”那两名看守连忙行礼。

“九娘子好。”唐泛也拱手道，“好教九娘子知道，这里头被抓来的孩童中有我的妹妹，我这次跟着过来，也正是因为她。”

九娘子微微一笑：“原来如此，难怪唐大人敢以身犯险，实在是令奴家佩服得很！”

唐泛苦笑：“可不是么，若不是自家妹子被抓过来，我吃饱了撑的会跟你们过不去？”

九娘子道：“既然如此，我若不同意，岂不是不近人情了，唐大人只管进去探望罢，一刻钟后记得到先前你在的那房间去找我。”

收到她抛过来的媚眼，唐泛脸色一红，像是想要多看她几眼又不太敢的样子。

九娘子被他逗得咯咯直笑，转身一摇三摆地走了。

还真别说，她这般风情万种，对男人的吸引力还真大，单从那两个看守眼睛都看直了的样子就知道了。

有了九娘子的许可，唐泛自然得以顺利地进去。

这些孩童的脸蛋和衣服都脏兮兮的，不过仍然可以看出他们姣好的面容，和身上不错的布料。

唐泛注意到，这其中有一个女孩和男孩，容貌尤其好看，过几年长开之后想必更加出众，估计就是让众人找翻了天的朱永幼女和耿侍郎的孙子，这般容貌，也难怪人贩子会见猎心喜，惹上大麻烦。

再看其他孩子，也都是出身家境优渥，养得眉清目秀。

这里头最不起眼的，反倒要数阿冬了，不过兴许是因为她生来就白白嫩嫩，所以那些人贩本着没鱼虾也好，有一个是一个的心理，将她一并掳了过来。

唐泛顾不上其他人，他在阿冬面前蹲下，摸了摸她的脑袋，凑近她耳边低声道：“我说，你听，不要出声。”

阿冬点点头，眼睛一瞬不瞬地盯着唐泛。

唐泛抽出她嘴里的布团：“我知道你懂事，大哥想请你帮忙看着这些弟弟妹妹们，如果到时候有人冲进来救你们，这些坏人一定会拼死反抗，你们更不能因为害怕就乱跑乱动，要乖乖待在这里等我们来救，知道吗？”

阿冬点头，也用微如蚊呐的声音道：“大哥，你放心罢，我会听你的话，照看他们的。”

唐泛很欣慰，他最担心的不是这些孩童的性命危险，要知道他们都是邓秀才的摇钱树，不到万不得已，邓秀才是绝对不会抛弃他们的，否则也不会为了他们躲到这里来。

他担心的是，到时候如果隋州他们真能找到这里来，免不了一场恶战，这些小孩子不懂事的，肯定会惊慌失措，四处乱跑，万一被不长眼的刀兵伤到，那他们此行的目的就白费了。

两人也没能说上多悄悄少话，一刻钟转瞬即至，唐泛深知九娘子看似好说话，实际上也是狡猾人物，只因她与邓秀才有矛盾，才显得好像比较容易突破似的。

他并没有多耽搁，匆匆交代完阿冬，就起身离开。

阿冬嘴巴上的布团被唐泛拿掉，但她没有大吵大闹，反倒去劝其他孩童安静下来，她的年纪在那些孩童里比较大，又因之前为朱永幼女朱乐萍挨了一巴掌，大家潜意识里就比较信任她，也肯听她的话，虽然还抽抽噎噎，但总算逐渐安静下来。

那两个看守的人见她镇得住其他人，乐得自己耳根清净，也就没有重新将布团塞回她的嘴巴。

反正在他们眼里，这只是一群无论如何也掀不起什么风浪的小孩儿。

不过就在他们看不到的角度，阿冬手里多了一块锋利的大瓷片。

却说唐泛回到自己原先那个房间里，就看到九娘子坐在那里，身姿袅袅，绰约有致，比她那姐姐陈氏，也就是李漫的妾室，还要美貌几分。

可惜美则美矣，却是一条美女蛇。

九娘子见到唐泛，便抿唇一笑：“你回来啦？”

这话怎么听怎么暧昧，活像妻子跟归家的丈夫说话似的。

唐泛神色不变，假装没听见，拱拱手：“有劳九娘子久候，方才看到舍妹，心中激荡，是以耽误了些许时间。”

九娘子笑道：“兄妹相见，这是人之常情，不过咱们都这么熟了，唐郎就不必唤九娘子了，喊我阿菡罢，这是我的小名。”

我啥时候成螳螂了……？

唐泛郁闷地想道，面上却露出受宠若惊的神色：“这，这不大好罢？”

九娘子笑道：“哪里不好？这名字不好听么？”

唐泛摇头：“自然不是，菡萏香清画舸浮，使君宁复忆扬州。想想也觉得美，怎么会不好呢？”

九娘子露出心醉神驰的神色：“虽然我不大懂，可这诗词听起来真美，读书人就是不一样，出口成章，连奉承话都说得这么好听。”

唐泛呵呵一笑：“我虽是读书人，可也不能颠倒是非黑白，九娘子确实美貌如菡萏，人如其名，难道我要非说不美不成？”

没有女人不愿意被人称赞美貌的，唐泛这张嘴更是能将天上的麻雀也哄下来，九娘子自然被他说得眉开眼笑，娇嗔道：“怎么还叫人家九娘子？”

唐泛从善如流：“阿菡。”

九娘子高高兴兴地应了一声，伸手便要拉唐泛坐下。

不待她碰上自己，唐泛就已经坐下来，没有挨着对方，不过也没坐得太远。

九娘子勉勉强强表示满意，含情脉脉地看了唐泛一眼：“唐郎，你知道你现在的处境有多危险么？”

唐泛露出非常吃惊的神色：“危险？这怎么说来？你，你不是说那什么教要招徕我？”

九娘子被他的表情逗笑了：“是我白莲圣教。不错，可那只是我的想法，老实与你说罢，邓秀才想杀你。”

唐泛啊了一声，适时透露出一些反应。

这其中的分寸要把握得刚刚好：不能反应太过恐惧懦弱，这会让九娘子瞧不起他，因为对方本来就是要招揽唐泛的，所以唐泛不能表现得

太脓包；反应太过平淡也不行，这显得太假了。

“阿菡，这我就不明白了，杀了我，对他有何好处呀？”

九娘子被他这句阿菡叫得通体舒畅，先是微微一笑，而后面色凝重道：“先前我主张让唐郎你归附本教，再放那些孩童回去，反正官府的人本来就是冲着他们来的，如此正可与官府的人讲和，方才你在场的时候，也听到了。”

见唐泛点点头，她又叹道：“可惜邓秀才坚决不同意，他想将人一并带走，那些孩童还好说，起码能让他卖出高价，有一大笔收入，不到万不得已，他也不会杀掉他们，至于唐郎你，他既然不想向官面上的人低头，自然觉得留着你就是累赘了。”

唐泛疑惑道：“阿菡，有些事情，我心里奇怪得紧，也不知道当不当问。”

九娘子将手放在他大腿上揉捏了一把，娇嗔道：“你问啊，还假客气作甚！”

唐泛对她这副作派着实吃不消，险些鸡皮疙瘩爬了一身，忍住将她的手拍开的冲动，竭力不将注意力放在自己大腿上的那只手上，问道：“先前我听你说你是总教派下来的，照理说应该比邓秀才的地位高才是，为何反倒要听他的话呢？”

九娘子道：“谁说我要听他的话啦？只是他现在手下的人多，我不好与他公然对着干，再说南城帮是他一手创立的……”

唐泛打断她：“不还有个大当家丁一目么？”

九娘子道：“你傻呀，那丁一目不过是捏造出来欺哄外人的幌子傀儡罢了，邓秀才才是真正的帮主！”

原来如此，唐泛恍然，又问：“实不相瞒，先前我跟着那帮锦衣卫一起追踪而来，如今他们虽然被引到山上去了，但如果找不到人，只怕很快就会回转，到时候若在荒村里掘地三尺，说不定很快就能找到咱们的所在，要是照你那个法子，自然两全其美，但如果邓秀才不肯投降，他又有何办法逃走？”

九娘子道：“亏你还是读书人，怎么没听过狡兔三窟？从此处去山里有一处山寨，是邓秀才的另一处据点，要不是马车中途坏掉，他也不会被困在这里，现在迟迟还未走，正是在等山寨里的手下过来接应呢，免得一出去就被锦衣卫的人撞上。”

唐泛低声道：“那等他出去之后，我岂不就要被杀了？”

九娘子道：“要不我来找你作甚？你若想要保命呀，就得加入我教，

到时候莲花印记一烙在你身上，就是我圣教中人了，教中有规矩，杀害同教教友，是要被教众追杀，千刀万剐的，到了那时，邓秀才就不敢对你动手了。冤家，我可是在救你哩，快快把衣服脱了，我来给你刺上那烙印罢！”

唐泛当然不愿意被刺什么烙印，他跟九娘子虚与委蛇，也不过是为了多探听一点情报。

如今他已经触摸到这只庞然大兽，也逐渐了解到白莲教的势力有多么庞大，上买通朝廷官员，下勾结黑帮势力，也难怪当年一个妖道李子龙，就能搅和得京师不得安宁，难怪锦衣卫一直搜查，也没能彻底将这股势力掐灭。

他没有回答九娘子的话，反倒露出微微的向往之色：“阿菡，不瞒你说，我这从六品官当得实在窝囊，俸禄低不说，还处处受气，虽说是进士翰林出身，可如今都不值钱了，也不知道你们那教主是何等人物，竟能凭着一己之躯搅动大明风雨，实在是我辈所不及，不知道我加入圣教之后，可有幸拜会他老人家？”

九娘子道：“机会自然多得是，可也要你入了教才行。”

唐泛本想刺探白莲教总部所在，奈何这九娘子也是个机警人物，左右就是不透露实情，一心非要他入教，想来她的放荡风情也只是表面伪装，只因她与邓秀才不和，这才有了唐泛苟且偷生的间隙。

想及此，他便叹道：“昔日李道长将皇宫大内也视如家中一般，想进就进，据说他还能呼风唤雨，撒豆成兵，真如神人一般，只可惜后来被砍头了，让我也未能一睹他的风采。”

九娘子诡秘一笑：“你都说他如神人一般了，又怎会轻易丧命于朝廷鹰爪之手？”

唐泛闻言大吃一惊，也不知道她这句话是真是假，便惊喜道：“难道李道长未死？”

九娘子笑而不语，又不回答唐泛了，真可谓将吊胃口的功夫做到了极致。

“冤家，老实告诉你罢，教中如今急需人才，像你这样的朝廷命官，官职虽然小了点，但如果有圣教暗中支持，想要高升还不是指日可待的事情？到时候若圣教有需要，你也可以施以援手，这可不正是两相合意，两全其美的事情么？再说了，你一年就那么点俸禄，若是加入圣教，自然是荣华富贵滚滚而来，难道这世上还有人宁肯穷死，也不要这前途无量的泼天富贵么？”

说白了，九娘子的意思，就是要唐泛当白莲教在朝廷里的一个钉子。

唐泛露出心动又犹豫的神色："你说得没错，这的确是两全其美的事情，我只是担心那个印记，毕竟我是个朝廷命官，若被人发现身上有白莲教的印记，可真是跳进黄河也洗不清了……不如这样，我答应加入，但是先不烙上印记，行不行呢？"

九娘子笑眯眯："当然不行，唐郎，你不拿出一点诚意，我如何敢将那些孩童交给你呢？"

唐泛苦笑："可就算我入了教，邓秀才也不会让我将他的摇钱树带走的罢？"

九娘子挨近了他，低声笑道："不瞒你说，我身上有总教的令牌，除非邓秀才想背叛总教，否则不敢违抗我的话。"

唐泛心头一动，露出恍然大悟的神情。

一只纤纤素手忽然摸上他的肩膀，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将唐泛的外衣扯落一半！

"好唐郎，做大事可不能瞻前顾后，不若我来帮你下决定好了，我会将烙印纹在你的后腰，定不让任何人发现的！"

唐大人大惊失色，却不是因为险些被非礼，而是担心被对方发现他藏在怀里的碎瓷片。

"莫乱来，莫乱来，让我再想想，让我再想想！"

他连连道，一边想要扯回自己的衣裳。

九娘子咯咯直笑，却似乎不愿再浪费时间，直接攀了过来，一边从怀中摸出纹印的锥子。

就在此时，一个声音从天而降，成了唐泛的救星："我道九娘子去了哪里，原来是在这里与这小子调情！"

邓秀才站在通道入口，面色阴沉地道："我们立马就要出发了，这小子是累赘，容我杀了他，你要小白脸，等出去之后，要多少有多少！"

九娘子也站起来："别的小白脸有像他一样的官身吗？我若能拉拢他入教，到时候就是大功一件！这样罢，你我各退一步，那些孩子里有唐泛的妹妹，你留下她，其余的你自带走，出了这里，大家各走各的路，各自发财，如何？"

邓秀才断然道："不行！他知道得太多，绝对不能放过！"

九娘子也冷了脸，从怀中摸出一块令牌："见此牌如见教主，你敢抗命？！"

邓秀才的面色阴晴不定，半晌倏地伸手朝她手中的令牌抓过去，一边冷笑："贱人，我忍你够久了，成天拿着鸡毛当令箭，处处与我过不去！今日不如在此解决了你，到时候就嫁祸给官家的人好了！"

九娘子大惊，万万没想到对方竟然胆大包天若斯！

她反应慢了一些，手中令牌差点被邓秀才夺过去，又见邓秀才抽出长刀朝她劈过来，急急忙忙往旁边一躲，也抓住缠在腰间的软鞭朝前一挡，二人立时战作一团！

唐泛也没有想到两人积怨已久，竟然会在此时此地起了内讧。

本来他就是再聪明，面对眼前困境，一出不去，二四面楚歌，实在别无他法，只能尽力拖延时间，希望等到援兵到来。

结果援兵还没到，邓秀才和九娘子二人却先厮杀了起来。

房间之内刀光鞭影纵横交错，唐泛险险被扫到，他觑了个机会，朝旁边一滚，趁机闪身窜入通道里，不是朝关押阿冬他们的地方奔去，而是去给九娘子找援兵。

# 第53章

两个敌人,一个想要你死，一个想利用你，你会如何选择？

九娘子如果死了,邓秀才下一个要杀的，就是唐泛。

所以唐泛非但不能让九娘子死掉,还要把她的人找过来帮她，这女人跟邓秀才不是一条心，而且没他那么狠,反倒有许多商榷的余地。

邓秀才和九娘子打架的动静惊动了不少人,大家看着两个首领自己打了起来,都有些不知所措，纷纷涌到那个地窖的通道入口，立时将入口给堵住了。

唐泛奔出不远,就瞧见方才跟在九娘子左右的护卫，连忙道：“这位大哥，你快去看看，阿菡与二当家打起来了，二当家要杀了她！”

九娘子刚才想要色诱唐泛，还要说些不可告人的秘密，自然要将自己的贴身护卫遣开去，唐泛不称九娘子而称呼阿菡，也是为了让那护卫知道自己与九娘子的关系已经非比寻常。

果不其然，那护卫一听就脸色大变：“他们在哪里！”

其实也用不着唐泛说，护卫已经听见不远处传来的兵器相接之声了。

他二话不说往前窜去，唐泛跟在他后面唠唠叨叨：“大哥，你可要救出阿菡，阿菡不能出事啊！”

那护卫自然顾不上他了，直接就拨开人群冲了进去。

唐泛离得不远，却也听见邓秀才忽然一声大喝：“还愣着作甚！并肩子上，将这女人杀了，不能让她回总教告状！”

九娘子娇喝：“你敢！”

她的声调之中，不乏气喘吁吁，可见逐渐处于下风。

这是铁了心想要杀人灭口了！

唐泛微微变色，便也顾不上其它，直接就往外面跑。

这种情况下，反倒无人去注意唐泛的去向。

等到那两拨人马陷入混战时，唐泛早已避入前面拐弯处堆放食物的地窖里，等到许多人都跑去加入战团的时候，他便从那藏身的地窖出来，径自跑向前方，希望能够寻找到这里的出口。

这里与他先前去途径阿冬她们藏身的地方是截然相反的两个方向，唐泛坚信以邓秀才的狡猾，肯定不会只设置了一个出入口，否则万一被人堵住，就等于是瓮中之鳖了。

这个地下小迷宫其实不算大，因为地窖就那么几个，主要是连接地窖与地窖之间道路弯弯绕绕，十分曲折，很容易迷惑人。

如此七弯八绕，兜兜转转了半天，中途还要避开可能有人把守的道路，唐泛总算找到一个貌似出口的地方，因为那里有往上的斜坡，还有两个人在把守着。

现在邓秀才为了杀九娘子，将手下人都召了过去，这两个人却还在这里，说明他们把守的位置一定很重要，也一定就是出入口之一。

他现在孤身一人陷在贼窟里，凭他一个人是没法将那些孩童带出去的，不然估计还没出得去，他自己被杀了不说，还会连累那些孩子受苦。

所以虽然他很想跑向阿冬那里，马上就将他们救出去，但理智仍然告诉他不能这么做。

阿冬他们是邓秀才的摇钱树，邓秀才不会轻易动他们，否则也不会为了他们甘愿冒大不韪，与朝廷作对。但唐泛就不一样了，他对邓秀才压根没有任何作用，还会成为他逃亡路上的累赘。

所以最好的办法，就是他先保全住自己，趁着这场混乱伺机逃出去，再去搬了救兵回来，将邓秀才等人一网打尽，也可以救下阿冬他们。

但他隐隐悲观地意识到，这场内乱可能很快就会结束，邓秀才人多势众，九娘子是敌不过他的。

这也是因为九娘子太骄傲自满了，以为凭着总教巡使，南城帮客卿的身份，邓秀才不敢对她怎样，所以处处与邓秀才对着干。

谁知道邓秀才压抑已久，早就有杀人灭口的心思，正好这里荒郊野外，只要把九娘子的人马都解决了，再栽赃给官府，谁也不知道是他干的。

唐泛当然不是在为九娘子担心，这女人看着好说话，还准备将孩童们送还给唐泛，但那只是因为她想和邓秀才作对，而绝不是因为她是什么良善之辈。

然而如果九娘子死了，隋州他们又还没到，自己就会陷入十分危险的境地。

眼看出口就在咫尺之遥，唐泛却不能上前，只能躲在暗处，束手无

策，这种人为刀俎，我为鱼肉情况实在令人焦急而又无奈。

任是唐泛智计百出，一时之间也想不出什么法子。

就在此时，由远及近传来一阵纷乱的脚步声。

唐泛来不及细想，连忙躲入旁边一处凹入的阴影里。

却见那头的通道有几个人跑向把守出口的两人，后者其中一人问道：“出什么事了！”

另外一人道：“九娘子死了，二当家让我们准备撤退呢！”

那人大吃一惊：“九娘子死了？怎么死的！”

对方笑骂：“你这小子是不是也被那娘们的美色迷惑了，就关心这个呢！”又压低了声音，“她是被二当家杀的，连同两个手下，你说那娘们处处跟二当家过不去，二当家忍她那么久，不杀了她才怪！”

问话的那人却是知道九娘子与白莲教的关系的，连忙道：“可她不是总教的使者么，就这么杀了她妥当吗？”

对方道：“别提了，我们每年都要给他们上缴银钱，他们倒好，什么都不用做就坐享其成，二当家早就想和他们翻脸了，反正这次有官府的人来掺合，到时候把那娘们的死往官府上一推，谁也怀疑不到我们头上！”

那人倒有几分脑子，闻言就迟疑道：“那我们岂不是要受到总教和官府两边的通缉？”

对方不耐烦：“少废话了，二当家说了，山寨那边过来接应的人到了，赶紧收拾收拾，趁着官府的人还没来，准备撤退！你们这边留守出口之一的要负责殿后，免得被敌人从后面打了！还有，被罗瘸子绑来的那小子跑了，你们看见他没？”

那人道：“没有，我们在这里把守，半刻都不敢离开，一个鬼影都没瞧见！”

对方道：“刚才为了收拾那娘们，一时有些乱，正巧外头接应的人又来了，另外一个出口就出现了片刻空档，二当家和三当家疑心那小子趁乱跑了出去，反正等会如果你们瞧见了，就一并杀掉了事！”

唐泛心想怎么又来了个三当家，转念一想就恍然，刚才他去见邓秀才的时候，旁边除了九娘子，还坐了另外一名老者，估计就是那个劳什子三当家了。

伴随着邓秀才杀了九娘子，准备撤退转移，唐泛的待遇也随之从“非杀不可”变成“看见了顺便杀”，但他并没有因此感到丝毫的高兴。

因为一旦被邓秀才逃入深山，就等于龙归大海，到时候可真就难觅踪迹了！

只见那两人答应一声，随即又是一阵脚步声远离。

那两人便小声说起话来。

一个问："二当家让咱们殿后，那咱们什么时候走合适，总不能等人都走光了再走罢？"

另一个道："再等等罢，要是太早走，被二当家看见了，也要怪罪我们的。"

先前那同伴道："那二当家说的那小子还找不找？"

对方道："你傻啊，找什么，逃命要紧，等我们跟二当家上了山，官府都找不到我们，还担心泄什么密！"

唐泛无心再听那两个人的话了，他心里暗暗着急，生怕阿冬他们被邓秀才带走，便又循着原路小心翼翼地返回。

此时邓秀才杀了九娘子和她的两个手下，已经带着众人从另一个出口撤退，饶是他动作再快，也被一群孩子拖了后腿，光是将他们从地窖里带出来就花费了不少时间。

阿冬谨记唐泛的嘱咐，知道这些坏人轻易不会杀他们，便有意磨磨蹭蹭，慢慢吞吞，又故意跌倒在地，抽泣着说走不动路，那贼匪没有办法，直接提起她的后领就往前带。

那些人陆续离开，唐泛远远跟在后面，隐隐听见他们说外头已经有马车来接应，不由更加着急，眼看他们出了地洞，便觑了个机会也跟着跑出去，躲在旁边的大石头后面。

换了半个时辰之前，如果他能离开这里，一定赶紧去搬救兵，但是现在唐泛一心只想着不能让这帮人就这么跑了，不然以后要找阿冬他们就更难了。

想及此，也顾不上什么先保全自己了，直接大喊一声"站住"，又从石头后面走了出来。

在空旷的野外，这样一声大喝不啻平地惊雷，将那帮人都吓了老大一跳，邓秀才更是立时回转过身。

他看见唐泛，先是一愣，而后阴笑："本来以为你跑了，打算放你一条小命的，结果你又自己跳出来，还真是茅厕里点灯，找死！"

唐泛掸掸衣袖，镇定自若："我确实先逃了出来，而后又联系了锦衣卫与西厂，他们就在五里之外，很快便能赶来！"

他的话引起了一阵微微的骚动，听说官府的人将至，南城帮的人都露出微微的惶惑之色。

唐泛自然不能等邓秀才安抚人心，立马抢在他前头道："二当家，老实说，我并不愿将你逼得无路可走，但是你既然杀了九娘子，与白莲教决裂，就再无退路，如果再跟官府交恶，到时候两面不是人，只怕处境堪忧，即便是逃往山中，朝廷出动军队，剿灭你们也在顷刻之间！既然如此，为何我们不能握手言和？只要你将那些孩童都交出来，我就可以在汪厂公和北镇抚司那边为你说情，你的兄弟手下也都有一条活路，何乐而不为呢？"

邓秀才冷笑："你说得轻巧，可惜你不是皇帝，否则我便信了你，如今我由暗转明，对姓万的来说已经没有利用价值，他恨不得把我推出去背黑锅，又怎会因为你的求情就饶了我们！与其在别人手下苟延残喘，不如自立山头，宁可死在金银堆上，我也不会去给人家当奴才！"

唐泛拱手道："二当家，我敬你是条汉子，能否打个商量，你将那些孩童留下，但走无妨，等会儿锦衣卫和西厂的人来了，我自然会帮忙拦住他们，不让他们追上你，双方各退一步，这样如何？"

他的表情实在太镇定了，一人面对南城帮二十几个人，面无惧色，侃侃而谈，无形中令那些南城帮众不由自主就相信了他的话，那个貌似三当家的老者甚至对邓秀才道："二当家，他说得也没错，我们如今已经和白莲教翻了脸，最好别跟官府的人闹得太过，否则只怕双面受敌……"

邓秀才抬起手，制止了对方继续说下去，他的眼睛一直盯着唐泛，此刻便冷冷道："差点连我也相信了你的话，你根本就没有援兵，还敢在这里虚张声势！"

唐泛面不改色，挑眉道："何以见得？"

邓秀才狞笑："因为你被抓来的时候，我早就亲自搜过身，将一切物品都搜出来，你拿什么去通知官府的人！刚才看你装得挺像，差点被你蒙了过去！还不给我杀了他！"

唐泛说那么多虚张声势的废话，本来就是为了拖延时间，却没想到这么快就被对方识破了，眼见南城帮的两个壮汉提着钢刀大步朝自己走过来，不由厉声道："住手！援兵就在你们身后！"

邓秀才不为所动："还不给我动手！"

他已将唐泛当成了死人，一边说着，一边翻身上马，而另一辆载着孩童的马车已经开始往前驶去。

唐泛一不留神，那两柄锋利的钢刀已经到了跟前，躲也躲不开。

他已经竭尽全力拖延时间，奈何隋州他们迟迟没有现身，纵然有万

般伎俩，也敌不过一力降十会。

唐泛万般无奈，跑也跑不过人家，心道吾命休矣，索性闭上眼睛，引颈受戮。

过了几息，本该砍到头顶上的钢刀迟迟未至，预期的疼痛也没有到来，却听见耳边破空之声响起，他不由得睁开眼睛，便发现眼前的情势早已发生了天翻地覆的变化！

本要砍杀他的两名大汉应声倒下，一个背心插着一柄绣春刀，另外一个脑袋上插着一根羽箭。

还有其它几支羽箭，要么射在马匹上，要么射在人身上。

马匹受伤受惊，嘶鸣一声便将人掀翻在地。

邓秀才又惊又怒，当机立断便喊众人：“风紧扯呼！”

不过明显已经迟了半步，从前方山林窜下四条人影，朝他们这里扑了过来，细看正是隋州四人！

隋州手中空荡荡的，便不难看出方才是他射出手中绣春刀，才将其中一个想要杀唐泛的人解决掉。

唐泛大喊一声“刀在这里”，便将绣春刀从那人背上抽了出来，也顾不上被溅了一身血，便将绣春刀朝隋州抛过去！

后者一个漂亮的跃起，稳稳在半空中接住刀，反手又砍伤了一个贼匪。

邓秀才手底下的人也不弱，尤其是他那几个心腹，身手更不必说，单是隋州几个人去而复返，充其量只是让邓秀才折损几个人手，不至于让他们如此慌乱。

真正使得局势逆转的，是汪直带过来的人马！

方才那些羽箭，也都是从西厂番子手中射出来的。

但见汪直带着大队人马由远及近，先是射箭立威，而后加入战局，瞬间就使得隋州他们如有神助，彻底在人数上碾压了邓秀才他们。

双方战作一团，胜败只是迟早的事情。

但唐泛却心急如焚，他趁着邓秀才他们无暇他顾，跑向那辆载着孩童们的马车，就怕再晚一点，那些孩童会被狗急跳墙的南城帮众抓去作人质。

却见马车帘子被掀开一角，原本应该被绑缚起来的阿冬，此时正蹲

在里头往外探看，她后面还藏着好几个脑袋，那些孩童紧紧揪着她的衣角，表情害怕之极。

他们之所以能自由活动，正是方才唐泛留给阿冬的瓷片起了作用，小阿冬趁着乱局将自己解绑之后，也给其他小伙伴松了绑。

这无疑节省了许多时间，唐泛大喜，跑到马车边上，将阿冬与其他孩童一个个接下来，又让阿冬将他们带到旁边大石头后面藏起来，告诉他们除非坏人伏诛，否则都不要出来。

正在他殷殷叮嘱的时候，冷不防隋州一声大喝：“润青闪开！”

唐泛猛地回头，便见邓秀才提着染血的钢刀朝他奔过来，神情疯狂而扭曲，面露森森杀意，显然是战局忽然逆转使得他一败涂地，他不甘束手，想要抓这些孩童当人质了。

虽然变故不过片刻之间，邓秀才看似疯狂，但脑子却清醒得很。

他知道抓唐泛当人质是没用的，对方不过一个小官，无足轻重，随时可能被放弃，于自己无用，要抓人质，最好就是抓那两个大官的女儿，他们才是这次官府不死不休追过来的真正目标，只有将他们抓在手里，自己才会真正安全。

唐泛如何不知道他在想什么，一旦朱永的女儿被邓秀才抓在手里，到时候就没人能阻拦得了邓秀才了，是以他想也不想，不是往旁边一躲，而是朝邓秀才扑过去！

这举动在不相干旁人看来实在有点傻，因为唐泛本身没丝毫功夫傍身，完完全全是普通人一个，而且他手里也没有任何武器，根本没有与邓秀才一搏的实力，他这一扑，无异于以卵击石。

但他就是这么做了，这电光火石之间，没有任何矫情做作，虚饰伪装，有的只是下意识的举动。

在唐泛看来，他并没有觉得他是朝廷命官，就比那些孩子高出一等，却正因为是父母官，所以更应该身先士卒保护百姓。

傻子！

大傻子！

天大的傻子！

汪直自然也看到了这一幕，他离得远，根本不可能阻止邓秀才的刀砍向唐泛，所以只能眼睁睁地看着，一边大骂出声。

隋州离得近一些，本来应该也来不及的，但他仍旧想拼一拼，所以他没有像汪公公那样破口大骂，而是加快身形，迅若闪电，化作黑影一

般，手中提着绣春刀，全力刺向邓秀才。

然而所有人都没想到，就在邓秀才即将砍向唐泛的时候，后者忽然从怀中摸出不知何物，劈头盖脸地砸向邓秀才。

那些东西黑乎乎的，还有好几块，乍看像是暗器，很锋利，还涂了什么东西在上面的样子。

……莫非是淬了毒的暗器？

邓秀才大惊失色，连忙将手中长刀挥舞起来，将周身护得滴水不漏。

只听得叮叮叮几声脆响，那些东西悉数都被打飞，有的碎成几片，纷纷溅落在地上。

邓秀才一看，那个气啊！

什么暗器，分明是几块瓷碗碎片！

那看着像淬了毒的地方，则是碗上的青花纹理！

那一刻，他想把唐泛大卸八块的心都有了！

都说战场上瞬息万变，唐泛丢出瓷片争取的那短短几息时间已经足够，隋州已经赶到！

绣春刀挟着雷霆万钧之势杀至，滚滚刀光杀气涌向邓秀才！

他不得不回身，咬着牙对付隋州。

机会转瞬即逝，被唐泛这么一打岔，邓秀才已经错过了挟持孩子作为人质的机会。

不及片刻，紧跟其后的，还有锦衣卫，以及西厂番子们。

大家都知道这邓秀才乃是此行首领，只要抓住了他，就是大功一件。

其他人已经陆续被制住，空出的人手蜂拥而上，将邓秀才团团围住。

后者的失败已成必然，只不过早晚而已。

唐泛刀下逃生，捡回一条命，总算得以松一口气，后怕之后，身体一软，索性坐在地上。

“大哥，你没事罢！”阿冬蹬蹬蹬跑过来扶住他。

“没事。”唐泛疲惫道。

“大哥，你流血了！”阿冬指指他的脖子。

唐泛一模，果真有条细细的血痕，估计是刚才邓秀才把瓷片击飞时，他不经意被溅射到的。

阿冬从怀里掏出一条帕子递给他，那是之前唐泛在上元灯会上猜灯谜赢回来的奖品，当时阿冬怀里塞了一堆东西，光帕子就有三条，此时不用白不用。

唐泛拿着帕子往脖子上随意一捂，摸摸她的脑袋：“你去照顾好那些弟弟妹妹们，别让他们乱跑。”

阿冬答应一声，又转身离开。

此时唐泛身后就出来一声嗤笑：“真狼狈！”

他不用转头也知道对方是谁：“汪公为何不去帮忙，反倒在这里凉快了？”

汪直道：“大局已定，此案能够告破，本公便是有功，何须亲自上场！”

唐泛道：“你不是从那条官道去追了，怎么又能及时赶来？”

汪直道：“当时你们往小路之后，我便折返官驿去寻来马匹，又分出两拨人，让他们循着两条官道追过去，然后就过来找你们，但这中间来回往返，又要找马，耽误了不少工夫，否则也不至于现在才到，那帮锦衣卫也真是没用，若换了西厂走这一条路，别说让你身陷贼窟，早就将这帮跳梁小丑打得落花流水！”

唐泛叹了口气，却是如释重负的表情：“这能怪谁？当初我跟你们说走这条路，你偏不信，白白耽误了不少时间！我们当时抓到了一个南城帮众，却没料到他身中一刀，断了两指，还敢说谎，隋州他们才四个人，又怕人手不足，只能集中往山上去追赶，你们能及时赶到，也算这帮贼匪气数已尽，不然估计我的性命也要赔在此处了！”

他又道：“邓秀才他们之所以从地窖里跑出来，是因为南城帮在前方山上有处寨子，可以前往那里暂避风头，等将人抓回去之后，还要问清方位，将这座寨子连根拔起才好，还有，南城帮的势力肯定不止邓秀才带的这么点人，城中各处必然还有其它势力，还请汪公除恶务尽，将他们一一扫荡剿灭。”

汪直皱了皱眉，明显不愿意多事，在他看来，将这帮孩童找到，任务就算是完成了。

唐泛正好扭过头，看见他的表情变化，也知道他在想什么，就缓缓

道："南城帮，与白莲妖徒有所关联。"

汪直神色一凛："此话当真？"

唐泛点头："这是我在地窖中亲耳听见，南城帮只是白莲教下属一个帮派，也是白莲教敛钱发财的一个来源，只是邓秀才不甘被人指使，方才便在地窖中与总教使者起了内讧，并且将她杀害，等你们抓住邓秀才之后，不妨搜搜他身上，定有那枚白莲教令牌。"

妖道李子龙曾令得皇宫人心惶惶，事后调查证明他与白莲教有关，自那之后白莲教这三个字便正式摆到明面上来，令人不得不正视。

可惜这两年来，锦衣卫、东西厂暗地里调查，也没什么进展，这个组织隐藏得太深，以至于连汪直他们都查不出什么端倪，只能抓点小鱼小虾凑合。

如今南城帮与白莲教的关系一露出水面，不必唐泛多说，连带着赖老大，六指李那些京城黑道势力，汪直他们自然就会去调查了。

两人说话之间，邓秀才纵然武艺超凡，也寡不敌众，终于被擒住。

不算那些被乱箭射死，在打斗中被杀的，南城帮这次连同二当家和三当家，一共有七个活口留下。

更重要的是，包括朱永幼女和耿侍郎孙子在内的一帮孩童并不大碍，只是受了点惊吓。

大伙折腾一夜，虽然一桩功劳摆在眼前，都没什么经历庆祝，个个一脸疲惫欲死。

有功夫傍身的人尚且如此，更不要说唐泛这种普通人了，他几番出生入死，真是拿着卖白菜的钱，干着卖小命的活。

邓秀才他们预备用来将孩童们载走的马车依旧被用来载阿冬他们，只不过方向调了个方向。

而浑身是伤又累得要命的唐大人也懒得单独骑一匹马了，免得中途打瞌睡摔下来，直接就与隋州共用一骑。

大家都很累，马儿的行进速度也不快，加之路途不平，一颠一颠的，唐泛坐在隋州后面，就在这样的节奏中，不知不觉睡了过去，口水还流了人家一背。

隋千户无语望天。

作者有话要说：

作者喵：请用一句话来形容唐大人。

大家【异口同声】：拿着买白菜的钱，操着卖白粉的心！

看，我没有骗人，这章就把案子解决了，真诚的大眼睛绝不说谎哦(⊙o⊙)

# 第54章

在这桩孩童走失案之后,南城帮自然被连根拔起,不说邓秀才、三当家这样的帮派核心，在西厂与北镇抚司合力搜捕的情况下,一个普通小卒都没被放过,通通被抓去审问，南城帮算是彻底在京城土崩瓦解了。

这一场风波也闹得鸡飞狗跳，京城所有黑帮势力重新洗牌，赖老大、六指李这些帮派首领同样被“请”去问话,一时间所有人都得夹起尾巴做人,战战兢兢,生怕跟南城帮沾上关系而倒霉。

谁家手里没有几条人命，几桩案子，这些地痞势力再嚣张,也敌不过官府存心想要对付他们。

这一通扫荡下来，京城立时显得干净了不少，据顺天府老王他们反馈，最近连顺手牵羊的妙手空空也消停了许多，刚从外地来北京城的人都以为京城的治安一直就这么好，还在感叹“天子脚下果然就是不同凡响”云云。

另一方面，从邓秀才口中，唐泛他们也得到了不少关于白莲教的消息。

话说那白莲教的历史可追溯至北宋，到了元末明初，世道混乱，英雄辈出，也正是白莲教蓬勃发展的时候，当时名义上的教主，便是与本朝太祖一并逐鹿天下的汉王陈友谅。

后来陈友谅身死，势力为本朝太祖并吞，太祖皇帝意在天下，自然对白莲教这种若即若离又不太服从管教的组织很是反感，不单不接受他们的投诚，反倒毫不留情地予以剿灭，从此白莲教便又由明转暗，偃旗息鼓。

但他们当然没有真正销声匿迹，洪武年间，由于皇帝强势，白莲教不敢出来作乱，等到靖难之役时，永乐帝与自家侄子争夺皇位，白莲教便又冒出来支持建文帝，在他们看来，年轻软弱的建文帝，自然比身经百战，精明强势的叔叔要好控制。

结果没想到这次又押错了宝，侄子落败，叔叔当了皇帝，白莲教被迫再一次沉下水面。

潜于暗处的白莲教并没有消停，而是继续默默发展着自己的势力，等待合适的时机，在那之后的仁宣二帝，使得国家进入平稳发展期，政治还算清明，百姓们日子也好过起来，没有白莲教能够施为的余地，他们也像是从人们的视线里彻底消失一样，不复踪迹。年轻一些的人，估计还没听过这白莲教的名头。

到了英宗时期，皇帝自己不争气，受身边宦官怂恿，就决定亲征，

结果千里迢迢跑去当了瓦剌人的俘虏，后来事实证明，怂恿皇帝的王振，就跟白莲妖教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而后对方又勾结了瓦剌人，企图趁着大明群龙无首之际一举攻下北京，并吞大明半壁江山。

在那之后，又经历了不少世事波折。

总而言之，时局一旦平稳，没有可趁之机，白莲教就好像从人间彻底消失一样，无迹可寻，一旦稍有风波，他们又会不知道从哪里冒出来，搅风搅雨。

朝廷对此非常头疼，只是各派势力互相倾轧，常年以来勾心斗角尚且不及，皇帝自己又无心政事，任用奸佞庸才在朝廷里混日子，哪里分得出精力来对付这种组织庞大严密的邪教？

直到妖道李子龙事发，皇帝震惊兼且震怒，锦衣卫和东西厂这才合力出动，加大打击力度，四处搜捕白莲教妖徒，不过敌明我暗，纵使锦衣卫和东西厂手段狠辣，但整个国家这么大，那些妖人随便往百姓中间那么一藏，就很难揪出来。

像这一次，要不是唐泛亲耳听见九娘子承认，也不会想到这个买通了万贵妃的弟弟万通，俨如京城地头蛇一般的南城帮，竟然还跟白莲教有勾结。

一直以来，南城帮便是白莲教一手扶植起来的，他们干的勾当与京城其它黑道势力没什么区别，所得利润需要大半上缴总教。

但邓秀才是个有野心的人，久而久之，他就感到不满，心想凭什么苦活累活都是我在干，好处却全由你们得了？他便处心积虑想要借着攀上万通，靠向朝廷，与白莲教划开界限。

他一面还没有完全跟白莲教撕破脸面，该交的钱照样上交，只是借口生意不利，逐年减少，另外一边他就跟万通打好关系，甚至将写意楼的生意利润分给万通一半，左右逢源，好不痛快。

但总教那边得到的钱少了，自然会派人下来查，所以九娘子就来了，没想到这时候正好邓秀才的手下不长眼，绑了两个不应该绑的人，事情闹大了，连万通也保不住他，邓秀才不得不带着人跑到荒村暂避风头。

结果因为九娘子与邓秀才不和已久，又正好来了个唐泛，她就利用唐泛来跟邓秀才斗法，最后反倒把自己性命给斗了进去。

这就是事情的来龙去脉。

但唐泛他们想知道的自然不止这些。

他们更想知道白莲教的情况，包括所谓的总教在哪里，教徒到底有

多少，分布在哪里，他们最近在筹划什么阴谋等等。

可惜这些内情，邓秀才全部不知道。

他虽然掌握着整个南城帮，但说白了还是白莲教的外围份子，没有资格参与教中的重大事务。

在西厂的手段之下，任邓秀才是铜皮铁骨，也只有乖乖招供的份，他说自己只知道白莲教有一位大龙头，也就是教主，十分神秘莫测，别说邓秀才，连九娘子这样从总教派下来的人，也没见过教主的真面目，除了总坛之外，白莲教的势力遍布全国，也就是在各地设立分坛。

北京这边由于是皇城所在，又有锦衣卫和东西厂坐镇，白莲教也不敢太过张扬，所以没有在京城设立分坛，只是扶植了像南城帮这样的外围势力。

南城帮每年都要定期向总教上缴税收，时间不定，都由总教那边派人过来，邓秀才他们只负责接待，而且每年的使者也都不定，前两年的使者是一个叫竹和尚的人，今年则是九娘子，双方以白莲教的令牌、口号为联络方式。

令牌就是当时邓秀才从九娘子手中夺来的总教令牌，那个含金量最高，可以号令白莲教众，但如果你光有一块令牌，对不上秘密暗号的话，那有令牌也白搭，别人肯定知道你是冒牌货。

暗号也很玄乎，白莲教内自有一套对应的暗号，邓秀才自然悉数交代了出来，不过他又说，为了防止出现叛徒，这套暗号定期会更换，每次总教使者过来的时候，都会将下一次需要用的暗号顺便教给他，而不会一套暗号一直沿用下去。

如此环环相扣，严格缜密，所以白莲教才能躲过官府的搜捕打压，代代相传至今。

邓秀才所能交代的，全部仅止于此。

知道得更多一些的是九娘子，不过她和她的两个手下都已经被邓秀才干掉了。

汪直他们虽然没能将白莲教铲除，但总算拔除了南城帮这颗白莲教设在京城的钉子，也算大功一件，不过唐泛觉得，南城帮既然能与宫中搭上线，将幼童发卖入宫为宦，只怕不止行贿万通，在宫里说不定还有其它门路，建议汪直深查。

理所当然，这个提议被汪直拒绝了。

汪直拒绝的理由很简单，他本来就是抽空回来办差的，现在差事办完了，自然还要赶回大同去，没空再瞎折腾。

而且他告诉唐泛，早在妖道李子龙案发之后，宫中就被彻查了一遍，当时别说白莲教烙印，就是身上有点疤痕的人，都被单独挑了出来，送入东西厂轮番审问，在那之后，与白莲教沾边的奸细都被抓了出来，其他没事的也会定期检查，他们身上根本不会留下什么白莲教的烙印。

也就是说，白莲教烙印确有其事，但那只是针对中下层的教徒，像九娘子这种总坛使者，身上根本没有，当时她也很可能只是在吓唬吓唬唐泛，试探他的心意罢了，根本不能作为甄别教徒的凭证。

末了他还郑重警告唐泛：不要没事找事！

最后这句话寓意深远，以唐泛的聪明，不难听出其中内涵。

汪直不愿意多事，原因其实很好理解：他虽然权势滔天，可权柄大多集中在宫外，伸不到宫内去。不单是他，东厂的尚铭也一样。在宫内如今说得上话的只有两个人，怀恩和梁芳。

内宫十二监里，以司礼监和御马监权柄最大，每个部门里还有掌印和秉笔，简单来说就是老大和老二。

什么地方都要讲究资历，怀恩和梁芳两个人分别是司礼监和御马监的现任老大，就连汪直和尚铭这两个新贵，也只能挂个老二的名头罢了。

这两个部门的老大都深受皇帝的倚重，尤其是梁芳，因为走了万贵妃的路线，更加如鱼得水，朋党众多，在宫里的势力很大，汪直也不敢轻易招惹他。

南城帮与内宫勾结，虽然未必跟梁芳直接有关，但肯定瞒不过梁芳的耳目，说不定其中的好处也没少孝敬梁芳，这件事深查下去，难免就会扯到梁芳身上。

汪直与梁芳都是同行，大家抬头不见低头见，后者还是前辈，汪直当然不想得罪梁芳，更何况这次的事情已经牵扯出了一个万通出来，皇帝在得知万通收受南城帮的贿赂之后，虽然看在万贵妃的面子上没有对他怎样，不过又将袁彬请出来坐镇锦衣卫，也算是剥夺了万通的权柄，给他一个小小的警告。

万通郁闷死了，他当然不敢对皇帝怎样，但不妨碍将气撒在汪直身上。

虽然汪直也是万贵妃的人，但他可是万贵妃的弟弟，奴婢再亲，还有弟弟来得亲？

汪直自然被万贵妃叫去训了好一顿。

所以汪直也很郁闷，他在皇帝那边得了赞赏，却转头在贵妃面前吃了挂落，当然不愿意再去得罪什么梁芳，警告了唐泛一番之后，隔天就直奔大同，一心一意立军功去了，眼不见心不烦。

没了西厂的支持，唐泛一个人当然不可能去追查宫廷，所幸阿冬和一干孩童全都平安无事，罪魁祸首也都抓住，尤其是南城帮的邓秀才和三当家，以及那个被邓秀才当作傀儡摆设的帮主丁一目，通通都被判了斩立决，其它帮众则判了流放充军。

《大明律》里将拐卖人口称为略人，拐卖良人比拐卖奴婢还要罪加一等，诱取良人及略卖良人为奴者，皆杖一百，流三千里。

然而邓秀才他们又与白莲教勾结，自然不能等同一般的拐卖，历朝历代对与谋反有关的罪名判得最重。

原本邓秀才还是要被腰斩的，不过因为他坦白从宽，所以格外凯恩，可以先让他自己服毒自尽，无痛自杀，完了再将他的头砍下来——腰斩无比痛苦，为了能死得舒服点，邓秀才不惜将自己所知道的通通吐出来。

在阿冬他们之前，也不知道还有多少孩童沦于他们之手，就连那个实为傀儡的丁一目，其实也没少掺合打下手，他们手上也不知沾了多少无辜的鲜血，所以这几个人的死，其实一点也不冤枉。

大家忙活折腾了大半夜的工夫没有白费，事情总算告一段落，勉强圆满地落幕。

在这次事件中，除了在与南城帮众打斗时负伤的人之外，受伤最重的反倒要数唐泛了。

他先前头上被敲了闷棍，后来证实确实是流血了，在地窖时双手也被捆绑出血，又被辛石头推倒过一次，当时双手被捆，不利行动，膝盖当即就磨得青紫流血，还有后来被瓷片划伤的脖子等等……

虽然伤势总体不重，但全身可谓伤痕累累，还好都是因公负伤，于是唐大人就心安理得地请了半个月伤假，顺便为隋州庆功。

是的，隋州又升官了。

不过这次纯属意外。

本来在上次前赴江西办理黄景隆案后，他就已经升为副千户，按理说短期内都不可能再有升迁了，但是因为孩童走失案，皇帝对万通与贼匪勾结不满，就请回了袁彬坐镇锦衣卫。

这袁彬是何许人也——救驾有功，而且救的是先帝。

当年土木之变时，袁彬就随驾左右，护卫英宗，甚至跟随英宗一起

被掳，对其照顾有加，君臣历经患难，感情非一般臣子可比，后来袁彬又帮着先帝复辟，可谓功劳赫赫。

因为这段往事，当今天子登基之后，对袁彬也是优容礼遇有加，只是他年事渐高，所以不再管着实务，只挂了一个锦衣卫指挥使的名头，这次皇帝有意教训一下万通，就又将袁彬请出山。

袁彬的资历和声望，连当今陛下都要礼敬三分，那是万通这种便宜外戚拍马都赶不上的。

这些年，因为万通的缘故，锦衣卫上下被他搅得乌烟瘴气，小人横行。

那些曲意奉承万通的，就能成为万家的座上宾，那些跟他过不去的，就被他利用锦衣卫的权柄镇压打击，像之前隋州所说的那个言官，也正是因为弹劾万贵妃姐弟，所以落得个家破人亡的下场。

现在袁彬一来，风气顿时为之一变。

袁彬年纪虽大，却老当益壮，作风硬朗，一来就将锦衣卫南北镇抚司的两个头头，也就是万通的心腹爪牙拿下，万通恨得咬牙切齿，却对他无可奈何，也没法到皇帝那里去告状了，只因袁彬就是皇帝派下来整治锦衣卫的。

如此一来，大家看到万通都不敢吭声了，那些什么牛鬼蛇神，自然也要退避三舍，乖乖地夹起尾巴做人，免得被殃及池鱼。

这些事情虽然跟隋州没有直接关系，不过由于他牌子硬，有能力，很快就去掉了官衔里的那个副字，成为名符其实的千户。

千户是正五品，别看品级不好，还是武官，但锦衣卫千户权力已然不小，南北镇抚司下属五个卫所，千户就执掌其中之一。

更重要的是，因为北镇抚司的头头刚被袁彬拿下，这个位置没有人坐，袁彬就让隋州暂代北镇抚司的镇抚使一职，这还是考虑到他越级升迁，怕他不能服众，所以没有直接提拔，而是以兼任的方式让他暂领北镇抚使。

老将出马，不同凡响，这里头也有讲究，隋州做得好了，转正就指日可待，但要是做得不好了，随时都可以将他踢下去，多的是人觊觎那个位置，这也算是间接鼓励隋州拼命去干。

所以隋州现在是拿着正五品千户的俸粮，当着从四品的官，升迁速度之快，着实令人眼红嫉妒，不过隋州面临的，同样是空前压力，如何收拢人心，如何服众，如何让底下那些人听从自己的差遣，样样都是难题。

不管如何，这都是一件值得庆贺的事情，为了给隋州庆贺，唐泛和薛凌等一干隋州的老部下们便在外头摆了一席——不是仙客楼，那里实在是太贵了。反正大家都是熟人，京城里的吃食很多，也用不着非选在那里。

唐泛挑了一间老字号的食铺，叫杨记羊肉，那里的羊羔肉最有名气，他提前包了一个包间，叫上自己在顺天府交好的几个同僚，还有隋州、薛凌等一个锦衣卫，大家团团坐在一桌涮羊肉。

桌上四个锅，边上摆着四大盘肥嫩羔羊肉，另外还有青菜、菌菇、粉丝等各色配菜，蒜蓉、酱油、小葱、香油、花椒等各色调料，自己搭配，自己动手，吃的就是一个氛围。

这次不单是隋州，连同薛凌等一干人，托袁彬之福，也都往上提了一个台阶，自然皆大欢喜。

反观唐泛，接连办成了两桩大案，立下了两件功劳，前者替万贵妃洗清嫌疑，后者寻回官员家眷，深入贼窟与南城帮斗智斗勇，可谓拼却性命，不余遗力，上头却连点犒赏都没有，品级也依旧在原地踏步，唐泛本人倒是没什么，但熟悉的朋友难免要替他不平。

酒酣饭饱之际，薛凌从座位上起身，走过来，用力拍着唐泛的肩膀安慰道："润青，我看你不像个倒霉相，将来一定能够高升当大官的，现在且不要泄气！"

"是啊！"庞齐也道，"你只是时运未到，不要丧气。"

他与薛凌二人，如今依旧在隋州手下办事，却已经升为百户，也算是官运亨通，不光是他们两个，还有原来隋州带的一干老部下，大都提升了，如此一来，大家都知道跟着老大有肉吃，对隋州自然越发忠心耿耿。

隋州见薛凌喝多了酒，整个人摇摇晃晃半靠在唐泛身上，忍不住伸手将他扯开一些，轻斥道："站没站相！"

这不是在办正事，大家又都喝了酒，薛凌便也不怎么惧他，反倒笑嘻嘻地开玩笑道："大哥对润青兄可真是好到没边了，连我们这些鞍前马后的手下弟兄也比不上啊！"

大家便都"是啊""是啊"地附和。

隋州道："反正我那还有空房子，要不你搬过来与我同住，我也日日对你好，如何？"

薛凌立马嘿嘿地笑，不吱声了。

开什么玩笑，他虽然还没娶妻，可家里也有侍妾，又经常流连于秦

楼楚馆，让他过去天天对着老大那张冷脸，估计比杀了他还难受。

唐泛笑道："别人都想着升官，我可不乐意。"

薛凌嚷嚷："这话听着就口是心非了罢，哪有人不乐意升官的啊！"

"对啊！"大家都起哄。

唐泛故作沉痛："你们想呐，我现在才从六品，就要深入贼窟，被打闷棍，还差点死掉，要是再往上升一升，那还不得去跟白莲教主死磕啊，弄不好明年今日，你们都没法跟我坐一块喝酒了！"

他这番解释倒也有趣，众人哄堂大笑，原本还想安慰他的人，见他如此豁达通透，也都闭上了嘴。

一顿酒宴宾主尽欢之后，各回各家，各找各妈，该干嘛还是得干嘛去。

回家的路上，隋州见唐泛眉间郁郁，心想他在外人面前说得洒脱，但心里肯定还是介意的，便对他道："祸兮福所倚，凡事好坏相依，这次升不了官，未必是坏事，说不定前面有别的好事等着你。"

唐泛："我不是在愁这事……"

隋州不解："那是何事？"

唐大人不好意思道："这还没到月中呢，我俸禄就快用完了。"

原来是这回事。隋州有点无语，冷脸抽了抽："……钱都用哪里去了，你们今天请我吃饭，你出的份子钱好像也就几百文罢？"

唐泛道无奈道："昨日潘大人找我出去，两人在外头吃了顿饭，谁知道快到了付账的时候，我那师兄就肚痛去如厕，我只好先给了，回来之后他倒是想给，我哪里能收他的钱啊！"

隋州："你们总不会去的仙客楼吃罢？"

唐泛："那倒不至于，就在顺天府衙门不远的饺子铺，吃的鱼肉饺子和白菜猪肉饺，你还别说，他们家的手艺不比城北馄饨摊子差，现在天气冷，等开春了会有鸡毛菜馅，那叫一个鲜美……"

隋州："……离题了。"

唐泛哦了一声："一顿饭下来也就一百贯左右罢。"

他苦着脸道："但是前天我上同年家里去拜访，发现他家已经快穷得揭不开锅了，就请他到外头吃了顿饭，这又花了五十贯……感觉一次也没用多少啊，怎么好像一下子就花光了？"

隋州越听越不对劲："先前你从那个白莲教女人手里，不还拿了五百两吗，就算给了我一半，剩下两百五十两也没这么快用光罢？"

这事让唐泛美了半天，他谁也没告诉，就告诉了隋州一人，还跟隋州一人分了二百五，美其名曰分赃。

隋州不肯收，他还硬塞进对方怀里，强迫隋州收下。

说起这事，唐大人就更不好意思了："我见那同年家中清贫困苦，老家尚有四个儿女嗷嗷待哺，他自己在京城租住的房子却还快要到期，筹不出银钱，便将那两百五十两都给了他。"

隋州面无表情："你真是慷慨大方。"

唐泛还以为隋州在夸他呢，厚着脸皮谦虚："哪里哪里，扶危济困是我辈中人应尽责任，反正这钱得来不费劲，花了也不心疼！"

隋州继续面无表情："这钱怎么就得来不费劲了，你是去偷还是去抢了？"

唐泛："……"

隋州："你忘了你在那贼窟里差点连命都丢了的事吗？就算他家里再困难，你给个一百两也就顶天了，怎么事事精明，放到自己身上就不行了？做事没个计划，花钱自然如流水！"

唐大人被训得像个孩子似的不敢抬头，羞愧道："是是是，我回去一定让阿冬帮忙监督我！"

还真别说，自从隋副千户荣升隋千户，又执掌北镇抚司之后，这威严是一日盛过一日了，原先训人就够有架势了，现在板起脸，简直能让人不敢吭声。

隋州道："阿冬如何约束得了你，以后你将俸粮兑钞之后，交一半到我这里来，我替你保管，以后你花完手头的钱之后若还需要用钱，需要和我说一声，我同意了才能用。"

隋州向来不爱多管闲事，他这辈子所管的闲事，几乎全都管在了唐大人头上。

但也亏得是他们这样的交情，否则旁人听了，定会觉得难以理解，说不定还要翻脸。

不过像唐大人这种异于常人的人，闻言反倒喜滋滋地点头："这样也好，有了你的约束，我就不会乱花钱了！"

于是从此以后，隋千户除了管北镇抚司那一摊子事，回到家还要帮唐大人管着钱，真是内外皆握大权，羡煞旁人也。

就在所有人都以为唐泛得继续干他那份推官差事时，吏部那边来了消息，让唐泛过去一趟。

# 第55章

虽说武职的升迁与文官不大一样,而且像锦衣卫这种部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圣眷和功劳，但是像隋州这样,在短短一年多的时间里,从总旗升到千户，并兼领北镇抚司，还是很抢眼的。

当初北镇抚司的头头被袁彬拿下的时候,底下几个千户都眼巴巴盯着这个位置，结果却是让隋州后来居上,这让大家怎么都有点不服气,在他上任之后，就明里暗里给他下绊子，譬如本该完成的任务，就阳奉阴违，拖拖拉拉等，更有人见隋州成天冷着一张脸，觉得他这种人对属下肯定很苛刻，便让人变着法子去接近薛凌他们套话，想看能不能挖点把柄出来，好向上边告状，把他从位置上拉下来。

瞧瞧，别以为锦衣卫不是文官，就没那么多七弯八拐的心思，官场上从来就不缺落井下石，偷袭埋伏这些手段，像锦衣卫这种干惯了侦讯的特务部门，干这些活儿更是手到擒来。

有暗地里设陷阱的，也就有背后看笑话的，还有上赶着巴结逢迎的，有人的地方就有江湖，这句话放到哪里都管用。

不出几天，就有人将状告到袁彬那里去，说隋州新上任没多久，就逼着他们训练，增加了许多从前没有的训练计划，这是要把整个北镇抚司都折磨死的节奏啊，您再不管管，只怕大家就受不了了。

袁彬今年七十八岁，什么场面没见过，身为锦衣卫指挥使，居高临下，他自然把各色人心都看得清清楚楚，但他什么也没有说，什么也没有做，既没有对隋州的困境伸出援手，也没有因为手下告状就将隋州叫过来训斥，他只是在静观其变。

如果隋州连这些困难都解决不了，那他也配不上坐那个位置了。

果不其然，很快，所有人都消停了。

锦衣卫本质上也是武将，平日里他们也要例行操练的，但伴随着距离开国时间越来越长，许多人难免越来越懈怠，这项日常操练也就形同虚设。连京营都成了战场上的花架子，锦衣卫虽然也还执行“掌直驾侍卫、巡查缉捕”的功能，但已经不像刚开国时那样剽悍凶猛，指哪打哪了。

再加上东厂的压制，西厂的横空出世，分走了锦衣卫越来越多的权柄，使得他们越来越憋屈，也越来越无能，这也是为什么之前在追查白莲教的事情上，锦衣卫始终收获甚少的缘由。

隋州执掌北镇抚司之后，第一个要改变的就是这种风气，所以他下了死命令，每月月初开始，每三天一次，早上寅时，除了当值和在外办

差的之外，所有人必须到校场集合训练两个时辰，一切训练标准比照京营，隋州还额外加了一些训练项目。

对于许多早就习惯了不当差就睡到日上三竿，夜里流连青楼赌馆的人来说当然受不了，大家纷纷叫苦连天，甚至跑到袁彬那里去告状，说这位隋千户官职不大，威风不小，为了逞官威，就将大伙的命不当回事，虐待下属，毫无人性云云。

原本像这样大规模的告状，袁彬是不能坐视不理的，但谁也不知道，隋州早就与他打过招呼了。

在训练之前，隋州就已经找上袁彬，将自己的计划一一汇报，讲明目的和缘由，正好袁彬也看不惯锦衣卫被万通败坏成这般模样，这就是为什么许多人跑来告隋州的状，袁彬却不为所动的原因。

凡事要先争取上司的理解和谅解，在明知道自己做的事情是正确的时候，下属的意见就不那么重要了，任何改变现状的行为都会遇到阻力，但如果因为害怕阻力就什么也不去做的话，隋州就等着被人架空吧……

见告状没有用，大家只能按照隋州的命令，无可奈何地来到校场训练。

第一次，寅时过了一刻钟，还有将近一般的人没到，这些人通通被拉去打板子，每人十大板，完了还要接着训练，如果下次还迟到，再加十杖，下下次，以此类推。

所有人见隋州来真格的，第二次就都没人敢迟到了。

不过对于他所列出来的训练计划，包括头顶上放着一碗水，站在大太阳底下蹲了半个时辰的马步，两手还要分别拿上十斤重的秤砣，水若是洒落下来，那就算是违反规定，要继续延长半个时辰，却有不少人提出异议，认为太苦太累，早已娇生惯养的锦衣卫纷纷表示受不了，根本不可能在两个时辰内完成云云。

隋州二话不说，亲自上场示范了一遍，所有人亲眼看见半个时辰下来，别说他头顶上的碗没有掉落下来，连带碗里的水，也没有洒落一滴，这才彻底心服口服。

薛凌那些人自不必说了，他们向来是跟着隋州的脚步走的，隋州让干什么就干什么，绝无二话，其他的人见这位新任老大雷厉风行，说一不二，告状没用，偷懒没用，只能死了心，跟着一板一眼地训练起来。

不过隋州也没有一味地严格要求，每个月底，他都会请大伙吃饭，表现优异者还会有额外的奖励赏赐，当然这笔钱都是从公款里出，不过以前万通在的时候，南北镇抚司都是他的人在管，这笔钱经常都被公款私用，拿去乱花，下边的人是甭想沾手的，大家没有福利，自然只能再

向下面伸手。

隋州上任之后就命人重新做账，每笔支出都要记录清楚，这样就多出一笔银钱可以支取，用来安抚人心，自然皆大欢喜。

如此过了三个月，当大家渐渐习惯了这种严酷的训练之后，抱怨就变少了，整个北镇抚司的风气不说焕然一新，起码比之前也有了一些改变，这种改变当然是好的，别的不说，光是本月的办案效率都提高了许多。

一个以身作则，赏罚分明的的上司，当然比一个只知道吃喝嫖赌，又成天将好处只往自己身上揽的老大要好得多，虽然隋州比起原来的镇抚使要严格许多，但严格也有严格的好处，起码那些跟原来老大关系好的人，就没法再偷奸耍滑了，而原来那些抱不上老大大腿的属下，也不用再担心被穿小鞋了……

不知不觉之间，隋州的位置越来越稳，而他也逐渐往这些人身上，打下属于自己的烙印。

这一日唐泛从吏部衙门里出来，人逢喜事精神爽，连带脚下走路都轻快了几分，眼看时辰还早，他就拐了个方向，没有朝家里走，而是前往北镇抚司。

自从隋州升职，他就没有来过这里了，以往松松垮垮的门禁，现在都严格了不少，当值的人并不认识他，见一个六品文官跑到这里来，都有些奇怪，就把他拦下来，听说他要见隋州，表情就更古怪了。

“你是何人？找镇抚使大人有何贵干？”值守的锦衣卫盘问道，态度有些不是很好，要不是唐泛穿着官服，他都怀疑对方是没事上门来寻自己开心的了。

这也难怪他会这么想。

文官大都爱惜羽毛爱惜名声，一般上门，都是不情不愿被“请”过来的，很少有像唐泛这种自觉自愿找上门的。

唐泛道：“本人唐泛，是你家镇抚使的朋友，劳烦通传一声，若他已经下衙了，就请他出来一趟。”

严格来说，隋州现在还不能被称为镇抚使，因为他只是暂代这个职位，但是官场上历来都会把人往高里抬，像副千户，别人直接就称呼千户，去掉副字，听的人也舒心爽快。

当值的人怀疑地看了他一眼，打从心底不相信像自家新任北镇抚使那样的人居然会有朋友，再说这人的品级也低，心想该不会是此人随口胡夸想要高攀镇抚使的罢？

唐泛看出他的疑虑，便笑道：“劳烦这位兄台通禀一声，他若不见，我就打道回府。”

对方倒也不是故意刁难，只是近来规矩严格了许多，若是贸贸然进去打扰，而眼前这人的分量又不是那么重的话，搞不好自己就要挨板子了。

所以那人板着脸道：“镇抚使大人有要事在身，你改日再来罢！”

唐泛喔了一声：“那我就问一句，他是还在里头，还是已经回家了？”

对方道：“还在里头。”

唐泛点点头：“那我就在这里等他罢。”

说罢直接一撩官袍，在旁边的台阶上坐下，又从怀里摸出一本书，看了起来。

当值的锦衣卫一瞪眼：“北镇抚司门口，岂容放肆！”

开什么玩笑，威名赫赫铁血无情的被镇抚司门前坐了一个看书的人，怎么都让人害怕不起来了好不好？

唐泛慢吞吞地看了他一眼：“让你通报你又不肯，我在这里看书等人，总不会碍着你的事了罢，再说我也没有堵着大门口啊，这不就在边上沾了沾屁股呢！”

值守的那人无语了，还想说点什么，同样守在门口的同伴朝他使了个眼色，凑过来小声道：“你傻不傻，进去通报一声又怎么样，如果他是镇抚使的朋友，咱们也不得罪人，如果不是，正好把他给赶出去！”

那人白了他一眼：“你可真能说，那你自己怎么不去？”

同伴嘿嘿一笑：“去就去，待会我得了镇抚使的夸赞，你可别眼热！”

那人很是不信，结果同伴一转身，还真就进去通报了。

没过一会儿，他就看见同伴从里头匆匆出来，对着唐泛笑容满面道：“这位大人，镇抚使现在正忙着，不过他请您先进去等他！”

他张大了嘴巴，看着同伴殷勤地将唐泛引进去，好一会儿才折返回来，连忙问道：“这人谁啊？”

同伴道：“镇抚使的好友啊，你不认识？他刚才也说了，叫唐泛，听说他还借住在镇抚使家里的。”

那人倒抽了口凉气：“交情这么好？”

同伴道：“那可不？”

那人顿足郁闷道：“你怎么不早说！”

同伴嘲笑：“怪你自己眼拙，我都提醒过你了，你还不去通报，到时候镇抚使要是怪罪下来，我总不能被你害得一起被训斥罢！”

那人郁闷无语，心想自己又错过了一次在老大面前露脸的机会。

先不管那两个锦衣卫是如何想的，唐泛在那当值的人的指引下来到校场，还没看见人影，就听见远远传来一片喊杀声，等到近前一看，才发现原来校场上正在比武。

场地中央两条人影忽起忽落，刀光纵横交错，拼的不是令人耳眩目迷的花哨招式，而是毫不留情招招致命的杀招，再仔细一看，其中一人可不正是隋州么！

他与另一人在场中比拼，边上又围了一圈人，个个都在起哄叫好。

唐泛扫了一圈，在人群中发现薛凌的身影，便走过去，冷不防往人家肩膀上一拍。

薛凌吓了一跳，正待发怒，回过神一看，却是转怒为喜：“你怎么来了？”

唐泛嘿嘿一笑：“闲人一个，四处闲逛来着，你们这是在比试？怎么连镇抚使都要上场了？”

薛凌笑道：“先前大哥定了个规矩，每月月底都要举行比试，比试者可以向任何人发起挑战，最后赢的人有重赏。许多人先前被大哥训得狠，就都憋着一股气，对他下战书，结果一个个全都被大哥打趴下了，嘿嘿嘿，那些人还不知道大哥的厉害，我能不知道？我老薛就不去自找没趣！”

说话间，场上已经分出了胜负，与隋州比试的那个人原以为觑准对方的空子，提着绣春刀便从后面扫过去，企图来个偷袭，没想到对方像是背后长了眼睛一般，足尖点地腾空而起，在半空翻了个身，将对手踹飞出去，在自己身体堪堪摔在地上的时候，借着着地的力道，一个鲤鱼打挺重又稳稳站立在地。

整个过程如行云流水，利落之极，又充满力量的美感，围观的人纷纷叫好，喝彩声此起彼伏！

站在场中的隋州仅着一条长裤，上半身赤裸着，汗水顺着额头和脖颈各处流下来，又滑落在身上，浑身湿淋淋的，隆起的肌肉在阳光下泛着光泽，看得出这般健硕身材同样也是日日不辍刻苦磨练而来，并不因

骤然身居高位便有丝毫懈怠。

他盯着被自己踢翻在地的对手，反手将手中绣春刀插在地上，冷冷道：“不服再来。”

此时隋州已经全副心神悉数沉浸在打斗之中，对他来说没有切磋与决斗之分，既然已经上了场，就要全力以赴，认真对待，这既是对自己的尊重，也是对对手的尊重。

被他盯住的对手感觉自己如同被一头凶猛的野兽锁住了身形一般，忍不住打了个寒噤，再也激不起任何战意了，连忙收了刀，拱手道：“不来了！不来了！大人身手高强，属下甘拜下风！”

周围的人一阵哄笑，这人本已连续两个月都打赢北镇抚司内所有的人，估计他自己也有些得意，便提出向隋州挑战，先前已经有不少人被隋州打败过，他以为自己肯定会是例外的那一个，没想到最后还是认输收场，实在有点狼狈。

对方一认输，隋州周身凌厉的气势倏地柔和下来，他走过去，亲手将那下属拉了起来，又拍着他的肩膀道：“你已经很不错了，袁大人有意让我们与京营来一场切磋，以鼓舞士气，届时为我们北镇抚司争光就全靠你了！”

那下属原本还有些讪讪，一听这句话，立时又有些心潮纷涌起来，激动道：“大人放心，我定会全力以赴，一定不给我们北镇抚司丢脸的！”

这一番又打又拉的手段，真是令人不得不服气。

唐泛负着手，笑眯眯地看着这个场面，并没有急着上前，等隋州激励完下属，宣布结束，众人四散之后，他才不紧不慢地走过去：“镇抚使好大威风啊，看来正位指日可待了！”

隋州不是没有注意到唐泛，只是之前不方便说话，此时人皆散尽，唯有他笑吟吟地瞧着自己，想到自己如今上身未着寸缕，冷脸反倒闪过一丝不易察觉的窘迫。

“你怎么找到这里来了？若无急事，且等我沐浴更衣。”

唐泛笑道：“你自换去，我也不急，今儿个请你吃饭，仙客楼，去不去？”

隋州本是往后头置换衣物的屋子走，闻言不由停住脚步，扬起眉头：“哪来的钱？”

唐大人现在财务不自由了，每月自己花一半，由隋州保管一半，为的就是防止他大手大脚乱花钱，自己手头的那一半用完就没了，若是要

花保管在隋州那里的钱，基本没门。

唐泛哈哈一笑："天上掉下来的！"

见他卖关子不说，隋州也不着急，自去洗澡换了衣裳，这才在他自己的值房里找到正在品茗的唐泛。

"走走走，吃饭去！"唐泛见他来了，起身道。

隋州先是摇摇头，而后又问："你这是升官了？"

唐泛早就料到他能猜到，闻言也不惊讶，爽快地点点头："对！"

隋州："什么职位？"

唐泛："刑部河南清吏司郎中，先母诰赠五品安人，另赐银一百两。"

以上三项，就算是对唐泛在东宫案与孩童拐卖案中优异表现的迟来封赏了。

隋州眉头一动，顿时舒展开来，嘴角也微微扬起："这倒是好事，确实值得庆祝一番！"

唐泛笑道："我虽然不强求一定要高官厚禄，但是做了事，得到应有的回报，也算是一件高兴事，这回你总不会不让我请饭了罢？"

隋州点点头，却道："不必去外头吃了，明天让阿冬多买些食材，我在家里头下厨罢。"

唐泛一听，两只眼睛登时闪闪发亮，隋州可以保证他绝对看见了那双眼睛里露出来的光芒，不由啼笑皆非："你喜欢我做的饭菜多过于仙客楼的？"

唐泛嘿嘿地笑，飘逸文雅之风范顿时荡然无存："那是自然，隋广川亲手做出来的菜肴，岂能比仙客楼出品的差？"

他毫不吝啬的夸奖令隋州禁不住嘴角上扬弧度又大了一些。

一家之主心情好，另外两个人自然就有福了。

当天晚上隋州难得下厨，亲手做了鱼香肉丝，糖醋小排，红烧狮子头，阿冬也包了唐泛念念不忘的鸡毛菜饺子，再加上一盅在红泥小火垆上煨过的青梅酒——因为阿冬年纪小，被获准喝的也就这种酸酸甜甜的酒了。

开饭前，阿冬先给唐泛隋州二人满上酒，又主动端起杯子，对他们道："恭喜大哥升官，恭喜隋大哥升官！"

二人自然笑着一饮而尽，唐泛这才道：“其实三年京察未满，论理说我还没到升迁的时候，只是刑部河南清吏司周郎中急病殁了，那边正好空出一个位置，这才让我先去递补上。”

隋州颔首：“官场上素来僧多粥少，你那衙门虽然算不上肥差，但好不容易空出一个位置来，肯定也有很多人抢破头，你指不定是夺了谁的饭碗，少不了被人眼红嫉妒，刚去的时候还是小心些好。”

其实也用不着他嘱咐，唐泛这人看着洒脱，实则并不缺乏圆滑谨慎，但好友一番好意，他自然是要心领的，便郑重答应下来。

阿冬好奇道：“大哥，那你现在是几品啊？”

唐泛道：“我先前是从六品，如今是正五品，算是升了一级半。”

阿冬喜滋滋道：“等再过几年，大哥估计就能做到一品了罢？”

唐泛没好气：“你当皇帝是我爹，大明官场是我家开的啊！”

阿冬捂着嘴笑：“你想让皇帝当你爹，皇帝还不乐意呢！”

唐泛心想，老子要是有这么个爹，那得多悲催！一面举起手作势要揍她，阿冬自从被绑架回来之后，越发努力用心跟着隋州学功夫，唐泛哪里打得到她，只能干瞪眼了。

所以说这世上每个人都有每个人擅长的事情。

像阿冬读书不灵光，但在学武上的天赋却是别人所不及的，而唐泛会读书会当官，但在学武这上头，就怎么努力都不行了，同样是经历了南城帮的事情之后，他也想学两招借以傍身，结果在跟阿冬一道扎了半个时辰的马步之后，人家小阿冬虽然汗流浃背，却还咬着牙稳稳地站在原地，唐大人却早就东倒西歪，口吐白沫宣布放弃了。

他决定，与其等学了功夫防身，还是以后少干点危险的事吧。

拿了吏部批文之后，自然就可以到新部门去报道了，但在那之前，唐泛还要登门拜访老上司兼师兄潘宾，感谢他这两年来的栽培。

潘宾得知唐泛即将升入刑部的消息之后，那是既欣慰又失落。

欣慰的是他与唐泛都是同门师兄弟，彼此有了这一层关系，以后在官场上可以互相照拂，这个小师弟有前途，对自己来说也没有坏处。

失落的是唐泛今年二十五，就已经是正五品官员了，从翰林院出来，虽说中途进了顺天府，但现在又回到了六部，走的正是历任内阁宰辅的正统升迁路子，年轻有为，前途无量。

反观自己，当年虽然中了进士，却因为名次不靠前，没能入选庶吉

士，就比唐泛少了一层资历，如今年过四十，当了个顺天府尹，在不明真相的外人看来好似很了不得，但实际上他自己心里明白，想要再往上升实在有些难度了，因为他在朝中既没有背景，本身也没有过硬的本事和资历。

看着唐泛，潘宾难免涌起一股“长江后浪推前浪，前浪死在沙滩上”的自伤自怜。

不管如何，他也不能摆出一副哭丧脸来面对唐泛，人家又不欠他的钱，所以潘宾仍旧打叠起精神，拿出师兄的身份，先恭贺了唐泛一番，然后殷殷嘱咐他要戒骄戒躁，不能因此就自满自大，在官场上最大的敌人，往往不是别人，而是自己。

这些都是经验之谈，唐泛自然虚心受教，末了还留在潘宾家里吃了顿便饭，左右师兄弟两人都还在京城，抬头不见低头见，大可不必弄得像生离死别似的。

再说等唐泛交接好顺天府那边的差事，去刑部报到的时候，已经是五月初夏时节了。

这一年，是成化十五年。

而刚进刑部没两天，唐泛就发现，他居然莫名其妙地被孤立了。

## 第56章

按照各部门的地位来分，大明六部的排序是吏、户、礼、兵、刑、工。

吏部就是将所有官员的升迁考核都抓在手里,重中之重,不必说了。

户部是管钱的。

礼部和兵部的地位实际上没有那么低,因为古语早就有云：国之大事，在祀与戎。祀就是各种祭礼祭祀问卦占卜等等，发展到后来有了六部,这部分职能就由礼部来负责。戎就是兵事。

所以从地位上来讲,礼部是最清贵的,兵部是一个国家不可缺少的。

好了，说到底,大家地位都很高,都很重要，都不可或缺，所以垫底的就是刑部和工部了。

但不要以为地位低的油水就少。

如果按照油水多少来划分的话，六部的排序应该重新排列一下：吏、户、工、兵、礼、刑。

这也很好理解，吏部既然掌管着官员升迁，大家为了谋求一个好的职位，避免在考察里被写上一个劣等，免不了要送钱送礼，这其中又以文选司，也就是掌管文官考核的部门最肥。

工部地位虽然不高，但这是因为大家的传统观念问题，不是因为它的油水少，哪里要修宫殿了，哪里要筑河堤了，这些都需要钱，需要钱的地方就可以赚空子截下一点作为油水。

没办法，在大明朝当个朝廷命官实在是太穷了，不是每个人都愿意像唐泛那样辛苦去写什么话本补贴家用的。

户部别看是管钱的，但实际上手头的油水并没有那么多，税收一降再降，税却总是收不上来，逃税的大户越来越多，商税却从开国到现在一直没变过，低得离谱，形同虚设，有的地方甚至基本不收。

于是大明户部就成了史上最穷户部，皇帝体恤民生，将税率调得再低，百姓也还是困苦，老百姓不耐剥削，坏人都让中央当了，结果最后钱还落不到中央手里头。

据唐泛私底下自己估算，去年国库一年的税收大约能有四百万两左右，这还算是多的了，因为前年各种天灾，只有两百万左右。

但这些钱还要分配给各部门，不是户部可以自己独吞的，兵部喊着

要打仗啦要打仗啦，礼部喊着开科举要钱啦祭天要钱啦，工部喊着哪里的河堤又坍塌啦没钱修啦……

分来分去，到了户部手里的钱也就剩下那么多了，也难怪朝廷官员们的俸禄从来提不上去，就算皇帝有心提工资，也真没那个钱。为了生活，为了享受，清官越来越少，贪官越来越多，上面不管事，下面跟着学，成化朝便一塌糊涂了。

不过这些现在都还不关唐泛的事，而是那些阁老尚书们应该操心的，唐泛就是想管，也没人听他的。

总而言之，言而总之，不管从地位上看，还是从油水上看，刑部都是排倒数的。

因为刑部虽然经手全国刑狱，但到了需要刑部来受理的层面，一般都是难以决断的大案要案，这种案子一般不会有人敢贿赂，就算贿赂了也没用，更何况一个案子也不是刑部说了算，有时候还要连同大理寺和都察院三司会审，受到另外两个部门的牵制。

作为难兄难弟，礼部虽然也是油水不多的冷衙门，但人家好歹还掌着科举，这是天下读书人的盛事，而且礼部尚书一般还会兼管翰林院，身份超然，跟刑部这种既凶煞又地位垫底的部门实在没有可比性。

而现在，唐泛要去的，就是这么一个部门。

刑部重要吗？当然重要啊，没了刑部，许多大案要案就无从判起的，各地方的死囚犯提交到中央之后，也等着刑部这边审批的，但不管怎么重要，都无法改变它没有什么油水可捞的事实。

跟其它五部一样，刑部有一个尚书，两个侍郎。

底下按照全国行政区划分为各省清吏司，专门审理各省呈上来的案子，除此之外还有司狱司，也就是俗称的天牢，以及各位领导的手下——没有品级的各种司员，文书，皂隶等等。

唐泛是正五品河南清吏司郎中，也就是河南清吏司这个部门的领导，对上他直接向尚书负责，对下他管着整个河南清吏司。

上任之日，唐泛照例要先去拜见尚书和两位侍郎。

如今的刑部尚书张蓥跟如今的首辅万安走得近，也是依附万贵妃一派的，谈不上奸恶，当然也不是什么良善之辈，反正大家都是混口饭吃，有一天过一天，此公也正是朝野人称“泥塑六尚书”的其中一位。

不过张尚书今日有事不在，唐泛扑了个空，只能先去拜会两位侍郎。

刑部左侍郎梁文华对唐泛的态度有些奇怪，面对唐泛的自我介绍和

见礼，他只是眯了眯眼，慢条斯理地问："听说你先前是在顺天府任职？"

唐泛应是。

梁侍郎就道："顺天府虽掌管京畿治安，说到底还是地方官府，跟刑部是没法比的，你来了刑部，就要好生适应，可别将顺天府的小家子气带到这里来才是，六部毕竟是六部，顺天府是没法比的！"

唐泛心里有些奇怪，不明白对方这种阴阳怪气的态度从何而来，照理说两人之前根本没有见过面，更谈不上什么恩怨，结果梁文华倒好，一见面就来了个下马威，活像自己欠他多少钱似的。

虽然如是想，但他面上依旧恭谨："谨遵部堂教诲。"

梁侍郎说了一大堆教训的话，但眼见唐泛跟个木头人似的杵在那里，不管自己说什么都毕恭毕敬，心里也觉得没趣，就挥挥手让他退下了。

唐泛便又去了右侍郎的值房。

刑部右侍郎彭逸春上个月刚过六十五岁的生辰，他身体不大好，已经处于半退休的年纪，像他这种情况，再往上升的机会不太大了，所以跟部里其他人都没什么竞争冲突，他见了唐泛便东拉西扯，一番勉励，虽说没什么重点，全是废话，但好歹表明了自己和善的态度，不负好好先生的美名。

唐泛见他好说话，就顺道请教："彭部堂，下官与梁部堂从前既未相识，更谈不上旧怨，可我方才去拜见他的时候，他言语之间却颇为冷淡，令我好生不解，不知梁部堂是否遇到了什么不爽心的事，又或是下官不经意得罪了他？"

彭侍郎呵呵一笑："梁侍郎想来是最近心情有些不顺罢，你不要担心，过几天就没事了。"

官场上说话向来不可能明明白白把话说给你听，这时候就需要对方自己去揣摩了，唐泛何其聪明，立马就从他的话里听出端倪："看来梁侍郎心情不顺是与下官有关了？"

彭侍郎想了想，终是对他道："梁侍郎有个门生，如今正在刑部员外郎的位置上，这次河南清吏司空了个位置出来，他本是属意自己的学生……"

唐泛明白了，敢情自己成了半路冒出来的程咬金，抢了别人原本想顶上的位置，别人自然就看他不爽了。

知道了真相，唐泛也无可奈何。

官职就那么几个，想升官的人却那么多，一个萝卜一个坑，你占了位置，别人就只能眼馋，当然会看你不顺眼，除非你肯把位置让出来。问题是谁愿意？

彭侍郎见他露出无奈的表情，便笑道：“既来之，则安之，好好干便是了。”

对这位一团和气的老先生，唐泛还是很尊敬的，闻言连忙应声受教。

见完两位侍郎，他又回到各清吏司所在的院落，刑部清吏司按照大明十三省来划分，共有十三个清吏司，唐泛身为后进，自然要主动去拜访各位同僚前辈。

对于这位年轻的同僚，大部分人表现得平平淡淡，甚至有些疏离客气，令唐泛好生没趣。

不过从彭逸春口中得知来龙去脉之后，他也能够理解别人这种态度了。

因为朝中有些风声，据说张蓥再过不久就要递补入阁，到时候自然要让出尚书之位，而两位侍郎里头，彭侍郎又年高多病，理所当然地，那位看唐泛不顺眼的梁侍郎，十拿九稳就会成为下任刑部尚书的人选。

在官场上混，哪个不是见风使舵的人物？

唐泛一来就占了下任尚书大人门生的位置，惹得梁侍郎老大不高兴，加上唐泛在刑部又没有一点根基，在疏远一位五品郎中和得罪一位正三品侍郎之间，大家会怎么选？

想都不用想啊！

这时候谁跟唐泛亲近，那不就等于没把梁侍郎放在眼里吗？

所以唐泛拜访其它十二个省份的清吏司，得到的都是差不多的态度。

当然，谁也不会表现得太过露骨，但也没有过分热情，都是客气矜持，疏离有礼地寒暄，让你浑身说不出地别扭，偏又挑不出什么毛病。

唯一例外的是江西清吏司的郎中陆同光，这位老兄和彭侍郎一样是个厚道人，见唐泛好像还懵懵懂懂不知个中缘由，便委婉地告诉了他，还拐弯抹角地暗示他，梁侍郎不是一个胸襟开阔的人，建议他最好找个时间去给梁侍郎道个歉，免得梁侍郎怀恨在心，以后唐泛就要经常穿小鞋了。

唐泛谢过陆同光的好意，但对他的建议却装作听不懂，因为在他看来，自己并没有做错什么，这个官职也不是自己求来的，是吏部分配

的，梁侍郎不敢去找吏部的人算账，就把气撒到自己头上来，实在莫名其妙，做人当官确实常常要妥协，但也不能退到没边了，这样只会让人欺负到死。

再说了，梁文华既然心胸狭窄，那么自己就算是去斟茶道歉，把错全揽自己身上，人家该记恨的还是照样会记恨。

陆同光见唐泛不肯听他的话，心中叹息一声，暗道年轻人还是过于骄傲气盛，总有一天吃了大亏之后才会认清现实，便也不再劝，而是本着结个善缘的心理，给唐泛说起各清吏司的一些琐事来。

他总归是个热心人，还主动指点唐泛："你初到清吏司，与司中下属都不甚熟悉，尤其是那些不入品的司员皂隶，虽说地位卑微，可也是这些人最会偷奸耍滑，你若想要指使得动他们，不妨先请他们吃个饭，彼此联络联络感情，也好趁机了解一下情况，免得遇事都被蒙在鼓里。"

唐泛谢过他的指点，又试探问道："我在没进刑部之前，听说各清吏司每月都有聚餐，彼此轮流做东，此事是真是假？不怕陆兄笑话，我虽然父母早亡，但一个人平日开销也不在少数，若是有这规矩，我也好早些去借点钱，免得到时候拿不出钱请客。"

陆同光点点头："确实有这规矩，不过你也不用担心，咱们去的地方都不是仙客楼那种大饭庄，只是普通小饭馆罢了，而且用的也不是大家的俸禄。"

唐泛就很诧异："那钱从何来？"

两人交浅言深，陆同光欲言又止，最终还是跟他实话实说。

原来这刑部跟唐泛想象的不太一样，虽说是冷衙门，但也不是一点油水都没有，像一些大案要案，只要不是跟谋反有关的大案要案，一般呈到刑部来，刑部就可以自己决定的，这其中就有可以商榷的空间了。

比如说判流放，三百里和三千里肯定是不一样的，判杖责，杖十跟杖一百肯定更不一样，是轻是重，都由刑部说了算。许多罪名，大明律上只有笼统的规定，如果碰上有人疏通活动的，判轻一点也无妨。

但这也要看地区的，像浙江啊，湖广啊，江西啊，这些都属于比较富庶的省份，有钱人多，能够拿钱疏通的也多，像唐泛所在的河南啊，贵州啊，云南等等，油水就要少得多。

这些都是心照不宣的规矩了，所以各清吏司轮流做东聚餐，其实就是那些富庶一点的清吏司拿出一部分油水来请客，免得其它清吏司看着眼红，跑去告发自己，到时候鱼死网破，大家都没得玩。

见唐泛恍然大悟，陆同光就道："你也无需担心，大家都知道河南清吏司没什么油水，不会强要你请客的，不过你初来乍到，若是要与其他

人处好关系，最好还是别吝啬那点银钱，你要是担心请客的钱不够，我这里还有点……”

唐泛总算见识到他的厚道了，连忙笑道：“不用不用，我就问问，多谢老哥的好意，请一顿饭的钱我还是出得起的，你这么说我就放心了，我还当是每个月都要请呢！”

这一来一往，两人的关系立时亲近了不少。

陆同光失笑：“这怎么可能，这个请法，就是部堂大人们也请不起啊！”

唐泛道：“那敢问老哥，本月月底该由谁做东？”

陆同光捻着胡须：“按照规矩，应该轮到我了。”

唐泛也笑：“那敢情巧了，这样罢，我与老哥打个商量，插个队，这个月底就先由我来请如何？”

陆同光也好说话，就点点头道：“也好，反正你刚上任，确实也可借由聚餐来熟悉同僚，联络感情，不过订地点的时候你且注意，不必订那些大饭庄，大酒楼，订些物美价廉的小饭馆也就可以了，否则你若开了个头，后面的人都会怨你了。”

这是良心建议，唐泛也明白其中的道理，连忙受教道：“那可要请上几位部堂？”

陆同光摇头：“不用，几位部堂爱惜羽毛，不会与我等混在一起，单是请上各司郎中和员外郎便可。”

唐泛又问：“主事也不必请吗？”

员外郎是郎中的副手，主事则是再下一级，品级是正六品，每个司都是各一人。

陆同光又摇头：“不用，就郎中和员外郎。”

这里头都是有讲究的，在陆同光这种一司长官眼里，主事属于打下手的，虽然有品级，但不必过于亲近，否则便混淆了主次，会让人瞧不起。

如此看来，六部的规矩又比顺天府要森严一些，如果是在顺天府请客吃饭，唐泛一般都会将老王那样的巡捕班头一并叫上，以示上下同心。

看来每个地方都有每个地方的规矩，唐泛记下了这些细节，又与陆同光聊了几句，就准备告辞离去，说起来，他到现在还没到过自己的地盘，见过自己那些下属呢，自然要回去认个脸熟。

结果陆同光叫住了他：“润青老弟，有件事，得先给你说一声。”

唐泛见他如此郑重，感觉有点不妙：“陆老哥但讲无妨。”

陆同光道：“你如今那位副手，员外郎尹元化，就是梁侍郎的门生，本来准备顶替你位置的那个人。”

唐泛：“……”

带着陆同光透露给他的这个噩耗，唐泛终于来到自己的值房。

这里跟其它各司值房都没什么区别，稍微不同的也就是里头的摆设，原先是有不少花花草草的，可见他的前任周郎中是个喜爱栽花种草之人，只可惜主人一走，下属又不知道新上司是个什么爱好，这些花草就被移走放到了廊下，都快枯萎了。

唐泛一走入值房，便见有人正准备从里头搬出一盆芍药。

他见了唐泛，连忙将花盆放下，行礼道：“下官河南清吏司主事戴宏明，拜见大人！”

唐泛让他免礼，问：“这些花是前任周郎中留下的吗？”

戴宏明应是，前任主官是病死的，照说许多人都有点忌讳，新官上任，这里头的东西都是要让人重新置换的，他见那些皂隶偷懒，只换了笔墨纸砚，没有搬花，又见时辰差不多了，眼见唐泛拜访完上司同僚，也该过来了，只好自己动手，准备把花都搬出去，免得犯了新上司的忌讳。

谁知唐泛却道：“我看着挺好的，就不用挪出去了，还是搬回来罢，就是这些花草都没人浇水了，得赶紧浇点水，免得快枯死了。”

戴宏明一听都快哭了，心想那我之前干嘛废那个力气搬进搬出？

但他也不敢反驳，俗话说新官上任三把火，谁知道这位唐郎中会不会因此觉得自己懈怠就找他的麻烦，所以他唯唯应是，然后便将手边那盆芍药搬回原位，又要去搬外头的。

唐泛叫住他，语气很和蔼：“戴主事，这些琐事自有旁人去做，你先别忙，本官有话想与你聊几句。”

戴宏明闻言有些惴惴：“不知大人想问什么？”

唐泛笑道：“你不必紧张，我就是随便问一问。这河南清吏司里，除了你之外，有几位司员？”

戴宏明道：“回大人，共有四位，其中两位是文书，另外两位是听差，大人若有什么需要跑腿的活儿，都可以吩咐他们去做。”

他顿了顿，露出一点讨好的笑容："当然，若是大人有什么要紧的事，不方便交给他们，交给下官去做也是可以的！"

戴宏明今年四十开外，却还在刑部当着正六品的主事，归根结底，除了他本身没有什么大本事之外，也因为没有什么背景，跟着唐泛的前任干了九年，一直都在原地踏步。

他不像员外郎尹元化那样有个好老师，像戴宏明这种三榜进士，出身只比举人强上一点，所以只能依靠上司提携，结果唐泛的前任一死，他顿时又成了没娘的孩子。

眼看来了唐泛这个新上司，原本也可以当成新靠山来投靠，只可惜唐泛抢了尹元化的位置，尹元化对他恨得要命，他背后又有梁侍郎撑腰，这个新上司能不能坐稳位置还很难说，戴宏明心里那个纠结啊，在唐泛到来之前，内心挣扎了老久，一看唐泛居然这样年轻，心头顿时凉了半截，觉得他一定斗不过尹元化，最后充其量只能沦为木傀儡摆设。

唐泛笑了笑，似乎没听懂他的言外之意："这样罢，本官头一天上任，你去将人都叫过来，大家彼此也好熟悉熟悉。"

戴宏明有点失望，不得不强打精神应了下来，分头去叫人。

一刻钟后，人员基本到齐，众人齐齐向唐泛行礼，又一一自我介绍。

唐泛扫了一圈，忽然问："怎么不见尹员外郎？"

戴宏明暗暗叫苦，强笑道："尹员外郎说他老毛病犯了，腿脚有些不便，走不动路，让我向大人告罪，说是来，来不了了。"

此话一出，众人脸色一变，这分明是不将唐郎中放在眼里啊！

他们便都瞧着唐泛，想看他如何解决此事。

却见唐泛脸上微微露出惊讶的神色，关切道："腿脚不便？可是瘸了？"

怎么听着像在骂人？众人暗暗嘀咕，看着郎中大人一脸的真挚关心，又觉得不像。

戴宏明言语讷讷，支支吾吾地道："……可能是尹员外郎有什么痹症的老毛病罢？"

开什么玩笑，尹元化今年才三十开外，哪里会得什么风湿痹症？

可戴宏明总不能说他是故意跟您过不去，所以在给您下马威罢？

唐泛叹道："尹员外郎如今才刚过而立罢，年纪轻轻就得了痹症，以

后该如何是好？也罢，既是他有病，就该好生休养才是，不来也罢。”

果然是个软柿子。众人暗暗地想，都觉得他是知道尹元化的来历，所以不敢跟对方撕破脸。

下一刻，他们又听见唐泛道：“这样罢，戴主事，你让人去外头买点东西，给尹员外郎送过去，就当是本官的一点小小心意。”

戴宏明无奈地问：“送什么？”

没想到这位新上司不仅不计较尹元化的无礼，还打算主动去低头，这得面到什么程度啊！

他暗暗地悲鸣着，心情算是彻底跌到了谷底，仿佛已经可以预见自己一片黯淡的前途了！

唐泛仿佛对众人各异的情绪毫无察觉：“你到药铺里去，买点防风和石菖蒲。”

这算什么礼物？

戴宏明一呆，他还以为自己听错了：“啊？”

唐泛不悦道：“难道本官说得不够清楚？”

戴宏明忙道：“不不，下官这就去！”

石菖蒲是什么功效他不知道，但谁都知道防风治疗风湿痹症的，戴宏明一时没弄清楚这上司到底是真明白还是假糊涂。

保险起见，他又问了声：“大人，这两味药要各抓多少才合适，石菖蒲就是治什么的？”

唐泛呵呵一笑：“石菖蒲啊，主治癫狂健忘，有醒神益智之功效，正适合尹员外郎的病症嘛！至于抓多少，我看尹员外郎病得不轻，起码一种药得抓个四五钱才够罢！”

敢情这是在嘲讽尹元化啊，原来这位大人不是怕了他，而是要跟人家对着干啊！

可这药送过去，尹元化不得气得发疯啊？

众人一时反应不过来，都呆呆地看着唐泛。

戴宏明苦着脸道：“大人，这不大好罢？”

唐泛笑容倏地一敛，冷冷看着他：“怎么，你打算违背本官的命令？”

戴宏明打了个激灵，连道不敢。

买当然不是他亲自去买，散会之后，戴宏明拿了钱吩咐底下一个司员，将这两味药材买过来，那司员本是被尹元化骂过的，又有心讨好新任郎中，便一口气买了半斤回来，戴宏明一看脸都黑了半边。

他也知道，这是唐泛在逼自己站队，如果自己做得不能让唐泛满意，那日后肯定就会被他疏远排斥，但是戴宏明本来就跟尹元化不对路，就是不干这种事，尹元化同样看他不顺眼。

思来想去，戴宏明咬咬牙，心想拼就拼了，便亲自抱着药材送过去。

那头尹元化正得意于自己给唐泛的下马威，冷不防其中一个素来讨好自己的司员跑来对他将唐泛之前说的话又汇报一遍，尹元化一听就气坏了，心想那个唐泛这是在咒自己啊！

结果还没气完呢，戴宏明真就把药材给送过来了。

这是赤裸裸的打脸啊！

不到一天，刑部上下就都传遍了，河南清吏司的尹员外郎仗着自己有个当侍郎的老师，不把新任上司放在眼里，却没想到反被狠狠摆了一道。

尹元化借口自己腿脚疼不去参加新上司的会议，转头唐泛就送石菖蒲讽刺他脑子有病，所有人听到这件事，肚皮都笑抽了，又暗暗地为唐泛担心。

逞一时之快，岂有好果子吃？

这件事也很快传到了左侍郎梁文华耳中。

作者有话要说：

别看唐大人只知道吃，又不会武功，腹黑起来也是很狠的！

他是不知深浅，没想过惹恼尹元化靠山的后果吗？

嘿嘿，且听下回分解～

成化朝一年的税收是比照万历年间来虚构的，反正明朝中央财政就是一塌糊涂，这跟本文无关，所以不会写太多，因为要解释唐大人的工资为啥会这么低，顺便为后文铺垫一下，所以只是略略一提。

介绍六部的油水地位，也是为了给后文做铺垫～～

张蓥本来是成化18年才当的刑部尚书，这里提早了。

# 第57章

听了门生的告状,梁侍郎自然火冒三丈,他气的不是唐泛去羞辱尹元化，而是唐泛明知道尹元化是自己的学生,还敢如此做，分明是不将他放在眼里。

这年头,面子大过天,唐泛一个小小的郎中，第一天来到刑部,连脚跟都没站稳,就敢挑衅部堂高官了,这是没脑子还是吃了熊心豹子胆？

但以梁侍郎的地位，贸然将唐泛叫过来训斥一顿，会显得有失身份，而且这件事其实是尹元化不尊重上级，有错在先，真闹大了，对尹元化也没什么好处，所以当时梁侍郎什么都没做。

过了两天，部里要考察各司上半年完成的工作情况，就将各司郎中一个个单独叫过去问话，并勉励一番，让他们下半年还要再接再厉，争取做得更好云云，总之就是单独面对面谈话，你在工作中碰到的什么困难，也可以趁机向领导说一说，提一提，领导心情好，说不定就帮你解决了。

结果十三个清吏司的郎中去了十二个，惟独唐泛没有被叫到。

若说上头考虑到唐泛初来乍到，对司务不了解，也该喊个员外郎过去，但什么都没有，河南清吏司好像完全被人遗忘了似的。

谁也不是蠢货，这下子大家都知道，肯定是唐泛得罪了梁侍郎，不招待见了。

刑部里面有三个头头，一个尚书，两个侍郎。

如今张尚书不怎么管事，彭侍郎也是个应声虫，就剩下梁侍郎，掌管着部里大多数实际事务，说一手遮天也不为过。

如此一来，大家忙不迭跟唐泛划清界限，生怕被牵连，就连之前对唐泛释放出善意的陆同光，也在唐泛上门的时候借口不在，避而不见。

墙倒众人推，这是很自然的事情，现在眼看唐泛恶了梁侍郎，不知道什么时候要被踢出刑部，旁人不说对他避之唯恐不及，没有落井下石就不错了。

“你们瞧见没有，尹员外郎如今可真是春风得意啊，这唐郎中不会没过多久就要被赶走了罢，那到时候会不会是尹员外郎升为郎中？”

值房里，三名司员围坐在一起，边上还坐着主事戴宏明，显得有点尊卑不分。

但没办法，眼看他们司就要成为被人遗忘的杂草了，大伙心里恐慌啊，赶紧凑一起交流交流信息，也好给自己一点心理安慰。

尹元化的人缘不大好，河南清吏司里除了一个司员坚定不移地抱尹元化大腿之外，其余没有人喜欢他的。但喜不喜欢也就是心里想想，像他们这种地位，胳膊扭不过大腿，是没法跟尹元化作对的。人家是正儿八经的二榜进士出身，头上还有梁侍郎这个直属上司加老师庇护着，官途肯定比他们来得平坦。

本以为来了个唐泛，可以压压尹元化的气焰，他们的日子也好过一点，谁知道这才没两天，唐泛就得罪了梁侍郎，连带他们河南清吏司也被排挤了。

“我看是了！”

程文叹气连连，他是老司员了，如今五十开外，在河南清吏司待了十来年，经历了好几任郎中，早就不求升迁，只想安安稳稳过日子。先前周郎中急病殁了，唐泛还没来之前，司务由尹元化暂代，但他对上谄媚，对下总端着架子，稍微有点好处还都急吼吼地拿去孝敬上头了，简直将梁侍郎当作爹来侍奉，也难怪梁侍郎喜欢他，但下头的人可不喜欢他，所以戴宏明也好，其他三名司员也好，都不希望让尹元化当上郎中，可惜他们说了不算。

“唐郎中毕竟太年轻，一时沉不住气教训了尹元化，他倒是痛快了，可就没想想以后？”

另一个司员撇撇嘴，对唐泛也不怎么看好：“我听说那位唐大人还是庶吉士出身呢，像他们这种翰林老爷，眼睛都是长在头顶上的，清贵得很，怎么会知道事情轻重呢！”

戴宏明发愁：“行了，别替别人操心了，先想想我们自己罢！今天唐大人告诉我，过几天的聚餐，他跟陆郎中说好了，这次先由他来请，让我去各司通知一声，结果我走了一圈，愣是没人搭理我，要么说自己事忙走不开，要么说自己家里有丧事不能参加宴请，这叫什么事儿啊，分明是不把唐大人放在眼里！你们说说，该怎么办？”

其它三个司员陪他一起叹气：“能怎么办，就跟唐郎中实话实说呗，咱们总不能强拉着他们过去罢！”

“去哪里啊？”一个声音从门口传来。

众人回身一望，说曹操曹操到，唐泛背着手，笑呵呵地走进来。

“人真弃啊，有什么好事，也与我说道说道？”

大伙呵呵干笑，一脸尴尬。

司员们连忙告退出去，唐泛笑着点点头，也没阻止。

剩下戴宏明一个，这里是他的值房，他当然退不出去，只能扯出笑脸：“大人日理万机，怎么亲自过来了，若什么事吩咐一声，下官过去听命便是！”

唐泛笑道：“我让你去各司下帖子邀请各位郎中去吃饭的事情，办得如何了？”

戴宏明一张笑脸顿时垮了下来：“大人，实在不是下官办事不力，诸位上官贵人事忙，都抽不开身……”

唐泛笑容不变：“不是抽不开身，是怕得罪梁侍郎，觉得我很快就要被踢出刑部，跟我交好也没用罢？”

“瞧您说的，怎么会呢？”戴宏明呵呵呵地笑，心说您都知道了，还问我干嘛？

唐泛道：“这事儿我知道了，你把话传到了就行，他们去不去是他们的事，不关你的事，到时候你叫上梁文他们三个，也都过去罢。”

戴宏明为难道：“这不妥当罢，这历来都只有各司郎中能列席，下官等人身份不够……”

唐泛摆摆手，打断他的话：“这你就不用担心了，我做东，自然是由我来做主，总之到时候你和他们一并过去就是了，五天后，等放了衙，仙云馆的凌云厅，我已经订好位子了。”

戴宏明咋舌，仙云馆，这可是京城里数一数二的大饭庄啊，谁不知道它与仙客楼是同一个东家，走的不同路线，前者比仙客楼还要再高档一些，听说环境那个典雅清幽，非达官贵人不得其门而入，就算梁侍郎想订个位子，都不一定能订得到，像戴宏明这种小官，更是只闻其名了。

现在唐泛却能在仙云馆订到位子，这说明什么？说明人家门路比梁侍郎还广啊！

戴宏明忽然又想到，听说这位唐大人在顺天府当推官还不到两年，就调到六部来，整整升了一级半，这分明是上边有人，否则天下立功的官员多了去了，也没见个个都升官升得那么快啊！

他开始有些浮想联翩，短短片刻之间，脑海里转过的念头不知道多少，心头也跟着活泛起来。

戴宏明想道，原本以为这位唐郎中是个傻大胆，但现在看来，人家根本就不是愣头青，而是有恃无恐呢！

虽说最后到底是过江龙猛，还是地头蛇强，尚且未见分晓，不过自

己要是能趁机烧烧冷灶，说不定以后会有好事。

想及此，戴宏明的态度也不像之前那样消极了，他连忙应了下来，又主动建言道：“大人，世人大多见风使舵，如今他们担心梁侍郎，都不敢对您表示出善意，您便是请他们吃饭，他们也未必敢去，不过还是延迟些时日再说？”

唐泛闻言就笑了，这戴宏明还真是个有趣的人物。

他初来乍到，确实需要自己的人手，所以趁着跟尹元化交恶，纷纷扰扰的机会观察了几天，发现戴宏明这人并不坏，虽然有自己的小心思，但因为他也跟尹元化不对盘，所以反倒希望唐泛能够强势起来，自己才有靠山。

之前戴宏明没敢开口，是觉得唐泛对上尹元化的胜算不大，现在一看到曙光，自然要先过来投靠，免得被新上司疏远了。

唐泛也是从顺天府这种基层部门干过来的，对手底下这些人的心思自然清清楚楚。

“不必多言，说了过两日就是过两日，叫上梁文，田宣和殷温。”唐泛道。

本司有四个司员，都是给三位上官打下手的，除了一个廖子晋上赶着去抱尹元化的大腿之外，其他三人都在观望，反正对他们来说，不管谁当上郎中，他们都只是打杂的，不会太大改变。

当然，他们本身在司里都属于人微言轻，备受冷落多年的小透明，就算要抱大腿，尹元化也不一定瞧得上他们，所以方才三人才会跟戴宏明聚在一起唉声叹气。

唐泛点了这三个人的名，就等于把剩下的那个廖子晋排除在外，戴宏明心想这位新上司是打定主意跟尹元化干到底了，不由暗暗苦笑。

见他仔细答应下来，唐泛拍拍他的肩膀，说了两句勉励的话，又让他按照自己的要求去寻找一些卷宗，送到自己值房去，这才施施然离开。

刑部地方本来就不算大，郎中虽然是一司主官，但跟尚书侍郎那些还没法比，值房也就跟唐泛以前那个推官值房差不多大小。

走进自己的新值房，前几天几近枯萎的花草因为得到悉心的照料，已经开始焕发出新的生机，唐泛又从家里搬了两盆兰草过来，细长的叶子如翠玉一样嫩绿可爱，从中间长出的粉色花苞，因为屋里温暖，已经有了绽放的迹象，一丝丝若有似无的香气飘逸出来，使得值房里飘荡着沁人心脾的高雅幽香，令每个踏入这里的人都忍不住深吸口气。

现在是年中，该忙的，在年初已经忙过了，但唐泛来到这里，自然不是为了尸位素餐，光领俸禄不干活的，在他心里一直横着一桩心事，之前在顺天府，因为格局所限未能办成，如今来到六部，就要趁着在六部的便利，做一些力所能及的事情。

不一会儿，戴宏明就抱着一堆卷宗过来了，唐泛埋首案牍，头也不抬，让他放下了便可除去，戴宏明瞧见唐泛桌上半冷的茶盅，也没有打扰，悄无声息地转身离开。

又过了片刻，司员程文就将热腾腾的茶送过来了。

他已经从戴宏明口中得知唐泛要在仙云馆请客，还要叫他们几个司员也过去作陪的事情了，笑容举动比平日里还要殷勤几分，没奈何郎中大人正忙着翻看卷宗，甚至都没抬头看一看给他奉茶的人是谁，只从喉咙里唔了一声。

程司员只好难掩失落地走了。

唐泛确实在做一件很重要的事情。

大明开国之后，参考《唐律》与《元典章》，制订了《大明律》，自那之后，大明官员判案断狱，就以此为依据，但是时移事易，现在一百多年过去，当初的律令里面，有很多不适用于现在，也有许多具体实施细节没有规范，官员们在《大明律》里找不到依据，就开始按照自己的行为准则来判断。

在大明，想要当官，靠的是科举，科举考八股文，却不考《大明律》，有些官员从礼部调到刑部，又或者原来是负责监察百官的御史，调职后却成了断案的司狱，就更别指望他们熟读《大明律》了。

中央尚且如此，地方就更不必说了。

在唐泛上任之前，浙江那边就出了一桩很有名的案子。

甲跟乙起冲突，两人打架，被乙失手打死。

明律有规定，如果自己的祖父母、父母被人杀死，子孙当场替他们报仇，杀人是无罪的，如果事后再杀，就要杖六十。

如果仇人已经被审判，因为大赦没有被处死的话，如果这个时候子孙还跑去报仇杀人，那就要杖一百，流放三千里。

这时候，甲的儿子没有当场杀人，他私下跟乙达成协议：乙赔偿土地给他，然后声称父亲死于意外，然后向官府申请不必剖尸检验，就算是私下了结了。

因为当时讲究死者为大，尸检会破坏尸体，很多人家不愿意这么干，所以官府接到这样的申请，也就不会坚持，一切以当事人家属的意

愿为准。

这样做不算合法，但也不犯法，无非就是钻了法律的空子。

如果事情到此为止，也就过去了，甲的儿子充其量就被人斥为不孝，在乡间抬不起头之类。

但事情当然没有这样结束。

乙赔偿给甲家人的田地，每年都能收到不少租金，甲的儿子就拿了这些田租吃喝玩乐几年，顺便娶了老婆，生了孩子，等孩子长到三岁的时候，就拿着刀，去把乙给捅死了，说是已经完成传宗接代的任务，可以为父报仇了。

好了，问题来了，律法早就规定了，爹娘要是被人杀死，做儿孙的当场杀了对方是没罪的，但甲当时没有杀，也没有让官府判决，反倒与乙私了，还瞒报官府，这就说明案子已经告一段落了，结果三年后，他又杀了乙，按照规定，起码要杖一百，流放三千里。

这个案子当时非常轰动，还闹到了刑部，判案的官员们主要有两种意见：

一种意见是严格按照律法来判，甲的儿子不肯尸检，对官家隐瞒不报，无疑是藐视玩弄官府，这种行为必须严惩。

另一种意见则是觉得甲的儿子为了传宗接代，生下儿子，这才对乙忍气吞声，是孝道的表现，理应从宽处理，可以减免罪行。

两种意见相持不下，大理寺和都察院也纷纷加入了争论，最后还是内阁给出了批示：甲的儿子其情可悯，但其罪也可恶，所以两相折中，杖一百，流放就免了。

在唐泛看来，这件案子就是用孝道来掩盖自己的卑鄙，钻法律空子的典型表现。

因为按照规定，甲的儿子只要在老爹被杀之后马上就杀掉乙的话，本来是可以免罪的，但他没有那么做，反倒拿着乙的钱去享受了几年，然后娶了老婆，生了孩子，这才跑去捅死乙，就说是为父报仇。

刑部和内阁未尝不明白这个道理，只是甲的儿子以孝道来做护身符，明代以孝治天下，如果他们重罚，就与当时的教化不符合，所以朝廷最后选择在律法和情理之间作了一个相对平衡的选择。

但这也直接便宜了甲的儿子。

他原先家贫，全靠了乙赔偿的田地才改善家境，这下人也不用死了，老婆孩子也齐全了，家里也有钱了，还得了一个孝道的好名声，洗刷之前的污名，真是一举数得。

这就折射出了如今存在的一些问题。

在现行律法没有规范得那么仔细的条例上，许多人就有了钻空子的机会，像甲的儿子这种情况绝不在少数，如果当时官府强制要求尸检，那么之后那些事情就全都不会发生。

这个问题不仅唐泛意识到了，同样有许多人意识到了。

像前刑部尚书林聪，董方等人，就明确提出要修改《大明律》，以便适应日益增长的判案需求。

但《大明律》是太祖皇帝定下的，不是想改就能改的，在太祖之后，都有不少臣子提出要修改，但每次一有人提出，就会有一大堆言官跳出来以违反祖宗家法的名义弹劾他，久而久之，《大明律》还是那部《大明律》，许多官员在判案过程中没能找到依据，只能按照自己的常识判断来，这就产生了很多冤案错案。

唐泛也觉得《大明律》必须修改，但是不能直接就在上头改，无数前辈已经用身体力行向他证明了这是行不通的，会被骂得很惨，不过如果不去动《大明律》，而选择额外增加一些问刑条例，这就没有问题了。

不过就算如此，现在也轮不到唐泛来做主，他只是一个小小的五品郎中，不是内阁宰辅，这种提议呈上去，十有八九会被搁置，再说现在这个朝廷也不是做事的朝廷。

但是进了刑部，唐泛就多了一个很好的环境，在这里他可以查阅到大量之前没法在顺天府看到的卷宗资料，也可以开始自己的计划——从历年各种案例中找出判决不合理的地方罗列整理，并在《大明律》的基础上撰写出新的问刑条例。

如果他有生之年没法登上高位，这些事情很有可能永远也不会得到推动实行，但这并不意味着唐泛就可以像尹元化等人一样在刑部里浑浑噩噩度日，将精力全部耗费在勾心斗角上，他从来没有忘记他当官的初衷，正如他不会忘记老师丘濬在离京前勉励自己的话。

世道再黑暗，也总有重现光明的一天，世道再黑暗，也总有一群人为了重现光明的那一天而不懈努力。

唐泛不是唯一在努力的人，但他愿意成为其中的一个人。

如此一来，唐泛被孤立之后，非但没有像大家预料的那样惶惶不知所措，反倒忙得恨不得把人也给埋进高高的案牍里。

不过这件事不是一朝一夕就能完成的，不仅庞大，而且繁琐，单靠唐泛一个人也不可能做完，如果多几个人一起做，效率肯定比他一个人要高得多。

但唐泛也有自己的打算，他没有急着把戴宏明等人叫过来，让他们表忠心，给他们分配任务，也没有因为外界对自己的议论而焦躁，在戴宏明将卷宗全给他搬过来之后，唐大人就让他自己去忙，然后每天的工作就是看卷宗，顺便等好戏开锣。

隔了两天，照例是上班时间，唐泛照例一边喝茶，一边看着那一堆如同小山一般的卷宗。

他看得很仔细，先看案子，再看判决，从中挑出不合理的地方进行另外标注，再写上自己的意见和思路，速度肯定很慢，不过他也不着急，反正来日方长，心急吃不了热豆腐。

就在这时，外头响起匆匆忙忙的脚步声。

不一会儿，戴宏明略显着急的脸出现在门口："大人！大人！"

唐泛抬起头："何事？进来罢。"

戴宏明走进来，压低了声音："部堂大人召各司郎中与员外郎去开会，说是要询问下半年各司的一些情况。"

唐泛问："什么时候？"

戴宏明："就是现在！"

唐泛眉头微微一皱："为何没有提前说？"

戴宏明支支吾吾："下官也是刚刚才知道……"

唐泛明白了，员外郎是郎中的副手，这事本该由尹元化负责并提前告知他，但尹元化巴不得他出丑，又怎么会提前告诉他？

他嗯了一声，也没有怪责戴宏明，起身就往外走。

戴宏明心里惴惴，既怕唐泛迁怒自己，又担心唐泛准备不足，导致本司在会上出丑。

走了一段路，唐泛回头，瞧见戴宏明还跟在后面，不由奇怪："怎么？你也要参与？"

"不不，下官以为大人还有什么吩咐，这就走，这就走！"戴宏明干笑，忙不迭溜走了。

这个会议算是例行会议，每个月都要召开的，一般是在将近月底的时候，不过这个月因为张尚书有事不在部里几天，延后了，本来应该提前另行通知的，不过谁让唐泛是新来的又不受待见呢，大家就欺负新来的，所以在他刚刚才知道的时候，会议已经快开始了。

理所当然，在各司里，唐泛是最后一个到的，甚至比两位侍郎还要晚半步。

他连忙拱手行礼，然后找到自己的座位坐下来。

按照规矩，各司的郎中与员外郎自然是坐在一起的，唐泛的视线跟坐在他旁边的尹元化不经意对上，后者对他递来一个得意的眼神。

唐泛回以不动声色的微微一笑。

紧挨着他坐的是陆同光，对方也瞧见了尹元化对唐泛的示威，心中不由暗叹，终究是有些不忍，便悄悄对唐泛说："这次开会，不单讨论本月的，还主要讨论下半年各司的计划，张部堂可能会一个一个司地问，你要有所准备。"

唐泛对他报以感激的笑容，也小声道："多谢陆老哥。"

陆同光还想说什么，尚书张蓥进来了，他连忙摆摆手，示意唐泛不要再说话。

正主儿一来，会议正式开始。

正如陆同光所说，张尚书先说了一下上半年刑部的总体情况，又着重讲了几个还未判决的案子，督促各司加紧，然后就开始让各司进行汇报。

尹元化早已有了打算，由于事先毫无准备，再加上刚来没几天，轮到河南清吏司的时候，唐泛估计十有八九是答不上来的，这时候就是他出风头的好机会了。

就算唐泛一时半会不可能被罢职或调走，但只要他表现不好又被孤立，在刑部就寸步难行，职权也会被架空，届时可真就成了一个傀儡郎中了，比前任周郎中还不如。

那头福建清吏司冼郎中说道："闽中契弟成风，习以为俗，更有不少人因此自宫，却不得门路入宫为宦，禁之不绝，实在令人头疼，福建按察使司那边多次来函请求朝廷下令严禁民间百姓私自自宫，违者加以重惩，否则只怕此风会愈演愈烈。"

张尚书问梁侍郎："你怎么看？"

梁侍郎沉吟道："我也曾见福建来函公文上报过此事，景泰七年，成化七年，朝廷都曾下令严禁民间自宫，然而收效甚微，归根结底，还是官府未曾加以严查所致，日积月累，蔚然成风，所以才屡禁不止。要想彻底断绝此事，还应从源头上想法子。我的提议是由朝廷下令，规定以后民间私自自宫者，一律不得入宫。"

唐泛听得暗暗点头，这梁侍郎虽然包庇门生，又处处与他过不去，

但确实是有些能力的，倒比那些庸官还要好上几分。

张尚书颔首，对冼郎中道：“可先记下，回头将梁侍郎的提议整理之后呈上来我看一看。”

冼郎中连忙应下，又汇报了一些情况。

福建的说完，自然就轮到下一个了。

会议上的发言，本来就不是按照地域上由北到南或者由南到北的顺序来进行，而是依照大家的座位来区分的，陆同光坐在唐泛左边，冼郎中坐在唐泛右边，按照从右到左的顺序，冼郎中说完，就轮到唐泛，然后才是陆同光。

张尚书的目光从冼郎中那里移开，落在唐泛身上。

“你便是新来的河南清吏司郎中？我们好像还未见过面罢？”

唐泛起身行礼道：“正是下官，这几日下官前往拜见部堂，不巧部堂外出不在，是以未能碰上，还请大人恕罪。”

张尚书拈须一笑，倒是通情达理：“既然是不巧，何罪之有？坐罢，依你看，河南清吏司的情况如何？”

尹元化闻言，心中自是一喜，唐泛刚来没两天，有个屁情况可说，还不是得由他来说？

想及此，他不由挺直了背脊，想要开口。

却听唐泛说道：“下官到河南清吏司数日，发现这里人浮于事，拖沓成风，许多陈年积案因为疏忽大意而错判漏判，甚至随意糊弄，确实有不少值得改进之处。”

这人没毛病吧，怎么一说话像疯狗似的乱咬？尹元化不由扭头瞪着他。

不仅是他，其他人也都像看怪物似的看着唐泛。

唯独唐泛面色如常，淡定自若，仿佛方才那些话不是从自己嘴里说出来似的。

作者有话要说：

唐大人真疯了吗？明显不是啦～下回就该轮到他大出风头，横扫四方啦！

1、甲乙案子是确有出处的，发生在万历年间，而且案情被我改动了一下。

2、福建契弟成风那个也是历史存在的问题，很多太监祖籍福建，据说两者是有联系的~

3、唐大人现在写的新的问刑条例，历史上是有原型的，在文中这位太子朱佑樘登基之后，明朝出了个《问刑条例》，就是在《大明律》的基础上，对一些原来没有规定的问题进行延伸规范。这里出自唐大人之手，就是对后文的一个暗示，你们懂的~

# 第58章

当所有人的脸色因为唐泛的话或多或少都起了一些变化的时候，唯独张尚书笑了笑,甚至有些和蔼地问：“既然如此,你可有什么章程,不妨提出来,大家参详参详。”

唐泛道：“身为刑官，本该明习律令才是,但我翻阅旧年卷宗时，发现河南清吏司诸员不说通晓律法，只怕连《大明律》都未有翻看一下,全凭个人喜恶来断案,如此长久以往，才使得司内卷宗错乱,旧案纷杂。”

“就拿去年开封府呈上来的一桩案子来说,有两兄弟因财产继承而起纠纷，为了打赢官司，双方互揭对方阴私，其中还牵扯到人命官司，对错真假难辨，开封府因觉棘手，便上呈刑部决断，当时此案正好呈到尹员外郎那里。”

听到这里，尹元化心中咯噔一声，隐约猜到唐泛想说什么，但他想要阻止已经来不及了，只能任凭他继续说下去。

果然，唐泛又道：“结果尹员外郎判决将两兄弟各责打一顿，又以情理说服他们身为同胞兄弟，应该互相体谅，据说开封府接到刑部判决之后，依言照办，事情果然很快平息下来。”

张尚书拈须颔首：“你特地将其拎出来说，是否后来又出了什么问题？”

唐泛拱手：“部堂英明，正是如此。我查看此案的时候，发现兄弟俩互相揭发的阴私里，还包括了一桩人命官司，虽未知真假，但尹员外郎并没有责成开封府彻查，反倒将此忽略过去，此其一。”

“还有，与财产相关，《大明律》早有明文规定，可循例而行，若无律可循，方才以情理判之，但尹员外郎未曾翻阅明律，也不管其中规定，便草草断之，致使上行下效，长此以往，必将使地方官员视律法如无物，如同尹员外郎那般随心所欲。”

尹元化再也忍不住了，他腾地站起来：“你这是血口喷人，我怎么随心所欲了！那两兄弟的官司打了十多年，他们所说的许多事情早就无从查起，又如何断定真假！我从情理人伦出发，劝说他们要本着兄弟之谊，互相友爱，让他们自己协商解决此事，不必事事诉诸官府，又有何不妥？！”

唐泛淡淡道：“问题就出来他们互相揭短上，我看了卷宗，当时他们互相揭短，为他们出来作证的，都是双方妻儿，以及他们两人其他的兄弟，《大明律》早有云，弟不证兄，妻不证夫，奴婢不证主，所以这些人的证词，通通是不能生效的。然而尹员外郎在对下行文时，并没有明

确指出并斥责这种行为。另外，若是财产久决不下，就该一切以律令为标准来裁断，而不该让他们自行协商。我曾派人去调查，发现在刑部下文之后，这两兄弟的争执非但没有收敛，反而变本加厉，如今已是闹得乡里尽知。敢问尹员外郎，你所说的按照风俗人伦对他们进行教化，教化又在何处？”

尹元化语塞，忽然想起另外一个问题，连忙诘问道：“你来刑部上任不过四五天，如何能在这么短的时间内查到案子的进展，莫不是在随口胡言不成？”

唐泛摇摇头：“你莫不是忘了，锦衣卫在各地皆设有卫所？”

尹元化瞠目结舌，这家伙竟然让锦衣卫去查案？问题是锦衣卫又怎么会听他的？

他隐隐发现唐泛此人好像并不像想象中那么好对付。

没等他反应过来，唐泛便先声夺人：“太祖皇帝早有言：凡政事设施，必欲有利于天下，可贻于后世，不可苟且，维事目前。盖国家之事所系非小，一令之善为四海之福，一令不善有无穷之祸，不可不慎也。此话足以发人深省，虽已过百来年，犹需我等铭记于心，不可或忘！”

他又语重心长道：“我知道尹员外郎是出于一片好心，希望那兄弟俩能够放下成见，忆起同胞之情，以免酿成手足相残的惨事，然而太祖既然颁下《大明律》，便是希望我等有律可循，似那等风化败坏的争产案，既然双方已经争了十多年，那必是不会惦记手足之情的人，自当严格依照律法来查办，而不该妄想以人情伦理来感化他们，否则地方官有样学样，以后大可不必翻看《大明律》，一切从情理出发，想怎么断案就怎么断案，岂非如太祖所说的那样，一令不善有无穷之祸？尹员外郎，你这是好心办坏事啊！”

尹元化已经被他各种偷换概念绕得头晕脑胀，嘴巴张张合合，脸色青青白白。

想发火吧，显得太没风度了，主要是这里坐的都是上司同僚，不能做影响不好的事情，但是想反驳吧，他又一时想不出铿锵有力的反驳言辞。

特别是当对方搬出太祖皇帝的话时，虽然明知道唐泛是在把小事往大里夸张，什么一令不善，就是一个普普通通的争产案而已，什么时候就上升到“一令不善”的高度了！但他还真没法反驳唐泛的话，难道能说太祖说的是错的吗？还是说这案子没有那么严重？

如果他这样说的话，唐泛肯定又会引用太祖的话来反驳自己了。

不过学生吵架吵输了，不代表老师就会坐视不理。

就在此时，梁侍郎缓缓开口：“唐郎中这席话，未免有些危言耸听了，《大明律》的存在，本来就是为了教化万民的，若能先以情理教化之，自然不需要动用律法，我等虽在刑部，但身为朝廷命官，本身就有教化之责，自该先以情动之，以理说之，如果百姓不听教化，最后才以律治之。所以本官以为，尹员外郎所判，并无不妥之处。”

高人一开口，就知有没有。

看见这个场面，众人虽然还是一副端庄严谨的表情，但内心早就热血沸腾，一个个兴奋起来了。

老师看不过学生被欺负，开口帮忙，唐泛要怎么应付？

难道跟侍郎吵架吗？

那可是他的上司，不管唐泛说什么，都会有失庄重，被别人视为轻佻的。

唐郎中初来乍到，不甘被孤立打压，主动在会议上发难，找尹元化开刀，结果惹恼了尹元化的靠山，梁侍郎亲自为学生转圜。

这下唐郎中总该服软了罢？

不过他这一服软，也就意味着他怕了尹元化，以后在自己那个司里说话的分量就不管用了。

心里这样想着，大家坐得笔直，但视线早就在几人之间转来转去，虽然像陆同光这样的厚道人，难免会为唐泛担心一下，但更多人还是抱着幸灾乐祸看好戏的心情。

然而就在此时，一个意想不到的人开口了。

“话也不是这么说，本官也早就觉得，部中人浮于事，总有些不思上进之人，在这里混日子，身为刑官，却未曾熟读律法，本该重判的案子轻轻放过，本可轻判的案子却小题大做，这样传出去未免笑掉旁人大牙，更会让人以为我刑部皆是如此之人。”

说话的人是尚书张鎣，自入主刑部以来，他就很少插手具体部务，政治立场上更是紧跟首辅万安，本着“不做不错，多做多错”的原则，每天上班的任务就是喝茶混日子，底下的人也早就习惯了他这种作风，具体部务实际上都是由梁侍郎在管的。

像今天这种会议，张尚书最大的作用就是充当吉祥物，坐镇场面。

结果现在，从来很少发表意见的尚书大人居然破天荒地帮一个小小的郎中说话了！

这是太阳打从西边出来了吗？

大家吃惊地看着张蓥，后者捻着胡须，话锋一转："不过呢，本官相信尹员外郎也是实心任事的，只是往后像这种案子，还须慎重才行，刑部掌天下之狱，一言一行皆影响重大，不可不三思而后行啊！"

虽然听起来像是和稀泥，但他帮唐泛说话的用意已经很明显了，梁侍郎似乎也想不到张蓥会忽然表态说这么一番话，脸上微微抽搐了一下，强笑道："部堂说得有礼，往后大家做事之前，最好还是要有据可依，有理可循，免得被人挑了毛病。"

尹元化更是战战兢兢地起身受教："谨遵部堂教诲。"

张蓥今天说这番话，其实是有缘由的，不单单是为了给唐泛出头。

他只是很少管事，不是彻底不管事，但因为如此，底下的人还以为他真就如同泥塑一般，尤其是他递补入阁的消息传出来之后，梁文华更是上蹿下跳，说一不二，这令张蓥感到很不舒服，心想我这还是尚书呢，你就没把我放在眼里了？

再加上他是首辅万安一党，万安又依附万贵妃，张蓥也就听说了唐泛跟汪直私交好像还不错的事情，也隐隐知道这次唐泛能够调到刑部来，好像还是皇帝亲口发了话的缘故。

这就很不得了了。

官场上向来要闻一知十，你要是心思不活泛，是没有前途的，就冲着这一点，张蓥也得对唐泛另眼相看。

刑部其他人都觉得唐泛初来乍到就得罪梁侍郎很不明智，张蓥却不这么看，他觉得唐泛这是有恃无恐，正好他也看梁侍郎不顺眼，所以今天无论如何，都是要帮唐泛出头的。

当然，其他人并不知道其中的这么多弯弯绕绕，大家只会觉得连张尚书都帮唐泛说话，也难怪唐泛敢跟梁侍郎直接对上，原来是有了大靠山。

霎时间，大家看唐泛的眼神都不一样了。

梁侍郎何尝不明白其他人的心思，他也不知道张蓥今天是发的什么疯，因为据他所知，唐泛跟张蓥以前根本就没有什么交情。

他却万万想不到，是自己平时的强势导致张蓥不满已久，趁机发作出来而已。

一场会议就在大家心思各异的情况下开完了。

当尚书和侍郎走出屋子，其他人也就没了顾忌，对唐泛那个热情，简直像换了个人似的。

唐泛也没有趁机拿乔，依旧是之前那副平易近人的笑脸，谁来了都能说上两句，跟谁都能聊得开。

之前他这样的态度，大家觉得他是软弱好欺负，现在依旧是这样的态度，大家却觉得这个人沉稳有度，前后如一，值得结交。

可见不止女人易变，连男人的心，也是多变的。

看着这一幕，尹元化心里愤愤，却又无可奈何，只能匆匆离开，免得自取其辱。

戴宏明正在屋外惴惴不安地徘徊呢，心想唐郎中不知道会被欺负成什么样，结果就瞧见尹元化黑着脸气冲冲地走出来，过了好一会儿，唐泛的身影才在门口出现。

然而他身边却围着不少别司的郎中和员外郎，大家言笑晏晏，活像失散多年的至交好友。

戴宏明不禁揉了揉眼睛，他这是见鬼了吧？

如果不是见鬼，那就是天上下红雨了？

大家都在同一屋檐下办公，抬头不见低头见，哪里会有什么秘密，很快，唐泛在会议上当面数落尹元化，跟梁侍郎争锋相对的事情就传了出去。

大伙越传越神，版本也越来越离谱，到了最后，什么“唐泛拍桌怒斥侍郎，梁侍郎恼羞成怒，破口大骂，张尚书掌掴梁侍郎”的传言都出来了，竟然还有人言之凿凿地说唐泛是张尚书的私生子，据说这样荒诞经不起推敲的谣言还挺有市场，在很长一段时间内成为刑部内流传甚广，大家茶余饭后都爱听的故事。

唐泛的确跟张尚书没有什么私交，他和汪直来往，是因为办案所需，也是偶然，但这不代表他跟万贵妃党的其他人也有来往。

不过张鎣的这番反应，完全都在他的意料之内。

准确地说，是他早就算计好了的。

时间要回到他刚到刑部上任的第一天。

彼时唐泛已经知道，尹元化为什么要跟他过不去，也知道，自己整出送石菖蒲的那么一出，不仅气坏尹元化，也大大得罪了梁侍郎。

所以当隋州劝他不要过于高调的时候，唐泛就已经有了一个完整的想法。

“凡事谋定而后动。”唐泛笑道：“你放心，我从一开始给尹元化送药

的时候，就已经预料到自己肯定会被孤立。”

隋州知道唐泛不是那种会为了一时委屈就闹事的人，也从来不做没用的事情，所以就问：“你有什么计划？”

唐泛敲了敲放在桌面上的张蓥的履历，虽然他不是吏部尚书，无权查阅百官履历，但谁让他有一个锦衣卫的好友呢，锦衣卫负责监视百官，吏部有的资料他们一定有，吏部没有的资料，他们也有。

不用白不用，他想要在刑部立足，就得出奇制胜。

“立威！”唐泛铿锵有力道，“我在刑部不过短短一天，就发现了许多问题，但我想要做事，光靠我一个人是不行的，对于他们来说，我是中途插进来的外人，在刑部毫无根基，很好欺负，无人会听我的话。所以想要站稳脚跟，就得先立威。”

隋州何其聪明，立时明白了他的用意：“所以尹元化这个时候跳出来，正好是一个合适的人选？”

“不错。”唐泛嘴角噙着一抹狡猾的笑容，“就算不是他，也会是别人，但他既然自己主动奉献，我又何必辜负了他的一番好意呢？张蓥对梁文华的强势早就有所不满，所以他就算不插手，也一定不会站在梁文华那边，只要一旦我们在大庭广众之下吵起来，他十有八九还会帮我说话，因为在他看来，我身上已经贴上了万贵妃朋党的标志。”

隋州道：“你不是。”

唐泛摇摇头：“当然不是，君子不党。”

隋州蹙眉：“但这样会不会让别人对你有所误会？”

唐泛笑了笑：“不会的，你放心罢，我何尝对万贵妃表示过效忠？只不过是查案因缘际会有所交集罢了，而且那一回在东宫案里，我不仅是帮万贵妃洗刷了嫌疑，同时也是为太子洗刷了嫌疑。”

说罢，他叹了口气：“其实若是可以，我何尝想用这种办法，大家认认真真专心做事不好么，非得整那么多幺蛾子！像在顺天府的时候，上面有师兄顶着，我只是一个小小的推官，只需要管自己做的那一块就好了，根本不需要操心那么多别的！”

隋州道：“官场永远不可能平静如水，你现在是一司长官了，自然要先将上下清理干净，才好开始做你要做的事情。”

唐泛欣慰一笑：“生我者父母，知我者广川啊！”

以上，就是会议上那个场面的来龙去脉，唐泛当然不是一时冲动或脑子抽了才会去招惹梁侍郎的，否则他早就混不下去了，如今这样的结果，完全出乎众人的意料，但对于唐泛来说，却是经过仔细考虑计划好

的。

小小的河南清吏司，虽然不过寥寥数员，却因为人心不齐，四分五裂，唐泛一个外人，本来是不可能那么快建立起威信的，但他出奇制胜，反而闯出一条路来！

自从张蓥发话之后，梁侍郎暂时就偃旗息鼓了，尹元化失去了老师撑腰，也不敢再跟唐泛对着干。

借着这股东风，唐泛顺利地将河南清吏司内外整顿了一遍。

他明令禁止拖沓办事的作风，督促他们尽快将上半年拖着还没解决的案子尽快审理完毕，大案要案发大理寺，刑部可以自己决断的，就将判决公文发还地方。

唐泛又将自己之前看过，并觉得有问题的卷宗指出，要求所有人重新审核，又让戴宏明带着两名司员将历年来那些无法以《大明律》为判决依据的案子找出来。

有这么一位雷厉风行的上司，大家自然不敢再偷懒，一时间河南清吏司内的风气为之一变，戴宏明等人都以为唐泛有张尚书当靠山，个个从阳奉阴违变成言听计从，殊不知唐泛也是在扯虎皮作大旗而已。

对于唐泛请客的事情，各司的反应自然也与先前截然不同，从先前应者寥寥，到后来热情响应，尤其等大家知道唐泛请客的地方在仙云馆时，顿时都被镇住了……

其他人可不知道仙云馆也有西厂的份，而唐泛也不过是沾了汪直的光，他们只知道，能够在仙云馆请客的人，不是有背景就是有门路。

既然新来的唐郎中来头这么硬，谁还会不识时务和他过不去？

反正现在受折磨的只有尹元化一个，又跟他们没什么关系。

宴上，唐泛也没有按照以往规矩，带上副手，而是让戴宏明他们出席，这又向所有人表明了自己的立场：

我唐泛不把尹元化当回事，也不怕得罪梁侍郎。

戴宏明他们是我的自己人，跟着我就有肉吃。

虚虚实实，唐泛将兵法里的东西全用到官场上，一个月后，他不仅在河南清吏司站稳了脚跟，而且说一不二，有了尹元化的前车之鉴，没有人再敢把他的话当成耳边风。

然而唐泛也并非一味用威势压人，有了隋州的帮忙，他对司内每一个人的履历了然于心。这个司员在京城家里头有七十老母，他在买药铺给阿冬买秋梨膏的时候，也会顺便买一份艾草，让司员带回去给老人家

泡泡脚；那个司员家里头有亲人在生病，他则会酌情让对方早些下衙，可以回家照顾亲人。

不过对于那些个偷奸耍滑的人，唐泛也没有留情，像之前那个巴结尹元化的司员，因为仗着有尹元化撑腰，很不将戴宏明他们放在眼里，在那天开会之后，他还看不清形势，对唐泛交代的任务敷衍了事，结果被唐泛直接架空，踢去干些不痛不痒的杂活。

如此一来二去，恩威并施，戴宏明等几人果然对唐泛感恩戴德，干起活来也分外卖力，整个河南清吏司完全变了天。

在这种情况下，尹元化反倒变成了被孤立的那一个。

当然，他要是识时务，唐泛也不会跟他过不去，毕竟唐泛是来做事的，不是来整人的，但尹元化对那天的事情始终耿耿于怀，虽然暂时不敢捣乱了，可也不会主动做事，说白了就是消极怠工。

但尹元化这样，唐泛还真没法怎么样。

他虽然掌管河南清吏司，但像员外郎这种品级的官员也不是他可以说了算的，他也不愿意跑去张尚书那里告状——现在整个朝廷风气就是如此，连尚书都不怎么干活，你不能拿着自己的标准去要求别人，更何况上次能够让尹元化吃瘪也不乏偶然因素，可一不可再，立威的目的已经达到，唐泛不能给上司留下“好斗分子”的印象。

所以尹元化奈何不了唐泛，唐泛同样奈何不了尹元化，如无意外，这种情况还将持续很长一段时间。

在刑部的半年时光很快匆匆过去，除了一开始小小露了一把风头之外，唐泛之后的言行可以称得上务实低调。

对内，他已经对司务逐渐上手，说一不二；对外，则结好其他各司，从来不搞特殊，有功劳都让给别人去领，如此一来，唐泛很快就在刑部混得如鱼得水，跟同僚相处极好，再也没有人会说这位唐郎中是“外来户”了。

他也终于得以喘口气，轻松一下了。

这半年来，他早出晚归，几乎连假日都泡在刑部，为的就是将之前所有旧案重新整理，找出那些已经不符合世情，或者《大明律》里没有规定的案子，然后根据这些判例，重新撰写一篇《问刑条例》，作为《大明律》之外的补充，以备后世官员参考引用。

这是一项非常浩大繁琐的工程，半年来所完成的，也不过是十之一二。

当然就算现在完成了，这份东西在很长一段时间内也派不上用场，

但唐泛相信，总有一天，它会有用的。

如此转眼就到了成化十六年开春，阿冬也已经十岁，这段时间她跟着隋州学武，武艺大进的同时，身体也跟抽条似的长起来，不复之前胖乎乎的模样，倒有些半大姑娘的清秀影子了，不过性子倒还不变，依旧是大大咧咧没什么心事的模样，反倒因为学武的缘故，多了几分飒爽。

为免她变成一个彻头彻尾的武夫，将来嫁不出去，唐泛一有空就不忘逼着她读书，结果事实证明，阿冬确实没那个天赋，她连本论语都背不下来，所幸还通晓文字，唐家总算没出个文盲，唐泛只能这样安慰自己了。

这段时间，隋州依旧忙碌，在他的调教下，北镇抚司已经不像先前那样拖沓惫懒，效率低下了，然而自从南城帮的事情过后，白莲教就像是彻底隐匿了踪迹一般。

此事隋州曾与唐泛合计过，两人猜测白莲教很可能是吸取了南城帮的教训，不会再轻易浮露在水面上，估计段时间内也不会再出现在京城了。否则的话，天子脚下，有锦衣卫和东西厂在，白莲教就算再隐蔽，也很难不露出行踪。

这样追查起来难度更大，锦衣卫还有许多别的事情要做，也不可能成天在这上面花费所有精力，只能下文各地锦衣卫卫所，命他们严加关注。

这一日休沐，唐泛偷得浮生半日闲，与阿冬一道，对着一盘水晶肴肉流口水，一边等着隋州回来。

隋州今日仿佛有事外出，至今未归。

水晶肴肉是三日前新做好的，这道菜因为工艺特殊，很难现做，做起来又繁琐麻烦，隋州先前也不会，还是从外祖母周老太太那里现学来的。

这道菜讲究色如石榴，含而不露，晶莹剔透，宛若琉璃水晶，还要入口即化，肥而不腻，当然具体味道如何，唐泛和阿冬还没尝试，但是单从色泽上看，起码已经相当诱人了。

见阿冬一脸馋相，唐大人嫌弃道：“不知道的人看了还以为你这是被我饿了多久，出去了别跟人家说你姓唐啊，丢人呐！”

阿冬撇撇嘴：“大哥，我才十岁，你还好意思说我呢，你自己都流口水了！”

唐泛反驳：“哪有！”一边忍住要去摸嘴角的冲动。

两人贫嘴贫惯了，一天没逗贫就浑身不舒坦。

又笑闹一阵，阿冬就问："大哥啊，隋大哥干嘛去了，今天休沐，还不得空吗，他这阵子总是早出晚归的，北镇抚司是不是很忙啊？"

唐泛摇摇头，表示自己也不知情，被阿冬这么一说，他才发现最近隋州确实经常不见人影，不过北镇抚司与刑部不同，由于职责特殊，隋州他们经常负有许多不可告人的秘密任务，即便是关系亲近，唐泛也很有分寸地从不多问。

说曹操曹操到，阿冬还没念叨完，隋州的身影就出现在外头了。

"大哥，你可回来了！"阿冬起身，蹦蹦跳跳地去迎接。

唐泛见他没穿着锦衣卫官服，便奇道："这是回去向两位高堂请安了？"

隋州的个人生活其实十分单调，除了出外差，不是去北镇抚司的路上，就是在回家的路上，偶尔回去看看家人，基本不会有什么变动，所以唐泛才会有这么一问。

谁知隋州摇摇头："河南那边出事了！"

# 第五卷 洛水古棺案

# 第59章

河南为殷商发源之地,自古人杰地灵,至宋太祖赵匡胤选开封为都后，河南更是成为天下的中心,一时无二，北宋七帝八陵悉数葬于此处。

然而随着宋朝南迁,河南也渐渐失去往日的地位,金人入侵之后,又轮到蒙古铁骑踏平中原，历史车轮滚滚向前，中原百姓遭遇一次又一次的战火。等到本朝太祖得天下,也已经是一百多年后的事情了。

当年太祖皇帝途经战乱刚刚平定的巩县时，却发现原先威严肃穆的宋帝陵早已遭遇了毁灭性的破坏，几乎所有地面建筑悉数被毁，荒芜的田地上到处都是残破凌乱的石刻，早已辨认不清原来的面目，而其中北宋高宗，孝宗，徽钦二帝等陵寝更是在前元朝廷的默许下被大肆挖掘破坏，触目所及，遍地疮痍，惨不忍睹。

据说当时北宋几位皇帝甚至连骸骨都被挖出来烧掉，更有无数宝物被进献给元帝忽必烈，被用来装饰寺庙。

有感于此，太祖皇帝下令将那些已经被掘开盗洞的帝陵重新填上，加以修葺，禁止百姓樵采，又命当地官府安排民户进行看守，并酌情减免那些守陵百姓的赋税，这才遏制住了盗挖的风气。

然而这已经是大明开国时的旧事了，帝陵毕竟就摆在那里，总会有宵小之徒为了一夜暴富铤而走险，连不知道具体方位在何处的秦皇陵都有人去打主意，更何况是方位明确的宋帝陵。

而且需要特别说明的是，北宋帝陵与前朝略有不同。

唐以前，许多帝陵不立碑，以深埋的方式，将陵寝安在地下，最典型的就是秦皇陵。

在汉代之后，墓葬逐渐流行“因山为陵，凿山为藏”，这种方式在唐代正式形成制度，唐代皇帝基本都是在山陵凿出自己的墓室，将陵墓藏于深山之中，一来显得有气魄，二来也可以尽量减少盗墓者的光临。当然人的办法是无穷尽的，后面一个作用基本是作废了。

到了北宋这里，出于当时堪舆风水上的考虑，帝陵没有像唐代帝陵那样凿进深山，而是选在了嵩山对面的丘陵上，北靠着洛水，再往前不远就是黄河。

加上宋朝南迁之前的七位皇帝的帝陵皆在这里，彼此相隔不远，对心怀歹意的人来说，盗起来还挺方便的呢。

所以即使附近有民户看守，但宋帝陵的盗墓事件依旧零星发生。

除了元代，历代得了天下的朝廷都比较注意保护前朝皇帝的陵寝，本朝也不例外。朝廷明令禁止盗陵之事，不过屡禁不止，以往也没有形成什么规模，是以当地官府发现之后把人抓起来也就是了，并没有闹到不可收拾的地步。

然而就在最近，就在北宋帝陵所在的巩县，发生了一桩十分古怪而且骇人听闻的事情。

据说从一年前起，每到深夜时分，附近百姓总会听到从永厚陵和永昭陵那里传来奇怪的声响，他们一开始还以为是风声，结果细听之下又发现好像是哭声。

永厚陵是宋英宗赵曙的陵寝，永昭陵是宋仁宗赵祯的陵寝。

赵曙是赵祯的继位者，但却不是赵祯的亲生儿子，因为当时赵祯的亲生儿子都死光了，只好从宗室里过继了赵曙。

不过这些都不重要，问题是，三更半夜的，帝陵那里怎么会有哭声？

宋朝皇帝们都死了多少年了，早就没有孝子贤孙了，就算有，又怎么会选择半夜跑去那里哭灵呢？

这可真是奇了怪了。

附近村子的百姓本来就还负有兼职守陵之责，于是在连续好几晚都听见哭声之后，就有几个村民前往永厚陵查看。

结果这一去，就再也没回来。

村长这才意识到不妥，一边发动村民前往寻找失踪的人，一边上报巩县官府，官府那边派了人下来，也找了一圈，都没找见失踪的人，帝陵就建在洛河边上，官府猜测这些人可能是在夜里走的时候，不小心掉进河里去了。

有了定论，此事也就不了了之。

在那之后的很长一段时间里，哭声没有再响起过，村子仿佛又恢复了宁静，除了那几家死了亲人的村民，大家都已经逐渐淡忘了此事。

但就在半年前，那个瘆人的哭声又出现了，而且比以往更加大声，隐隐还伴有雷鸣之声，村长不敢大意，连忙又上报官府，巩县县令因为上回的事情，觉得那村长是在小题大做，很不以为然，但因为有帝陵在，还是让县上的捕快带了几个人，去村子查看情况。

这一查就在永厚陵与永昭陵附近发现两三个盗洞，似乎之前又有盗墓贼看上了这两位皇帝的陵寝，前来光顾过。

事关帝陵被盗，巩县县令不敢大意，就命几名捕快连同村子里年轻力壮的六个村民一起在帝陵附近蹲守，希望抓住那伙盗墓贼。

村长虽然年事已高，但他身为一村之长，责无旁贷，也在其中之列。

第一天过去，帝陵附近静悄悄的，月光如水，旁边就是洛河流淌而过的声音，除此之外，什么也没有，一切都很平静。

第二天过去，同样如此。

第三天，出事了。

三名捕快，六个村民，加上村长，去的时候是十个人。

但最后只回来了两个。

一个是捕快，一个是村长。

一个疯了，一个傻了。

疯的是捕快，他与村长一前一后，从帝陵附近跑回来，神智混乱，见谁打谁，更别说清醒明白地说句话了，村长则一脸惊恐，浑身鲜血，差不多就快可以去跟捕快作伴了。

经过大夫的诊断，那捕快是惊吓过度得了失心疯，估计一辈子也就是这样，治不好了，村长虽然年迈力衰，但毕竟经历的事情多，所以反而比年轻人要耐得住一些，休养一段时间，精神也就慢慢地恢复了。

但只要一提起那天晚上的事情，村长就缄默再三，不肯多说，直到巩县县令亲自过来问话，他才翻来覆去地念叨着“见鬼了”“有怪物”之类的话，问多了他也说不出个所以然来。

县令没有办法，又觉得此事大有蹊跷，不得不层层上报，直到京城。

“见鬼？怪物？”

小院内，唐泛琢磨着这两个字，问道：“是不是盗墓贼在装神弄鬼？”

隋州摇头：“我也是刚接到此案，上面单凭那县令的一面之词，很难作准，还得亲自去看过方能见分晓。此事身处河南辖内，估计也会由内阁下发刑部调查，到时候说不定还要落在河南清吏司头上。”

唐泛苦笑：“这看来几乎是必然的了。”

他又伸了个懒腰：“也好，反正我这人就是天生贱骨头，闲不下来

的，镇日坐在衙门里也坐累了，若有机会，倒宁愿下去走一走！”

隋州沉吟道：“我也打算亲自去一趟。”

唐泛受宠若惊道：“莫不是隋镇抚使想与我并肩作战？那可真是下官的莫大荣幸了啊！”

隋州如今虽然只是千户实职，实际上却已经是整个北镇抚司的老大，再往上就是袁彬了，官场上称呼，大家都是习惯往高里喊，是以早就“隋镇抚使”“隋镇抚使”地喊开了。

当然，话到了唐泛嘴里，怎么都带了点调侃的意味。

隋州往椅背上一靠，接过阿冬递来的荞麦茶，悠悠道：“并肩作战倒未必，既然是镇抚使，自然是要镇抚四方的，你这五品小官，到时候也须得听我指挥了。”

这话当然也是开玩笑的意味更多一些。

唐泛闻言哈哈一笑：“那我可要与你争一争了，你现在是五品武职，我是五品文职，咱们大明自正统之后，向来都是文指挥武的，按照五品文官可以指挥四品武将的原则，就是你们袁老大来了，只怕也得听我指挥啊，要不我手不能提，肩不能挑的，去了能干嘛呢，总不能亲自上阵去抓蟊贼罢？”

他又朝阿冬挤挤眼：“你说对罢，妹子？”

阿冬点头：“对。”

唐泛翘起二郎腿，朝隋州得意道：“有妹子就是好啊，瞧我家阿冬多贴心！”

阿冬：“我是说隋大哥说得对。”

唐泛很不满：“你怎么胳膊往外拐呐！”

阿冬咯咯笑：“当然要往外拐了，大哥你现在的钱可全在隋大哥手上呢，要是没了他，咱们两个不都要去喝西北风了！”

唐泛忍不住反驳道：“什么全部！我只是给了他一半，每个月不还好给你买菜的钱么！”

隋州：“那你说说你现在手头有多少钱？”

见两人四双眼睛齐齐看他，唐泛大言不惭：“男人的私房钱是秘密，不能随便问的！”

阿冬又问隋州：“隋大哥，那你现在有多少钱？”

隋州可没有说“不能随便问”，很坦然地道：“去年帮他存了三十两，连之前交给我的三百五十两，一共三百八十两，我之前也有一些积蓄，合计一千四百两左右。”

阿冬连连惊叹：“隋大哥你好有钱！”

唐泛忍不住抗议：“我房里还有一幅王希孟的画，比他的一千四百两值钱多了！”

阿冬一眼道破天机：“那明明是爹娘留给你的！”

唐泛打了个哈哈：“今天天气可真好啊，那道水晶肴肉寂寞已久，正等着我们大快朵颐，谈钱多俗啊，满嘴铜臭味！”

阿冬捂着嘴笑：“明明把润笔费偷偷藏在枕头下面没有上交，我还以为你能藏多久呢，结果一转眼又买了一堆闲书！”

唐泛老脸挂不住：“什么叫没用的闲书，那可是《春秋左传正义》，有钱都买不到的宋版书，我淘了好久才淘来的！”

阿冬眨眼：“明明还有一本《春潮记》。”

隋州皱眉：“怎么名字听着有点怪？”

唐泛有点心虚：“那可是正儿八经的妖怪志异，别往歪处想了！”

他不说还好，越描反倒有点越黑。

隋州：“回头拿来给我看一下。”

阿冬朝唐泛扮了个鬼脸：“我也要看！”

唐大人痛心疾首：“上回你拿了我那份《战国志》的稿子还没还我呢！”

唐大人虽然业余有点时间也会写写闲书以作消遣，也可顺便弄点润笔费，但要说他写的都是风月话本，确实也冤枉了他，像《战国志》，便是他以东周战国时代为背景写的历史演义，因为内容庞杂，他又经常没空，所以写到现在才完成三分之二。

隋州无辜道：“我还没看完，等看完就还你。”

唐泛：“你看完是什么时候啊？”

隋州：“等你保证下次不要偷偷把润笔费藏起来的时候。”

唐大人恶向胆边生，对这个不平等的制度表示抗议和不满：“那你也没有把钱交给我啊！”

隋州一句话就结束了所有争议：“但我没有乱花钱的毛病。”

唐泛：“……”

哐啷一声，他的自尊心碎了一地。

这年头官做得越大，在家里的地位反倒越低，这还让不让人活了！

他要离家出走……

见他耳朵都仿佛耷拉下来的模样，隋镇抚使难得慈爱地抚摸着好友的狗头：“我不贪你的钱，只是帮你保管起来，谁让你一看到书就见猎心喜，书房都快堆不下了，要克制。”

唐大人泪流满面。

话分两头，正如隋州所料，这件案子呈到内阁那边，又被转到皇帝那里，果然连不爱管事的成化帝都被惊动了，他不仅对内阁转达了自己的重视之意，还要求内阁派人联合锦衣卫一并去调查，务必要将此案查个水落石出，如果确实是有盗墓贼在盗挖帝陵，更要抓起来严惩不贷。

难道天子一朝开窍，因为死了十四条人命而痛心疾首吗？

当然不是，只因大家都是皇帝，北宋皇陵被盗，皇帝兔死狐悲，难免想到自己身后去，要是放任不管，万一助长盗墓风气，自己死后也被挖出来那怎么办呢，所以当然要重视严查。

内阁合计了一下，将此事下发刑部，因为说到底，盗墓案毕竟还是属于刑部的职责范围内。

理所当然地，身为河南清吏司的领导，唐泛责无旁贷。

张尚书将唐泛叫过去，让他带着人亲自去，与锦衣卫的人手一道，负责调查此案。

自从上次唐泛跟梁侍郎对着干之后，张尚书莫名地看他就顺眼起来，不吝于在公共场合表达自己对唐泛的欣赏之意，唐泛尽管知道这是因为张尚书跟梁侍郎过不去，所以将自己拿来当枪使，但唐泛自己也不是没有得到好处，起码他就借此收服了河南清吏司的人心。

所以不管怎么说，他跟张鎣之间的关系，是合则双赢，当然，张鎣堂堂一部尚书，想要叫唐泛去做点什么，唐泛也没有推脱的余地。

为此张鎣特地将唐泛叫到自己的值房里，先是问了几句最近干得怎么样啊，工作上有没有遇到什么困难啊，有困难就尽管说，能帮的本部堂都会尽量帮你一把，唐泛当然也要回说多亏大人照拂，一切都很好云云。

双方扯淡几句，张蓥就进入正题：“宋帝陵被盗的案子，你已经知道了罢？”

唐泛点点头：“公文已经下发到河南清吏司，下官看过卷宗了。”

张蓥问：“那你是怎么看的？”

唐泛道：“恕下官直言，有些棘手。”

张蓥微微一叹：“是啊，那些村民与官府捕快，未必真是坠河死的，也未必真有什么鬼怪作祟，但对方既然能够连杀十几条人命，若真是人为，想必也是穷凶极恶之徒，这案子确实不好破。不过，”

他顿了顿：“不管再如何棘手，你都一定要全力以赴，若是此案能够告破，我会上禀阁老们，为你叙功的。”

唐泛忙道：“下官定当竭尽全力，不敢言功！”

张蓥忽而又问：“我听说你们背地里，都将我与其他五部尚书戏称为泥塑尚书，是也不是啊？”

唐泛作愕然状：“此话从何而来，下官却从未听说！”

张蓥微微一笑：“你就不必装糊涂了，我又没有怪罪你，只是想听听实话罢了。”

唐泛道：“旁人下官不知，但成化三年，您以右副都御史的身份巡抚宁夏，正是有了您的提倡和主持，宁夏城方才改头换面，由泥土变为砖石所筑，后来您又亲自主持河道，引黄河水灌溉灵州七百余顷农田，惠及生民无数，这数桩德政历历在目，宁夏百姓对您视如再生父母，若您也是泥塑，那满朝文武真没几个能做事的大臣了！”

是的，张蓥虽然名列泥塑尚书，但他并非一开始就如此，他也曾满腔热血，报效国家，惠泽百姓，他也曾政绩累累，自诩能臣，许多人看到如今喝茶混日子的张尚书，就以为他一直都是喝茶混日子。

唐泛若不是从隋州那里看到张蓥的履历，也不会知道这位张尚书，曾经也有这么能干上进的一面。

果不其然，张蓥面露动容之色：“你怎么知道这些？”

唐泛笑道：“下官的老师丘濬，曾在下官面前多次夸赞张尚书是能臣干吏，听说下官来了刑部之后，便写信要下官多多向您学习！”

当然，唐泛纯粹是在往自家老师脸上贴金，顺便也给了张蓥一个合理的解释，他总不能说我在锦衣卫那里看过你的履历吧？

张蓥有些感动，又有些惭愧：“没想到丘琼山对我竟有如此评价，可

惜如今廉颇老矣，我已经不是从前的我了！”

唐泛恳切道：“毁誉臧否，时人说了不算，百年之后，史书定会给部堂一个公正的评价！”

张蓥久混官场，原本不是那么容易动情的人，但唐泛今天一席话，却说到了他的心坎上，如今人人避祸，得过且过，他官做得越久，看得越多，经历得越多，就越是心灰意冷，索性将往日一腔热血通通埋起，也学别人那样正事不干，成日莳花遛鸟。

结果别人就将他与殷谦、刘昭那等庸人并列在一块，弄了个“泥塑六尚书”的外号来戏谑他，听得久了，张蓥也麻木了。

没想到今日，竟然是一个小小的司郎中一语道破他深藏内心的委屈和憋闷，张蓥又怎能不动容？

有了这一出，两人的关系顿时拉近不少。

张蓥则直接称呼起唐泛的字：“润青，你别看这桩案子棘手，但它已经在陛下面前留了号的，若是能够办好，于你的仕途前程，那是大有裨益的。”

显然，张尚书现在已经将唐泛当成半个“自己人”了，否则不至于如此提点他。

这也不单因为唐泛刚说了一席打开对方心扉的话，而是唐泛在刑部内毫无根基，先前又跟梁侍郎闹翻，他唯一能够依靠的人，也只有张蓥这个尚书了。

对于这个聪明知进退的年轻官员，张蓥自然生出了栽培之意。

唐泛果然心会神领，郑重拜谢：“多谢部堂提点，下官一定全力侦办此案！”

张蓥满意地点点头：“唯一有些不便的就是与锦衣卫一起办案，听说这次北镇抚司的镇抚使也要亲自去，内阁的意思，是让你为正，他为副，你们二人同为钦差。锦衣卫向来特殊，未必肯事事听从你的安排，不过上次你既然能够让锦衣卫帮你调查尹元化经手的那桩案子，想来你们是有些交情的，我就不必为你担心了。”

唐泛有些不好意思：“上回都是下官莽撞，还给部堂添麻烦了，请部堂恕罪。”

张蓥笑道：“梁文华那个人素来倨傲，以为刑部是他的一言堂，是该有人杀杀他的锐气了，不过你们毕竟上下尊卑有别，你面对他的时候，还是应该恭谨些为好，别让人抓了把柄。”

唐泛自然唯唯受教。

此事宜早不宜晚，宜快不宜慢，跟戴宏明交接好工作，让他在此期间代为掌管河南清吏司，又给他留下两名司员以供差遣，自己则带着尹元化与程文、田宣两名司员，与锦衣卫派出的人手一道前往河南。

按照规矩，尹元化原本是不需要随行的，作为唐泛的副手，在唐泛不在的时候，反倒应该轮到他来代管河南清吏司，但他也不知道抽的什么风，主动申请跟唐泛一起去，梁侍郎也发话，说此案案情重大，河南清吏司的主副职应该同时前往，以表重视。

这样一来，反倒便宜了戴宏明，他以主事的身份暂代郎中之职，掌管河南清吏司。

五月底，一行人离开京师，前往河南府的巩县。

作者有话要说：

在明代前中的官场上，有个很显著的特点，虽然也有勾心斗角，但是对于真正的后辈人才，许多前辈官员都会对其适当进行保护，不是为了什么好处，而是希望他们以后能够成为国之栋梁，这是后来官场上根本看不到的，也算是一股清流吧。

最有名的例子，就是张居正了，大家看他的履历时就可以发现，在当时，有许多人因为他的才能而惊艳，都觉得他会是未来的柱石，在他的升迁路上，给予了保驾护航，后来的事实也证明张居正的确没有辜负这些人的厚望，他的确挽救了明朝，成为明朝中兴的功臣。

# 第60章

大明有两京十三省，两京即北京与南京,十三省即十三个承宣布政使司。

虽然开国时为了避免跟元朝一样,所以不称行省,而称为承宣布政使司,但这样又长又拗口的名字显然不被老百姓买账,所以大家依旧以省来区分。

河南府只是河南承宣布政使司里诸多州府的一个,而河南府辖下又有一州十三县,巩县就是其中之一。

不过这个小小的地方，因为座落着北宋七个皇帝八座陵寝，而显得非常特殊。

县城附近的村庄百姓,也因此顺便承担了守陵之职。对他们而言,前朝的皇帝老爷愿意葬在他们这里,那就说明这里是风水宝地,所以附近十里八乡的民户，都很为此而骄傲。

他们之中很多人尽管也不识字，却仿佛比别的地方的百姓多了几分底蕴，就连七老八十的老太爷，也时常会指着某块地告诉儿孙，说这里下面就是某某皇帝老爷的陵寝，你们别看现在连个碑亭都没有，那是因为曾经被元人给盗挖抢光了，原先可不是这样的云云。

儿孙又会讲给他们的儿孙，帝陵的掌故就这样一代代地流传下去。

然而这一切都因为一场变故而改变，现在当地人提起北宋帝陵，第一反应不是骄傲，而是莫名的惊怖。

唐泛他们一路从京城出发，走陆路前往河南府。

隋州将薛凌留在北镇抚司坐镇，他自己则带着连同庞齐在内的二十名亲卫，与唐泛他们一道，以钦差的名义南下。

这个案子虽然不是十万火急，但也是人命关天，尤其还牵涉到帝陵被盗，刻不容缓，大家起先都骑马而行，但赶了两天路，差距就逐渐显露出来了。

锦衣卫都是一帮大老爷们，皮糙肉厚，又经过隋州地狱般的训练，早就磨砺得铜皮铁骨一般。话说回来，就算没有隋州的加强训练，对他们这种武官来说，骑马赶路也是小菜一碟。

但刑部的文官们可就不一样了，大家都是成天坐在衙门里的，干的最重的活计也不过就是端茶送水，突然连续骑马骑个两天，那真是骨头架子都能散掉了，而且难以启齿的是，每个人两边大腿内侧全都磨出了

水泡，有的还破皮出血了，火辣辣地疼。

唐泛身为钦差正使，自然要有当领导的样子，无论如何都能咬牙坚持，倒是隋州很快发现了这帮文官不济事，让锦衣卫们放慢步程，还拿出膏药给唐泛他们涂抹伤口。

领导都能坚持，底下两名司员自然也不好抱怨什么，反倒是尹元化死活不肯再骑马了，强烈要求坐马车。

锦衣卫早就看不惯这帮文官了，不过他们也知道，隋老大跟唐泛私交好，据说这位钦差正使还借住在隋老大家里头呢，而这个尹元化一路上话里话外都跟唐泛过不去，两人显然不是一路的，他们不敢取笑钦差正使，自然将炮火集中到了尹元化身上。

这个挤眉弄眼：“哎哟，有人还以为自己是出来玩的啊，还坐马车，要不要再弄个珠帘掀一掀啊，跟那些大姑娘小媳妇似的，那什么半遮脸，未语先羞啊！”

那个跟着怪笑：“你怎么知道人家不是小媳妇，莫非你连他没穿衣服是什么样都见过了？”

彼时大伙路过官驿，停下来打尖歇息，唐泛与隋州是正副钦差，大家图个自在，不愿意连吃饭都跟领导一桌，所以他们俩就单独一桌，尹元化与两个刑部司员一桌，其他锦衣卫各自分散着坐，隔壁桌这些话一入耳，尹元化就听了个一清二楚。

他哪里不知道这些人是在说他，当即就勃然大怒，将筷子重重往桌子上一放，腾地起身：“你们说谁呢！”

不站起来还好，这一站起来，大腿顿时阵阵抽筋，尹元化疼得龇牙咧嘴，又引来那帮锦衣卫一阵大笑。

唐泛虽然也不待见尹元化，但此行他身为正使，又是尹元化的上司，当领导就要有当领导的风度，也不能坐视尹元化就这么被取笑，就用筷子的另一头戳了戳隋州的手臂。

隋州轻咳一声，一双锐利如电的眼神扫向一干手下，后者齐齐停住笑声，立马埋头吃饭。

吃了饭之后，尹元化就打定主意不肯骑马，非要坐着马车前往河南了。

两个司员同样苦不堪言，用渴望的眼神巴巴地瞅着唐泛。

唐泛面色有点古怪地问：“你们当真要坐马车？”

司员们还没敢回答，尹元化就道：“一定要坐马车，下官不比大人，没有钦差正使的名头压着，舒服要紧，不怕被人笑话！”

他还顺带暗讽了唐泛死要面子活受罪。

唐泛道："下个官驿未必有足够的马匹，你们换乘了马车之后，若是后悔，可就得一直坐着马车到河南了。"

他越是这么说，尹元化越觉得唐泛是在故意刁难自己，就非要坐马车不可。

言已至此，唐泛友情提醒过了，他们不听，那就由得他们去了，他便让官驿的驿丞准备好马车。

车厢还算宽敞，足够尹元化和两个司员坐进去，驿丞那边又找了个车夫给他们，到时候马车到达目的地，正好再由车夫驾回来。

三人一见车厢之内还铺着软垫，这可比在马上舒服多了，就都高高兴兴地上了马车。

结果刚驶出几十里地，尹元化等人就知道刚刚唐泛听说他们非要坐马车之后，为什么露出一脸高深莫测的表情了。

因为这他娘的比骑马还要颠……

出了京畿地界，路况就一段不如一段，坐马车往往不比骑马轻松，但尹元化没想到这一点，还非要往火坑里跳，拉都拉不住。

他被颠得都快吐血了，五脏六腑仿佛跟着移位似的，那感觉真是难以言喻，谁坐谁知道，可偏偏他还不能向唐泛提出自己要重新骑马，因为就算提了，也没有马给他骑……

尹元化欲哭无泪，终于尝到搬起石头砸自己脚的滋味了。

不单是他，程文和田宣二人，也都是肠子都快悔青了。

如此颠了一路，在三个人快要把魂儿都颠出来之前，终于到巩县了。

早在一行人到达巩县之前，本县何县令就已经带着人在城外官道旁边的驿亭翘首以盼了。

"大人，要不您坐下来歇歇脚罢？"旁边陪同出迎的县丞被他不停走来走去都快看晕了，忍不住出声道。

除了县丞和一干县衙里大大小小的小吏之外，原本还有本县不少贤达士绅想跟过来，但都被何县令拒绝了，他现在一脑门官司，哪里有闲工夫再带着这些人在钦差面前招摇？

面对着自己能够信任的县丞，何县令也没有掩饰自己脸上的焦虑："哎，老弟啊，你又不是不知道，上差可不是来游山玩水的，他们是

来查案子的，说到底，这帝陵在我治内出了事，一个弄不好，我这乌纱帽就不保了！”

县丞劝道：“大人，您如今再烦恼也没用，倒不如好生配合上差，再在上差那里疏通活动一下，让他们回去替您说说情，说不定能大事化小呢！”

何县令叹了口气：“事到如今也只能如此了，我这县令可当得真倒霉啊，想我那前任和前前任，留下无数烂摊子，偏偏帝陵一直无事，那些烂摊子还得我去收拾，这功劳也无人知晓，反倒是现在帝陵一出事，责任就落我头上了！”

县丞心想谁家官员任内没摊上一两件烂事，哪里有一辈子的太平官当，偏你自己怕事，就怨天尤人，也不想想怎么巴结好即将到来的钦差，这样还指望什么前程？

不过谁让自己身为属下呢，虽然如此想，他仍然好生安慰了自家县令一番。

就在他们说着话的时候，一队人马由远及近，缓驰而来，烟尘滚滚，后头仿佛还跟着一辆马车。

何县令二人走了出去，便有小吏过来禀报，说前面便是钦差人马。

“快快随我过去迎接！”何县令正了正衣冠，忙道。

车马速度不快，前面的缇骑似乎是有意放慢步伐等着后面的马车，过了一刻钟左右，原本已经出现在视线中的人马这才到了跟前。

被其他锦衣卫簇拥在中间的，是一个身穿五品文官官服的年轻人，和一个身着飞鱼服的锦衣卫。

何县令忙迎了上去，拱手道：“巩县县令何浩思见过上差！”

虽然分不清哪位才是正使，但这么行礼总是没错的。

刑部下发的公文上也写了，来的钦差正使就是刑部河南清吏司的郎中唐泛，副使为锦衣卫北镇抚司代镇抚使隋州，不过既然正副使都在这里，那后头马车上坐的又是谁？

难道是更为重要的人物么？

何县令忍不住眼神瞟向后头。

却见文官旁边的锦衣卫稍稍侧开一些距离，以示自己与文官的身份差距，并开口证实了何县令的猜测：“这位是河南清吏司郎中唐大人，乃此行正使。”

唐泛风尘仆仆地下了马，对何县令还以一礼：“何县令不必多礼，我等连日赶路，还是先找个地方坐下再细说罢？”

“是是是！”何县令回过神，忙道：“下官早已备好官驿，并命人备好饭菜热水，还请诸位上差移步县城，离此不远处就是！”

唐泛点点头：“那就请何县令带路罢！”

一行人到了城中官驿，何县令确实早就让人准备好一切了，连换洗的干净衣物都有，称得上体贴，不过唐泛等人因为还要跟何县令吃饭会谈，所以也只是匆匆洗漱一番，换上另一套备用的官袍。

等到众人大多都进去之后，那辆驶在最后的马车这才缓缓而至，停在官驿门口。

何县令这人好奇心重，偏偏又没有用在正道上，他早已在脑海里脑补了不少版本，包括钦差大人出门查案不忘带着娇美小妾等等，见马车停下来，也忍不住停住脚步回过头，想看看里头出来的究竟是什么人。

车厢里伸出一只手，将车帘子慢慢地掀了起来，何县令心道这手白是够白了，可惜怎么长得跟鸡爪子似的，一点美感都没有。

紧接着，一颗脑袋从车厢内冒了出来，何县令不禁吓了一跳，这才发现是张男人脸，压根就不是自己想象的那样。

那男人面容惨淡，两眼无神，眼睛底下两个黑青黑青的眼袋，看着像是病得很重，不过见他身上还穿着从五品的官袍，何县令忍不住凑上前去问：“敢问这位也是钦差罢？下官巩县县令何浩思……”

还没等他说完，对方上半身从马车里探了出来，像是要下马车，结果面上一阵扭曲，忍不住随手抓住身边的东西稳固身形，低头呕吐起来。

而他抓住的，正是已经木然了的何县令的衣袍。

何县令没事找事，沾了一身秽物，这下子正好，顺道跟着唐泛他们一道更衣沐浴了，因为随身没有带着换洗衣物，还得忍着身上的酸臭味，跑到自己县衙里去换，一路上都没人敢靠近他，甭提多倒霉了，何县令也一肚子火发不出来，谁让他自己好奇心重呢，对方不仅是中央官员，品级也比他高，何县令也只能捏着鼻子自认晦气了。

结果他这头赶回衙门，才刚换好衣服，又听说钦差那边正在找他，只得急匆匆地往官驿跑。

进了官驿，唐泛等人已经梳洗整理一番，不复满面尘土的模样，看上去虽然仍旧一脸疲惫，但总算光鲜多了。

唐泛对何县令道：“我等为何而来，想必何县令也清楚罢。”

何县令忙道：“是，但请上差垂询，下官知无不言，不过诸位大人是否还未用饭，不如用了饭再说？”

唐泛笑道：“何县令若还未用饭，不如坐下来一道吃，边吃边说？”

何县令正好也想借着这个机会给钦差诉诉苦，便恭敬不如从命。

官驿伙食不错，当然，唐泛等人都是京城来的，何县令也不敢怠慢，连厨子都是从县衙临时调过来的，做的都是地道的河南菜。

八宝布袋鸡，红烧羊肉，滑溜鱼片，全都肉香四溢。

隋州等人倒是没有怎样，连唐泛习惯了马上奔波之后也觉得还好，反观尹元化和程文田宣三人，因为马车一路颠簸，吃什么都没胃口，眼下闻到肉味，脸上青青白白，忍不住捂住嘴往外跑，扶着廊下又吐了起来，可惜肚子里已经空空如也，连胆汁都吐不出来。

何县令这才意识到自己的疏忽，这几个人因为晕车，肯定就吃不下大鱼大肉了。

唐泛见何县令有点无措，便跟他说道：“让厨下弄几个清淡的素菜，再上几碗小米粥，给我也来一碗，再给他们三个另开一桌，免得闻到肉味吃不下去。”

“不必另开一桌了……”尹元化走了进来，虚弱道，“下官还是坐在这里就好。”

他之所以主动请缨，千里迢迢跟着唐泛来到这里查案，主要有两个目的：一抢功劳，二抓小辫子。

而且这都是经过梁侍郎默许的，副手跟着出行查案，更是名正言顺。

唐泛对他的小算盘，自然一清二楚，见他坚持，便笑了笑，也不勉强：“那好。”

偌大饭厅里只有一桌，坐着唐泛，隋州，庞齐，尹元化，何县令，两名清吏司的司员，以及巩县的县丞，主簿等人，其他人员都在隔壁间，打扰不了诸位大人的清静。

大家饥肠辘辘，也顾不上谈公事，见菜肴陆续端上来，互相谦让了一下，便都陆续起筷。

尹元化坐在唐泛旁边，见他吃一道肉就要品评一番，还不乏惋惜地道：“尹兄，可惜你今天吃不了，虽然是同样的食材，但做出来味道就是与京城的不同，莫怪都说一方水土养一方人，若是天天能吃到这般鲜美的八宝布袋鸡，我就是在这里长住也愿意啊！”

何县令当然知道唐泛这是在说客气话，称赞他这个东道主，便也跟着劝唐泛多吃点多吃点，那头巩县的县丞与主簿等人有意巴结隋州庞齐他们，都主动挑着话题闲聊，活跃气氛，饭桌上的氛围倒是异常热烈。

只苦了一旁的尹元化，一声声肉字入耳，他刚觉得自己刚下肚的小米粥又开始翻涌起来，心里早就把唐泛的祖宗十八代都骂了个遍。

好不容易用完饭，尹元化心说总算可以休息了吧，没想到唐泛将筷子一放，对何县令道："现在吃饱喝足了，也该谈谈正事了。"

尹元化忍不住道："大人，正事明天再谈也不迟罢，今日大家都挺累的了。"

唐泛点点头："千里奔波，大家辛劳，我是知道的，不过我们既然身负重任，就先该将正事了解清楚再说。你若是累了，可先下去歇息。"

尹元化心想我去休息了还跟来干嘛，便咬着牙一字一顿道："大人，下官不累，尚可坚持。"

唐泛欣慰道："我就知道尹兄一心为公，任劳任怨，真是我辈楷模。"

调侃完尹元化，他转向何县令："公文上毕竟言简意赅，许多细节不甚了了，还请何县令将此案重新描述一遍。"

何县令心道终于来了，赶紧坐直身体，将事情的来龙去脉说了起来。

他所说的，其实跟上报的没有什么不同，只是比起公文上冰冷冷的文字，自然更为详尽生动，旁边又有县丞与主簿等人互相补充，倒让唐泛他们对事情有了更加深入的了解。

比如先前呈上刑部的卷宗里就没详细提到那夜半鬼哭究竟是什么，附近村民又有何反应，何县令就道："那鬼哭声也不是夜夜都有，有时候有，有时候没有，事情发生后，下官也曾到过那个村子，住了几日，就从未听过，但是派去那里的衙役，除了那个疯了的，都说自己曾经听见过，村民们也都说听见了。"

唐泛问："那盗墓贼可抓到了没有？"

何县令摇摇头，惭愧道："没有，只发现了盗洞，未捉到盗贼，自从接连出了人命之后，也没有人敢去了，当地村民都说是河神发怒，又说是前朝的皇帝老爷生气自己陵墓被盗，所以才会有那半夜哭声……"

"何县令，"庞齐忍不住打断他："你这又是河神发怒的，又是前朝皇帝生气，那到底是河神，还是跟帝陵有关啊？"

何县令苦笑："不瞒诸位大人，先前第一拨失踪的那六人，说没就没

了，当地人都说是河神发怒，将他们召到河里去当奴仆差遣了，这种怪力乱神的话，我等圣贤门生，岂能相信？所以下官当时一面上报朝廷，一面又派了衙门里的人去查看，结果后来诸位上差也知道了，又去了十个人，只有两个人回来，其中那个捕快不止疯了，他还断了一只手，另外那个老村长，年事已高，加上受了惊吓，话也说不清楚，成天神神叨叨地说什么有鬼，有妖怪，这才又有了闹鬼的传闻。”

他顿了顿，继续道：“北宋帝陵中，永厚陵与永昭陵都离巩县不远，此处出县城十几里地就是，边上还有个洛河村，正好就在洛河边上，所以啊，如今那村里头就有了传闻，说是永厚陵和永昭陵里葬的仁宗英宗二帝，死了之后成为洛河里的河神，又因为帝陵被盗，所以生气了，抓了地面上的人作惩罚。”

庞齐插嘴：“这都是愚夫愚妇的无知传言罢了！”

何县令点点头：“是是，不过因为接连死了两拨人，如今已经无人敢去，下官也束手无策，正等着诸位上差来此查验，不说洛河村，如今就连着巩县县城内，也有些人心惶惶呢，都说河神发怒了，要找祭品，所以，所以……”

他吞吞吐吐起来，旁边尹元化听得不耐烦，催促道：“所以什么！”

县丞接上何县令的话：“所以要主动献祭。”

唐泛听明白了：“以活人祭河神？”

县丞：“正是。”

隋州终于说了进来之后的第一句话：“荒谬！”

巩县自县令之下，一干人等，皆垂首讷讷不语。

古人崇尚山川河流皆有灵，历朝历代也不乏以皇帝和朝廷的名义对山神河神进行册封，其中最大的河神，自然就是黄河了，黄河之下，还有大大小小河流的神祗。

百姓无知，河水一旦泛滥，便认为是河神发怒，只能将希望寄托于祈求河神息怒，为此不惜奉上各种祭品，这其中就包括活人。

洛河作为黄河的分支，地位颇为重要，因为朝廷三申五令，已经多少年没有发生过活人祭河神的事了，但是这一次，巩县发生了如此诡异的事情，连官府都派不上用场，大家自然又想起了给河神献祭的点子来。

只听得唐泛毫不留情地训斥道：“尔等身为地方官，自当教化百姓，远离这等怪力乱神之事，怎能听之由之，任由他们以活人献祭？”

何县令苦笑：“大人容禀，实则此事尚有内情。”

唐泛："讲。"

何县令："自下官派去的第二拨人也十去其八之后，洛河村乃至巩县上下便谣言纷纷，都说是河神发怒，要祭拜河神，平息其怒才行。所以在半个月前，众人便准备了牲畜祭品，前往洛河边拜祭。"

唐泛："没有活人？"

何县令："没有，那时候大家都觉得将牲畜等物奉上足矣。"

唐泛嗯了一声："你继续说。"

何县令："先前说帝陵里的两位皇帝成了河神，那都是当地人穿凿附会，实际上县志里早有记载，洛河河神其实为伏羲幼女，但大人您也知道，谁也说不准这些事。为了保险起见，他们特意准备了三份祭品，准备献给三位河神。仪式从早到晚，据说要持续将近十二个时辰，下官见他们还知道分寸，没有用活人献祭，也就睁一只眼闭一只眼，没有去干涉。"

这个何县令说话啰啰嗦嗦，半天没有说到重点，还要不时给自己撇清一下责任，省得被唐泛怪罪，边上的县丞听着都为自家大人捏了把汗，亏得唐泛还有耐心听他说下去。

何县令又道："据说当时天色已晚，又将牲畜等祭品投入河中之后，人群就渐渐散了，只留下几名老迈婆子还在边上守着香案，要守足一夜，以示虔诚，隔日才能将香案撤掉，这是当地的习俗。但是到了当夜，据说忽然刮起风雨，而且村民们又听见那鬼哭声，都吓得不敢出门，等到第二日出去一看，发现香案翻倒在地，上头的鲜果也都凌乱四散，却不见了那几个老迈婆子。"

唐泛问："为何要用婆子守夜，而非壮汉？"

何县令忙道："怕男人阳气太重，冲撞了河神，惹得他……们老人家不快，喔，这是那些百姓说的，下官向来不以为然！"

唐泛点点头，示意他继续。

何县令明明是没在现场的，偏偏说得栩栩如生，好像自己亲眼看见似的，若不是场合不对，庞齐真想讥讽他几句了，可他见两位上司都听得认真，也只好默默听着。

何县令道："先时其他人还以为那几个婆子是看到风雨太大，躲回家去了，谁知道问遍了她们家人，才知道那几个婆子压根就没有回去过，活生生就这么没了，事情报到下官这里来，下官又派人出去找了一遭，同样没有下落。当时此事已经上报朝廷，下官便想着等朝廷派上差过来之后，再将此事一齐禀报的！"

唐泛问：“那活人献祭又是怎么回事？”

何县令苦笑：“因为百姓们都在说，是河神迁怒他们没有献上活人，而只是献了牲畜，这才将几个婆子也一并带走，以示警告，大家都很害怕，所以县里几个大户，正准备以自家奴婢来献祭呢！”

唐泛：“你没阻止？”

何县令苦着脸：“阻止了，这不还没开始呢，下官跟他们说了，朝廷要派钦差过来调查此案，一定会将此案查个水落石出，让他们切不可以活人来献祭，他们也暂时听进去了，可百姓无知，毕竟心里慌张，若是再不将案子查清，给他们一个交代，只怕那些人会不听劝阻，私下去献祭呢！”

# 第61章

人死了十几个，到现在连凶手是人是鬼都不知道,百姓们觉得是河神的惩罚,都害怕不已,连何县令也受了影响,但唐泛等人站在查案的角度上,自然不会从这个角度去想,否则案子连查都没法查下去，直接向朝廷禀报说是鬼神作祟就得了。

当然,他们头顶上的乌纱帽也别想要了。

唐泛道：“帝陵既然出现盗洞，必然是与盗墓贼有关,难道这么久了，就连一个贼人都抓不到吗？”

何县令道：“发生老村长的事情之后,再也没有人敢在夜晚过去,下官也曾几次带人在白天的时候前往帝陵盗洞查看，可是均未发现什么，起先还无人敢下盗洞，下官不得已，后来又赏了重金，这才有两个人愿意下去，结果他们没多久就出来了，说是那盗洞挖得太深，一直往下，下头又黑漆漆的没有灯，他们看不清方向，也不知通往何处，所以不敢走远。后来将赏金提到一两，倒是有人愿意下去一探究竟了，就是……”

他嗫嚅了两下，终是小声道：“就是没再上来过。”

席上热闹的氛围渐渐冷却下来，所有人都被县令的描述说得不寒而栗。

这些细节都是奏疏里没有写的，但唐泛也能理解何县令，毕竟这事过于古怪，书面上那寥寥数语很难写清楚，而且奏疏也要求用词要简明扼要，不可能什么都往里边写。

但大家千里迢迢从京城赶来查案，肯定是为的就是将案子查个水落石出的，如果按照何县令所说，此案复杂凶险，只怕远远超越了他们原先的预料。

就连一心打算跟过来抢功劳的尹元化，也有点后悔自己非要跟过来了。

何县令惴惴不安地看着唐泛，生怕他怪罪自己没有在上报的奏疏里写清楚，见他没有怪责的意思，这才稍稍安下心来。

下一刻，他又听见唐泛道：“此处离洛河村有多远？”

何县令道：“不远，出了县城十几里就是！”

唐泛道：“那这样罢，用完饭，我们就过去，晚上直接在洛河村歇着就是。”

何县令目瞪口呆：“啊？”

唐泛：“怎么？”

何县令回过神，忙道：“这，这不好罢，洛河村条件简陋，只怕不符合各位大人的喜好，再说了，这大半夜的……”

唐泛截住他的话头：“就因为正好入夜了，你不是说最近那股哭声又响起了么，正好过去瞧瞧，到底是何方神圣，否则若等到白天再去，还能查个什么？”

他又望向隋州：“广川兄，依你之见呢？”

隋州颔首：“唐大人所言甚是，锦衣卫的弟兄们都没什么意见。”

锦衣卫当然没意见，这一路来也不算辛苦，白天赶路晚上睡觉，对锦衣卫来说属于正常出差范畴，隋州之前查黄景隆一案的时候比这辛苦多了，因为要瞒过对方的耳目，还得昼伏夜出，兼程赶路。

只不过对文官来说就有些吃不消了，尤其是尹元化，听到这话简直想要昏死过去，连忙就道：“大人，今日刚刚抵达，且容我等在此歇息一宿，明日再说也不迟罢？”

唐泛是一个善解人意的上司：“尹兄既然力有不逮，就在县城里歇下罢，我跟镇抚使他们过去就可以了。”

尹元化千辛万苦从京城来到巩县，为的还不是能抢点功劳，顺便抓住唐泛的把柄么，若是不让他参与查案，那他拼死拼活过来还有什么意义？

他觉得唐泛明显是不想让自己跟着，还说风凉话，不得不强笑道：“这怎么可以，下官职责所在，岂有让大人身先士卒的道理，还请大人准许我跟随罢！”

唐泛和蔼慈祥地道：“若是身体不允许，可不要勉强，还是养病要紧，凡事有我在。”

你才有病，你全家都有病！

尹元化都快把牙给咬碎了，还得露出一脸感动的表情：“虽得大人体恤，但下官怎么安心让大人独自赴险，还是要跟随左右才放心！”

见他坚持，唐泛也就点点头：“那随你罢，自己注意些，若是不行了就与我说。”

何县令可不知道这两人的龃龉，心里还在想果然是京城来的钦差，这尹大人可真拼啊，都吐成那样了，还一心惦记着差事。

尹元化坚持要跟，程文和田宣两个司员岂有不跟的道理，当下一行人吃饱喝足，便在县令的带路下前往洛河村。

县丞等人则先行一步去打点诸位大人的住宿了，毕竟洛河村不比县城，这么多人忽然涌过去，连住的地方都不知道能不能腾出来。

从县城到洛河村的距离不远，大家就都不骑马，改为坐轿子，锦衣卫的马匹则被寄放在驿站，它们走了一路，也该好好得到休养补给。

这坐轿子的感觉就是跟骑马不一样，往铺着厚厚软垫的位子上一坐，身下晃晃悠悠，唐泛舒服得差点都要睡过去了。

他也确实睡过去了……直到有人轻轻拍醒了他。

“到了。”隋州上半身探入轿中，对他道。

毕竟是在大庭广众，又有尹元化等人在，他们不好将私交表现得太过明显，连称呼都是中规中矩。

唐泛对他笑了笑，伸了个懒腰，感觉精神好一些了，不过身体上的疲惫却更加明显，恨不得倒头大睡，他勉强克制住这个欲望，一出轿子，就又精神奕奕的钦差了。

这趟差事不仅是他个人仕途的一个重要转折点，同时也关系着其他人的升官发财之路，唐泛纵然身为钦差正使，也要处处为底下的人考虑，不可过于随心所欲。

像今晚，撇开尹元化这种被晕车坑惨了的人，锦衣卫那边，包括庞齐等人，立功心切，其实都巴不得能赶快过来一探究竟，隋州虽然可以镇住他们，但唐泛也要站在隋州的立场上为他多想想，不能令他难做。

此时刚刚夜幕降临，天还不算全暗下来，借着灰蓝色的天色，大家总算看清洛水村的景象。

这个村子不大，但也不小，因为紧靠巩县，又位于洛河边上，县城中的住户也有不少老家是在这里的，来来往往，道路通畅，所以比较繁荣。

不过村子毕竟是村子，要想有县城那种华丽的官驿是不可能的，所以县丞一脸为难地过来禀报道：“各位上差，村子简陋，不如县城，很难找到更多的屋子，只能勉强凑出几个，给上差们暂作歇脚之用，不过这样一来，只怕就得委屈几位上差在一起住了，您看……？”

就这些屋子，还是县丞让一些村民去邻家或亲戚那里住，才临时腾出来的。

唐泛自然没有意见：“一共几间？”

县丞忙道：“一共九间，下官特意安排了一下，全是连在一起的！”

唐泛赞许道：“你费心了，那就这样罢。”

县丞原还担心被斥骂，谁知还能得到赞许，简直心花怒放。

唐泛道：“那我与广川一间，尹兄与程文田宣一间，其它的由广川你来安排罢。”

隋州就带着庞齐等人去分配剩余的七间房，这些房子有的大些，有的小些，唐泛跟隋州不分彼此，住间小的，同榻而眠，倒也没什么，反正大家也不是过来享受的，挤挤就过去了。

尹元化和两名司员有三个人，就分到间大的，有里外两间房，尹元化睡里间，程文田宣睡外间。

其他锦衣卫就更好安排了，都是大老爷们，随便给块地方和一床被子也能睡过去，出门在外，讲究不了那么多。

等房子分配好，唐泛就对何县令道：“若是何县令不忙回去，就先带我们去见见老村长罢。”

他见何县令欲言又止，就问：“是否有什么难处？”

何县令苦笑：“大人，不是下官有意搪塞，那老村长经过上回的惊吓之后，平日倒也像没事人似的，可只要一提起那天晚上的事情，就只会翻来覆去地念叨三两句话，问也问不出什么的。更何况……”

唐泛：“何况什么？”

何县令嗫嚅：“眼看就入夜了，不若，不若等明日再见罢？”

他这一说，唐泛才注意到，不单是何县令，连县丞等人，脸上也都露出害怕的神色。

先前何县令还信誓旦旦地说只有百姓才相信是鬼神在作祟，但他现在欲言又止，显然自己心中也是忌惮的。

不远处，洛河的水流声哗哗而过，正朝东北而注入黄河，它虽然不像黄河那般澎湃汹涌，却也湍急滔滔，河道宽敞，足以在上面行船，两岸又有些许植物草木，白天来看，必然是绿木茵茵，水阔云低的好景色，只是如今天色已晚，一片黑漆漆的，夜风袭来，比白日里凉了许多，身上穿得少点的，还会不由自主打个寒颤。

眼前这条河流，怎么看都不像曾经吞噬过那么多人，但可能是受到何县令等人情绪的感染，唐泛再遥遥看过去的时候，只觉得那涌动的河水底下，兴许深藏着许多鲜为人知的诡谲凶险。

见何县令等人忌惮如斯，唐泛也没有勉强：“罢了，你且指明那老村长的住处，再留下两个熟悉这里地形的人照应，便可先回去。”

何县令确实有些害怕，就看向县丞，后者却是有意巴结钦差，便主动请缨道：“下官愿意留下来为大人指路。”

见县丞愿意留下来，何县令正巴不得呢，便又留下两名衙役听差，然后就向唐泛他们告罪一声，坐上轿子忙不迭走了。

像何县令，做事瞻前顾后，优柔寡断，若是普通人也没什么，可他身为朝廷命官，本就应该有所担当，就算是为了前程，也不肯豁出去拼，注定在官场上也走不了多远，不过唐泛也没有苛责他，毕竟眼前最要紧的，是把案子查清楚，何县令跟这件案子关联不大，留下来也起不了什么作用。

相反，赵县丞就热忱多了，在他的介绍下，唐泛他们才知道，洛河村现在的村长就是老村长的儿子，因为老村长素有威望，肯为乡亲们出头，又遭遇了这种不测，大家便推举了老村长的长子当上新村长，老村长如今正是与长子住在一起的。

在赵县丞的带路下，唐泛他们来到老村长的家中。

对方先前就听说县里来了大人物，只是没有何县令的命令，不敢轻易出来打扰，如今见到钦差亲临，赶忙又如来迎接，左邻右舍都被惊动，平素宁静的村庄好一阵兵荒马乱，小房子挤不进太多人，唐泛就让庞齐带人在外头守着，自己则与隋州，尹元化等人入内。

村长的长子如今四十开外，姓刘，是个朴实憨厚的汉子，他听说唐泛的来意，便进去将老村长给请了出来，又对唐泛他们作揖请罪：“俺爹如今说话有些乱，有时候听不大清楚，还请各位老爷勿怪！”

唐泛温言：“你无需惶恐，我们只是问几句话就走，不过这几天恐怕是要在这里叨扰了。”

刘村长想来是有几分见识的，虽然诚惶诚恐，说话倒还不失礼，他憨憨一笑：“贵人驾临，是本村的荣幸，哪里谈得上叨扰呢，就是村子太简陋，让老爷们受罪了！”

他们说话的时候，老村长便在旁边听着，表情安详而平静，双手交握在一起，缓缓摩挲着，看上去就与寻常人无异。

但就在唐泛提起那天晚上的事情时，老村长的神色便忽然有些不安起来，身体微微颤抖，嘴唇张张阖阖，像是想说什么。

刘村长就对他道：“爹，这是朝廷派下来的大官，为了查案的，您快给几位老爷说说，那天晚上到底遇到了什么事？”

老村长摇着头连连道：“不能说，不能说，会有天谴的！”

刘村长劝道：“爹，你别怕，这几位大官老爷都是天上的星君，鬼神不敢近身的，你上回不还说见过河神么，到底怎么回事？”

老村长叹了口气：“几位贵人老爷，不是小老儿不肯说，实在是我不想看着各位去送死，那天晚上我看得明明白白，河神从河里出来，一下子就将那几个来挖坟的给拖下去了，连根骨头都没剩下啊！”

这段内情却是何县令没有提过的，唐泛就问：“你们先前见过那几个人吗？”

老村长点点头：“是啊，他们带着铲子去挖坟，被我们撞见了，他们要跑，我们就追，一路追到河边，结果……”

他想起那天夜里的情形，似乎陷入恐惧之中，一下子又变得语无伦次了：“结果就撞上鬼了！有鬼，好多鬼……”

瞧瞧，这才刚说是河神呢，现在又说是鬼了！

唐泛和隋州等人面面相觑。

“爹，你在胡说个啥呢！”刘村长忍不住出声。

老村长一个哆嗦，面容扭曲起来，像是看见了什么极为可怕的东西，一边摇头，一边身体往角落里缩，泪水从那浑浊的眼睛里滚了下来：“刘家小六半截身体都被咬掉了，上半身还在河堤上，指甲趴着河堤，一直哭着喊着，让我们去救他，周捕快跑过去了，抓住他的手，要把他拉起来，结果要不是我抓住他，他也要被扯下去，那个时候，我们都看见了，有东西在河里……”

唐泛追问：“什么东西？”

老村长：“河神！是河神！”

唐泛：“……”

他觉得自己确实不应该跟这样一个老人较真，正如何县令所说，从他嘴里问出来的东西，全都颠三倒四，也许前半段还颇有条理，后半段又开始语无伦次了，让人很难从中分辨真假。

眼看已经问不出什么了，唐泛转向隋州：“广川兄还有什么要问的吗？”

隋州微微摇首。

尹元化倒是想问出点与众不同的，就开口道：“你看见那河神长什么样子了吗？”

老村长先是微微一顿，而后牙齿上下打颤，格格直响。

刘村长连忙上前扶住他，着急道：“爹，你怎么了！”

谁知老村长颤抖得更加厉害，猛地拨开刘村长的手，身体直往炕上的角落缩去。

刘村长没有办法，只得哀求唐泛他们：“大人，我爹这样，实在是说不出话，能不能下回再问？”

尹元化感到大失面子，不由瞪了那老头一眼。

却见老村长也正好抬起头来，眼中那种惊惧绝望到了极点，又带着哀求的目光，让尹元化浑身冰凉，顿时就不敢跟他对视，连忙移开视线。

唐泛起身，让刘村长好生照顾他爹，又带着众人离开。

身后，老村长的喃喃自语传来：“别去，千万别去，那里有鬼，有鬼，好多鬼，到处都有鬼……”

唐泛忍不住回头看了一眼，老村长却已经低着头，脑袋靠在墙边，看也没看他们一眼。

出了刘家，时辰也差不多了，唐泛就让众人各自回到何县令给他们腾出来暂时栖身的屋子，准备歇息。

说起来，赵县丞确实比何县令来得周到多了，连热水和洗脸的帕子都备好了，还生怕不周到，在唐泛他们到刘家问话的当口，就让人回县城里买了点心过来，如今桌子上一壶茶还热腾腾的，茶具虽然简陋，可唐泛一闻那香气就闻出来了，是正宗的好茶。

“何县令怕死非要先回去，这赵县丞却主动留下来，还如此体贴周到，真是天壤之别！”唐泛摇摇头，给隋州和自己各倒了一杯茶。

“他无非是想要你回去帮他说上两句好话，人往高处走，只怕谁都不愿意一辈子当个县丞的。”隋州将从庞齐那里拿来的干净纱布摊开来，抹上自己随身带来的药膏。

“过来。”

唐泛一看他手上那东西，不由干笑：“你看我也包扎了这么些天，该好得差不多了，就不用再裹着了罢，怪难受的！”

隋州冷着脸：“让你过来就过来，好没好，你自己不知道吗？”

自然是还没好的。

唐大人只得垮下脸，慢吞吞地走过去。

隋州：“躺下，把裤子脱了，衣服撩起来。”

唐泛：“……”

这对话怎么听怎么暧昧，若是此刻有人从外面路过，八成是要误会的。

但实际上完全不是那么回事。

唐泛的身体素质没比尹元化等人强到哪里去，他什么时候连着骑过那么多天的马，自然也是受不了的，可坐马车更难受啊，看看尹元化吐成那个样子就知道了，相比之下，骑马疼的也只是屁股和大腿两侧，而不是全身，孰轻孰重，唐大人身为此行最大的头头，宁可受点苦，也万万不能像尹元化那样斯文扫地。

这就叫死要面子活受罪。

屁股也就罢了，颠来颠去的，那地方肉比较厚，也不碍事，主要还是大腿内侧在跟马匹接触的过程中不断摩擦颠簸，起了水泡，然后就破皮出血了。

受伤了肯定是要敷药的，起先唐泛还碍于面子不好意思开口，直到隋州强行将他摁倒上药。

眼下每天晚上换药，就成了唐大人最不愿意干的事情了。

如果可以选择，他估计宁愿去洛河边跟河神来个亲切照面，也不愿意像现在这样仰躺在床上，双腿分开，脱下裤子，撩起衣服，让隋州将新换的纱布往他的患处上缠。

虽说大家都是男人，该有的都有，没有的也都没有，但唐泛就是觉得不自在，眼睛盯着头顶上的房梁，作神游物外状，实则是为了掩饰自己的害羞。

隋州似乎也能看出他内心的想法，心下觉得好笑，面上却还是没有表情，只一圈圈缠上纱布，然后故作不经意地瞟了对方胯下一眼，淡淡道：“形状还不错。”

别看唐泛装死，他的注意力都还在呢，对方的话一入耳，他顿时就忍不住面红耳赤，怒道：“好大胆子，竟敢对钦差大人评头论足，你不要命了？”

隋州喔了一声：“我也是钦差。”

唐泛：“你是副，我为正，废话少说，你也脱下来让本官品评一番！”

隋州："你确定要看？"

唐泛："那当然！"

他本以为隋州会找借口不肯，谁知道对方二话不说，竟也施施然起身，伸手就要解裤腰带。

唐泛连忙道："算了算了，我知道你比我小，等会自尊心受挫就不好了，男人都要个面子，我就当让你一回。"

隋州："没事，我不介意。"

唐泛："……"

隋州其实也只是想逗逗唐泛罢了，他自己真没二到那种程度。

见唐大人已经有炸毛趋势了，他便也顺势停下来，将桌上的点心盘子拿过来，拈起一块点心，亲自递到唐大人嘴边。

昏暗的烛火下，唐泛瞧不清酸枣糕的模样，不过入口味道却是极好的，酸酸甜甜，恍惚有种小时候家中厨娘做出来的熟悉味道。

他禁不住舌头一卷，将剩余部分都卷进口中，却不小心扫到隋州的手指，对方顿了顿，飞快地收回去。

唐泛也没在意，眯起眼睛感受着来自味蕾的触感，点点头，再次称赞："赵县丞选的这点心可真不错啊！可惜这地方太邪门，白瞎了这么好的点心，弄不好咱们下半夜真得奔波了！"

隋州让他穿好裤子站起来，自己则弯腰整理床铺被褥，一边问："你看出什么不妥了？"

唐泛又拈了一块酸枣糕送入口中，不答反问："你也看出来了？"

"别吃太多，等会又睡不着。"隋州先皱眉说了他一句，然后才道："那老头好像有问题。"

唐泛点点头，想要开口说话，却因为枣糕滑进喉咙，差点没被噎死，不由伸手抚着喉咙翻起白眼。

隋州无奈，走过去轻拍着他的背，又递了茶杯给他："你过去那二十多年到底怎么活过来的？"

茶水下肚，将那枣糕一并带了下去，唐泛总算松了口气，打了个哈哈："本官这种祸害自然是要遗千年的，那老头我也觉得有些问题，虽然说话颠三倒四，但他看起来更像是装出来的。"

隋州嗯了一声，等他说下去。

唐泛就道："有几种可能性。一，那些人是老村长杀的，不过这个可能性不太大，我也想不到他为何无缘无故要杀这些人，再说他一个年迈力衰的老者，除非有什么帮手，否则不可能杀害那么多人，根本做不到，所以这个可能性暂且放在一边。"

"二，那老头，甚至是这一整个村子，与那些盗墓贼有勾结，所以千方百计要误导我们，让我们往鬼神之说的方向上想。也许那些贼匪盗了皇陵之后，许诺分给村民什么好处，让他们帮忙保守秘密，那些被杀的人，都是发现了秘密，想要去告发他们的。"

唐泛慢慢地分析道，须臾又摇摇头："但这样也说不大通，我们如今掌握的线索太少，很难一下子猜到真相。"

"还有一种可能。"隋州道。

唐泛看向他。

隋州："老头说的是真的。"

唐泛扬眉："你也相信有鬼？"

隋州摇摇头："不一定是鬼，但也有可能是别的东西，无论那个老村长是真疯假疯，他肯定还有什么事瞒着我们，没说出来。"

唐泛笑道："先礼后兵，看来还是得锦衣卫出马了。"

论刑讯逼供，天下真没有比锦衣卫更拿手的了。

许多人一听到逼供，就会想到种种残忍的手段，但实际上这世上也多的是不必用刑就能让其乖乖说出实话的手段，这种手段多数用在不肯说实话，又不能用刑的官员身上，此乃锦衣卫不传之秘，别无分号。

如今拿来对付穷乡僻壤一个老头，也算是杀鸡用牛刀了。

隋州道："先歇息罢，明日再说。"

是的，都已经亥时了，自然是要歇息的。

外头静悄悄的，连鸡犬之声也不闻，想来万物都进入安眠。

但说悄无声息也不对，起码不远处的洛河就不分昼夜都在奔流，河流往前奔涌，使得他们耳边一直充斥着流水声，但这种声音听惯了也觉得没什么，反倒如同将内心各种纷乱年头都冲刷干净了一般。

炕上的地方并不狭隘，两个人躺上去绰绰有余，唐泛睡里头，隋州睡外头。

两人虽久处同一屋檐下，却还未有像今日这样并肩而眠的时候。

他们其实都很累了，但累过了头，有时候反倒难以入眠。

隋州听见唐泛翻身的动静，便道：“你转过身去。”

唐泛没问为什么，依言转身背朝对方，就感觉自己下巴被对方一只温热手掌托住，后脑勺则被另一只手缓缓按着几个穴位。

脑袋紧绷的感觉瞬间缓缓舒展，唐泛舒服地呻吟一声，随着背后那人不轻不重恰到好处的力道，他的也觉得疲惫伴随着睡意一阵阵地涌上来，很快就进入了梦乡。

下半夜，他做了一个奇怪的梦。

梦里，他走在漆黑的河边，远处空旷的原野上高高低低立着许多坟头，风声呼啸而过，伴随着远处飘荡而来的哭声，那哭声幽幽凄凄，像是蕴含着无尽的悲苦和怨毒，在原野上萦绕徘徊，又一丝丝地钻入唐泛的耳朵，令他不寒而栗。

哭声越来越近，越来越近，忽然之间，身后好像有什么东西！

那种感觉说不清道不明，他只觉得心头从未像此刻这样恐惧过。

他慢慢地转过头……

唐泛浑身一震，蓦地睁开眼！

“别动。”隋州在他耳边低语，手臂正横在唐泛腰间。

听到他的声音，唐泛因为噩梦而狂跳的心逐渐安定下来。

但他很快发觉，那股若有似无，令他浑身不自在的哭声，并非是在梦里，而正从外头传来！

# 第62章

那股声音乍听上去，就像是女人在哭,但是仔细品味,又好像不仅仅是一个女人在哭,而仿佛有无数个女人,伴随着哗哗的流水声，从不远处传来。

她们兴许是遇到一件极其悲痛的事情，又或许是经历过什么惨不忍睹的遭遇，因为无能为力，所以悲戚,怨恨，诅咒着,这样的感情从哭声中透露出来，在凄清的夜里更显荒凉。

然而大半夜的,村子里的人早就睡着了，外头除了庄稼，就是两座帝陵，哪里会有女人在外头哭？

这分明不是人。

在没有亲耳听到这股哭声之前，唐泛也觉得老村长和其他人的描述未免有些危言耸听，但是此刻，他才算切身体会到这种感觉了。

那哭声中包含着的深切的怨毒和悲戚，有时尖锐而高亢，有时又低沉而冷寂，就像一把刀子深深地剜进了骨肉里，根本不是一个普通人所能发出来的，令人毛骨悚然，又避无可避。

今夜的风似乎特别大，刮得门窗砰砰作响，那哭声也顺着风声不断地吹进来。

唐泛已经冷静下来，这不单单是因为有隋州在身边，而是平日里固有的冷静镇定的性格又回来了，正是凭着这种性格，从前他独自走南闯北，游学四方，也曾经无数次历经危机，最后又转危为安。

他侧耳聆听了片刻，脑袋微微往旁边一侧，凑近隋州耳边，悄声问："可要出去查看？"

隋州面色凝重，点点头，两人开始起身穿衣。

因为这里入夜风大，又出门在外，他们便是睡觉，也只脱了外裳，眼下披上倒也方便，不过眨眼就已经穿戴整齐，隋州动作快些，已经推开房门。

外头的风很大，水位也涨了，伴随着河水奔流之声，反倒使得那阵哭声好像不若先前那般明晰了，但唐泛知道这只是假象，实际上哭声一直都在，他举目眺望了一下，试图辨别声音的来源。

出乎意料之外，他本以为声音是从河边传过来的，因为不管是从老村长那里得到的信息，还是从何县令等人的描述中，这条洛河底下仿佛都隐藏着极为恐怖的存在，使得频频有人被拖下水去，但现在听起来，

那哭声却更像是从永厚陵的方向传来的。

难道果然是有人在装神弄鬼吗？

唐泛与隋州交换了个眼色，他们发现隔壁几个屋子，也都有几条人影从屋里钻了出来，正朝唐泛隋州二人靠近。

是庞齐他们。

村民们肯定是不敢好奇出来看的，尹元化和赵县丞等人更不必说，只怕听到了也会装作没听到。

也真是巧了，昨天何县令还说已经好一阵没听到这个声音了，今晚唐泛他们刚歇在这里，就又出现了。

庞齐等锦衣卫近前来，悄声问隋州：“大哥，要不要过去看？”

虽然声音离他们还有好一段距离，但大伙都下意识放轻了脚步和声音。

隋州颔首，当先往帝陵的方向走，其他人自然紧随其后。

前面说过，洛河村就建在永厚陵边上，这是为了让村民方便守陵的缘故，村民也没有什么不乐意的，毕竟这一不耽误农事，二来有皇帝老子葬在这里，那说明这里风水好，大家都与有荣焉。

但这一切想法都在一年前彻底改变，大家住在这陵墓边上，天天半夜听着鬼哭，还有河神抓人，吓都吓死了，是以唐泛他们傍晚来到这里的时候，觉得当时见到的村民们脸上都有股害怕之色，还当他们无知才会这样，等自己也亲耳听到了这个声音之后，才发现村民的反应其实再正常不过。

也不知道是不是疑心生暗鬼，大家只觉得越是靠近帝陵，就越是阴风阵阵。

连庞齐这种艺高人胆大，平日里无法无天的锦衣卫，都有些不寒而栗了。

那似怨似诉的悲戚声延绵不绝，就跟不用换气似的传过来，越是靠近，就越能笃定这肯定不是人能发出来的。

是人倒也没什么可怕的了，最怕就是超越自己认知中的存在，这世上又有几个真正相信没有鬼神存在，即使是饱读圣贤书的读书人，只怕也不敢这么说，香火祭祀，鬼神崇拜早已深入大明百姓的心，再无畏的人，充其量也只能敬鬼神而远之，而非完全不去相信。

唐泛从来不会主动承认这些东西的存在，但也不会否认它们不存在。在他看来，人有人道，鬼有鬼道，天有天道，不管存不存在，都不

能偏离了自己的道，做出杀人放火，妨害他人的事情来。

像这次的事情，偷盗帝陵，杀害性命，这一桩桩全是罪名，不管是人也好，鬼也罢，只要犯下了，就要偿还，就要绳之于法，这就是唐泛心中的坚持。

是以他一没功夫傍身，二没武器防身的文官，跟一众锦衣卫走在一起，朝那个古怪莫名的声音一步步靠近时，竟也没有显得比他们慌乱多少，反倒还如同平日那般镇静自持。

作为一个团队的领导，不需要武功盖世，但起码要在关键时刻能够安抚人心，唐泛做到了这一点，庞齐等人原本被这声音也扰得有些心慌意乱，手紧紧地按在绣春刀的刀柄上，但看到两位领导都如此镇定，仿佛也被感染了，都跟着慢慢冷静下来。

永厚陵虽然位于高地上，那其实因为远近皆是低矮丘陵平原延绵开去，并没有高山险阻，左右四周的视野显得十分开阔，月亮悄悄从云层中钻出一半面孔，将月辉洒落在空旷平野间的残垣断瓦之间，更添几分物是人非的凄清。

不远处，永厚陵的陵台正静静地矗立在他们眼前，上面杂草丛生，早已不复昔日威严。

葬着永厚陵的宋英宗不仅短命，而且死后还很倒霉，他的陵寝早在南宋时期就已经遭遇过火焚，火势将上下两层地宫烧得七七八八。

更倒霉的是，因为北宋时有个官员曾经参与过英宗的葬礼，将英宗地宫的布置详细写在了自己的书里，结果这份参考文献就成为后世那些有文化的盗墓贼们奉为圭臬的经典，许多人按照上面所写，跑去盗挖永厚陵，从四面八方钻洞进去，也不知道现在陵墓里的宝贝究竟还能剩下多少。

因为有一个博闻强识的老师，唐泛也看过那本书，对永厚陵称得上还有些了解，眼下亲眼看见这座前朝帝陵，再加上耳边传来的悲凉哭号之声，不由地涌起一股感慨，心想这陵墓修得再华丽又有何用，帝王将相百年之后也不过黄土一抔，还不如随随便便找个地方埋了，也总好过像现在这样，连死都死得不安宁。

不过这种想法有些大逆不道，所以他也只是想想罢了，肯定是不会说出来的。

问题是眼下离得越近，鬼哭声就越清晰，大家心里都绷着一根弦，生怕有什么突发状况，心理压力大得不得了，唯有唐大人还在脱线地想着这种问题，真不知该说他心大，还是脑缺。

陵台四周开阔，根本没有藏人的地方，哭声是从陵台后面传出来的。

他们慢慢地往前走，绕过那座已经残破不堪的陵台。

突然，走在最前面的隋州顿住脚步。

所有人猝不及防，后面的人心一抽，差点连刀子都拔出来了。

但大家很快明白了隋州为什么要突然停下来。

因为在他们前面，依旧没有看见任何人，有的只是杂乱疯长的草木，被风挂得如同乱舞的鬼影一般。

而声音，是从陵台脚下的一个黑漆漆的洞里发出来的。

盗洞并不显眼，正因为声音的存在，才使得他们注意到那个盗洞。

那声音依旧悲悲戚戚，犹如那些一辈子被囚禁在深宫之中的女子一般，不甘年华凋零，不甘在宫廷之中耗尽青春，又像那些受尽了冤屈酷刑而死的人们，不甘身死魂消，所以留下残念，饱含着无边怨恨，生生世世都不肯散去。

如果说刚才在屋里听到的，只是伴随着风声被送过来的幽怨，那么到了这里，才能感受到那种放大十倍乃至百倍的刻骨怨毒，仿佛能够化为实质，朝他们扑过来，将所有人的肉体甚至灵魂都生生吞噬掉！

虽然早就有预感，但当所有人看到这个三尺见方，只能容纳一个人弯腰通过的洞口时，才感觉到自己身上那种彻骨的寒意。

这不是在面对穷凶极恶的盗匪或反贼，眼前的情景根本无法用常理来解释，人在面对这种环境的时候，难免第一反应会觉得无助。

方才在绕过陵台的时候，庞齐等锦衣卫早就先一步走在隋州和唐泛前面，准备应付随时不可测的危险，但此时即使手中握着刀，他们还是觉得有些不可靠，心中不由打鼓，忍不住回过头去。

他们很快就看到唐泛和隋州站在那里，前者反而往前几步，四下打量，后者则跟在唐泛身边，脸上是一如既往的沉着之色。

庞齐等人不由心中惭愧，赶紧强迫自己冷静下来。

理智一旦回笼，胆气也就跟着回来了。

庞齐上前两步，拦住唐泛还想再往前的脚步，低声道：“大人，情况未明，还是不要轻易冒险，不如等天亮之后……”

他这句话还没说完，变故陡生！

庞齐先是看见唐泛脸上露出惊讶的神色，还未说完的话不由生生顿住，也循着唐泛视线望着的方向瞧去，结果便看见一只手从那个洞里伸

了出来。

“退后！”庞齐大声喊道。

所有人簇拥着唐泛和隋州往后退了好几步，眼睛却一瞬不瞬地盯着洞口。

先是一只手，紧接着是一个脑袋，眼下能够看见的肯定不如白天来得清楚，但是从轮廓打扮上，唐泛他们可以瞧出对方穿着粗布衣裳，形容也非常狼狈。

“站住！你是谁！”锦衣卫的喝斥声没有阻止住他，很快那人的上半身就已经爬出洞口，他手脚并用，却又十分慌乱，像是后面被什么追赶着，听见锦衣卫的话，对方反而抬起头来。

此时所有人早已适应了黑暗中的环境，借着微弱的月光，只见那人一只眼球不知道被什么东西挖了出来，却没有完全掉落，耷拉在脸上，鼻子也被咬掉一半，满脸鲜血，看上去殊为可怖。

他也看见了唐泛等人，脸部表情扭曲了一阵，似乎想说什么，嘴巴发出嗬嗬的声音，但一开口，血就争先恐后地从他嘴里涌出来。

那人一边吐血，一边从嘴里吐出一些类似内脏的碎肉。

饶是如此，四肢依旧拼了命地往外爬。

这是非常恐怖的一幕。

唐泛敢保证，如果尹元化在这里，看见这个场景，估计三年内都不会想吃肉了。

不过别说尹元化，就算是见惯了诏狱酷刑，心理素质强大的锦衣卫们，此时此刻也有种风中凌乱的感觉。

这可不是在诏狱用刑，而是在荒郊野外，一个人忽然就这么从帝陵的盗洞里爬出来，五官都被快没了一半，所有人会想到什么？

那盗洞里一定有更为恐怖的存在，才能将一个人活生生地弄成这样。

那人手脚并用，终于从盗洞里爬出来，他似乎想向唐泛他们求救，但此情此景，敌我未明，连对方遭遇了什么都不清楚，庞齐等人怎会轻易上前，反倒出声喝斥他站住，不准再继续动。

然而对方早就失去了理智，一看到人便如获大赦，也不管是官兵还是同伴了，直接撞撞跌跌朝他们跑过来，根本不管庞齐他们的呼喝。

不少锦衣卫已经将刀拔了出来，准备等对方扑上来就给他一刀。

但那人吐了太多血，身体早就撑不住了，没跑几步，一个踉跄就摔倒在地，再也爬不起来。

这时，一个锦衣卫喊了起来："又有人出来了！"

众人循声望去，果然便见又有一个人影正从里边攀爬出来，一边爬还一边喊："救命啊！救命啊！"

"什么人！"锦衣卫喝道。

对方也没管三七二十一，一听有人回应，喊得更大声了："救命！救救我！救——"

他的声音戛然而至，月光下，唐泛看见对方的眼睛瞪得滚圆，手还悬空抓向半空，忽然就重重摔在泥土中。

隋州并作几步上前，在所有人还来不及反应的当口，他伸手抓向对方的肩膀，一把将人提了起来！

所有人低呼一声。

因为他抓起来的，不过是那人血肉模糊的上半身！

至于那人下半身，早就空荡荡的，鲜血淋漓，也不知道去哪里了，从他刚刚还能呼救，却转瞬遭遇横祸来看，明显是盗洞下面有什么东西，将他的下半身咬掉了。

"这人还没死！"庞齐蹲下身查看先前跑出来的那个人，一只手放在他已经分辨不出原来形状的鼻子上，对唐泛他们道："还有些气！"

唐泛也蹲下身，沉声问："你们在下面碰见了什么？"

那人剩余的一只完好的眼睛微微动了动，嘴巴张开很小的弧度，似乎想说什么，又说不清，唐泛不得不低头将耳朵凑近去听。

只听见对方在说："怪物……救……救我……"

我字还没落音，耳边就再无声音，唐泛朝庞齐看去，庞齐对他摇摇头："没救了。"

隋州忽然道："那声音没了。"

众人一愣，而后又反应过来，刚才那股绵绵不断，一直令人毛骨悚然的怪声，确实是没了。

这声音不知从何处而来，也不知何时结束，来无影去无踪，完全捉摸不透，唯一知道真相的两个人却死了，而且死得如此凄惨。

从他们死前的表现来看，他们一定经历过不同寻常的事情，在这个

盗洞下面，说不定真的潜藏着什么不同寻常的东西。

唐泛与隋州对视一眼，都感到前所未有的棘手。

他们原本以为这只是一起寻常的盗陵案，再加上当地百姓愚昧无知，穿凿附会，弄出什么河神来，只要过来把盗墓贼抓了，戳穿他们的骗局，一切就能迎刃而解。

然而现在看来，事情的复杂程度远远超出原先预料。

庞齐问："大人，现在怎么办？"

唐泛看了那两个人一眼："将这个尸身完好的先带回去，明日再说。"

一行人很快回到村子。

村子依旧寂静，他们的脚步声偶尔惊动房舍外看家的犬只，引来一两声犬吠。

没了那个奇怪的哭声之后，村子也显得宁和多了，不再像之前那样让人感觉阴森森的，可见境由心生，一切都是心魔在作怪。

唐泛与隋州回到屋内，刚才不觉得，现在心神松懈下来，方才感到口渴得厉害，唐泛打了个喷嚏，发现自己刚刚在外头出了汗，结果又被风一吹，一冷一热，眼下一摸背上，还有点湿漉漉的。

隋州摸了摸茶壶，里头的茶水早就冷掉了，这也是当然的，从他们入睡，被惊醒，到永厚陵走了一圈，再回来，这中间已经过了两个多时辰，再过不久天都要蒙蒙亮了。

这一夜折腾，谁也没睡好，此时想立刻睡去也不可能，唐泛一闭上眼，就觉得那人没了一颗眼珠子的脸一直在自己眼前晃动。

隋州拿着茶壶到后头灶房里去烧水了，不一会儿便提着热腾腾的茶水过来，桌上的点心倒不用加热，直接就可以拿来吃，唐泛吃了两块云片糕，胃里总算熨帖了一些。

他见隋州坐下来却无动静，便将碟子往他那里推了推："你也吃点罢。"

隋州拿起一块桂花糕，却没有放入口中，而是问唐泛："这件事，你打算怎么办？"

唐泛摇摇头："凭我们这些人，不好办。那里头肯定有什么东西，那老村长必定知道，明日还得再问问他。如果实在不行，就先将盗洞填上，我再上疏请罪，就说此案太过棘手，须得请朝廷派多些人来，先弄清下面究竟是个什么东西，再徐徐图之。"

这是最稳妥的做法，也是为了不让隋州他们去冒险，若是换了尹元化那等上司，说不定就二话不说坚持让隋州他们先到盗洞里边去看一看再说了。

但隋州知道，以唐泛的为人，是绝对不可能用别人的性命安危来换自己的官位前程。

不过事情再发展下去，那就不是由他们说了算的，毕竟现在这里已经死了不少村民，大家都人心惶惶，如果不能将那怪物抓住，还这里一个清静太平，到时候村民们会用大活人去祭河神不说，照样也还会继续出人命的。

如果唐泛上疏说明，朝廷那边也许不会降罪，却肯定会将其当成唐泛无能逃避的借口，再派一个品级更大的钦差过来，到时候唐泛他们会更加被动。

隋州很明白这一点，所以他道："届时我让庞齐到北镇抚司河南卫所将火铳借过来，再调一批人手过来，应该就可以下去查看了。"

唐泛面色凝重，全副心神都沉浸在思考中，不过这并不妨碍他手里捏着云片糕一片接一片地往嘴里送，一副办正事也不耽误吃东西的模样，看上去很是搞笑。

隋州看得莞尔，他本人却毫无所觉，一本正经地在考虑火铳这个提议的可行性："也可，不过还是要从长计议……"

话没说完，他见隋州嘴角微微勾起，不由茫然问："怎么？"

"没事。"隋州蜷着拳头放到唇边，轻咳一声，恢复平日里那张冷脸。"别吃太多了，天亮肯定还有人要送早饭过来，先歇会罢，不然白天又该没精神了。"

二人草草收拾了一下，这下连外裳都没脱，直接就和衣躺了上去。

唐泛本以为自己肯定会失眠，结果因为实在是太累了，居然没一会儿就沉沉睡去，不知今夕何夕了。

这一回，自然再也没有做梦，直到被隋州叫醒。

他再度睁开眼睛的时候，外头已经天色大亮，桌子上放着热腾腾的白粥和小菜，唐泛昨夜灌了一肚子茶水，本来就不顶饱，眼下见到这些虽然简陋却开胃的酱菜，当即就食指大动，起身洗漱完毕之后，便跟着隋州坐到桌子旁边开始用饭。

"赵县丞在外头等着了，我让他先和庞齐到老村长那里把人带过来。"隋州道。

唐泛唔了一声："村子里问话不便，先带回县城罢，你们也好施为，

再留下一半人给我，我要在这村子里走走，昨晚那两个人的来历……”

他的话还没说完，外头的门就砰的一声被推开。

“大人！大人！”赵县丞脸色苍白地出现在门口，喘着气：“不好了，不好了！”

见他这模样，唐泛心下一沉：“怎么回事，别大喘气，把话一口气说完！”

赵县丞：“老村长死了！”

# 第63章

唐泛腾地起身，平素温文尔雅，笑容可掬的面容忽然之间完全阴沉下来,让赵县丞看了就害怕。

“怎么死的，昨晚不还好端端的吗！”但唐泛惊怒归惊怒,也没有失去理智迁怒于对方。

赵县丞定了定神，赶紧道：“是自杀，他上吊死的,家里人正哭得厉害呢！庞百户也带人在那守着，要不您去瞧瞧？”

唐泛当然要去瞧，他和隋州也顾不上吃早饭了,当下放下碗筷就跟着赵县丞往老村长家里赶。

不过一会儿，老村长的死就已经传遍了整个村子,村长家门口被围得水泄不通,但因为有锦衣卫把守，也没人敢为了看热闹不要命，都怯怯地伸着脖子张望，既害怕,又禁不住好奇心。

百姓虽然无知，可也不傻，昨晚那个诡异的哭声响起的时候，村民们大都听见了，虽然当时肯定没人敢出来看，但一大早就传来老村长死了的消息，再结合老村长之前从帝陵那里回来就神神叨叨的，大家不由得就将这两者联系在一起，都说是老村长他们上次触怒惊扰了河神，惹来河神的报复。

唐泛与隋州赶到的时候，刘家人正哭作一团，悲痛欲绝。

刘家老太太已经昏厥过去，由女眷们在偏屋照料着，刘家的两个儿子则被赵县丞叫到厅堂，等候唐泛的问话，这两个中年汉子同样也是虎目含泪。

唐泛先说了两句慰勉的话，然后就问：“你们是什么时候发现老村长死去的？”

刘村长道：“昨夜各位老爷走了之后，俺爹就一直不太痛快，问什么话也不说，就在那里神神叨叨，俺们只好先将他扶回去歇息，结果没想到早上起来，人就，就吊在横梁上了……”

唐泛：“你娘没与你爹同住一屋？为何会不知道他上吊？”

刘村长摇头：“没有，自从俺爹不好了之后，有时候睡觉也会忽然对身边的人拳打脚踢，俺们只好让俺爹自个儿睡，谁知道，谁知道……”

他说着说着，忍不住悲从中来，淌着眼泪不说话，刘家老二看到大哥这样，也跟着大声号泣，谁能想到老爹昨夜还好端端的，今天起来就变成一具冷冰冰的尸身呢，这事放谁身上都得崩溃。

唐泛："昨夜我们走后，你爹还说了什么吗？"

刘村长哽咽道："没有了，他一直就是那样，有时候跟以前一样，有时候又自己跟自己说话，村子里头的人都说，说是他们那天晚上冲撞了河神老爷，所以河神老爷才会降下惩罚……"

这种就纯属无稽之谈了，唐泛就算经过昨天晚上的事情，原先的看法大为颠覆，可也绝不会认为这里头会跟什么河神有关。

他也没听刘村长再说下去，就让守在外头的庞齐，带着刘村长去认尸。

认的自然不是刘村长他老爹，而是昨夜他们带回来的那具尸体。

这个村子不大，是不是本村人，刘村长自然一清二楚，如果不是昨夜那两个人都不是本村人，那他们的身份就呼之欲出了。

那头唐泛又与隋州入内，查看老村长的尸体。

二人也算是久历刑名了，在尸身上查看一阵，就都发现老村长确确实实是自缢死的，不是他杀，也没有任何可疑之处。

但这恰恰让唐泛他们越发疑窦丛生。

旁人都说，老村长自从回来之后就疯疯癫癫，神神叨叨的，然而那顶多只能骗骗寻常百姓，像唐泛与隋州这样成天跟一帮人精打交道，又观察入微的人，自然能够发现老村长言谈之中总有几分闪烁，说话内容也未必属实，他们原本还打算今天再过来问个清楚，无论用什么手段，一定要从老村长口中套出实情。

结果好巧不巧，唐泛他们还来不及问，老村长就死了。

若说死因可疑，那倒还说得通，偏偏还是自杀，这就越发让事情变得扑朔迷离起来。

这时候庞齐走进来，对唐泛二人道："大人，刘村长说了，那个人不是他们村的，他也从来没有见过。属下又询问了几个村民，他们都是这么说的。"

唐泛与隋州对视一眼，如今他们之间的默契又更上一层，有时候不必言语，也能知道彼此要表达的意思。

像此时此刻，两人心里想的就都是同一件事：既然那两个人不是本村的，三更半夜还会从盗洞里爬出来，那就必然是盗墓贼无疑了。

结合先前村民们三番两次在帝陵发现的盗洞，不难得出一个结论：这一伙想要来盗挖帝陵的人，绝对不止昨夜他们看到的那两个人，像昨夜老村长就说过，他们正是因为追赶几个盗墓贼，才会在河边遭遇变故

的。

不过那些人现在已经掀不起什么波澜了，他们很有可能全都死在那个盗洞下面，这也间接说明了在那个盗洞之下，永厚陵之中，很可能确实隐藏着一些不可思议而又恐怖的存在。

更有甚者，如果那个哭声与昨夜杀人的怪物有关，而永厚陵与洛河之间又有通道相连的话，那么怪物很可能在水底与陵墓之间来去自如，所以有时会潜藏于水下，将村民拖下水吃掉，有时又会在陵墓里栖息，那伙倒霉的盗墓贼正好撞上，自然就有去无回，有死无生了。

但这样的假设也有问题，若真有怪物存在，为何之前那么多年，村子里从未有过洛河“河神”吃人的传闻呢？要知道这些事情最早也才发生于一年前。

时间再往前推，这里一直都是平静祥和，毫不出奇的小村庄，除了矗立着北宋帝陵之外，洛河村跟其它地方并没有什么区别。

事情到这里，似乎转入了一条死胡同。

唐泛对隋州道：“按照我们昨晚说的做罢，劳烦你了。”

隋州略一点头。

刘家两兄弟正站在外头，还有那些闻讯赶来看热闹的村民，将刘家院子外头堵了个结结实实，尹元化和程文等人正站在屋子厅堂门口，见唐泛他们走出来，忙凑上前来。

他们昨夜同居一屋，要说完全没有听到鬼哭声是不可能的，只是三个人没胆子出去一看究竟，索性就装作睡得死沉，没想到今天早上起来，他们就听说唐泛他们昨晚亲自去看了，而自己作为下属，却还在屋里睡觉，不免都有些讪讪。

程文和田宣自不必说了，心中惴惴不安，生怕唐泛追究他们的责任，连尹元化这等跟唐泛过不去的，也觉得有些理亏。

所幸唐泛却没有心情与他们计较，只让他们跟着庞齐等人在村子和帝陵附近搜索，看看昨晚那伙想要盗墓的贼匪还有没有活口留下来。

钦差歇在这里，何县令当然不能一回城就高枕无忧了，天一亮，他就带着人匆匆忙忙赶过来，一听说昨夜又出事了，尤其是在看见那两句残缺不全的尸身时，顿时吓得脸都白了，抖抖索索地过来给唐泛请罪，也不知道是害怕自己乌纱帽掉了，还是担心怪物冒出来把自己也给吃了。

这头他还在战战兢兢向唐泛汇报请罪，另外一头，庞齐带人来回报，说是还真抓到一个人，昨晚本来是盗墓贼里的一员，负责在外头把

风的，就躲在帝陵附近的草丛，昨晚因为出了那件事，唐泛他们的注意力全部都放在那个盗洞上，那人才得以趁机溜走了，但他也实在又累又饿，溜走之后就忍不住跑到村庄来偷东西吃，又因为官兵在大肆搜查，也不敢出去，结果就被瓮中捉鳖，逮个正着。

庞齐将人带到唐泛他们跟前时，那人已经快要抖成一个筛子了，连连告饶，又说不关自己的事。

话说相由心生，这句话还确实是有道理的，这人长得就有些贼眉鼠眼，连哭泣求饶的时候，表情都透着那么一股猥琐，实在令人同情不起来。

见唐泛微微皱眉，庞齐就朝那人后脑勺拍了一巴掌："谁让你哭了，好好回大人的话！"

"是是是！"那人跪在地上连连磕头："大人问什么，小的就说什么！"

根本就不用怎么问，那人就竹筒倒豆子似的全部倒出来了。

他叫钱三儿，小时候就被人贩子拐卖，偷蒙拐骗，无所不作，后来跟着师父加入了现在这个帮派。

帮派叫黄河帮，别看听起来很大气似的，其实也就几十个流氓地痞凑在一块儿，做些坑蒙拐骗的事情，盗墓这种零成本，风险高，收益大的行业，自然也在钱三儿他们的业务范畴内。

论规模，河南境内最大的陵寝，莫过于北宋帝陵了，而北宋帝陵里最好下手的，又莫过于宋英宗赵曙的永厚陵。

永厚陵好下手，人人都知道，因为北宋李孜的著作里就详细记载皇陵的方位和地下布置，倒霉催的宋英宗不仅是个短命鬼，只当了三年皇帝，死后睡觉的地方还被人挖了又挖，也堪称宋朝皇帝之最了。

所以自从南宋起，就有数不尽的盗墓贼前仆后继地以永厚陵为目标，尤其是在元朝那个盗墓合法的朝代，朝廷更是直接派人过来盗挖坟墓，这股风气直到大明开国才稍稍有所遏制，正因为如此，永厚陵的宝贝早就被人挖得七七八八了。

带领钱三儿他们过来盗挖帝陵的人叫李葵，是河南帮的一个小头目，他们此行真正的目标是永厚陵旁边的皇后陵，因为北宋的皇帝与皇后是分开安葬的，永厚陵虽然已经被无数人光顾过，但皇后陵总算好一些，兴许还能留下什么宝贝。

李葵的想法是，先从永厚陵这里下手，摸清地宫的布置，再去后陵，这样就不至于走太多冤枉路，效率也会更高，如果他们能在永厚陵里发现一条前人从未发现过，再挖点被前辈们遗漏了的宝贝，那就更好

了。

于是一行人说干就干，先是在洛河村附近摸清地形，然后趁着夜色就偷偷跑过来了。

在此之前，洛河边已经有了河神吃人的传闻，夜里也不时从河边传来诡异的哭声，不过陵墓离河边还有一点距离，钱三儿等人起初还有些害怕，但潜伏了几个夜晚，见没发生什么事，也就没放在心上。

他们没有用盗墓前辈们挖好的盗洞，而是自己另外挖了一条盗洞，方位也是李葵选的，这人在盗贼里称得上奇葩，居然识文断字，而且还看过北宋李孜写的那本《宋朝纪事》，对永厚陵事先做过不少功课。

据李葵说，他们选的那个位置既好下手，而且保证角度刁钻，从前也没人挖过。

老大既然这么说了，小弟们肯定是要照办的，大家昼伏夜出，花了不少时间，越挖越深，轮番上阵，足足挖了一个多月，总算挖出了一个通往陵寝的盗洞，钱三儿因为经验不足，刚刚加入这一行，所以没能得到进去挖宝的机会，只能在外头放风。

洛河村的村民虽然有看守之责，但他们毕竟是农户，也有自己的日子要过，不可能天天守着帝陵什么也不干，再说又不是本朝皇帝的帝陵，朝廷不会派专人过来守陵，这使得钱三儿他们只要稍加注意，就可以避开村民的注意，肆无忌惮地进行着自己的勾当。

盗洞挖好之后，李葵他们挑了个日子就下墓。

那天晚上，钱三儿的师父也下去了，钱三儿则依照李葵的吩咐守在外头，手里边拿着个白天刚从县城里买来的，里边装着酥油鸡的油纸包。

虽然鸡肉已经冷了，但并不妨碍钱三儿还觉得很美味，尤其是在那样一个晚上，外头的冷风呼呼地吹着，他一手酥油鸡，一手揣着个小酒壶，躲在石刻后面的草丛里，瞧着天上的月亮，也不算难熬。

钱三儿还记得当他慢吞吞地将油纸包里的鸡肉啃得只剩鸡骨头时，估摸着差不多也两个时辰过去了，盗洞里忽然传来了一股若有似无的奇怪哭声，就跟他们之前听到的，从河里发出的哭声一样。

哭声诡异而恐怖，钱三儿想到自己的同伴们还在下面，就不由担心起来，但他又不敢违背李葵的命令，只好依旧在上面蹲守着。

时间一点点过去，也不知道等了多久，那声音一直没有消失，而且越来越清晰，仿佛随时都有东西从盗洞下头冒出来似的。

他死死地盯着那个盗洞，正当他紧张得心脏快要从嘴里跳出来的时

候，盗洞里忽然钻出了一个人！

钱三儿嗷呜一声，吓得整个人都蹦起来，转身就要跑。

身后却传来他师父的声音：“三儿，还不快来扶我一把！”

钱三儿这才意识到出来的是人不是鬼，赶紧回过神，跑上前将他师父拽出来。

在他师父后面，又有一个人爬了出来，钱三儿定睛一看，是之前跟在李葵身边的卢胖子。

“师父，到底怎么回事啊？”钱三儿问。

他师父二话不说将他拽起来就跑，钱三儿不明所以，也得跟着跑，卢胖子跟在后面，三个人一前一后，拼了老命地往前跑，一直逃离那个盗洞大老远，都快到永昭陵的地界上了，这才堪堪停下来。

钱三儿跑得半条小命都快没了，手里捏着的酒壶也不知道丢在哪里，他师父跟卢胖子两个人惊魂未定，满身狼狈，这才跟钱三儿说起他们在下头的经历。

原来李葵他们一行人下了盗洞之后，很快就到达了永厚陵的地宫。

正如先前所料，永厚陵上下两层地宫并不大，也早就被人偷盗一空，连根宝贝的毛都没剩下，就算先前有什么机关暗道也都被人破光了，总之就是空空如也。

所有人在里头转了一圈，大失所望，正准备离开，李葵却在他们原先挖的入口附近，发现一条更加隐蔽的暗道，连着地宫下层，也不知道通往何处。

出于贼不空手的心理，大家一致决定顺着这条暗道再往下走，看看有什么发现。

这条通道十分曲折，而且并不长，当所有人还没看到到达出口的时候，就已经瞧见从下面隐隐透出来的宝气光泽，大家都不由兴奋起来，觉得自己很可能是发现真正的宝贝了，便又加快了脚步。

等他们到达出口时，就被眼前的景象惊呆了。

呈现在李葵他们面前的，是一个并不大的耳室。

而这个耳室里，堆满了如小山谷一般数之不尽的金银财宝，目力所及，这里头光是夜明珠，起码就有几百颗，照得整间耳室如同白昼，差点没闪瞎李葵他们的狗眼。

李葵他们那个兴奋啊，本来以为自己要空手而回了，没想到居然误

打误撞，还有这样的奇遇，当下所有人一个接一个纵身一跃，跳入那宝山里头，尽情地将宝物装入自己的衣兜里，有些人甚至身上装不下了，拿了颗夜明珠就往自己嘴里塞，准备出去之后再吐出来。

这些人也不想想，如果真有这么多的宝贝，又有一条现成的通道，为何之前偏偏就没人发现，非要等他们来拿？

财帛动人心，在巨大的财富之下，贪欲早已淹没了他们的理智。

就在所有人欢呼雀跃，在李葵的催促下，终于依依不舍准备离开之际，噩梦降临了。

从师父和卢胖子语无伦次的描述中，钱三儿只能听出一个大概。

听起来像是他们的动静引来了某种怪物，而李葵他们又从来没见过那么可怕的怪物，那怪物不知道从哪里被引过来，一进来就用将他们一个同伴连脑袋带上半身都给咬了进去。

那同伴连挣扎叫喊都来不及，身体瞬间变成两端，一端成为怪物的腹中餐，另外的下半身喷着鲜血，倒在成堆的宝贝上。

所有人都被这一幕吓傻了，不少人来不及反应，当即就被撕碎了身体，钱三儿的师父和卢胖子离暗道最近，反应也算快，二话不说转身就跑，不管后面的哀嚎声，将身体挤入暗道里，拼了命地要逃离这里。

而两个人跑出来之后，发现除了他们俩，就再也没有别人出来了。

钱三儿惊恐地听他们说完，忙不迭地要求赶紧逃离这里，但他师父和卢胖子回过神后，都有些不甘心，因为他们身上装的财物，在他们不管不顾，一心逃跑的过程中，已经全部掉了个干净，只要一想想那里头数不胜数的宝贝，两个人就觉得扼腕不已。

回来之后，里面那段经历的阴影渐渐褪去，三个人合计了半天，卢胖子和钱三儿的师父最终还是决定再下去一趟。

一来他们实在舍不得那一大笔财宝，就算能带上颗夜明珠出来，估计也足够他们吃喝想用不尽了，只要想想那里头那么多的宝贝，将来有可能被被人夺去，这种惋惜就足以盖过他们对死亡的恐惧。

二来李葵他们一帮人都折在里面，就卢胖子两个人跑出来，他们回去实在没法交代，说不定黄河帮的人还会以为是卢胖子他们见财起意，杀人夺宝呢，到时候就真是跳进黄河也洗不清了，所以卢胖子他们想要下去拿两件宝物出来，也好对帮里有个交代。

钱三儿没见过那么多宝贝，虽然他也听着也馋，可只要一想想李葵他们再也没能出来，就从心底觉得害怕，所以他力劝师父他们不要下去。

不过他说了不算，最终钱三儿还是被留在地面上把风，他师父和卢胖子都觉得他们只要小心一点，发现危险就逃跑，应该不至于丢掉性命。

为了保险起见，两人还又多带了两把匕首。

钱三儿劝不动他们，只好继续呆在上面。

事实证明，但凡心存侥幸的人，最后十有八九都会遭遇不测。

唐泛他们昨晚遇到的那两个人，就是卢胖子，和钱三儿的师父。

听完钱三儿交代的前因后果，事情已经变得明朗很多。

唐泛的猜测并没有错误，那地底的陵墓与洛河之间，必然是有通道相连的，所以怪物可以在河里与盗洞下出现，那哭声肯定也是怪物发出来的，只要铲除了怪物，一切就太平了。

但唐泛他们的心情非但没有轻松起来，反而变得愈发沉重。

因为根据钱三儿的描述，那地底下的危险，恐怕是言语难以诉说的，否则李葵一行人多势众，拢共十几个人，又带着武器，虽然比不上锦衣卫这等一等一的高手，但肯定也不是手无缚鸡之力的弱秧子，然而这么多人，还不是说没就没了。

# 第64章

唐泛问钱三儿："那怪物究竟是何模样，你师父他们看清楚了没有？"

钱三儿摇摇头："师父就说那怪物浑身黑乎乎的,好像是大蟒蛇，又比蛇大很多，而且还有脚,立起来都比我们还要高,两只眼睛红乎乎的,可吓人，小人的师父他们也只是看了一眼就跑,要是多看几眼，那得留下了……"

唐泛："难道是鳄鱼？"

钱三儿茫然："什么是鳄鱼？"

唐泛："……当本官没问。"

可就算能跑出来又怎样，跑得了一次,跑不了第二次，他们第一回逃出生天之后，非但没有就此罢手,反而还因为舍不得里面的宝藏重新进去,结果白白葬送了性命。

不过这些贼人本来就是心怀歹意，冲着帝陵而去,死得其所，也没什么冤枉的。

一直没有开口的隋州站在旁边，忽然问道："你师父去的那条暗道，确定是永厚陵里的？"

钱三儿怯怯地道："说是下了地宫第二层再往下，但是不是永厚陵的，他们没说，小人也不晓得。"

老村长的死是最大的疑点，但唐泛和隋州两个人都亲自上手查验过了，他确实是自杀，并无外力所致。

钱三儿也被盘问过了，但他口口声声说自己一伙人都是避过村人耳目进行盗墓的，根本不认识里屋那个死去的老者，姑且不论他是否说谎，唐泛都让人将他带回城去，经由庞齐的手，再仔细盘问。

唐泛对刘村长道："先将你爹好生安葬，我们准备回县城，过两日再回来，你先不要将那盗洞填上，我们或许还有用处，还有，让村民百姓没事莫要靠近河边，特别是夜晚时分，也不准弄些活人来祭祀，本官会留人在此把守，若是违令，便头一个要拿你是问。"

刘村长连连点头："小的记下了！"

他顿了顿，又问："大人，您是不是打算带人下那个洞？"

唐泛不置可否："是又如何，不是又如何？"

刘村长长揖道：“若是的话，求大人带上小人罢，小人还能帮忙指个路！”

“大哥，你疯了！”旁边的刘家老二嚷嚷起来。

庞齐呵斥：“大人说话，岂有你插嘴的份！”

唐泛有些意外地看着刘村长：“你明知道里面危险，还要进去？”

刘村长虎目含泪：“好教大人知道，小人虽然鲁钝，也知道俺爹的死肯定跟那里有关，自他从里边出来，便跟换了个人似的，俺想给俺爹报仇！”

何县令在旁边补充：“大人，下官头一回发赏金让人下去探路的时候，下去的人里头，就有他。”

唐泛挑眉：“你下去过？”

刘村长点点头：“当时俺和另外一个人走了快半个时辰，那会儿已经到了第二层的宫室了，也看到还能再往下的路，俺们又走了一阵，觉得心里瘆得慌，实在不敢走了，才重新上来的。”

唐泛在心里计算了一下，钱三儿说当时他在外面守了两个多时辰，他师父他们才出来，照这个说法，刘村长所用的时间，差不多也正好快到第三层。

如此说来，两人的时间正好是对得上的，也都没有破绽。

唐泛就道：“你孝心可嘉，值得称许，不过此事未有定论，本官还须考虑一二，村夫村妇无知愚昧，你身为村长，当令他们勿要惊慌，切不可胡乱散布谣言。”

刘村长：“是，小人记得了。”

唐泛又交代了两句，就准备带人离开，却听得一人朗声道：“慢着！”

尹元化走了过来：“敢问大人，这老头的死疑点重重，怎可允许他下葬？”

唐泛：“尹兄有何高见？”

尹元化道：“此案如今已经很明了了，分明是这老头与那伙盗墓贼勾结在一起，默许他们在此盗墓，因为被人发现，就装神弄鬼，捏造出河神来糊弄愚夫愚妇，如今事情败露，这老头就一死了之，以此来庇护家人！”

他指着诚惶诚恐的刘村长道：“说不定刘家这一家子人全都有帮凶之

嫌，应该通通抓回牢里去严加审问才是，怎可轻易放过！”

尹元化跟着唐泛他们一路来到这里，又是晕车吐个半死，又是在小破村子里夜宿，心里早就憋了一肚子火。

眼看唐泛主导全局，向来跋扈的锦衣卫竟也心甘情愿任其驱使，他不免老大不服，心想若是再这样下去，自己跟过来还有什么意义。

唐泛闻言也没生气，只问道：“不知尹兄昨夜可曾听到那个怪声？”

尹元化老脸一红：“睡得有些沉，不曾听见。”

唐泛道：“昨夜我与隋镇抚使等人闻声而出，追踪到帝陵附近，亲眼看见那两个人死于非命，那两具尸身你也瞧见了，你觉得哪个人杀人灭口，是将对方下半身给咬下来的？”

尹元化一时无语，唐泛又道：“你若不信，这也好办，今夜继续宿在村里便是，等半夜听见那声音了，再到河边去看看，说不定尹兄你运气好，也能碰见那河神降临，一并捉了回来，我等就可以交差。”

他一脸不怀好意的笑容，气得尹元化牙根痒痒：“唐大人如此草率办案，下官自会向上峰禀告的！”

唐泛微哂：“请便。”

当日一行人就先回了县城。

眼下老村长死了，怪物不见踪影，他们这样匆匆回来，看起来好似虎头蛇尾，实则唐泛和隋州是在做两手准备。

隋州到了县城，并没有多作停留，直接就带人前往河南府，去锦衣卫河南府卫所借来火铳。

唐泛则回到官驿写条陈，将他们来到此地之后探明的情况一一汇报，并向上面请示。

其实唐泛和隋州两个人早就私底下商量过，想要弄明白这件事情的真相，最后必然是要下地底一趟的，只是他们不能就这么下去，必要做好万全准备。

与此同时，尹元化也在写汇报，不过他自然不是写给张尚书，而是写给自己老师梁侍郎的。

如果说尹元化和唐泛之间的斗法，最开始只是源于唐泛这个空降的郎中抢了尹元化原本的位置，而引起他的反弹的话，现在已经变成了他们两人背后的人——张尚书和梁侍郎的斗法。

张尚书入内阁无望，梁侍郎对尚书的位置又虎视眈眈，张尚书岂容

他觊觎？

这次这桩案子，张尚书对唐泛是全力支持的，不仅如此，唐泛钦差正使的位置，也是张尚书帮他争取来的，否则的话，此行本来是轮不到唐泛作主的。

梁侍郎之所以同意学生跟着唐泛过来，不仅仅让尹元化去抓唐泛的把柄，还想借此来证明张尚书没有识人之明，正好最近首辅万安对张尚书有所不满，觉得这老头还不够听话，有意换上更听话的梁侍郎，唐泛办案无能，张尚书也同样会受牵连。

有人的地方就有江湖，所以就算这样一桩看起来跟京城没有任何关系的案子，背后牵动的其实也是各方利益之争。

张蓥既然支持唐泛，唐泛就不能让他失望，不管怎么说，这老头总算还有些做人的原则和底线，让他当这个尚书，肯定比梁侍郎要好得多，起码自己不用整天担心被穿小鞋。

唐泛和尹元化的条陈分别快马送回京城。

京城那边肯定不可能在两日之内就有回复，但隋州的动作却很快，隔天就带着四条火铳回来了。

火铳一到，如虎添翼，唐泛也不耽误工夫，直接就把程文他们叫过来，道："我已将此地情况汇报京城，但这一来一回，再快怎么也得五六日才有消息，洛河村那边的事情却耽误不得。既然锦衣卫那边已经将火铳借到了，我准备与隋镇抚使一道到那个盗洞底下去看看，也好将那吃人的怪物擒住，解决一大祸患。那底下危险莫测，你们又都是文官，就不必跟着我去冒险了，不如留在官驿里，充作联系人，若是京城那边有回信，也好及时帮我作出回复。"

程文和田宣面面相觑，那天钱三儿和刘村长的话，他们也都听见了，能不用去涉险，他们当然很高兴，但唐泛这个钦差正使都下去了，他们这些打下手的反而在旁边看热闹，到时候若出了什么事，他们同样也免不了责罚的。

程文便劝道："大人，您身为此行正使，居中指挥便可，何必亲身涉险？"

唐泛反问："隋镇抚使也是钦差，难道他也不下去？人人都顾惜自身，这样岂不人人都不必下去了？"

见程文语塞，田宣忙道："那不如等朝廷那边有了回复再说？"

唐泛摇摇头，他心中其实另有计较，但有些话不能现在对他们明说，只道："我意已决，不必多说了，若是我与隋镇抚使有个万一，你们就负责将剩下的人带回京城，如实禀报，再派人下来，务必将此地隐患

彻底解决。”

二人听他说得郑重，都有些无措，只得唯唯应是。

尹元化却道：“下官愿意随行，还请大人准许！”

程文和田宣不敢下去，自然是爱惜小命的缘故，但尹元化却有另外的想法。

甭管地底下有什么怪物，他对锦衣卫手上那四条火铳都有无比的信心，再说了，锦衣卫的身手也不是那群乌合之众的盗墓贼可比的。

这等深入敌穴的事情虽然危险，可若是能够找到钱三儿口中所说的那间全是宝贝的耳室，同样也是天大的功劳，尹元化辛辛苦苦来到这里，怎么甘心让唐泛将果实全部摘走？

唐泛皱眉：“那怪物不知是何来历，嗜杀凶残，此行极险，你最好留在这里。”

尹元化梗着脖子：“莫非大人担心下官与你抢功劳不成？”

这等好歹不分之人，如果真的不让他下去，他再往上告状，给唐泛扣个跋扈嚣张，独断专横之类的罪名，也够唐泛喝一壶的。

想及此，唐泛也懒得与他周旋了，淡淡道：“你愿往便往罢，只是一条，须得听从命令，不得任意妄为。”

在他的眼神压迫之下，尹元化不得不拱手道：“下官谨遵大人之命。”

借来了火铳，唐泛与隋州一合计，二人也没有多作耽搁，隔天直接就带了庞齐等人又直奔洛河村。

何县令虽然有意讨好上官，可不像赵县丞那样豁得出去，还很爱惜小命，只能向唐泛说了一大堆奉承话来表示忠心，反倒是赵县丞主动向唐泛请命，说愿为前驱，又带了从衙门里征调的两名捕快，都是身手不错，又主动愿意前往的。

洛河村的人看见他们去而复返，都很惊讶，唐泛先让其他人前往帝陵盗洞那里，自己则带着赵县丞去刘家找刘村长。

不巧，刘村长不在，出来接待他们的是刘家老二。

刘家老二道：“俺大哥出门了，说是去县城里买把得用的斧子，好跟你们一起下去的时候有个趁手的防身武器！”

唐泛便问：“你大哥什么时候出的门？”

刘家老二道："昨晚出的门，因为太晚了，就在县城里过一晚，今早兴许就回来了。大人，能不能别让大哥去，小人愿与你们下去！"

赵县丞没好气："你当这是买菜啊？还挑挑拣拣的，前日明明是你大哥自己要求跟我们下去的，那地方他下去过，也熟悉，你去了有什么用！"

刘家老二唯唯诺诺，不敢应声。

唐泛阻止赵县丞继续恐吓他，问道："你为何想要跟下去，难道不知底下危险么？"

刘家老二结结巴巴道："俺，俺不想让他去送死！"

赵县丞翻了个白眼，要不是唐泛在旁边，他还真想给这憨货一个大耳刮子，什么叫去送死，难道他们全都是准备去送死么！

唐泛却温言笑道："你倒是很有手足之情，为了你大哥宁愿自己去危险的地方。"

刘家老二点点头："是啊，大哥过得太苦了，他媳妇早死，为了给我娶媳妇，自己也没再娶，至今都没有个娃儿，俺爹出事之后，他既要当村长，还要担起这个家，俺，俺也不能什么都不做……"

唐泛却冷不防问了另外一个不相干的问题："老村长会不会在下面发现了什么，才被迫自杀？"

刘家老二一脸茫然："啊？"

他明显完全听不懂唐泛在说什么。

先前唐泛跟尹元化的想法差不多，都认为老村长的死跟那伙盗墓贼之间肯定是有些联系的，但后来钱三儿的证词又推翻了他的猜测：钱三儿这伙人，跟老村长，乃至洛河村村民都是毫不相关的，他们确确实实是听说此地的帝陵好下手之后，才过来埋伏设点的。

既然如此，那为什么老村长又要自杀呢，他的自杀，明显是为了掩盖某些真相。

但他到底要掩盖什么事情，如果和钱三儿他们无关，那又会与什么有关？

这才有了他刚刚设套询问刘家老二的一幕。

但从刘家老二的反应上来看，他明显对自己老爹的死是不知内情的。

因为一个人掩饰得再好，因为心里有鬼，下意识总会露出些许端

倪，刘家老二却没有眼神闪烁，语气停顿等等心虚的表现。

唐泛微微一笑，换了个话题："你爹的死，你大哥伤心吗？"

刘家老二点点头："俺哥可伤心了，俺劝他不要和你们下去，但他不听，说就算下面有怪物，也要去杀了那怪物，为俺们爹报仇，大哥，真的不能让俺代替俺哥下去么？"

唐泛心想，难道自己的推断从头到尾就错了，老村长真的只是惊吓过度才自杀的？

他正想说话，却听见刘家老二眼前一亮："大哥回来了！"

刘村长大步走过来，手里提了一把崭新锋利的斧头，他疑惑又惊喜地看着唐泛和赵县丞他们："大人，你们怎么这么快就回来了，难道咱们今日就要下去？"

唐泛颔首："人全到齐了，就等你一个了。"

刘村长抹了抹额头上的汗水，憨憨笑道："还好俺回来得早，那咱们这就走罢！"

刘家老二连忙扯住他："哥，让我一起去罢！"

刘村长虎着脸："胡闹！你还要照顾俺们娘呢，赶紧回去，我要是回不来，你就跟乡亲们说一声，重新推举个村长，知道不？"

他不说这话还好，一说刘家老二就更难过了："大哥……"

刘村长拍拍他的肩膀："行了行了，少废话，等俺回来，弄一锅炖肉等俺回来，下点雪雪白的大白菜！"

刘家老二吸了吸鼻子，用力地点点头。

兄弟二人别过，刘村长便跟着唐泛往帝陵而去。

隋州带着庞齐他们早就等在那里了，钱三儿自然也在，虽然他从未下去过，但是作为亲耳听到自己师傅和卢胖子描述的人，他对里面的环境怎么都要比唐泛他们来得熟悉，唐泛当然不可能把他留在上面。

仁慈是要给应该给的人，而不是滥用在不需要的人身上，不熟悉唐泛的人会觉得他脾气温和好说话，实际上他心中自有一条标准，该强硬的时候，绝对不会有丝毫犹豫。

他们出来得早，眼下也不过是辰时刚过，按照钱三儿他师父下去再上来的时间，满打满算一天也足够了，如果顺利的话，他们傍晚就可以出来了，如果不顺利的话……

唐大人忽然觉得自己离开京城前，好像还没来得及对阿冬交代遗言，这要是他和隋州两个人都回不去了，那小阿冬估计又得成孤儿了。

唉，为了阿冬，勉为其难为了不丢掉小命而努力罢！

这些人里边，隋州和庞齐等人是最冷静的，对于锦衣卫这种常常需要出外差的职业来说，他们已经习惯了随时要面对危险与不测的情况，唯一不同的是，这次面对的可能不是人而已。

但有了火铳在手，原本对那天晚上的场景还有些疑虑的庞齐他们早就淡定下来。元代时，火铳就已经得到战场上的充分运用，到了元末明初，在太祖皇帝逐鹿天下的争霸之途中起到举足轻重的作用，京师三大营里就有单独的神机营这种专门的火器部队。

一铳在手，别无所求，所以庞齐等人很淡定。

钱三儿虽然没下去过，但是有了师父和卢胖子的前车之鉴，他如今虽然也眼馋那下面的宝贝，却更看重自己这条小命，偏偏又不能逃跑，只得一脸如丧考批，生怕自己一不小心就去跟自家师父作伴了。

他这种心情显然也影响到了尹元化，虽然后者是主动自愿提出要下去的，但他终究是一个文官，没有庞齐那等的心理素质，只要一想到那两具尸体的情状，腿肚子就开始不由自主地打转。

唐泛让赵县丞带着两个捕快留在上面接应，又看了尹元化一眼，道：“你现在若是后悔还来得及。”

“下官不后悔。”尹元化咬咬牙，坚持道。

唐泛懒得再劝，又对其他人道：“此行本官虽为正使，但因下面情况莫测，所有人，包括本官在内，都要听从隋镇抚使的指挥，任何人没有命令，不得擅自行动。”

这就统一了指挥权。

庞齐他们自然没有什么异议，相反还很乐意，比起听一个从没合作过的文官指挥，他们当然更乐意听从隋州的，唐泛也不想出现指挥混乱，最后葬送了所有人小命的情况，索性将大权全部交给隋州。

隋州还是面瘫脸，在外人面前，他的话向来很少，但每回都能说到点子上。

见庞齐等人都一脸期待地看着他，隋州冷冷吐出两个字：“出发。”

众人：“……”

隋州当先就走到盗洞前面，准备下去，回头见其他人都还愣在那里，不由露出疑惑询问的眼神。

大伙这才回过神，赶紧跟上去，他们还以为头儿起码也要训话鼓励一下士气军心之类的……

那个盗洞很窄，一次只能容纳一个人下去，据刘村长所说，他们上次在下到地宫二层的时候，一路都十分顺利，并没有遇到什么危险，但鉴于那天晚上那两个人死状的凄惨，所有人还是放慢了脚步，小心翼翼地一路向前。

刘村长下来过，是负责带路的，自然要走在最前面，后面紧跟着隋州等锦衣卫，然后是钱三儿，尹元化，唐泛他们，庞齐殿后。

盗洞挖得弯弯曲曲，十分曲折，下去的时候只能脚朝下，人朝上这样一步步地踩下去，两边扶着盗洞四周土壁。

外头是大白天，刚下去的时候视线还算清晰，但越是往下，光线就越昏暗，习惯了外头明晃晃的感觉，乍一到黑暗逼仄的环境，眼睛反而越难适应，所以大家都走得很慢。

盗洞起初还有些狭窄，不过越往下，就越宽敞，到后来已经足以容纳两个人下去了，大家不得不将身体紧紧贴着岩壁，以免坡度太大而使得整个人都滑下去。

唐泛扶着土块石壁的时候，就感觉到有些地方黏腻腻的，还带着股淡淡的腥味，像是尸体被撕碎着四溅沾上的鲜血和碎块……打住！不能再想下去了！

唐大人自问虽然没有太大的洁癖，但这种情形细想起来，也很令人作呕。

“到了！”前面传来刘村长的声音。

很快，等前面的人一个个跳下去，唐泛跟着纵身一跃，顿时脚踏实地。

但他忘了，自己后面还有一个尹元化……

尹元化跳下来的时候似乎是崴到了脚，他哎哟一声，直接就倒在前面那个倒霉鬼身上！

“倒霉鬼”唐大人只觉得背上传来一阵剧痛，连眼前什么景象都没看清，人就被压趴了。

走在前面一个叫严礼的锦衣卫总旗正跟着隋州在勘察眼前的环境，冷不防后者身形一闪。

再定睛一看的时候，自家老大已经将尹元化掀到了一边，任由他身不由己地往旁边车轱辘似地滚了好几圈，又小心翼翼地扶起唐大人，低声询问。

尹元化虽然不敢得罪锦衣卫，但他也放不下身段去主动结交，总还端着自己文官的架子，当然，严礼一帮人同样看他不顺眼。

面对此情此景，严礼只想说一声：老大，干得漂亮！

# 第65章

尹元化捂着额头爬起来,想骂又不敢骂，那一脸憋屈的样子,若是换了在地面上，早就招来一干锦衣卫的大声嘲笑了。

不过眼下却没有人顾得上搭理他。

“这里就是上层，”刘村长道，“往这边走，上回俺们就是从那边下去的。”

他在前面带路,庞齐等人将火折子点起来,周围瞬间明亮了不少，所有人都能看见,他们现在所处的地方，按理说应该是地宫里宫门左侧的耳室,朽木散落一地，还有不少箱子，瓷器碎片，早就被半掩在尘土之中，饱受岁月的侵袭，永厚陵，不愧是已经被盗成了筛子的帝陵，这一眼望去，几乎就没有齐全的器具。

这里作为宋英宗死后安寝的宫殿，曾经也有无数金银财宝，珍贵瓷器陪葬，但现在，只剩下拱门和石壁左右上方那些精美的花纹和青砖，才能证明这里也曾辉煌过。

尤为可惜的是，许多盗墓贼来到这里的时候，他们往往只会盗走金银财宝，对那些瓷器陶俑则弃若敝履，甚至在盗墓过程中破坏殆尽，以致于现在满地疮痍，甚至比地面上还要残破。

但此时此刻，很少有人有心情去关心这种细节，唐泛弯着腰，从地上捡起一枚白色的东西。

他拂去尘土，发现上面还沾着一点干涸的血迹。

“这是什么？”隋州命刘村长先不要往外走，又让众人在四周仔细查看，他见唐泛正对着手里的东西发呆，就走过来问。

“玉蚕，这不是宋陵里的东西，而且这血色看着不像年代久远，应该就是之前钱三儿的师父那帮人逃出来的时候太过慌忙，不慎掉落的。”唐泛道。

听见他的话，人们都围上来看。

钱三儿道：“对对，我师父和卢胖子都说在第二层再往下走，就能看见好多宝贝！”

唐泛沉吟道：“我心中有些猜测，不过还得再往下走才能知道，这宋帝陵下头，兴许隐藏着一个秘密。”

众人面面相觑，完全不知道他说的秘密是什么。

庞齐啊了一声：“那尸体呢？如果他们逃到这里来了，应该会有尸体留下才是！”

他望向钱三儿，好像希望他给出一个解释，后者被他瞪得后退两步，结结巴巴道：“小，小人不知啊，我师父他们就只是说一路逃出来，中途把宝贝都掉光了，可能，可能这是他们掉的罢？”

唐泛道：“继续往前走罢。”

隋州颔首：“大家小心些。”

一行人出了耳室，其实前面也就只有一条道路，钱三儿那伙人挑的盗洞角度确实很刁钻，这地方附近并没有盗洞的痕迹，不过那不代表这里就少被盗墓贼糟蹋了，可以说整个宋帝陵，现在除了残垣断瓦，朽木碎瓷，就算有宝贝，也应该早就被这一百多年来的人盗挖一空了。

所以当他们又一次在前路上发现零碎散落的金兽和金耳坠等物时，都十分惊奇，不止如此，脚下偶尔还能踩到圆溜溜的金珠，又或者珊瑚玉璜，云纹玉带钩等，不说钱三儿忍不住弯腰去捡，连尹元化这等自恃清高的人，唐泛也瞧见他忍不住悄悄将一颗金珠收入怀中。

相比起来，锦衣卫们倒还能克制得住，唐泛手里拈着一件刚刚在脚下发现的，镶着绿松石和蚌片，又贴着金箔的银手钏，心中的猜测已经渐渐成形。

他们出了耳室，顺着通道走向大殿之中的地下碑亭，却见刘村长三步并作两步绕到碑亭后面，惊喜道：“就是这里！上回我们就是从这里下去的！”

这座地下碑亭建得蔚为壮观，比地面上寻常的碑亭还要大出一倍，中间立着三块石碑，上面记述的是宋英宗一生的功绩，当然，英宗当皇帝也才三年，功绩再多也不可能比得上仁宗太宗，所以字数不够废话凑，洋洋洒洒皆是溢美之词，华丽的辞藻不要钱似的往上面刻着，唐泛只是略略看了几行便移开视线，望向刘村长所指的入口。

地宫下层是用于安放皇帝棺椁的，也是地宫的中心，这个入口同样也是后天挖掘的，并非地宫原本的入口，据说因为原本的入口会有不少机关防盗的手段，所以后世许多盗墓贼就挖了一个另外的入口进去，经过一百多年来前仆后继的尝试，从他们在上层畅通无阻的情况来看，下层机关恐怕也所剩无几了。

隋州让大家小心，然后还是由刘村长先下去，这并不是隋州要让他当炮灰，而是刘村长是唯一来过这里的人，相较其他人，他已经算是最熟悉道路的了。

庞齐等人带的火折子数量足够，并不担心会有用完的时候，等所有人都踩在地宫下层的青砖上时，他们手上的火光足以照亮周围一整片空

间。

“这里有血迹！”严礼低声道。

所有人心头一跳，循着他所指的地方望去，但见地上一滩暗红近乎黑，已经干涸了的痕迹，上面还有好几块同样被血染黑的金箔片。

一名锦衣卫弯下腰，捡起那些金箔片，递给隋州。

隋州拿过来看了看，道：“这里肯定经过一场恶战，但尸身全都没有了，有可能是被怪物吞掉了，所以大家都要小心些，尽量不要走散，一听到怪声就围聚起来，准备用火铳。”

不必他说，所有人也都感觉到这里的古怪了，尤其是钱三儿，他是亲眼看着李葵那一伙人下去的，出来的时候却只有他师父和卢胖子两个，第二次下去的时候甚至连他俩都折在这里头，没有再上去过，这说明了什么，说明这里的凶险肯定远远超过原先的预期和想象，连李葵等人都没能逃过，如果是自己这种半吊子的摊上……

钱三儿不敢再想下去，他甚至连眼前地上四散的财物也没了兴趣，忽然很想一口气跑回地面上去，被那温暖的日头晒上一晒。

可惜这里由不得他作主，所以他只能硬着头皮继续走下去。

唐泛接过隋州手里的金箔片，看了好一会儿，道：“这上头刻的是金文。”

众人的注意力被他吸引过去，隋州问：“什么是金文？”

唐泛：“金文又叫钟鼎文，春秋战国以前一般流行于铭刻在青铜礼器上的，但有时候别的陪葬器具也会出现，这些金箔应该原先是被贴在某些器具上面，被剥落下来的。”

隋州与他的默契已经到了一定程度，闻弦歌而知雅意，当即就会意道：“你的意思是，我们所看到的这些财物，都不是来自宋帝陵，而是来自永厚陵下的？”

唐泛点点头：“钱三儿的师父和刘村长都说下面还有一层，如果我没有猜错的话，这应该是一个叠穴，永厚陵好巧不巧，选址正好就在另外一个墓穴上方，宋代皇帝奉行‘天子七月而葬’，死后才开始选址，不排除因为永厚陵下的这座墓穴葬得太深，而英宗皇帝选址下葬时又过于匆忙，所以才没有发现两墓相叠。”

说到这里，他也没有卖关子，而是继续道：“巩县在春秋时，曾是周天子敕封巩国的封地，上面那几个金文虽然有点难以辨认，但从随葬品来看，下面应该是一位君侯的墓穴。”

钱三儿恍然大悟：“难怪我师父说下面有一大堆宝贝，那会儿我们还

奇怪呢，说宋陵早就被盗光了，哪里还有宝贝，我师父他们还疑心是自己除了幻觉，原来是这样！”

唐泛道：“是与不是，还得下去了才能确认，先秦时贵族随葬一般都有车马坑，规格制式也与后世陵墓大不相同，很好区别。”

一行人说着话，一面随着刘村长穿过一道拱门，而后在宫门后面的内侧凹陷处停了下来。

“就是这里，上回我们就在这里发现了入口。”刘村长指着那个黑漆漆的洞穴入口道，“但是因为当时我们火折子快用完了，而且那个洞很深，我们下去走了一段，就没敢再下去。”

唐泛蹲下身子，又抬头看了看，发现这个洞口最早应该是墙上石壁脱落下来之后砸出来的小坑，后来这里又遭遇过火焚，被金兵一阵翻天覆地的搜刮，地上铺垫的青砖早就一层层被掀起来，也不知道是哪个缺德鬼发现了下面的蹊跷，层层深挖，这才有了脚下这条通往不知名处的地道。

照理说，钱三儿师父那一伙人行色匆匆，是绝对不可能在两个多时辰内发现并挖掘出这样一条通道的，所以这条通道肯定是在之前就有的，那么就算里面有珍宝，为何还能等到钱三儿师父他们下去之后发现呢？

若说是幻觉的话，也是说不通的，因为一路他们走过来，已经捡了不少值钱的财物，这是确确实实存在的，也不会是宋帝陵原本有的东西，这又作何解释？

唐泛将自己的想法与众人一说，隋州道：“不管如何，我们此行的目的便是剿杀那头危害地方的怪物，其它的还是其次，大家不可见财起意，误了正事。”

一众锦衣卫皆应下了，尹元化心中却有些不以为然，在他看来，若是能发现这些财物并运出去，那对朝廷来说才是大功一件，届时若自己能够私藏一点，那也一生受用不尽了，至于那头虚无缥缈的怪物，如今连影子都没见着，却说得跟真的似的，实际上他仍然认为很可能是有人在装神弄鬼，利用河神或怪物的名头，震慑村民不敢靠近，借此藏匿珍宝。

隋州等人没有急着下去，而是带着人在地宫下层仔细转了一圈。

永厚陵可以称得上北宋帝陵里规模最小的一座，而且经过兵火和盗贼的洗礼，基本上已经是空墓一座，连安放着英宗皇帝尸身的阴沉木棺椁，也早就被拆卸下来，只剩下几块零散的边角料，估计还是前边的人来了之后因为东西太多带不走才留下的，连皇帝尸骨都不知所踪，更不必说他身上佩戴的龙袍玉石了。

原本这个场面还挺令人唏嘘的，但因为唐泛的话，大家越发对下面那一层起了好奇心，是以在这里匆匆转了一圈，在发现没有任何可疑场景的时候，便准备往下面去。

钱三儿因为师父的经历，对这里始终存着一份难以言喻的恐惧感，又见下来之后，许多人对这里懵懂不知，唯有唐泛能够说出下面的来历，不由对他敬佩得很，有意无意跟在唐泛身边，寸步不离须臾。

此时见唐泛还蹲在棺椁旁边，便忍不住走过去，跟着弯下腰，伸长了脖子探看。

唐泛被他的动作吓了一跳，不过也没有责备他，只是将手下的堆积起来的尘土慢慢地抹开。

钱三儿睁大了眼睛，这见这些木屑和灰土被抹开之后，下面便露出一大滩黑乎乎的东西。

“这，这是……”他忍不住失声道。

“血。”唐泛低声替他补上。

钱三儿的牙齿忍不住上下打颤，唐泛却笑了：“别怕。”

他笑完，起身就走开了。

钱三儿却依旧呆呆地看着那一大滩血迹，那上面似乎还沾着一点碎肉或碎骨头，还有一些夹杂在尘土里头，细想就让人胆寒。

别看他从小颠沛流离，但一直做的也就是小偷小摸，从没干过那些杀人放火的勾当，这次跟着过来挖帝陵，也因为经验不足，没有被获准进去，由此捡了一条小命，但钱三儿觉得自己这条小命，说不定今天就要交代在这里了。

抱着这种不祥的预感，他哭丧着脸站起来，恍恍惚惚地跟在众人后边，下了那个在他眼里顿时变得越发可怕的洞口。

行至此处，别说阳光，连呼吸都感觉比地面上来得窒闷。

地宫虽然不大，可也说不上小，除了隋州他们一行人之外，这里再无人气，说话脚步都带着一股空荡荡的回音，浸染着数百年来的空寂。

也不知道是不是因为这里曾经遭遇过火劫的缘故，鼻息间仿佛还能感受到一股若有似无的焦土味，再加上这些时不时可以发现的血迹，所有人心头都有些沉甸甸的。

锦衣卫倒也就罢了，这种场面还吓不倒他们，但尹元化虽然立功心切，可到了这种地方，也就剩下脸色苍白的份了，如果说刚刚在地宫上层的时候他还有心思弯腰捡金珠的话，此刻却变得紧张起来，也不敢低

头去细看了，比犹有研究细节的唐泛大大不如，看在其他人眼里，难免又是暗自嘲笑。

那些锦衣卫原本就不大瞧得上他，见他紧张成这样，严礼有心吓唬他，故意悄悄绕到他身后，猛地一拍他的肩膀。

“啊！”尹元化吓得跳了起来，等定睛发现是严礼时，不由狠狠地瞪了他一眼。“你好大胆子，胆敢吓唬上官！”

严礼无辜道：“尹大人，我只是看你脚底下好似踩到了不该踩的东西，好心想提醒你而已。”

尹元化慌忙低头一看，自己刚才站的那地方干干净净的，哪里有什么东西？

他意识到自己被耍了，不由怒道：“你等着，如此嚣张，等回去之后我定要上疏弹劾你！”

“噤声！”出声的却不是严礼，也不是隋州，而是唐泛。

唐泛说完这句话，脸上露出侧耳倾听的神色。

众人见他凝重，也连忙跟着竖起耳朵，听了半天……什么也没听到。

“……”尹元化完全有理由怀疑唐泛存心跟自己过不去，所以故意别人面前落自己的面子。

他心里对唐泛越发记恨了，却知道眼下这里不是由自己说了算，形势比人强，还是先忍下这口气。

看我回去如何对付你！尹元化恨恨地想着。

唐泛还真不是有意在耍着尹元化玩儿，刚刚在尹元化大声说话的时候，他确实听到了一个微弱而细长的声音从远处传来，就像是有什么沉重的东西在地上拖着前进一般，但等到静下心来仔细倾听的时候，这个声音又消失了，仿佛不过是自己的错觉。

在将这一层地宫搜索一遍，确认没有发现之后，由刘村长带头从那个地洞下去。

就像刘村长所说，这条通道确实有点长，几乎跟他们刚才从上面下到地宫上层差不多了，估计也正因为如此，帝陵在选址的时候才没有发现这个隐藏在深处的先秦君侯墓。

“到了。”伴随着刘村长的声音，众人陆续到达下面。

脚底凹凸不平，踩上去能明显感觉到地面没有像地宫那样用青砖铺

地，而只是普通的土坑底层。

在火光的照耀下，四周不大的空间立时呈现出来。

钱三儿咦了一声：“我师父说过，他们就是在这里下来的时候看见许多宝贝的！”

然而众人视线所及，哪里有什么珍宝财物？

除了四面土壁之外，什么也没有。

不，周边连同地面，只要稍加留心，就可以看见一滩一滩的暗红色血迹，凝固之后深入壁层，看上去一块一块的深深浅浅，莫名诡异。

尹元化阴沉着脸：“我就说这种小蟊贼不可信！”

钱三儿被锦衣卫带回县城之后，着实吃了一番苦头，一听这话，连忙就辩白道：“我师父真是这么说的，大人，小的都被到这里来了，还怎么敢骗你们！”

刘村长怯怯道：“会不会，会不会是给那怪物吃掉了？”

怪物吃人不吐骨头也就罢了，吃那些金银财宝做什么，还当是貔貅呢？

这话一出，众人都觉得好笑，可又没人笑得出来。

逼仄阴暗的环境，不翼而飞的财宝，前方莫测的危险，不知道潜伏在何处的怪物，都禁不住让所有人的心高高悬了起来。

但这个耳室也并非封闭的，因为在他们前方就立着一道石门，方才庞齐走过去试了一下，石门下面似乎是安置着滚珠，用力一推就可以推开。

门缓缓推开一半，外面似乎是一条狭长的甬道，黑暗无边，没有烛火的照耀，也看不出有多深。

“大哥？”庞齐忍不住轻声询问，所有人都看向隋州。

这个时候，隋州就是他们的主心骨。

“庞齐，你带两个人出去探路，不必走太远，确认前方暂时没有危险，就可以回转，严礼，你留守在这里接应，若是遇到什么不测的情况就往上跑，不必管我们！”隋州沉声道。

庞齐应了一声，点上两名手下，推开石门往外走。

石门若是没有阻挡，就会自动关上，隋州让人将石门挡住，以免它关上，一面又在石门外面作下记号。

不一会儿，庞齐便带着人回来了。

“大哥，甬道尽头有两条路，一条往左，一条往右，我们没有再往前走了。”

隋州嗯了一声：“出发罢。”

他留下严礼在此，便带着众人出去。

唐泛与尹元化走在最后，却听到前面忽然有个锦衣卫大喝一声：“前面有东西！”

话刚说完，又有人喊起来：“好像是人影！”

众人吃了一惊，隋州沉声道：“不要追！”

在毫不熟悉的环境里，贸然追上去只会令己方也陷入危险之中，在所有人都下意识想要追上去一看究竟的时候，隋州的冷静无疑给他们头上浇了一盆冷水。

饶是如此，大家的脚步依旧快了几分。

这时尹元化忽然哎哟一声，像是踩到什么东西，脚下绊了一下，身体随着往前扑倒，唐泛伸手去拉他，被他带得也跟着微微往旁边歪去，赶紧扶住墙才站好。

“我的娘呀！”尹元化拿着火折子低头一朝，这才发现绊倒自己的竟然是一个头盖骨。

他嫌晦气，赶紧将头盖骨往旁边踢了踢，又见唐泛一直没反应，便抬头去看他。

这一抬头，他就不由失声道：“其他人呢？他们怎么走得这么快！”

唐泛皱着眉头，他刚刚被尹元化那一跤吸引了注意力，片刻的功夫，前边的人就已经走得不见踪影了，连脚步声都消失无踪。

他往前走了几步，微弱的火光照出前面的道路，不远处就是尽头了，但却没有庞齐所说的往左往右两条路，只有一条往左拐的甬道。

尹元化显然也注意到了这一点，他的脸色有点苍白，声音也有点哆嗦起来：“他……们人呢？”

唐泛没有作答，他举着火折子就要往前走，尹元化也顾不上什么面子了，连忙扯住他的衣角：“别丢下我！”

唐大人有点无语，但此时此刻也顾不上调侃对方了，他没有往左边那条路走，而是站在原地，摸着前方那片土石砌成的墙壁，沉吟不语。

“到底是怎么回事？”尹元化与他一样看了又看，却看不出什么问题。

尹元化已经有点后悔来到这里了：“要不，咱们还是去跟严礼集合，等着隋镇抚使他们回来罢？”

唐泛道：“只怕是回不去了。”

尹元化：“什么意思？”

唐泛：“你往回走试试。”

尹元化半信半疑举着烛火往回走了一段，忽然失声道：“那个耳室的门呢？？怎么什么都没了！”

却见他空着的另一只手胡乱摸着前方的土壁，试图找出之前他们做的那个记号。

“严礼！严礼！”尹元化拍着土壁大声喊道。

“别喊了，”唐泛叹了口气，“我们应该是遇到鬼打墙了。”

“鬼……”尹元化脸色又是一白。

唐泛解释：“不是真正的鬼，这只是墓室里一种机关的运用，为了防止盗墓者擅入，我也只是在古籍上看过，没有亲眼见过。刚才你摔了一跤的时候，我们很可能是在不知情的情况下走入了岔路，导致跟他们失散了，否则他们也不至于走那么快，完全不等我们的，你看你现在连身后那间耳室都找不到，就可以证明这一点了。”

尹元化颤抖着问：“那怎么办？”

唐泛叹了口气：“我怎么知道，我又不是墓主人，仔细找找罢，总有出路的，先别急着往前走。”

虽然跟尹元化一道困在这里，但是看见对方惊慌失措的脸，唐大人还是有种想笑的感觉。

不得不说，他的心理素质已经达到一定境界了，若是尹元化知道他此刻在想什么，只怕是捏死他的心都有了。

唐泛还没说话，左前方的甬道里就遥遥传出声音：“唐大人！唐大人！你们在哪儿——”

尹元化不由大喜：“是刘村长吗！我们在这里！”

一点亮光由远及近，片刻之后，刘村长气喘吁吁地出现在他们面前，他脸上也是又惊又喜：“唐大人，原来你们在这里！”

尹元化迫不及待地问：“他们呢，他们去哪里了！”

刘村长喘了口气，满头大汗道：“刚才我们走了一段路，发现没看到你们，隋大人就让我回来找，他们发现了那个藏着财宝的地方了，两位大人快跟我来罢！”

尹元化不疑有它，直接就想跟上去，唐泛却拉住他：“等等！”

就是这一句话的功夫，尹元化转过头看唐泛，而原本走在他前面的刘村长却突然提起手中的斧头，朝他们当头劈了下来！

因为角度问题，尹元化没有瞧见，但唐泛却是瞧见了。

他将尹元化往后一拽，自己正好顺势一倒，脑袋跟斧头堪堪掠过，只差一点！

而刘村长因为用力过度，斧刃狠狠砸下来，深深地嵌进土壁里，一时半会还拔不出来。

趁着这个机会，唐泛拽起尹元化就跑，刘村长气急败坏的声音在甬道里回荡，喊的却不是给我站住，而是——“还不抓住他们！”

前方不知从何处钻出两个人，直接挡住唐泛和尹元化的去路，对方朝他们肩膀抓了过来，唐泛想也不想，抬起膝盖就朝面前那人的下身顶去。

不过这一招对付寻常人或许有用，对付身怀功夫的人就毫无用处的，对方另一只手直接往他膝盖处一拍，唐泛只觉得一阵剧痛袭来，人的反应力顿时迟钝了一下。

就是在那片刻之间，人已经被擒住了，对方恶狠狠地将他的胳膊往后拧，一边骂道：“你娘的，竟然还想踢老子的命根子！”

尹元化被这一连串变故早已弄懵了，胡乱挣扎了一下，同样也被抓住。

“你们到底是什么人！好大的胆子，你们知不知道我等是朝廷钦差！这是要犯上作乱吗！放开我！放开我——唔！”

他嘴里被塞了一条臭气熏天的汗巾，顿时噎得直翻白眼。

刘村长气势汹汹地走过来，没有搭理聒噪不休的尹元化，而是抬起手，二话不说先给了唐泛一巴掌！

凶狠的力道掴得唐泛的脑袋当即就不由自主偏向一边，耳边嗡嗡直响，口腔里慢慢地涌出一股血腥味。

他勉强忍住那股晕眩感，看着笑容狰狞的刘村长，缓缓道：“难为你

装了这么久，我还在想你何时才肯露出真面目。”

刘村长本准备抽出匕首一刀了解了唐泛，听他这么一说，反倒来了兴趣：“你早知道我是假的？”

唐泛没有直接回答这个问题，而是道：“一个在洛河村土生土长的农户，从小用惯了各种农活把式，不可能连斧头怎么用都不知道，你刚才那个动作如此生疏，连力度都掌握不好，很难让人相信你就是真正的刘村长啊！”

刘村长闻言居然笑了一下，脸上的笑容在火折子的映照下显得有点扭曲，尹元化不由得打了个寒噤，但对方理也没有理他，注意力依旧放在唐泛身上。

“知道了也没用，既然你们已经下来了，就要做好死在这里的准备。”

他拔出袖中匕首，对着唐泛的心口就准备刺下去！

忽然之间，远处传来一阵若有似无的哭声。

“呜——呜————”

那声音幽怨而凄厉，像是蕴含着无尽的悲楚，所有人一听，脸色都变了。

“坛，坛主，那东西不是被关在外面么，怎，怎么会进来的？”抓着尹元化的那人哆哆嗦嗦道。

“走！”刘村长咬了咬牙，也顾不上杀唐泛了，让手下抓着他们两个就往前跑。

一行人撞撞跌跌跑了一阵，刘村长似乎对这里的路很熟，七弯八绕，终于拐入一个石室，又将石门推上，直到那个哭声暂时听不见了，这才松了口气。

这间石室明显是墓穴的中枢，地方要比之前他们到过的耳室大得多，四周昏暗，只有中间一副棺椁上点着一盏蜡烛，微微发光，也不知道里头的尸身还在不在。

唐泛道：“我劝你们眼下还是先别杀了我们的好，若我没有猜错的话，那怪物闻血而动，若我们死在这里，那血腥味就会将怪物引过来，到时候你们也出不去，岂不是白搭？”

刘村长喘着气，他虽然假扮了身份，本身却还是娇生惯养的人，明显没有习惯这种剧烈的奔跑，否则也不会刚刚一斧头砍下去失了准头。

他冷笑道：“唐大人，你向来聪明得很，既然知道我是假冒，那为何

不再猜猜我是谁？”

唐泛看着他，他也看着唐泛，原先憨厚的面容此刻怎么看怎么阴狠。

“其实你扮得不错，连当地口音都学下来了，但不管怎么惟妙惟肖，一个赝品总会在言行举止间暴露出痕迹的。”

唐泛慢条斯理地说完这段话，在刘村长即将发火之前，他又道：“我们之前进来的时候，从地宫上层开始，就陆续发现玉石和金珠等各种财物，你还记得罢？”

刘村长：“不错，那些都是上次那帮蠢货死在这里之后散落的，我特意让人不要收拾，那又如何？”

唐泛：“问题就出在这里了，我们进来之后，先不说钱三儿和其他人，就连尹元化都忍不住偷偷捡了一颗金珠藏起来，而你，你却一直在前边带路，即使看见了也毫不动心。若你现在是坐拥万贯家财的富贾，又或者已经见惯了富贵的世家子弟，我也不觉得出奇。”

他对刘村长笑了笑：“偏偏你只是一名肩负了全家生计的农户。你弟弟说过，你媳妇早死，因为家境缘故，你至今还未续娶，也没有子息，这样的人，会看见满地财宝而不动心？那分明是你当时急着想要将我们引入彀，所以根本没有去注意过这个细节罢？”

“还有，我记得老村长临死前的那个晚上说的那一番话，最后他一直在说到处都有鬼，起初我以为他也只是惊吓之后产生的癔症，但后来仔细想想，他那番话也许是另有所指。因为当时在他身边的，除了我与隋州他们，就只有你了。”

“让我来推测一下，老村长是不是早就知道你不是他儿子？你担心我们的到来会使得你的身份提前暴露，所以就以老村长家人的安危来威胁他，逼迫老村长自杀？不过老村长为什么不敢向我们坦承，你是不是拿捏了他什么弱点？”

刘村长对他露出森森一笑：“没错，他们还以为他的孙子，我那二弟的儿子在县里的书塾念书，实际上早就被我让人抓起来了，这个秘密只有老村长知道，我告诉他，如果胆敢将我的身份暴露出去，在我倒霉之前，他的孙子肯定会比我先倒霉，为了他唯一的孙子的性命，他自然要对我唯命是从。”

唐泛疑惑道：“这倒也说得通，但我不明白的是，老村长是刘大牛的父亲，他能看穿你的伪装并不出奇，但刘大牛的母亲，弟弟，为何都没有怀疑？”

刘村长冷哼：“你也说了，我的装扮惟妙惟肖，他老娘年老力衰，眼睛不好使，至于他弟弟，那不过是个蠢货，三言两语就能糊弄过去，那

一家子里，除了那老头之外，根本就没有人知道我不是真正的刘大牛，呵呵，更何况那老头为了自己孙子的性命，反过来还要主动帮我隐瞒呢！”

唐泛点点头：“那就对了。李漫，好久不见，想来这段时日你应该过得还不错罢？”

冷不防被他点破身份，对方愣了好一会儿，伸手揪住他的衣襟，阴恻恻道：“你还记得我？”

唐泛被他勒得有点呼吸不畅，身后双手又被人绑住，姿势有点狼狈，也就没法摆出淡定的风范了，忍不住咳了两声，他道：“怎么会不记得，你在狱中跟李麟互换身份，亲手将自己的儿子置于死地……”

李漫冷笑：“若不是你，我儿子又怎么会死！若不是你，我如今还好端端地当着我的李家老爷，又怎会被你弄到如今这等境地，被迫流浪天涯！”

他也不知道用了什么法子，不仅完全看不出昔日的模样，甚至连声音都完全改变了。

这世上总有一种人，自己失败了，非但不反省自己的过错，却总要将错误往别人身上推，总认为自己的失败是别人造成的。

唐泛道：“若不是你狠下心杀害发妻，根本就不会有今日之境地！”

李漫冷冷道：“她与我结发夫妻，有些事情，总是避不过她，她知道得实在是太多了，只有死人，才是最安全的。”

唐泛怒道：“所以你从一开始就打算杀了她，从前说的那些要和离她却不答应的话，只不过是借口罢了！”

李漫冷笑：“是借口又怎样？唐大人，你这样生气，若不是张氏已经年逾五十，我还以为她与你有私情呢！”

唐泛质问：“那李麟呢，他是你的亲生儿子，虎毒不食子，你都能忍心下得了手！”

李漫悠悠道：“若我不用他来换，现在我根本就不可能站在这里和你说话了。也亏得他从小被他母亲教得一副迂腐模样，读书都读傻了，竟然会任由我摆布。不过话说回来，陈氏已经为我生下了儿子，我李家已经有了香火传承，那种朽木不可雕的儿子，不要也罢。”

唐泛觉得跟这种人渣讲良心那简直就是一种奢侈，若说之前在李家宅第里，他还对张氏的死有所懊悔的话，那么如今再度重逢之后，唐泛从他身上看到的就只有泯灭人性的邪恶了。

又或者说，在他心目中，现在只有陈氏母子才是他看重的，至于张

氏母子，早就被他丢弃到九霄云外去了。

唐泛没有说话，李漫反倒问："你还没有说，你是从哪里认出我的身份？"

"很简单，我们出发前，你对刘家老二说了一句话，你还记得不？"

见李漫歪着头思索，唐泛好心提醒道："你跟他说：等俺回来，弄一锅炖肉等俺回来，下点雪雪白的大白菜！"

李漫皱眉："这句话有什么问题？"

唐泛笑了笑："这句话没什么问题，不过雪雪白这个词，却明显不是来自洛河村本地的口音，就我所知，江南苏州一带，就很喜欢用这个词，你千防万防，也没想到自己在口音上露陷罢？李家虽然长居京城，祖上却是江南人士，很不巧，我老家也在江南，所以一听就听出来了。"

李漫自忖那头已经将隋州他们困住，便过来杀唐泛他们，因时间充裕，正好他心中又还有所疑问，这才与唐泛两人一问一答，此时听到这里，终于察觉出一丝不对劲。

"你们既然早就有所怀疑，为何还要跟我下来！"

唐泛面色古怪："光抓你一个人有什么用，你难道没听过一句话，不入虎穴，焉得虎子？"

早在唐泛脸色露出奇怪神色的时候，李漫就有所警觉了。

下一刻，抓着唐泛与尹元化的两名手下惊叫出声："坛主！"

却听得身后凌厉风声挟着杀气汹涌而至，李漫想也不想，伸手抓住唐泛的肩膀，一拽一转，将他挡在了自己的身前！

作者有话要说：

小剧场：

作者：当你们被打了一巴掌，会作何反应？

唐泛：先忍下来，找机会打回去。

隋州：把那人剁碎。

汪直：把作者剁碎。

作者：……

# 第66章

说时迟,那时快，凛冽杀意漫天卷来,却又生生收住，只听得前方一声沉闷的撞击声，估计是对方被迫中途收势，导致反噬到自己身上了。

李漫正觉得这人质真是好用之极，还没来得及将手掐在唐泛脖子上,冷不防自己后背就传来一阵剧痛,他禁不住惨叫一声，身前被他拿来当作挡箭牌的人已经不见了,自己手腕则被重重一击，登时酸麻得不由自主松开手中匕首。

顷刻之间,情势已经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

李漫本来就是商人出身，身手不比唐泛好到哪里去，否则也不至于先前拿个斧头劈人，力道也没掌握好，不过他那两个手下却比他厉害得多，面对锦衣卫的围攻，还挣扎了好一会儿，才不得不束手就擒。

“你们怎么会在这里！”双手被粗暴地缚在身后，李漫瞪着眼前的人，不可置信道。

造化弄人，他刚刚才让唐泛尝过的滋味，转眼就用在自己身上了。

一名锦衣卫走过去，将石门缓缓推开。

在李漫他们的瞪视下，庞齐带着钱三儿等人大大方方地从外面走进来。

石门重又合上。

方才他们所感受到的怪物将近的威胁，仿佛只是幻觉。

隋州亲手给唐泛松了绑，关切道：“没事？”

“没事。”唐泛摇摇头，便四下张望起来。

从布置上来看，他们所在的这个大厅，实际上就是巩侯墓的中心位置，中间那个棺椁，正是安放巩侯尸身的地方，棺椁上面的花纹证明了唐泛之前的猜想，这确实是一个先秦君侯的墓穴。

不过因为这个正殿空间比较大，左右还有模仿墓主人生前居住的配殿，而李漫他们又只点了一根烛火，以至于这里除了烛火周围的一小圈区域，其它地方都很暗。

身处其中，趋明避暗，人很容易下意识地朝有烛火的地方去看，这样当眼睛看向其它地方的时候，就会出现短暂的失明。

隋州他们正是利用了这一点，事先藏匿在配殿之中，屏住呼吸，趁

着李漫防备松懈的时候，一击得中。

李漫虽然也想通了这一点，但他仍旧感觉到无法相信，他总自负于自己的安排，可似乎屡屡都栽在唐泛手上。

“这不可能，我们的人明明引开了你们！你们是怎么从那边跑到这里来的！”

隋州没有搭理他，反而先望向唐泛。

唐泛玩笑道：“因为隋镇抚使英明神武，非尔等凡人所能揣摩！”

隋州眼中露出一丝好笑，但当他再转向李漫时，脸上已经恢复了冰冷无波的神情：“这座墓穴的布局，我们在下来之前，就已经差不多知道了……”

没等他说完，李漫就叫了起来：“不可能！”

他说不可能，自然是有理由的。

贵族下葬，为了防止盗墓，不说不能留下任何传世的资料，有时候还会杀掉帮忙修建陵墓的工匠，甚至像曹操，还会弄出什么七十二疑冢来，为的就是起到迷惑后人，彻底防盗的作用。

虽然这样做不一定有效果，但反正从古至今大家就是这么干的，小心谨慎一点总是没错的。

这座墓穴位于永厚陵底下，知道的人都寥寥无几，更别说事先知道它的布局了。

面对李漫一脸“我有文化你少骗我”的表情，唐泛耐心地给他解释：“我为官之前，曾游学天下，到过陕西一带，那里有不少墓坑，据说是从前周王室的陵墓，里面的东西早就被当地人盗挖一空，但葬坑与遗址仍旧在，我观察之下，发现那些葬坑的规制皆是大同小异。”

“永厚陵只有上下两层地宫，这是前人明明白白写着的，宋英宗下葬仓促，也不可能再弄出什么暗道来。你虽然不是真正的刘大牛，但为了引我们下来这里，可谓煞费苦心。”

“你说的话，自然不能全是假的，起码要半假半真，而钱三儿又没有说谎，那么结合你二人的话，就不难得出一个结论：你们口中所谓的地宫三层，必然是另外一座王侯墓穴。”

“于是我便暗中留了心，翻阅县志之后，发现此地乃先前巩国旧址，属于周天子王畿之地，周室卿采邑国，这样一个小国，一切规制肯定是模仿周王室而来的，连墓穴也不会例外。”

李漫接上他的话：“所以你便将自己在陕西看见的那些周朝墓穴的布

局照搬过来。”

唐泛颔首：“不错，但我毕竟只是照猫画虎，每一座墓穴都不可能一模一样，就算知道大致的布局，其间肯定也会有差错，譬如这墓穴中的那些机关，我们就不可能事先知道。但这个时候，你们帮了我们一个忙。”

李漫声音沙哑：“什么忙？”

唐泛：“我们下来之后，发现这里只有散落的金银珠宝，却没有尸身，若说怪物连肉带骨头一起吞下，那还可以理解。但从钱三儿的描述里，我们可以知道，李葵他们一行人下来，又与怪物搏斗，这中间必然经过一场恶战，所以我们经过的地方，断不可能收拾得如此干净，怪物再如何凶猛，总会留下一两节残肢躯干，事有反常即为妖，这里必然是曾经被人刻意收拾过，为的就是引我们下来。”

李漫：“很合理，还有呢？”

唐泛：“既然是有意引我们来此，那么你们自己首先要保证自己的安全，总不能在这里先被那些机关暗算了罢，所以我与隋州二人才会放心带人下来。”

李漫皱眉：“我记得刚才我要杀你的时候，那怪物就叫了起来。”

唐泛唔了一声：“钱三儿。”

钱三儿被叫到名字，忙不迭从黑暗中走出来，狗腿地朝唐泛讨好一笑，然后将手放在嘴边。

一个令人不寒而栗的声音响起，正是方才他们听见的鬼哭声！

李漫和他两名手下睁大了眼睛。

钱三儿挺起胸膛，颇有几分得意洋洋：“不才区区也不是只会偷鸡摸狗！”

要知道他的口技在黄河帮也是一绝，否则也不会被师父带过来帮忙望风，虽说大忙帮不上，但关键时刻也不是不能派上用场的，这不，李漫他们就被骗了。

事情其实很简单，李漫设计将隋州一行人引开，准备逐个下手，先杀了唐泛和尹元化。没想到隋州他们早有准备，将计就计，通过那个想要引开他们的白莲教徒，反而摸清了这里的机关设置。

加上原先唐泛所做的准备，他们下来前就对这里的环境布局有所了解，只要稍微走一走，就不会再被那些障眼法的机关所迷惑。

此时，隋州他们已经发现跟在后面的唐泛和尹元化不见了。

正如唐泛了解隋州，隋州也同样了解唐泛，他知道唐泛肯定会想尽办法拖延时间等待他们前去救援，唯一的问题就是他们要如何相遇。

所以隋州就让钱三儿以口技模拟怪物的叫声，一路将李漫他们引入大殿。

于是就有了先前的一幕。

李漫哈哈大笑起来：“我曾听老李说你聪明过人，断案如青天，如今一见，果然名不虚传，先前我栽在你手里，也算输得不冤枉了！”

他口中的老李，便是从前李家的管家，与唐泛关系也不错，可惜后来却被活活烧死在了李宅里。

唐泛摇摇头：“被你夸赞，本官一点也不觉得荣幸。”

李漫哂笑：“可惜你猜错了，这里不是白莲教的大本营，充其量只是分坛罢了，想借此来升官发财，恐怕你要失望了！”

唐泛：“失望倒未必，来而不往非礼也，方才我已经将来龙去脉向你坦承，现在该轮到你了罢？”

“问罢，我知无不言。”李漫倒也干脆，在发现自己没有办法反抗之后就变得很痛快，锦衣卫在旁边虎视眈眈，他一点也不想尝试他们的手段。

唐泛也不想问他为什么会出现在这里诸如此类的废话，那些都可以留待以后再说，现在最要紧的问题是——

“这里究竟藏匿了多少白莲教徒，除了你们几个之外，其他人在何处？还有，那怪物是不是你们放进来的？”

李漫道：“我们本来有三十几个人，不过在偶然发现这里之后，也在与那怪物的较量中损失大半，如今只余五人，三人在这里，还有两个在外面，正是他们方才将你们引走的。”

“至于那怪物，”他看了唐泛他们一眼，慢吞吞道：“是这里的镇墓兽。”

从李漫的讲述中，唐泛他们才知道，这座墓穴与洛河之间果然是有通道相连的，中间一道石门，以机关开启或关闭。

每当洛河水位下降时，石门开启，镇墓兽从墓穴回到洛河，石门关闭。

而洛河水位上涨时，石门又会再开启一次，此时镇墓兽就会从河里回到墓中。

当然，镇墓兽本来就不是镇墓兽，估计是从黄河游入洛河的一种水中猛兽，只不过被两千年前的古人利用作为镇守此墓，防止盗墓的镇墓兽罢了。

李漫他们一行人本想盗墓发财，却无意间在这里发现了这座巩国墓穴。

虽然大家被镇墓兽折腾得人仰马翻，损失惨重，但是这里头却有极其丰富的陪葬品，抛去那些他们认为没有价值的青铜器不说，光是金银珠宝，集合起来能整整堆满一个耳室！

财帛动人心，更何况白莲教没了南城帮那个财源之后，正需要大笔金钱补充，李漫等人立功心切，在折损了那么多人马之后，他们总算摸清了镇墓兽的出现规律，又设法将那些宝物聚集到一起，准备偷偷运走。

然而镇墓兽的凶性已然被他们唤醒，是以从一年前开始，洛河村的人总时不时能听到那阵诡异的哭声，那哭声正是镇墓兽发出来的。

先前唐泛他们早就知道，为了弄清哭声的来源，洛河村一共出动了两批人，第一批六个人有去无回，大家都以为是河神作怪，但实际上他们却是因为发现了李漫等人的动静，进而被杀人灭口的。

第二批去的人里头有县城里的捕快，也有洛河村的村长，那些人被引入了盗洞里，原本李漫想将他们作为镇墓兽的食物，但又怕这些人有去无回，更加引起官府的注意，所以就特意放了一个已经疯疯癫癫的捕快，和洛河村老村长回去。

又以老村长的儿子威胁他，让他装疯卖傻来告诉世人，那河里有河神的存在，借以转移世人的注意力，使他们不会去注意到盗洞下面，这样李漫等人就有更多的时间来转移财物。

但他们千算万算，没有算到钱三儿师父那一伙盗墓贼会在这个时候过来挖坟，又开了另外一个入口进宋帝陵，从而发现帝陵下的巩国墓。

后面的事情就顺理成章了，李漫等人用同样的手法杀了盗墓贼们，却忘了外头还有钱三儿那个漏网之鱼，结果唐泛等人又从钱三儿身上挖出不少线索，亲自下墓来杀镇墓兽。

这些事情，都是李漫没有想到的。

如果唐泛等人再晚两天过来，李漫等人就可以顺利将财物转移顺便逃走，唐泛他们下来之后，就只能遇到凶残的镇墓兽了。

不过人算不如天算，李漫就算再算无遗策，也不可能面面俱到，一些细节上的疏忽，成为今日失败的诱因。

他没想到朝廷派来的钦差正是“老熟人”唐泛。

他也没想到有前面那一大堆死人，唐泛等人还会甘愿冒险下墓，悍不畏死。

他更没想到唐泛他们早就做足了准备，下来之前就连墓穴的布局摸得七七八八了。

背上挨了那一刀，失血的感觉让李漫眼前一阵阵发黑，说完这些话，他更是口干舌燥，浑身乏力。

突然，尹元化抬起脚，狠狠地将他一踹，厉声问：“那些财物呢，都被你们藏到哪里去了！”

李漫双手被绑，冷不防被踹倒在地，他也不怒，只是喘着粗气道：“如果我说了，你们能放过我的性命吗？”

尹元化记恨他们刚刚将自己五花大绑的事情，闻言冷笑道：“你们意图谋反，祸乱天下，没有诛九族就不错了，还想保命，若是不说，今日就等着丧命于此罢！”

李漫像是听到了天大的笑话，顿时哈哈大笑起来，伤口上的疼痛使得他的笑容越发扭曲。

“你笑什么！”尹元化被他笑得胆寒，还想再踹一脚，却被隋州拦住了。

李漫笑不可抑，连眼泪花都冒出来了，对着尹元化露出一个阴森森的笑容：“笑你太蠢！我说这么多，也不过是为了拖延时间，好让我活得更久一点，这样你们的死期就到了！”

像是为了呼应李漫，他刚说完这句话，从石门外面，就遥遥传来一个诡异的哭声。

所有人脸色微变。

李漫大笑：“我早就说过，那镇墓兽闻血而动，对血腥味最是敏感，我的血引来了他，你们知道这一切又怎样，最后还不是要死在这里！”

石门外面传来砰砰的声音，似乎有什么外力在撞击着，起初只是试探性的力道，伴随着对方发现石门坚固，便越发用力了起来，石门连带着里面这间正殿甚至被撞得微微颤动，扑簌簌地落下来许多灰。

李漫还在笑：“这里的秘密永远都会被掩盖，你们全都跑不出去的！”

他的后脑勺被庞齐重重地抽了一下：“你自己还不是要死在这里，说什么风凉话，快想办法！”

李漫狞笑：“圣教对我恩重如山，没有它，就没有家财万贯的李漫，现在我报恩的时候终于到了，能有你们这么多人陪葬，我也死得不亏了！”

说话间，石门又被重重地撞了一下！

这道门原本是依靠巧劲才能打开的，对人来说并不是难事，但对猛兽来说，石门就是横在眼前的障碍，不过外面那头镇墓兽明显是有些智慧的，在发现连续撞击没有用之后，它就逐渐停下攻势，转而进行其它的各种尝试。

身处石室里的人们原本以为他们虽然暂时出不去，但外面的镇墓兽也进不来，只要耐心等待些时间，它失去耐心后就会自动离开，然而当他们看见外面的石门从外面被缓缓推开的时候，不由都有些心惊胆战了。

一只尖利如同鸟爪，却比普通鸟爪还要大上好几倍的黑色爪子从门缝里探了进来。

以这怪物在外面的力道，被这样一只爪子抓下来，估计脑袋当场就得开花。

想到这里，众人的心都是狠狠一颤。

隋州喝道：“上去按住门！”

其实也不需要他说，许多人早已扑上去，用身体将那石门死死堵住。

然而外面那道力量实在是太大了，众人费尽九牛二虎之力，也不过是堪堪将门推回去。

还没等他们松一口气，石门又是被狠狠一撞！

许多人还贴在门上，当场就被震得四肢发麻，没了力气。

外面又是一撞！

一下！

再一下！

隋州沉声道：“火铳准备！”

被这一声提醒，许多人才想起他们还有火铳傍身，带着火铳的锦衣卫连忙往里头填充上火药，万分紧张地瞄准石门处，只等着这道石门一旦撑不住倒塌……

然而坏事似乎总是想什么就来什么，还没等他们准备好，那石门就已经承受不住这巨大的冲撞力，轰得一声碎成两块，往后倒塌下来，有些人躲闪不及，当时就被压住。

伴随着石门彻底作毁，一阵腥风扑面而来，熏得众人差点就吐了出来！

殿中唯一的蜡烛也随之彻底熄灭。

不过幸好在那之前，隋州已经命人点了四五个火折子分别丢在各个角落，所以此时此刻，一道黑影伴随着腥风扑了进来，他们也终于得以看见李漫口中这只镇墓兽的这面目。

实际上这怪物并不高，却长得很粗壮，脖颈很长，整个身体约莫有壮年男子的三四倍大，浑身布满黑色的鳞片，白森森的牙齿和巨大的嘴巴向众人昭示着它的咬合力，高高仰起的脑袋上嵌着两颗血红的眼珠子，正缓缓转动，怨毒地盯着殿中所有的人，仿佛已经将他们当作了盘中餐。

有鳞而无角，四肢却有爪，像蛇非蛇，也比鳄鱼大了数倍有余，唐泛脑海中忽然掠过一个名字，但那原本只是记载于南北朝的一本志异上，在那之后数百年来未曾有人亲眼见过，却没想到今日会出现在这里。

不过他现在可一点也没有见到传说的兴奋感，殿中已经因为这怪物的出现而乱作一团。

它的身体死死堵在门口，只消动动脑袋和尾巴，便已经将所有人搅和得不得安宁。

锋利的绣春刀砍在那黑色的鳞片上，鳞片毫发无伤，能用来砍柴的绣春刀竟然却微微卷刃。

怪物的尾巴一扫，一名锦衣卫瞬间被卷飞，又重重落地，生死不知。

隋州趁着那怪物在应付其他人的时候，纵身一跃跳上它的背部，怪物仿佛被激怒了一般，张嘴发出凄厉的叫声，却不是兽吼，而是唐泛他们听过无数次的鬼哭声。

那声音石室之中来回贯穿，令人耳膜嗡嗡作响，毛骨悚然。

伴随着沉闷的巨响，四只火铳里的火药被点燃，火光喷射而出，悉数击在怪物身上。

然而在所有人期待的目光下，那怪物却仅仅只是发出更为尖利的叫声，越发被激怒了一般，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朝其中一个手持火铳的锦

衣卫探了过来，张开腥臭的嘴巴。

“啊——！”那锦衣卫的惨叫声戛然而止，他的一只手臂连带半边肩膀全部被撕咬下来，鲜血霎时间狂喷出来，溅了旁边猝不及防的同伴一头一脸。

所有人都不由自主地停下动作，呆呆地看着这一幕。

这样恐怖的攻击力，只怕大伙全上，也不会是它的对手啊！

先前他们听到李漫说折损了二十多个人的时候还心存轻慢，现在看来对方的说法却是丝毫不夸张的。

“上火铳！”隋州厉声一喊，喊醒还在怔愣的人们。

庞齐抢过旁边一名手下的火铳，对着他吼道：“填药！”

下一刻，怪物的尾巴横扫过来，他们不得不抱着火铳侧身一滚，狼狈避开。

在这一片混乱之中，像唐泛和尹元化这等毫无功夫傍身的人只能四处躲避，尽量不给隋州他们添乱，否则若是自己也身陷险境的话，连累的人就更多了。

唐泛见四下的火折子将要熄灭，还抽空又点了几个丢过去。

另外一边，火铳再一次开火放炮，正好重重地击在怪物的尾巴上。

火光冲天，又是一声闷响！

虽然怪物有鳞片相助，不惧火器，但是这股冲击力依旧使得它庞大的身躯摇晃了一下。

趁着这个千载难逢的机会，一直在怪物身上努力稳固身形的隋州跃至怪物身上，绣春刀高高举起，一把插入它其中一只眼珠子里！

“咿——！！！”如同女人嚎哭般凄厉的叫声响起，暴怒的怪物一把将隋州甩了下来。

“攻击它的腹部！”隋州喝道。

庞齐等人提着刀纵身上前，趁怪物一只眼睛瞎了而剧痛难耐，动作紊乱之际，将刀锋砍向它全身上下最柔软的腹部。

受了伤的怪物虽然敏捷度大不如前，力气却比之前更大，在它的疯狂摆动下，庞齐他们根本无法靠近，甚至有不少人被怪物的爪子踩中或扫中，吐血断骨。

两者的力量根本不在同一个级别，即使己方人多势众，形势也相当

危险。

虽然他们来到这里，本来就是为了消灭怪物，为此隋州还特地带上火铳。

在这个时代，有了火器在手，基本上就等于所向披靡，连蒙古人的骑兵都不在话下。

但所有人都没有想到，即使是火铳，在这只怪物面前也完全行不通。

对方浑身有鳞甲保护，唯一的弱点不过是腹部和眼睛，而它的身形既大又不失敏捷，攻击力还那样强悍，他们要找一个下手的机会也很难，好不容易才废掉它一只眼珠子。

不过既然知道了弱点，接下来的总算有了希望。

只见那怪物睁着剩下一只比之前还要充血狰狞的眼珠，在殿中疯狂地咆哮，挥舞着尾巴和爪子，像镰刀一样收割着所到之处的生灵。

尹元化正靠着墙边发抖，冷不防那怪物的爪子扫了过来，他脸色煞白，眼睁睁地瞧着，连反应都忘记了。

这时候还是旁边唐泛伸出一只手一把将他拽了过去。

尹元化一个踉跄，险险躲过那只爪子，锐利的爪峰划过墙壁，留下三道深深的划痕。

如果他还在那里，那么此刻那里就要多了一具开膛剖肚的尸体了。

尹元化怔怔地靠在墙壁上喘气，似乎不敢置信自己刚刚逃过一劫。

“到配殿里去！”唐泛喝道，一反平日里的温文尔雅。

他刚刚为了拽尹元化，也下了很大力气，此时脸色不比对方好看多少。

但下一刻，危险再一次降临。

那镇墓兽似乎注意到这里还有两个更好对付的人，脑袋一转，大嘴一张，森森白牙近在咫尺。

从唐泛救尹元化，到怪物扭头过来，这一切的发生不过是在眨眼工夫！

镇墓兽没有办法一次咬下两个人，它的目标首先是尹元化。

尹元化的面色依旧苍白，但他这一次的反应似乎比上次要快些。

逃开已经来不及了，怪物的身形比他们大得多，早就将他们的退路都挡住。

这一回尹元化终于有了反应。

他选择一边拽过唐泛，一边朝他身后躲去，准备将唐泛当作挡箭牌，先缓住怪物的来势，然后再图谋离开。

电光火石之间，谁也没有料到他会这样做！

唐泛已经躲闪不及！

眼看他的肩膀就要如同之前那个锦衣卫一般被怪物咬下来，唐泛眼前刀光一闪，怪物的牙齿却正好咬在一把绣春刀上！

是隋州！

千钧一发之际，隋州赶了过来，生生以一臂之力，用手中的绣春刀挡住怪物的来势！

刀口令怪物柔软的口腔染血，它狂怒地咬住刀锋，狠狠一甩，顿时将隋州撞飞在墙壁上。

后者重重地摔下来，又吐了一大口血。

“广川！”唐泛扑过去扶起他，目眦欲裂。

隋州面如金纸，双目紧闭，只怕已经伤了内腑，一时连说话的力气也没有。

怀里温热的躯体靠得如此近，但那一瞬间，唐泛却有种即将失去他的惊恐和彷徨。

自己的前半生，父母早逝，长姐远嫁，他自以为孑然一身，无牵无挂，潇洒不羁，自以为即使不做官，顶多也就是挂冠离去，这辈子兴许也不会有什么事情能够让他无法放下。

却只有在这个时候，唐泛才意识到，这个人在自己心中占的分量有多重。

重到他根本无法承受失去对方的事实。

此时尹元化见那怪物已经离开门口的位置，不由大喜，忙不迭朝门外跑去。

庞齐见状就喊：“这妖物太厉害了，我们先撤罢，回头寻了人马再……”

他的话还没说完，门外就传来一声凄厉的惨叫。

是尹元化！

在众人还没来得及反应的时候，一个脑袋从外面横飞进来，骨碌碌在地上滚了圈。

正是死不瞑目的尹元化。

“外面还有一只！”庞齐厉声喝道。

外头笼罩着浓厚黑暗的甬道里，似乎也埋藏着未知的危险。

这里光是一只就够难对付了，外面还有一只？

那怪物竟然如此狡猾，一只在里面扫荡，另外一只守在外面，将他们死死困在这里，无路可逃。

所有人的心头顿时都升起一丝阴影。

是啊，李漫只说有镇墓兽，压根就没说有几只！

唐泛发现自己犯了一个错误。

他太小看李漫了，因为上次对方栽在自己手里，就真把对方当成一般人物，殊不知对方看似示弱的“坦承”背后，根本就隐瞒了许多事情。

若白莲教的实力当真只有那么弱的话，朝廷又怎会为了彻底剿灭他们而头疼？

只怕李漫早就料到了这一幕，正等着他们所有人都死在这里呢！

而李漫呢？

此时的李漫趁着场面一团混乱，所有人都无暇注意他的时候，跑到了大殿里那副棺椁旁边，企图以上半身用力地去推上面的棺盖。

# 第67章

大殿中已经一片混乱。

火铳不可连发，每次将火药发射之后，都要再次填充，颇费时间，那怪物身形敏捷,很难瞄准,一不小心就会伤到人。

隋州已经倒下了,昏迷不醒，指挥权自然而然就转移到庞齐身上。

趁着怪物被戳瞎一只眼睛的机会，剩余的锦衣卫并肩子上，将手中的兵器纷纷往怪物的腹部招呼，但这样做也很不容易，转眼间又有不少人被扫飞出去。

大殿正中安放着一副棺椁，那原本应该是巩侯墓主人的安息之处，那上面的棺盖极沉，平日里用双手推也未必推得开，现在李漫双手使不上劲，用身体去推，当然纹丝不动。

不过托场面混乱，大家都在集中精力对付怪物所赐，几乎没人有空顾得上搭理他。

棺椁位于正中，原本是很容易被波及的，不过由于那上面的烛火先前被扫灭了，现在光亮主要集中在丢弃四周的火折子上，为了能够更清楚地看准怪物的弱点，大家也有意无意地将怪物往那里引。

所以反倒便宜了李漫。

跟着李漫一起进来的那两个手下已经死在这里了。

一个被李漫当成挡箭牌，另一个被怪物的爪子勾入胸膛，当场就挂了。

李漫明显没有将他们的死活放在心上，他正一心一意地用上半身去推那棺盖，只恨不得能更快一点，可惜身体被绑成了肉粽，还要不时注意周围的状况，防止那怪物突然窜到自己眼前，登时急得他满头大汗。

不过几乎没人搭理，不等于完全没人搭理。

正当李漫费力使劲的时候，他的后背被人猛地往上一提，直接又撂倒在棺木旁边。

“你想作甚！”

下一刻，他的脸上被重重地掴了一把掌，半边脸颊顿时肿成猪头，就跟前不久他对唐泛做的那样。

真是因果循环，报应不爽。

李漫大怒，待看清了对方的面孔之后，随即转怒为喜，口齿不清道："小兄弟，别打！别打！你也不想死罢，对不对！我有办法可以逃，你别声张！"

钱三儿狐疑地瞅着他，忽而脸色一变，拽起他就往旁边一拖，堪堪避过镇墓兽扫过来的尾风。

那尾巴上面不仅有鳞片，还很扎手，力道又大，被扫一下真不是玩儿的。

钱三儿将他摁在角落，又给了他一巴掌，恨恨地道："你刚才不是挺威风么，现在怎么萎了！要不是你，我师父他们就不会死！"

李漫被抽得头晕脑胀，换了平日，他早就破口大骂了，但此刻他却强捺下怒火，扯出一抹扭曲的笑容："你师父他们已经死了，你还活着，你也想和他们一样死在这里吗？"

钱三儿："外面还有一只怪物，怎么逃！"

李漫道："有办法，不过你要先解开我的绳索！"

别看他刚才在唐泛面前装得大义凛然，说什么为圣教生，为圣教死，蝼蚁尚且贪生，像李漫这样拥有越多的人，就越是怕死，但凡有一线生机，他也不会放过。

他既然怕死，在将那怪物引到这里来之后，又岂能没有后招？

现在唐泛忙着查看隋州伤势，无暇顾及这边，李漫跟他打过几次交道，清楚对方乃是一等一的聪明人，先前不过是当局者迷，才一时大意着了道，等唐泛反应过来，肯定就会戳破自己的小伎俩，到时候自己才真是死无葬身之地。

所以李漫无论如何也要利用眼下这个机会，先跑了再说，留下唐泛他们去跟镇墓兽去厮杀。

他相信以镇墓兽的凶残，一定能将这帮人通通剿杀在这里，到时候他们再设法将财物运送出去，从此就海阔天空了，官府的人再也别想抓到他们！

钱三儿是个偷儿，不是官府的人，李漫诱惑起他来，自觉完全是手到擒来。

李漫对他道："你先前也知道了，白莲教河南分坛的坛主正是我，你只要跟着我出去，从今往后就不必再偷偷摸摸了，更不用被这帮朝廷鹰犬指使践踏，快，解开我的绳索！"

钱三儿戒备不减，但眼神已经渐渐动心："你先说出路是什么？"

李漫暗自冷笑一声，真诚道：“告诉你也无妨，那棺椁早就被挖空，从那下面有一条路可以直接通往洛河，到时候自然有人接应我们！”

钱三儿揪起他的衣襟：“你别骗我，如果洛河跟墓穴相连，那水早就灌进来了，我又不会凫水！”

李漫：“蠢货，谁告诉你是连着河里了！”

刚说完，他又被抽了一巴掌，后槽牙都被打出来了。

钱三儿瞪大眼睛：“你他娘的还敢骂我！”

李漫：“……”

他忍气吞声道：“小兄弟，我没骗你，另外一头是连着洛河河边，离这里有些远，但是保证安全。”

钱三儿半信半疑：“那怪物不也是从河里游进来的么，我进来之前就看到洛河河水又要上涨了，到时候那怪物逃出去追上我们怎么办？”

李漫阴狠一笑：“你忘了外头还有我的人吗，那两个人都是我的心腹，我早就布置好了，只要我们走了，他们只会全部死在这里，管他娘的是人还是兽！巩侯墓那一大笔财物早就被我让人藏起来了，先前散落的那些你也看到了，真正的财物岂是那些萤囊之光可比的！你只要跟我一起走，以后荣华富贵，有你享用不尽的时候！”

钱三儿喔了一声，点点头。

李漫心急如焚：“这下你可以放开我了罢！”

钱三儿：“萤囊是什么意思？”

李漫一口血差点吐了出来。

他总算知道这小子从头到尾都在耍自己了，没准他就是为了套话，压根就没有释放自己的意思！

可惜等他想明白这一点，已经太晚了。

钱三儿早就摸出一把匕首，朝他心口狠狠一捅！

李漫不可置信地睁大了眼睛。

他到死没想明白，为什么钱三儿要杀掉自己。

钱三儿将匕首从李漫胸口狠狠抽出来，对方的心头血溅上他的脸，被他连着眼泪一起抹掉。

“……师父，我总算给你报仇了！”钱三儿喃喃道。

他腾地站起身，对着唐泛他们大喊："唐大人，李漫说棺椁里有一条通往洛河的出口，不用往外跑！"

众人听见这话，皆是精神一振。

原本大家以为出去的路就一条，但门口已经被堵死，眼看着虽然拼了全力也能杀死里面这头镇墓兽，但外面还守着一头，渐渐都有些绝望起来。

但就在此时，钱三儿的话又给了他们生的希望。

唐泛沉声喊道："庞齐，不要恋战，且战且退！"

大殿之中，镇墓兽的身躯扫荡之处，夹杂着它发出来的凄厉叫声，一并带起呼啸的风声。

它虽然受了伤，但其他人也有些顶不住了，外面原本准备接收成品的那头镇墓兽已经等得不耐烦，稍稍将身躯探进来一些，一双血红眼珠盯着殿内的人，露出森森獠牙。

庞齐抽空回头，竭力吼道："大人，大哥如何了！"

"死不了！"唐泛将隋州一把负于背后，往棺椁那里跑去。

钱三儿早就跑过去将棺盖用力推开一半，露出里面的木板。

他又将木板掀开，果然看见下面还有一个黑漆漆的洞口。

钱三儿大喜，回首朝唐泛他们喊道："唐大人，这里可以下去，李漫没有骗我们！"

"走！"唐泛一声令下，所有人逐渐开始往大殿中央靠拢。

那两头镇墓兽似乎也发现了他们的意图，挟带着凌厉腥风，朝他们扑了过来，尤以那头受了伤的越显疯狂，攻击力比之前还要强上几分，庞齐等人渐渐有些抵挡不住了，又有一个锦衣卫躲闪不及，被直接咬中咽喉。

庞齐杀红了眼，但他别无办法，双方的战斗力根本就不在一个水平线上。

此时远处传来轰然巨响，连带着他们脚下的地面都跟着战栗摇晃起来，震得所有人几乎站不住脚。

那两头镇墓兽原本是要攻击众人的，受了惊吓之后反倒稍稍停了一下。

唐泛脸色微变，他总算知道李漫的打算了，但当下也来不及多说，

只能高声道："快走！这里恐怕很快就要倒塌了！"

钱三儿当先下了那个洞口，又回身过来接应唐泛。

唐泛先将隋州送了下去，对庞齐喝道："还不快走！"

庞齐还想趁着怪物受伤将它杀死，但在另外一只也进来之后，他就发现这根本是个不可能完成的任务，只得恨恨放弃，一路退到棺椁附近。

一行人趁着镇墓兽受惊的机会陆续往棺椁里的洞口转移。

此时整间墓室的震颤越来越厉害，连带着墙壁和地面也以肉眼可见的速度出现裂缝，巨响一声接着一声，远远近近，几乎连耳膜都要被震碎。

那两头镇墓兽受了惊开始四处乱窜，眼看着唐泛他们一个个撤离，不由凄厉地嘶叫一声，也想追上来，断后的庞齐直接一把绣春刀掷了过去，稍稍阻住它们的来势，然后捂着肩膀往棺椁里钻。

在他身后，伴随着轰隆隆的巨响，大殿的石壁被炸开而倒塌，连带头顶的石块一起砸落下来，重重压在棺椁上，将镇墓兽恐怖的叫声彻底隔绝。

狭长的甬道里，所有人的喘息声此起彼伏，几乎充斥着耳边。

爆炸声仿佛离得很远，但地下甬道也受到了影响，震颤感不断，头顶还不停有碎石掉落下来，有些稍微大一点的，能砸得人头破血流。

"快，再晚了这里说不定也要坍塌！"唐泛催促着众人再走快一点。

钱三儿在前面背着隋州走，唐泛则在后面帮忙照应。

之前他因为隋州的庇护，没有受到太严重的伤，但零零碎碎的小伤是少不了的，加上体力严重透支，脸色也没比其他人好到哪里去。

确切地说，如果此刻不是有一股意念支撑着的话，他估计早就倒下去了。

但没有人会觉得不会武功的唐泛是个累赘，因为如果不是他的提前谋划，现在能够在这里走的人只会更少。

白莲教对这里想来是下了大工夫的，这条甬道挖得比先前钱三儿他们那一条要高阔得多，走起来也不是很困难，想来他们早在一年前就已经对这座巩侯墓虎视眈眈，从而开始下手，只是碍于要事先转移那些财物，然后才能炸毁墓穴，所以才一直拖到现在。

不巧他们又碰上钱三儿和唐泛先后两拨人，最后害人不成反被害，

连李漫自己也葬身在里头。正所谓机关算计太聪明，反误了自己的性命，不外如是。

钱三儿已经将李漫临死前说的话告诉唐泛，鉴于李漫这个人说话真真假假，成天跟他玩心眼，临死前还隐瞒了在巩侯墓里埋藏火药的事情，想要趁机坑他们一把，把他们和镇墓兽一起炸死。

就冲着这一点，唐泛也不敢完全相信他的话。

不过李漫说甬道通往外面，又有人接应这件事，应该是真的。

因为以李漫自私的个性，那批财物肯定是要放在他自己眼皮底下，他才会放心，所以他是不可能放任同伙带着财物先跑。

往前走的过程中，唐泛不时会探一探隋州的脉搏，发现指下还有跳动，才稍稍放心。

一行人也不知道走了多久，钱三儿的脚步忽然停了下来：“大人，前面好像就是出口了。”

他将隋州放了下来，走过去，伸手往上摸了摸，回头小声道：“好像是被什么东西压住了。”

唐泛示意众人噤声，让钱三儿过来照顾隋州，他则走到钱三儿方才所站的位置，四下摸索。

这里确实已经是尽头了，唯一的出口就在上面。

唐泛在压着出口的东西上细细摸索，又轻轻的敲了一下，将手放近鼻子下面闻了闻。

“上面是一口箱子，里面应该是装衣裳的。”他道。

“怎么知道是装衣裳的箱子？”钱三儿一愣。

唐泛：“那木头是梨木，一般不会有人用这样的木头来装杂物，所以只会是一口箱子。如果里面的东西太重的话，李漫他们就很难出去，而且刚才我也闻过了，那上面残留着樟木脂膏的味道，必然是用来安放容易被虫子蛀咬的东西，所以装的只能是衣裳。”

钱三儿简直佩服得五体投地，他刚才也摸了半天，却什么也没摸出来。

现在听唐泛一说，却有种恍然大悟的感觉。

再看庞齐他们，显然早就习惯了唐大人这种观察入微，能人所不能的智慧。

唐泛不知道自己又多了一个崇拜者，他将隋州扶了起来，为他调整了一个舒适的位置，方便他靠在自己怀里，然后对其他人道：“外头应该是白莲教的又一处据点，方才在走的时候，我就仔细留意了一下，按照这个距离和方向，屋子应该是位于郊外。但不能确定的是，外头到底还有没有白莲教的人马，如果有，又有多少。”

受到巩侯墓里那些火药的影响，甬道一直在往下砸落石块，震动的力度越来越大，也不知道李漫那帮人究竟在墓里埋了多少威力巨大的火药，才能有这个效果。

大家忍受着窒闷的气息，一直在待这种随时都有倒塌危险的甬道里实在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

很多人失血过度，已经开始摇摇欲坠了，更严重一点的，像隋州这样昏迷不醒，只能由伤势较轻的同伴搀扶着。

估计这帮横行霸道的锦衣卫打从进了北镇抚司，就从没遇过今天这样狼狈的状况。

二十多个人进来，如今在这甬道里的却只剩下十七八个了。

但对比李漫他们的惨状，似乎这还已经算是好的了。

逝者已矣，生者却还要继续努力活下去。

庞齐忍不住道：“大人，冲出去罢，兴许还有一条活路！”

唐泛却摇摇头：“不，你用绣春刀沿着洞口的轮廓把箱子划开，那里面若都是衣裳，掉下来也不会有动静，到时候可以略作掩护，稍加观察之后再行事。”

庞齐觉得这种法子实在太不爷们了，忍不住抗议：“何必如此麻烦，如今我们很多人都撑不了多久，拖得越久，胜算只会越小！”

唐泛只用一句话就堵上了所有的抗议：“广川将你们交予我手，我要尽量让更多的人活下来。”

---

这里是洛河边上的一个已经荒废了的小村庄。

有一年洛河泛滥，将这个小村庄淹了，庄稼无一幸免，村民们便渐渐搬离了此地，久而久之，这里除了几间破屋之外，已经无人居住。

乌老四已经在这里待了快半年。

但他并不是最早来到这里的人，他来到这里的时候，这里已经有了人烟。

和他一样身份的白莲教徒奉命装扮成来到这里安居的村民，弄了几条小船，每天日出打渔，日落歇息，看上去与寻常百姓无异。

唯一不同的是，他们要仔细观察，随时注意有没有可疑的人在附近窥视。

至于守候的目的是什么，他们什么时候能够离开，乌老四一无所知。

那不是他们这个级别的教众能够了解的事情。

在他与同伴来到这里的两个月后，又陆续有几个人到来，其中一名妖娆动人的少妇，被周围的人簇拥着，进了村庄里那间被收拾得最好，也从来不允许乌老四他们靠近的屋子。

乌老四和他的同伴不止一次在私底下猜测过少妇的身份，带着一种男人才能理解的猥琐语气，他们都觉得那少妇肯定是教中一个很重要的人物，说不定还是坛主夫人。

不管对方是什么身份，这些都与他们无关，乌老四等人甚至没能跟那个女人说上一句话，而那个女人自从来到那个屋子之后，也总是深居简出，外面的人来来去去，经常从那间屋子进出，那女人却很少出来过。

乌老四他们因此有了更加下流的各种猜测版本。

今天的晚霞绚烂而美丽，与其它时候并没有多大不同。

乌老四早已看腻了这样的景色，他懒洋洋地将小船靠了岸，一边按照习惯，仔细留意了一下附近有没有可疑的陌生人。

一切如常。

乌老四已经不记得自己有多久没有进过窑子了，如果可以的话，他早就把脚下这条小破船一丢，直接进城去找几个姑娘泻火。

但是不行，他奉命守在这里，没有命令，一步也不许离开。

上头到底是为什么非要他们待在这个破地方！

乌老四既好奇又有些忿忿不平，但他没有资格也没胆子去找堂主置喙，这些想法也只能在脑子里转了转，手中依旧像往常一样，将船上那张网里几条比虾米大不了多少的鱼儿抖落出来，一面跟旁边靠岸船只的同伴打了声招呼。

同伴压低了声音道：“今晚到我那里去罢，我弄了瓶酒来！”

乌老四一听，眼睛顿时亮了。

但下一秒，不远处，从那个神秘的屋子里，传出了一声尖叫！

是那个少妇的声音！

乌老四心头一惊，下意识地与同伴对望了一眼。

作为普通教徒，他们的身手也很一般，跟上层不同，乌老四可不想造反，更没有什么“敢教日月换新天”的想法，他加入白莲教的初衷很简单，只是为了有一个强大的靠山，在江湖上吃得开罢了。

这样的人往往是最实际，也是最有眼色的。

当变故在那个小屋发生的刹那间，乌老四和同伴想到的，不是赶过去救援，而是怎么设法逃跑。

紧接着，他们瞠目结舌地瞧见了此生最难忘的一幕。

十数个身着飞鱼服，手持绣春刀的人从小屋里冲出来，如飞鹰一般杀向那些同样朝小屋扑过去的教众！

等等！

他们之前明明看见那屋子里头有两三个人，都是白莲教本地分坛的堂主，地位举足轻重，怎么一下子就换成锦衣卫了！

那屋子是能大变活人吗？！

眼见两方人马杀成一团，乌老四与同伴对望一眼，都在犹豫到底是要上去帮忙好，还是见势不妙拔腿就跑好。

很快他们发现，那些锦衣卫虽然看上去凶猛，实际在剿杀了屋里的高手之后，他们已经逐渐开始气力不济。

“老四，你怎么看，要不要过去帮忙？”同伴凑过来。

“不去，你没看那屋子里的堂主没一个出来，肯定都被杀了！那些可是锦衣卫，说不定教中出了什么大事，小命要紧，咱们还是别掺合了，赶紧找机会溜罢！”乌老四想也不想就道。

同伴想想也是，老实说他们这几年也攒了不少私房，早就有心脱离白莲教了，只是碍于教规严格，一直没机会，干什么不好非得跟官府作对，上面的心思他们不懂，但他们可没兴趣为了圣教献身。

两人一合计，趁乱偷偷溜走，远走高飞去了南方做起小本生意，娶妻生子，这是后话了。

再说小屋那边，乌老四他们所日日见到的神秘少妇，实际上就是李漫当日带回李家，声称在外面纳的妾室陈氏，也是后来唐泛在京城郊外

遇到的白莲教总教使者九娘子的姐姐。

谁也不会想到，这个原本已经荒废了的村子里边，就有一条通往永厚陵下巩侯墓的地道，而那条地道的入口就在陈氏守着的这间屋子里。

陈氏为李漫诞下一个儿子之后，便将孩子交由附近的农户去养，她自己则守着这间小屋，和李漫他们从巩侯墓里转移过来的大批宝藏。

因为约好的时日早就过去，李漫他们却迟迟不见出来，陈氏畏惧那墓中的镇墓兽，也不敢过去找，枯等数日之后，便认定李漫他们已经死在里头，心里不由起了私吞宝藏的念头。

陈氏生性放荡，原本就不同于良家妇女，当初跟李漫勾搭上之后，才稍稍收敛了本性，可李漫毕竟已经是天命之年了，易容和幻术再好，体力也终归不可能跟年轻人相比。

如今一见李漫很可能已经死了，陈氏便再没了顾忌，有意勾引他手下的几名坛主。

她风姿绰约，这一来二去，哪有不上钩的男人，是以等到唐泛他们发现这里的时候，陈氏竟与那几个男人在床上颠鸾倒凤，不知今夕是何夕呢。

李漫估计到死也不知道他的女人竟然转眼就跟别的男人厮混在一起了，要是知道，估计能气活过来又气死一次。

咋舌之余，倒便宜了庞齐等人，趁着几个人在床上混战的时候，庞齐等人一跃而出，陈氏那几个奸夫便都来不及怎么反应，就被杀死在床上。

为了捉陈氏活口，庞齐他们一个疏忽，这才给了她尖叫的机会，引来外面的白莲教徒。

双方很快缠斗起来，战况激烈，现场刀光剑影，血光四溅。

论理外面那帮白莲教徒本来不该是他们的对手，但庞齐他们之前体力消耗过盛，打起来也未能拼尽全力，显得束手束脚。

唐泛身手不行，当然不可能也上去掺合拖后腿，只能在一边干看着。

他拍拍钱三儿的肩膀：“今日你做得很好，多亏你了！”

钱三儿有点受宠若惊，他自小就跟着师父干尽偷鸡摸狗的勾当，那都是跟官府对着来的，几曾还能得到朝廷钦差一声嘉许，顿时激动得都找不着北了。

“大，大，大人夸赞，小的实在是受之有愧！”

见他如此激动，唐泛疲惫的脸上露出一丝笑容："你没有被李漫所惑，跟着他同流合污，这足以证明你不是坏人，你师父也不在了，别再干那些鸡零狗碎的勾当，夜路走多了，总会遇到鬼的，等回去了，就找份正经的营生做罢！"

钱三儿忽然朝唐泛跪了下来："小的早就不想干那些黑心勾当了，可除了那些，小的什么也不会做，求大人给小人指条明路罢！"

这人立马就顺着竿儿爬了，唐泛并没有反感，反倒觉得他挺机灵，而且这人心地不坏，是个可造之材："等回去再说。"

见他这样说，钱三儿就知道唐泛是答应了，当即大喜过望，砰砰砰给唐泛磕了三个响头。

没想到磕头磕得太用力了点，前边双方打成一团的激烈战况都没能惊醒隋州，钱三儿这额头触地的声响，反而让隋州眉头一皱。

唐泛察觉怀中之人的动静，低头一看，大喜道："广川，你醒了，没事罢！"

隋州缓缓睁开眼睛，入目便是唐泛饱含关切与焦急之色的神情。

隋州："噗！"

唐泛："……"

这是啥反应？脑子撞傻了？

他忍不住伸出手去探对方的额头，目光对上隋州饱含笑意的眸子。

唐大人似乎忘记了自己之前在下面被李漫掴了一巴掌的事情，这使得他还没消肿的脸此刻肿起一边，俊雅的形象换成了祭祀摆在神案上的猪头，所以隋州一看见那张脸，就忍不住想发笑。

然而一笑之后，心中却变得越发柔软，他凝视着唐泛，脑海里慢慢地只剩下一个念头。

还好这个人没事。

那么即使自己受再严重的伤，也是值得的。

"……李漫呢？"隋州沙哑着声音问道。

"死了，被钱三儿杀的。"唐泛道。

钱三儿扭捏害羞，正想谦虚几句，隋州却看也没看他一眼。

此刻他眼中的方寸世界，只容纳得下一个人。

两人的视线一时交缠在一起，带了某种连唐泛自己都没有察觉到的暧昧。

然后，在钱三儿的见证下，脸皮厚度堪比长城城墙的唐大人，居然慢慢地脸红了。

等等，怎么好像有点奇怪……

可到底是哪里奇怪呢？

钱三儿百思不得其解。

绞尽脑汁想了半天，他也没有意识到“自己是多余的”这个选项。

作者有话要说：

虽然唐大人被揍成猪头，隋老总也受了重伤，不过有付出（……）就有回报啊！

好啦，案子告一段落了，明天就是本卷的收尾＋甜蜜温馨日常＋下卷的前情衔接，有秀恩爱哦～

# 第68章

从清晨到黄昏,赵县丞带着两名捕快枯等在外头，片刻不敢走开，就怕下头忽然发生了什么突然状况,连午饭都是洛河村的人做好了送过来的。

此地一眼望去,全是萋萋野草,残垣断瓦,就是没有一处遮蔽的地方,虽然日头不大,可晒久了也是头晕眼花，赵县丞早就习惯了出入有随从,起居有伺候的日子，现在在这荒郊野外待了一天，实在有些受不了。

可受不了了也要受，他跟何县令不一样，眼看着好不容易搭上京城来的钦差,正巴不得做得更好一点，给钦差留下好印象,说不定以后仕途也更平坦一些。

要说他这个人虽然功利心很强，办事能力却比何县令强上许多，否则唐泛也不会让他跟进跟出，还让他留守在这里。

不过一天下来，等候在外面的三个人不由有些焦虑了。

“大人，您瞧这都快天黑了，他们下去的时候可没带多少干粮的，会不会……”汤捕快忍不住道。

赵县丞白了他一眼：“继续说啊，怎么不说了？等会儿被钦差大人听到，看你怎么办！”

汤捕快立马捂住嘴巴，噤声了。

狄捕快凑过来道：“大人，咱们这么等下去也不是法子，要不让人下去瞧瞧，真要有个万一，也好接应！”

赵县丞点点头：“老汤你瞧瞧，人家老狄说话水平就是比你高，好好学着点！”

没等狄捕快对汤捕快露出一个得意的眼神，赵县丞又道：“现在还有谁敢下去，要不老狄你下去看看？”

狄捕快瞬间垮了脸：“大人，不带这么坑人的！”

那下头现在已经成了炼狱修罗场一般的地方，没看钦差那么多人到现在都没出来，谁还敢下去啊，估计给一筐金子都要掂量掂量！

赵县丞呸了一声：“不敢就闭嘴，都少在这里瞎嚷嚷！老汤，你现在回县城去，给县尊禀报一声，咱们确实也不能这么等下去，万一他们要真没出来，咱们就得背黑锅了……”

他话还没说完，地面忽然微微震颤起来，虽然不至于站立不稳，但

赵县丞他们都感觉到屁股底下嗡嗡颤动，持续不断的巨响从那个盗洞入口传了出来。

赵县丞三个人大惊失色，面面相觑。

这真是怕什么来什么，只要一想到唐泛他们还留在下面，赵县丞三人就坐不住了！

狄捕快结结巴巴："该，该不会是下面坍塌了罢……"

汤捕快哭丧着脸："怎么办啊大人！"

赵县丞的声音也有点颤抖："不要慌！……"

汤捕快惊叫起来："手！一只手！"

狄捕快则赶紧扑过去，紧紧攥住那只突然从盗洞里伸出来的手。

汤捕快和赵县丞也反应过来了，三人合力，使劲将那个人给拽了上来。

一张布满尘土的脸出现在三人面前，赵县丞好一会儿才辨认出来，这好像是一名叫严礼的锦衣卫。

没等他发问，严礼就已经焦急地吼了起来："快去叫人过来帮忙，下面倒塌了！"

赵县丞连忙问："那唐大人他们呢？"

严礼："在下面！他们全都在下面！我奉命守着入口才逃出来的！"

赵县丞一听，都快魂飞魄散了，要是钦差折在下面，那他别说升官发财刷好感，估计连乌纱帽都不知道还保不保得住。

几人赶忙分头赶到县城和洛河村去搬救兵，洛河村民们倒是来得快，只是几个胆大的刚刚爬下去，就听见里头传来的轰隆巨响，吓得又赶紧爬了出来。

当何县令和程文他们赶过来的时候，就瞧见村民们从盗洞里爬起来，告诉他下面应该无人生还的消息。

严礼当场就懵了，他不信那个邪，一手抢过村民带来的铁锹，非要亲自再下去一回。

赵县丞也咬牙带着人陪他下去，结果一个时辰后，几人铁青着脸重新上来。

何县令连忙抢上去问："怎么样！怎么样！"

赵县丞摇摇头："地宫上层也已经坍塌了大半，往下走的道路已经被彻底堵死，根本下不去！"

何县令脸都白了，那怎么办啊，难道真要上报朝廷，说钦差死在这里？

众人全都惶惶然，不知道该如何是好。

汤捕快出主意道："唐大人不是说过那河里还有一个入口，连着帝陵么，要不从那里进去找找？"

狄捕快摇头，小声道："你知道那入口在哪儿吗，洛河的水又急，这下去之后能不能上来都是两说！"

严礼扑通一声跪在地上，对着盗洞嚎哭："大人啊！属下对不住你们啊！"

何县令被他弄得也想哭了，他摸了摸自己脑袋上那顶官帽，心想乌纱帽啊乌纱帽，也不知道我还能戴着你几天呢！

赵县丞更想哭：老子在这白耗一天是为啥呢，要是钦差出事，他不还得陪县令连坐啊！

"都在干嘛，号丧呢？"

有气无力的声音传过来，何县令等人倒也罢了，这声音对于严礼来说却是熟悉无比的天籁之音。

他的哭声生生顿住，猛地回头，便看见庞齐一个人拖着把绣春刀走过来，身上的服饰脏得都快瞧不出原来的颜色了，满脸尽是血污，累得像条死狗。

"老庞！"严礼跳了起来，直接扑过去，将人猛地抱住。

左捏右捏，好像真不是在做梦啊！

"你没死？！"

瞧瞧这话问得，庞齐翻了个白眼，说都懒得与他说，直接就对何县令他们道："赶紧带上人，到坞罗河与洛河交界边上的那个荒村，唐大人、镇抚使，还有弟兄们都在那儿！"

众人一听都是大喜过望，原本以为要丢官获罪，一个个都如丧考批，没想到峰回路转，竟然还有这种发展！

何县令赶紧问："唐大人他们没事罢？"

庞齐朝他一吼："还不快去，你在这里跟我啰嗦个屁啊！"

何县令被骂得屁滚尿流，赶紧带上人一溜烟往那里赶。

总算结束了！

庞齐再也支撑不住，直接坐倒在地上，人往严礼身上一歪，昏了过去。

---

巩侯墓被彻底炸毁，连带那两头镇墓兽也彻底被压死在里面，李漫等人本是为了将唐泛他们引进去，让他们与镇墓兽斗得两败俱伤，自己则带着宝藏逃之夭夭，没想到自作孽，不可活，他在京城时从唐泛手中逃开，最后仍旧在千里之外的河南间接死于唐泛之手。

经过小荒村的浴血一战，唐泛他们擒获了不少白莲教徒，但收获最大的还是作为李漫姘头的陈氏，当她被何县令他们从小荒村里带出来的时候，连衣服都没穿整齐，还是那一身从床上被揪下来的打扮，楚楚可怜，瑟瑟发抖，惹得不少男人火辣辣的视线在她身上来回打量，连何县令都看了她好几回。

不过没有唐泛发话，没有人敢和她搭话，这可是要直接押解进京的钦命要犯，也是他们此行最大的收获之一，陈氏在白莲教里地位不低，从她身上必然可以挖掘出更多的内情。

从巩侯墓里转移出来的财物，被陈氏藏在了那屋子里的米缸里面，上面覆上厚厚一层糙米，很快被唐泛他们找了出来。

将这些财物清点上缴之前，唐泛从其中拿出十分之一，私下分赏给庞齐等锦衣卫。

在官场上混久了，他很明白一个道理：你自己要恪守原则，那没问题，但你不能逼着别人也跟你一样那么做。水至清则无鱼，人至察则无徒，要是唐泛拿自己的标准去要求别人，那充其量只能当个孤臣，而不会有得力的下属。

为了这次的行动，一干锦衣卫几乎是豁出命去，不说庞齐他们这些受了伤的，还有四名锦衣卫葬身在下面。虽说人在江湖混，难免不挨刀，像他们这种职务就要随时做好拿命去换的心理准备，但人命关天，而朝廷的抚恤肯定不会太厚，这些奖赏，自然是他们应得的。

作为领导，唐泛自然要为他们考虑周全，不过他也再三嘱咐了，拿了就拿了，不能往外说，不然好处保不住，反倒还会落罪。

财不露白的道理人人都懂，庞齐他们自然是指天誓日地答应下来，对唐泛更是感激几分，要知道这年头能真心为下属打算的上司很少，许多文官端着架子，不愿与锦衣卫这些人走得太近，就怕掉了身价。唐泛这样的人，不说凤毛麟角，但也着实不多见的。

至于钱三儿的归属，唐泛也帮他考虑好了，这小子在墓中表现不错，人也不坏，最重要的是够机灵，所以唐泛向隋州说了一声，征得他的同意，准备将钱三儿带回京，若是考核合格，便让他成为北镇抚司一员，若是不合格，就丢顺天府去，虽然唐泛已经离开顺天府了，但这点面子还是够用的。

钱三儿被这从天而降的喜讯砸晕了，对着唐泛再三叩谢，又在他后面跟进跟出，瞧那样子，恐怕是恨不得黏在唐泛身后当条尾巴了。

地宫坍塌，宋陵损毁，这对当地老百姓来说是一件唏嘘不已的事情，但即使如此他们依旧很高兴，因为那两头镇墓兽也随之被压死在里面，村民再也没有听到那个诡异的哭声，也再也不会有人经过河边的时候被拖下去，自然人人欢喜，额手称庆，又对唐泛一行人感激涕零，直称为救命恩人，要为他们立长生牌位。

但对于刘家来说，这却又是另外一个噩耗。老村长死了，长子刘大牛也被证明早就死了，连尸体都不知所踪，之前出现在大家面前的刘村长是白莲教妖徒李漫假扮的。

刘家人在得知这个消息之后，顿时一片愁云惨雾。

不管如何，老村长的死都与巩侯墓有关，要不是他为了村子的安宁，亲自下去查看，也不会有后来的事情，所以唐泛嘱咐何县令要好生安抚刘家，以及那些同样受了波及，有家人伤亡的村民。

此行不仅剿灭了为祸地方的妖兽，而且一举将白莲教的河南分坛连根拔起，像李漫这样在教中担任重要职位的人物，也都死了，更不必说他们还杀了一干堂主，抓住陈氏，缴获白莲教徒苦心搬运出来的巩侯墓宝藏，无论怎么看都是大功一件。

但对其他人而言或许如此，对唐泛而言，却有一道阴影笼罩在他头上。

那就是尹元化的死。

之前在巩侯墓中，唐泛刚救了尹元化一命，转眼却被他推出去当挡箭牌，要不是隋州及时出手，当时死的就应该是唐泛了。

在那之后，尹元化看见镇墓兽离开了大殿门口，自以为有了生路，不顾一切跑出去，谁知道外面却还有一头镇墓兽，结果自投罗网，自己把自己给作死了。

可以说完完全全是死不足惜。

但别人不这么看啊，不说别的，尹元化的死讯传到京城，他那位老师梁侍郎，就第一个要找唐泛算账。

你说尹元化是被镇墓兽咬死的，谁信？证据呢？我怎么知道是不是你为了排除异己，故意将他留在里面？反正锦衣卫与你相好，自然会听从你的命令，杀人灭口，就是这么简单！

都不必等梁侍郎开口，唐泛就已经帮他想好如何加给自己的罪行了。

他甚至可以预料，这次回京，其他人也许会因此获得嘉奖，唯有他自己不会，非但不会，很可能还会有罪名等着弹劾自己。

为了此事，唐泛特意将程文和田宣叫到跟前，对他们道："回京之后，朝廷恐怕要追究尹元化之死，反正你们没有下墓，倒时候照直说便是。一切责任由我来承担，你们不必担心会被连累。"

程文与田宣二人在知道尹元化死了的消息之后，确实有些惶恐不安。

唐泛作为钦差正使，若是要将责任推卸到两人身上，分摊自己的责任，也不是不可以的。到时候他只需要在奏疏上说程文与田宣怂恿尹元化下墓之类的，程文他们就逃不过罪责，反正他们俩只是普通的刑部司员，连品级都没有，实乃充当炮灰的最佳人选。

但他们没想到唐泛不仅不打算这么做，反而跟他们说责任由自己一力承担。

在官场上待久了，许多人难免会将自己裹得紧紧，生怕行差踏错，更不敢随便出头，但人心都是肉长的，有付出，自然就有回报，不是人人都只想着勾心斗角，铲除异己的。

程文感动之余，对唐泛道："大人，属下虽然位卑言轻，但此行既然一起出来，想必作证的话，还是可信的，还请大人让属下一并具名上疏，证明尹员外郎的死确实是由自己造成的，怪不得大人您！"

田宣也道："是啊大人，梁侍郎早已看您不顺眼，回京之后必是要找您麻烦的，尹员外郎平日里就对您诸多不敬，有这种结局也是天注定，怨不得别人！属下也愿意一道上疏作证！"

唐泛没想到平日里明哲保身的两人竟然愿意站出来作证，心里很有些感动，但他仍然摇摇头，拒绝了他们的好意。

程文和田宣见唐泛心意已决，只好按下不提，心想再不济，唐大人在部里还有张尚书撑腰呢，应该也不会怎么样的。

但他们不知道的是，就在他们刚刚离开京城不久，尚书张蓥就被调离北京刑部，到南京刑部当刑部尚书去了。

南京是个什么地方，在官场上混的人都知道，说好听了就是陪都，

平调之后级别不变，实际上就是去养老，空拿俸禄不干事的，听起来很好，实际上没有半分实权，尤其还是刑部这种部门。

只因张蓥上回被唐泛那一通捧之后，还真就激起了内心为数不多的那一点良心，刚好碰上李孜省向皇帝献房中术，朝野一片骂声，张尚书也跟着上疏劝谏。

虽然人人皆知纸糊三阁老的大名，但实际上，万安、刘珝、刘吉这三个人之间也不是一团和气的，彼此各立山头，又明争暗斗，三足鼎立，谁也奈何不了谁。

张蓥虽然靠着首辅万安，却与刘珝更合得来一些，万安早就觉得他左右摇摆，不够听话，想要换个人来当刑部尚书，正好就抓住这个机会，上奏皇帝，说张蓥年事渐高，管刑部已经管不过来了，不如让他去南京养老，换上一个更年富力强的。

万安深知皇帝的心思，知道皇帝正需要打落一只出头鸟，来阻止众人对他指手画脚，唧唧歪歪，于是很不幸，张尚书就成了那只出头鸟，被扔到南京去吃草了。

张蓥一走，梁侍郎自然就成了刑部的头一号人物，虽然还未正式升任尚书之职，可也已经大权在握，说一不二，右侍郎彭逸春本来就个好好先生，见状当然越发不会与梁文华作对。

所以程文和田宣并不知道，前方在等待唐泛的，将会是莫测的命运。

但不能因为回去有可能挨削，就彻底不回去了，不说别的，隋州伤势比较重，锦衣卫里也有个别受了重伤，在巩县很难得到太好的治疗，为了这，他们也得越快回京城越好。

在唐泛看来，他的个人前途，远远没有同伴的身体来得重要。

所以他命程文他们紧急将财物清点造册，然后就谢绝了何县令的挽留，带着所有人踏上回京的路途。

不比来时急着赶路，因为要照顾伤患的身体，行程肯定不能太快，还要常常经停驿馆歇息。

何县令他们准备了几辆马车，上面垫上厚厚好几层软褥，用来载伤者，路上还有一个大夫随行，以备可以开方熬药和疗伤。

隋州因为伤及内腑，要经常休息，加上喝的药里有助眠的药材，这一路上，十天倒有八天是在睡觉中度过的。

受了伤就需要有人照顾，此行唯一的女眷是陈氏，但她的身份是钦命要犯，虽然得到独坐一车的待遇，不过手脚都戴上沉重的镣铐，前后

左右都有人监视随行，唐泛怎么也不可能让她来照顾隋州，于是唐大人就自告奋勇担任起照顾病人的职责。

庞齐等人为唐大人的高尚情操而感动不已。

而当时，当事人隋州正在昏睡中，否则他应该会第一个跳起来反对……

但事实已经铸就，反对也来不及了。

在隋州一觉醒来之后，发现送药过来给他的人，由随行大夫换成了唐泛。

隋州：“……”

唐泛：“怎么了？”

隋州：“大夫呢？”

唐泛：“他在给其他人换药，今日我来喂你罢。”

隋州勉强露出一个笑容：“不用了，我自己来就好。”

唐泛还当他客气，不由分说按住他：“大夫说了，我们现在强行上路，本来就对你的伤势恢复不利，你能躺着就尽量躺着，这样才好得快，咱俩啥交情啊，你就别和我客气了！”

隋州默默无语，心想我真不是跟你客气。

那头唐大人舀了一勺汤药，正要送到隋州嘴边，想起之前自己生病的时候隋州照顾自己的情景，便学着他先送到自己唇边试了试温度，然后才递过去。

结果快抵达目的地的时候，手不小心抖了一下。

隋州：“……”

唐泛：“……”

隋州：“……还是我自己来喝罢。”

唐泛打了个哈哈：“我这不是手生嘛，抱歉，抱歉！要不咱们换个姿势？”

他用袖子给隋州擦了擦衣襟，然后先将汤碗放在一边，把隋州扶起来，半靠在自己身上，然后才端起碗，小心翼翼地递到隋州嘴边，微微倾斜，心想这回总不会手抖了吧。

冷不防外面传来一声女人的尖叫。

紧接着又是一阵兵荒马乱的声音。

好一会儿，屋子外头才响起钱三儿的声音：“隋大人，对不住啊，打扰您休息了，刚刚是陈氏那女人在瞎叫，非说别人在偷看她换衣服，您没被惊扰到罢？隋大人？”

唐泛：“……”

隋州：“……”

这回可好了，连碗带药直接倒扣在隋州脸上。

得亏这药的温度是刚刚好，不然隋州的伤情又得再增加一项。

隋州不得不自己伸手就碗从脸上拿下来，艰难道：“我自己来就好。”

唐大人无语凝噎：“广川啊，我真不是故意的……”

隋州虽然是受害人，但他却很想笑：“我知道，你就不是伺候人的那块料，重新让人熬一碗罢，你陪我说说话罢。”

对病人的要求要无条件满足，唐大人精神一振：“那行，你想说什么？”

隋州：“……先帮我拿套衣裳来换罢。”

唐泛：“噢噢噢。”

看着他起身去找衣服的背景，隋州心中真是无奈而又泛起微甜。

无奈的是唐泛连自己都照顾不好，还想照顾别人，被他照顾的那个人一定会很惨。

微甜的是……这种感觉自己知道就好了，不必描述出来。

片刻之后，唐大人抱着一沓衣服回来了。

隋州受的是内伤，不是手脚，大夫交代的是静养，不是说完全不能动，所以他自己换个衣服还是没问题的，但唐泛坚持表示自己愧疚难当，要为先前的行为赔罪，一脸诚恳让隋州不忍拒绝，只好默许了他帮忙换衣的行为。

脱下单衣的隋州一身古铜色的腱子肉，从双臂和胸膛鼓起的弧度就可以看出他平日必然是没少刻苦训练的，又因他时常需要游走于危险的边缘，身经百战，身上陈旧的伤痕也不少，有些年代久远，颜色已经变得很浅了，有些却是前几天才在巩侯墓里刚得的，才结痂。

然而这样一身伤痕，只能更显出他的男子气概，没了衣服的遮掩，

气势反倒比平日还要凌人几分，纵使他现在还受了伤坐在床上，不过别人由此联想到的，只会是睡狮，而不是病猫。

原本置换外袍和上衣也就可以了，但唐泛却说要换就换全套，非得让他将裤子也除下来，一起换了，隋州没办法，只得依言照办。

结果等他将裤子脱下，就看见唐大人盯着他那里瞧，笑得一脸不怀好意：“形状不过如此嘛。”

隋州：“……”

真记仇啊……这都过去多少天了，当时他不过是随口调侃，至于还记得么？

唐泛给他换上衣裳，不经意道：“这次来巩县，我又想到新话本的题材了。就写一名男子生性游戏花丛，某日有个妖怪看上男子祖上传下来的异宝，又苦于那异宝认主，不得靠近，便每天吸取女子的鲜血，将自己化作美貌女子，勾引男子，终于引得那男子神魂颠倒，主动将异宝送给妖怪。得到异宝的妖怪随即现出原形，男子看到与自己日日欢好的对象竟然是一只遍布鳞甲，眼珠血红的恐怖妖怪，便活活吓死了，你觉得如何？”

隋州沉默片刻：“挺好的。”

但他好像有种不祥的预感……

果不其然，下一刻，他就听见唐泛道：“不如那男子就起名叫隋州罢。”

隋州：“换个。”

唐大人从善如流：“好，那就妖怪叫隋州。”

隋州：“……”

古人云：宁可得罪君子，莫可得罪唐大人。

别看隋州一脸生人莫近，对着下属和外人常常是冰冷无情，别人都以为他冷到没朋友，就算和好友唐大人相处的时候，也总是唐大人让着他。

殊不知大众的认知往往才是错误的，面对唐大人，隋州总有种“反正只要他开心就怎样都可以”的想法，当妥协变成一种习惯，不知不觉就一退，再退，继续退……

退到最后，领土沦丧。

于是唐大人新话本的妖怪名字就定了下来。

以至于当后来北镇抚司的人在书坊里看到那个话本的时候，都会不由自主咦了一声：镇抚使大人的姓名又不常见，怎么会出现在这里边，作者该不会是以前被抓紧诏狱折磨过的苦主罢？

不过那些都是后话了，眼下好不容易逮到隋州软弱的时候，唐大人利用换衣服的机会，毫不客气地将人欺负一番，表现得心情极好，嘴里还不时哼着小曲。

隋州不知道他是故意表现出这副样子给自己看，还是真的不在意，没忍住心中的关切，直接就问：“你有想过你回京之后会如何吗？”

# 第69章

唐泛微微一笑,找了床边的椅子坐下，他脸上的红肿已经消退，这个举动做来自然是风流尔雅。

“你觉得会如何？”他不答反问,也想听听好友的想法。

隋州武功高强,身体结实，就是伤势再严重，躺了这么多天也差不多了,现在坐起来倚靠在墙边与好友聊天,反倒是另一种休息。

听了唐泛的话，他便沉吟道：“许多人已经将你当成张蓥的人，但依我看，万安早有撤换张蓥的心思，他势必不会在尚书的位置上坐太久。如果他一走，你就要独自面对梁文华。不过如今朝中分门别派，斗得很厉害，梁文华虽然跟首辅万安走得近,刘珝和刘吉却瞧万安不顺眼，你还是有机会的。”

他们一行人在巩县一待就是一个月，此时隋州还不知道张蓥已经被发配到南京的消息，也不知道自己的话是多么有预见性。

唐泛：“你的意思是，让我去投靠刘珝或刘吉？”

隋州颔首：“如今内阁排行前三的阁老，撇开万安不提，另有刘珝和刘吉二人，刘珝疏直，刘吉圆滑，皆不是易与之辈。但刘珝是当今天子之师，便连陛下也称他为东刘先生，可见尊敬。刘珝这人，对有能力的年轻官员还是很欣赏的。若能得刘珝相保，你未必要怕梁文华。”

刘珝在内阁之中，虽然也同样消极怠职，但比起其他人来说，已经算是人品不错的了，而且他还时常会劝谏皇帝，让他勤政爱民。只是刘珝脾气不好，又很喜欢教训人，看到不顺眼，不管好坏先站在道德制高点把你教训一通，这一点很惹人反感，所以在朝中的人缘很不好，有好事编排者，才将他跟万安、刘吉并列在一起。

外人乍听“纸糊三阁老”，“泥塑六尚书”，只觉得这个朝廷上下都是混吃等死的风气，简直无药可救，实际上“纸糊”跟“纸糊”之间也是有差别的。

像唐泛的顶头上司张蓥，同样也光荣名列“泥塑尚书”的行列，但实际上他良心未泯，做人尚有原则底线，跟工部尚书刘昭之流不可同日而语。

而刘珝，比起对万贵妃和皇帝极尽奉承之能事的首辅万安，从人品来看，简直可以称得上是浊流之中的一股小清新了。

但唐泛听了他的话，只有苦笑：“你这办法是不错，不过放我身上却行不通。”

隋州挑眉："为何？"

唐泛无奈："我那老师与刘珝有旧怨，两人可是相看两相厌的，一见面就恨不得吃了对方，你觉得以刘珝的性格，有可能去庇护自己仇家的学生么？"

隋州："深仇大恨？"

唐泛："那倒谈不上，不过你也知道，这两位脾气都不怎么好，又都觉得自己学问，咳，你知道的，文无第一，武无第二，我也不晓得他们的矛盾因何而起，总之有一回我便亲眼见到我老师将桌上的水杯泼向刘珝，说他直如此水，污浊不堪，令人咽之不下。"

隋州："……"

好嘛，都闹到动上手了，估计这辈子都甭想有握手言欢的一天了。

唐泛身为丘濬的学生，若是找上门去，以刘珝的性格，可想而知会得到什么样的羞辱。

这条路确实是行不通了。

想到这里，隋州也有点无奈。

他如今也是执掌北镇抚司的镇抚使了，虽说头顶上的官帽依旧是五品千户，但这五品和文官的五品含金量可大大不同，别说五品文官见了他要绕路走，就是内阁阁老那样的人物，当面看见这位隋镇抚使，也要停下来打声招呼。

更不必说他还有周太后这一层关系在，皇帝对他也很是亲近信任，想要再继续往上走，不是一件难事。

但是大权在握的隋镇抚使，在好友的仕途问题上，偏偏无计可施。

表面上看，好像是因为锦衣卫与文官的升迁是两个独立不同的系统。

不过隋州觉得，这还是因为自己还不够强大的缘故，假如自己现在已经有了像太傅孙继宗那样的权势，梁文华想要算计唐泛，还是得斟酌几分的，他们也不至于像现在这样被动。

唐泛见他发愁，反倒安慰他道："不必如此，我知你是为我好，不过当不当得了官，这事本来就由不得你我作主，我已经将该做的事情做到最好，自问无愧于心，往后的事情就不必操心太多了，今朝有酒今朝醉，明日愁来明日愁！"

隋州闻言，不知道是该为了他的潇洒而欣慰，还是该为了他的漫不经心而发愁。

话说回来，若唐泛是那等汲汲名利，一心想要向上爬的官员，他们两人也未必会志趣相投，成为至交好友了。

所以说许多事情有因必有果，有失必有得，虽然天下之事未必能事事如意，但他们一行人下了巩侯墓，遇到嗜杀成性，残忍凶猛的镇墓兽，原本已经觉得可能要葬身在那下面的，结果却还能平安归来，这就已经是邀天之幸了，确实不应该过于强求。

也罢，反正自己积蓄不少，到时候总归是养得起他的，设法把他留下来就是了。

隋州没有意识到，自己在不知不觉之中，已经被唐泛的这份洒脱所感染，以往严谨细致到一丝不苟的人生观，慢慢发生了转变。

若是放在以前，他可能还会觉得唐泛这种人不求上进，实在怒其不争，不屑与之为伍，但现在，他却反而能够理解唐泛，并且认同好友这种为人之道。

因为隋州知道，唐泛不是不上进，不努力，他已经在自己力所能及的范围内做得足够好了，他只是不想强求，凡事随遇而安，他以治国平天下的志向来做事，却以“和光同尘，如沐春风”来做人。

能够与这样一个人为友，不是唐泛的幸事，反倒是别人的幸事。

“你说得对。”隋州嘴角微微一扬，心情也随之放松开来。

不知从什么时候起，他看着这人，想起这人的时候，眼底就没了看其他人时的坚冰，有的只是一片淡淡的欢喜。

虽然受了伤，被迫回程都要待在马车上，但这确实隋州极为难得的悠闲时光。

别看锦衣卫平日里威风凛凛，实际上什么样的职位就对应什么样的责任，如果锦衣卫是一个尸位素餐，遇事只会往后躲的部门，那早就被东西厂生吞活剥了，别人看着你的眼光也跟看着废物没什么区别，更别谈得上人见人怕。隋州有今日的地位，全都是靠着自己一手打拼下来的。

可想而知，他们这样的身份职责，平日里也极少有这种什么都不用想，每天只要懒洋洋地躺在马车上晒太阳聊天的日子。

一行人途径保定府时，天色已近黄昏，前面不远就是官驿，所有人都有些累了，唐泛便下令在此歇息，明日一早再直接回京。

程文和田宣先行一步，拿着勘合去打点，无非是先让官驿的人腾出房间，准备热水饭菜，给马匹喂食的粮草等等。

结果不到一会儿，两人就折返回来，脸上满是气愤，说是官驿的人

说房间满了，腾不出来。

这倒稀奇了。

他们手中拿的勘合乃是锦衣卫与刑部联合颁发，又有内阁盖印证明钦差身份，一路行来都畅通无阻，不管官驿里原先住着什么人，看见这份勘合，都要立马腾出房间来，不让也得让，这就是跟着锦衣卫这群大爷们出来办事的底气。

但眼下，在这个距离京师不远的保定府官驿，这一套居然行不通了。

庞齐当下就大怒，叫了两个人跟程文他们一并再过去，说要看看是哪一路的孙子如此不长眼，连钦差的车驾都不肯让。

唐泛和隋州都没把这事放在心上，依旧待在车厢里看书聊天，前者手里还捏着一块临走前何县令送来的五香兔肉，对他来说，出外差的好处就等于可以理直气壮地拿着俸禄品尝各地美食。

先前在巩侯墓中的种种险恶，仿佛俱都随着这道咸香可口的小吃一道被吞入腹中了。

唐泛还道："这兔肉吃起来跟京城的做法不太一样，里头似乎还有茴香和苹果的味道，也不知道回去之后能不能找到一家专门做这道菜的……"

店字还没说完，外头就传来庞齐暴跳如雷的声音："开什么玩笑，那帮龟孙子敢欺负到咱们锦衣卫头上？！"

唐泛不由掀起车帘子问："这是怎么了？"

庞齐怒气冲冲道："唐大人，打听清楚了，那官驿里住的是东厂的人，他们一人占了一间房，非说满了，不肯让出来！"

唐泛回过头，与隋州交换了一个眼神。

两人都有些意外。

东厂虽然向来跟锦衣卫不对盘，可也没有到撕破脸的地步，像今天这种情形，还真是少见了。

唐泛有点奇怪："东厂厂公尚铭先前不是有意交好锦衣卫么，怎么他的手下胆敢如此放肆？"

隋州却知晓几分内情："你说的那是之前的事情了，那会的锦衣卫指挥使还是万通，万通乃贵妃之弟，尚铭自然要曲意奉承，现在换了袁指挥使，尚铭自然就不将锦衣卫放在眼里。"

马车之外，庞齐愤愤不平道：“大哥，我们该如何做？难道真的要咽下这口气吗？”

锦衣卫换了袁彬当指挥使之后，就开始低调起来，隋州也不是那等张扬之人，而西厂那边，汪直这两年都在经营塞外，也对京城这边有所疏忽，这就给了东厂坐大的机会。

他们行事嚣张跋扈，也不是一天两天的事情了。

庞齐问归问，他不是不明利害的人，心想以大哥的性子，十有八九是要他们不与东厂冲突，继续前行，直接回京的。

谁知隋州却淡淡道：“不肯让，就打到他们让为止。”

所有人都被这句霸气的话震住了，随即嗷嗷叫唤起来。

大家在巩侯墓里被镇墓兽压着打，还折损了不少弟兄，心里早就憋着一股气，此时得到隋州的允可，全都兴奋了。

被庞齐点到名字的人，全都撸起袖子摩拳擦掌跟在他后面，准备去找回场子。

那头官驿里，管理驿站的小吏正苦哈哈地对身旁那人道：“姜档头，您就当是体谅下小的，要不给他们腾出一间房罢，对方可是锦衣卫……”

锦衣卫和东厂，他哪边都得罪不起，正所谓神仙打架，凡人遭殃，方才锦衣卫想要住房，却被东厂的人喝退了，回头东厂的人拍拍屁股走了，锦衣卫若是想将这笔账算在自己头上，自己岂不冤枉吗？

东厂姜档头不屑一笑道：“老魏，你也太孬种了，锦衣卫怎么了，你还当是从前呢，袁彬那老头当惯了缩头乌龟，现在什么事都不敢出头，锦衣卫也都个个成了小乌龟，没房间就是没房间，凭什么要腾出来给他们！”

他手下一众东厂番子都跟着捧场地哄笑起来。

“你说谁是乌龟？”前方大步流星又来了几个锦衣卫，为首那人冷冷喝问。

姜档头斜着眼看他：“哟呵，是庞副千户啊！怎么，看着小的说话不管用，您老亲自出马了？”

庞齐冷冷一笑：“我道是谁，原来是姜孙子，老久不见，你还是这么没出息！”

姜档头大怒：“你说谁是孙子！”

庞齐：“谁应就是谁！我问你，这驿站的房间，你让是不让？”

姜档头脖子一扬："我们的人都住满了，怎的？下回清早罢！"

要说这东西两厂大太监们手底下的人，除了少数几个宦官之外，十有八九都是从锦衣卫里调拨出去的，大家同出一源，本该更加亲近才是，但自从袁彬重新出山之后，不动声色就将万通的人都清洗得七七八八，连带也切断了锦衣卫与东厂那边的联系。

再说锦衣卫的人去了东厂，自然也就变成东厂的人，大家顶头上司不同，利益和立场自然也就跟着变了，出现眼下的情景并不奇怪。

只是再怎么闹，东厂与锦衣卫，起码还维持着表面的和气，像姜档头今日的表现，未免也太嚣张了。

庞齐也不跟他废话："我最后再问一句，你让是不让？"

姜档头："没得让！"

庞齐后退两步，抬手一挥："弟兄们，那就打到他让为止！"

话一落音，站在他身后的锦衣卫便如狼似虎地扑上去。

姜档头大惊失色："你们要作甚！反了不成！哎哟，哎哟……"

驿吏看着这个场面，脸色都快跟墙面一样白了，只能在旁边干着急："别打了，别打了！"

姜档头等人在京城过惯了好日子，也就是在京城地面上撒撒威风，如何打得过刚在生死边缘摸爬滚打过来的庞齐他们，当即就被打得落花流水，哭爹喊娘，从打架变成挨打，最后只能抱着头跪地求饶，直说不敢了。

乱局之中，姜档头趁机要溜，早就等在旁边的庞齐飞起一脚，直接将他踹倒在地。

姜档头见他还要来一脚，连忙喊道："庞千户，庞大哥，不来了，不来了！咱不敢了，有话好好说！都是一家兄弟，别这样！"

庞齐狞笑："现在知道是兄弟了，你刚刚怎么不说这句话！还说我们指挥使是老乌龟？嗯？！"

这姜档头自扇嘴巴："小弟嘴贱，小弟嘴贱，小弟才是乌龟！庞大哥你大人有大量，别跟小弟一般见识啊！"

庞齐又踹了他一脚："早服软不就好了！是不是觉得自己傍上东厂这条大船，腰杆子硬了，连昔日的兄弟也不放在眼里了啊！"

姜档头哭丧着脸："小弟哪敢呢！不瞒庞大哥你，实在是上头有令，让我们在外头不用给锦衣卫面子，小弟这才不得已为之啊！"

庞齐也想从他身上探听一些消息，便将他拎起来：“袁指挥使乃两朝元老，你们厂公都敢不放在眼里，想必抱上了更粗的大腿了？”

姜档头苦笑：“庞大哥，你也知道规矩的，小弟怎么好随便议论厂公啊！”

庞齐喔了一声，回头叫手下：“他皮痒，过来接着打罢！”

“别别别！”姜档头连忙抓住庞齐的手，“庞大哥你最近不在京城，想必消息有些不灵通罢！是这样的，陛下新近封了一位通元翊教广善国师！”

庞齐：“什么国师？”

姜档头：“通元翊教广善国师。”

庞齐：“……这名字也太长了点，然后呢？”

姜档头：“这位国师神通广大，法术高强，陛下很是信服，将其奉为上师，还准备在西市建大永昌寺……”

庞齐又踢了他一脚：“你废话忒多，这和你们厂公有何关系！”

姜档头垮着脸：“哎哟我的哥，你也太没耐心了！这位国师，乃是我们厂公引荐的！陛下敬重国师，对厂公也多有赞赏。厂公跟我们说，他向陛下建言，让万通回来统领锦衣卫，陛下已经答应了。实话与你说罢，袁指挥使的位置坐不长久了！”

庞齐大吃一惊，揪住他：“此话当真？”

姜档头：“小弟哪敢骗你啊！要不厂公怎么会让我们不用给你们锦衣卫面子呢，他知道你们都是袁指挥使一手提拔上来的，等到万指挥使回来，肯定又要恢复原样，所以想给万指挥使提前卖个好呢！”

庞齐也没心情收拾他了，他将姜档头丢在一边，又让驿吏腾出几个房间，便匆匆去向隋州禀报。

驿吏看见姜档头都吃了瘪，哪里还敢不答应，便连连应诺去准备了。

听了来龙去脉，隋州脸上倒没有什么吃惊的反应，依旧语气平淡地让他们去分配房间。

见老大如此镇静，庞齐便也放下心来，依言去准备了。

虽然东厂的人腾出一半房间，但依旧不太够用，唐泛便像先前那样，与隋州共住一间。

待二人回到房间之后，隋州这才露出凝重的神色。

唐泛从热水里捞起擦脸的帕子，拧干递给他，道：“看来你回京之后的日子也要不好过了。”

隋州难得叹了口气：“其实袁彬为人比万通好上百倍，可惜他没有万通那么强硬的背景，只要万贵妃还在一日，万通的位置就屹立不倒。先前陛下只是想要给他一点教训，这才换上袁彬，现在陛下觉得教训已经足够，自然也就想让万通回来了。”

说到底，万通也好，袁彬也罢，这些人都是皇帝的一颗棋子，皇帝想要他们怎么样，他们就得怎么样。

不止万通袁彬，就连其他人也是这样，太祖皇帝设立六科言官，原本就是为了监察百官，进谏皇帝。后来又有内阁这样的存在，宰辅一句话，皇帝也要三思而行，可惜现在这个朝廷，内阁阁老们的胆气实在有限，就连刘珝有皇帝老师这样的身份加持，也只敢在一些无关痛痒的小事上给皇帝敲敲边鼓。

这种情势下，科道言官劝谏的声音再响亮，作用也有限。

唐泛却从另外一个角度来看问题：“广川，回去之后，你最好去袁指挥使那里一趟，他在锦衣卫多年，虽然看淡名利，但也绝对不是会任由欺压的人，他让你执掌北镇抚司，显然欣赏你的才干，且有意培养你为他的接班人，如果你能够彻底得到他的认可，接收袁彬的势力，那么即使万通回来，他也不敢轻易动你了，到时候你已经牢牢控制住北镇抚司，自然不必就再忌惮万通。”

“还有，”他坐在床上，弯腰除去鞋袜，拥被躺在床上，为隋州谋划道：“你是周太后的侄孙，陛下对你的信任，其实并不比万通少。你回去之后，只需要记住两点，便可在陛下面前岿然不倒，任万通如何使计，都奈何不了你。”

隋州挑眉：“愿闻其详。”

唐泛道：“第一，陛下做的事情，你不要去反对，他若是问你的意见，你也不要表态，他说什么，你就做什么，除非与你的原则立场有悖。第二，万通扳倒袁彬之后，你要为袁彬求情，陛下若是问你原因，你就说，愿以袁文质事先帝之心事陛下，这样陛下不仅不会怪罪你，反而还会赦免袁彬，也对你更加亲近。”

成化帝有着诸多毛病，但同时他也是一个颇为心软，念旧情的人，然而他又是一个皇帝，是皇帝就不会喜欢别人成天跟自己作对，这样种种性格反映在他身上，铸就了一个十分矛盾的人。

唐泛虽然跟皇帝只见过寥寥两面，但从隋州、汪直这些常常与皇帝打交道的人的侧面描述中，不难推断出皇帝的性格。

但这番话很有揣测帝心的嫌疑，是犯忌讳的，若不是隋州这等亲近之人，唐泛万万不会说出来。

隋州自然也明白这一点，心中暖意温融，十分受用。

“我明白，多谢你。”

唐泛一笑：“你我之间，何必言谢？”

是夜，唐泛睡得颇为安详，并没有因为这些事情而影响了心情。

隋州却有些睡不着。

唐泛为了不至于在翻身的时候压到隋州的伤口，主动要求睡在里面，这会儿还半侧着身，后背几乎半靠在墙壁上，隋州看着都替他难受，唐泛却依旧酣然入梦。

隋州目光沉沉，安静地看了许久，又伸手去勾勒那张俊美的面容。

手指最后落在对方的唇上，却只是轻轻摩挲了片刻，不带任何情欲和猥亵，只有珍而重之的虔诚。

在遇到唐泛之前，他的内心其实十分孤独。

隋家人并不能够理解隋州加入北镇抚司的举动，在他们看来，隋州应该像他兄长那样在科举上努力，为隋家闯出一条光宗耀祖的道路来，摆脱靠外戚身份上位的名声，锦衣卫权力虽然大，终归名声不好听，领个虚衔也就罢了，被人在背地里喊朝廷鹰犬，又算是怎么回事呢？

但隋州不需要任何人的理解，他就像一匹孤狼，在自己认定的道路上一直往前走。

然而他却遇上了唐泛。

一个真心诚意为他筹谋，为他打算的人。

得挚友若此，夫复何求？

唯以一生相报耳。

月辉透过窗纸从外面铺洒进来，落在唐泛的脸上，为他的俊美更添几分光晕，将他映衬得直如神仙中人，不似凡尘俗夫。

忽然，唐谪仙动了动嘴唇，仿佛说了句什么话。

隋州难得升起一丝好奇，凑近了些。

却听见唐泛嘴里喃喃道：“蟹黄……豆腐羹……”

隋州："……"

哎，唐大人好不容塑造起来的高大全形象又破灭了。

话说东厂的人被胖揍一顿就老实下来，姜档头没敢再来撩拨他们，直到唐泛等人离开，他们都老老实实缩在自己的厢房里没出来。

唐泛他们自然也顾不上跟这等见风使舵的小人物计较，从姜档头的口中，唐泛他们得知，在他们离开京城的这一个月里，发生了太多的事情。

正如隋州和唐泛所预料的那样，张蓥果真被万安找借口撵去南京了，刑部成了梁文华的一言堂。

在万贵妃的枕头风下，皇帝有意让万通替换下袁彬，重新执掌锦衣卫。

皇帝宠幸佞臣李孜省，又封僧人继晓为国师，预备在西市建大永昌寺，强迁数十万百姓，被朝野上下反对，虽然寺庙没有建成，但皇帝对继晓却越发信任，还准备为他单独建一座观星台。

又听说太子与万贵妃不亲近，万贵妃耿耿于怀，时常在皇帝身边进言，久而久之，皇帝对太子也不甚喜欢，反倒有意另立太子。

最后一桩消息纯粹道听途说，但能从姜档头口中说出来，想必也是有几分可信度的。

这些消息里，几乎没有一个是好消息。

可以想象，在京城等待着他们的，只会是更加复杂严峻的局势。

他们离京的时候，还是开春时节，如今不过时隔一月，便已经徐徐到了初夏。

不过这个季节在京城是最好的，既不很热，又不很冷，白天穿上一袭薄薄的春衫也够了，晚上顶多外面再套上一件大氅。

无论前方局面如何险恶，这样的好天气，总不会令人有坏心情的。

在马车驶入京城，瞧见满枝累累的紫藤时，一行人也都振作起精神来，唐泛需要先回刑部述职汇报，隋州则要去北镇抚司，二人约好晚上回家再细说，便各自去做自己该做的事情了。

入城之前，唐泛就在驿站里梳洗过了，此时虽然还穿着常服，却没有风尘仆仆的疲态，他就是想着反正迟早都要过来的，与其等着梁侍郎挑毛病，还不如自己先主动上门。

到了部里，听说梁侍郎不在，唐泛就先去了右侍郎彭逸春的值房。

彭逸春一见到他，哎呀一声就起身迎出来，满脸惊讶和惊喜："润青，你几时回来的？"

唐泛笑道："就在刚刚，一回来就过来看望大人了。"

彭逸春朝隔壁那个值房努努嘴："你没去那边？"

唐泛："去了，不过司员说梁大人不在。"

彭逸春喔了一声："估计是进宫了，这阵子他跑内阁跑得勤。"

内阁与六科是大明所有中央官衙里，唯二座落在宫里的衙门。

唐泛笑了笑："如今张尚书一走，梁侍郎总领部务，自然是要常与内阁沟通的。"

彭逸春讶异："你都知道了？"

唐泛点点头："来的路上听说了。"

彭逸春叹了口气："润青，你们传回来的公文我看过了，我知道你这次差事办得不错，不过尹元化这件事真不好办，梁侍郎心里肯定是有疙瘩的，指不定会对你发作一二，你忍忍也就过去了，可千万别意气用事，跟他正面冲突起来。"

这位好好先生虽然怕事，可并不是坏人，唐泛很感激他的好意，只不过彭逸春可能注定要失望了，自己跟梁文华的矛盾，不是自己单方面的退让就可以解决的。

但他也没有跟彭逸春辩驳，只是笑着安抚他："大人放心，下官知道轻重。"

二人正说着话，外头便有司员进来道："唐大人，梁侍郎让您过去一趟。"

唐泛起身向彭逸春告别，跟着司员进了梁文华的值房。

梁文华的神态看上去与一个月前有很大区别。

这也难怪，权力是男人最好的春药，大权在握与屈居人下是截然不同的两种感觉，梁侍郎意气风发也是可以理解的。

但是，当他连看到唐泛都是一脸和蔼可亲的笑容，这就很不正常了。

# 第70章

“润青啊,来，坐坐！”

梁侍郎虽然没起身，不过还是朝唐泛招招手,示意他坐下。

唐泛不知他葫芦里在卖什么药，仍是先恭谨行了礼,然后才徐徐坐下。

这下级见上级，臣下见皇帝,坐也是有讲究的,不能一屁股就这么坐下,而只能沾半边,以防皇帝或上级要问话的时候，可以随时站起来回答。

梁侍郎见唐泛举止得体，嘴边的笑容就更深了：“听说你们这次去巩县，还在宋帝陵下边发现了春秋时的巩侯墓？”

大概经过,唐泛他们在回京之前,就已经写了详细的条陈,让人快马送回京城，上呈内阁阅览，内阁给皇帝汇报之后，又下发到刑部和锦衣卫那边，也就是唐泛和隋州的直属上司，让他们了解这回事。

所以梁侍郎对唐泛他们此行的经过，也算有所了解。

唐泛道：“正是，此行下官等人还发现了白莲教的河南分坛，并将一干妖徒抓捕归案，坛主李漫在与我等周旋时意外身亡，其小妾陈氏已经押解入京，暂由北镇抚司看管，只等从她口中撬出白莲教余党的信息，另有白莲教爪牙若干，正由锦衣卫河南府卫所暂管，稍晚些才能进京。”

梁侍郎漫不经心地点点头，他的关注点似乎并不在这上头，听唐泛说完，也没有太多表示，只是问起另一件事：“我听说你们从白莲教徒手中缴获了大量宝藏？”

唐泛道：“其实也并不多，俱都是各色金银玉珠，下官已经命人清点造册，今日正是要为部堂大人送名册过来的。”

梁侍郎眼睛一亮，看着一直攥在唐泛手中的册子：“那便是巩侯墓的宝藏名册？”

唐泛将册子呈上：“正是，请部堂过目。”

梁侍郎接过册子，当即就翻了起来，越往后翻，眼睛就越亮。

也不怪他有如此反应，巩侯墓里宝藏甚多，但有些经过岁月侵蚀风化，已经变得黯淡无光了，像一些贴在漆器上的金箔，早就已经失去了原来的色彩，但是保存完好的也不是没有，这些真正有价值的，都被李漫他们转移的时候顺便清点了出来，后来唐泛让程文他们再次清点，只

是想要确定这批东西的价值，零零总总算下来，这批宝藏估摸价值十万两左右，约合今年大明财政收入的十分之一。

这可是一笔不小的数目，尤其还是一笔飞来横财，根本不用付出任何成本，大家全都虎视眈眈，尤其是梁侍郎，更指望着这笔财物在内阁和皇帝面前好好露一露脸呢。

说不定皇帝一高兴，他正式升任尚书的日子就有着落了。

唐泛何等聪明之人，闻弦歌而知雅意，从对方要册子的时候，他就明白梁侍郎为何会一反常态，对自己这么客气了。

敢情他不是忘了学生的死，而只是觉得功劳比学生重要罢了。

唐泛心下好笑，便听见梁侍郎高兴道："好！好！你们此行收获不小，我当上禀陛下，为你等表功，那批财物呢，应该也拉到京城里来了罢？"

唐泛："是，财物已经分装两箱，押送入京了。"

梁侍郎："那两个箱子呢，如今可在刑部外面？"

唐泛："下官入京时，为防宵小觊觎，将箱子交由隋镇抚使，此时想必隋镇抚使已经入宫禀报此事了。"

梁侍郎脸色微变，他盯着唐泛看了好一会儿，似乎是想从对方那张脸上看出故意为之的端倪来。

很可惜，他失望了，唐泛依旧恭谦有礼，说话的时候也站了起来，双手拢袖，正微垂着脑袋等候上官发话。

梁侍郎还能说什么？

难道他能说你不能送入宫，应该先交到刑部来，再由我去送吗？这笔财物本来就不算在税赋里的，唐泛若先拉到刑部来，那是他知情识趣，没有的话也是合情合理，梁侍郎根本不能以此来苛责他。

"你做得不错，很不错。"梁侍郎看了他半晌，慢慢道，斯斯文文的话里听不出半点火气。

但唐泛知道，越是这样，就越表示他气狠了。

果不其然，过了片刻，梁侍郎道："尹元化身为五品员外郎，却死在巩侯墓中，连尸首都没有带出来，此事你身为钦差正使，可有何交代？"

唐泛道："部堂容禀，当时情况危急，那镇墓妖兽异常凶狠，下官与隋镇抚使等人正与之周旋搏斗，未曾料到尹员外郎会忽然往外跑，而未曾料到门外还有一只镇墓兽，这才使得尹员外郎不幸殒命，而且后来白

莲教妖徒早已在墓中安置火药，将巩侯墓连同宋陵地宫一并炸毁，我等千辛万苦才逃了出来，那下面的道路已经完全堵塞，连同几名锦衣卫也葬身在那里，无法寻找尸首。”

梁侍郎道：“你说的这些，我在条陈里已经看过了。但其中颇多可疑之处，无论如何也说不通。譬如你说的那妖兽，便闻所未闻，异常荒谬，别说我不信，内阁更不会相信。你身为钦差正使，自有保护属下之责，却任由他们在那里殒身，又作何解释？”

唐泛还能作何解释，只能请罪：“下官确有保护不周的过失。”

不管尹元化如何作死，梁侍郎有一点是没有说错的，唐泛是此行的长官，所有人都是听他的命令，无论有什么理由，一旦出了事，唐泛就要负责。

说句难听的，这次他正是——泥巴掉到裤裆里，不是屎也是屎了。

梁侍郎点点头，没再多说什么：“你此行辛苦了，先回去好好歇息罢，明日再回来办差也不迟。”

唐泛恭谨道：“多谢部堂体恤，下官告退。”

二人客客气气说了些话，完全没有出现唐泛想象中那种剑拔弩张的场面，但唐泛却很明白，自己将进献财物的功劳让给隋州，又“害死”尹元化的性命，梁侍郎什么好处都没捞着，肯定是不会放过自己的。

出了梁侍郎的值房，唐泛就看见彭逸春的脑袋从隔壁的值房里探出来，朝他招招手。

堂堂刑部右侍郎做出这等鬼鬼祟祟的举动，实在有些滑稽。

唐泛心下好笑，朝那边走了过去。

一进值房，他就被彭侍郎拉了进去。

“如何了？”彭逸春问。

“只怕不如何。”唐泛摇头笑叹一声，将两人的谈话略略说了一遍。

“哎！”彭逸春恨铁不成钢地道：“你怎么如此糊涂！你明明知道他就等着这笔财物去表功，难道不能将财物拉到刑部来吗，为何要便宜了锦衣卫那边！”

唐泛苦笑：“部堂，你觉得梁侍郎就算得了这笔财物，难道会以此为刑部谋福么？只怕不会罢，他肯定会先去内阁向首辅表功，而后与首辅一道入宫，将这笔财物献给陛下。”

彭逸春语塞。

唐泛道：“所以我才不能这么做。这次的功劳，若我得二分，锦衣卫便当得剩下得那八分，那笔财物全是他们拿命换来的，怎能让人将功劳夺去？与其那样，还不如我得罪梁侍郎，然后让锦衣卫的弟兄们在陛下面前露回脸。”

他又诚挚道：“下官知道部堂乃是一片好意，不愿见我在部内被排挤，不过这次出了尹元化的事情，以梁侍郎的为人，必然怀恨在心，就算这回不发作，他也肯定会找机会发作的。”

彭逸春摇摇头：“你都把话说完了，我还能说什么？原先张尚书走之前，说你是可造之材，让我多照顾你一些，现在可好，你一回来就把梁侍郎往死里得罪了，以后的日子只怕不会好过！”

他摸出一封信，递给唐泛：“这是张尚书临走前让我转交给你的。”

唐泛有点意外，没想到张尚书竟然还会留信给他。

在外人看来，唐泛身上已经打上了张蓥的标签，但实际上他与张尚书之前的关系并没有那么亲密，两人唯一还称得上深入的交往，也就是在唐泛前往巩县之前的一次长谈。

告辞彭逸春，唐泛一踏出刑部大门，就忍不住拆开了那封信。

信上是张蓥的笔迹，他告诉唐泛，说自己之所以前往南京，是因为得罪了首辅万安的缘故，他这一走，刑部尚书肯定会由梁文华递补，让他尽量不要得罪梁文华，韬光养晦，保存实力，忍一时风平浪静，退一步海阔天空，将来还大有作为，不必急着跟梁文华起冲突。让他不要因为现在公道埋没，寸步难行，就认为大明官场没有希望，正所谓守得云开见月明，只要做对得起天地良心的事情，就无愧于自己当官的初衷。

张蓥还以自己为例，说自己当初就是一步走错，以至于十数年来庸庸碌碌而过，幸好现在幡然悔悟，为时不晚，劝诫唐泛要引以为鉴，守身持正，当一个经世济民的好官。

唐泛不是一个容易被感动的人，但看着这封信，他的眼睛却有点湿润。

他与张蓥的相交不深，在那之前，他也曾有一度认为张蓥如同外人所说的那样，是个碌碌无为的庸官，然而现在他仿佛能够透过这封信，窥见一个老人的内心。

张蓥看似在劝解勉励唐泛，其实何尝不是对自己曾经埋没了的岁月感到后悔，后悔自己为了官位向现实低头。

但不同的是，许多人在心里忏悔一下就算了，该向现实低头还是继续向现实低头。

张鎣却以自己的行为去弥补，这份勇气不是人人都拥有的。

不管外人如何评价这位“泥塑尚书”，此时此刻，唐泛对他唯有肃然起敬。

他抬头望向南方。

这个时候，张鎣应该也抵达南京了罢。

唐泛深吸了口气，收起信件，大步朝家里走去。

---

自打唐泛在公文中呈明那笔价值十万两的财物之后，内阁与刑部就都睁大眼睛等着，万万没想到唐泛先斩后奏，让隋州直接就将东西交到皇帝那里去了。

这里要说一下，大明有内库与国库，国库的钱是朝廷的，皇帝基本别想用，内库的钱才是皇帝的私房钱。由于太祖皇帝将财政权下放，导致每年中央收上来的钱很少，分到六部里就更少，所以一旦皇帝要将手伸向国库，大家就会死命劝谏，皇帝嫌麻烦，一般想要修造宫殿啦，炼丹啦，打赏宫妃啦，给宦官宫女们支付俸禄啦，都只从内库里拿。

这些虽然没有明文规定，但一般情况下皇帝还是比较自觉的，但是如今几位阁老都不是强势之人，彼此还勾心斗角，就需要皇帝为他们撑腰，所以他们要巴结讨好皇帝，有时候皇帝内库的钱不够用了，万首辅还会从国库里拨钱给皇帝。

这一次，万首辅同样想要将唐泛他们得来的这价值十万两的财物献给皇帝，以此讨皇帝的欢心，而且这笔钱不是来自国家财政收入，送给皇帝也不会招来百官的骂声。

结果人家压根就没经过他，直接就送入宫了！

好吧，谁让隋州除了是钦差之外，还有另外两重身份，人家是锦衣卫，不受内阁管辖，人家还是周太后的亲戚，进宫比首辅还要方便一些。

万安只好捏着鼻子认下来，心里早就把隋州骂翻了天。

但皇帝不需要照顾他的心情，对皇帝来说，只要有钱拿，那就是好事。

他将万安叫过来，只是因为乍得了一大笔财物，心里很高兴，想要跟首辅分享一下快乐，顺便聊聊对唐泛隋州他们的封赏问题。

万安今年六十有三，按照规定，官员六十以上就应该退休了，不过事情总有例外。

能够留下的，年龄不成问题，不能留下的，年龄只是借口。

成化帝让内侍搬来凳子给万安赐座，又寒暄了两句，便道：“先前刑部与锦衣卫一并前往巩县办案的事情，元翁也听说了罢？”

万安道：“臣也听说了。”

成化帝笑道：“此行可真是惊心动魄啊，连广川那等不擅言语的人，也能说得朕心惊胆战，可见他们出生入死，才立下这赫赫功劳啊！”

什么赫赫功劳，不就是给皇帝送了一大笔钱么？

万安腹诽道，一面露出感慨的神色：“可不是么，他们送来的公文，臣也看了，确实惊险万分，不过那镇墓兽，臣却闻所未闻，只不知天下之大，何处有这等惊世骇俗的妖兽？”

他原是想不动声色告唐泛和隋州一状的，但此时站在皇帝身后的梁芳对他递了个眼色，他又听见皇帝亲密地称呼起隋州的表字，便想到皇帝对那个隋州颇为看重，随即话锋一转，顺着皇帝的喜好，聊起了镇墓兽。

成化帝呵呵一笑：“枉你身为内阁首辅，成日看遍奏章，对这种志怪野闻也难怪不了解。朕听广川说了之后，便去翻阅那些古籍志异，《山海经》、《搜神记》、《太平广记》全都不见记载，后来还是怀恩提醒了朕。”

他有意停了停，像是想卖个关子。

作为一个合格的首辅，万安连忙露出“我非常想知道”的表情：“老臣孤陋寡闻，敢问陛下，那妖兽的出处是？”

成化帝吊足了胃口，便笑道：“告诉你也无妨，是在南朝梁任昉所著的《述异记》里，此物名为虺，似蛇非蛇，有鳞而无角，乃是蛟的前身！”

万安啊了一声，心里有些不以为然，脸上却露出恍然大悟的表情：“原来是此物，听陛下这一说，老臣倒也觉得确实还真像呢！”

成化帝兴奋起来：“什么像，本来就是！先前广善国师与朕说，这天下无奇不有，既有妖怪，也有神佛，更有那凡人勤修不辍，终成正果，白日飞升的，朕原先还半信半疑，如今既然证明了世上有虺，自然也就有蛟，有龙，那神仙志怪之事想必也都是真的了！”

万安这才知道皇帝的兴奋点出在哪里了，敢情他觉得虺的存在间接证明了神仙的存在，对吃丹修炼的事情也就有动力了。

想及此，万安便笑道：“陛下当趣闻听听便也罢了，大可不必深究。”

他先把自己撇清，免得这些话传出去，那些言官又要说自己怂恿皇帝不干正事了。

纸糊阁老也就算了，只要一想起坊间给他起的另外一个外号“洗屌相公”，万安就觉得气不打一处来。

成化帝哈哈一笑：“好了，朕也不为难你，这次他们办下这么大一份差事，理应得到封赏，那个唐泛，朕也有些印象，先前韩家出事，牵连到贵妃身上，多亏他查清了真相，还贵妃一个清白，着实是个干吏，依元翁看，这次要如何拔擢他才好？朕记得都察院那边还有个位置，将他提为左佥都御使如何？”

这可是正四品的位置，自己当年像唐泛这般年轻的时候，也还在芝麻小官任上熬着资历呢！

万安不免暗暗嫉妒了一下，面上却很平静，起身拱手道：“老臣原是不打算用这种小事来打扰陛下的，但既然陛下垂询，老臣也就有话直说了。”

“讲，讲，朕什么时候不让元翁说话了！”成化帝对亲近喜欢的臣下是十分随和的，很少拿皇帝的架子去压他们，对几位阁老，更是给予了足够的尊重。

万安从袖中摸出一道奏疏，呈了上去：“这是刑科右给事中傅延弹劾唐泛的奏章。”

皇帝身后的梁芳走上前来，接过他手中的奏疏，又拿回去呈给皇帝。

成化帝翻完那奏疏，惊讶道：“他弹劾唐泛草菅人命，累下属身死？这事我看过内阁呈上来的公文了，不是说这件事是意外吗？若那妖兽果真是水虺的话，也怪不得唐泛他们救不了人啊！”

万安沉声道：“陛下，尹元化本来就是文官，唐泛明知这一点，还让下属身犯险境，此其一。其二，他作为此行的钦差正使，就该有责任保护下属，若是不予惩治，反而嘉奖，就会助长此等风气。其三，老臣听说，这次死的那名员外郎，在刑部的时候，与唐泛有些私怨。”

成化帝皱眉：“元翁的意思是，唐泛在公报私仇？”

万安摇摇头：“老臣没有亲眼看到，不能下此定论，只是空穴来风，未必无因，若真是正人君子，又怎会传出这种谣言？”

这话的杀伤力实在太强，连成化帝听了之后也是一阵沉吟。

成化帝转头问：“梁芳，你干儿子尚铭不是管着东厂么，他有没有对你说起这个唐泛啊？”

宦官不得干政，这是太祖皇帝立下的规矩，但若是皇帝主动问询，自然就算不得干政了。

梁芳原是站在旁边当木头人的，皇帝不问，他也不会开口，此时便上前一步，轻声笑道：“这唐泛不过是个五品官，也不是何等重要人物，尚铭如何会对奴婢提起！”

成化帝失笑：“那倒也是！”

“只不过，”这时梁芳却又来了句，“上回唐泛立了功之后，贵妃娘娘甚为欣赏他，陛下也对此人赞誉有加，奴婢便稍稍对他留心了一下，以备陛下垂询。只是奴婢一打听，才发现这唐泛自入了刑部之后，与部中同僚关系平平。”

一个告黑状的高手不需要直接说某人如何如何不好，就像现在，梁芳不过是轻描淡写一句话，甚至都没有正面回答皇帝的问题，却能够让皇帝听明白其中隐含的信息。

皇帝会想，如果跟一个人关系不好，那有可能是对方的问题，但如果跟所有人关系都不好，那就肯定是你的问题。

既然唐泛人品上有瑕疵，正好应了万安刚才的话，尹元化的死说不定是跟他有关的。

这样的人，当然不能重用。

在皇帝身边待久了，见多了杀人不用刀的高手，梁芳自然也身手非凡。

可梁公公又不认识唐泛，为什么会跟他过不去呢？

因为他的干儿子尚铭是东厂厂公，跟西厂汪直水火不容，而这个唐泛又跟汪直关系不错，听说还常常给他出主意，这样的人，能顺便除掉当然是最好了。

更何况梁公公也不是白干活，梁侍郎通过万首辅，提前给梁公公送了五百两。

一句话顶五百两，这买卖真是值了。

成化帝果然皱起眉头：“若果真如此，这唐泛确实是用不得了。依元翁看，此人应该如何处置？”

万安道：“不可否认，唐泛这次为陛下进献了一大笔财物，功不可没，但他确实也必须为尹元化的死负上责任，功过相抵，臣以为，可将他削职为民。”

成化帝迟疑：“会不会太重了？”

万安道："有一便有二，只要他官职仍在，旁人就会以为这种坑害同僚的行为也不失为升迁之道，久而久之，便容易带坏风气。更何况此人人品也不足以为官，陛下若是过意不去，可罢免他的官职，再另赐金银，以示嘉勉，如此便功过持平了。"

成化帝颔首："也罢，元翁这是老成持国之言，就按你的意思办罢！"

他本来也只是被这个案子挑起兴趣，兼之上回东宫案里，唐泛表现出色，使得成化帝对他留下一个不错的印象。

但现在这个还不错的印象已经被万安和梁芳的一席话破坏了，皇帝不会对一个五品官员的去留投注过多的关切。

寥寥数语便揭过这篇，他又与万安说起别的事情。

万安将一些内阁票拟出来的奏章呈上，给皇帝汇报了一下，君臣二人沟通一番，皇帝随即将政事抛在一旁，问起自己更加感兴趣的事情，比如说，如何以丹药助兴房中事。

按照正常观念，身为一国宰相，此时便当挺身而出，大义凛然地劝谏皇帝不要沉迷这种淫邪方术。

但万安却居然兴致勃勃地跟皇帝交流起来，两人志趣相投，聊了许久，离开的时候甚至还交换了一个心照不宣的笑容。

就连梁芳冷眼旁观，都觉得万安这个首辅当得实在是太不得体了。

今日君臣交流的时间有些短，不过才半个时辰，皇帝便说累了，让万安先行告退。

像往常那样，梁芳奉皇帝的命令，送万安出了乾清宫。

二人脚步放得有些慢，万安对梁芳笑道："今日之事，多谢公公了。"

梁芳轻笑一声，倒是直白："货银两讫，元翁不必客气。"

万安见前方迎面走来的一人，有点意外："这人怎么又入宫了？"

梁芳笑道："瞧您这话说的，陛下素来看重镇抚使，这两天又对巩侯墓那下面好奇得很呢，这不，昨天问得不过瘾，今日继续呢！"

难怪皇帝急着撵自己走，万安心想，不过他与隋州没什么来往，之前对唐泛下手，只是受了梁侍郎之托。

不过一会儿，隋州就已经跟着领路的内侍来到两人跟前。

“见过首辅大人，梁公公。”隋州拱手道。

他穿着一身华丽绣纹的飞鱼服，在阳光下，金丝银线闪闪发亮，配上那副冷峻的表情，饶是万安也仿佛被他压了一头。

万安下意识退了两步，然后才反应过来，自己堂堂宰辅，竟然在一个五品千户面前后退，传出去不得笑死人？

见隋州和梁芳似乎谁都没有注意到这个细节，万安轻咳一声，露出微微的笑容：“原来是隋镇抚使，这是准备陛见呢？”

隋州：“是。”

言简意赅，绝无半句废话。

万安顿觉无趣，他最讨厌跟这种不知情识趣的木头人打交道，便笑道：“那就快进去罢，别让陛下等久了！”

隋州朝二人点点头，便大步朝乾清宫走去。

那头成化帝看到隋州来了，竟比看到万安还要高兴几分，原因无它，皇帝乃是个大孝子，周太后喜欢隋州，皇帝自然也跟着爱屋及乌，将隋州视作娘家人。

“来来，广川啊，坐！昨日听你说了那镇墓兽之后，朕就去翻阅典籍，还真就找到了你说的那种妖兽，它的名字叫水虺，对不对？”成化帝笑道。

隋州道：“臣对此知之不详，不过唐大人也是如此猜测的。”

听到唐泛的名字，成化帝似乎想起刚刚还跟万安讨论的事情，笑容微微一敛。

“广川，这次你立了大功，有没有想过要什么奖赏啊？”

隋州道：“臣没有想过，单凭陛下作主。”

正所谓喜欢一个人，就看他哪哪都顺眼，成化帝现在就是这样，隋州的寡言少语，并不被他视为无礼，满朝上下溜须拍马的人多了去了，要是需要一个马屁精，成化帝何必对隋州另眼相看呢，他喜欢的正是隋州这一份干脆果决。

成化帝就笑道：“你在镇抚司干得不错，回头朕与袁彬说一说，不要再让你挂千户衔了，直接升任镇抚使罢，不过这本来就是你应得的，算不上奖赏，这样罢，再封你一个伯爵，如何？”

隋州这才露出吃惊的神色，起身道：“请陛下收回成命，臣万万当不起！”

成化帝："你如何担不起了？国库如今没钱，朕正愁着不知道要上哪去弄炼丹的钱呢，你送来的那笔财物，正好解了朕的燃眉之急，可谓是立了大功！"

隋州嘴角一抽，他把巩侯墓的财物送过来，可不是为了给皇帝炼丹的。

可皇帝想要拿去干嘛，他又如何阻止得了？

又听成化帝道："你也不必惶恐，朕现在封给你的这个爵位呢，是流爵，没有铁券，若是想要挣个世袭爵位，你日后就要努力了，太后与朕都对你寄予厚望，你可不要让我们失望啊！"

隋州见成化帝笑吟吟地望着自己，知道皇帝主意已定，当下便也不再拒绝，先谢了恩，又道："其实此行臣仅为副使，所做有限，许多事情多亏了唐郎中居中调度，若论功劳，当是唐郎中居首功才是。"

成化帝摆摆手："唐泛的事，朕已经知道了，你不必多言，朕自有主意。朕另有一事要问你。"

隋州还不知道在此之前成化帝已经对唐泛的去向做出了决定，听了这话自然不好再追问下去，便道："臣知无不言。"

成化帝："袁彬年事已高，朕有意让万通回去重掌锦衣卫，你觉得如何？"

隋州想起唐泛先前说的话，不由暗叹他的先见之明，一边道："陛下圣明，臣有个不情之请。"

成化帝："你说。"

隋州："袁指挥使历经两朝，忠心可嘉，臣甚为钦佩其为人。如今虽然到了颐养天年的年纪，但他先前坐镇锦衣卫两年有余，将上下打理妥当，纵使没有功劳，也有苦劳，臣斗胆请陛下下旨，对袁指挥使有所慰勉。"

成化帝叹道："你说得不错，袁彬确实忠心，反倒是父皇欠他良多！"

他议论先帝，隋州只能沉默，却听皇帝道："你说得不错，朕确实应该对他有所表示，也当是这些年来对他的补偿。"

隋州拱手："陛下英明。"

成化帝笑道："都说人走茶凉，你与袁彬相处不过两年，如今他就要走了，你却肯为他说这番话，着实难得！"

隋州回道："臣感佩袁大人对先帝一片赤诚，愿效仿之，以袁文质事

先帝之心事陛下！”

成化帝闻言极为感动，走过来亲自扶起他，哈哈笑道：“好一个隋广川，朕是对你寄予厚望的，以你的能力，将来也必然会比袁彬做得更好！你的封号朕也想好了，原先还想叫固宁伯的，如今便叫定安伯罢！愿你心怀忠义，安邦定国！”

# 第71章

自巩县回来几日有余，朝廷迟迟没有下旨进行嘉奖封赏。

唐泛此时还不知道隋州今日进宫一趟，就挣了个伯爵回来,他依旧像往常那样卯时就到了衙门。

这阵子刑部各司的事不多，陆同光甚至有事没事就过来串门,见唐泛手里似乎总有做不完的事情，不由好奇地问他到底在干什么。唐泛便将自己有意将《大明律》里的疏漏之处整理出来,另外制定一套《问刑条例》,可以作为《大明律》的参考补充的事对他说了一下。

陆同光听罢,目瞪口呆之余，摇摇头道：“润青，你这是何苦呢？咱们不过是小小的五品郎中罢了，即便像你这般前程无量,等升到部堂高官去，也不知道是何年何月了,再说你瞧瞧现如今上头那些人，就算当上阁老尚书又如何,照样还不是尸位素餐。你有上进心自然是好事，只不过就算做成了，只怕也得不到重视呐！”

唐泛笑了笑：“反正闲着也是闲着，不如找点事来做。”

陆同光坐近了些，压低声音道：“尹元化死了，梁侍郎没找你麻烦吗？”

唐泛：“暂时没有，你听到什么消息了？”

陆同光摇首：“没有。”

又道：“你在刑部的时间不长，可能还不晓得，梁侍郎对他这个学生可真谈得上关怀备至，估计比对自己亲生儿子还好，现在出了这种事，他却毫无反应，这才反而蹊跷。”

这年头，学生若是背叛老师，那是要受千夫所指，背一世骂名的，老师提携学生，不仅充当自己的助力，也是在为子孙后代作打算，称得上互利双赢。而且若是父亲提拔儿子，肯定会为人诟病，但老师照顾学生，却是天经地义的事情，是以在大明官场上，师生关系不啻父子，甚至比父子还要亲密牢固。

唐泛闻言苦笑：“梁侍郎早就将我当成张尚书的人了，就算尹元化还活着，梁侍郎也不会给我好脸色看的。”

陆同光感叹：“是啊，若是张尚书不走就好了，他这一走，刑部就成了梁文华的一言堂了！”

张鎣原先在刑部虽然不怎么管事，但他终归是尚书，有他坐镇，梁文华再强势，也不敢太过分，但现在张鎣一走，那些原先不肯投靠梁文

华，又或者保持中立的官员，自然就要开始担心自己的以后了。

像陆同光倒也罢了，他在刑部的存在感原本就不强，也没惹过梁文华，只要乖乖听话，别跟上司唱反调，人家自然不会对他怎么样。

相比之下唐泛就没有这样好运了。

自他从巩县回来之后，所到之处接收到的目光，全都是夹带着同情又或者幸灾乐祸的，上回唐泛离开之前好不容易经营出来的人脉关系，随着张鎣的调任，又一次变得岌岌可危起来。

如果说上次大家看他是新来的而心生排挤的话，那么这一次，他们纯粹就是因为觉得唐泛已经把梁侍郎往死里得罪了，下场肯定会很凄惨，所以不敢跟他走得太近。

就算是彭逸春和陆同光，当着梁文华的面，也不敢表现得与唐泛过于熟稔。

确切地说，如今唐大人额头上，仿佛就贴着两个字：倒霉。

二人正说着话，外头有司员敲门进来，对他们道："两位大人，梁部堂请各司郎中、员外郎前去议事。"

陆同光与唐泛相望一眼，前者问："你可知道是为了何事？"

司员道："属下不知。"

他与陆同光相熟，又多说了句："不过瞧着梁部堂仿佛刚从内阁那边回来，许是内阁有什么公文要下发罢？"

陆同光心下觉得没这么简单，但也不好多问，便笑着对他道谢。

那司员还要去向其它各司传达消息，就匆匆走了。

陆同光自嘲道："该不会是又来了什么棘手的案子要咱们去忙活罢？别部要么就是为了科举，要么就是为了京察，全都风风光光，来送礼求情的一溜儿排到外面去，唯独咱们刑部，鬼神都不愿意进！"

唐泛呵呵一笑："说不定真有什么好事呢！"

二人说说笑笑来到刑部的议事厅，却惊讶地发现往常本该姗姗来迟的梁侍郎，此刻早已坐在那里。

他们忙敛了笑容，上前行礼。

梁侍郎也是出乎寻常地和蔼："不必多礼，先坐罢，等等其他人。"

那目光落在唐泛身上，都快柔出水来了。

连陆同光见了，都不由自主打了个寒噤，心说这是太阳从西边出来了？

没让他们等久，各司郎中与员外郎陆续到来，大家看到梁侍郎如此早到，都像唐泛他们一样，赶紧停止说笑，静悄悄地走到自己座位上坐下。

尹元化死了，他的位置还没有人递补上来，所以河南清吏司只来了唐泛一个，其它各司都无一缺席，最后一个来的是右侍郎彭逸春，他看见这场面，显然也有些意外，没有多话，便走到右首坐下。

梁侍郎见人来弃了，清了清嗓子，道："今日让诸位来此，是为了巩县之事。"

齐刷刷地，所有人的目光顿时都落在唐泛身上。

梁侍郎仿佛没有注意到大伙的反应，继续道："前阵子唐郎中奉命前往巩县，查清宋帝陵被盗，并村民无故枉死一案，如今已经水落石出。只因宋陵之下又有一墓，经查明乃是春秋时巩侯墓穴，只因白莲教妖徒作祟，致使墓中异兽被放出，肆虐地方，为祸百姓，幸好得以铲除，又剿灭白莲教徒若干，此乃大功一件，以陛下和内阁原本的意思，唐郎中作为此行钦差，理应得到重赏。"

此言一出，落在唐泛身上的视线，顿时又多了几分灼热。

但也有些心思活泛的，及时捕捉到了梁侍郎话中的那两个字：原本。

果不其然，只听得梁侍郎话锋一转："然而刑部与锦衣卫协同办案，当时刑部派出的是四人，回来却只有三人，河南清吏司员外郎尹元化不幸殒命其中，唐泛身为钦差正使，却不能不为此负责。"

原来是在这里等着！

彭逸春与陆同光等人恍然，他们从一开始就觉得梁文华不可能放过唐泛的，敢情先前他只是准备等到内阁那边的消息，再狠狠坑唐泛一把。

想及此，他们都不由为唐泛暗暗捏了把汗，也不知道梁文华接下来要说什么。

梁文华道："功是功，过是过，朝廷向来赏罚分明，断不会因功废过，更不会因为官员的过错而无视他的功劳，唐泛功过相抵，罢免其刑部河南清吏司郎中之职，着其冠带闲住，另赠白银五十两，以作还乡之资。"

他的目光扫过所有人怔愣的表情，落在唐泛脸上，道："免职手令想

必今日便会由吏部那边发过来了，你且等等。”

跟所有人相比，唐泛反倒是最冷静的。

冷静到几乎没有表情了。

唐泛啊了一声，一脸好像刚刚回过神来的样子。

梁文华面皮抽搐了一下：“……唐泛，方才我说的话，你都听见了？”

按照他的想法，最好是直接将唐泛削职为民。

先前梁文华从内阁打听到的消息，似乎是皇帝也同意了这个处置，但后来不知怎么的，皇帝又改变了主意，将削职为民改为冠带闲住。

虽然同样都是免职，但这里面是有差别的。

前者是将官员的身份革去，直接一撸到底，贬为庶民。

后者是保留官员的待遇，让你回家凉快去，以后如果随时要起复，还是可以起复的。

当然削职为民也不是不能复出当官的，但肯定要比“冠带闲住”难上百倍。

但虽然两者有差别，实际上也就一线之差，就算冠带闲住，一辈子得不到起复的机会，那有什么用，还不是跟白身一样？只不过听起来好听一些罢了。

梁文华想来想去，只能归结于皇帝心软，捏着鼻子认了。

若唐泛现在是宰辅大臣，被冠带闲住，皇帝想起他的几率可能还会大很多，但他现在只不过是区区五品郎中，如无意外，基本上想也不用想了。

所以梁侍郎对于这个结果，还是基本满意的。

反正只要将唐泛踢出刑部，让他不能再当官，爱干嘛就干嘛去，没了官职，他也就跟去了南京的张老头一样，都是秋后的蚱蜢，蹦跶不了几天了。

那头唐泛听了梁文华的话，想了想，刚才他虽然在走神，不过确实也还留着一边耳朵在听，现在一回想，就想起梁文华说过的话了。

他迎上梁文华的视线，点点头：“都听见了。”

对自己的结局，他也早就有所料想，但现在这个场面，已经比唐泛预料的要好上许多了。

梁文华微微颔首：“接下来我们还有些事要议，你且避开罢。”

虽然梁文华提前公布唐泛的任免，但吏部的公文一天还没发过来，严格意义上唐泛就还是朝廷命官，此时让他避嫌的话，不过是为了让唐泛难堪罢了。

官场上的人向来将面子看得比命大，若换了别人被这样羞辱，即使是彭逸春陆同光他们这样的好性子，也会觉得是可忍孰不可忍。

偏偏唐泛一脸平静，跟没事人似的，对着梁文华点点头，又朝在座众人拱了拱手，甚至还露出笑容：“自在下进了刑部以后，承蒙诸位多般照顾，唐泛感激不尽，如今走得匆忙，怕是来不及请诸位吃一顿饯别酒了，暂且记下，以后有机会再补上罢。青山不改，绿水长流，咱们就此别过，后会有期！”

梁文华听得暗自冷笑不已，还青山不改，绿水长流呢！怎么着，还想着有朝一日回来报仇呢？只怕你这辈子都再无翻身之日了，我要让你的余生都在后悔与我作对！

在梁文华看来，尹元化就是死于唐泛之手的，他之所以不急着报复，正是要等唐泛罢官，到时候还不是任他搓圆捏扁，想如何就如何？只要稍稍对地方官暗示一下，保准能折腾得唐泛生不如死。

虽然心中早就千回百转，但梁侍郎面上却很平静：“你先回自己的值房收拾东西，吏部那边来了人，就会直接过去找你的，若是没什么事的话，还是早些走的好。”

若说先前看梁侍郎与唐泛斗法，大家还抱着看戏的心态的话，此时此刻却忽然涌起一股兔死狐悲的心情，望着唐泛的眼神也有些变化。

唐泛似乎没有察觉到这一点，平静地听梁文华说完，他便微微一笑，走了出去。

乍一看，步履竟然还有些轻快。

当然不会有人觉得唐泛真的很开心，别人只会觉得他在故作轻松，强颜欢笑。

任谁寒窗苦读十余载，终于以千军万马过独木桥的姿态考上进士，结果这官刚当了没几年就要卷铺盖走人，心里肯定会愤怒难以接受。

唐泛也不例外，他充其量只是一个比较想得开的人，而不是一个圣人，常人该有的情绪他都有。

只是再不平也无助于改变事实，若是痛哭流涕，忿忿不平，反倒只会让那些落井下石的人看笑话罢了，既然如此，又何必作那些依依不舍的小儿女之态呢，索性倒不如豁达些。

当官有当官的好处，不当官也有不当官的自由，唐泛不是官迷，在梁文华公布他的下场的时候，在愤怒的那一瞬间过后，他首先感到的，却是如释重负的解脱。

若是想当个庸官贪官昏官自然容易，但如果还想带着良心当官，为官一日，便如身负一石，如今没了官职，可不正像彻底卸下包袱么？

唐泛甚至想到了自己罢官之后，终于可以有时间去探望多年不见的姐姐了。

他倒是越想越美，脚下步履自然也就轻快了几分。

梁文华目送着唐泛离开议事厅，正想让外头的司员将门关上。

却见他堪堪走到门口时便停了下来，转过头，又一只脚踏入里间，脸上带着纯粹的疑惑："部堂，您方才说，陛下赐我银子五十两，敢问何时能兑现？"

梁文华："……"

他为官多年，也见过不少人被削职罢官的，反应激烈一点的，当场就嚎啕大哭，状若疯癫，好一点的，那也是面色苍白，失魂落魄。

官都没得做了，谁还去管那点银子？

这人当真是脑子有病么，竟然还有心思问这种问题？

他像当初唐泛他们看见那只镇墓兽一样地看着唐泛，嘴角抽了抽："你自去户部领罢。"

唐泛无辜道："但陛下赐银，应该是从内库出罢，难道宫中没有来人么？"

梁文华黑了脸："唐润清，你是在故意捣乱吗！刑部已经不是你的衙门了，你爱去哪就去哪，你的任免也非本部堂说了算，来问我有何用！"

梁侍郎这真是饱汉不知饿汉饥，不知道对于唐大人来说，"五十两"就等于"可以买许多好吃的"了。

唐泛见他态度恶劣，只好带着一脸"你真是无理取闹"的表情叹了口气，转身离开。

留下梁侍郎被他那个表情噎得直翻白眼，底下众人面面相觑，都不知道该为唐泛惋惜，还是对他临走前还狠狠气了梁文华一下表示佩服。

天地良心，唐泛真不是故意的。

幸好皇帝还是比较讲信用的，在吏部的手令下达没多久，宫里头就

来了人，给唐泛送上那五十两银子，还额外赐了两匹绸缎。

估计成化帝也是瞧见那两箱从巩侯墓里挖出来的财物之后又想起唐泛丢官弃职的事情，觉得有点良心不安，用绸缎来安抚一下唐大人受伤的心灵。

两匹贡缎的颜色太花哨，不适合男人，但可以给家里的女眷穿，唐泛自然不收白不收，抱着布和钱回家去了。

回去之后，他才发现隋州先他一步已经回来了，正与阿冬在说话。

阿冬见唐泛抱着两匹布，惊叹一声好漂亮，便迎上来接手，一边笑嘻嘻道：“大哥，隋大哥升官了！”

回来路上唐泛早就想过，自己虽然会得咎，但是凭着隋州带进宫去的那两箱宝藏，锦衣卫不仅没事，反而肯定会个个高升，是以他听到阿冬这句话也不觉得意外，笑着问：“升了什么官，总不会是一跃成为实权指挥使罢？”

阿冬不知道该不该说，先扭头去看隋州。

隋州摇头：“不是。”

唐泛让阿冬拿出其中一匹布送到隋家去，给隋家小姑娘，另外一匹她自己留着裁衣服，阿冬抱着布，说要把两匹都带到隋家去，让阿碧先挑，便欢欢喜喜地走了。

唐泛净了手，回到小院子里坐下，顺便拈起一枚糖渍桑葚放入口中。

这桑葚还是从他们自家栽种的桑葚树上采的，晚春初夏时节桑葚成熟，采摘洗净之后以砂糖熬煮，等到糖味渗入桑葚就可以起锅了，放凉之后装入瓮中密封，放在地窖里，一坛可以放上半个月左右，想吃的时候先泡在井水里，再舀出来，在夏日里最是冰甜沁凉了。

唐泛：“来，给我说道说道，你到底升了什么官？庞齐严礼他们也都升了？”

隋州：“他们各升一级。如你所说，陛下有意撤换袁彬。”

唐泛：“让万通回来？”

隋州颔首：“陛下还是很看重万通的。”

唐泛叹道：“陛下多情，这本不是坏事，承平之君心肠软，总比严酷来得好。”

只可惜皇帝喜欢的人，大多数当不起他的喜欢，反倒利用了君王的

喜欢，拼命为自己谋利。

万通这人背靠着万贵妃这棵大树，实际上能力却只是平庸而已，捅下的篓子也不止一桩两桩了，之前皇帝还压着，直到孩童拐卖案发，胆敢拐走朝廷大臣的南城帮背后竟然跟万通有牵连，事情闹大发了，皇帝这才不得不将他撤职。

现在时过境迁，万贵妃肯定平时没少为弟弟求情，加上皇帝肯定觉得万通比袁彬更亲近，所以锦衣卫还是掌握在万通手里比较可靠。

唐泛道："陛下对你的信任不比对万通少，只是你现在资历尚浅，贸然上位只怕人心不服，而且万通文武不通，总不可能去东西厂，最适合他的位置也确实只有锦衣卫了，所以陛下可能会想着先委屈你几年，以后再弥补罢？"

他在人心揣摩上实在令人不能不服气，隋州回想皇帝对他的表现，可不正是这样？

要不然自己也不可能轻易得了一个爵位。

成化帝在对待亲近之人上，确实是没得说的。

隋州静默了片刻，道："陛下封我为定安伯。"

唐泛先是一愣，而后惊喜道："不错，不错！那可真是意外之喜了！恭喜你啊，广川！"

隋州微微笑着摇头："只是流爵而已，不算什么喜事。"

唐泛拍拍他的肩膀，哈哈笑道："行了，谦虚过头就是虚伪了！还流爵而已，你到街上去随便给我找个流爵试试？以后咱可就要喊你当伯爷了！你和家里说了吗，这可是天大的喜事！"

隋州道："明日我再过去说罢。"

唐泛点点头，真心为他高兴，连带自己罢官一事都抛到脑后去了，还不忘叮嘱道："有这样的喜事，你可要记得请饭！"

隋州无奈："就算没有这样的事，难道你还不是三不五时让我请吗？"

唐大人听了这句话，比城墙还厚的脸皮难得也红了红。

却听隋州问道："那你呢？"

唐泛若无其事地笑："我什么？"

隋州："你的封赏也该下来了罢？"

唐泛心想若是让他知道自己刚刚被免职的事情，好好的喜庆氛围肯定要荡然无存，便道：“我没有升官，不过陛下赏了我银两和布匹。”

隋州微微皱眉，虽觉得有些不满意，但他也知道文官升迁没有他那样容易，便没有再多问。

那头唐泛道：“这银两我是预备着给我姐姐送过去的，你且不能扣下一半了。”

隋州啼笑皆非，顺便也将刚才的疑虑放下：“你若是不乱花，我为何要扣？”

大明异姓爵位分两种，世袭与流爵，像隋州这种流爵，虽然没有宅第，但也不至于人数泛滥，想封就封，拿出去当金字招牌还是很好用的，寻常人见了都要尊称一声伯爷，便连万通，即使他重新回来执掌锦衣卫，也得对隋州忌惮三分。

要知道以万通的受宠，尚且还没有爵位呢。

阿冬将布匹拿到隋家的时候，顺道就向隋家人说了这个好消息。

只是隋家人的反应却有些奇怪。

隋州的大哥隋安，当时的表情就闷闷的，好像反应不过来，过了好一会儿，才道：“那就代我向他道一声恭喜了。”

隋安的妻子焦氏酸酸道：“小叔子可真是一出息，连带架子也大了，封爵这么大一个事，他也不亲自回来禀报一声，只派个小姑娘过来！”

阿冬往来隋家不少回，对隋家那点内部矛盾也有所了解，闻言忙道：“隋大哥，隋大嫂，你们千万别误会，我只是过来找阿碧玩儿的，想着这是天大的喜事，要先让二老知道，这才嘴快先说了一声，你们可别埋怨隋二哥，这和他没关系！他那样稳重的人，必是想着等圣旨下来了再说的！”

她在隋州面前喊隋大哥，到了隋家，由于上头还有个隋安，称呼自然也就改了，以免混淆。

如今阿冬年纪渐长，说话做事也都跟着稳重起来，只是不管她说得再好，在带了偏见的人听来，总有几分刺耳。

焦氏撇撇嘴笑道：“他早就分家出去过了，就算有圣旨也不会传到这里来罢？”

阿冬心说你这样尖酸刻薄，难怪他不愿意来，也不再吱声。

隋碧连忙打圆场：“娘，我先与阿冬出去玩啦！”

跟着在那里坐了半天不出声的吴氏点点头："去罢。"

隋碧暗叹一声，牵了阿冬的手出去，也不管嫂嫂还在那里嘀嘀咕咕。

在她看来，父母老实过头了，大哥却娶了这么一位彪悍的大嫂，无风也要生起三尺浪，好端端地非要闹得大家不安生，二哥受不了，自然要搬出去，如今虽说父母健在，不讲究分家，但若父母同意，照样也还是可以分的。

她这爹娘又偏爱长子，如今二儿子封了爵位，他们担心大儿子心里难过，反倒不敢露出半点欣喜。

隋碧摇摇头，对阿冬道："咱们上街一趟罢，二哥封了爵，我理当去买点礼物相送的。"

阿冬叹了口气："希望隋二哥不要因此伤心才是！"

隋碧也跟着她叹了口气。

不必两个小姑娘操心，隋州想来也早已料到自家人的反应，是以并没有大张旗鼓，只是稍晚的时候，借着顺道回家给父母请安的机会将事情略提了一下。

倒是翌日回北镇抚司，封爵的事情早已传遍，北镇抚司上下都觉得分外长脸，纷纷过来恭贺他，又一嘴一个伯爷，比过年还要高兴几分。

薛凌留守北镇抚司，没机会跟着一道去巩县，眼见跟去的人全都官升一级，又有那般刺激惊险的经历，早就摩拳擦掌，向隋州请命道："大哥，下回可无论如何要带上我，我在这里待了一个月，天天跟东厂那班龟孙子周旋，早就烦腻了！"

庞齐说风凉话："老薛啊，这就是你的不对了，咱们在前方出生入死，这是将安逸的日子留给你啊，你不理解大哥的苦心啊！"

"去去去！一边待着去！"薛凌踹了他一脚。

庞齐坏笑着躲开，又叹道："可惜唐大人这次摊上尹元化的事情，倒白白被连累了，现在连官都当不成！"

隋州手上的动作一顿："什么当不成？"

庞齐奇道："大哥你还不晓得么，唐大人被免职了？"

隋州原是走入值房，低头解刀，听了他的话，当即扭头去看他，那沉冷的目光看得庞齐心里直发憷。

隋州："怎么回事？"

庞齐忙将前因后果说了一遍，时隔一日，唐泛罢官的消息早就传出来了，任谁都得说他倒霉。

明明立了功，转眼却连官都没当成，不是倒霉是什么？

隋州听罢一言不发，刀也不解了，转身就往外走。

庞齐忙道：“大哥，你做什么去？”

隋州只抛下两个字：“入宫。”

然而入宫的隋州却没能见到成化帝。

他在宫外等了将近两个时辰，才等到小黄门的一句话：“隋大人，陛下说了，若您是来为唐泛求情的，就回去罢，若是为了其它事，陛下才会见您。”

皇帝虽然昏庸，但不蠢笨，他知晓隋州与那个唐泛交情不错，此番进宫必是为了说情而来，自己不待见唐泛，给他一个冠带闲住，而非直接削职为民，就已经看在他立功的份上，和隋州的面子上从轻发落了。

帝王之尊一言九鼎，怎能一改再改？

但他视隋州如子侄，却不想当面给他难堪，索性一句话将隋州的意图给堵死了。

可在隋州看来，唐泛明明立了功，却生生被发落革职，令人费解。

他捏紧了藏在袖中的手，定定地看着眼前的小黄门。

那内侍被他看得不由得后退两步，生怕他忽然暴起打人。

但隋州却只是在那里站了半晌，转身就走了。

内侍瞧着他的背影，长吁了口气，拍拍胸口，小声嘟囔：“还挺吓人的呢！”

庞齐等人听说隋州进宫，生怕他出言不慎得罪皇帝，都眼巴巴地等着，此事见他出来，便赶紧围上前，七嘴八舌地询问。

“大哥，你见到陛下了，怎么说的？”

“大哥，瞧你这脸色，该不会是惹怒了陛下罢？”

“是啊，大哥，我知道你与唐大人交情好，我等与他交情也不差，不过这事儿，咱们还真插不上手，如今袁指挥使交接在即，万通又要回来了，这时候可不能让他抓住把柄啊，要是你也不在北镇抚司了，咱们兄弟可不愿意跟着万通混！”

“大哥……”

隋州被他们烦得头晕，不由皱起眉头，周围的人察言观色，立马都安静下来。

“陛下没有见我。”他道。

几人啊了一声，都有些诧异。

回来的路上，隋州已经想清楚了，唐泛被免职，这件事的根源在梁文华身上。

但单凭梁文华一人，根本不可能说动皇帝，这其中肯定还会有其他人的帮忙，除非皇帝自己改变主意。

然而皇帝连见都不愿意见他，可见心里对唐泛的坏印象已经根深蒂固，短时间内是改变不了的了。

其实反过来想想，如今唐泛没了张蓥的庇护，就算回到刑部，同样也要受到梁文华的压制，除非换一个部门重新开始，所以唐泛休息一段时间，似乎也没什么坏处。

等到风头过了，皇帝对他的印象淡化了，自己再出面说情，效果会比现在要好许多。

不过梁文华将唐泛陷害至此，这口气，就算唐泛咽得下，他也咽不下。

见薛凌庞齐他们都紧张地看着自己，隋州淡淡道：“这世上没有一个人，是毫无弱点的，身为锦衣卫，我们自然更要明察秋毫，以备圣上垂询。听说梁文华最近就要升任刑部尚书，若是犯了过错，只怕也配不上六部堂官之职。”

庞齐等人一听就明白了，几人眼睛一亮，都嘿嘿坏笑：“放心罢大哥，这事就交给我们了，保管连他老爹几岁尿裤子，都他娘的给挖出来！”

作者有话要说：

有读者提出疑问，说五品官被撸为平民不合理。

答：

这个其实放在明代背景的话，是合理的呀。

1、明代连首辅都直接可以被撸掉官职（举个栗子，高拱），何况唐大人只是个五品官，上面想要整他的话，不用很费事，只是因为这次

尹元化的事情正好闹到皇帝面前，尹元化虽然是随官，但严格来说也是钦差的身份，上面只要给唐大人扣一个“公报私仇陷害下属致死”的罪名，就足够毁掉他的前途了。

2、因为唐大人毕竟还立了功，所以不可能获罪，最严重的就是削职为民，这样梁文华的目的就达到了，所以万安就给他定了一个最严重的罪名。这样后来就算皇帝心软，稍稍从轻一些，判他一个“冠带闲住”，也觉得自己很公正了。万安用的是一种讨价还价的策略，【打个比方，东西成本30，店主开到100，再让你还价到70，这样你就会觉得自己买得很值】。文里没有明说，因为说太多显得啰嗦，真就变成官场权斗文了。

3、被免职之后也是可以起复的，其中“冠带闲住”重新起复会容易点，也体面一点，如果削职为民，要起复就很难了。但，难也不是不可能，这全都取决于上面的人想不想让你回来而已。再说作为皇帝，手底下有的是人用，他又不强求要当明君，为啥要去明察秋毫呢，是不是？就连绝顶聪明的嘉靖帝，都曾经在墙壁上写下“徐阶小人，永不叙用”呢，把人家贬到天涯海角去，后来还不是又把他启用了，徐阶还一路当上首辅呢，所以皇帝这种生物……

所以很多情节，我都是考虑过在当时在环境背景下有可能发生的，虽然是娱乐小白文，不过这点常识作者喵还是有的，大家不用纠结，么么哒～

大家说看到上一章很生气，其实我感觉还挺开心的（读者：为毛！你是变态！）

因为这样就说明大家代入了那个环境，也算是一种成功了～

唐大人当然是主角，也当然不会有悲剧，但生活本来就是有起有伏，故事也要跌宕起伏才精彩嘛(*^_^*)

# 第72章

那日之后，唐泛想着隋州刚得了爵位,心中高兴,还是等过两天再与他说自己罢官的事情。

这事拖久了也不行,不然自己天天不用去衙门点卯,别说隋州，阿冬也会问起来的。

所以等到隔天隋州散值回来，唐泛便把他与阿冬叫到一起,将事情简单说了一下。

阿冬小姑娘如今耳濡目染,对官场上那些门门道道她听多了也知道一些，当即就一蹦三尺高，将唐泛的上司全部看作坏人数落了一遍。

眼看就要埋怨到皇帝老子头上去，被唐泛一巴掌拍到后脑勺上,顿时消停了。

唐泛又好笑又好气：“许多话装在肚子里就行了，别以为是在家里就肆无忌惮,万一说习惯了在外头也顺嘴溜出来咋办？你哥我现在是白身,可没法为你撑腰了！去去去，沏茶去！”

将阿冬撵走,他见隋州的反应异常平静，不由奇道：“你就没有什么要对我说的？”

隋州摇摇头：“当日你让我将财物送入宫时，我本就该料到的，只是那时一路风尘仆仆，加上职责所在，我也没多想，这是我的疏忽，如今木已成舟，多说无益。”

唐泛大汗：“你可千万别把事情往自己身上揽！你是锦衣卫，首先便该向陛下负责，如果你不将财物交上去，就算后面由内阁那边送入宫，也不能掩饰你的失职，更会令皇帝对你产生隔阂，所以这次无论如何，这份功劳都该由你来领。而我呢，不管讨不讨好梁侍郎，最后都避免不了这个结局，顶多是早死与晚死的区别罢了。既然伸头缩头都是一刀，那长痛还不如短痛呢！”

见他反过来劝慰自己，隋州面色柔和：“我知道其中利害，你不必多说，其实你现在在刑部也是寸步难行，倒不如先歇息一阵，日后未尝没有机会。”

唐泛点头笑道：“还是你懂我，正是这个理。我都几年没去探望我姐姐和我那外甥了，正好如今有了空暇，过些时日我就往香河县走一趟，如无意外，将会在那里小住几日。”

隋州道：“我与你同去罢。”

唐泛失笑：“这又不是办案，何须堂堂锦衣卫镇抚使出马？你还是赶紧将宅子修缮一下，好趁早挂上伯府的牌子罢，虽然朝廷不赐宅第，咱们也不能太寒酸，堕了你定安伯的威风不是？”

咱们二字入耳，隋州眼底的神色越发愉悦，这说明唐泛已经完全没把自己当成外人了。

隋州也并不掩饰自己的心情，以至于那份愉悦直白地映入唐泛眼帘，令后者怔了一怔。

院子里的枝头结着累累果实，叶子在微风的吹拂下轻轻摇曳，初夏冷热适中，穿着薄衫闲坐，吃着糖渍桑葚，望着眼前郁郁葱葱，身边又有亲近好友相伴，无论如何都是人间一大乐事。

饶是隋州这等寡于言辞之人，也觉得自己是时候说点什么了。

前提是，如果没有人打扰的话……

“请问这里是唐大人家吗？”外头传来敲门声。

隋州：“……”

唐泛咦了一声：“是钱三儿罢？他怎么找到这里来了？”

隋州：“估计是来向你求情的。”

唐泛奇道：“求什么情？”

他一边说着，一边走去开门。

钱三儿穿着一身锦衣卫里最下等的袍服，没有品级，叫军余，一听名字也知道是属于跑腿打杂行列的那种，不过勉强也算进了锦衣卫的门坎，跟外头不入流的公门衙役们区分开来了。

自从他们从巩县归来，唐泛没有忘记自己的承诺，他跟隋州说了一声，将钱三儿丢进北镇抚司，从一名打杂的小兵干起。

锦衣卫不是一个好进的部门，除了功臣或外戚子弟恩荫得官之外，主要还有替补、佥充、投充三种途径，钱三儿走的就是最后一种，不过就算是军余这种职位，也有大把人抢破头。

不过以隋州今时今日在地位，就算在锦衣卫里还算不上一把手，当个二把手总是绰绰有余的，让钱三儿进去，还不是一句话的事情。

正所谓三岁看老，这钱三儿虽然没犯下什么大奸大恶的行径，但打小就是跟着师父偷鸡摸狗过来的，现在就算穿上锦衣卫那身袍服，也养不出威风凛凛的气派。

这么说吧，现在他穿着公服，唐泛穿着常服，但看上去仍旧是唐泛像官，他像个贼。

唐泛看着他这副不伦不类的样子，忍住了笑，让人进来。

钱三儿看见唐泛，先是欣喜，又瞧见后面的隋州，喜悦变成了惊吓。

“伯，伯爷也在啊……？”

隋州一张能止小儿夜啼的冷脸，也可以让钱三儿走不动路。

“那，那个，没想到今日这么巧啊，还在这里碰上伯爷，那要不，要不小的改日再来罢？”

他说完就想溜，唐泛一把扯住他的后领，又好气又好笑：“你都知道广川得封爵位，怎么连他住在哪里都没打听出来？难道你那些同僚没告诉你，他就住在这里？”

“啊？”钱三儿傻眼了，一时闹不清这是什么状况。

唐泛道：“这里是隋家，我才是寄居于此的，你没看到外头门牌上写着么？”

钱三儿哭丧着脸：“小的识不了几个字……”

瞧他可怜兮兮的样子，唐泛忍不住想对阿冬那样拍了他的脑袋一下：“行了，别装了，来找我何事？”

可是现在钱三儿却说不出口了，他两只眼睛滴溜溜地看了隋州一眼，赔笑道：“没什么，没什么，就是过来探望一下大人，怎么说大人也是小的再生父母！”

他将手上提着的礼物放到旁边石桌上：“小小意思，不成敬意，请大人笑纳！”

唐泛笑道：“我现在不是什么大人了，不要大人大人地喊！”

钱三儿挠挠头：“那，公子？老爷？”

唐泛敛了笑，板着脸：“说罢，无事不登三宝殿，你来这里到底有何事？”

钱三儿还没开口，隋州却道：“他想必是在锦衣卫里干不下去了，来找你求情的。”

唐泛奇道：“为何干不下去，你可知你这差事别人求都求不来？”

钱三儿被隋州点破了心思，老脸通红，尴尬笑道：“伯爷火眼金睛，

将小的心思全都看明白了。”

他扑通一声跪在唐泛面前：“实不相瞒，确如伯爷所言，小的能有今日，全赖大人之恩，小的心中感激莫名，只是，只是那锦衣卫，确实不适合我，小的只希望能鞍前马后伺候大人，请大人成全！”

这还真不是钱三儿矫情，他这竹竿似的身板，机灵是够机灵了，当锦衣卫却显得不够威风，站在一干同僚里也跟打下手似的。

隋州生性严谨，不好浮夸钻空子，就算钱三儿走了后门进去，也没有得到什么特殊待遇，每日都要跟着其他人操练苦训，差点没把他半条小命玩完，可就算如此，他的成绩也都是回回垫底，还落后倒数第二名一大截，怎么都上不去，成了北镇抚司里的最差劲的那个。

还好钱三儿做人机灵，跟同僚混得不错，大家对他也比较照顾，但再照顾，该有的训练还是不能少，钱三儿他觉得自己这完全是先天身体素质缺陷，本来就不适合那地方。

所以就算锦衣卫再威风，也跟他无缘啊。

听完他的哭诉，唐泛转头看隋州。

隋州点点头，给了句评价：“勤奋可嘉，天分不足。”

意思就是钱三儿也挺努力跟上训练步伐了，不过确实不是那块料，锦衣卫作为御前亲军，首要选择条件便是器宇轩昂，人高马大，像钱三儿这种穿上龙袍也不像太子的，就算勉强混进去，也不会有什么出息。

唐泛见隋州也这么说了，便问钱三儿：“那你自己是怎么打算的？若你还想回去重操旧业，以后见了面就不必与我打招呼了，我也不认识你这号人物。”

钱三儿忙道：“小人既然已经发誓洗心革面，那就绝对不会再误入歧途了，承蒙大人不弃，小的愿跟随大人，还请大人成全！”

唐泛见他来真的，不由皱眉：“你怎么会想到这一出的？”

钱三儿恳切道：“大人，自在巩侯墓时，我便对大人您钦佩之极，恨不能侍奉左右，也好学些东西，只是那会儿自知身份不配，所以没敢开口……”

唐泛笑骂：“那现在怎么又敢开口了？”

钱三儿嘿嘿一笑：“现在来了京城，长了见识，又听说大人身边没有仆从，便想来应征！”

唐泛摇头：“我如今已无官职，又不需要人照料起居，就算你想跟，我也不能收你。”

钱三儿急了："大人……"

他是真心想来投靠唐泛的，一者确实是对唐泛心存感激，想要报答，二者觉得自己在北镇抚司里再混，也混不出什么花样，唐泛为人磊落，且学识渊博，跟着这样的人物，说不定反倒更能学到一些东西。

唐泛还想拒绝，却听隋州道："你先回去，明日再来，大人要稍作考虑。"

有隋州这么一尊气场超强的大佛坐在旁边，钱三儿满身不自在，却没想到他会帮自己说话，当即大喜过望，再三叩首拜谢，这才告辞离去。

唐泛奇道："你方才不让我说话，难不成还真打算让我收下钱三儿？"

隋州道："自然由你意愿，我只是觉得你确实可以考虑一下。钱三儿此人不是干锦衣卫的料，不过他为人还算机灵，心地也不坏，还算忠诚可靠，可以带在身边。"

唐泛想了想："也罢，回头我去香河县探望我姐姐，并不准备让阿冬随行，到时候便带上钱三儿罢，也算有个伴当。"

隋州有些奇怪："为何不带阿冬？"

唐泛道："我那姐姐嫁的人家，是香河县数一数二的大族，人多嘴杂，难免事情也多，阿冬若是跟去受了委屈就不好了，还是留在京里罢。"

隋州："随你。"

过了几日，唐泛罢官的消息已经人人皆知了，大家普遍都是同情弱者的，更何况比起梁文华，唐泛可算比他会做人多了，自然有不少人帮他打抱不平。

不过可惜，梁文华投靠了万安，唐泛一干同年们却都还在六七品上熬资历，完全没法与对方抗衡，所以也就只能安慰安慰唐泛，让他耐心等待机会云云。

唐泛与同年们应酬几日，又去信给在香河县的长姐唐瑜，照例像往常那样写些报平安和互相问候的话语，并没有提及自己在京城里的一系列遭遇，只说自己得了长假，想去探望她。

唐瑜很快就回了信，对弟弟的到来表示欢迎，并且殷切希望他能过来之后多住一阵，又说小外甥如今已经六岁有余了，早已忘记舅舅长什么模样，如果他再不去，外甥就要忘记他这位舅舅了。

虽然唐瑜在信里所写的话与以往并没有太大出入，但唐泛仍旧从其

中嗅出意思不寻常的气息。

因为唐瑜没有半字提及自己的丈夫贺霖。

贺家是香河县大族，当年唐泛的父亲还活着的时候，与贺霖的父亲贺英同地为官，相交莫逆，后来又互通婚姻，结为儿女亲家。

唐瑜还未嫁入贺家的时候，唐泛的父母就双双亡故了，当时唐家只剩唐瑜唐泛姐弟俩，唐泛也还未考上进士，不过贺英信守承诺，没有因此就解除两家的婚姻，还是让二儿子将唐瑜娶进门。

虽说唐瑜与唐泛姐弟情深，不过姐姐嫁了人，毕竟就是夫家的人了，而且贺家三代同堂，一大家子住在一块儿，唐泛一个外人，总不能三天两头就上门去探望，后来他当了官之后，整天忙碌，就更抽不出空去了。

唐泛从信中看出端倪，又担心唐瑜在贺家过得不好，这才不准备让阿冬跟随。

在得到长姐的回信之后，他就打点行李，准备过几日出门。

不过临行之前，他却收到一张来自久违的故人的请柬。

仙云馆还是那个仙云馆，雅间还是那个雅间，只不过在座的两个人，一个官途坎坷，一个前路莫测。

官途坎坷的那个自然是唐泛，他之所以坐在这里，是因为旁边将他请过来的这位大人物。

这确实是位大人物，以往在京城跺一跺脚，旁人也要抖三抖的西厂汪公公，这两年因为专注于塞外，少有在京城出现，大伙对他有些面生了。

相较之下，反倒是东厂扶摇直上，厂公尚铭因为举荐国师有功，近来春风得意，别说汪直，他连皇帝跟前的怀恩都快不放在眼里了。

两人久别重逢，本该推杯换盏，惺惺相惜，然而从唐泛进来至今，却一直都是在听汪直用各种方式，从各种角度，全方位，无死角地……骂他。

被滔滔不绝骂了将近半个时辰，唐泛已经麻木了，一开始还想着照顾一下汪直的面子，乖乖听训，后来肚子饿了，直接就提起筷子夹了一筷子炭烧猪颈肉送入口中，顺便招呼汪公公：“你骂了这么久也该渴了罢，要不要让人弄点胖大海菊花茶进来？”

汪直：“你这个瓜娃子！我就没见过你这么蠢的，把功劳白白让给别人……”

瞧瞧，汪公公骂得顺溜，竟连川话都用上了。

唐泛点点头："不过你这句话今晚已经骂了三遍了。"

汪直一骂就停不下来："别人做官都是越做越大，你是越活越回去！你脑子是比别人少根筋还是怎么的？梁文华挤走了张鎣，在刑部说一不二，如日中天，正需要找个人来立威呢，这时候你撞上去，不正好就成了靶子吗！你把功劳让给隋州，自己能得什么好处？现在好了，冠带闲住，呵呵，我看你这辈子都别想起复了！"

唐泛好心提醒："这句说五遍了。"

汪直一口气噎得不上不下，直翻白眼。

见他表情跟要吃人似的，唐泛赶紧赔笑："这不是怕你说多了口渴么，我知汪公关爱在下……"

汪直冷笑："谁关爱你？"

唐泛不受他的冷言冷语影响，拿起酒杯，径自与他放在桌上的杯子碰了碰，然后一饮而尽："事实已定，多说无益，想想我也与汪公相交几载了，自你去大同之后，咱们就少有像今日这般共聚一堂，如今又同是天涯沦落人……"

汪直呸了一声："你能不能说点好听的，老子什么时候与你一起沦落了？"

认识久了彼此熟稔，任他摆出如何凶神恶煞的模样，唐泛倒也不放在心上，只是呵呵一笑，放下酒杯："这么说，汪公今日请我来，是纯粹要为我践行的了？"

汪直默然无语，拿起酒壶给自己斟酒，连斟三杯，仰头喝尽，抹了把脸，这才道："你说得不错，我如今确实是遇到难题了。"

要说汪直当初听了唐泛的建议，加上自己也确实想以军功在皇帝面前立足，便怂恿皇帝同意出兵河套，却不料行至大同时，鞑靼恰好来犯，在王越的带领下，明军大获全胜，汪直也在皇帝面前大出风头，长足了脸面。

但他一朝尝到甜头，却没有像唐泛劝告的那样见好就收，而是一心一意往外发展，想要立下更大的功劳。

汪直专注于经营边事，难免就疏忽了京城的经营，一个没有经常在皇帝身边露脸的宦官，注定会被边缘化，不管多受宠的不例外，当然，这条定律同样也适用于朝臣。

总而言之，在汪直在外头立功的时候，京城这边的局势却悄悄发生了变化。

原先与他分庭抗礼，甚至要低他一头的东厂尚铭，拜了内宫大太监梁芳的码头，认了梁芳当干爹，又与备受皇帝宠爱的李孜省等人打得火热，还举荐了一个叫继晓的和尚入宫。

继晓果然得到皇帝的看重，还被封为国师。

凭借这些优势，尚铭很快顶替了汪直以前在皇帝心目中的地位。

没了汪直的西厂跟一群没娘的孩子似的，以往的风光不再，受到东厂的处处压制。

光是这些倒也罢了，但汪直发现，不知道从什么时候起，愿意为他说话的万贵妃，也对他不再亲近，甚至在他回京入宫觐见时，给了他闭门羹吃。

这怎么能不令汪直的内心感到惶恐？

他再有能力，再风光，宦官的先天劣势摆在那里，这就注定他不可能不依附皇权，一旦被上位者厌弃，下场是可以预见的。

但是以汪直的心高气傲，让他像尚铭那样毫无下限地去给皇帝进献妖人方术，他又觉得可耻。

在尝到的实打实的军功甜头之后，汪公公的内心也不由得变得越发高大上起来，觉得自己即使是宦官，那也是一个不流于凡俗的宦官，绝对拉不下脸面去干尚铭干的那些事。

不过话说回来，若他不是节操尚在，与尚铭等人不同，唐泛也不会坐在这里与他说话了。

说白了，汪公公虽然少年早达，风光得早，但也算是宦海老人了，他已经开始看到了自己即将失宠的征兆，所以才要向唐泛问计。

身为西厂厂公，围在身边的人虽然不少，可真正能被汪直看得上眼的人却不多，能被他看得上眼，又愿意与他来往的人更少。

数来数去，唯有唐泛，称得上是其中的佼佼者了。

所以对着唐泛，汪直还是愿意吐露点心声的，左右这里除了唐泛也没别人，西厂厂公的威风和面子，大可暂时收起了。

唐泛听罢，问了他一个问题：“你想走什么样的路？”

汪直莫名其妙：“什么什么样的路？”

唐泛给他解释：“咱们在官场上混的呢，无非两个下场，善终和不得善终。善终里头，又分为三种。一种是风光致仕，衣锦还乡，此乃人臣心之所向，一种是平淡收场，寂寂无闻，还有一种是黯淡下野，在贫病

交加中去世。但这些总归来说都还是善终，不得善终的，不用我说，你也知道了。”

汪直想了想，古往今来的臣子，不管宦官也好，正常男人也罢，还真脱不开这几种收场。

喔，当然了，造反的另外算，不在他们的讨论范围内。

唐泛：“朝廷命官且不讲，先说说宦官的。想要善终也不容易，俗话说伴君伴虎，多少前辈就是栽在这上头，本以为得了皇帝的宠爱，一朝风云变幻，从云层跌落泥土里，顶好就是个平淡收场，不好的，连性命都丢了。我说的这些，肯定都不是汪公想要的。”

汪直点点头，带了一丝傲然：“人生在世，自当轰轰烈烈，这才不枉来世上走一遭，要让我选，自然就要选风光致仕，衣锦还乡！”

唐泛笑了笑：“许多人都会这么想，不仅是你，尚铭肯定也这样想。但当局者迷，有时候一个人的所作所为，其实已经在给自己挖掘坟墓了，他自己却毫无察觉。”

汪直皱眉：“别越说越玄乎了！”

唐泛：“那我问你，当今陛下，喜欢怀恩那种谨小慎微的，还是会喜欢尚铭那种逢迎上意的？”

汪直沉吟道：“若是当今陛下，只怕还是喜欢尚铭多一些。”

唐泛：“那太子呢？”

汪直：“我怎知，我又与太子不熟！”

唐泛：“这么说罢，陛下可能会喜欢尚铭，却也不会讨厌怀恩，否则怀恩断不可能在御前那么多年，深得陛下的信任。”

汪直点点头，他有点明白唐泛的意思了：“你是说，就算尚铭风光一时，也不能风光一世？”

唐泛道：“这是自然的，多做多错，尚铭挖空心思钻营，与这个结盟，与那个要好，就算陛下能够容忍他，难道新君也能容忍他吗？总会遇到与他算总账的，到时候他的麻烦就来了。”

汪直闷哼：“现在他的麻烦还没来，我的麻烦却要来了！”

唐泛道：“汪公不必沮丧，先前我已经说了，为内侍者，要么学怀恩，要么学尚铭。”

汪直：“老子两边都不想学，尚铭那种我固然看不顺眼，可让我像怀恩那样日日憋屈，去讨好朝臣，我也做不来！”

唐泛无奈一笑："所以从很久以前开始，我就建议你走第三条路。"

汪直瞪眼："你什么时候跟我说过第三条路了？"

唐泛道："当时我通过师兄，给了你两个建议，一是军功，二是东宫。"

汪直："那算什么建议？"

唐泛："你可不要小看这两个建议，许多事情未雨绸缪，都是要从很久以前就准备起的。"

汪直："你能别说那么多废话么？"

唐泛叹道："你能多点耐心么？你如今在外立有军功，虽说是监军，但谁也没法抹杀你的功劳。我大明自土木之变以来，对上北方外族，就很少能够取得胜利，你这几仗，可谓打得大快人心，军心一振，这其中，作为首倡者，汪公功不可没，足载史册。"

这通吹捧堪称"润物细无声"，实乃最高境界，汪直果然被说得面色舒展，露出"算你小子说到点子上了"的表情。

"但是，"唐泛话锋一转："你发现了没有，在你带兵在外的时候，朝廷里面反对你的声音，一直就没有少过？"

"怎么没有发现？"一说到这个，汪直也脸色一沉："无非就是些不知变通，自诩清高的书呆子，看不过我等宦官掌兵权罢了，还说什么好大喜功，若放在永乐年间，连三宝太监都能带兵打仗，他们还敢这么说么！"

唐泛道："这其中固然有些清流的意见，但还有一个人的意见你不可忽视。"

汪直："谁？"

唐泛："陛下。"

见汪直愕然，唐泛道："你别看你每次请求出征，陛下都同意了，但实际上，他对你的亲近感，正逐年在下降，这点不需要我说，你应该能感觉到，不光是他，连万贵妃如今都不肯见你了，这正是因为你长期在外面带兵，疏忽了经营宫里的关系。"

汪直郁闷道："逢年过节我也没少往宫里送东西啊！"

唐泛："东西能比得上人吗？那尚铭还成天在皇帝贵妃面前晃呢，他还长着一张嘴，不比你那些东西好用多了？就算你在宫里还有自己的人，但他们谁也比不上你的资历，陛下和贵妃对你另眼相看，是因为你自小在他们跟前长大，那份亲近谁也比不了，可若是你常年在外，不肯

回来，他们肯定会觉得你贪恋权势，甚至把持军权，再加上尚铭、万通那些人日以继夜在他们面前说你的坏话，你自己想象，你离失宠还有多远？”

汪直不由坐直了身体，唐泛一通分析，可谓说到他心坎里去了。

“那我应该怎么做？”

唐泛道：“你有军功在手，这是你区别于尚铭那等人的标志，但是就算你不是宦官，也不能长掌兵权，虽说你只是监军，可主帅王越，副帅朱永，哪个不与你交好？这是人臣大忌！所以两年前我就劝过你，让你立了军功之后就回京……”

汪直不得不郁闷地承认：“当时是我没听你的建议。”

因为汪公公立军功立上瘾了，在外头也很爽，远离京城，上面没人管着，想怎么样就怎么样。

唐泛沉声道：“但现在也还不晚！等到河套的战事告一段落，你便可上疏向陛下请求回京，奏疏该如何写，如何才能让陛下对你重新生出亲近之感，这你比我熟，我就不说了。”

汪直：“那回京之后呢？”

唐泛：“回京之后，就好好经营西厂和名声，东西厂为陛下耳目，向来为百官所厌恶，但这耳目用好了，也不是没有好处的。如今万安、尚铭等人虽然对上逢迎，御下却是顺我者昌逆我者亡，若你能以此救下一两个德高望重的大臣，名声马上就会树立起来了。”

汪直眼睛一亮，这倒是个好办法。

一直以来他与朝臣的关系都不太好，朝臣讨厌他，他也看不惯那帮大臣，前几年还觉得自己挺威风，现在意识到危机了，终于也开始想起要弥补关系了。

像怀恩那种处处与人为善的，汪直学不来，他本身就不是那个性子，勉强做了也只会不伦不类，但如果按照唐泛所说的却不难。

唐泛：“还有，如今对于尚且心怀正直的大臣来说，太子就是他们心中的希望，你若能与太子为善，对你以后的名声前途也有助益。不过这一点要更难一些，因为贵妃不喜太子，你若顾忌贵妃，也不必做得太露形迹。”

被他这么一说，汪直顿觉心中块垒去了大半，一下子轻松了不少。

虽然困境依旧，但至少他不会再觉得火烧眉毛了。

汪直道：“你被免职一事，我会想办法的，若有机会，就在陛下面前

为你说情。”

唐泛倒不在意，他给汪直出主意，本来也不是为了这种一事换一事，摇摇头道：“那你晚点再帮我说情罢，我回头要离京一段时间，就算陛下起复，我也不想这么快回来当官的。”

汪直冷笑：“说你胖你还喘上了！你当官位是你家种的大白菜，想摘多少就摘多少？”

唐泛用勺子舀了一个蟹粉狮子头进碗里，笑呵呵道：“我家没种大白菜。”

汪直：“话说回来，我本想找机会先给那梁文华点绊子使使，谁知道却被人抢了一步。”

唐泛：“唔？”

汪直斜了他一眼：“你不知道？”

唐泛莫名地狂眨眼：“？？”

他两腮塞着食物，说话不雅，只能用表情代替，看上去要多傻有多傻，与之前那副淡定莫测的高人样完全是判若两人。

汪直道：“监察御史上官咏上疏弹劾梁永华，说他如今的小儿子，乃是十年前他在他老娘热孝期间跟小妾亲热生下的。”

唐泛冷不防呛咳了几下，连这种陈年隐私都能挖出来的人，除了东西两厂或锦衣卫，大明朝还有别的分号吗？

作者有话要说：

汪直：天空一声巨响，本公闪亮登场！啊哈哈哈，话说大家为啥那么期盼我呢，这就是主角的魅力啊！

唐泛：……广川，我想写本《历代宦官传》，你觉得如何？

隋州：大善。

唐泛：那就从本朝写起吧，话说本朝著名宦官者甚众，比如说怀恩怀公公，梁芳梁公公，尚铭尚公公，元良元公公。

隋州：就四个吗？

唐泛：嗯，也就这四个了，余子皆碌碌也，不足为道。

汪直：……

# 第六卷 香河县案

# 第73章

在热孝期间亲热生孩子，这事说大不大，说小不小,谨慎一点的,在孩子的出生日期上作作假,也就过去了,大大咧咧一点的,连假也不用作,只要没有人告，这就不算个事儿。

梁侍郎是够谨慎的了，儿子出生之后，他在户籍上做了手脚，这样就算有人往前推算,也算不出毛病来,但这招也只能哄哄平常人，锦衣卫和东西厂若想查出点什么，估计连他家老娘几岁会说话都能查出来，更不必说这种把柄了。

作为朝廷官员,讲究的就是个名声，甭管名声真好假好，只要没有人弹劾就没事，一旦有人弹劾，就得引咎在家，等候发落，这也是规矩。

唐泛好不容易顺过气，问：“你干的？”

汪直幽幽道：“我倒是想干，可惜被人抢了先，是隋州那厮派人去查的。”

从唐泛通过潘宾给他出主意开始，他就欠了唐泛不少人情，虽然对方不过是个五品小官，但屡屡帮了自己的忙，汪直虽然不是什么仁厚之辈，但他心高气傲，不愿白白受他人的恩惠。

正所谓钱债好还，人情债难还还，谁知道对唐泛，他却一直找不到机会回报，如今虽然暂时没办法帮唐泛官复原职，但以汪直的能力，报复一下梁文华，还是绰绰有余的。

结果这又被人抢先一步。

这怎能令汪公公不幽怨？

唐泛喔了一声，心头暖暖的。

他知道隋州肯定是因为自己被罢黜的事情向梁文华报复，不过隋州与唐泛交情不错，却要避嫌，不能直接呈报，所以才要通过监察御史上官咏去弹劾。

唐泛没在衙门，消息自然也不那么灵通了，闻言就道：“据我所知，上官咏与锦衣卫并无交情，他怎会愿意去做？”

汪直只说了一句话：“上官咏乃松江府华亭人。”

唐泛立马恍然大悟，原因无它，被首辅万安踢到南京去的张尚书，就是松江府华亭人啊！

敢情上官咏是在给张蓥报仇呢！

汪直道：“上官咏是张蓥的同乡，又是后进晚辈，平日与张蓥时有往来，上官咏不敢对万安发难，但弹劾梁文华的胆气还是有的。看不出来啊，隋广川竟然也学会借刀杀人了！”

唐泛问：“那梁文华呢，他总该在家反省了罢？”

汪直哈哈一笑：“你还别说，这几天可热闹了！梁文华那家伙死皮赖脸的，非但没有待在家里，还坚持每天去衙门。但他越是这样，别人对他的非议越大，那些御史都是成天闲着没事干，跟一群钻盯鸡蛋缝的苍蝇似的，看见这样的情形，焉肯放过？便一拥而上，对着梁文华一通弹劾，最后连陛下也惊动了。万安没有办法，只能将他暂时外调。”

唐泛见他一脸幸灾乐祸，忍不住猜测：“调往南京了？”

汪直抚掌大笑：“可不！这下刚好去跟张老头作伴，仇人见面，分外眼红，两人指不定会怎么打起来呢！”

唐泛摇摇头，心想那样一来可真是热闹了。

不过再热闹自己也见不着，有了这么一桩事，最起码梁文华的尚书梦肯定是没有指望的了。

汪直与尚铭有隙，尚铭如今又投靠了万安，汪直自然也就看万安一派不大顺眼，梁文华乃是万安手下一大助力，如今他被除去了，汪直跟着看个热闹，也觉得心情挺舒爽。

但唐泛忍不住提醒他：“汪公，你如今的处境可有些模糊啊！”

汪直莫名其妙：“什么模糊？”

唐泛调侃道：“你看，在别人眼里，你是万贵妃的人，万安又攀附万贵妃，结果现在梁文华被贬，照理说你本该感同身受才对，却反而幸灾乐祸，这样不大好罢？”

汪直白了他一眼，没吱声。

但唐泛接下来的话可就不是开玩笑了：“万安因为跟万贵妃同姓，就去跟她攀亲戚，说白了，他这个首辅位置能坐得稳，也没少是靠抱大腿抱来的，如今尚铭又与万安结盟，这就等于说，目前他们都是一派的了。那么你呢？你既跟尚铭有仇，又看万安不顺眼，却也没有站到怀恩那一边，而贵妃对你的亲近之感又大不如前，你的处境，便有如四个字。”

孤、家、寡、人！

不需要唐泛提醒，汪直心中已经浮现出这四个字来了。

他悚然一惊，冷傲的表情变得有些不淡定起来。

若说之前唐泛那一通分析，只是让汪直觉得颇有道理，并且打算执行的话，那么刚刚顺着梁文华的事情一说下来，他的危机感顿时就比刚才强上一百倍。

简直到了如坐针毡，恨不得立马就入宫的地步！

可是入了宫又能如何？

万贵妃借故不见他，这就已经是一个很明显的信号了。

汪直紧紧皱起眉头，手指掐着扶手，面沉如水，少顷，他起身朝唐泛郑重一揖：“请先生教我。”

得，从直呼其名直接上升到先生了，这待遇简直不得了！

但也反映出汪直这人不是不会放下身段，只是要看对方值不值得他这么做而已。

——典型的实用主义者。

唐泛自然也要起身相扶，温言道：“汪公不必如此，我能赴约而来，就已经表明态度了，而且事情现在也没有到无可转圜的地步。”

汪直也只是做做样子，将唐泛吃这一套，立马顺着台阶下：“那你就赶紧给我说道说道罢。”

如果说两人之前因为身份不平等，汪直言行之间总还端着些架子的话，直到这一刻，他才真正正视起唐泛这么一个人，将他放在与自己对等的位置上来看待。

因为事实证明，唐泛压根就不需要通过依附他来上位，就算没了官职要报仇，他也有隋州这个助力在，以隋州的能力和被皇帝看重的程度，执掌锦衣卫只是迟早的事情。

反倒是自己几次来找唐泛问计，还欠了他不少人情，人家不仅没有要求兑现，每次还基本都是有约必到，有求必现，光是这份义气，也是旁人比不得的。

汪直不是不识好歹，没有眼力的人，只是一直以来，年纪轻轻就登上高位的履历使得他有点忘乎所以了，加上这两年在边事上又屡立功劳，他有点唯我独尊的飘飘然。

不过现在这份自得已经被唐泛一点点击溃，现在只剩下满腔的凝重了。

唐泛：“该如何做，方才我已为汪公一一剖析过了。但是汪公自己心里该有个底。”

汪直："愿闻其详。"

唐泛："我知道，你看不惯万安与尚铭那帮人，但又因为被贵妃提携，不能不站在她那边，因为在朝臣眼里，你就是昭德宫的人。"

昭德宫乃万贵妃受封的宫室，朝臣有时便以昭德宫代称。

汪直也不讳言："对，实不相瞒，如今我的立场甚是为难，几方都不靠，也几方都不信任我。"

唐泛说得很明白："万贵妃也好，万安也罢，他们都是依附陛下而生，你只要效忠陛下一人足可。除此之外，就像我刚才说的，西厂是一把双刃剑，用得好了，它会给你带来丰厚的回报。"

汪直："我还有一事要问你。"

唐泛："请讲。"

汪直："上回东宫案之后，太子殿下知道我从中为他转圜，很念我的好，曾经还转托过怀恩向我致谢，连怀恩那老家伙对我的态度，也比以前好了一点。"

唐泛知道他要说的肯定不止这些，就没有插话，听他继续说下去。

汪直："但太子终归是太子，只要一日未登大宝，名分上就是储君。而贵妃一直瞧太子不顺眼，只是苦于太子一直做得不错，没有机会下手罢了。"

唐泛轻轻颔首："从东宫案就可以看出来了，贵妃与太子之间的矛盾，迟早有一天会爆发。"

万贵妃杀了太子的亲娘，她能不心虚吗，以己度人，她会相信太子真的没有报复之心吗？哪怕太子表现得多么仁厚温和，她的心里也始终横了一根刺，如果可以换个太子，起码她能睡得更安心一点。

东宫案就像是导火索，将两方之间的隔阂彻底摆上台面。

汪直一字一顿道："那么有朝一日，陛下的决议对太子不利，你认为我该站在陛下一边，还是站在太子一边？"

这问题太诛心了，想来汪直也是酝酿已久，才会将这个潜藏在内心深处的疑虑问出来。

这个问题，也正是他迟迟没有站好立场的根本原因。

此刻雅间里只有他们两个人，但说完之后，汪直仍旧感觉到一阵阵的后悔。

万一唐泛要是不值得信任，将今日的话传于第三人之耳，那他的政治生涯也就完了。

唐泛："我且不说那些天理良心的话，汪公不妨想想，如果按照昭德宫那位的想法另立了太子，将来继位为新君，对你来说有好处么，那位新君会念你的好么？簇拥在万贵妃身边的人现在已经够多了，不差你一个，而如今的太子仁厚诚爱，谁在他落难的时候伸出援手，他必然会记住这份恩情。对你来说，孰优孰劣，不难选择。"

汪直沉吟片刻，显是听进去了，不过这样重大的事情，他还需要更多的时间来思考，也不可能将结果告诉唐泛的，只是道："你说得轻巧，你是没有坐在我这个位置上，根本就体验不到什么叫如履薄冰。"

唐泛笑道："所谓能者多劳，要不怎么汪公的权势会比我大，官位比我高呢？权力越大，责任也就越大。"

汪直："罢了，闲话休提，你既然要离京，今日这顿酒席，就当是为你践行罢。"

唐泛："我告诉你个秘密。"

汪直："？"

唐泛："其实我当初在翰林院被授以官职之后，还曾与同年偷偷去过那秦楼楚馆吃过一回花酒。"

汪直简直莫名其妙："你告诉我这个作甚？"

唐泛微微一笑："用秘密换秘密啊，免得你不放心我，总怕我将今天的事情说出去。"

汪直："……"

其实相交这么久，他心里还是比较相信唐泛的人品的，否则也不会在这里和他谈论这种深层次的话题，但唐泛的不着调实在令他深感无力。

不过伴随着唐泛这句话，满屋的凝重氛围也随之烟消云散。

唐泛从仙云馆出来的时候，已经将近二更天了。

出了仙云馆所在的那条街，一切喧嚣顿时被抛在身后，两边都是静悄悄的民户，少许还有从窗户里透出一点光亮的人家，估计是读书郎在挑灯夜读，又或者女眷正在为亲人赶制一双冬天穿的棉鞋。

唐泛虽然已经没有官职，不过仍旧有官身在，所以宵禁也禁不到他头上。

酒喝多了，难免有几分醉意，不过脑子倒还清醒，他便慢慢地往回走，看着天上的月亮，不由想起几年前的一个晚上，他好像也是因为吃酒回家晚了，结果路上遇到一个装神弄鬼的白莲教妖人，最后还是隋州及时出现。

任由思绪天马行空地乱跑，他不知不觉就看到那条熟悉的小巷了。

与来时的路一样，周围都是一片昏暗。

但不同的是，巷口似乎站着个人，手里还提着一盏灯笼。

那道熟悉的身影令他微微怔了一下，随即加快脚步，走上前去。

果然是隋州。

他大半夜地站在这里，自然不是为了喂蚊子。

“怕你回来晚了，看不见路。”他对唐泛道。

唐泛出来时，手里也有灯笼，但走了这一路，烛火早就昏昏欲灭，比不上隋州手里的明亮。

明亮的烛火仿佛也照暖了人心。

唐泛微微一笑：“谢谢。”

这一声谢，谢的不仅是隋州出来接他。

至于谢什么，两人心知肚明，很多事情不必说明白。

说得太明白，就没有意思了。

一阵风吹来，唐泛手里那盏灯笼垂死挣扎了一下，终于彻底熄灭。

周围唯一的光源就剩隋州手里的灯笼了。

昏黄柔和的微光沿着唐泛的下巴轮廓蜿蜒而上，当真是清隽俊朗，无以描绘。

正可谓灯下看美人，不外如是。

“走罢，回家。”

---

要去探望姐姐，当然不是说走就能走的，唐瑜嫁过去的贺家是一大家子，三代同堂，还有那些三姑六婆的亲戚，唐泛上门，代表的就是唐瑜娘家的脸面，礼物必然是要备足的。

好在京城天子脚下，应有尽有，唐泛买了好几天，总算将东西都买齐了。

但经过这么一顿搜刮，唐大人的积蓄水平起码倒退好几年。

本来他还打算购置一处宅子的，毕竟随着阿冬一天天长大，让她跟隋州同处一个屋檐下已经不合适，这当然不是说隋州对阿冬有非分之想什么的。但在外人看来，男女有别，阿冬的名声也要考虑，再者唐泛脸皮再厚，总不能在别人家里赖一辈子罢。

以这几年隋州帮忙攒下的钱，按说在京城购置一处便宜一点的房产也该够了，不过隋州希望他们能住得近一些，当然最好就在周围，这样彼此有个照应，唐泛也是这么想的，可惜隋州家附近的房价太贵，一时半会还拿不下来。

正好隋州隔壁家外调为官，没有个三五年都别想回来了，男主人便想卖了在京城的宅第，要价虽然高了点，不过唐泛若是把积蓄全拿出来，再卖掉一方好墨，还是刚刚好的。

结果现在为了给贺家买礼物，凑好的钱又出现缺口了。

唐大人的心伴随着长着翅膀飞走了的银子在滴血……

滴血归滴血，礼物还是要买的，买好了礼物，唐泛便告别隋州和阿冬，带着钱三儿离京了。

临走前他将买房之事托付给了隋州，让他随便拿主意，至于钱的问题，就只能先跟隋州借了，反正既然感情这么好，你的就是我的，我的也是你的，钱债这玩意，欠着欠着，也就习惯了……

随行人员中还有两名锦衣卫，其中一人便是跟着唐泛他们一道去巩县的锦衣卫总旗严礼。

唐泛如今没有官职，总旗却是正七品，人家锦衣卫威名赫赫，来给自己一个闲人当保镖，未免太委屈了点，不过他也没办法，因为隋州很坚持，给了他两个选择——

要么带上，要么别去了。

唐大人无奈，只得屈从于“淫威”了。

当然，他不会觉得隋州是为了监视自己，这无非是隋镇抚使表达关心的一种方式罢了。

一路上马车辘辘，车轮滚滚，上面装的不是人，全是礼物，由钱三儿驾车。

唐泛与严礼等三人骑着马，前者在经过巩县一通奔波之后，也已经

习惯了骑马这种方式，一路缓行前进，更与之前快马加鞭赶路不同，累了就停下来歇歇，想走再继续走，十分富有闲情逸致，当然也就谈不上累。

“老严，真是对不住了，这回还要劳烦你跟着我跑一趟！”唐泛歉然道。

严礼爽朗一笑：“唐大人这是说的哪里话，我也难得有这个偷懒的机会，还得多谢唐大人你呢！”

唐泛：“我已经不是什么大人了，你要是不嫌弃，就唤我的表字润青罢。”

严礼虽是武夫，却粗中有细：“那不行，你是我们伯爷的至交好友，我还是唤公子罢！”

唐泛拗不过他：“随你。”

严礼看着唐泛带的那一车礼物，好奇道：“贺家有那么多人么，公子带的礼物会不会太多了？”

唐泛摇头：“一点也不多，我还怕不够分。香河县虽小，贺家却是地道的官宦人家。如今的贺家老爷子贺英，曾官至浙江布政使司左参政，如今已经致仕。长子贺益，进士出身，如今外放为官。”

这年头出个进士很不容易，父子两代都为官的更是千难万难，像贺家这样的，确实可以成为官宦世家了，更何况贺英的父亲也是官员，不过早就去世，而且年代太过久远，就不必提了。

严礼恍然：“贺英这名字，我是有些印象的，如此说来，莫非令姐的夫君便是贺益了？”

唐泛：“不，我姐夫叫贺霖，是贺家二子。”

严礼：“喔，那如今在哪里为官？”

唐泛：“他没当官。”

严礼：“那是举人老爷？”

唐泛轻咳一声：“也未中举……”

严礼：“……”

他不敢再问下去了，这问题太得罪人了。

唐泛自己揭开了谜底：“我那姐夫天资聪颖，幼时便有神童之名，也许是运道不好，屡考屡败，如今……还只是秀才。”

严礼的脸色有点古怪。

秀才乃是读书人里最低一等的功名，连秀才都不是的，就叫童生。科举竞争激烈，许多读书人一辈子也未必能当上秀才，而有秀才功名的，就算考不上举人，回乡起码也能当个教书先生，所以放眼大明朝，秀才功名也是很难得的。

但那是对一般人而言。

问题是贺家这样的三代官宦人家，老子当到了三品大员，大哥也是进士出身，贺霖却连举人都考不上，只是个秀才，这也太孬种了一点。

尤其是严礼这样的京城人士，每天跟各色各样的官员打交道，连内阁宰辅也不知道见过几打，一个秀才在他眼里，还真不够看的。

不过为免让唐泛太难堪，他仍是安慰道：“令姐夫还年轻，想必只是一时运道不佳，等到运气一来，挡都挡不住的。”

唐泛呵呵一笑：“除了我姐夫的兄长在外地之外，我姐夫还有个弟弟，几年前听说也是秀才，不知如今中举了没有。另外贺家还有诸多女眷，以及贺老爷子的兄弟等等，贺家族人十有八九都住在香河县上，平日多有走动，所以我这礼物备的，其实一点也不多。”

严礼巴不得他岔开话题，闻言就顺着点头：“是啊是啊！”

他们一行人路上闲聊，走走停停，因为行程慢，唐泛又体谅姐姐为人媳妇不易，便没有事先写信通知她何时到，想着等到了再上门就是。

那边香河县城里，却有一户人家正在摆宴。

因为今年秋闱刚刚发榜不久，家中有子弟中了举，老爷子高兴之下，就下令摆宴庆祝。

这摆宴的人家可不一般，这帖子一下，县上有头有脸的人家全都来了，连县太爷也亲自过来祝贺。

那些没收到帖子的，也要想尽办法混进去吃个饭，要是能借此认识上主人家，又或者当地的父母官，那可就赚大发了。

不用说，这户人家姓贺，正是唐泛长姐唐瑜嫁入的那个贺家。

至于中举的，却不是唐泛的姐夫贺霖，而是贺霖的弟弟，也就是贺家幼子贺轩。

长子是用来撑门面的，幼子是用来疼的，家中老幺中了举人，贺家长辈自然高兴得很，贺家上下张灯结彩，喜气洋洋，前来捧场的宾客也很多，门子收红包收得手都软了，眼看来的人越来越多，还有一些没收到请柬的也想进来浑水摸鱼，连忙拦住不让进。

里头从正厅到院子，足足摆了十几桌，厅堂里坐的，自然都是县上的大人物，县太爷，县丞，主簿等等逐个往下，还有不少有头有脸的士绅，贺家的世交，姻亲等等，按照地位的逐个往外排，不那么重要的就分配到院子里的位置。

灶房里忙得热火朝天，菜一道道流水似地上，据说厨子还是从京城请来的，色香味俱全。

宾客盈门，高朋满座，来的自然不止是男宾，肯定还要携带家眷，后面便是女眷的活动场所，同样也摆了十几桌，贺家的女眷分列各桌，以便招呼到每一桌的客人，免得有客人会生出被怠慢的感觉。

“贺三老爷今儿个高中举人，明年春闱想必也能一路畅通无阻，一门二进士，届时可真是光宗耀祖了！”作为今日主角的妻子，韦氏也在这一桌上，客人自然是要挑好听的话来说了。

韦氏果然听得眉开眼笑，嘴巴明明已经快咧到耳朵边了，还要谦虚道：“这可不能乱说，天下人才济济，我家老爷侥幸中了举，也不能下此定论，传出去了，未免要说我们家太狂妄！”

一名与她相熟的女客就笑道：“你也不必过谦了，想你家老爷今年不过二十五岁，便已经是举人老爷，放眼大明朝已经算是少年早达的了，天底下那些七八十岁还是老秀才的，可曾少了去？”

说者无心，听者有意，一听这番话，众人的视线便不由自主往隔壁桌上瞟。

原因无它，隔壁桌负责招呼客人的，正是贺家二奶奶唐瑜。

按照时下的观念，外人应该称为贺唐氏。

韦氏看了唐瑜一眼，后者面色如常，脸上带着淡淡而得体的笑意，一边在给旁边的女眷介绍菜色，也不知道听到这些话没有。

她便笑道：“也不能这么说，像我家二伯，才学是有的，可惜运道不好，这才会屡考不中！”

旁边有一名女眷撇撇嘴：“这都三十多岁了罢，还考不中，只怕也没什么指望了。”

又有一人小声道：“偏生还迂腐又清高，听说成天闷在家里读死书，亏得贺家家大业大，才养得下这等闲人，否则还不早就倾家荡产了？”

韦氏也不接她们的话，径自低着头吃菜，一边微笑倾听，脸上那股春风得意自然是怎么都掩不住的。

当年贺家老大贺益中进士的时候是二十七，若明年贺轩能得中，那也只是二十六，到时候又会成为贺家上下的骄傲，也难怪韦氏会与有荣

焉，夫妻一体，自然是妻凭夫贵。

那边有个丫鬟脚步匆匆，径自往唐瑜那桌走去，一直走到唐瑜身旁，弯腰附耳与她说了什么。

却见唐瑜脸色微微一变，旋即起身，将韦氏请到一旁，轻声对她说：“弟妹，你二伯身体有些不适，如今回房歇息了，我先过去看看他，这里就拜托你照看一下了。”

韦氏露出讶异的神色：“二伯身体可要紧？不若去请大夫过来罢！”

唐瑜忙道：“不必兴师动众了，想来是酒吃多了，歇会儿便好，那这里就劳烦你了。”

韦氏道：“那嫂嫂快去罢！”

唐瑜向她道了谢便跟着丫鬟走了。

见她匆匆离席，大伙都有些奇怪，见韦氏重新坐下，便都问她。

韦氏笑道：“说是我那二伯酒吃多了，身体不适。”

大家都不是傻子，自然听得出其中玄机，一人就笑道：“怕不是酒喝多了，是醋灌多了罢？”

醋灌多了，心里头就泛酸。

唐瑜不在，其他人更加没了顾忌。

另一人道：“要我说，这贺二也真是丢人现眼，自己没本事，连弟弟的庆功宴，都如此甩脸子，也不知道是做给谁看！”

还有人道：“贺二奶奶也真是可怜，才貌双全，却嫁给贺二这样的人!”

又有人道：“话也不能这么说，贺二奶奶娘家父母双亡，家道早就中落了，亏得是贺老爷子信守承诺，才让她嫁入贺家，她怎么也该知足了。”

唐瑜一心挂念着丈夫，也听不见旁人对她的议论，一路穿过喧嚣的酒席，来到自家卧房门前，敲了两声不见有人应，便推门进去。

“不准进来！”房中传出这样一个声音。

音量不大，但话语里满是厌烦。

# 第74章

唐瑜听到这个声音,心头一黯，推门入内，便见贺霖躺在床上，一只手臂横在头上,挡住视线,一手则垂落在床边，一副落魄之态。

“不是让你不要进来吗！”贺霖放下手，通红的双眼瞪向唐瑜，也不知道是酒喝多了，还是哭过了。

唐瑜故作不见,温婉笑道：“我给老爷送来了解酒汤，先喝一碗罢，免得难受。”

贺霖呵呵冷笑：“难受又怎样？这个家里谁会关心我难不难受,他们只会关心老大在外面怎么样，只会关心老三明年春闱能不能高中罢？”

唐瑜平静道：“我关心。你是我丈夫,我自然关心你,不要为了闲言闲语坏了自己的身体,这世上多少人大器晚成，还有的四十岁才能当上官的，如今你不过三十四罢了，往后还有大把光阴的。来，把这碗解酒汤喝了。”

说罢她将碗递到贺霖跟前，谁知贺霖冷不防一掀手，当啷一声，直接将汤碗打翻，滚烫的汤汁溅到唐瑜的手和衣裙上，她禁不住哎呀一声叫了出来。

贺霖愣了一下，脸上闪过一丝无措，其实他不是故意的，只是刚刚正好抬手。

但他也拉不下面子道歉，反而恶声恶气道：“谁让你送过来的，我都说我不喝了！”

唐瑜终于红了眼眶，她直直看着贺霖，半晌无语。

贺霖被她看得满身不自在：“怎么，他们瞧不起我，连你也瞧不起我？”

唐瑜叹了口气：“老爷，你原先不是这样的，为何现在会变成这个样子？”

贺霖冷笑：“我就知道你打从心里瞧不上我，觉得我没有给你挣下脸面，是也不是？往后不必叫我老爷了，我又没有举人功名，这称呼听着让人发笑！”

虽然严格来说，确实只有考上举人，才能被别人称呼一声举人老爷，但这年头大户人家称呼男主人一般都这么叫，偏偏贺霖自尊心敏感，非要从鸡蛋里挑出骨头来。

唐瑜："没有人瞧不起你，你何必将别人的闲话放在心上？"

贺霖腾地坐起身："我怎能不放在心上！二十年前在贺家，最风光的人是我！那时候他们都说我将会是贺家这一辈里第一个考中进士的，结果呢，现在二十年过去了，我连举人都考不上，这不是笑话是什么！我知道你嫁给我，觉得自己委屈了，既然如此，那你就……谁！滚进来！"

他话没说完，外头就响起敲门声，贺霖忍不住怒喝。

片刻之后，门被轻轻推开一条缝，在唐瑜身边伺候的小丫鬟怯生生地进来，对二人道："二奶奶，外面来了位年轻公子，说是您的弟弟。"

唐瑜擦干眼泪，欣喜道："一定是他了，算算日子，他今天也该到了，快走，我们出去迎一迎他！"

"慢着，"贺霖从床上爬起来，"我也去。"

他是极要面子的人，哪里有小舅子上门探亲，姐夫还躺在床上装醉的道理？

唐瑜道："老爷身子不适，就先歇着罢，润青不会介意这个的。"

贺霖冷笑："莫不是你怕我这个秀才姐夫，给你那个大官弟弟丢脸？"

他的自尊心竟是如此地高，总能将别人的好意曲解。

见到久别的亲人在即，唐瑜心中喜悦，也不想和他多起争执，便让丫鬟赶紧服侍老爷更衣，自己则先让人出去招呼一下，等贺霖整理好衣着，夫妇二人这才往大门走去。

事实上在唐瑜得到禀报之前，唐泛在贺家门前险些就遭遇了闭门羹。

怪只怪他来得不巧，正好赶上今天贺家大宴宾客的日子，许多人拿不到请柬就想着浑水摸鱼混进去，结果这种人出得多了，门子都有点麻木了，一看到他自称是贺家二奶奶的弟弟，就下意识觉得他也是想进去骗吃骗喝的。

不过多亏唐泛生得一副好皮囊，身边又还带着下人，怎么都不像是蒙人的，门子不放心地多盘问了几句，在严礼他们不耐烦发飙之前，终于进去找人传话了。

严礼瞧着人进人出的贺家，小声对唐泛道："公子，其实这贺家也算不上什么大族，还摆谱呢！"

唐泛失笑："你是京城来的，自然觉得没什么，京城天子脚下，随便一个勋贵府邸，都比这气派多了，可问题这是香河县，庙小佛也小，已

经算不错了！”

二人正说着话，从里面走出一男一女两人。

其中那位年轻少妇见了唐泛就热泪盈眶，唐泛虽不至于失态，可也是心情激荡。

“姐姐！”

“毛毛！”

一腔久别重逢的狂喜顿时变成哭笑不得，唐泛郁闷道：“姐，你能别喊我这个小名么？”

盖因当年唐泛刚出生时便头发浓密，精灵可爱，唐家上下对唐泛喜爱异常，尤其是唐瑜这个姐姐，更将唐泛当成最心爱的玩具一般，成日抱着不肯撒手，还给他起了这么一个小名。

民间都说小孩有个贱名好养活，对这个不伦不类的小名，他们父母不仅没有表示反对，还真叫了起来，如今唐家长辈早逝，知道这个小名的，自然也就剩下唐瑜了。

“这名字多好听，怎么就不让叫了！”唐瑜摸摸他的头发，又捏捏他的手，眼睛里满满都是喜爱和激动。“你瘦了，也高了。”

唐泛笑眯眯地任她上下其手：“是瘦了，才显得高。”

贺家大门前今日人多，姐弟俩在这里认亲，很快就引来不少注目。

贺霖见状，轻咳一声：“还是进去说罢。”

唐泛这才注意到贺霖还站在旁边，拱手道：“姐夫别来无恙？”

贺霖笑着点点头：“一切安好，你姐姐念着你许久了，你既然来了，就多住些时日。”

唐泛笑道：“正有此意，姐夫不嫌我叨扰就好。”

就在他们说话的当口，贺家其他人想来也听说唐泛到来的消息，便派人出来相迎。

贺英致仕前是从三品，其妻许氏也是有三品诰命的，二人自然不必出来亲迎，来的是贺家老三，也就是今日宴会的主角，刚中了举人的贺轩。

贺轩显然比他二哥会做人多了，起码脸上那副惊喜的模样，甭管是不是做戏，都表现得比贺霖热烈多了。

“难怪我说今日怎么喜鹊在枝头喳喳叫呢，原来是润青兄到来，有失

远迎，有失远迎！”

按照官场上的称呼，贺轩得向唐泛行礼，称一声唐大人，不过作为亲戚，这样做反倒显得生分了。

唐泛在姐姐嫁入贺家以后，也曾上门探望过一回，跟贺家的人也都算相熟。

贺轩招呼着唐泛等人：“来来，先进去再说，我爹娘听说你来了，都高兴得不得了！”

唐泛笑道：“许久不见，我也先去向贺家伯父伯母问个好罢，不过今日这里怎的如此热闹，可是有什么大喜事？”

贺轩作为当事人不好意思回答，旁边贺霖便道：“确实是大喜事，我这二弟中了举人。”

唐泛：“这果真是大喜事，恭喜恭喜，明诚兄可要赏我杯水酒啊！”

他说这话的时候，一边不着痕迹地看了贺霖一眼。

果然瞧见他那姐夫面色淡淡，显然不是为弟弟高兴的神色，唐泛不由暗叹一声，心想这姐夫的科举道路也确实坎坷，若说资质平庸也就罢了，明明小时候天资过人，屡屡受到长辈的嘉奖，神童之名传遍全县，也正是因为如此，才越发无法忍受从高处跌下来的失落感吧。

从来没得到过不觉的怎样，得到了又失去，估计才是最令人难受的。

贺轩笑道：“岂敢说赏，你这大忙人难得有空来探亲，贺家简直蓬荜生辉！”

唐泛也笑：“这话就折煞我了，莫说贺伯父官至三品，贺家大哥如今也是四品知府了，怎么说都是我的前辈，岂有我放肆的份？”

贺轩嘿嘿一笑：“那可不一样，我爹和我大哥都是地方官，你可是京官，还是翰林出身，单凭这个就比他们高上一筹了！”

他似乎也知道自己这样说有点不敬，是以这句话是凑近唐泛压低了声音说的，只有两人听见。

唐泛摇头失笑。

香河县虽然距离京城不算远，但唐泛罢官的事情毕竟才没过多久，不可能这么快就传到这里来，只怕他们现在还以为唐泛是在刑部郎中任上呢。

龙生九子，各有不同，这贺家三兄弟，性情自然各异。

就说这最小的贺轩，备受家中父母喜爱，性子也比贺霖要活泼许多，单就相处来说，别人肯定乐意跟一个笑口常开的人往来，而不会愿意跟一个成天暮气沉沉，板着张脸的人相处。

唐泛也不例外。

不过贺霖才是他姐夫，他也不能光顾着跟贺轩说话，冷落了贺霖，便笑道："明诚兄，今日是你的大喜之日，咱们也不是外人，你不必忙着陪我了，还是随意就好，反正还有姐夫在呢。"

贺霖的脸色略有缓和，正想说话，却听贺轩道："那可不行，你的身份比咱们县太爷还高，必是要坐首席的，来来，先与我去拜见我爹再说罢！"

唐泛看了贺霖一眼，果不其然，后者的脸色又沉了下来。

贺轩直接拉着他往里走，唐泛也不好反对，便跟着来到内厅。

贺英看见他，果然十分开心，起身迎接，还对别人介绍道："这位是唐泛唐润青，成化十一年乙未科殿试第四，入翰林院为庶吉士，如今在刑部为官。"

这履历一摆出来，档次立马就不一样了。

在场众人，包括香河县县令，看他的眼光顿时也都变了。

这年头士林中人互相结识，首先互报姓名，然后将自己的履历摆出来，庶吉士出身自然是最清贵的，如果不是，就说明自己是哪一年的进士，如果大家是同年，那就更好了，彼此互称年兄，否则就按照中进士的年份来叙交情，称呼前辈后进等等。

放眼香河县，除了贺家老爷子贺英，和已经在外为官的贺益之外，还真没有一个身份能比得上唐泛的，就连翁县令，也只是七品罢了。

众人纷纷起身，向唐泛行礼，口称大人。

翁县令与唐泛也互相见礼，论的却不是官职，而是士林辈分，也就是中进士的年份。

因为是成化八年的进士，比唐泛还要早一科，所以唐泛见了翁县令，还要口称前辈，翁县令因为品级比唐泛低，也不敢拿大。

这年头官场上的规矩就是这么麻烦。

唐泛还礼之后，又以晚辈的身份向贺英见礼。

贺英拈须受了他的礼，笑着道："老夫早些日子便听老二说你要过来，没想到正好碰在今天，也是巧了！"

唐泛笑道："小侄也觉得很巧，明诚兄中举，这是大喜事，还未向伯父道贺。"

贺英摇摇头："他若有你与他大哥的一份长进，我便满意了，今日也是却不过乡亲们的热情，这才摆了几桌酒，让你见笑了。你既然来了，就多住些时日罢，你姐姐与姐夫都很挂念你。"

唐泛道："正有此意，那就叨扰伯父了。"

贺英又有点奇怪，本想问他六部事多，怎会有机会请假回来探亲，又觉得这种场合不好多问，便转而为他一一引荐了席上众人，一时间觥筹交错，彼此互相敬酒，好不热闹。

贺霖本来就是不喜欢这种场合，才避了开去的，没想到因为唐泛上门，他又不得不回来待在这里，听着一个个功成名就，不是进士就是举人，他心里真比被一百根针扎了还难受。

唐瑜是女眷，不方便跟进来，早在方才贺轩带着唐泛过来的时候，她便先回别院去张罗饭菜，让下人安置唐泛带来的几名随从等等，此时并不在场，所以也没有人细心去注意贺霖的脸色。

略喝了几杯水酒，贺英体谅唐泛赶路过来，身心俱疲，也不强留他在宴上吃酒，征求了他的意见之后，就让贺霖先带唐泛下去歇息。

总算松了口气的不是唐泛，而是在旁边如坐针毡的贺霖。

二人出了厅堂，往偏院厢房走去。

唐泛对贺霖道："姐夫是不是身体不适，等会将我引到厢房就好，你不必陪我的，自去歇息罢，有姐姐陪我说话就够了。"

贺霖强笑道："无妨，你好不容易来一趟，我这个当姐夫的，自然要尽到地主之谊。"

唐泛便也不再开口，他确实有些疲惫，贺霖却是个闷葫芦，结果两人久未见面，一路竟也再无话语。

贺家家大业大，安置一两个亲戚根本不在话下，不过唐泛身份不同，待遇自然跟普通亲戚也不一样。

唐瑜经过贺老爷子许可，给唐泛准备的是一个种满竹子的偏院，这原本是贺家隔壁的房子，后来被贺家买了下来，一并打通，成为招待贵客的厢房。

外头瞧着不大，但唐泛住进来之后，才发现里头别有洞天，不仅竹叶飘潇，符合文人意境，还有一个雅致玲珑的小花园，正好就在他卧房的外面，每日清晨推窗一望，波光粼粼，假山嶙峋，不比江南园林差。

姐弟俩几年不见，自然有许多话要说，不过唐瑜还是先将儿子带了过来，给小舅舅请安。

贺澄今年八岁，本该是猫嫌狗弃的年纪，他却是个很安静的孩子，给唐泛行礼也是一板一眼的，显得有些暮气沉沉了，乍一看还真跟他爹是一个模子印出来的。

不过像唐泛这等目力敏锐之人，一眼就可以看出，他爹贺霖这样，是自己憋的，而他小外审，则是被憋的。

贺澄刚刚行完礼，就被唐泛一把揽了过去，还有些婴儿肥的脸被一双手揉来搓去。

头顶上传来一个好听的笑声：“这就是我家小外甥啊，你刚满周岁那年我还抱过你呢，你记不记得？”

贺澄哪里记得，他被这个刚见面就动作轻薄的小舅舅惊呆了，脸都被捏变形了也没察觉，只知道愣愣地瞅着对方。

唐瑜嗔怪，语气不乏宠溺：“行了，都当舅舅的人，还有脸欺负小外甥呢！”

唐泛哈哈一笑，抱着贺澄不放，又故意逗他似的低头亲了一口：“我这是喜欢他，旁人想要让我亲，我还不亲呢，你说是不是呀，七郎？”

贺澄在贺家这一辈里排行第七，小名就叫七郎。

只是贺澄几曾被男性长辈这般又亲又抱的，就连近两年娘亲觉得他长大了，都没有这样对过他，当下便满脸通红，也不知道是害羞，还是被欺负得敢怒不敢言。

唐瑜见儿子内向羞涩的模样，心里涌起一股难受和歉疚，暗叹一声，摸了摸他的头发：“娘与舅舅有些话要说，你先去瞧瞧舅舅给你带来的礼物罢。”

贺澄懂事地点点头，从唐泛膝上跳了下来，先向母亲和唐泛行礼：“那母亲，舅舅，孩儿就先下去了。”

贺澄一走，丫鬟悄悄将门关上，屋内终于剩下他们姐弟二人。

唐泛问：“姐姐，七郎好端端一个孩子，怎么变得这般没有朝气，他也不过是八岁而已，莫非是功课太重了不成？”

之前书信往来，唐瑜不愿让弟弟操心，一直都是报喜不报忧，唐泛自然也不知道姐姐在夫家的生活到底如何，然而今日他匆匆一面，他看到了姐夫的表现，心里不免有些担心起来。

唐瑜勉强笑了笑：“应该是族学里功课太重的缘故罢。”

唐泛一见她这表情，哪里还不知道另有端倪："姐，到底怎么回事，你不肯说实话，我就自己去问，总不见得问不出什么来。"

唐瑜苦笑："其实也没什么，你知道你那姐夫屡考不中，连他那弟弟如今都中举了，他心里不好受，对着孩子难免严苛了一些。"

她不想再继续这个话题，便问道："你这次来，能多住些时日吗，你看七郎都不大认得你这个舅舅了，你还得多多与他亲近才是，还有，你如今也二十六了，早几年便该成亲的，只是爹娘早逝，我这当姐姐的又不称职……"

说着说着，唐瑜不免伤感起来。

唐泛忙道："你一口气问了这么多问题，让我回答哪个才好？我的好姐姐，我如今已经可以独当一面了，你用不着将什么责任都往自己身上揽，只要你过得好，不管是我，还是九泉之下的爹娘，都会觉得安慰的。"

唐瑜瞪了他一眼："若不是你一直拖着不肯成亲，我怎会操心？你在京城有没有看上什么姑娘，有没有什么人家向你提亲？像你这样的品貌，应该有不少朝中大臣想让你当他们家的女婿罢？若是有的话，只管与我说，姐姐替你作主。"

为了避免被逼婚，唐泛赶紧说道："姐，不瞒你说，我如今已无官职在身。"

"啊？！"唐姐姐整个人都惊呆了。"这是怎么回事！"

唐泛道："说来也简单，只是我在官场上得罪了不该得罪的人罢了。"

唐瑜却不接受这种敷衍式的回答，连忙细细追问。

她出身书香门第，又嫁入官宦人家，自然也不会是毫无见识的女子，逼得唐泛只好将前因后果又与她说了一遍。

唐瑜听罢，半晌无语，良久才幽幽道："这么说，你连首辅也得罪了？"

唐泛笑道："可以这么说罢。"

唐瑜："那连陛下也对你没有好感了？"

唐泛："是啊。"

唐瑜作势要打他，又舍不得，只能恨恨地瞪他："还敢笑，都是爹娘把你宠的！就连我这小女子亦有耳闻，万首辅攀附当今贵妃，地位牢固得很，满朝上下俱是他的朋党，你得罪了这样的人，以后怎生是好啊！"

唐泛笑嘻嘻，在自幼看着他长大的长姐面前，什么温文儒雅，那都是毫不存在的。

“难道只有爹娘宠，姐你就少宠了？”

看见幼弟还像从前那样在自己面前撒娇，唐瑜眼里满满都是温柔，连那最后一点嗔怒也荡然无存。

唐泛见她消气，便笑道：“不能当官也不是没有好处的，起码我现在可以在这里多住些日子了，我只怕贺家的人因为此事，对你有所怠慢，所以方才当着那么多人的面，我没有说。”

唐瑜心头一暖：“你不必担心这些，既然来了，就好好住下。不管怎么说，我都是贺家正经的二奶奶，不是别人想要欺侮就能欺侮的。”

唐泛道：“姐姐，你不需要忍耐，我来这里，除了看望你，也是来为你撑腰的，我知道肯定会有些人，觉得咱们唐家没人，觉得你没有娘家依靠，轻慢于你，但只要有我在，唐家就永远是你的娘家。虽然我如今没了官职，可也不是谁都能蹬鼻子上脸的，你若是有什么不顺心的，可别对我藏着掖着，我去帮你出头。”

唐瑜听了这番话，心中不免很感动，可她并没有将唐泛的话当回事。

毕竟在她看来，唐泛就算没有被罢官，也只是五品郎中，这样的身份糊弄一下寻常人家还可以，像贺家这样的门第，对官场上的事情门儿清，唐泛的身份别说吓不倒他们，若是想要以此强出头，那只会贻笑大方。

更何况唐泛现在连五品官都没得说，说要帮她出头，最后只怕会得罪贺家，将自己也搭进去。

她不希望唐泛这样做。唐瑜宁可自己受些委屈，因为她觉得弟弟的前程比自己的幸福重要。

想及此，唐瑜就笑了笑：“你莫要多想，你姐夫和贺家待我都很好。”

而唐泛同样也觉得姐姐的幸福胜过一切，所以他见唐瑜避重就轻，兼之今日见面时，姐姐夫妇神色中流露出来的异样，就知道这里头肯定别有内情。

不过唐瑜既然不想多说，唐泛也就不再多问，想着等私底下再行打听。

那头酒宴结束，人群散去，贺老爷子派人过来请了贺霖夫妇和唐泛过去。

除了他们之外，贺老夫人许氏，贺家老三贺轩夫妇，以及贺老爷子的两个兄弟都在，另外还有贺家如今的第三代，包括贺澄，贺沁等孙辈，济济一堂，甚是热闹。

这也是贺老爷子为了表示对唐泛的欢迎，否则一个儿媳妇的娘家亲戚过来探亲，是绝对不需要劳动全家老小都出来见礼的。譬如贺老三的老婆韦氏，娘家仅仅是秀才出身，就算后来经商有道，成为香河县乃至顺天府一带的巨贾，身份上也还是与贺家有所差别，是绝对不可能得到这种礼遇的。

众人寒暄一番，贺老爷子便想起之前在席上不方便问的问题。

“我致仕已有几载，也不知如今京城形势如何，贤侄在刑部，想来定是颇为如意了。”

这话说得婉转，其实就是想问，官员事假不是那么好请的，你怎么无端端能请到长假过来，难道是京城官场出了什么变故吗？

贺老爷子千料万料，也绝对不会料到唐泛现在已经无官可做了。

唐泛微微一笑，也没有隐瞒：“说来惭愧，小侄因在差事中犯了过，如今已经被下令冠带闲住，并无官职在身。”

啊？？！

此话一出，所有人都跟唐瑜之前的反应一样，呆若木鸡。

还是贺老爷子见多识广，反应最快，他露出关切的神色，询问道：“这是怎么回事？莫不是得罪了人？你不妨说一说，老夫虽然人走茶凉，但以往在官场上尚有几个故交，若事情不大的话，说不定能帮你转圜一二。”

唐泛拱手道：“多谢伯父费心，不过这道任免是陛下通过内阁下的，眼下只怕谁也帮不了我。”

众人一听，又是一呆。

好么，连皇帝都得罪了，这得是多大的事情，你这样贸贸然跑过来，会不会连累我们贺家啊？

唐泛察言观色，自然知道他们在想什么，便道：“伯父与诸位长辈无需担心，如今此事已告一段落，不会再有人提起，小侄也只是被冠带闲住而已，并非削职为民，不会牵连贺家的。我与家姐分离数载，心中思念异常，方才上门探望，若有叨扰之处，还请诸位见谅。”

贺老爷子呵呵一笑：“这话说得就太见外了，我与你爹乃是至交好友，即使你姐姐不是我贺家的媳妇，你既然来了，便当这里是自己家，想住多久就住多久，无需顾忌。”

唐泛郑重谢过。

忽然冒出这档子事，大家也都没了闲聊套近乎的心思，还是贺老爷子询问了一番近况，当得知唐泛在京城还要寄住在别人家的时候，不由唏嘘连连，要给唐泛一笔银子去买宅第，唐泛自然是坚辞不受。

见他确实不要，贺老爷子也没有再勉强，让他先去好生歇息，说是来日方长，有什么事情，以后再说也不迟。

唐泛与贺霖夫妇走后，贺老爷子便沉下脸色，呵斥贺轩夫妇道：“你们方才太露形迹了！一听说他冠带闲住，连脸色都变了！”

贺轩讪讪道：“孩儿这不是听说他得罪了皇帝，担心他连累我们贺家么，您瞧他早不来晚不来，选在这个时候来，说不定是在京城得罪了什么大人物，把咱们这儿当成避难的了！”

贺轩的两位伯父，也就是贺老爷子的兄长们，也帮忙回护道：“是啊，也怪不得明诚，连我们听了都有点打鼓呢！”

贺老爷子叹了口气：“不管人家怎么想的，既然已经来了，咱们就不能把人赶出去，难道你们没注意到跟着他来的三个随从么？”

贺轩：“那随从怎么了？”

贺老爷子：“我看其中二人精光内敛，行止与常人有异，怕是一等一的高手。”

贺轩奇怪：“他一个丢了官的人，连宅子都要借住别人家的，怎么会有高手相随？”

贺老爷子缓缓道：“那两个人不是普通的高手，而是锦衣卫。”

“啊！！！”

贺家人又是啊了一声。

今天惊叹连连，他们都快麻木了。

锦衣卫何许人也，根本不需要贺老爷子科普，只要想想他们的光辉历史，贺家人就禁不住从心底升起一股寒意。

连贺老爷子两位兄长都露出畏惧之色：“就算唐泛还没丢官，也够不上被锦衣卫随身保护的资格罢？难道他这次得罪了什么不得了的大人物，这些人名为保护，实际上是来监视他的？”

贺老爷子叹了口气：“希望不是这样。”

贺轩忐忑道：“爹，那我们怎么办，这是引狼入室啊，要不找个借口

将他请出去罢？”

贺老爷子：“胡闹！来都来了，哪有将人赶出去的道理！在事情未明之前，暂且看看，心里有数就好，不必大惊小怪，也切勿打草惊蛇！”

虽然是这样说，不说男人们，在场的女眷也已经因为这番话而心神惶惶了。

许氏便叹了口气，埋怨他道：“当初我就说不该给老二娶这房媳妇的，你偏说什么要信守承诺，她自嫁入贺家，老二便事事不顺，也不知道是不是被她克了……”

贺老爷子不耐烦：“这都多少年了，你现在说有何用！好了，一个两个都是不中用的，这还没什么事呢，就一副大祸临头的样子，都下去罢！”

唐泛如果听到这番话，知道严礼他们的存在被贺家人脑补成这样，也不知道会是什么表情。

# 第75章

贺家不是暴发户,虽然诸多顾忌，也不可能干出前倨后恭，甚至将人扫地出门的事情来。

贺老爷子对唐泛礼遇如故，甚至还要求下人不得怠慢,但唐泛被免职的消息依旧很快传遍贺家上下，连香河县也有所耳闻。

不明真相的人自然抱着个看热闹的心理，贺家老大虽然是四品知府，可地方官与京官毕竟是不一样的，原本人人都觉得贺家有个当京官的姻亲很是体面,这下他们要么为唐泛可惜，要么觉得唐泛很难再复出，贺家只怕又要少一个强援。

至于女眷的想法自然与男人们不同,她们更多的关注点则放在唐瑜身上。

唐瑜娘家父母早逝，说无依无靠也不为过,本来还以为有个当官的弟弟可以依靠，结果现在连这个依靠也没了，可怜贺二奶奶在贺家原本就是个小透明,现在估计越发没了地位，日子指不定要怎么难过呢。

再高的墙也挡不住风言风语，唐瑜不知作何感想，唐泛自己反正是不在意的，别人瞧不瞧得起他，对他来说都无关痛痒，反正他又不可能在这里待一辈子，他担心的只有姐姐和外甥。

唐泛私底下问了唐瑜，唐瑜却笑道：“当官本来就是个提心吊胆的活儿，以前你喜欢，我自然为你高兴，现在没有了，你也不必沮丧，只要你开心，姐姐就开心，至于旁人的闲话，这几年我还听得少么，若是一味地在意，那连日子也没法过了，放心罢！”

在唐泛心里，这世上再没有比唐瑜更好的姐姐了，她既是这样说，唐泛也没有再追问，只让严礼和钱三儿他们悄悄去打探。

他将从京城带来的礼物交给了姐姐，因为唐泛毕竟对贺家不太了解，不知道哪些人需要重视，哪些人可以略过，便全权交给了唐瑜负责，他自己住在贺家为他准备的竹院，每天与姐姐叙旧，带着小贺澄出门玩耍，这日子也过得有滋有味。

虽然有贺老爷子的命令，下人不敢怠慢，但各房的主人家还是受到了一些影响，最明显的体现就是唐泛刚上门的时候，他们个个都热情得不得了，尤其是贺轩，拉着他的手，口口声声喊润青，结果在知道唐泛免职的事情之后，贺轩连竹院也很少涉足了，唐泛在外头碰见他的时候，邀他去竹院闲聊，他虽然同样还是和气热情，却能推就推。

不过这也是人之常情，这世上不吝于锦上添花的人很多，却很少有能够做到雪中送炭的。唐泛当然不会以高标准去要求贺家人，大家本来

就是面子情罢了，即使上一辈交情深，但那也是以前的事情了，唯独对于贺老爷子，他还是很尊敬的。

贺澄自从小舅舅来了之后就彻底解放了，在父母的允许下，他向族学里请了假，专门陪伴小舅舅，唐泛除了带着他上街玩，给他买各种小玩意之外，闲来没事还会考究他的功课。

越是相处，唐泛就越觉得贺澄这孩子十分懂事，很招人疼。

别的不说，只要看见有人来找唐泛，他都会很懂事地主动告退，如果唐泛要求他留下，他也会乖乖地站在一旁不吭声。唐泛自问自己在贺澄这个年纪的时候，还会上树掏鸟窝，趁着爹妈不注意的时候跑到家里的荷花池去抓鲤鱼呢，相比起来，小贺澄简直称得上是温良恭俭让了。

可正因为这样，唐泛才觉得心疼，按理说，他这个年龄本该活蹦乱跳，四处捣乱的，又是官宦人家的少爷出身，穷苦人家的孩子需要烦恼的事情他都没有，性子不应该如此沉闷才是，只怕之前一直都在压抑的环境里长大，这才养成了凡事不多开口的性子。

不过孩子终究是孩子，在最初的羞涩和怕生之后，贺澄也很快接纳了这位和蔼可亲，又愿意陪他玩的小舅舅，脸上的笑容也多了起来，身上渐渐有些同龄人的影子了。

这一日，唐泛正在教他写字，婢女来报，说严礼和钱三儿在外头求见。

此处虽然是隔壁别院，轻易不会有贺家女眷出入，不过因为唐泛的姐姐有时候会过来，为了避嫌，唐泛也不好让严礼他们直入直出，免得彼此冲撞了。

贺澄刚刚写好了一幅字，抬头看过来。

唐泛摸摸他的脑袋："你先出去玩一会儿。"

贺澄懂事地点点头，说了声外甥告退，便跟着婢女出去了。

不一会儿，严礼和钱三儿他们走进来，见了礼之后，便分头坐下。

唐泛问："有结果了？"

这句话没头没脑，严礼等人却知道唐泛在问什么。

钱三儿看了看严礼，见他没有开口的意思，便先道："小的打听过了，贺二奶奶在贺家似乎过得不太好。"

唐泛掀茶盅盖子的手微微一顿："怎么说？"

钱三儿："听说贺家三个儿子里边，老大贺益最有出息，二老最疼爱

的却是老三，也就是贺轩。不过老大在外面为官，一年到头也回不了几趟家，而如今贺轩又中了举，也算得上光宗耀祖，年轻有为。相比之下，贺家二老爷就有点不起眼了。”

唐泛点点头，叹道：“何止不起眼，只怕在兄弟们的光环下，我那姐夫心高气傲，会受不了罢？”

钱三儿：“是，据说贺二老爷先前还打算分家的，被贺老爷子狠狠骂了一顿，后来便没再提起了。”

唐泛道：“那我姐姐呢？”

钱三儿瞟了他一眼，怯怯道：“贺家那些下人说……”

严礼踢他一脚：“别装了，快说！”

钱三儿哎哟一声，只得赶紧道：“他们说贺二奶奶丈夫不争气，又没有娘家撑腰，日子不好过，贺家迎来送往，少不了时常要与那些官宦女眷打交道，贺家给的用度有限，贺大奶奶不在本县，贺三奶奶又有娘家补贴，唯有贺二奶奶，掏不出这笔钱，不得不隔三差五让丫鬟拿着嫁妆出去典当呢！”

唐泛深深地皱起眉头：“姐姐竟已窘迫到如此地步了，可她怎么不与我说？”

钱三儿装模作样叹了口气：“大人，您文韬武略，小人向来佩服，只是大户人家女人之间的家事，您就不了解啦！”

唐泛笑骂：“什么文韬武略，不懂用词就不要乱用，说得好像你很了解女人似的！”

钱三儿笑嘻嘻：“小的从前走南闯北，干的都是见不得光的勾当，听说的那些深宅内院里的事儿自然也多，不像您是个办大事的……”

严礼鄙视道：“你废话还能更多一点吗？”

钱三儿瘪瘪嘴，敢怒不敢言，连忙道：“你想啊，胭脂水粉需要钱，跟女眷往来，这个办个菊花宴请你，你回头不就得办个牡丹宴回请人家吗？还有啊，别人成亲，孩子满月，这些都是需要应酬的，就算人没到，礼也要到，普通人家尚且如此，像贺家讲究就更多了！”

唐泛点点头：“我姐姐未出嫁前，在闺中也时常与手帕交这样来往，确实花费不菲。”

钱三儿：“还有啊，小的听说族学里上学是不用钱的，可少爷身为贺家嫡子，那些给先生的束脩，买笔买墨，肯定都不能便宜了去。还有二老爷，虽然他如今只是个秀才，但他也有一帮朋友需要应酬，这些都需要钱。贺家给的开销，充其量只能应付他们日常所需，像这些额外支

出，都是需要自己贴补的。听说贺三奶奶娘家是本县富贾，而且贺三老爷得父母喜爱，贺老夫人平日里肯定也没少贴补他们，像二老爷和二奶奶这种的，只能自己想办法了。”

唐泛没想到他打听得这样仔细，赞同道：“你不说，我还真没细心去观察这些，如此说来，我姐姐姐夫他们过得确实有些拮据了。”

钱三儿：“可不？假若二老爷考上举人，日子还能好过许多，偏偏他这么多年都没考上，每年光是买书的钱，笔墨钱就不少。”

为什么举人和秀才之间差别明显？

因为如果贺霖中举，就拥有了当官的资格，就算他考不中进士也没关系，凭贺家的关系，给他打通关节弄一顶知县或县丞的帽子是没有太大问题的。

这样一来，贺霖就等于踏入官场了，就算去的是穷县，同样也会有不少灰色收入，比唐泛这种清水衙门的五品京官简直好上太多，到时候同样养得活老婆孩子。

可问题是他一直都考不上，这么多年了，还是个秀才，虽说秀才也可以当教书先生，但贺霖是贺家公子，岂能去外头丢贺家的脸面？这等于十几年来都在虚度光阴，只能依靠贺家的生活费和老婆的嫁妆过日子。

都说穷秀才，穷秀才，没听过人家说穷举人的，就是这个道理。

就算是再疼爱孩子的父母，看到孩子三十多岁了还一事无成，估计也会有怨言吧，更何况贺家并不缺有功名的孩子，凭啥你十几年考不上，天天摆出一副别人欠你钱的样子，别人还得上赶着体贴你？

总而言之，贺霖现在就是这么一个处境。

钱三儿说完，便轮到严礼说了。

他道：“昨夜令姐与令姐夫吵了一架。”

敢情这位是去听人家夫妻的壁角了。

唐泛：“为了我？”

严礼点点头，又摇摇头：“一开始是，后来不是。”

唐泛：“他们都说了什么？”

严礼：“起先，令姐夫说你好不容易来一趟，还让令姐劝你多住些时日。”

唐泛奇道："看来我姐夫虽然屡试不第，心里有些怨气，秉性还是很好的，那为何会吵起来啊？"

严礼："令姐夫说，他们家知道你罢官的消息之后，必然各个惶恐不安，尤其是他那个三弟，肯定还会担心连累到自己明年会试，能让家里人觉得不痛快，他就觉得很痛快。"

唐泛："……"看来自己还是高估他了。

严礼："令姐就说，贺老爷子不是这样的人，让他跟长辈相处好一些，这样也不至于在家里寸步难行。令姐夫说，他就是要与他们过不去，贺老爷子才同意分家，否则若是还像现在这样同处一屋檐下，处处受人白眼，他无论如何也是受不了的。"

唐泛："然后呢？"

严礼："令姐说他这样只会自寻烦恼，让他放宽心，那些小人的嘴脸不必放在心上，科场上白发苍苍去应试的也数不胜数，又说他如今不过三十四，还有大把光阴。"

唐泛颔首："我姐姐如此体贴，姐夫总该能听进去罢？"

严礼无奈："可你姐夫却发起火来，说你姐姐在咒他考到八十岁还考不上。"

唐泛有点风中凌乱了："……"

严礼道："你姐夫又听说你姐姐典当嫁妆的事情，说她故意在给他难堪，还问她是不是向你告了状，你姐姐说没有，你姐夫不信，两人就大吵了一架，后来你姐姐便哭着走了。"

常人听到夫妻吵架，本该是有些尴尬的，但锦衣常年卫负责侦讯事宜，严礼连旁听妖精打架大战三百回合也能面不改色，更不必说这些琐事了。

他见唐泛一脸无语，便道："令姐夫对令姐的误会似乎很深，也听不进任何劝告。"

唐泛点点头，叹了口气："是啊，我原本以为他只是心气太高，接受不了从前处处被追捧，如今却连举人都考不上的落差感，没想到他的心结竟是如此之深，要不是你们的帮忙，单从我姐姐那里，我肯定是问不到这些的。老严，让你去打听这种事，可真是杀鸡用牛刀了！"

严礼哈哈一笑："这有什么，反正闲着也是闲着！不过公子有什么打算，看来令姐在贺家确实过得不快活啊！"

唐泛道："如今若是只有我姐姐一人，那还好办，我无论如何也要想办法让他们和离，给我姐姐找户更好的人家，我大明再嫁女子比比皆

是，再嫁得好的也不在少数，总归不能让我姐姐受委屈。但现在就难办了，和离需要夫妇二人都愿意，方才可以。就算我那姐夫同意，我还有个外甥，姐姐肯定不可能舍下七郎跟我走的，此事还要从长计议才好。一切以我姐姐的意愿为主，她若不愿意，谁也强迫不了她，我也不能。”

这真是家家有本难念的经，清官难断家务事，严礼和钱三儿都心有戚戚然，钱三儿更是跟着叹了一声：“谁说不是呢，女怕嫁错郎，尤其是这大户人家，规矩忒多，一个不好就会被传闲话，难啊，真难啊！”

严礼怎么看怎么都觉得欠揍，忍不住又要踹他：“能别装了不，你一个贼眉鼠眼的捧着心口学人家大家闺秀说话，我看着恶心！”

钱三儿灵活地躲开，然后嘿嘿一笑：“大人，您还不知道罢，老严这是有意中人了，还是大家闺秀呢！”

唐泛本是在烦恼如何帮姐姐，听了钱三儿的话，不由讶异：“你看上谁了？”

严礼有点尴尬，钱三儿却是个嘴快的，抢着道：“是贺家的八姑娘！”

唐泛想起来了，那位八姑娘是他姐夫的妹妹，不过却是庶出的。

“老严，三儿说的是真的？”

严礼平日看着粗豪，这种时候却扭捏起来：“也就是无意间见过一面，上回给公子去打探消息的时候……”

唐泛笑道：“回头我去帮你问问，你若是看上嫡出的，我可能爱莫能助，这庶出的总归要好说一些，如果她尚未婚配，贺老爷子又同意的话，以你的身份倒也门当户对。”

严礼犹豫道：“贺家是书香门第，我却是一介武夫……”

唐泛安慰他：“不必担心，我先找机会帮你探探口风。”

严礼很高兴：“那就多谢公子了！”

得知了姐姐的确切处境之后，唐泛私下找了个机会，与姐姐长谈一番，跟她说凡事不必隐忍，无论如何，自己都会站在她一边，帮她出头。

严礼听壁角的事情毕竟有失光明正大，唐泛总不能跟姐姐说自己派人偷听了你和姐夫吵架，这样唐瑜的脸面也会挂不住，所以他只能迂回委婉地再三表达自己对姐姐的支持。

奈何唐瑜似乎打定主意对唐泛隐瞒到底，也不愿意唐泛好不容易来一趟，还要为自己的事情操心，更何况说白了，这属于贺家的家事，在

律法上，只要贺霖没有殴打妻子，以妾代妻等劣迹，唐泛就没有资格插手。

而且现在贺家上下对他谈不上不好，贺霖在他面前的表现更是正常，唐泛暂时还找不到理由去过问。

在贺家几年的生活，周围的环境，以及贺澄的牵绊，足以让唐瑜从一个爽利大方的少女，变成一位能够为了儿子隐忍，适应贺府生活步伐的女子。

任是唐泛智计百出，面对这种情况也有些束手无策，只能多住些时日，再看情况。

这一日，香河县的富贾韦策在韦家摆下筵席，邀请全县士绅前去吃自家儿子的满月酒。

韦策是贺轩妻子韦氏的父亲，身上也是有秀才功名的，他年轻时与贺霖一样，屡试不第，但韦策没有贺霖那样高傲的自尊心，他意识到自己这样考下去，很可能也只是一辈子蹉跎，所以毅然放弃科途，转而经商。

太祖皇帝对贪污深恶痛绝，连带着对商人也没有好感，规定四品以上的官员禁止经商，甚至还出现了商籍这样的政策。不过秀才是有功名的，与纯粹的商人不同，韦策利用了这一层身份，很快与香河县乃至顺天府的名流士绅打好交道，他头脑和手段都很灵活，二十几年间就积累起一大笔财富，据唐瑜所说，本县的米铺盐铺这样的营生，韦家就占了大半。

这年头盐业是官营，商人想要卖盐，需要先弄到盐引，韦策能够经营盐铺，自然说明他的人脉非同一般，韦氏身为秀才的女儿却能嫁入贺家，其中必然也有这一层原因。

而有了娘家雄厚的财力支持，韦氏也根本不需要像唐瑜那样指望着贺家的用度过日子。

除了原配所出的大女儿韦氏之外，韦策还有四个妹妹，都是妾室所出，韦家空有家财万贯，却一直生不出儿子，韦策当然着急。

原配去世之后，他就娶了继室柴氏，但柴氏也没有生育。

韦策不得已，又接连纳了几房妾室，可惜生出来的全都是女儿，好不容易才有了如今这个儿子，韦家自然视如明珠，这才刚刚满月，就迫不及待地大摆筵席，广邀宾客，为儿子庆祝。

可以想见，在这样一个环境里，韦家小少爷肯定是集万千宠爱于一身的。

大家都是姻亲，韦家小儿子的满月酒，贺家自然要赏脸，连贺老爷子都亲自赴约了。

韦策做事很周全，知道唐泛现在就在贺家住，还给唐泛也下了帖子。

唐泛便也跟着姐姐姐夫一道过来了。

他如今虽然没了官职，但官身还在，与平民百姓不同，是不能被怠慢的，所以一到韦家，唐泛便被请到了首席，排位比贺轩还要靠前。

这一桌除了韦家男主人韦策，还有贺老爷子，翁县令，林县丞，王主簿等等，以及香河县的其他官绅名流，唐泛位列第四，在翁县令后边，从这里就可以看出韦策是下过一番心思安排的。

贺轩因为是韦策的女婿，也占了个首桌。

贺霖则被安排在第三桌，这一桌都是韦策在生意场上的朋友，照理说这样的安排并没有什么问题，但贺霖却觉得韦策这是瞧不起他，估计将他与商人放在同一桌。

至于唐瑜等女眷，自然是在进来的时候就与他们分开，去了另外的女眷席上，不跟男宾一起。

酒宴开席，和乐融融，韦策先说了一番感谢的话，既然是满月酒，自然要将儿子抱出来，给宾客们都看过一遍，大家凑趣说一些吉祥话，祝福孩子平安长大，然后便是互相敬酒，吃菜寒暄。

作为香河县首富，韦家的酒菜自然是精心准备，一点也不比京城大饭庄的差，而且多数都是江南菜，很符合唐泛的口味。

唐泛自然不会客气，他虽然吃得很慢，却几乎将眼前的佳肴都仔细品尝过了，跟其他忙着寒暄客套的人相比，显然他这样的食客更受厨子的欢迎。

他罢官的消息已经有许多人知道了，世上趋利避害的人自然很多，比如贺轩，这并不能苛责他什么，但同样的，有原则不怕事的人也有不少，比如翁县令。

翁县令在听说唐泛之所以被罢黜，是因为得罪了万首辅的人后，对唐泛的态度反倒热情了起来。

这年头朝野上下，看不惯万安一党的人不在少数，京官碍于前途，很多人选择了沉默，但地方官却没有那么多忌惮，翁县令就是其中之一。

可惜他官途多舛，比唐泛早三年中进士，如今却还在七品县令上挣扎。

唐泛与翁县令聊了几句，发现他竟然还是自己老师丘濬的拥趸，二人交情顿时又拉近了不少，翁县令年近四十，学问也不错，就是当官不太在行，几次外察的考评都是中平，所以没法得到晋升，不过他学问却是不错的。

相比跟贺老爷子这种老狐狸说话，唐泛自然更愿意和翁县令聊天，这一顿吃下来，倒也时光飞快。

中间因为县衙有点事，翁县令提前告辞离开，唐泛也借故出来走走，解解酒意。

韦家很体贴地为宾客准备了里间以供休息，还有婢女伺候，跟外面就隔着一扇屏风，却要自在许多。

在喜爱清静的唐泛看来，这里简直比外面还要舒坦。

他谢绝了婢女为他捏脚的提议，要了一杯金橘汁，就靠在椅子上闭目养神。

冷不防，旁边忽然传来一个声音：“这里的菜可比仙云馆差多了，吃得老子差点想吐！”

这声音入耳，唐泛含在嘴里还没来得及咽下去的金橘汁一口喷了出来！

他不可思议地扭头，望向坐在自己旁边的那个人。

对方三四十岁，一脸络腮胡子，穿着湖蓝色的圆领外袍，乍看上去就跟韦策那些商人朋友一样。

但从这种坐姿到声音，能让唐泛想到的只有一个人。

他禁不住抚额叹道：“你怎么会在这里？”

络腮胡子大汉犯了个白眼：“你能在这，我就不能在这？”

唐泛无语地看着他，低声道：“难道是韦家出了什么谋逆大案罢？”

大汉摇头。

唐泛：“那不然你来这里作甚，总不成是来找我的罢？”

对方：“好说，我就是来找你的。走罢！”

唐泛：“去哪？”

对方：“去了就知道！”

唐泛：“等等，我总得跟贺家的人打声招呼罢，还有，韦家的人发请

束，你是怎么混进来的？”

对方呵呵冷笑：“这天底下就没有本公去不了的地方！”

唐泛心说是吗，那你去皇帝的龙床上蹦跶两下我看看。

不过他也没有跟对方继续抬杠，又问了一句：“是急事？”

对方：“自然。”

不错，跟唐泛对话的这个人，正是睽违数日的汪直汪公公。

汪公公好端端地在京城，为何会忽然跑到香河县来找唐泛？

香河县虽然离京城不远，可唐泛也绝然没有自恋到汪直是闲着没事来找自己叙旧聊天的。

唯一的可能，就是京城出了什么事。

那头汪直也没等他答应与否，说完了话起身就往外走。

唐泛没有办法，只得跟着离开，然后让钱三儿去向贺老爷子和贺霖知会一声，就说自己有急事先离席，等会儿他自己回去就是，让他们不必等。

一个没了官职的闲人会有什么急事，还要中途离席，这跟翁县令那种公务在身的不同，是很不礼貌的行为。

不过唐泛这会儿也顾不上管贺家人会怎么想了，他跟着汪直离开韦家，来到县上的一间客栈。

以唐泛跟西厂打过的数次交道，自然看得出这客栈周围，里里外外，都有乔装打扮的西厂番子守着，闲人免进，当然也免出。

想来汪直匆匆来此，确实是不宜张扬的。

二人径自上了二楼客房，关上门，汪直撕下假胡子，终于恢复了本来面目。

“他娘的，这玩意黏在脸上可真不舒服！”他一脸不耐烦。

“……我看着也别扭，还是撕下来好。”唐泛道。

“你在讽刺本公？”汪直眯着眼瞪他。

唐泛心说，哎呀真是不好意思，居然被你看出来了？

不过这句话也只是想想罢了，他觉得自己是个有修养的人，不该跟汪公公就这种毫无内涵的问题吵架，便问道：“到底出了什么事，值得你

特地微服前来找我？”

汪直道：“太子那边，出了点事。”

# 第76章

太子今年不过十岁,就算再稳重早熟,终归是个小孩儿。

是小孩儿,就会犯小孩儿会犯的错误，否则就真成妖怪了。

汪直说的这件事,其实严格说起来，也不是什么大事。

纪淑妃死后,随葬帝陵，在宫中也另外设有牌位以供祭祀，但是碍于万贵妃的缘故，连周太后都劝告太子，最好少去别殿，以免激怒万贵妃，做出什么对他不利的事情来。

眼看纪淑妃的生忌快到了,太子思念母亲，又不能去别殿,就只好就在东宫私设香案，偷偷祭拜母亲，又哭着跟母亲说些悄悄话，无非是埋怨母亲怎么丢下他就走了，孩儿过得好辛苦之类的小孩子话。

这本是人之常情，何况太子这日子过得也确实是压抑，如今他父皇膝下已经不止他一个孩子，又要忙着修仙炼丹，与国师交流，根本没空管太子。

韩早死了，元良也死了，太子身边亲近的人寥寥无几，他又不能去向师傅们抱怨，这些话，不和母亲说，又能跟谁说呢？

可说者无心，听者有意，太子私下祭拜，并且跟母亲说的那些话，偏偏被人听了去，又告到贵妃跟前。

万贵妃的耳目遍布宫中，连太子身边也不例外，东宫虽然千防万防，也有不少忠心耿耿的人，可那并不妨碍贵妃安插人手以便随时窃听太子的把柄。

贵妃得知这件事之后，心中既愤怒，又惶恐，便去向皇帝告状，说太子勿忘杀母之仇，心中充满了怨恨，还对着母亲的香案祷告，说了许多大逆不道的话，若是普通人如此，倒也就罢了，大不了她受些委屈，可偏偏这是从太子口中说出来的，这偌大一个国家交到他手里，实在是令人担心啊。

要说万贵妃现在也学聪明了，不单单从自身出发，还站在了国家的高度上，一番话下来，果然让皇帝皱眉不已，此时万氏一党的李孜省和继晓等人，又轮番上阵，吹捧邵宸妃所出的四皇子朱祐杬。

最重要的是，万贵妃还对皇帝说了一番诛心的话，说太子如今年纪小小，就懂得沽名钓誉，有意结交大臣，让他们在外面散布自己的好名声，这才使得太子身边聚拢了一批外臣，这些人必然是想着眼前富贵无望，就想奉承太子，以后捞个从龙拥立之功，这样下去，陛下的权威恐怕就岌岌可危了。

可想而知，这番话肯定不是万贵妃自己能说出来的，她身边必然有高人在给她出主意。

成化帝心再软，他也是个皇帝，是皇帝就有不容他人碰触的逆鳞。

这逆鳞就是江山帝位。

而给万氏出主意的人，正好也就抓住了这一点，戳中皇帝的心窝子。

说得多了，皇帝自然渐渐动摇，对太子有所不满。

放眼如今的朝堂，那些正直的，敢于发声的大臣，都被发配到外地去了，朝中的话语权已经被万安等人把持。

阁老之中，刘珝倒是支持太子的，作为皇帝的老师，他也能说得上话，但他势单力孤，更不愿意得罪万安过甚，能起的作用有限。

敌强我弱，太子的地位摇摇欲坠，对于希望看着太子将来能够登基的人而言，这当然不是一个好消息。

唐泛听完，叹了口气："我能有什么办法，你真当我是诸葛亮不成？"

汪直："你虽然不是诸葛亮，不过你向来主意多，肯定能有什么办法打消皇帝的疑虑，否则再这么下去，太子真要被废了！"

唐泛看着他："我怎么不知道你何时与太子要好到这种程度了，还专程微服跑到这里来，是有人想让你帮忙想办法罢？"

汪直也不否认："不错，宫中确实有人托付于我。如今能帮太子说得上话的人少之又少，更何况陛下也还没下决心，一切还有挽回的余地。我自己是不方便在陛下面前进言的，连托付我的那个人都说不上话，更不必说我了。想来想去，也只有你能帮忙想个法子了。"

唐泛苦笑："我能有什么法子，我与太子不过一面之缘，如今连官都没了，陛下怎会听我一个闲人的话，不过你说宫中有人托付你……是怀恩？"

汪直沉默片刻："是。"

唐泛奇道："据我所知，怀恩虽然资历不如梁芳，可他素来得陛下信重，他说的话，陛下怎会听不进去呢？"

话说回来，汪直跟怀恩向来井水不犯河水，这次怀恩能让他帮忙想办法，想来是唐泛上次劝告的话已经被汪直听了进去，并且两人已经搭上线了。

汪直道："怀恩因为陛下发落朝臣的事情屡屡为他们求情，已经惹得陛下有点厌烦了。上回有个佞幸之徒想要借献宝得官，怀恩不肯奉诏传旨，还让刘珝、余子俊等人在外廷帮忙劝谏皇帝，结果那些人却不敢，弄得怀恩很被动，最后差点还为陛下所恶，所以如今他也不大敢为太子说话，生怕弄巧成拙。"

他冷哼一声："结果这时候我正好主动凑上去，这老货为了试探我是否真心为太子出主意，便将难题丢给了我。"

说罢他望向唐泛："说起来还是你让我去与他交好的，所以这事也少不了你一份，无论如何，你非得给我想出个办法来！"

唐泛："……"

我这是招谁惹谁了，好心提醒你，反倒给自己招揽了一个大麻烦？

汪直见唐泛满脸无奈，忽而诡秘一笑："这次你若能帮太子度过难关，我也有把握让你官复原职。"

唐泛心说，那我还真不急，现在自由自在别提多快活了。

不过他对太子印象不错，之前不知道这事也就罢了，既然已经知道了，若是还不闻不问，良心上也实在过不去。

唐泛沉吟道："现在到底是什么情形？陛下明确透露出要废太子的意向了？"

汪直："没有，但太子去向陛下请安的时候，陛下不肯见他，说让他安心回去读书。"

这倒真是有点不妙了。

唐泛蹙眉："朝中有为太子说话的大臣么？太子的师傅们呢，总不会坐视不管罢？"

汪直道："都去求情了，不过没用。据说他们从陛下那里离开之后，陛下原本已经有所心软，打算原谅太子，岂料也不知道是谁又在陛下跟前进了谗言，以至于陛下最后反而将太子叫过去训斥一顿。"

唐泛道："周太后那边呢？她对太子有抚育之恩，必然不愿意看见太子被废。"

汪直道："周太后最近凤体欠安，卧病在床，这些事情她都不知道，谁也不敢拿这些事情打扰她……不妨与你交个底，说句大不敬的话，其实周太后性情颇有些欺软怕硬，她对贵妃是心存畏惧的。"

唐泛也听说过，万贵妃是被孙太后，也就是当今天子的祖母，选去伺候保护成化帝的，在成化帝当年被叔叔囚禁的最艰难几年，是万氏陪

着他度过那段岁月，而非生母周太后。

所以就算成化帝事母至孝，但周太后总有几分心虚，这就使得她对着万贵妃的时候有些底气不足。

而且据说万贵妃的凶悍，连周太后也怵她几分，当年皇帝要废皇后，周太后尚且没法反对到底，如今虽然疼爱孙子，能起的作用也有限。

再想深一层，不管皇帝哪个儿子被立为太子，那都是周太后的亲孙子，断没有不孝顺祖母的道理，如此周太后又何必为了太子跟儿子闹翻呢？

但这些八卦传闻听听也就罢了，眼下根本不是深究的时候。

听说周太后那条路子也走不动，唐泛摇摇头，无奈道：“你也太看得起我了，这么多人都没有办法，我又何德何能，虽然我也不忍看到太子落难，可问题是我确实人微言轻，帮不上忙。”

汪直有些失望，他见唐泛帮自己出了好几回主意，每回都卓有成效，自己也正是听了他的话，才会去跟怀恩修好关系，便希望这次他还能想出什么别人都想不到的办法。

若是太子这次能渡过难关，他的功劳便是显而易见的。

但事实证明，这确实只是自己太贪心罢了。

唐泛迟疑道：“还有一个办法，但其实也算不上办法……”

失望之后又迎来希望，汪直怒道：“一个大男人磨磨唧唧的，你就不能爽快点么！”

唐泛：“先让太子设法单独见到陛下，然后向陛下请罪。”

汪直：“然后呢？”

唐泛：“没了，就这样。”

汪直：“……这算什么办法！要是请罪有用，怎么还会有这么多波折？”

唐泛摊手：“我没见过陛下，对他了解不多，但他必然不是暴君，因为这么多年来，获罪的大臣鲜少有被砍头株连全家的，充其量就是流放，所以他肯定不爱杀人。这样一位君王，其实是很好打动的。更何况太子是他盼了多年才盼来的儿子，又是储君，按理说陛下不可能对太子那样冷血无情。所以必然是陛下身边的人从中作梗，导致陛下屡屡曲解太子。”

汪直心头一动，终于听出一点味道来了：“继续。”

唐泛：“所以你们与其让那么多人去求情，还不如太子一个人去。父子之间，有什么解不开的心结呢？太子如今才十岁，又不是真的要谋朝篡位，陛下根本没有理由不原谅他。太子私设香案，原本就是不合规矩的，所以他只需要老老实实请罪，然后一切往孝道上扯，让陛下觉得，一个能对亡母如此孝顺的太子，将来一定也会是仁慈之主，更加不可能干出什么大逆不道的事情来。”

汪直若有所思：“这倒也不失为一个办法。”

唐泛：“……我也只是随便说说，出个主意，功劳你领，有黑锅别让我背，我就谢天谢地了。”

汪直哼笑：“我是这样的人么？好了，闲话休说，我不日便要前往河套，你我不知何时才能再见，你作一幅画给我。”

唐泛皱眉：“我不是劝过你，不要沾手边塞的事了么？”

汪直：“你当我乐意呢，河套的战事还没完，只因前线有副监军，我才能以西厂有事的名义回来一趟，很快就要回去的，就算要罢手，也要等这一仗打完再说，否则若是没有我在一旁帮忙说话，朝廷很快就会将王越他们召回来，你也知道，陛下如今是没有心思打仗的。”

那是自然的，皇帝要修仙炼丹建宫殿，打仗那么费钱，他肯定觉得与其将钱拿去打仗，还不如留给自己敬奉神佛呢。

唐泛叹了口气，没有再多说，只是拱手道：“前线凶险，还望汪公保重。”

汪直摆摆手：“行了，别废话，男子汉大丈夫，何必作小儿女之态！我已经让人将笔墨纸砚都准备好了，时间不多，你赶紧画罢，画完了我还要让人拿去裱的！”

唐泛满头雾水：“为何突然要我作画？”

汪直不耐烦：“我说我爱慕你，想要带着画回去，好日日睹物思人，你信不信？”

唐泛：“……”

汪公公胡说八道一通，见他嘴角抽搐的样子，这才大发慈悲说了实话：“若是我说，这幅画也许能助你官复原职呢，你又信不信？”

唐泛笑道：“这个解释还可信些。若是刚才那个原因，我怕我要用脚趾头给你画了，好让你一想起我就犯恶心才是。”

“去你的！”汪直瞪他，“少跟本公抬杠！赶紧的，时间来不及，画作

不必专工精巧，以意境为上，最好画点山水花鸟，但千万别画什么红梅凌雪图，菊花傲霜图！”

这要求听起来十分古怪，但他摆明了不肯细说缘由，唐泛也不好再追问。

不过就算他没有明说，唐泛却知道总归不会是坏事。

唐泛就道：“你若要这些，我在京城倒还放着几幅旧作。”

汪直摇头：“那些不行，一眼就能看出是之前的，我要的是现画的。”

唐泛明白了：“那你让我好好想想罢，仓促之间也没什么准备。”

汪直道：“只有一炷香的时间，晚了我就要回京了，这幅画你必须得给我。”

唐泛苦笑，摇摇头，也不与他辩驳了，踱步至书案前，那上面果然有早就准备好的笔墨和颜料，连画纸都是上乘的。

他闭上眼睛想了片刻，在脑海中逐渐勾勒出一幅丰满的画像。

而后睁开眼，提笔，蘸墨，开始下笔。

说是一炷香，其实还是远远不够的，但唐泛笔下行云流水，神情又十分专注，汪直也没有催他。

直到香烧完都过了两刻钟，唐泛才长长地吁了口气，彻底完工。

汪直凑近一看，只见白纸上一蓬垂落下来的茂密紫藤花，花下一只鸡仔在嬉戏。

不远处母鸡仰首回顾，盎然生趣之中，似乎又蕴含着无尽舐犊之情。

“好！”汪直不由拍案叫绝。

他虽然没有明说，但他相信，以唐泛的聪明，肯定能够听出自己的弦外之音。

果不其然，这幅画作真是令人满意得不能再满意了。

虽然因为时间匆忙，画作略显粗糙，不尽人意，但是其中却寓意深远，不枉自己特地跑来一趟，让他现场作画。

此时便听得外头传来匆匆的脚步声，二人停下交谈，汪直皱眉：“外面是谁，我不是让人不要过来打扰吗？”

“是我，公子。”出乎意料，却是严礼的声音。

唐泛道：“进来。”

严礼推开门：“公子，贺小少爷被打了，令姐希望你能尽快赶回去一趟！”

贺家人口兴旺，贺老爷子虽然有不少孙辈，但能够被严礼称为小少爷的，自然只有唐泛姐姐的儿子，贺澄。

唐泛自然要问：“怎么回事，谁那么大胆敢打七郎，难道我姐姐和姐夫他们没拦着么？”

严礼苦笑：“正是令姐夫打的。”

贺家去赴宴，小辈们自然也跟着去。

许多人家都带了家眷，小孩儿们年纪相仿，就玩到一块去。

虽说男女七岁不同席，但实际上也不可能真有那样严苛的讲究，贺家里头，跟贺澄同辈的就有好几个，其中有贺轩与韦氏的两个孩子，一男一女，分别是贺澄的堂弟和堂妹，比他小了一两岁。

还有贺老爷子兄弟那边的孙辈，有的比贺澄大些，不过大都在六七八岁的年纪。

不过小孩子彼此之间也会拉帮结派，尤其因为童言无忌，说出来的话也更加伤人，也许是平日里听长辈说得多了，加上贺澄个性沉闷，大家都与他玩不到一块去，贺澄理所当然就被孤立了。

事情的起因是一群小孩相约在后院玩，没有喊贺澄，贺澄终究是有些羡慕的，就偷偷跟去。

韦策的小女儿，也就是韦氏的妹妹韦朱娘，生得十分漂亮，小伙伴们在一起玩耍的时候，韦朱娘向来是男孩们众星捧月的对象。

今天也不例外，韦朱娘说想要一些花来编花环，又说想要养一只小鸟，一群小男孩就轰的一声跑去给她采花捉鸟，这让另外几个女孩非常眼红，这其中就有贺澄的堂妹。

女孩们跟韦朱娘闹了别扭，像孤立贺澄那样将韦朱娘给孤立了，手拉着手到别处去玩，也不理睬韦朱娘了。

韦朱娘既想跟去又拉不下面子，只好愤愤地坐在一边生闷气。

贺澄这个年纪，也有了欣赏美丑的眼光了，他也很喜欢韦朱娘这个漂亮的小女孩，就鼓起了勇气，上前和她打招呼，可惜韦朱娘不想理睬他，还说他爹是个没用的穷酸秀才，两人大吵一架，贺澄生气又伤心地

跑开了。

到这里为止，都不过是一场儿戏般的闹剧，许多人小时候都曾经历过的，也没什么出奇。

但就在贺澄离开之后不久，他就被贺家的人找到了，然后被告知，韦朱娘死了。

她是掉入井里淹死的。

而在那之前刚跟韦朱娘分手的两名小女孩，包括贺澄的堂妹，都说听见贺澄跟韦朱娘的吵架声。

所以别人一听就会怀疑：是贺澄气愤不过，失手将韦朱娘给推下井，然后又怕被人责罚，所以急匆匆抛开。

唐瑜没有想到自己过来吃一场满月酒，竟然会吃出这种祸事来。

眼看着周围看儿子的目光越来越奇怪，贺霖这个爱面子的人哪里受得了，又见儿子呆愣愣地说不出辩解的话，他一个来气，当着众人的面，便打起贺澄来。

唐瑜闻讯刚过去的时候，贺澄身上已经挨了不少下，贺霖当真是一点都没留情，还是让韦家的下人拿棍子过来，自己亲自上手打的。

唐瑜拦也拦不住，还是贺老爷子出面喝止了贺霖。

唐泛听得大皱眉头，尤其是听到贺霖当众殴打贺澄时，脸色顿时变得铁青。

“现在如何了？他们回贺家了？”

严礼摇头：“我出来的时候还没有，都还在韦家呢。据说韦家已经报官，翁县令也已经亲自赶过去查看了。公子，这事咱们管不管？”

他之所以会问这一句，乃是因为这年头老子打儿子是天经地义，别说打，就是父亲失手杀了儿子，那也是无罪的，子杀父却要斩立决。

也就是说，贺澄是贺家人，唐泛却姓唐，虽然他是舅舅，但他若要管，说不定就要跟贺家撕破脸面。

隋州让严礼等人随行，正是为了保护唐泛，所以严礼不怕把事情闹大，他只想询问一下唐泛究竟想要将事情闹得多大，自己也好心里有个数。

唐泛沉声道：“管，当然要管！”

他望向汪直：“既然如此，就此别过？”

严礼自然也注意到了汪直，后者这会儿并没有伪装的胡子，严礼自然认得。

他吃惊地看着这位西厂厂公，不明白他缘何忽然从京城跑到这里来。

但汪直并没有看严礼，只是对着唐泛微微颔首。

唐泛朝他拱拱手，没有多言，转身便与严礼匆匆离开，赶去韦家救火了。

此时的韦家，正乱成一团。

好端端的满月酒宴变成了晦气的场面，许多客人陆续离开，也有不少留下来看热闹，男主人韦策脸上阴沉得快要滴出水来了，而其妻柴氏正忙着指挥下人送走客人，免得场面更乱。

除了嫁给贺轩的大女儿韦氏，韦策还有四个女儿，都是各房小妾所出，大的十几岁，也已经嫁人了，小的六岁，就是刚刚死去的韦朱娘。

韦朱娘聪明伶俐，又承袭了母亲的美貌，虽然韦策满心盼望着要一个儿子，但这并不妨碍他对小女儿的喜爱。

可惜这个备受宠爱的小女孩，此时就躺在刚刚被捞起来的水井旁边，浑身湿淋淋的，已经没了气。

她的母亲趴在她旁边嘤嘤哭泣。

院子里站了一大帮人，有翁县令，有贺家的人，韦家的人，还有镇上不少有头有脸的士绅。

以及跪在场中，双颊肿起老高的贺澄。

唐瑜则在旁边抱着儿子，眼泪扑簌簌地掉。

韦策面色铁青，难掩愤怒，朝贺老爷子拱手道："敢问亲家，我将女儿嫁与你贺家，十数年来，她可曾犯过有违妇道的错处？"

贺老爷子不知道他想说什么，只道："不曾。"

韦策："那我可曾仗着贺家的名头，在外面任意妄为，坑蒙拐骗？"

贺老爷子缓缓道："也不曾，你我两家结亲十数载，相处颇为融洽，每回修桥铺路，你韦家更是当仁不让，实在令人钦佩，能有这样的亲家，是贺家的幸事。"

韦策怒道："既是如此，眼下证据确凿，还请老爷子不要阻我为女儿讨回公道！"

他死死盯着贺澄，对这个很有可能杀害自己女儿的凶手恨之入骨，若不是顾虑着还有翁县令与贺家的人在场，他几乎就要冲上去自己上手打了。

贺老爷子沉声道：“如今真相未明，一切有待大老爷查明，我贺家几代清白，若真出了品行不正的子弟，无须亲家出手，老夫就第一个不饶！”

翁县令叹了口气：“先看看七郎如何说罢！”

贺霖朝贺澄喝道：“逆子！还不快将事情由头到尾仔细说来！”

所有人的目光都灼灼落在贺澄身上。

他一个小孩子，几时见过这等阵仗，再看父亲凶神恶煞的面容，整个人早就傻了，只是紧紧依偎着母亲，不停地往她怀里缩，小声道：“我没有推她，我没有！”

唐瑜抹干眼泪，按住贺澄的肩膀，不让他逃避，并直视着儿子的眼睛：“七郎，你好生与娘说，你之前有没有跟韦家四姨吵过架？”

虽然韦朱娘还比贺澄小一岁，但是因为她是韦氏的妹妹，而韦氏是贺澄的婶婶，两人便是长辈与晚辈的关系。

贺澄迟疑半晌，怯生生地点点头。

唐瑜问：“那吵完架，你去哪里了？”

贺澄看了父亲一眼，低下头，没敢说话。

贺霖一见就气不打一处来。

他半生高傲，却偏偏在功名场上折戟沉沙，当外在的荣光半点不剩，能够维护着他的面子的，也就只剩下那一点文人清名了，眼看贺澄害得他当众颜面扫地，还很有可能让贺家背上子孙不肖的骂名，贺霖顿时就火冒三丈，直接上前，粗暴地将贺澄从唐瑜怀中扯出来，扬起手中棍子，就要重重击下。

“不！”唐瑜来不及阻止，只能一把将孩子抱住，自己则护在他身前。

“住手！”

伴随着一声断喝，贺霖只觉得一道黑影从自己头顶劈了下来，紧接着手臂一麻，还没弄清发生了什么事，人就跟着往后跌。

哎哟几声，贺霖身后站着的人却遭了殃，对方直接被贺霖压倒。

众人定睛一看，发现那个被殃及池鱼的倒霉鬼是贺轩。

兄弟俩跌作一团，被旁人七手八脚扶起来，贺霖当众出丑，不由满脸通红，却是又羞又怒。

没等他们兴师问罪，唐泛便已大步走来，后面跟着钱三儿和公孙彦。

而方才踹了贺霖一脚的严礼则轻飘飘落在一旁，顺手将从贺霖手里夺下的木棍一丢，正好砸在贺霖身上，那不轻不重的力道令他脸上表情扭曲了一下，显然也是吃疼的。

贺霖怒道："小舅子，你便是这样教导下人的吗，怎的不知礼数！"

他之前没有听到贺老爷子那番分析，自然也不知道严礼的锦衣卫身份。

严礼拍拍手，冷笑："你也有种，老子入北镇抚司多年，还从未见过有人敢这样对锦衣卫说话的！"

他的身份一经自己坦承，在场人人皆惊。

贺家人虽然之前有所猜测，可猜测跟事实毕竟是两码事，如今得到证实，心中自然也忐忑不安。

唯有贺老爷子见过世面，还算镇定。

他对严礼拱了拱手："不知阁下如何称呼，在锦衣卫充任何职？"

严礼也拱手回礼："好说，严礼，锦衣卫北镇抚司总旗。"

贺老爷子微微一惊。

他还以为对方就算是锦衣卫，来的也只是一个无名小卒，没想到竟然还是有官身的总旗。

难道唐泛犯了什么不得了的过错，以至于需要出动到总旗来监视？

想及此，他稳下心神，语气尽量温和道："严大人，还请借一步说话。"

谁知严礼却像听不懂似的："不必，就在这里说罢。"

贺老爷子一噎，只好道："老夫昔日致仕前，也与贵司的万指挥使有过几分交情。"

严礼："如今锦衣卫只闻有袁指挥使，不闻有万指挥使。"

言下之意，你想套交情也没用，老子不是万通的人，也不买他的

账。

实际上，皇帝先前说过要让万通回去重新执掌锦衣卫的，但也不可能这么快就实现人事交接，这会儿袁彬知道皇帝的意思，刚刚在上第一道辞职养老的奏疏呢，按照时下流行的玩法，皇帝不管真心假意，都要意思意思地挽留一下，直到袁彬再三请辞，他才会准许。

所以眼下锦衣卫名义上的一把手，还是袁彬。

贺老爷子没见过这种软硬不吃的人，没有办法，只能把话说明白了："无论如何，这都是贺家的家事，严大人此来，想必有公务在身，还请不要过问，老夫在这里先谢过了。"

严礼看了唐泛一眼，见后者微微摇头，便没有理会贺老爷子的话，直接走到唐泛身后。

这一幕看在贺老爷子眼里，令他心中不由掀起惊涛骇浪。

难道自己猜错了，锦衣卫根本不是来监视唐泛的？

可如果不是来行监视之责，他们又为何会跟着一个被罢了官职的人跑到这里来？

便是人老成精的贺老爷子，一时也有点懵了。

贺家其他人却没想那么多，尤其是贺霖，方才被踹了一脚，又被扔了一棍子，又见小舅子的随从如此逞凶，心里窝火得很，便怒声质问："润青，你这是何意！"

唐泛也在强忍怒火，但他越是生气，面上看着便越是淡淡。

"无它意，阻止你把自己的儿子打死，七郎也是我的外甥！"

贺霖："七郎姓贺不姓唐，我是他老子，我想怎么打就怎么打，轮不到别人来说三道四！便是打死了，《大明律》也不能治我的罪！更何况这小畜生将人推下井，我打死他算了，免得他在外面丢人现眼！"

唐泛冷笑："好大的威风，你连《大明律》都如此熟悉，怎么不见你考一个举人来瞧瞧？"

贺霖顿时满脸通红，不是羞的，是气的。

对方一句话就戳到他的痛处上了。

可唐泛还没打算放过他："你蹉跎二十年光阴，别说进士了，连举人都考不上，就只会把威风耍在妻儿身上是吧？如今什么真相都没有，你就说七郎有罪，你是县太爷还是刑部主官？你有什么资格认定七郎有罪？有本事你就打下去，让世人都看看，你不仅自己一事无成，如今竟

还要为了自己的脸面诬陷亲生儿子！”

唐大人平日里也是谦谦君子，轻易不与人起争执，就算被汪公公骂瓜娃子，也只是摸摸鼻子，一笑而过。

但君子有所为，有所不为，不骂人不代表他不会骂人，那要看他觉得值不值得。

贺霖一时之间哪里找得出话来回应，尤其是他这等爱脸面的人，被唐泛一通罪名扣下来，脸色都由红转青，再由青转白了，胸膛不住起伏，大有气急攻心之势。

# 第77章

贺霖如何受得了被小舅子这般当众教训,当即就弯腰捡起棍子,咬牙切齿道：“这是我们贺家的家事,你无权过问，我的儿子我自己管教,打死不论！”

话虽说得狠,可当他看见站在唐泛身后虎视眈眈的严礼和公孙彦时,手中那棍子不知怎的就挥不下去。

“住口,这里没有你说话的份！”出声呵斥他的却是贺老爷子。

他看也不看儿子通红的脸色，越众而出，朝唐泛道：“贤侄,我有几句话问你，与今日之事无关,还请贤侄借步到旁边说几句。”

唐泛虽然很有礼貌，却没有依言往旁边走,只笑道：“伯父有什么话,在这里说就行了,君子无不可告人之事。”

先是严礼,然后又是唐泛，这一个两个都是软硬不吃，贺老爷子无法，只能问：“贤侄来此小住，老夫本是欢迎之至，但如今既是知道与贤侄同行的有锦衣卫，老夫便免不了多过问两句，还请贤侄谅解。”

唐泛点点头：“我知道伯父想问什么，这两位锦衣卫兄弟乃是担心我孤身上路不安全，特地陪伴而来，与朝廷之事无关，伯父不必担心会连累贺家。”

锦衣卫身份敏感，人家既然知道了，多问一句也是正常的，更何况贺老爷子就算知道他免职之后，对他也一如从前，不管这份情谊是冲着他已故的父亲，还是为了别的什么原因，唐泛都记在心里。

所以他虽然因为所见所闻，尤其是今日贺霖不分青红皂白殴打儿子的事情，对这个姐夫心生厌恶，但一事还一事，对贺老爷子，唐泛自然不能失礼。

旁边的严礼接口道：“我们镇抚使与唐大人交情莫逆，是以特地遣我等二人跟随左右，以供驱遣，护大人周全，贺老爷不必多疑。”

贺老爷子听了他们的解释，心中的疑问非但没有减少，反而更多了。

唐泛与锦衣卫交好，这不稀奇，可这得是什么样的交情，才能让锦衣卫充当他的保镖？

而且从严礼他们的神情上来看，这二人并无半分不甘愿，可见是对唐泛言听计从的。

这到底是怎么回事，难道这几年唐泛在京城，傍上了什么不得了的靠山？

旁人不如贺老爷子想得这样多，他们只听见严礼和公孙彦的身份，看见这两人对唐泛的毕恭毕敬，心中便已经震惊无比，对唐泛的印象也立马从一个“官场上的失意人”上升到“背景深厚的神秘人”。

有背景和没背景，这里头差别可就大了。就算唐泛一时半会没有官做，只要官场上有人愿意为他摇旗呐喊，帮他上疏求情，时机合适的时候，他就可以随时起复的。

想到这些，即便是满腔怒火的贺霖，手中捏着棍子的力道，也不由得松了几分。

唐泛却没兴趣管他们是怎么想的，他弯下腰，将姐姐和小外甥扶起来，然后轻轻抬起贺澄的下巴，查看他的伤势。

“七郎，身上疼么？”唐泛轻声问道。

贺澄点点头，又摇摇头，死死咬着牙，连呻吟都没有泄露出来。

他平日看着柔弱内向，骨子里却是异常倔强。

放在在母亲护住他之前，他还是挨了两棍子的，虽说不重，不过他年纪小，皮肉嫩，承受力自然不如成人。

见他一只手捂着另一只小臂，唐泛轻轻撸起他的袖口，为他察看他的伤势。

但见贺澄的小臂上肿起一条紫色红痕，唐泛轻轻一碰，他便忍不住低低叫了一声。

唐瑜心疼得直掉眼泪。

唐泛强忍怒意，抬头看向严礼。

后者会意，上前察看一番，道：“没有伤到筋骨，给他敷点药就好。”

贺霖听了这话，忍不住道：“我就说我没下重手……”

话未说完，两道严厉的目光射过来，顿时将他未竟的话生生扼杀在喉咙里。

其中一道目光来自唐泛。

另外一道，则是贺老爷子。

贺老爷子轻咳一声：“贤侄，这件事，既然韦家已经报了官，咱们还

是交由县太爷来处理罢？”

纵然贺老爷子并不前倨后恭，但假若是放在之前，他不知道唐泛身后站着锦衣卫的时候，是绝对不会问出这句话的，因为不管贺澄跟案子有没有关系，他都是贺家的人。

按照当下的礼法，正如贺霖所说的那样，老子打儿子，是天经地义的。

当然，如果唐瑜的娘家来头很硬，譬如说唐瑜她爹是当朝首辅，六部尚书，那唐瑜也不会在贺家过得连日常用度都不够了。

说到底无非是觉得唐瑜娘家无靠，所以这些年来，贺家人对此也是睁一只眼闭一只眼。

但如今唐泛在此，情形就大不相同了。

贺老爷子既然知道唐泛与锦衣卫关系匪浅，说出来的话也要更客气几分。

唐泛颔首：“伯父所言有理。”

但说完这句话，他便对翁县令拱手道：“翁兄，此事本来与我无干，我也不该多管闲事，不过还请翁兄看在此事涉及我的外甥的份上，让我从旁参与协助，我这个当舅舅的，实在不能坐视他被人冤枉。”

翁县令点点头：“自然可以。”

这个小插曲告一段落，翁县令便开始问案。

此时的人也知道，但凡发生这种死了人的案件，现场是极为重要的，非万不得已，不会让人将尸体带去县衙再查看，那样的话就会忽略掉周围环境的许多线索。

所以翁县令先让衙役将后院都围起来，不允许闲杂人等进出，又下令严守韦家大门，不管是男宾还是女眷，暂时都不准放走一个。

当然这也惹来了不少客人的怨言。

韦朱娘生前玩耍的这个地方，其实是位于后院花园，还没到后院女眷行宴的地方，也距离前厅的宴会场所有一段距离。

这里栽满各色花树和果树，又足够宽敞，与韦家经常来往的小孩子都喜欢跑到这里来玩。

韦朱娘身边原本是有婢女随侍的，此时她已经被找了出来，正跪在地上嘤嘤哭泣。

翁县令问她为何出事的时候没有待在小主人身边。

她便道：“是五姑娘让婢子去后厨找点吃的，她说她想吃金丝枣糕，可是席上没有，因为五姑娘常在这里玩儿，当时也有贺家姑娘和郑家姑娘她们在场，婢子就先去了，谁知道枣糕还没做好，便听说，听说五姑娘……”

她口中的贺家姑娘和郑家姑娘，一个是贺轩与韦氏的女儿贺媛，一个是郑举人的女儿郑清清。

另外当时在场的还有几户人家的少爷。

大家都听见了韦朱娘跟婢女说的话，也都证实了婢女所言非虚。

贺媛与郑清清又被叫来问话。

她们被这件事吓坏了，说话也结结巴巴，半天说不利索，虽然平日里看漂亮的韦朱娘不顺眼，可那都是小姑娘之前的争风吃醋，贺媛与郑清清显然从来没想过韦朱娘会死。

实际上在翁县令来之前，她们已经被盘问过一轮了，现在所说的话跟之前严礼告诉唐泛的，没有太大出入。

两人都说自己都听见了贺澄与韦朱娘的争吵。

争吵之后，贺媛与郑清清当时正在假山，她们觉得不能就这样出去，要是被韦朱娘看见，肯定会尴尬——高门大户的女孩子尽管年纪小，于人情世故上却已经懂得不少。

所以她们便从假山的另外一个方向离开，又到别处玩了好一会儿，这才回去找韦朱娘。

贺媛与郑清清在老地方看不到韦朱娘，还以为她跑开了，直到那群去给韦朱娘摘花捉鸟的男孩儿也回来，四处找不见人，便发动韦家的婢女仆从一道找。

还是一名婢女在井边发现韦朱娘掉的珍珠耳环，从而发现了异状。

最后果然从井里捞出了人。

翁县令听罢就皱起眉头：“那韦朱娘落井之后，总该发出求救声罢，难道你们都没听见？”

众人都说没听见。

在翁县令问话的时候，唐泛便走到那口井边，弯下腰，探头望去。

他发现没人听见韦朱娘的求救声是很有可能的。

因为那口井的水位特别深，一眼看下去，只能看见黑乎乎的一片，看不见水面的反光。

而且小女孩落水之后本来也就只能挣扎扑腾两下，加上声音又微弱，如果当时刚好没有人从那里经过的话，确实是有可能听不到的。

他专注地看了半晌，又走到韦朱娘身边，掀开盖在她身上的白布，执起她的手细细察看。

因为有两名锦衣卫在旁边，众人瞧着唐泛在尸体上摸来摸去，也没敢说什么。

此时翁县令已经问过许多人，他们的口供都是对得上的。

韦朱娘落水的时候，没有人在场。

但是落水之前，贺澄与韦朱娘争吵过，这一点贺澄自己也承认了。

所以问题就在于，韦朱娘到底是自己不慎落水的，还是有人推她下去的。

如果是有人推她，那么这个人是不是贺澄？

翁县令就问贺澄："你与韦朱娘争吵之后，到底去了何处？"

贺澄在母亲的安抚下渐渐平静下来，也不显得那么害怕了，就小声说道："我就在花园里。"

翁县令："你在花园里作甚？"

贺澄低着头没说话。

贺霖看见儿子这副窝囊的样子就来火，可谁让之前他被教训了顿呢，再有气也得强忍下来。

不过贺澄不肯说话，便连翁县令也不由得微微皱眉。

任谁看见这孩子一副吞吞吐吐，欲言又止的模样，都会禁不住起疑。

只有唐瑜深信自己儿子不是这样的人，还在哄着他开口。

此时唐泛从尸体旁边站起身，接过钱三儿递来的湿布擦干净手。

他走到贺澄那里，温声道："七郎，你告诉舅舅，吵完架之后，你去了哪里？"

贺澄还是没有说话。

唐泛笑了笑，安抚似的摸摸他的脑袋，似乎并不介意贺澄没有开口，转身对众人道：“韦朱娘确实是被人推下去的，但凶手不是贺澄。”

韦策忍不住怒道：“唐公子，我知道贺澄是你的外甥，你想维护他，但是杀人与否，似乎并不该由你来判定！”

翁县令也道：“唐贤弟，你这样说，可有什么证据？”

“证据自然是有的。”唐泛点点头。

他走到尸体旁边，让众人看韦朱娘的指甲：“这里面没有青苔，不管她是失足落下，还是被人推下去，死前必然都会经过剧烈的挣扎，手指肯定会拼命想要攀住周围的事物，但是她的指甲太干净了。”

“而且韦朱娘颈后颈骨已断，这说明她应该是在被捂住口鼻处，捏断了颈骨之后，才被丢下去的，所以这个过程没有经历过任何挣扎，更不会有任何声音传出来，因为在掉下去之前，她就已经死了。”

这个结论石破天惊，所有人都禁不住啊了一声。

还有不少人凑近了瞧，果然看见尸体的十指没有青苔，只沾了些血迹。

见众人接受了自己的解释，唐泛又道：“既然如此，那么韦朱娘的死，就是一场蓄意的谋杀。且不论贺澄与她仅仅只是争吵一场，有没有这样的深仇大恨，非要置她于死地。更重要的一点证据便是，贺澄的身量并不比韦朱娘高多少，试问一下，他能有力气捂住韦朱娘的口鼻，保证她完全不发出声音，又捏断她的颈骨，然后再将她拖到井边投下去吗？”

众人看了看贺澄，又看了看韦朱娘，都觉得确实不太可能。

唐泛道：“便是以寻常女子的力气，也不太可能做到这一点。所以，杀害韦朱娘的凶手，极有可能是一名力气不小的成年男子，自然就不会是贺澄了。”

被他这样一说，许多人顿时都恍然大悟。

翁县令心悦诚服道：“唐贤弟不愧是曾经任职于刑部的，这短短片刻工夫，就已经将事情整理得这般井井有条。”

唐泛笑道：“我也是关心则乱，大人不计较我越俎代庖，我便感激不尽了。”

韦策羞愧地过来请罪：“方才韦某言语无状，还请唐公子见谅！”

唐泛摆摆手：“你心忧女儿之死，何罪之有，当务之急，还是先将凶手查明为上。”

韦策悲痛道："公子智比诸葛，求你给韦某一家指条明路，这凶手究竟有可能是谁？"

唐泛没有回答，却望向翁县令。

翁县令知道唐泛这是为了让自己也展示一下县太爷的英明神武，免得误会唐泛抢了自己的风头，心头感激，便也当仁不让："指甲里的血迹。"

见众人不解，他解释道："指甲里有血迹，说明韦朱娘在死之前肯定有过剧烈的挣扎，而且很可能抓破了凶手的手臂，所以可以根据这个范围从男性中开始筛选。"

这桩案子，转瞬便有了突破口，虽然翁县令后面那番话挽回了些许颜面，可明眼人谁都看得出，若不是唐泛一开始谆谆善诱，此时只怕大家都还以为是贺澄干的。

这件案子本来与唐泛无关，若不是为了给外甥洗刷嫌疑，他也不会越过翁县令发话。如今见案件已经有了头绪，便不再插手，转而对翁县令悄声说了两句，又向他告辞。

贺老爷子看了唐泛姐弟俩一眼，又看了看不争气的儿子，暗叹口气，走上前，对唐泛道："贤侄，甘雨这事做得不妥当，方才他也是急着维护贺家的名誉，才会与你争执两句，这事还请你不要放在心上。"

甘雨是贺霖的表字。

唐泛面不改色："伯父言重了，这事与您无关，为何会是您来代他道歉呢，小侄实在受不起。更何况小侄之所以生气，根本不是为了姐夫对我出言不逊，而是因为他身为七郎的父亲，竟然却不分青红皂白便给七郎扣罪名！县尊大人尚且没有定罪呢，他便这般急吼吼的，若是方才七郎身上的疑点再多一点，他是不是就要当着我姐姐与我的面，打死七郎了？"

贺老爷子有点尴尬，他本以为自己服了软，唐泛会顺着台阶下，没想到他却当众落自己的脸面，心里不由得又有些恼怒起来。

但唐泛的话并没有错，说来说去，还是要怪贺霖太糊涂。

唐泛看了神情同样尴尬羞恼的贺霖一眼，当着贺家人的面，冷冷道："姐夫，七郎是你的儿子，别说虎毒尚且不食子，七郎是什么秉性，你这个当爹的，难道还不了解吗？连我这刚来没几天的人都知道，七郎虽然容易害羞，见了生人便不大说话，不熟悉他的人都以为他性情阴沉内向，但对他了解的长辈，必然都该知道这孩子心地再善良不过。我姐姐说，他连自己养的小兔子死了，都还要哭上半天，这样的孩子，怎会将韦朱娘推下井？！"

贺霖紧紧攥着拳头，不言不语。

唐泛字字句句，都在指责他的不尽职。

身为贺家主人，贺老爷子，他的父亲，竟也这样看着，袖手旁观，没有喝止唐泛。

被小舅子这样泼头盖脸地训斥，他仿佛觉得自己的脸皮都被剥下来一样，火辣辣地疼。

而看着这一幕的，不仅有贺家的人，还有韦家的人，有官府的人，有今日赴宴的客人们……

唐泛说完这些话，没有再搭理他，反倒蹲下身，将贺澄抱起来。

“七郎，你现在可以告诉舅舅了吗，你与韦朱娘吵架之后，究竟去了哪里？”

贺澄脸颊上的红肿抹上严礼带来的药之后，看上去已经消了一些。

他双手攀着唐泛的脖子，柔顺地依偎在他怀里，沉默了好一会儿，才小声道：“我捡到她之前丢下的手钏，又不想拿去还给她，就丢进了那边的池塘里。”

唐泛问：“你怕爹娘知道了会骂你，所以不敢说？”

贺澄点点头，又怯生生地看了唐瑜一眼。

此时唐瑜疼惜他还来不及，又怎会骂他？

她不敢亲贺澄的脸蛋，生怕弄疼他的伤处，便紧紧握着贺澄的手，一下下地摩挲。

唐泛见状，对贺老爷子道：“伯父，七郎受了伤需要歇息，我与姐姐先带他回去。”

贺老爷子岂有不答应之理，连忙让自己身边一个仆从带他们回去，又嘱咐唐瑜和贺澄好生歇息。

贺老夫人道：“还是找个大夫来给七郎看伤，别留下什么隐患才好。”

贺轩道：“娘，咱们库房里还有些上好的药材，让大夫问问能不能给七郎用，若是能的话，也给七郎好好补一补。”

唐泛没跟他们瞎客气：“那就多谢了。”

贺老妇人温和笑道：“都是一家人，润青不要见外。”

贺家有心与唐泛修好，以免方才的事情给彼此留下裂痕，说到底还是看在跟随唐泛的那两名锦衣卫身上，唐泛自然心知肚明，但也不会拒绝别人的好意。

可连本不相干的贺轩都主动释放善意，唯独最应该过来关心妻儿的贺霖依旧站在那里，动也不动。

贺老爷子实在忍不住了，怒道："你还不跟着回去，在这里作甚！"

贺霖抬头看了他们一眼，将手上的棍子往地上狠狠一扔，直接转身拨开人群，头也不回地走了。

贺老爷子气得吹胡子瞪眼睛，若不是众目睽睽之下，只怕他就要骂一声逆子了。

现在贺家的老脸全都被丢光了。

唐瑜看着这一幕，她低下头，目光落在贺澄身上，不知道在想什么。

唐泛扶着她："姐，走罢，我们先回去。"

贺家人乘兴而去，败兴而归，甭提多郁闷了。

因为韦朱娘是韦氏的妹妹，所以贺轩与韦氏还留在韦府，帮父亲打理后事。

其余贺家人则与唐泛他们一道先行回来。

唐泛带着姐姐和外甥，没有回唐瑜他们的住处，而是来到他之前住的竹院。

他让婢女先带贺澄去休息，又屏退了其他人。

"姐姐，今天要不是七郎的事情，你还要瞒着我多久，你与姐夫之间的龃龉，早非一日两日了罢？"

经过今日的变故，唐瑜脸上有着遮掩不住的疲倦，但唐泛知道自己不能给她休息思考的时间，否则这位姐姐一定又要想借口逃避，所以狠了狠心，选择揭开她的伤口。

既然迟早都要痛，与其长痛绵绵，不如痛得狠些，才能好得快些。

唐瑜叹了口气："他原本不是这个样子的。当年我刚嫁入贺家的时候，他确实对我很好，他还跟我说，虽然大户人家的男人三妻四妾是常事，可他有我一个就够了。我原先还当他是戏言，如今你也瞧见了，即使是我们闹成这样，他也没有提出要纳妾。我心中一直记着他这份情义，所以后来便是他性情大变，我也从未有过二心，更不想令你徒增烦

恼，可谁能想到今日，他对七郎……”

一想到贺澄身上的伤，唐瑜就心疼得说不下去。

丈夫不再体贴，弟弟又远在外地，儿子便成了她唯一的指望。

《大明律》规定，凡男子年满四十，而无后嗣者，得纳妾。

但这里不是说四十岁无子才能纳妾，而是说男人如果四十岁还没孩子，就必须纳妾，以延续子嗣血脉。

当然，有些人没到四十，妻子能生育，他同样要纳妾，有些人即使有这条律法限制，他也照样能一心一意守着妻子一人，顶多从族里过继子嗣。

所以说，纳妾这回事，看的不是律法，而是人心。

对于许多大户人家的男人而言，有这个条件，不用白不用，能够拥有森林，干嘛要独自守着一棵树呢？像先前严礼看上的贺家八姑娘，不也是贺老爷子老当益壮，生下来的庶女。

而贺霖能够许下不纳妾的诺言，并且坚持履行，确实是比较难得的。

唐泛听了唐瑜的话，脸色终于稍稍缓和下来：“这样说来，其实姐夫并非无药可救，只是这么多年屡试不第的事实，令他一而再，再而三受挫，这才鬼迷心窍，做出这等糊涂事来。”

一个男人最看重的就是面子。

之前唐泛看到贺澄被打成那样，所以才会当着众人的面说贺霖屡试不第，这等于是跟姐夫彻底撕破了脸面，而贺霖在唐泛这里受了气，回头肯定要发泄在妻儿身上。

唐泛看出唐瑜情绪低落，便道：“要不我回头去给姐夫道歉罢？”

唐瑜摇摇头：“你道什么歉，你把我不能说的话都说了，我应该谢谢你替我出气才是！”

她顿了顿，神色哀婉：“你也不必为他说好话了，七郎就是我的命根子，他为了他和贺家的面子，竟对七郎下如此狠手，纵是有再多的夫妻情义，也都让他给打没了。”

唐泛见她终于醒悟，不再隐忍，心中也有些安慰：“那姐姐如今是怎么打算的？”

他握住唐瑜的手：“我原是准备带你与七郎离开这里，到京城住一段时日，但这事不是我说了算，还要听你的。无论如何，你都不必担心，

有我这个弟弟在，你就永远都有娘家。”

唐瑜忍不住抱住唐泛，哭了起来。

唐泛拍着她的背，笑道：“我还没告诉你，其实我现在虽然身无官职，但是我在京城也不是没有朋友的，今日严礼他们的身份你也知道了，锦衣卫镇抚使确实是我好友，若是贺家或贺霖敢为难你，我便能让人将他们家闹个天翻地覆，所以你无须担心，往后也不必为了那些闲言闲语自个儿难过，谁敢说你是没娘家的人，整个锦衣卫可都是你的娘家，这大明还有比你更威风的么？”

唐瑜明知道他在开解自己，仍是被逗得噗嗤一声，破涕为笑。

“好毛毛，姐姐知道你疼我和七郎，可我就算要走，也不能这样窝囊地走，你告诉我，我能与你姐夫和离，并带走七郎么？”

看着姐姐一脸期盼地望着自己，唐泛虽然很想说可以，但最终也只能缓缓道：“你想和离或义绝，我都可以办到，但如果和离之后还要带走七郎，恐怕就有些难度了。因为不管怎么说，七郎都是贺家的人，就算姐夫肯，贺老爷子他们也不会肯的。这事放到哪里去说，都是我们不占理。”

唐瑜有些失望，但她知道弟弟熟谙律法，绝不会欺骗自己。

“那怎么办？”唐瑜问。

“若是暂时不能和离，只是以回娘家的名义离开，你愿意么？”唐泛道。

唐瑜想也不想就点头，为了七郎，她苦苦忍耐数年，如今弟弟一来，她就仿佛有了主心骨，也不想再忍耐了。

得到姐姐的肯定答复，唐泛也高兴起来：“那我来想办法，姐你就等着好消息罢。”

二人正说着话，钱三儿在外面敲门道：“大人，翁县令那边派了人过来。”

唐泛道：“让他进来。”

唐瑜擦干眼泪，避入内室，钱三儿则带着来人进屋。

对方姓黄，是翁县令身边的随从，唐泛刚刚才见过他。

老黄拜了拜，行过礼，然后道：“唐公子，我们大人请您到韦家一趟。”

唐泛一愣：“这不是刚从那里回来么？”

老黄愁眉苦脸：“可不，但刚刚又有人死了。”

作者有话要说：

唐泛：姐，咱们打个商量，以后有外人在，别叫我小名成不？

隋州：我不是外人。

贺澄：毛毛舅，我也不是。

汪直：呵呵，我就不叫，毛毛有瓜娃子好听么？

唐泛：……

一个人的性格是有多面性的，他在一方面很渣的同时，肯定有另一方面有可取之处，但这并不代表说姐夫的做法可以被原谅。

# 第78章

先前唐泛在韦家的时候,通过韦朱娘指甲里的玄机,就已经将凶手的范围给划出来了。

凶手九成九是男人。

凶手必然跟韦朱娘有嫌隙,但韦朱娘只是一个小女孩，又会跟谁有深仇大恨呢？所以唐泛建议翁县令从韦朱娘的生母和周围相识的人开始查起。

更重要的是,凶手应该对韦家有相当程度上的熟悉，否则他根本没法在这么短的时间内跟踪韦朱娘,杀死她,并且在其他人发现之前逃走。

只要翁县令不太昏庸,按照唐泛划出来的线索和范围,找出凶手只是时间上的问题。

然而这个时候，翁县令派人来跟唐泛说，韦家又出事了。

等唐泛来到韦家的时候,便被翁县令的随从一路引到了韦家的大厅。

此时韦家内外乱纷纷的,有些宾客已经走了，有些还没被得到离开的允可,不得不滞留在韦家，难免怨言载道,看得唐泛心中皱眉连连。

按照他的想法，在没有将凶手找出来之前，最好一个人也不要放走。

不过这明显是不可能的，因为这里头的宾客都是县上有头有脸的人物，他们在县城中几乎垄断了大部分田地，翁县令每年的政绩，官府能收上多少粮税，都还要靠他们捧场，这就是翁县令弹压不住他们的原因。

唐泛现在已经不是昔日的朝廷命官了，就算看不惯，也轮不到他来插手。之前提醒线索倒也罢了，管得太多就是逾矩了。

韦家大厅里此时坐了两个人，除了面色凝重的翁县令之外，还有一脸悲痛的韦策，他瘫坐在椅子上，旁边的婢女正在往他额头上抹薄荷膏。

在唐泛离开之前，韦策虽然难过，可也没有到这种地步。

可见第二个出事的人，必然是对韦策来说很重要的人物。

见唐泛到来，翁县令起身迎了一下：“唐贤弟。”

唐泛：“翁兄，听说又出事了。”

翁县令一脸沉重地点点头："死的是韦家今日正好满月的幼子。"

唐泛啊了一声。

原来在唐泛离去之后，翁县令按照之前跟唐泛商议好的，开始排查府中的嫌疑人员。

结果就在这个时候，韦家照顾小少爷的乳母和婢女们就匆匆来报，说小少爷出事了。

韦策晚年得子，对这个儿子爱若珍宝，特意安排了一个乳母和两个丫鬟照顾，这在大户人家里，也算是比较奢侈的待遇了。

伺候韦家小儿的乳母胡氏是孩子生母娘家带过来的，忠心耿耿，两个丫鬟分别叫小露和小霜，是韦家的家生子，忠诚度也都毋庸置疑。

今日是满月酒宴，韦小少爷身为主角，那些美味佳肴却与他无缘。他被抱出去给宾客们看一圈之后，便被安置在自己的小屋里睡觉，他的生母李氏过来看过一回。

之后就传来了韦朱娘落井而死的消息，胡氏三人惶惑不已，便派小露去打听情况，因为小少爷身边还有乳母和小霜在，所以也没有大碍。

过了一会儿，李氏那边的人来找，说有事找胡氏，就把胡氏给叫了过去。

碰巧这个时候，韦小少爷尿床，另外一个丫鬟小霜便起身去隔壁屋给他找新的被褥来置换。

以前也不是没有出现过这样凑巧三个人都不在的情况，因为这中间不过片刻工夫，一般不会出什么事情，然而今天却是例外。

等小霜拿着被褥回到原来屋子的时候，像往常那样去看看小床里的少爷，却震惊地发现小婴儿已经没气了。

这一波未平，一波又起，韦朱娘的事情还没水落石出呢，就又出了韦家小儿这档子事。

一听说消息，孩子的生母当即就晕了过去。

韦策更是如同晴天霹雳。

一天之内，他失去了两个孩子，这其中还包括延续韦家香火的希望。

翁县令也遇到了难题。

他已经让人一一查验过，韦家上下的男丁，男性客人，以及他们带

来的随从里，根本就没有一个手臂有抓痕的，也就是说唐泛的推断有可能是错误的。

另外一方面，就在这个时候，韦家小儿又死了，这使得翁县令几乎焦头烂额，不得不再次将唐泛找来，其实也有求助之意。

唐泛听完他们的述说，不由也皱起眉头：“查验确认没有漏掉一个人吗？”

翁县令点点头：“是，我亲自从旁监督，照着名字一个个看的，确实没有手上有抓痕的人，只有三个人之前被热汤烫到了手，大夫刚来看过，如今手背上还缠着一圈纱布。”

唐泛眉毛一扬：“那三人是谁？”

回答他的却是韦策：“一个是拙荆的表兄，姓柴，其余两个，都是韦某在生意场上的伙伴。”

翁县令：“但他们却不太可能是杀害韦家小儿的凶手。”

唐泛：“为何？”

翁县令：“因为韦家小儿死的时候，这三个人都在大厅中，当时正好出了韦朱娘的事情，厅中乱哄哄的，大家都赶着过来看热闹，有许多人亲眼看到这三个人被热汤泼洒了，所以他们根本不可能有分身之术。”

唐泛沉吟道：“我想见见那三个人。”

翁县令颔首：“他们就在偏厅等候，老黄，你去把他们叫过来。”

趁着长随去叫人的当口，他又问唐泛：“你有什么头绪没有？”

唐泛摇头苦笑：“就听了这么一段来龙去脉，只怕很难有什么头绪，韦家小儿又是如何死的？”

翁县令道：“被襁褓上的布捂住口鼻处窒息而死。”

唐泛：“会不会是乳母或丫鬟不小心，将被子盖得太高了？以前这样的案例也不是没有。”

韦策插口道：“唐公子，这绝无可能，因为小霜那死丫头信誓旦旦地说她去拿置换被褥的时候，确认过小儿的被子是被拉到脖子下面的，可等她回来的时候，那被子就已经盖在嘴巴那里了，可见期间一定有人来过！”

说话间，那三人被带了过来，唐泛看了一下，果然瞧见他们手上都缠着绷带。

那三人神情萎靡，一一行礼之后，翁县令便让他们分头坐下。

唐泛问他们：“当时那热汤是怎么泼的，就算你们三人连坐在一起，又怎会同时都被泼中了手？”

柴泽，也就是韦策老婆的表兄苦笑道：“我当时没跟他们坐在一起，只是从旁边经过，也不知道是哪个没长眼的碰到了那个盛汤的瓦罐，当即就洒到我手上，王兄就在我旁边，也被波及了。”

另外一人道：“我原本是坐在那里的，看见他们被烫到，赶忙起身去扶那个瓦罐，结果里面还有残余的汤汁，也被泼到手上。”

唐泛道：“劳烦三位将绷带解下来让我看一看。”

三人都是一愣，这才是刚包扎上去的呢。

但翁县令在一旁也道：“解下来罢。”

他们只好不情不愿地解下绷带。

三人烫伤的位置虽然都是手，但左右手不一，位置也各不相同。

柴泽是伤在右手手背，王达是伤在小臂上，因为当时王达走在柴泽后面，柴泽首先被烫到之后，惨叫一声就往旁边躲，后面的人涌上来，正好将王达推上最前面，那些汤汁就洒到他的前臂上。

另外一人则是鲍义，正如他说的那样，当时他伸手去拦，却忘了瓦罐里的汤水滚烫，结果也被烫了下，他伤到的是手掌心，手背也有一部分伤及。

绷带下面的伤处脓肿通红，有些地方皮都烫没了，又沾上深色的药膏，看上去有点血肉模糊。

唐泛仔细察看了一下，然后才让他们重新缠上，又让三个人下去。

翁县令迫不及待地问：“如何？”

唐泛摇摇头，没说话。

此时韦策已经逐渐缓过神来，虽然面色依旧黯淡，不过总算说话也有些力气和条理了。

他对翁县令和唐泛道：“我方才想了又想，觉得这事可能是王达干的。”

翁县令问：“可有凭据？”

韦策道：“凭据是没有的，不过这王达，之前曾想通过我结识盐运司的人，大人您也知道，这盐铺是我的家当，哪里能将关系拱手让人呢，

便没有搭理他，后来王达问了我几回，都被我找借口糊弄过去。也不知道他会不会因此怀恨在心，转而报复于我？”

翁县令皱眉：“他杀了韦朱娘和你的幼儿，于事何补？若是怀恨在心，那还不如对你下手呢！”

唐泛点头：“县尊大人所言甚是。”

见两位大人都不认同自己的看法，韦策有些沮丧。

这样枯坐着等证据上门也不是办法，唐泛提出要去看看当时行宴的厅堂。

韦策打叠起精神，亲自带他前去。

翁县令反正也没事做，就跟在后面。

这地方唐泛之前也来过，自然不陌生，屏风后面就是他看到微服私访的汪公公结果吓了老大一跳的地方，屏风前面则是会客厅，十分宽敞，原先的桌椅被撤去，摆上十张中嵌大理石的黄花梨木圆桌，每桌八个人，空间腾挪有余。

不过厅中当时除了宾客之外，还有上菜的下人，帮忙斟酒的婢女，有些人还要起身敬酒，进进出出，这样一来，就算地方再大，也会显得喧嚣拥挤。

唐泛问韦策：“当时鲍义是坐在哪一桌的？”

韦策也不记得了，扭头看管家。

跟随左右的管家连忙指着其中一张靠门边的桌子道：“是这张！”

唐泛又问：“他们说汤汁烫人，果真如此？之前我有事先走时，好似没见过这道菜？”

管家道：“是，那道汤是倒数第二上的，叫翡翠鲍鱼汤，是要将十数个瓦罐放在一块儿焖，然后趁着热气将瓦罐起上来，给客人们现盛。韦家没有这么大的地方，也没有这么多的瓦罐，所以这道菜是先在饭庄里做好了送过来的！”

唐泛问：“哪个饭庄，离此多远？”

管家道：“那饭庄叫碧云天，是本县最大的饭庄，离这里……约莫要走上一盏茶罢。”

唐泛道：“你们从饭庄预订这道菜，就算是现做的，什么时候上，总该提前通知，给人家预留一些准备的时间罢？”

管家应道："您说得是，我们是提前一天通知的，这汤要煨足十二个时辰才入味，等到这边上第三道菜的时候，就派人过去，开始吩咐他们起罐送过来。"

唐泛道："这一来一回，就是两盏茶的时间，这一顿饭下来起码要一个时辰，也就是说，瓦罐拿到这里之后，起码要放半个时辰以上，然后才上桌。"

管家点头："是，差不多，因为天气热，加上瓦罐密封得好，所以等到上桌入口也不会凉掉。"

唐泛对韦策道："当时翁县令比我早走一步，所以肯定没有喝过那道汤，你喝上了吗，烫嘴否？"

韦策苦笑："那时韦某一听说小女出事的消息就赶过去了，也没喝上。"

管家道："小人尝了一口，确实烫嘴。"

唐泛问："那当时那汤若泼洒在你手上，你觉得自己手上会像他们一样溃烂起泡吗？"

管家迟疑："这……应该会罢？"

翁县令终究反应比旁人快些，闻言便道："你是不是怀疑那三人在用烫伤掩盖手上的抓痕？"

唐泛点头："是。"

翁县令皱眉："但凶手总不会是三个人罢？"

唐泛道："自然不会。"

翁县令道："那我去将他们分开盘问罢。"

唐泛道："先不必着急。"

他并没有多作解释，而是先问起管家："如今的碧云天饭庄，有没有你说的那道翡翠鲍鱼汤？还是需要现做的？"

管家道："有有，去那里吃饭的客人多，饭庄每天都会煨上两罐，同样都是烧足十二个时辰的，去晚了就没有，要提前订，所以这道菜很抢手。"

唐泛道："那你现在去碧云天看看还有没有这道菜，如果有的话就买一罐过来，按照你们今天运送的路线和方式，过一个时辰呈上来。"

管家不明白他的用意，不由看了看韦策，后者忙道："照唐公子的话

去做！”

等管家匆匆离去，唐泛又对他们道：“你们且看，这桌子这么大，送上来的菜，一般都会放在中间，唯独这瓦罐汤，因为要现盛给客人，所以会摆在边上。”

两人都点点头，表示赞同。

唐泛：“假设当时的情况很混乱，所有人听说韦朱娘的事情，都想出去看个究竟，这时候不知道谁碰到了瓦罐，按照刚才鲍义的说法，汤是往他的相反方向倒的，然后他伸手去扶才烫伤，那么当时瓦罐必然是被他的手肘碰到，又正好倾倒在站在桌子旁边的柴泽和王达身上。”

他比划了一下姿势，翁县令和韦策马上就看明白了。

唐泛：“假设三人中的其中一人是凶手，而这个人又是鲍义的话，那么这个瓦罐就是他故意碰倒的，但如果凶手是王达或者柴泽中的任意一个的话，他根本不可能算到鲍义会碰倒瓦罐。”

翁县令接上结论：“所以不管哪种情况，鲍义都在说谎！”

唐泛点头：“对！但我们现在还要证明一件事，如果能够证明，那一切就可以迎刃而解了。”

韦策还有些稀里糊涂，翁县令却已经完全明白了，他捻着胡须笑道：“不错！”

他不是一个嫉贤妒能的人，更何况唐泛本来就很有分寸，既不抢风头，还给他送功劳，他对唐泛很有好感，也不吝赞赏：“贤弟当真能干，朝廷不用你这样的官员，实在是他们的损失！”

这个“他们”指的是谁，翁县令没有明说，但彼此都知道。

唐泛摇摇头：“当不起翁兄的称赞，我也就是只能查查案罢了，不会做官，光会查案有何用？”

他这句话让翁县令也想起自己坎坷的官途，不由心有戚戚然地苦笑。

韦策见他们打着机锋，忍不住道：“那小儿的死呢，两位大人可有眉目？”

翁县令道：“如果我们没有猜错，你这一儿一女的死，应该不是同一个人干的。”

韦策啊了一声，神色茫然无措：“这，这怎么可能……？”

做商人的，和气生财是第一要务，但是再八面玲珑的商人，生意场

上难免也会有对手和敌人，这就跟唐泛他们在官场上一样，从来就不缺政敌。

然而这种仇恨深到去杀别人家里人的，还是少之又少。

杀人者死，这是自秦起就不变的定律，纵然这里头还有种种限制和变通，但就算是寻常百姓，都知道杀人不是一件小事。

翁县令道："你好好想想，除了王达之外，你平日里还得罪过什么人？"

韦策颓然："得罪过的人自然不少，生意往来，一方赚了钱，另一方肯定要亏钱，可也没听过谁为了这个去杀人的啊！更何况儿女何辜，既要报复，为何不冲着我来？"

翁县令与唐泛都没有说话，他们为官多年，见过比这更残忍的案子也比比皆是，是以虽然唏嘘，却不如韦策那样感同身受。

说话之间，管家已经过来了，后面跟着一个抱着瓦罐的仆役。

"大人，这里头装的，就是翡翠鲍鱼汤，按照您吩咐的，起炉后放足一个时辰才拿过来的！"

翁县令吩咐道："放在桌上，然后找个人来，打开罐子，往手上淋。"

"啊？"管家完全傻眼了，不明白这又是什么规定。

唐泛在一旁道："你去找个愿意这么干的下人过来，事后给他重赏。"

韦策也开腔道："赏十两雪花银。"

这可不是小数目，跟着管家过来的仆从当即就眼睛一亮，站出来道："老爷看小人行么？"

韦策望向翁县令。

翁县令点头："行，你淋给我们看，可别躲开，我们就是要看你的手被烫成什么样。"

仆役心头难免嘀咕县太爷有点变态，不过财帛动人心，为了那十两银子，他怎么也得拼了。

管家当即就打开瓦罐，朝着下人伸出来的双手淋上去。

热滚滚的汤汁洒在手上，饶是再有心理准备，那仆役仍旧忍不住叫出声来，表情扭曲了一下。

汤汁泼洒在地面，一股翡翠鲍鱼汤的香味霎时弥漫开来。

过了好一会儿，翁县令才允许那仆役去洗手，但仍是不让他上药，只吩咐洗完了手就过来。

等到管家带着人回来，唐泛他们朝下人伸出来的手一看。

只见对方刚才被汤汁烫伤的皮肤红肿一片。

但却没有刚刚王达他们伤得那么严重。

韦策见状便啊了一声：“这是怎么回事，为何他们烫伤的程度跟老董不同？难道因为老董皮糙肉厚的缘故？”

翁县令让管家带那人去上药，然后为韦策解惑：“不是他皮厚，而是烫伤王达他们三人的那一个瓦罐，是送过来之后另外又加热过的。”

韦策明白了：“所以方才唐公子让管家重演了一遍今日送汤过来的情形，为的就是证明那些瓦罐汤上桌的时候，虽然也还烫嘴，却没有到足以烫伤严重的地步？”

翁县令点头：“不错，所以只要去厨房那里找出那天给瓦罐加热的人，就可以顺藤摸瓜，挖出凶手了。”

能帮的忙已经帮了，接下来的事情就与唐泛没什么关系了。

他谢绝了翁县令请他参与审讯的邀请，带着钱三儿回到贺家。

折腾大半天，此时早已夜幕降临，唐泛饭没吃好，早就觉得饥肠辘辘，想想现在已经过了饭点，在贺家要另外让人现做也不方便，两人就打算在外面随便找点吃的。

没想到香河县不如京城繁华，一到晚上，连饭庄也关门了，除了那些青楼娼门，没几个还在营业的。

钱三儿嘿嘿一笑，提议去青楼吃饭，正好顺便连人生问题也一并解决，被唐泛一个巴掌拍到后脑勺上，顿时瘪瘪嘴，不敢吭声了。

唐泛警告他：“你要想跟着我，就别想这些事儿，回头找门媳妇，安安生生过日子！”

钱三儿委屈兮兮，他也就是有贼心没贼胆，对自家大人用看嫖客的眼神看着自己表示很受伤：“我可以发誓，我以前也没去过那种地方的！”

唐泛翻了个白眼：“你对我发誓有什么用，对你以后的媳妇发去！”

钱三儿贱笑：“大人，您交游广阔，给我找个呗，我对您的眼光绝对

信任！”

唐泛：“我找的你一定要？”

钱三儿：“那是！”

唐泛：“那敢情好，等回了京，我就给你去向东边巷口那家卖烙饼的老板娘提亲。”

钱三儿惨叫：“我的娘咧！那女的都四十了，肥成球似的，大人你忍心让我羊入虎口啊？！”

听他把自己形容成羊，唐泛的脸差点没绷住：“那你不是说你每回去买烙饼，她都冲你抛媚眼么？”

钱三儿郁闷道：“那是因为她日日在那里卖烙饼，就没见过像我这么俊的，所以春心萌动了，但我不能因为同情她，就把自己往魔爪里送啊！”

唐泛：“去去去，还真把自己当根葱了，一边凉快去，别烦着我了！”

两人一路走回去，远远的便发现竹院门口竟然热闹得很。

唐泛微微皱眉，快步走上前去。

热闹的主角，是贺家二房。

贺霖与唐瑜。

准确地说，是贺霖喝了酒，在冲着唐瑜耍酒疯。

唐瑜身前隔着严礼和公孙彦，碍于贺霖的身份，他们不好直接动手，但有他们在，贺霖也没法靠近唐瑜半分。

两个锦衣卫用不屑的眼神看着贺霖，而贺霖则被这种眼神刺激得越发癫狂起来。

今天发生的事情实在是太多了，对韦家如此，对贺霖更是如此。

他没想到自己好端端去喝人家的满月酒，也能喝出一堆事情来。

在当时那种情况下，所有人怀疑的目光都落在自己身上，而贺澄却说不出辩解的话，贺霖觉得换了别人，肯定也想不出更好的办法，他更不觉得自己动手打儿子又什么错。

可偏偏唐泛站了出来，先是抬出锦衣卫和贺老爷子来压自己，当着众人的面，小舅子竟然上下不分，对姐夫毫不留情地痛斥，还纵容那些鹰犬对他动手，这是一辈子都好脸面的贺霖所无法接受的事情。

他气冲冲地离开韦家之后就去买醉，又遇上了平时几个吟诗作对的朋友，那些人都听说韦家发生的事情，借着安慰之名，行嘲笑之实，暗示他夫纲不振，被自家兄弟比下去也就算了，现在连小舅子都瞧他不起，又调侃他是不是回去要跪搓衣板了。

这些话听在贺霖耳朵里，更是火上浇油，喝酒壮人胆，他也没了对锦衣卫的忌惮，心中就剩下一个念头：找唐瑜算账！

对贺霖而言，他很难站在唐瑜的角度上去思考，体谅唐瑜这些年的不容易，他只看到唐瑜有了弟弟撑腰，就不把他放在眼里，今日之后，自己在贺家，在香河县，还有什么脸面立足？

于是便有了唐泛所看见的这一幕。

唐瑜见天色晚了，原本是准备回自己住的地方，但她不放心贺澄，生怕回去之后又被贺霖借故找茬，就准备把儿子留在竹院，让唐泛帮忙照看一晚，谁知左等右等都等不到唐泛，她只好祝福贺澄乖乖看书，不要捣乱，然后先行回来。

谁知在门口就碰上了气势汹汹酒醉归来的贺霖。

严礼和公孙彦正皱着眉头，眼瞅着贺霖仗着酒醉开始动手动脚，他们正考虑要不要把对方痛扁一顿呢，但贺霖总归是唐瑜的丈夫，唐泛的姐夫，所以二人拿捏不好分寸，就开始盼着唐泛回来。

眼见唐泛出现，两人都欣喜道：“公子！”

贺霖不知道是酒喝多了昏了脑子还是怎么的，连头也不回，还在冲着唐瑜嚷嚷：“你自嫁入贺家以来，我哪点对不住你！为了你，我不好酒色，连贺轩院子里都有一个通房，我却什么也没有，别人都说你妒悍，我还在外面为你说好话！可你呢，你是怎么对我的？有你这样让弟弟在外面落我面子的么！贺家缺你的还是短你的了？别以为有了弟弟撑腰，就可以为所欲为！和离你就别想了，我要休了……”

“住口！！”平地一声怒喝。

不是唐泛，他没有这么好的丹田力气。

众人循声望去，便看见贺老爷子拄着手杖气冲冲地走过来，二话不说，先扬起手，给贺霖一巴掌。

跟在后头的女眷都惊住了，见贺老爷子还想动手，她连忙道：“有话好好说！”

竹院本来就紧挨着贺家，贺霖这一闹，贺家的人自然很快就知道了。

唐泛之所以站在一边没过去，是想等着贺霖说出什么话，也好当作

把柄来拿捏。

没想到贺老爷子来得这么快，这么及时。

贺霖被这一巴掌给打懵了，表情一时愣愣的，也说不出什么话。

贺老爷子还想再来一下，这次被人拦住了。

拦住他的人是唐泛。

唐泛道："伯父，打人是解决不了问题的，既然姐夫都已经到了想要休弃我姐姐的地步，我看咱们还是应该坐下来好好谈一谈。"

贺老爷子虽然不了解唐泛，可也觉得他的反应过于淡定了，这越平静，就越不是好事。

"贤侄，我这是想帮你出气，这逆子是该好好教训了！"贺老爷子一脸怒色，"你别拦着我，看我不打断他的腿！"

唐泛平静而讽刺地道："我有什么气需要别人帮着出，不是因为我姐姐有气么？"

贺老爷子的动作微微一顿，看了看唐瑜，又看了醉醺醺的贺霖一眼，摇摇头叹了口气："冤孽！冤孽！"

"爹，娘，我有话要说。"一直沉默的唐瑜忽然开口。

她的面色几近淡漠，方才就是贺霖那样大喊大叫，她也没有露出什么意外或伤心的表情，如今更是平静异常。

贺老妇人道："有什么话，进屋去说罢。"

"明日再说罢，姐姐与外甥今晚住在竹院便好。"唐泛却道。

贺老爷子点点头，他也不想大晚上地站在外头因为家事闹得不可开交，而且经历过韦家的事情，今天大家都很累了，也只有贺霖才会不管不顾就在门口吵起来。

他命人将贺霖押起来，自己则亲自盯着，眼看着贺霖还要反抗，直接就让人拿绳子来绑走。

贺老夫人则嘱咐唐瑜好好歇息，说自己明日再来看孙儿，又让住院的下人好好伺候，都仔细交代一遍，这才离去。

那些人一走，唐泛便陪着唐瑜进去，眼见没有外人了，唐瑜这才瞪了唐泛一眼："你还让我要这些年受的苦都奉还给他们呢，我好不容易积了一肚子气话想骂，却都被你打断没了！"

这样的唐瑜，仿佛才有了昔日唐家大姑娘的气韵。

嫁为人妇这么多年，恐怕连她自己都差点忘了自己曾经是什么样的了。

唐泛委屈道：“可是我肚子饿啊，吃饱了才有力气吵架嘛，要是吵到一半饿晕了怎么办？”

唐瑜又是好笑，又是心疼，连方才那一点憋闷和痛楚都抛开了。

“难道你这些年在外头都还学不会照顾自己的么，去里头坐着，我去下面！”

“诶，我要加个荷包蛋！”唐泛笑眯眯道。

他瞥了旁边泪眼汪汪的钱三儿一眼，大发慈悲地加了句：“姐，再加一碗，三儿也还没吃。”

钱三儿给点阳光就灿烂，立马涎着笑脸：“那我也要个荷包蛋！”

唐泛没好气：“去去去！”

作者有话要说：

矮油，唐大人你都一把年纪了，还跟姐姐撒娇，好意思嘛？

（大家：连凶杀案的关键线索都是美食，作者喵你想闹哪样！）

# 第79章

翌日一大早，贺老爷子就派人过来请唐瑜唐泛姐弟俩过去。

商谈的地点在贺家主院中堂。

贺老爷子夫妇居于上首，下边两排椅子,则分别是唐泛，唐瑜，贺霖。

唐泛姐弟俩坐在一边,贺霖则坐在另一边。

泾渭分明。

大家的脸色都不大好看。

贺霖神色阴沉,脸上还带了一点宿醉的痕迹，他虽然坐在这里,眼睛却看都不看唐瑜。

唐瑜神色平淡,仿佛也没意识到贺霖的存在，她微微垂着头，视线却落在自己交叠放在小腹上的手。

经过韦家的变故，以及昨晚贺霖在竹院门口那一闹,贺英和许氏的精神也都不大好。

韦家也就罢了,虽然出了人命,他们只是贺家的姻亲,与贺家终究隔了一层。

但贺霖这个儿子,却让贺英很头疼。

虽然三个儿子里头，父母各有偏爱，但凭良心说，他们也绝对没有特别亏待过哪一个。只是贺霖自己不长进，这些年屡考不中，一事无成，就开始怨天尤人，甚至埋怨起父母当初为他娶了这么一房娘家无靠的妻子，不止一次地对外人说，若他娶了老大贺益那样出身官宦大族的妻子，又或者老三贺轩这样出身富贾之家的妻子，起码也能给予丈夫一些帮助。

可贺英分明记得，当初韦氏刚嫁入贺家的时候，贺霖还觉得韦氏是商贾之女，身份上不了台面，反而因为唐瑜是大家闺秀出身，所以十分满意。

结果时过境迁，昔日的满意却成了今日的不满意。

说来说去，无非是因为自己失败，却不肯承认，总要从别人身上找原因。

再加上昨晚闹出来的事情，贺英对这个儿子，也真是失望透顶了。

唐泛先开口："伯父，我还记得，我姐姐未入贺家门之前，那会我唐家长辈已经亡故，我姐弟二人本是觉得高攀不上贺家门第，希望能将这桩婚事作罢，您却力排众议，坚持履行当日的承诺，这等信义，实在令小侄感佩至今。"

贺英摇摇头："既然当日曾经订下过婚约，就应该履行，人无信不立，贺家只是做了应该做的事情，你这句谢，老夫实在担不起。"

唐泛淡淡道："担得起！要知道人情冷暖，世态炎凉，今时今日，世人只知趋炎附势，哪里还知道坚守信诺？伯父之举，我与姐姐心中都是十分感激的。不过小侄有一事不明，想请教伯父与伯母二位长辈。"

贺英知道他大概想说什么，却仍旧不能不道："贤侄请讲。"

唐泛："敢问伯父伯母，我姐姐嫁入贺家之后，可有违背妇德之举？"

贺英明明知道他想说什么，却不能不答："没有。"

唐泛："这十数年来，姐夫贺霖屡试不第，心情烦闷，受尽白眼嘲笑，我姐姐非但没有嫌弃，反而待他一如从前，温柔体贴，是也不是？"

他看也不看贺霖，但就算是贺霖，也不能睁着眼睛说瞎话，道一声不是。

贺英叹一口气："是，老大媳妇随丈夫外任，不在我们跟前，老三媳妇又是后来才进门的，先前那些年，多亏了老二媳妇贤淑孝顺，侍奉父母，又生了七郎，她于贺家是有功的。"

唐泛点点头："多谢伯父的公道话，有您这些话，我姐姐这些年受的委屈，也算没有白受。昨晚姐夫说，想休了我姐姐，不知伯父又如何看？"

贺英想也不想便道："孽子酒后胡言，岂可当真！"

唐泛摇摇头："是酒后吐真言罢？我大明休妻，须女方犯七出之罪，所谓不顺父母、无子、淫、妒、有恶疾、口多言、窃盗。敢问姐夫，我姐姐犯的是哪一条？"

贺霖满眼通红，不过别误会，这不是哭的，是宿醉闹的。

他似乎并没有因为清醒，就对自己昨夜的言行感到羞愧，反倒冷笑："你姐姐嫁入贺家多年，你来看过几回？如今有锦衣卫撑腰，就大摇大摆上门来耍威风了？就算如此，我与她的事情，也轮不到你来出头，你算什么东西！"

"我弟弟不是什么东西，他是人！你才不是东西！"听到贺霖的骂声，唐瑜再也忍不住，没等唐泛开口，便抢过话来。

她平日素来温婉，从未有过脸红脖子粗的时候，就算是被丈夫冷遇，也都是默默忍了下来，是以贺家人也从未见过她发火泼辣的模样，一时之间，连带贺霖在内，都愣住了。

可在唐泛看来，这才是他熟悉的姐姐。

未出嫁前，唐家大姑娘是何等爽利的一个人，嫁入贺家之后，做妻子与做女儿毕竟是不同的，她不得不隐藏起所有的棱角，直至今日忍不可忍，方才恢复本性。

可唐泛知道，若是自己没有出现，不知道唐瑜还要忍多久。

一想到这里，他心中就充满了自责。

唐瑜的表情很冷，摘下了一直以来在人前的面具之后，她在贺家人眼里就变得有些陌生起来。

“唐家家风严谨，自幼就以女四书来教导女儿，我虽然谈不上十全十美，可女子训诫皆一一熟读于心，在贺家晨昏定省，侍奉公婆，伺候丈夫，生儿育女，一日不敢有所懈怠，即便是贺霖考不上举人，我也并没有觉得他如何不中用。”

“因为在我看来，一个男人好不好，不在于他当多大的官，而在于他的心胸宽广与否，品行正直与否。我嫁给贺二，从一开始便没有盼着他能带给我多少荣光，而是一心一意想要与他过好这个日子的。”

“你说谎！你根本就不是这样想的！你嫌弃我没用，不能给你面上增光！你嫌弃我不能像老三那样让你当举人的妻子！”贺霖咆哮。

唐瑜嗤之以鼻：“举人的妻子很了不起么？我还是进士的姐姐呢！”

唐泛差点没忍住笑，连忙绷住一张脸。

唐瑜的战斗力不仅让他刮目相看，也让贺家人刮目相看。

“可是爹，娘，你们也看见了，我自认已经做到能够做的一切，贺二却一心误解我，非说我嫌弃他，对我诸般冷落，这让我从何辩解起？”

“我出嫁时，因为长辈亡故，上无依靠，但是润青疼惜我，几乎将所有的家财都充作嫁妆让我带入贺家。这些年来，贺家拨给我们二房的份例是每月三十两银子，每人一年四套衣裳，这原本是足够的，可贺二他要出门访友，要请客吃饭，要买卷宗参考，有时候一个月就花去大半。”

“我这边原是可以省一些的，可贺家是官宦人家，三不五时便有宴会，身为贺家的媳妇，我总不能来回穿着那几套衣裳出门，坠了贺家的脸面，这又需要开销。再加上七郎读书习字，买墨买砚。说句不敬的话，贺家给我的这三十两银子是不够用的，所以才不得不动用嫁妆来贴补。”

许氏有些不悦，忍不住道：“我们给老大和老三家的也是这么多的份例，他们就从来没有抱怨过！”

唐瑜笑了笑：“人人皆知浙江富庶，大哥身为嘉兴知府，这三十两银子，根本就入不了他的眼，爹也是当过大官的，定知我所言非虚。而弟妹，莫说她是本县富贾之女，凭爹娘对三弟的宠爱，料想也会私下补贴，不至于令他俩受委屈。”

她虽然瞧见许氏面色难看，却没有停止自己的话：“娘，我说这些话，并非心存抱怨，只是在陈述事实。这些年，拿嫁妆贴补贺二，我也没有怨言，夫妻一体，这本是应该的。可不能因为这是应该的，就让别人将我的付出完全忽略掉，甚至被当成驴肝肺，弃若敝履。爹，娘，你们说，是不是这个理儿？”

唐泛忍不住要为姐姐的话叫好。

堂上三人面色各异，贺英与许氏毕竟还是要脸的，被她这样一桩桩揭出来，未免觉得难堪，贺霖却完全不这么想。

他冷笑道：“说了半天，你就是在为自己开脱，真要心甘情愿，就不会这样一笔笔记得清楚！”

唐瑜想来是对这人心灰意冷了，也毫不留情地回以冷笑：“那又怎么样，你连举人都考不上，成天在那里发疯，关起门就说贺家人没一个瞧得起你，你既然有骨气，就自己谋生去呀，何必拿爹娘给的那三十两！”

“你，你这泼妇！”贺霖登时气得脸色发白，说不出话。

唐瑜没搭理他，而是对贺英与许氏继续道：“原本我也想着，等七郎长大成人，我也算是没有辜负爹娘对我的厚望，到时候也不需要谁来休我，我就自请下堂去，但是爹，娘，你们亲眼所见，他这个当爹的，竟然不分缘由，就对儿子狠下毒手，若不是当时润青及时赶到，他这一棍要是下去了，七郎会被打成什么样？爹，娘，昨日你们也在场，还请为儿媳和七郎说一句公道话罢！”

贺英轻咳一声：“甘雨此举，确实太过了，昨日我也狠狠骂了他一顿……”

唐瑜淡淡道：“只怕不是太过二字可以形容罢，当时若是打在我身上也就罢了，打在七郎身上，若他有个好歹，我也不活了，到时候就吊死在这里，让世人都好好瞧瞧，他贺二是个何等狠心的人。”

贺霖自然也有自己的理由：“当时人人都怀疑七郎，他又一声不吭，我若不打他，如何洗清他的嫌疑？如何维护贺家的名声？”

唐瑜反问：“难道贺家的名声是依靠打一个孩子打出来的吗？你身为七郎的父亲，并非旁人，何以会不了解儿子的秉性？那润青为何又不需

要询问七郎，便能查出真相？”

贺霖恼羞成怒：“说来说去，你不过是嫌弃我不如你弟弟能干罢了！”

唐泛：“……”

他总算明白姐姐为何会对姐夫彻底失望。

因为贺霖已经完全钻入了牛角尖，自从他在科举的道路上受挫之后，满心满眼就只剩下这一桩事而已，这几乎成了他的心病，自卑导致敏感，敏感又导致暴躁，所以不管旁人怎么说，他都能往这上面牵扯联想。

这么多年来，以唐瑜的蕙质兰心，只怕没少安慰他，尝试沟通，但凡有一分扭转的希望，她也不会像现在这样，一心一意想要带着七郎离开贺家。

贺霖完全沉浸在自己的世界里，早已难以自拔。

贺英也意识到这样的儿子太过丢人，没等唐瑜和唐泛说话，他便狠狠一拍扶手：“你闭嘴！”

又转向唐泛姐弟：“老二媳妇，那你是何意？若有什么打算，不妨说一说，若是爹娘力所能及，自是要为你们办到的。”

他知道唐瑜说了这么多，又如此郑重其事，肯定不仅仅是为了诉苦的。

像二房份例不够用的问题，贺英以往也略有耳闻。

但一来三个儿子明面上都一样，并无亏欠偏颇，就算有哪家过得拮据，哪家宽裕，那也是他们自己的本事。

二来后宅大权是掌握在许氏手里的，作为丈夫，他要给发妻这个脸面，不能轻易过问干涉，反正三个儿子都是她生的，再亏待也不会亏待到哪里去。

所以他便一直没有过问。

唐瑜也是明白这一点，是以从来都没有抱怨过，只是如今既然已经下了决定，大家彼此说开，少不得要一一表述清楚，免得别人还以为她在无理取闹。

她听见贺英问这一句话，便望向唐泛。

两人已经说好，由唐泛出面，来料理这件事。

唐泛就道："姐夫先前说要休了我姐姐，但我姐姐不仅没有犯七出，还占有'三不去'中的'有所娶无所归'，所以按律，姐夫是不能休了她的。不过事到如今，就算勉强在一起，只怕也过不好日子。姐夫既然觉得我姐姐不贤，我姐姐愿意让出正妻之位，让姐夫另娶贤妇。"

贺老爷子何等聪明，立时就明白了："你们想和离？"

唐泛颔首："不错，和离。以及，带走七郎。"

贺家人脸色一变。

经过前面那场铺垫，众人也已经预料到唐泛他们会提出和离。

但对于七郎的去向，却是有异议的。

贺英想也不想就道："这不可能。七郎是贺家的子孙，理应留在贺家，哪家妇人也没有和离还带着孩子的道理！"

他见唐泛姐弟面色不变，便缓和下语气劝说道："润青，闹到如今这个地步，非我等所愿，好在为时不晚，还有挽回的余地。妇人不管是和离还是再嫁，到了外面，都要处处受人白眼，你想必也不愿见到这样的情形。更何况，老二媳妇也是舍不下七郎的，这事你就不要插手了，让他们夫妻俩好好谈谈罢，哪里有当小舅子的，上赶着撺掇姐姐与姐夫和离的道理？"

唐泛叹道："伯父，我对您唯有敬重，素无它意，然而事已至此，何苦勉强？不管和离与否，姐姐都是我的姐姐，若她再嫁不易，我养她一辈子便是。至于七郎，我们也不是故意为难，试想我姐姐在时，七郎尚且差点被打坏，若是我姐姐不在，他岂不更惨？伯父伯母虽然疼爱孙儿，总不可能日日在跟前看着，孩子还是在母亲跟前长大好一些。左右我们也不会要求七郎改姓，他怎么说都还是贺家的子孙，只不过随母居住而已。"

但如此传出去，贺家哪里还有颜面？

贺英摇摇头，自然是不肯的。

他见唐氏姐弟一脸坚决，沉吟片刻，退让了一步："这样罢，和离可以，但七郎还是要留在贺家。"

但这头话刚说完，贺霖就道："我不同意和离！"

他腾地起身，丢下一句话："除非我休了你，否则你别想和离！"

便不管不顾地离开了。

贺老爷子在后面连连喊"站住"，贺霖却头也不回。

他平日里虽然性情阴沉，对父母总还算听话，如今这番举动，却令贺老爷子着实气歪了鼻子。

谈判破裂，这也是可以预见的。

唐泛本来就没想着贺家立马能答应自己的条件。

在他们看来，和离也就罢了，媳妇终归是外人，孙子才是自己家的，虽然贺家不止这么一个孙子，但正如贺老爷子所说，如果让唐瑜带走贺澄，别人就会觉得贺家连一个孙子都留不住。

世情如此，非人力所能更改。

不如一口气先提出让对方根本不可能接受的条件，再往上面慢慢加码。

这样最后能够达成目的的把握才会更大。

从一开始，他们最终的目的就不是和离，而是析产别居。

这是有别于和离或休弃的另外一种法子，这年头别说和离不容易，其实如果妻子娘家有势力，丈夫想休妻也是不可能的，就像贺霖，如果没有唐泛，他也许还能休弃唐瑜，但如今有唐泛在，他根本想都别想，就算他想，贺老爷子也不会让的。

所以他刚刚在厅堂里说的话，也完全都是气话，饶是他再无知，也应该知道唐瑜现在有弟弟撑腰，不是贺家能欺侮得了的。

但是和离呢，就像贺老爷子说的那样，世人对女人不公，和离之后女人要忍受的，肯定不仅仅是白眼而已。

于是便有了折中的法子，析产别居。

说白了就是夫妻分居，但毕竟没有正式和离，这样对外就可以说是女方身体虚弱，回娘家小住调养云云，双方都有个说头，又保全了男方的颜面，省却了许多麻烦。

大户人家里头，如果男女双方感情不融洽，女方娘家有依靠，又不愿意凑合着过，就会提出这个法子，唐泛在京城也见过，不过香河县毕竟地方小，比较少有罢了。

对于女人来说，这样就等于还没断绝婚姻关系，唐瑜也不能再嫁，这是劣势。

但唐泛事先询问过唐瑜了，唐瑜表示自己现在完全没有再嫁的心思，只想一心一意抚养贺澄长大，过点属于自己的清静日子。

既然如此，析产别居反倒成为最好的选择了。

唐泛之所以没有一开始就提出析产别居，是怕贺家骤然不能接受，现在先提出和离，等到他们慢慢面对事实，再抛出这个法子，自然就顺利多了。

当然，前提是贺霖能够同意，不要从中作梗。

从贺老爷子那里出来，唐瑜还有些闷闷不乐，毕竟夫妻一场，闹到这个地步，任谁也不愿意看到，如果不是实在过不下去，唐瑜也不想做得这样绝。

别看唐瑜现在好像一夜之间翻了身，实际上全是因为有唐泛在。

但唐泛总不可能一直留在香河县，他一走，唐瑜又会失去依靠，她孤身一人在贺家，到时候只会更难过。

她很明白这一点，所以才更要狠下心，趁着这个机会，一刀两断，免得日后生变。

唐瑜叹道："只盼七郎长大了别怨我！"

唐泛笑道："他那么懂事，长大了也是个好孩子，你做的一切都是为了他，他定是能够谅解的。"

唐瑜心不在焉地点点头。

唐泛安慰道："我的好姐姐，别一脸沮丧的样子了，若是让七郎看见，指不定又以为发生了什么事。那孩子心思敏感纤细，日后有机会得好好磨练磨练才好！"

唐瑜点点头："都是我误了他，他日日瞧见他爹那样，不难过是不可能的。"

唐泛道："你又把责任往自己身上揽，要是这样，我觉得爹的责任还更大呢，当初怎么就把你许给贺二这种人了呢！"

唐瑜嗔道："别胡说！你怎么能怪爹，他老人家又不能预见那么远的事儿！"

唐泛笑眯眯："那不就是了？爹娘在九泉之下，必也不想看见你这么不开心的，要是知道这种事情，他们肯定会比你还生气。好了好了，我看七郎这两日受了伤，也不能去族学，明日我带上你们俩去集市逛逛罢！"

姐弟二人回到竹院，唐瑜便去看贺澄了。

唐泛正想让严礼他们去打听打听韦家那桩案子的进展，钱三儿恰好就从外头走进来。

他一脸神秘兮兮：“大人，您猜我在外头听见什么了？”

唐泛瞅了他一眼：“不知道。”

钱三儿贱笑：“您猜猜？”

唐泛也笑：“不猜，你不说，我就问严礼他们去，憋死你。”

钱三儿被打败了：“好罢好罢，我说就是了，听说啊，韦家闹鬼了！”

唐泛脚步一顿，成功地被他吸引了注意力。

钱三儿见状很有几分得意：“您也猜不到罢？有好几个版本呢！一个是说韦家那个韦策未发迹前，原是有个青梅竹马的未婚妻，可是他为了攀上富贵人家，就娶了自己的原配张氏，负了那个未婚妻，那个未婚妻羞愤之下，跳河自尽了。她临时前发誓，今生你为富贵负了我，来世我定要令你断子绝孙！”

他捏着嗓子学完那一段“临终绝唱”，然后道：“然后啊，好好一缕香魂就化作厉鬼，潜伏在韦家，您瞧韦家这些年，生的都是女孩，便是这女鬼在作祟，这不，现在刚有一个男丁出生，转眼就夭折了！”

唐泛：“……我发现你挺有才的。”

钱三儿得意洋洋：“那是，也不看看是谁的人，我可是天下第一绝顶聪明之唐大人的跟班！”

唐泛对他的自卖自夸简直无力吐槽了：“听说碧云天饭庄的大堂里还缺个说戏的先生，要不要我给你推荐下去试试？”

钱三儿：“那算了，您肯定离不开我，像我这么忠心耿耿又能力非凡的跟班，现在可不好找了！”

唐泛忍不住踹他一脚，笑骂道：“行了，说正题啊！”

钱三儿：“第二个说法，是说韦家现在的财产，都是韦策从别人手上夺来的，他用了不光彩的手段夺了人家的家产，然后来到香河县重新开始，如今被他害死的那人化为厉鬼，前来复仇，也是为了让韦策断子绝孙，永远懊悔自己做过的一切，所以韦家才接二连三地死人。”

唐泛：“……怎么全是厉鬼，能不能来点新鲜的？”

钱三儿：“能啊，新鲜的便是——”

他拖长了语调，见唐泛一点都不急，只得继续道：“杀韦朱娘的凶手找着了。”

唐泛挑眉："是柴泽？"

钱三儿沮丧："啊？您都知道了，那还让我说甚呢！"

唐泛摇头："我只是猜的。柴泽、王达、鲍义这三个人里，只有柴泽最可疑。"

钱三儿忘了自己要炫耀消息的初衷，反倒好奇问起来："为何？可韦策自己明明说王达才跟他有仇，柴泽与他最要好啊！"

唐泛道："别忘了，我之前就说过，能够在那么短时间内找到韦朱娘并且杀死她，又不惊动别人的，只有相当熟悉韦家的人才能做到，就这一点来说，只有柴泽符合。"

钱三儿拍拍额头："是是，我差点把这出给忘了！没错，翁县令也是这么问出来的，这事儿光凭柴泽一个人也做不成。据说是柴泽的表妹，也就是韦策的正室，特意让人将那一罐汤加热，然后才送上来的，然后柴泽又对鲍义说，他表妹夫很讨厌王达这个人，想让他当众出点丑，跟鲍义约好，让他在席上碰倒那罐汤，又许以重酬，让他帮忙圆谎，结果让翁县令一审就审出来了。"

唐泛问："那柴泽为何又要杀韦朱娘？一个小女孩与他有何仇怨？"

钱三儿："因为柴泽与柴氏眼看韦策生了儿子，要将一切都给他，心生不忿，就想密谋对韦策不利，借以谋夺他的家产，结果当时不巧韦朱娘经过，两人生怕阴谋提前败露，就让先下手为强。"

唐泛摇摇头："只怕那只是他们自己做贼心虚罢了，韦朱娘若是真的听到他们的话，早就嚷嚷起来了，韦策何以还能一无所知？"

钱三儿："对对，您老英明，正是这个理儿！事后翁县令也问过韦策和韦朱娘的生母，发现韦朱娘根本就没和他们提起过这件事，可见这完全是柴泽表兄妹心虚，结果反倒搬起石头砸了自己的脚！"

这件案子本来就不复杂，那么多线索摆在那里，破案只是早晚的事情，唐泛关心的却是另外一桩。

"那韦家小儿的死呢，可有什么进展？"

钱三儿道："出了这件事之后，韦策对柴氏兄妹恨之入骨，一口咬定儿子也是他们杀的，但那两个人怎么都不认，如今好似还未有结论呢！"

唐泛道："我也觉得不是他们干的。既然韦策能生儿子，那死了一个，再来一个，这样做没什么用，既然他们都想谋害韦策本人了，杀不杀那个小儿，其实并没有区别。"

钱三儿歪了歪头："可是他们都能干出谋杀韦朱娘这种蠢事了，再想杀韦家小儿，也是有充分的理由的。"

唐泛失笑：“你说得有道理，反倒是我钻了牛角尖了！”

钱三儿是那种给他三分颜色就能开染坊的人，一听唐泛这句话就乐开了花。

“哎哟，你这么说让我多不好意思，那我岂不是比天下第一绝顶聪明唐大人还要聪明了？”

唐泛瞟他一眼：“我什么时候都天下第一聪明了？往后走路上你别说认识我，别害我被揍。”

钱三儿涎着笑脸凑过来：“咱们都这么熟了，整个香河县谁不知道我跟您是老相好啊，您就别自欺欺人了！”

唐泛啼笑皆非：“我看你是天下第一厚脸皮才对罢，谁跟你是老相好啊，用词不当，狗屁乱放！”

钱三儿：“哎哟！哎哟！您说就说，别动手动脚啊！君子动口不动手的……”

# 第80章

韦家的案子确实遇到了瓶颈。

韦家小儿从活着到被发现死亡，只有短短一盏茶不到的时间。

但对于一个婴儿而言，一盏茶足以做许多事情。

照顾韦家小儿的三个人，乳母胡氏,丫鬟小露与小霜,她们当时都不在场。

隔壁就是生母李氏的屋子，但是那会儿李氏刚出了月子,正在外面与其他韦策的妻妾一道，忙着应酬女客，她也带走了身边得力的人，隔壁屋子就剩下两个小丫头在看门，案发时她们正坐在内屋说话，并没有看见外头是否有人出入隔壁。

于是难题就来了,照顾韦家小儿的三个人,经过翁县令调查,她们与柴氏是毫无关联的,其中乳母胡氏还是孩子生母从娘家带过来的,属于李氏的心腹，她们根本没有道理说谎，也没有道理作案，更不可能存在受柴氏指使的情况。

既然如此，那么杀了韦家小儿的会是谁呢？

柴氏？还是韦策的其他妻妾？

这总不能凭空猜测罢。

不管翁县令如何逼问，柴泽只承认自己杀了韦朱娘，却始终不肯承认杀了韦家小儿，柴氏更是一口否认，说自己只是利用韦家主母的身份为柴泽提供了一些便利，绝对没有对韦家小儿下手。

偏偏韦策对这两人恨之入骨，三天两头去找翁县令，请求他尽快将这两个人定罪。

翁县令为此头疼无比。

柴泽和柴氏二人，动机充足，条件充足，甚至连时间上也是吻合的。

如果不是他曾经在唐泛面前说过凶手不止一个的话，翁县令还真想就此结案算了。

连苦主都认定了凶手，他还折腾个什么劲？

在这件事上，唐泛爱莫能助。

他再聪明，那也是建立在细心观察的基础上，旁人只见他断案如神，就以为他如何聪明，然而这世上哪来天生就会断案破案的人，大家都是读圣贤书长大的，科举考的是如何把八股文做出朵花来，可没考怎么断案，怎么治河，怎么赈灾，怎么但凡那些做出一方成绩的官员，无不都是后天凭着兴趣爱好与求知欲自己去摸索的。

韦家的案子，其实严格来说应该是两桩案子。

一桩是韦朱娘的死，现在凶手已经确定下来了，也可以算是结案了。

另一桩是韦家小儿的死，大家都觉得也是柴泽兄妹俩干的，但他们坚决否认。

如今线索太少，没头没尾，翁县令没有头绪，唐泛同样没有头绪。

所以听了钱三儿传回来的消息，他并没有贸然插手帮忙，而是继续待在贺家，为自己姐姐和外甥能够早日过上清静日子而努力。

贺澄听说舅舅要带他出门逛集市，高兴得不得了，小脸上尽是掩饰不住的欢欣鼓舞，令唐瑜见了更是酸楚不已。

若说唐瑜起码嫁入贺家之后，起码还过了几年夫妻恩爱的日子，这小贺澄却是从懂事开始，就很少感受到来自父亲的关爱。

原因无它，那时候贺霖屡试不第，整个人的性情已经逐渐发生了变化，变得越发阴沉易怒，就连儿子的出生也没有给他带来太多的喜悦。

唐瑜毕竟是女子，不可能常常带贺澄出门，小贺澄便只好困在方寸天地里，平日见得最多的，来来去去无非就是那些人。每回跟父亲一起，不是被无视，就是被训斥。

照唐泛说，贺澄这性子没有长歪，已经算是万幸了。

香河县不如京城繁华，不过每逢初一十五，这里都会有庙会，因为县城近郊的出云寺香火旺盛，连带也带动了周边一系列营生，吃喝玩乐的，赶集上香的，摆摊算命的，也算是十分热闹了。

这一天，县城里的大姑娘小媳妇会到出云寺去上香，有些为了抢头柱香，甚至半夜就过来排队了，大户人家带了成群的丫鬟下人，浩浩荡荡，平民百姓没那个条件，顶多就是携老扶幼，不过即使如此，街道上也人满为患。

今天是七月初一，又因为临近七夕，上香的人就更多了。

尤其是那些家里还有待嫁闺女，或者儿孙到了适婚年龄的，无不想到去跟菩萨求个姻缘，甚至还有不少有了意向的人家，直接就将寺庙当成相看的地点，带着女儿/儿子，以上香的名义，假装不经意地偶遇，

既可以让小儿女彼此相看，混个脸熟，又不违背礼法，实在是一举两得。

为此官府不得不派出衙役来维持秩序，以免发生因为人太多而导致的踩踏事件。

贺澄从一出门到现在，小嘴就一直处于微张的状态，没有合拢过，脑袋转来转去，令唐泛不由得为他的脖子担心。

若是此时有只苍蝇飞进嘴里，估计他也是不知道的。

唐泛见了就忍不住逗他：“七郎怎么说也是在香河县土生土长的，难道竟然没有来过这里吗？”

贺澄顾着看那些新鲜的玩意，眼睛都有些不够用了，对舅舅的问题，也只是胡乱地点点头又摇摇头。

旁边唐瑜替他回答道：“他来过这里，不过不是初一十五的时候，也没有这么热闹。听族学里的先生说，平日里还有不少学生逃学跑出去玩的，唯独七郎从来没有这样做过。”

这小侄子可真是比自己小时候还要乖啊，唐泛感叹道，一边对唐瑜说：“七郎毕竟是男孩，这样太安静了也不好，男孩总要摸爬滚打不娇气，长大才能生得好，若是不经挫折养在深闺，以后别又是一个姐夫。”

唐瑜叹道：“是啊，你说得有理，我又何尝不知，只是先前他爹不带他出来，我总不能让他独自在外头晃荡，若没有长辈看着，怕是要跟族学里那些同窗一样学坏了！”

唐泛闷哼一声：“这贺霖真该愧为人父！”

见贺澄瞅着糖葫芦发呆，唐泛询问过其他人，唐瑜他们都说不要，他便买了两根，与贺澄两人一人一根。

唐瑜看得好笑：“你都几岁的人了，还跟侄子一起啃糖葫芦！”

唐泛不以为意：“那有什么，也没有谁规定几岁才能吃糖葫芦啊，七郎你说是不是？”

贺澄嘴里含着一颗糖葫芦，两颊塞得鼓鼓囊囊地，听见舅舅喊他的名字，便跟着懵懵懂懂地点头。

唐瑜拍了唐泛一下：“难不成你在京城也是这样的？别人当官老爷，官不大，官威倒不小，偏偏是你，越活越回去了！”

虽是这样说，她心中却觉得温暖。

与弟弟分别数载，对方却一点也没有变，依旧是记忆中那个能够给

她带来快乐的弟弟，不知多少回夜里梦醒，唐瑜想起昔年未出嫁时，承欢父母膝下的情景，每每泪湿枕巾。

幸好如今还有唐泛在。

唐泛哈哈一笑："姐，这你就不懂了，活到老，吃到老，人生短短数十载光阴，别人不给你乐子，你要学会给自己找点乐子，这才能活得有滋有味！"

唐瑜心头一动，对弟弟这句话反复嚼了几遍，觉得意味深长。

一行人说说笑笑，不知不觉就走了大半条街，唐瑜没有乘轿子出来，此时便有些体力不济了。

她道："不如这样，我上碧云天去歇会儿，你们继续逛，回头去那里找我便是。"

他们身后便是碧云天饭庄的招牌。

唐瑜身边有丫鬟随侍，倒也不虞有什么危险。

唐泛正想点头，便听见唐瑜咦了一声："那边那个人，怎么总盯着我们瞧？"

话刚落音，严礼等人便惊喜地叫起来："大哥！"

唐泛吃惊地望过去，果然看见不远处的风车摊子旁边站了个人。

虽然对方身上穿着常服，但从那身形与举止上，还是能够让熟悉他的人一眼就认出来。

唐泛身边有小孩女眷，不好抛下他们，便让严礼过去将隋州给接过来。

街上的人虽然多，可那是对于唐泛唐瑜这种普通人而言，像严礼和隋州这等身手好的自然不在话下，很快严礼便跑过去，向对方行礼，看模样又说了好些话，那股满面笑容的欢欣劲儿是不必说的，看得唐瑜一愣一愣。

"润青，那位是谁？要不要我回避一下？"

"不用，那便是我和你说过的隋州，隋广川。"连唐泛都没察觉自己脸上不知不觉就带出高兴的笑容，唐大人虽然温和可亲，也不是逢人便这么笑的。

起码唐瑜没见他对着贺家人这么笑过。

"原来是他！"唐瑜恍然大悟，"可你不是说他如今是锦衣卫镇抚使

么，怎么会到这地方来？”

“我也不晓得，自打我离开京城，我俩就许久没有见面了。”

唐瑜算了算日子：“也没有很久罢，你从离开京城，到今天为止，不就半个多月嘛，你们又不是新婚夫妻，难不成还有这小别胜新婚的说法呀？”

被姐姐调侃一通，唐泛摸摸鼻子，没好意思接下去。

两人说话间，隋州与严礼已经来到他们这边。

唐泛笑道：“你怎么会到这里来？”

此话一出，便可见两人关系到了何等地步。

即便是再熟的朋友，见了面也要先拱手为礼，互称字号寒暄一番，然后才进入正题。

鲜有像唐泛这样，直接开门见山的。

乍听似有诘问之意，然而语气之中却惟有欣喜。

唐瑜原本听唐泛说自己与锦衣卫北镇抚司如何熟稔，还担心这弟弟一个不慎，傻傻被人当枪使。

她知道唐泛并非这样无知的人，可在姐姐眼里，难免如同父母看孩子一般，为弟弟担心这担心那。

及至真正看到隋州，见此人神色冷峻，双目湛然有神，并非那等阴狠毒辣之辈，这才稍稍放下心来。

又见对方虽然不苟言笑，看着自家弟弟的眼神却足够软和，与他看旁人的锐利截然不同，唐瑜便知道唐泛并没有夸大其词。

看来这两人的交情，确实是比一般人还要好。

隋州先回答唐泛的问题：“是有事。”

然后目光落在唐瑜和更小的贺澄身上：“这两位是？”

唐瑜也就罢了，贺澄被这样冷冽的目光一看，登时有点怯懦地往母亲身后躲了躲。

严礼拍拍额头：“瞧我都忘了介绍，这两位正是唐公子的姐姐和外甥。”

唐瑜行了个福礼：“民妇见过隋大人。”

隋州的表情稍稍柔和一些，也回了一礼："润青与我如兄弟一般，姐姐勿须多礼，当我是自己人便好。"

这一上来就喊姐姐，着实令唐泛有点想笑。

不过眼前这两人，一个一本正经地回礼，一个也没觉得有何不妥，便连忙绷住笑。

唐瑜素来听说锦衣卫跋扈嚣张，但先前严礼也好，公孙彦也罢，虽然对外人是嚣张了点，但对唐泛与她，却是一等一的客气，如今来了个镇抚使，却越发平易近人，半点架子也没有。

她知道隋州来到香河县，必然有事要做，而这事情肯定也与唐泛有关，便微微一笑："我逛得有些累了，先上饭庄去坐一坐，就不陪你们了。"

又要将贺澄带走，给他们留出空间。

唐泛忙道："让七郎跟着我们罢，不妨事的！"

唐瑜见隋州也颔首表示同意，便将贺澄留下，自己则带着丫鬟进了碧云天。

隋州又让严礼和公孙彦跟去保护唐瑜，免得被人冲撞了。

自己则与唐泛一道沿着街边人少的地方走。

唐泛看到贺澄面露疲态，便将他抱起来，却见旁边隋州伸出手，将贺澄接了过去。

"我来罢。"

贺澄第一次见到隋州，终归是有些拘谨的，被他抱在怀里跟木头娃娃似的，动也不敢乱动。

唐泛看得好笑，便又买了一根糖龙给他。

贺澄爱不释手，眼睛瞪得大大的，也不知道是先从龙须开始咬，还是从龙尾巴下嘴好。

"你一个人过来的？"唐泛问。

"是。"隋州应道，一贯言简意赅的作风。

他想了想，又道："你的宅子买下来了，就是张家那个宅子。"

唐泛欣喜："那敢情好，如此一来，姐姐与七郎过去就有地方住了。"

隋州疑惑：“他们要去京城？”

唐泛叹了口气，将前因后果说了一遍。

他见贺澄一直安静地听着，便摸摸他的脑袋：“七郎可想跟着娘亲和舅舅去京城住？”

贺澄点点头，小声道：“愿意。”

唐泛朝他笑了一下，又对隋州道：“贺老爷子还算明事理，若贺霖肯放手，一切就会容易许多，否则他要是闹将起来，传出去姐姐的名声肯定不好听。”

隋州却道：“这不难办。”

唐泛奇道：“你有法子？”

隋州唇角一勾：“交给我就是了。”

唐泛忍不住多看了他两眼。

隋州回以面瘫脸外加无辜的眼神。

当锦衣卫的，皮厚心黑那是基本素质，想也知道隋州所谓的法子，肯定不会光明正大到哪里去。

不过对非常之人要用非常手段，他肯定有分寸，唐泛也不多过问。

“你从京城来到这里，肯定不是专程来找我罢？”

“你怎么知道不是？”隋州反问。

唐泛摸摸鼻子，笑道：“我还没有自恋到这种地步，镇抚司那么忙，像你这种公私分明的人，肯定不会贸然丢下公事跑到这里来罢？”

隋州眼里露出一抹笑意：“确实是带着差使来的，不过也与你有关。”

能让隋州露出这种表情的时候可不多，唐泛被吊起好奇心了：“什么事？”

隋镇抚使却难得幽默道：“你猜呢？”

唐泛想了想：“总不会是因为我上次得罪了梁侍郎，万首辅念念不忘，找了个罪名栽我头上，要你过来押我回京罢？”

隋州：“不是。”

唐泛：“那是阿冬有意中人，要出嫁了？”

隋州：“你妹妹今年才十岁。”

唐泛：“要不然是你要成亲了？”

隋州：“……”

唐泛见他绷着脸，就调笑道：“你就别卖关子了，再让我猜，我就猜你去青楼春风一度，结果让哪位名妓珠胎暗结找上门去了！”

隋州无奈道：“都说是跟你有关的，你猜这种和你有何关系？”

唐泛哈哈大笑：“那我就可以直接当叔叔了啊！”

饶是冷面镇抚使，也拿不着调的唐大人没办法：“原本应该是等你回京之后，才会接到的敕令，不过我向陛下讨了这个差使，直接带着敕令过来了。”

这可完全出乎唐泛的意料了，他愣了片刻才消化这个事实。

“听你这语气，我要升官了？”

隋州面露笑意：“还是不小的官。”

唐泛：“是你在陛下面前给我求情，让我官复原职的？”

隋州：“不是我，有人比我快了一步。”

那意思是，自己原本也想去求情的。

这几乎是没有悬念的，唐泛立马变猜到了：“汪直？”

他认识的唯二能够直面君颜，又有能力为他求情的人，一个是隋州，另一个便是汪直。

而汪直自小便在皇帝贵妃左右侍奉，论对皇帝心思的揣摩，隋州也不及他。

果不其然，隋州颔首：“不错。”

但唐泛还是有些不可思议：“他是怎么办到的？”

隋州道：“回去再细说罢。”

他从京城赶到这里，也不过是为了借着差使的名义，见上这人一面。

虽然满身风尘未褪，但一看到这个人，顿时便觉得舟车劳顿也并不是那么难耐了。

然而这种种情感流淌于心，终究也只是流淌于心，并未诉诸于口。

因为有时候，许多话是不需要说出来的。

唐泛问："你如今可有歇脚的地方？"

隋州道："有，就在前面不远的客栈。"

唐泛沉吟道："如今我姐姐想和贺二析产别居，我再住在贺家也不太合适了，既然你来了，那我就搬过来与你同住罢。"

隋州道："好。"

贺澄不知什么时候趴在隋州身上睡着了，唐泛失笑，摸摸他的脑袋。

二人回去找到唐瑜，又在碧云天饭庄用过午饭，然后才回去。

贺老爷子刚从花园里散完步回来，想要去眯一会儿，就听下人来报，说唐泛带着朋友过来拜见。

他只当对方又是为了和离的事情，便叹道："什么朋友，无非就是又想来说和离的事情罢了，这还让不让人过安生日子了！"

贺轩今日碰巧有事过来找老爹，听了这句话，便道："要不就顺了他们的意罢，反正二哥是男人，又不是女人，再娶也不愁没好人家，吃亏的不还是二嫂么，爹您老拦着，他们不识好人心，还埋怨您呢！"

贺老爷子瞪了他一眼："说得容易，你二哥这副德行，还有什么门当户对的人家愿意将女儿嫁给他？你二嫂出身书香世家，不是那等小门小户的女儿家可比的，照我说，你那妻子，举止气度上也是不及她的，只是你二哥自己不珍惜罢了。七郎还小，你二哥不着调，他更需要有母亲的教导。"

贺轩赔笑："爹，二哥不争气，您冲我发什么火呢！您也不是没有亲孙子，大哥那头就有两个，我膝下也有一个，何必盯着一个七郎呢？要是您别的孙子听到这话，肯定以为你偏心！"

贺老爷子没搭理他，对来报信的下人道："去将人请进来罢。"

又朝贺轩道："唐泛虽然没了官职，但还有锦衣卫相随，这就说明他在朝中肯定有人，官复原职只是迟早的事情。你别不当回事，如今你大哥虽然官居四品，可那是外官，而非京官。外官油水多，但重要性和升迁的速度，远远不及京官，当年你爹我就是没能入选庶吉士，所以一辈子都只能止步于外官任上。若是我们家能够多一门像唐泛这样的姻亲，对你大哥和你，将来都是有好处的。你那二哥就是蠢货，放着好好的日子不过，居然还跟媳妇闹成那样！"

在他教训小儿子的当口，唐泛与隋州已经过来了。

贺老爷子呵呵笑道：“润青，用过饭了吗？”

语气亲切和蔼，浑如昨日的不愉快未曾发生过。

他又望向唐泛身旁的人：“这位是？”

唐泛笑道：“这位是小侄的朋友，刚刚升任锦衣卫北镇抚司镇抚使的隋州隋广川。”

贺英愣了一下，他没想到自己这厢才刚跟儿子说要正视唐泛的重要性，那厢唐泛果然就过来“证明”他的重要性了。

“原来是隋镇抚使，果真是年轻有为！”

在隋州面前，贺英差点要摆不出自己身为致仕三品大员的气度。

尽管他的官职还要高于对方。

然而这可是锦衣卫。

自太祖皇帝设立锦衣卫以来，这个职务就是为了震慑百官而存在的。

哪怕后来有了东西两厂来分权，这一点都没有改变过。

隋州拱了拱手：“贺老过奖。”

唐泛笑道：“隋州身负差使，顺便过来探望我，我一提起您，他就说要过来拜会您了。”

贺英欣然：“是老夫怠慢了，还请厅中稍坐奉茶。”

唐泛笑了笑：“不必了，伯父这是要午憩罢，我们这便离开，再说这园子里景色撩人，多看两眼也是我们的福气。”

贺老爷子哪里肯放他们走，若是能与隋州交好，这无异于多了一条重要的人脉。

“人一老，觉也就少了，哪里还有什么午憩，不过是靠着枕头发呆罢了，你们也来，我这老头子反倒不无聊了。走走，我那里有上好的云雾，平日里可不轻易拿出来的！”

唐泛看了隋州一眼，见后者点点头，便对贺老爷子道：“那就叨扰了。”

贺英让小儿子先去沏茶，然后笑呵呵道：“咱们先在这儿转两圈，等茶沏好了就会来喊的。润青啊，不是伯父说你，你不是外人，别老那么

客气，既然喜欢我这儿的景色，那就干脆搬过来好了，也省得在竹院那边冷冷清清，我原先就想给你准备这边的客房，可你伯母说你们年轻人，指不定不爱受拘束，这才单独让你住在竹院那边。”

唐泛接替了贺轩的位置，扶着他往前走，听他絮絮叨叨说完，笑道：“竹院风景好得很，伯母的安排，我很喜欢。伯父，我没把自己当外人，就算姐姐与姐夫没有缘分，咱们两家终究还有父辈的交情在，小侄依旧十分敬重您。”

贺英见他说来说去又绕到这件事上，简直有些无奈：“贤侄，自古劝和不劝离，此事关乎你姐姐一辈子的大事，还是慎重为好，当日我与你爹虽然订下婚约，可也仅止于口头约定，那时若我想反悔，也不过是一句话的事情罢了。我能够信守承诺，想必你爹在九泉之下，也是不愿意见到这桩婚事作毁。”

唐泛的语调不急不缓，如那潺潺流水一般柔和：“伯父当日信义，小侄一直未敢忘怀，但俗话有云，强扭的瓜不甜，如今并非是我姐姐嫌弃姐夫，而是姐夫不想好好过日子。姐夫当着我的面，尚且那样对待姐姐与七郎，若是我不在，他指不定还要如何过分。伯父，事到如今，让他们分开，是最好的选择。”

贺英道：“你姐夫那是鬼迷了心窍，没有开悟呢，我一定会好好教训他的，你姐姐是贺家媳妇，又是你爹的女儿，你爹如今不在了，她也就如同我的女儿一样，贺家不会亏待她的。我打算让他们搬到竹院去，再将他们的月例提到一百两，你姐姐当掉的那些嫁妆，我都让人去赎回来，你看如何？”

唐泛道：“伯父的心意我明白，但你们毕竟不可能时时看着姐夫，他都那么大一个人了，若是自己不长进，任凭父母怎么教训，也是没用的。与其大家都别别扭扭地过日子，还不如给彼此一个痛快，夫妻做不成了，总不至于要当仇人罢。”

他左右就是不肯松口，贺英都有些恼怒了，觉得唐泛简直就是不识相，自己好说歹说，他却一意孤行，却听得唐泛又道：“我过几日便要回京去吏部报到了，这事还是早点了结得好，其实若是伯父执意不答应和离，我还有一个法子，就让姐姐与姐夫析产别居罢。”

贺英听了他前面那句话，连后面的析产别居都忘了追问：“你要回京报到？”

这次反倒是一直没有开口的隋州道：“陛下点了润青任左佥都御史。”

贺老爷子一呆。

左佥都御史，这是都察院的职务，他知道。

可问题是，这个官职，是正四品罢？

他明明记得，唐泛罢官之前，还是正五品的刑部郎中而已。

这因过被罢黜之后，半个月内就能官复原职，在官场上不算什么新鲜事，官复原职之后还能升官的，贺老爷子也见过不少。

他当官大半辈子，不是什么乡巴佬，可问题是他没想到唐泛也会成为这种幸运者。

更多的人，在罢官之后，基本上就是回家种田的命运了，唐泛一个正五品的小官，若是没有贵人提携，皇帝怎会记得他是哪根葱。

贺老爷子知道，这必然是有人为唐泛说了情的缘故，而且这人分量还不小。

会是这位镇抚使吗？

转眼之间，贺英就将思路整理清晰，一点也不像年近古稀的老人。

“这可真是大喜事啊！润青，你与隋大人晚上就在家里吃罢，我让厨子好好做几个菜，为你庆贺庆贺，也该知会你姐姐姐夫，让他们好好为你高兴高兴！”

唐泛心道姐夫听说这个消息，估计只会更不高兴吧，说不定还会当别人又在故意冲他炫耀了。

“伯父，这事且不忙，一来如今姐夫心情不畅，这个消息只怕只会令他的心病雪上加霜。二来这也算不上什么大事，还是不要张扬为好。三来，我是想来禀告伯父一声，广川与我关系匪浅，我想搬过去与他同住。”

贺英人老成精，联想方才唐泛提出的析产别居，哪里还不知道他这是趁机在跟贺家撇清关系呢。

心下不由叹息，若是贺二争气，何至于闹到今日这种地步？

其实站在唐泛的角度，他也能理解唐泛反应如此激烈的原因，唐家双亲亡故，族亲无靠，就剩他们姐弟俩，唐泛是疼惜姐妹的人，肯定要坚定不移地为姐姐出头。

但是能理解又怎样，作为贺家主人，不管和离也好，析产别居也罢，这都不是贺英乐意见到的。

要知道这样一来，唐家与贺家可算是与贺家划清界线了，将来贺家有什么事，唐泛肯定也不会出头的。

贺英呵呵一笑，装糊涂道：“这事先不忙，隋大人既然与你是好友，

那就都不是外人，他也可以搬进竹院与你一道住的。”

唐泛道：“他也带了人来的，竹院住不下，再说锦衣卫职责所在，身负密令，您也知道，这不大方便。”

隋州来这里，其实就是为了给唐泛传个旨意罢了，哪里有什么密令，但唐泛欺负贺老爷子不知内情，拿着鸡毛当令箭，随口胡诌。

他一说完，就对上隋州似笑非笑的表情。

不过前者脸皮很厚，自然若无其事。

贺英经他提醒，就想起锦衣卫的可怕来，不由一个激灵，尴尬笑道：“那也罢，你们自便罢，不过晚饭是一定要过来吃的，就不要跟老夫见外了！”

唐泛推脱不过，自然应了下来。

此时贺轩派人过来通知，说茶已经沏好了。

贺英便带着二人到中堂吃茶，只聊些风月，绝口不提方才的事情了。

等他们一走，贺轩见父亲神色不好，才问：“爹，您这是怎么了，方才不是还好好的么？”

贺英颓然道：“唐泛要搬出去了。”

贺轩松了口气：“嗨，我还以为发生了什么事，他想搬就让他搬呗，咱们贺家好吃好喝地伺候着，他还不满意，无非是觉得自己认识锦衣卫的人，就拿捏着架子罢了！”

贺英摇头：“你懂什么，他这是不打算吃贺家的嘴短，想要跟我们撇清关系，免得将来传出去，说他唐泛欠了我们贺家的。他与他爹是一样的，看着好相处，其实骨子里很有些傲气，不是相处久了的人，根本看不出来。”

贺轩不以为意：“爹，二哥和二嫂的事情，你就别勉强了，真的，我看着都觉得替他们难受，要想和离都好，随他们去罢！咱们家也不是没了唐泛就不行，你干嘛非得顾忌着他？”

贺英道：“唐泛被召回去了，还要升任左佥都御史。”

“啊？”贺轩也有点傻眼，“会不会是他为了让他姐姐能离开贺家，故意找个人来诓骗您的啊？”

“诓骗你的头！这是能随便诓骗的？”贺英狠狠拍了他的后脑勺一下。“他说可以不要和离了，但想析产别居！”

贺轩摸着后脑勺：“那您答应了？”

贺英叹气：“没有，这不想法子拖着呢，只希望能够拖到他回京，到时候我再让你二哥去认个错，这事儿就算是揭过去了。”

贺轩不以为然：“二哥肯吗？”

一语中的，令贺老爷子无语望天，少顷恶狠狠道：“他不肯也得给我肯！”

当晚唐泛与隋州留在贺家吃饭，果然受到了盛情款待，因为贺霖也在，为了避免他又发疯，大家很有默契地不提和离的事情，也没有提唐泛升官，尽聊些无关痛痒的天下趣闻，一顿饭总算宾主尽欢。

饭后，唐泛知会了姐姐一声，带上行李，与钱三儿等人，连夜搬离竹院，住进隋州所在的客栈。

作者有话要说：

小剧场：

隋州看见唐泛与陌生女子在一起的时候，仿佛听见自己玻璃心碎掉的声音。

“这两位是？”他看着唐瑜和贺澄，面无表情问道。

严礼拍拍额头：“瞧我都忘了介绍，这两位正是唐公子的姐姐和外甥。”

唐瑜行了个福礼：“民妇见过隋大人。”

隋州：“姐姐勿须多礼！(*^_^*) ”

# 第81章

隋州这趟差事属于半公半私,所以孤身一人住在客栈,没有带手下。

唐泛一搬,严礼他们自然也要跟着搬进来。

虽然离京城近，但毕竟不是京城,客栈里多的是空房间,唐泛也用不着像以前那样跟隋州挤一间房了,那床本来就不大，睡上两个大男人实在有些憋屈，若是能一人单独住一间,自然是最理想的选择。

不过为了方便与隋州秉烛夜谈，唐泛还是挑了在他隔壁的一间。

随从与主人的区别，就是钱三儿在帮忙收拾房间和行李的时候,唐大人可以名正言顺地偷懒，端着一盘吃食,过来找隋州聊天。

即使被敕封伯爵，隋州依旧保持自己的起居习惯,能简则简,以实用为上，从不将时间过多花费在外表修饰上，如今京城时下流行的用玉石串起发带来系发髻的装束，在隋州身上也没瞧见。

这房间里最华丽最值钱的东西，估计就算是他放在桌子上的那把鲨皮鞘的绣春刀了。

此时隋州正一身湿气地从屏风后面转出来，便见到唐泛一手捏着油汪汪的肉饼，一手摸着他那把饮血无数的绣春刀，好奇地研究上头的花纹。

这把刀曾经伴他经历无数艰难险阻，在生死边缘徘徊，隋州对其有很深的感情，虽然不至于到“人在刀在，人亡刀亡”的地步，不过要是换了别人这样一边吃东西一边把玩这把刀，隋伯爷是绝对会翻脸的。

当然也有一个人例外。

隋州看了他在吃的东西一眼：“这么晚了，还吃这样油腻的东西，不怕闹肚子吗？”

唐泛摆摆手：“没事儿，我让伙计送壶热茶上来解腻了。”

隋州有点无奈：“喝了茶睡不着，就又要来闹我。”

唐泛笑道：“睡不着就秉烛夜谈，看到你来，我挺高兴，就算不喝茶，今晚八成也是睡不着了。”

虽然明知道他是开玩笑，但隋州依旧忍不住微微勾起嘴角，愉悦从心底蔓延开来。

唐泛将盘子往他跟前一推：“试试这个罢，据说是香河县特产的肉

饼，我觉得味道不错，那伙计刚让厨子做的，还热着。”

隋州原本不是贪嘴的人，但跟这人相处久了，每回听到他推荐，也就习惯性会跟着多吃点什么。

这香河肉饼被煎得两面金黄，入口还有点脆，可见面皮擀得很薄，不过里头的馅料却很足，一口咬下去满满全是夹杂葱粒的鲜嫩肉馅。

在唐泛看来，这间客栈的肉饼做得比贺家厨子还要好，也不枉他大晚上的搬过来住了。

很快，伙计将沏好的茶也送了过来，茶叶是唐泛在外头买的，小客栈里自然没有什么好茶。

一杯热茶下肚，再吃上一口脆皮嫩馅的肉饼的，大有人生如此，夫复何求的感慨。

当然，像贺霖这样的人，就算让他过上一辈子这样的日子，他也不愿意。

二人吃着肉饼，就着烛火聊天，倒也别有一番滋味。

唐泛就有些奇怪：“上回我罢官时，陛下对我的印象必然是十分恶劣的，怎会短短半个月，反倒升了我的官呢，汪直到底是如何做到的？”

隋州道：“因为你那幅画。”

原来汪直回到京城之后，先去找了怀恩，将唐泛所说的话转述一遍，又把唐泛的画作转交给怀恩，请他找机会拿出这幅画，为唐泛在皇帝面前博个好印象。

论世上是谁最了解皇帝？

不是皇帝他娘周太后，而是万贵妃，否则万贵妃也不可能将皇帝的心抓得牢牢的。

但除了万贵妃之外，就要数这些成日里待在皇帝身边的宦官了。

也不需要汪直多说，怀恩很快就明白他的想法，点点头表示自己会尽力。

汪直将这件事交给怀恩之后，就离开京城，直奔大同，继续他的监军生涯。

在经过与唐泛的长谈之后，他已经意识到自己不能在外面待太久，还是得早日回到京城，不然他那苦心经营的一亩三分地，就要拱手让人了。

可是京城也不是他想回就能回的，起码得找个合适的时机再提出来。

眼下他还得继续在大同吃沙子。

话分两头，太子听了怀恩的劝告，便找了一个机会去向皇帝负荆请罪，表示自己不应该在皇宫私设香案祭奠母亲，虽然说这样做是出于孝道，但是违反了宫中的规矩，理应受到惩罚。

他又回忆起当初第一回见到父亲的情景，说到动情处，不由潸然泪下，皇帝也被他勾起昔日自己因为多年渴盼子嗣而不得的心情，父子俩抱头痛哭一番，这事就算是雨过天晴，揭过去了。

不管旁人怎么看，太子总算暂时度过了眼下的危机。

那些盼着太子倒霉的人，在旁边虎视眈眈的人，原本都以为太子这次要完蛋了，但没想到一个大家没留意，太子竟然又保住自己摇摇欲坠的地位。

大巧若拙，看似最笨拙的法子，其实反倒最能够触动皇帝的柔肠。

唐泛有一点说对了，成化帝不是一个坏人，相反，他的心肠很软。

这样一个人，能够打动他的，也只有情感。

万贵妃正是看中这一点，才会立于不败之地。

不管太子身边有多少人为他求情，都比不上太子自己去找皇帝。

当汪直将唐泛的话转告时，怀恩本来就没想到汪直的办法当真管用，只是抱着试一试的心理，让太子按照唐泛的话去做。

如今果然奏效，作为回报，他当然也要履行之前的承诺。

趁着某日皇帝心情不错，挥毫作画的时候，怀恩闲聊般地说起自己也有个画友，他的画作谈不上寓意高远，但总有股盎然生趣在里头，自己喜欢得紧。

别看成化帝万事不上心，在朝政上又碌碌无为，实际上他是名符其实的书画大家，在登基之初就曾画下寄寓君臣同心的《一团和气图》，在书画上的造诣是大臣们所公认的，假若有朝一日他不当皇帝的话，估计还可以去卖画谋生。

成化帝被怀恩的话勾起好奇心，连忙问他那人是谁，怀恩卖了半天关子，才告诉他这个人叫唐泛。

就算再健忘，皇帝对这个名字也还有些印象，想了一会儿，就问是不是上次被罢免官职的那个人。

怀恩说是，又连忙请罪，说自己知道内官不能与外臣交往的规矩，以前自己也只是欣赏对方的画作而已，如今知道他没了官职，这才放心来往的。

成化帝没有怪罪怀恩，反而连连要求他把唐泛的画作带来给自己看。

作为司礼监掌印太监，又出身官宦人家，怀恩的眼光那是一等一的，能被怀恩夸奖的人，自然也不会差到哪里去，皇帝平日爱好不多，这作画就是其中一桩，听说唐泛画画好，当即就心痒难耐，连忙催怀恩把收藏的唐泛新作拿来给他品评一番。

怀恩这才回去拿出那幅《母鸡顾雏图》，上呈给皇帝。

因为当时唐泛作画时间有限，下笔有些匆忙，在精细程度上肯定有些欠缺，但是上面不管用色也好，寓意也罢，却恰如怀恩所说，呈现出一副勃勃生机，令人见之而心生温暖，正合了皇帝的胃口。

这种时候就看出汪直的高明之处了。

他当初不让唐泛画凌霜傲雪一类的画作，正是因为那些风格的画作虽然寓意高远，但梅花菊花，那都是文人寄怀自喻，表达自己志向高远，不同凡俗的景物。

皇帝要是看到这样的内容，肯定会以为唐泛还对自己被罢官一事心怀愤懑。

但这样一幅《母鸡顾雏图》就不一样了。

颜色清新的紫藤生机勃勃，母鸡虽然走得有些远，可它依旧不时停下来，频频回顾，仿佛担心小鸡跟不上自己的脚步。而小鸡呢，却仰起脑袋看着头顶上垂下来的紫藤花，努力地想去啄一啄，似乎要尝尝味道如何，其憨态可掬，令人忍俊不禁。

此时怀恩便在一边感叹道：“奴婢之所以见了这画就格外喜欢，不为别的，为的正是这里头那份母鸡顾盼眷恋之情，这又何尝不是陛下对太子的殷殷期盼！”

他见皇帝神色微动，知道对方是听进去了，便笑道：“奴婢虽然没当过父亲，可小时候也是在双亲的教导下长大的，那时候还曾因逃学，挨了父亲的棍子呢！”

成化帝来了兴趣：“你小时候还逃学？”

怀恩笑道：“是，那会儿我们老家每逢初一就有大戏，奴婢跟几个小伙伴约好了去看戏，就装病逃学，结果回家的时候被父亲抓了个正着，很是挨了一顿好打，三个月都下不来床！”

怀恩的父亲曾任正三品太仆卿，族叔为河南知府，族兄为兵部侍郎，可谓官宦世家。但就是因为他的族兄经常劝谏当时的宣宗不要荒废学问，为宣宗皇帝所恶，导致皇帝怀恨在心，亲自审问他，要他向自己认错。

结果这怀恩的族兄也是硬骨头，当着皇帝的面，还坚持自己没有错，说皇帝就是不应该为了游猎而废弃文事，宣宗大怒，当即就让人对怀恩的族兄施以廷棍，将他活活打死。

宣宗皇帝这还不解恨，就将戴家一族全部抄没入贱籍。

怀恩当年因为年纪太小，就直接被充入宫中，阉割当了宦官。

成化帝是知道他这段往事的，也很为他唏嘘："若是没有你族兄那出事，你也根本就不用入宫了，说起来，那件事确实是祖父做得有些过了！"

皇帝是很少会说自己错的，就算有错也是没错。

更何况是说祖先的过错，那更是罕有。

可成化帝却偏偏迥异于历代先皇，说话做事都更像个寻常人。

是以虽然他身上有种种缺点，可作为看着他长大的人，怀恩却更喜欢这位软心肠好说话的皇帝。

因为在他看来，这位天子有着他父亲和祖父所没有的优点。

那就是仁慈。

相比起来，成化帝可能更像他的曾祖父，那位在位不到一年的仁宗皇帝。

听了这句话，怀恩眼角湿润，面色却淡淡："往事已矣，奴婢不敢妄论宣宗皇帝，只是想与陛下说，这天底下的父母，都是既盼着孩子好，又怕孩子学坏，在这种矛盾的心情下，难免有时候就会惩戒得严一些，可说到底，父子终归是父子，就如同这《母鸡顾雏图》一般，不管母鸡走得多远，总会回头看一看小鸡的。"

成化帝若有所感，不由点点头，叹道："以画观心，能够画出这样一幅画的人，肯定不会坏到哪里去，看来当初朕免了他的官职，实在是略为草率了。"

怀恩忙道："陛下金口玉言，说他错了，他就是错了，哪里有草率之说呢！雷霆雨露，皆是君恩。一个合格的臣工，不应该只惦记着自己被君王赏赐或责罚，而应该想想自己为朝廷为百姓做了什么。"

成化帝睨了他一眼："行了，你这老货，从前还为了给一个叫林什么

的员外郎求情，被朕砸了一砚台，现在在朕面前装什么装！拐弯抹角地让朕赏画，不就是为了给那个唐泛求情么？正是因为你这副老好人性格，才使得外边那些人以为你好说话，个个求到你头上来！”

怀恩赔笑：“陛下误会了，这次不一样，那唐泛真没让奴婢来求情，是奴婢自己心下不忍，就像陛下您说的，见画如见人，奴婢瞧着他的画，虽然不堪与陛下相比，但在志趣上，却都有些异曲同工之妙呢！”

成化帝也有同感，他这辈子最喜欢的，就是得过且过混日子，最讨厌的就是被别人强迫去做某件事，若是真能以画观心，这个唐泛在某些地方，还真跟自己有点像。

皇帝每天要见的人和要处理的事情太多，唐泛又没做过什么让他恨之入骨的事情，他对这个人也不会有太多的不满，如今借着这幅画，皇帝反倒对唐泛生出不少好印象。

正是因为太过了解皇帝，所以怀恩与汪直这一步，算是走对了。

皇帝便问怀恩：“如今那唐泛身在何处？”

怀恩道：“听说他去探望出嫁的姐姐了，没有在京城。”

皇帝笑道：“也罢，上回为了那个唐泛，广川还跑到这里来枯等了一上午呢，朕都没好意思见他，如今也算是给他一个交代了。朕记得都察院上回好像走了不少人罢？”

怀恩应是：“孟阳旭告老，牧宏伯去了南京，鄢熙被罢黜。”

跟其它部门不同，都察院因为肩负监察百官，检举不法之职，人员要比其它部门来得多，光是监察御史就达到一百一十人，而且最顶上那几个位置，左、右都御使，左、右副都御使，以及左、右佥都御史都是没有定员的，也就是说不规定人员数量，皇帝可以根据具体需要来定，当然一般情况下都是左右各一位。

后来由于太祖皇帝设下科道言官，职能跟都察院有所重叠，但都察院依旧是大明朝最重要的部门之一，大事奏裁，小事立断，权力很大。

成化帝就问：“唐泛以前是在哪个衙门，朕记得……他是在刑部办砸了差事，才会被弹劾的？”

怀恩道：“陛下好记性，确实是刑部的。当时有人弹劾他在办案中害死下属，不过这其中是蓄意还是过失，尚待商榷。”

成化帝沉吟：“上次还是元翁来给朕提这件事的，那让他再回刑部也不合适，总得给元翁一个面子……就让他去都察院好了，左佥都御史，正四品，总不差了罢？”

怀恩笑道：“何止不差，简直是他的造化了！”

成化帝没好气："朕是给你，也是给广川面子，若是别人来求朕，还真没这等美事呢！朕知道你心软，不过以后自己也要注意注意，别什么人求上门，都给人家帮忙！"

他并不知道这中间还隔了个一个汪直，又牵扯到太子，怀恩自然也不会节外生枝，只是连连请罪，又哄得皇帝重新露出笑容。

这事就这么定下来，隋州也是两日之后被召进宫才得知消息的。

他原是准备过阵子皇帝气消了再为唐泛求情，却没想到汪直与怀恩动作如此迅速，不声不响便办成了此事。

但无论如何，唐泛能有这等际遇，隋州只会为他高兴。

隋州说罢，对唐泛道："我知你没有害死尹元化，但有了万安与梁文华等人的抹黑在先，在外人看来，这件事的是非对错已经混淆不清，与其再回刑部，不如去都察院，重新开始。"

唐泛笑道："我明白，谢谢你，广川，其实我今天这么高兴，不仅仅是因为听到你带来的这个好消息，还因为能见到你，都说人生有四喜，久旱逢甘露，他乡遇故知，不行，我这就让客栈伙计吩咐厨子做两个小菜，今晚咱们得好好喝两杯才行！"

隋州看了那个空空如也的盘子一眼："是你自己想吃东西而已罢？"

被识穿了的唐大人作出和贺澄一样无辜的表情："无稽之谈！"

隋州："今晚在贺家我就没见你动过几筷子，其实那些菜我吃着也不大合胃口，太咸了些。"

唐泛总算找到知音了，立马大吐苦水："你可不知道，我早就习惯了在家的时候你与阿冬给我做宵夜吃，贺家厨子晚上是不开火的，香河县晚上又没有京城那般繁华，酒楼饭庄早早就关门了，让我想吃顿夜宵都没地方吃。"

他估计是没有意识到自己这番话说得撒娇多过于抱怨，令隋州无奈之余，又觉得好笑，忍不住伸手拍拍他的脑袋："这么晚了，厨子肯定也歇息了，我去给你做两个罢。"

唐泛被这个动作弄得有点不好意思，又想到自己即将有好东西吃，忍不住嘿嘿笑了起来："这多不好意思啊，你今天才刚到，就得当厨子了，我姐知道了肯定要说我不体贴你了！"

听着唐大人那虚伪又矫情的客气话，隋伯爷暗暗翻了个白眼，起身往厨房方向走去。

灶房里食材还剩下不少，隋州让唐泛先烧起柴火，自己则洗菜切菜，打算弄个蒜蓉茄子和宫保鸡丁。唐泛为了能够早点吃上，以前所未

有的热情和庄重来对待烧柴火这件事，也没注意到门外不知何时多了几双鬼鬼祟祟的眼睛。

见隋州很快回头发现他们，以严礼为首的三个人连忙露出一个谄媚的笑容：“大哥，我们晚上也没吃饱！”

隋州：“……”

---

俗话说好事不出门，坏事传千里，实际上这好事传得也比什么都快。

唐泛即将升任左佥都御史的消息很快就传遍香河县，连带隋州的身份也一并曝光，他们住的那间客栈立时变得门庭若市，连翁县令都亲自赶过来。

唐泛和隋州烦不胜烦，不得不将客栈包了下来，又让严礼和公孙彦二人站在门口充当门神，挡住一切闲杂人等。

不过唐泛可以拒绝见其他人，却不能不见翁县令。

因为翁县令不仅仅是来抱大腿的，还为了韦家的案子。

如今唐泛虽然还未正式上任，但隋州是带了旨意过来的，任命就等于已经生效了。

韦家的案子毫无进展，翁县令被韦策三天两头询问弄得烦不胜烦，可叹他明明是想要查清真相，看在韦策眼里却只当是他收受了柴家的贿赂，想要包庇凶手，这年头当个明察秋毫的好官也难，翁县令没有办法，只能过来求助唐泛了。

先前唐泛没有官职，他尚且有所顾忌，如今向上官求助，却不显得丢人。

唐泛便问他案子进展如何。

翁县令摇摇头：“那韦家小儿的死，查不出什么来，您说那柴氏兄妹，既然已经承认害死韦朱娘了，即便是再承认杀死韦家小儿，其实也就是一条人命和两条人命的区别，可他们抵死不承认，想来这其中定然是另有蹊跷的，所以下官硬是不肯结案，就是怕那韦策失去耐性，会越过香河县，上禀顺天府！”

唐泛赞赏道：“你做得很好，案情未明之前，就该如此，不为外力所动摇，才能秉公处理！”

先前两人还是平辈论交呢，再次见面的时候，翁县令就得自称下官了。

不过官场就是如此，达者为先，入官场的资历老，不一定官就大，那只能说明你运气差，或者能力差。

在唐泛看来，翁县令在他见过的人里，能力还算是可以的了，起码也能算中上，原则性也有，偏偏官运忒差，四十岁上了还在当个七品芝麻官。

翁县令苦笑："但是这样下去也不是办法，韦策有秀才功名，他经商多年，在官场上也有些人脉，要是上头追问下来，下官也不好交代，还是得赶快有个线索才好！哎，瞧我这官当的，明明是为了他韦家好，结果他真是好心当成驴肝肺，还催着我结案！"

唐泛安慰他："咱们不求他能理解，只要对得起天地良心便可以了。你也无需担心，顺天府尹是我师兄，回头我与他说一声，不会追究你的责任的。光远兄，不鸣则已，一鸣惊人，不飞则已，一飞冲天，为官也是如此，可不要因为眼前的困难，就灰心丧气了！"

翁县令琢磨着眼前这位新任的左佥都御史似乎隐隐透露了要提携自己的意思，不由大喜。

连忙起身行礼道："下官得遇大人，可真是三生修来的幸事啊！"

唐泛含笑扶起他："何至于此，明珠到了哪里总会发光的，实心任事，上面也总会看在眼里的，你说是不是？"

翁县令连连点头，脸上不乏激动之色。

他醒一醒神，总算还没忘了正事，忙道："大人，这个案子，不知您有何训示？"

唐泛摇头："线索太少，神仙也没办法，找个时间再去韦家看看罢，我顺便也与韦策谈谈，让他耐心一些，多体谅体谅你。"

翁县令感激道："大人若愿意出面，那是最好的，下官这就派人去知会那韦策一声。"

两人又约好时间一道去韦家，翁县令便先告辞了。

客栈伙计眼瞅着翁县令愁眉苦脸而来，兴高采烈而去，不由啧啧称奇。

再说贺家那边，贺老爷子本是打着能拖一天是一天的主意，还准备亲自带着贺霖去向唐泛赔罪，想着舍下自己这一张老脸，唐泛总该不好意思再提让他姐姐离开贺家的事情了吧。

谁知道这人还未过去，贺霖就自己过来了，主动提出析产别居。

贺老爷子惊住了，问他是不是脑子抽风了。

要知道贺霖之前连和离都不答应的，这忽然一下子就转变了态度，实在有些古怪。

然而贺霖一声不吭，不管贺老爷子怎么盘问就是不开口，心里别提多屈辱了。

这事还要从两天前说起。

虽然贺家谁也没有在他面前提起唐泛升官的事情，但贺霖又不是大门不出二门不迈的女子，他总是会出门的，结果就在外人嘴里听说了此事。

当时他的心情甭提多郁闷了，这头自己失意连连，那头小舅子还要升官。

人比人，气死人。

偏偏他那些朋友还在他面前调笑，说他以后就有个当大官的小舅子，就不怕在贺家其他人面前抬不起头来了。

贺霖虽然明白，他们可能还不知道唐瑜要与自己和离的事，但是每次多听到一句这样的话，就感觉有人往自己脸上扇耳光似的，火辣辣地疼。

见他闷闷不乐，朋友便说要带他去个地方，可以让他纾解压力。

贺霖以为他们要带自己去青楼，便皱着眉头拒绝，但朋友却说不是，非拉着他去。

等到了地方，贺霖才发现，他们将自己带到赌坊来了。

瞧着这热闹哄哄，有辱斯文的场景，贺霖一开始还颇为不耻。

但很快，在小赢好几场之后，他就逐渐感受到赌博的刺激了。

尤其是钱，来得比什么都快，只要多赢几次，他就不用再眼巴巴瞅着每个月发下来的那点银子了。

只要一想到就算科举不能，能腰缠万贯，从此在家人面前扬眉吐气，贺霖就觉得一阵兴奋，这种感觉不亚于他读通一篇圣贤书。

但在连赢了上百两银子之后，他的好运气似乎就用光了，贺霖开始输钱。

已经上了瘾的他当然不甘心，就跟世上所有赌徒一样，每个人都想着要翻本，抱着“我把本钱赢回来就不再下注”了的想法，贺霖将本钱连同赢来的全部都赔了个精光。

这个时候，赌坊的人主动提出可以借钱给他，还说因为他是贺家公子，而贺家在本县名望颇巨，所以借的前三百两，都不收他的利息。

贺霖此时已经杀红了眼，犹豫了好一会儿，仍是咬咬牙借了钱。

结果一借就再也停不下来，赢了还想再赢，输了更要赢回来，不知不觉，等到赌坊的人将一叠总共价值五千两银子的欠条递到他跟前的时候，贺霖彻底傻眼了。

五千两银子不是小数目，他自己肯定是没有的。

但难道让他去跟父亲或妻子要吗？

贺霖觉得那不如杀了他算了，到时候别说颜面无存，只怕他在香河县都会被传为笑柄。

结果就在他说出要钱没有要命一条之后，赌坊的东家并没有杀他，更没有揍他，而是将他带到一个人那里。

看到对方的脸，贺霖先是一愣，而后气恨不已：“这一切都是你设计好的？！”

# 第82章

在他面前的不是别人，正是唐泛。

听见对方的诘问，唐泛也只是笑了笑，没有说话。

贺霖见他居然还笑得出来,更是咬牙切齿,恨不得扑上去咬他两口,奈何旁边还有人坐在那里，绣春刀的刀柄就被他抓在手里，正冷幽幽地盯着自己,令贺霖硬生生忍下这股气，不敢造次。

贺霖从牙缝里迸出字眼：“你到底想怎么样！”

唐泛摇摇头：“姐夫，不是我想怎么样,你要问你自己想怎么样。”

老实说,唐泛聪明归聪明，但还真想不出这种坑贺霖赌博欠钱的缺德主意。

当时隋州一口揽下这件事，唐泛也挺放心,他知道隋州肯定会有办法的。

没想到过了几日隋州将他带到赌坊里来,说要让他看一场好戏。

结果看到眼前的贺霖，唐泛就全明白了。

啼笑皆非之余，他不得不说，隋州这个主意，出得真是绝了。

贺霖怒道：“什么我想要怎么样？你们不就想从我这里讹钱吗！”

唐泛觉得这姐夫真是一心扑在科举上，不通庶务，也难怪会轻易掉入圈套里。

他微微一笑：“姐夫，你我亲戚一场，我怎么会讹诈你呢？咱们还是先来说说我姐姐和外甥的事情罢。我也不跟你兜圈子，你同意析产别居，这件事咱们就一笔勾销，赌坊的钱我来帮你还，如何？”

贺霖终于明白他们的打算了，他冷笑一声：“我不答应又怎样？”

唐泛不紧不慢：“你不答应，那欠条就会送到贺老爷子面前，到时候贺家上下都会知道你贺二老爷去外头赌钱欠了五千两，不仅贺家，连整个香河县都会知道。姐夫你如此爱惜羽毛，应该不会乐意见到这种事情发生罢？”

贺霖气得将拳头攥得紧紧的：“你真是卑鄙无耻，我当初怎么就瞎了眼，娶了你们唐家的女儿呢！”

唐泛的笑容转淡：“这种话说了你也不亏心？若不是你对姐姐和外甥

不好，我又何必坚持让他们离开？我爹将女儿嫁入你们家，可不是为了让你来糟蹋的，当初我姐姐若不是信守两家父辈婚姻承诺，嫁个小门小户的人家，岂不要比现在快活许多？”

贺霖犹自辩解：“我怎么对他们不好了，贺家是短了他们吃的，还是短了他们穿的！”

唐泛挑眉：“贺家是你的吗，他们吃穿是你给的？”

贺霖被噎个半死。

唐泛却不想再与他争辩下去了，这种话题说赢了又有何意义呢？

“是男人就爽快点罢，析产别居，同不同意？不同意的话，我就亲自去找贺老爷子好了。”

贺霖将牙齿咬得格格响，可他发现自己就算将对方往死里瞪，对方也没有半点感觉。

沉默半晌，他颓然道：“我同意。”

唐泛点点头：“那好，那就劳烦姐夫去跟贺老爷子说一声罢，解铃还需系铃人，这事我去说也不如你管用。”

这就是贺老爷子看到儿子前来，主动同意析产别居的来龙去脉。

贺霖自然不会跟贺老爷子说是自己输了五千两还不起的缘故，而是挑着好听话说：“既然她想出去，就让她出去好了，反正没有和离，七郎也还是姓贺。如今唐泛升了官，又在京城，就怕我不答应，他会怀恨在心，对大哥动什么手脚，为了咱们贺家上下的太平，爹就应了他们罢。”

贺老爷子气笑了：“你还能想到你大哥那上面去，我以前怎么从来没发现你这么深明大义过啊？”

这话贺霖就不乐意听了，他沉下脸色：“爹你偏爱大哥，娘偏爱三弟，自小我这个老二就是夹在中间，什么好处也得不到，如今我为大哥他们着想，您倒反过来怀疑我的居心了？”

贺老爷子：“那你说说，析产别居，要怎么个析产法，你们二房的钱，不都是你媳妇的嫁妆吗，你自己还有什么私产可以贴补给她的吗？难道你能让她带着孙子两手空空地走吗？到时候外边的人会怎么看待我们贺家？”

贺霖不吱声了。

跟唐泛这种穷京官不同，贺老爷子在外当官数十年，挣下了不少家业，贺家在本地也是世族，本县十之一二的田地都是贺家的，又或者挂在贺家名下耕种的。

但这些是贺家的恒产，不是贺霖的，他虽然不愁吃穿，但是要说私产，除了那一屋子的书之外，还真是半点都没有，若他不是生在贺家，而是平民出身的话，估计早就穷困潦倒了。

贺老爷子见他这副模样就气不打一处来，像赶苍蝇似的挥挥手：“行了，你出去罢，等我好好考虑一番！”

贺霖忍不住道：“要尽快，唐泛他们很快就要回京了!”

贺老爷子：“……”

见老爹面色黑如锅底，贺霖终于有点发憷，赶紧起身准备往外走。

果不其然，身后随即就传来贺老爷子理智绷断，不顾斯文的咆哮声：“尽快你个鸟啊！当初不是你自己死赖着说不肯的吗，现在又来催着尽快了！给老子滚出去，老子不想看见你！”

看着儿子的身影在自己的视线内滚蛋，贺老爷子终于停住声音，被气得飘起来的胡子还没来得及抚平下去，正随着主人胸膛的剧烈起伏而一颤一颤的。

方才那父子俩说到一半时，许氏就已经来了，为了避免中途插入反倒搅和了两人的对话，她便等到贺霖走了，才从后面转出来，嗔怪道：“都一把年纪了，还不知道保养么，动不动就发火！”

贺老爷子顺了顺胸口，又喝了口茶，才感觉好一些：“你儿子这是要把我气死啊！”

许氏不悦：“难道不是你儿子？”

贺老爷子无奈：“也不知道唐泛用了什么法子说服老二，看来析产别居是势在必行了！”

许氏道：“既然她想走，就让她走，左佥都御史又怎么了，不过是个正四品，老爷你当初可是从三品呢！”

贺老爷子没好气：“我六十岁从三品上致仕难道很光荣么？你看他现在才几岁，二十多岁就是个四品，还是京官，若是运气不错，将来当到六部尚书也是正常的，跟这样的人，就算不能结亲，也不要结仇啊！老大还在当官，老三将来也要进官场的，不能因为老二自己作死就把他们给连累了！”

许氏：“那怎生是好？都到这一步了，总不能不让唐氏走罢？”

贺老爷子：“当然不能，再不让她走，可真是要结仇了，析产别居，总比和离好罢，总归还是咱们贺家人，如果老二自己能幡然悔悟，以后夫妻也不是没有和好的可能，不过照这孽畜的德行，我看也不用指望了……”

他自己絮絮叨叨说了一大段，又对许氏道：“你回头从账房里提五千两给老二媳妇送过去。”

许氏一惊：“这么多？”

贺老爷子叹了口气：“析产别居，别居前面还有个析产啊，老二又没有私产，怎么析产？这些年老二媳妇往里贴的嫁妆也不少，总不能让外人说咱们贺家私吞媳妇的嫁妆罢？他贺霖丢得起这个脸，老夫可丢不起！”

五千两不是小数目，许氏未免心疼：“那也不用一给就给五千两罢，她这些年贴进去的，顶多也就几百两……”

贺老爷子打断她：“别说了，你当我不心疼？但我们这是要结善缘，不是要结冤家！”

他缓了口气：“还有件事，要与你说一说，让你好有个心理准备。”

许氏抚着胸口：“你就一口气说罢，别再吞吞吐吐了，总不会是老二又闯什么祸了罢？”

贺老爷子露出一丝笑意：“那倒不是，与他无关，是隋伯爷向我提亲。”

许氏诧异：“他看上谁了？贺家的嫡女早已出嫁，适龄的也就八儿，可她是庶出……”

贺老爷子知道她想岔了，便道：“隋州是天子近臣，如何会看得上八儿？是他手下一名叫严礼的总旗，想要娉八儿为妻，估计是在竹院出入的时候，无意中瞧见八儿，所以上了心。”

许氏迟疑道：“老爷，八儿虽不是从我肚子里出来的，可自小也是由我抚养长大，我对她视如己出，她能有个好姻缘，我这当母亲的自然也为她高兴，可锦衣卫毕竟是武职，咱们世代书香，怎能与武人结亲？”

贺英耐心地给她解释：“总旗是正七品，与县太爷一样，虽说近年来国朝重文轻武，使得武官的七品不值钱，可隋州既能为他出面，这就说明两人关系不错，你想想他与唐泛交情那么好，就能从京城跑来为唐泛出头，如今严礼有这样一个上司，若是他自己上进，将来的成就未必会低。退一万步说，我倒是不想贬低自己的儿子，可你看看老二，嫁谁都比嫁他这种人好罢？”

贺英也真是被儿子气糊涂了，竟然说出这种话来，许夫人不由白了他一眼。

她并非听不进意见的人，闻言想了想，便点点头：“也罢，若是他存心求娶，这桩婚事也不是不可，我回头先问问八儿，好让她自己也琢磨

琢磨，说到底是她嫁人，不是我们嫁人，总不能让她嫁得不情不愿。”

贺英叹道：“你说得是，得先问问她，别跟老二那样平添一对怨侣！如果能成，那是最好的了，这样一来，隋州和唐泛都要承咱们的情，两家还能保持往来，就算出了老二这档子事，也不至于彻底撕破脸。”

要说贺老爷子夫妇其实在大事上也不算糊涂，生了三个儿子，老大让父母骄傲，老三让父母贴心，偏偏是老二让人不省心，而也偏偏是唐瑜摊上了这么一个老二。

像贺老爷子，纵然有妻有妾，可他因为对嫡妻足够敬重，凡事都与她商量，也将内宅大权一并交予她管，任她怎么处置，一般都不过问，所以夫妻感情融洽，这么多年都没有红过脸。

这天底下所有因为三妻四妾而家宅不宁的男人，估计都要向贺老爷子致敬。

反观贺霖，房里连个小妾也没有，还闹得鸡飞狗跳，那真是让老父丢足了脸。贺老爷子也不知道自己上辈子到底是欠了二儿子多少钱，让他今世要过来追债。

接下来出乎意料地顺利。

许氏找上贺八姑娘，将事情一说，她本以为八姑娘自小心思细腻，会更喜欢嫁给文人，谁知八姑娘虽然羞羞涩涩，却没有表示反对，许氏一追问，这才知道原来那两人在竹院外头早就打过照面，互相看对了眼，不单是严礼对人家上心，女方也已经芳心暗许。

既然双方都有意，事情就好办了，不过还得等严礼回去禀明父母之后，再带着婚书过来走流程，不是一时半会立马就能将人娶回去的。

饶是如此，在得知消息之后，严礼依旧乐得跟什么似的，接下来好几天里都傻咧着嘴，要不是怕吓坏人家姑娘，估计他连爬墙头去诉衷情这种事都干得出来了。

另一边，在贺霖与贺老爷子相继点头之后，唐瑜便开始着手收拾东西，准备带着儿子与唐泛一道去京城，唐泛倚在门口，见她脸上带着笑容的模样，不由调侃道：“姐，你这是要跟贺二分家，好歹装出一个悲伤的样子呀，不知道的见了还以为你要嫁人呢！”

唐瑜瞪了他一眼，作势要来打他，后者笑嘻嘻地躲过了。

实际上唐泛也知道，唐瑜这是压抑久了之后终于能够得到解脱的高兴，也是因为以后能够过上全新日子的高兴。

唐瑜道：“从前你还没来的时候，我就只想着这样一天天得过且过，忍一天是一天，忍到七郎长大成人，我也就解脱了，可自从在韦家，他

当着众人的面，想要打七郎之后，我便知道这样忍下去是不行的，我可以忍，但七郎忍不得，若他长大也变成他父亲这样的性子，自怨自艾，那我的忍耐又有什么意义？幸好还有你在，要是没有你帮忙，姐姐真不知道要怎样才能摆脱他，离开贺家……”

唐泛帮她擦掉眼泪：“姐，你以后就不用再忍了，广川已经帮我在京城买好了宅子，你与七郎去了之后马上就能安顿下来，那里就是你的家，你想住多久就住多久。”

唐瑜欣慰道：“可那宅子是你买的，姐姐不能白住，贺家给了我五千两，到时候我在京城买一座宅子也足够了……”

唐泛道：“姐，我倒是有个盘算，不知道你意下如何？”

唐瑜一笑：“你说说看，咱们家毛毛这么聪明，你的盘算肯定也是极好的。”

唐泛对自己被姐姐喊小名这件事实在是无力反抗，只好屈从地假装听不见，直接跳到正事上：“与其把钱拿去买宅子，不如盘下一个铺子，到时候你若是不想做营生，就租出去，若是想做，就做点买卖，也不需要自己出面，到时候可以雇个可靠的管事，你只要把账册管好就行了，我记得你在唐家的时候可是管着家中上下的账簿的，这件事对你来说肯定不在话下。”

唐瑜听得很仔细，唐泛得话仿佛为她打开了一个全新的大门，从前她就跟这时间大部分女子一样，循规蹈矩地成亲嫁人，生儿育女，从未想过在那之外，还有可供选择的余地。

“你是说，让我自己做营生？”

唐泛点点头，一面仔细观察她的神色：“也不必抛头露面，在后头掌舵把握着大方向便好，若是你不喜欢，咱们再从长计议。”

这个时代，已经不乏有像韦策这种有了功名还去做生意的人，大户人家的进项除了田地收租之外，也会在外头经营一些铺子，当然这些都不需要主人家亲自出面打理，就像唐泛所说的那样，仅仅只是在幕后掌控大局。

但不管再怎么说，士农工商这四个字毕竟深植于人心，许多人听到经商，心里总会有所抵触，像唐瑜这样的大家闺秀，若不愿意，也是可以理解的。

但唐泛显然还是低估了他这位姐姐的接受能力。

唐瑜听了他的话，反倒露出喜色：“你说得极是，七郎将来处处都要用到钱，这银子看着虽多，总会坐吃山空的，还不如做点小营生，谢谢你，毛毛，若是没有你，姐姐可不知道怎么办才好！”

唐泛道：“那你答应我一个要求呗！”

唐瑜疑惑：“嗯？”

唐泛咳了一声：“以后别叫我这个小名了罢，自从广川听见你喊我这名字之后，就瞅着没人的时候专门对着我喊！”

唐瑜想想隋州端着那副不苟言笑的面容喊毛毛的情景，忍不住噗嗤一笑，对上弟弟幽怨的眼睛，忙道：“不可能罢，隋大人那么严肃的人，估计是连玩笑都不开的，怎么会干这种事，肯定是你不愿意让我喊，就故意冤枉人家。毛毛呀，如今爹娘都不在了，能喊你这个名字的人，肯定就是你的亲近之人，我每回这么喊你，我就想起爹娘……”

“行行行，你叫罢叫罢，喜欢什么时候叫就什么时候叫！”

面对姐姐泫然欲泣的神情，唐大人直接落荒而逃。

及至从贺家出来，唐泛瞧见隋州等在外头，就想起自己与他约好了一并去韦家的事情，便走上前去：“广川，我们走罢。”

隋州：“好，毛毛。”

唐泛：“……”

姐你那是什么眼神？你看错人了，他就专爱干这种事！

二人来到韦家门口，便遇上早就等候在外头的翁县令。

翁县令旁边还站着韦家的管家和一些下人。

“等久了罢？”唐泛笑道。

“没有没有，下官也才刚来一会儿！”翁县令忙道。

韦家人瞧见县太爷前来，就连忙请他入内，无论如何也没有让县令在门口站着的道理，但唐泛没来，翁县令怎好先进去，便执意在外头等着，韦家管家也只好陪他等着。

唐泛扫了一眼便发现不对。

这种场合，于情于理，韦家主人也肯定要在这里陪着的，然而现在却只有一个管家，按照韦策八面玲珑的性子，本是不应该发生这种事情的。

韦家管家也是机灵，马上就看出唐泛的疑惑，连忙道：“大人恕罪，我家老爷病得起不来的，大夫说不能见风，还请几位大人见谅！”

唐泛看了翁县令一眼。

翁县令会意，点点头道："下官也听说他病了，不过不知道病情如何。"

言下之意也颇有不悦。

韦家管家知道自家主人没有出来相迎必然是不妥的，可他也没别的办法，只得苦笑着连连请罪："几位大人，我家老爷不是不出来，而是真的起不了床，您几位随小的进去看看就晓得了！"

不管韦策是真病还是装病，唐泛与翁县令今日都是要进去看看的，闻言便走了进去。

管家连忙在前头引路，将几位大人迎入后面主院内室之中。

韦策正躺在床上，脸色苍白，冷汗津津，听说唐御史和翁县令等几位大人前来，连忙挣扎着就要起身，谁知道扶着他的丫鬟力气太小，一个没防备，反倒两个人一齐跌倒在地，摔得韦策七荤八素，更加爬不起来。

管家大惊失色，赶紧跑上前搀扶，与过来帮忙的丫鬟一齐，才将体形臃肿的韦策给扶起来。

唐泛见他病容不似作伪，便道："不必多礼，你躺床上罢，我们就过来问两句话。"

韦策也顾不上客气，苦笑着说"多谢大人体恤"，便又躺回床上去，丫鬟给他盖上厚厚的被子。

管家听说几位大人要问话，又忙着搬来椅子请他们上座，奉上茶水。

翁县令也没什么心思喝茶，他就是觉得有些奇怪，他前两天看见韦策的时候，对方明明还好好的，怎么不过两天就病成这样了？

"大夫说这是什么病？"他问道。

管家道："大夫说老爷的身体本来就有些外强内虚，这一次邪风入体，风寒加重，就成这样了，要好好将养着，昨夜里老爷身上还起热，可凶险了，还是听了大夫的话，三碗药连灌下去，这才退了热。"

翁县令点点头："那就好生养着罢。"

唐泛道："韦策，照理说，你病成这样，我们本来也不该来打扰你，不过你幼子被杀一案，尚且有些疑点，我们需要求证。"

韦策虚弱道："大人请问，在下知无不言。"

唐泛道："韦家妻妾可有不和？你儿子的生母与你其他妻妾的关系又

如何？”

韦策苦笑：“平日里看着还好，就连在下那正妻柴氏，也是处事公允，对其他妾室一碗水端平，并没有苛待之处，在下万万没想到她会与表兄勾结，做出这等事来。”

唐泛又问：“听说你那妻子柴氏是继室？”

韦策道：“是。”

唐泛问：“那你的原配是什么时候死的？”

韦策道：“二十多年前，生下大女儿之后便病故了。”

唐泛点点头，顿了顿，忽然换了个话题：“这阵子关于韦家闹鬼的流言，你可有耳闻？”

韦策道：“在下也有所耳闻。”

唐泛道：“那你怎么看？”

韦策似乎对他的问题感到困惑，茫然地摇摇头：“在下不知大人所言何意？”

唐泛道：“我的意思，闹鬼的流言，与你家发生的案子之间，或许有某种关联，你仔细想想，你有没有在外面得罪过什么人？”

韦策沉思了好一会儿，但他终究精力不济，很快就露出疲态：“在下自问做人谨慎，但在外头行商，难免会发生龃龉，一时也很难想到具体的人选。”

唐泛唔了一声：“那你好好休息罢，让你的管家带我们到韦家四处转转，我们或许还需要问问其他人。”

韦策应是，又道：“等在下病好之后再亲自登门向几位大人赔罪。”

唐泛摆摆手，让他不必起身，然后与隋州和翁县令他们一并离开。

在管家的带领下，三人在韦家转了一圈，因为这个家里接连发生的变故，使得所有下人脸上都少有笑容，行止之间小心翼翼。

唐泛又让管家将韦策其他那几名小妾，包括韦朱娘的生母杨氏，和韦家小儿的生母李氏，都分别叫过来一一询问。

实际上在此之前，翁县令就已经从内宅矛盾，因为嫉妒李氏生了儿子便出手杀人的角度出发，对除了李氏之外的韦策妾室做了一番调查，但最后并没有什么确切的证据表明凶手就在她们中间。

对此，翁县令也已经向唐泛作出详细的汇报，唐泛之所以不厌其烦

又把人叫过来，只不过是为了从她们身上确认自己的疑惑。

不过翁县令并不解其意，他只以为唐泛不太信任他所做的工作，等到三人离开韦家的时候，他便惴惴地询问唐泛：“不知下官的做法是否出了什么差错？还请大人指点迷津。”

唐泛不答反问：“方才我跟韦策对话的时候，问他有没有听过外头关于韦家闹鬼的传闻，你们注意到他们的表情了吗？”

翁县令道：“惭愧，下官没有注意。”

隋州却道：“迟疑。”

唐泛点头：“不错，正是迟疑，虽然只有短短一瞬。”

翁县令奇道：“迟疑什么？”

唐泛一笑：“我猜他在迟疑，到底是要对我们说听过好，还是说没听过好。”

见翁县令不太明白自己的意思，唐泛便道：“然后我又询问了韦家的其他人，看看他们到底有没有听说过那些传闻。事实证明韦家人都是听说过的，而且他们也没有表露出什么异样，只有丫鬟和下人因为闹鬼的事情而有些不安罢了。”

翁县令闻言，就顺着这条思路推敲起来：“假如是这样的话，起码说明，韦策一定有什么事情瞒着我们。”

唐泛道：“对，而且他所隐瞒的内容，很可能与流言有关。”

隋州来晚几天，却也对那几则流言有所耳闻，闻言便道：“韦策可是本县人？”

翁县令想了想：“好像不是，但具体下官也不记得了，还要回去查阅一番。”

唐泛道：“尽快查，末了我会让锦衣卫连同你的人，一起到韦策的祖籍地去查证。”

翁县令不解：“大人这是怀疑？”

唐泛颔首，对他解释道：“这几天关于韦家闹鬼，冤魂索命的谣言，或许有假，但是空穴来风，未必无因，不管是辜负情人也好，夺人财产也罢，这些流言大部分都有一个共同点，那就是曾经有人因韦策而死，再结合韦策方才的异样，我怀疑韦策这个病，根本不是什么风寒，而是生生被吓病的！”

翁县令明白了：“您的意思是，韦策做贼心虚，将那些流言当真

了？”

唐泛道：“是的，冤魂索命未必是真，但后人报仇却可能有，韦策不是本地人，而且从很多年前就搬来本地，先从韦策的祖籍查起，然后还要去韦策的老家，查一查那几则流言的真假。”

翁县令叹服道：“先前下官一直没往流言上揣测，觉得那只不过是无稽之谈，没想到却让大人发现了端倪！”

唐泛哈哈一笑：“你也别忙着夸我，要不是今天往韦家走一遭，我同样当那些流言是市井无聊之人编出来的，可没比你高明到哪里去！”

不管如何，有了线索，翁县令立时振奋很多，向唐泛隋州告辞之后，便匆匆赶往县衙，去吩咐手下做这件事了。

送走翁县令，隋州对几步之外的唐泛招招手。

唐泛不明其意，便走过去。

却听隋州道：“毛毛，晚上想吃什么？”

唐大人瞬间垮下脸，哪里还有半分方才侃侃而谈的风采：“哎哟喂，我的隋伯爷，您能不叫这个名字么，让人听见多不好啊，你说要是回去说溜了嘴，让阿冬知道了，那死丫头还不天天围着我叫毛毛哥啊！”

隋州表情缺缺，谁也无法看透他心中所想：“所以我才招手让你过来叫，免得被别人听见。”

唐泛嘟囔：“……那你可以不叫啊！”

隋州似乎没听见他说啥：“红烧鸡翅，清蒸鲈鱼，还是粉蒸肉？”

唐泛立马涎着笑容：“都要！都要！”

隋州：“毛毛？”

唐泛：“诶！”

## 第83章

为了能够早日破案,翁县令连夜在县衙坐镇，命人将韦策与韦家其他人的祖籍找出来，然后隔天一大早就送到客栈来。

唐泛一夜好梦，又吃完早饭，看着上门来的翁县令双目下方的青黑,有点不好意思道：“你先过来吃点东西罢,我看看这些。”

“下官不饿！”翁县令忙客气道。

唐泛低头开始翻阅卷宗，“那你说说情况罢。”

“是，”翁县令深吸了口气，“韦策确实不是本地人，而是大名府人,他的秀才功名还是在大名府考的,二十多年前因为经商迁居来到本地。至于韦家的其他人,韦策的原配在他来大名府之前就已经亡故了,所以官府的户帖上没有登记，估计得回大名府找，才能找到。”

“韦策的继室柴氏乃本地人士，柴家三代在香河县定居。”

“下官一开始查遍韦府里可查的人，包括韦家奴婢——虽然他们的卖身契在韦家手上，但是在官府还是需要经过登记的，但是一直没有发现可疑，像伺候那韦家小儿的小露与小霜二婢，她们都是韦家的家生子，直到下官查到韦家小儿的生母李氏身上！”

“经查，那李氏正是大名府人，祖父那一代因为山西闹饥荒逃到大名府，正巧当时韦策到大名府去谈生意，结识了李氏的父亲，从而看上李氏，将她带到香河县，并纳为妾室。”

唐泛沉吟：“李氏是韦家小儿的生母，按理说她总不会对自己的亲生儿子下手的罢？”

翁县令道：“是，韦家小儿死的时候，下官也到韦家去看过了，那妇人伤心欲绝，不似作伪。”

唐泛问：“除了李氏呢，韦家就没有大名府的人了么？”

翁县令：“有，当初李氏进韦府的时候，带了一名丫鬟，和一名嬷嬷，那丫鬟叫春盈，案发的时候跟在李氏身旁，那嬷嬷便是韦家小儿的乳母胡氏。”

唐泛心头一动：“胡氏也是大名府人？”

翁县令道：“户帖上是这么写的，应该不假。”

唐泛道：“那胡氏的丈夫父母兄弟呢，可能查到？”

翁县令摇头：“这就恐怕要去大名府才能查到了。大人怀疑这胡氏？”

唐泛道：“先派人去查了再说，如今下定论为时尚早。”

事不宜迟，他与隋州商量之后，便让严礼和公孙彦二人连同香河县的官差一起，前往大名府寻找胡氏的来历。

这种力求效率的事件，若只让县衙的官差去，单是与大名府的人来回磨蹭扯皮一番，就不知道要浪费多少事件，但如果锦衣卫出马就不一样了，所到之处，无人胆敢懈怠偷懒。

所以虽然锦衣卫对外的名声总以凶名为主，且在士林清流之中总被视为皇帝的鹰犬与爪牙，但在唐泛看来，若是运用得当，锦衣卫同样可以是一把所向披靡的利刃，最重要的是，隋州虽然同样也身在特务机构，却是一个有原则有底线的人，与万通之流截然不同。

一把刀救人还是杀人，不在于刀本身，而在于用刀的人。

若因为固有成见便对此抱持否定态度，那就什么事情也做不成了。

严礼因为自己与八姑娘的亲事有了眉目的缘故，这阵子都处于亢奋状态，隋州见不得他成日跑去趴人家墙头上，丢尽锦衣卫的威风，便撂下话，早一日查清真相，早一日就可以回来，到时候他通过唐瑜将八姑娘约出来，让他可以好好地一诉衷情。

严礼一听，动力空前强大，二话不说就带着人直奔大名府了。

他也没让唐泛失望，短短四天，人还没回来，就先派香河县的官差骑快马将消息带了过来。

正如唐泛他们所料，那乳母胡氏确实是大名府人，而且父亲还曾是当地有名的大善人，修桥铺路，乐善好施，只是后来横遭变故，因犯了渎人妻室与杀人大罪，被砍了脑袋。

时隔二十多年，严礼与公孙彦四处寻访，依旧有不少人记得这件事。胡氏在父亲出事前就已经出嫁多年，后来因为丈夫病故，她又与儿媳妇不和，便去李家当嬷嬷。

正好当时李氏嫁入韦家当小妾，身边需要一个信任且得力的人，李家许多人不愿背井离乡，唯独这位胡嬷嬷主动应征，便跟着李氏和春盈一起到韦家来。

除此之外，严礼等人还带来了一个令人意想不到的消息：胡氏的父亲，所杀的人，正是韦策的原配张氏。据说当年他想要逼奸张氏不成，因遭遇张氏反抗，便失手杀了她。

因为这件事，胡氏之父才会被判问斩。

听到这里，翁县令恍然大悟：“难道这胡氏果真就是杀了韦家小儿的凶手，她想借此为父亲报仇？”

唐泛摇摇头：“事情没有这么简单。”

翁县令不解。

唐泛便道：“严礼传回来的消息里，还有一句更重要的话，他说韦策与胡家，原本是有亲戚关系的，当年韦策家境不好，才会带着妻子去投奔胡家，胡氏的父亲收留了他们夫妻二人，韦策这一住就是三年。试想一下，假如胡氏的父亲当真对张氏有猥亵之举，为何会隐忍三年才下手？又假设说，如果他不是第一次猥亵张氏了，那么前面张氏就是默许的，为何又会突然反抗呢？”

翁县令被他绕得有点晕，半晌才听明白：“如此说来，这确实是个可疑之处。”

他方才只是因为发现线索关联而兴奋起来，被唐泛这一提醒，立马也想到不少疑点。

“若胡父猥亵张氏，那就说明他是个好色之人，可大人，您看，这里头又说，胡氏的父亲，自从胡氏的母亲早逝之后，便没有续弦，这明显是自相矛盾了。”

“胡家当年家境殷实，想续弦也好，纳妾也罢，不是没有那个条件的，胡父既然不娶不纳，那就说明他对胡母念念不忘，且并不好女色，既然如此，他又怎会饥不择食地去对张氏下手呢？难不成那张氏生得比杨贵妃还美？”

唐泛激赏地点点头：“不错，正是这个道理！”

他又叹道：“案子疑点这么多，也不知道当初到底是怎么断，竟然还能断成铁案！”

明代规定，重大死刑案件不能由地方官府自行决定，在地方定案之后，还要上交京城，由刑部裁定，再由御前过目，通过内阁下发，最后才能确定。

虽然冤假错案依旧是难免的，但是有了这些层层上报的程序的保障，起码也在最大程度上防止了这种事情的发生。

翁县令翻查了一下日期，小声道：“这桩案子是景泰七年由大名府定案的，刑部批文下来是隔年，也就是天顺元年。”

听到这个日期，唐泛也沉默下来。

天顺元年，京城发生了一件很重要的事情，那就是夺门之变。

被软禁的英宗皇帝在石亨、曹吉祥等人的帮助下复位，将自己的异母弟弟，当时的景泰帝囚禁起来。

这一年，曾经拥立景泰帝的大臣纷纷落马，京城官场面临着大洗牌，朝廷上下俱是人心惶惶。

在这种情况下，许多官员生怕自己不小心就成为牺牲品之一，哪里还有什么心思办差。

这桩在他们看来如此微不足道的案子，并不值得大费周章去翻案核查，所以最终维持大名府的原判，也就并不奇怪了。

隋州见两人都不说话，便提醒道："先去韦家将胡氏缉拿，再叫韦策来问话。"

唐泛点点头，拍了拍翁县令的肩膀："广川说得是，先把韦家小儿的案子查出来再说，这等陈年旧事，还得听听胡氏的说辞。你去韦家的时候，先不要打草惊蛇，别告诉韦策我们怀疑他，只告诉他，我们已经差不多确定胡氏就是杀害他孩子的人，他肯定会追问缘由，到时候再将胡家的旧案说一说，看他有什么反应。"

翁县令会意："下官这就去！"

翁县令离开之后，唐泛又将卷宗浏览一遍，少顷摇摇头，对隋州道："我在顺天府时，总也遇到过不少这样的事情，此时就觉得自己能为他们做的当真是少，只愿天底下再多一些像翁县令这样不怕麻烦，愿意追根究底的官员！"

隋州为他倒了杯茶，悠悠道："何不这样看，这里有一个翁县令，全国便有无数个翁县令。"

唐泛提振起精神，拿着茶杯与他碰了碰，笑道："你说得对，是我杞人忧天了！"

隋州摇摇头："你查案子的时候，有时难免会钻了牛角尖，旁观者清，跳出这个角度来看就好了。"

唐泛不由开玩笑道："广川啊广川，你可真是我的解语花，可惜你不是女子，否则我便娶你为妻了！"

隋州淡定自若："奴家早已准备好嫁妆，官人何时娶奴家入门？"

他也没有故作女子娇柔之态，就那么金刀大马坐在桌子旁边，用沉厚的嗓音说出这句本该令人鸡皮疙瘩掉满地的话。

唐泛不由哈哈大笑："看你什么时候伺候得本大人舒服罢，本大人可以考虑纳你为第一房小妾！"

隋州挑眉：“为何不是正妻？”

唐泛朝他挤眉弄眼：“再多弄几房小妾，谁伺候得最好，谁便扶正！”

隋州反问：“有谁能像我一样做饭给你吃，与你一道出生入死，还护你左右，正所谓入得了厨房，暖得了被窝，上得了官场，吃得了苦头。舍我其谁？”

唐大人被问住了。

他摸着下巴，因为对方这句话而陷入了深深的思考。

好像……还真没有？

隋州不动声色地看着对方纠结的表情，悠然自得拿起茶壶倒水喝。

他从前没少野狩，自然知道这对付猎物有两种办法，一种是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趁着猎物还没有来得及反应之前，一举将它擒住，另外一种么，则是小火慢炖，设法接近猎物，降低它的心防，然后慢慢地让它习惯你的存在，最后主动送入网。

茶水入喉，隋伯爷感受了一下，嗯，虽然没京城的好，不过也别有一番滋味。

隔天，翁县令就过来请唐泛与隋州，说是案子有了重大进展。

二人来到县衙，翁县令亲自相迎，彼此寒暄一番之后，翁县令道：“胡氏已经被羁押起来了，下官一番审问，她也承认了一切，但她自陈另有冤情，杀人也是不得已而为之，想见大人一面。”

唐泛问：“她现在在哪里？”

翁县令：“下官先将她关在单独的牢房，大人要见的话，这就去将她提出来。”

唐泛道：“那韦策呢？”

翁县令一拍额头：“是，差点忘了这茬！下官故意将胡氏的身世告知韦策，那韦策先是愕然，然后愤愤说道，他当年确实曾经受过胡家的恩惠，但那胡翰音禽兽不如，竟然意图染指他的妻子，结果反而失手杀人，此案当时已经水落石出，他自己也因为不想继续留在伤心故地，所以离开大名府，来到香河县，万万没想到这胡氏竟然因为自己父亲的过错而怀恨在心。”

从这番话听不出什么破绽，唐泛道：“先见见胡氏罢。”

翁县令：“大人请稍坐，下官让衙役去提人，大人可要亲自审问？”

唐泛摇头：“不必，此案还是你为主审，我二人旁听便可。”

胡氏很快就被带了过来，她身上穿的依旧是普通妇人的服饰，看上去也比较干净整洁，可见翁县令并没有对她用刑，也没有怎么苛待她。

翁县令：“胡氏，这就是你要见的左佥都御史唐大人，这位是锦衣卫镇抚使隋大人。”

胡氏露出激动的神色，连忙下拜道：“犯妇胡氏见过两位大人！”

翁县令沉声道：“本官问你，你先前承认，韦家小儿是你杀的，是也不是？”

胡氏点点头，没有任何犹豫：“是。”

翁县令一拍惊堂木：“你为何要怎么做，速速从实道来！”

胡氏道：“犯妇是为了报仇，纵然当年韦策逃过官府的制裁，我也要让他断子绝孙，后悔昔日所作所为！”

翁县令皱眉：“你父之死全因咎由自取，你有何仇可报？”

胡氏道：“此事说来话长，大人且容犯妇禀报。”

翁县令道：“讲。”

胡氏道：“先父胡翰音乃大名府人士，经商有道，多年前便是一方富贾，不过他并不像其他商贾那样囤积财富，而是将钱大半都捐了出去，修桥铺路，施粥建寺，在当地小有名气，先母早逝，先父便没有续弦，而是将我抚养长大，又为我找了一户人家出嫁。”

当时胡氏嫁得远，也无法时时回家探望，直到某一天，娘家派人来告诉她，说她父亲因为失手杀人，被官府缉拿起来。

她一听之下便惊呆了，等她赶回家的时候，父亲已经被当时的大名知府定了案，并将案子上奏朝廷，大名知府给她父亲拟定的是秋后问斩的罪名。

像胡翰音这种大罪，原本是不允许家属探望的，但胡氏经过多方奔走，终于得以在牢中见到神情憔悴的老父，这才了解了事情的经过。

胡翰音对女儿说，在三年前，他们家来了一对姓韦的夫妻，男的叫韦策，女的姓张，是胡氏母亲的娘家亲戚，因为家境潦倒，不得不上门求助。

胡翰音见到他们可怜，便将他们收留下来，那韦策倒也长进，在胡家安顿下来之后，就发奋苦读，还考取了秀才功名，可惜接下来的举人却没考中，胡翰音就安慰他，说少有人一次便考中的，让他不要灰心，

安心住下来，胡家也不多差他们这一口饭。

韦策听了这话，自然万分感激涕零，又说如果没有胡翰音的收留，自己现在哪里还能谈得上考取功名，只怕早就穷困潦倒而死了，自己父母双亡，就希望能够拜胡翰音为义父，等自己高中之后，可以好好孝敬他。

胡翰音膝下之后胡氏一个女儿，女儿远嫁，身边没有亲人，听了韦策的话之后不由意动，再说韦策还是个秀才，有个秀才当义子，那是求也求不来的美事，便答应下来。

二人很快就去官府上了文书，胡翰音正式将韦策收为义子。

但还没等他将这事告诉嫁在外地的女儿，就发生了一件让胡翰音始料不及的大事。

有一日他从当铺回到家中，见自己房门半敞着，还以为是丫鬟打扫房间之后忘了关上，便随手推进去。

谁知道这一推，就让他看见床上躺着的女人。

胡翰音定睛一看，发现那女人不是别人，正是自己义子的妻子张氏。

张氏赤身裸体，心口上还插着一把刀，双眼直愣愣地看着房顶，明显死不瞑目的样子。

胡翰音吓得魂飞魄散，当即就大声喊起人来。

第一个赶到的是韦策，他看到这副情景也呆住了，而后悲愤地指责义父想要逼奸自己的妻子不成，恼羞成怒，竟然还杀了她。

胡翰音自然矢口否认，但韦策很快就报了官，官府的人过来调查一番之后就发现，插在张氏心口上的拿把刀，正是胡翰音平日里用来裁纸的裁纸刀。

张氏死在胡翰音的房间里，凶器也是胡翰音的，罪证确凿，无可辩解。

这下子，胡翰音就是满身长嘴也说不清了。

他见到了胡氏之后，就一直说自己是冤枉的，因为他与韦策是义父子，怎么可能对自己的儿媳妇下手。

胡翰音还让女儿一定要为他伸冤，但胡氏一个弱女子，夫家也不得力，纵然多方奔走，最终朝廷还是判了秋后问斩，老父命丧黄泉。

听到这里，唐泛就出声道：“此案纵然看上去证据不少，但漏洞也

有，难道当初的大名知府就没发现么，为何还坚持初判？难道你没有请讼师么？”

胡氏咬牙切齿道：“如何没有！可那知府是个不通实务的，他认准了以富欺贫这个理儿，说韦策有秀才功名，不可能也没有必要说谎，而先父反倒因为是商人，所以必然表面仁和，内心奸险，不仅不听我的申辩，反倒还将我痛打一顿，赶出府衙！”

“我听说像先父这种死罪，要是要先通过省里，然后再上呈朝廷，最后才能判下来，当时我因为伤势未愈，便抱着一丝希望，让先夫帮忙去省里走动，谁知道路上遇到暴雨，先夫还是晚了一步，案子已经由省里提交给朝廷了！我们没有办法再去京城，只能苦苦等待，谁知道却等来了先父被判死罪的消息！”

她泪流满面道：“枉我老父心地良善，当时还以为韦策妻子被杀的可怜人，没想到胡家一败落，财产被官府查抄，他也不晓得用了什么法子，转眼就发迹起来，而后又离开了大名府，不知所踪，直到后来我才知道，他对外宣称自己经商致富，便举家迁至香河县去了！”

“二十多年来，案子早就成了死案，我便想着让韦策也尝尝断子绝孙之痛，以报先父冤死之仇！”

翁县令皱眉：“既然你处心积虑，为何时隔二十多年才进行此事？”

胡氏凄然道：“因为当时我已经嫁为人妇，也有自己的丈夫和儿子，我不能抛下他们不管，直到几年前先夫病故，我儿又已长大成人，我才能够毫无牵挂地做自己想做的事情！”

唐泛问：“你父亲出事之后，你曾为他四处奔走，韦策应该见过你罢？何以后来你进了韦家，他没有认出你来？”

胡氏道：“当时韦策听到我姓胡，又来自大名府，还曾问过我的身世来历，我有意隐瞒，并未与他实说，加上时隔多年，我的长相身形已与二十多年前大有不同，所以他并未起疑。”

唐泛问：“你知道李氏要嫁到韦家，所以特意接近她？”

胡氏道：“不是，那时候先夫已经病故，我与儿媳妇不和，便不想成日在家，就在李家寻了份短工，因为手脚还算伶俐，颇得李家太太的赞赏，后来听说韦策要纳李氏为妾，而李家又正好要找人陪李氏过去，我觉得机不可失，就主动提出陪同前往，又花了不少时间得到李氏的认可，成为她的心腹。”

唐泛问：“那你又是如何杀了韦家小儿的？”

胡氏道：“当时小少爷身边就我与小霜小露三人，而她们也确实看着我被李氏叫过去，但我留了个心眼，特意提早回来，趁着小露和小霜都

没在屋里的当口，先闷死小少爷，然后找地方躲起来，等到听见别人的惊叫声后，再装作刚刚回去的模样，如此便无人起疑。”

她果然有问有答，毫无隐瞒。

唐泛所经手的案子，几乎所有凶手与嫌犯，在被彻底揭穿之前，只要有一丝逃脱的希望，就会不顾一切地狡辩，像胡氏这样主动交代得事无巨细的，他还是头一回见到。

翁县令听到这里，忍不住问：“韦朱娘的死，与你可有干系？”

胡氏摇摇头：“没有，韦朱娘与以前的事情无关，我怎会杀她？不过若不是她的死，韦家不会混乱，我也不会有这个动手的机会。”

翁县令冷笑：“你还挺有良知的，知道冤有头债有主，那为何还专门挑不会说话的韦家小儿下手？”

胡氏道：“自从我进入韦家之后，便想顺便利用这个机会杀死韦策，但我发现凭自己一人之力，很难做到这一点……”

翁县令接口：“你可以伺机潜入厨房，在他的饭菜里下毒。”

胡氏回以苦笑：“韦策这人多疑得很，饭菜都会由身边的长随先尝试过，我没有机会，而且那样很容易被人发现，韦家人多，这个机会只有一次，我不能白白浪费。当我看到韦策的儿子出生之后，我就觉得光杀了他还不够，要让他也尝尝丧子之痛。”

隋州忽然问：“韦家出了人命之后，那些外头的流言，是不是你故意散布出去的？”

他今日上堂听审，身上穿的自然也是锦衣卫那身麒麟服，坐在那里颇有威势，胡氏面对翁县令的时候十分冷静，但依旧不由自主会为隋州的气场所摄。

她叩首道：“回大人的话，是犯妇做的。”

隋州：“为何？”

胡氏：“我知道这桩陈年旧案乍然提起，必然无人相信，所以想借着韦朱娘与韦策幼子的死，编出冤鬼索命的故事，引起人们的注意，若是没有青天老爷来为我伸冤，下一步我就要将韦策当年杀死原配，嫁祸义父，谋夺胡家家产的事情散布出去，就算最后他得不到什么惩罚，起码也能够令他名声丧尽，若还有机会，便可以杀死他，再捏造出鬼魂索命的故事，混淆世人视线！”

唐泛淡淡问道：“看来你一切都算计好了，但你怎么就笃定我会帮你翻案？要知道摆在眼前唯一的案子，便是韦家小儿被杀案，既然你已经承认自己是凶手，证据确凿，可以结案，我们不可能为了一桩二十多年

前的陈年旧案，去劳神奔波。”

胡氏砰砰砰磕了几个响头，流泪道：“因为这件案子，我听说一开始，连韦策自己也不知道与我有关，还催着大人结案，是县尊大人与两位大人坚持调查，方才使我无所遁形，我知道像几位大人这样不嫌麻烦的好官，很可能会成为先父翻案唯一的希望。杀人偿命，犯妇自知死罪难逃，别无所求，只求几位大人能大发慈悲，为先父昭雪，他一生行善，实不该有那般下场啊！”

翁县令不由看向唐泛，后者微微摇头。

翁县令会意，随即一拍惊堂木：“先押下去，容后再审！”

胡氏被带下去之后，翁县令征求唐泛的意见：“大人，您怎么看？”

唐泛只说了两个字：“棘手！”

翁县令也跟着叹了口气：“是啊，都事隔这么多年了，上哪去找证据给她爹翻案啊！”

# 第84章

韦家本是香河县首富,其主人韦策经商有方，妻妾融洽，如今又老来得子，堪称和美，岂知韦家主母柴氏及其表兄，贪图韦家的家财,打算对韦策不利。

不料韦家小女儿韦朱娘因与家中姐妹捉迷藏路过，柴氏兄妹自以为被她所知，生怕消息走漏,因而痛下杀手。

好巧不巧，这个时候，嬷嬷胡氏利用韦家出了人命的混乱机会,杀害韦家小儿,制造出另一桩命案,利用柴氏兄妹来混淆视线,令人误以为是同一个人所为。

却没想到为了给外甥洗清嫌疑的唐泛从中作梗，先是帮助翁县令找出杀害韦朱娘的真凶，而后又从韦策身上发现破绽，翻出二十多年前的旧案，从而确定凶手就是韦家小儿的嬷嬷胡氏。

事情发展到这里，虽然一波三折，跌宕起伏，但尚且不能称为奇案，直到胡氏口口声声喊冤，将二十多年前那桩案子的来龙去脉和盘托出，这才令人觉得事情层层推进，实在不能不感叹一声离奇曲折。

假若胡氏所说一切都是真的，那么韦策如今那层为富好仁的面孔，就成了十足伪善了。

但是要翻案又谈何容易？

这不是上下嘴皮一碰就能完成的事情。

首先事情已经过去二十多年了，当年的证据早已湮灭。

如果张氏是中毒而死，尚且可以从骨殖中窥见一二线索，但她是被裁纸刀刺死的，尸身早已腐化为骨头，一般来说，唐泛没有办法沿用之前在武安侯府案中的办法，从郑诚的尸体里去寻找线索。

所以在死者身上找到翻案线索的条件根本不存在。

其次，就算真像胡氏说的那样，韦策是个伪君子，借着拜胡翰音为义父的机会，将张氏的死嫁祸给他，再侵吞胡家的家产，那么这人肯定是个心思深沉之辈。二十多年的时间，也足以让他打通大名府那边的关节，唐泛他们现在再去查，应该也找不到什么有用的东西。

而韦策如果真能做下这样的事情，肯定也不会被唐泛他们一质问，就吓得什么都和盘托出。

然后，这件案子里，另外一名当事人，即“逼奸”张氏的胡翰音，也

早就被砍了头，想给自己喊冤辩解也没办法了，胡氏就算是女儿，毕竟也只是听了胡翰音的片面之词，她当时又不在现场，许多细节无从得知。

所以这样一桩陈年旧案，还想再翻案，那真是难上加难。

想及此，翁县令就觉得一阵为难。

选择相信胡氏的话呢，就是给自己找麻烦，俗称没事找事。

选择不相信胡氏的话呢，他就可以高枕无忧，但良心上过不去。

唐泛和隋州毕竟只是过来给他助阵的，不能替他决定，翁县令也不能把事情推给人家一了百了，便用探询的语气问道："不知二位大人几时要回京？"

"你很想赶我们走啊？"唐泛笑道。

"不不不！"翁县令忙道，"下官是怕二位大人为此事所困扰，也怕给你们找麻烦！"

"那你打算怎么做？"唐泛问。

翁县令皱眉想了半天，咬咬牙道："继续查下去！"

唐泛眉头一舒，赞许道："有担当！"

翁县令苦笑，有担当顶什么用，不会逢迎拍马，没有深厚背景，都四十岁了还在当七品小官。

唐泛笑道："子墨，若是此案能够办得圆满，等我回京之后，便会上疏为你表功。"

人往高处走，谁不愿意平步青云？这跟当个好官并不矛盾。

翁县令听了这话，也忍不住喜动颜色。

更重要的是，唐泛喊了他的表字，这是表示亲近之意啊。

话锋一转，唐泛又道："不过你也别高兴得太早，就像我们方才说的，想要翻案，不仅棘手，而且千难万难。难就难在时隔多年，人都差不多死光了，只剩下一个韦策，但如果韦策真的如同胡氏所说阴险狡诈，从他身上是很难找到破绽的。就像那一日我们上门，要不是他犹豫了一下，至今都还不会被发现破绽。"

翁县令点点头："下官尽力去查，不过事涉两地，县衙的人不顶事，到时候可能需要请隋大人派出得力手下襄助一二……"

说罢他瞟了隋州一眼，那怯生生的表情令唐泛有点好笑，心想大家

都相处这么些天了，翁县令也该知道隋州不是仗势欺人之辈，怎还表现得如此胆小。

不过唐泛却忘了，他自己认为隋州好相处，那是建立在他与隋州同生共死，且相处日久的基础上。

对于别人来说，隋州的寡言少语是高深莫测，他的面无表情是城府深沉，锦衣卫镇抚使更是凶名赫赫，令人止步于前，即便隋州的内心是一只小白兔，翁县令也不敢造次，更何况这根本就是一只看似温顺的猛虎。

那头隋州听了他的话，果然没有一口答应，而是问道：“你打算先从哪里查起？”

翁县令忙道：“先从韦策昔年的财产查起罢，胡氏说他原先家境不好，才会去投靠胡家，胡翰音死了之后，他就离开大名府，然后凭着做生意而暴富。试想韦策明明已经是秀才了，何能忽然放弃考取功名的机会，转而经商？若胡氏所言是真，这其中必然是有巨大的诱惑，使得他宁愿放弃科举，当起商人，所以可以查一查当年胡翰音死了之后，胡家的财产到底流向何处。”

这个思路还是比较正确的，虽然很可能不会有什么结果。

隋州望向唐泛，那意思是让他定夺，决定是否要派出这个人手。

唐泛想了想：“还是照翁县令的话派人去看看吧，说不定真能查到什么。子墨，那桩案子的卷宗是否在你这里？先给我，我要拿回去瞧瞧，看能不能发现什么。”

翁县令道：“下官这就去取来。”

在某些事情上，唐泛有着异乎寻常的执着。

以眼前来说，这桩案子明明不关他的事情，他也完全可以丢给翁县令去做，可就因为他们眼前出现了难题，唐泛反而来了兴趣，大有非要将真相查出来才肯罢休之势。

这不，带着卷宗回到客栈之后，他便关在自己的房间里，连晚饭也勾引不了他出来了，还非隋州进去将人给抓出来，才肯老老实实坐在下面吃。

可这饭也吃得不安生，他吃吃停停，还一边在那里自言自语地念叨：“胡翰音从当铺回到家中，当时是白天，就算他真对张氏心怀歹意，也不可能这么猴急……据胡氏所说，胡家宅子是三进，胡翰音与韦策虽然为父子，但为了避嫌，韦策夫妻俩也不可能住得离胡翰音太近，就算胡翰音真对张氏起了歹意，他怎么可能把张氏大老远扯进自己书房而又没人看见……”

为了帮翁县令查清胡家当年被查抄的家产下落，严礼和公孙彦还在大名府那边没回来，唐瑜母子也不在这里，钱三儿不堪魔音灌耳，苦着脸毅然决绝地抛弃了他们，独自跑到另一桌去吃饭了。

剩下隋州不离不弃，坚守这一桌吃饭。

不过他也终于忍不住道：“那是酱油，不是醋，你把一整个饺子都泡在酱油里，是要咸死吗？”

“啊？”唐泛一脸茫然地看他，明显只是因为“旁边发出声音而下意识转头”，而非听见隋州在说什么。

隋州没有办法，只好将醋碟子推到他面前，然后握着他的手将筷子上夹的饺子挪进醋里翻了翻，再递到唐泛自己嘴边。

被醋味一熏，唐泛终于回过味，脸色因为醋和酱油浸泡过的饺子的奇怪味道而挤成一团。

“这什么味道，他们家的醋怎么这么咸！”

“唐氏特制醋酱，别无分号。”隋州老神在在道，心想他下次再这样，就把醋换成朝天椒好了。

不过他也知道，唐泛的性格就这样，一碰上重要的事情就会格外专心，谁也动摇不了，以前是这样，这次自然也不例外。

果不其然，用完心不在焉的一顿饭，唐大人起身回客栈继续思考去了。

床榻和桌子上到处散落着当年有关那桩案子的卷宗，还有韦策的户帖誊抄版本等等。

甚至还有胡氏当年为父亲伸冤写的状纸誊抄版本——不得不说这女人很细心，因为胡翰音只有一个女儿，所以对她也是悉心教导，胡氏当年也是富贵娇养大的，自然不同于连字都不认识的一般妇人。

当初她四处奔走的时候，就特意留了个心眼，让人将状纸抄写一式两份，还有从前与父亲的书信往来，都被她妥善收藏起来，呈给翁县令。

也许这些东西看上去没有什么用，但唐泛一直相信一个道理：

一个人做了一件事情，不管好事坏事，总会留下痕迹，这世上不存在天衣无缝的说法。

人心多变，而人与人之间更是不同，只要是人，就会有自己的想法和行为。

所以即使张氏已死，胡翰音已死，种种证据湮灭大半，但蛛丝马迹依旧存在，只看他们能不能从中发现罢了。

要在这些卷宗文书里逐字逐句地琢磨，从中挑出毛病和破绽，这个过程无疑是很枯燥的，没比唐泛当年背八股文范文好多少。

不过他这人向来秉持要么不做，要做就做到最好的原则，在微弱烛火的映照下，他看得十分仔细，身体几乎趴到了桌子上，时而蹙眉，时而喃喃自语，有时候还会露出恍然大悟的表情。

隋州推门进来时，看到的就是这么一幅情景。

见他一心一意扑在卷宗上，他不由皱起眉头，自己原想着既然帮不上忙，就别打扰他，免得干扰了对方的思路，现在看来唐泛要是没人看着，估计只会这样没日没夜地熬下去。

“你还不睡？”想是这么想，隋州却没有表露出来。

“什么时辰了？”唐泛抬起头，忍不住伸了个懒腰，露出片刻松懈。

隋州走上前，为他捏着肩膀，轻重适中的力道令唐泛舒服得忍不住呻吟出声。

“快子时了，别看了，睡罢，明日再说。”

“这么晚了？”唐泛一惊，又看了一下高几上的沙漏。“那你怎么还不去睡？”

“等你。”他言简意赅。

“真是好兄弟！”唐泛感动极了，“对对，就是这里，酸疼得很，再往上一点也是！”

隋州发现对方的发丝既浓密且滑顺，束起来之后的头发在昏黄的烛光下泛着近乎青黛色的光泽，越发衬得发髻下的后颈白腻如羊脂美玉，令人忍不住想上手摸一摸，看看触感究竟如何。

他是这样想的，也就这样做了。

而且被摸的人还表现出很舒服的模样，主动要求多捏一下。

“再捏一下，那两边都要！”

隋州的嘴角微微勾起，如君所愿。

忽然间，唐泛像是发现了什么，咦了一声：“广川，我发现你用左手捏我脖子，和用右手，似乎没有轻重之别？”

按照常理来说，每个人都有自己用惯的一只手，通常用惯右手的人

居多，所以就算是捏脖子，肯定也会因为手边习惯不同而轻重不同。

隋州点点头，又想起自己站在他身后，点了头对方也瞧不见，便改为回答：“是，因为我专门练过，像我们这样的人，有时候要与别人交手，顷刻便能断出生死，我不想因为我的疏忽而露出破绽。”

唐泛早就知道他冰冷的外表下面是一颗极为缜密的心，闻言不仅不觉得意外，反倒极为佩服，正想说两句夸奖的话，却冷不防想到一个问题：“那你能用左手写字吗？”

隋州道：“可以是可以，但没有右手那么熟练。”

唐泛问：“若是让你用左右手各自书写一个字，要求达到让人辨认不出你是左手还是右手写的，有没有这种可能？”

隋州认真想了想，然后道：“或许可以达到几乎相同的程度，但因为左右手着力方向不同，如果仔细看，肯定是能看出来的，不可能完全一样。”

唐泛倏地起身，从桌上翻找出一张泛黄的信纸，递给隋州。

“那你看看这个！”

隋州拿到灯下仔细看了一阵。

“怎么样？是不是左手写的？”唐泛问。

“是。”半晌之后，隋州终于确定。

“那就对了！”唐泛一拍桌子。

“你看这里，卷宗上写得很明白，当初仵作给张氏检查尸身时，发现她是裁纸刀捅入身体，致使脾脏破裂失血而死。假如胡翰音真的逼奸张氏不成，进而杀死她，那么当时张氏一定是奋力挣扎，而胡翰音是惯用左手的，这就很说明问题了。”

隋州点点头，明白了他的话意：“人在危急时刻做出的反应肯定是不必经过思考的习惯动作，就算人真的是胡翰音杀的，他用左手，又与张氏面对面，所刺的地方，也只会是张氏身体右侧，而不会是位于左侧的脾脏。”

唐泛露出笑容：“所以胡翰音确实是没有杀人的！”

隋州见他面色疲倦，忍不住道：“你去歇息罢，明天再做也不迟。”

唐泛摇摇头：“一鼓作气，再而衰，三而竭，既然已经有了眉目，再将线索整理成文就不难了，我这就写，很快便好，你先去歇息罢，不必管我的。”

隋州道：“你想吃什么，我去做。”

原本满目疲倦的某人登时眼睛一亮：“阳春面！傍晚的时候我瞧见厨子在灶房里揉面团了。”

这简直赶得上火眼金睛了，除了唐泛，只怕也没谁会住个客栈还成天去偷窥厨房的罢？

隋州的嘴角禁不住抽了一抽：“好。”

等他将面条下好端过来的时候，便瞧见那人已经趴在桌子上，睡了过去。

“润青？”

没反应。

“毛毛？”

依旧没反应，估计也是一整天都耗神耗力，又突然松懈下来，就睡过去了。

隋州走过去，把面条放下，将人轻轻摇了一下。

唐泛模糊地唔了一声，身体略略一动，继续睡。

隋州没办法，只好将人打横抱了起来，安置在床上。

客观来说，唐大人的睡相还是挺不错的，没有一般男人都有的打呼噜等毛病，也不会一沾床就立马睡得四仰八叉，而是很乖地双手交叉平放在腹部，闭着眼睛睡得香甜。

隋州凝望许久，嘴角微微露出一抹笑意。

烛光下，墙上映照出两道人影。

立着的那个人弯下腰，朝躺着的那个人缓缓靠近。

一点一点，两人的影子几乎重叠在一起。

然而事实上，姿势也仅仅是暧昧而已。

就在他的嘴唇即将碰上对方时……

唐泛翻了个身，手往旁边胡乱一摸，摸到被子之后又滚了两滚，直接把自己卷成条状，裹在被子里，面向墙壁，继续酣睡。

隋州：“……”

他到底是醒没醒着的？

隋州伸手戳了戳唐泛的脸。

他现在全身也只有脑袋还露在外面了。

对方毫无动静。

他又挠了一下对方的耳垂。

唐泛似乎觉得有点痒，奈何双手被自己裹进被子了，一时动弹不得，只能微微皱眉，露出略显纠结的表情。

如果是装睡的话，现在也早该醒了。

看来是真睡。

隋州无声地叹了口气，为他吹熄烛火，关好窗户，然后端着面离开。

隔日一大早唐泛醒来，吸了吸鼻子，就闻到空气中似乎还残留着淡淡的阳春面味道。

他先是茫然了好一会儿，才慢慢想起来。

昨晚……

好像……

隋州给他做了一碗阳春面来着？

……那面呢？

他记得他自己没吃上啊。

唐大人揉揉眼睛，叫来伙计打水，洗漱干净之后就踱步到隔壁去敲门。

片刻之后，门被打开。

隋州出现在他眼前。

甫照面，唐泛就大吃一惊："你昨晚没睡好？"

这对于隋州来说可是极为罕有的事情。

但对方眼睛下面那两抹黑色又是确确实实存在的。

隋州嗯了一声，转身进去洗脸。

唐泛跟进去，一边笑道：“这是怎么了，说来听听，我帮你排解排解！”

隋州：“吃撑了。”

唐泛：“……啊？”

隋州看了他一眼：“给你做了阳春面，你没吃，睡了，我自己吃了。”

唐泛恍然大悟，可算是想起昨晚的事情了。

他一脸讪笑：“对不住啊，昨晚我累过头，坐着坐着就睡着了，给忘了这回事。”

隋州心想，嗯，睡着了还会自己把自己卷起来呢。

隋州：“我吃了面之后就胃疼，一晚上没睡好。”

唐泛这下可真是愧疚了：“那我陪你去看大夫去！”

去看大夫不就露馅了？

隋州不动声色：“不用了，我躺躺就好。”

他越是云淡风轻，唐泛就越发内疚。

隋州是为了他才会大半夜地去厨房做面，结果自己不吃，浪费了他一番心血不说，还害得人家胃疼一夜没睡好。

瞧瞧，这作的都是什么孽啊！

唐大人的愧疚之心已经快要突破天际了。

“不成，还是先去看看大夫再说罢，你还能走吗，要不要我扶你？”唐泛面露担忧。

“不必，我不想去了，我躺会就好。”隋州道。

“好罢，那你快躺下，我去跟伙计要点水来，再让他准备点白粥和小菜，你现在胃不好就该吃那个。”

唐泛说完，直接将隋州拉到床边躺下，又给他盖上被子，末了又转身出去张罗吃的，很快就把稀饭给端了上来。

隋州作势要起来，唐泛忙道：“你躺着别动，我喂你罢！”

他不说这话还好，一说隋州就想起那一次从巩侯墓里出来，唐泛给他喂药，喂得整个碗都倒扣在他脸上的事情。

隋州：“……”

阴影至今未散。

最难消受美人恩，古人诚不欺我。

隋州：“算了，我自己来罢，你坐这里就好。”

唐大人显然也想起上次喂药的事情了，不过他脸皮厚，只是嘿嘿一笑，便将粥碗递给隋州。

隋州浅尝一口，温度正好，速度便逐渐快了起来，像平时那样，三下两下就把粥喝完了。

末了对上唐泛讶异的表情。

唐泛：“你不是胃疼么，吃这么快没事？”

隋州：“……”

好像一不小心又露馅了。

“没事。”他不动声色地放下碗，“胃里有东西垫着就舒服很多。”

他提起另一个话题：“既然现在案子的关键线索已经找到了，我们还是要尽快回京才好，你现在毕竟不是刑部的人了，又还未去都察院报到，这种案子按理是无权过问的，别刚上任就给别人攻讦你的理由。”

唐泛果然被转移了注意力，他点头道：“我会将事情交给翁县令，有了这条线索，胡翰音案就可以水落石出。不过虽然没有找到韦策杀妻的证据，但韦家的名声肯定也会因此受到影响的，他与贺家有姻亲关系，希望贺家不要误以为我是为了贺霖的事情有意针对他们才好。不管如何，姐姐现在名义上还是贺家的人。”

隋州摇摇头：“不会，他们现在讨好你还来不及，不敢得罪你的。”

唐泛想想也是，贺老爷子不像贺霖，他是个很会权衡利弊的人，就算对唐泛有所不满，也绝不会表现出来。再说韦策的事情与韦氏无关，她也许会受人非议，但有贺英在，他一定不会允许贺轩休弃韦氏，否则贺家便有趁人之危的嫌疑。

二人说话间，钱三儿就来了，说是翁县令在外面求见。

唐泛便请他到楼下大厅说话，又对隋州说：“你还胃疼，就不要下去了，在这里好好睡一觉罢，回头我让钱三儿把午饭送上来。”

隋州点点头：“去罢。”

唐泛下楼去见翁县令。

后者正因找不到证据而愁眉不展：“大人，严礼他们传了消息过来了，说是当年胡家被抄没后，财产悉数充公，后来大名府知府以韦策是胡家义子，妻子又被胡翰音所杀为由，将一部分财产归还于他。这便是韦策能够发财的第一笔财富，钱财也是过了明路了，找不到治他的证据。”

唐泛便把昨夜悟出来的那一番左手右手的论断讲述给他听。

翁县令听罢，登时脸上放光，颓丧一扫而空：“大人英明！有了这条证据，就不怕韦策那厮抵赖了！”

唐泛却没有他那样乐观：“这样充其量只能证明人不是胡氏她父亲杀的，不能证明张氏的死与韦策有关。胡氏杀韦家小儿的事实依旧存在，她父亲可以翻案，她却不能。虽然我们都知道张氏的死很可能与韦策逃不开干系，但是他自己是绝对不可能承认的。”

翁县令想想也是，便叹了口气：“能够为她父亲昭雪，胡氏应该也满足了，毕竟我们已经尽力了。只是从这件事，更可看出韦策此人外忠内奸，不是好物！”

唐泛道：“此事经你呈奏，我再声援，应该很快能够引起朝廷的重视，到时候胡翰音便可翻案，他生前既然做了不少善事，又是如此而死，理当得到褒奖，我会奏请此事的。”

翁县令迟疑道：“这会不会闹得太大了？”

唐泛摇摇头：“一点也不大，非如此不足以震慑人心，那些糊涂断案的官员是该好好看看，以此为鉴了。”

他说的助阵，不是真的光说说而已，唐泛现在的职责是御史，这个职位就是无风也要掀起三尺浪，成天没事挑着人家毛病弹劾的，更何况是韦策这种。

如果翁县令将二十多年前那桩案子的内情揭露出来，到时候唐泛只要在朝中再上一疏，为翁县令声援，可以想象这桩离奇曲折的案中案，一定会引起朝中那帮成天吃饱了没事干的御史言官们的兴趣。

因为胡氏为父报仇的作为，尽管唐泛认为她不应该杀死无辜的韦家小儿，但是按照时下的观点，那可是足以列入孝女的女子了，这一点足以为她增加光彩，也能间接促使胡父顺利洗刷冤屈。

“此案一出，必然震惊天下，你也必然因此名声大噪，”唐泛对翁县令强调：“但你需要牢牢记住一点。”

来到香河县之后，唐泛处处和蔼，不以身份自居，像今天这样摆出训话姿态还是头一遭。

翁县令连忙肃容以对：“大人请讲。”

唐泛道：“虽然胡氏其情可悯，然则韦家小儿也是无辜的，不能因为要给胡父昭雪，就忽略胡氏作过的恶，这两者并不矛盾。那些言官们因为事不关己，大可胡乱指责，百姓们也因为不明真相，会倾向于哪一边，但你身为父母官，却需要秉持公正立场，不能有所偏颇，韦策虽可恶，也需要有确凿的证据方能将其定罪，二十多年前，正是因为大名知府糊涂，才使得胡父含冤而死，你切不可重蹈其覆辙！”

翁县令忙恭恭敬敬地应道：“下官定当秉公处理，绝不偏颇。”

唐泛这才露出笑容，拍拍他的肩膀：“子墨，你虽前半生官运不济，不过我相信那只是上天对你的考验，这世上多的是大器晚成之人，还望你不要泄气，总有一日能够拨开云雾，得见青天的！”

翁县令也笑道：“那下官就谢谢大人的吉言了！”

案件到此为止，已经没有唐泛能够帮忙的地方了，接下来的事情，以翁县令的能力是不成问题的，他再留在香河县，也只会给翁县令添乱而已。

果不其然，翁县令设法找到了当年服侍过胡翰音的仆人，证实了胡翰音确实是有用左手写字干活的习惯，而且因为他身患痹症，右手乃至右肩都没有力气，所以按理说是不可能持刀伤人的，那么也就证明了唐泛与翁县令的猜测是成立的，一个惯用左手的人，在杀人的时候，下意识刺的，肯定是最顺手的位置。

也就是说，胡氏之父，确确实实是被冤枉的。

他并没有杀张氏，也没有逼奸儿媳的情节，仅仅只是因为张氏死在他的房间，再加上凶器是他的裁纸刀，便被当年的糊涂知府稀里糊涂断了案，又恰逢京城政局动荡，上官无心理事，故而才酿成这出冤案。

胡氏在得知此事之后，不由得大哭了一场，直呼父亲在天之灵可以安息了。

哭声之悲戚，那真是闻者动容，见者落泪。

在听翁县令说是唐泛为此案找出关键线索之后，胡氏又对着唐泛所在的方向恭恭敬敬地磕了三个响头，并对翁县令道她自知死罪难逃，二位大人为父伸冤之恩德无以为报，只能来世再寻报答，便也安安静静在牢中等候发落，任凭儿子几番来探望询问，也不发一言。

翁县令怜她遭遇，特意嘱咐狱卒不要多加为难，在朝廷的处置发落下来之前，让胡氏过段安生日子。

唐泛那边，他与隋州商量一番，又询问了唐瑜的意见，便找了个日

子向贺老爷子道别，然后带着姐姐和外甥，跟隋州他们一道回京。

唐瑜和贺澄的离开，对外的说法是回娘家小住一阵，不过因为贺霖夫妻不和的事情早有传闻，大家心知肚明，贺霖的朋友对其又是一番嘲笑，弄得贺霖大发雷霆，竟然索性与这些狐朋狗友特地断了联系，镇日在家闭门不出。

不过他对唐泛这个小舅子显然还抱着不小的成见，离别那边，不管出于什么原因，贺家人都出来相送，唯独贺霖不见人影，唐泛和唐瑜倒也不甚在意，反倒是贺老爷子有些尴尬，主动找到唐泛致歉。

韦家的案子已经传遍了香河县上下，连邻县都有所耳闻，这阵子官绅也好，百姓也罢，如今大家茶余饭后谈论的，都是这桩离奇的案中案。

严格来说，其实是三桩案子，先是韦策的继室及其表兄杀害了庶女，而后又有韦家小儿之死，本以为这就完事了，谁知道最后还引出二十多年前的旧案，原本看上去扑朔迷离，毫无头绪的事情，唐御史竟然从书信中看出端倪，由此为胡氏之父昭雪。

如此一波三折，实在是市井坊间的八卦最爱，从今以后，茶楼酒馆里的说书段子又多了新的素材：韦府儿女遭横死，疑因厉鬼来索魂，烈女喊冤为父仇，唐公智破案中案。

# 第85章

经过说书先生的加工渲染,这段唐御史智破案中案的断案传奇广受欢迎,很快便流传开来，即使如今交通远称不上方便，但老百姓对这种故事最为喜闻乐见,不过短短几个月，甚至连江南地区都略有耳闻,据说还被改编成曲子在乐坊中传唱。

唐泛自入了顺天府以来,经手过的案子不知凡几，其中也有复杂如武安侯府案,凶险如洛河古棺案,却都没有多少人知道,直到这桩香河县案出来,方才以断案如神之名，真正名震天下。

究其原因,是那些案子离普通人太过遥远，就算再凶险离奇，大家也不过是听个乐子,像唐泛他们在巩侯墓中见过的那两只镇墓兽，世间罕有，即便是说了，别人也不相信那是真实存在过的，反而只以为是夸大其词的噱头，所以接受程度不高。

然而这桩香河县案就不同了，它的案情虽然跌宕，却并不显得高高在上，旁人听来啧啧称奇之余，也有感同身受之感，为胡父之遭遇而叹，为胡氏之行为而惜。

是以连同参与断案的翁县令与隋州等人，都跟着大大扬了一回名。

传来传去，唐泛竟被传为再世包公，隋州则被传为在“包公”左右的“张龙”“赵虎”，实在令人啼笑皆非。

不过这些都是后话了。

正如唐泛对翁县令说的那样，对于老百姓而言，他们的善恶是非观很简单，胡氏虽然杀了人，但她的出发点是为了给父亲报仇，这点从孝道出发，就足够感人了。

而如今事实虽然还证明不了韦策有直接陷害胡翰音的嫌疑，但起码也证明了胡翰音的确是被冤枉的，这就不妨碍大家开始想象韦策在这桩案子中扮演了怎样不光彩的角色——

他很可能才是杀害妻子的凶手，而后又为了谋夺胡家家产，嫁祸给自己的义父，如今虽然时隔二十年，但胡翰音终于沉冤得雪，可见世道虽然未必公正，可公正终究来得不晚。

在唐泛回到京城之后，案子果然经由翁县令和顺天府尹层层上报，惊动了朝廷，加上坊间百姓流传甚广，连朝中大臣都议论纷纷。

许多人虽然不敢得罪万安，却很乐意为这种狗血十足的案子奔走发声，当即便有不少言官上奏，要么为胡氏说话，将韦策当作人面兽心的禽兽来批判，有的人则与当年的大名知府一样，认为韦策是读书人，不

大可能做出杀妻陷害义父的事情，张氏未必是他所杀，他与胡翰音一样，都是不知情的受害者。

这事儿闹得沸沸扬扬，两方各持己见的人马吵得沸沸扬扬，终于连皇帝都惊动了。

成化帝对这桩案子也十分感兴趣，因为唐泛是当时直接参与的人，还将他召进宫去询问了一番。

唐泛自然没有忘记自己的承诺，当即便为翁县令好好地表了一番功劳，又将来龙去脉如实陈述一遍，以他的口才，再平凡的故事估计也能讲得有声有色，更何况这桩案子本来就一再波折，十分精彩，自然是娓娓道来。

皇帝与那些坊间百姓也没有多大区别，由头到尾听得呼吸都屏住了，估计平时看奏章都没这么专注过，末了便长出一口气，拍着桌子道："这韦策必然是杀妻凶手，否则胡家一败亡，他怎会骤然就富贵起来，还放弃了继续考功名的机会转而经商，分明是为了掩饰自己那些家产的来源！"

唐泛道："陛下英明，臣也是如此推断的。但单凭这些推断，并不能给韦策定罪。如今时隔多年，张氏的尸身早就腐烂，再高明的仵作也无法从中检验出问题，而胡翰音又已经死了，除非韦策自己开口承认，谁也不能说他就是杀妻的凶手。"

成化帝很为胡氏不平："那这样岂不是让奸人逍遥，好人含冤！"

他自己就干过不少糊涂事，但这会儿听起别人的故事，竟也会跟着义愤填膺了。

唐泛啼笑皆非，不由望向隋州。

后者不负所望地出声道："陛下，当年胡翰音之所以会蒙冤，正是因为大名知府糊涂断案，没有确凿证据便胡乱定罪所致，后人引以为鉴，自然更该明察秋毫，让人心服口服，而不能学那糊涂知府，在证据未明之前就给韦策扣下罪名。"

唐泛随即接上："如今朝情舆论纷纷，大都为那胡氏鸣不平，而催促香河县令尽快将韦策定罪，翁县令能够顶住压力，坚持原则，实是难能可贵的！"

成化帝失笑："朕不过是发两句牢骚，便引来你们这长篇大论的教训，唐泛，广川成日这般一本正经地无趣，是不是将你也闷坏了？"

唐泛听出他语气里对隋州的亲昵，便也跟着笑道："广川外冷内热，本事高强，臣与其相处时，常有惊喜，谈不上枯燥。"

成化帝点点头，颇为骄傲："朕那些亲戚里头，唯独广川最给朕争气长脸了！说起来，你既然擅长断案，朕这次让你去都察院，没有让你回刑部办案，你会不会觉得不满意啊？"

唐泛道："臣能官升一级，全由陛下所赐，感激涕零尚且不及，岂敢不满，更何况上次之事，臣也确实有所过失，陛下的处置，臣心服口服。"

成化帝也不想看见怀恩与隋州都力保的人是个狼心狗肺不知感恩之徒，闻言便满意道："都察院虽然不像刑部，掌全国大狱，但纠劾百司，辩明冤枉，同样是你的职责，切记如同你在香河县案表现的那般，要事无巨细，明察秋毫，不可好歹不分，善恶不明。"

唐泛道："臣定当谨记陛下所言，鞠躬尽瘁，尽忠职守！"

实际上唐泛升左佥都御史之后，便有人弹劾他犯有前科，不称其职，意思是说御史权重，唐泛自己都还犯错误，又如何作为别的官员的表率？

不管弹劾他的人出于何种初衷，这都表明有人不希望看到唐泛重返官场，不过香河县这桩案子随即就传到京城，唐泛为胡翰音翻案的表现着实精彩，一些人不得不闭上嘴巴，也很是让钦点他的成化帝大大长了面子。

皇帝现在爱屋及乌，对唐泛也没有什么不满意的地方了。

这桩广泛关注的案子，并没有就此落幕。

此事虽然惊动朝廷，使得皇帝亲自过问，但当年的大名知府早已去世，韦策杀妻诬陷义父的事情也没有确凿证据，胡氏杀韦家小儿，并不能算是为父报仇，反而有些滥杀无辜的意味，只是皇帝怜她孝义，免了她的死罪，判其流放三千里，允许家人随视。

但胡氏觉得其父昭雪，心愿已了，自己的丈夫也早就逝世，儿子则成家立业，她自己再无牵挂，竟绝食七日而死。

而韦策虽然没有被定罪，但大家却都已经认定他当年杀害了妻子，然后再谋夺胡家的家产，韦家的人在香河县处处遭到白眼，连韦氏都忍不住回娘家大闹了一场，质问父亲，要他说出真相。

过了不久，北直隶的提学官到香河县巡视，以韦策行商有辱斯文为由，剥夺了他的秀才功名，着令其在家闭门思过。

翁县令也几番上门，除了当年那桩案子之外，他再也找不到韦策犯法的把柄，这人心思之缜密，实在出乎意料，所以翁县令只能寄望于感化韦策，让他自己坦承当年的真相。

不过韦策自然是不可能说的，如今又没有证据能将他定罪，连皇帝都不可能无缘无故直接抓人，韦策当然不会傻得跑去自首，只是他自从上回闹鬼的传闻过后，就一直缠绵病榻，身体不见好转，甚至逐渐沉重起来。

外人都说是韦策做贼心虚，遭此报应，也有的说是胡氏冤魂不散，化为厉鬼，前来索命报仇，总而言之，到了这一年的秋冬，韦策还真就呜呼哀哉，一命归天了。

坊间传言，临终之前，他一直对着床边没人的地方拼命喊："不要过来，不要过来……"

无论如何，这些都不关唐泛的事了。

回到京城之后，他就开始忙着安顿姐姐与外甥。

隋州帮忙买下的那个宅子环境很好，虽然不如隋家大，不过也是一个两进的宅子。入门后第一道院子里两边皆有房屋，是原宅子的家中下人所住，门前也栽了不少植物，不像一般下人房那样简陋，第二道门之后才是内院，中间是厅堂，两边有书房和卧室，院子中间的天井则以盆景摆设为主。

唐泛也听从了隋州的建议，他自己继续与隋州一起住，唐瑜母子连同阿冬则搬进去——唐瑜来京城见过阿冬之后，对她的身世很是怜惜，也对这位活泼的小妹子颇为喜爱，姐妹俩十分投缘，只是贺澄只比阿冬小了三岁，却要喊人家姨母，好是别扭了一阵。

唐瑜则拿着贺家给她的银两，在京城开了一个胭脂水粉的铺子，她自己出嫁前就喜欢琢磨这些小玩意，甚至还根据古书上写的方子鼓捣出不少东西来，只是嫁为人妇之后就放下了，如今重新拾起来，倒也过得有滋有味。

由于唐瑜毕竟是女子，许多谈生意的事情不方便抛头露面，唐泛便让钱三儿在那铺子里当了个管事，帮忙打点前头的事情，这倒也符合钱三儿的胃口，只因他这人虽然不学无术，但从小跟着师傅闯荡江湖，最擅长与形形色色的人打交道，以他那张死的都能说成活的嘴巴，铺子也不愁生意不好了。

不过胭脂铺子卖的是女人东西，有时候难免会有大户人家的女客亲自过来挑选，这时就需要唐瑜出面了，她是从高门大户里走出来的，身上又带着江南闺秀的味道，举止自与寻常商人不同。

旁的不说，单是她那份秀丽姿色和优雅谈吐，便足够当活招牌了，所以铺子虽然一时半会还看不见盈利，不过若是经营有方，迟早是可以打出名堂的。

又过了几个月，唐泛收到来自贺家的消息。

据说在唐瑜母子走了之后，贺霖好是颓废了一阵，但后来又不知道中了什么邪，忽然就跟以前那些朋友绝了交，一心一意在家里读书，似乎有改邪归正的意思了。

他将这个消息告诉唐瑜，唐瑜却摇摇头，说江山易改，本性难移，若真有那么多浪子回头，世间也就不会有那么多的悲剧了，对贺霖所谓的变化并不乐观。

话说唐姐姐自从搬出贺家，来到京城之后，虽然镇日忙得脚不沾地，笑容却反而比以前更多了，她既然能够看开，唐泛自然也为她高兴，也没有再拿贺霖的事情让她烦心。

而都察院那边，不同于当初刚去刑部，唐泛虽然是新人，也并没有遭遇到多少刁难。

一来是因为他如今在都察院，大大小小也算是半个堂官了，底下还有一大批品级比他低的官员。

品级低于他的，自然不敢欺负他，高于他的，一般也不会没事找事。

而且唐泛也不是不懂人情世故的愣头青，从前之所以在刑部遭到冷遇，是因为他抢了别人的位置，左佥都御史这个官职却没有定员，自然也谈不上谁抢了谁的。

更重要的是，都察院现在官职还在唐泛头上的，就一个左都御史常致远，一个右副都御使吕绍钧，右都御使和左副都御使这两个职位还空着。

人少矛盾相对就少，日常工作都做不完了，他们还巴不得多来一个唐泛分担事务呢，谁还会闲着没事去排挤他？

于是你好我好大家好，唐泛在都察院里，终于找回了自己在顺天府的好人缘，上下级彼此客气，和乐融融，让外人见了还以为自己进错门，以为这里不是号称逮谁弹谁的都察院，而是一团和气的礼部呢。

不过在如此和谐的环境下，也有一些不和谐的因素。

比如说，最近都察院上下，出现了一股奇怪的风气，那就是许多人将三辅刘吉，视为毕生追求的弹劾目标。

是的，这些御史们，将把刘吉弹劾下台，作为人生最高境界来追求。

唐泛一开始还以为自己听岔了，但后来发现还真就是这么回事。

刘吉是内阁阁老，文渊阁大学士，在内阁里排行第三，前面有首辅万安，次辅刘珝。

难道刘阁老做了什么天怒人怨的事情，以致于众所仇视么？

这就要从都察院的职能说起了。

简单来说，都察院就是作为天子耳目，监察百官的，也就是说看见你做了什么，违反国家法度，御史就可以弹劾你。

但是御史都是人当的，不可能永远如同冷冰冰的律法一样严格执法，有人的地方就有江湖，人一多就会开始结党抱团，有自己的小心思小算计。

而内阁里现在的几位阁老呢，首辅万安抱紧万贵妃的大腿，一时半会是扳不倒的，而且他为人很记仇，谁要是得罪了他，那准没好果子吃，像唐泛，上次间接害得梁侍郎去南京养老，万安肯定就把这笔账给他记下来了，说不定啥时候发作呢。

人都是趋利避害的，以前也不是没人弹劾过万安，可万安没倒，倒的都是他的对手，久而久之，大家知道万安这人不好欺负，也就不去自找没趣了。

次辅刘珝，身后没有像万安那样一大群党羽，比较清高，得罪的人也不少，可御史们也不乐意弹劾他。

因为他是皇上最敬重的老师，皇帝见到他，从来都不直呼其名，而是称“东刘先生”，这样的人在皇帝心目中具有一定的特殊地位，轻易不好动，之前也有人弹劾过几次，都没成功，而且刘珝这人性格孤傲，不肯依附万安同流合污，把柄就比较少，就算弹倒了也没什么意思。

与以上两位不同，排行第三的内阁阁员刘吉以超然之姿脱颖而出，成为御史们最喜欢的弹劾对象。

刘吉这人性格很圆滑，在万安与刘珝之间周旋，自成一派，又独立于两人之外，势力也不小，这就说明，如果能把这样的人赶下台，那写弹劾奏章的人就会名声大噪。

最重要的是，刘吉江湖人称“百弹不倒刘棉花”，他脸皮忒厚，别人被弹劾了，一般都是先自己免去自己的职位，在家闭门思过，然后还要上辞呈——这虽然不是明文规定，但已经成为潜规则了——意思就是为了表明自己不贪恋权位，自己很清白。

可刘棉花不啊，别人弹劾归弹劾，他依旧我行我素，就是要在位置上死赖着不走，大有“任尔风吹雨打，我自岿然不动”的架势，让弹劾他的人见了就牙痒痒，心想你这人脸皮怎么比城墙还厚呢。

万安也不喜欢刘吉，如果刘吉能够在被弹劾的时候上辞呈，万安早就顺水推舟让他回家歇着去了，但刘吉就偏偏不按江湖规矩来，皇帝不管大臣们的勾心斗角，万安自然也没有机会赶他下台。

当御史的，毕生追求就是青史留名啊，攻击对象越难缠，就意味着把他打倒之后，成就感会越高。

所以在都察院的弹劾榜上，刘吉无疑名列首位，而且连着好几年都是蝉联榜首了，大家卯足了劲就是要将他弹劾倒，并由此形成了一股“弹棉花”的风气，不以为怪，反以为荣，闹到后来，连刘吉家发生了什么鸡毛蒜皮的小事，都能被狗鼻子的御史拿出来批评一番。

作为“狗鼻子”之一，唐泛对这股风气很不以为然，但他只是左佥都御史，中间还多了个佥字，这差别可就大了，不是老大，只是老三。

再说就算是老大，左、右都御使，也没有办法让手下不能弹劾谁，因为这本来就是御史的职责，监察百官，天经地义，谁也没法说什么。

唐泛自然不会去对别人指手画脚，横加干涉，都察院的日常事务还不算多，不像刑部，常常有从各地呈报上来的大案要处理，他闲暇时还有空继续进行先前没有做完的事情，对《大明律》的空缺进行补充完整。

就在这个时候，都察院又调来一个人，直接就把空缺的右都御史给填补了。

此公不是别人，正是先前被免了职的丘濬丘老先生，也就是唐泛的老师。

丘濬之前上疏针对汪直，因此惹烦了皇帝，直接将他踢到南京去，此后一直没能得到起复，唐泛和潘宾不是不想帮老师，而是他们官职还不够高，说话还不够分量，没有那个能力。

不过丘濬桃李满天下，在京城，虽然只有唐泛和潘宾两个入室弟子，但他曾经担任过成化十一年的会试主考，那一科后来及第的举子，都要尊称他一声座师，彼此关系虽然比不上唐泛和潘宾亲密，但同样与丘濬也是一脉相连，打折骨头连着筋的。

这一次帮丘濬说话的是怀恩，因为唐泛他们那一科的会元，也就是后来的探花郎王鏊，是太子如今的老师之一。王鏊在讲学时不经意提起丘濬，感叹老师为人正直，反倒不容于官场，太子便兴起帮丘濬求情，让他回京的想法。

他自己当然是不能直接去找皇帝的，所以太子就去找了怀恩，又通过怀恩在皇帝面前的进言，才终于将丘濬调回京城，直接过来当了唐泛的顶头上司。

老师能够回来，唐泛与潘宾当然十分高兴，在丘濬进京的当天，他们与王鏊，谢迁等人，就亲自出了城外十里去相迎，师生久别重逢，自然分外高兴，当即就把老师迎到订好的饭庄里，为他洗尘接风。

不像唐大人那样接到任命还在香河县磨磨蹭蹭，大半个月后才上任，丘老先生尽忠职守，头一天晚上大家喝到半夜才散席，第二天他去了吏部报到回来，直接就到都察院来上班了。

唐泛虽然也有自己的原则，但总体来说他还是一个比较圆滑识变通的人，对一些无法改变的事情，能够接受并退让，但是丘老先生则不同，他老人家一大把年纪了，还性烈如火，刚正耿直，来都察院没几天，便也发现了御史们这股不务正业，专门盯着刘吉不放的作风。

在他看来，这大明朝弊端多多，有许多事比弹劾刘吉还要紧呢，譬如说皇庄，譬如说西厂，再不济，还有个万安呢，怎么就光弹劾刘吉，别的事情都不用干了？

丘濬雷厉风行，当即就上奏疏，历数当朝三大弊端，连带将都察院上下骂了一遍，说他们不务正业，成天想着如何钻营，公器私用，将太祖皇帝赋予他们的权力，用来为自己谋利。

谁愿意被他这么说？尤其丘濬这一骂，把都察院老大左都御史常致远也给骂进去了，一时之间，真是鸡飞狗跳，不得安宁。

平心而论，唐泛很支持丘濬的观点，因为他这位老师提出来的，都是如今确确实实存在的问题，不过丘濬性子太急了，一口气想要吃撑胖子，难免就会得罪许多人。

但这样做对自己不好，不代表这样做不对。

如今这种世道，正是因为缺乏像丘濬这样的人挺身而出，唐泛虽然比丘濬更知进退识时务，可这并不妨碍他对老师的崇敬之情。

这个时候，恰逢万贵妃的弟弟，也就是重新当上锦衣卫指挥使的万通五十大寿，他大发请柬，在京五品以上的官员都收到了邀请，丘濬，唐泛等人，自然也在其列。

作者有话要说：

预告下，寿宴上要热闹了，然后很快就可以进入下一个案子，与汪公公千里喜相逢~

写到刘棉花同志的时候就很想笑，这人不算好人，但是有种喜感……刘棉花这外号也是真的，人家就是脸皮超级厚，哈哈哈→_→

小剧场：

唐瑜：毛毛，我打算开个铺子，你觉得做什么营生好？

唐泛：包子？饺子？春卷？馄饨？姐，城北那家馄饨可好吃了。

唐瑜：……

隋州：姐姐要是开了卖吃的铺子，那以后我的重要性还怎体现？

唐瑜：好吧，为了我弟的终身大事，那我还是卖胭脂水粉好了。

# 第七卷 威宁海子案

# 第86章

万贵妃数十年恩宠未衰，这是一个奇迹。

她年轻时或许饶有姿色,但如今年逾五十,再国色天香,也掩不住眼角的皱纹，而且因为年纪渐大，身形略有发福,与早年的窈窕不可同日而语。

但偏偏是这样的女人，数十年如一日俘获了皇帝的心。

皇帝或许没有因为她而停下宠幸后宫女人的脚步,在太子曝光于人前之后,皇帝更是如同放开了限制,儿子一个接一个地生，但这并不妨碍万贵妃在他心目中的重要地位。

这是他生命中独一无二的存在，年纪越大，皇帝对万贵妃就越发言听计从，这不能不令人啧啧称奇。

但是这段放在宫廷里也许难能可贵的传奇,对于一些人来说，却是可以利用的资本。

譬如万贵妃的弟弟万通。

万通上次因为跟南城帮勾结，差点害得朝廷大臣的儿女也被人贩子拐走了，事情闹得太大，连万贵妃也保不住他，皇帝一怒之下也把他职位给撤了，让他回家反省去。

可人家就是有个好姐姐，不管怎样都能平安无事。这不，一转眼，皇帝气消了，又觉得还是自家亲戚更可靠，便将他叫回来，重新担任锦衣卫指挥使。

人逢喜事精神爽，恰巧又碰上万通五十大寿，连皇帝都笑说人生五十小圆满，让他不妨大办一回，有了皇帝的金口玉言，万通自然更无顾忌，直接就命府中上下大肆操办，请柬一发就发给京中五品以上官员，这是准备一网打尽的架势。

试想一下，万通以一介外戚之身，于国无功，又非年高德劭，却能让京中高官上门为他庆贺生辰，这该是多么长脸，多么威风的事情啊。

许多人虽然不以为然，可听说连内阁阁老都要赏脸，便觉得自己不去又太过扎眼了，所以不得不硬着头皮前去赴宴。

这一日的万府，真可说得上是高朋满座，熠熠生辉。

放眼望去，单是首桌，除了寿星公之外，就坐了四位阁老，三位尚书。

旁边案上还放着皇帝听说小舅子生辰，特地赐下的贺礼。

除了这几位之外，旁人遥遥一望，便见到最近在皇帝面前炙手可热的红人，通政司右通政李孜省，以及与汪直齐名，且互为冤家对头的东厂厂公尚铭。

以东厂的地位，尚铭能坐首桌，这不奇怪，若是汪直今天来了，万通也得请他上首桌。

不过李孜省一个四品通政，也堂而皇之坐在首桌，这就有些耐人寻味了。

今日宾客盈门，车水马龙，门子收红包都收得手软了，到了后来，见到自己不怎么认识的，又或者官阶不怎么高的，笑都懒得笑了，真可谓是看人下菜碟。

客人稍微计较一点的，能直接让他气歪鼻子。

这种场合自然不会有人穿着官袍上门，跟唐泛一道过来的，是他原先在翰林院的几位同年。

大家虽然出身差不多，但后来的际遇却各有不同，有的当了东宫的侍讲，给太子讲课，有的还在翰林院熬资历，也有的跟唐泛一样进了六部五寺。

不过几年下来，竟然是唐泛升官升得最快。

究其原因，唐泛的际遇几番起落，又屡屡险象环生，这一路走来并非旁人可比。

正所谓风险越高，收获越大，你有能力，最后能够得居高位，别人当然也无话可说。

而且唐泛这人讲义气，同年有事，他能帮则帮，都会尽力拉上一把。就连别人家境困苦，他二话不说就把自己的润笔费给了出去，这等仗义疏财，不是人人都能学得来的。

所以大家调侃归调侃，并不眼红嫉妒，反倒隐隐以他为首。

京官比外官穷，这是大明朝的一个怪现象，尤其是像唐泛他们这种在清水衙门，又不怎么拿灰色收入的，当然跟其他高官显宦没法比，他们的贺礼也就相对要简薄一些。

门子是收惯了礼物了，一入手哪里还不知道轻重，又见诸人的名帖上俱是平平无奇，便将他们安排到靠近门边的一桌上去坐。

谢迁小声说笑：“可真是跟他主人一样势利眼啊！”

王鳌笑道：“算啦，咱们本来就来得不情不愿的，那些礼物换来这顿饭，还是咱们占便宜了呢！”

大家听了就禁不住发笑。

可不是么？瞧着今天这架势，肯定少不了鲍参翅肚，起码一桌也得上百两银子的，他们那几件不值钱的礼物能换上这顿饭也是值了。

几个人坐在尾桌，现场热闹熙攘，那些品秩低的官员，进来之后都陆续到首桌去给阁老尚书们请安，但也不是人人都这么做，也有像唐泛他们一样，进来之后就在自己这桌坐下，直接等着开席的。

反正人这么多，谁也顾不上谁，指不定首桌那些阁老们，连谁上前请安问好都不知道呢。

唐泛的目光略略一扫，便见第三桌的隋州恰好也抬起头来。

两人的视线一对上，俱都微微一笑。

自然，隋州嘴角的弧度要小了许多，离得远，唐泛也未必看得清，可他就能感觉到对方确实是在笑。

这相视一笑里，彼此都带了些心照不宣和默契。

隋州坐的那一桌是世勋功臣，来的人也不多。

显然那些侯爵世家都不大瞧得上万通这种靠女人上位的外戚，他们虽然不掌权，可世家就是世家，有许多是当年帮着永乐帝夺帝位得来的爵位，这些人有足够的底气不给面子。

万通除了不痛快之外，也是拿他们没办法的。

严格来说，隋州也属于外戚行列，但他的能力放在那里，一看就不是万通之辈，倒也不算被那一桌的人孤立。

按照隋州本人的性格，他肯定不会喜欢出席这种场合的，不过他就在万通手下做事，不能连这个面子都不给，不过即使坐在那里，他那一张死人脸，跟平日看不出多大区别。

除了唐泛之外，没人看得出他到底是高兴还是不高兴。

第二桌坐的也是官员，其中就有唐泛的老师丘濬，他如今是都察院的右都御使，与左都御使常致远坐在一起，不时也有人上前向他们二人问好。

都察院左右都御使都是正二品大员，与六部尚书同品，不过他们之所以被安排在第三桌，不是因为万通有意冷落他们，而是为了表示对第一桌的亲近之意。

那一桌上的许多人，像李孜省，尚铭等辈，平日与万通多有往来，说是死党也不为过。

唐泛正乐于从这些座次排列中发现个中玄妙，冷不防肩膀被拍了一下。

他回过头，便将师兄潘宾在他旁边坐了下来。

这也是老熟人了，根本不必多加客套了，更何况潘宾是正四品，唐泛如今也是正四品，大家平起平坐，没有高低之分。

“师兄来了！”唐泛笑着拱拱手，招呼道。

“这是什么情况，老师竟然会来，他不是最不喜欢这种场合吗，待会儿不会出什么幺蛾子罢？”潘宾跟他小声咬着耳朵。

唐泛摇摇头，表示自己也不知情：“应该不会罢，老师不是这般不分场合的人，左都御史常大人也来了，他应该是给常大人面子才会来的。”

潘宾幽幽一叹：“但愿如此！”

客人陆续来齐，座位陆续被填满，那些四处走动的人也逐渐回到自己的位置上。

眼见济济一堂皆为高官，朝廷半数栋梁俱都坐在这里等他说话，万通无来由就涌起一股“天下英雄尽入我彀中”的豪情壮志。

不过可惜他不是唐太宗，也当不了唐太宗。

万通起身拱手道：“今日万某五十生辰，多得诸位赏光而至，万某万分感激，无以为报，只能聊备薄酒以招呼一二，还望诸位不要客气，只管享用，不醉不归！”

说罢，他还哈哈笑了两声，在场的武官倒是还给面子，也跟着笑，文官们自恃身份，哪里肯放下面子做出此等有辱斯文之举，就连首桌上的几位阁老，也都只是微微一笑，并不附和。

他们虽然是万通一党，可毕竟不是万通的走狗，大家只是因为政治上有相同的利益而走到一起罢了，今日能来给万通做寿，就已经是给了他天大的面子了。

唐泛他们离得远，事不关己，都觉得有些好笑。

但万通可就有些尴尬又恼怒了。

不过他很快就调整好心态，面色如常，让客人们自便，又坐下来与同桌的人交谈聊天。

菜肴陆续端上来，又有万家请来的弹唱班子，弹起喜庆的小调，音色清丽悦耳，却不至于嘈杂，并不影响大家的交谈。

对于许多人来说，他们未必看得惯万通的为人，不过既然有了请柬，过来名正言顺吃一顿，也算是难得的福利了，要知道在京城当官，虽然被许多地方官羡慕，认为是在天子脚下，升迁也快，但假如不是吏部工部那等油水多的衙门，要养活一家老小也不容易，像今天这样山珍海味齐全的酒宴，不宰白不宰啊！

虽然同样是穷京官，不过唐泛近来的日子宽裕了不少。

唐瑜的胭脂铺子已经开始有了盈利，她将每月的盈利分出一成给阿冬，因为阿冬经常在铺子跑腿帮忙，铺子能张罗起来，也少不了她的心血，更何况她如今是唐家名正言顺的姑娘，这些钱可以留给她以后当嫁妆。

唐瑜又拿出另外三成给弟弟唐泛，当年她出嫁时，唐泛将家中所有值钱物什全都搜罗一空，给姐姐作为嫁妆进门，自己仅仅留了一两件东西作念想，这份深情厚谊，唐瑜一直记在心里，这三成盈利不过是聊表心意罢了。

不过唐泛现在跟隋州住在一起，偶尔到隔壁去姐姐和阿冬那里蹭饭，自己偶尔还有润笔费，如今又有唐瑜的三成铺子盈利，终于也过上了每月有余钱的生活。

当然，就算以前没余钱，有隋州在，他也不愁没饭吃，反倒是现在隋州还要时时看着他，让他别每天散值的时候就去买些零嘴回来，闹得正餐都吃不下，实在本末倒置。

话说眼下，这一道道烹调风味绝佳的菜肴流水般地呈上来，着实令一干平日里清粥小菜的京官们大流口水，像谢迁这样见惯场面的世家子弟，也不由得感叹宴席的奢靡。

坐在旁边的王鏊见他微微摇头，便问道："怎么了？"

谢迁用筷子虚空点了点刚送上来的一份菜肴："此物为蜜炙鹿舌，以幼鹿的舌头制成，只取舌头，而且对幼鹿的年龄也有限制，光是这一道菜，估计就要上百两银子。"

众人听得咋舌不已，都对这场酒宴的奢侈有了一层全新的认识。

不过反正不是自己出钱，惊叹归惊叹，大家下起筷子来可不慢，因为谢迁这一番介绍，众人更是对这蜜炙鹿舌起了好奇，纷纷一尝为快。

就在此时，便听得李孜省道："今日热闹人又齐，有酒有菜尚且不足，不如以击鼓传花助兴，就以那小娘子的琵琶声来代替鼓声，鼓声一停，花到了谁手里，谁就以诗词或对联来贺万公寿辰，如何？"

万通哈哈一笑："在座诸位都是文采斐然，我这一个粗人，能识文断字就不错了，便是说了我也欣赏不来，不啻对牛弹琴，还不如花到了谁手里，谁就讲个荤段子呢！不过那样一来，要是碰上迂腐古板的人，可就麻烦了，还是别了别了！"

他倒是实诚，也不附庸风雅，直接就说自己听不懂。

尚铭闻言便笑道："万指挥使既然是寿星公，今日自然要以他为主，诗词对联我也不会，不如换成每人讲个故事如何？不过故事也要精彩方可，不能敷衍了事，若是大家觉得不精彩，大可要求他重讲的。"

也有人问："若是讲不出故事呢？"

尚铭道："那也好办，就由寿星公向对方提出一个问题，由对方来回答罢，若是也回答不上来，就得罚酒三十杯了！"

大家听了都觉得有趣，便纷纷赞同。

击鼓传花的游戏自古有之，像今天这样，许多人分列不同桌的，传完一桌之后便由最后接花的人递给最近那桌的客人，如此传递下去，直到琴声停歇为止。

那弹琴的女子便被要求背过身去，万家的婢女随即也送上绸缎扎成的花。

少顷，琵琶声调响起，花从第一桌开始传。

到了刘吉手里，乐声就骤然停下来。

大家看着这位运气不大好的内阁宰辅，都不怀好意地呵呵笑了起来。

刘吉倒也洒然，便起身拱拱手道："那我就献丑讲个笑话好了。话说宋时有一李姓官员，献诗给上官，其中有一句道，舍弟江南没，家兄塞北亡。上官见了同情道，你这也太惨了，兄弟都死绝了。那李姓官员说，没这回事，下官只是为了对偶工整罢了。"

他特意顿了顿，众人一听还有后文，俱都好奇地听着。

刘吉道："他的上官就说，那你完全可以改成'爱妾眠僧舍，娇妻宿道房'啊，何必白白让兄弟枉死呢？"

大家听罢，稍稍品味，便都哄堂大笑，又击掌叫好，氛围登时热烈起来。

刘吉算是过了关，游戏得以继续。

第二回琴声停下来的时候，绸花落在吏部左侍郎彭华手里。

彭华也讲了个笑话，不过这笑话是十几年前老掉牙的了，众人起哄，都说不作数。

这种场合可没有上下之分，你要是拿着上司的架子压人，未免就太无趣了，彭华也没有办法，只得绞尽脑汁又讲了一个，这才过了关。

琴声有长有短，第三回时，绸花便落到了都察院右都御使丘濬手里。

这下子，连唐泛他们那一桌都将目光和注意力都投了过来。

正如唐泛所猜，丘濬确实是给左都御史面子才会过来的，左、右都御使同为二品，执掌都察院，以时下习惯论，左比右稍稍重要一些，左都御史常致远其实也就是实际上的都察院一把手，

常致远是个有君子之风的老好人，上次被丘濬一通痛陈都察院上下不正之风，将他给骂了进去，常大人也没有生气，还反过来劝丘濬不要一蹴而就，要循序渐进，丘濬虽然不认同他的观点，对这位同僚兼前辈也是颇为尊重的。

像这一次，要不是常致远亲自邀请，他估计也不会过来。

不过既然来了，当然就不能轻易落主人家的面子，愿赌服输，丘濬就也从众讲了个笑话。

可惜丘老先生是理学名家，生性严谨，实在不擅长说笑话，大家就起哄，要他罚酒。

此时充任传令官的万家管家便笑道：“照规矩，该先由寿星公问问题才是，答不出来才要罚酒。”

万通呵呵一笑：“我也不知道问什么问题好，你们有什么要问的吗，我可相让！”

此时李孜省便笑道：“下官有事请教丘老大人。”

万通爽快道：“那成，那就让你问好了！”

李孜省拱手：“丘老大人能否回答下官一个问题，若是回答得出来，就算过关。”

丘濬不喜欢李孜省这等幸进之辈，但今日乃寿宴，而非朝堂，不宜太过认真计较，他也就点点头：“你问罢。”

李孜省道：“听闻丘大人曾经弹劾汪直？”

大家犹自沉浸在说笑的氛围中，谁也没料到他会忽然提起朝廷的事情，一时都有些吃惊。

大厅逐渐安静下来。

丘濬看了他一眼：“是又如何？”

李孜省拱手道：“丘老大人性情刚正，实在令下官佩服，敢问大人，如今若是让您再弹劾汪直，您敢是不敢？”

只要不是蠢货，此时也都听出一些不对劲了，好好的寿宴，怎会问出这种煞风景的问题？

再看万通，他正侧头与万安小声说话，仿佛压根没有注意到这边的动静。

这种带着挑衅的问题，要丘濬如何回答？

说敢，那就等于应承下来，如果回头丘濬不上疏，便会被视为言而无信。

说不敢，那岂不就自认被吓怕了，不敢与汪直作对？

唐泛慢慢放下筷子，脸色变得难看起来。

很明显，李孜省等人与汪直有矛盾，所以故意挑了今天这种场合，在给汪直下套呢，而他的老师，因为上次弹劾汪直的事情，就顺理成章被当成筏子了。

旁边潘宾的脸色都白了，小声对唐泛道：“老师一出口必要得罪人，等会儿我站起来说老师身体不舒服，你再将他拉走！”

唐泛摇摇头：“你别动，我来就好。”

丘濬的脸色也不好看。

他又不是白痴，如何会不知道李孜省的用意？

自己弹劾汪直，是为公愤，而非私仇。

可这些人呢，他们与汪直是利益之争，是党同伐异。

自己的行为，落在他们眼里，倒成了笑话了？

他冷笑一声，正想将李孜省大骂一顿，却听得有人朗声道：“李大人违反游戏规则了！”

丘濬愕然，与其他人一样循声望去，就看见自己的小弟子站在那里，嘴角含笑，风仪卓绝。

李孜省不悦道：“我如何违反规则了？”

唐泛微微一笑："方才订的规矩是，只要回答对方一个问题，而丘大人已经回答你了，你问他上次是否弹劾了汪直，他说是。可你还问了第二个问题，所以违反了游戏规则，论理，应当罚酒了罢？"

李孜省并非进士出身，却因为习练道家法术而得到皇帝青睐宠信，甚至进入通政司这种重要的部门，如今正是炙手可热，谁也不敢得罪，久而久之，他的自我感觉也甚为良好。

方才他为丘濬下套，激对方去弹劾汪直，正是知道这个老头子上次因为汪直导致去了南京的缘故，而且丘濬性格高傲，激将法对他很有用。

谁知道半路杀出个程咬金，竟然为丘老头解了围。李孜省不由眯起眼，打量着眼前这个年轻人："你是何人，我怎么不大认得？"

他本以为对方如此年轻，顶多也就是个五品官，谁知对方却道："左佥都御史唐泛。"

竟也是个正四品？

李孜省小小吃惊了一下，旋即想起对方的身份："你便是日前因为查了香河县案而出名的那个唐泛？"

他是最近才升上来的，在他来京城之前，唐泛已经去了河南调查宋帝陵的事情，后来唐泛又给罢了官，李孜省一心往上钻营，当然不会去注意到唐泛这个人物。

唐泛拱手："正是区区。"

李孜省不由恼怒，心想我激将丘濬，关你什么事，用得着你跳出来为他结解围？

唐泛似乎看出他的想法，笑了笑道："好教李大人知晓，丘老大人乃唐某的老师，有事弟子服其劳，此乃天经地义，李大人既然已经违反游戏规则了，那便罚酒罢？"

说罢他伸手引了引。

李孜省一愣。

那头万通哈哈大笑："该罚，该罚！李大人，三十杯水酒，可就看你的咯！"

李孜省强笑："愿赌服输，自然要罚！"

他让人倒满酒，连喝了三十杯。

大家似乎这会儿才逐渐缓过神来，便都纷纷叫好。

见风波消弭，唐泛重又坐了下来，潘宾对他道：“你方才不该那么冲动的，这下可得罪李孜省了，那不是一个好说话的人。”

唐泛知道他是好意提醒，就笑了一下：“我不惹事，但也不怕事。为人弟子，若是看见老师被为难也不出手，不光老师面上无光，连咱们这些当学生的肯定也会被人指指点点。”

他看潘宾似乎想说话，就安慰他道：“师兄，之前我已经因为梁侍郎的事情，得罪过万安了，所以债多不愁背，多来个也无妨，你们不能学我，我以后若是倒霉了，还得靠你们帮忙拉把手呢！”

这小师弟简直玲珑心思，好话歹话都让他说遍了，自己还能说什么？

潘宾暗叹了口气，自叹不如地拍拍他的肩膀，什么话也不说了。

他原本还有点眼红小师弟的蹿升速度，短短两三年间就与自己平起平坐，但一个人得到多少，就必须付出多少，唐泛能够有大际遇，在于他自己有大智和大勇，旁人是羡慕不来的。

方才发生的一幕仿佛只是一个小小的插曲，很快就淹没在觥筹交错，谈笑风生之中。

游戏得以继续，接下来又有几个人被罚，到了唐泛他们这一桌，好巧不巧，在花落入唐泛手里的那一瞬间，嘈嘈切切的琵琶声顿住了。

众人定睛一看，哟，这不是方才为老师出头的小唐大人么，便都笑了起来。

唐泛也露出微微苦笑，不知道是有人有意捉弄，还是真就那么巧。

他便清清嗓子，温文笑道：“那我也来讲个笑话罢，若是说得不好，大家也不要客气，保管把你们笑倒才算完事。”

大家哄笑，谢迁等人还打趣：“别磨蹭了，快讲罢！”

“且慢。”一个声音却不合时宜地响了起来。

说话的不是别人，正是今日的寿星公，万府主人，万通。

万通长相粗豪，实则是个心思深沉，善于钻营之辈，否则也不可能单凭他姐姐是万贵妃，就爬到今天的位置上，得到皇帝的信任。

要说过节，其实唐泛跟首辅万安，那还只是间接的小过节而已，真正说起来，跟万通才是大过节。

因为当初作为万通的财源之一的南城帮，却被唐泛和汪直等人联手一锅端了，害得万通没了一大笔收入不止，还差点连锦衣卫都回不来，

这个梁子可结大了。

这里头，虽然罪魁祸首是汪直，隋州也参与其中，但要扳倒这两个人不是件容易的事情，尤其是隋州，现在很得皇帝信任，万通不想因为一时鲁莽行事，到头来反而惹得皇帝不快。

相比之下，唐泛反倒是一个不起眼的小人物了，即使近期他名声大噪，但对于万通而言，要弄得唐泛当不了官很容易，难的是如何将汪直和隋州也给拖下水。

万通将这三个人恨得要死，面上却依旧不露声色，还高高兴兴地借着寿宴将人给请过来作客。

此时他说了声且慢，然后对唐泛笑道："唐大人这次就别讲故事了，听说你断案如神，我这里恰好也有一个小案子，棘手难解，想请唐大人帮忙断一断。"

众人自然也都借由香河县案，听说了唐泛之名，听得万通这么一说，皆饶有兴趣。

唐泛笑道："唐某不才，称不上什么断案如神，在场诸位大人，比我出色厉害的不知凡几，我焉敢在关公门前舞大刀，这也忒不知天高地厚了！"

首辅万安捻着胡须道："好了，唐御史就不要自谦了，万老弟，你就快点说罢，想必大家都是好奇得紧了！"

万安为了抱紧万贵妃的大腿，便以同姓为由去跟万贵妃认亲戚，万贵妃出身低微，当然也愿意有这么一门清贵的亲戚的，马上一拍即合，所以万安以堂堂首辅之尊去称呼万通为老弟，虽然滑稽，倒也不令人意外。

万通笑道："那好，那我就说了。话说我邻居家，生了两个儿子，他因经商致富，家财万贯，又不想分家，就想从两个儿子当中挑出一个来继承家业。但是这大儿子不孝不贤，小儿子反倒聪明伶俐，善解人意。我那邻居便有些为难了，论理说，大儿子是长子，继承家业名正言顺，可家业到他手里，只有败光的份，小儿子虽然年纪小，可将来一定能够将我那邻居的生意发扬光大。唐大人，依你看，如果不能分家，这到底要怎么断才好，家业应该分给谁啊？"

作者有话要说：

注：刘棉花糖讲的那个笑话，出处来自明朝冯梦龙写的一则小笑话，略有改动~

# 第87章

即使万通说的是邻居家的事，可谁不知道,谁又听不出他意有所指？

当今陛下如今有五个儿子,自从太子朱佑樘被册立,万贵妃破罐子破摔，不再禁止后宫女子生育，所以在太子之后，其他四位皇子如雨后春笋般纷纷冒了出来。

太子今年十二岁不到，紧接着是二皇子朱佑杬,五岁,最小的两个，今年才两岁不到，可见皇帝原来不是不能生,他还挺能生的,只不过以前有万贵妃在，后宫女子接二连三地堕胎小产,若不是朱佑樘被保护起来,今日指不定是另外一番光景了。

不过万贵妃与太子素来不对盘,就算她自己不能生，也绝对不想看到太子登基当上皇帝，她更属意的是如今邵宸妃所出的二皇子朱佑杬，所以几次三番在皇帝面前提起，希望能改立太子，这其中也少不了弟弟万通和李孜省一干人的撺掇。

谁都知道太子不与他们这些人亲近，将来皇帝驾崩，他们哪里还会有立锥之地，自然都想着换一个好说话好拿捏的皇帝，可以继续自己逍遥快活的风光日子。

上回也正是因为他们的怂恿，使得皇帝与太子生了罅隙，最后还是唐泛出的主意，让太子自己到皇帝面前动之以情，这才暂时度过了危机。

此事中间经过了汪直和怀恩之手，极为隐秘，万通也不知道唐泛插了手，他只是因为南城帮的事情对唐泛耿耿于怀，又见他方才帮老师解围，便有意当众刁难他，看他如何作答。

万通就真不信了，这唐泛单枪匹马的，还敢当众得罪自己？

能坐在这里的，自然没有一个蠢货，心里都明白得很。

众人便都目光灼灼地望向唐泛，幸灾乐祸的有之，替他担心的有之，看好戏的也有之。

隋州虽然还像方才那样坐在位置上，可谁也没有注意到他的背绷得很直，面色比之前也要冷上许多，他的视线从万通那里收回来，又落在唐泛身上。

此时此刻，他自然可以像方才唐泛为老师解围一样，挺身而出，帮唐泛说话。

但那样就等于不信任唐泛的能力，对方也是一个男人，而且是一个

极其聪明的男人。

这种场合，唐泛完全可以自己解决，他不需要任何人的帮忙。

抱着这样的想法，隋州的拳头慢慢放松，但是在心里，他已经给万通记下了一笔账。

但并不是所有人都像隋州那样全心全意相信唐泛一定会有法子。

丘濬眼下就十分气愤。

他气愤万通一党竟然厚颜无耻到敢公然问出这种令人浮想联翩的问题，也气愤他们为难自己的学生。

丘濬很明白，假若不是唐泛刚才为他说话，也就不会有眼下这一出了。

想及此，丘老先生花白的眉毛一扬，就想站起来帮学生说话，但他的袖子却被人狠狠一扯。

丘濬扭过头，便见常致远按着他，小声道："先听听润青这么说，他未必应对不来。"

言下之意，你这样急急忙忙帮唐泛出头，反倒可能是帮了倒忙。

丘濬狠狠一皱眉，只好勉强按捺下来，静观其变。

与他一样的人不是没有，像王鏊也禁不住想站起来为唐泛抱不平，却也被稍微冷静一些的谢迁给按住了。

却见唐泛不慌不忙，面色如常，仿佛没有听出万通的话有什么弦外之音。

"敢问万指挥使，你说长子不孝不贤，不孝是如何个不孝法，不贤又是如何不贤法？幼子聪明伶俐，又是如何聪明法？"

万通道："那长子生母早逝，但凡接触过他的亲人，无一例外都没有好下场，连他父亲如今亦形神虚弱，克父克母，自然不孝，而左邻右舍，众口一词，也都说那长子不贤。至于幼子，他年方五岁，读书已经不比长子差，也更比长子讨父亲喜欢，在经商上更有出众的天赋，教导他的先生都说，幼子将来会比长子有出息。"

众人一听，心想这分明是在赤裸裸地影射当今太子与二皇子啊！

也只有万贵妃的弟弟，才敢公然说出这样的话来。

唐泛挑眉："国朝律法中有十恶之罪，不孝便是其一，若那长子果真不孝，确实不应该继承家产。"

可还没等万通露出得意的笑容，又听得他继续道：“对祖父母及父母等尊长进行咒骂侮辱，对其奉养不周，又或者尊长有丧，犹自嫁娶作乐，不举哀，又或父母未死，诈称父母死者，是为不孝。但是这克父克母，实乃民间愚夫愚妇以讹传讹，从未见诸律法有载。若说父病母死便是克父克母，那本朝太祖皇帝起家时，父母皆丧，敢问万指挥使，这又作何说法？”

“大胆，你敢说太祖皇帝克父克母！”也不知道是谁忽然冒出这么一句。

万通狠狠地循声瞪向那个蠢货。

就算对方得本意是要给自己帮腔，可万通知道这句话一出，反倒落了唐泛的下怀。

果不其然，唐泛一笑：“我从未说过太祖皇帝克父克母，太祖皇帝英明神武，天授奇才，幼年遭遇不过是天将降大任之前对其磨砺，岂能以愚夫愚妇之言来形容？既然如此，万指挥使邻居家那位长子，虽然比不得太祖皇帝，也肯定不能用克父克母来推断他的不孝了。”

“至于那个幼子，既然今年不过五岁，年纪尚小，如今便说他能继承家业，未免也太早了。岂不闻宋时王荆公曾有伤仲永之说，小时了了，大未必佳，千古名言也。”

万通的脸色岂止不好看，简直可以称得上难看了。

想他自从姐姐当上贵妃以来，便春风得意，不说皇后娘家都不如他，连内阁宰辅也要对他礼遇有加，何曾遇到过今日这样被当众堵得下不来台的局面？

他想起方才彭华在他耳边说的话，心想这个龟孙子肯定早就知道唐泛辩才了得，所以当起缩头乌龟，故意让我来出面，这下好了，害老子丢了这么大的面子！

“话说回来，”唐泛没有给万通思考回应的机会，他微微一笑，将话题扯开，“这家业该怎么分，不是旁人说了算，也不是由那两个儿子的父亲说了算，大明律对家产分配早有规定，若是决断不下，自可上告官府裁决，咱们这些外人，大可不必操些不必要的心了。”

万通明明在暗示太子之位，唐泛却偏偏按照他字面上的话意去解释，说得好像万通邻居家真要分家产似的，令万通无言以对，只能干瞪着眼。

幸好其他人也没有光坐在那里看着他倒霉，李孜省便道：“唐御史，这不过是茶余饭后一个消遣罢了，何故如此认真？”

唐泛笑吟吟道：“不知不觉便认真起来，见笑了，见笑了！”

万通哈哈一笑，也顺势下了台阶："唐御史这一说，当真是令我豁然开朗啊，我回头便去告诉我那邻居，免得他对大明律一窍不通，到头来还闹出笑话来！好了，大家继续吃酒，来，为咱们大明万世永昌，为天子龙体康健，干一杯！"

"干一杯！"

"干一杯！"

他这一说，众人自然执起酒杯纷纷站起来道，微微僵凝的气氛登时又活络起来。

唐泛那一桌的人，都对他敢于当众驳万通面子的胆色表示佩服。

王鏊更是对他低声赞了一个好字。

谢迁也道："这万通仗着他姐姐，由来嚣张，连太子都不放在眼里，还总连同其他人撺掇着陛下废太子，他今日这番话，摆明是在暗示太子与二皇子的事情，借此刁难你，幸好你随机应变，没有中了他的圈套，反倒又大大出了一回名了！"

唐泛微微苦笑："人怕出名猪怕壮，这种名我宁可不要啊！"

谢迁拍拍他的肩膀："祸兮福所倚，想想也不失为好事，你上次因香河县案一事出名，许多人都说你是侥幸，如今你敢于公然表明自己的态度，没有怯懦退缩，足以表明你的胆魄，日后非议你的声音必然少了许多！"

王鏊也跟着调笑道："不错，润青，往后官场上，说不定就流传起'剑胆琴心唐御史'的美名了！"

唐泛被挤兑得忍不住白了他们一眼，啥话也不说了，直接执筷吃菜。

左右都得罪万通了，还不赶紧大吃一顿，怎么弥补得上这一趟的身心劳损呢？

万通虽然当场表现得很豁达，可等到酒宴一散，客人走尽，他让人将门一关，禁不住就发火了："那小子以为他是哪根葱呢！一个区区左佥都御史，居然敢不把我放在眼里！他还当自己办了点鸡毛蒜皮的案子，就天下闻名，谁也动不了了？！"

不过在场留下来的人，都是万通的死党，肯定跟他一个鼻孔出气，而不会反过来指责他的。

李孜省笑道："万公不必为了这等人生气，依我看，这个唐泛就跟其他言官一样，好博虚名，方才那种场合，反倒是给了他发挥的余地，可他也只长了一张利嘴罢了，回头我让人寻他点毛病，将他赶出京城，给

万公出出气也就是了！”

尚铭便道：“那个唐泛可不是一般的小官，他有隋州帮他说话，汪直与他关系也不错，自己是御史，还有个当右都御使的老师。御史是干甚的？还不是想咬谁就咬谁？他的官小，却不好轻视，保不准什么时候就被反咬一口，虽不致命，可也疼啊！”

他这番话无异于火上浇油，听得万通更是火冒三丈。

一想到原本高高兴兴的寿宴被丘濬唐泛师生二人败了兴，万通就觉得腻歪得不行。

他也不想想，明明是自己先去为难人家的。

彭华拈须道：“尚厂督所言甚是，小小一个唐泛，纵然牙尖嘴利些，也不足为虑，若是能由他身上找出什么把柄，顺道将西厂也给扳倒，那才是大功一件。”

尚铭虽然做梦都想着把老冤家汪直扳倒，闻言却摇摇头：“可惜陛下对汪直终归还是有几分香火情的，饶是我们在他面前几次三番地说汪直的坏话，汪直至今也还好好地！”

李孜省不解道：“陛下身边伺候的人那么多，这汪直都快两年没在陛下跟前了，怎么陛下还不冷落他？”

万通与彭华听到这句话，俱都看了他一眼，心里骂了声草包，没吱声。

李孜省以道术幸进，不单是在丘濬这样的大臣心目中是个佞幸之徒，连万通等人也是这么认为的，他们其实不大瞧得上李孜省和继晓这种装神弄鬼之辈，只不过皇帝对这两个人信任有加，万通等人觉得这一点可以被自己利用罢了。

这就是小人与君子的区别。

像丘濬和怀恩等人，就算知道李孜省在皇帝心目中的地位，也不屑于通过这种人来巩固太子的地位。

但万通他们就不同了，但凡能够达到目的，手段是什么并不重要。

尚铭是宦官，对李孜省倒没什么歧视，就笑着与他解释：“李大人在京时日不多，不了解也是正常的，这汪直自小在宫中长大，伺候陛下与娘娘的时间比我还长，算是陛下与娘娘看着他长大的，是以陛下才对他多几分宠爱。”

万通闻言就哼了一声：“那有什么用！吃里扒外的畜生！我姐姐对他恩重如山，他竟然帮着外人来对付我！早日除掉也好，免得夜长梦多！”

只要一想起南城帮被捣毁这件事，他心里头就恨得牙痒痒的。

尚铭则对汪直向来比他受宠这件事一直酸溜溜的，逮着机会就要黑老对手一把：“不过他自作孽，好端端地自请驻边，结果出去容易回来难，眼看陛下已经逐渐对他不喜，只要首辅肯上疏请罢西厂，树倒猴猻散，他的死期只是早晚的事情了。”

万通摇摇头：“不必指望那个老狐狸了，没好处的事情，他跑得比谁都快。方才寿宴刚散，我便想让他留下来与我们共商大事，谁知他借口家中有事提前溜了，如果能够确定陛下的心意，他肯定乐于锦上添花，但如果陛下还对汪直有所信任，他一定不肯蹚浑水的！”

彭华问：“尚公，我听说汪直近来与怀恩眉来眼去，此事可是真的？”

尚铭道：“我没亲眼见过，不过听我在宫中的孩儿们说，他们确实见过汪直与怀恩碰头过几回，两人每次交谈的时间都很短，他们离得也远，不知道那两人究竟在谈些什么。”

彭华奇道：“先前不是听说怀恩与汪直不和么，他们是什么时候搭上线的？”

万通阴着脸：“什么时候搭上线不重要，怀恩那老家伙一心向着太子，若是汪直再倒向他们，那太子可真是如虎添翼了！大同那边到底什么情况，咱们必须得想个法子了，等他又立了军功回来，还有西厂在手，只怕更难对付！”

他说罢，又望向在座诸人：“不知诸位有何高见？”

彭华想了想：“听说这些日子，大同战事颇有些不顺，他估计一时半会也回不来，不如找两个言官上疏列数西厂之罪，先罢了西厂，断他一条臂膀！”

这在场众人，要说最讨厌汪直，巴不得他死的，除了万通之外，还有一个人。

只见尚铭阴阴一笑：“我还有一个更好的法子，直接一箭三雕，把万公看不顺眼的人，通通除了去！”

另外一边，唐泛自然不知道有人正酝酿着一场很可能波及到他的阴谋。

宴会散了之后，连着几天他去都察院上班，都听见同僚在谈论这场寿宴，而唐泛在筵席上，先是为老师解围，而后又机智地应对了万通故意刁难他的问题，果然如同谢迁所说，又扬了一回名，连带着都察院里同僚们看他的眼光都不一样了。

大家虽然嘴上没说，心里对万通这种人，大都是不以为然的，唐泛做到了他们想做而不敢做的事情，他们对唐泛自然也多了几分佩服。

再加上唐泛的老师也坐镇着都察院，所以唐泛如今在都察院的待遇，那与在刑部时，简直就是天壤之别了，这种始料不及的待遇，令他很是啼笑皆非。

抛开这些朝堂上的纷纷扰扰，唐泛的生活较之以前，不仅规律了许多，而且悠然惬意。

唐瑜母子安顿下来之后，贺澄的读书问题也被提上了日程。

唐泛自己就是金榜传胪，拿来教外甥当然绰绰有余，可问题是他有官职在身，没那个时间，只好从外面请了一位先生。

对方是个落第举子，功名比贺霖还高，却没有贺霖的清高，他准备在京城住到下回会试，肯定就需要银子，能够到大户人家里教子弟念书，算是十分体面的工作了。

唐泛与唐瑜商量了一下，便将这位柯先生留下来，奉以丰厚的束脩，让他教贺澄与阿冬一道念书。

贺澄是个性格温顺柔和的孩子，本来就很喜欢念书，但对阿冬来说，读书可就是一个苦差事了，先前没有贺澄在，没个对比，她也得过且过，能识文断字便算过关了，如今贺澄一来，又有了先生，还有长姐监督，自然不容得她再逃避。

所幸唐泛与唐瑜对她要求也不高，只要能够写写调理通顺的文章便可，不像贺澄那样将来是要考功名的，自然要比阿冬严格十倍来要求。

不过为了改掉贺澄在贺家养成的性子，免得他长大成人以后变得优柔寡断，唐泛便与隋州说了一声，每十日就将他送到北镇抚司的校场，跟着那帮锦衣卫一道扎马步，俯卧撑。

贺澄哪里受得了，一开始就被操练得泪眼汪汪，甭提多可怜了，唐瑜见了心疼不已，私底下还悄悄问唐泛能否让他免了这样的折磨。

唐泛理解姐姐的慈母心肠，却还是坚持自己的意见，对姐姐讲了一番道理，又拿姐夫贺霖出来作比较，说贺霖就是自小过得太平顺，缺乏磋磨，以至于乍然受挫就一蹶不振。

听了这话，唐瑜沉思半晌，狠下心决定不再过问。

对阿冬这种喜欢练武的小姑娘而言，北镇抚司校场却是个再合适不过的地方，她虽然因为年纪太小，终究无法与成年人一道操练，饶是如此，她的练习强度也已经比贺澄高得多。

有了这位小姨母的比较和榜样，贺澄的好胜心也被激发出来，有时

候没去校场，晨起也会在院子里打一套拳法，日复一日下来，不仅身体蹭蹭地抽条，连带气色精神也比之前在贺家时不知好了多少。

唐瑜看在眼里，喜在心头，越发觉得自己将姐姐与他一并带出来，是个十分正确的决定。

要说唐瑜在京城，除了忙生意之外，其实也不寂寞，在唐泛他们回到京城之后不久，严礼很快就准备好三书六聘，将贺家八姑娘给迎娶进门，过上了和和美美的小日子。

贺八姑娘在京城除了唐瑜之外，也没有别的亲人了，原本关系平平的姑嫂二人反倒走得近起来，唐瑜发现以往很少来往得贺八其实也是一个很有趣的姑娘，譬如说她虽然在贺家父亲与嫡母面前作出一副娇羞柔顺的模样，私底下却泼辣直爽，又驭夫有道，这一嫁入严家，便将严礼驯得服服帖帖，听话无比。

家里有个女人打理，生活终究是不一样的，正如贺八之于严礼，正如唐瑜之于唐泛。

虽然没跟隋州唐泛他们住在一起，不过两家紧挨着，近得不能再近了，唐瑜便雇了两个丫鬟，让她们帮忙干点杂活，每日也定点过去隔壁打扫。

她又亲自给唐泛做衣裳做鞋袜，当然也没忘了给隋州和阿冬的，唐姐姐女红做得极好，唐泛三人从此也穿上了蕴含着姐姐浓浓心意的新衣裳，而阿冬在唐姐姐的调教下，手艺也越来越好。

在唐泛看来，比起出风头，又或者斗赢了谁，他更喜欢过这样平静宁和的日子。

虽然简单，却足够温馨幸福。

面对家人的时候，他完全不必斟酌言辞，想着如何应对，如何算计人心变化，只有待在他们身边，他才能完完全全地放松下来。

而这种感觉，世上只有这几个人能够给他。

这一日正值休沐，唐泛白天出去访友，顺道在朋友家用了晚饭，回来已是明月高悬。

由于吃得太撑，他一时半会也没有睡意，见月色皎洁，便背着手在院子里转起圈圈消食。

这阵子因为店铺的事情很忙，钱三儿每天都要早起，索性就宿在店铺后头，反正那里也有床铺被子，并不狭窄。

少了他那张嘴在耳边聒噪，隋州又还没有回来，唐泛便觉着有些无聊，心想不如回去睡觉算了。

他正转身打算往里走，便听见外头传来一阵脚步声和说话声。

紧接着院门被推开，三个人走了进来。

准确地说，是两个人扶着一个人。

中间那人歪着头，脚步踉跄，可不正是隋州隋伯爷？

因为隋州还没回来，院子里的门就没有上闩，唐泛回过头，见状吃了一惊，连忙上前帮忙搀扶，又见送他回来的两人面目陌生，不由问道："多谢二位送他回来，不知广川这是？"

那两人相视一眼，显然也没想到隋州家里还有这么个人，又见唐泛看起来不像个下人，可能是隋州的兄弟之类，便道："大人在酒席上喝多了，指挥使大人让我们送他回来。"

说话间，隋州似乎想要继续往前走，没料想脚下一软，直接往前倒去，唐泛连忙以肩膀支撑住他的身形，但两人的气力本身就不在一个层面上，反而被他带得也往旁边歪了歪。

却见隋州直接将唐泛抱住，满身酒气迎面扑来，他用鼻子和嘴巴径自往对方身上又闻又蹭，嘴里还一边喊着"青娘""青娘"，一副酒气上涌的急色模样，与平日冷淡自持的为人大相径庭。

唐泛一边茫然着那"青娘"到底是何方神圣，一边按住他，免得他在两个属下面前出丑。

"青娘，走，我们回房去，你白天还应了我的，我要……"暧昧而炽热的气息喷洒在他耳边，也不知是酒气还是热气，激得唐泛耳朵微微发热，他不由后退一步，却推不开对方如铁箍般的力道，依旧被牢牢环抱住。

那两个人见状，心道这隋镇抚使平时在人前装得冷漠无比，没想到私底下也是个好色的，这会儿喝了酒就原形毕露，想必那"青娘"定然是他家的美妾了，只是眼下他却逮着自家兄弟乱喊，实在可笑。

二人互相交换了一个心照不宣的暧昧眼神，而后便对唐泛道："时辰不早了，我等也不打扰大人休息，这就先告辞了。"

唐泛挣不开隋州的怀抱，便苦笑着与他们说了几句客气话，目送着二人离开，又拖着一个"大包袱"过去关门上闩，这才扶着人往里屋走。

进了隋州的房间，唐泛扶着人正要往床上坐，没想到对方臂力一个使劲，他直接就被仰面压倒了。

唐大人叹了口气："你还要装到几时？"

身上的人动作一顿："怎么看出来的？"

唐泛笑道：“自然是出于对你的了解，不过方才是怎么回事？”

隋州道：“自从万通回来之后，就一直想重整旗鼓，南镇抚司的镇抚使已经换上了他的人，奈何北镇抚司这边，他之前的势力被袁老大人打得七零八散，一时动不得我，便只好暂时放下身段，希望能以怀柔手段，徐徐图之。今日他宴请南北镇抚司的人，希望从我口中试探我对废立太子的目的，我不想与他周旋，便佯作喝醉，先回来了。”

唐泛知道这回事，隋州本质上不属于朝廷大臣那一拨，他谁都不靠，保持中立，这也是成化帝能对他信任有加的原因，万通自然也看出了这一点，如果隋州能够支持他，那么万通不仅能够收回自己原本在锦衣卫里丢失的势力，而且还能争取到隋州这样一个强援。

“他想必给你许了不少好处罢？”唐泛笑道。

“那些所谓的好处，我并不放在眼里。”隋州不以为意。

唐泛虚咳一声，推了推他：“行了，伯爷，人都走了，不必做戏了，去找你的青娘罢。”

隋州发出一下轻笑：“你道青娘是谁？”

他方才虽然是装醉，但他今晚确实喝了不少酒，如今一笑，便带了几分醉意。

唐泛：“我怎知是谁。”

隋州：“润青者，单取最后一字，可不就是青娘？”

唐泛：“……”

老实说，其实只要稍微一想，就能想到这一节的，但不知为何，方才他竟一直没有想到。

以自己的聪明才智，这不太合理啊。

唐大人禁不住走神了片刻，等到感觉压在身上的重量又稍稍增加的时候，他才重新回过神来。

便见二人的距离越发近了，几乎是鼻尖对着鼻尖，连气息都彼此交缠。

在对方这样专注而无声的凝视下，唐大人成功地，脸红了……

“你……”

他只说了一个字，对方的脑袋就慢慢地往下垂，然后直接挨在他的颈窝上，睡过去了。

唐泛：“……”

# 第88章

冬去春来,当遍覆大地的白雪完全褪尽时,枝头也开始绽出鲜嫩的绿色。

对于京城人来说，春天最大的变化，就是可以换下厚厚的冬装,换上更轻薄飘逸一些的春衫。

自从万通回锦衣卫之后,他就发现这里上上下下已经变了个样,原先自己布下的势力全部被铲除得七七八八,就连南北镇抚司两个镇抚使，竟然都换了人。

他心里把袁彬恨得要死,又不得不从头布置，好不容易将南镇抚司重新换上自己的人，但最重要的北镇抚司跟南镇抚司不同,那里已经成了水泼不进,针插不进的地方。

隋州的圣眷不比万通差,不是他可以随意拿捏替换的人物,北镇抚司上下如今全都是隋州的亲信人手,万通没法来硬的，只能先试探隋州的立场，然后伺机慢慢渗透。

万通看不顺眼的人很多，太子肯定是排名第一，但太子他现在动不了，因为皇帝对太子还有心存亲情，太子周围又总有一帮人围着护着，关键时刻屡屡能够化险为夷，不能不让人怀疑他是否吉祥高照，有神灵保佑。

不过太子动不了，不代表其他人也不能动。

太子那几个师傅，天天帮着太子在皇帝面前邀宠，万通也很讨厌，还有汪直这个吃里扒外的反骨仔，又比如说隋州这种在锦衣卫里分了他的权的阻碍，通通都是万通想要除去的人。

那天寿筵之后，万通与尚铭等人就一直在寻找机会，他们深谙打蛇不成反被咬的道理，要么就不出手，如果出手，势必得快狠准，力求给敌人狠狠一击，不能让对方有反噬的机会。

这个机会很快就来了。

汪直自从离开京城之后，断断续续便在边塞待了两年多，期间虽然也曾几次回来，但每次都是来去匆匆，换言之，他以前的京城经营的势力，已经越来越不牢固了。

眼看着自今年入春以来，大同的战事就一直不大顺利，鞑靼人时不时就前来劫掠一番，跟进自己家似的，明军却屡屡失手，不再像之前那样捷报频传了，甚至还小败了几场。

战事失利，前方指挥自然难逃其咎，于是就有人提出，总兵王越的指挥有问题，监军汪直也需要负上责任，这两个人长期把持大同兵权，早该撤换下来了，即使不换汪直，也应该让王越和临近的驻军总兵换防，免得他们有拥兵自重的嫌疑。

一被弹劾，王越和汪直自然要忙着上疏自辩，还要连带着表示自己绝无贪恋权力的心思，毕竟这世上除了刘吉刘棉花阁老，没人再有他那么厚的脸皮，连弹劾都可以装作没听见的。

汪直自从上回听了唐泛的劝诫之后，早就有回京的心思了，闻言顺势就请辞自己的监军之职，说自己思念在陛下身边伺候的日子，也思念京城故土，加上这两年在边关风吹雨淋，身上旧伤复发，希望能够回京养伤。

殊不知如今京城里正有许多人，既不希望他打胜仗，更不希望他回京，便在皇帝面前进言，说河套那一带，鞑靼人频频入侵，多亏之前有汪直镇守，所以才能有捷报，现在虽然情势不利，但是汪直与王越的能力是摆在那里的，请陛下多给他们一些机会和耐心，让他们继续待在那里，为大明立下更大的功劳，不过为了防止那些别有用心的人胡乱中伤功臣，还应该给大同新派一位巡抚。

皇帝很快同意了这道上疏，将原来的大同巡抚调回来，又派了为郭镗大同巡抚，将汪直正式任命为大同镇守太监。

原先汪直只不过是行军监军，如今虽然正式有了名分，可也意味着这个头衔一扣，他就得名正言顺地留在大同，短期内是回不来了。

这件事过后没多久，朝中便有言官纷纷上奏，言道西厂办事苛察，民怨不止，请罢西厂，连首辅万安也在奏疏上署了名，皇帝见群情汹涌，便也准奏。

曾经不可一世，横行霸道的西厂就此悄无声息地关闭。

在这场风波中，很久以前曾经为了弹劾汪直而被贬南京的丘濬，这回反倒没有上疏。

原因无它，丘老先生虽然也看不惯汪直，可他更看不惯一帮小人落井下石，当然不愿意跟着上蹿下跳，趁人之危。

话说回来，要说西厂扰民，为何之前这些人不说，等皇帝任命汪直为大同镇守太监之后，才纷纷冒出来？

无非是大家先前怕得罪汪直，现在看他很可能回不来了，就一窝蜂地落井下石，加上万通等人从中煽风点火，于是墙倒众人推。

这两招连消带打，端的是狠辣，第一招看似给了汪直在大同生杀予夺的大权，实际上是将他牢牢牵制在那里，他既然回不来，当然就顾不

上远在京城的西厂，他手底下那一帮徒子徒孙，自然也跟着倒了大霉。

不过这倒是便宜了隋州，因为西厂许多人手，原本就是由锦衣卫那边调过去的，并不是宦官，汪直并不是蠢货，他在知道自己被任命为大同镇守太监的时候，就已经察觉不妙，赶紧写信给唐泛，让他去找隋州帮忙。

所以隋州便在西厂被人一锅端的时候，顺势将汪直的心腹和亲信都接收过来，让他们得以遮风避雨，免遭清洗。

这一次风波里，汪直看似遭遇无妄之灾，实际上也是因为西厂之前过于嚣张跋扈，得罪了不少人。

它风光之时，大家自然敢怒不敢言，如今风光不再，谁还不赶紧踩上一脚，许多事情有因必有果，在官场上混的，若是太在意得失，那迟早会被活活气死。

汪直显然也很明白这一点，所以他听说西厂被查抄之后，并没有太大的反应。

虽然坊间传闻，消息传到大同的时候，汪公公气得砸了好几个杯子，破口大骂“这帮龟孙子，老子迟早要他们还回来”诸如此类的话，不过这些终究只是坊间传闻，听者付之一笑便罢，不足当真。

然而在背后布下棋局的人，却认为这局棋还远远未到结束的时候。

在郭镗替换了原先的大同巡抚之后，战事并没有得到好转，前线反而接连发生了好几桩怪事，消息传到京师，锦衣卫指挥使万通便建言道，左佥都御史唐泛断案如神，思虑周密，可赴大同一行，协助处理此事，北镇抚司镇抚使隋州行事果决，也可随同前往。

皇帝准其所请，命唐泛与隋州不日动身前赴大同，协理战事。

大同，战国时为赵国名城，太祖皇帝立明后，设大同府，隶属山西管辖，

作为明代边陲重镇，大同所辖长城，西起偏关，东到居庸关，是当之无愧的九边之首。

这里成为抗击鞑靼人的前线，而鞑靼人也屡屡从河套入侵，劫掠大同。

由于大同地位之重要，从京师至大同修有便利的官道，方便驿马疾驰，两地相隔不足千里，若是快马加鞭，两日便可抵达。

上面张张嘴，下面跑断腿，唐泛没想到自己人在家中坐，祸从天上来，竟然好端端也会被派往大同去吃沙子。

他也知道，自己上回得罪了万通，对方势必要找机会报复的，眼下他将唐泛与隋州双双调遣出京，最重要的目的，还是为了把隋州从锦衣卫调开，好让自己对北镇抚司下手。

而唐泛说起来还只是附带的罢了。

不过就算明白这一点也没用。

圣旨不可违背，饶是受宠如隋州，也必须收拾收拾包袱，与唐泛一道上路。

隋州这一走，在万通看来，北镇抚司群龙无首，正好方便他整顿，谁知道隋州早就有所布置，在离京前夕跑去面圣，说自己身在大同，若北镇抚司有事，恐怕很难兼顾，请皇帝同意让他推荐两个人暂代兼领北镇抚司的镇抚使职务。

这两个人，一个就是薛凌，另一个的名字则有些陌生，叫牟斌。

镇抚使这个职位原本只有一个名额，但隋州知道他一走，底下的人资历不够，不管谁上来代领，都会独木难支，很快被万通所压倒，所以他特意推荐了两个人，让这两个人共同执掌北镇抚司。

皇帝自然同意了隋州的请求。

万通没想到隋州临走前还摆了这么一道，鼻子都差点被气歪了，不过他转念一想，薛凌虽然是隋州跟前的老人，但他资历比起隋州，毕竟还差了那么一点，而牟斌更是听都没听过的无名小辈，到时候只要先扳倒那个牟斌，剩下薛凌一个，就很容易对付了。

等隋州回来，迎接他的，早就不是他离开前的北镇抚司了。

他的如意算盘打得很好，却忘了隋州会将一个无名小辈提拔上来当镇抚使，那其中自然是有他自己的原因的。

薛凌与牟斌二人，一强一弱，一个精明一个耿直，倒是配合得天衣无缝，如同隋州交代的那样，他们将北镇抚司经营得固若金汤，并不为万通所趁。

万通本想着找到牟斌的弱点，将他拉下马，再集中精力对付薛凌，谁知道找来找去，发现这个籍籍无名的人竟然毫无弱点，非但如此，在牟斌身上还有着连寻常文官都未必拥有的清廉，万通找来找去，居然找不到他收受贿赂，性好渔色的证据。

天呐，这还能叫锦衣卫吗？！

万通终于知道隋州临走前为何要把这个人推出来了，这是为了将自己活活气死。

不过这些都是后话了，就算万通在京城气得跳脚，隋州也没法亲眼欣赏到了。

此时此刻，他与唐泛等人刚刚抵达此行的目的地。

雄伟坚固的城墙矗立在他们眼前，高大的门楼上，大同二字铁笔银钩一般牢牢镌刻在石头做成的匾额上，就如这座城池给人的感觉。

这是一座豪迈不羁，有燕赵遗风的城池。

这是一座侠骨丹心，以大明将士血肉浇灌的城池。

虽然唐泛到过很多地方，可他并没有来过大同，所以一来到这里，他立马就被眼前的气魄震撼住了，还是旁边的隋州以马鞭轻轻碰了他一下，唐泛才回过神来。

按照文主武辅的习惯，此行仍旧以唐泛为主，不过他们带来的人不多，隋州要留一些人牵制万通，亲信自然不能悉数带过来，严礼因为新婚不久，也被他留在京城，这次只带了庞齐等十数精骑。

现在正是大白天，城外有不少人排队等着入城，不知道为什么，前进的速度特别慢，兴许是城门处查得格外严的缘故。

唐泛等人公务在身，这样慢吞吞地等下去，也不知等到何时，便直接驱马前行来到城门处，拿出勘合，表明自己的身份，要求先行入城。

谁知这一套程序在这里却行不通，城门守卫兵卒上上下下打量了他们一遭，脸上带着浓浓的怀疑和审视："既然是朝廷派来的，为何不穿官服？"

要说锦衣卫那身袍服何等威风，一上身，辨识度极高，很少有不认得的，不过唐泛他们来的时候在路上遇到了暴雨，一身衣服都淋湿了，就换上替换的衣物，谁知道第二天又有暴雨，这下子替换的也淋湿了，不得已，一行人待在驿馆里，等着衣服洗好烘干，为免再遭遇同样的情形，索性穿上常服，准备等来了之后再换。

唐泛便让庞齐等人将包袱里拆开，露出里头华丽灿烂的一角，给对方查看。

然而对方的疑虑并未消除，只是稍稍客气了一点，丢下一句"诸位且等着"，便一路小跑回去，也不知道是去找谁禀报了。

大家一路风尘仆仆，本想着能进去歇息一下，洗个热水澡，谁知道临到城门还被拦下来，庞齐等人都有些不愉，唐泛对他们道："事出反常，兴许是城中发生了什么事。"

话是这么说，结果唐泛一行就直接被晾在那里，足足等了好一阵，才瞧见那兵卒与一个把总装扮的人走过来。

那把总终归是有些眼色的，虽然也不掩戒备，还是向他们自报了家门：“下官孟存，乃大同防守把总，不知诸位大人可是要入城？”

庞齐终于忍不住了：“你这不废话呢，不入城我们站在这里作甚！我们又不是自己跑过来的，是朝廷派来的，难道你们总兵大人没收到朝廷下发的公函么！”

孟把总也知道对方若真是锦衣卫，那肯定是自己得罪不起的，便赔笑道：“有是有，不过这阵子发生了一些事情，总兵大人特意交代下来，城门出入要严查，尤其……”

他话没有说完，但唐泛也能猜得出，后半句估计是“尤其你们这种像是假冒朝廷钦差的人”之类。

唐泛制止了想要发火的庞齐，对孟存道：“既然你们总兵大人有令，我们也不好为难你，这入城要检查什么，你照章办事便是。”

孟存忙笑道：“还是这位大人通情达理，还请各位大人将勘合与腰牌交给下官，由下官拿进城，亲自给总兵大人与汪公公过目，查验无误之后，诸位大人自然就可以入城了。”

这玩笑开得就有点大了，腰牌是随身携带，证明身份之物，岂能随便给人，要是对方将东西一收，反赖他们是身份不明之人，他们上哪儿说理去？

孟存这话一出，连唐泛也微微敛了笑容。

庞齐更是大怒：“这又是哪个山头定下的规矩！你什么时候见过腰牌也能随便给人的？！滚去将你们总兵叫来见我们，这两位是左佥都御史唐大人，与我们北镇抚司的镇抚使隋大人，我倒要看看我们想进去，谁敢阻拦！”

孟存听见唐泛隋州二人的官职，面色终于微微一变，扭头狠狠瞪了那兵卒一眼，而后又回过头来，笑容满面，连连躬身拱手：“不知二位大人驾临，还请恕罪，下官是个粗人，久在边关，啥事也不懂，请两位莫要与我一般见识！”

唐泛见他赔着小心客气，但依旧没有松口让他们进去，就知道这里之前一定是发生过一些大事，便对他道：“大同镇守太监汪公今日可在城中？”

孟存忙道：“汪公是在的，不过他与总兵大人正在议事，下官不敢进去打扰，是以才先过来。”

唐泛道：“你只管进去汇报，就说是唐泛来了，有什么责任，我替你担着便是。”

孟存半信半疑，但话都说到这份上了，他也不好再强行收缴唐泛等人的腰牌，便道：“那下官这就入城通禀，还请各位大人稍候！”

他说罢就转身入城了。

估计因为他私下另有交代，孟存走后，从城门处围过来几名兵卒，都虎视眈眈地盯着他们，连带旁边进城的百姓看唐泛一行人的眼光也变得古怪起来，直让唐泛他们啼笑皆非。

又等了不少时间，唐泛索性在城墙边找了个块石头坐下，与隋州低声说起话来。

那头终于有两个人从城内匆匆走出来，其中一人似乎还认得唐泛，在看清坐墙根下的人之后，当即加快脚步小跑上前，脸上也挂满了笑容。

“果然是唐大人！从几天前得知廷旨之后，我们家公公就一直念叨着您呢，您可算是来了！让您在久等，实在情非得已，小的在这里给您赔罪了！”

唐泛对他还有些印象：“你是丁容？”

丁容见他认得自己，看上去更高兴了：“诶，正是小的，汪公让小的来接大人！”

孟存的脸色甭提多尴尬了，他对着唐泛和隋州等人连连拱手作揖：“下官罪过，有眼不识泰山，请大人莫要与下官一般见识！”

唐泛摆摆手：“若换了平日，孟把总想必也不会如此为难，当是城内发生了大情不成？”

孟存见庞齐等锦衣卫大爷们脸色还黑着呢，心想果然还是读书人比较体贴，便感激道：“确实如此，几位大人有所不知，就在你们来之前，这边刚刚抓了好几拨混迹城中的鞑靼人细作，其中一拨便是假扮官眷，当时还骗过了守城的弟兄，差点酿成大祸，为此总兵大人发了好大一通火，让下官等人若是再放奸细进城，便以奸细论之。情非得已，还请各位大人消消气！”

丁容也在旁边接道：“好教几位大人知道，确实是如此。当时放人入城的那个把总还被总兵大人当众打了军棍，撤了职，所以入城查验方才如此严苛，便是担心重蹈覆辙。”

王越治军严厉，唐泛是知道的，他还知道王越在大同这几年，军中威望很高，否则也没法带领军队屡屡击退鞑靼。

听了孟存和丁容的解释，庞齐等人这才稍解疑惑，火气也消退了些。

唐泛便问：“鞑靼人以往也用细作探查军情？”

丁容苦笑：“鞑靼人直来直往，向来打完就跑，那些细作被抓起来之后，经过汪公与王总兵盘查，发现似与白莲教有所关联！”

白莲教？

唐泛吃了一惊，怎么兜兜转转，又遇上白莲教了？

想来这个邪教经营多年，天南地北俱有其势力分布，他们图谋大明江山，会与北边的鞑靼人勾结上，也就不足为奇了。

这一进了城，唐泛他们便发现城中的氛围与别处有很大不同，路上行人神色匆匆，大都带着一股紧绷，远不如京城百姓那样闲适。

时不时更有驻城士兵持长枪长戟迎面走来，唐泛一行人打量着他们，他们便也回以好奇的眼神，又见走在唐泛身后的孟把总，这才吃了一惊，赶紧停下来行礼，又被孟存呵斥几声，赶跑了。

大同府下有七县，此地便是大同府的治所大同县，虽是县城，却因位置重要，自从永乐时期从河套退入内地之后，这里便成了明军与北方民族交火的前线，鞑靼人本身是游牧民族，无法像农耕民族那样自给自足，只能依靠对外抢掠财富来满足内部发展需要。

对于他们而言，能够进入明朝的辖地，就意味着有滚滚的财富，鞑靼人也不想占领明人的城市，他们只想定期过来抢劫一番，这才是最适合他们的生存模式。

在这种三不五时的战火侵袭下，边城百姓自然都锻炼出一副百毒不侵的钢筋铁骨，即使是年轻女子，身上也有着一股别处没有的爽利。

不过虽然是边城，这里的物资也并不算缺乏，唐泛匆匆一瞥，稍加留意，发现街上店铺林立，同样有布料铺，成衣铺，也同样有百姓光临，兴许充其量只是可供选择的颜色花纹少一些，时兴的款式少一些罢了。

丁容见他似乎很感兴趣的样子，就问：“大人这是要做衣裳吗？”

唐泛摇摇头：“只是看看，我们现在去哪里？”

丁容道：“汪公让小的将各位大人带去见他。”

唐泛问：“他与王总兵议完事了？”

丁容道：“小的出来时还没，不过这几日汪公心情都不大好……”

唐泛挑眉：“是因为战事？”

丁容点点头，音量不大不小，正好只让唐泛和隋州两个人听见：“前阵子朝廷新派下一位郭巡抚，来了之后与汪公和王总兵颇有意见不合之处，每回议及战事，三人总要起争执。”

唐泛就问：“那今日是为了何事？”

他问的这些不算是秘密，就算丁容不说，他们事后也能打听到，更何况唐泛来到这里，是为帮忙而来的，怎么说对汪直都是助力。

丁容想必明白这一点，便如实相告：“这阵子，虽然城中频频抓到细作的踪迹，但明军的动向却似乎总为那些鞑靼人提前知道，像上一回，咱们在偏头关处重点布防的，可鞑靼人好像知道我们兵力重点部署在哪儿，偏偏就绕过偏头关，跑到广灵县去劫掠了一番。”

唐泛闻言与隋州相视一眼，皆从对方眼中看见不加掩饰的意外。

“你们先前不还说抓了两拨细作么，防不住他们？”唐泛蹙眉。

“防不住！”说到这里，丁容脸上禁不住露出微微惊吓的表情，“这还不止呢，我们这边派出去追击鞑靼人的人马，三次都有去无回，最后一次，王总兵派人去找了，五百人马，最后却只找回七个人。”

唐泛：“中了敌人的圈套？”

丁容摇摇头：“有的说是见了鬼，也有的说，那些鞑靼人有鬼神襄助，呼风唤雨，将他们带入一个可怕的地方，若不是他们在队伍后面见机跑得快，估计也回不来。”

唐泛先前还觉得大同有总兵，有巡抚，还有镇守太监，三个人都够唱一台戏了，就算他来了，也没自己什么事，没想到这里的情况竟然出乎想象的复杂。

什么圈套，什么鬼神襄助，鞑靼人哪里会那些玩意儿？

人家是以骑兵战斗力著称的部落，这种装神弄鬼的把戏，一听就跟白莲教有关。

但唐泛与白莲教打过好几回交道，自然知道他们有多难缠，这些人不缺阴谋诡计，更不缺图谋造反的胆子。

他们唯一缺少的就是足够强大的力量，如今与鞑靼人搅和在一起，还不一拍即合，把天捅翻了吗？

想到这里，唐泛就挺同情汪直的，这位汪公公确实倒霉，西厂都被人整没了，这边还不安生。

丁容解释完这些，便道：“若是他老人家待会儿对大人语气不逊，还请大人见谅则个！”

唐泛笑道："你倒是忠心耿耿！放心罢，我与你家公公是老熟人了，他性子如何我还不了解么，自然是不会放在心上的。"

丁容连忙赔笑："是小的多嘴了！"

如今这位大同巡抚郭镗，是首辅万安的人，他换下原来的巡抚过来上任，当然不会为了同心协力，共创美好未来，而是来给汪直和王越找麻烦的。

汪直和王越在大同经营两年，将一座破败不堪的城池，整顿成如今固若金汤的模样，又对鞑靼人屡屡有战绩，如何肯让郭镗染指，三个人势必要起冲突的。

听了丁容这么一说，唐泛他们也已经做好一来就要劝架的心理准备了。

谁知道等被带入总兵府中时，他们发现自己的想象力还是匮乏了一些。

只见中堂大厅里，原本应该摆在那里的桌案和椅子通通都不见了，取而代之的是一张香台，一只公鸡，一个道士。

以及满屋子缭绕的白烟，还有站在旁边，被白烟浑身笼罩，看不清面目的两个人。

下一刻，唐泛的眼珠子差点瞪凸出来。

他发现那道士提着手中的剑，另一只手捏着垂死的公鸡，剑刃往它脖子上一割。

道士大喊一声："太上老君急急如律令，破！"

伴随着他的声音，鸡血喷洒在一边那两个人身上。

等唐泛等人走近一看，发现那两个人居然还是他们认识的。

大同总兵，王越。

大同镇守太监，汪直。

唐泛："……"

隋州："……"

这是在搞什么鬼？？？

作者有话要说：

汪公公一出场就在跳大神，简直令人不忍直视……

欲知后事如何，且听下回分解O(∩_∩)O~

作为万党的敌人，唐泛他们只是万党要除掉的其中一个障碍，不是唯一，但因为是主角，所以从他们的角度来写，大家不要以为万党除了成天给唐泛找麻烦之外没干其他事，人家也很努力地在铲除太子党的，只不过没有详细写而已→_→

西厂倒闭是历史必然，因为它的存在确实不是什么好事，作者喵没打算改变这个，不过汪公公的结局会有所改变的~

文中的牟斌是历史人物，也是个大好人，建议不要百度他，文跟历史不一样的哦~~~其实明朝锦衣卫也好，宦官也好，虽然未必涌现很多像郑和那样的大名人，但会极品到跟魏忠贤、刘瑾之类程度的也很少，只是因为那几个人总被拎出来说，所以才感觉好像明代成天都是宦官奸臣为乱似的~~~

# 第89章

看着那一屋子的乌烟瘴气，唐泛他们简直都惊呆了。

“这是在作甚？”唐泛困难道。

“驱邪！”丁容在旁边神秘兮兮小声说道。

“……”

这么多人前来,动静不小，屋里的人很快也看到了他们。

王越神情尴尬，一脸“我是被逼的”,汪直倒还淡定自若。

连同屋里那个道士也注意到他们,道士手里捏着半死不活的公鸡,那场景着实滑稽。

双方大眼瞪小眼，直到唐泛轻咳一声：“几位要不要先去换过衣服？”

王越这才如梦初醒,赶紧摆脱这种尴尬的局面。

他朝唐泛等人拱手道：“失礼了,且容我先去更衣！”

说罢带着一身鸡血匆匆离开,他估计是没注意到自己头发上还沾着根鸡毛,看得庞齐等人想笑又没好意思，憋得很是辛苦。

在他之后,汪直也从里边施施然走了出来。

唐泛忍笑打了个招呼：“好久不见,汪公别来无恙啊？”

汪直阴着脸：“何止有恙,简直快要沉疴不起了！”

旁人看见他这表情，只怕会被唬了一跳,反省自己是不是说错话了，但唐泛依旧笑吟吟的，根本没被吓到：“可我看你气色不错啊！”

汪直哼了一声，目光直接越过他落在隋州身上，拱起手道：“承情了。”

这句话没头没尾，但隋州知道他说的是上次言官们上疏请罢西厂的事情，汪直远在大同，鞭长莫及，隋州在西厂轰然倒塌之前接收了他的亲信，有那些人在，汪直就还有东山再起的时候。

这份人情自然大得很。

隋州也回了一礼：“守望相助，不必客气。”

汪直的脸色稍稍一霁：“诸位且到偏厅稍坐，少陪片刻。”

汪公公这一身鸡血，自然也是要去更衣的，他已经瞧见庞齐等人忍笑忍得辛苦的模样，不由翻了个白眼，转身离去。

丁容则引着众人到偏厅落座，又吩咐下人上茶。

过了一会儿，从外头第一个进来的，不是王越或汪直，反倒是那个道士。

他也换了一身干净衣裳，面容也不像方才那样披头散发，凌乱不整了，看上去确有几分仙风道骨。

对方见隋州和庞齐等人都没有搭理他的意思，便主动向唐泛打招呼：“贫道出云子，来自龙虎山白云观。”

听到龙虎山三个字，唐泛的眉毛微微一挑，也起身含笑道：“左佥都御史唐泛。阁下原来是龙虎山的真人，失敬失敬！”

自张道陵之后，龙虎山便成为道教重要一支，及至本朝开国，朝廷依旧按照宋元习惯，封龙虎山掌教真人为天师，张天师之名，自然如雷贯耳，别人一听龙虎山，就会想到张天师。

成化帝这两年对仙家道术很是痴迷，否则李孜省这种人也不可能得到宠信，原本皇帝是希望能请到张天师入京讲道的，但张天师以闭关为由婉拒了皇帝的邀请。

这些名门正派能传承千年，自然有自己的生存智慧，他们很清楚，现在出山，固然能够风光一时，但等到皇帝驾崩，朝廷大臣们肯定要蜂拥而上，将唆使皇帝干坏事的罪名扣在自己身上，所以龙虎山绝对不会去凑这个热闹。

不过龙虎山不去，不代表别人也瞧不上这泼天富贵，这不，李孜省这种人就冒出头了。

见唐泛表现得很客气，出云子嘿嘿一笑，有些不好意思：“贫道虽然在龙虎山修道，可并非天师教正统，乃是旁支所出，当不得真人之称！”

这人倒也实诚，唐泛便换了称呼：“道长是受了王总兵还是汪公公之邀而来的？”

出云子面不改色：“贫道云游至此，见大同城上空黑气纷涌，怕是有妖人作祟，掐指一算，便知此地近日定有一劫，故上门求见，王总兵与汪公公正愁眉不展，一见贫道就大喜过望，忙求着贫道帮忙解围，出家人慈悲为怀，这个忙，贫道无论如何也得帮。”

唐泛：“……”

任他说得天花乱坠，但唐泛本身就是舌灿莲花的大家，自然听得出来，这位出云道长滔滔不绝说了半天，重点其实只有一个：他是毛遂自荐上门的。

“那个，道长……”唐泛欲言又止。

“唐御史若有何困惑，直讲无妨。”出云子肃然。

“出家人慈悲为怀这句话，好像是佛家才说的？”唐泛轻咳一声。

噗嗤！

客厅里接连响起好几声闷笑，定是庞齐他们忍不住了。

隋州倒是定力非凡，依旧神色如常地举茶浅尝。

出云子走南闯北，脸皮定力都非同凡响，听得唐泛所言，也不脸红，只笑道：“无论修佛修道，皆为了直指本心，渡人向善，何必分得那么清楚？”

“是我执着了。”唐泛含笑，能说出这种话，说明这人还是有点道行的。

二人又聊了两句，王越和汪直就一前一后走进来。

大家彼此见礼，重新落座。

王越就道：“听说唐御史和隋指挥使在入城时受了一些为难，此间实是别有缘由，我在这里代那些不长眼的兔崽子给你们赔罪了！”

说罢便站起来拱手。

他是二品总兵，领兵部尚书衔，又是景泰二年的进士，唐泛与隋州如何敢托大，当下也跟着起身回礼。

唐泛道：“王总兵不必如此，下官如何担当得起？来龙去脉我们在来路上已经听丁容说过了，也觉得可以理解，若是让贼人借着官家身份混入城去，后果不堪设想！”

王越苦笑：“其实在此之前，我们也没想到那些妖徒会如此大胆，竟敢以官眷的身份大摇大摆进城，在那之后，便不得不小心，分毫不敢大意了！”

以王越的资历和威望，他本不必对唐泛他们解释这么多，而且如此客气的。但他离京已久，唐泛他们又是皇帝派来的，他肯定也担心对方心中有芥蒂，回京后去告状，让自己吃不完兜着走，所以打好关系是必须的。

汪直听他们寒暄来寒暄去，有点不耐烦，插口道：“你们初来乍到，先由我来说说现在的情况罢。”

唐泛：“正有此意，汪公请讲。”

汪直说起来，自然要比丁容更详尽一些。

先前唐泛他们听丁容描述，还是有许多不甚了了的地方，被汪直一顺，就都清晰了。

明朝自太祖立国以来，北边就一直不太平，后来永乐天子不顾一干大臣的反对，将帝都直接迁往北京，除了他自己不适应南方气候之外，也有让子孙后代亲眼盯着北边的威胁，亲自守卫国门的意思，但是土木之变后，京师三大营覆没，惶惶大明更是被打怕了。

等瓦剌人式微，鞑靼人又崛起了，同样还是明朝北面巨大的威胁，举朝上下没有人相信明军能够打赢他们。

但王越说服了汪直，一同向皇帝请命，终于让皇帝同意出兵，这一打就是两年多。

他们两个人离开京城来到这里经营，从无到有，期间秣马厉兵，日夜操练，终于扭转了局势，将不可一世的鞑靼人打到害怕了，从一年来上十几二十回，跟进自己家似的，想来就来，想走就走，到现在一年他们也只敢来上几回，这样的战绩不能不说是骄人的。

不过这种情况，从去年年底开始就发生了改变。

一向直来直往，打完就跑，讲究硬实力的鞑靼人好像一夜之间学会了玩阴的，各种阴谋诡计层出不穷，又是派细作，又是诱敌深入，又是狡兔三窟，弄得明军一愣一愣的。

不过战场上还好说，有孙武孙膑这样的用计老祖宗，明军将领就算上了一两回当，也总会学乖的，但是战场下的事情就不好说了。

每回明军有所动向，鞑靼那边总会提前得知，然后做好准备，好几次甚至绕过了明军重点布置的区域，专门针对防守薄弱的地方下手，令人防不胜防。

有鉴于此，王越下令在大同府全境搜查，结果还真就揪出了几拨细作，其中一拨，就是在唐泛他们来之前被发现的，对方伪装成平阳府那边致仕官员的家眷，守城门的士兵一个不察，还真就被他们忽悠过去，后来还是在大搜查的时候被查出来的。

然而即使如此，也没有遏制住这股趋势，整个大同府不可能全部封闭起来，百姓进进出出，难保其中就混杂细作，而且战前议事，必定是要召集全军将领，就算这些人对作战计划守口如瓶，他们在吩咐下去的

时候，若是哪个环节走漏了风声，被细作传出去，鞑靼人同样还是能够得到消息。

为此王越和汪直好几次大规模的搜查，都没能将这股源头给彻底掐灭。

不过最头疼的事情还不止于此。

从前两个月开始到现在，鞑靼人来了五次，皆被明军击退，但有三拨明军均在追击敌人的过程中失踪，第三拨最后被找回了七个人，就像丁容先前说的那样，那些最后能够幸存回来的士兵十分害怕，纷纷说他们是误入了鬼蜮作祟的地方，如果不是因为走得慢，落在队伍后面，估计也回不来了。

听到这里，或许有人要问，都说穷寇莫追，怎么明军还屡屡上当？

若是问这样的话，那意味着这人不谙军事。

虽然穷寇莫追，可还有一句话，叫乘胜追击，作为富有军事经验的将领，王越自然是在对方仓皇逃跑，判断可以追击的情况下才会下令去追的。

发生这种情况，只能说完全不在计划和意料之中。

战事不利的零星消息还是接二连三传到京城，这才给了政敌攻讦的机会。

原先的大同巡抚被替换回去，新任的大同巡抚郭镗，比唐泛他们来早了半个月，就已经因为跟王越和汪直意见不合而吵了几回，估计他也没少往京城那边告黑状，弄得王越他们现在的局面很被动。

王越听说汪直与唐泛的关系还不错，也知道他们跟万安那一党不和，就盼望他们早点过来，最起码也要遏制住郭镗的气焰，免得皇帝对大同这边的误会越来越深，还以为王越和汪直怯战不出呢。

不过大同这边，士兵失踪的事情终究瞒不住，很快就有不少流言蜚语，说鞑靼人得了鬼神之助，学了呼风唤雨，撒豆成兵的本事，能把活人一下子变没了，对军心造成很大的动摇，连汪直也觉得很邪，正好出云子上门，在查明对方的来历并无可疑之后，就让他过来作法驱邪。

于是就有了先前唐泛他们先前看到这令人啼笑皆非的一幕。

听完汪直的话，唐泛就问：“郭巡抚现在人呢？”

汪直凉凉道：“他看不上出云子在这里作法，说这是旁门左道，不屑与我等为伍呢，拂袖而走了！”

出云子在一旁道：“道术一门博大精深，只要心存正气，行善利人，

自然是正道，郭巡抚的见解太过偏狭了！”

唐泛摇摇头，对汪直道：“你就不怕他回头上疏向陛下告状，说你们正事不干么？”

汪直：“你莫忘了，陛下新近对道术也推崇得很，他若是这样告状，反倒帮了我们一把。”

唐泛无语了，敢情他们是想故意恶心郭镗的。

王越笑叹：“先前这郭镗在这里，我们就变得束手束脚，他的奏疏一封封发往京城，也没个帮我们说话的人，幸而陛下圣明，知道兼听则明，二位一来，我这心里总算轻松一些了！”

他这些日子既要指挥战事，又要严查敌方细作走漏消息，还要防备郭镗时不时就告黑状，内外三重压力，也真是身心俱疲。

虽然嘴上说着两个人，但王越说话的重点对象主要还是隋州。

因为只有隋州这种锦衣卫所禀报的事情，才可以直达天听，而不需要经过通政司与内阁，也不会被中途扣押，这一点，唐泛纵然是御史，也是做不到的。

否则大家为何会对锦衣卫又敬又怕呢，为的就是这份绝无仅有的特殊性。

面对对方的灼灼目光，隋州几不可见地点了点头：“一切所查，自会据实奏报。”

王越心里的石头终于落了地，脸上的笑容更热情了一些。

正事告一段落，唐泛他们风尘仆仆来到这里，王越汪直作为东道主，自然是要为其洗尘的，当下便在总兵府摆了一桌，也没去叫郭镗，几个人围坐一席，庞齐他们另开一桌，上的是骨头汤底的鲜锅子，边上是嫩嫩的小羊羔肉片和各种羊杂，以及豆腐菌菇等各色素菜。

大家都饿得狠了，各个甩开腮帮子吃，出云子也跟所有人一样吃得不亦乐乎，见唐泛不时注意他，便解释道：“贫道修的是正一道，而非全真道，不必戒荤腥的，我看唐御史对道家也颇有见地与慧根，要不要拜入贫道门下？”

末了他还补充一句：“正一道不妨碍娶妻生子的哟！”

唐大人那个汗呀，不由抽了抽嘴角：“……多谢道长好意，我事情繁杂，怕是没法专心修炼。”

说完这句话，不知怎的视线就与对面的隋州对上。

对方似笑非笑，瞅得唐泛一阵莫名心虚，赶紧移开目光。

用完饭，才是说正事的时候，出云子知机地告退，庞齐等人也齐齐退下。

王越将隋州请到书房密谈，汪直与唐泛则留在偏厅。

唐泛就问："那出云子果真是龙虎山下来的？"

汪直："我怎知道？"

唐泛："……那你怎么还将他留下来，还听了这么多话？"

汪直："正是故意要将他留下来的，他听得越多越好。"

唐泛恍然："你早就怀疑他，所以故作试探？"

汪直起身，背着手在厅中踱步："不确定，因为在他出现之前，鞑靼人那边已经提前得知几回了，不过此人的确有些可疑，与其放任他在外头乱晃，还不如留在身边，就近监视！"

唐泛笑道："没想到汪公来大同短短两年，竟也对疑兵之计运用自如了，佩服佩服！"

汪直冷道："那顶个球用！西厂还不一样被人连锅端了！我就知道尚铭那龟儿子一倒向万通那边，肯定是要借着万通的势力对我下手的！"

他看上去冷静，其实心里对这件事还是在意得很，否则也不会提起尚铭两个字就咬牙切齿。

不过想想也是正常的。

抛开西厂好坏不论，自己一手经营起来的势力，短短几年就能与历史悠久的东厂分庭抗礼，甚至还要压过东厂几分，结果转眼间就被铲除了。

换了谁，谁心里都会气不顺。

偏偏唐泛还火上浇油："其实西厂没了也好。"

他无视汪直射过来的眼刀，喝了口茶，这才慢慢道："你别急，先听我讲完。"

"西厂且不论，自东厂成立以来，但凡经手那地方的，有几个能得善终？若是有，你不妨数给我听听。远的不说，先说近的，你看怀恩也好，梁芳也罢，那些老狐狸一般的人物，谁曾沾手过东厂的事务？一个也没有罢，正是因为他们深谙这其中的兴衰变化，所以宁愿缩在宫里，也不肯去碰东厂这块烫手山芋。"

“你别看尚铭现在上蹿下跳蹦得欢，又是执掌东厂，又是与万党结盟，然而他与万党的关系是建立在利益之上的，并不牢固，一旦出什么状况，万通他们头一个要抛出去当替罪羊的，必然是尚铭。”

“我知道你一手建立西厂，舍不得它就此作罢，不过它的存在，如今对你有百害而无一利，没就没了，等到此间事了，你向陛下上奏时，不妨将西厂的事情也写入奏疏中，陛下心软，见你这样说，肯定就会恩准你回京了。”

这些道理，汪直未必不明白，可他就是过不下心里那道坎，放不下原本滔天的权势，等这边战事一了，他能回到京城又有什么用？

到时候他还不是一个无权无势的阉人，树倒猴狲散，谁能瞧得起自己？

“说得头头是道，别以为我不知道，你不也跟那帮文臣一样，希望西厂倒闭么！”汪直哂笑。

“不错，我早就不觉得西厂有存在的必要。”唐泛倒也实诚，直接坦坦荡荡地承认。

汪直瞪了他半天，发现对方根本不疼不痒，还朝着他笑，不由泄气。

唐泛笑了笑：“你我相交数载，你也知道，我这话不是针对你。不单是西厂，就连东厂，锦衣卫，但凡了解他们成立初衷的人，都不会觉得它们是应该存在的。试想秦汉唐宋，但凡盛世，何曾需要通过监控百官动向来掌握人心？若说锦衣卫还是把双刃剑，有利也有弊，那东厂当真就是半点好处也没有了，我们这些文官，做梦都希望它能灰飞烟灭。”

汪直阴恻恻道：“唐润青，你的胆子真是越来越大了，连太祖皇帝与永乐天子立下的规矩都敢非议？！”

唐泛无辜道：“我这是把汪公当成自己人，才会说两句掏心窝子的话，怎么是非议了？”

汪直没搭理他。

唐泛继续道：“所以西厂没了的事情，你也不能全部怪在万通尚铭那帮人身上，连我都不希望它存在，更何况是朝中其他官员呢？东厂因为成立时间太久，根深蒂固，所以大家动不了，但西厂根基尚浅，为了避免它以后变成像东厂一样的庞然巨物，就算没有尚铭，万安，也会有其他人上疏请罢的。”

汪直听得他一副乐见其成的语气，不由勃然大怒。

他好不容易才勉强按捺下怒意，便冷笑连连：“所以现在不就如了你

的意了？”

唐泛淡然一笑，假作没听见他阴阳怪气的语气：“这就回到之前我说的话了。古人云，福兮祸所伏，祸兮福所倚。有时候看起来是好事，未必是好事，看起来是坏事，也未必真的就是坏事。你瞧，像怀恩，梁芳那样久经世故的人，都不会想去沾手东厂的，如今西厂没了，对你而言未尝不是好事。”

“我知道，你一直追求建功立业，男子汉大丈夫生于世长于斯，自当如此，但你的身份，必然使得你要做到这一点，会比常人更加困难十倍或百倍不止。但你不同于怀恩，更与尚铭之辈不同，并没有将眼光放在宫里或京城，反而是在千里之外的边陲，这份雄心壮志，着实令人钦佩。容我妄自揣度一下，汪公心中仰慕的，可是三宝太监？”

汪直告诫自己不要再搭理他的花言巧语，但听到这里的时候，仍旧忍不住问：“你怎会知道？”

唐泛含笑道：“三宝太监随永乐天子南征北战，立下赫赫功劳，比所有靖难功臣都不遑多让，若他不是宦官，只怕当时就已经封爵拜相了。然而即使是如此，他七下西洋，使得万国来朝的功绩也不可磨灭，此间事迹，令后人读来心向往之，恨不能与他同生一世，以便瞻仰三宝太监的风采！”

听了他的话，汪直微微一动，脸色有所转变。

其实时人对郑和下西洋的评价并不那么好，大家普遍都认为这七下西洋，造船远航，耗费了大明国库数不尽的钱财，只是天子好大喜功的产物，尤其是在海禁之后，这种观点更是甚嚣尘上。

然而唐泛的看法却与时下许多人都不同。

他的话终于打动了对郑和一生推崇备至的汪直。

汪直沉默半晌：“你说得不错，我确实将三宝太监视为平生唯一景仰的对象，只恨自己生得晚，未能如他一样追随永乐天子南征北战，如今这世道，连对鞑靼开战都要犹豫再三，便是打了胜仗，还会被小人攻讦一番，若永乐帝还在世，何至于此！”

说到最后，他颇有些恨恨的意味。

唐泛摇摇头：“汪公偏激了，你若想效仿三宝太监，何须专注于战功一途？七下西洋，同样名垂史册。”

汪直皱眉：“这分明是劳民伤财之举，如何能效仿之？”

唐泛笑道：“劳民伤财是自然的，但也并非全无好处。”

虽然太祖皇帝严禁下海，但唐泛曾经游历到南方，亲眼看见许多海

民因为海禁而活不下去，不得不私自出逃，这个数目在官府的公文上逐年攀升，所以禁海令其实是名存实亡的，禁得了遵纪守法的良民，却禁不了那些为了生计孤注一掷的“刁民”，到了近年来，沿海已经有不少海商私下与番国往来贸易，甚至还有更过分的，直接勾结倭寇回来反过来抢掠沿海的百姓。

郑和下西洋，因为出的是官船，不是民船，所以不算违背太祖的禁令，但实际上伴随着郑和的出航，民间的禁海令也随之逐渐松弛，只是现在没有人去捅破那一层窗纸罢了。

反倒是官方规模的出海，在郑和之后根本就绝迹了，因为朝廷许多人固守成规，认为那只是劳民伤财之举，根本就不觉得官方出海可以为朝廷或国家带来什么好处。

但唐泛亲眼所见，海商自远方满载而归，船上俱是将大明货物运往邻近番国售卖之后所得的财物，自然知道这种陈旧的观点极端错误！

只因为朝廷禁海，这些海商往来都属于违法走私，官府睁一只眼闭一只眼，没有征收商税，反倒使得这些钱每年白白地流失掉，朝廷见天喊着没钱赈灾，却放着这样合法而又不扰民的征税手段于不顾，实在是令唐泛扼腕不已。

听罢唐泛的解释，汪直恍然大悟：“你想撺掇我去想圣上建言开海禁，然后出海？你也知道现在不是永乐年间了，再说现在也没有造船厂，那几艘宝船全是永乐年间的旧船，别说已经出不了海，就算可以，那些人一听到下西洋就想到劳民伤财，估计又要将罪名扣在我头上，若只是让民船出海，又有违祖宗成法，那些人更要跳脚，你这是要帮我还是要害我？”

唐泛微微一笑：“官船只是一个名义，两全其美的办法不是没有，我只是想告诉你，不必只把眼光放在一处，你想要立不世功业，就要有开阔的眼光。”

汪直狐疑：“你有什么办法？”

唐泛道：“先前我说向海商征收商税，能令国库增加收入，这点你并不反对罢？”

汪直点点头。

唐泛又道：“现在的难题是，如果只出官船，不出民船，朝廷负担不起，而且没有好处，而不出官船，只出民船，又违背了祖宗成法，对罢？”

汪直又点点头。

唐泛笑道：“这就不难办了，朝廷大可成立专司海运征税的衙门，每

年设置几个出海名额，以类似路引的方式，让那些想要出海的海商前来购买，购买之后就可以让他们以官方的名义出海贸易。所得货物由朝廷征收税收，那些没能得到官方名额，又私自出海的商队，自然要严厉打击。”

“而所征收到的商税，可以以抽分的形式分拨，六成归国库，四成归内库，这样一来，朝廷与陛下俱有所得，而且既然是以官方名义出海，自然也就不算违背太祖的禁令了，纵有反对声，也不会太大。”

“更重要的是，这件事若办成了，以后你就可以坐镇海运衙门，手里捏着这一笔钱，帮陛下与朝廷收钱，地位毋庸置疑，陛下也离不开你，这难道不是一举数得的大好事吗？”

偏厅之内一时寂静，只能听见汪直的呼吸声。

而以他的武功和身手，本来不应该发出如此粗重的声音的。

只见他瞪着唐泛半晌说不出话，良久之后，才道：“你不去当奸商，可真是暴殄天物了！”

唐泛：“……你这是夸我还是损我，怎么听着不像好话？”

汪直挥挥手：“那你就当是好话罢！”

他脚下的步伐越发快了些，来来回回几趟，其实是在思考消化唐泛刚才说的那些话。

等到完全将那些话理解之后，他便发现唐泛所说的，其实未尝不可行。

想要开海禁，必然会遇到前所未有的阻力，但如果按照唐泛的法子，阻力虽然依旧存在，却小了很多，而且若是完全没有阻力，早就一堆人蜂拥而上了，怎么还会轮到自己？

然而唐泛这番话更大的意义，是为汪直打开一扇全新的大门，让他去思考之前从未思考过的问题，看见之前从未看见过的世界。

他本以为自己已经山穷水尽，却没想到唐泛一番指点，不说拨云见月，柳暗花明，但起码也令他心中顿时为之一亮，仿佛镜台一角从前沾满尘埃，如今被尽数拂去一般，明澈敞亮，迷津雾散。

随着时间的流失，兴奋感逐渐消失，汪直也慢慢恢复之前的冷静，他还想到了不少问题：“万党断然不会坐视我东山再起，而且就算海禁能开，他们万般阻挠不成，肯定也要过来分一杯羹，到时候就不是我说了算的。”

唐泛点点头：“不错，所以不会是现在。而且若要驱逐那些私下与倭寇勾结的海商，朝廷也需要建立一支强有力的水军，这些都不是一朝一

夕就能达成的。眼下最重要的问题，是将大同的事情解决，打赢这场收官仗，然后我们可以名正言顺回到京城。”

汪直抹了把脸，提振起精神：“你说得对，眼前才是最重要的，那帮龟孙子不想让我回去，我就偏要回去！”

唐泛画了一个大饼，成功地挑起了他的好胜心，让汪直将之前一切不合时宜的灰心丧气都抹去。

汪直也是个拿得起放得下的人，此刻他心中已经不再惦记西厂的事情，他更关心的，是如何解决目前的困局。

唐泛道：“先与我说一下情况罢，方才出云子在，我看你们有许多话都不方便细讲。”

汪直道：“鞑靼细作的事情有些棘手，我怀疑我们当中有对方的人。”

唐泛闻言不由坐直了身体：“怎么说？”

作者有话要说：

唐大人简直是汪公公的心灵导师啊，指引着迷惘少年前行的方向，我们的征途是星辰大海，当当当～～～

战争时间不是按历史来的，略有打乱，大家不用依照原来历史的轨迹去看，汪公公也不是原来那个结局，会有所改变～

汪公公的偶像是郑和，这是作者喵根据他的生平进行的揣测，不过大家仔细对比一下，就会发现这是很有可能的，嘿嘿 →_→

唐大人认识到海禁的危害了，但他是一个土生土长的明代人，所以不可能认识到开海禁就相当于“开眼看世界”，因为现在大明人普遍还是天朝上国的心理，但他对开海禁抱着积极的态度，这已经相当具有先见之明了，历史正在随之悄然发生变化哦～

# 第90章

偏厅里就坐着他们两个，别无旁人,汪直也不隐瞒：“其实自从年前调拨了一部分人前往太原那边驻守之后，大同的兵力就不算充足，布防时必然有重点与薄弱之分。”

唐泛点点头,听得很仔细。

汪直道：“但奇怪的是,这几回，鞑靼人似乎总能提前察觉,像上次，我们听说鞑靼人将从大同东边而来，便将位于朔州西面偏关的兵力调一部分过来防守，谁知那些鞑靼人就偏偏去打偏关，若说这其中没有蹊跷,那真是打死我也不相信！”

他又向唐泛解释这里面的问题：“就算鞑靼人或白莲教在城中派了细作，那些细作也得提前得知消息，才能将消息传递出去,这中间是需要时间的,如果等到城中百姓也知道，再把消息传回鞑靼那边，根本来不及。这就说明我们这边肯定有人在给他们传递消息！”

唐泛就问：“有哪些人能提前获知消息？”

汪直：“我和王越身边的亲兵和心腹都知道，但他们不可能背叛我们，还有大同这边的高级将领，出战前他们是要接受任命和调遣的，所以也会知道。另外还有大同知府，不过自从发现消息走漏之后，我与王越就尽量缩小消息核心的那帮人，将大同知府也排除在外了。”

他顿了顿：“除了他们之外，我还怀疑一个人。”

唐泛挑眉：“郭镗？”

汪直冷冷一笑：“不错，他是万党的人，没有理由跟我们一条心，很有可能为了扳倒我们，去跟白莲教合作！”

唐泛微微皱眉：“若是如此，那就有些麻烦了，郭镗是大同巡抚，来此的职责便是辖制你与王越，如今又没有证据，如果贸然指责他的话，不单陛下会觉得你和王越在铲除异己，连万安他们也会群起而攻之。”

汪直吁了口气，像是走累了，直接往椅子上一坐：“所以需要证据，让他们无可辩驳的铁证！这件事，我与王越都不能插手，否则不足以取信陛下，而且按照往年的习惯，再过差不多半个月，鞑靼人就又会过来打谷了，我们如今就要开始准备，如何预防消息再一次走漏，将那细作的源头揪出来，此事就托付给你了。”

打谷本是中原百姓在收获季节的喜事，被他用在这里形容鞑靼人过来劫掠，却颇富讽刺意味。

唐泛苦笑：“你可真瞧得起我，你们找了几个月都没能找出来的人，我哪有那么大的能耐！”

汪直道：“不难的话找你作甚？交给别人，我都不放心。”

唐大人还想垂死挣扎一下：“干这种事情，锦衣卫比我在行，你应该亲自拜托广川才是。”

汪直斜眼看他：“反正只要你接下了，他还能不帮你吗，找你比找他容易多了，我可没兴趣对着他那张死人脸说话！”

唐泛无语：“人家可是刚帮了你个大忙啊，你这样过河拆桥，不大好罢？”

汪直挥挥手：“这桩人情我会找机会报答的，但我就不爱与他说话，我们天生八字不合，话不投机半句多，我见了他就烦，想必他也如此，你就不必管了！调查细作的事情，你若有需要，都可以来找我，我若不在，就找丁容，我会交代他的。”

唐泛沉吟片刻：“你们先前在城中抓出的那几拨细作，后来可从他身上搜出东西了？”

汪直点头：“有，那些细作身上都带着信。”

唐泛道：“我想看看。”

汪直道：“在我府中，没带身上，回头拿给你。”

唐泛又问：“那士兵失踪，又是怎么回事？”

素来不可一世的汪公公难得叹了口气，他在京城时总觉得天不怕地不怕，等来到大同这边，经历不少风霜雨雪，世事磋磨，这才发现世上有许多人和事是不可控的。

“那三拨人，都是追击鞑靼人的时候，在威宁海子附近失踪的。”

唐泛发现了一个地名：“威宁海子？”

汪直：“不错，海子一词来源于蒙语，当地人习惯将湖泊称为海子，威宁海子便是其中一个大湖，前元时称下水，当地人又称奄遏下水，威宁是汉人的叫法。”

唐泛：“那地方有何特殊之处？”

汪直：“后来我们问过大同当地人，据说那附近常年有雾，容易迷失方向，也有人曾在那里失踪，不过也仅止于天气不好的时候，而且百姓很少会无端端跑到那里去。”

“在它北面的蛮汉山，倒是常出怪事。据后来回来的那几个人说，他们就是追到了湖泊北面的地方，忽然就遭遇漫天迷雾，前方忽然传来千军万马的声势，又听见刀枪剑戟和马匹嘶鸣声，有些士兵冲进迷雾之后就发出惨叫，再也没有回来，剩下的那几个人想起先前的失踪传闻，觉得要先回来报信，撤退得及时，这才保住了一条命。”

这种玄乎其玄的描述让唐泛大皱其眉：“难道就只剩下威宁海子那一条路了吗，还有没有别的路可走？”

汪直摇头：“威宁海子那地方，北有蛮汉山，南有马头山，它在两山之间的凹陷处，从长城出去前往威宁海子，中间只有一条路能畅通无阻。”

“再说了，别说只有那条路，就算还有别的路，也不能轻易去走，你没来过草原，不知道草原虽然看上去平阔，可也是最容易迷失方向的，我们又与那些自小就在草原上驰骋的鞑靼人不同，沿着威宁海子走，是最不容易迷路的路线，以前没有那些迷雾和怪事发生的时候，明军还曾穿越威宁海子，将那些鞑靼人追得无路可逃。你还记得成化十六年那场大胜仗吗？”

见唐泛点点头，汪直便略有得色：“当时鞑靼小王子仅以身免，连他们那位小王子的妻子都战死了，那场仗正是在威宁海子附近打的。这两年来我们与鞑靼人没少交战，每次路过岱海都平安无事，那地方忽然之间变得生人勿入，估摸其中没少白莲教在捣鬼！”

唐泛：“可有试过抓一两个鞑靼人或白莲教徒来问问？”

汪直：“有，但威逼利用，轮番上刑，全都问不出来，他们只是口口声声说有天神庇护，可见这些人应该是不知情的。我估摸着，就算是邪术，这些邪术也只有白莲教的高层才知晓内情，想要用来哄骗下边的人，自然不能令他们知道真相。”

听罢来龙去脉，唐泛也觉得事情有些棘手了，想想刚才那位行事荒诞不经的出云子还热情邀请自己去修道，他便叹了口气：“那既然事情发生在岱海，你们弄个道士在总兵府驱邪又有何用？”

汪直：“白莲教妖人弄些妖术来对付我们，我们自然也要换以颜色啊，出云子说那些鸡血可以辟邪，也可反噬白莲妖徒的咒术，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你回头要不要也找出云子泼一点？”

唐大人扶额：“不必了，多谢好意！”

从汪直那里告辞，唐泛刚走出偏厅，便瞧见隋州负手站在花园里的背影。

园中蝶舞翩翩，倒是一派好春色。

等唐泛走近，对方头也不回："谈完了？"

从语气来听，隋州很明显知道往自己身后走来的是谁。

唐泛不由惊奇："你怎知道是我？"

隋州这才回首："我认得你的脚步声。"

高手就是非同凡响，唐泛对此早已麻木。

"王总兵呢？"

"军营那边有事，把他叫走了。"

两人一边往外走，唐泛一边问："他找你何事？"

隋州道："询问京城最近的动向，托我在陛下面前多为他美言几句，又送了我一叠银票。"

唐泛忍不住笑："面额多少？"

隋州看了他一眼："十张，每张一百两。"

唐泛叹道："果然大手笔！"

外头早有轿子在等候，庞齐与丁容等人也在外面，见两人出来，丁容忙上前道："二位大人，汪公命小的将二位送往城中官驿下榻，那里前段时间刚修缮过，地方不比总兵府差，汪公说如今无法留二位在他那里住，请大人见谅。"

汪直和王越当然不敢留唐泛他们住下，因为边上还有个郭镗在虎视眈眈呢，要是唐泛他们住在总兵府或镇守太监府，回头郭镗就能给他们扣一个互相勾结的罪名了。

唐泛颔首："无妨，你带路罢。"

丁容应了一声，请唐泛等人各自上轿，便与轿夫交代了地点，将他们送到官驿。

官驿离总兵府其实并不远，也如丁容所说一般，里头修缮一新，比上好的客栈装潢也不遑多让了，甚至还有宽敞的澡池子，当然，这只提供给唐泛和隋州这种等级的官员沐浴，庞齐他们还不够资格。

唐泛前脚刚到，后脚汪直那边的人就到了，还带了几封书信，正是之前他跟汪直提过的，那几封从细作身上搜出来的信件。

他也顾不上洗漱更衣，拿过信件就拆开来看。

书信上写的都是大同城内的情报，譬如粮仓在何处，明军布防动

向，某某日从哪个城门出去等等。

其中还有一封说到明军的兵力在偏关县有异动，恐怕不日将要调走云云。

汪直他们虽然及时搜出这些信件，但后来证明，消息仍旧不胫而走，鞑靼人提前获知消息，所以不仅及时绕过明军防守，而且专挑兵力薄弱的地方下手，使得明军疲于奔命。

事后汪直他们审问这些携带信件的人，却都问不出什么，因为带信出城的人甚至根本就不认识字，只不过是拿了银两帮忙送信的。

唐泛望向隋州："你怎么看？"

隋州想了想："他们兴许另有隐蔽方法传递消息，这些信，只是为了掩人耳目，故意弄出来的动静。"

唐泛点点头，隋州的看法与他不谋而合。

"汪直说，郭镗的嫌疑最大。"

隋州道："不无可能。"

他的言语虽少，却很谨慎，在真相未明之前，从不妄下结论。

唐泛也早就习惯他这种风格，闻言就道："郭镗不是常人，巡抚府也不可能随随便便就让我们进去搜查，所以麻烦你让严礼他们这段时间对巡抚府多留意一下，若有什么动静及时来报。"

隋州言简意赅："好。"

唐泛伸了个懒腰："看来这大同城，真如浑水一般，连下头游的什么鱼都看不清楚。"

隋州："你就打算这么看着？"

唐泛："目前来说，只能如此。"

隋州挑挑眉，他对这人何其了解，就不信对方当真准备袖手旁观。

见他分明不信的模样，唐泛诡秘一笑："其实我只是给汪直出了个主意。"

第二天，唐泛与隋州上门拜访了大同巡抚郭镗。

后者也热情接待了他们，大家寒暄一通，说了一大堆扯皮且毫无营养的话，郭镗陪着他们干坐了一个上午，再三留饭，唐泛二人也再三推辞，这才起身告辞。

郭镗亲自将他们送到门口，只觉得腰酸背痛，口干舌燥。

不过这也是没有办法的事情，官场最常见的便是这样应酬来应酬去的场面，唐泛他们刚到大同，于情于理肯定要过来拜会郭镗，郭镗也不能不接见他们。

但双方分明又不是同一阵营的人，除了客气寒暄，也别无话说。

所以不止唐泛隋州觉得累，郭镗这个主人肯定也身心俱疲。

从巡抚府出来，唐泛跟隋州直接就在城中随意闲逛起来。

初春的气候乍暖还寒，大同比京城好似反倒冷上几分，明明在京城已经随处可见的春衫，许多人在这里穿的还只是稍薄一点的冬衣。

不过女子爱美的天性到哪里都是遮掩不住的，京城新近时兴的银丝镶边襦裙，在这里也流行起来了，不少家境不错的年轻女郎已经穿上了这一身。

估计是因为边城比京城民风更为开放一些的缘故，这些女子的衣着用色也更为大胆，桃红玫红橘红一类的色调随处可见，令人恍惚觉得这里不是随时能够燃起战火的边陲重镇，而是花雨旖旎的江南。

“很好看么？”旁边冷不防传来问话。

“挺好看的啊，难道你不觉得么？”唐泛反问。

人皆有恶丑向美之心，就算不抱着龌龊的想法，单是以欣赏的目光看着这些粉靥红唇，衣着鲜亮的俪人，心情也会变得不错。

唐泛今日穿了一身湖蓝色深衣，头上并未着冠，只像在京城一般，将头发简单束在头顶，以玉簪固定。不过一个人若是生得好，也根本不需要多么繁复的装扮来点缀，就如前人所说，清水出芙蓉，天然去雕饰。

越是简单，反倒越能衬托出美人的神韵。

这一路走来，也不知有多少目光在唐泛身上流连忘返，只他自己犹然未觉，还顾着看别人。

殊不知自己也成了旁人眼中的美色。

“不觉得。”隋州冷冷应道。

有一两个大胆的女郎似乎想要借故上前与唐泛搭讪，却生生被他身边那两道冰冷的目光吓退，不得不掩面而逃。

唐泛摸摸鼻子，将视线从她们身上收回来，正想说点俏皮话，就见

到丁容一路从官驿那边匆匆寻过来。

“二位大人可让小的好找！”丁容道，“总兵大人与汪公请二位大人前去议事。”

唐大人逛遍大同城的想法幻灭，只好道：“那走罢。”

隋州：“我就不去了。”

丁容露出为难的神色：“这，汪公说是要请二位都去……”

话没说完，隋州已经转身走开好几步远了。

丁容的眼睛都直了：“……”

他在汪直身边不少年，许多人不看僧面看佛面，对他也多有客气，像隋州这样直接将他忽视到底的，丁容还是头一回见，目瞪口呆之余，也完全反应不过来。

直到肩膀被人戳了一下，他才愣愣地看向唐泛。

后者问他：“还不走？”

丁容苦笑摇头：“您坐轿子么？”

唐泛：“不了，先前来时也没几步路，走过去就可以了。”

丁容苦着脸：“待会儿只有您一个人去，汪公知道了怕是要责罚小的了！”

唐泛老神在在：“不会的，广川不去，你家汪公还巴不得，你就把心放回肚子里去罢。”

果不其然，正如唐泛所说，王越和汪直在看到只有唐泛一人前来的时候，也并没有说什么。

在场除了他们俩之外，还有唐泛不久前才见过面的大同巡抚郭镗。

四人先是一番见礼，而后分头落座。

王越清了清嗓子，率先道：“今日请诸位齐聚总兵府，乃是因为郭巡抚说有事相商，郭巡抚，既然人已经来齐了，有什么话你就说罢。”

郭镗道：“下官刚刚收到京城下发的公函。”

此言一出，众人皆是一愣。

王越问：“公函上说什么？”

郭镗道：“威宁海子一事，京城那边的回复是，让我们派人前去探查，若证实当真与白莲教有关，便发兵剿灭，以免将事态扩大。”

他刚说话，王越就皱眉道：“京城的回复，究竟是内阁的回复，还是陛下的回复？”

被对方一双灼灼目光盯着，郭镗实在不敢说是陛下的答复，因为这种回答太弱智，也太看不起王越的智商了，只好打着马虎眼：“这很重要么，总而言之，不管是内阁还是陛下的答复，身为地方官员，我们都应该遵守。”

“那差别可就大了！”王越冷笑。“你就直说是内阁的回复不就得了！发兵剿灭？他们可真是站着说话不腰疼，当威宁海子是大同不成？由着我们想进就进，想出就出？！”

“总兵大人稍安勿躁，先听听过巡抚怎么说的嘛。”唐泛出声打着圆场。

郭镗轻咳一声：“失踪的人接连三拨，这不是个小数目，朝廷怎么都是要追究的，我们这边说失踪，那怎么个失踪法，连白莲教妖徒的影子都没见着，回去实在是不好交代。我也罢，王总兵也罢，汪公也罢，还有唐御史，估计你们都不想看见这种情况发生罢？”

王越冷眼看他：“那依你之见呢？”

郭镗道：“派人再探罢，务必要将威宁海子的情况弄明白，否则鞑靼人一来，打完就跑，明军完全无法追击，一追就失踪，这像样么？长此以往，对士气军心必然是沉重打击。”

王越道：“郭巡抚说得好生动听，那不如由你带兵前往查探？”

郭镗不悦：“请总兵大人勿要胡搅蛮缠，我乃参赞军务，而非直接插手军务，朝廷派我来此，是为了协助诸位的，我若带兵前去，谁来担任巡抚之职？”

他话音方落，就听见一人道：“郭巡抚所言有理，下官也觉得应该派人前去探路才是。”

郭镗茫然扭头，正好对上唐泛赞同的神色。

他莫名得很，心想唐泛不是他们那边么，怎么这会儿反倒帮起自己说话了？

谁知见鬼的事还不止这一桩，唐泛说完，汪直也出声了：“不错，我大明之前屡败鞑靼，将他们打得落花流水，眼看连河套都咫尺可得，没道理如今被区区一个妖术就吓退了脚步，再不济，咱们这边也还有出云子呢！”

郭镗不由睁大了眼，连平时跟王越好得跟穿一条裤子的汪直都站在他这一边，今天这是怎么了？

在以前几次的斗争中，郭镗每次都落败，正是因为一旦三人有争议，都是王越与汪直联合起来，对付他一个人。

他也实在是对那两个家伙咄咄逼人的气势又恨又怕，奈何当时王越与汪直一个鼻孔出气，他势单力孤，很难有什么话语权，只好频频向北京告黑状，本以为京城那边终于听到他的心声，派了两个援手过来，谁知一看来人的名单，郭镗的心都凉了半截。

唐泛和隋州，谁不知道他们跟万党有矛盾？万阁老还让这么两个人过来，是想让他们跟汪直联合起来，好玩死自己吗？

然而今天一看，怎么好像完全不是那么回事呢？

不过没等他想出什么结果，那头王越便冷笑道："敢情这些兵不是汪公亲手带出来的，所以您一点都不心疼了？可我心疼得很！我们不是没有派人出去查探过，可每次都是什么结果？一个个全都失踪了！我就不信偌大草原，除了威宁海子一条路，就没有别的路可走了！"

汪直反问："就算有别的路，但每回鞑靼人都循着那条路过来，为何我们就走不得？"

王越道："汪公可曾想过，若派出去的人再度失踪，对军心会造成何等动摇？届时人人都知道鞑靼人有鬼神之能，那还打什么仗？"

汪直道："就像郭巡抚说的，明军龟缩不出，对士气损失只会更大，王总兵带兵多年，何以有朝一日忽然就胆怯起来，若连主将都怯战，你底下的将士又要如何是好？"

王越的脸色很难看："汪公别忘了，我才是大同统帅，我有权力决定是否派兵！"

汪直冷笑："你也别忘了，你有今日，是谁一手提拔的，若是没有我，你能当上大同总兵，立下这么多战功么？"

郭镗看得一愣一愣，明明是他先挑起的话题，最后怎么变成这两人自己吵起来了？

而且他们俩针锋相对，火药味十足，大有一言不合就大打出手的架势。

王越虽然是文官出身，但他带兵这么多年，早就磨练出一身杀气，汪直更不必说，若不是面白无须，旁人根本不会将他往宦官的身份上联想。

"那个，两位都消消气，有话好好说！"

这两人有了矛盾，郭镗自然心中窃喜，不过表面上，自然还是要好言相劝，做做样子的。

旁边有人扯了扯他的袖子。

郭镗一低头，却是唐泛。

唐泛小声对他说："郭巡抚，您就别劝了，昨天我刚来的时候，两位就吵过一回了。"

郭镗啊了一声，忙小声问："怎么说？"

唐泛努努嘴："我奉陛下之命，问起这阵子的战事，结果说着说着，这两位就开始互相推卸起责任了，要不是我拦住，能吵得更凶。"

郭镗恍然，难怪自己方才进来的时候怎么觉着气氛不太对劲呢，敢情汪直跟王越早有不和了？

他来到大同之后，就一直被这两个人压着打，现在忽然发现了对方看似坚固的同盟内部其实并不坚固，那份大喜过望心情实在难以形容。

但郭镗也不能将幸灾乐祸表现得太过明显，轻咳一声："王总兵太执拗了，左右都不肯派兵，这于大局不利啊！"

唐泛也跟着唉声叹气："谁说不是呢，若是鞑靼人知道咱们闹内讧，还指不定多高兴呢！"

两人这边窃窃私语，汪直和王越却越说越大声，最后终于闹翻了，汪直直接拂袖而去，也不管郭镗和唐泛二人还坐在厅中。

王越朝他们苦笑一声："让两位看笑话了！"

郭镗还想说两句客气话，唐泛却问出了郭镗最想问的话："总兵大人，那这人，咱们到底是派还是不派？"

王越没好气："你们都赞同了，我再反对顶什么用，两位钦差都在这里，要是两人都往京城告我一状，我可吃罪不起啊！"

郭镗干笑："总兵大人多虑了，不至于此，不至于此！"

王越道："人是要派的，不过不是现在。"

郭镗追问："那是什么时候？还请大人给个时间，下官也好向朝廷汇报。"

王越道："这几日天气都不好，威宁海子那边只怕迷雾更大，鞑靼人估摸着也会挑这个时候过来劫掠，先将这场仗应付过去再说，我明日还要前往大同左卫与云川卫巡视，就先不招呼两位了，请。"

他端起茶盅，表明了送客的态度。

郭镗与唐泛只好起身告辞。

二人走出总兵府。

因为今日王越与汪直闹的这一场，唐泛又赞同郭镗的意见，两人反倒升起一丝惺惺相惜之情。

郭镗也觉得说不定可以争取一下唐泛，将他拉到自己这边来。

他不由抱怨道："总兵大人的脾气实在是太暴躁了，难怪连汪公也受不了他！"

唐泛笑了笑："他也是被咱们惹恼了，若换了平日，定不会如此的。"

郭镗摇摇头："我还不知道给朝廷上的奏疏应该怎么写呢！"

唐泛道："总兵大人日理万机，咱们总该体谅他，再说若真是鞑靼人来袭在即，确实马虎不得。"

郭镗嗤笑一声："什么鞑靼人来袭，上回他也这么说的，结果愣是没来，他这大同总兵，其实也不过如此啊，说不定以往那些功劳，都是杀良冒功得来的呢！"

唐泛吃惊不已："郭巡抚，这话可不好乱说啊，咱们这才刚出了总兵府呢，若是被王总兵听见，还不得将咱们军棍伺候，这里可不是在京城！"

郭镗显然也领教过王越的剽悍，当下立时噤了口。

二人又说了两句，便分头告辞，郭镗还有公务要处理，就先回了巡抚府，唐泛则一顶小轿直接前往镇守太监府。

隋州那边，他与唐泛分别之后，就独自往城门处走去，路上便遇见了之前带他们入城的把总孟存。

作者有话要说：

之前那本书《人生赢家进化论》，在当当上已经有预售的了，现在购买能够获赠作者喵的签名明信片哦，有兴趣的话可以去看看～～地址：

注：

1、黑石崖战役历史上不是发生在这一年，情节需要，年份和事件打乱了。

2、威宁海子不是贵州那个威宁，而是在内蒙古，威宁海子这地方，应该有很多内蒙古的萌萌都知道，其实就是岱海。但岱海这个名字，是清朝时才有哒~

好啦，今天开始开启本案的猜测活动，大家可以开猜内奸到底是谁，有理有据就可以得到红包！

线索还没齐整，人物还没铺开，有耐心的萌萌也可以过一章再猜~~

下章预告：隋总要有艳遇了，人家也是很有魅力的男人有木有，万人迷的不止唐大人啊╮(╯﹏╰)╭

# 第91章

孟存看见隋州之后,便赶紧迎上来："隋大人，您这是要出城？"

隋州淡淡道："不,就到处看看。"

孟存对他冷淡的态度不以为忤，依旧笑容满面："那不如让下官带您走走罢？下官正巧今日也要巡视的，又是本地人,对这里熟！"

隋州道："也好。"

孟存的笑容越发殷勤了："不知隋大人想从哪里开始走？"

隋州摇头："我不熟,随你走。"

孟存："那就这边请罢，这里是南门，往西走是南寺,往东则是军械库和校场……"

隋州："前面呢？"

孟存："直走就是鼓楼和关帝庙，关帝庙香火也盛，也不知道从哪一年开始,那里便有关帝爷显灵的传说，要求功名的读书人都会去上个香,今日是十五,人肯定多,要不咱们就走南寺那一边？"

隋州："也好。"

隋州话很少，跟他在一起的人十有八九都会觉得闷。

亏得孟存这人嘴皮子利索，就算隋州一言不发，他也能滔滔不绝地说上小半天。

"校场附近有个城隍庙，香火也很盛，据说求财保平安的人，不去关帝庙，都要去城隍庙，不过说来也奇怪，本城明明有文昌庙，读书人不去拜文曲星，反倒去拜关公，您说奇怪不奇怪……"

隋州听了半天都没听到自己想要的内容，不得不出声，将他跑得如同脱缰野马似的话题扯回来："大同有四个城门？"

孟存啊了一声："对对，咱们大同城是四门城楼，四角角楼，凤凰展翅的城池。"

隋州："怎么说？"

见他仿佛有点兴趣，孟存清了清嗓子："本城东西南北各有四个大门，北门也叫武定门，城外还有真武庙，南门是永泰门，西门是清远门，外面有龙王庙，东门是和阳门，乃是出入要枢，您先前进城时，便

是从东门进来的，若要通往南方的话，还是走南门便捷一些。”

“凤凰展翅说的便是整座大同城的造型，这城是当年中山王驻守时，奉太祖皇帝他老人家的命令建造的，端的是固若金汤，不过这些年鞑靼人来来去去，将这里弄得不成模样，如今这般，还是总兵大人来了之后才重修的。”

他口中的中山王就是徐达。

自明代起，因为屡屡与北方异族对峙，依傍着长城的大同就成为山西的第一道防线，地位无比重要。

隋州听他介绍完，便问道：“当时从细作身上搜出信件之后，你们可曾关闭四面城门进行搜查？”

孟存也是机灵，一听他这样问，立马就道：“有是有，不过城门再怎么关，也不可能超过两日，这大同府人口众多，商贸往来频繁，尤其是那些商人。每日出入城门的人，实则不比京城少多少，是不可能关闭太久的，否则粮食补给也供应不上，城中粮价就要涨，一涨就要乱，所以当时总兵大人也只是下令关闭一天。”

隋州点点头，不再多言。

按照孟存说的，关起城门捉老鼠这种方法根本不可行，且不论龙蛇混杂，对方稍微隐藏得深一些，官兵就很难找，更不必说城门根本没法关闭太久，只要城门一开，那些细作就总能找到办法混出去。

所以最好还是从源头抓起，找到那个在己方内部阵营给鞑靼人传递消息的人。

孟存见他似乎没什么要问了，便笑道：“大人请往这边走罢，临近中午，那边人会多一些，到时候怕冲撞了……”

话没说完，前面拐角处就突然冒出一个人，手里还抱着个箱子，眨眼便往隋州他们撞上来！

隋州身形微微一闪，轻易就避过了对方冒冒失失扑上来的身体。

反倒是那人脚下一崴，连人带箱子往孟存那边歪去。

孟存可没有隋州那般迅若闪电的好身手，当即就被撞得一个踉跄，与对方双双不由自主地往后倒。

他怎么说也是个高壮汉子，退了好几步也就稳住身形了。

反而对方直接后跌在地，摔了个结结实实。

不过灾难并没有就此结束。

因为对方在跌倒的时候，箱子从她手上掉下来，正好砸在孟存脚背上，痛得他当场就惨叫出来！

孟存抱着脚叫骂："哪个王八犊子……"

声音戛然而止，他看清了眼前之人，脸色顿时有些尴尬起来，一副想骂又不好骂的憋屈样子。

"原，原来是杜姑娘啊……"

他勉强挤出一丝笑容，却还不如不笑，打招呼的语气反倒像从牙缝里迸出来似的。

对方泪眼汪汪地站起来，估计也是被撞得狠了，但这场意外本来就是她自己不小心，别人不怪她就不错了，她还得反过来给人家道歉。

"原来是孟把总，小女子方才急着赶回药铺，没注意看路，还请孟把总见谅，不如跟我回药铺，让我爹帮忙查看包扎一下罢？"

那药箱里的药材全散落出来，那姑娘一边道歉，一边弯腰去捡。

隋州毫发无伤，也低头帮忙去捡，他动作可比对方迅速多了，很快就将那些药材都装回箱子里。

杜姑娘连忙道谢："多谢这位先生援手，不知如何称呼？"

隋州没穿那一身麒麟服出来吓唬人，不过光是那身气度，也不会令人误以为是无名小卒。

孟存扯着一张比哭还难看的笑脸介绍："这位是京城来的隋大人，这是仲景堂杜老大夫的女儿杜姑娘，她也是个大夫，仲景堂是给我们提供药材补给的，杜老大夫也常给我们军中将士看病。"

他知道隋州想听什么，连忙将对方的身份来历都介绍清楚，也间接说明了为何自己被砸到脚之后还没法发火。

杜姑娘对隋州的身份表现出几分好奇，却并没有追根究底，只是行了个福礼，转而对孟存道："孟把总，我看您伤得不轻，还是跟我回药铺看看罢？"

孟存迟疑地看向隋州，心中扼腕不已。

他本来就是为了给隋州留下一个好印象，这才毛遂自荐过来带路的，谁知道马屁还没拍成，脚就先伤了，真是出师未捷身先死。

隋州看了孟存的脚一眼："是伤得不轻，去看看罢。"

孟存："那您……？"

隋州："我与你同去。"

孟存扭捏："那怎么好意思，瞎耽误您的工夫！"

隋州："那你一个人走得动？"

孟存试了一下，差点痛得歪倒在地。

隋州点明事实："她也扶不了你。"

作为罪魁祸首，杜姑娘抱着药箱，在旁边再三道歉。

孟存还能怎么着，破口大骂？

他只得哭丧着脸："那就麻烦隋大人了。"

想溜须拍马却惨遭飞来横祸，他今天撞的是什么霉运！

---

镇守太监府那边，主人家正靠在阑干上，微微弯腰，往池塘里撒饲料。

唐泛缓步走过去，调笑道："风前无语立须臾，接得双双锦鲤鱼。汪公好是悠闲啊！"

汪直头也不回："我这是偷得浮生半日闲！"

他将手头剩余的饲料悉数丢入池中，然后拍拍手，直起身体。

"你这条计谋到底管不管用，对方会上当吗？"

唐泛摊手："我也不晓得。"

听了这不负责任的言辞，汪直忍不住扭头，送了他一个白眼。

今日王汪二人吵架，说到底不过是依照唐泛的计策，合演了一出戏。

唐泛道："战事在即，主帅与监军不和，这样大的一个消息，细作肯定坐不住，如果郭镗真是向鞑靼通风报信的那个人，他也肯定会想办法将这个消息传递出去的。"

汪直："若他不是呢？"

唐泛："若他不是，自然就有别的人来做这件事了，到时候谁有异动，谁就最有嫌疑。你没将与王越闹翻的内情告诉任何人罢？"

汪直："没有，我连丁容都没说。"

唐泛含笑："那就得了，诱饵我们已经投下了，现在就看谁迫不及待地跳出来好了。"

汪直蹙眉："那要装多久？"

唐泛："用不了很久的，等会儿你就让人将消息传出去，说我从总兵府那边离开之后，就过来劝说你与王越讲和，结果反而与你吵起来，你一怒之下将我赶出府，又说如果王越不先向你低头，你就不可能跟他握手言欢。"

汪直摸着下巴："现在王越又去了云川卫巡视，鞑靼那边若是得知这个消息，肯定会欣喜若狂，过来攻打大同府的。这法子不错。"

唐泛呵呵一笑："其实也不算好，只不过现在要想揪出内贼，只能引蛇出洞，没有别的更好的法子。"

汪直朝他招招手："你过来。"

唐泛莫名其妙："作甚？"

汪直笑得和蔼可亲："跟你说点体己话，过来。"

唐大人不由警惕："这里又无旁人，你站在那里说就好了。"

汪直不耐烦："你过不过来？"

唐泛："……我告辞了。"

他转身便走，谁知道汪直比他更快，直接从后面抓住他的领子，然后将唐泛一掀，又扭住他的胳膊一扯，又朝他脸上甩了一巴掌。

啪的一声好是清脆，守在长廊另外一边的下人都禁不住回头张望过来，结果就惊恐地瞧见原本好好说着话的两个人不知怎的闹翻了，而汪公公竟然还上手揍人。

唐泛被莫名其妙一个巴掌，连胳膊也拉脱臼了，当即又是茫然又是生气："你作甚！"

汪直拍拍手："这样就对了，你不是说要我大发雷霆赶你出府吗，光是吵架怎么足够，按照我的个性，肯定会动手，所以你就被我揍了一顿，看着严重，其实只是听着响，你回去找隋州接上就行了。"

唐泛怒道："那你也别打我脸啊！"

汪直满意地看着他白皙脸颊上的巴掌印，无辜道："是你说要作戏作全套的，不这样怎么取信于人，大不了等内贼抓出来之后，本公让你打回去？"

“……”唐大人憋了一肚子脏话骂不出来，只得扭曲着表情怒气冲冲地离开镇守太监府。

丁容诚惶诚恐地去送唐泛：“唐大人，汪公这两日火气大了些，您前往别与他计较！”

唐泛还捂着脸，火冒三丈：“我不和他计较，又跟谁计较！”

丁容赔笑：“您的伤得抹点三七粉，三七活血化瘀的，还有蒲黄粉也成，要不小的陪您到仲景堂去拿点药罢，就在前面往右拐不远，他们家的三七白玉膏是专门治外伤化瘀的，可好用了！”

“用个屁！”素来温文尔雅的唐大人难得骂了句脏话，直接拂袖便走。

丁容回过神，赶紧滚去找汪直：“哎哟，我的老祖宗，您怎么把唐大人也给打了，这，这……”

“这什么这，你跟我了这么久，遇到点事情还慌慌张张，以后怎么成大事！”汪直啧了一声。

“可唐大人不是跟您很要好吗？您这一打，可别把他给打向郭镗那边去了啊！”丁容苦着脸。

“打便打了，还要怎么的，他区区一个左佥都御史，还妄想劝我与王越讲和呢！以前我给他几分好脸色，他就真当自己是个人物了？想去投靠郭镗就让他去好了，我用不着谁来帮我！”汪直冷笑。

“可，可是他身后还有锦衣卫镇抚使啊！”丁容劝道，“要不小的这就替您去给唐大人赔礼道歉罢！”

“锦衣卫镇抚使算个屁！不准去，要去也不是现在去，我前头刚打了他，你后头就去道歉，我的脸往哪儿搁呢！”汪直横了他一眼。

丁容会意：“那小的等晚上再去，直接去官驿给唐大人赔不是！”

“随你！”汪直从鼻子里哼出气音，拂袖便走。

---

话说隋州那边，杜姑娘将他们带回仲景堂，便找了药堂一位专精跌打的大夫过来给孟存看脚。

她又请隋州在旁边稍坐，亲自泡了茶过来给两人喝。

仲景堂的正堂很大，差不多相当于旁边两三个铺子了。

饶是如此，里头依旧排队候着不少病人，也有的站在柜子前边等着

拿药的，熙熙攘攘，喧嚣热闹。

不过两人身份不同，兼之孟存的脚还被杜家姑娘砸伤，他们得以到后堂歇息，一进这里，顿时就感觉清静许多了。

大夫让孟存脱下鞋袜，又上手摸了摸道：“还好，骨头没断，但有些裂了，要上药，最近也不能使力，最好用上拐杖。”

听说没断，孟存总算吁了口气，忙问：“那要敷多久的药？”

大夫道：“伤筋动骨三个月，起码也得两三个月的工夫。”

孟存大惊失色：“那我还怎么打仗！”

大夫苦笑：“只能静养了。”

孟存的脸色难看起来。

杜老大夫听说女儿砸伤了一位把总，也连忙亲自过来，又听大夫一说，脸上的愧疚之色越发浓郁。

“孟把总，今日的事真是对不住了，小女莽撞，老夫已经训过她了！往后您在这里看病抓药，只稍报上名字即可，一律免费，您大人有大量，还请千万不要见怪！”

孟存也挤不出笑容了，不阴不阳地呵呵两声：“那就多谢了。”

若不是仲景堂提供军中药材所需，杜老大夫在王越面前也有几分情面，他现在早就大发雷霆了。

杜老大夫明显也知道这一点，不止连连赔罪，还让女儿过来亲自奉茶道歉。

虽然如此，孟存的脸色依旧不太好看。

最后还是隋州说了句：“我这边需要一个对大同城内熟悉的人，这段时间你就跟着我罢，回头我会去向王总兵说一声。”

孟存闻言，面色一动，总算带上几分喜色。

他早已从旁人口中打听到隋州的来历，知道自己眼前这位可是在天子面前说得上话的，能跟着隋州，总比哪里都去不了的好。

“若大人不嫌弃属下碍手碍脚，属下定会办好差事的！”

他前后反应对比太过强烈，以至于杜氏父女，连同那个帮孟存看脚的大夫，都忍不住多瞧了隋州几眼，心中不由猜度起对方的来历，可惜愣是没能从那张冷脸上瞧出什么端倪。

不过孟存没再计较砸伤的事情，杜姑娘总算松了口气。

她也不好就这么走开，便在旁边陪着说话。

孟存痛得直冒冷汗，哪里有闲工夫与她聊天，反倒是隋州饶有兴趣地问了她好些与药材有关的问题。

这杜姑娘在边城长大，又自小跟着父亲行医，不似一般闺中女子那样大门不出二门不迈，性格也颇为利索，对隋州有问必答，见他对自家给明军提供药材的事情感兴趣，便主动介绍道："杜家从我祖父起，就在大同军中担任医官，王总兵来到大同之后，让人遍访城中药铺，见仲景堂的药材质量上乘，童叟无欺，就让我们家负责军中所需药材，连王总兵身体有恙，也是派人过来请我父亲去看的。"

隋州："连同大同府下辖诸县的药物，也都是仲景堂提供吗？"

杜姑娘："是啊，仲景堂在大同府其它县城都开设了分堂，本城是总店，药材也比较齐全，一般分堂缺药，会先到这里来进货。"

隋州："那这里的药材又从哪里进？"

杜姑娘："两个途径。大宗的从晋商手里买，小宗的则收购临近县城里乡民采集的药材，我爹心善，在价格上比其它药铺给的都要厚上一两成，所以乡民都愿意先将药材送来我们这里。大人，您这是要在京城开药铺么？"

她双眼亮晶晶地看着隋州，似乎对这位大人会对药材生意感兴趣而不解。

隋州道："京城行情想必与此处不同，只是先问问。"

杜姑娘笑道："其实也没有多大区别，只是京城那边的药材进货渠道，会比这边多上一些，不过相对来说价格也会贵上一些罢，毕竟是京城，小女子听说那边的宅子，没有一千两上是买不下来的，不知是不是真的？"

隋州难得笑了一下："也不一定，要看地段。不过你说错了一点。"

杜姑娘黝黑的眸子瞅着他："说错了什么？"

隋州："京城那边的药材，只会比大同便宜。"

杜姑娘啊了一声："这是为何？"

隋州只说了三个字："渠道多。"

杜姑娘冰雪聪明，被提点一下就明白了："正因为渠道多，所以竞争也大？为了突出优势，药材价格反倒不会太贵？"

隋州微露欣赏之意：“不错。”

他原本是那样冷的一个人，居然片刻功夫，就跟杜姑娘相谈甚欢。

这不能不说是缘分

孟存看在眼里，意外之余，心下便生出一个主意。

“说到药材齐全，在大同杜家要是数第二，还没有人敢说第一的！隋大人若是对药材感兴趣，不如让杜姑娘陪您到后头看看如何？”他笑着建议道。

杜姑娘闻言便有些脸红起来，似乎听懂了孟存的意思。

她觑了隋州一眼，贝齿轻轻咬着下唇，却没有拒绝。

这位杜姑娘闺名瑰儿，今年十七有余，这等年纪原本早该定亲甚至成亲了，偏偏杜瑰儿自小被父亲手把手教导医术长大，见识不同于寻常女子，容貌在大同城内亦是数得上的。

这样的女子，骨子里终究有些傲气，自然不甘心成亲生子，困于内宅，平平淡淡度过一生。

她心目中的如意郎君，是婚后也不禁止她行医，不禁止她抛头露面，胸襟宽广，愿意包容理解她的志向的男子。

不过这年头这样的人终究是有些难找的，寻常男人谁愿意自己妻子成亲之后还不顾着家里，反倒三天两头往外跑的？

是以杜家很为闺女的亲事犯愁，杜瑰儿自己也觉得她说不定得孤独终老了。

然而此刻见到隋州，杜瑰儿为对方的气度行止暗自动容的同时，在与对方的交谈中，觉得他说不定就是自己一直寻寻觅觅的那个人。

隋州却好像没听懂孟存的弦外之意，闻言也只是面色如常地看向杜瑰儿：“会否耽误杜姑娘的时间？”

杜瑰儿笑了笑：“自然不会，隋大人请。”

二人刚刚起身，就见外头伙计匆匆跑进喊跌打大夫：“刘大夫，您快来给看看，有人手臂脱臼了！”

刘大夫还在给孟存包扎，就道：“你先让人等等，我这儿走不开呢！”

伙计答应一声，正要出去，前头那人却等不及了，直接就走进来：“打扰了，我这疼得实在是受不住，劳烦您先帮我把手给安回去

罢！”

“诶诶，您怎么进来了，这不是您能进的！”伙计连忙拦道。

刘大夫黑着脸抬头，想说脱臼根本不算什么事，让他先忍忍，却见到眼前人影一闪，明明还在后堂另外一边的隋州不知何时直接走到那人面前，抬起对方的胳膊，轻轻一接，就将脱臼的关节给安了回去。

“谁伤的？”隋州不复方才的平静，他看着唐泛脸上的巴掌印，脸色阴沉得快要滴出水来，周身黑气浓郁翻滚，愣是让人不敢近前。

“汪直。”疼痛立止，唐泛抹了一把额头的虚汗。

“他为何伤你？”隋州摸上他的脸颊，仔细查看一番。“其它地方可有受伤？”

“没有，回去再说。”唐泛轻轻地拍了拍他的手腕，示意他将杀气收回去。

因为其他人明显已经被吓住了。

隋州没搭理旁人，只是皱着眉头，看他脸上那红通通的巴掌印，觉得十分碍眼。

“为何不去找我？”

“我怎么知道你去了哪里，自然是先到药铺找个大夫接骨头了。”唐大人有点委屈。

自己被白白打了一巴掌，不趁机走多点路，怎么让更多人知道汪直把他给揍了？

隋州见他的巴掌印看着显眼，其实并没有肿得太厉害，总算收敛起周身的气势，回过头问杜瑰儿：“药铺里可有消肿的药膏？”

北镇抚司原本也有类似效果的药膏，还是大内太医亲手调配，可惜这趟出来的时候庞齐等人只带了内服的药，忘了带上外敷的。

杜瑰儿一愣，反应过来，忙道：“有有，等会儿！”

她匆匆跑到前堂，寻了瓶药膏出来：“这里擦上，过一两个时辰就没痕迹了。”

隋州道了声谢，便打开瓶口，从里头挖出一些，给唐泛抹上。

刘大夫看得一愣一愣，心说大姑娘，您真是不当家不知柴米贵，竟然这么轻易就把咱们铺子的上好药膏送出去了？

唐泛见隋州脸色不好看，也乖乖站在那里没有乱动，任他涂抹完

了，才对杜瑰儿笑了笑："这药挺贵的罢，请问要多少银两，我来还。"

杜瑰儿笑道："不用不用，方才在路上我伤了他们两位，就当是赔礼了！"

唐泛还想说什么，却见隋州直接对杜瑰儿道："我们有事先走一步，明日再过来。"

他又看向孟存，让他不必起身："你先上药，明日再到官驿找庞齐便可。"

孟存只好道："那二位大人慢走，属下这就不送了。"

眼见两人匆匆出了药铺，身影消失不见，孟存这才依依不舍地收回视线。

再扭头一看，不由笑了，敢情失落的还不止自己一个。

虽然目的各不相同，不过瞧着杜瑰儿惘然若失的神情，孟存轻咳一声："杜姑娘。"

杜瑰儿回头看他。

孟存笑道："我听说，这位隋大人至今尚未娶妻。"

杜瑰儿双颊很快染上胭脂颜色，她很想回一句"与我何干"，结果等出口的时候，却神使鬼差换成了："他年纪也不算小了罢，为何会尚未娶妻？"

孟存道："这我就不晓得了，不过听说京城人成亲稍晚，隋大人年纪轻轻便位高权重，因为忙碌而疏忽了终身大事也是有的。"

杜瑰儿好奇道："他到底是什么身份？"

孟存道："隋大人乃是锦衣卫北镇抚司镇抚使，还是天子钦封的定安伯。"

杜瑰儿果然被这两个头衔镇住了，迟疑地问："他还是皇亲国戚？"

孟存解释道："听说那个爵位是因功受封的。"

杜瑰儿原本就觉得隋州十分神秘，这下子对方在她心目中的形象就越发飘渺遥远了，原本那点旖旎的小心思也随之被镇压到了心底。

原来他这样厉害。

心中幽幽地冒出这么一句感叹，也说不上是欣喜还是失落。

孟存自然不会了解少女心思，还在那头兴致勃勃地介绍："我先前都

打听过了，那位隋大人还是当今太后娘娘那边的亲戚，深受天子倚重，杜姑娘，你若是有意，不如我去帮你再去打听打听？”

正所谓女追男，隔层纱，如今摆明了女方有意，杜家在大同开药铺，分号无数，家底丰厚，杜家姑娘又是才貌双全，样样出挑，如果这桩婚事能成，于双方都是好事，孟存作为媒人，跟隋州的关系自然也就更上一层。

因为生了这样的想法，他才如此积极地撮合。

谁知原本看似对隋州颇有好感的杜大姑娘听了他的话，却反而冷淡下来，交代刘大夫好好帮孟存上药，便转身出去了。

孟存满头雾水地问刘大夫：“我这是打算帮你们家姑娘牵桥引线呢，她莫不是在害羞？”

刘大夫到底是过来人，看了他一眼，悠悠道：“兴许是她觉得你方才说的条件太好了，高攀不上呢吧！”

孟存：“……”

却说隋州带着唐泛回到官驿的房间，关上门，将人上上下下，仔仔细细检查一遍，发现确实没有大碍之后，他这才罢了手，冷着脸询问情况。

唐泛哭笑不得地任他摆弄，一边将来龙去脉说了一下。

“这样一来，虽说我受了点皮肉之苦，不过效果也确实不错，估计明日就会传出汪王二人不和，我去劝和反而被揍的消息了。”

隋州没有说话，只是用手轻轻摩挲了对方被打的那一边脸。

药膏已经渗入皮肤，并没有留下什么黏腻的感觉，略带茧子的手指摸上去，唐泛只觉得有些痒痒的，不由抓下他的手，笑道：“我没事，这笔账且先记下，以后再与他算便是。我都消气了，你也别生气了。”

隋州点点头：“我会找他算账的。”

又道：“晚上不要在官驿吃了，我问了孟存，知道城中有几处不错的饭庄，带你去尝尝。”

唐泛失笑：“莫非你将我当成小孩儿来哄了不成？”

隋州将那药膏拿出来放进箱子里，顺便看了他一眼，那意思是我不哄你哄谁去。

“有一家做豌豆面和熏鸡出名的，还有一家擅长做羊杂粉汤，据说他们家每天都有新鲜的烤羊羔肉，你想去哪一家？”

“都去行不行？”唐大人眼睛一亮，口水都快流出来了。

隋州好笑，心道这还说不是小孩儿呢？

后来二人去了那两家饭庄，所有想吃的都尝个遍。

隋州也就罢了，唐泛直接吃了个肚皮滚圆，最后只得一步三挪，慢慢走回去，直到下半夜才睡下，结果连隔天早饭都省了。

唐泛那一巴掌果然不是白挨的。

隔天，他上门说和，反倒被汪直猛揍一顿，连胳膊都脱臼的消息随即传了出去。

人人都知道汪直和王越闹翻了，连带从京城刚来的唐御史也卷入其中，如今汪公公是跋扈更胜以往，摆明不将大同总兵放在眼里，逼得王越不得不跑到云川卫暂逼风头。

没有人怀疑这则传言的真实性，因为汪直和王越吵架，那是郭镗亲眼所见，而唐泛狼狈不堪地从汪家出来，又一路跑到药铺去接胳膊，那更是汪家上下，连同半城百姓都瞧见了。

据说当天晚上汪直打了人之后又碍于情面，不得不派身边的丁容带着厚礼去官驿向唐泛赔礼，却被连人带礼物全部丢出官驿外头，丁容只得灰溜溜地走了。

这一段尤其传得有鼻有眼，由不得人不信。

上层不和的消息很快传遍大同官场，许多人都在观望着这场矛盾到底会走向何方，私底下也有不少人开始频频与郭镗接触。

与此同时，还有一个消息正在悄无声息地蔓延：王越离开大同时，将全城一半兵力都带去了云川卫，也就是说，如今大同府辖下，唯有大同与怀仁两地兵力最为薄弱。

不过唐泛并没有关心这些流言的去向，昨夜因为吃得太撑，很晚才入睡，以至于今日都日上三竿了，他才慢吞吞地从被窝里爬起来洗漱吃饭。

等官驿的伙计送饭进来，他就问：“隋大人起来了吗？”

伙计道：“起来了，今儿一大早就出去了。”

唐泛顺口问：“他说去哪儿了吗？”

伙计道：“说了，说是去城中的仲景堂药铺呢！”

唐泛一愣。

作者有话要说：

小剧场：

唐大人：我挨了一巴掌，那家伙还说让我配合他作戏【委屈】

隋州：毛毛乖，这笔账先记下，回头我揍他【摸头】

汪直：来啊，指不定谁揍谁【冷笑】

王越：呵呵，我支持隋镇抚使 →_→

郭镗：呵呵，我也支持隋镇抚使 →_→

汪直：MD，这些孙子平时都被我欺负狠了，现在一有机会就造反(╰_╯)#

PS，汪公你人缘不行，要多多努力啊……

## 第92章

一愣之后,唐泛就放下筷子,抹了抹嘴,自言自语笑道：“敢情好,仲景堂确实是个有趣的地方,我也去瞧瞧。”

隋州从来都不是喜欢多管闲事的性子，他能主动往仲景堂跑，这实在令唐泛感到稀奇。

难免地，他就想起了昨天在药铺里遇到的那位杜姑娘。

对方容貌秀丽，谈吐大方，又是花朵儿一般的年纪，若隋州会动心，那是一点儿都不奇怪的。

毕竟就算性格再冷淡，隋镇抚使也是个正常的男人啊。

可问题是，京城里比杜姑娘出色的女子多了去了,旁的不说，隋州那位舅家表妹就是一例，而且对方还对隋州心怀爱慕。

隋州没道理瞧不上青梅竹马的表妹,反倒对只有一面之缘的杜姑娘上心了。

难道那位杜姑娘别有令人难忘的特殊之处？

唐泛百思不得其解，心下也起了几分好奇。

用完早饭，他便溜达溜达地往仲景堂走去。

仲景堂仿佛日日都这样红火，昨日人满为患，今日也同样挤得水泄不通，队伍都排到外头去了，连带着旁边包子铺的生意也好了起来。

不少赶着过来看病的人连午饭也来不及吃，便在包子铺买了两个包子，一边吃包子一边排队，倒也一举两得。

旁边的人小声聊天，唐泛少不得跟着听了一耳朵，据说今日由杜老大夫亲自坐堂，而他医术通神，所以来的人就格外多。

唐泛不是来看病的，所以他拨开队伍挤进去，直入正堂。

一进正堂，他就一阵眼花，只见宽敞的正堂也挤得满满当当，哪里还看得见隋州的身影？

还是旁边一个招呼客人的伙计见唐泛四处张望，便走上来招呼：“请问客人，您这是要看病还是抓药，看病的话还请外头排队，若只是抓药，且将方子给我便可。”

唐泛一看到他，就笑了：“怎么，你不记得我了？”

见伙计一脸茫然，唐泛提醒道：“昨日我胳膊脱骱了，还到你们这儿来着。”

伙计想起来了，他依稀记得唐泛似乎身份还不低，忙笑道：“这位大人，您这是来……？”

唐泛笑道：“昨日蒙你们家姑娘赠药，今日我特地过来道谢的。”

伙计恍然：“正巧，姑娘在呢，您这边请！”

两人越过吵吵嚷嚷的人群，伙计将他带到正堂的另外一边。

唐泛这才瞧见，杜姑娘今日也在坐堂看病，只不过方才都被人挡住，她又坐着，所以一时没瞧见。

虽然都是坐堂，她跟前的病人可比她爹少多了，而且中间还隔着一道珠帘，算是单独辟出来的一块地方，来找她看病的也多是妇人。

唐泛还看见，官驿伙计口中“一大早就出了门”的隋州，就坐在帘子外头的椅子上，手里还拿了本书，似乎看得挺认真的。

伙计还要将唐泛引到杜姑娘那里去，唐泛却制止了他，让他先去忙碌。

因为人实在太多了，周围人来人往，杜姑娘和隋州谁也没注意到唐泛来了。

过了片刻，一个大夫模样的中年人过去接手，杜姑娘起身与对方说了几句，便让出座来，又掀开帘子走到隋州那里，笑着问了句话，隋州抬起头好像要回答她，顺势便看见了唐泛。

见两人都注意到自己，唐泛只好摸摸鼻子走过去。

杜瑰儿有些讶异：“唐大人？”

昨天匆匆一面，唐泛的姓氏，她还是后来从孟存口中得知的。

唐泛笑着打招呼：“杜姑娘好，昨日承蒙赠药，我这脸皮子又和之前一样白玉无瑕了，特来道谢。”

这话若换了旁的男子来说，未免有失轻佻，然而从唐泛口中说出来，却十足斯文尔雅。

杜瑰儿忍不住扑哧一笑：“唐大人太客气了，您没事儿就好。”

隋州却好似见不得这般言笑晏晏的场景，十分煞风景地出声道：“你今日不用去汪直那里了？”

这话说得，好像自己打断了他的好事似的。

唐泛忍不住睨了他一眼："我去他那里作甚？昨日才挨了一巴掌，今日又上赶着去挨另外一巴掌不成？再也不去了！"

隋州点点头，也没多问，便直接转向杜瑰儿："你不是说要教我辨识药材，眼下有空了么？"

杜瑰儿笑道："田大夫来了，我就可以让他接手了，不知道你想从哪里开始学？"

隋州："都可以，你作主。"

这都进行到这一步了？

他是不是错过了什么？

唐泛不由微微张大了眼。

隋州和杜瑰儿却似乎没有注意到他的表情，一前一后起身往药柜那里走过去。

趁着杜瑰儿走在前头，唐泛忍不住扯住隋州的衣袖，将他往后拉近自己，低声道："我怎么不知道你以前对药材感兴趣？"

没成想隋州的回答将他噎了半死："现在感兴趣了。"

唐泛："……"

没等两人说更多的话，杜瑰儿就回过身："隋大人？"

隋州的袖子轻飘飘从唐泛手中滑走："叫我表字广川即可。"

唐泛："……"

杜瑰儿脸颊微粉："我还是叫隋大哥罢。"

隋州嗯了一声，没有反对。

唐泛："……"

仲景堂的药材果然十分齐全，高高的药柜上面镶嵌着密密麻麻的抽屉。

每个抽屉上面都用纸贴着药材的名字。

为了不干扰到正在帮病人抓药的人，杜瑰儿挑了边上的位置。

杜瑰儿："太上层的抽屉我够不着，得用上梯子，咱们先从下面的认起罢。"

隋州颔首："好。"

杜瑰儿就打开一个抽屉，将里面的药材抓了一点出来，放在手心，递给隋州，让他观其形，闻其味，又简单讲述了药材的药性和用途，以及一些禁忌等等。

隋州居然也真的学得很认真，有时候还会提出问题。

二人一教一学，心无旁骛，在这纷纷扰扰的环境中却显得分外和谐。

反倒是唐泛站在一旁，忽然觉着自己变得碍眼起来。

若不是对隋州十分了解，唐泛还会真以为他打算在京城也开一个药铺了。

可隋州若不是为了开药铺，为何忽然之间对辨识药材表现得如此上心？

难道他确实对这位杜姑娘生了爱慕之意？

就在唐泛胡思乱想之际，杜瑰儿已经从两个抽屉里分别抓出两样药。

"这是姜黄和片姜黄，两者药性相似，都能活血行气，但姜黄乃是姜黄根茎，而片姜黄则是温郁金的根茎，产自浙江，二者区别在于姜黄可治胸腹血瘀疼痛，而片姜黄则主治痹症引起的疼痛。"

隋州若有所思："病理不同。"

杜瑰儿含笑点头："不错，所以他们虽然作用相似，但其中所治疗的病症却差别很大，如果对医理一知半解的人，就很容易乱用，最后闹出大问题。"

她性情爽利，又隐隐觉得隋州似乎真对自己有那么一点意思，便很想调笑一句"你要不要拜我为师"，只是眼角余光一撇，发现旁边还站着个唐泛，颇有些不好意思，只能将这句玩笑话吞了下去。

她将药放回抽屉，又拿出两样。

"这是……"

"这是山银花和金银花罢？"旁边有人比她更快开口。

杜瑰儿一怔，笑道："不错，正是山银花和金银花，山银花多在南方才有，形状与金银花极为相似，北方很少有人认得，没想到唐大人对药理竟也有如此精深的认识。"

唐泛拢着袖，笑眯眯："精深谈不上，我在南边长大，是以才认得。"

隋州拍拍他的肩膀。

唐泛不解地瞅他。

隋州："旁边包子铺的三鲜包子不错，你要不要去尝尝？"

唐泛："……"

以前还说我是你的挚友，如今顾着窈窕淑女，便要将我打发走了？

唐大人酸酸地想道，面上却不露分毫，只是无辜地回望："不了，早饭吃得挺饱，你想吃就去买罢，杜姑娘这里有我就行了，我也想向杜姑娘学药理呢。"

隋州："……"

杜瑰儿："……"

杜瑰儿可没认为自己忽然之间就优秀到两名从京城而来的青年才俊同时都看上自己，对自己大献殷勤的地步了，她看着隋州与唐泛对话，总觉得这两人之间似乎话里有话，带着许多未尽之意。

"杜姑娘！"外头传来先前那个伙计的喊声。

他很快带着一名中年妇人挤了进来，气喘吁吁道："姑娘，邢嫂子来了！"

杜瑰儿回过头，脸上露出笑容，显然是认识眼前这名妇人的。

"邢嫂子，您又来抓药了？"

"是……"邢嫂子局促地笑着，"又来打扰杜姑娘了，您若是忙的话，我等等就好！"

她打扮简单朴实，与大街上任何一个平民家庭出身的妇人并无不同，看上去虽然年纪不大，但眼角与嘴角深深的纹路，无不暴露了她长期处于生计重压之下的事实。

"无妨的，您是老顾客了，自然得格外照顾！"杜姑娘温和道，"方子带来了吗？"

"带来了！带来了！"邢嫂子连声道，从怀中摸出一张皱巴巴的纸递过去。

杜姑娘低头匆匆扫了一眼："怀牛膝，甘草，桂枝……这是治痹症的方子罢，江叔腰腿不好么？"

邢嫂子叹道：“是，上回他不听劝，非要上山去采草药，结果那天下了雨被困在山里，回来就落下这毛病了！”

杜姑娘很不赞同：“嫂子，您可得劝劝江叔，他也老大不小了，怎么还能跑上山采药呢，要是摔了可如何是好？”

邢嫂子低下头：“我也是这么说的，可他怎么劝都劝不听……”

杜姑娘摇摇头，也不好再说什么：“您在这儿等会罢，我去给您抓药，很快就好，这回抓六帖罢？”

邢嫂子连忙从怀里摸出银钱：“你江叔说要九帖，可以吃久一些，慢慢养着。”

杜姑娘将钱推回去，笑道：“好，那就开九帖，您可别给我钱，不然回头我爹要骂我的！”

邢嫂子手足无措：“这怎么可以，您要是不收钱，我往后也不敢再来了，你江叔知道了肯定非骂死我不可！”

趁着两人推来推去的时候，唐泛戳了戳隋州，轻声笑道：“这杜姑娘虽非绝色，却也是清秀佳人，又还精通医术，心地仁善，难得咱们隋镇抚使动了凡心，可要我帮你说合说合？”

隋州却也竟然没有反驳那句“动了凡心”的话，只是道：“别胡来。”

唐泛笑道：“怎么是胡来了，你还不信我能将杜姑娘哄得一颗芳心系在你身上？”

隋州道：“她与寻常女子不同。”

听了这话，唐泛不由得看了他一眼。

此时隋州虽然还是面色平淡的模样，可看在唐泛眼里，却觉得这平淡之中也蕴含着几分柔情。

难怪一大清早就赶了过来，这真是动了心思了？

那头杜瑰儿与邢嫂子二人的推让已然出了结果，杜瑰儿收下一半的钱，将另一半塞了回去，邢嫂子只能连声道谢，脸上满是感激，跟着伙计去拿药了。

唐泛好奇道：“杜姑娘，虽说仁者方能为医，可仲景堂毕竟不是善堂，怎么连药钱都只收一半？”

杜瑰儿叹道：“邢嫂子的丈夫江叔本是我们仲景堂的大夫，因为身体不好，就没有在这里坐堂，回广灵县乡下去养老，谁知道前不久儿子进山采药，也一去不回，据说人没找着，可能是让山中猛兽给叼走了。剩

下江叔和邢嫂子老两口相依为命，江叔自己是大夫，身上有什么不适，都是自己开方子，然后到我们这里来抓药的。他们过得也不容易，邢嫂子这钱，肯定是来的时候拿了什么东西去街口当铺换来的，我自然能少收就少收了。”

唐泛赞赏道：“杜姑娘仁心仁术，假以时日定能成为一代大医！”

杜瑰儿脸色微红：“唐大人这番夸奖，小女子着实不敢收受，这年头还未有闻女子也能成为大医，我也只是按照我爹教诲的，凭着良心做事罢了。”

唐泛笑道：“杜姑娘此言差矣，远的不说，汉代义妁，宋代张小娘子，皆为一代巾帼名医，岂因男女而有所区别？”

谁不愿意听好话，更何况唐泛的话确实说到了杜瑰儿的心坎上，她虽然含笑不语，可脸上也露出了欣喜的神情。

隋州实在看不下唐泛在这里哄骗小姑娘，便对他说：“这里人多，那边有茶和点心，你先去那里坐坐，等我回头与你一道回去。”

唐泛倒想说我不饿，不过在隋州的注视下，也只好轻咳一声：“那好罢，你们慢慢聊。”

桌上摆着杜瑰儿让伙计端过来的杏脯和黄芪糕。

仲景堂不愧是医家之地，连点心都透着股养生的味道。

唐泛拈起一块尝了尝，却觉得入口还是甜了些，并没有想象中那么好吃，便一边小口咬着，一边百无聊赖地踱向门口。

那位刚刚跟杜瑰儿打过交道的邢嫂子提着药从他身边走过，压根就没有注意到唐泛。

唐泛站在门口，瞧着她出了药铺，脚步匆匆，很快就消失在街口拐角处，看样子似乎是要去西门。

恰好就在这个时候，街口那间当铺里头走出了一个人。

唐泛将最后一口点心吃下，拍掉手上的点心屑，正想转身入内，眼角余光便正好从对方身上掠过。

他虽然不到过目不忘的地步，但见过的人也很少会忘记的，此时身形顿了一顿，很快就想起那个人的身份了。

总兵府上的管家？

唐泛记得那个管家也姓王，跟了王越许多年，最是忠心，之前一开始他上总兵府拜访的时候，王越还特意介绍过此人。

眼下那位王管家从当铺里出来，形迹却不像寻常那样从容，反倒显得有些鬼祟。

唐泛的目光不由自主追随着他，人也离开仲景堂，一路跟了上去。

路过那间当铺的时候，他还特地往里头看了一下，正好与里面一位掌柜模样的人对上视线。

唐泛看不出有什么异常，便扭头专心致志地去跟踪王管家了。

王管家的脚程很快，而且借着人群的掩护，很快就跟唐泛隔开很大一段距离。

唐泛不得不加快步伐，紧紧盯住前面，以防把人跟丢了。

其实他也不知道为什么自己非要跟着王管家不放，人都会有手头比较紧的时候，到当铺去典当点东西也很寻常，王管家的行为其实并无不妥。

但唐泛从刚刚站在药铺门口的时候，心中就总有股奇异的感觉挥之不去。

仿佛觉得自己漏掉了某些颇为重要的讯息。

不过眼下他也没有工夫去细想了，只能一心一意跟着前面的人。

也不知道王管家是不是察觉到有人在跟踪自己了，唐泛瞧见他脚下忽然一慢，闪身就拐进旁边一条小巷里。

唐泛微微皱眉，赶紧也跟上去，拐进那条小巷。

小巷很狭窄，不过只有一条路，往前几步就需要往右拐。

结果等他拐过去之后，才发现前方是一条死巷，没有出口。

唐泛一愣，随即意识到对方肯定已经发现自己在跟踪了。

他想也不想就转身疾步往外走。

眼看熙熙攘攘的街道近在咫尺，可还没来得及等他松一口气，巷口处便闪出一条人影。

对方朝唐泛扑了过去，手上仿佛还带着利器。

唐泛下意识往旁边一闪，后背狠狠撞上土墙，紧接着手臂又是一痛。

他禁不住吃痛出声，对方已经扑上来朝他身上一通乱摸，摸完了就跑。

因为对方手上有匕首，唐泛也无法拦阻，就只能眼睁睁地看着对方抢了自己的钱袋然后扬长而去。

敢情闹这么大阵仗就是为了来抢钱的？

唐大人目瞪口呆，直到旁边有人哎呀一声：“这位小哥，你手上流血了！”

唐泛侧头，发现自己昨天才刚脱臼的手臂又添新伤，胳膊上被划了一道，虽然没有伤及筋骨，但也是鲜血直流，不多一会儿就将袖子给染成了深色。

他这是招谁惹谁了，难道这条胳膊就这么招人恨，人人都瞧它不顺眼？

他自觉伤得不算重，便谢绝了路人陪他去药堂的提议，自己捂着胳膊上的伤口一路又走回仲景堂，来时并不觉得漫长的路，回去反而走得气喘吁吁，加上失了一些血。

等靠着仲景堂的门边时，唐泛就有些晕眩了。

迎上来的又是那个伙计，他见唐泛刚出去没一会儿，眨眼就带着伤回来，不由大惊失色，赶紧上前来搀扶：“您这是干嘛去了，怎么弄伤的，快快！杜姑娘！杜姑娘！”

药堂里的人很识趣地为他们俩让出一条道。

杜瑰儿闻讯匆匆赶过来，一看到这情形，也连忙道：“快进后堂，那里有纱布和药，先止血再说！”

伙计赶忙扶着人进后堂，那头隋州已经瞧见这一幕，转眼就找来纱布和药，二话不说将唐泛的外裳和里头的单衣都除下一半来，然后开始帮他处理伤口。

杜瑰儿本想进来，见此场景，便也赶紧回避了出去。

虽然这分明不是唐泛的错，但瞧着隋州一言不发紧抿着唇低头为他敷药包扎的模样，唐泛没来由地就有点心虚，连忙干笑一声，意图活跃下气氛：“其实也就是被划了一刀，没什么大……”

碍字在对方抬眼看他的时候不自觉吞了下去。

隋州看着血不再往外渗，锁住的眉头却未松开，只是细心而均匀地继续撒上粉末。

那种刺痛麻痒的感觉让唐泛忍不住倒吸了口凉气，但他也能感觉到药粉十分有效，起码伤口在粉末的作用下逐渐收敛，从一开始血流不止，到眼下只是丝丝渗血。

“忍忍。”隋州以为他很难受，动作又轻柔了几分。

“这药价值不菲罢，你别不要钱似地倒，节省一点好，不然杜姑娘回头该心疼了。”唐泛忍不住提醒他。

隋州头也不抬：“反正不是花你的钱。”

唐泛：“……”

这是吃火药了？

隋州一直在盯着伤口敛合的情况，直到他自己觉得差不多了，这才将纱布将唐泛的伤口一圈圈缠绕覆盖起来。

“润青。”

“嗯？”唐泛见他一脸严肃，不由也坐直了身体。

“我接近杜姑娘，是有原因的。”隋州沉声道。

后堂没人，不过他的声音也不大，仅有他们二人能听见。

隋州：“杜家垄断了军中的药材所需，他们运送药材出入城门时，都不必额外经过盘查，若是有人想要利用这一点从中做点什么，也是很容易的事情。你不要生气了。”

唐泛尴尬道：“我没生气……”

隋州看着他，一脸“你就不要解释了”的表情。

唐泛有点心虚地轻咳一声，讪讪笑道：“好罢，广川，你不必向我解释这么多，我并没有误会你重色轻友。”

隋州的眼神流露出一点无奈，但唐泛还来不及揣测他到底在无奈什么，对方便又恢复了往日的平淡无波。

过了一会儿，杜姑娘的声音在外头响起：“隋大哥，唐大人怎么样了？”

隋州帮唐泛将衣裳重新穿上：“还好，没什么大碍，你进来罢。”

门被推开，杜瑰儿掀起珠帘，见唐泛衣着整齐地坐在那里，也松了口气：“唐大人，可要我让田大夫给你把把脉，抓点药回去调养一番？”

唐泛含笑：“不必了，偶尔流点血也无妨……”

隋州：“他怕苦。”

唐泛：“……”

杜瑰儿忍笑："那您平日没事儿多吃点红枣之类的补补血，这两日也可炖点红枣鲫鱼汤喝。"

唐泛觉得自己原本的高大形象全都被隋州寥寥数语败光了，只得有气无力道："多谢杜姑娘。"

唐泛受了伤，隋州自然不可能再继续待在药铺，便与杜瑰儿告辞，带着唐泛先行离开。

二人出了药铺，隋州便问："你是怎么受伤的？"

唐泛不答反道："你让汪直去查查王越府上那个王管家。"

隋州凝目："怎么？"

唐泛将自己跟踪王管家，反倒遭遇小贼，还被划伤了的事情说了一下，末了道："那小贼虽说是为了抢钱，但我总觉得他出现的时机过于凑巧了。"

隋州问："你看清楚他的模样了？"

唐泛点头："我回去可以画出来，从两边查起罢，汪直那里我不方便公然过去，就要劳烦你了。"

隋州将唐泛送回官驿，自己则前往汪直府上。

这一去就是大半天，唐泛为了等隋州回来，就待在他房间里没走，结果不知不觉便睡着了。

直到后半夜他感觉到旁边好似有动静，这才迷迷糊糊睁开眼。

"回来了？"唐泛问，手肘撑着床榻就要坐起来，没料想碰到伤口，疼得一激灵，顿时清醒了。

"别起来。"隋州道，他脱下外裳，又吹熄了烛火，然后上了床，在靠外那头躺下。

"如何？"唐泛自动自觉地往里边挪了挪，好给他腾出更多的位置，一边问。

"那个伤了你的小贼找到了。"

"嗯？"

"死了。"

这个始料不及的消息让唐泛愣住了，但他看见隋州面露疲惫，便道："明日再说罢。"

隋州嗯了一声，闭上眼，呼吸很快就变得绵长沉稳。

唐泛心里揣着事，翻来覆去地想着隋州刚刚说的那个消息，不知不觉也睡了过去。

一夜无话。

翌日两人都起得很早，唐泛洗漱完毕，坐在桌前，端起一碗豆浆正准备喝，汪直便上门了。

作者有话要说：

唐大人，你明明就是怕苦，还要掰一堆借口，这下被拆穿了吧？

唐毛毛捂脸：我的一世英明啊……

隋州：什么时候英明过？

唐泛：查案的时候！

隋州：也就那么一小会。

# 第93章

谁也不会想到,在整座大同城里权势熏天,人见人怕的汪直汪公公,竟然以这种方式出现。

当庞齐将人带进来的时候,唐泛一时还没注意到跟在他后面那个青衣小帽的人，所以只是笑着招呼道：“老庞,用过早饭了没,一起过来吃罢！”

“什么时候了,还吃！胖不死你！”熟悉的声音从庞齐身后冒出来。

唐泛一口豆浆差点呛入鼻子，不由得连连咳嗽。

隋州抚上他的背部帮他顺气，一面冷眼瞥过去：“形迹鬼祟。”

汪直从庞齐身后大步走出去,直接在桌子旁边坐下，闻言气笑了：“若不是怕被人发现，我何必乔装打扮！”

唐泛顺过气,瞅了瞅门口,问：“丁容呢,他也知道你出来的事情？”

汪直：“不知道,我将他支开了。不过话说回来，我不明白你为何要我连丁容也瞒着，他跟了我不少年，忠心毋庸置疑，足可信任。”

唐泛：“在真相尚未查明之前，任何人都有嫌疑，若不是知道你不会干这种事，其实你的嫌疑比丁容或任何人都大。”

汪直怒视他：“本公何时有嫌疑了？！”

唐泛将碗里的豆浆喝完，接过隋州递来的湿帕子抹了抹嘴，而后道：“首先，你是大同镇守太监，在大同城内位高权重，任何人都管不了你，连王越都不敢管你。你若想传给消息出去，那是相当容易的事情。其次，我还在京城的时候，就已经听说有人弹劾你与王越里通鞑靼人，说你们前面的胜利都来自于鞑靼人拱手相让，作为交易的回报，你们给他们送去布匹钱粮。”

汪直大怒：“谁说这番话的，其心可诛！”

唐泛慢条斯理：“确实其心可诛，但你不要觉得我在危言耸听，木秀于林，风必摧之，你们在大同的表现太显眼了，许多人都不想看着你们加官进爵，平步青云，所以必然要想方设法给你们一点绊子使使。这种奏疏，我在都察院时没少见过。许多人既不希望你们立功，又不想看到你们回京，所以最好的办法就是让你们背上污名，获罪免职。”

他见汪直默然不语，便继续道：“你与王越自然不可能里通外敌，但我相信你们，不等于别人也相信你们，而且你能保证你和王越手下的

人，也都是绝对忠心耿耿吗？多谢你相信我，所以对我的话照做无误，我也会尽力将此案查明，以免延误了战事的。”

唐泛义正言辞地说完这席话，还没来得及让汪直生出几分知己感慨，他便拿起一个包子咬下去。

“好了，昨日的情况，劳烦你说一说罢。”

汪直看得有些手痒，碍于隋州在旁边，没法再揍他一顿，他先瞪了唐泛一眼，才道：“王管家我们去查了，他之所以去当铺，是因为近来周转不灵，所以拿了王越赐给他的东西去当掉。”

唐泛闻言露出疑惑的神色。

汪直：“他素来有小赌一把的习惯，经常都会欠下赌债，不过数目不多，这次也是赌坊那边催得紧，他又不愿劳烦王越费心，才会去当东西。”

唐泛将包子咽下去，又喝了口豆浆，朝旁边给他倒豆浆的人笑了笑，表示谢意，然后问：“那他进来行迹可疑与否？”

汪直：“暂时没有发现，你为何会盯上他？”

唐泛将包子咽下去：“因为我在跟着王管家的时候，就遇上了打劫的小贼，对方正好就拖延了时间，让我没法顾得上再去跟踪他，你说天底下哪里有这么巧的事情？”

汪直：“但是那小贼昨日找到的时候，已经死了。”

唐泛：“怎么死的？”

汪直：“这就要问你了。”

唐泛眨眼：“啊？”

汪直：“他死的时候，手里还捏着你的钱袋。仵作说是银子上面抹了剧毒，那小贼在查验银子成色的时候将银子放入口，结果身中剧毒，当即就倒毙了。”

官府定铸的银元宝是成色上好的纹银，上面还会有官府印记，但这一般拿到大户人家手里，他们会选择收藏起来，先将成色不好的花出去，到了民间流通的层面，这些银子因为分量太重，一般都会按照重量被绞成几块来使用，民间不乏还有私铸银两的，当然质量跟官方发行的肯定没法比。

许多人为了分辨成色和银子的真假，就会采取最简单方便的办法，用牙齿咬。

唐泛："……怎么说了半天反倒绕到我头上来了？那银子呢，你可曾带来了？"

汪直从怀中摸出一块用帕子包裹着的小物事。

他将帕子打开，露出了里面几块碎银子。

唐泛："哪块是有毒的？"

汪直："你猜。"

唐泛无语地瞅了他一眼，指了指其中最大的两块："这两块不是我的。"

汪直："喔，这两块就是抹了毒的，你在太阳底下对着照，可以发现上面有一层灰蒙蒙的雾色。"

唐泛："会是谁给他的？那小贼不过是抢了我的钱袋而已，他知道了什么，要被杀人灭口？"

默不吭声的隋州忽然道："你方才说那人与你跟踪王管家的时间吻合，会不会是王管家为了不让你追上他，找了个盗贼去抢你的钱，事后又为了不让盗贼供出他，就将人一杀了事？"

唐泛摇摇头："这样太明显了，反而没有必要，其实当时王管家的脚程特别快，我已经快要追不上他了，他又何必特意找个人来引开我呢，这很不合理……"

他看向汪直："能将王管家找来问话么？"

汪直道："最好不要，你也说了，不知道内贼到底是谁，而且王越现在不在大同，我越过他直接去抓他的人，这样说不太过去，也很容易打草惊蛇。不过我还是那句话，我觉得王管家不太可能干这种事，因为他年轻时曾是王越的亲兵，为了王越受过不少伤，王越待他如同家人一般，他实在没有必要背叛王越，而且我派人调查过他，他除了平日偶尔去赌坊之外，也别无可疑行径。"

唐泛在房间里来回踱步。

如果不是王管家，那就是另有其人了。

可为什么会那么巧呢，杀盗贼的人到底想掩盖什么？

他记得当时自己站在药铺门口，目送着邢嫂子走出去，然后就顺势也瞧见了王管家……

他蓦地回身看住汪直，脱口而出："邢嫂子！"

汪直莫名其妙："什么？"

唐泛道："那个邢嫂子有问题！杜姑娘明明说过她是住在广灵县乡下的，就算出城，也应该从南门或东门出去，而她又说自己的丈夫还在家里等着自己回去熬药，出去之后却往城西的方向走。"

隋州想了想："也许她想起有什么东西忘了买，特地绕道去城西？"

唐泛颔首："也有可能，但我方才又想起另外一件事，现在需要先证实我的猜测。"

汪直比他们之中任何人更想早日将内贼揪出来，闻言就问："什么猜测？"

唐泛看隋州："一般药铺里对每一位客人带来的药方都会另抄备份，你能从杜姑娘那里拿到邢嫂子给杜姑娘的方子么？"

隋州道："可以是可以，但现在还未能证明她也没有嫌疑之前，去拿方子肯定会引起她的疑惑和不必要的猜测，若她与内应有关，可能就会打草惊蛇。"

唐泛一愣，想想也是，便有点犯愁起来。

"不过也不是没有办法。"隋州说着，目光却投向汪直。

汪直："……"

唐泛："啊？"

"等着罢，明日就将药方给你！"汪直忽然恶声恶气起来，"我不能在这里逗留太久，先走了！"

说罢也不等唐泛他们回应，直接起身就离开了。

唐泛还有点茫然和迷惑："你们在打什么哑谜？"

隋州微微一笑："只要让仲景堂起火或失窃就可以了，不过失窃的话还是有些麻烦，药铺晚上肯定会留人看守，连药方都偷走也不大合理，所以还是起火比较容易，这种事情交给他，自然是最合适的了。"

末了还要不着痕迹地黑汪直一把。

唐泛无语，这种办法果然不是他能想出来的。

"你们还真是……"唐泛努力斟酌措辞，好不容易才将"不择手段"换成——

"真是别出心裁啊！"

“过奖，豆浆凉了，不要喝了。”

隋州表情自然地将他手里的碗顺走，换成一个包子。

汪公公的动作果然迅速，隔天一大早，唐泛和隋州就听说昨夜仲景堂走水的消息。

据说幸亏发现得早，没有出人命，只是烧了一些药材，还有一些账册和方子，这已经是不幸中的大幸了，所以今日仲景堂外头就挂出牌子，宣布闭馆歇业，现在杜瑰儿正带着人在里头收拾。

唐泛与隋州也没有出去，就在客栈里闲聊打发时间。

到了晌午时分，庞齐就从外面回来了，除了带回一大堆唐泛交代他买的零嘴之外，还带回了几张方子。

唐泛拿来一瞧，果然是邢嫂子前几次去仲景堂抓药的副方。

方子一共有五张，上面按照日期分类，十分清晰明了。

“你瞧，好生奇怪，这几张方子上面用的药各不相同，所治的病症也完全不一样，就算一个人体弱多病，总不可能每次生的病都八竿子打不着罢。”唐泛指着方子对隋州道。

隋州随手拿起其中一张，日期上来看，应该是邢嫂子上回到药铺抓药时用的方子。

“这是治什么的？”他问。

隋州知道唐泛博闻强识，涉猎广泛，也略通医理，虽说还没到坐堂看病的程度，不过从药方上来辨别药性与病症，是绰绰有余的。

“川芎，柴胡，白芷，香附，白芍，郁李仁，白芥子，甘草……”

唐泛念出声，一边微微皱眉：“这是散偏汤的药方。”

隋州：“散偏汤？”

唐泛：“这是一则古方，专门治偏头痛的……等等，上回鞑靼人去了大同府的哪里？”

隋州：“偏关县。”

白皙修长的指节敲在桌面上，唐泛喃喃将偏关县这几个字反复念了几遍，忽然问道：“偏关县仿佛是因其境内有个关隘而得名的，那关隘叫……”

隋州接道：“偏关，又叫偏头关。”

二人对视一眼，唐泛随即抓起最近那张药方。

“怀牛膝，甘草，金银花，太子参，桂枝，枸杞，牡蛎，砂仁。这张方子应该是主治养胃温脾，活血化瘀的，昨日邢嫂子也说了，她的丈夫因为在山上待了一夜，入了湿气，腿脚不好，所以给自己开了这个方子，这倒是对症的，方子也没有什么典故……”

唐泛蹙眉，又觉得他们方才的发现好像只是巧合。

他揉着额头冥思苦想，隋州反倒比他更快反应过来：“怀牛膝，砂仁，各取头尾一个，便是怀仁。”

唐泛恍然：“是了！先前汪直有意散布出去的消息，正是说怀仁县兵力最弱！”

如此想来，这些药方里分明是暗藏玄机，要么用药材来作标记，要么以汤方来暗喻，全都是与军情有关的！

这个法子相当隐蔽。

一来全城搜查的时候，士兵们就算发现邢嫂子身上带的方子，也压根不会发现方子中还藏着这些讯息，就连唐泛，要不是昨日在药铺里正好碰见邢嫂子，同样不会注意到这个平平无奇的女人。

二来仲景堂的目标实在过于显眼，隋州也正是因为仲景堂与王越的关系，因为那药铺能自由进出城门，所以盯上了它，正所谓大树底下好乘凉，有了仲景堂，还有那些先前身上藏着书信又被抓住的细作来转移所有人的注意力，邢嫂子这条暗线反而深得不能再深了。

唐泛抓着药方在房间里走来走去：“那么昨天偷我钱袋，后来又死了的小贼，肯定也不是巧合，他背后一定有人指使，那个指使的人……”

他蓦地望向隋州：“是那个当铺掌柜！”

隋州目光一凝：“嗯？”

经由邢嫂子这个人，整条线得以串连起来，唐泛也有些兴奋：“是了，没错，十有八九就是他！你记得昨日杜姑娘说的么，她说邢嫂子每回来药铺抓药前，总要先去当铺当点东西，才有钱抓药，那间当铺位于仲景堂所在的街口，许多人要来仲景堂，必然得经过那间当铺。昨天我也是看见王管家从当铺出来，才会追上去，当时我曾路过当铺门口，那掌柜同样看见了我。”

“如果王管家没有问题，有问题的是邢嫂子，那个当铺掌柜一定是瞧见我追出去，以为我要追的是邢嫂子，所以找了那个小贼，让他去抢我的钱袋，以便让邢嫂子有时间甩掉我逃走，却没想到我要追的其实是王管家，反倒做贼心虚，自己暴露了。”

不管他的推断是否正确，当铺掌柜的嫌疑都是很大的。

邢嫂子，王管家，和唐泛自己，他们唯一的交集就是那间当铺。

隋州也站了起来："我现在带人过去。"

唐泛道："我与你一道。"

---

"听说仲景堂昨夜走水了！"

"啊？没闹出人命罢？"

"那倒没有，据说药铺守夜的伙计发现得早，只烧了点东西。"

"阿弥陀佛，那可真是佛祖保佑，杜老大夫心地仁善，经常给人看病不收钱，果然善有善报啊！"

"可不是，上回城东那边走了水，将一家五口人全部烧死在里边，那场景惨得，啧啧，我当时就不敢再看第二眼！金掌柜，我说您这当铺开得好，地方好，有了仲景堂，那些没钱看病的人没少来您这儿当东西罢！"

耳边听着左邻右舍闲聊天，金掌柜手下飞快地在算盘上拨着，连眼皮也没抬，只笑道："瞧您这话说的，难道光我生意好，你们生意就坏了？"

"哈哈，托仲景堂的福，大伙都坏不了，好日子还在后头呢，只要鞑靼人别三天两头地来，大伙儿就有安生日子过！"旁边布匹铺子的掌柜笑道。

"话说回来，算算日子，鞑靼人也差不多该来了罢？"说话的是布匹铺子对面的银楼掌柜。

"我说你是贱骨头啊，来了你害怕，不来你还盼着呐？"

"也不是这么说，往年入春的时候，那些鞑靼人总要过来劫掠一回的，这要是不来呢，我心里总是七上八下地吊着，非得听见他们来了的消息才安生！"

"他们应该不敢来了罢，"金掌柜接着话道，手下的动作依旧没停，算盘拨得啪啪响。"咱们大同自打有了王总兵坐镇，鞑子都要憷几分呢！"

"前阵子不听说王总兵和汪太监闹翻了么，一气之下都带着人跑云川卫去了，哎，好端端的，这又是为的什么啊？"银楼掌柜摇摇头。

“你这就不懂了罢，官场上素来是勾心斗角，杀人不见血的，就跟咱们这做生意的一样，免不了常常要跟客人斗智斗勇，为了什么，为了名利呗！”布匹铺子老板撇撇嘴。

金掌柜终于算完了手边的账，抬起头笑道：“这些都不是咱们该管的，更不干咱们的事，咱们只要过好自己的日子就成了，管他是王总兵还是张总兵，反正鞑靼人来了，谁不都是要往乡下跑的么？”

银楼掌柜道：“那可不一样，去年我就没跑，有王总兵在，那些鞑子进不了城……”

他话还没说完就顿住了，几个闲磕牙的人看着外头忽然进来好几个高大汉子，全都收了声音。

金掌柜一愣，连忙挂上笑容：“各位，敢问有何贵干，是要当东西，还是……？”

这模样一看就是来者不善，怎么也不像是要当东西的，几个汉子没作声，兀自将门口堵住，又让出一条道，让后面两个人进来。

“掌柜，你还记得我吗？”唐泛笑道。

金掌柜仔细端详了一下，摇摇头：“不记得。”

唐泛笑道：“昨儿我打从你们当铺门口路过，还与掌柜打了个照面呢！”

金掌柜苦笑：“瞧您这话说的，老夫虽然记性不差，可也不能连个过路的都记得啊！”

唐泛含笑：“那你认得邢嫂子这个人么？”

金掌柜：“这倒是认得，她常来这里当东西。”

唐泛从怀中掏出帕子，将那两块银子抖落在柜台上：“那你可认得这个？”

金掌柜又苦笑：“您这是故意为难人啊，当铺每日经手的银子千千万，我如何能认得？”

唐泛笑道：“看来这一时半会也说不清楚，不如您跟我们回去慢慢说罢。”

他话刚落音，后面便上来两名汉子，一左一右将金掌柜牢牢钳制住，令他动弹不得。

“你，你这是干什么！这大同城内可是有王法的！”金掌柜惊叫起来。

“几位是不是太霸道了，若与金掌柜有什么纠纷，便到官府里说事，这里可不兴私下解决的！”银楼掌柜没忍住，站出来道。

那头布匹铺子掌柜想要悄悄走人，却发现门口也被对方的人堵住了，他不由嚷嚷起来：“你们怎么能随便进来就抓人呢！我与县尊大人可是相识的！”

“锦衣卫办事，用不着经地方官府许可。”隋州一句话便堵上了所有人的嘴。

一听锦衣卫三个字，别说金掌柜了，另外两人也顿时噤若寒蝉，脸色都吓白了。

隋州没管他们的反应，挥挥手让庞齐找两个人先将他们带回去，他与唐泛仍然留在当铺内。

唐泛看着金掌柜：“邢嫂子与你有何关系？昨日打劫我的小贼，是不是你指使的？”

金掌柜苦笑：“大人，便是锦衣卫也不能这么冤枉人啊！我好好一个当铺掌柜，还只是给这里的东家打工的，每日勤勤恳恳在这里干活，哪里认识什么小贼？便是那邢嫂子，小的也说了，她常来我这里当东西，所以才认得的，其它的事情，小的真的不知道啊！”

唐泛涵养颇佳，带着微微的笑容道：“来之前，我们就查过你了，你不是本地人罢，几年前因为逃荒来到这里，在这间福记当铺当掌柜，每月薪俸也不少，却不好酒不好色，连个老婆孩子都没有，孑然一身，无欲无求，换了你，你会相信这个人没有蹊跷么？”

“方才你的反应，其实已经出卖了你。正常人应该是像那两个人一样，又惊又怒，又不敢反抗，可是你呢，听见我们表明身份之后，反应依然冷静。但你有没有想过，太过冷静，反倒会将自己暴露？”

金掌柜依旧狡辩道：“大人，小的在这里当掌柜也不少年头了，见过的世面多，应对自然就冷静些，这有什么出奇的？”

唐泛挑眉：“你见过的世面多，方才那两位的铺子同样开在这条街上，他们每天不是与你见一样的人？难道他们见过的世面就少了？凭什么他们惊慌失措，你就淡定沉稳啊？”

“你与他废话什么，一用上刑，天王老子都嘴硬不了！”

伴随着说话声，又有一人从外面走进来。

奇怪的是，守着门口的锦衣卫却没有拦下他。

看见来人，金掌柜脸上终于流露出异样。

对他而言，锦衣卫的凶名再显赫，也不如汪直这两年在大同的声势。

大同城内，不少百姓都认得这位汪太监。

人的名，树的影，汪直一出现，连金掌柜都感到害怕了。

汪直倒也干脆，见他不吭声，抬膝直接就是一下，还专门冲着人家的脆弱部位去。

只听得一声轻微的闷响，在场所有人的心都跟着颤动了一下。

金掌柜的表情顿时扭曲起来，偏偏汪直还不知道从哪里拿出一块破布塞进他嘴里，让他想喊都喊不出声，只能呜呜呜地叫唤。

唐泛听这声音，觉得八成是里面某个地方断裂了。

出于某种感同身受的心理，他脸上也随之露出惨不忍睹的神色。

汪直看见了，嫌弃道：“你那是什么表情，踢的又不是你！”

唐泛：“……我疼。”

作者有话要说： 注：偏关县是清朝才得名的哦，这里提前用了下～

# 第94章

汪直哂笑：“真没出息！”

可他随即发现没出息的不止唐泛,除了隋州，庞齐他们的面皮也都相继微微抽搐了一下。

显然他方才这一下，很能让全天下所有的男人都感同身受。

“不用往里瞧了,后门也被我们堵住了,你那伙计也跑不掉,不过他知道的肯定没你多,我们对他没兴趣！”

汪公公没搭理唐泛他们，他盯住金掌柜，就像毒蛇盯着自己的猎物，拖长了语调道：“我猜,就算你没老婆孩子,也不想直接变成宦官罢？你现在的伤还有得治，要是你还不说实话,啧啧,那可就不好说了！”

看在唐泛眼里，只觉得他那笑容用狞笑来形容更合适。

“给你一刻钟罢,别说我汪直太狠。”汪直拍拍手,看了旁边的沙漏一眼，没等金掌柜反应过来，就道：“三，二，一。好了，时间到。考虑好了罢？”

他将金掌柜嘴里的帕子抽出来。

“不，不是说一刻钟吗……”金掌柜瞪大了眼，因为疼痛，连语调都破碎不全。

“那是你的一刻钟，不是我的一刻钟！”汪公公冷笑。

金掌柜被他的霸气和不讲理震住了。

看着金掌柜难以置信的神情，不知怎的，唐泛忍笑忍得有点辛苦。

他想起了一句话，恶人还须恶人磨。

没有给金掌柜迟疑的时间，汪直从身上摸出一把匕首，从刀鞘中抽出来，可见寒光闪闪，绝对是吹毛立断。

“好了，不说的话，我也给你个痛快的，你放心，虽然像你这么老，肯定是没法入宫了，但这世上总还有些特殊癖好的人就喜欢那口，说不定到时候将你往南风馆一扔，你还能迎来第二春，也用不着天天在这里拨算盘了！”

他狞笑着说完，手起刀落，那叫一个干脆利落。

“我说！！！！！”

金掌柜几乎是尖着嗓子喊出这句话的，声音穿透力十足，震得唐泛他们的耳膜都是一颤。

可见那时那刻金掌柜心中的恐惧到了何等程度。

“我我我说，我说……”金掌柜涕泪横流，哪里还有方才牙尖嘴利跟唐泛应付自如的模样。

“那就说啊！”汪直喝道。

金掌柜一抖，满面泪痕，茫然地看着他：“……说说说什么？”

他已经被吓傻了，一时还没反应过来。

汪直友情提醒：“你和那个邢嫂子的关系。”

金掌柜精神一振：“对对，是我将消息传给她的！”

汪直：“怎么传？”

金掌柜：“有人，每过一段时间，就会有人来我这里，告诉我一个消息，我将消息告诉邢嫂子，她再传向城外！”

汪直：“说明白点，不要让我一个个问！”

万事开头难，一旦开了口，接下来就容易多了。

金掌柜强忍疼痛，努力让话说得更流利一些：“就像这次，这次，有人给了我一道方子，等邢嫂子来的时候，我就将方子念给她，她丈夫是大夫，她也通晓医理，自然知道如何将方子对上相应的病症，然后拿着方子出城，到时候自然会有人接应，那方子上面就暗藏着军情。”

汪直：“方子是谁给你的？”

事到如今，金掌柜居然还迟疑起来。

唐泛插口：“是王总兵府上的王管家？”

金掌柜连连摇头。

汪直却没有唐泛的好耐性，他已经举起了刀。

事实证明，暴力比怀柔更容易让人屈服，尤其是像金掌柜这样的人。

他的眼珠子瞪得老大，连忙道：“我知道，我知道，别动手，那人就是您府上的！”

汪直：“谁！”

金掌柜大气不敢喘：“丁容，是丁容！”

此话一出，在场的人都有些意外，可仔细想想，似乎又在意料之中。

唐泛忽然想起来，自己在汪直那里挨了一巴掌之后，丁容送他离开，还很关切地让他去敷点三七或蒲黄，这起码说明丁容本身对药理肯定也是有所了解的，能够想出用方子来传递消息的办法，也就不奇怪了。

很多人往往都不会去注意到这种无足轻重的日常对话，可一旦事情发生之后再回过头想想，就会发现其实线索早就隐藏在这些不经意的日常琐事之中。

他又记得，汪直很早就说过，能够及时获知军情的，除了他和王越两个人，就只有他们身边的亲近人，以及手下那一帮将领。

而每回作战前夕，在与手下进行军事会议之前，王越和汪直二人都会先通过气，确定一致方向，以免在会议上两人先吵起来，让下边的人无所适从。

既然不是他和王越自己泄密，那么他们身边的亲信心腹，就成了最有嫌疑的人。

但问题是，既然是亲信和心腹，那必然深受主人的信任。

单说丁容，此人从汪直出宫开设西厂时就一直跟随左右，又因为彼此都是宦官，更加备受汪直的信赖，连到大同，他都将此人带在身边，其信任程度可见一斑。

丁容自然也没有辜负汪直的看重，每一桩差事都办得很妥帖，性格也很机灵，总能看一步想三步，凡事为汪直周全。

这样一个人，即使理智上知道他有嫌疑，感情上，汪直也很难怀疑到他。

可金掌柜偏偏说出了丁容的名字。

汪直一脸冰冷地望着他，那眼神就像望着一个死人，金掌柜都快吓尿了，哭丧着脸，结结巴巴：“我真没骗你！我真没骗你！每次都是他主动先找上门来，有时候找我，有时候找我们东家，但为了防止身份曝光，我们是不能去找他的！”

赶在汪直发作之前，唐泛快一步问出了其它问题：“这么说，昨天抢我钱袋的那个小贼，果然与你也有关系了？”

金掌柜：“是是！是我让他去的，因为前头邢嫂子刚离开，您后脚就追上去，我怕邢嫂子暴露，就让那人去抢你的钱袋，好让邢嫂子有时间

离开！”

唐泛：“后来他会被灭口，也是你干的？”

金掌柜：“是，我怕你们找到他之后供出我，就事先在给他的银子上面抹了毒，干他们这一行的，事后肯定会勘验银子，只要银子一入口，毒也会跟着发作……”

唐泛：“好周全的计谋，可惜我之前怀疑的并不是邢嫂子，而是王管家，你做贼心虚，反倒将自己暴露了！”

金掌柜哭丧着脸，现在说什么都晚了。

唐泛又问：“那么与邢嫂子接应的人又是谁？”

金掌柜摇头：“不知道，我们都是单线联系的，我接到丁容的讯息，只需要在邢嫂子上门的时候再传给她就可以了……”

见众人面色不善，他又连忙补充：“但我知道邢嫂子住在哪里，你们可以去找她！”

唐泛：“你是谁的人？鞑子？还是白莲教？”

金掌柜：“当初我老家饥荒，全家都死光了，我在逃荒路上也差点饿死，最后被人所救，后来我才知道他们便是白莲教徒，我想着能有口饭吃便知足了，所以他们让我入教，我就入了，不过我到现在还只是普通教徒……”

唐泛：“你身上有白莲教的印记？”

金掌柜：“有有，就在腰间！”

锦衣卫将他衣裳掀起来一看，果然见到左侧腰间绣着一朵绽放的小小莲花。

以前唐泛为了救阿冬而深入京郊荒村时，遇见了白莲教派到南城帮的总坛使者九娘子，对方也曾经与他说起白莲教印记的事情，还威逼利诱要在他身上也烙下这样一个印记。

然而不管李漫也好，九娘子也好，他们身上并没有所谓的印记，所以唐泛他们后来猜测，这印记应该只是给底层教徒准备的，为的牵制他们，让他们不敢叛教。

要知道官府对白莲教打击甚严，一旦发现身上有这种印记的人，必然严惩不贷，正因为如此，金掌柜自然忠心耿耿，不敢有丝毫异心，更为了避免以后牵连家人，他连老婆都不敢再娶。

唐泛：“这么说，这间当铺的东家，也是白莲教的人了？”

金掌柜：“应该是，我入教之后，就按照他们的吩咐来到这间当铺安顿下来，不过东家经常不见人影，这间当铺基本都是我在打理，他们好像将这里当成中转点，以当铺为幌子，用来经手财物。”

金掌柜被汪直吓怕了，简直知无不言。

对他来说，汪直比白莲教可怕多了。

唐泛皱眉：“这么说，白莲教在本城势力很庞大了？”

金掌柜：“没有没有，自王总兵与汪公公来到这里之后，对本教大力打击，使得本教损失惨重，迫使大部分势力不得不往外撤走，据我所知，如今就剩下丁容和我这一条线了，否则也不至于用如此隐秘单一的法子来传递消息，就如大人您所见，时日久了，肯定会被发现，如果多几条线，如今也不是这等局面了。”

他倒是实诚，唐泛点点头：“那么丁容呢，他在白莲教中是什么地位？”

金掌柜苦着脸：“我也不晓得，东家只让我要听从他的吩咐。至于我们东家，我隐约听说，他好像是本教一处分坛的副坛主。”

唐泛道：“你可知道他住在何处？”

金掌柜忙道：“知道知道，小的可以戴罪立功，带你们过去！”

他虽然被白莲教救了性命，但白莲教救他，其实不过是为了能多一个有用的教徒，这几年金掌柜担惊受怕，连家室都不敢要，实在是受够了，如今将真相坦白，对他未尝不是一种解脱。

一听他说戴罪立功，汪直怎会听不出他的小心思，当下就冷笑一声。

金掌柜被他笑得不由抖了起来，要不是双手被抓住，他都想去捂裤裆了。

该问的都问了，唐泛看了隋州与汪直一眼，见他们没什么好说的，便对汪直道：“我和广川去找他说的邢嫂子住处，你与他去找丁容，如何？”

汪直嗯了一声，没什么废话，当即就揪起金掌柜往外走。

他的脸色阴沉得快能滴出水来了，金掌柜被他像老鹰抓小鸡一样地抓在手里，竟也不敢发出声音。

兜兜转转，丁容居然是白莲教的人，还一直待在汪直身边，甚至被当作亲信，这个事实让汪直有点难以接受，他心情不好也是很正常的。

事不宜迟，唐泛也没有心思为汪直多操心，他与隋州合计了一下，便到官驿要了几匹好马，直接往广灵县赶。

按照金掌柜给的那个地址，一行人边找边问，很快就找到位于千福山脚下的江家。

江家所在的江家村，正是邢嫂子丈夫江大夫的老家。

唐泛他们毫无预兆的出现，顿时惊动了这个平静的小村庄。

彼时邢嫂子正端着饲料走出屋子，正准备去喂院子里的小鸡，瞧见庞齐等人气势汹汹地踹门而入，登时吓得碗也打翻了，转身就往屋里跑。

庞齐他们如何会让对方有时间逃跑，当即就冲进屋去，将江氏夫妇抓了个正着。

唐泛与隋州慢了一步，走进屋里，这才发现邢嫂子根本没有逃跑的意思，她趴在床前，紧紧抓着床上男人的手，后者半躺在床上，看着唐泛他们，脸上也流露出惊慌失措的神色。

小屋里弥漫着浓浓的药味，很显然，这间屋子的主人生病，并非一天两天的事情了。

看来邢嫂子也不是完全在说谎，她的丈夫确实是生病了。

唐泛望向那男人："你就是江大夫罢？"

江大夫："你们是什么人？我们都是普通人家，没有余财，还请各位大人放我们老两口一马，若想要什么就请自取罢！"

敢情是将他们当成打劫的了？唐泛有点啼笑皆非。

"两位做了什么事情，自己不清楚么？里通外敌，向鞑子传递军情，光是这条罪名就足以凌迟你们！金掌柜已经招了，该说什么你们应该知道罢？"

邢嫂子脸色陡变，簌簌发抖起来。

江大夫却咬牙道："我们什么也不知道！"

庞齐怒道："事到如今还想抵赖！"便要上前去揪他。

却被唐泛拦住了。

唐泛的目光从屋内四周收回，又落在眼前害怕得抱成一团的江家两口子身上。

"你们住在这样的地方，既不为钱也不为利，想必不是心甘情愿为白

莲教所用，而是不得已被胁迫的罢？”

对这种人，像对金掌柜那样用刑是没用的，得找准他们的心病下手。

唐泛道：“我记得先前杜姑娘曾说，你们有个儿子，进山采药，却一去不回，可能是被野兽叼走了，不过现在看来，叼走他的应该不是野兽罢？”

江大夫咬着牙没说话，邢嫂子却忍不住低声哭了起来。

唐泛微微缓下口吻：“我们从京城而来，乃皇帝派下来的钦差，你若有什么难言之隐，大可说出来，我们会为你作主的。”

他拿出自己的腰牌递过去，江氏夫妇是认识字的，但见上头刻着“左佥都御史，唐泛”的字样，心中其实就已经信了大半。

像他们这样的寻常百姓，一辈子都生活在边城，皇帝老爷就意味着高高在上，无所不能，一听对方是皇帝老爷派来的钦差，邢嫂子终于松开丈夫的手，扑通一声跪倒在地上：“求求各位官老爷，救救我儿子罢！”

江大夫忍不住呵斥：“不准说！”

邢嫂子偏过头：“为何不让我说！大勇到现在都没消息，还不知道是死是活！再让我等下去，不如死了算了！”

江大夫长长叹息一声，不再言语。

唐泛将她扶起来：“邢嫂子，有话慢慢说。”

邢嫂子抹去眼泪，抽抽噎噎地说起来龙去脉。

江氏夫妇并非白莲教中人，只是前段时间他们儿子进山之后忽然失踪，就在众人寻找未果，以为他已经在山中遭遇不测的时候，有人忽然找上门，说他们儿子还没死，但需要江氏夫妇照着自己的话去做，不然即使假死，也会变成真死。

随着对方一并带来的，还有江大夫儿子的手书，上面的字迹终于让江大夫和邢嫂子确认自己儿子还活着。

在那之后，每隔一段时间，他们都会收到儿子的信，对方此举，除了向江氏夫妇表示他们儿子无虞的同时，也在威胁他们不要轻举妄动。

为了儿子的安危，他们不得不照着对方的要求去做，成为这条线上的其中一环。

唐泛问：“找你们的人是什么身份，你们可知道？”

邢嫂子："知道，那人叫沈贵，是广灵县城里数一数二的富商，我从金掌柜那里得到方子之后，也是将它交给沈贵。"

唐泛道："仲景堂的杜姑娘知不知道这件事？"

邢嫂子黯然道："她不知道，是我利用了杜姑娘父女的善心。因为沈贵说，拿了方子之后要先去仲景堂抓药，有了那么一遭，就算出事，也方便掩人耳目，别人只会怀疑仲景堂，肯定不会怀疑到我身上，而且，凭着我们与仲景堂的关系，有时候还可以随同他们运送药材的马车出城，不必经过盘查。"

隋州听了半晌，开口问道："这么说，你们根本不知道这件事的内情了？"

江大夫苦笑："我们根本不知道抓了我们儿子的人是谁，更不知道对方是什么身份，他们让我们怎么做，我们便怎么做，连那方子上面到底藏了什么秘密，我们也没兴趣打听。怎会想到惹来这样大的麻烦？"

隋州："沈贵现在在何处？"

邢嫂子："他就住在广灵县城，家大业大，其实我们怎么也想不到，本来八竿子打不着的人，他为何要抓了要挟我们……"

唐泛道："给你传消息的金掌柜，是白莲教徒，那个沈贵，很可能也是。"

"什么！"江氏夫妇都懵了，脸上的震惊不似作伪。

"那，那我儿子会不会有事？大老爷，您可要救救他啊！"邢嫂子急得流下泪来。

唐泛温声道："该救的人，我们自然会救，不过如今你们的嫌疑尚未洗脱，还得随我们到大同走一趟。"

邢嫂子迟疑地望向江大夫。

事已至此，江大夫也没什么好犹豫的了，他点点头："大老爷有令，我们自然无所不从，连沈贵，我们都可以带着你们去指认，只求能保住我们儿子的性命！"

有了江氏夫妇的配合，事情倒是出乎意料的顺理。

正如邢嫂子所说，作为广灵县首屈一指的富贾，沈贵家大业大，光是名下的铺子，就占了整整一条街，家里更是娇妻美妾，儿女成群，这样一个人，再怎么跑也跑不到哪里去的，还不如金掌柜来得光棍。

对方压根就没想到邢嫂子那边已经暴露了，等唐泛他们找上门去的时候，沈贵刚从分号巡视回来，便看到家里头已经是呼天抢地，一片狼

藉，女眷都被赶到偏院里集中，而锦衣卫正堂而皇之地坐在他家正堂，请君入瓮。

被锦衣卫一恐吓，沈贵就几乎什么都招出来了，他说自己根本不是白莲教徒，只是因为与白莲教有生意往来，还曾资助过白莲教的大龙头，于是被白莲教奉为座上宾。

因着沈贵行商多年，与地方官府关系极好的缘故，白莲教那边便让他帮忙传递消息。

沈贵所要做的，就是将邢嫂子交给自己的方子，借着行商的机会交给关外的白莲教徒，再由那些白莲教徒交到鞑靼人手里。

他还交代，邢嫂子的儿子并没有在自己手里，而是被白莲教的人带走了，对方只是让自己代为与邢嫂子接洽而已。

虽然他表现得极其合作，但隋州他们也不可能因为他有问必答，便无条件地相信，当下便将沈家翻了个底朝天，搜出一些可疑信件，又将沈家查抄，把沈家一家老小全都带回大同，再慢慢审问。

等唐泛他们带着人回到大同时，夜幕也不过才刚刚降临。

只不过汪直那边，就进行得不怎么顺利了。

汪直带着金掌柜前去抓当铺东家的时候，并未遇到什么抵抗，对方同样没有想到金掌柜出卖了自己，直接就被汪直的人逮个正着。

但另外一头，他派回去抓丁容的人却折回来告知，说丁容跑了。

# 第95章

丁容这家伙不可谓不狡猾，虽然汪直与唐泛他们私底下的合计并未透露给他，但身为汪直的身边人,他是不可能注意不到一点动静和风声。

据汪府上的人说,今日一早汪直前脚刚走，后脚丁容就离开了。

他临走前曾与汪府的人说自己出去帮公公办事，晚点就回来，还交代下人不要偷懒,可见早有预备,淡定从容。

旁人都知道，丁容乃是汪直身边的亲信,汪直性格多疑,能完全得到他信任的人不多，从京城带来的丁容就是其中之一。

所以当时谁也没察觉出异常,更不会想到丁容这一去,直接就不回来了。

要知道丁容离开的时候,身上甚至没带走半件行李。

当然,后来汪直让人去搜查他屋子的时候,发现那里头的银两和银票都不见了。

要说汪公公心里头憋着一把火，那无疑就是丁容的背叛。

丁容的失踪无异于火上浇油，而他将这一腔怒火全都发泄在了金掌柜的当铺东家身上。

等到唐泛他们回来时，迎接他们的就是被折磨得奄奄一息的当铺东家。

不过这次也不算没有收获，恰恰相反，收获还挺大的。

之前金掌柜早就指认，他的当铺东家另外一层身份，正是白莲教的分坛副坛主。

从这位副坛主的口中，汪直得知，白莲教在全国的分坛不多，经过官府不断的打压之后就更少了。

如今山西就只剩下这一处分坛，坛主正是丁容。

唐泛他们回来的时候，汪直早已审问得七七八八，汪府也被他自上而下全部倒腾了一遍，那些跟丁容过从甚密的人，统统被他找人看管起来。

若是这些人里头也有嫌疑的话，可以想见，以汪直对叛徒深恶痛绝的个性，是绝对不可能放过他们的。

不过唐泛在听到这个消息之后，心中反而产生了更多的疑问：“丁容是两年多前才跟着你来到大同的，难道在来此之前，他就已经与白莲教勾结上了吗？”

汪直淡淡道：“那个副坛主说，丁容是来大同之后才被提拔为新坛主的，在那之前的坛主是他。至于京城那边，对方也不是很清楚，只说总坛对他十分看重。我猜，他十有八九是来大同之前，就已经与白莲教有所瓜葛了，若是这样的话，事情就会更加复杂。”

唐泛：“他们口中的总坛，到底在何处？大龙头又是谁？”

汪直：“那副坛主说，他也没见过大龙头，但是如果能够找到一个人，他肯定知道。”

唐泛：“谁？”

汪直：“李子龙。”

唐泛与隋州相视一眼，两人皆微微动容。

这位李子龙李道长的名字，他们已经不是头一回听说了，简直称得上如雷贯耳，连汪直最初，也是靠着破获李子龙的案子发迹的。

而当初屡次对他们下绊子的李漫，据说也从李子龙那里学过几手，所以才能在京城时以易容幻术，跟儿子掉包，骗过唐泛他们的眼睛。

唐泛道：“是了，当初那个九娘子就和我说过，李子龙根本没有死。不过话说回来，他明明已经被判了斩立决，却还能逃脱，这其中若说有什么法术神通，我是决然不信的，唯一的可能就是有人在帮他，而且这人必然隐藏得极深，还要有通天的能力，此人会是谁？万通？还是尚铭？”

汪直道：“李子龙从京城逃脱之后，就逃到了这里，甚至设法出关，如今正在鞑靼人那边混得如鱼得水，还被奉为国师。”

唐泛觉得有点滑稽：“鞑靼人将一个中原人奉为国师？”

汪直撇撇嘴：“你别小看那个李子龙，妖狐案出的时候，你没有在场，所以不知情，当时好好地上着早朝，一只硕大妖狐便忽然出现在皇宫，许多人当场都瞧见了，陛下也是亲眼所见，否则也不会让我开设西厂专门查办这个案子。就算他那些全是骗人的把戏，那也说明他的把戏已经出神入化了。再说鞑靼人本来就自诩为前元皇族后裔，想当年忽必烈曾奉丘处机为国师，李子龙能哄得鞑靼人信他那一套，也是他的本事。”

唐泛笑道：“说得是，是我小看李道长了，白莲教贼心不死，一直想着谋反，鞑靼人更是野心勃勃，两者一拍即合，互相利用，倒也合情合

理。”

汪直皱眉：“李子龙的事情暂且不管他。现在的问题是，威宁海子那边的事情还未解决，如果明军一往威宁海子就出事，那仗也不用打了，以后就光守着大同城，敌人一来就守城击退，他们见势不妙就可以从容退走，根本无法对他们造成什么打击。那副坛主原先一直就在山西一带活动，根本没去过偏关外，从他身上也问不出威宁海子的事情。”

唐泛：“那可巧了！”

汪直：“怎么？”

唐泛笑而不语，望向隋州。

隋州便道：“我们带回来的那个沈贵就去过威宁海子。”

汪直：“此事当真？”

隋州嗯了一声，然后就不言语了。

说白了，他还对上次汪公公揍唐泛的事情耿耿于怀，根本懒得与汪直多说话。

唐泛见他没有多作解释的意图，只得接下他的话道：“沈贵曾带着人私自出关去与鞑靼人做生意，还曾受李子龙之邀，去过鞑靼王庭。他曾听李子龙说过，要在威宁海子作法，使明军寸步难进，帮鞑靼人成就大业。所以他猜测，威宁海子到蛮汉山附近，很可能有李子龙布下的阵法，所以才会发生那些怪事。”

这确实是个好消息，汪直目光闪动：“他的话可信？”

唐泛道：“因我们抓了他的老小，他有问必答，在来时路上，我就问了不少，但具体的，还得等你们来问。不过若他所说是真，我们少不得就得亲自去一趟威宁海子查看了，如果能将阵法破解，事情自然也就迎刃而解了。”

汪直却是半刻也等不得了，他当即就起身往外走：“我去亲审沈贵！”

唐泛忙道：“你可别把他弄坏了，他还有大用处的。”

汪直回以阴森森的一笑。

唐泛扶额，对隋州道：“你要不去看看罢？”

现在这里边的关键人物，丁容跑了，邢嫂子不知情，金掌柜只是一个底层帮众，能够提供的情报有限，而那个副坛主，该挖的也都被汪直挖了，唯一有用的，就是这个沈贵了。

唐泛真怕汪直把找不到丁容的火气发泄在沈贵身上，一不小心把人给弄死了。

隋州答应一声，起身往外走。

唐泛肚子咕咕叫起来，他摸了摸肚子，这才发现他们奔波一天，晚饭还没用，便也不把自己当外人，把汪府下人叫来，让他们上点吃的。

汪府下人对这位唐大人倒也熟悉，加上他们今天才被汪直整顿过一回，收到唐泛的需求之后，忙不迭就整顿出一桌菜，而且还远超预期，唐泛原本想着只要一碗鸡汤馄饨就满足了，结果他们给直接弄出八菜一汤，丰盛得令人赞叹。

不仅如此，汪府的仆人还对唐泛笑道："唐大人，您看这样够不够，不够再让厨子上！"

唐泛哭笑不得："够了，你去看看你家主人和隋镇抚使在做什么，让他们也过来一并用罢。"

镇守太监府上是没有刑房的，不过这对于汪直来说并非难事，只要他想，任何地方都可以变成刑房，不过有隋州在，想必他也不会对沈贵下手太重。

唐泛如是想道，却左等右等都等不到人，眼看着满桌子菜施展浑身解数在他面前晃来晃去，每道菜上面仿佛都写着"快来吃我"，他终于忍不住拿着筷子偷偷夹了一只翡翠虾环送入口中。

也不知道是汪府厨子的手艺太好，还是他实在是太饿了，这一吃就停不下嘴，直接把整盘翡翠虾环都吃掉大半。

瞅着那盘子上面原本码得整整齐齐的十只虾，如今就剩下寂寞的两只了，唐大人不由有些心虚，见左右无人，索性将剩下两只也给解决了，然后将盘子往旁边一藏，心想七菜一汤应该也够吃了。

没过一会儿，外头终于有人回来了，唐泛一看，却是连滚带爬的汪府下人。

"大人，您快去瞧瞧罢！汪公和隋大人打起来了！"汪府下人气喘吁吁道。

"啊？快带我去！"唐泛腾地起身，跟着对方一路穿过院子和长廊，来到隔壁的偏院。

人未见而声先闻，才刚绕过拐角，还没见着人影呢，唐泛就已经听见里头传来虎虎生风，拳脚相向的声音了。

脚步一拐，他便看见门口围了庞齐等人和几个汪府下人，正伸长了脖子往里观望。

至于观望的对象，自然就是汪直与隋州了。

眼前这偏院空间并不大，中间还占了个荷花池盆景，但这完全不影响两位高手的交锋。

两人打斗速度很快，而且一招一式都是拳拳到肉，没有丝毫放水的嫌疑。

唐泛瞧着这快狠准的场面，几乎要以为他们之间有什么深仇大恨了。

隋州的身手自然是毋庸置疑的，锦衣卫最本质的职责就是皇帝亲卫，能有资格保护皇帝的，那自然是天底下最顶尖的高手，隋州自小经过大内名家调教，又亲身经历过不少事情，这些身手并非中看不中用的花架子，而全是从危险中淬炼出来的精华，这一点，与他同生共死过的唐泛自然最清楚。

但汪直也不是好相与的，若说他在离京之前，还比隋州稍逊一筹的话，那么在这两年与王越一起亲自带兵出征之中，他也锻炼出不少实战的经验了，拳风掌影之间还带上了沙场上磨练出来的杀气。

这两人犹如一狼一虎，彼此搏斗厮杀，却都毫不放松，紧紧盯着对方的弱点和空门下手，一时之间，打得难解难分，胜负莫辨，直让庞齐等人看得是如痴如醉，大呼过瘾。

唐泛这时候也看出来了，两人都是肉搏，切磋的成分更多一些，就算出手再狠，另一方也未必会吃亏，便没有出声打断，也与庞齐他们一样站在旁边看。

这时，隋州与汪直后面房门紧闭的屋内忽然传来一声哀嚎："我不行了，我不行了，饶了我罢，我真没说谎啊，不信我带你们去啊！"

沈贵的声音？

唐泛先是一怔，便见到汪直微微一晃神，肩膀上立时被打了一拳。

他登时往后连连退了十来步，才止住退势。

高手过招，怎容片刻分神，汪直这一闪神，纵然只有分毫之差，也立时被隋州觑准机会。

这一拳估计打得不轻，汪直捂着肩膀龇牙，一边朝面无表情的隋州冷笑："这一拳就当是我上次欠了唐毛毛的，别以为我输给你了，下回再来！"

唐泛："……"

隋州："……"

唐泛扶额："等等，你为什么会知道我的小名？"

汪直挑眉："想知道？"

唐泛："……对。"

汪直："老子不告诉你。"

唐泛："……"

汪直按着拳头狞笑就要往里走："娘的，这龟孙子冷不丁叫起来，害我输了一场，你今晚都别想安生了！"

唐泛连忙拦住他："先吃饭，先吃了饭再说！我知道你心里火气大，这一架下来也发泄得差不多了罢？"

汪直："那没有，被他打了一拳，现在火气更大了。"

唐泛："……"

他生拖活拽，好不容易才将汪公公带回饭厅吃饭。

一看见饭桌上那七菜一汤，汪直咦了一声："他们之前上菜一直都是上九个的，怎么今天换了规矩了？"

唐泛抽了抽嘴角："你不是一天到晚都很忙么，怎么会去注意这种细节？"

汪直皱眉："因为九九归一，足够圆满，有客人在的时候我都让他们上九个，看来丁容的事情还没让他们学会教训，竟都越发惫懒起来了！"

唐泛借以咳嗽来掩饰自己的心虚："你千万别怪他们，是我让他们上八个的，八的寓意也很不错嘛！"

打死唐大人他也说不出那个菜被自己提前偷吃光了的事实，不过那又有什么区别呢，只要汪公公心血来潮，将厨子叫来一问，就什么都知道了。

幸好汪公公没打算在这种小事上较真，唐大人的面子也暂时保住了。

饭桌上，三人商议起威宁海子的事情。

汪直道："事到如今，无论如何也得往威宁海子去一趟了，既然沈贵愿意带路，就让他去好了。"

唐泛沉吟片刻："沈贵说的话不知真假，有待商榷，不能以此为凭据，万一他耍什么花样，所有人都会很危险。"

汪直道："若是再拖下去，不仅于事无补，而且夜长梦多，不管他说的是真是假，都值得一试，我打算亲自去一趟。"

唐泛诧异："你走了，谁来坐镇大同？"

汪直悠悠道："不还有郭镗和你们么？"

唐泛无力："别开玩笑了。"

汪公公夹起一筷子芙蓉鸭子放入口中，这才告诉他们真相："好罢，其实王越一直没有离开过大同。"

唐泛有点意外，但想想其实又在情理之中。

汪直和王越的吵架本来就是他们一手策划的好戏，为的是掩人耳目，骗过郭镗，也骗过内应，如今疑兵之计果然奏效，好好一池子水彻底被搅浑，不单郭镗乐得上蹿下跳，连内贼也忍不住冒出头来启动自己的消息线，往外传递情报，被唐泛他们逐个击破，溃不成军。

如今事情解决，内贼也抓出来了，王越自然也该出现了，否则主帅长久不在城中，对军心也会有影响。

汪直道："王越出现，我就可以去追查威宁海子那边，丁容的事情迟早会曝光，谁都知道他之前是我的心腹，若不能将他一举擒拿，别说回去之后我没法交代，还没等回去，郭镗肯定就会迫不及待告我一状了。"

的确，如果丁容的事情不能得到解决，就会给汪直留下严重的后患，心腹手下是鞑靼人的内应，那你这个大同镇守太监又是什么？难不成一直在跟鞑靼人暗通款曲吗？朝廷屡屡得到的捷报都是怎么来的，难道是你们与鞑靼人合演的好戏吗？

万党的人早已瞧汪直不顺眼，很难说不会趁着这个机会往他头上扣个屎盆子，汪直的圣眷本来就渐渐不如以了，若是再来这一下，对他的政治生涯绝对是沉重打击。

唐泛道："我与你同去罢。"

"你？"汪直有点吃惊，这可不是好差事，从之前明军几次经历来看，基本上都是九死一生，有去无回的，别人被叫到尚且可能想尽办法推脱，唐泛这种主动要求前去的傻子可是闻所未闻。

唐泛一笑："不管万安将我们踢来这里的目的是什么，但我们确实是奉命调查此事而来，若是一遇到事情就临阵退缩也不大好罢。你也知道，之前那些士兵失踪的事情，可见不是体力强壮就能平安无虞的，说不定到时候遇到困难，我还能帮着动动脑筋呢。"

他说话贯来谦虚，从来不会挟功自傲，明明这次就算不去，万党那边也没法说什么，因为他与隋州本就是过来协查的，顶多说他们办事不

利，但唐泛明知危险，却依旧主动提出来。

这里头，大部分原因是为了查清真相，令明军免于伤亡损失，但其中起码也有两三分是为了帮汪直。

当然，后面的原因，唐泛没有明说，汪直却不能白白领受。

从小在宫里养成的性格，使得他做事向来以目的为重，不择手段，很容易为人诟病。

汪直很明白这一点，但他从不以为意，以往也没少为了达到目的而坑过唐泛，心里虽然总想着独来独往，不欠人情，也曾通过怀恩帮唐泛官复原职，然而仔细算起来，唐泛帮他的，依旧多于他帮唐泛的。

自己得意时，身边未必出现唐泛的身影，然而每逢自己失落时，唐泛的寥寥几语，却总能让他走出低谷。

汪直咀嚼着自己与唐泛的关系，发现两人之间谈不上敌人，但好像又够不上朋友，是什么让唐泛一再帮助自己，不求回报？

若以前自己还能帮他皇帝面前说上话，现在他交好一个逐渐失去圣眷，还被万党摒弃出去的宦官，又有什么用？

汪直捺下心中的疑问，又看了看隋州，那意思是他要去，你不阻止？

隋州的回答是："我会让庞齐带着几个人留在这里帮王越，其余的人跟你们去。"

敢情是有这位的无底线纵容，使得唐泛觉得哪里都去得？

汪直忍不住道："你们都不怕死？"

唐泛奇怪地看了他一眼："瞧你说的，你不也要去吗，有这么咒自己的？"

汪直翻了个白眼，行啊，反正有人陪自己去送死，他操的哪门子心？

"那就准备准备罢，给自己的老婆小妾写几封信，免得她们再也见不到你们了！"

唐泛无奈道："哪有人这么咒自己的，难道你就不会想点好的？"

趁着他们抬杠斗嘴的时候，隋州已经在考虑随同出行的人选了。

"之前你说过，有七名从威宁海子幸存的士兵，能否带上一个，也可为我们指路？"

汪直道：“可以，另外还要带上出云子。”

唐泛苦笑：“带上他顶什么用，去跟李子龙隔空斗法么？”

汪直睨了他一眼：“说不定还真能。”

既然汪公公对出云子有十足的信心，唐泛也就不再说什么了，左右都是多一个人罢了。

隋州又道：“再带上一个人。”

汪直：“谁？”

隋州：“杜瑰儿。”

汪直：“仲景堂东家的女儿？”

隋州颔首：“她说她曾出关采药，到过蛮汉山一带，若能同行，也多个人指路。”

汪直怪笑：“听说杜瑰儿豆蔻年华，待字闺中，你连人家闺名都叫上了，莫非你们俩之间还有什么不得不说的瓜葛？”

隋州面无表情：“休得胡说，是她猜到我们迟早要去一回，让我们若是过去，就带上她。”

汪直挑眉，摆明了不信：“是吗？”

隋州懒得与他解释，只看了唐泛一眼。

唐泛：“……”

等等，你们看我作甚？？

人选初步定下来，待得一切准备妥当，三天之后的一大早，一行人便从大同城内出发，前往威宁海子。

作者有话要说：

镇守太监府·盘子之谜

仆人甲：天啦噜，这里有个盘子，谁藏起来的！

仆人乙：别大声嚷嚷，说不定是汪公半夜起来偷吃的，不想被我们发现，你这一喊，他面子往哪搁？

仆人甲恍然大悟。

远处的汪直莫名打了个喷嚏。

# 第96章

一行人骑马出关，从大同到威宁海子的距离其实并不遥远,快马加鞭的话,不到半日便可到了。

汪直只带了一个叫卫茂的人，那是他身边除了丁容之外的另一个亲信。

这卫茂先前唐泛他们也曾见过，就是在几年前,他们去查南城帮时，查到了一处青楼,当时卫茂作为西厂掌刑千户,一出手就将那青楼老鸨等一干人全给镇住了，后来汪直奔赴大同,便将卫茂也给一起带了过来。

此人做事心狠手辣，对汪直也忠心耿耿，被汪直倚为左右手,当然，在丁容的事情之后,汪公公如今对着身边的人都带着几分保留,任是对谁都不敢倾尽全部的信任了，正所谓一朝被蛇咬，十年怕井绳。

隋州则带了两名叫韦山和卢衍的锦衣卫，另外还有唐泛，杜瑰儿，沈贵，孟存和一名士兵，以及神棍出云子。

说来也巧，孟存正是当时七名幸存士兵中的其中一个，而且还是官职最高的那个。

唐泛看到孟存时，还结结实实愣了一下，还是孟存苦笑着对他道：“唐大人，隋大人，咱们可真是有缘啊！”

除了他之外，汪直还找了一个普通士兵，同样也是当时幸存回来的七人之一。

唐泛扭头看汪直：“你怎么没说是他？”

汪直理直气壮：“我怎么知道你不知道是他？”

唐泛无语地瞪了他一眼，眼见另外一个士兵一脸不安，便开玩笑安慰他道：“不用担心，你上次既然可以平安归来，这次也是可以的，再不济，这里还有许多官职比你高的人，若真出了什么事，也不止你一个，你也不算亏了！”

但那士兵非但没有因为他的安慰而放松下来，反而越发惶恐了：“大人，那地方确实很邪乎，我们上回能回来，还多亏了孟把总及时下令撤退，这回可不敢保证啊！”

孟存笑骂一声：“行了啊，别说丧气话，我老婆孩子都还没娶呢，你好歹连孩子都生了，咱们当兵的不就是要听从命令吗，别一副娘儿们的样子，不倒霉都被你说倒霉了！”

那士兵被他一骂，挠挠头，也跟着嘿嘿笑了起来，倒没再说丧气话了。

孟存上回被杜瑰儿那箱子砸了一下，被大夫诊断为骨裂，如今养了这么些天，也可以不用拄着拐杖走路了，不过这一趟大家都是骑马，影响并不大。

沈贵不必提了，他到现在还哭丧着脸，一脸死了爹娘的表情，一千一万个不情不愿。

出云子其实心里头也不大愿意走这一趟，但他先前表现得一派高人风范，要是不乐意过来，估计留在大同城内面对王越也没什么好果子吃，所以汪直一说，他略略想了一下就答应了，还带了一大堆家伙，全部是朱砂符纸……

以及一小坛子黑狗血。

所有人里，或被迫来，或不得不来，唯一一个主动要求跟来的例外，却是杜瑰儿。

寻常闺中少女，这等年纪，又有殷实的家境，一般都是待在家里被千娇百惯，含羞待嫁，但杜瑰儿非但抛头露面出来帮忙父亲经营医馆，还曾亲自带人出关采药，远至威宁海子北边的蛮汉山脚下，这虽然是在边城，礼教远比江南甚至北方都宽松，然而像她这样的依旧罕有。

一方面，杜瑰儿也来过这里，认识路，跟沈贵、孟存及其手下士兵一起，四个人到时候所指的方向，可以相互验证，减少队伍迷路的可能性。

另一方面，其实隋州心底并不如何信任这个少女，总觉得仲景堂在这桩案子里边扮演的角色过于微妙，纵然没有证据，杜瑰儿也有不小的嫌疑，与其让她待在自己看不见的地方，还不如放在身边，也好就近监视。

不过这番心思看在旁人眼里，自然也有了别样的解释。

起码像孟存和汪直等人，就都觉得隋州对杜瑰儿有那么几分意思。

闲话不提，几人出了关外，一路往北走，头顶晴空朗朗，风和日丽，连带山峦起伏也成了壮阔的景色。

只不过人人都存着一份心事，也没有多少闲工夫去欣赏，驱马前行，虽然谈不上飞驰前行，但也绝对不慢。

等到快接近威宁海子的时候，前方探路的韦山一个手势，众人就都逐渐慢了下来。

却见韦山策马回转禀报道：“海子就在前方，并无异常。”

果然，过了一炷香左右，一个壮阔如海的湖泊就进入所有人的视线。

在大同一带，是很难见到如此大的湖泊的，虽然心理上知道它明明只是一个湖泊，但乍然一看，大家仍旧忍不住从心底叹了一叹，也难怪当年蒙古人要将它命名为海子，对于没有看过海的人而言，这确实就相当于他们心目中所向往的海了。

阳光照射下，湖面泛着粼粼波光，几只水鸟掠过，又被唐泛他们的马蹄声惊走，留下一串拍打翅膀的声音。

湖光山色，芳草萋萋，这里宁静得足以让人的心灵跟着安静下来。

然而同样的，也容易迷惑和麻痹警惕。

汪直问孟存："你们上次是在哪里遇到风沙的？"

孟存指着前面不远处的湖边："就在这里，本来我们应该绕过路追向鞑子的，谁知道突然就起了风沙，天色立马就暗了下来，还夹杂着许多刀枪的声响。"

其实这段经历在出发前，大家已经听孟存和那士兵讲过好几回了，即使来到这里，身临其境，依旧很难感受到他们当时说的那种情形，明明是碧空万里，阳光灿烂，而四周也一片空旷。

自然，湖泊北边还是有山峰的，但那离这里还有相当一段路程，若是有人从山那边攻打过来，他们也没道理看不见。

沈贵战战兢兢道："李道长曾对我说过，他只要在鞑靼王庭作法，就能在千里之外克敌，隔空将明军杀个片甲不留，当时我很是不信，不过后来听说明军这边接连发生了怪事，我这才信了。"

汪直皱眉："你不是说他可能布了阵法吗？"

沈贵真是怕了汪直这位煞星，自己落到他手里，立马好一通折腾，以致于沈贵觉得继续被汪直折腾下去，还不如自己毛遂自荐出来带路，好歹还有可能捡回一条小命，戴罪立功——他也实在不想再尝一尝那种生不如死的滋味了。

在卫茂那位西厂掌刑千户手里，沈贵才知道这世上多的是刑罚，能够既不在身上留下任何痕迹，偏偏又令人痛苦万分，恨不得能立时解脱。

相比起来，他顿时觉得李子龙那所谓的种种神通手段也不那么令人害怕了。

沈贵闻言忙道："是是，当时我确实是信的，但后来我无意中听人说，李道长为了布好对付明军的阵法，特地在蛮汉山下搬了几块法宝过

来，立马就将明军给克制住了，可具体是什么法宝，我也不晓得，但是阵法这两个字，我是记得的，上回也告诉过您了，绝无半点虚言！”

说完他还谄媚地朝汪直笑了一下。

“那法宝呢？”

汪直其实不是不信沈贵的话，在西厂的手段下，那是连哑巴都能开口的，更何况沈贵一个家财万贯的商人，只是沈贵说的话实在过于玄幻，令人难以置信罢了。

沈贵四处张望了一下，入目全是宽阔的湖面，哪里有什么高大显眼的石头，不由垮下脸：“这，这我也不知道，我听着白莲教的人说，那意思好像是法宝就在湖边，一遇到风沙，阵法就催化，才会有千军万马出现……”

他自己也说得很不确定，期期艾艾地瞟了汪直一眼又一眼，生怕对方发怒。

当然，他怕的还有坐在自己身后，与自己共骑一骑的卫茂，因为之前针对他的那些折磨，全都是这家伙亲自下手的。

不过没办法，汪直不信任沈贵，特地让卫茂就近监视，绝对不可能让沈贵单独骑一匹马的。

就在他们说话之际，唐泛与出云子二人则策马前行，按照孟存说的方位往前跑了十几丈，众人远远地只瞧见他们似乎在说什么，少顷便折返回来。

出云子道：“结合孟把总和沈老爷所说，贫道与唐大人已经初步有了推断，但还是没法确定，得等绕过这个湖去蛮汉山下瞧瞧才能分说。”

唐泛道：“现在说与大家听听也无妨的。”

出云子便道：“贫道没来过这里，听说威宁海子附近常有风沙？”

回答他的是杜瑰儿，她自小在边城长大，自然比谁都更有发言权：“并非常有，一般只在开春和入秋的时候有，我没遇见过，但听家里长辈说，有刮得十分厉害的，确实能令天地变色，但这样大的沙暴很少有，一般就是普通的风沙。”

出云子颔首：“不知道诸位可曾听过阴兵过路？”

这个古怪的词语一出，所有人都面面相觑。

阴兵自然是听过的，顾名思义，那便是指人阳寿已尽的时候，前来押解人的魂魄前去地府的阴间士兵。

然而这阴兵过路，听起来就十足古怪了。

“什么是阴兵过路？”汪直问。

见众人迷惑不解，出云子也没有卖关子的意思，当即就解惑道：“贫道早年曾跋山涉水，遍游五湖四海，路过京师保安州郊外一带，见过那里有一处山谷，明明荒无人烟，却时时有千军万马奔腾之声，当地人都说是不知多少年前，黄帝与蚩尤曾在此有场恶战，战死的将士阴魂不散，若是在听见金戈兵马动静之后还强行入山的人，必然有去无回，有死无生。”

这世上真是无奇不有，众人哪里听说过还有这样的事情，隋州汪直等人倒也罢了，像孟存和杜瑰儿他们，个个都是一脸惊容。

出云子又道：“自从来到大同，听说士兵失踪的事情之后，贫道心中便有所猜测。只是明军的情况又与贫道在陆凉州遇到的不同，这里并无山谷，也没有什么古战场，是以一直没有说出自己的臆测，直到方才听见唐大人说，蛮汉山当年曾为金国的领地……”

他看了唐泛一眼，后者主动接下去道：“蒙古南下时并吞金国，两者当时在丰州曾有一战，死伤者众，金国惨败，势力进一步往南收缩，如果没有猜错，战场应该就在如今的蛮汉山附近一带。”

出云子接道：“若是如此，倒也就讲得通了。”

汪直听罢却是不信：“什么乱七八糟的，哪来的冤魂不散，这青天白日，朗朗乾坤，冤魂如何出来作祟，再说冤有头债有主，若真有金兵冤魂，应该去找那些鞑子才对，他们祖宗才是蒙古人！”

唐泛见沈贵杜瑰儿他们都是面露害怕之色，不由笑道：“你们别担心，我要说的不是这个意思。李子龙不过一妖道耳，如何有能耐招来鬼神？方才沈贵也说了，他亲耳听见白莲教的人提及阵法，可见这阴兵过路，必然是与什么阵法有关，出云道长的话，只是正好将两者结合，相互印证。”

“首先，二者的共通点，都是此处曾经发生过惨烈的战役，其次，附近全都有山石屹立，这必然与李子龙布下的阵法有关。”

“我们说出这些猜测，并非要让大家更加恐慌，而是希望你们能够了解，我们越是知道得多，于此行的结果便越有利。”

他神色柔和，谆谆善诱：“其实方才我与出云道长大可将汪公公他们叫到一边，单独说这件事。但既然如今我们已经站在这里了，便是同生共死的伙伴，我不希望任何隐瞒造成你们之中有人伤亡，所以才将这些猜测坦诚相告，若真遇见出云道长口中说的阴兵过路，大家也不必惊慌，这几年死在我们手下的白莲教徒不在少数，其中不乏向李子龙学过几手的徒弟，但那些人如今照样也已经成为过眼烟云，这次也不会例

外。”

按照汪直的意思，他也不会赞成将这么重要的事情告诉所有人，但唐泛说都说了，他再阻止也晚了。

不过唐泛一番推心置腹的话说下来，众人的神色渐渐放松，都不像之前那样惊慌了。

汪直打从心底瞧不起杜瑰儿这些人，认为他们除了带路之外别无作用，重要的事情也绝对不能让他们知晓，但唐泛却不这么看。

有时候隐瞒非但不能缓解恐慌，反而只会令恐慌的情绪蔓延，既然大家注定共患难，还不如将一切都摊开，这比遮遮掩掩更能降低他们的疑虑。

一个利用古战场地形而使用阵法阻止明军的李子龙，肯定比一个会呼风唤雨，请神招鬼的李子龙要好对付许多。

唐泛的话的确是有效果的，最起码大家都开始往破解阵法的方向去想了，就连跟着孟存一起来的那个士兵，也不再是一副饱受惊吓的模样。

这番话能够维持多久的效果，就要看他们多久能够找到那个阵法所在了。

不过令人失望的是，所谓的阴兵过路并没有重现，阵法更是一点踪影也没有，要不是出云子和唐泛那番话，汪直几乎要认为沈贵是在耍着他们玩儿了。

所有人心中都绷着一根弦，他们早就做好了看见一切可怖情景的准备，然而一切出乎意料地平静，什么也没发生，威宁海子就像它所屹立过的千万个日日夜夜，并没有因为唐泛他们的到来而改变。

从威宁海子往北，地势逐渐狭隘，再向前的话就需要经过一条山谷，而左边延绵不绝的山峦，便是蛮汉山。

在众人抵达蛮汉山下的时候，天色已经完全黑了下来，前方的道路完全被黑暗遮掩，若再往前无疑是不智的选择，唐泛他们便在湖边北面驻扎下来，准备歇息过夜，明日一早再到山麓一带看看。

孟存和韦山等人在湖边生火扎营，连杜瑰儿也在帮忙，唐泛倒没有什么文官的架子，不过在他手忙脚乱弄翻了一锅水之后，就自动自觉地摸摸鼻子到一边站着了，免得给别人添乱。

闲来无事的他四处溜达，见隋州与汪直都坐在湖边擦拭手中的刀，便走过去，好奇地瞅着汪直手里的绣春刀。

“你不是锦衣卫，怎么也用绣春刀？”

“你听过绣春刀的来历吗？”汪直不答反问。

唐泛笑道：“这是在考我了？据说绣春二字乃太祖皇帝钦定，出自绣衣春当霄汉立，彩服日向庭闱趋，寓意锦衣卫与天子的关系，不过是真是假，年代久远，也不可考了。”

实际上太祖皇帝是个半文盲，连四书五经估计都没读全，哪里会用什么典故起什么名字，这八成都是后人穿凿附会的，以太祖皇帝平生的性格，也不太可能起这种风格的名字。

以唐泛看来，这名字倒有可能是刘伯温或宋濂等人起的。

汪直却摇摇头：“我不是在问名字的来历，我问的是刀的来历。”

唐泛道：“这却难倒我了，请汪公公不吝赐教。”

汪直睨了隋州一眼：“他不知道，你总该知道罢？”

隋州缓缓吐出两个字：“唐刀。”

汪直傲然道：“算你有点见识。”

隋州懒得与他计较，低头继续擦拭刀身。

汪直道：“绣春刀改自唐刀，又比唐刀要轻上许多，讲究的是能劈，能砍，能刺，可单手用，也可双手用，有一把绣春刀在手，足以从容而行。”

见他将绣春刀看得如此之高，唐泛笑道：“我本以为你用的是剑，抑或软剑，没想到竟然是刀。”

汪公公虽然外表阴柔，内心却无比强横，许多宦官宁愿缩在宫里一隅争权夺利，他却宁愿远走塞外，单就这份眼光上，就要高上不少，也难怪会喜欢杀气四溢的绣春刀。

汪直嘿嘿一笑：“剑那是君子用的，本公是小人，用的自然是刀！”

他自承是小人倒也罢了，偏还将隋州给拖下水，这句话一出，岂不是在说天底下所有用刀的人都是小人了？

唐泛啼笑皆非。

也幸而隋州不是那等爱耍嘴皮子的人，否则这两人八字不合，早就打起来了，哪里还有片刻安生？

此时此刻，隋伯爷听了汪直的话，也只是冷冷瞧他一眼，继续默不吭声。

这种“懒得和你说话，不屑和你斗嘴”的姿态让汪直大感无趣，撇撇

嘴，起身拍拍身上的灰尘，对唐泛丢下一句“你是怎么忍受这家伙的”便径自去找卫茂说事情了。

汪直走后，隋州抬起头，一脸凝重。

唐泛以为他要谈论汪直，谁知对方开口却是：“一路上平静过头了，事出反常必有妖。”

“其实我一直很奇怪，假若山下真有阵法的话，这个阵法要在什么条件下才会发动？按照沈贵的形容，和孟存他们的描述，每当阵法启动时，必然会天地变色，飞沙走石，可我不信李子龙真有如此能耐，若是有的话，他也不必装神弄鬼躲躲藏藏跑到大漠去投奔鞑靼人了。”

在两个人单独相处的情况下，唐泛可以毫无顾忌地说一些自己的猜测，而不会有动摇军心的嫌疑。

隋州颔首：“我也奇怪，沈贵只说是阵法，根本不知道阵法长什么样，而孟存他们的描述又太过含糊，两者很难让人结合联想。”

唐泛笑了笑，旋即又靠近隋州一些，用只有两个人能听见的音量道：“我有种感觉，在我们之中，很可能还有白莲教的内应。”

对方温热的气息喷在耳廓上，令隋州的耳朵微微发痒。

这种微妙的感觉甚至透过皮肤，一直蔓延到心底。

从旁人的角度看来，两人的背影贴得极近，几乎连脑袋都快挨在一起了。

唐泛看着他少见的晃神，担忧道：“怎么了？”

隋州：“没什么，你觉得是谁？”

唐泛：“若我说是杜姑娘，你信不信？”

隋州：“我信。”

唐泛轻笑道：“我以为你看在人家对你一片情意绵绵的份上，起码会犹豫一下。”

隋州淡淡道：“我的情意早已给了别人，再没有多余的给第二个。”

唐泛是头一回听他坦承自己心中有人，闻言不由吃了一惊：“你有意中人了？是哪家的姑娘，我见没见过？”

隋州饱含深意地看了他一眼：“你也见过。”

唐泛绝不承认自己听到这个消息，第一反应不是高兴，而是五味杂陈。

不过他面上并没有流露半分，只调侃道：“长得好看吗？”

隋州：“好看。”

这种毫不犹豫的语气……

唐泛抽了抽嘴角，真没看出来啊，平日里冷着一张脸的隋伯爷，竟然还是个情痴。

“比杜姑娘和乔家表妹还好看？”唐泛很好奇。

“嗯，比她们都好看。”

唐泛一脸迷惑：“我真见过吗，若是那样出色的一个美人，没道理我会不记得啊！”

隋州勾了勾嘴唇：“他其实心里也知道我对他的情意，只是迟迟不肯正视与承认。”

唐泛掩下心中古怪的感觉，调笑道：“敢情还是个害羞的美人儿？”

隋州：“嗯，害羞。还和你一样，爱吃。”

唐泛：“……”

隋州：“怎么了？”

唐泛：“你该不会是……看上阿冬了罢？”

隋州：“……是什么让你有如此联想？”

唐泛：“爱吃，又是女的，我还见过，好像只有阿冬了。”

饶是淡定如隋州，面皮也禁不住微微抽搐。

半晌，他只能憋出一句：“不是阿冬。”

“啊？那会是谁？”唐大人陷入了冥思苦想。

“帐篷不够单独住，你晚上与我一道。”隋州轻轻拍了一下他的腰，不是询问，而是确认。

“嗯……好。”唐泛还停留在上一个问题里，心不在焉地回道。

隋州见状，忍不住在心里叹了口气。

细水长流，润物无声，看来也是要分对象的啊！

身在郊外，大家吃得都很随便，谁也没有费时间去湖里捉鱼，而是就着煮沸的水分食了一些干粮。

有人嫌干粮太干，便将它泡到水里，这也是孟存这些士兵行军在外常用的法子。

但杜瑰儿就不大习惯了，她自小也是衣食无忧长大的，还从没吃过如此简陋的食物，吃了几口就被噎住了，不得不连喝好几口水顺气，再看看手中干粮，表情也有点纠结。

忽然，她的面前出现一只手。

对方掌心上放着一把红枣干果。

杜瑰儿眼睛一亮。

这是她平日里最爱吃的零嘴，这次出来却忘了带。

再看在自己身边坐下的人，杜瑰儿道了声谢，便拿了几颗。

“多谢唐大人。”

“全拿去罢，我带得多，不妨事的，你是不是不习惯吃干粮？”唐泛温和道。

“是啊，”杜瑰儿有点不好意思，“看来还是我太娇气了。”

“这有何娇气的，像你这样的女子已经很了不起了。”唐泛失笑，旋即又低下声：“不瞒你说，我也吃不惯这个，所以我还带了些其它的。”

他跟变戏法似的从怀里摸出一个用帕子裹起来的小包递过去。

杜瑰儿打开一看，惊喜道：“杏脯，杏仁，核桃？”

这些都是小女孩儿最爱吃的零嘴，她没想到唐泛身上居然还带着这些。

唐泛将小包放到她手上：“我那里还有，你拿着罢。”

“您也爱吃这个？”她侧头问唐泛。

“是啊，平时没事就抓一把往嘴里塞，想事情的时候尤其容易饿，常带着这些东西就不怕了。”唐泛笑道。

有了这些零嘴，两人的距离顿时拉近不少。

杜瑰儿对唐泛的认知，其实仅止于在药铺的那几面之缘，这一接触，才发现唐泛也是个非常有趣的人。

“难怪隋大哥那样的人会引你为至交呢！”她抿唇一笑。

“那样的人？”唐泛似乎对她眼里的隋州很是好奇。

“隋大哥的性情冷了一些，也不多话，寻常人接近了，可能会很快被吓跑，所以一开始看见他对你如此紧张看重的时候，我是挺好奇的。”杜瑰儿实话实说。

“其实他也不是太难接近，只是面冷心热罢了。”唐泛笑道。

杜瑰儿吐了吐舌头，尽显俏皮之色：“是啊，不过乍看还是很不近人情的，令人打从心底发憷，哪里还敢多接触？”

“所以我这好友至今仍未成亲，你要是认识哪家待字闺中的好闺女，还请帮着相看相看，免得他以后当真要孤寡一生了！”唐泛打趣道。

杜瑰儿脸色一红，但还是摇摇头：“您误会了，只怕隋大哥早已心有所属。”

唐泛一听就郁闷了，怎么好像全天下的人都知道隋州心有所属，独独就他不知道？

“是吗，他看上的是哪家姑娘？”

“我也不晓得，只是身为女子的感觉罢了，不过你与隋大哥交情那么好，为何不直接问他？”杜瑰儿笑道。

其实她在知道隋州可能已经有意中人的时候，心里也不是不失落的，那种感觉就相当于“这些年好不容易有个看上眼的，人家却早就有主了”，不过杜瑰儿对隋州也仅仅是好感罢了，根本谈不上用情多深，失落归失落，也并未到茫然失措的地步。

唐泛摇摇头：“他那个闷葫芦，要是肯说就好了。”

杜瑰儿想了想：“那他一定有什么难言之隐，也许不好与你直接说呢？”

难言之隐？

不好直接说？

唐泛琢磨着杜瑰儿这句话，然后震惊了。

难道……

难道广川看上的是他姐姐唐瑜？

# 第97章

被这个猜测震撼到了的唐泛跟杜瑰儿说完话之后就有点魂不守舍，虽然旁人未必看得出来,但隋州何许人也，他与唐泛相识数载，无事的时候几乎形影不离，又怎会看不出来？

他心中隐约也猜得出唐泛在纠结什么,却并未点破，直到休息时分，二人都在帐篷里躺了下来，旁边那人却翻来覆去扰人清眠，隋州才终于出声：“润青。”

唐泛立马不动了,装睡。

隋州：“……”

他又是无奈又是好笑，伸手在他腰上轻轻拍了几下。

怕痒的某人随即反射性地瑟缩，立时就被戳穿了装睡的事实。

“……唔？”唐泛假装自己刚刚醒来，还揉揉眼睛。

“别装了，我知道你没睡。”隋州叹了口气。

“是被你叫醒了。”唐大人面不改色地扯谎。

“杜瑰儿与你说了什么？”隋州问。

“也没什么，就是闲话家常。”唐泛打了个哈哈，依旧侧身背对着他。

“你转过来。”隋州道。

“天色不早了，睡罢,有什么事明天再说。”唐泛不为所动。

任是隋州再淡定,面对唐大人这种逃避的行为，也实在是忍无可忍。

他原本以为只要给对方多点时间，以唐泛的聪明，迟早是可以明悟的。

但现在看来，自己真是太天真了。

有时候面对某些人，就非得采取一些手段才能奏效。

当下隋州也不废话，直接将对方的肩膀扳过来，然后欺身压上。

趁着对方惊呆的当口，隋州二话不说便吻了下去。

关外的夜里很冷，寒意从帐篷的缝隙里钻进来，无处不在地侵蚀入

骨。

白天里还风和日丽的天气，入夜之后连风也呼呼地刮了起来。

然而压在他身上的人又是如此火热，体温由彼此紧紧相贴的肌肤传递过来，几乎令人恍惚觉得外界的一切寒冷悉数被隔绝屏蔽。

“如此，你明白了吗？”良久，隋州微微拉开一些距离，一只手半撑起身体，以免自己的体重都压在对方身上。

唐大人脸上迷茫未褪，嘴唇微肿泛着水光，让隋州很想再来一次。

只是考虑到当下的情形，他觉得还是先将事情说清楚得好，免得这人事后又赖账。

隋州深深地看着身下的人，将早前的话又缓缓重复了一遍：“我早有意中人，他害羞，还很爱吃。”

“……”唐泛觉得自己向来清明睿智引以为傲的思路，如今正有乱成一团浆糊的趋势。

混乱之中，夹杂着几分震惊，几分茫然，又似乎还有几分意料之中。

然而为何会在意料之中？

他一时半会也说不清楚。

看见他变幻不定的表情，隋州还想说什么，却忽然听见外头飘来一声痛苦的呻吟。

两人心头一凛，什么风花雪月的念头顿时抛到九霄云外。

隋州反应极快地抓起绣春刀就朝外头掠去。

等唐泛也匆匆赶出去，便见沈贵倒在他自己的帐篷外面，双手抓着喉咙满地打滚，其疯狂痛苦之状，连卫茂都差点按他不住。

很快，没等所有人反应过来，鲜血就从沈贵的嘴里大口大口地涌出来。

在火光的照映下，那些血呈现出几近妖异的紫红色。

“……不关我的事，是他们逼我过来找你的，不要找我，不要找我！”他的喉咙发出嗬嗬的声响，眼睛死命地瞪大，几乎快要掉出眼眶，手背上，额头上青筋直冒。

“谁要找你，谁在和你说话？”唐泛要上前，却被隋州拦住，只能站在原地问。

他本以为沈贵身处痛苦之中，肯定听不进外界的动静，然而对方脸上却露出似笑非笑的表情，回答了他的问题："李道长，是李道长，他来找我了，他说我泄露了秘密，这是报应，是报应，报……"

沈贵身体疯狂地在地上扭动挣扎，任谁都按不住，在短短时间内，神仙都来不及想出法子，大家只能眼睁睁地看着他的脸色逐渐憋紫，最终在嘶哑的惨叫中抽搐着身体，停止了动弹。

所有人都被营帐外的动静吸引出来，而后看着这一幕，完全呆住了。

他们没有想到，风平浪静的一天，临到半夜竟然还会出现这种变故。

沈贵口中的李道长，毋庸置疑，肯定就是李子龙了。

但他说的报应，又是怎么回事？

难道李子龙当真神通广大至此，连在千里之外都能察觉沈贵泄露了阵法的事情，继而取他的性命？

杜瑰儿的脸色尤其惨白。

这也难怪，她虽然也亲手医治病人，可何曾见过这等惨状活生生在自己面前上演？

沈贵凄惨的死法，连大男人都感到心悸，更何况是杜瑰儿一个弱女子。

她当即便捂住嘴，略带不适地扭过头去。

直到出云子上前察看沈贵的状况，她才想起自己的本职，也强忍着恶心上前帮忙。

"是中毒罢？"汪直也没有上前，他的脸色阴沉得很。

沈贵的死，从另一方面，无疑是昭示他的无能。

"杜姑娘怎么看？"出云子看杜瑰儿。

"……应该是中毒。"杜瑰儿深吸了口气，脸色依旧惨白，"但我不太明白，他是怎么中毒的，明明我们跟他喝的是一样的水，干粮我也吃了……"

众人都望向卫茂，后者与沈贵睡一个帐篷。

卫茂就道："他先前看着还正常，想和我搭话，我没理他，他就睡下了，结果方才睡到一半，我听见身旁有动静，立马就醒过来，然后便看

见他满脸痛苦地抠着脖子，跑出帐篷。”

他的话里并没有什么有用的内容。

即使知道沈贵是中毒，可没人知道他是中的什么毒，如何中毒的。

沈贵的死让所有人的心高高悬起，原本因为唐泛宽慰的话而略有放松的心情此刻又紧绷起来。

汪直的脸色阴晴不定，然而其他人又何尝好过？

唐泛和隋州都不相信李子龙会有如此神通，但他不相信，不代表其他人也不信。

一切出乎常识理解之外的事情，总会令人禁不住产生无力对抗的感觉，从而退怯害怕。

跟着孟存一道来的那名士兵就战战兢兢地忍不住弱弱出声：“大人，要不咱们先回去……”

他未竟的话被汪直一个阴冷的眼神看得缩了回去。

汪直阴恻恻道：“有胆敢言退者，按军法论处。”

士兵缩了缩脖子，不敢再言语了。

孟存毕竟是个七品把总，怎么都比手下济事，他指着沈贵询问道：“大人，我们要不要将这人掩埋起来？”

唐泛摇摇头：“先将他移到湖边去罢，明日再做计较。”

虽然接下来估计也没人能睡得着，但也总不能在帐篷外面呆站一晚上。

风越来越大了，将所有人的衣物刮得猎猎作响，连带一些没有被湖边水草覆盖的沙石，也跟着离地打旋。

为了避免被风沙迷住眼睛，所有人都微微眯起了眼。

正当唐泛他们准备回营帐里的时候，杜姑娘怯生生地扯住隋州的袖子，哭丧着脸道：“隋大哥，我能不能跟你们一块儿待着，我，我不敢一个人睡！”

这种时候说什么男女授受不亲显然太过矫情，杜瑰儿人都跟着出来了，在外头一切从简，很多事情根本讲究不了那么多。

隋州没有回答，却看向唐泛。

唐泛点点头，含笑道：“自然可以，进来罢。”

隋州有点无奈，他觉得杜瑰儿出现得太不合时宜，而某人明显是在利用这个机会逃避方才在帐篷里发生的事情。

若不是放任杜瑰儿一个人待在帐篷里很可能出事，他还真想把人给挡在外头。

有这么一个大姑娘在，唐泛和隋州二人自然不可能躺下睡觉了。

唐泛见杜瑰儿有点发冷，便给了她一张薄被，让她裹在身上。

身上裹着薄被的杜瑰儿渐渐好了一些，但她脑海里翻来覆去，全是沈贵死前的狰狞模样。

“太奇怪了，他到底是如何中的毒，总不可能是那位李道长真能，真能……”

她的嘴唇一哆嗦，没敢再说下去，双眼却瞅着唐泛和隋州，好似期盼他们能给个答案，让自己不要那么害怕。

唐泛也在思考这件事，他问杜瑰儿：“依你看，这有没有可能是他在出城之前就已经中了毒，等到现在才发作的？”

杜瑰儿想了想，摇头道：“有些毒药确实可以延迟发作的时间，但这同时也意味着不可能立马死去，像沈贵这种情况，只有中了烈性剧毒，才会发作得这样突然，这样快……”

她忽然想到一种可能性，不由打了个寒颤：“我听说西南有一种奇异的蛊毒，无色无味，能够根据下蛊人的心意而发作，防不胜防，他该不会，该不会是中了这种罢？”

没想到唐泛见多识广，对蛊毒却也是有几分了解的，便对杜瑰儿道：“即使是蛊毒，也不可能千里之外就给对方下毒的，总得近了身，才有机会，所以不管是什么毒都好，最要紧得是找出沈贵的死因……”

他的话忽然顿住，像是在思考什么。

杜瑰儿好奇地等着他的下文，但唐泛就是不说话，她不得不望向隋州，企图从他脸上找到答案。

理所当然地，杜瑰儿注定要失望。

外面的风越来越大，不停地拍打着帐篷，又从四面八方刮进来，连三人的发起也被吹得微微扬起。

“风怎么这么大？”唐泛抬起头，奇怪道。

杜瑰儿却是面色一变：“难道要刮沙暴？”

风势来得猛烈，以至于整个帐篷仿佛都要被掀了起来，牵引着帐篷四角的绳索被牢牢钉在地上的铆钉固定住，然而此刻在与肆虐的风力作用下，连那些铆钉似乎都要被拔起来，帐篷内的烛火早已无可奈何地被吹熄了，里面漆黑一片，三个人即使近在咫尺，也几乎看不清对方的样子。

在这样的风势下，外面的火把也早就熄灭了。

“我出去看看，你们待在这里。”隋州说完，起身往外走。

唐泛只隐约看得见一个人影掀开帐篷往外走，当帐篷门帘打开的那一瞬间，风沙席卷而入，顿时刮得两人脸上微微生疼，连坐着的身体也不由自主微微往后倾。

杜瑰儿忍不住发出一声低低的惊呼。

“杜姑娘？”

因为是女子，杜瑰儿进了帐篷之后也不可能像唐泛隋州二人那样凑得太近，离他们俩稍微有些距离，但此刻全然的黑暗之下，唐泛压根看不见她所在。

“我在这里……”杜瑰儿应道，裹紧了身上的薄被，但牙关仍旧禁不住打颤，她没想到春末夏初，在边城已经足以换上轻薄的春衫了，就算晚上也不过是多穿一点罢了，但出了关外的夜晚，竟会寒冷到这等地步，简直能够比拟冬天了。

“隋，隋大哥不会有事罢？”

“不会的。”唐泛如此回答，但他自己心里也没有底。

这是一片他们从未涉足，完全陌生的地方。

队伍里包括杜瑰儿在内，虽然也有好几个人曾经来过关外，但实际上他们对这个地方都是一知半解，不管沈贵也好，孟存也好，杜瑰儿也罢，他们所看见的关外，也仅仅是关外的其中一面。

唐泛忽然有种感觉，李子龙既然在这里布下阵法，以逸待劳伏击明军，是不是早也料到他们会来到这里？

他先前一直将李子龙视为妖道，但即使是妖道，他能够在皇帝的眼皮子底下逃脱，又跑到边关来逍遥，这就说明不能将他与一般的乱臣贼子等同对待，最起码，这个如今还神龙见首不见尾的道士，就比李漫和九娘子等人要难对付许多。

然而还没来得及等他多想，外面的远方，隐隐便传来闷雷。

紧接着，帐篷外面噼啪几下，断断续续，仿佛有什么打在帐篷上。

声音越发密集，杜瑰儿也变了脸色：“下雨了？”

是的，下雨了，但隋州却没有回来。

雷声轰轰，闪电划过天际，然而真正令唐泛和杜瑰儿的心情凝重的，是越来越大的雨势。

他们在来之前，并没有预料到现在这种情况。

帐篷也不严实，雨势一大，水就逐渐从外面漫进来，地面上变得湿漉漉一片，而且还有积水的趋势，再过不久，这里面也不能待了。

可如果离开这里，又能上哪里去？

外面现在不知道是什么情况，别说隋州，甚至也没听见其他人的动静。

当然就算有，估计也都被雨声盖了过去。

假如现在只有唐泛一个，他肯定就直接出去查看情况了，但这里还有杜瑰儿，他一走，杜瑰儿肯定是要害怕的，而且荒郊野外，一个姑娘家也很容易遭遇危险。

唐泛正在犹豫不决，却听得杜瑰儿道：“唐大哥，我知道在蛮汉山脚下有一处洞穴，上回过来采药的时候我曾经过那里，从外面看还蛮深的，避雨肯定没问题，这里迟早会淹水，咱们也没法一直待下去。”

唐泛考虑片刻，下了决定：“那行，你跟着我，别走散了！”

两人一前一后往外冲出帐篷。

雨势比想象中的还要大，瓢泼似的拼命浇灌。

不过片刻，两人满头满身就全湿了。

杜瑰儿还好一些，她起码裹着薄被，为她减缓了身上被雨水侵蚀的速度，但唐泛就没那么幸运了，他已经完完全全变成了一只落汤鸡。

“唐大哥，我们去哪儿！”杜瑰儿喊道。

在雨声下，连说话也不得不提高声音。

“先找他们，你跟着我！”唐泛扭头喊了一声，就往前跑去，一边找一边喊人：“广川！汪直！卫茂！”

回答他的没有人声，只有倾盆大雨。

唐泛撞撞跌跌摸索到旁边的帐篷，挨个掀开探头进去喊人，但无一例外都没有回应。

除了他们俩，所有人仿佛霎时之间消失得干干净净，无影无踪。

然而其他人不在这里，又能上哪里去？

总不能全部跳湖了罢？

自然，也不能排除大家走散了，又因为雨势太大，天色漆黑，所以看不清路的情况。

只是唐泛和杜瑰儿很快就失望了，在这种交加的风雨之下，人连前进几步都有点困难，更不要说四处寻找了，唐泛一开口喊人，雨水就伴随着风往他嘴里灌，饶是如此，他们依旧没能找到人。

天地之间，仿佛只剩下唐泛与杜瑰儿二人。

很快，唐泛就发现，雨虽然来得快，但去得也快，已经逐渐收小变弱。

但坏消息是，风却越来越大了，几乎要把人刮跑，带起地上的沙子拼命地往他们身上扑。

刚刚被淋了一身雨水，现在又被狂风一吹，两个人都感到彻骨的寒冷。

裹着杜瑰儿的薄被已经完全湿透了，她不得不将它丢弃在地上，但随即又被风吹得浑身发抖。

此时也顾不上什么男女之嫌了，她紧紧抓着唐泛的手臂，连声音都在打颤："唐，唐大哥，现在怎么办？"

唐泛本想将她拉到帐篷后面，借着帐篷挡挡风，缓口气，结果两人找来找去，却吃惊地发现原本就在他们身旁的帐篷竟然也消失不见了。

"唐大哥，你听，好像有什么声音……？"杜瑰儿拉着他蹲下来，凑在他耳边小声道。

什么声音？

两人周围伸手不见五指，连帐篷和不远处的威宁海子都看不见，更不必说其它了。

然而仔细一听，似乎还真能听出什么。

顺着风声，远处好像有什么动静传来。

两人凝神听了一会儿，黑暗中虽然看不见彼此的脸色，可都禁不住脸色一变。

"是马蹄声！这里怎么会有马蹄声的？"杜瑰儿紧张起来，说话声却

更小了，几乎是用气音发出来的。

唐泛没法回答她的问题，因为他也在判断这马蹄声到底从何处传来。

然而现在周围环境全然黯淡，他们几乎成了睁眼瞎，连方向都辨认不清，更不要说判断马蹄声的方位了。

再仔细聆听，风声中，除了马蹄踏踏之外，仿佛还夹杂着兵戈刀枪的铮铮声响，如同军队于夜色中奔赴战场，匆匆而来。

唐泛有点恍惚，这样的情景似曾相识，直到杜瑰儿的指甲紧紧掐入他的肉里，手臂上传来一丝疼痛，他才醒过来神来。

“怎么办，唐大哥！”杜瑰儿也听出对方并不止几骑了，而简直是有千军万马一般。

问题是他们现在连路都认不清，又要往哪里躲，在那样的铁蹄声势之下，只怕往哪里躲，都免不了被践踏成肉泥的命运。

“别动！”唐泛死死拉住她，两人蹲在原地，风将他们的衣袂高高掀起，若放在平日，临风而立，估计颇有几分仙风道骨的韵味，但此刻两人的衣裳全都是湿的，被冷风这么狂吹，只能不停地瑟瑟发抖。

马蹄声越来越近，中间还伴随着号角吹响与不知名的口号。

杜瑰儿咬紧牙关，捂着嘴巴，但仍忍不住打了个喷嚏。

打完喷嚏之后，她才意识到自己干了什么。

紧接着，肩膀被拍了一下。

杜瑰儿脸色一白。

唐泛就蹲在她前头，手臂还被自己攥着，那么谁还会从后面拍自己的肩膀？

她不敢回过头，只是用比哭没好多少的声调道：“唐，唐大哥，有人在后面拍我……”

唐泛一愣，下意识地回过头，却什么也看不见。

“是谁！”他警觉地问，一边将杜瑰儿往前一拉。

随即，杜瑰儿啊的一声，往他这边倒过来。

唐泛马上接住她。

“我的肩膀，我的肩膀好像被什么划到，很疼……”杜瑰儿呻吟道。

唐泛伸手一摸，湿漉漉一片，拿到鼻下一闻，果然带着血腥气。

“走！”他扶起杜瑰儿，将她一只手绕到自己的肩膀上，自己另一只手则搭上她的腰，将她半拖半抱起来往前跑。

身后随即传来刀剑相接之声。

杜瑰儿咬着下唇：“我知道了，是不是你们之前说的阴兵过道？……我方才是被阴兵弄伤的？”

唐泛想也不想便道：“不要胡思乱想，鬼魂如何伤人！”

他没有回身去看发生了什么事，而是扶着杜瑰儿，当机立断往相反的方向跑。

千军万马奔袭而来，号角声在耳边响起，黑暗中，仿佛有两支军队不期而遇，双方很快站成一团，擂鼓声，喊杀声，连同乱舞的狂风，卷作一团，震撼天际。

而唐泛和杜瑰儿两个人，被包裹在这样的声势之中，步履维艰。

他们不知道自己身处何方，不知道前路在哪里，更不知道这些军队从何而来，到底是人是鬼。

如果是人，又是什么人？

那些号角声和喊杀声鼓动着耳膜，唐泛只能听得出他们说的不是中原官话，也与鞑靼话有异，至于是哪个族群的语言，却很难辨别。

但如果是鬼，杜瑰儿又怎么会受伤？

天底下难道真有鬼魂能够伤人杀人的事情？

这一夜发生的事情实在太过玄奇，有许多已经远远超过了他们平日所能想象的极限。

即使白天里曾听出云子说起过阴兵借道，但毕竟谁也没有亲眼见过，如今身处其中，免不了产生一种自己何其渺小的微妙感觉。

然而仓促之间，唐泛根本来不及思考太多，他带着杜瑰儿一路往前。

因为分辨不了方向，唐泛担心不小心就趟到湖里去，又或者被绊倒，所以一边跑还得一边看路，这就注定他们的速度不可能太快。

也不知道跑了多久，杜瑰儿的脚步越来越慢，身躯也越来越无力，几乎整个人都挂在唐泛身上。

“我，我不行了……跑不动了，唐大哥你不要管我了，你跑罢！”杜

瑰儿气喘吁吁。

“说什么傻话！”唐泛自然没有松开她。

杜瑰儿没有再说话，她也说不了更多的话了，肩膀上的伤口一直在流血，失血过多使得她完全失去了力气，另一边的手软绵绵地垂着，随着步履跑动一晃一晃。

唐泛注意到她的异样，不得不缓下脚步：“先歇息一下，我帮你包扎伤口。”

杜瑰儿嘴里发出隐忍的呻吟声，这姑娘的确足够坚强，这种时候了也没有大声喊痛，唐泛说了声“得罪”，便去摸她肩膀上的伤口，这一摸之下，才发现杜瑰儿的伤口竟然出乎意料的深。

她好像是被某种兵器划伤，肉都往外翻了，血一直没止住，如果得不到及时治疗，这种伤口肯定也是会致命的。

杜瑰儿自己就是大夫，他们出来的时候身上也带了不少外敷内服的药，但问题是现在这种环境下，连衣服都是湿的，上药包扎的效果也不是很大，最好是能找到一个干燥安全的环境先休息。

唐泛有点犯愁，但手下的动作并没有因此停顿下来。

他先是拿出上药，摸索着洒在杜瑰儿的伤口上，然后撕下自己的衣角，为她胡乱包扎了一下。

“你怎么样？别睡着，说说话！”他轻轻拍着杜瑰儿的脸颊。

“我，我可以……”杜瑰儿咬着牙道，声音明显微弱了许多。

“坚持一下，再过两个时辰应该就天亮了，到时候就能找到出路！”唐泛道。

这夜色茫茫，伙伴失散，又惊险不断，确实难熬。

但假若能用智慧解决，那还算不上困难。

最让人绝望的，不是恶劣的环境，而是未知莫测的前方。

杜瑰儿轻轻动了一下，也不知道听见了没有。

风依旧呼啸着，伴随着离他们近在咫尺的金戈铁马之声，不管他们走多远，好像都无法摆脱这些如影随形的兵马，它们阴魂不散地跟在两人左右，将二人的前后左右都团团围住。

厮杀与屠戮就在他们面前上演，这是一个不知道多少年以前的古战场，一场风雨和沙暴将他们带回这个战场上，亲身经历着那曾经发生过

的一幕。

马匹的嘶鸣声，士兵被杀伤的惨叫声，短兵相接的刀剑枪鸣之声，真实得不像幻觉，让人感觉下一秒那些刀枪就会落在自己头上。

而唐泛和杜瑰儿，无处可逃，无力反抗。

拜这场厮杀所赐，纵然已经受了伤，杜瑰儿的精神依旧紧绷着，不至于彻底昏迷过去。

虽然明知道看不见，可她仍然努力地睁着眼睛，想要看清周围到底发生了什么。

冷不防，她的手臂忽然被一只冷冰冰的手抓住。

“啊！！！”饱受惊吓的杜瑰儿就是再坚强也受不了了，当即就尖叫起来。

作者有话要说：　　小剧场：

被强吻之后的第二天。

唐大人醒过来，发现隋州盯着他瞧。

唐泛：你看我作甚？

隋州：你还记不记得昨晚发生了什么？

唐泛想了想：想不起来了。

隋州提醒他：睡觉之前的那件事。

唐泛恍然：喔，你说拿走糖渍梅子不让我吃的事情啊，没关系。

隋州：……

# 第98章

杜瑰儿的尖叫仿佛一只无形的手紧紧攥住唐泛的心脏。

那一瞬间，他的心也跟着剧烈跳动,耳边嗡嗡作响，回荡的全是杜瑰儿的声音。

下一刻，她的叫声戛然而止，就像被人生生扼住喉咙或嘴巴。

唐泛紧张起来：“杜姑娘？”

他连忙回过头,即使什么也看不见。

“是我。”一个声音出现在他耳畔。

兴许是因为寒风的缘故，语调也比平日要冰冷许多，但那并不影响唐泛对这个声音的熟悉感。

是隋州！

隋州一开始显然也因为看不见人，将杜瑰儿当成唐泛了。

捂住杜瑰儿的嘴巴之后，他出声表明了自己的身份,而后感觉对方瞬间放松下来，这才松开手，转而抓起唐泛，带着他们疾步往前走。

“广川，慢一点，杜姑娘受伤了！”唐泛压低了声音，急急道。

前面那人的脚步果然慢了一些，但仍显得十分匆忙。

唐泛不得不扶紧杜瑰儿,免得她跟不上。

萦绕周围的厮杀声依旧在延续,并没有停歇下来的迹象，他们恍若置身于修罗场中，连鲜血喷溅出来的声音都夹杂在风声里传递过来。

然而身边多了个人，连唐泛也觉得心头安定不少。

忽然间，隋州的步伐一顿，唐泛与杜瑰儿不得不跟着停住脚步。

还没等他们询问，便听见隋州拔刀出鞘，似乎与迎面而来的刀剑对上，双方短兵相接，发出铮的一声嗡响。

“是大哥吗！大哥，是我们，韦山和卢衍！”对方叫了起来。

“是。”隋州简短应声，一手收刀入鞘，另一手仍然紧紧攥着唐泛的手臂不曾松开过。

唐泛心头一喜，黑暗中，隐约瞧见两个人影跃至他们面前。

对方同样喜悦难耐："大哥，卢衍受伤不轻，我们现在要怎么离开这个鬼地方？"

隋州没有废话："此地不宜久留，先找个地方避一避！"

唐泛赶紧道："方才杜姑娘说，蛮汉山脚下有处山洞可以暂作休憩。"

隋州："哪个方向？"

他问得极简略，唐泛却立马就听明白了："按照我们晚上扎营的地方，应该是在威宁海子以北的西北方向。"

隋州沉默片刻："跟我来！"

他带着唐泛和杜瑰儿换了个方向走，韦山和卢衍二人则紧紧缀在后面。

唐泛扶着杜瑰儿，即使隔着衣服，也能感觉到对方的体温在不断攀升，与此相对的，她的脚步也越来越迟滞绵软。

"杜姑娘！不要睡，再坚持一会儿！马上就到了！"他对杜瑰儿道。

但怀里的人并没有回应他，也不知道是昏迷了，还是没力气说话。

唐泛没办法，只得照着她的胳膊狠狠一掐！

杜瑰儿反射性地动了一下，这才发出微弱的声音："我醒着，别拧，疼啊……"

唐泛哭笑不得："那你就说点话！"

杜瑰儿有气无力："说什么……"

唐泛："随便。"

杜瑰儿："那我背药经罢，不然我真会昏过去的……凡大医治病，必当安神定志……无欲无求，先发大慈恻隐之心，誓愿普救含灵之苦……若有疾厄来求救者，不得问其贵贱贫富……"

在她的自言自语中，一行人踩着满地碎石乱草，中途还被大石头绊倒好几次，直到唐泛也浑身脱力，觉得快要支撑不住杜瑰儿的体重时，这才感觉隋州的脚步逐渐缓了下来。

"到了？"

他满头是汗，这才注意到自己一群人好像逐渐远离了那个战场，连厮杀声也都被抛在身后。

“等等，”隋州松开他的手，“你们站在这里不要动，我先探一探路。”

隔了一会儿，唐泛便看见黑暗中一点星星之火燃起，随即照映出隋州的模糊轮廓。

这点火光在黑暗中简直弥足珍贵，不单是唐泛，其他人也都盯着隋州手里的火折子，屏住呼吸。

唐泛身上也带着火折子，但刚刚一路奔跑，又是风，又是雨，还有不知名的敌人，将火折子点燃，使得自己成为众矢之的的目标，这种做法并不明智。

在隋州的甩动下，火光变得更亮。

借着微弱的光明，所有人看清了自己的处境，他们正站在一棵树下，这棵树足够大，可以帮他们挡住一些风，树叶被风刮得沙沙作响，连带着也盖过了远处隐隐传来的厮杀声。

韦山也想拿出火折子点火，却被隋州阻止了：“省着点用。”

唐泛看到靠在韦山身上的另一名锦衣卫，正是受了伤的卢衍，他的伤势似乎比杜瑰儿还要重些，此时紧闭着眼，一动不动，还要靠韦山撑住他的半边身体。

隋州问唐泛：“是那个山洞吗？”

回答他的是杜瑰儿：“没错……就是那个，但我没进去过，不知道里面有没有危险。”

然而现在也来不及考虑那么多了，雨势虽然小了许多，但还一直在下，加上夜风刺骨，所有人又累又饿，精神紧张，已经濒临体力极限，尤其是杜瑰儿和卢衍，更加需要一处疗伤休养的地方。

隋州一声令下，所有人就都一路小跑，越过脚底的坑坑洼洼，进了那个洞穴。

一进洞穴，众人就感觉松了口气。

虽然风雨还不断得飘进来，但总比继续待在外头要舒服许多。

顺着视线，隋州慢慢地移动手上的火折子，一边察看地形。

脚下有些碎石，还崎岖不平，不过只是将就一晚，这些都不是问题。

杜瑰儿说得没错，这个洞穴确实足够高大宽敞，而且很深，以隋州手上微弱的火光，根本照不到洞穴的尽头。

他往里走了一段，找到一处干燥的地方，让唐泛和韦山扶着两名伤员先坐下来。

凭着火折子是燃不了多长时间的，而且火光太小，无法取暖。

韦山四处看了一下：“大哥，我进去瞧瞧，看里面有没有生火的树枝。”

隋州道：“不要走太深，一有不对就示警。”

韦山答应一声，也从怀里摸出竹筒，抽出里头的火折子然后点燃，举着火往里走去。

隋州则先走到卢衍身边蹲下，帮他察看伤势。

卢衍确实伤得很重，他的腰部被人砍了一刀，连骨头都露出来了，其余地方还有大大小小的伤口，一路急行，韦山也没法为他包扎，失血过多使得他整张脸都发白了。

隋州拿金创药洒在他的伤口上，卢衍痛得微微一抽搐，似乎想要挣扎，被早有准备的唐泛给按住了。

在唐泛的帮助下，隋州撕下衣角简单给他包扎妥当，又转而去看杜瑰儿。

这姑娘的伤势虽然比卢衍轻，但她毕竟是个姑娘家，平日里也没受过什么磋磨，一下子就被击垮了，看上去比卢衍还要虚弱。

唐泛一摸她的额头，滚烫滚烫，脸色不由凝重。

“先给她吃点药。”隋州道。

“这里也没水。”唐泛拿出药瓶，为难地蹙眉。

隋州可没有他那么温柔，直接接过药瓶，倒出几粒药，然后掰开杜瑰儿的嘴巴，把药丸塞进去，又拍打她的双颊，命令道：“吞下去！”

完完全全的简单粗暴。

唐泛：“……”

杜瑰儿的脸颊被拍得微微红肿起来，她困难地吞咽了两下，好不容易将药丸吞了下去，却禁不住呛咳起来，一下一下，咳得脸蛋越发嫣红如血。

唐泛轻轻给她拍着后背，将人逐渐安抚下来。

隋州看着他温柔的情状，微微皱了皱眉，但并没有说什么。

眼下自然不是说体己话的好时候。

“找到干柴了！”韦山从洞穴那头兴冲冲跑出来，他一手捏着火折子，另外一手则提着一捆树枝。

“哪里来的？”唐泛有点奇怪，洞穴里面怎么会有树枝？

韦山摇摇头：“不知道，里面有些已经熄灭了的柴火，兴许先前有猎户在这里过过夜罢，我就把没被用过的都拿出来了！”

虽然这个揣测不是特别合理，但现在也没有更好的解释，更不是追根究底的时候，唐泛接过树枝，帮忙生起火堆。

一堆火在某种情况下的作用是无限大的。

有了这堆火焰，洞穴里立时亮堂不少，连带着让人也感觉到微微的暖意。

更重要的是，它吹散了冷风冷雨，以及外面一切带来威胁的不安，让人看到了希望。

杜瑰儿虽然还在昏睡中，也禁不住往火堆的方向靠了靠。

唐泛看见了，将她搀扶起来，挪到火堆旁边靠坐着。

可惜那些薄毯被褥全都落在帐篷那里了，唯一一张还被他们在路上丢弃，眼下除了各人身上穿的衣服之外，谁也没有多余的衣服可以用来铺地或盖在身上。

唐泛见杜瑰儿抖得厉害，便想除下自己的外衣，刚动了动，便被一只手按住。

“你想得风寒？”隋镇抚使沉下脸色。

“可她冷得厉害啊。”唐泛眨了眨眼，有点不解。

“已经升起火了，很快就会暖和。”隋州扔了根树枝进去，将火烧得更旺一些。

见他不让，唐泛无奈，只好罢手。

除了两个伤患之外，其余三人也都坐在火堆旁边烤火，顺便烘干衣服。

唐泛想起刚刚在黑暗中伸手不见五指，谁也看不见路，又不敢轻易点燃火折子，隋州偏偏却能精准地找到洞穴所在，便问道：“方才那么黑，你是怎么辨别方向的？”

隋州从怀里摸出一个小物件递过来。

唐泛接来一看，不由咦了一声。

这是一个罗盘。

出城的时候，出云子手上也带了个罗盘，但隋州这个却比出云子那个还要缩小数倍，大约只有一半掌心那么大，而且做得极其精巧。

罗盘上刻着八卦方位，中间还有一根摆针轻轻晃动。

想必隋州就是用手摸索着摆针和上面刻的字形，从而迅速地辨认出方向的。

“这是哪里来的？”唐泛看着有些爱不释手。

“离京前去钦天监要的，你要的话，等回京城，我去帮你要一个。”隋州道。

他说得好像跟大白菜似的，要多少有多少，实际上这种细小精致的罗盘十分难制，整个大明也不过才三个，一个进献给了皇帝，另外两个在钦天监，结果隋州要了一个过来，如今为了讨好唐泛，听这话意，只怕连仅剩的那个都不给人家留了。

唐泛却摇摇头：“等回去再说罢，不过今晚到底发生了什么事，难道那就是出云子说的阴兵过路吗？”

隋州：“是，但也不是。”

唐泛：“怎么说？”

隋州：“如果我没猜错，从我们到达威宁海子的那一刻起，就已经陷入了对方的阵法，或者说，是陷阱。”

唐泛没有急着发问，果不其然，隋州顿了顿，又解释道：“我出了帐篷之后，查看一番未果，本想折返回去找你们，却发现找不到你们所在的帐篷，不仅如此，连别人的帐篷也找不到了。”

这与唐泛他们遇到的情形是一模一样的。

韦山也插口道：“大哥，我们也是！”

隋州颔首：“后来我按照罗盘的方向去找，结果中途就遇上了袭击。”

唐泛皱眉：“袭击？”

隋州：“不止一个人，而且功夫很不错，我应付他们有些吃力，就且战且退，没想到后来误打误撞能够找到你们。”

唐泛听罢，看向韦山：“你们也是这样吗？”

韦山深吸了口气，：“是，我们遇到的攻击不少，卢衍就是在那时候受伤的，而且周围全部都是士兵，我们根本绕不开，看来出云道长说的阴兵借道是真的，这里确实很邪门！”

想想那个时候的情景，他的脸上犹有余悸。

他们仿佛被千军万马团团围住，那些历经多年却未曾消散的阴魂萦绕在他们周遭，拼命地向他们攻击，韦山和卢衍心神受到震撼，本来就惶然不安，加上势单力薄，还要一边躲开马匹的踩踏，很快就落了下风，最后还是卢衍拼着全力将他们俩带出包围圈，他也因此受了重伤。

唐泛问：“袭击你们的人，用的是什么兵器？”

韦山摇摇头：“不知道，当时太乱了，我们也看不见，只能凭着耳朵去听，不过卢衍受的是刀伤。”

唐泛又问隋州：“那你呢？”

隋州：“有刀，也有剑。”

唐泛：“没有长枪，长矛？”

隋州：“没有。”

十足肯定的答案让唐泛陷入了沉思，半晌，他摇摇头：“阴兵借道是真，但鬼魂取人性命则未必是真，就像你说的，这其中确实有陷阱。”

隋州道：“战场上杀敌，为了能够达到远距离的杀伤性效果，一般不会用刀剑这种兵器，而会选择了长兵器，譬如矛、戈、枪、戟。”

唐泛点点头：“不错，这正是问题所在。试想一下，假如袭击我们的人真是当年蒙金战场上冤魂不散的阴兵，他们又怎么会用刀和剑呢？看来是有人打算借着阴兵过路伏杀我们。如今看来，这一切确实是早已布置好的，先是风雨大作，电闪雷鸣，而后又是阴兵借道，暗设埋伏，李子龙再有能耐，也不可能当真呼风唤雨，顶多只能借助天地之势成事，这阴兵借道，估计便是由此而来。而先前明军或死或失踪，在此被阻，肯定也与此有关。”

隋州沉默片刻：“为今之计，只能静待天亮了。”

天亮之后，风雨散去，阵法自然也就不破而解。

韦山却还有许多不解之处：“若不是阴兵，那袭击的人又会是谁？我们自己都看不见路，他们为何却能看见我们并发起攻击？”

锦衣卫久经训练，本不该如此脆弱，但韦山方才所亲身经历的一切，实在太过于匪夷所思，莫说别的，单是唐泛口中利用阴兵来布阵，就已经闻所未闻。

他还记得他在与对方搏斗的时候，因为眼睛看不见，只能用耳朵去听，虽说学武之人耳力必然比寻常人灵敏，可再灵敏也比不上眼睛好用，每次自己都会慢半拍才能反应，但对方的人却好像能在黑暗中看见他们，这才使得韦山与卢衍二人异常被动。

这个问题，饶是唐泛再聪明，也解释不了，他只能摇摇头，实话实说："我也不知道。"

隋州却道："我听说过，有些人经过特殊训练，确实是可以做到这一点的，而且他们未必也就是能看见，有可能只是长期身处黑暗之中，又刻意被培养得能够于黑暗中反应更加敏捷，听音辨位到了至高境界，未必就不能将耳朵当成眼睛来使。看来回去之后，北镇抚司的训练又可以增加一项了。"

韦山："……"

等等，他就是有疑惑所以问一问而已，怎么就能让镇抚使大人想到增加北镇抚司的训练上去的？！

弟兄们要是知道了，会恨死自己的吧！

一想到隋州平日层出不穷的操练手段，韦山就禁不住打了个寒颤。

话虽回来，他也明白，若不是隋州的严厉，兴许他们方才就逃不出来了。

再想想回去之后每天在校场上被操弄得死去活来的情景，韦山顿时觉得刚才那些"阴兵"其实也没那么可怕了。

唐泛叹了口气："也不知道汪公他们如何了！"

隋州淡道："他性情狡诈，必然不会有事的。"

唐泛："……"这话乍听上去是安慰，可再仔细品味，怎么不像是夸奖？

外面的雨势虽然不如唐泛他们刚出帐篷时那样大，却一直没有停过，从洞穴里往出去，外面一片黑沉沉的，越发映衬得他们这里温暖富有人气。

韦山担忧道："我们这里亮起火，那些埋伏的人会不会循迹而来？"

唐泛与隋州都无法回答这个问题。

事实上他们别无它法，如果没有这堆火，卢衍和杜瑰儿两个人现在估计不是重伤发烧而死，就是被活活冻死了。

而且有了火光，不仅敌人能看见，汪直他们同样也能看见，说不定

会过来会合。

世上没有两全其美的事情，在利大于弊的情况下，生火是最好的选择。

火烧得很旺，众人身上渐渐暖和起来，湿衣服黏在身上也没有那么难受了，唐泛听见杜瑰儿喃喃呓语着喊渴，便见了片大点的叶子，走到外头接了点雨水喂她喝下，又摸摸对方的额头，想必药效开始起了作用，杜瑰儿的额头已经不如方才滚烫了，他这才放下心来。

今晚忙活了大半夜，又是奔跑，又是躲避袭击，连觉都没有睡，唐泛早就疲乏得不行，重新坐下来之后，立马就眼皮直打架，连什么时候睡过去也不知道。

再次醒过来时，入眼便是眼前熊熊燃烧着的火堆，唐泛不由动了动，发现自己正依偎着隋州，对方一只手揽在他的腰上，几乎将他整个人都包入怀中，连他的外衣都不知何时盖在了自己身上。

唐泛心中有些感动，虽然这个姿势有些别扭，但他怕吵醒隋州，也没敢再挪动一下。

然而隋州本就浅眠，又很警醒，几乎在唐泛睁开眼睛的那一刻，他也跟着醒了过来。

“不要动，一动衣服就掉下去了。”隋州道。

他不说话还好，一说话，唐大人就想起之前在帐篷里发生的那一幕，一张俊脸也跟着微微涨红起来，尴尬得不知如何是好。

还好火光映着脸，不大看得出来。

“什么时辰了？”他胡乱找了个话题。

韦山正蜷缩着睡在火堆的另一侧，另外两名伤患更是人事不知。

“你才刚睡半个时辰不到。”隋州道。

难怪外头还是全然的漆黑。

唐泛有些失望。

然而下一刻，他立马就坐直了身体。

隋州盖在他身上的外裳随之滑落下去。

但不单是他，隋州也是同样的反应，而且更快——抄起手边的刀，站了起来。

那头韦山也醒了过来。

三人的视线都落在洞穴外面。

雨还在下，但他们关注的自然不会是雨。

而是伴随着雨声出现的人影闪动。

会是谁？

是朋友，还是敌人？

唐泛也站了起来，走到杜瑰儿和卢衍身旁。

如果等会真打了起来，他肯定要看护好这两个人，不能让隋州和韦山有后顾之忧。

但他没注意到自己手里还抓着隋州的外裳。

脚步声越来越近，所有人都屏气凝神，一瞬不瞬地盯着外面。

出现在洞口边缘的人影似乎也有所顾忌，他们走到洞口的时候就忽然慢了下来，还鬼鬼祟祟地往里面探看。

只看对方露出来的半个脑袋，唐泛就道：“孟把总？”

对方呀了一声，将脑袋整个露出来，脸上又惊又喜：“唐大人，隋大人，真是你们？！”

唐泛无奈：“你这算是探的哪门子路，要我们是敌人，你早就被发现了罢？”

孟存讪讪一笑，搀扶着同伴赶紧进来。

唐泛他们这才注意到他搀扶的那个人竟然是出云子。

“出云道长？！”

听见唐泛他们的声音，出云子吃力地抬起头，朝他们勉强笑了笑。

他半边衣裳全部染血，被雨水淋湿之后，血色冲淡又不断地涌出新的，整件浅色道袍看上去十分可怖。

众人赶紧上前帮忙，从孟存手中接过出云子，搀扶着他坐下来。

“你们也遇袭了？”唐泛问。

“是，”孟存苦笑，他也受了不少伤，浑身渗血，不过幸好都是皮外伤，没有那么严重。“我在路上遇到了出云道长，又看见这里有火光，就赶紧带着他逃过来了，方才我还隐约听见汪公他们的怒骂声，只怕如今他们的境遇比我们还要糟糕，我们一走，那些阴兵肯定全冲着他们去

了，大人请快去救救汪公他们罢！”

唐泛与隋州相视一眼，后者问：“你确定他们还身陷包围？”

孟存深吸了口气：“是，原本围攻我们的人更多，是汪公帮我们分担了一部分的压力，又让我们先过来报信，我才能带着出云道长逃出来的！”

唐泛就道：“广川？”

二人默契已经达到了一定程度，许多时候勿须言明也能知晓对方心意。

隋州略一颔首，看向孟存：“你现在还有一战之力吗？”

“有！”孟存毫不犹豫，正色道：“属下一定守好这里，死而后已！”

隋州点了点头，也没耽搁，他叫起韦山，二人就朝外面的茫茫夜色里奔去。

如今洞穴之内，唐泛是不会武功的，出云子和卢衍都受了重伤，杜瑰儿也可以忽略不计，只剩下一个孟存，如果有事还能抵挡一下，不过他既然能带着出云子冲出重围，身手想必也不会差到哪里去。

唐泛就问：“你们方才发现这里有亮光的时候，难道对方没有跟着你们一道过来吗？”

孟存摇头：“没有，那些阴兵的活动范围似乎受限于阵法，只要我们一冲出包围圈，就没有人再追上来了。”

唐泛道：“不是阴兵。”

孟存茫然：“啊？”

唐泛解释：“那些不是阴兵，只是有人借着阴兵来迷惑我们，趁机夜袭攻击罢了。”

孟存悚然：“难道方才要杀我们的不是鬼，而是人？！”

唐泛点头：“所以我很奇怪，为何他们明知道我们跑来这里，却不加以追击。”

孟存迷茫：“这，这怎么可能，当时我明明觉得四周被众多兵马包围着，浑身阴冷得要命，还有那些马蹄声，号角声……如果不是阴兵，这些又是哪里来的？”

唐泛便将自己方才的推测与他说了一下，孟存还是有些难以置信，但他又想不出什么话来反驳，之前死里逃生的经历让他一放松下来，脸

上就浮现出疲惫的神色。

旁边的出云子早就沉沉睡了过去，唐泛见状便对他道：“你也歇息一会儿罢。”

孟存苦笑摇头：“属下还要守着呢，免得有人冲进来，大人先睡罢。”

唐泛确实是累了，方才刚眯眼不到一个时辰，根本不足以解乏，当下也不与他客气，将隋州的外裳往身上拉了一拉，便合上眼。

洞穴里再一次安静下来。

方才因为孟存与出云子他们进来，杜瑰儿被吵扰了一下，眉头微微蹙起，显得有些不安，嘴里不知道在呓语什么。

卢衍和出云子则由于伤势过重，此刻正睡得香，只怕连身边打雷都吵不醒他们了。

孟存环顾四周，看了看外面黑沉沉的天色，又转回里面，视线落在了唐泛身上。

此时的唐泛因为冷，已经差不多快要将整个身体都缩进隋州的那件外裳里，饶是这样他似乎依旧觉得有些冷，睡梦中略显瑟缩，只是身体太过疲累了，所以一直没有醒过来。

孟存动了动，将身下一块石头丢往洞外。

啪的一声脆响，动静不大，但若是这些人浅眠的话，肯定也会惊醒。

不过并没有人醒过来，包括唐泛。

孟存这才悄无声息地起身朝唐泛走去，一边从袖中摸出一把匕首，慢慢地拔出刀刃。

以他的身手，绝对有把握在眨眼之间结束对方的性命。

孟存露出一丝狞笑，身形一动，便要跃起。

然而就在这时，唐泛却蓦地睁开眼睛，对他笑了笑：“你忍了很久了罢？”

# 第99章

孟存猛地顿住脚步，惊疑不定地盯着他：“你？!”

唐泛依旧坐在那里没有动，连盖在身上的衣服都没有滑下来。

虽然两人之间还隔着几大步的距离，但如果孟存想要杀他,也是轻而易举的事情。

唐泛笑道：“你很奇怪吗，其实我也有许多疑问，在动手之前,咱们不妨先将这些疑问都解决了？”

孟存冷笑一声：“若你想拖延时间,就打错主意了,他们只要去救汪直，就会一并陷在那里出不来的，不用指望他们回来援手了！”

唐泛摇摇头,语气温和：“我没打算拖延时间,我也知道就算大声呼喊,雨声也会阻隔我的声音，压根传不出去。”

眼下洞穴里的几人,除了唐泛之外，根本没有一个完好的。

就算是唐泛,也只是手无缚鸡之力的弱书生,对孟存完全造成不了什么威胁。

孟存揣度了一下形势,将手中举着的匕首微微放了下来。

“你先回答我的问题。”

唐泛点头，笑容令人如沐春风：“你说。”

孟存问：“你方才为何装睡？”

唐泛道：“因为我觉得你值得怀疑。”

孟存扬眉：“我自认为没有露出什么破绽！”

他的语调很自信，与先前对唐泛与隋州极尽奉承截然不同，感觉像是完全换了个人。

而唐泛更愿意相信，这才是孟存本来的面目。

能够挺直腰杆，当然谁也不愿意屈居人下。

唐泛笑了一下：“那也只是你自己认为罢了，当局者迷，旁观者清，其实你身上一直都有疑点。”

孟存：“譬如？”

唐泛："我们入大同时，是你过来迎接，这本来没有什么不妥。但后来你却主动巴结上我们，甚至通过与杜姑娘的偶遇，故意利用仲景堂来转移我们的注意力，让我们一开始怀疑到杜姑娘和仲景堂上面去。"

孟存："单凭这一点，这并不能说明我可疑，而且后来你们自己也查出了丁容那些内贼。"

唐泛："不错，当时我们也以为内贼已经完全被揪出来了，直到你也出现在这个队伍里，汪直说你是第三批幸存的士兵里的其中之一，而且是官职最高的那个。"

孟存："所以当时你就已经怀疑上我了？"

唐泛："那时候我只是觉得这未免太巧了，三批士兵有去无回，要么死，要么失踪，唯有你带着其余六个人回来，与我们同行的那个士兵还说，多亏了你及时撤退，他们才能幸存下来。"

"紧接着，又是沈贵的死。沈贵以为自己是因为泄露了白莲教的事情，而被李子龙隔空咒死的，事实上他却忘记了，那天晚上他喝的水，是你递给他的。你完全有机会，也有时间在水里下药。如果我没有猜错，你想利用沈贵的死来动摇人心，让所有人都以为李子龙法力高强，不可战胜，先从心理上击溃我们。"

孟存点点头："不愧是人称断案如神唐润青，分析鞭辟入里，原来你从那个时候就开始怀疑我了。"

唐泛失笑："当不起孟把总的夸奖，你也太高看我了，当时我不止怀疑你，还怀疑杜姑娘，因为这一行人里面，杜姑娘比你更有嫌疑。仲景堂在大同城出入无碍，本身就是极好的消息中转点，而且她也精通药理，同样可以让沈贵死于非命。更重要的是，今晚在沙暴出现之前，她正好就出现在我与隋州的帐篷里，又正好跟着我一路来到这里，虽然也受了伤，却有惊无险，你瞧这些人里，还有谁比她更幸运？"

唐泛说话很有条理，而且颇有种讲故事似地引人入胜，孟存居然也听得饶有兴味："那你为什么还会对我抱有戒心呢，方才我进来的时候还救了出云子，我们俩都受了伤。"

唐泛噗嗤一笑："因为你说了一句话，彻底将自己暴露了。"

孟存狐疑："什么话？"

唐泛忍笑："你说你们遇到了汪直，他帮你们分担了压力，而且还让你们先过来报信。"

孟存："不错，但这句话又有什么问题？"

唐泛终于忍不住，哈哈笑了起来："因为我所认识的汪公公，压根就

不是那种人，与其给你们压阵断后，他更有可能直接抛下你们先过来，你未免也将他想得太好了！”

听了他的话，孟存的脸色青青白白，也不知道是发火好，还是不发火好。

但孟存终归心理承受力极好，不过片刻就已经调整过来，他竟然也笑了起来，重新朝唐泛走近。

“不过就算你识破了又如何呢，现在已经来不及了，你放心罢，等杀了你之后，我就会把这些人也一并解决了，到时候你们自可到地府去叙旧，你也不会寂寞了！”

他说完，便直接一跃而起，匕首寒光闪闪，朝唐泛扑了过来。

然而唐泛的表情实在是太过淡定了，他甚至连微笑都还没有褪去。

这让生性多疑的孟存更加疑虑重重。

一个即将面临死亡的人，根本不应该是这样的反应！

他陡然心生警觉。

电光火石之间，孟存做出了一个决定，他在半空生生扭转了身形，目标不再是唐泛，而是离唐泛不远，正在昏睡的杜瑰儿！

他的身手自然是极好的，心智更是上上之选，否则也不会隐藏这么久都没有暴露。

不得不说，他的赌注下对了。

就在他将目标改成杜瑰儿的那一瞬间，孟存分明从唐泛脸上看见惊愕和措手不及。

孟存露出一抹得意的笑容。

伴随着这个笑容，他屈指成爪，直接牢牢扣住了杜瑰儿的咽喉，将她整个人拖拽起来，粗暴地扯进怀里，以此作为挡箭牌，然后飞速换了个方向后退，直到身体紧紧贴住石壁。

果不其然，他看见洞口的方向出现了两个人。

隋州和韦山。

他们根本没有离开过。

不需要唐泛解释，孟存已经明白了。

就在他说汪直让他过来报信的时候，唐泛他们已经起了疑心，当时

那两个人虽然没有在言语上表露出来，却已经在神情中交换了意见，所以隋州跟韦山装作出去救人，实际上却一直潜伏在洞穴外面，为的就是等孟存自己暴露。

而他果然暴露了。

不过孟存并不认为自己真的就无计可施了。

“我猜你们不想让这个女人死，”孟存缓缓道，“如果不想让她死，就不要挑战我的耐心。”

隋州走进来，方才就在孟存暴起袭击唐泛的时候，他手中的刀差一点就掷了出去，他也有把握在孟存伤到唐泛之前就将孟存击毙。

没想到孟存中途却警觉起来，发现异状，忽然将目标换成杜瑰儿，这也使得隋州没有办法出手。

孟存的行为完全出乎大家的意料之外，毕竟在场所有人中，唐泛才是他要处之而后快的，也只有唐泛才最有价值。

但不得不说，现在杜瑰儿在孟存手里，他们投鼠忌器，不得不眼睁睁地看着孟存将杜瑰儿拖到角落。

杜瑰儿在被突然抓起来的时候下意识惊叫了一下，随后这姑娘很快就明白了自己的处境，虽然脸上依旧带着害怕和茫然，身体也绷得笔直，却硬是紧咬着牙关没有再出声。

唐泛站了起来，与隋州走到一处。

他沉声道：“放开她，你走，我们不杀你。”

孟存冷笑：“我会信？”

唐泛道：“外头不是有你们布的阵法么，你只要一出去，就如龙游大海了。”

然而孟存并没有往洞口的方向离开，他将匕首横在杜瑰儿脖颈上，却带着她缓缓往洞穴深处退去。

越往里走，远离了火堆的照映范围，两人的身形就越发隐入黑暗中。

唐泛连忙阻止：“等等！你到底要什么，只要我们能做到，都可以满足你，杜姑娘是无辜的，你何必找她下手？”

孟存阴阴一笑：“我要你的命，你给么？”

唐泛：“……”

那还真给不了。

不过孟存也没有让他回答的意思，话刚说话，直接就带着杜瑰儿往洞里闪去，继而消失在黑暗之中。

唐泛看了隋州一眼，面带询问之色。

隋州反问他：“救是不救？”

唐泛想也不想：“救！”

诚然，杜瑰儿只是一名平民女子，不救的话，他们也不会受到什么谴责，这次还是杜瑰儿主动要跟出来的，这就更加与他们无关了。回去之后，除了杜老大夫和曾经受过杜瑰儿恩惠的病患之外，只怕也没有多少人会为这名普普通通的女子伤心。

但杜瑰儿之所以会跟着他们出来，是因为她对地形比较熟悉，也是因为她站在大义的立场上，同样希望能够破解威宁海子的谜团，帮助明军取得胜利。

如果唐泛他们不救她，那他们又跟李漫孟存这样的人有什么区别呢？

人生于世上，有所为，有所不为，但不管别人做了什么，自己都要对得起天地良心。

这才是好人与坏人最大的不同。

得到他肯定的回答，隋州只是点一点头，没有表示反对。

“韦山，你留在这里，照顾卢衍和出云子。”

卢衍和出云子是这一行中伤势最重的两个人，方才那一番动静着实不小，可也没能吵醒他们，显然两人都已经陷入了半昏迷状态，不能没有人看顾。

交代完韦山，唐泛与隋州二人便循着洞穴里头追了上去。

孟存带着一个杜瑰儿，势必不可能跑得太快，想必杜瑰儿自己也有意拖延时间，一路上磕磕碰碰，撞撞跌跌，还差点将孟存也带得摔倒。

孟存岂会看不出她的意图，当下便揪着她的衣襟甩了两个耳光：“贱人，别想打什么主意，不然直接将你弄死，我照样也跑得出去！”

杜瑰儿被打得口角流血，也不敢作声。

另外一头，唐泛与隋州跑得不慢，很快便瞧见前面两个人。

只见孟存抓着她，另一只手拿着火折子，二人的身影伴随着火光在

黑暗中起起伏伏，忽然就停在了不远处。

唐泛方才远远听见巴掌声，又见孟存离得有些远，心头焦急，担心就此追不上人，脚下不由又快了几分，但此时却从旁边伸出一只手，生生阻住他将要踏出的步伐。

“广川？”唐泛有些奇怪。

“脚下。”隋州简短道。

唐泛低头拿着火折子一照，不由吓出一身冷汗。

就在他前面两三步左右的距离，道路戛然中断，取而代之的是黑漆漆的深渊。

以火折子微弱的光芒，根本无法看清那下面到底有多深。

他方才若是再往前走两步，只怕就要从此消失在这人世间了。

然而这并不是唐泛走路不看路，而是因为他们在拿着火折子的时候，眼睛下意识只会看光明能够照到的事物，而眼睛在光亮中待久了，周围的黑暗就会越显黑暗，这便有了盲区。

他心里焦急，一时也没有注意到这一点，再想想刚才前面孟存提着火光几下起伏，只怕这里还是有路可走的，而且估计是要循着某些着力点跳着走，才能通过这片天堑。

然而前方毫无灯火，全然漆黑，单凭他们手上的火折子，怎么可能照得见道路？

估计等到火折子能照见，人也已经掉下去了。

仿佛感受到他们的心情，另一边的孟存也不急着走了，他哈哈大笑道：“二位大人，怎么不追了？天纵奇才如两位，这区区生死桥还难不倒你们罢？”

敢情这地方还有名字，生死桥三个字倒也贴切。

唐泛仍旧不忘说服他：“孟存，你抓了杜姑娘也无济于事，不如放了她，咱们再坐下来好好谈谈如何，你加入白莲教，无非也是为了名利，可那怎么比得上你自己真刀真枪拼杀出来的前程？再说了，难道白莲教能给你高官厚禄不成？”

孟存嗤笑一声：“高官厚禄？我在边城足足待了十年，十年前就是七品把总，到现在仍然是七品把总！你当我没有军功？可每次我用性命拼来的军功，不是被人夺走，就是被上司无视，我不甘心，你们这些人凭什么决断我的前程！我的前程，自然要由我自己来决断！”

唐泛温声道："你若肯放了杜姑娘，脱离白莲教，不管你以前做过什么，我们都可以既往不咎，我回去之后还会向王总兵举荐你，保你升官如何？"

孟存悠然道："唐大人，你这是哄骗三岁小孩儿么，只怕我若是投降，回去之后人头就落地了，不说你，你身边那位隋镇抚使，必然是第一个想杀我的人！"

说罢，他冷笑起来："事到如今，我也不妨告诉你们，天亮之后，达延汗就要率领鞑靼精骑攻打大同，如今王总兵不在大同城内，汪太监也自身难保，我倒要看看，你们要怎么保住大同城！如果大同陷落，到时候第一个要掉脑袋的，就轮到你们了，哈哈哈哈！"

他出来时尚且不知道王越一直都没有离开过大同，这本来就是绝密的军情，不过就算王越在城中，这个消息也足够震撼了。

唐泛不由得心头一跳，凝视着对面黑暗中那点火光，沉声问道："此言当真？"

孟存得意道："我骗你作甚？左右你们现在也赶不回去，就算赶回去，也来不及了，就算没有在这里丧命，你们回去也要丢官弃爵，还不如降了我教！不过李道长的徒弟兼义子因你而死，估计你们想入教，还没那么容易，哈哈！"

长久以来，由于大明军民有固定的城池，而鞑靼人则承袭其游牧民族的习性，居无定所，所以双方之间的战争，注定都是鞑靼主动，明军被动的方式，这是不可逆的。

唯一的区别是，如果明军这边足够强大，那么在鞑子打上门的时候，明军主帅不仅能够击退鞑靼，还能够派人循着鞑靼人的败军追击上去，给予对方重击。

运气好的话，说不定还能擒住鞑靼人的主帅，或者找到他们的王庭，予以剿灭。

之前王越和汪直之所以连连取得胜利，也正是因为在他们的指挥下，明军能够有效退敌，实现乘胜追击，重创鞑靼人。

但是现在因为白莲教在威宁海子这里布下阴兵借道的阵法，一有沙暴，阵法就会启动，鞑靼人便专门挑像今天这样刮沙暴的日子进攻劫掠，使得明军只能守，无法追击，如果一出城追击，肯定就会陷入阵法之中，被鞑靼人趁机偷袭得手。

久而久之，军心受到影响，连守也未必守得住。

像今日，既有沙暴，便会出现阴兵过路的景象，阴兵纵然无法伤人，却可扰乱明军士兵的心神，鞑靼人还可混在其中对其进行偷袭伏

击，就算到了白天，如果沙暴不停，阵法肯定也依旧存在，加上鞑靼人还以为王越不在城中，挑选这个时机前来攻城，实在再合适不过了。

现在虽然王越在城中指挥，但因为明军没有防备，情况未必就好上多少。

所以唐泛自然会为明军担忧。

不过眼下他更应该担心的，还有他们自己的处境。

唐泛确实很聪明，他的聪明一次次让自己和同伴们都度过了难关，但他也不能万能的。

就如眼下，他还没能想出一个留住孟存的办法，就听见身旁隋州抽刀出鞘的声音！

“怎……”

么字还没出口，唐泛就瞧见隋州挥刀一挡一横，铮的一声清响在耳边萦绕不绝，昏暗中寒光一闪，隋州跃向他身后，登时与人缠斗起来。

唐泛这才发现，他们方才顾着赶路，注意力全都放在对岸的孟存身上，竟也没有注意到两旁还隐藏埋伏着暗哨。

从对方攻击他们的行为来看，明显与孟存是一伙的！

几条人影在唐泛面前纵横闪动，刀风缕缕刮过他的面门，唐泛不得不僵立着，不敢挪动分毫。

因为他若往前一步，很可能就被双方的打斗波及，而退后一步，则面临着掉入深渊的危险。

这种时候，唐泛绝对不想让隋州分心，也不想给他带来任何麻烦。

然而他还要时不时朝孟存那边的方向望去，生怕杜瑰儿就此被带走。

幸好孟存似乎颇为自信，依旧站立原地观望。

他确实有自信的本钱，不说双方中间隔着一道深深的沟壑，唐泛他们一时还找不到过去的办法，就算找得到，现在也根本分身乏术。

就在这时，对岸忽然传来一声怒喝：“小贱人，你干了什么！”

唐泛连忙循声望去，却发现孟存手里的火折子被丢弃在地上，他自己也随着倒在地上，却挣扎着想要去抓杜瑰儿。

而摔倒在地上的杜瑰儿，则勉力爬了起来，小心翼翼避开孟存胡乱挥舞的匕首，一脚踹向他的胯间。

杜瑰儿作为女子，又在病中，而且还情绪紧张害怕，力气实在有限，准头也不太好，饶是如此，依旧让孟存惨叫一声。

因为隔得有些远，火折子的亮度又不够，唐泛很难看得清究竟发生了什么变故，但他也知道这个变故使得孟存与杜瑰儿之间的处境陡然发生了变化。

唐泛当机立断就朝那边喊道：“杜姑娘，此人身为大明将领，却投靠鞑靼人，为白莲教卖命，危害甚大，断不能留他性命，你现在就要杀了他，不然若是等他恢复过来，第一个要杀的就是你！”

听见唐泛传来的话，杜瑰儿喘着粗气，勉力用另一只没有受伤的手捡起孟存落在地上的匕首，慢慢地支撑着身体，爬近孟存。

她从来没有杀过人，但她知道唐泛的话没有错，眼前这人如果不死，等会死的就是自己了。

她不想死，她还想回去见爹娘，还想继续当大夫，还有许许多多的事情要做！

想及此，杜瑰儿紧咬着牙，闭上眼，高高举起匕首，朝孟存的胸口狠狠插了进去！

鲜血喷溅了她一脸，孟存的叫骂声戛然而止。

杜瑰儿忍不住哭了出来：“我，我杀了他，唐大哥，我杀了他了……”

隋州那边的战斗也将近尾声，对方有四个人，以四敌一，仍旧不是他的对手。

他的战斗力大大出乎敌人的预料，四个人已经被他杀死了两个，剩下那两个也已经是强弩之末。

在杜瑰儿杀了孟存，传讯过来之后，唐泛瞧见隋州的动作也快了不少，刀刃闪过流光，一声闷响发了出来，这说明又有一个敌人被隋州解决了。

隋州很快将剩下的那个人也毙于刀下，就着其中一具尸体的衣裳把刀刃的鲜血擦拭干净。

这一套动作下来，行云流水，干脆利落，简直称得上将杀人也变成一种可供观赏的手法了。

可惜此时此刻，谁也没有心情去欣赏，唐泛见他还刀入鞘，忙关切道：“你没受伤罢？”

隋州道：“手臂被划了一下，不碍事。”

唐泛伸手去摸，果然在他右手臂摸到一道细细的伤口。

隋州没有说谎，伤口确实不深，血渗出少许，不过唐泛依旧拿出金创药洒在上面，帮他止血。

“杜姑娘还在对面，这怎么办？”唐泛看着前面那道既深又黑的沟堑，无计可施。

杜瑰儿是肯定不可能自己过来的，那就只能等他们过去救。

照理说孟存会跑过去，那就说明对面肯定也有出路，但杜瑰儿一个弱女子，这样贸然跑出去，焉知前面没有白莲教的人在埋伏，更不必说谁都不知道对面的路通往哪里。

就在唐泛犯愁的时候，隋州却道：“我试一试。”

唐泛一怔：“怎么试？”

隋州道：“方才他过去的时候，我注意了一下火折子起伏的地方，依稀记得方位。”

依稀……

唐泛果断道：“再想想别的办法！”

就算他想救杜瑰儿，也不能拿着隋州的命去冒险。

性命关天，但两者在他心中孰轻孰重，毋庸置疑。

隋州忽然道：“我若掉下去，也就没人再逼你回答那个问题了。”

唐泛还没反应过来：“什么问题？”

隋州：“心悦君兮，君心可同？”

这可比昨夜在帐篷里说得直白多了，敢情隋镇抚使早已明白唐大人的秉性，索性借着当下的情势，就将话说了个明白，断不容他有任何逃避。

唐泛完全被问懵了，好半晌，才咬着牙道：“根本不存在你掉下去的可能性，我不会让你就这么过去！”

黑暗中，他看不见隋州的表情，但不知怎的，却能感觉到他身上流露出来的那股失望。

鬼使神差地，唐泛不由伸出手抓住他的袖角。

自然，唐大人也看不见对方眼底闪过的那一抹笑意。

仿佛过了许久，见唐泛一直没有说话，隋州便将袖子从他手中轻描淡写抽出，在他还来不及阻止的时候，身形微倾，而后高高纵起，跃向黑暗之中，如同一只在黑夜里翱翔的雄鹰。

唐泛的心瞬间提了起来，他只能紧紧盯住前方起起伏伏的身影。

期间不过眨眼的工夫，但对于唐泛而言，却仿佛过了千万年。

隋州没有失足落下去，也没有遭遇危险，他的身影稳稳落在对岸。

唐泛顿时觉得自己浑身都要虚脱了，比面对一百个孟存还要累。

心累。

外加心塞。

虽然多带了个人，不过在隋州来说却并非什么难事，很快，他便携着杜瑰儿回到这边。

唐泛顾不上腿软，上前便抓住他的手臂，似乎为了确认他安全无虞，力道大得异乎寻常，指甲几乎透过衣服，深深掐入对方的肉里。

虽然有些疼，但隋州并没有阻止他，而是抬手摸了一下对方的耳垂。

只有短短一瞬，温热的触感拂过肌肤，连带着半边脸都滚烫起来。

“你没事罢？”

听见隋州询问杜瑰儿，唐泛这才回过神来，也问道：“你方才是如何放倒孟存的？”

杜瑰儿不好意思道：“我在被他挟持的时候，曾经装作跌倒，实际上是趁他不备打开麻药的瓶子，那东西只要一闻或者一沾上，过不了多久就会全身麻痹，不过只能维持一会儿，是我自己配的方子。”

“好姑娘！”唐泛为她的坚强和聪明赞赏，杜瑰儿的随机应变不仅保全了自己，也为唐泛和隋州减免了可能出现的更大损失，如果她被孟存从另外一头带出去，现在情况就很不好说了。

救回杜瑰儿，三人没有多耽误，说话间一边往原路折返。

只是等到他们回到原来的地方，却发现原本待在洞里的三个人，如今却是卢衍与韦山双双倒在地上，而本该同样受伤昏睡的出云子却不见踪影了！

作者有话要说：

你们真是太了解汪公了……小剧场：

孟存：如果时光大神愿意重新给我一次机会，我一定不会说那句话。

唐泛：哪句话？

孟存：汪公公舍己为人。

汪直：……

# 第100章

隋州反应极快，当即便掠身上前察看两人的伤势。

唐泛和杜瑰儿也赶紧过去。

“如何？”唐泛见他面色凝重，心下也跟着一沉。

隋州摇摇头，他的手指刚从韦山鼻下撤回来,对方背后中了一剑，从后背贯穿前心，人早就没气了。

他又去看卢衍,却发现对方虽然同样伤势沉重,而且两次受伤,但居然还有一口气在！

“卢衍！”隋州喊着手下的名字。

杜瑰儿挣扎着走过来，递过一个药瓶：“隋大哥，快给他吃一粒！”

隋州接过药瓶倒出药丸,掰开卢衍的下巴,将药塞了进去,又将他的脖子微微抬起，迫使他吞下去。

唐泛看到卢衍后背中了很深的一刀,这是进洞前就有的伤势，但他胸口还中了另一刀,正在汩汩流血,这应该是在他们去追孟存时发生的。

杜瑰儿让唐泛先用金创药给他止血,又伸手给卢衍把脉，凝神片刻，道：“他受的伤虽然重，但还好发现得早，再晚一时半会，恐怕真的就回天乏术了。”

听见她的话，隋州唐泛二人这才微微放下心。

纵然心中已经隐隐有了猜测，但他们还是迫切地希望从卢衍口中得知方才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卢衍吞下药丸，不一会儿又吐出一大口黑血。

杜瑰儿摸了摸他的胸膛，反而松了口气：“他的心房长偏了点，那一剑没有刺中心口，这才捡回一条命的。”

仿佛为了呼应她的话，卢衍眼皮颤动了几下，缓缓撑开一条缝。

“大，大哥……”他的声音几不可闻，没等隋州他们发问，他便主动说出来：“是出，出云子……”

果然是出云子！

隋州颔首：“我们知道了，你先好好歇着，不要说话。”

卢衍这才松下心神，彻底晕了过去。

唐泛紧紧皱着眉头，他们还是失算了。

出云子这人来历不明，而且主动上门，原本就是最可疑的，但唐泛和汪直他们在最开始的排查之后，反倒排除了出云子本人的嫌疑。

因为一来他的身份太过显眼，二来他来大同的时间更不长，也根本接触不到什么秘密，够不上当内应的条件，三来，出云子的言行举止，完全符合一个玩世不恭的道士形象，并未露出破绽。

后来他们将丁容和金掌柜这条线连根拔起的时候，事情就已经告一段落了。

不过唐泛足够谨慎细致，依旧将杜瑰儿和孟存列入怀疑对象的范围内，事实也证明，杜瑰儿虽然是无辜的，但孟存确确实实又是内应之一。

但他们千算万算，还是漏了一个出云子。

本以为他是孟存被用来当作障眼法顺势带进来的，谁会想到这名道士居然也有问题？

但出云子装都装这么久了，连孟存暴露，他都没有暴露，为何又忽然会选在这个时候，为了韦山和卢衍两个无关大局的人暴露自己的身份呢？等到事情了结之后，他跟着唐泛他们回城，经过共患难的经历，岂不更能取信于人吗？

唐泛为自己没能面面俱到思虑周全而懊悔，但眼下自责是无济于事的，关键还是要摸清出云子的意图。

“不是你的错。”隋州似乎能感觉到他在想什么，轻轻拍了一下他的胳膊。

唐泛确实已经竭尽全力了，但智者千虑，必有一失，这是没有办法的事情，如果白莲教真是那么好对付的敌人，也不至于一次又一次都像烧不尽的野草那样，春风吹又生。

唐泛感觉到一丝暖意，朝对方扬起一抹笑容。

此时他的眼角余光掠过不远处的韦山尸身，心中蓦地一动。

不，出云子暴露身份，肯定不是为了他们。

他杀了韦山和卢衍之后，也没有进去找自己和隋州，那就说明他们不是出云子的目标。

出云子的目标是……

汪直？！

“不好！”

唐泛腾地起身。

一环想通，则环环皆通，他明白对方的目的了！

他对隋州道：“从一开始，白莲教的目标就不是我们，而是汪直。所以他们必须一个个地引开我们，这山洞就是最好的地点。我们以为来到这里就安全了，殊不知我们的离开反倒使汪直他们陷入孤立无援的境地，甚至后来孟存挟持杜瑰儿，也只是为了引开我们，将我们逐个解决，好让我们没法出去帮汪直脱困。”

隋州一点即透：“他们若想杀汪直，根本不必那么费劲，唯一的可能性是，他们想要活口？”

唐泛：“对！汪直是大同镇守太监，又是天子近臣，一个活的汪直对白莲教和鞑靼人来说，比死的汪直价值要大许多，汪直对王越又有知遇之恩，如果他们拿着汪直去威胁王越，王越肯定就会陷入两难的境地，就算王越不为所动，有汪直在手，不仅可以动摇明军的军心，还能让朝廷大失颜面，所以他们费尽周折，将汪直引来这里，为的就是活捉他。”

“但汪直武功高强，身边还有个卫茂，对方一时半会也拿不下他们，眼看天就快亮了，孟存说过，天亮之后，鞑靼就要大举进攻大同，出云子心里着急，肯定想要赶在天亮前擒下汪直，所以不得不提前暴露身份，赶过去帮忙。”

捉活的肯定比捉死的要难，因为对方在知道你无意杀死自己的时候，肯定会利用各种策略来尽量拖延时间，以汪直本人的才智，必然也发现了这一点，所以估计现在双方还在僵持着，汪直逃不出去，而白莲教的人也暂时拿他没办法。

隋州道：“那依你之见？”

唐泛道：“我去破阵，你去救人，尽量帮他拖延一下时间。”

隋州想也不想：“不行，阵法那里指不定会有人守着，我不放心。”

唐泛道：“应该不会，你看之前我们去追孟存的时候，埋伏在洞中想要杀我们的人，也不过是四个而已，白莲教在经过官府打压之后，势力本来就大为削减，若非如此，他们也不必急着跟鞑靼人勾结，如今为了生擒汪直，必然倾巢而出，就算有人守阵，也不会太多。”

杜瑰儿也道：“是啊，隋大哥，你快去救人罢，还有我在，我身上带了不少玩意，若想出其不意伤人，还是可以办到的，我跟唐大哥过去就行了！”

时间异常宝贵，谁也耽搁不起，隋州的视线扫过他们两人，略一颔首，说了句“保重”，旋即转身离开。

唐泛与杜瑰儿则合力将卢衍挪到角落里的大石头后面藏起来，检查一遍他的伤势，又给他上了一遍药，确认无误之后，方才离开。

并不是他们故意要将卢衍置于危险的境地，但现在人手有限，又要救人又要破阵，单凭唐泛一个人，如果阵法那里有人守着，单凭他一个人是不可能敌得过的，杜瑰儿这姑娘意志顽强，精通药理，连孟存都能放倒，实在是一大助力，有了她，唐泛才能增加胜算。

白莲教现在正忙着集中全力对付汪直，连出云子都不惜出手了，估计也分不出什么人手再折返回来，这种情况下，卢衍反倒是相对安全的。

二人出了山洞，便一路往左边走。

依唐泛的判断，若想发挥最好的效果，阵法离威宁海子肯定不会太远，甚至有可能就在山麓一带，而且为了掩人耳目，李子龙必然会以周围环境来作为掩饰。

“你还能坚持吗？”唐泛问杜瑰儿。

杜瑰儿咬牙道：“能！”

她肩膀上中的那一刀虽然止了血，但毕竟伤口还在，不管多好的药，也不可能马上就让伤口愈合，又被孟存拉扯着跑了一路，脖子至今还有道浅浅的刀口，可谓全身伤痕累累，但这姑娘竟然硬是坚持下来，让唐泛都佩服不已。

这一晚上过得惊心动魄，然而从他们遭遇阴兵过路到现在，还不足两个时辰，天色自然也还没真正亮起来，外面雾蒙蒙的一片，只是微微露出一抹灰白，正是黎明前最难熬的一段时间。

雨倒是停了，沙暴却依旧还在持续，一出洞穴就能听见耳边呼啸的风声，感受到扑面而来的滚滚沙尘。

话说回来，汪直能够在这种环境下撑一晚上，还是被困在阵中，就算对方没有杀他的心思，也还是挺能耐的。

“唐大哥，这乌漆墨黑的，我们上哪去找？”杜瑰儿忍不住小声问道。

“你感觉到这沙暴的方向了吗？”唐泛道。

杜瑰儿只觉得脸上被刮得生疼，连忙将方才从某具尸体身上脱下来的外裳又头上拉了拉，摇头道：“没有。”

唐泛道："阵法只能因势利导，不可能平地生风，沙暴看似没有规律，但我们越往前走，风沙就越大。"

杜瑰儿跟着唐泛又往前走了一段路，发现还真是这样，不由喜道："也就是说，这个方向是对的？那咱们再走下去，就能找到那个石阵了？"

"照理说应该是！"为免她一个纤纤弱质的女子被风刮跑或走散，唐泛一手紧紧抓住她的胳膊。

两人一前一后，在风沙中艰难前行。

相比唐泛他们这个晚上的凶险，汪直显然也没有好过多少。

此时他正站在狂沙之中，与卫茂背靠着背，以刀抵地支撑身形，两人身上俱是大大小小的伤口，深浅不一，半身外袍都染成了血色。

二人四周鬼影纵横，数万名阴兵围绕着他们展开一场重复了数百年的战役，在这声势震天的厮杀之中，又夹杂着活人的气息，只要汪直与卫茂的心神稍有松懈，那些隐藏在阴兵之中的白莲教徒就会趁机偷袭。

一开始是卫茂保护汪直，但后来，在发现对方打算生擒自己的意图之后，反倒变成了汪直在保护卫茂。

两人便是凭借着高强的武功与毅力，足足撑了大半个晚上。

然而就算再有能耐，他们毕竟只是凡人，而不是神，在连杀了好几个白莲教徒之后，对方显然也急迫起来，攻势不断加强。

若换了大白天，汪直未必会畏惧，但现在敌暗我明，对方借着对环境的熟悉隐藏起来，趁势而动，防不胜防。

这是一个死局。

如果被对方生擒，用来威胁王越或者给朝廷丢脸，汪直觉得还不如直接战死或自刎算了。

并不是因为他对王越有多么深的情意，又或者抱着什么就义保节的凛然，而是以汪直的骄傲，他受不了那份折辱。

但眼下，他们面临的形势十分恶劣，再这样下去，就算天亮了，沙暴停止，阵法消失，单凭汪直和卫茂两个人，势单力孤，也很难击退对方那么多人。

"汪公，属下只怕撑不住了……等会属下冲上去帮您抵挡一下，您趁乱看能不能杀出阵去……"卫茂在他身后喘着气道。

"说什么屁话！没了你，老子一个人能冲杀出去！别以为你牺牲了自

己就能救别人了，把你那条贱命给本公留着！”汪直破口大骂。

卫茂惨淡一笑，灰败的脸色上尽是绝望。

若不是走投无路，谁愿意搭上一条命？

但在也许只能活下一个人的情况下，卫茂不可能选择自己苟活，单说他能被汪直从京城带到这里来，忠心自然是毋庸置疑的，而且最后如果汪直死了，他反而活着，就算能够回去，他也不会有什么好果子吃。

“汪公，与其两个人都折在这里，不如属下拼一拼，若是属下有个万一，我的家人，还请汪公照料一二……”

“照料个屁！”汪直打断他，“你的家人你自己照顾去，老子没兴趣管他们！你少废话，我听着烦！你以为你死了，我就能逃出去，别做梦了，现在两个人胜算反倒还大些！你若敢自作主张，回去老子一定把你家给抄了！”

“汪公……”卫茂热泪盈眶，手里紧紧握着刀柄。

“别跟娘儿们似的磨叽，杀！”

沙暴之中，暗无天日，鬼魂的嘶喊声不绝于耳，对人的意志力是一大考验，汪直与卫茂纵然心硬如铁，又不能假装耳朵是聋的，久而久之，难免在出手时受到影响，这就正中了敌人的下怀。

二人配合无间，一攻一守，又杀退了一波袭击，顺便又解决掉敌方一人，但汪直也因此又挂了彩，肩膀上被砍了一刀。

“唐润青那龟孙子平日里不是鬼主意最多吗，现在都什么时候了，怎么还不见人影，死到哪里去了！”汪公公骂人骂得顺口，从白莲教到唐泛无一幸免，当然，他也知道唐泛他们现在很可能也自顾不暇，不过这并不妨碍他过过嘴瘾。

卫茂苦笑，知道自家厂公这也是借着骂人来提神。

然而就在这个时候，他的耳朵动了动，不由喜道：“汪公，您听，是不是救兵来了？”

汪直停下骂声。

他也注意到了，原本包围他们的人好像少了点，攻势一缓，二人的压力也骤减。

风沙之中，刀枪剑鸣之声隐隐传来，动静更加鲜活，与萦绕耳边的阴兵厮杀还是可以区分开来的。

难道真的有人过来救他们？

汪直不及细想，当机立断道：“趁机多杀几个，上！”

二人提气飞掠出去，与对方杀作一团。

白莲教的人似乎没有想到已然成为瓮中之鳖的汪直等人居然还有一拼之力，再加上从外部突如其来的攻击，猝不及防之下，阵势一下子就有点乱了。

汪直与卫茂二人提着饮血无数的绣春刀，将先前憋着的一股气力一并爆发出来，顿时便又将两个白莲教徒斩于刀下，当然，他们也不是没有付出代价的。

两人身上新伤又添几处，他们心里明白，这份冲劲维持不了多久，一鼓作气，再而衰，三而竭，如果局面持续下去，这股气也很快就会消散。

趁着敌方阵脚稍乱的机会，汪直他们与前来助阵的人碰到了一块。

一见面，汪直就傻眼了：“怎么只有你一个！”

隋州正忙着抵挡正面袭来的三个人，以一敌三，却丝毫没有落了下风。

“你觉得还有谁？”他头也不回。

“你那两个锦衣卫呢！”

汪直挥刀格挡迎面刺来的剑风，反身抓向来人，那白莲教徒也是机警，赶忙后退，却仍慢了一步，肩膀直接被汪直如同铁爪般的五指牢牢钳住，又身不由己地被汪直用来当作挡箭牌，正好此时又一名白莲教徒挥着峨眉分水刺向汪直袭来，冷不防眼前人影一闪，一对兵器却扎入了同伴的身体里。

同伴发出一声惨叫，那白莲教徒禁不住懵了一下，旋即便被卫茂一刀划破喉管，当即毙命。

“一个死了，一个不能动弹。”隋州冷冷道。

汪直一愣，他本以为来的是救兵，谁知道现在只有隋州一个人。

纵然对方身手不逊于自己，但双拳难敌四掌，一个人能顶什么用，又能拖延多少时间？

“那唐润青呢！”他还是有点不死心。

即使唐泛不会武功，放在这里也只有别人保护他的份，但没有一个人会认为他是拖后腿的累赘，因为他的谨慎细心，足智多谋，已经成为足够令人信任倚仗的本事。

可以说，先前汪直他们之所以能撑那么久，未尝也不是存着唐泛会想办法来帮他们脱困的心思，有了希望，自然才有动力。

然而现在，在发现来的只有隋州一个之后，不单是卫茂，连汪直都觉得有点绝望了。

隋唐二人焦不离孟，孟不离焦，若不是唐泛出了事，隋州怎会孤身出现在这里？

谁知隋州下一句话却是："他去寻找破阵之法了。"

汪直大喜过望，重新燃起一丝希望："能找到吗？"

隋州没有回答。

这个问题他确实回答不了，恐怕连唐泛都回答不了。

如果找得到，还有一线生机，如果找不到，那大家只有死路一条。

隋州也意识到汪直二人现在都是强弩之末，若是回答不知道，估计他们的失望会更大，便换了个话题："你们看到出云子没？"

汪直狐疑："没有，他怎么了？"

隋州沉声道："他杀了韦山，润青怀疑他就是李子龙。"

汪直又惊又怒："此言当真？！"

隋州嗯了一声。

汪直不知道唐泛怎么会有这个判断，但只要是从唐泛口中说出来的，他下意识就已经有了七分相信。

一开始他也觉得出云子出现的时机太巧，所以才会将他放在身边就近监视，但后来接连出了丁容的事情，出云子本身又没有什么可疑的动机和条件，便逐渐被他们剔除出名单之外。

万万没想到，绕了一圈，出云子不仅也是内贼之一，而且他的身份，比起丁容孟存等人来，还更为震撼。

确实，谁会料想那个犹如百足之虫，死而不僵的妖道，从京城死里逃生之后，还敢出现在他们面前？谁又会想到，他会以鞑靼王庭的国师身份，屈尊亲自跑到这里来布置一切？谁又会将出云子跟李子龙联系在一块？

汪直只要一想到自己身边竟然环绕隐藏着那么多白莲教徒，而自己却犹然未觉，就打从心底有一种被人玩弄的愤怒。

"李子龙你这个龟孙子，给老子滚出来，是不是你娘生你的时候少生

了个卵子，让你成天只会藏头露尾吗？你就跟个娘们似的，只会让手下冲锋陷阵，自己则躲在一边看热闹，还是说你本来就是女扮男装？看来你那些手下也真是脑子进水了，竟然会听你这样一个男女不分，雌雄莫辨的妖人的命令！来来，快到爷爷面前来，把衣服脱下来，让你那些教众瞧瞧，你究竟是男是女！”

虽然他们自己看不清楚，但这声音运上内力传递出去，敌方的人肯定都听得一清二楚了。

汪公公的骂功不可谓不厉害，这一通猥琐的侮辱骂下来，估计连死人都要气活，更勿论自诩不凡的李子龙李道长了。

不一会儿，从风沙中便传来一个阴恻恻的声音，细听确实与那出云子的声音有几分相似。

“汪直，你现在也就只能耍耍嘴皮子了，别说我没给你活路，只要你肯乖乖投降，我还可以向达延汗求情，饶你一条性命！”

汪直哈哈大笑：“李道长，李姑娘，还是李嬷嬷？本公要如何称呼你？你倒是给个准话啊！”

他知道白莲教的人根本不可能杀他，否则也不至于拖了这么久的时间，所以越发有恃无恐。

汪直这话刚出口，隋州他们便感觉对方的攻势又凌厉了几分。

与此同时，李子龙的声音再一次响起：“死到临头犹不自知！”

隋州眯了眯眼，蓦地拔地而起，足尖踩住汪直的肩膀借力，直接提起朝前方的某一处飞掠过去。

汪直冷不防正好被他踩中了伤口，骂声顿时转移目标：“隋广川你哑巴吗，要踩之前不会先说一声啊？！”

# 第101章

隋州头也不回,也不知听到没有，他的身形如流星般消失在雾色之中。

片刻之后,前方传来一声闷哼。

围住汪直他们的阵势随之凝滞了一下。

汪直觑准机会,大喝一声：“上！”

卫茂的精神一直紧绷着，处于随时待命的状态，几乎是汪直的话一出，他立刻就朝着之前隋州突围的方向扑去。

不知何时,周围的厮杀声逐渐消弭。

令人毛骨悚然,在风沙中半隐半现的阴兵也随之隐没。

黑暗的夜幕被天际一抹鱼肚白所取代。

汪直和卫茂陡然发现,虽然风沙依旧狂飞乱舞，但没了阵法的遮掩,那些迷惑眼睛的“千军万马”消失无踪，连带着敌方的形势也逐渐显露出来。

那一瞬间,他们都意识到,唐泛已经找到远处的石阵,并且将其破解了！

围着汪直他们的一共有八个人,按照乾、坤、震、巽、坎、离、艮、兑的八卦方位依次分布。

每当汪直他们想要从某个方位突围，这个方位左右两个人就会合力帮中间那人扑杀他们,而若有一个人被他们杀死,外围立时就会有新的人填补上。

如此生生不息，往复循环，加上先前阴兵的迷惑，风沙的遮掩，才使得阵法完美无缺，将汪直他们死死困在这里。

不过对方的人并不是杀不完的，汪直他们本身也不是吃素的。

在一晚上的努力下，敌方如今正好就剩下八个人，外围再也没有新血补充进来了。

方才隋州听音辨位，他所攻击的方向，正是八人阵的其中一环，李子龙。

李子龙竟然会亲自出现在这里参与扑杀，想来白莲教的人确实也是

被他们杀得差不多了。

想及此，汪直精神大振，哈哈一笑，扑向李子龙旁边的一个人，后者正要趁着隋州与李子龙拼杀时偷袭隋州，结果却被汪直插了进来。

没了那些阴兵的遮蔽，白莲教的人也不过就是普通人，顶多身手好一些罢了。

汪直和卫茂如何会畏惧他们，当下三人便结成攻守之势，与李子龙为首的八人厮杀起来。

黑夜终将要过去，黎明迟早会到来。

随着那一抹鱼肚白的出现，天色越来越亮，刮了整整一夜的风沙，终于有缓下来的趋势。

但这对于白莲教的人来说并不算是好消息。

汪直他们不过三人，就能与己方八个人杀得不相上下。

眼看又一名同伴倒下，自己这边的优势正逐渐丧失，一个白莲教徒咬咬牙，对李子龙喊道：“二龙头，这样下去不行啊，鞑靼大军就要攻来了，难道我们还要捉活口么！”

现在已经不是留不留活口的问题了，而是阵法已破，对方信心士气大增，再这样下去，他们还能不能全身而退。

李子龙也终于意识到自己犯下了策略性的错误。

其实一开始他们本来可以直接杀了汪直的，但他考虑到一个活着的汪直比死的价值更大，所以硬是要求手下生擒，甚至布下一个周密的陷阱，费尽心思将唐泛那些人单独引开。

谁知道孟存那边出了差错，功败垂成，使得唐泛他们有机会逃离，还反过来回援，而汪直这边又因为他们的束手束脚，失去了最佳的动手时机。

现在阵法已毁，活捉汪直的成功率大大降低，对方三个人加起来的武力竟然也能与他们打了个平手，甚至还有翻转局面的趋势。

而再过一个时辰，鞑靼大军就会攻打过来，他们要是发现阵法失去效果，自己又捉不住汪直，以那班鞑靼人豺狼一样的性情，肯定会迁怒于他……

想及此，李子龙暗自咬牙，更将唐泛恨入了骨头里去。

若不是他将石阵毁了，今晚根本不该是这种局面。

更勿论他还害死自己的义子李漫。

又一个白莲教徒倒下，八人阵只剩下六个人了。

而这六个人，全都是李子龙悉心栽培的教中精英。

受过重创的白莲教，再也经不起任何损失了。

“……撤！”他几乎是从牙缝里迸出这句话。

伴随着白莲教的人渐渐有了败退之象，汪直他们听到李子龙这句话，反倒不约而同纷纷加强了攻势，各人手中一把绣春刀挥舞得滴水不漏，刀光剑影凌厉纵横，反客为主。

他们的目标正是李子龙。

从京城的妖狐案到如今的威宁海子，这一桩桩悬疑案件背后，都离不开眼前这妖道的背后操纵。

若是能捉住他，对白莲教来说必然是个沉重的打击，说不定还可以趁机将这个群魔乱舞的邪教连根拔起，隋州与汪直正是想到了这一点，故而才拼尽全力，想要留下李子龙。

然而李子龙既然能够从皇帝老子的眼皮底下开溜，连菜市口斩立决都可以偷龙转凤，瞒天过海，又怎么会没有后手？

他看着汪直隋州他们，冷冷哼笑一声，旋即退出战圈，余下五名白莲教徒应付对方，他自己则吹了一声响亮的口哨。

只听得半空一声鹰隼长鸣，汪直他们头顶顿时被硕大阴影笼罩，三人抬头一看，便见两只巨大的猎鹰从天而降，朝他们径自扑了过来。

若是被那锐利微弯的鹰喙啄一下可不是闹着玩的，恐怕连皮肉都能被啄出来，三人当下也顾不得那些白莲教徒了，提刀便去抵挡两只飞鹰突如其来的袭击。

而李子龙等人则趁着这个机会逃之夭夭。

这两只巨鹰显然饱经训练，战斗力堪与一般高手比拟，又因身处半空有利地形，隋州他们不免被绊住手脚，只能眼睁睁地看着李子龙带着人消失在视线之内。

而在他们走后，两只巨鹰也不恋战，当即便盘旋而起，飞向高空，渐渐缩小变成一个小黑点，直至不见踪影。

实际上，就是没有这两只鹰的中途插入，汪直他们也未必就真能捉住李子龙。

有苦自己知，经过一夜奋战，他们的体力都已经濒临极限，隋州倒也罢了，起码中途还入洞避雨，休息了片刻，汪直和卫茂最惨，别说休息了，前半夜又是淋雨又是打斗，后半夜则要在狂沙中保持不落下风，对方这一撤，从另一个角度来说，是帮了他们的大忙。

因为说不定再多过一会儿，他们就完全支撑不住了。

隋州尚且还能以刀拄地撑住身形，微微喘息，汪直和卫茂则直接就往地上一坐，两人现在浑身上下就没有一块不挂彩的，形容更是狼狈不已，就这副灰头土脸的样子，估计现在汪直回城去，都没人能认得出他来。

“咱们还不能歇息。”不远处传来声音，三人循声望去，却是唐泛与杜瑰儿互相搀扶着走过来。

他们身上同样有新伤，看样子破阵的时候肯定也吃了不少苦头。

不过只要性命还在，一切就都好说。

看到彼此安好，众人都放下一颗心。

隋州落在唐泛身上的视线更是专注，似乎想要确认他是不是真的没有大碍。

几乎快要化为实质的灼灼目光，唐大人岂能没有察觉？

他俊脸微红，故作不见，又重复了一遍方才的话：“还不能歇息，我们要赶回城去报信，鞑靼人很快就要过来攻打大同了，得回去让王总兵提前准备。”

虽然作为边城，大同一直都在备战状态，但“敌人可能到来”跟“敌人马上就会来”的概念还是不一样的，准备越充分，胜算自然就越大，伤亡损失也就越少。

汪直翻了个白眼：“走不动了，要回你们回罢！”

他是真走不动了，并不是在矫情，精力耗尽，脸色灰败，就跟大限将至似的。

旁边的卫茂也是一样。

唐泛摇摇头，没理会他赌气似的话，转而对隋州道：“广川，卢衍还在山洞里。”

隋州立时明白他的意思：“我去接他，你们先走，回头城里见。”

唐泛颔首：“好，你小心。”

隋州折返回去找卢衍，唐泛他们四人则往大同的方向走去。

昨夜电闪雷鸣，风雨大作，他们骑来的马早就不知道跑到哪里去了，单凭两条腿走，估计没等唐泛他们走回大同，鞑靼人的骑兵就来了。

无奈之下，汪直与卫茂只得各带唐泛与杜瑰儿一人，提气跑回去。

有武之人跑起来毕竟跟寻常人不同，脚程也要快上许多，若是拼尽全力，说不定真能赶在鞑靼骑兵来之前回到大同。

那头隋州背了个卢衍，竟也很快追了上来，汪直紧紧抓着唐泛的胳膊，脸色铁青，连话都不能说，就怕泄了那口气，再也提不起来。

一行人紧赶慢赶，总算在日出后的一个时辰赶到了大同城外。

只是在城门外面，他们却被挡住了，不让进城。

原因无它，六个人满身血污，一脸狰狞，连唯一的女子杜瑰儿都不例外，一看就不是善茬。

一见守城的士兵还在用看贼似的目光打量自己一众人，原本脱力的汪公公瞬间鸡血上身，大骂道："看个鸟！本公大同镇守太监汪直，哪个不长眼的鸟人敢假冒！本公这把刀昨夜杀了不少贼人，再敢拦就多你一个！"

唐泛扶额，汪直不是说他没力气了么，现在精神抖擞又是怎么回事？

士兵一听汪直之名，眼神立马就变了，再仔细一打量，哎哟，发现还真好像是汪公公！

只不过汪公公向来都是衣着光鲜，哪里见过他这样狼狈的姿容？

对方当下连汪公的唾沫星子飞到自己脸上也不敢去抹，便赶紧点头哈腰地放行。

入城之后，汪直还要赶着去跟王越报信，然后方可下令全城戒严备战。

唐泛他们则先送杜瑰儿回去，顺便也去仲景堂让大夫给卢衍看伤，毕竟昨夜虽然匆匆包扎，但都是事急从权，卢衍还需要得到更好的料理。

回到仲景堂，杜老大夫看见女儿狼狈的形容，自然又是一番抱头痛哭。

闲话不提，一通忙活之后，卢衍被留在仲景堂养伤，唐泛与隋州在

仲景堂上药包扎伤口之后，并未在那里久留，而是打算先回官驿歇息。

唐泛已经累得不行了，走回路上，觉得脚步都在打飘，好像踩在云上似的。

忽然脚下一空，再回过神时，他发现自己已经趴在别人的背上。

“广川？”唐泛眨眼。

因为困倦到了极致，不得不用眨眼来避免自己合上眼睛。

“怕你半路睡着。”沉稳的声音自前面传来，通过胸腔震动，传递到唐泛的手上。

“放我下来罢，你也受伤了，我还能走。”唐泛失笑，轻轻拍了下他的肩膀。

路人看着一个男人背负着另一个男人，也并不引以为奇，只当是唐泛脚受了伤。

但自从四岁之后就没有再让背过的唐大人，仍然觉得有点困窘。

隋州自然没有松手，依旧稳稳托着他。

唐泛没有办法，又不可能从他背上跳下来，只得由着他去。

对方的背部宽厚而温暖，饶是唐泛眼睛眨得再厉害，也终究抵不过浓浓睡意，最后连自己什么时候在他背上失去知觉都不晓得了。

这一觉睡得极沉，别说闪电打雷，估计就算是鞑子攻破大同城，都吵不醒他了。

等唐泛再次睁开眼睛的时候，就瞧见眼睛上方熟悉的房梁。

脑袋有些迷迷瞪瞪，好半天才反应过来，这是他在大同时住的官驿房间。

他睡了多久？

唐泛摸了摸胃部，有些疼，是饿久了之后出现的症状。

再看看身上，衣服已经换过了，单衣都是新的，不是回来时穿的那套。

他掀开被子准备下床，便见外头响起轻轻的敲门声。

“进来。”

官驿的伙计推门而入，笑颜逐开：“哎哟，唐大人，您可醒了，您这

一睡，足足睡了两天呢！”

两天？

唐泛有些讶异，旋即想起更重要的事情：“鞑靼人来过了？”

官驿伙计笑道：“来过了，仗都打完了呢，城外杀声震天的，咱们客栈都能听见，愣是吵不醒您，小的都吃惊呢！”

唐泛忙问：“战况如何？”

官驿伙计唾沫横飞：“可激烈了，话说当时王总兵刚下令关闭城门戒严，那头没过多久，鞑靼人就过来攻城，没想到咱们早有准备……”

唐泛一头黑线，打断他：“说重点！”

官驿伙计醒悟过来：“哦哦，重点就是咱们赢了！”

唐泛松了一大口气，仍有些不敢置信，之前他从孟存口中得知，这次鞑靼人有备而来，而且还是达延汗充任主帅，只怕没有那么好对付。

“当真赢了？”

官驿伙计忙道：“当真赢了，还是大捷呢，大伙都说多亏王总兵料事如神，事先做了准备，要不当时城门都开着，肯定有百姓来不及撤退……据说还抓了鞑子那主帅的儿子，叫图，图鲁什么来着？”

唐泛高高扬起眉毛，心里也为这场大捷感到高兴，他本想现在就去总兵府问个清楚，奈何肚子却不争气，咕咕叫了起来。

官驿伙计忙笑道：“瞧小的这记性，下面厨房里有现成的吃食呢，小的这就给您端热水洗漱，等您洗漱完了便可下去用饭了！”

等唐泛洗漱完毕，精神抖擞地下到一楼饭厅，便见桌上摆着一碗热气腾腾的虾粥，软糯绵烂的白粥里隐没着红白相间的鲜嫩虾肉，还洒了切碎的火腿肠和香菇，别说吃了，光是闻起来，就令人食指大动。

虾粥旁边还有一叠凉拌黄瓜和豆腐丝，俱都是开胃可口的小菜。

在经过两天前那个风吹雨淋，受寒挨饿的夜晚之后，再看眼前的鲜粥小菜，简直恍如隔世。

睡了整整两天，滴米未进的肠胃正在发出最严厉的控诉。

唐泛禁不住咽了一下口水，生平第一次以近乎饿虎扑食的姿态坐下来狼吞虎咽，直到小半碗热粥下肚，才有种整个人都重新活过来的感觉。

做人的至高乐趣就应该像现在这样啊！

唐大人很没出息地感叹道。

他笑着对官驿伙计道："官驿的厨艺是越发有长进了，连这粥都能做出不一样的味道！"

都快赶得上隋州了。

官驿伙计陪笑："您喜欢就好，这是隋大人亲自下厨给您做的呢！"

唐泛一怔："他怎么知道我今天会醒？"

官驿伙计："他也不知道，所以这两天您的饭菜都是他在做，为的就是您随时醒来都能吃上！"

听了伙计的回答，再看这碗粥，唐大人心中顿时就多了不一样的滋味。

酸酸甜甜。

用完饭，唐泛便前往总兵府。

倒也巧了，不单王越在，连汪直、隋州也都在。

见了唐泛前来，汪直开口便是嘲笑："别人顶多睡一天，你却足足睡了两天，连鞑子攻城都没能吵醒你，真是比猪还能睡！"

唐泛抽了抽嘴角，心说我当然不能跟你比，打了一夜还能在城门口骂人，这精力真是绝了。

他的眼神不经意与隋州对上，二人相视了片刻，还是唐大人主动移开。

"听说你们俘虏了达延汗的儿子？"

"不错，图鲁博罗特，达延汗的长子。"回答他的是王越，他捋须而笑，同样春风满面。"唐御史，这还得多亏你们前往威宁海子破了白莲教的阵法，又及时回来报信，使得明军这次能一路顺利越过威宁海子，追击到黑石崖，取得大捷，虽说抓不到达延汗本人，但能生擒他的长子，也很不错了！本官代表大明将士和大同百姓，多谢你们了！"

说罢他起身朝唐泛深深施了一礼。

照理说唐泛虽然是朝廷派下来的，但王越的品级比他高，本不必给他行礼的。

不过王越能这么做，说明他很懂得人情世故，也难怪连汪直这样的性格，都能与他相处良好。

唐泛连忙起身避让，拱手笑道："总兵大人折煞下官了，我等也是尽

分内之责，当不得您如此夸奖！”

要说这人跟人就是不一样啊！

王越不由暗叹，同样是钦差，瞧瞧郭镗来到大同之后，成天只会拖后腿，巴不得他们打了败仗被朝廷降罪，结果事件的发展非但没有如他的意，反倒又一次让王越汪直立下大功，庆功宴上他干脆就抱病缺席，连面都不露了，估计正待在自己府里写奏疏准备暗地里阴人呢。

反观唐泛他们，一来就帮了一个大忙，而且还提前赶回来报信示警，使得王越准备充分，事成之后还不居功自傲，谦虚有加。

只可惜朝廷现在奸佞当道，这样的人才没有被重用，反而被朝廷往边关丢，越是郭镗那种人，还越能得到高升。

王越唏嘘不已，面上却露出笑容：“唐御史不必过谦，这两日因你在官驿歇息，错过了庆功宴，今日正好补回来，不如晚上就在总兵府用饭罢，本官正好让人准备一席上好的酒菜，还请唐御史万勿推辞！”

他都说到这份上了，唐泛自然也不好推，便笑道：“吃饭之事倒也不忙，只是那图鲁博罗特现在还在城内么？”

王越颔首：“我已命人将其关押起来了。”

唐泛奇道：“难道鞑靼人那边便听之任之，毫无动静？”

王越一笑：“怎么没有，听说这图鲁博罗特乃是达延汗长子，骁勇善战，在部族里素有威望，向来很得人心，达延汗在亲兵的护卫下仅以身免，从黑石崖逃脱回去之后，便派了使者过来，想要赎回图鲁博罗特。”

唐泛大喜：“那可太好了，先前那妖狐案的始作俑者李子龙，如今就在鞑靼人那里当国师，总兵大人能否在交换条件里加上李子龙，让他们将这妖道送回来！”

谁知他这一说，座上各人的脸色却有点不好看。

唐泛何等聪明，立时醒悟过来：“你们已经提过这个条件了？”

王越苦笑：“是，方才唐御史来之前，我们就在说这件事，鞑靼人传回来的消息说，李子龙趁乱跑了，如今不知下落，连他们也找不到人。”

“放他娘的狗屁！”汪直一拍椅子扶手，显然憋了一肚子火。“那李子龙跟他们狼狈为奸，还帮着他们在威宁海子布阵截杀明军，说跑就跑，鞑靼人都是死的？难道就一点警觉也没有吗！”

隋州道：“其实这也不是没有可能。当时他们想要捉你活口，肯定另有所图，后来事败远遁，就算回到鞑靼人那边，鞑靼人也不会轻易干休。而且现在鞑靼人打输了仗，元气大亏，连图鲁博罗特都落在我们手

里，只怕几年之内都很难再有什么大规模的犯境，对白莲教来说，鞑靼人已经暂时失去了利用价值。”

话虽如此，但汪直只要想想自己平时多威风，被堵在威宁海子整整一夜，狼狈得无以复加，他就觉得实在咽不下这口气。

王越叹了口气：“最棘手的还不是这样，鞑靼人那边俘虏了不少明军士兵，说要拿他们与我们换图鲁博罗特。”

唐泛奇怪：“他们手里哪来的明军士兵？”

一般来说，鞑靼人将大明百姓俘虏过去之后，都会将他们作为战利品，分配到各个部落，当作奴隶苦力来驱使，至于那些身强力壮的明军士兵，鞑靼人认为是不安定因素，都会一杀了事，就跟当年蒙古骑兵能够迅速扩张一样。

王越道：“前三趟去威宁海子探路的士兵，他们留了一批没有杀，如今便提出交换。”

唐泛默然，他能明白王越的纠结。

若是换吧，图鲁博罗特是多宝贵的政治资本，有了他在手，如果能换回一个李子龙倒还好说，如果不能的话，王越也可以将他押解回京，这对于明朝来说实在是不可多得的大捷，可以想见到时候不仅朝廷，对普通百姓同样也会振奋人心的作用。

但如果不换，兔死狐悲，肯定会让士兵寒心。

虽然王越最终可能还是会选择交换，但这并不妨碍他觉得惋惜憋屈，产生被人拿捏的愤怒。

拿俘虏的明军士兵交换大汗长子，鞑靼人当然划算百倍。

见在座诸人都默然不语，尤其是王越和汪直二人，脸上压根没有打赢了仗的笑影，唐泛便笑道：“塞翁失马，焉知非福，左右这一仗之后，朝廷对二位必然有所调动，届时到了新地方，又是一番新景象了。”

言下之意，反正你们俩都不可能在大同待多久了，就不要操心太长远的事情，顾好眼前，才是最要紧的。

不说汪直之前就一直想着回京，而王越就算不回京，朝廷也会要求他换防的，为了防止边关将领拥兵自重，这也是老规矩了。

唐泛不说还好，这一说，王汪两人的心情就更沉重了。

不管怎么样，这里是他们待了两年多的地方，也是他们一手经营起来的，换了谁，谁愿意辛辛苦苦将果树栽好，然后白白拱手让人？

交换图鲁博罗特一事暂且放到一边，王越他们就算愿意换人，肯定还要多拟几个条件，把本钱捞回来再说，这就不关唐泛与隋州的事情了，他们来到这里本就是为了威宁海子的事情，跟郭镗这种常驻性的巡抚不同，如今事毕功成，也不能一直赖在大同不走，肯定要择日尽快返京的，以免落人口实。

当天晚上，王越果然准备了丰盛的席面，专门为唐泛隋州等人庆功，也算是间接为他们送行。

作者有话要说：

注：达延汗年龄有出入，他的长子图鲁博罗特此时的年龄也不能带兵打仗滴。

小剧场：

李子龙：汪直那傻逼也是雌雄不分的妖人，为什么不让我骂回去！

唐泛【语重心长】：你想想，如果当时汪公公说，“你是个妖人，没卵子”，你回道，“你才没卵子，你才是妖人，你死全家！”，这场战斗就会从你等围剿汪直，变成毫无营养降低逼格的泼妇骂街，你可是白莲教的二龙头，堂堂鞑靼国师，能干这样的事吗，啊？

李子龙：……好像很有道理，我竟无言以对。

关于汪公公骂人，如果用陕西话东北话闽南话广东话轮流来一遍应该会很带感→_→

# 第102章

这样的场合,不请郭镗就太说不过去了，谁让人家是大同巡抚呢,这位从头到尾没出过一分力，但是依旧坐享其成分享了一部分胜利果实的大同巡抚,也名正言顺地坐在了席上。

不过汪直可没有给他什么好脸色,席间汪公公将捉不到李子龙的憋闷悉数转移到了郭镗身上,几个略带恶意的玩笑便把郭镗调侃得满脸通红,下不来台,不仅如此，他还叫来一名美貌婢女奉酒，这侍女别的事都不用干,就专门给郭巡抚灌酒,直把他灌得醉意醺醺,人事不知。

汪直这一番作弄,看得唐泛哭笑不得，但他知道汪直并非全然在赌气泻火,看似冲动的举止背后,其实也是另有用意的。

一来,汪直以前因为万贵妃的缘故,虽然没有旗帜鲜明地投靠万党，可也属于万党的边缘人物，只是他向来有自己的主张，不可能像东厂尚铭那样对万党言听计从。

结果因为上回他暗中帮助太子的事情，万党就将他从“自己人”彻底划拨了出去，甚至还派郭镗到大同来给他添堵，这使得汪直很恼火，他对郭镗的态度，实际上也是在表明自己彻底与万党划清界线的态度。

从今往后，汪直与万党，可就算是形同陌路了。

二来，不管成化帝再昏庸不管事，作为一个皇帝，他肯定不会希望自己的大臣全部勾结起来坑蒙自己，就像他对万贵妃百依百顺，但也同样会在某段时间内免去她弟弟的职务以示警告一样，两者并不矛盾。

所以汪直这一番姿态，其实也是做给皇帝看的。汪直与万党不和，双方互相告状，皇帝估计不仅不会烦恼，反倒还会高兴才是。

至于皇帝最后会倾向谁，那就看谁的黑状告得更有水平了，正所谓八仙过海，各显神通。

三来，汪直既然倾向太子，就应该拿出诚意，跟郭镗闹翻的事情，别看远在大同，其实也很快就会传到京城去，同样会传到亲太子的人耳中。

更重要的是，如今王越和汪直立下大功，功高者易遭人妒，适时暴露一些弱点，别人才会更放心。

所以别看汪公公肆意妄为，嚣张到无法无天了，在官场上混，一举一动背后都暗含深意，若是不能看明白想明白，那只会死得很快，不是被当垫脚石踩死，就是一辈子都原地踏步。

幸好唐泛不用操心这些。

对于他而言，郭镗的脸也好，那美貌婢女也罢，还不如这满桌子的菜来得有吸引力。

四喜丸子，金玉满堂，吉祥如意，年年有余，升官发财……

王越为了博得一个好寓意，还特地让人专门挑好听的名字上。

四喜丸子就是红烧狮子头。

金玉满堂则是三色蛋卷。

吉祥如意里头，则取的“吉”与“鸡”谐音，将嫩鸡卤熟之后拆骨撕肉，与黄瓜丝拌在一起，做成冷盘。

年年有余是一条偌大的桂花鱼，清蒸之后直接淋上葱油酱料，将鱼肉的鲜味提到极致。

步步高升便是时下过年百姓家常吃的年糕，只不过要上总兵府上的宴席，自然做得更加精致美味。

还有其它各式各样的羹汤河鲜，自不必一一赘述。

于是这顿饭下来，估计也就唐泛和隋州心情最放松，吃得完全没有负担了。

而隋州对佳肴并未有那么深的执着，所以到头来还是便宜了唐泛一个人。

饭后，王越便命人已经将醉得不能走路的郭镗送回巡抚府。

唐泛等人则起身告辞，他们还要回客栈整理行囊，准备回京面奏的言辞。

王越明白这一点，是以也没有多加挽留，便亲自将他们送到门口。

汪直是与他们一起离开的，唐泛见他脸上殊无笑容，只当他还在恼火李子龙的事情，就劝慰他道：“李子龙能逃过一劫，也是他命不该绝，有了这场大捷，朝廷想必也不会多加怪罪的。”

汪直却摇摇头：“我不是在想这个。”

唐泛挑眉：“那是？”

汪直道：“先前我上疏告病，要求返京，奏疏几度被驳回，要求我继续留驻大同，这次告病的奏疏再上去，我怕还是会被陛下驳回。”

唐泛不解：“有了这场大捷，陛下应该会同意你回京的。”

这意思并不是说皇帝念在他劳苦功劳，让他回去，而是汪直功高，再不回去，朝廷就会担心他坐大了。

汪直阴沉着脸色：“你还不了解万党那帮人么，不是陛下同意与否，而是他们肯定会想办法将我调开大同和京城，说不定就直接让我去南京养老了，陛下耳根子软，被他们吹一吹风，估计也就点头了。”

唐泛沉吟片刻：“其实你想回京，这也不难。”

汪直跟他一路，无非也是为了问计，一听这话就喜道：“你有法子？”

唐泛道：“我问你，你前几回上疏，是否都说自己有恙在身？”

汪直翻了个白眼：“何止有恙，我都咒自己快死了，陛下也没答应我回去！”

唐泛问：“那你可曾说，自己愿意卸下一切职务，回京侍奉陛下娘娘左右？”

汪直一怔：“这倒不曾。”

大丈夫岂可一日无权，万一皇帝当真了，真把他官职一撸到底，那他上哪儿哭去？

唐泛摇摇头：“陛下是个心软的人，但他也不是无底线的心软，你得拿出真正能够触动他的理由才行，现在西厂早已关闭，就算你不说这句话，等你回京之后，不也同样是要重新开始经营，何必执着？你自小就在宫中长大，皇宫便是你的故乡，纵然万党等人阻扰，他们也不能不让你乞骸骨回乡罢？”

汪直噗了一声，这人可真损，人家上书乞骸骨，返乡养老，唐泛倒好，将皇宫说成汪直的老乡，这样一来，皇帝如何还会不同意？

这好像还真可行？

汪直又问：“如此还是有问题，他们若以我身体为借口，将我发配南京养病，又要如何是好？”

唐泛悠悠道：“你明明就患了极重的痹症，大夫说这种病最忌长期身处潮湿阴冷之地，南方比北方潮湿，怎么会适合养病呢？”

高，真是高！

汪直忍不住都想朝他竖起拇指了，想想不太合适，便端着矜持的架子，缓缓道：“唐泛，你这个朋友，我认下了。”

唐泛失笑：“汪公这话说得可就有点伤人心了，我还以为咱们一直都

是朋友呢！”

汪直微哂：“一面之缘和泛泛之交也都叫朋友呢！”

隋州忽然出声：“天色不早，该回了，我让官驿的人备了莲子绿豆汤，若是回去得早，你还能吃点，晚了就不克化了。”

纵然唐泛方才已经吃饱了，但听到有甜汤，还是会忍不住道：“那我们赶紧回去罢，汪公，这就告辞了！”

说罢朝汪直拱了拱手，扯着隋州赶紧扯呼了。

“……”汪直尚且来不及回答，就眼睁睁地看着他们离开。

其实隋州就是心里不爽：我捧在手心里的人，又岂容得你来挑三拣四？

当然，此话不足为外人道也。

十数天后，在卢衍伤势得到明显好转，已经可以坐马车的时候，唐泛他们正式启程回京。

比起来时，一行人里少了一个韦山，却多出一个杜瑰儿。

卢衍在仲景堂养伤期间，与帮忙照料自己的杜瑰儿互生情愫。

在那个惊心动魄的夜晚，考验的不止是毅力，还有人心。杜瑰儿当时虽然没有跟卢衍在一起，却从旁人口中得知卢衍之所以会身受重伤，是为了保护同僚，只可惜韦山后来还是死于李子龙装扮的出云子之手，卢衍终究还是没能保住同伴的性命。

但对他的义气，杜瑰儿本就存了三分好感，加上后来卢衍在仲景堂养伤，日久天长的相处，使得她越发看重卢衍的人品。

确切来说，杜瑰儿之前对隋州表现出来的好感，仅仅是对强者的一种崇拜，比起隋州，卢衍的踏实和体贴，才让杜瑰儿真正认识到自己最需要的是什么。

杜老大夫原本对女儿的终身大事还挺发愁的，差点以为她一辈子都嫁不出去了，没料想天上掉下个卢衍，竟然让女儿看对了眼，又见卢衍品行不错，得知他并非军户出身，也是薄有资产的殷实人家，便赶紧同意了两人的婚事。

因杜家只有两个女儿，卢衍甚至还答应以后两人的第一个孩子姓杜，这让杜老大夫乐开了怀，令人哭笑不得的是，为免夜长梦多，他直接就长事短办，在这半个月内火速将婚事给定了下来。

唐泛和隋州还以媒人和上司的身份出席了婚礼。

所以这回杜瑰儿一起上京，却是以卢家娘子的身份去给卢衍父母见礼请安的。

也不知道卢衍的父母瞧见儿子出去一趟就带回个媳妇，会大喜过望，还是惊大于喜了。

阔别数月，京城还是那个京城，并不因任何人的离开或存在而改变。

说句大不韪的，即使皇帝老子驾崩，百姓顶多也就戴三个月的孝，该怎么过日子还怎么过日子。

由于汪直王越他们还需要在大同料理战后事宜，晚些才能回京，这次就没有与唐泛他们同路。

最重要的是，汪公公回京“养老”的奏疏，还需要通过唐泛他们递上去，否则若是照正常流程来走，只怕永远都到不了皇帝那里了。

陛见的过程乏善可陈，唐泛他们差事办得妥当，无可指摘，万党顶多只能拿李子龙逃脱的事情给他们泼泼脏水，却无法否认他们帮忙破了威宁海子悬案和提前报信的功劳。

至于李子龙的事情，唐泛他们当然也有话说，当初这人明明是皇帝钦笔，刑部下发公文斩立决的，这样一个钦犯都能从朝廷眼皮子底下逃脱，这里头的牵扯可就大了，是不是意味这朝廷里头有内奸，有给李子龙通风报信，甚至帮他逃脱的人？若是要严查的话，那就从头查起吧！

在考虑到杀敌一千自损八百的情况下，万党等人也只好放弃追究，偃旗息鼓，甚至没有阻拦汪直提出回京的要求，而汪直按照唐泛建议所写的奏疏，果然也打动了皇帝，不仅同意汪直回京，还重新赐予其御马监秉笔太监的职务。

这些都是后话了。

唐泛与隋州二人因表现优异，被赏赐金银绸缎，允其休养数日再回衙门当值。

事后唐泛的同年好友们，私底下也不乏为唐泛不平，觉得他历尽艰辛，还差点断送小命，却没能得到升迁，实在不值当。

但唐泛心里却明白得很，官位虽好，却不是你想升就能升的，一个萝卜一个坑，你升了，别人就得让位。

再说唐泛其实已经升得够快了，同科进士之中，同龄人之中，像他这样年纪轻轻就官居正四品的，不是没有，却很少，唐泛的履历，已足可称得上春风得意。

万党至今都还没找他的麻烦，他就该谢天谢地，烧香礼佛了，要是

再惦记着升官，那纯粹就是找死了，所以凡事还是悠着点的好。

该是你的，迟早跑不掉，不该是你的，强求也是枉然。

---

对唐泛而言，回到京城之后的日子相对平静安逸。

他终于又可以过上规律的当官生涯，每日散值之后还能回去陪外甥玩，逗姐姐开心，吃阿冬做的点心，人生如此，别无所求。

喔，当然，如果隋州不要三不五时用意味深长的目光注视他的话，唐大人会觉得更自在的。

其实隋州的心意已经表现得很明白了，该说的话，他在大同都说了，该做的事，在威宁海子那里也都做了，唐泛何等聪明剔透的一个人，却偏偏在这种事情上面拎不清，不知道作何反应。

要说反感吧，也不至于，起码在那夜之后，唐泛对隋州，依旧生不起厌恶。

但要让唐大人承认他喜欢，喜欢得要命，那也是不可能的。

说白了，他安于现状，不希望有任何改变，看，大家本来就是好朋友，何必非得要求有更进一步的改变呢？

改变之后还会和原来一样吗？

素来没心没肺的唐大人为了想明白这件事，破天荒地失眠了一个时辰，结果隔天醒来依旧活蹦乱跳没事人似地跟隋州相处，他自己倒是看得开，隋镇抚使可就无奈了。

唉，面对唐大人这种天塌下来当被子盖的性子，这件事，还真是急不来。

幸好隋州也早就习惯他这种风格，在发现温水煮青蛙这条路子行不通之后，他便决定换一种法子。

至于什么法子，就暂且保密了，可以想见，唐泛终有一天无法逃避。

却说贺澄自从跟着母亲搬到京城来之后，性子便一天比一天活泼，等到唐泛他们从大同回京，再次见到这个小外甥时，贺澄已经跟寻常的小孩儿没什么区别了，往日的阴郁沉静消退许多，居然也会跟着阿冬一起去爬树。

自然，为了培养一名表面还过得去，起码能骗骗外人的闺秀，免得她将来找不到夫家，阿冬被唐泛拎着耳朵灰溜溜下了树，但对于发生在

贺澄身上的可喜变化，作为舅舅，唐泛还是极为高兴的。

不说贺澄，连姐姐唐瑜，也褪去了在贺家时的谨小慎微，恢复原本在闺中时的模样。

这世上没有一个人愿意戴着面具过活，只因环境种种不得已，才不得不硬生生地改变性子，适应环境。像唐瑜这样的女子，世间有千千万，她不是最惨的一个，但那些女子未必都有一个像唐泛这样的弟弟，愿意帮助她，并且有能力帮助她。

所以唐瑜觉得自己很幸运。

不过唐泛回来之后，从阿冬口中才得知，原来在他们离开京城期间，他那位姐夫还曾从香河县过来，寻访到唐家，亲自找上门，想将妻儿接回去，毕竟唐瑜虽然与贺霖析产别居，但名义上还是贺家的媳妇，名字也还被记录在贺家宗谱上的，贺霖这个要求完全合理。

唐瑜自然是拒绝了，连贺澄也不肯跟着父亲回去，贺霖恼羞成怒，差点就让随同而来的仆从直接动手强行带人走了，后来还是阿冬出马，小姑娘一夫当关，万夫莫开，竟然拿着隋州给她打制的长剑，将贺家来人给打得落花流水，狼狈而逃。

以唐泛对贺霖的了解，像他这样清高的性子，肯定不会无缘无故过来接人，事出反常必有妖，为了弄清缘由，他就暗中派人到香河县去调查一番。

探查之下，果然别有缘由。

话说唐瑜离开贺家的事情已经传遍了香河县，虽说对外以养病为由，但明眼人谁看不出一二，更何况贺家的下人又不是没长嘴巴，这一来二去就传得很不好听，有说贺家虐待媳妇，唐瑜不堪受辱的；也有说唐瑜红杏出墙，在京城另有奸夫，所以仗着弟弟当了大官，抛弃夫君离家出走的，谣言纷纷。

雪上加霜的是，韦策一死，韦家家势就一落千丈，县城首富一夜之间风流云散，虽然这是韦家的事情，作为韦家的姻亲，贺家的名声也被牵连，受到不小的影响。但贺家毕竟不是毫无底蕴的暴发户，贺老爷子也做不出让儿子休妻的事情，那样只会更让世人觉得贺家凉薄无情。

而在那之前，贺轩刚刚考中了进士，虽说只是二榜吊尾，没能入选翰林院庶吉士，但也是个货真价实的进士，比他二哥贺霖要争气多了。贺老爷子不想让小儿子也像大儿子那样外放数年不能回家一趟，就托了从前在京城里的故旧，费了不小的力气和周折，才将贺轩得以留在刑部照磨所，当了个小小的正八品照磨。

为了贺家名声，也为了幼子以后的仕途，贺老爷子作出一个重大的决定：举家迁往京城。

贺家虽然世代官宦，香河县离京城也不远，但毕竟不是真正的京城人士，别看贺家在香河县呼风唤雨，但到了京城那地儿，还真不算什么，像贺轩以后进了六部，难免还有求人的时候。

贺老爷子那些故旧同僚，毕竟也只是陈年老历的关系了，偶尔可以拜托一次，那已经是人家格外念旧的缘故了，要指望别人时时照拂于你，是完全不可能的。

说起来，唐家才是贺家正儿八经的姻亲，可就因为贺霖夫妻不和的缘故，闹得贺老爷子想要去求唐泛，也拉不下那张老脸，更何况唐泛之前还在刑部任职过，要说照拂，哪里有比这更亲近的关系？

说来说去，全都是贺霖惹出来的祸。

这事还要从贺家老三贺轩身上说起。

在贺轩入了刑部之后，他才发现唐泛的能耐远比自己想象中的还要大。

从同僚上司口中，唐泛先前在刑部，就任五品主事的时候，就敢公然跟刑部左侍郎顶牛，两个人闹得鸡飞狗跳，结果到头来，唐泛固然被罢官了，那位来头很大的刑部左侍郎竟然也没讨到好处，很快就被外放到南京去吃草。

而另外一位当事人，却在短短时间内火速恢复官职，不仅如此，还官升一级。

这得是多大的能耐？

一个五品主事，就敢跟三品侍郎对着干，这人不是脑子进水，就是靠山太硬，不把侍郎放在眼里。

贺轩是跟唐泛打过交道的，能够智破韦家案的人，脑子当然不可能进水，唯一的可能就是唐泛靠山强硬，根本不把侍郎放在眼里。

如今唐泛虽然已经不在刑部了，可他俨然成了刑部的传奇人物，但凡当初亲眼见过这场风波的人，提起唐泛二字，都是一脸复杂表情。

外人可不知道贺霖夫妻不和，他们只知道贺轩跟唐泛还是姻亲，只因着这层关系，便对他客气三分，贺轩虽然是官场新人，竟也一时无人欺侮他。

贺轩起初还迷迷瞪瞪，云里雾里，在逐渐了解到这些关系之后，便有心去打听。

这一打听，他更是倒抽了一口凉气。

原来唐泛现在任职的都察院里，那位右都御使便是他的老师。

先前陪同唐泛一起出现在香河县的锦衣卫镇抚使，是他的至交好友。

刚刚平调礼部右侍郎的潘宾，是他的师兄。

坊间传闻，那位凶名赫赫的前西厂提督，如今的御马监秉笔太监汪直，跟他也有过命的交情。

更不必提唐泛的一干同年好友。

这样的来头，果然够大，难怪他压根就不怵那位左侍郎。

不得不说，谣言的力量是巨大的，时间更能将真相掩埋，而梁文华最后会被放逐去了南京，其实也是在亲太子党与万党博弈的过程中，后者选择放弃他，而非像外人想象的那样，唐泛真有那么大的能量。

但就像大家喜欢看民间话本一样，他们总乐意相信更夸张的那一部分，不明真相的贺轩也不例外。

他很快将自己所打听的，都一一传回去给贺老爷子。

或许在那之前，贺家人心里难免还会怨怼唐泛没事找事，惹起这场家门失和的风波，贺轩也因为妻子娘家的事情而对唐泛愤怒和不满，但在这件事情之后，贺家人就明白到，他们要想在京城定居，势必要跟唐泛打好关系。

以前在香河县，大家眼不见为净还好说，现在抬头不见低头见，难道还能装不认识吗？

旁的不说，只要唐泛往外放出风声，说他与贺家不和，对贺家有意见，估计贺轩在刑部的日子就不会那么好过了。

如今趁着正式搬过来之前，贺老爷子自然要先让贺霖过来打头站，让他求得妻子的谅解，最好能够夫妻和好如初，这样以后大家见面才不会尴尬，万一贺家有事求唐家帮忙，也不至于开不了口。

这就是贺霖上门要人的前因后果。

结果这一切却让贺霖搞砸了，两家关系又一次落到冰点。

# 第八卷 入东宫

# 第103章

唐泛也没有将这些内情告诉唐瑜，只当这件事没有发生过，若是贺家有自知之明,吃了闭门羹之后自然不会再上门打扰的。

可惜他料错了，就在他回到京城之后不久,贺霖又一次上门。

这次一起上门的,还有贺老爷子。

唐泛甚至没让人去叫唐瑜出来，便自己接待了他们。

几人分头落座，唐泛便笑道：“听说贺三金榜题名,我还未恭贺伯父，一门两进士，实在是令人欣羡。”

说者无意,听者有心，贺霖的脸色当下便有些不好看。

不过现在唐瑜和贺澄早就不在贺家，唐泛也用不着顾念他的心情了。

贺老爷子笑道：“他们两个加起来，还不及你这金殿传胪来得风光，想你年方弱冠就中了进士,如今已经是四品大员,想来唐老弟泉下有知,定该欣慰有加。”

唐泛摇摇头：“伯父过誉了,四品怎能称为大员？别人听着没什么，我自己还臊得慌呢，闲话不提，伯父不是住在香河县么，这回忽然上京，又是所为何事？”

他对贺家想要举家迁往京城一事故作未知，提也不提。

贺老爷子倒也没有隐瞒，将韦家后续的风波影响，以及贺轩即将在刑部任职的事情略略说了一下，末了叹道：“润青啊，贺家对不住你和老二媳妇，将好好的人儿娶进门，却弄至今日这等田地，老夫这回上门来，也没脸要求其它的，只想让老二和老二媳妇见见面。不管怎么说，他们终究是夫妻，这样闹下去，对他们俩谁也没有好处，咱们贺唐两家终究是姻亲，总不能同住在京城，却老死不相往来，你说是不是这个理？”

老爷子还是比较会说话的，唐泛也注意到他的姿态明显又比上回在贺家时低了一些，估计是贺轩将在官场上打听到的那些事情回去说了一遍。

贺家这次来，自然是为了修好关系，而不是来结仇的。

唐泛对贺老爷子本身没什么意见，就是怎么都对贺霖看不上眼。

再瞧瞧如今唐瑜自立门户之后，那间胭脂铺子愣是被她经营得有声

有色，还挂出“唐氏”的牌子，也不知道唐瑜是怎么打理的，总而言之，如今不少大户人家，都乐意到“唐氏”来买胭脂。为了针对不同的顾客群，唐瑜似乎还打算另开一间分号，一间用来经营小家碧玉，寻常百姓能够买得起的胭脂水粉，另外一间则专做高门大户的生意。

看到能干的姐姐，再想想这些年她的经历，唐泛只能说，她嫁给贺霖，实在是被埋没了。

唐泛闻言笑了笑，慢条斯理地问：“老爷子说得有理，只是这事也不是我说了算，还得看我姐姐的意思。还有，恕我直言，如今贺三都中了进士，姐夫打算何时中举？”

打人不打脸，揭人不揭短，贺霖的脸色顿时涨红，腾地站起来：“你欺人太甚！”

唐泛挑眉：“我怎么欺人太甚了？我说得不对么？姐夫，你也老大不小了，科举没考中也就算了，难道一辈子要靠贺家养么？你自己就没有一个打算？说句不好听的，贺老爷子不可能照顾你一辈子，将来你要怎么办？跟兄弟一起住吗，还是让兄弟接济你？就算你好意思，我唐家女儿也断拉不下这个脸皮的。先父素来教导我们，人穷可以，但志不能短。姐夫想要接回姐姐也可以，不妨先将我这些问题回答了罢。”

跟唐大人耍嘴皮子，那对方基本都不会有胜算，但大多数时候唐大人都以温厚待人，连汪直挤兑嘲笑，他也不与其计较，若不是遇见贺霖这种，他也不会口出恶言。

贺霖气得浑身发抖。

他在来唐家之前，本已经做好了足够的心理准备，但冷不防被唐泛这一通话说下来，依旧感到浓浓的被羞辱感。

“她爱回不回，贺家不缺她这一个人！就算是贺澄，你们也可以带走，我不稀罕！”愤怒之下，贺霖脱口而出。

唐泛仿佛就等着他这一句话，闻言也不动怒，只点点头：“如果姐夫真是这样想，我倒是有个法子。不如将七郎过继到唐家来，改姓唐，然后姐夫也可以与姐姐和离，如此一来，两不相干，姐姐和七郎也不会再碍了你的眼了。”

啪的一声，却是贺老爷子打了贺霖一巴掌。

贺霖捂着脸，露出不敢置信的神情。

贺老爷子对唐泛平静道：“犬子无状，还请贤侄见谅。”

唐泛叹了口气：“伯父，我无意与您为难，只是你瞧姐夫这般模样，我敢放心让我姐姐和外甥与他走么？若他觉得我欺人太甚，回去之后将

火气转移到我姐姐和外甥身上，我可不就反而是害了他们？”

话刚说完，门口便传来一个稚嫩的声音：“我愿意改姓唐！”

众人望去，就见贺澄不知什么时候站在门口，小脸紧绷着，也不知道在外头偷听多久了。

“七郎！”没等贺老爷子他们反应过来，唐泛便脸色微沉训道：“非礼勿听，你不是君子噢！”

舅舅的训斥实在是一点威慑力也没有，单是最后那个尾音，只能让贺澄暗暗吐了吐舌头。

左右都出现了，唐泛也不好让他再退下，便道：“过来见见你祖父和父亲。”

明明是贺澄最亲近的两个人，现在倒被弄得好像客人一样。

贺澄听话地迈进屋子，朝着贺老爷子和贺霖中规中矩地行礼：“孙儿见过祖父，孩儿见过父亲。”

贺老爷子慈爱地招手要他过来，又摸摸他的脑袋：“七郎长高了，想不想回家？祖父带你回家。”

贺澄道：“一切有舅父作主，孙儿不敢擅专。”

听听这话说的！

贺老爷子有点瞠目结舌，在贺家的时候，贺澄在他印象里就是个沉默寡言的小孩儿，啥时候还能说出这样的话来，连擅专都冒出来了！

说完这句话，贺澄便走到唐泛身边，依偎着他，朝祖父与父亲望过来。

虽然没有什么言语，但那份对唐泛的依恋和亲密，却连贺霖都能看得出来。

这一幕让他觉得有些刺眼，索性撇开头去。

贺老爷子却还记得方才贺澄说的话：“七郎，你方才说，你想改姓？”

贺澄点点头：“是，若是贺家不要我，我愿意改姓唐，我想当唐家人。”

小小孩儿毕竟绷不住心事，再如何早熟，也没三两句话就破了功。

贺霖听了这话，只觉得贺澄肯定在唐家受了什么蛊惑，才会说出这种话来。

连贺老爷子也皱眉道："润青，七郎这话，是他自己的意思？"

言下之意，不是你教唆的？

唐泛也皱起眉头，他方才也只是气一气贺霖罢了，改姓的事情，他可从来没有跟贺霖提过。

没等唐泛说话，贺澄便抢着道："父亲不是不要娘和我了吗，他方才明明这么说的！"

贺老爷子略有尴尬："七郎，你误会了，你爹他不是这个意思。"

贺澄睁着乌溜溜的眼睛瞅他："那是什么意思？"

贺老爷子："那是他的气话……"

贺澄道："可父亲不是很讨厌娘和我么？他不仅要打死我，先前他还说把我们赶出贺家，自生自灭的。"

不要因为孩子小就以为什么话都可以在他们面前说，其实贺澄一桩桩都记在心里，只不过之前他只看不说，来到京城之后，日日与阿冬相处，受其影响，与其磨练，连体魄也增强不少，早就不是从前那个讷于言语的羞涩孩童了。

依旧用旧眼光来看他的只有贺家人。

贺老爷子摇摇头："就算你父亲再不是，也还是你的父亲，祖父不会让你们受委屈的。"

贺澄道："身为儿女，向父亲尽孝是孝道，向母亲尽孝也是孝道，母亲怀胎十月生下我，比父亲更为辛苦，父亲可以再娶再生，母亲却只有我一个，这世间终究是女子吃亏，我自然要多顾着母亲一些。还请祖父和父亲开恩，放我与母亲一条生路罢！"

说罢他扑通一声跪下来，朝贺老爷子和贺霖苦苦哀求。

贺家二人瞠目结舌地瞧着贺澄声泪俱下。

在他们心中，若不是有人教唆，向来害羞柔弱的贺家七郎，怎么会说出这等诡辩歪理？

没等贺老爷子反应过来，唐泛就将贺澄拉了起来，训斥道："一个是你祖父，一个是你亲生父亲，他们如何会害你！小孩儿从哪里学来的浑话，还不快向你祖父他们赔罪！"

贺澄两眼含泪，倔强地咬着下唇不说话。

贺老爷子满嘴发苦，他万万没想到七郎对父亲的印象已经恶劣至

此。

诚然，这世间父为子纲，夫为妻纲，子女对父母就该尽孝听从，不能忤逆，但具体情况也要具体分析，如果所有事情都能千篇一律套用律法，早就天下太平了。

像现在，随着唐泛的平步青云，唐贺两家的强弱之势已经悄然发生了变化。

如果贺家是不食人间烟火的人家，当然可以不买唐泛的账，但问题是贺老爷子现在就有两个儿子在当官，将来可能儿孙也会入仕途，一日在官场，就不可能像孤家寡人那样谁也不交好。

“罢了，这次是我来得唐突，贤侄勿要见怪，老二媳妇与七郎，承蒙贤侄照料，贺家感激不尽，这次我让人带了些东西过来，还请贤侄代为收下。”

贺老爷子知道这一回是自己弄巧成拙了。

如今的唐泛，已经不是贺家能够得罪得起的。

他想让贺霖将唐瑜母子寻回去，本来就是为了修好关系，不能为了硬要将他们强行带回去，反而弄得两家结仇。

唐泛缓下语气：“伯父言重了，七郎小儿无心之语，您不必放在心上。”

他端起茶盅，贺老爷子会意，当即起身告辞，带着儿子离开。

出了唐家的门，贺老爷子禁不住朝隔壁的宅子望了一眼。

听说那里就是新封的定安伯，锦衣卫被镇抚司镇抚使隋家的宅第，因为隋、唐两家私交甚密，连房子都买到了一块儿，比邻而居，成了通家之好。

这样好的姻亲，怎么就闹成这样了呢，要是当初娶唐瑜的是老三，如今可不就是皆大欢喜了？

想到这里，再看看面色难看的二儿子，贺老爷子就感到一阵疲惫，得亏他没有心疾，不然这会儿估计得捂着心口倒下了。

“甘雨，你明日便回老家专心读书罢，待贺家搬到京城之后，你也不必跟着来了。”贺老爷子忽然道。

“爹，您这是什么意思！”贺霖不敢置信地望向老父。

贺老爷子没有作答，直接上了马车，对跟随而来的老家人道：“走罢。”

老家人迟疑地看着还在惊愕中的贺霖：“那二老爷……”

贺老爷子：“他没手没脚吗，不会自己走回去？！”

见老爷子发火，老家人也不敢再反驳，赶紧让车夫驾着马车走了。

贺霖失魂落魄地走在京城大街上，他没有弄明白为何会变成今日这般模样，妻儿不肯回家，现在连父亲也抛下了他。

回老家读书，贺家的老家可不是在香河县城，而是在香河县乡下，那里有一座贺家老宅，平日里只有逢年过节回乡祭祖才会回去小住一下，条件自然远远比不上县城。

难道就因为我考不上一个举人，便沦落至人人可欺的地步么！

贺霖悲愤地想道，如同游魂野鬼一般游荡着，满目繁华皆入不了他的眼。

“不孝啊，不孝啊！竟然有当儿子的打老子，你这是要忤逆吗！老子要去官府告你！”

前方传来一阵嚷嚷，贺霖不由抬头望去。

便见一名形容狼狈的中年汉子赤脚跑了出来，后面追着一名提着棍子的青年。

路人见状纷纷围了上去，又听说是儿子打老子，就都义愤填膺，听了那老子的话，有的还主动帮忙去叫来巡城士兵。

贺霖原是没有心思围观这种热闹的，但眼前的情景使得他想起了自己的处境，他不受控制地迈着脚步上前，听路人七嘴八舌地指责那儿子的过错。

那名提着棍子的青年听到众人的指责也不生气，只冷笑一声，用棍子指着被他追打的中年男人道：“你们可知他是什么德行！这人成日流连赌坊，也不赚钱养家，只靠我娘一人干活贴补家用，将我抚养成人，如今我出息了，他倒反过来摆大爷的谱子，要我孝敬于他，这也就罢了，但他竟然还动辄心头不顺便殴打我娘，我打他便是为了我娘不受欺负，何错之有！便是告到官府，我也不怕，难道眼看着亲爹打亲娘便是孝顺，我维护亲娘便不是孝顺了？！”

贺霖心头一震，耳边听着青年的话，再看看那个中年汉子，这一幕似曾相识。

路人听得他所言，又见中年汉子目光闪烁，便知他所言非虚，大家看着中年汉子的表情都古怪起来，那些原本还想路见不平的人立马调转火力指责起他。

中年汉子忍不住跟路人辩驳了几句，险些没被众人的唾沫星子淹没，只得赶紧溜之大吉。

这不过是一段小小的插曲，伴随着两名当事人的离开，人群也很快散去。

但贺霖双脚却犹如千斤之重，完全迈不开脚步。

想想唐瑜离开贺家时决绝的面容，想想唐泛翻脸不认人的冷淡，再想想亲生儿子当着他的面说自己想改姓的坚定，他心中的惊涛骇浪仿佛随着方才的场景而完全掀起，久久无法平静。

难道他错了吗？

不，他没错！

考不中科举是他时运不济，非他之过，那些人不过是攀高踩低，连带贺澄也被唐泛带得一张势利眼，连自己父亲都不认了，是贺澄大不孝。

可如果他没有错，为什么连亲爹都对他弃之不顾？

为什么所有人都说他错了，都弃他而去？

贺霖的脸上尽是迷茫。

就在他流连街头之时，在唐家，却有着另一番对话。

“毛毛，你不必让人去演这么一出的，他早已执迷不悟，一心深陷下去，便是有再多的人去点醒他，他也不会醒过来。”唐瑜叹了口气。

她想来是对贺霖彻底失望了，否则不至于连面都不露，完全不见贺家人。

唐泛笑了笑：“我不是为了贺二，是为了七郎。他是个好孩子，总不能让他真去改姓吧，你别看他现在说得坚决，心里肯定还是希望有父亲疼爱的。贺二若能幡然悔悟，自然再好不过，若是不能，也免得七郎留下遗憾。”

唐瑜显然不想多谈这件事，她如今关心的，是另外一桩。

“毛毛，你如今也不是毛头小子了，论理早该成亲，你看贺三与你年龄相仿，却已经有一儿一女，你难道就没有什么想法么？还是说，你心中早就有了人？”

唐泛一愣，不知怎的，听到这句话，隋州的身影居然会模糊地从眼前闪过。

他摇摇头，像是要甩掉幻觉似的："姐，你想到哪儿去了，我三不五时便是天南地北地跑，哪里会有心上人了？"

唐瑜："上次不是有跟你们回来的那位杜姑娘么？"

唐泛："那是人家卢衍的妻子！"

唐瑜忧心忡忡："可我听说你们也曾孤男寡女相处过的，是不是她看上了卢衍，看不上你，所以你……"

孤男寡女在威宁海子吃沙子么，当时任谁都是灰头土脸满身血污，就这都能产生情愫那也是奇了！

唐泛有点无语："姐，你这都是从哪儿听来的，别坏了人家的名声，杜姑娘如今已经是卢家娘子了，可别害他们夫妻失和！"

唐瑜嗔怪："你当我没点分寸么，我是私底下听广川说的，他的为人又怎会四处乱传，那你告诉姐姐，到底有没有这回事？"

隋广川你到底都跟我姐说了什么！

唐泛一字一顿："真、没、有！"

唐瑜半信半疑："若是没有，你心仪的是哪家姑娘？"

唐泛没好气："你弟弟一表人才，谁都看不上！"

唐瑜被逗得咯咯直笑："我家弟弟确实是一表人才，不过你若是再蹉跎下去，就当真没人要了。"

她忽然啊了一声："难不成，你喜欢广川家的妹妹？听说她如今也到了适婚之龄呢！"

唐泛："……"

他先前还以为隋州喜欢阿冬，这就轮到姐姐以为自己喜欢隋州的妹妹了，这算不算报应？

唐泛叹了口气："没有，姐，你就别操心了，这事我心中有分寸。"

唐瑜蹙眉："你是不是有什么顾虑，难道连姐姐都不能说吗？"

她开始担心弟弟寡人有疾不敢明说了。

在唐泛这个年纪，不成亲的确是有点奇怪的事情。

不过也算不得什么，官场上大家抓把柄，一般都是从孝期同房，孝期作乐之类的内容上来攻击对手，没有成亲这一条压根就算不上什么。

在江南，同样也有那等自诩风流的名士，没有正妻，却坐拥不少美妾，这并非新鲜事。

只不过唐大人连美妾都没有罢了，所以别人若想找他一点私生活上的弱点来攻击，恐怕只能找“嗜好美食，几误公事”诸如此类的了。

唐泛看出她的想法，有点啼笑皆非。

他灵光一闪：“广川娶我就娶！”

唐瑜蹙眉：“这又与他有何关系？”

唐泛语重心长：“姐你想啊，广川比我还大上两岁呢，如今也还未婚，我俩虽非亲兄弟，却早已情同手足，正所谓有福同享，有难同当，我怎么忍心自己娶妻，却眼看着他孤零零一个人？你也知道，他与家中关系平平，只怕是他父母帮他挑的人，他都不满意，才蹉跎至今的，你若是有好人选，不妨先帮广川相看相看，等他成了亲，我也就放心了。”

唐瑜迟疑道：“可他是圣上钦封的定安伯，又是太后娘娘的侄孙，应该有人作主才是，哪里轮得到我来相看？”

唐泛笑道：“我的好姐姐，你还不明白么，太后与陛下帮他相看的，必然都是些高门贵女，广川那样的性子，与骄矜的大家闺秀如何能琴瑟和鸣？”

唐瑜点点头：“那倒也是，亏得你事事想着他，好罢，那你找空问一问他，看他喜欢什么样的女子，我也好帮他相看。”

唐泛眨眼：“还是你自己问他罢，我问也问不出个所以然来，姐你是过来人，肯定知道要问些什么，反正你也是他姐姐，不用避嫌的。”

唐瑜白了他一眼：“真不知道你在打什么主意！”

这就算是应下来了。

唐大人悄悄松了口气，心想总算将烫手山芋丢了出去。

不管怎样，唐泛总有种坑了隋州的感觉。

当天晚上，像往常一样，唐瑜她们在唐家吃，他则回隔壁吃饭。

看着饭桌上摆着的好几个菜，全都是自己喜欢的菜，唐大人更是莫名心虚起来，一顿饭吃下来就忍不住看了隋州好几趟。

隋州又不是死人，怎会没有感觉？

他不动声色地放下碗筷：“是不是有事？”

唐泛干笑：“没有啊。”

隋州眯起眼。

被对方注视了片刻，唐泛投降了："姐姐要我成亲，我说我不急，让她先帮你相看。"

隋州："喔。"

他这样平静，唐泛反倒不安起来："你，你喜欢什么样的女子，我可以帮你跟我姐说。"

隋州："我上次说的话，你还记得吗？"

唐泛轻咳一声："记得，不过在我心中，你就如我兄弟一般，你说的事情，我想……我可能无法接受。"

隋州点点头："我知道了，我会早日成亲的。"

唐泛没料想他竟然如此干脆，连纠缠犹豫发怒悲痛都半点没有，呆了一呆，才反应过来："那我让姐姐帮你……"

隋州打断他："不用了，其实家中已经为我相中一位。"

啊？

唐泛又是一呆："是谁？"

隋州："乔家表妹。"

唐泛："你舅父不是已经为她定好人家了么？"

隋州："没有，她一心倾慕于我，我舅父拗不过她，最终也答应了。"

唐泛："……"

他第一次觉得自己的脑子有点不够用，嘴巴张张合合，最终只能憋出一句："那你们打算什么时候成亲？"

隋州笑了一下，眼底冰冷尽褪，竟然露出些许温柔之色来："明年罢，毕竟要多些时日准备，我舅父也舍不得她匆匆忙忙出嫁。"

作者有话要说：

广川娶我就娶，是"广川娶，我就娶"

有多少萌萌解读为"广川娶我，就娶"自己站出来→_→不知道大家会不会觉得唐大人对姐夫太过分，事实上他说中了一点，姐夫如果屡试不第，又不事生产，等到贺老爷子过世之后，兄弟肯定要分家，贺二啥都

不会，只会是坐吃山空，唐大人肯定要诘问这一点，但贺二根本回答不出来~隋总要开始发威了……要寄信给汪公的萌萌们，汪公常年住在皇宫，一般是收不到的，他宫外那个宅子也很少回去，大家可以给唐大人，让他转交，不过最好别寄吃的，不然你们懂的……（唐泛：你们懂的是几个意思！(╯‵□′)╯︵┻━┻）

## 第104章

其实这种话只要仔细想想，就能发现其中破绽。

但素来见微知著的唐泛，此刻却完全没意识到这一点,满脑子只有隋州方才说的话。

他看着隋州难得带上几分温柔的神色，不知为何,自己原本应该感到放松的心情，却一点都高兴不起来,只能干巴巴道：“那，那真是恭喜了。”

“谢谢。”隋州拍拍他的肩膀,“她与你也是相熟的，你与我又情同手足,所以即便我们成亲之后，你也可以继续住在这里,不用急着搬出去的。”

这句话倒像是故意提醒唐泛似的。

他这一说，唐泛才意识到，隋州成亲之后,肯定也有自己的家室，有自己的日子要过,他跟隋州交情再好,毕竟也是外人,再说唐泛也不是没有自己的家，如何能厚着脸皮死赖不走？

隋州又道：“我成亲之后，你也可以继续在这边吃饭的，我表妹虽然十指不沾阳春水，不过她会带烧火丫鬟过来，就算我不在府里，也会有人做饭。”

唐大人一听，心情就更低落了。

隋州见他整个人焉了吧唧的样子，跟淋了雨耷拉着尾巴的犬只似的，奇怪道：“你先前不还要让姐姐帮我相看么，听见我要成亲，难道你反而不高兴？”

唐泛心不在焉地笑着：“哪能呢，我就是觉着太突然了点。”

对方沉稳的声音飘入他耳朵里，却平添了几分虚幻感：“润青，先前我说的那些混账话，你就当是过眼云烟，不要放在心上，从今往后，我们也还是手足兄弟。”

唐大人嗯嗯两声，勉强提起笑容：“你说过什么混账话，我早就忘了。”

隋州深深地看了他一眼：“那就好。”

吃完晚饭，唐泛借口还要去隔壁给外甥指点功课，便从那里出来，实际上出了隋家，脚步却没往隔壁走，而是转向另外一个方向。

他脑海里无法控制地回荡着“心悦君兮，君心可同”这句话，乱成一

团浆糊，不知不觉就走到某户人家府上。

唐泛抬手拍了几下门，过了好一会儿，门才被打开。

开门的是卫茂。

对方有些惊讶：“哟，这不是唐大人么？”

唐泛问：“汪公可在？”

卫茂道：“在呢！他老人家今日不必在宫中当值，正好在这边歇着，您快请进！”

汪直回到宫中之后，自然要不遗余力地经营，将自己那些被排挤打压掉的势力，再一点点重新建立起来。皇帝那边倒还好说，他看着汪直，就想起当初西厂被人上疏请罢的事情，觉得心中有愧，便在宫外赐了一座宅第给汪直，允许他不当值的时候可以出宫居住。

虽然在边关立下大功，但如今汪公公在大家眼里，无异于没了爪牙的老虎，人人可欺，所以以前被西厂找过麻烦的人，都明里暗里给他下绊子，这段时间汪直就都忙着处理这些事情了，该反击的反击，该隐忍的隐忍，该秋后算账的秋后算账。

不过相比执掌西厂时期，汪公公现在明显也学会了韬光隐晦，这座宅子虽然是皇帝所赐，但在外表看来一点都不起眼，与周围民居没有太大差别，只有等走进去一看，才会发现里头别有洞天。

唐泛来的时候，汪直正准备睡下了，听见他上门，只得满脸不耐烦又披上外裳出来迎接。

“三更半夜，有何贵干？”

好好的清眠被搅，他的语气当然不会好到哪里去。

哪家访客会大半夜地上门拜访？

唐泛一愣：“我才刚用完晚饭，你怎么就睡下了？”

汪直没好气：“那是自然，你当我白天在宫里享福呢！有什么事，快说罢，卫茂，不用上茶了，他说完就走了！”

唐泛：“……”

卫茂无奈地朝唐泛笑笑，那意思是汪公脾气不好，您多包涵点，末了还是出去让人上茶了。

唐泛叹了口气。

汪直从没见过他如此惆怅的模样，倒是愣了一下。

这是……真有事？

“怎么，你得罪了谁，又要被弹劾了？”

唐泛又叹了口气。

汪直：“……”

唐泛：“你这有酒吗？”

汪直莫名其妙：“你大半夜跑到我家要酒喝？”

唐泛：“一醉解千愁。”

汪直：“……你到底说不说，不说我让卫茂送客了。”

唐泛今晚第三次，深深地叹了口气：“我遇到一个难题了，不知道怎么办才好。”

汪直挑眉：“这世上还有你也解不开的难题？”

他倒是被唐泛这句话挑起了好奇心。

正巧汪府下人送茶来，汪直道：“换成酒来。”

酒过三巡，唐泛倒有点上瘾，还想倒酒喝，被汪直一筷子敲在手背上，立时发红了。

“快说你的难题。”汪公公不悦道。

唐大人有点委屈：“你怎的如此吝啬，连你家酒都不给我喝了！”

汪直：“……”这还没过三杯呢，怎么就有醉意了？

幸好唐泛并没有吊他胃口的想法，他只是在心里酝酿再三，才找到一个委婉表达的方式。

“有个人，对我表达了倾慕之意。”

“喔。”汪直的兴趣顿时失了大半，敢情跟朝政没关系。

唐泛顾不上汪公公喜不喜欢听，他自顾讲道：“我拒绝了他，他现在要成亲了，我却觉着，却觉着心里有些难受。”

汪直一针见血：“那就证明你也喜欢她。既然两情相悦，就去禀明对方父母啊，你现在四品官职，又无家室，长相也不算寒碜，对方父母必然不会反对，行了，就这样罢，管家，送客！”

唐泛：“……”

能不能多点同情心？

唐泛："我不能跟他在一起。"

汪直挑眉："这又是为何，对方是有夫之妇？"

唐泛摇头。

汪直："对方出身青楼？"

唐泛摇头。

汪直："你有隐疾？不能人事？"

唐泛："……"

汪直："……我猜中了？"

唐泛猛摇头。

汪直："再不说我揍人了。"

唐大人支支吾吾："他，他是个男的。"

汪直看着他，慢慢地皱起眉头。

唐泛避开他的眼神，自个儿又灌了几杯酒，平日里火辣辣的酒，如今竟是出乎意料地爽口，胃部一阵灼烧直窜喉咙，连带着整张脸也泛出桃红色。

汪直脸色古怪，忽然冒出一句话："不会是隋广川罢？"

唐泛猛地呛咳，连泪花都磕了出来。

汪直的表情高深莫测。

他既没有表示鄙视，也没有表示惊奇。

这并非汪公公见多识广，思维超前，盖因大明朝男风盛行，官员被明令不许嫖妓，上有政策下有对策，大家心想不让女的作陪，男的总可以吧？

于是乎，寻常的青楼虽然还存在，却都跟随潮流多做了一门生意，南风馆也随之流行起来，尤其是在东南一带，那更是风靡盛行。

是以一个男人对另一个男人表达倾慕之意，虽不常见，但在大明朝，也不着实算稀奇。

汪直呵呵两声："我早就觉得那小子对你心存不良了，敢情在这儿等

着呢，既然你也有意，为何不肯答应？”

唐泛醉意朦胧地蹙眉：“我要延续唐家香火，他也不可能不娶妻生子，可在我心中，一生一世一双人，两情相悦，本就不该互相辜负，又何必拖累旁人，不如干脆，干脆……你能理解么？”

汪直：“不能。”

唐泛：“……”

汪直：“你跟我说延续香火？”

唐泛：“……”

他忽然想起了对方的身份。

作为宦官，汪直也不是不能延续香火的，最常见的办法就是收养，许多宦官都这么办，有亲族的会过继亲族的孩子，没有亲族的则会另外挑选。

寻常百姓人家对于家里能够出一位掌权的公公，那不是无地自容，而是与有荣焉，因为那意味着家族里也会跟着富贵起来。

不过当着宦官本人的面说延续香火的事……咳咳，确实挺得罪人的。

唐泛睁大了眼，无辜地看着他。

汪直冷笑：“你皮痒了就直说，我揍你一顿，再将你丢他面前去，说不定他一心疼就不娶了。”

唐大人扁扁嘴，没有说话。

喝醉之后，他的行为明显要远比清醒时幼稚许多。

明明智计百出运筹帷幄的时候怎么看都是一副高人风范，现在就那么让人想往他脸上抽两下呢？

为免日后被隋州找茬，汪直只好忍下这种冲动，把卫茂叫进来。

“去，将隋广川叫过来，让他赶紧把人带回去。”

卫茂答应一声，不一会儿又匆匆折返回来，后面就跟着隋州。

汪直见状挑起眉毛。

卫茂趋前小声道：“属下一出去就碰上他在外头，也不知站了多久。”

汪直嗤笑一声：“既然如此紧张，又何必节外生枝！”

隋州自进来之后，目光就一直落在醉酒的唐泛身上。

后者还没注意到隋州的到来，正瞅着空杯子发呆呢。

隋州分出两分心神回答汪公公的问题：“若不让他意识到不可失去，他便永远都会选择逃避。”

汪直：“照我说何必那么折腾，成亲生子一切照旧，你们爱怎样就怎样，难道还有人阻扰不成！”

隋州摇摇头：“我既然无法容忍他身边有人，自然也不会让他忍受。”

汪直啧啧两声，充分表达了“难以理解”和“懒得与你废话”两种含义。

“行了行了，赶紧将人带回去罢，别打扰我睡觉，都什么破事儿啊，我明日一早还要入宫呢，走走走！”

无须主人家挥手赶人，隋州也很快就带着人离开了。

唐泛是饕餮之徒，可那不代表他的酒量也很好。

几杯烧刀子就将他放倒了，末了还将心事完全袒露在人前，让某人给瞧了个一清二楚。

直到被人背回去，他还恍恍惚惚地如坠梦里呢。

“……广川？”趴在隋州背上，唐泛有些不确定地问。

隋州：“嗯。”

唐泛茫然：“你怎么在，我不是在汪直家么？”

隋州：“你喝醉了，我带你回家。”

唐泛喔了一声：“你不成亲了？”

隋州：“……”

也不知道对方回答了没有，回答了什么，唐大人已经禁不住一头栽倒，睡了过去。

隔日醒来之后，唐泛头疼欲裂，对昨夜的事情恍恍惚惚，要说完全忘记了也不可能，肯定还有一些模糊的印象，只是自己具体说过什么，是不是说错了话，却不记得那么清楚了。

想问隋州吧，他又觉得没面子，也挺不好意思，要找汪直，对方却是大忙人，并不可能天天都在宫外的宅第。

无奈之下，唐泛只得装傻。

不过有人却见不得他蒙混过去，过了几日，唐瑜便将他找了过去。

“先前我找机会问了广川，他说自己已经有了意中人，让我不必帮他相看了。”

唐泛一愣，随即想起他说要与乔家表妹的婚事，可又想起那天晚上醉酒之后，对方仿佛说过不成亲的话，心里不由暗骂一声隋广川你混蛋，难道还想脚踏两只船吗！

他一边故作不经意地问：“他的意中人是谁，我怎么不知道？”

唐瑜叹了口气，并没有回答这个问题，反而道：“毛毛，你老实告诉姐姐，你现在是不是暂时不想成亲？”

唐泛见她问得认真，也郑重回道：“是，我现在天南地北地跑，偶尔还会身陷险境，总不好让人家好好的闺女嫁给我，还天天都要担惊受怕罢。”

这样说的话，那些边关将士岂非一辈子都不用娶妻生子了？

唐瑜睨了他一眼，明知这是借口，却也没有拆穿他，自从她与隋州长谈过一番之后，心里有些想法就悄悄改变了。

不管如何，唐家就剩他们姐弟俩相依为命了，爹娘早逝，长姐如母，唐瑜固然愿意看见唐泛成亲生子，开枝散叶，可也不想弟弟过得不开心。

眼看他如今懵懵懂懂，只怕自己还弄不懂自己是怎么想的呢，唐瑜自己经历了贺霖的事情，是绝不愿意看着弟弟将来重蹈自己的覆辙。

夫妻夫妻，夫唱妇随才是夫妻，总不能一番好心，反倒使得弟弟将来也与妻子变成怨偶吧？

自然还是要唐泛自己喜欢才好。

唐瑜如今已经想开了，人活一世，图的不过是个开心快活，若能随心所欲，又何必强行将枷锁往身上套呢？

己所不欲，勿施于人，她自己不愿意的事情，当然更不能强迫唐泛。

沉吟半晌，唐瑜便提起另一件事：“毛毛，依你看，若是让七郎改姓唐，有没有这个可能？”

唐泛闻言蹙起眉头："姐，你莫不是将七郎的气话当真了？"

唐瑜摇首："我只是想，左右他们贺家也不差孙儿，经过这回上门闹一闹之后，贺霖那样心高气傲，说不定会提出和离，届时我们就可以趁机提出这个条件了。"

唐泛苦笑："你想得太简单了，七郎如今是维系唐贺两家的纽带，若他改姓唐，就等于我们彻底断绝了跟贺家的关系，就冲着我，贺家也不可能干这么蠢的事情。"

一说到这种事情，唐大人的脑子立马好用起来。

听他如此一说，唐瑜眉间也笼上轻愁："那如何是好？"

唐泛道："姐姐，七郎年纪还小，说说气话也就罢了，你真的想让他改换门庭么，这可不是闹着玩的，以后七郎长大，若是受了别人的闲话，只怕反倒要怨怪于你。"

唐瑜道："我早与七郎谈过了，他如今年纪也不算小了，许多事情不必再瞒着他，他也已经同我说，他的确想改姓，不想再回贺家了。"

实际上，唐瑜之所以想跟贺家彻底撇清关系，还有一层顾虑，如今贺老爷子两个儿子都在当官，若万一有事，他们依仗与唐家的关系求上门来，看在自己与外甥的份上，唐泛一定不会拒绝，唐瑜却不希望给弟弟带来麻烦。

唐泛神色凝重："他到底是怎么想的？虽说贺二做错了许多事情，但血缘也好，名分也好，他终归是七郎的父亲，若是七郎不认父亲，这走到哪里都是说不通的，将来也会备受非议。"

唐瑜摇头："他不是不认父亲，只是不想跟贺家有牵连。当初你没来之前，他在贺家族学里，镇日都受到刁难欺负，那些同窗知道他父亲不会管他，越发欺负得狠，他也不敢告诉我，还是某日我发现他身上的伤痕，才晓得的。"

唐泛大怒："竟有这等事情，你怎么早不告诉我呢，当初在贺家时，我便该一并奉还回去了！"

唐瑜失笑："你能怎么办？那些都是与七郎差不多的小孩儿，难道你能打回去不成，那岂不就成了以大欺小了？说到底还是七郎当初太柔弱，我这个当娘的也没能护住他罢了。"

唐泛道："就算你当时不方便出面，姐夫也不管，难道贺家人都是死的么，贺老爷子也不管？"

唐瑜沉默了一会儿："七郎说，欺负他的人里头，就有贺三的儿子，所以贺老爷子才睁一只眼闭一只眼的罢。"

若是欺负得狠了，贺老爷子自然会出面，但这不过是孩子之间的小打小闹，贺三又是贺老爷子的幼子，肯定会偏心两分。

唐泛虽然知道贺澄在贺家时没少受欺负，可也没想到这件事情对他留下的印象竟是如此深刻，以至于他再不愿意回贺家。

现在想想，当初父亲的不作为，浑浑噩噩度日，埋怨母亲，受到同窗排挤，包括堂兄弟之间，受了长辈的影响，对贺澄也并不友好，小孩子的表现往往才是最直白伤人的。

这些全都在贺澄心上印下伤痕，再也抹之不去，若是没有唐泛横插这一手，难保他日后长大了又是另一个贺二。

想及此，唐泛对贺家的印象便又坏了几分。

“其实你想彻底与贺家断绝关系，也不是没有机会。”他道。

迎上唐瑜询问的眼神，唐泛笑了一下：“我打听到一个消息，据说今年会开恩科。”

每逢重大庆典，譬如皇帝或太后高寿整寿，太子出生等等，皇帝除了大赦天下之外，可能还会选择开恩科来表示普天同庆。

对全天下那些还在科举道路上彳亍的读书人，开恩科当然是天大的喜事，这意味着他们又多一次考试的机会，也就多了一次金榜题名的机会。

见唐瑜还没明白自己的意思，唐泛便道：“贺二不是一心盼着做官么，只要他能考上举人，就拥有了做官的资格，虽说僧多粥少，我未必能帮他争取到京城的职位，但若想外放，还是没问题的。到时候便以此为条件，迫使他对你们母子二人放手好了，如果他自己愿意和离，贺家也没法说什么。”

唐瑜：“那七郎怎么办？”

唐泛笑道：“这也好办，和离之前，你等二人先缔结入赘文书，让贺二入赘唐家，然后七郎就可以改姓唐，再办和离。等你们和离之后，七郎既然是唐家人，当然就不必回贺家了。”

唐瑜听得目瞪口呆：“这，这也行？！”

唐泛朝自家姐姐露出一个狡狯的笑容：“大明律没有规定这样不行。”

唐瑜无语了。

以她弟弟这聪明劲，若肯用一分在找媳妇上，现在估计满京城的大家闺秀都哭着喊着要嫁入唐家门了吧？

不过话说回来，就算唐泛在这上头不用心，不也同样招来一堆桃花？

想想先前隋州与自己说的话，唐瑜就忍不住偷偷抹了把汗。

作者有话要说：

注：历史上成化十九年是木有恩科的哦。

唐大人时蠢时精，蠢时蠢死，精时坑死人，简直让人受不了[手动拜拜]

隋总到底跟唐姐姐说了什么呢，萌萌们可以自行脑补……有个萌萌问，这篇文本来是探案的，却出现了镇墓兽和阴兵过路，会不会变得有点玄幻扯淡？

事实上我也很想写符合一切都能用科学来解释的文，但本文开头穿插的妖狐案，《明史》是明确记载过的。1、这事如果闹得不大，不可能上明史。2、如果只有几个人看见，也不会造成那么大的影响。

有许多人都看见了，而且这件事不仅跟白莲教有关，还直接促成了西厂的成立，这在文中也有写。

但如果要用玄幻角度来解释这件事的话，这文肯定会被打成宣扬封建迷信，为了能够有个合理的答案，作者喵就将其跟易容和幻术联合起来，这就解释了为什么当时许多人，包括皇帝在内都看见了，他们总不可能全都眼花或者中迷药了。

既然现代人见不到的幻术和易容都有了，在洛水下面存在本该灭绝的新物种，又或者阴兵借路这种自然现象，也不是稀罕事，算不上玄幻了。

再说了，以隋总的武力值，拿老虎狮子鳄鱼来糊弄他也太不尽职了，他是配得上镇墓兽的男人！(￣_,￣ )隋州：……谢谢小萌萌们的霸王票和营养液，么么哒~~~~

# 第105章

“你觉得这样不行？”唐泛瞧见他姐姐略显古怪的神情，歪了歪头。

唐瑜迟疑道：“咱们这样算计贺家，贺家能同意么？只怕贺老爷子头一个就不会答应罢。”

唐泛微微一笑：“这你就不用操心了,先解决贺二再说，贺老爷子由我来解决。”

话说唐大人解决别人的麻烦手到擒来,在面对自己的麻烦时，却往往就跟脑子进水似的，还总做出令人哭笑不得的事来。

唐瑜忍不住点醒他：“你要找机会跟广川说清楚,别好端端的闹生分了。”

啊？

唐泛一脸茫然,瞬间完成了从精明过人到呆蠢木讷的转变：“说，说什么？”

听听，居然还带上结巴了。

唐瑜忍不住扶额，长长地叹了口气。

在得知昨晚那件事的时候，她原是震惊得无以复加的，直到今天,心情逐渐平复,理智逐渐回笼,在分析了关于唐泛的种种利弊得失之后，眼下看着他这副样子,唐瑜反倒有点同情起隋州来了。

“没什么,悉随缘法就好。”唐姐姐近来偶尔到寺庙礼佛，如今说话也带上几分出尘之气。“若你过得开心快活，爹娘九泉之下，想必也就安心了。”

唐泛被她意味深长的眼神看得浑身发毛，心里忍不住道：隋广川你这混蛋趁我不在，到底跟我姐姐说了什么！

仍在北镇抚司校场“调教”下属的隋镇抚使禁不住轻轻打了个喷嚏。

自那之后，唐泛不时会派人去打听他这位姐夫的近况，据说贺霖似乎确实消停了一些，连被父亲发配到乡下老宅去读书，也没有大吵大闹。

贺家很快举家迁到京城，乔迁摆宴那日，唐泛还带着贺澄亲自上门送了礼，算是给足了贺老爷子的面子，贺老爷子自然也投桃报李，转头便又送了不少东西给贺澄。

唐泛在翰林院有那么多同年好友，汪直也在宫中当值，他对唐瑜说的小道消息还是很靠谱的，过了不久，朝廷便公布了今年秋天要开乡试恩科的消息。

今年有乡试恩科，隔年也就有会试恩科。

开恩科自然有开恩科的理由，要说皇帝对万贵妃也实在是一往情深了，只因隔年就是万贵妃五十五岁大寿，为了给爱妃庆贺生日，皇帝就打算开一科恩科，以此为万贵妃刷刷名望。

虽然嘴上不敢说，还要卖力奉承，但民间舆论也好，朝廷官员也罢，对万氏的观感都不怎么好，不少民间话本，更是以万氏为原型，对其描绘成一个霸占皇帝后宫的恶妇。

不过大家不喜欢万氏，不代表他们跟恩科有仇。

能够多一次高中的机会，天下士子自然没有不高兴的，便个个摩拳擦掌，埋头苦读，那些已经有了秀才功名，却离省城太远的，还要早早离乡上路，免得耽误了考试时间。

贺老爷子三个儿子，两个已经有了功名，当上了朝廷官员，唯独贺二还是个秀才相公。

贺二自然也不肯放弃这个机会，日日都在乡下老宅埋头苦读，就等着一朝考中举人，扬眉吐气。

其实贺霖之前落榜了那么多回，不说外边的人，就连贺老爷子对他抱的期望也不是很大了，反正如今他也已经有两个出息的儿子，能再多一个贺二是锦上添花，若是不能，那也无妨。

再说以贺二的性子，贺老爷子还担心他当官之后得罪了人，反倒给贺家招祸呢。

如此一想，贺二不中，可能反而是好事。

但贺霖本人当然不会这么认为，科举是他咸鱼翻身的唯一机会了。

随着年纪增大，岁月蹉跎，他已经不敢想象自己白发苍苍去赴试将会是怎样一副丢人的情景。

抱着这种想法，贺霖几乎是使出了吃奶的力气在准备这次恩科。

在这种情况下，唐泛寻了个机会亲自走了一趟香河县乡下，去探访这位姐夫。

对于小舅子的登门拜访，贺霖很是错愕，又难掩冷淡。

不过唐泛也不以为意，只是笑吟吟地与他聊了一会儿，说的俱都是

些场面话。

在贺霖看来，这位小舅子十足奸诈阴险，又诡计多端，道不同不相为谋，让自己耐着性子多跟他说会儿话，自己都觉得难受。

眼看对方一直在兜圈子，贺霖忍不住下逐客令了：“你还有什么要紧事吗，若是没有，我便要去读书了。”

唐泛不以为意：“姐夫如今温习得如何了？”

贺霖冷淡道：“尚可。”

唐泛笑了一下：“听说明年北直隶的主考官，是潘宾，潘子斌。”

“那又怎……”贺霖的声音戛然而止，他再不通时务，也听说过，这位潘子斌，好像是唐泛的师兄。

“你是什么意思？”他沉下脸色，只以为唐泛是要给他下绊子。

唐泛暗自摇头，贺二最大的问题，不在于他考不上功名，而是他的性格。

凡事不细想三分，这样的人即使到了官场上，恐怕也很难得到晋升的。

说不定贺老爷子正是看到了这一点，这才对二儿子不抱什么指望。

为了让贺霖能够听明白，唐泛不得不换个角度，但又不能说得太明白：“我那师兄的性格，不求有功，但求无过，虽说文似看山不喜平，但到了考场上，还是宁可稳妥一点的好。我这里有几份八股文，俱都是大家之作，其中也有我自己当年考场上作的，姐夫若是不嫌弃，可以看看。”

唐泛曾经在唐瑜那里看过贺霖平日做的文章，其实写得也不算烂，贺霖少年就有神童之名，再烂能烂到哪去呢？可以说，不仅不烂，还颇有几分文采，将严格要求格式的八股文，做得花团锦簇。

但也就是太过花哨了，而且贺霖自命不凡，每次都要在里头加点自己的想法看法，一股孤高之气跃然纸上，若是侥幸碰到一个性格宽厚的考官还好，如果碰上那种喜欢四平八稳的考官，又或者不喜欢贺霖这种格调的，那就倒霉了。

唐泛猜测这可能也是贺霖能考中秀才，却屡屡考不中举人的缘故。

偏偏这次北直隶乡试的考官，除了潘宾之外，其他也都是老成持重之辈，若让贺二这满腹牢骚给带到考试上，再写进卷子里头，十有八九又是会被黜落的。

他也算是用心良苦了，为了让贺霖能通过正途考上举人，特地绕了这么大一个圈子，挑选的文章还不能与今科考官有关，可谓煞费苦心。

至于贺霖能不能琢磨明白，那就要看他自己的造化了。

目的达成，见贺二犹自懵懵懂懂，唐泛也没有多逗留，很快就起身告辞了。

贺霖总算还没有笨到家，他原本还以为唐泛是过来炫耀资历嘲笑自己的，但在对方走后，他反复思量，总算品出一点弦外之音了，立马就拿起唐泛留下的文章，捏着鼻子将那些文章仔仔细细反反复复研究了个透。

他已经失败了太多次，不管唐泛是不是那个意思，自己已经没有更多的选择，只能选择一搏。

原本是怀着不大的希望临时抱佛脚，贺霖从考场上回来之后，也没多逗留，直接就回到乡下老宅，直到秋闱名次公布，帮忙看榜的老家人带着报喜的官差回来报信时，他还如坠梦里，不敢置信。

难道我真的中了？

贺二恍恍惚惚地向官差再三确认了名字和名次，免得他们弄错了人，这糗子可就出大了。

官差想必也见多了这样的人，笑意吟吟不厌其烦地再三向贺霖保证，又拿出大红榜让他确认。

第九十三名，贺霖。

乡试录取是有名额的，各省不一，其中北直隶的最多，大约每科乡试会有一百来个名额。

第九十三名虽然不算如何了得，但比起更多落榜士子，贺霖已经走了大运了。

贺家很快也知道了贺霖高中的消息，连贺老爷子都忍不住暗叹一声上天保佑，可见自己让他回乡专心读书的决定是正确的，若让贺二跟着搬到京城上，面对这花花世界，他还不一定能静下心备考呢！

贺家刚在京城落脚，世交谈不上多，但贺老爷子当年在官场上也有一些故旧，贺三如今在刑部任职，也结识了一些交好的同僚，这些人听说贺二中举的消息，也都纷纷上门道贺，都说贺老爷子好福气，两个儿子入了仕途，如今连最不起眼的那个，也时来运转，否极泰来，这是贺家即将飞黄腾达的标志啊。

但不管外人怎么吹捧，只有贺霖自己心里才最清楚，如果没有唐泛那天上门给的提示和那些文章，自己现在能不能中举，还是两说，他固

然自视甚高，可也不至于目空一切，觉得天上地下唯我独尊。

他不明白唐泛为什么要帮自己，想来想去，也只能归结到唐瑜母子身上。

唐家跟贺家依旧是姻亲，这年头讲究妻凭夫贵，他被瞧不起，唐瑜母子也跟着被嘲笑，为了姐姐和外甥，唐泛自然是要伸出援手的。

想通这一点之后，贺霖并没有感到丝毫的高兴，他只是暗下决心，在来年的恩科会试上一定要不靠任何人而中榜，也让唐泛好好瞧瞧，自己并不是离了他就不行的。

凭着这一口心气，贺二难得没有因为中举就兴奋癫狂，也没有去唐家回访，反倒谢绝了贺老爷子让他回京城居住的建议，继续留在乡下老宅里备考来年会试。

也许太过了解他，唐泛也没有过来打扰，更不曾上门邀功炫耀，贺霖中举之后，唐家静悄悄的，既无贺礼送来，更没有唐瑜唐泛的消息。

然而对方这样的平静反应，反倒让贺霖心中不忿，他习惯了凡事钻牛角尖，也只会将唐家人往坏里想，只觉得唐泛瞧不上自己区区一个举人的身份，便越发想要在会试上一鸣惊人，好让唐家人瞧瞧厉害。

时间转眼即逝，成化十九年三月的恩科会试很快到来，贺霖踌躇满志在礼部蹲了三天号房，又在放榜的当天便早早遣了仆人去看榜，自己则心头禁不住紧张和喜悦，一上午都在贺家京城大宅的书房内走来走去——为了方便及时得到放榜的消息，在考试之后，他终于放下自尊心，从乡下老宅搬回京城的贺家新宅里。

贺老爷子同样坐在书房等消息，他虽然对贺霖的看重程度比不上其他两个儿子，但那并不代表他不希望贺霖高中，儿子有出息，老子当然高兴。

再说了，一门三进士，总比一门两进士来得风光百倍。

见他心神不宁，贺老爷子便有意转移他的注意力，免得他焦躁过度，到时候空欢喜一场："你中举之后，可曾派人去给你媳妇和小舅子报信？"

贺霖："您不是派人过去说了么？"

贺老爷子恨其不争："我说跟你说能一样吗，那是你媳妇和你小舅子！"

见老爹又要教训自己，贺霖难免皱眉："等到我中了进士再说，岂非更好？"

想了想，又加一句："唐家本来就瞧不上我们，我听说母亲作寿请他

们过来小聚，他们也都拒绝了，您何必还上赶着去贴人家的冷屁股呢！”

贺老爷子怒道：“可人家也送了礼过来了，来不来都不算失礼！你怎么就这么不长进，唐泛本来就对你不满了，你再不趁机修好关系，还要等几时，难道一辈子都将妻儿丢在唐家，让唐家人帮你养吗！”

贺霖烦的就是贺老爷子这一点，动辄教训人，问题是他看见老爹对贺三的时候，也从未这样疾言厉色过，想来只有自己最不讨他喜欢。

他正要说什么话反驳，便听得外头传来一阵急匆匆的脚步声。

贺霖虽然面上装出了不在意的镇定模样，心里早就成了惊弓之鸟，闻声便跳起来去开门。

站在外头的是管家，后面还跟着被派去看榜的仆从。

两人脸上并没有寻常看到主人家高中之后的那种喜悦之色，反倒是面露迟疑犹豫。

贺霖见状，心里当即就咯噔一声。

他在经历过这些年的失败之后，已经逐渐对自己的考运绝望了。

这次会试，他虽然下了苦力，也抱了极大的希望，却也没自大到觉得自己能中什么状元榜眼，对贺霖来说，即使是二榜进士，也算是极大的惊喜了。

“怎么样？”贺老爷子问。

“好教老太爷和二老爷知道，小的在榜上看了一圈，并未看到二老爷的名字……”那仆从支支吾吾，“不过也可能是小的狗眼出了问题，没瞧清楚，还请老太爷和二老爷再另外叫人过去看一看，也免得小的弄错。”

贺老爷子一阵失望，若不是再三确认过，这仆人如何敢回来报信，必然是贺霖榜上无名。

比他更失望的是贺霖。

他木然地站在那里，只听见自己再一次落第的消息，余下什么话都没有听入耳了。

什么一鸣惊人，让唐家瞧瞧颜色，之前的想法现在完全变成了笑话。

本以为自己真的否极泰来，谁知道到头来却只是上天作弄。

难道说，他这辈子真的就没有中进士的运气？

贺老爷子失望一阵过后便也放开了，毕竟他的儿子不止贺霖一个，

再说贺霖能够中举已经是邀天之幸，奢求其它未免贪心。

但对于贺霖而言，这真是致命性的打击。

就在他几乎又要一蹶不振之际，唐泛上门了。

贺霖以为对方是来嘲笑自己的，但这完全是小看了唐泛。

若不是为了姐姐与外甥，他不会走这一遭。

之前的布局已然成熟，可以收网了。

他将贺霖单独约见在书房，开门见山就道：“你是还想继续考下去，还是想要直接步入仕途？”

贺霖一愣，皱眉瞪他：“什么意思？”

唐泛道：“你如今已经有了举人的功名，可以直接当官，虽说官职小一些，但以后也不是不能晋升，若你想走这一条路，我可以帮你。自然，若你想继续考下去，也随你的意。”

贺霖对唐泛始终抱着一份戒备与警惕，闻言就问：“为何要帮我，你想得到什么？”

这次倒不算贺霖胡思乱想，唐泛也没有遮遮掩掩：“我想要你跟我姐姐和离，还有，七郎须得改姓为唐，自此之后，你们男婚女嫁，各不相干。”

贺霖总算明白了唐泛的用意，他勃然大怒，冷笑道：“难道你以为我会出卖妻儿来求富贵不成，唐润青，你真是卑鄙无耻，竟然以此来要挟，想都别想！”

唐泛没有动怒，依旧平静道：“我劝你好好想一想，我提出来的建议，其实是两全其美的。如今密云县教谕一职出缺，我虽然官位不显，但帮你一把，还是没有问题的，你的二位兄长，贺大与贺三如今虽也在官场上，但他们如今估计也帮不了你什么。只要你在任三年表现优异，往上升就是知县了，前途不会比真正的二榜进士差。”

贺霖撇开头，沉默不语。

唐泛又道：“你年纪尚轻，重新娶妻纳妾，生儿育女并不难，七郎只会是你众多儿女之一，但他却是我姐姐怀胎十月所生，孰轻孰重，自然分明。若你肯采纳我的建议，对你来说，有百利而无一害。”

“……若我不答应呢？”贺霖咬着牙道，“明年就又有一科会试了，我能凭着自己的本事考上，又何必承你的恩惠！”

唐泛微微一笑：“你能凭着自己本事考上，自然是你的能耐，我还有

什么好说的？只不过人贵有自知之明，你好好想清楚，密云县教谕也不是什么时候都有空缺的，这天底下想当官的人多得是，你不愿意，自然有别人愿意，过了这村就没有这店，到时候你若是反悔了，再想让我帮忙，我却有心无力了。”

“还有，我这不是施予恩惠，而是双方得益的合作，你若是愿意，姐姐和我都会感激你。不管如何，七郎是你的骨肉，这点是不会变的，他也不会因为改了姓，就不认你这个父亲，只是我姐姐与他都对贺家失望，不想与这个姓氏有所牵扯罢了。”

贺霖脸色变幻，半晌之后才道：“我想和她见一面。”

这个她是谁，唐泛很明白。

在贺霖心里，终究不相信唐瑜会对他如此无情。

唐泛颔首：“可以。”

三日后，他通过汪直的关系，包下仙云馆一个包间，让唐瑜与贺霖会面，他自己则退避了出去，也不知道姐姐与贺二谈了什么，只看着唐瑜回来后，脸上带着如释重负的表情，便知道这事应该是成了。

“他答应了？”唐泛问。

唐瑜点点头，旋即又有些担心：“你说贺家那边会不会反对？”

唐泛笑了一下：“肯定会。但他们没有能力为贺霖谋个好前程，即使反对也无济于事，贺霖才是七郎的父亲，只要他答应了，一切都好办。”

贺霖最终还是选择采纳他的建议，而非等明年再去考一次，这表明了他也没有把握自己明年能够高中。

而正如唐泛所说，机会是稍纵即逝的，即使是密云县教谕这种职位，也有一堆人抢破头，如果他放弃了，明年若是再考不中，那就真是赔了夫人又折兵了。

但唐泛其实还有些不解：“姐，你当真对贺家厌恶到了这等程度么，为何非要让七郎改姓唐？”

唐瑜道：“你不是暂时不愿娶妻么，姐姐也不逼你，你喜欢什么时候成亲，便什么时候成亲罢，若七郎能改姓唐，也算是对咱们爹娘有所交代。”

“姐！”唐泛吃了一惊，他万万没有想到唐瑜坚持让贺澄改姓，背后竟然是打的这么一个主意。

难怪他总觉得唐瑜对贺家的恨意也不是很深，却执意要让贺澄脱离贺家，如此行为着实有些古怪。

“毛毛，如果换了从前，姐姐可能还会催着你快点成亲，但如今姐姐已经不会这么想了，姐姐不愿意你和我或你姐夫一样，勉强结合，就算一时美满，日久天长也只会是一对怨偶，姐姐只希望你快活一世，不必受任何拘束，你明白么？”

唐瑜摸了摸他的肩膀，温柔道。

弟弟已经长高了，她再也没法伸手便能摸到对方的发顶。

“你这人看着聪明，实则越是对亲近之人，反而越是蠢笨，广川对你的用心，姐姐也能看出一二，你也该做个了结了，不能老拖着人家，到底要如何，得给个明白话才成。”

冷不防唐瑜会提起这个话题，唐泛呆愣半天，平日里比野猪皮还要厚的脸皮却慢慢地涨红了起来：“……他到底与你说了什么浑话！”

唐瑜抿唇一笑：“也没说什么，你想知道，就自己去问他。”

作者有话要说：

小剧场：

唐泛：我脸皮比野猪皮还厚了……你能换个文雅点的比方么！(╯‵□′)╯︵┻━┻

作者喵：猪皮可以做猪皮冻啊，这不正好跟你属性契合么？

唐泛：我属性是什么，你给我说清楚了！

隋州：吃。

汪直：吃。

唐瑜：吃。

贺澄：吃。

阿冬：吃。

唐泛：……

贺家的事情跟七郎改姓有关，七郎改姓跟唐家香火有关，为了解决后顾之忧，隋总也是拼了，先做通姐姐的思想工作，然后间接让唐大人心甘情愿帮姐姐解决麻烦，唐大人还傻傻入彀，简直就是把自己洗干净送上门去……

关于入赘制度，现在找不到更多的研究资料，但有两点：1、入赘之后，后代是可以改姓的，而且可以换回男方的姓氏。2、男方发达之后，可以从入赘改成普通的嫁娶关系，儿子也就姓回男方的姓氏。

这点参考陆深，他的先祖入赘章家，但到了他那一代，就已经改回陆姓了，现在木有更明确的资料表明他究竟是祖先发达之后改回姓氏，还是后代生多了孩子然后其中一支用男方的姓氏，反正这些都是可以协商和灵活变通的，即使律法规定，也是民不告官不究。

所以作者喵安排了入赘-改姓-和离这个程序，应该算是比较合理的。

顺说一个有趣的轶闻，南宋宰相马廷鸾，当年曾娶江西婺源张家女儿为妻，当地传闻他因家贫而入赘，如果入赘之说属实的话，马廷鸾的三个儿子后来都姓回马，也就应了前面那个说法，只要男方发达，入赘照样可以作废，子孙一样可以冠上男方的姓氏。

值得一提的是，马廷鸾的三儿子后来留居广东，就是现在腾讯老总麻花藤的祖先啦～

# 第106章

唐泛细细地琢磨着姐姐的话，总觉得这里头意味深长,似乎别有一番用意。

实际上,从唐泛上回从汪直府上醉酒归来，直到现在，一晃眼就过了大半年的时间。

这期间隋州几番外差，很少有能安安生生连着几日待在家里的时候,而唐泛自己也有都察院的职务在,因为都察院这两年人特别少，分摊到每个人身上的差事就特别多,尤其是摊上他老师丘濬这样的上司,对下属更是严格要求。

就算在京城，唐泛常常也早出晚归，两人很难寻到再如先前在大同时朝夕相处的日子了。

但唐泛内心其实一直都在挂记着这件事，要知道隋州先前曾说过他开春就要成亲，虽然后来唐泛醉酒之下隐约听他说过不娶了，但他也一直没有找到机会询问。

这件事就此搁置下来，两人仿佛很有默契一般，谁也不主动提起。

直到今天,姐姐唐瑜一番话,才终于让他下定决心，打算等隋州散值回来，便与他说个清楚。

结果左等右等，眼看夜幕降临，都还等不到人影，唐泛也有点急了，直接就上北镇抚司去找人。

孰料他却被告知，说隋州临时接到外差任务，正准备连夜赶往通州那边，这才刚刚出发没多久，现在追上去，估计还能追得上。

唐泛脑子一热，也顾不上其它，当即就跟北镇抚司的人借了匹马往城门方向追上去。

话说当时天色已黑，城门堪堪将要关闭。

紧赶慢赶，好不容易瞧见前面一行人好似将要出城，唐泛当即就大喊一声：“隋广川！！！”

他本不确定隋州就在那里头，谁知这一喊，引得对方一行人纷纷回首，前面还真就有隋州。

隋州与同行诸人说了几句，让对方先行上路，便调转马头过来。

“有事？”

隋州看着他气喘吁吁的模样，习惯性地想要从怀里掏出帕子为他擦拭，刚抬了抬手指，就立马止住，不动声色，令人看不出半分破绽。

事实上，这大半年来，他一直谨守分寸，两人仿佛恢复到从前刚刚相识没多久的日子，虽然在同一屋檐下相处，隋州却再也没有说过半句暧昧的话，做出半点暧昧的举动。

这本该让唐泛松一口气，可不知为何，他却没有如同自己料想的那般快活。

满肚子的话在喉咙里打转，他最终却只能问出一句："……你怎么又要出外差？"

隋州嗯了一声："去通州，奉陛下命，办点事。"

言简意赅，没有一点废话，连目的都不曾吐露。

唐泛拱了拱手，声音有些闷闷的："那，你一路顺风，早日归来。"

隋州点点头："多谢。"

说罢转身策马便要走。

寥寥几句，再无话说。

两人何时生分疏离到这等地步？

唐泛心里莫名难受得很，见对方的身影仿佛要与黑暗融为一体，不顾一切趋向前，没等出声，就直接倾身去抓对方的胳膊，却差点被带得摔下马。

幸好隋州反应及时，直接扭身扶住他的双臂，将他整个人提到自己马上来。

隋州自己则翻身下马，再将对方扯下来。

"你这是作甚！"他冷声训斥，语调中带着怒意。"若我方才没留意后面，你便要摔下马了！"

唐泛讪讪笑道："一时没留意！"

隋州沉默了片刻："若是无事，我便告辞了。"

唐泛没法再拖下去，这才轻咳一声，从怀中摸出一块物事递过去："方才在街上看到的，见了顺眼，便买下来了，你且拿着把玩罢！"

说罢也没等隋州反应，便转身骑上马径自绝尘而去。

隋州有点莫名其妙，低头就着月色端详，却见掌心放着一块玉，触

感温润，成色差了些，还真就像是在街上顺手买的。

再仔细一看，系在玉孔里那条歪歪扭扭的璎珞，好像还是出自阿冬之手？

拿起来闻一闻，没有香味，反倒有股红烧茄子的味道。

而他分明记得，昨日晚饭隔壁阿冬她们吃的，好像就有红烧茄子。

隋州：“……”

这是在搞什么鬼？！

他一头雾水地拿着这块玉出城，其他人都在城郊驿站等着他。

如今天色太晚，不适宜赶路，但如果不出城的话，隔天启程太早，城门又未开，未免耽误工夫，所以众人便打算先在城外驿站歇几个时辰，等到天快亮时再上路。

同行的还有户部尚书余子俊，他见隋州手里拿着块玉佩，便开玩笑道：“敢情方才唐御史找镇抚使过去，是帮别人转交定情之物来了？”

隋州一头黑线，含糊地嗯了一声，他还真没见过送带着红烧茄子味儿的定情之物。

再说唐泛忽然塞给他一块玉，怎么想肯定都是有含义的。

想想余子俊也是进士出身，饱学之士，他便虚心求教：“请教余尚书，这里头是否有何讲究？”

余子俊就问：“先前你可送过对方东西？”

隋州道：“没有。”

美玉相赠的寓意其实也挺简单，自古便有“投之以木瓜，报之以琼瑶”的说法，但他总觉得唐泛应该不是这个意思，否则唐泛自己那里便有一块玉佩，何苦非拿了阿冬这块来送？

余子俊道：“给我看看。”

隋州将玉佩递了过去。

余子俊没好意思说这璎珞编得实在是有碍观瞻，只能挑好听的话：“嗯，成色一般，不过怎么说也是人家姑娘的一番心意……咦，怎么好像还有股红烧茄子味？”

隋州：“……”

余子俊看了一阵，将玉交还给隋州，笑道：“不知隋镇抚使可曾读过

繁钦的一首诗？”

隋州虽然通晓文书，但毕竟不是真正的文人，对这些自然也就谈不上研究，闻言便摇摇头。

余子俊吟道：“我出东门游。邂逅承清尘。思君即幽房。侍寝执衣巾。时无桑中契。迫此路侧人。我即媚君姿。君亦悦我颜。何以致拳拳？绾臂双金环。何以致殷勤？约指一双银。何以致区区？耳中双明珠。何以致叩叩？香囊系肘后。何以致契阔？绕腕双跳脱。何以结恩情？美玉缀罗缨……”

听到“何以结恩情？美玉缀罗缨”一句时，隋州不由得心神一震。

这样直白的寓意，他哪里还有不明白的？

可唐泛想表达的真是这个意思吗？

这木头也有开窍的一天？

那头余子俊还在道：“想来那位姑娘对隋镇抚使也是一往情深，又碍于颜面不好直说，只能借着这个方式来表达，一腔深情令人动容，隋镇抚使实在是艳福不浅啊！”

他见隋州面上似乎殊无喜色，又想想那上头的红烧茄子味，似乎明白了什么，觉得那姑娘的用心估计是要白费了，便也不再调笑，说了几句就先行歇息去了。

殊不知隋州心里早就翻江倒海一般，恨不得现在就掉头回去将那人抓到眼前来问个清楚明白。

偏偏自己身上还有差事，城门也早就关了，只得勉强按捺下滚烫的心思专心办差，等回来再说了。

唐泛自然不知道隋州的反应，回去的路上他还在揣测送玉的举动是不是太含蓄了，以隋广川的文采，很有可能是猜不到那句诗的。

而自己临时拿了阿冬的玉佩就急匆匆出门，再买一块赔给她还是小事，等隋州回来，阿冬看到自己的玉佩却出现在隋州身上，也不知道会作何反应。

可若不是因为自己身上的玉佩没有璎珞，而是流苏，他也不会出此下策。

想及此，唐大人不由扶额，为如何收拾残局而苦恼了。

不止唐泛有烦恼，贺霖同样也有烦恼。

贺澄改姓，夫妻和离这事儿实在太大，他自忖瞒不住，回去之后便

向父母禀报了。

贺老爷子与许氏听说之后，那真是如同晴天霹雳一般，整个人都木了。

在当下，好人家的男丁是不会入赘的，那将被视为抛弃祖宗的大逆不道，是很不光彩的，除非活不下去走投无路，哪家男儿也不会同意入赘，更不要说把好好的孙儿拱手送人，改换门庭。

若说贺家穷困潦倒，那还好说，可贺家明明是体面人家，如何肯让儿子去做这种丢人现眼的事情？

“我就说唐家那两姐弟没安好心，如今竟连我们贺家的孙儿都要夺走了！”任是许氏平日再端庄，也禁不住尖着嗓子叫嚷起来。

“娘，您别动气，先听听二哥怎么说罢！”贺轩闻讯赶来，心里却忍不住摇头，这都叫什么事啊！

“还能怎么说！咱们贺家就何至于到了要卖孙儿的地步，老二，你做这件事，难道就没考虑过咱们贺家的名声吗，你将贺家列祖列宗置于何地！”

许氏指着贺霖，气得连手都在发抖了。

贺老爷子毕竟比她冷静得多，他忍着气对贺霖道：“这事反正也只是你们私底下说说罢了，还未过明路的，就当酒后胡言，明日我去找唐泛，让他收回这个提议，我就不信他连我这老头子的面子都不给了！”

贺霖道：“您不用去找他了，入赘文书我已经签了！”

贺老爷子和许氏都愣住了。

贺霖继续道：“等官府那边批下来，七郎就可以改姓，届时我便与唐氏和离。和离之后，入赘文书自然就作废了，又怎么算得上丢贺家的脸？”

贺轩顿足：“二哥，你怎的这般糊涂！就算你们和离了又能如何，七郎一改姓，外头的人都会说是你无能，连妻儿都看不上你，难道你就面上有光么！”

贺霖冷冷道：“难道我现在就很有脸么？唐泛已经答应了，帮我疏通关节，谋一职位。”

贺老爷子：“他答应什么了？”

贺霖：“密云县教谕。”

贺老爷子怒其不争：“一个小小的密云县教谕就把你给收买了？！为

了这个你连妻子孩子都不要了？！”

他脸色涨红，直捂胸口，许氏和贺轩见状赶忙上前相扶。

贺霖道：“既然他们已经无心留在贺家，又何必勉强，父亲，您是当我不知道么，您不肯让我与唐氏和离，也不过为了将来给老三铺路罢了！”

贺老爷子怒道：“老三难道对不住你么！他是贺家的人，贺家好了，难道你就不好么！你自己考不上进士，难道还拦着不让自己的兄弟出息不成！”

贺霖冷笑：“问题是唐家现在压根就不想与我们扯上关系，您这样上赶着抱人家的大腿，难道就没考虑过他们会如何看待我们么？反正我才是七郎的父亲，我已经同意了，若唐氏愿意好好待七郎，七郎改不改姓，一样都是我的儿子！”

说罢他拂袖便走，也不再理会父母兄弟的脸色。

贺霖素来是这样独来独往，性情孤僻的，这么多年来，贺老爷子也早就习惯了，他只是对贺霖擅自决定跟唐氏和离，还让七郎改姓这件事，无法接受兼且无法谅解。

不错，贺家不缺孙儿，老大贺益那边，膝下就有三个儿子，老三贺轩如今也有一子，贺澄七郎的小名，还是根据族里同辈兄弟来排序的，不算贺澄，贺老爷子光是嫡孙就有四个，贺家这一代可谓人丁兴旺，但老大和老三的妻族那边可没有像唐泛这样出息的姻亲。

通过婚姻缔结两家之好，不仅仅是为了生儿育女繁衍子孙，也有借着联姻互相扶持的意思在里头，这本事合乎寻常的事情，结果两代人的交情，到了贺霖这里，却硬生生被他给断了。

贺老爷子真是打死这个不孝逆子的心都有了。

“爹，那现在怎么办？要不要去一趟唐家？”贺轩问道。

贺老爷子摆摆手，泄气道：“唐家能弄出这一出，想来谋划已久，既然老二都同意了，咱们再反对也无济于事，再强求反倒要成仇了，算啦，由他们去罢！”

贺轩顿足：“好好的亲家怎么就被二哥弄成了这样！唐家这么做也不合礼法，而且他们分明是急于撇开我们，生怕我们有事去求他们似的，要不然我让同年上疏弹劾唐泛罢？”

贺老爷子叱道：“你糊涂了么！弹劾唐泛，咱家难道脸上就光彩了？这事说来说去还是家事，咱们两家都是官宦人家，你说官府会怎么判，别去丢人现眼了，就这样罢！老二他自己惹的事，自己去收拾，你当好

自己的差便行了！”

贺轩迟疑道：“……可这样一来，唐家跟咱们彻底闹翻，唐泛会不会趁机让人给我使绊子？”

贺老爷子气笑了：“你也太小看唐润青了，他要是会把精力浪费在这种小事上的人，也不会有如今的官位了！你听你老子的，你在刑部，该怎么办差，还怎么办差，也不要在人后非议他，当初老二媳妇和七郎的事情，确实是我贺家对不住他在先，如今他这一番报复也该足够消气了，你不必想太多。不过我有句话要告诫你。”

见父亲说得郑重，贺轩忙肃容而立：“父亲请讲。”

贺老爷子：“你二哥会有今日，全是他自己招的，也是他心性所致，怨不得别人。他这次若能谋到一官半职，然后洗心革面，尚且还有挽回的余地，若是不能，这辈子也就算是蹉跎了。你母亲生了你们三个，偏偏三个都性情不一。老大沉稳有余，锐进不足，能坐到我致仕前的那个位置，也就顶了天了，很难更进一步。”

“老二就不说了，你呢，心性资质都不差，如今中进士入仕途的年纪也刚刚好，唯一的缺陷就是常常将小聪明当成大聪明，这在官场上是大忌！小聪明固然可以行得一时，却很难走得长远。就像唐泛，你别看他升得快，若是让你跑去大同吹沙子，你乐意吗，你能在那种情形下还将事情办得漂漂亮亮吗？你敢跟万党对着干吗？”

贺轩被一面觉得有些道理，一面却仍忍不住反驳：“可是有万党一直压着他，唐泛就算再如何出息，也很难再有什么大造化了啊！”

贺老爷子叹道：“看什么事情，眼光都要放长远些，万党是无人敢惹，可万党难道万寿无疆么？说句不敬的话，万岁就当真万岁了么？”

贺轩和许氏都被自家老爷子的言语无忌吓呆了，许氏连忙道：“老爷！”

贺老爷子摆摆手：“这里没有外人，我是在教儿子。万党依靠什么立足朝野，还不是依靠着他们上面那一位么，你看现在好像没人敢反对他们似的，但谁心里都压着一把火，唐泛现在好像步履维艰，可一旦头顶上那片乌云去掉了，他如今的履历，就是他将来的资历！”

贺轩若有所思。

贺老爷子意犹未尽，又加了把火：“我问你，你在刑部时，听到关于他的风评如何？”

贺轩道：“挺好的，对上有礼，待下和气。”

贺老爷子：“没有人因为梁文华被他赶走的事情对他心生不满吗？”

贺轩："也是有的，只是不多，只有寥寥几个。大部分人本来对梁文华的观感也不好，都觉得他太跋扈，反倒同情唐泛。儿子还听说，前任刑部尚书张蓥对唐润青赞誉有加，正是因为他的撑腰，才使得唐泛敢跟梁文华对着干的。"

贺老爷子摇摇头："那你可知道，这张蓥原先也是万党的人？"

贺轩啊了一声："还有这种事？儿子倒是不知。"

贺老爷子："这就是关键所在了，在唐泛入刑部之前，张蓥对万安言听计从，在唐泛入了刑部之后，他就因为上疏拂逆了万安的意，而被贬南京，这其中若说毫无关联，我是不信的。"

自从来京城定居之后，贺老爷子与一些故旧恢复了往来，这其中也有至今还未致仕的，他也就有了自己的消息来源。

贺轩面露惊异："您是说，唐泛怂恿张蓥跟万安作对？他没这么大的能耐罢？"

贺老爷子："他自然没有这么大的能耐，但事情也肯定与他有关。我说这些，不是为了吓唬你，也不是长他人志气灭自己威风，只是想告诉你，这里头学问深着呢，你若看不明白，就少说多看，看到明白为止。以我对唐泛的了解，他不会因为跟你二哥的罅隙就跑去报复你，那样太不入流了，你二哥是你二哥，你是你，若有机会，你还是可以与他交好的，你可明白？"

贺轩受教："儿子明白了。"

贺家那边没了阻挠，事情便顺利许多。

因着唐泛的关系，官府的办事效率同样很快，这桩先入赘，后和离的案件虽然比较少见，却并非稀奇到人人侧目，大明朝的奇人奇事多了去了，相比起来，这件事完全就不足为道了。

唐泛不是不通世情之人，他知道这件事虽然贺二首肯了，但同样因为贺老爷子没有多加阻挠，才会如此顺利，投桃报李，他也通过刑部的旧日同僚，拜托他们多照拂贺三一些，使得贺三虽然初入刑部，却不至于无所适从。

相比唐瑜与贺二和离的事情，贺二入赘，贺澄改姓反倒没有多少人知道，随之而来的只有贺家宗谱上贺澄的名字被悄然划去。

旁人大多只听说贺二与妻子和离，不免背地里讥笑他没出息，以至于连老婆都留不住，不过那个时候，贺霖已经在唐泛的帮助下，得到密云教谕一职，启程前往密云县赴任了。

教谕属于学官，府学教谕乃进士出身，但县学的教谕，则只要求举

人或贡生即可充任，换作二十年前，一心想着金榜题名的贺霖，自然看不上这等职位，但时移势易，如今能得到一个县学学官的职位，他也已经心满意足。

贺家，尤其是贺老爷子，对贺霖的前程并不抱着太大的期望，实在是他之前已经让贺家人失望太多了，如今见他能够有份差事做，而非镇日待在家里怨天尤人，心里也总算松了口气。

然而世事变迁，人心难料，谁也没有想到，若干年后最出人意表的，反倒是贺霖。

自然，这些都是后话了，眼前无关紧要，暂且表过不提。

解决了贺霖那边，烦扰的家事总算告一段落，然而春闱刚过没多久，便发生了一件事情。

# 第107章

这件事说来不大也不小。

如今的东宫太子有不少师傅，其中名头最响,身份最高的,自然是几位内阁宰辅。

但他们事务繁忙，只是挂个名头，不可能亲自教导太子。

真正教导太子殿下的，是几位东宫讲官,这其中就有刘健、谢迁、王鏊等人,这些人才算是太子事实上的师傅。

今年年初的时候，太子其中一位师傅因父丧返乡守孝,三年后方能归来,东宫讲官就出了个空缺，论理，应当由其他人递补上来，免得耽误了太子殿下的功课。

能够担任太子的讲官，自然都是饱学之士，不单要进士，还得是庶吉士。

但刚进翰林院的不行，太浮躁,元老重臣也不行,人家也有政务要忙，没时间也没法专心教导太子。

像唐泛那一科的同年，资历就刚刚好，所以那一科的前三甲里，就有两位是东宫讲官。

这原本也不关唐泛的事情，他如今是御史，跟东宫讲官八竿子打不着，可没想到，居然还有人推荐了他。

推荐他的人是彭华。

彭华也是内阁成员，排名在刘吉等人后边，不过这并不影响他的彪悍战绩，跟刘吉成天被弹劾不同，彭华属于无人敢惹的类型。

只因此人十分厉害，打人专打脸，揭人偏揭短，谁要是惹上他，但凡自己一点小毛病小缺点，也能被无限放大，而彭华又深谙人心，每次指使御史攻击对方的时候，还总能戳中对方的短处，让人偷鸡不成蚀把米。

久而久之，彭阁老也有一个外号，叫彭马蜂，蛰谁谁倒霉。

彭华与唐泛素无来往，唯一一次交集，还是上回万通五十大寿的时候，寿宴上两人那短短几句话的寒暄交谈，无非是唐泛向彭华行礼请安，而彭华说了两句客气话罢了。

所以骤然知道自己被彭华推荐充任东宫讲官的事情，唐泛的第一反应不是高兴，而是担心。

因为彭华跟万党过从甚密，而唐泛自觉坏了万党不少次好事，他可不会认为自己人见人爱，万党毫不记仇。

这个消息，唐泛还是听自己老师丘濬说起的。

官场上向来就没什么秘密可言，不多两天，这件事同样传遍了都察院。

当时不少同僚看着自己的目光都带着羡慕嫉妒恨，觉得唐泛走了大运。

能成为未来天子的师傅，那就意味着将来仕途比别人要平顺三分。

而且当上东宫讲官，不意味着就要辞去现在的职务，唐泛同样可以以左佥都御史的身份，充任东宫侍读，二者并不冲突，充其量就是给唐泛锦上添花，而不会阻碍他现在的仕途。

这是多少人求都求不来的美差。

只有唐泛自己哑巴吃黄连，有苦说不出。

彭华无端端推荐他，难道真是日行一善，助人为快乐之本？

对方又不清楚唐泛的学问，又怎么知道自己就能教得了太子？

想想就觉得其中必有蹊跷。

唐泛思来想去，虽然不知道对方用意何在，但总不能就这样被牵着走，便希望能通过汪直，在皇帝面前帮自己找借口辞去这一职务。

谁知等了好几天，汪直都不曾出宫，直到这一天傍晚，唐泛从都察院散值回家，在家门口碰上风尘仆仆归来的隋州。

二人冷不防打了个照面，俱都是一愣，隋州倒还好，唐泛一想起那天自己匆匆拿了阿冬的玉佩塞给他的情景，就觉得那行径傻得要命，恨不得时光倒流，那一幕从没发生过。

他生怕隋州问出什么话来，当即脚步一缩，干笑道：“广川你回来了？哎呀，我想起还有东西落在都察院没拿，我这就回去拿！”

说完扭头就走，活像后头有鬼在追。

隋州：“站住！”

唐泛身形下意识一顿，随即暗骂自己一声，唐润青你可真没出息，别人让你站住就站住！

隋州冷冷道：“你在躲我？”

唐泛回过身，努力作出此生最无辜的表情：“我躲你作甚？你想太多了。”

隋州面无表情：“你将阿冬的玉佩给我，是何用意？”

唐大人打了个哈哈：“没什么，当时见你出门匆忙，没来得及用玉佩压衣，就送你一块！”

隋州：“那你为何不送自己的？”

唐泛：“……一时没多想。”

说完他就后悔了，这答案可真够敷衍的，连他自己都听不下去了。

隋州深深地看了他一眼，朝他抛来一件物事。

唐泛反射性地接住，然后低头一看，却是阿冬那块玉佩。

他心里霎时说不清什么滋味。

隋州却看也没看他，转身就往里头。

唐大人站在那里愣了半天，后知后觉地发现自己还未用晚饭，这才挪动脚步往隔壁走去。

唐瑜端了饭菜出来，见唐泛进来的时候一脸魂不守舍，便取笑道：“这又是怎么了，跟犯了相思病似的！”

唐泛回过神，将玉佩拿出来递给阿冬。

阿冬也是个迷糊的，见状哎呀一声扑上来。

唐泛往旁边一闪，瞪她：“都大姑娘了，还动不动往男人身上扑，成何体统！”

阿冬将玉佩抢过来，气鼓鼓道：“我说我那玉佩怎么好端端就不见了呢，当时就放桌上，害我以为是七郎拿走的，你拿了也不说一声！”

唐泛有点心虚：“当时有急用，就忘了与你说一声了。”

阿冬眨眨眼：“那你身上那块呢？”

唐泛正想说不就挂在腰上么，结果伸手一摸，却发现腰间空荡荡的，哪里还有什么玉佩。

这下他完全愣住了。

阿冬咋舌：“哥，你把玉佩弄丢了？那可是好玉呢，快想想丢哪儿了，是不是外头进来的时候磕碰掉了，我给你找找！”

她不说还好，这一说，唐泛脑海里就电光火石闪过一幕，急忙伸手扯住她的后领，将堪堪要往外走的人给扯回来。

“算了，不急于这一时，我可能在哪里落下了，回头吃完饭再找罢！”唐泛故作不在意。

皇帝不急太监急，阿冬就道：“那可不行，万一被人捡了去，可不就后悔莫及了，你们先吃罢，我去给你找！”

她刚走几步，便见隋州从外头进来。

后者回京之后，先入宫觐见皇帝，将这一路行程汇报一番，然后才赶回来吃晚饭的。

此时虽然换了一套衣裳，但看得出隋州这些天来回奔波，整个人又被晒黑不少。

阿冬跟隋州打了招呼，匆匆就要往外走，却忽然咦了一声。

“隋大哥，我哥的玉怎么在你身上？”

小姑娘大惊小怪的声音传来，唐泛心头一跳，循声望去，果然见到隋州腰间挂着一块玉，正是自己方才遗失的那块。

隋州道：“他给我的。”

唐泛：“……”

阿冬疑惑道：“是吗？”

她又回头看了看唐泛，见他没有反驳，不由取笑道：“哥你也真是的，玉佩都送人了，自己还能忘了这事儿，难道最近衙门的事真有那么忙吗，你这记性，都快赶得上老人家了！”

这种情形下，唐泛能说不是吗？

他只能狠狠剜了隋州一眼，心想这人可真不要脸啊！

唐瑜眼见两人之间暗潮汹涌，唯有阿冬和贺澄还茫然不知，摇头一笑：“广川，一路上累了罢，快坐下来用饭！”

隋州颔首：“多谢姐姐。”

唐瑜又瞥向唐泛：“毛毛，还愣着作甚，快帮忙把筷子分好，灶上还有个青瓜粉丝煲，我去瞧瞧好了没有。”

虽说如今有丫鬟帮忙，不过下厨这种事情，唐瑜若是有空，一般都会从旁亲自指点，不会一股脑全部交给下人。

对姐姐的厚此薄彼，唐大人幼稚地瘪瘪嘴表示不满，认命地拿起筷子分出两根递给隋州，对方接过去的时候，也不知是有意无意，手指从他手背上轻轻擦过，上面的茧子与肌肤接触，令唐泛手一抖，那把筷子掉下去两根。

这个王八蛋！唐泛暗骂一声。

偏偏阿冬还探头过来凑热闹："哥，你怎么了，整晚心不在焉的？"

"没什么。"唐泛将她的大脑袋推开，弯腰捡起筷子。"好好端你的碗！"

丫鬟端着青瓜粉丝煲进来，唐瑜走在后面，正好瞧见他把筷子弄掉了，嗔怪道："都多大个人了，连分个筷子还能掉地上！"

唐大人那个委屈啊，都快对千古蒙冤的岳元帅感同身受了！

他忍不住狠狠看向隋州，却见对方根本就没往他这里看，正在跟贺澄说话呢。

贺澄自从去过北镇抚司校场跟着练过一段日子之后，隋州见他体质有所增强，便没有再让他去，只让两人按照以前教的，自己在家练一练，能强身健体便罢了，毕竟北镇抚司关的都是钦命要犯，还有诏狱这种人间地狱，血气冲天，贺澄和阿冬这样的小孩儿，能少去还是少去为好。

不过因着北镇抚司的经历，贺澄对隋州倒是有了几分亲近，并不因为他的冷脸而害怕，反而兴致勃勃地跟他请教起练拳时一些要点。

食不言寝不语乃古人训导，大家家规。

不过对于唐家而言，一整天下来，一家人好不容易能团聚到一块儿吃顿饭，若是连吃饭都不说话交流，未免伤了感情，所以素来是没有这规矩的。

唐瑜先督促两个孩子吃饭，又无视唐泛的哀怨眼神，夹了一筷子醋溜木须到隋州碗里。

"广川，你这次回来，能歇息一段时间了罢？"她问隋州。

隋州道："应该可以。"

唐瑜看了唐泛一眼，又问："你家的婚事准备得如何了？"

唐泛原本伸向青瓜粉丝煲的手一顿，而后又若无其事地舀起一勺放入碗中，低头吃了起来。

隋州道："差不多了，下个月就可以先定亲。"

唐瑜做这青瓜粉丝煲的时候，可谓是下足了功夫，砂锅里头放了肉末，香菇，蟹肉，豆腐，粉丝，小火慢炖两刻钟之后，再将切好的青瓜放进去，加水加调料，等青瓜稍稍一熟，就可以起锅了，届时粉丝吸进了各色材料的鲜味，又被炖得烂烂的，入口即化，最妙的是青瓜提味，使得整道菜变得更加鲜甜，素来是唐泛的最爱。

但此刻他嘴里咀嚼着唐姐姐细心烹调的这道菜，却觉得好似不如以往那样可口美味了。

大腿上传来一阵温热，唐泛低头一看，居然多了一只手。

不用想也知道这只手是谁的，他勃然大怒，趁着唐瑜等人不注意，另一只手伸向桌下，想将那只爪子拨开，谁知一拨却怎么都拨不走，那只手就像蚂蝗一样，牢牢吸附在上面。

他的小动作终于惊动了唐瑜，后者见弟弟脸上微微抽搐，忙问：“毛毛，你怎么了？可是哪儿不舒服？”

唐泛嘴角抽了一下：“没有，就是方才被蚊子叮了一口。”

“蚊子”动了动，终于从他腿上离开。

再看隋州，依旧不动声色地低头吃饭，仿佛刚才那只手不是他的一样，那副置身事外的样子，简直令人发指。

有了这么一出，唐泛反倒胃口大增，就着几道菜，三下两下将碗里的白饭给解决了。

“毛毛。”出声的不是唐瑜，而是隋州。

唐泛暗恨，板着脸：“叫我润青。”

唐瑜忍不住噗嗤一笑。

唐泛幽怨地看了她一眼。

隋州倒是好脾气：“我有事对你说，我们到书房去。”

唐泛道：“这里没有外人，说了也无妨。”

隋州道：“是关于你出任东宫讲官的事。”

他这样一说，唐泛若是再拒绝，反倒显得自己小人之心了，只能跟着他来到唐家书房。

“我今日进宫的时候，遇到了汪直，他让我转告你，最好不要推辞东宫讲官的差事。”

唐泛没料想他说的果然是正事，微微一怔之后，就问：“他的意思

是？”

隋州：“你以后若想入阁，这份差事就能为你的资历添上浓墨重彩的一笔。”

但凡任何一个大明朝的文官，其终极梦想必然是入阁。

唐泛现在已经具备了入阁的前提条件，他不仅是进士出身，还是庶吉士出身，唯一一点瑕疵就是他在翰林院只待了三年，不像其他同年那样一直待在翰林院熬资历，但如果他能当上东宫讲官，这点小小的瑕疵也就不算什么了。

任何一位新皇帝在登基之后，首先要提拔的肯定是自己亲近的旧臣部属，东宫讲官作为天子在潜邸的师傅，关系之亲近自然毋庸置疑。

这本是一份极好的差事，然而却从彭华这个亲万党的人口中提出来，难免让唐泛犹豫不决。

隋州听罢他的顾虑，便道：“那你能猜出彭华此举的用意吗？”

唐泛摇头苦笑：“若是能的话，我现在也不至于发愁了，虽然我很想希望他是为国荐才，出自公心，但彭华怎么看也不像是那种人啊。若我现在只身一人，即便出了事，大不了罢官去职，也没什么可怕的，我是担心万党那边明明知道我与你和汪直的关系，想要从我身上入手，借由我来扳倒你们。”

如今一日有隋州在，万通一日就不可能完全掌握锦衣卫，他心里对隋州恨得要死，又无可奈何，上回经过大同的事情，万党更将唐泛和隋州二人视如眼中钉，彭华虽然不是万党中人，但唐泛也不敢掉以轻心。

隋州明白他在想什么，道：“你不必担心，万通奈何不了我，汪直既然能这么建议你，就说明他那边也是无碍的。他还跟我说，怀恩得知此事，也曾表示过赞同，暗示你接下这道旨意。”

唐泛一愣：“这是太子殿下的意思？”

隋州道：“怀恩素与太子亲厚，就算不是，也差不离了，想必太子那边对你的印象很好，也希望你能接下这个差事。”

唐泛沉吟片刻，终于下定决心：“那好罢，看来前面就是龙潭虎穴，我也要闯上一闯了。”

隋州露出微微的笑意：“这才是我认识的唐润青。”

他不说这话还好，一说这话，氛围便变得尴尬起来。

唐泛的目光从他腰上的玉佩掠过，顿时坐不住了。

“你一路奔波，早点回去歇息罢，我想起还有书要看，先走了！”

说罢也没等隋州回答，直接就起身走人了，离开的时候还特意绕着隋州走，那模样更像为了躲什么洪水猛兽。

唐泛忘了，若是隋州有心想拦，不管他以什么方式往外走，肯定都会被拦下来。

但隋州只是安安静静地坐在位子上，看着他落荒而逃的背影彻底隐没在黑暗中，这才低头去看被自己拿在手中把玩的玉佩。

送了东西转眼不认账，被拿了信物还装傻。

明明已经在砧板上了，偏偏还以为自己飞出蛛网。

隋州微微摇了摇头，眼底掠过一丝几不可见的笑意。

任命唐泛为东宫讲官的旨意很快下发，按照规矩，唐泛不必辞去原本在都察院的差事，更不必日日去东宫报到，因为太子殿下尚且有其他师傅为其讲学，他只需每五日去一趟即可。

太子殿下如今十三岁，也算得上半大少年郎了，放在贫苦百姓家里头，已经足可担起整个家的家计，再不能作为小孩儿来看待，这个年纪的人也最容易生出一些与众不同，别出心裁的想法，这要是普通学生也就罢了，可对着一国储君，太子的师傅们不能不打起十二万分精神来对待，在太子殿下的授课上仔细甄选，慎之又慎，就怕一不小心耽误了太子的成长。

“润青，你可真够淡定的，我头一回来东宫的时候，可没有你这番修养！”

为了迎接这位新师傅，太子特意让另一位师傅，也就是唐泛的同年好友来引他入宫，以示尊重，对方也在东宫担任侍讲。

唐泛笑道：“上回办案所需，我也来过东宫的，是以这次才不怎么惊讶。”

谢迁恍然：“是了，我怎么把这茬给忘了！”

唐泛询问：“于乔，我听说咱们教导太子殿下，都是各自负责一块的？”

谢迁颔首：“确实如此。”

唐泛道：“我那位前任回乡奔丧了，我至今仍不知道要给太子讲哪一块呢，你给我说说罢。”

谢迁道：“我给殿下讲的是经义，你那位前任则是负责讲史，所以若

是没有差错，你应该负责的也是讲史。”

唐泛微微诧异：“太子殿下也要学经义？”

谢迁笑叹道：“自然，殿下不仅要学咱们学过的，更得学咱们没学过的，我看他虽然小小年纪，又是天潢贵胄，在钻研学问上的刻苦努力，却并不比咱们当年悬梁刺股时少半分！”

“只不过，”他压低了声音，“殿下在宫中的日子不大好过，你须得小心一些。”

这点早在唐泛断东宫案的时候，就已经深有体会了，但他自然不会在好友面前说出自己与太子之间的交往，否则便有炫耀之嫌了。

谢迁是个厚道君子，又给他说了不少担任讲官时的注意事项。

唐泛仔细听完，便问道：“于乔，你可知我那位前任上回给殿下讲到何处？我好接着讲下去。”

谢迁摇摇头：“这我倒不晓得，我们给太子讲学的时候都是各自分开单独讲授的，待会入宫时你可询问赞读林英，他是专门负责记录太子学习进程，从旁协助的。”

二人说着路，一路来到东宫，远远的瞧见几个人立在宫室门口，走近了看才发现竟然是太子亲自迎出来，后面还跟着几名仆从。

几年不见，太子长高不少，连带头顶原本稀疏的发髻，如今看着也浓密不少，兴许因着出娘胎时先天不足，加上如今正处于发育年龄的缘故，太子身形有些发瘦，但比起从前唐泛看到他时，却也好了不少，只是双眼澄澈清正不变。

见太子亲迎，谢迁也并不惊讶，只是连忙回头对唐泛小声说道：“殿下是个尊师重道的人，从前对其他几位师傅也是如此，你不必惊慌。”

唐泛与太子遥遥四目相对，两人都禁不住露出会心一笑。

作者有话要说：

注：彭马蜂的外号是结合他为人杜撰的，史实木有。

要知道其他人都有响亮的外号，什么棉花阁老，洗屌相公，就咱们马蜂哥被排除在外面，这怎么可以！(╯‵□′)╯︵┻━┻

大家提心吊胆在等案子，这一卷木有案子，但会有事情发生，引出接下来的主线和案子～～

作者喵：唐大人已经是瓮中之鳖哦呵呵，居然拿了阿冬的玉去送

人，结果自己的被掉包了还不知道，没见过这么蠢的→_→

唐泛：你说谁蠢，他有武功，我有啥子办法→_→

隋州：要不是我聪明现在我就误会是阿冬送我的了，让你后悔死。

唐泛：反正你说过你不喜欢阿冬的。

隋州：所以那玉会被我直接扔掉。

唐泛：……

# 第108章

谢迁与唐泛二人上前行礼，太子没等他们弯腰,便赶紧上前相扶：“二位师傅不要多礼！谢师傅也真是的，你怎么也来这一招,没的让唐师傅跟着受累了！”

这官场上形形色色,最不缺的便是假客气,唐泛也见过无数“假客气”的人,明明想让你折腰,偏还喊着不必多礼,明明端着架子，偏还摆出一副礼贤下士的样子。

什么是真，什么是假，对方可能自己不会察觉，旁观者却是一清二楚。

但在唐泛眼里,时隔几载，这位小太子似乎确实没有半点变化。

苦难化作岁月，留在他心间的却只有恬淡。

非是如此,怎能让怀恩那种人也死心塌地呢？

尽管太子拦住，唐泛依旧执着地弯下腰去,大礼拜见。

“哎哎,唐师傅！”太子拦不住，只好抓着他的胳膊，跟着他一起弯腰，这场面看上去有点滑稽。

谢迁笑道：“既然人已带到，臣也可以功成身退了。”

太子道：“谢师傅请入内奉茶罢，好歹坐一坐再走。”

谢迁婉拒：“臣在翰林院还有差事，不宜久留，再说殿下的功课也不宜多加耽误。”

太子只好道：“那我送送谢师傅。”

谢迁忙道：“殿下留步！”

他坚决不肯让太子送，太子只得让身边的内侍送他出去，等二人走远，方才对唐泛无奈道：“谢师傅就是太过小心了。”

唐泛一笑：“小心无大错，他小心，其实是为殿下着想。”

太子也露出笑容，携着唐泛的手一并跨入殿中：“我知道的，唐师傅，听说父皇点了你充任东宫讲官，我心里是真高兴！”

唐泛道：“有劳殿下惦记，暌违几载，臣也十分想念殿下，如今看见殿下身体康健，精神爽朗，臣就放心了。”

太子歪着脑袋：“可我怎么听说，唐师傅好像不太愿意担任这个职位？”

他的语气里倒没有追责怪罪，只是流露出小小的怨怼，好似在说，当初咱们交情也不错的，你怎么就不待见我呢？

唐泛也没有隐瞒：“殿下误会了，只因这次举荐臣的人是彭华，臣与他素无交往，因此心生疑虑，担心有心之人会利用我对殿下不利罢了。”

太子释然：“唐师傅不必担心，你只是在我这里讲学罢了，别的也没有什么差事，断不会出什么麻烦的。”

唐泛道：“敢问上次周师傅给殿下讲的是哪本书，讲到了何处？”

太子道：“周师傅讲的是《资治通鉴》，上回正好讲到了武德七年。林赞读，我没记错罢？”

他旁边那位年轻的詹事府官员欠身道：“正是武德七年。”

自司马光撰《资治通鉴》起，它便为后代帝王引以为必读之书，此书之地位可见一斑。

而《史记》纵然作为史家先驱，年代毕竟过于久远，对于明朝来说，自然还是唐宋两朝更具备借鉴性，所以自大明立国以来，《通鉴》便成为历代太子的重点教材。

唐泛挑眉：“武德七年，张金树杀高开道降唐，还是唐律比之开皇旧制新增五十三条？”

虽说能够进翰林院入选庶吉士的肯定都是饱学之才，但能像唐泛这样不必翻书，张口就能将《资治通鉴》里的某一卷内容道来的人，毕竟还是少数。

太子的眼光立时闪闪发亮：“正是张金树杀高开道那一段，师傅真是厉害，竟能过目不忘！”

唐泛笑道：“宋人曾说，为人君而不知《通鉴》者，则欲治而不知自治之源，恶乱而不知防乱之术，为人臣而不知《通鉴》者，则上无以事君，下无以治民。有鉴于此，臣自然是要细加研读的，这不算什么，殿下若去问徐师傅，谢师傅，估计他们同样对此书烂熟于心。”

太子偷偷凑过来跟他咬耳朵：“周师傅就背不出来，每次说还得翻书先看一遍，有时候还会说错，不过我没戳穿他，不然周师傅那样好面子的人，肯定下不来台！”

唐泛好笑，两人因为先前那段交往，彼此虽然许久未见，倒也没有太多的陌生感，而太子殿下虽然早熟，终归还是有几分顽皮的孩子心性。

“殿下宅心仁厚，如此甚善。周师傅年纪大了，记性肯定没法跟年轻人相比，当面指出他的错误，恐怕会令他难堪，只要殿下了然于心，便不会被左右动摇。”

太子笑着点点头：“唐师傅知我，的确如此。”

二人相视一笑，仅剩的那一点隔阂也烟消云散。

唐泛道：“那今日便从接着周师傅上回没讲完的，从武德七年讲起罢，臣不知周师傅讲学风格，若是殿下觉得啰嗦，又或难以适应，只管指出便好，臣会适当调整的。”

虽是这样说，他其实讲得也并不啰嗦，一些不太重要的事情会直接跳过，对《通鉴》中着墨不多的均田法和租庸调制，则说得十分详细，间或拿如今大明朝的作比较，令太子增加更直观的认识。

半天时光很快过去，唐泛起身告辞的时候，太子还颇为依依不舍：“可惜唐师傅要五日之后才能再来了，我恨不得明日还能继续听到唐师傅讲学。”

唐泛笑道：“殿下此言，实在令臣受宠若惊，只是因为史书上有不少具体事例，所以殿下听着觉得比其他有趣罢了，实在非臣之功。”

太子是一个细心体贴的孩子，他也知道这种话不能多讲，否则传到别的师傅耳朵里，人家肯定会不舒服的，也是平白给唐泛树敌，闻言就道：“是我妄言了，我送唐师傅出去。”

他不顾唐泛的推辞，还亲自要将人送出去，最后还是唐泛道：“殿下请留步，不如让林赞读送送臣罢！”

林英也道：“唐师傅说得是，请殿下留步，勿要太过惹人注目为好。”

太子只好止步：“那就拜托林赞读了。”

二人一路往外走，林英便先打开话题：“唐师傅讲学，与周师傅截然不同，很有令人浑然忘我之感，也难怪太子殿下会临别依依了，太子殿下虽然待人温和，下官也从未见过他对头一回讲学的师傅便如此亲热，想来唐师傅与殿下还是旧识？”

唐泛点明让他相送，正是也想趁机询问他关于太子的进度，就笑道：“算不上旧识，我这也是头一回赶鸭子上架，给太子殿下讲学，只怕讲得不好，贻笑大方，又如何能比得上周师傅博学广记？”

林英笑道：“唐师傅过谦了，单看殿下的态度，足可见您讲得很好。”

唐泛道：“我初来乍到，不知规矩，敢问在太子的功课上，可有哪些

需要注意之处？请林赞读明以教我。”

林英想了想：“那倒没有，只是《文华大训》初成不久，陛下殊为重视，等《通鉴》讲完，就该讲《大训》了，唐师傅若是有空，可先行阅览此书，好多作准备。”

唐泛恍然。

《文华大训》是去年十二月刚刚修成的新书，修书的最初目的就是为了教太子修身治国平天下，但实际上，这也是万党为了讨好皇帝而作出的一个举动，这从修书之后，挂名参与主编的几位内阁阁老，全部都得以晋升封赏就可以看出来了。

为了讨好皇帝，他们还呈请皇帝御笔亲自作序，成化帝自是欣然应允——虽然皇帝对朝政不上心，但他不仅丹青了得，文采也同样出众，是以万党这个策略，确确实实是搔到了皇帝的痒处。

正因为如此，太子才更要表示出对这套书的重视，免得落了别人的口实。

唐泛谢过他：“若非林赞读提醒，我还想不起此事呢，多谢了！”

林英笑道：“唐师傅不必客气，殿下好，咱们这些人也就跟着好，这点利害关系，下官还是明白的。”

唐泛也笑：“正是如此！”

接下来一切都很顺利，唐泛每五日进宫一回，太子资质不差，学习进度也快，再没比这更省心的学生了。

比起万贵妃的嚣张跋扈，太子知书达理，性情温和，对师傅也好，臣下也罢，俱都尊重有加，并不以自己的地位而凌驾其上，人心都是肉长的，谁会不愿意亲近这样的太子？

只是万党如今在朝中声势浩大，明哲保身的都不敢得罪他们，只能默默将想法埋藏在心中。

但不管太子如何好，在万党心目中，他就一点不好：那就是太子不是由他们扶持上去的，将来肯定跟他们不是一路人。

所以就算万贵妃自己生不出儿子，她也要扶持邵妃所出之子，即当今的二皇子朱佑杬为太子。

当然，这也是因为邵妃在万贵妃面前伏低做小，孝敬依附于她的缘故。

朱佑杬年方七岁，按照序齿他应该是四皇子才对，不过除了太子之外，再往上的两位兄长都幼年早夭了，他不像太子那样已经是半大少

年，又有苦难童年，心智早熟，不为万党等人左右，朱佑杬是名符其实在蜜罐里长大的皇子，自幼便很得父母喜爱，不说千娇万宠，但肯定不会像太子那样，曾经差点连小命都不保。

这样一个孩子，自然比太子来得好拿捏。

虽然在宫中只是待了短短一上午，但唐泛已经敏锐地察觉到如今太子的处境有些孤掌难鸣。

旁的不说，宫外关于废太子的谣言就一直没有断过，甚至还传出一些说法，说是太子身体孱弱，不利于宗嗣传承，相反朱佑杬自幼强健敦实，于子孙后代万世千秋计，还是朱佑杬比较合适。

这些谣言真真假假，假多于真。但有一点是很肯定的：假如太子的地位当真稳如磐石，这些谣言就不会传出来，更不会有人信以为真。

而唐泛从东宫出入时，也曾不经意发现东宫外很有些行踪鬼祟，暗中窥伺之人，想也知道他们应该是被派来监视东宫，甚至抓太子把柄的。

不过以唐泛现在的身份地位，就算名义上是太子的老师，对此他也什么都做不了。

话说回来，就连贺澄听课时，难免坐久了都会开始走神分心，太子却不会，从头到尾，他都能全神贯注地听讲，不明白的地方也能及时提出来询问，像太子这样的学生，当老师的肯定没有不喜欢的。

唐泛虽然嘴上不说，但看多了如今朝堂上的乌烟瘴气，他跟很多人一样，都对这位太子寄予厚望，心中也会不由自主有所倾斜，对太子的功课自然就更为上心，每五日的侍讲，必然要提前精心准备许久。

果然太子越发喜欢上唐泛的讲学，有时候难免不小心说漏嘴，以至于谢迁都曾开玩笑似的抱怨自己负责的部分过于枯燥，不如唐泛那样好发挥，以至于太子殿下见异思迁。

这一日，唐泛从都察院回到家中，见阿冬穿戴光鲜，连平日里不常戴的金丝嵌红宝石分心都拿出来了，不由惊奇道：“我们家阿冬竟然也是个漂亮的大姑娘了，这是打算去见哪家的俊俏郎君啊？”

阿冬扑上来挠他：“哥你成天就知道取笑我！”

唐泛笑眯眯地摸了摸她的脑袋：“谁让你平日里跟个猴子似的，舞刀弄棍也就罢了，居然还跑去爬树，我还发愁日后怎么将你嫁出去呢，总算有点姑娘模样了，为兄老怀大慰啊！”

阿冬撅着嘴：“什么舞刀弄棍，要不是我，上回姐姐就让贺家强行带走了！”

唐泛顺着她道：“是是，但不管怎么说，你总是女子，在娘家也就罢了，兄姊都是自家人，了解你的秉性，可到了夫家就未必了，你还得学着娴静一些，哪怕装装样子也好！”

阿冬佯怒：“我离及笄还有了两三年呢，人家哥哥都恨不得多留妹妹两年，你倒好，反倒着急将我嫁出去！”

唐泛大笑：“因为你太能吃了，我担心家里米桶被你掏空了！”

兄妹俩嬉闹一阵，阿冬赶忙跳开几步：“不与你玩了，待会儿姐姐帮我打理得好好的头发又要重新弄过，我赶着去隋家呢，回来再和你说！”

唐泛拉住她：“你打扮得这般隆重去隋家作甚？”

阿冬奇道：“隋大哥没有告诉你么，阿碧定亲了，我这是要过去给她道喜呢！”

唐泛想到上回隋州说过的话，不由蹙眉：“这么说，广川也快要成亲了？”

阿冬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没有听说呀！”

唐泛隐隐觉得不对劲，忙问道：“广川不是要与他表妹成亲么？”

阿冬道：“哥，你记错了罢，乔家姐姐去年就已经嫁人了呀！”

唐泛：“……那广川的亲事岂非还没着落？”

阿冬：“是呀，听说隋大哥对家里给他找的亲事都不满意，不肯成亲，阿碧是女儿家，大好年华的，总不能干耗着等罢，他们家便商量着先给阿碧定亲，让她嫁人，这事隋大哥也是知道的呀，他没告诉你吗？”

虽说长幼有序，但民间许多事其实也没有太过讲究，像隋家这种情况，隋州的婚事既然迟迟拖延未决，做妹妹的经由家里作主也是可以先嫁的。

但唐泛听完，只觉得一阵心头火起，禁不住在心里狠狠痛骂：隋广川你这王八蛋！

害他一直以为隋州要成亲了，结果自己竟然被蒙在鼓里这么长时间！

阿冬见他脸色忽青忽白，还在问他怎么了，唐泛也无心与她解释，安抚几句，便大步往外走，准备去找罪魁祸首算账。

刚刚走出大门外头，便见前方巷子口一顶轿子停了下来。

从轿子里弯腰走出来的那个人，唐泛再熟悉不过。

对方漏夜至此，想必不会是转成来叙旧的

果不其然，汪直随即也瞧见了他，与身边的人交代两句，便疾步走过来。

“汪公……”

还没等唐泛拱手打招呼，对方就压低了声音，急急道：“快与我进宫，陛下要见你！”

唐泛很惊讶：“有事？”

汪直唔了一声：“我借着传谕的机会亲自出来，就是为了与你先说清楚，先上轿，路上说！”

汪直早有准备，轿子也找了顶大的，如今挤进两个男人倒也不嫌拥挤。

但就算逼仄不堪，二人也都没空理会，等帘子放下来，前后两名大汉抬轿起行，汪直便抢先问道：“你这段时间在东宫讲学时，是不是在太子跟前说了什么不该说的话？”

唐泛莫名其妙：“没有啊，我负责给殿下讲的《通鉴》，全都是照着上面的内容来说的。”

汪直问：“你们上回说到哪里？”

唐泛道：“我刚去那会儿，太子说前任周师傅刚刚讲到武德七年，我便接着说下去，如今刚刚说到贞观十五年。”

汪直神色凝重：“问题只怕就出在这里了。有人在陛下面前进言，说你在给太子讲学时胡言乱语，误导太子，离间陛下与太子的父子君臣之情。”

唐泛骇笑：“我不知道我何时也有这等本事了！”

汪直瞪眼：“都什么时候了，你还有心情说笑！太子学了什么，每过一段时间，都会有人上禀的，若陛下不是动了真火，也不会让你现在入宫，只怕届时必要诘问训斥于你的，你须得做好准备方可。”

唐泛问：“陛下到底因为我说了什么话而震怒，你可知道？”

汪直摇头：“当时我和怀恩二人都不在陛下跟前，当值的是韦兴。”

唐泛与内官没有太多交往，自然也对这个名字没什么感觉。

汪直却又补充了一句：“他是梁芳的徒弟。”

唐泛这才了然：“也就是说，他不是与你们一派的，所以不会将具体

内情透露给你们。”

汪直道：“是。”

因为汪直也不知道太多，一切就无从提前准备起，二人一路无话，直到入了宫门，汪直才提醒道：“不管回答什么，都要三思而后行。”

换了之前，汪直断不会说出这种温情脉脉的嘱咐，只是这次的事情连他也不知到底所谓何事，心里没底，所以才不得不再三交代唐泛，生怕他惹下大祸。

原本皇帝就不是让汪直出宫传谕的，只是汪直自己借着职务便利亲自走上一遭，好给唐泛提前提个醒罢了，此时自然也不好将唐泛带到皇帝跟前，而是叫来另外一个宫人，让他带着唐泛进去。

成化帝正在看内阁呈上来的奏折，太子垂手站在他身旁，不过离得远，唐泛看不清他们的表情，只能按照规矩，先自报姓名，行礼问安。

“唐泛？”

“臣在。”

皇帝放下手中朱笔，抬起头，语出惊人：“朕让你教导太子，是看重你的才学，然则你却趁着讲学的机会蛊惑太子，这是臣子该做的事情吗？”

唐泛连忙道：“陛下所言，令臣惶恐，太子殿下乃一国储君，能够为其讲学，实乃臣之幸事，也是陛下对臣的信任，臣感激尚且不尽，这心生不忿，又是从何所起，请陛下收回此言！”

皇帝冷哼一声：“朕原本以为你传胪出身，学问纵然比不上同科谢迁、王鏊等人，想必也是极好的，谁知你竟借着讲学之机，对太子说出那等有违君臣人子伦常的话来，如今还敢砌词狡辩！”

唐泛道：“臣不知陛下所指为何，还请陛下明示！”

太子早已满脸着急，此时便忍不住，赶紧从御案后面绕出来，跪在唐泛身边：“父皇明鉴，唐师傅为人中正平和，讲学也都是照着前任周师傅没讲完的接着讲，儿子听着并无不妥，蛊惑之说更无从谈起！”

皇帝冷着脸：“太子，你不必为他讲情，朕明明派人交代过林英，让他转告唐泛，跳过《通鉴》中武德七年那几卷，为何唐泛还偏偏要讲？”

太子一愣，不由转头看向唐泛。

谁知唐泛却比他更加错愕：“陛下，臣未曾从林英口中得知此事！”

皇帝冷笑：“还想抵赖？来人，将林英叫过来。”

林英很快被找过来。

皇帝问："林英，朕交代过你，对太子讲学时，跳过武德七年那几卷，直接进入贞观元年，此事你可曾转告唐泛？"

林英道："启禀陛下，微臣的确转告唐师傅了。"

皇帝问："什么时候转告的？"

林英道："就在唐师傅头一日到东宫讲学之后，臣送唐师傅离开，路上就已经告诫过唐师傅了，此事太子殿下也可作证。"

皇帝："太子？"

太子迟疑道："那一日，确实是林英送唐师傅离开的，至于他们一路说了什么，儿子却不晓得。"

林英从容不迫道："当时唐师傅问臣，说给太子讲学，有何注意之处，臣就将陛下交代之事代为转达，还对唐师傅说，《文华大训》已经修成，陛下对此书寄予厚望，让唐师傅加以揣摩细读，好尽快教授太子殿下。"

他的话条理分明，又因神情平静，娓娓道来，完全令人生不起疑心。

皇帝转向唐泛："这下你还有什么话说？

作者有话要说：

好啦，戏开锣，预知后事如何，且听下回分解~\(≧▽≦)/~

唐泛：你根本没有成亲，你骗我，呵呵。

隋州：我没有骗你，只是没有说是阿碧的亲事罢了，上回姐姐知道的，她也是共犯。

唐泛：姐姐是姐姐，你是你，别混为一谈！

隋州：要不我娶你当作赔罪？

唐泛：呵呵，你嫁还差不多罢。

隋州：好！

唐泛：………………咦，我刚刚说了什么，忽然间失忆了！

隋州：……

谢谢小萌萌们的霸王票和营养液，么么哒~~~

## 第109章

短短几句话的工夫，唐泛面上不显，内心却如惊涛骇浪一般，瞬间想通了许多事情。

很明显，这由头到尾都是一个陷阱。

可以说，从彭华举荐他担任东宫讲官，而他又答应之后，就已经踩入了这个陷阱之中。

这个陷阱不仅是针对他，更是针对太子的。

眼下，在外人看来，唐泛与林英之间，必然有一个人在撒谎。

林英从太子入阁读书起便充任赞读一职，多年来太子的师傅们辗转易人，他却始终待在太子身边，因为行事稳妥可靠，深得太子信任。

太子虽然也因为与唐泛有故而分外投缘，但他也同样相信林英。

这个陷阱的恶毒之处就在于，设下陷阱的人，不仅要离间太子与唐泛的关系，让太子觉得唐泛不值得信任，更要通过唐泛，将太子拉下水，被皇帝厌弃。

武德七年到贞观元年这段时间到底有什么问题？

为何皇帝特意要交代林英跳过不讲？

唐泛对《通鉴》烂熟于心，很快也想到了其中的关键之处。

武德九年六月的时候，刚刚建立没有多久的大唐王朝就发生了一场政变，正是后来世人皆知的玄武门之变，如果皇帝不希望东宫讲官给太子细讲《通鉴》里那几年的事情，那么应该就是为了避开这段历史了。

但对于这场政变，无论新、旧唐书也好，资治通鉴也罢，史家基本上都持着对唐太宗理解乃至正面的评价，并没有犯忌讳的地方，缘何皇帝会不让讲呢？

唐泛想来想去，觉得问题很可能就出在唐太宗弑杀兄弟的事情上了。

这些想法也不过是电光火石之间在脑海中闪过，唐泛想要度过眼前的难关，就不能露出丝毫惊慌失措的情绪，那不仅无事于补，而且很容易让人误会。

他定了定神，道："回禀陛下，臣敢向天地祖宗起誓，臣确实未有听见林赞读说过这件事。而且太子上课时，林赞读随侍左右，若有问题，

他为何不当场提出？”

这年头拿天地祖宗起誓是极为慎重的事情，皇帝一听，便看向林英。

林英不慌不忙道：“陛下，臣也敢向天地祖宗起誓，臣确实早已对唐师傅说过。只是当日讲到这一段时，臣正好生病告假了，此事詹事府亦有记录。"

这下好了，一个说有，一个说没有，当时就他们两个人在场，两人都发重誓，到底谁说的是真言，谁说的是谎话，当真只有天才知道了。

但如果唐泛坐实了“明知故犯，不把皇帝的话当回事”这个嫌疑，又背上蛊惑太子的罪名，那么不仅他本人会倒霉，连带太子也会受到影响，给了万党可趁之机，而且那些亲太子的人，也都会认为是唐泛连累了太子，到时候肯定对他恨之入骨。

想及此，饶是唐泛再冷静，也知道现在的情势对自己十分不利。

他不着痕迹地抬起头，目光从众人脸上掠过，从面容平静的林英，到惊疑不定，不知道信谁才好的太子，再到面露不满的皇帝，他很快收回视线，拱手道：“陛下，清者自清，但此事当时只有臣与林赞读在场，孰是孰非，但凭良心，多作纠缠也无益，只是臣有一事不解，还请陛下明示。”

皇帝：“讲。”

唐泛道：“臣不知《通鉴》武德七年到贞观元年，有何处犯忌，请陛下明示。”

皇帝有了先入为主的观念，语气自然不好：“朕问你，‘太宗皇帝虽有玄武门之事，却无碍于圣君之名’，这句话，你是否对太子说过？”

唐泛道：“是。”

皇帝：“那你还狡辩什么？朕欲让讲官避开《通鉴》里的这段时间，正是因为里面有玄武门之事，太宗皇帝虽不得已，但那毕竟也是他的兄弟，你对太子说那句话，难道不是刻意存了怂恿之心，暗示太子先下手为强，免得以后反为兄弟所累么？”

玄武门之变本身是没有任何问题的，这只是一桩普普通通的史实，对帝王身后虽略有瑕疵，可因为历代史家的粉饰，也并不算什么，谁在讲史的时候，一般都不会特意绕过这件事不提。

但坏就坏在，前些时日，万贵妃忽然有了读史的兴致，就让人找来史书，翻译之后编成故事讲给自己听，聊以打发时间。

成化帝去找万贵妃的时候，正巧听到了唐太宗那一段故事，万贵妃

就对成化帝道："玄武门喋血，兄弟相残，终非美事，太子年纪还小，心性不定，若有人以史为鉴，刻意误导太子，难免会令太子走了弯路，这种故事还是少讲为妙，让讲官多讲些孝悌恭顺的典故罢！"

要说在成化帝眼里，万贵妃就没什么不好的，但凡万贵妃说的，就算没道理也是有道理的。当时他就深以为然，同意万氏所言，这才有了吩咐林英，让东宫讲官跳过《通鉴》中几段内容不讲的事情。

若皇帝没有交代，唐泛讲了也就讲了，这叫不知者无罪。

但皇帝明明吩咐过了，唐泛还"阳奉阴违"，视御令于不顾，这就叫明知故犯，居心叵测，自然罪加一等。

总而言之，这件事情，说到底，若老子对儿子全然信任，也不至于这么没事找事，坏就坏在老子的枕头风太强劲，跟万氏比起来，太子其实也就是一个儿子罢了。

最糟糕的是，皇帝现在还就不缺儿子。

而且真正说起来，皇帝最宠爱的孩子，并不是现在这位太子，而是他早逝的两位哥哥。

一位出自贵妃万氏，只可惜不及周岁就夭亡了，连大名都没来得及取，这个儿子的早逝，是他内心深处的伤痛，皇帝相信，若是这孩子还活着，一定会成为英武不凡的太子，也是最出色的继承人。

另外一位则是悼恭太子，这个孩子同样曾经被皇帝寄予了厚望，这从他两岁就受封皇太子便可以看出来了，只是最后同样也没能留住。

所以说，如今这位太子，当得可真是战战兢兢，了无趣味，他每日随时要面临挖好了坑等他跳下来的陷阱，面临小人的谗言。

眼下只不过是换了个花样，旁人对付唐泛，实则最终目标也还是太子。

唐泛肃容拱手道："请陛下收回方才的话，怂恿蛊惑之词，臣实不敢担！臣说玄武门事，正是为了告诫太子殿下，友爱兄弟，孝悌父母，而且太子与唐太宗之间，殊无相似之处。唐太宗未登基时，仅为次子，上有太子，自然名不正言不顺，而太子殿下如今是长子，更得陛下敕封东宫太子，如今已近十载，名正言顺，天下皆知，又如何会效仿玄武门事？除非有人心怀不轨，故而方才非要将玄武门事扣在太子头上，先下手为强，在陷害臣的同时，更陷太子于不义，请陛下明鉴！"

"大胆！"皇帝勃然大怒，唐泛的话无疑是在暗示有人在自己面前进谗言，但说这话的人实际上就是贵妃万氏，他又如何能容忍别人说万氏的不是？

太子急道："父皇息怒！唐师傅也是一时情急随口胡言，他自为官以来屡破奇案，卓有政声，实非居心叵测之人，请父皇宽宏大量，万勿与他计较！"

他并非蠢人，此时此刻，他若还看不出林英和唐泛之间，到底谁说的是真话，谁说的是假话，那他这个太子也就白当了。

太子的话收效甚微，皇帝着实是对唐泛那番话反感到了极点，不仅因为唐泛将他的心思揭了出来，更因对方的话污蔑了自己最爱的女人。

但唐泛也是迫于无奈，如果他不言辞铿锵态度激昂表明立场，只会招致更大的嫌疑，现在好歹让太子相信他是清白的。

皇帝招来内侍，指着唐泛道："将此人赶出宫去，朕不想再见到他！"

太子慌了，连忙膝行几步："父皇且听儿子一言……"

皇帝看着他："太子听了玄武门事，心中有何想法？"

太子想也不想便道："不管唐太宗如何英武不凡，玄武门事终归是兄弟相残，并非美事，学史当以史为鉴，明辨是非，而非邯郸学步，一味效仿，这也正是唐师傅教给儿子的！"

唐泛接道："陛下明鉴，臣的确是这个意思。新旧唐书也罢，司马公所撰《通鉴》也罢，期间多少因兄弟阋墙而起的祸事，数之不尽，诸如隋文帝二子之祸，汉景帝七国之乱，史家皆未避讳。即便臣不给太子殿下讲玄武门事，难道以后别人讲到这些，亦悉数避过么？史家写史，正是为了告诫后人，切勿重蹈覆辙，臣以为，与其讳疾忌医，不如以史为镜，太子殿下既为储君，更当博古通今，行事磊落，处处以前人为鉴，方才能成大器。"

太子听到这里，不由得轻轻舒了口气，微微抬首觑了皇帝一眼。

果不其然，后者虽然还神色不霁，但总算没有像之前那样勃然大怒了。

此时，林英在一旁说了句话："陛下，臣向唐师傅转达陛下谕令一事，恳请陛下还臣一个清白。"

这种话谁不会说，唐泛也道："臣也恳请陛下还臣一个清白！"

成化帝望向太子："你信谁？"

太子道："真相未明之前，唐师傅和林赞读各执一词，若儿子贸然定论，难免会有武断之嫌，所以儿子不敢说。"

成化帝皱了皱眉，他的火气来得快，去得也快，尤其遇上这种公说

公有理婆说婆有理的事情，无凭无据，谁都说自己是清白的，他就觉得头疼不已：“罢了，此事一时也撕扯不清，天色已晚，明日再说，你们都先退下罢。”

三人应声行礼，而后一并退了出来。

“林赞读，你站住！”刚出了正殿，太子便喊住将要离开的林英。

“殿下有何吩咐？”林英一如之前恭谨，仿佛什么都没发生过。

“你为何要出言诬陷唐师傅？”太子问道。

林英不答反问：“敢问太子，臣服侍殿下多久了？”

太子道：“从我出阁读书起，你便跟着我了。”

林英道：“臣又斗胆问殿下，唐师傅为殿下讲学有多长时间？”

太子语塞。

唐泛冷眼看着，就知道林英敢在皇帝面前颠倒黑白，年幼的太子又如何会是他的对手。

林英见太子答不上来，就道：“古人曾言，衣莫如新，人莫如故，臣下侍殿下数载，忠心耿耿，人尽皆知，殿下何以信他而不信我？”

唐泛冷冷道：“林赞读，你这话说得好笑，岂不闻毒蛇咬人，素来都是蛰伏已久，看准目标再伺机而动？照你这么说，这天底下的故人都是忠心耿耿之辈，侯君集又何以会背叛唐太宗？不过皆是为名为利罢了，只不知道林赞读是为的哪一种？”

他本不欲在此地与林英行口舌之争，奈何今晚这场变故实在是无妄之灾，任是佛都有火，唐泛又不是圣人，总又按捺不住反唇相讥的时候。

谁知这林英也是个人物，听了唐泛的话，便回道：“唐师傅是为哪一种，我便是为哪一种。”

唐泛淡淡道：“道不同不相为谋，岂闻君子与小人同谋乎？”

说罢也不再跟林英耍嘴皮子，转而对太子拱手道：“臣有些话，想对殿下说，请殿下移步。”

太子看了林英一眼，林英也没死皮赖脸地非要听，当即便拱手告退了。

“殿下，今晚这件事，对方环环相扣，步步为营，只怕从臣充任东宫讲官起便开始谋划。”如今再诸多抱怨也无济于事，从在皇帝那里对质的

时候起，唐泛就已经开始在想应对之策了。“清者自清，臣不想再为自己诸多辩驳，但林英此人，殿下不可不防。”

他看着太子：“臣说这句话，不是为了自己，殿下当知。”

实在是林英表现得过于镇定，而且无论他从身份上，还是动机上，也根本没有陷害唐泛的理由。

所以即使太子理智上知道唐泛很有可能是被冤枉的，但感情上还是忍不住动摇起来，此时听见唐泛的话，他不由得有些惭愧：“是我没用，没能为唐师傅洗刷清白。”

唐泛笑了笑：“这不重要，臣人微言轻，他们的目标也自然不会是臣，此事过后，臣猜有人会借此向陛下进言，说殿下身边龙蛇混杂，未免耽误殿下功课，误导殿下进学，对方必然会呈请陛下对殿下的师傅重新筛选的，为的就是剔除对殿下真正忠心的那些人，以便彻底断绝殿下在朝中的声音。”

太子听得悚然动容：“那我该怎么做？”

唐泛摇摇头：“什么都不必做，多做多错，少做少错。守得云开见月明，那些真正忠于殿下的，无论如何都会为殿下着想，不管是臣被追究责任，还是其他师傅被罢免讲学之职，殿下最好都不要出面。”

太子迟疑道：“真到了如此严重的地步么？”

唐泛笑道：“臣也希望不会，若是不会的话，自然最好了。只可惜此事之后，臣只怕无法继续为殿下讲学了，请殿下见谅。”

说罢他拱手，深深朝太子作了一揖。

太子噙着眼泪，紧紧抓住他的手：“对不起，唐师傅，我是信你的，方才我不该跟着旁人一起怀疑你，请唐师傅善自珍重，有朝一日，我……”

唐泛反握住他的手臂，力道紧了一紧，制止了太子继续说下去：“以后的事情，以后再说。真金不怕火炼，臣既然是清白的，就可以无视任何怀疑，殿下的犹豫，只不过说明殿下念旧，何错之有？殿下保重，臣这便，告退了。”

该说的话已经说了，此地非久留之地，他也不再多言，随即告辞离去。

夜色茫茫，唐泛的身影很快隐没其中。

入夜之后的紫禁城显得分外空旷无垠，远处灯火星星点点，却照不亮这偌大的地方。

太子神情怔怔地站在那里，只觉得分外孤寂。

却说唐泛在内侍的带领下出了宫，一眼就看见早在宫门处等得不耐烦的汪直。

对方不等唐泛上前，就匆匆几步走过来：“我听说你惹恼了陛下？”

宫里头哪有什么秘密可言，早在皇帝大发雷霆的时候，消息就已经传入汪直耳中。

唐泛也不隐瞒，便将当时的情形大略说了一遍。

汪直听罢，脸色很是难看，但他不能怪唐泛言辞激烈。

因为在那种情况下，唐泛反应平静反倒惹人疑窦，而且当初本来就是他建议唐泛接下这份差事的，现在出了问题，只能说想要他们倒霉的那些人实在太过狡猾，汪直也万万想不到，对方竟是想通过抓唐泛的把柄来撬动太子。

汪直道：“我打听清楚了，此事与贵妃有关。”

唐泛不解：“怎么回事？”

汪直道：“贵妃某日招人讲史，听到玄武门一段，觉得太过血腥，唯恐太子年幼，受其影响，便建议陛下让人略过这一段不讲，结果你却被林英坑了一把。”

唐泛苦笑：“竟还有这种事？难怪陛下会发那么大的火，我也算死得不冤了。”

汪直默然。

以皇帝对万氏的言听计从，连皇子死得不明不白都可以不予追究，更何况贵妃只是过问太子的功课呢，贵妃虽无皇后之名，却有皇后之实，在皇帝看来，自然没有什么不妥。

真要说起来，说不定从万贵妃的建议开始，这个局就已经布下了，所以唐泛注定要倒霉。

汪直对万贵妃的感情很复杂。

不管外边的人怎么看待万氏，没有她，就没有汪直的今天。

所有人都可以忘恩负义，唯独汪直不可以。

所以他即便现在跟万党闹翻了，也仅仅只是针对万党，并未涉及贵妃。

在他心中，万氏终究是特殊的。

唐泛也没有为难他的意思：“此事非你之过，谁都料想不到，你不必过于自责了。”

汪直横了他一眼：“你这人怎会这般自作多情呢，我何时自责过了？”

唐泛：“……”

也对，在汪公公的人生座右铭里，估计有自信，自傲，自我膨胀，就是不会出现自责。

他无语了片刻，这才继续道：“陛下登基以来，甚少杀大臣，我肯定也不会因此事掉脑袋，顶多挨几棍廷杖，又或者免职罢了，反正这也不是头一回了。当务之急，是劳烦你将此事知会怀恩，太子身边杵着个林英，还不知道会不会有第二个林英，怀恩心系太子殿下，一定会知道怎么做的。”

汪直唔了一声：“我晓得了，你先回去罢，这事我会尽力为你转圜的。”

唐泛只拱了拱手，大家这么熟，多余的话就不用讲了，一切尽在不言中。

经过这件事，皇帝虽然没有立时下令处置唐泛，但唐泛也不可能再厚着脸皮进宫，他连都察院都没有去，便待在家中自省，依照规矩上折自辩请罪等等，奏疏中的言辞一反那天晚上的激烈，反倒措辞婉转，追溯往昔，从中进士开始，到中途罢官又被起复，俱是天恩如海，自己鞠躬尽瘁，为国尽忠尚且不及，又怎会明知故犯，居心叵测呢？

唐泛没有按照正常流程，先进通政司再转内阁，最后由内阁上呈，而是直接让隋州带入宫去给皇帝看，自然，如果皇帝知道在奏章里字字泣血，恨不得自残以表清白的唐大人，彼时正在家里欢快地啃着酱骨头，不知道会作何感想。

正如唐泛所料，这件事之后，万党果然借着“东宫龙蛇混杂，良莠不齐，陛下宜早作处置，以免延误太子功课”为由，呈请皇帝撤换太子身边的人，皇帝到现在都还不知道唐泛和林英两人到底谁在说谎，在他看来，太子身边的人，确实是各怀异心的，便同意了。

自此，除了原先还挂名的那几位内阁大学士之外，不单是东宫讲官，连詹事府一干人等，都被清洗下来，谢迁因与唐泛交好，本也是逃不过的，后来还是怀恩在皇帝面前进言，这才得以继续在太子身边充任讲官。

饶是如此，经此一役，亲太子的势力元气大伤，只怕短期之内都无力与万党抗衡了，万党虽然没能借此将太子拉下马，但也算是达到了剪除太子羽翼的目的。

也不知道唐泛是幸还是不幸，就在皇帝还未对他做出处置的时候，苏州发生了一桩大案。

作者有话要说：

萌萌们看错了，不是武德七年有问题，是武德七年到贞观元年这段时间有问题，所以这个陷阱是避不开的~

毛大人，哦不，是唐大人虽然智计百出，但他是一个正常范畴的聪明人，不是连敌人会出什么招都能提前避开，这样情节就不精彩鸟(*^_^*)

唐大人真是金刚心，这种人不混官场，谁还能混官场……（另，酱骨头好吃）

小剧场：

汪直：唔，这件事（指让唐泛答应当东宫讲官）的确是我失算了，没想到对方如此奸诈，不是我军太无能，而是敌军太狡猾！

唐泛：算了，我自己也没想到，谁能真的未卜先知呢？

汪直：总之这次就当我欠你一个人情。

唐泛：你说真的？

汪直（不悦）：本公说话什么时候反悔过？

唐泛：那我要仙客楼和仙云馆的终身免费会员啊！

汪直：……滚远点好吗

# 第九卷 苏州案

# 第110章

案件的起因，是成化十八年，也就是去年的春夏之交时，接连数月无雨，很多田地都荒芜干涸了，庄稼没法存货，纷纷枯萎，不过这还不算什么，苏州府向来富庶，粮仓储备丰富，几个月的饥荒还是可以熬过去的，但到了当年的夏秋之时，又突然连降暴雨，导致太湖泛滥成灾。

这一下，不仅田地完全没法耕种，连民居也全都被淹没，洪水久久不退，又导致了瘟疫传播，灾情十分严重。

当时朝廷就让苏州府开仓赈灾，又令南直隶巡按御史从旁协助巡查，之后经过一个冬天，照理说情况也应当有所好转了。

不过按照规矩，此事过后，朝廷这边还得再派下一位御史进行巡查，将赈灾成果奏报，这是为了避免地方官相互勾结欺瞒朝廷，也是应有之义。

但就在此时，却闹出了一桩公案——

南直隶巡按御史与吴江县令先后上疏，弹劾对方。

南直隶巡按御史杨济弹劾吴江县令陈銮赈灾不力，吴江县令则反驳说自己已经尽力了，只是上面拨的钱粮不够多，巧妇难为无米之炊，暗示对方站着说话不腰疼。

这两人各执一词，互不相让，朝廷便下令让苏州知府胡文藻上疏陈词，胡文藻却表示自己并不知情，还说吴江等地从水灾之后没多久，苏州府就已经开仓放粮，论理应当是足够赈灾的。

只是他的辩解太过苍白无力，并不能以此证明自己的清白，反倒让朝廷觉得他在推诿责任。

不过单凭这些奏疏，也很难看清真相。

事已至此，南直隶巡按御史、吴江县令、苏州知府各执一词，令人无从判断。

经过内阁的商议，奏请皇帝同意，内阁最后决定由都察院派出御史到苏州视察灾情，顺道将这桩是非厘清。

趁着这个机会，右都御使丘濬就推荐了唐泛，其中也不乏有让小弟子远离京城漩涡，暂避风头之意。

如今唐泛在京城已经很难有所作为，耗着也是耗着，还不如到外面多走走，说不定还能迎来转机。

此事很快得到成化帝首肯，兴许在他看来，唐泛的专长还在于断案上，而非给太子讲学，所以现在地方上一出现悬案难题，不用别人提醒，皇帝头一个想到的就是唐泛。

这对唐泛而言，是好事，也是坏事。

好的地方在于就连皇帝也不得不承认他是一名能吏，不同于其他碌碌无为，随时可以取代的官员，唐泛是真正派得上用场的。

坏处就是皇帝对他的印象也就此定格了，有能耐不等于有德行，能够治国平天下的，终究还是需要才德兼备的大臣。也就是说，当今天子在位一日，唐泛就一日不可能入阁了。

不过话说回来，也不唯独唐泛才这么倒霉。

如今便有不少人因为跟万党作对，又或者受不了万党跋扈而被外放或免职，唐泛不过是其中一个罢了，多他一个不多，少他一个也不少，只是因为他接连坏了万党几次好事，这才使得对方想拿他开刀。

相比家人的担心和不忿，唐泛自己倒是想得开，旨意一下，他就收拾妥当，准备出京南下。

然而此行有个小小的意外，那便是随同唐泛出京，一路相从护卫的，并非以往形影不离的隋州，甚至也不是锦衣卫里合作惯了的任何一个熟面孔。

唐泛与北镇抚司交情好，那是不少人都知道的，但有些人偏偏不想看着唐泛与锦衣卫走得太近，所以这次跟着唐泛一起出来的，却是东厂两个番役，美其名曰保护随从，但至于是保护还是监视，那就只有天知道了。

出发那天，唐泛带着钱三儿，早早便到城门口，谁知左等右等，天色都大亮了，连旁边茶寮都开张做生意了，还不见东厂的人影。

唐泛素来是知道这帮大爷架子大的，可也没想到对方大到如此地步，仗着尚铭撑腰，连皇差都不放在眼里了。

当下也没有办法，他就到茶寮里叫了杯茶，边吃边等。

好容易日上三竿了，那两名东厂之人才姗姗来迟。

对方见了唐泛便赶忙上前行礼，满脸笑容道：“未知大人早到，我等来迟，还望大人恕罪！”

唐泛微微一笑：“你们没有来迟，是我来早了。”

那二人面面相觑，他们本来早就可以过来了，偏在离城门不远的地方吃早饭，足足吃了大半个时辰，料想唐泛会因此发火，没想到他居然

忍了下来。

“大人宽宏大量，属下感激不尽！”二人感激道。

“我等出了京城之后，身负皇差，自然要同舟共济，二位不必与我客气，不过咱们初次见面，还得彼此熟悉熟悉才好！”

二人便都应是，又自我介绍，一人叫曾培，一人叫吴宗，俱都是东厂的番役。

这所谓番役，专职缉捕审讯，是东厂司职里最常见的一种职务。

他们来了，唐泛倒也不急了，还请他们坐下来喝杯茶，顺带吃了午饭再走。

这下二人反倒坐不住了，连番催促唐泛上路，又再三告罪，说自己先前不该来迟。

唐泛这才让人牵来马匹，准备上路。

此时便有人遥遥从身后叫住了他，唐泛回头一看，却见锦衣卫副千户庞齐驱马疾驰而来，都快到茶寮面前了，才将将停了下来。

庞齐看也没看曾培和吴宗一眼，而是将唐泛请到一边。

“还好赶上了，唐大人，这是大哥让我给你的！”

他递来一件物事：“这是信物，你到苏州府之后，你若有事的话，可至吴县的锦衣卫卫所求助。”

唐泛一怔，不由问：“你大哥呢，他怎么不来？”

也不知为何，自从唐泛那玉佩被隋州摘走之后，对方的态度反而大不如前，透着一股冷淡，令唐泛摸不清头脑。

然而这段时间，不仅唐泛忙于上疏自辩，隋州同样忙碌，两人虽然同处一屋檐下，却不如从前亲近。

要说这人性就是犯贱，当初隋州步步紧逼，唐泛就步步后退，如今人家彻底放手了，唐大人反倒怅然若失起来。

就像这次，唐泛出京的事情定下来之后，隋州竟也没有任何表示，甚至连提也不提，仿佛完全不在意似的，唐泛还曾问他是否同行，他却道如今许多人都知道唐泛与锦衣卫私交不错，为了避嫌，皇帝这次肯定是不会同意锦衣卫随同南下的。

话虽如此，但如今连送别都瞧不见人影，未免少见，也太令人不是滋味了。

庞齐拱手道：“大哥今日奉命去京营，要从另外一个门出去，时间紧迫，就不过来给您送行了，让我代为过来一趟，还请唐大人一路保重！”

旁边钱三儿忍不住嘀咕：“隋大人近来怎么忙得很，都见不上几面了！”

唐泛掩下心中的怪异之感，没搭理钱三儿，只对庞齐笑道：“有劳你跑这一趟，多谢了！”

虽然瞧着曾培和吴宗二人露出不耐烦的神情，唐泛却偏偏放慢了语调，跟着庞齐东拉西扯，直到吴宗忍不住过来催促：“大人，咱们也该上路了，时辰不等人，还要去通州坐船呢！”

之前让他好等，现在却知道时辰不等人了，唐泛暗自哂笑，但他知道曾培和吴宗二人就是专门过来给自己添堵的，也不说什么，只点点头：“那就走罢。”

辞别了庞齐，四人出了城，一路赶往通州，从运河坐船南下。

走水路不仅要比陆路快，而且平稳。走陆路的话，遇上下雨天还得停下来避雨，在水上行船却大可继续前进，不妨碍行程。

唐泛他们奉的是皇差，用的自然也是官船，两层官船，住了唐泛他们，另外还有船工等数人，端的是宽敞，唐泛的房间与曾培他们的房间正好分别在二楼两端，出入不需要特意从对方房间前面走过，正好三人本来就面和心不和，也免了天天都要打照面的苦楚。

船行顺流而下，速度与陆路不可同日而比，钱三儿很少踏足南方烟花之地，眼见着伴随一路往南，两岸的景物也跟着一天天不同起来，烟柳画桥，风帘翠幕，尤其是那两岸人家，偶尔可见农家少女捧着衣服到河边洗衣，三五成群，欢声笑语，身段柔软，衣裳轻薄，颜色明丽，与北地胭脂爽朗豪迈截然不同，钱三儿看得都呆掉了，眼珠子也不带转的。

到了扬州地段，正好夜幕降临，不宜行船，官船便停泊在岸边，与其它大大小小的民船一道，过了夜再走。

天色将暗未暗，岸上还有小姑娘在叫卖鲜花。

唐泛听见了，就让钱三儿将小姑娘叫上船来，对方跟阿冬差不多年纪，瞧见这艘官船，便对唐泛他们的身份也略略猜得一二了，笑盈盈道：“这位老爷，您可是要买花么，我这花都是今儿新采的，这一路看着水和树也是枯燥，不如买两枝放在屋里，可香了呢！”

她口齿伶俐，一口软媚清甜的口音，把钱三儿都给听呆了。

唐泛问：“这是姜花？”

小姑娘诶了一声："就是姜花，这花可香了，老爷您闻闻？"

说罢她将篮子抬高凑了过来。

其实也不需要小姑娘这番动作，姜花香味浓郁，只稍微微靠近，便能闻见扑鼻的香味。

不过也许对于旁边的钱三儿来说，就有点花不醉人人自醉的味道了。

唐泛笑道："听你口音，是苏州人？"

小姑娘："是哩！"

唐泛："那怎么跑到扬州来了，苏州不好么？"

小姑娘娥眉微蹙，似有为难之意。

唐泛便道："这篮子花，我买下来了，多少钱？"

小姑娘顿时眉开眼笑："不多，十个钱就行！"

唐泛："三儿，给她十五个钱。"

小姑娘睁大了水汪汪的眼睛，好像奇怪自己怎么遇上一个冤大头。

唐泛笑道："你别怕，我要去苏州，对那儿不太熟，正好有几个问题想问问你。"

小姑娘这才释疑，接过钱三儿递来的钱，脆生生道："老爷有何问的？"

唐泛道："苏州那么好的地方，你怎么不在苏州，反而到扬州来了？"

小姑娘道："我家就在太湖边上，去年先是旱灾，后来又发大水，家里人都死光了，爷爷带着我来扬州投靠亲戚，亲戚家也不富裕，我出来卖点花儿，帮爷爷赚点生计哩！"

唐泛到："你家在苏州哪里？"

小姑娘："吴江。"

唐泛问："吴江水灾很严重了？到现在都还没好转么，你爷爷就没想过带你回去瞧瞧？"

小姑娘摇摇头，眉目黯淡："家里人都饿死了，我是差点儿也要被阿爹卖出去了，是爷爷保下我，不让阿爹卖，我和爷爷在扬州挺好的，不回去了。"

唐泛又问了与灾情有关的一些问题，不过对方年纪小，知道的也不多，只能说些自己沿途所见的。

据她说，吴江去年确实很惨，水灾之后，吴江也有官府设的粥场，但人多粥少，很快供不应求，为了抢夺那稀薄的粥水吃，甚至发生了不少起人命案，更多的人家没有粥喝，又赶上接下来的瘟疫，死的死，病的病，去年入冬之后，瘟疫蔓延的趋势总算好了一些，可又碰上天气寒冷，流离失所的百姓顿时又冻死饿死不少，还有许多人家逐渐用光了先前的储粮，情况变得越发糟糕，有的人活不下去的，就将自己的儿女卖了，还有些甚至就直接把子女烹煮来吃的。

听到这一段，不光钱三儿毛骨悚然，连唐泛也是眉目一动，隐隐露出怒色。

“你说的这些都是真的？”

小姑娘咬着下唇：“弗晓得，吃人的事情是我爷爷说的，但阿爹想卖了我的事儿是真的，我亲耳听到的。”

唐泛问：“那现在呢，吴江现在好些了没有？”

小姑娘摇摇头，连声说弗晓得，弗晓得。

她自从跟着爷爷出来之后也没有再回去过，自然不清楚。

唐泛也没有多留难，又问了几句，便让她走了。

小姑娘一走，钱三儿就忍不住道：“大人，吴江……”

唐泛微微抬手，示意他不要开口。

钱三儿顿时警觉，扭头一看，这才发现曾培和吴宗二人一直站在他们旁边。

“难得在扬州城外过夜，二位怎么也不进城去瞧瞧热闹？”唐泛微笑跟他们打招呼。

曾培笑道：“唐大人好生闲情逸致，这花漂亮得紧，就是颜色素了些。”

唐泛一笑，将篮子递给钱三儿：“既要它香，又要它艳，这世上哪有两全其美的事情，但凡能占一项，也算不错了。”

曾培打了个哈哈：“唐大人是读书人，张口就是大道理，我们这等粗人自然比不得的，不过苏州的情况，大人不大熟悉，有些话，属下还是想着先与大人说说，免得大人走了弯路，碰了壁。”

唐泛伸手一引，作了个请的手势：“曾老弟有话直讲便是。”

曾培道："大人可知，苏州这案子要怎么查？"

唐泛挑眉："二位有以教我？"

曾培笑道："瞧大人说的，咱们哪里能教大人呢！这案子先前已经有巡按御史在，想必也出不了什么大的岔子，如今朝廷让大人与我等下来复查，不过是走走过场，要求有个结果罢了，苏松地区自古富庶，又是国家赋税重地，若是闹得太大，朝廷脸上也无光，不知大人能否理解属下这番话的意思？"

曾培和吴宗二人虽名为唐泛下属，又身负保护他的职责，但两人自忖有东厂靠山，不仅一开始就有意怠慢唐泛，甚至一路上也隐隐不将他放在眼里。

他们早就听到唐泛名为钦差下巡，实则形同流放的处境，也不相信他敢跟东厂作对，是以这番话说得软中带硬，明里暗里都含着要挟之意，意思就是提醒唐泛，这里水深，不要乱查一通，免得最后难以收拾，得罪了不该得罪的人。

唐泛微微一笑："多谢两位老弟的金玉良言，只是我有一事不明。"

曾培："大人请讲。"

唐泛："走走过场这句话，是你们的意思，还是朝廷的旨意？"

曾培语塞片刻，脸色微沉："大人这是何意？"

唐泛悠悠道："若是朝廷的旨意，我自然是要遵从的，但我就不明白了，陛下与朝廷的意思，俱是让我过去查个明白，为何到了二位这里，话意就变了呢，难不成陛下另外给了东厂密旨？"

曾培怒道："我们好心提醒大人，怎么大人反倒处处曲解我们的好意呢！"

唐泛呵呵一笑："两位的好意，我自然是明白的。不过明白事理的，自然要说两位是为了我好，不明白事理的，岂不就要觉得二位是在阻拦我办案，传出去对尚厂公的名声，只怕百害而无一利，两位别好心办了坏事，反倒给你们厂公招祸才是。"

从在京城的时候，曾培两人就有意给唐泛一个下马威，结果适得其反，反倒被唐泛摆了一道。

这一路上相处下来，他们也发现了，这位唐御史很不好对付，比起以往那些只知道将他们往死里骂的人更难对付。

这人说话做事软硬兼施，又不明着和你翻脸，让人想挑毛病都无从挑起。

也难怪自家厂公将他视为重点盯防对象，命他们严加留意。

本以为对方审时度势，起码也比那些硬骨头识趣一些，知道有些事不能乱来，有些人不能得罪，结果现在看来，他们还是错得离谱了，这人哪里跟那些直臣诤臣不一样了，其实骨子里就是一模一样的，只是更狡猾一些罢了！

作者有话要说：

小剧场：

钱三儿：下期预告由我来，由我来！

作者喵：行行行，你说你说……

钱三儿：唐大人下江南，要遇到不少事情，最、重、要、的、是！

众人：？

钱三儿：隋大大要有真情敌了，这次是带、把、的，嘿嘿！

卫茂：呵呵，你完了。

# 第111章

曾培阴阴道："那唐大人可要想好了，别到时候后悔都来不及！"

唐泛淡淡反问："你这是在威胁我？"

钱三儿站在他身旁，如临大敌地盯着二人。

曾培瞪视了他半晌，冷笑一声，转身与吴宗走了。

钱三儿怒道："他们也太放肆了！"

唐泛语气淡淡："东厂的人什么时候不放肆过？不管哪一任天子在位都离不开他们，他们也确实有放肆的本钱。"

只不过先前几个人还起码维持着表面上的和平，现在则彻底撕破了脸。

钱三儿："大人，那咱们怎么办？"

唐泛倒不是很在意："早晚会有这么一出，没了张屠户，咱们就得吃带毛猪不成？他们能忍耐到现在才出声，已经是很给面子了。"

东厂的人嚣张惯了，这也是曾培与吴宗两个小小番役就敢对唐泛指手画脚的原因。

但唐泛早有心理准备，对此谈不上愤怒。

二人说话之间，天色已经彻底暗了下来。

有不少人从船上下来，说说笑笑地往扬州城走去，准备体会体会那扬州城闻名天下，连当年隋炀帝都禁不住专程修了一条运河南下的美景美人。

若是那来过扬州的人，此时便正好引以为豪地说起那扬州典故，什么早上皮包水，下午水包皮，晚上皮压皮，听得旁人垂涎三尺，口水横流，越发对扬州城充满了向往。

钱三儿在岸边听说了一耳朵，满脸艳羡地走回来，问唐泛："大人，皮包水是什么，水包皮又是什么，怎么听着就让人觉得销魂呢？"

唐泛笑道："这句话大意是说扬州人早上起来喝早茶吃点心，下午就在浴室里度过，扬州有这种营生，不过这种生活一般也就是有钱人家才有闲情去过的，寻常百姓为了一日三餐生计奔波尚且不及，哪来的心思去玩这些东西？"

钱三儿眨了眨眼：“大人，听说您老家是江南的，莫非就是扬州人士？”

唐泛摇头：“我老家不在扬州，但是离得近，所以对江南一带的民俗也还算熟悉。”

钱三儿眼珠一转，嘿嘿笑道：“那还有晚上皮压皮呢？”

唐泛睨了他一眼，这家伙明知故问，居心不良。

“你是不是也想下船进城走走啊？”

钱三儿顺着竿子爬：“那也得要大人同意才行，东厂那两个龟孙子靠不住，我可不能单独将大人留下来……”

说罢他涎着脸：“大人，您不去啊？”

唐泛摇头，其实别说钱三儿，他也想进扬州城走走，但是为免落人口实，在到达苏州之前，最好哪里也别去。

“曾培与吴宗二人就是来监视我的，你别看他们什么也不做，如果我现在踏入扬州城一步，等我回去之后，一条‘罔顾朝廷差事，私下寻欢作乐’的罪名就可以扣在我头上。”

钱三儿义愤填膺，却又不敢说什么给唐泛招祸的话，只得露出一脸愤愤不平的表情。

唐泛道：“行了，我不能进城，你倒无妨，如今虽然天色晚了，不过那些客栈酒楼俱还开着，要到亥时末才会打烊的，与北方不同，你去逛一逛，顺便给我打包几份吃食来。”

钱三儿眼睛一亮：“大人想吃什么？”

一提到这个，唐泛忍住口水泛滥的欲望，努力作出一本正经的样子：“要一份三丁包，鸡汁煮干丝，琵琶对虾，翡翠烧卖，其它的你看着买罢。”

“好嘞！”钱三儿得到首肯，恨不得立时就长翅膀飞到那城内。

唐泛不忘交代道：“如今临近观音得道之日，城内有通宵达旦的灯会，热闹倒是不少的，但你切记不可流连那些秦楼楚馆，否则你也不用回来了。”

钱三儿见他面色严肃，原本还有些飘飘然的心思立马就收敛了，一一答应下来，然后便离船上岸。

钱三儿走后，唐泛觉得有些乏味无聊，便也放下书本，走出船舱，到甲板上透透气。

夜色浸染下，两岸烟柳已然没了颜色，浑然不复白日里的翠绿，但随之燃起的，却是点点烛火星光，轻轻摇曳，倒映在水面，仿佛多出一个琉璃世界，令人不觉今夕何夕。

这便是江南水乡的魅力，没有北方的风沙侵袭，日复一日，一年四季俱是一般美景，也难怪许多北方人来到这里就不愿意走了，扬州城更是其中翘楚，唐泛站在船上遥遥望去，已可见到满城灯火辉煌，映如白昼，让他忽然想起小时候，父亲带他与姐姐来扬州城玩耍的经历，一晃眼便已这么多年，景物依旧，人面全非，若不是此行有两个东厂番子盯着，他必然是要故地重游，进城看一看的。

“救命啊！！快来人啊！！有人落水了！！！”

一声尖叫划破寂静，也打断了唐泛略带伤感的回忆。

他举目望去，便见河上不知何时聚拢起几艘船，其中还有两艘是画舫，水面上隐约可见动静，好像确实有人落了水。

然而稀奇的是，这边有人在喊救命，那边画舫上却传来嬉笑之声，船边出现几条人影，唐泛仔细一看，仿佛是纨绔子弟在说笑取乐，有的挽起袖子准备下水，却还磨磨蹭蹭，奇怪得很。

“大人，几位大人，那里有人落水了，咱们要不要救一救？”说话的是其中一名船工，他见唐泛和曾培等人都走出来看热闹，便赶紧请示道。

唐泛道：“怎么回事？”

船工道：“小的们也不太清楚，落水的好像是一名女子，方才旁边那两个画舫的纨绔子弟出言不逊，还已经上了船去，结果推搡起来，那个女子便掉下水了。”

曾培不悦道：“救什么救！那里那么多人，有他们去救就行了！咱们是奉命来办差的，可不是巡河的捕快，别多管闲事！”

唐泛却道：“救人一命胜造七级浮屠，没看到也就罢了，既然看到了，就下去救一救罢！”

然而在他们说话的间隙，那头一艘小船上，已经有人身形矫健地一跃入水，朝溺水之人游了过去。

对方水性极好，不一会儿就将人捞住，一边拽往官船这边来，船工们见状，连忙七手八脚地帮忙将人捞上来。

此时边上几艘船离落水的人都不远，目测距离相当，不过那女子的船上还站着两名纨绔子弟，救人回去无异于羊入虎口，而旁边几艘船又不够大，相比起来，无疑是唐泛他们这艘官船更气派可靠一些。

然而等到人被拖上甲板，唐泛他们才发现，被救上来的，居然还是位国色天香的美人。

借着盈盈灯火的照映，那少女就躺在甲板上，闭目昏迷不醒，薄薄的春衫遮不住玲珑身段，绑好的辫子也在水中散了开来，一头湿淋淋的长发贴在双颊，越发显得面色如雪。

眉若远山黛青，唇如樱桃新红。

那一瞬间，唐泛心头浮现出这样一句话。

便是他，脸上也不由得掠过惊艳之色，更不必提其他人了。

一行人正瞅着这名女子不知所措，男女授受不亲，若对方是良家女子，将人救上来已是极限，要是为了救人做出什么事，她就算醒过来，只怕名声也没了。

尤其是从先前那番动静来看，被纨绔子弟调戏就要跳河以证清白，这女子估计也是个烈性的。

曾培和吴总二人倒是跃跃欲试，没奈何唐泛就在一旁，他们也不敢造次，否则很容易落了唐泛的把柄。

唐泛的注意力只在少女身上停留了一瞬，随即就落在那个救人的人身上。

对方看上去二十出头的年纪，灯火中眉目俊美，一身白衣此时湿透了，正紧紧贴在身上，然而却不显狼狈，反而透着一股潇洒英姿。

唐泛正要说话，便见那少年转身又跳进水里，朝女子先前所在的船游了过去。

所有人都被他这突兀的举动弄混了，却见那少年很快游到船边，双臂一按船舷，身形随即一跃而起，稳稳落在甲板上，漂亮利落之极。

接下来，那少年将船上两名纨绔子弟都打入水中，又让那艘船上的船工将船驶近唐泛他们的官船，把落水女子的两名婢女带了过来，让她们用力按压那女子的腹部，给女子渡气，好是一番折腾，才将人给救活过来。

被少年推入水的两个纨绔子弟又是叫骂又是呼救，他们所在的画舫又忙不迭驶过去救他们，场面一时混乱之极。

吴宗对美貌少女的存在没什么意见，却对那少年不经他们同意就自作主张将人带上船来，意见大得很，便斥道：“你是何人，竟敢擅闯官船，可知这艘船是何人所坐么！”

那少年懒懒道：“不管是何人所坐，总不会是你作主，既然不是此间

主人，那就一边待着凉快去罢，主人家都没有开口，你出什么头？”

吴宗怒道：“好大的狗胆，你可知我们是什么人！”

唐泛忽然开口：“吴宗，如果我没记错，这艘船上，好像还是由我作主罢？”

曾培和吴宗横归横，他们实际上也不敢当真对唐泛如何，充其量只能对他虚言恫吓几句，然后在背地里使点小绊子，除此之外，他们的职责就是保护唐泛的人身安全，这点是不会变的。

如果唐泛出了事，那么头一个倒霉的肯定就是他们。

所以听到唐泛这句话，吴宗脸色变幻，最终也不敢说什么，只能悻悻住嘴。

因着对方救人的举动，唐泛朝那少年和颜悦色地笑了笑。

对方愣了一下，一反方才的傲慢，脸上居然浮现一丝赧然，也露出两颗虎牙，回以纯情一笑。

不过唐泛却没顾得上理他，他的视线已经转向幽幽转醒的少女：“姑娘既然已经醒了，就回自己的船上去罢。”

少女脸色苍白，神情还有些迷茫，她在婢女的搀扶下站起身，周围全是男人，她身上的衣物却全湿透了，方才也不知道被瞧见了多少去，听闻唐泛的话，顿时反应过来，露出羞愤难堪的表情。

幸好扶起她的婢女随身带了披风，当时便已经紧紧裹在少女身上。

“多谢官老爷搭救，且容小女子去洗漱换装，再过来答谢。”

唐泛道：“不必了，你自回去罢。”

眼下情形实在过于狼狈，少女咬住下唇，盈盈一拜，便在婢女的搀扶下先行回到自己的船上。

画舫上的纨绔子弟被搭救起来之后心怀不忿，还想围过来找麻烦，唐泛抬了抬下巴，对船工道：“去跟他们说，东厂在此办事，若是不怕麻烦，便只管上来。”

船工依言前去传话，果不其然，一听东厂的名头，那些人简直跟见了鬼似的，哪里还敢过来讨什么公道，当即就调转船头飞快地跑了，如果唐泛方才祭出自己的御史身份，只怕还没有这么管用，真是令人好笑又好气。

解决了那帮泼皮子弟，唐泛才转向方才那下水救人的少年：“阁下路见不平，仗义相救，此行大有侠风，还未请教高姓大名？”

少年拱手笑道：“在下陆灵溪，字益青，乃嘉兴平湖人士，偶然路过出手一救罢了，当不得什么侠风，阁下坐着官船，想必是朝廷命官罢，在下这厢有礼了。”

他没有自称草民，身上应该是有功名的，唐泛便轻轻颔首：“你身上都湿透了，先去换身衣服再来叙话罢。”

少年身强体壮，在船上站了这么久也没感觉，被唐泛提醒，笑嘻嘻道：“不巧得很，今夜泛舟游湖，租的是一艘小船，并未准备换洗衣物，大人若方便的话，能否先借用一套，益青日后定当奉还。”

这陆灵溪脸皮不可谓不厚，胆子也不可谓不大，明知道唐泛是朝廷命官，还敢用对平辈朋友的口吻对他说话，偏生又令人生不起任何反感。

唐泛性格随和，也没有摆官威和他计较的意思，便亲自找了身干净的衣物让他换上，又让他到茶厅找自己。

这陆灵溪身形修长高大，唐泛的衣服穿在他身上，不仅未见过分宽敞，反倒显得有点局促。

不过他皮肤白皙，风采翩翩，纵然略有不合身之处，也能让人忽略过去。

“你出身平湖，想必认识陆鼎陆侍郎了？”唐泛问。

“大人所说正是族叔，”少年眨了眨眼，露出些许欣喜。“您认识叔叔？”

唐泛摇摇头：“神交已久，不过来往不多，平湖陆氏是大族，想来你们彼此应该都是认识的。”

少年眉眼弯弯：“可我还不知道大人尊姓大名呢？”

唐泛道：“左佥都御史唐泛。”

少年吃了一惊，睁大眼对着唐泛看了又看，直到唐泛微微挑眉，这才不好意思地笑了笑：“久闻唐大人断案如神的名声，今日见到难免忘情，益青失礼了！”

唐泛道：“你可是有功名在身？”

少年道：“是，前年侥幸中了秀才，之后禀明父母，辞别家中，出外游历，至今两年有余。”

唐泛问：“我观你举手投足之间，动作敏捷不似一般文人，这是还学了武艺？”

少年笑道："大人果真明察秋毫，在下确实曾拜入少林寺木莲大师座下学艺数年，算是少林的俗家弟子。"

唐泛："喔？如此说来也是文武双全了，你这是准备归家探望父母了？"

少年："是，不过现在我已经改变主意了，晚点再回家。"

唐泛诧异："这是为何？"

少年拱手长揖到底："因为遇到了大人。益青对大人仰慕已久，希望能与大人相处长一些，以便聆听大人训示，不知大人可否满足在下这个小小的心愿？"

唐泛的人缘不是不好，可他从没见过这样刚见面就满脸孺慕之情的崇拜者，若换了他老师那样的学术大家，这并不稀奇，虽说唐泛因为断案的缘故多了点微末名声，但他也未曾想过自己的名气竟已大到这种程度了。

偏偏眼前这人一脸至诚，还长了一张好脸皮，饶是唐大人，也难免犯了以貌取人，爱才惜才的毛病。

自然，还有更重要的原因，那就是陆灵溪来自平湖陆氏，这个家族世代官宦，几乎每一代都会出进士，与之交好并无坏处，以这少年的人品资质，指不定十数年后也将是冉冉新星一颗。

唐泛一笑，指了指旁边的椅子："坐罢，你有了秀才功名，为何却又不去考举人，反倒四处游历起来，难道想弃文从武，效仿班超投笔从戎不成？"

陆灵溪大大方方坐了下来："在下倒是想投笔从戎，奈何当朝不比汉代，武将若无功名傍身，终归只能低人一等，甚至处处看文臣的脸色行事。"

他看了唐泛一眼，见对方并无不悦之色，这才续道："我并非在抱怨什么，更不是说文臣就不好，只是武将地位一味低下，真正能知兵懂兵，文韬武略的文臣毕竟少数，在下想着，读万卷书不如行万里路，正是因为如此，才更要多长些见识，免得以后就算考取了功名，也只能沦为纸上谈兵的庸碌之人。"

唐泛颔首笑道："大善，能有如此志向，又能付诸实施，足见不凡，相信你往后必然能有一番成就！"

陆灵溪顿时眉开眼笑："多谢大人赞赏，我……"

他刚想接着说，便见外头来了一名船工，向唐泛汇报道："大人，方才那名落水的女子，想过来向大人和这位公子道谢。"

照理说，那样绝色的一名女子，但凡男人都不会不想方设法再见上一面，更何况对方是为了道谢而来，再正经不过，根本没什么理由拒绝，也不会有人想要拒绝。

唐泛就道：“我就不见她了，若是你想见的话……”

陆灵溪马上道：“大人，在下救人乃举手之劳，并没有要别人道谢的意思，我也根本不想见她！”

唐泛见他回得太快，不由调侃：“就算想，也是人之常情，你只管去见就是，我又不会怪罪。”

陆灵溪就急了：“大人，我真不愿意见她，能遇上您，又能当面向您请教，与您畅谈，乃是三生幸事，在下如何还有空搭理不相干的旁人呢！”

唐泛见他英俊容貌登时蒙上一层焦急，再无之前的淡定，心下有些好笑，觉得陆灵溪估计是还没开窍学会欣赏异性。

对这个大方磊落又不失少年心性的陆家子弟，他其实是颇为喜爱欣赏的。

唐泛对船工道：“让她不必过来了，安生休养就是，没有人想要她报答，也不必多礼。”

船工应下，退了出去，不一会儿便又回来了。

谈兴被打扰，唐泛和陆灵溪都有些不悦。

船工见状也是惴惴：“大人，那女子道，她是父母双亡，到苏州投亲的，因为只有丫鬟相随，担心再出现方才那样的情形，所以希望能够求大人允可，一路尾随大人的官船，除此之外，绝不多加打扰。”

这个要求倒也不算过分，孤身女子行走世间，为了自保使出小小心计不算什么。

唐泛既然对她无意，也就没有操心深究对方身世的兴趣，便答应下来。

那女子果然再也没有过来打扰了。

陆灵溪却是个妙人，唐泛本来看在他乐于助人又毫不居功，而且还是陆家子弟的份上与他多聊了几句，没想到对方还是个健谈的，且妙语如珠，时常有令人捧腹之语，又因这两年四处游历，见多识广，正好与唐泛谈到一处去，二人一见如故，一聊竟然就是大半夜，快到天亮时，陆灵溪才依依不舍地告辞离去，称呼已然从“大人”变成了“唐大哥”。

天亮之后，唐泛他们的官船也没有多加逗留，而是继续启程。

在途经常州、无锡等地之后，官船终于抵达苏州府。

下了船，唐泛等人又从常熟坐马车前往吴县。

苏州府辖下有常熟、吴县、吴江等县，其中吴县乃苏州府治所，毗邻吴江县，二者都在太湖边上，只有一字之差，却是两个地方。

唐泛离京南下，朝廷自然会下发公文通知地方官，等他们一行到达吴县时，苏州知府胡文藻早已带着属官顶着烈日，在城外迎候。

论品级，胡文藻与唐泛皆为四品，但唐泛毕竟是钦差，胡文藻虽不必自称下官，但亲自出城迎接，也表明了自己的态度，见到唐泛时，更是热情有礼。

苏州乃富庶之地，苏州知府更是肥差，与那些穷府穷县的官员不同，身为苏杭两地的父母官，天生就有充足的底气和本钱，胡文藻能如此知礼，唐泛当然也不能过于拿乔，二人初次见面不多一会儿，就已经互相称兄道弟了。

胡文藻向唐泛介绍了随同前来的属官，末了大家都以为唐泛也会介绍跟在他身边的曾培与吴宗二人，谁知道唐泛却道：“一路来到这里，我们也有些累了，不知城中可有歇脚的地方？”

曾培和吴宗没想到自己直接就被跳过了，脸色顿时一阵青一阵白。

有东厂这么块招牌镇着，他们走到哪里都是威风八面，连地方官都不敢轻易得罪，怎能想到这次出门竟被唐泛忽视得如此彻底。

但他们自己也不想想，没有他们先前倚仗身份想要教训唐泛，双方又怎会撕破脸？

面子都是自己挣的，不是别人给的。

曾培和吴总错就错在将唐泛与其他害怕得罪东厂的官员等同论之了，殊不知人家连万党都已经得罪了，再多一个东厂又算什么？

胡文藻见状，不由迟疑道：“敢问贤弟，这两位是……？”

唐泛这才露出恍然状，失笑道：“瞧我，竟忘了介绍，这两位是东厂的番役，过来协助保护我的。”

完了连名字也不说，曾培二人的脸色顿时更黑了，心说谁他娘的光是为了保护你的，咱们还负责监视你呢！

但唐泛却没再给胡文藻开口的机会，面露疑惑道：“怎么还不进城，胡兄可是有何不便之处？”

胡文藻忙道：“当然不，唐贤弟快请入城，官驿房间早就备好了。”

唐泛与胡文藻走在前头，说说笑笑入了城，唐泛敢无视东厂的人，苏州府那些属官却不敢，见知府大人忙着跟钦差说话，便帮忙招呼曾培和吴宗二人，并不因他们只是东厂的无名小卒就懈怠。

官驿果然早已准备妥当，热水饭菜一应俱全，苏州是富饶之地，连房间里的被子都用的缎面蚕丝被，轻柔如云朵，可见奢侈。

胡文藻亲自将唐泛送到上房，本以为已经应付完差事，可以功成身退了，谁知唐泛却叫住他：“若胡兄无事，不如少坐片刻？”

胡文藻一愣，笑容顿时变得不太真切：“这就不了罢……为兄还有些公务要忙，不如改日再说？”

唐泛看了看外头的天色：“这都傍晚了，论理衙门早该散值了罢，胡兄还真是奉公爱民，还连夜办公？”

胡文藻打了个哈哈：“这也是没有办法的事，最近事情比较忙，那我就少陪了，唐贤弟早些歇息，明日我再过来拜访罢！”

说罢似乎很怕唐泛开口留人，也没等他回答，便直接离开房间了。

看着对方几近落荒而逃的背影，钱三儿关上门，回身咋舌：“不知道的还以为后面有鬼在追他呢吧，大人，看来这事还真有蹊跷啊！”

唐泛笑了笑，将倒扣的茶杯翻过来，给自己和钱三儿都倒了杯茶，有意考究考究他：“说说，怎么个蹊跷法？”

钱三儿道：“您之前不是说，杨济和陈銮二人都弹劾这个胡文藻，胡文藻还上疏自辩了么，照这么说，他岂非比任何人都着急才对，怎么看见您要谈正事，反倒退避三舍了？”

唐泛点点头：“他的态度是很奇怪，但我们现在初来乍到，什么情况都不清楚，先不必着急，看看再说。”

钱三儿嘿嘿一笑：“那可好，这一进城，立马就感觉到这苏州府跟北方不一样了，连口茶都透着股胭脂味儿，难怪人家都说上有天堂，下有苏杭，大人要不要也去尝尝这南地胭脂的风情啊？”

唐泛没好气：“什么胭脂味儿，那是你淫者见淫，我就没喝出来！”

钱三儿叹道：“哎，就知道您肯定不去的，不过话说回来，这里离京城那么远，就算您去了，隋镇抚使也不会知道呀，小的更不会去告密的！”

唐泛一口水当即就喷了出来：“告什么密！关他什么事！”

钱三儿朝他挤眉弄眼，唐泛的回答是直接将人给赶了出去。

作者有话要说：

美少年从天而降，落在唐大人的面前，啦啦啦～～

陆灵溪不仅出身大家，身上有功名，还武力值爆表，简直文武双全，不知道隋总泉下有知（……），会不会悔青了肠子╮(╯﹏╰）╭

注：吴江饥荒历史上是在成化17年，这里时间推后一年。

## 第112章

胡文藻虽然说隔天要来拜访，但实际上第二天根本不见人影。

唐泛亲自到知府衙门拜访，却被告知胡文藻有事外出，正好不在。

这一下，唐泛哪里还会不知道对方是在故意避开自己？

钱三儿怒道：“这胡文藻可真是不识好歹，大人明明是来帮他解决问题的，他却好像大人是来给他添麻烦的，大人就不该管他！”

唐泛道：“既然他不愿意见我，那我们就见愿意见我们的人。”

钱三儿疑惑：“谁？”

唐泛道：“南直隶巡按御史，杨济。”

钱三儿喜道：“是了，不是说他与陈銮都弹劾胡文藻不作为么，如今胡文藻都避而不见，可见心中有鬼，看来这胡文藻果真有问题！”

唐泛笑了笑，没有说什么。

巡按御史并非常驻官员，所以不设府邸，每到一处，都是住在官驿，与唐泛一样，区别只在于唐泛是朝廷直接派下来的，论官职也要比巡按御史高上许多。

昨日唐泛他们抵达吴县的时候，杨济并未出现在迎接的人群里面，之后唐泛问过官驿的人，据说杨济是前往震泽县巡视去了。

虽说要见杨济，但唐泛也没有在官驿干等，而是带着钱三儿，两个人在吴县的大街小巷上闲逛。

这下可乐坏了钱三儿。

在扬州那会儿，他要惦记着给唐泛买点心，又怕自己不在没人护着唐泛，短短一个时辰便跑了个来回，根本不敢久留，更谈不上玩乐，如今唐泛带着他出来，可就是名正言顺了。

钱三儿这里走走，那里摸摸，不过也就是看个新鲜罢了，南北风物差异，南方的玩意终归要更加精致漂亮一些，这体现在许多点心吃食上，连上头的点缀图案花纹仿佛也要更加细腻几分。

两人进了一间老字号点心铺子，唐泛让人家掌柜称了两斤各式点心，让钱三儿捧着，他自己则拈起一块玫瑰糕往嘴里送，点点头赞道：“还是记忆里的味道！”

掌柜闻言便笑着凑趣道：“这位客人说话调子带了南音，衣袍款式又是北方的，想必是离家多年之后回来探望父母罢？”

唐泛笑道：“掌柜的好眼力啊，不过这同在大明天下，南北衣袍还有差异的？”

掌柜道：“怎么没有，像南方这两年时兴的是鹅黄色，不管男女老幼，许多人便喜欢做上一身鹅黄外裳，还有您那玉佩的绺子，也跟南方的打法不大一样。”

钱三儿咋舌：“照我看，这些玩意儿不都是女子才讲究的么，怪道人家都说南方男人软兮兮的，敢情都将讲究用在这上头了！”

说完他就得了唐泛一个白眼，钱三儿这才想起唐泛也是南方人，自己可不是指着和尚骂秃驴么，连忙谄媚道：“您自然是不同的，您的人品胸襟，哪能用南北来界线呢！”

唐泛没生气，点心铺掌柜倒是不乐意了：“小哥你这么说就不对了，南方男人怎么了，一方水土养一方人，我们江南比北方富庶，人自然也就活得讲究了！”

钱三儿笑嘻嘻道：“掌柜别生气，我就是开个玩笑，我家公子就是南方人，我哪能说南方人的不是呢！就是我觉着奇怪哈，都说上有天堂，下有苏杭，这儿怎么说也是苏州府的治所，怎么反倒比扬州那边还要萧条几分？难不成江南最繁华的只有一个扬州城？”

这一回掌柜却没生气，只是叹了口气：“这都是去年那场饥荒闹的，咱们吴县还算好的了，听说吴江那边更惨，到现在都还没恢复过来呢！”

唐泛顺势问道：“吴县如今可还有受灾的百姓？”

掌柜道：“没有了。”

唐泛奇怪：“怎么没有了，太湖边上不是被淹了么，今春就能重新种下庄稼了？”

掌柜道：“不是，他们都往吴江那边去了。”

唐泛问：“这又是为何？”

掌柜唏嘘道：“去年吴江和吴县这两个地方可真是得罪了老天爷，先是春天干旱，到了夏天又发大水，我有亲戚在城外太湖边上住的，他的田地全淹了不说，连屋子也都淹了，没办法，只好来投靠我，这还算是好的，借着又闹起瘟疫，死了好多人，官府担心瘟疫散布，就不允许他们进城，不过后来听说吴江那边的粥场更足，许多人就跑到吴江去了，这都是去年的事了，去年冬天的时候听说又冻死了不少，现在已经开春了，情况应该好很多了罢！”

二人出了点心铺子，此时唐泛已经将钱三儿手中那两斤糕点吃得七七八八，连带还喝了掌柜一壶雨前龙井，肚子都饱了七八分。

自然，那点心钱三儿也没少吃，不过归根结底还得佩服唐大人人缘好，跟掌柜聊得来，否则后面那壶雨前是断断没有他们的份的。

钱三儿看着自己空荡荡的油纸，又摸摸肚子，有些不甘心："大人，那午饭咱们还吃不吃啊？"

唐泛："吃啊，怎么不吃？"

钱三儿："您还吃得下啊？"

唐泛睨了他一眼："怎么吃不下，你要是吃不下就先回去罢，我一个人去吃得了，让我想想，中午吃什么好，松鼠桂鱼呢，还是龙井虾仁好？"

钱三儿听得口水都要下来了："都好，都好！"

二人正在说笑，冷不防前面传来一个惊喜的声音："唐大哥？"

唐泛循声抬头，却见那日分别之后就没再见过的陆灵溪站在前头不远处，正一脸惊喜地看着他。

没等唐泛回过神，对方已经并作几步走上前来。

"唐大哥，你怎么在这里，那天我回去之后，本想回去收拾行装之后，就厚着脸皮过去蹭你的船，谁知道回岸边一看，才发现你们的船只早就上路了，怎么走得那样快，难道是知道我想蹭船吗？"

陆灵溪语气里透着一股亲热和欢喜，话语之中又带上一丝丝的委屈，令人听着也禁不住微笑起来。

唐泛笑道："这不是又见上了？"

陆灵溪高兴道："可见有缘千里来相会啊！唐大哥这是在逛街么，我在吴县住过一段时间，对这里熟悉，我带你们去逛罢！"

唐泛道："我们正要找个地方吃饭。"

陆灵溪："那我就更熟了，跟我来，我带你们去吃好吃的。"

唐泛含笑："那可正好，看来今日有口福了。"

说话间，他带着唐泛和钱三儿二人进了一间饭庄，要了一个陈设典雅，视野景观优美的包间，又轻车熟路地点了好几个菜，看样子从前没少来过。

"唐大哥，这里的松鼠桂鱼做得特别地道，你今天得尝尝，改日你若

是有空，城南还有一间，是专门做冰镇黄鳝的，你们来得巧，夏天吃这道菜最是爽口了……”

“益青。”唐泛忽然出声。

“唐大哥，怎么了？”陆灵溪疑惑。

“你知道我是朝廷命官，奉命来苏州办事的。”唐泛道。

陆灵溪点点头：“你说过。”

唐泛道：“那你知道我是来办什么事的么？”

陆灵溪想了想，笑道：“莫不是与去年的饥荒有关？”

唐泛也笑了：“你说巧不巧，我刚过扬州，你就找上门来，如今到了苏州，咱们又来了一场偶遇，说罢，你到底是何人派来的，跟上我又有何目的？”

伴随着唐泛这句话，陆灵溪的笑容逐渐收敛。

他笑起来的时候有股天真的味道，然而不笑的时候，又显出几分冷峻来，原本一直带笑扬起的薄唇此时微微抿住，变得有些薄情的感觉。

若是再多几岁，经过岁月的沉淀，这少年一定会变得更富有魅力，到时候也不知会有多少女儿家为他倾倒。

“唐大哥这话，是什么意思？”

唐泛微微一笑：“明人不说暗话，你觉得我是什么意思，就是什么意思。”

二人四目相对，原本说说笑笑的轻松氛围霎时有些紧绷起来，钱三儿在一边也跟着悬起一颗心。

昨夜陆灵溪在河上大显神威的时候，他碰巧不在，但后来陆灵溪从唐泛那里离开的时候，他是亲眼看着官船距离岸边还有一段距离的时候，陆灵溪直接就从甲板上飞纵而起，稳稳落在岸上，那等高明的身手当时就让钱三儿大吃一惊，又听船工们说起陆灵溪救人的事迹，便觉得这人的身手，在自己见过的人里边，兴许只有隋州和汪直能够与之不相上下了。

现在眼见陆灵溪变脸，他当然就害怕对方会冷不防对唐泛不利，正准备必要时冲上前去。

却见唐泛那边夹了一筷子松鼠桂鱼送入口中：“嗯，这桂花鱼的确不错，肉质鲜嫩，酸甜可口，很下饭，小二，上一晚白米饭，你们要不要？”

“……”钱三儿瞬间泄气。

大人，您的气势能不能稍微再延长一些，这样让我这个当手下的还怎么帮忙撑场面啊！

陆灵溪噗嗤一笑，摆摆手：“我不要，我不喜欢吃米饭，小二，给我来一碗白粥罢。”

“唐大哥，”他看着唐泛，表情认真，一脸纯良无辜。“你觉得我会对你不利吗？”

唐泛接过伙计送来的米饭，道了声谢，并不急着回答他，而是先用筷子挑起一点米饭试了试，点点头表示满意。

“这米饭也不错，太湖米果然名不虚传！不过去年既然饥荒又水灾，为何现在却还有新米，难不成是别的地方运来的？”

陆灵溪摇摇头：“不是，就是去年新收的太湖米，太湖虽然泛滥成灾，但并非颗粒无收，去年仅有的新粮都被收入苏州富商们的口袋里，这间太湖饭庄正是苏州富贾梁弘毅名下的产业之一，唐大哥猜猜这一顿饭要多少钱？”

唐泛并没有回答这个问题。

他放下筷子，反倒回答了陆灵溪之前的疑问：“我觉得你不会对我不利，否则就不会与你秉烛夜谈了，我也希望，你能对得起我这份信任。毕竟不是什么人，我都肯让他称呼我为唐大哥的。”

陆灵溪一怔：“从在船上那会儿，你就开始疑心我的身份了？”

唐泛：“当时周围那么多船，你却偏偏将人拉到我船上，后来我也并未与你说我要前往苏州，咱们却好巧不巧，就在街上相遇，一个巧合不难，难的是种种巧合，若是你多些耐心，倒不必这么急着出来与我相见，等我前往吴江的时候，再在那里相遇，岂不更好？”

此时的唐泛嘴角噙笑，目光流转，语调轻描淡写，却有着说不出的风流写意。

陆灵溪呆了半晌，才忽然冒出一句话：“唐大哥，你笑起来可真好看！”

唐泛：“……”

他的嘴角抽了抽，有些闹不清这少年时而精明，时而天真的，到底是真傻还是装傻了。

“若是不说实话，我就走了，这里的松鼠桂鱼再好吃，我也没有兴趣与一个居心叵测的人一道共用，没的糟蹋了食物。”唐泛作势起身。

陆灵溪急了，连忙伸手拦住他：“唐大哥，你别生气，我不是故意要瞒着你的，我确实是受人之托而来的，不过不不是对你不利，反倒是来帮你的。”

唐泛挑眉：“帮我？”

陆灵溪点点头，目光诚挚而恳切：“是，你不要走，先听我说完，好不好？”

唐泛：“你说说看。”

陆灵溪：“我没有骗你，我的确是平湖陆家的子弟，也的确是出门在外游历，你看，这是我随身佩戴的玉牌，上面刻着我的姓名，正是家中长辈所赐。只不过这次在京城的时候，遇见了一位故人，他说了你在苏州可能会遇到一些麻烦，让我南下找你，施以援手。我虽然生在平湖，从小却在苏州长大，在这里也有一些朋友，也许能帮得上你的忙。”

唐泛：“你那位故人是谁？”

陆灵溪：“怀恩。”

唐泛诧异：“怎么是他？”

陆灵溪道：“怀公曾在苏州府待过，于陆家有恩，陆家与他素有往来，这次我去京城，照老规矩都会去他宫外的府邸拜访，正好遇上他休沐在家，便托付了我这件事。他说上次太子的事情，于你无关，是对方因为要对付太子，反倒连累了你，这次你出来查案，东厂那边的人可能会趁机给你下绊子，让我顺道过来保护你。”

唐泛听出其中的重点：“此事与东厂有何关系？”

陆灵溪道：“怀公说，苏州这边每年都会给东厂厂公尚铭送上不少孝敬，以前也给西厂的，不过现在西厂没了，东厂独大，他们更要巴结。”

怀恩这人素来低调，但他在朝中人缘极好，万党借着皇帝昏聩，整治了不少大臣，怀恩总是能救则救，此番唐泛虽然被东宫之事所累，但其实他知道太子身不由己，也没有怪怨过，没想到怀恩转头却派了陆灵溪过来，这让唐泛意外之余，也确实有点感动。

唐泛就问：“对于此事，你有何见解？”

陆灵溪表明身份之后，说话就更加爽快了：“我也不太清楚，只是在京城听怀公说了一些，噢对了，唐大哥，怀公还让我转告你，他说吴江县令的叔叔，是南京户部尚书陈景。”

唐泛扬起眉毛：“竟然还有这种关系？”

大明迁都之后，南京虽然还设有六部，但职权基本已经被北京六部

所取代，成为官场上人人皆知的“养老胜地”。

但南京六部其实也不是一点权力都没有，最起码南京户部尚书就不是如此。

因为南京户部要负责征收南直隶、浙江、江西、湖广这四地的税粮，而这四个地方自古富庶，实际上就相当于全国近半数的税粮都掌握在南京户部尚书手里，虽说最后税粮要上缴北京，但在此过程中，依旧有许多可供操作的地方，因此南京户部是个实打实的好地方，南京户部尚书，更是人人向往的位置，如果在北京混不下去，注定只能到南京混，那么所有人的第一选择，那必然是户部。

这还不止，除了税粮之外，南京户部也还负责全国的盐引勘合，也就是说，如果商人们想要贩盐，就得先从南京户部那里拿到勘合，即贩盐许可证，才可以进行合法贩卖，否则就是贩卖私盐，被捉住了是要重惩的。

如此说来，苏州知府避而不见，态度蹊跷，想必也是与此事有关了。

唐泛觉得他一开始还是将这件事想得过于简单了些，本以为自己只是过来巡视灾情，当当和事佬罢了，没承想来到这里之后，才越发觉得事情复杂起来。

而且陆灵溪说得越多，就反而显得越发杂乱。

东厂、南京官场、苏州府、吴江县，这一连串人事放在一起，简直令人眼花缭乱。

换作寻常官员，别说查明真相了，只怕想想都要退却，但陆灵溪看见唐泛听到这里头的干系之后，非但没有露出犹豫迟疑的神色，反倒一副兴味盎然的模样，似乎发现了什么有趣事情。

“唐大哥？”陆灵溪忍不住探询地叫了一声。

“既然如此，那我们就去吴江县看看罢。”唐泛道。

陆灵溪想也不想：“唐大哥，让我跟你们过去罢，我会武功，也可以保护你。”

说罢他可怜兮兮地看着唐泛，似乎害怕对方因为一开始的隐瞒而留下恶劣的印象，问完话之后便要撇开自己单独行动。

唐泛却并没有在意，陆灵溪一开始之所以隐瞒了怀恩那部分事情，估计是想要借机试探一下自己能否入得了他的眼，这些少年心思，不足为道，更不算冒犯。

更何况唐泛对陆灵溪的印象确实不错，下意识也总会对他心软几

分。

“可以，不过在苏州的这段时间，凡事要听我命令，你若做不到，便休怪我无情。”

陆灵溪听得此话，登时整张脸都泛光了：“那是自然！我一定会乖乖听话的，你让我往东，我就不会往西！”

钱三儿闻言立马警惕地瞪着他，这是要抢自己的位置啊！

陆灵溪见他一脸戒备，还笑着对唐泛道：“唐大哥，你身边的人，除了那两个东厂的，就只有这个瘦弱不中用的了，就算有什么事他也保护不了你，还不如让我随身服侍你，我可以充当小厮，也可以充当护卫，一举两得，多好啊！”

钱三儿炸毛：“谁瘦弱不中用了，我也是在北镇抚司当过锦衣卫的好不好，不信咱们来过两招，看谁怕谁！”

陆灵溪上下打量他，表情是迟疑兼怀疑的：“你？锦衣卫？”

钱三儿的男人尊严和面子遭遇严重挑战，二话不说就挥拳上去，誓要将这小子狠狠打倒在地上。

谁知道陆灵溪不闪不避，反倒伸手握住他的拳头，微微侧身，顺着他的去势轻轻扭转了一下手腕。

姿势优美，身形矫捷。

另一只手甚至负于背后，没有动用到半分！

钱三儿便不由自主地往前扑跌出去，眼看就要摔上好大一个狗吃屎，忽然间腰带一紧，又被人四两拨千斤地提了回去，还没来得及反应过来，他就已经满脸迷茫地站在原地，手中拳头甚至还保持着方才挥出的姿势。

陆灵溪关切地问：“你没事罢？”

又扭头朝唐泛笑容灿烂道：“唐大哥你瞧，这人的确不行，不足以保护你，还是我好罢？”

钱三儿觉得自己给唐泛丢脸了，不由羞愤交加，脸色涨得通红：“大人！大人……”

在他们俩嬉闹的当口，唐泛已经施施然将一整面的松鼠桂鱼肉都消灭干净了：“行了，别闹了，你们还吃不吃，不吃就走了！”

陆灵溪幽怨道：“唐大哥，方才你没瞧见我的身手么？”

唐泛伸手在他脑门上一弹指：“瞧见了，很爽利，比锦衣卫强，行了罢？”

陆灵溪这才欢天喜地。

钱三儿觉得自己很有必要为锦衣卫正名，忙反驳道：“大人，别说隋镇抚使了，即便是薛千户他们出马，也够这小子喝一壶了！”

陆灵溪笑眯眯道：“唐大哥说我好，那我便是好，任你狡辩万般也无用了，何必白费力气！”

钱三儿气了个倒仰，对他牙痒痒：“谁说你好了，大人那只是为了安慰你罢了！”

唐泛懒得听两人小孩儿似的斗嘴，当先便走了出去，二人这才赶紧鸣金休兵，紧随其后。

吴江县就在吴县隔壁，两个地方紧挨着，不单名字上只有一字之差，连距离也近得很。

唐泛三人从官驿要来三匹马，便直接驱马前往吴江县，午饭后出发，很快便到了。

刚进城，他们便觉得这里氛围比吴县又更压抑了一些。

城门处进进出出，下工的做买卖的走亲戚的，与别处并无不同，只是人数上要少了许多。

陆灵溪提醒道：“吴江县城有东西两道城门，我们进的是东门，从西门出去才是太湖。”

唐泛点点头：“那我们先去西门看看。”

谁知三人刚走没多远，便见一行人从身后追了上来，为首之人身穿七品官袍，正是吴江县令陈銮。

作者有话要说：

注：平湖陆家，就是嘉靖朝内个陆炳的家族，萌萌们有兴趣可以百度下陆炳，这人很有名的，明朝唯一的三公～～

小剧场：

汪直（幸灾乐祸）：玩脱了是不是，人家现在有艳遇了，陆灵溪要武功有武功，要家世有家世，要才貌有才貌，你有什么？

隋州（面无表情）：我早有准备，一切尽在掌握。（扭头）毛毛，晚上吃蟠龙菜好不好？

唐泛：什么是蟠龙菜？

隋州（百度脸）：以瘦猪肉、肥肉膘、鲜鱼片、鸡蛋清、绿豆干粉、葱白、胡椒、食盐等为原料，将鱼肉剁成肉馅，纱布过滤，作料拌和，蛋皮包裹，然后摆成蟠龙造型，入笼蒸制而成。

唐泛（沉痛深思片刻）：我们在一起吧！

汪直：……你还能更有骨气一点吗？

# 第113章

对方想来也是经常坐轿子出行的，从衙门到城门也没几步路，陈銮就跑得气喘吁吁，直到唐泛面前，才勉强挤出一脸笑容：“大人请留步！敢问大人可是左佥都御史唐泛？”

唐泛挑眉：“你是？”

陈銮忙拱手道：“下官吴江知县陈銮，拜见大人。”

唐泛似笑非笑：“陈县令，我既没有穿官袍，也没有表明身份，你何以那么肯定我就是唐泛，万一认错人，岂非闹了笑话？”

陈銮道：“大人龙章凤姿，仪表非凡，犹如鹤立鸡群，一望便知不是寻常百姓，下官听说朝廷要派下御史来巡查灾情，早早便嘱咐了城门士兵仔细留意，是以才能如此快地赶过来。”

他年纪不大，看上去只有三十开外，加上五官端正清隽，令人平添不少好感，是典型精明强干的青年官员形象。

虽说大明开国至今，科举制度早已发展成熟，寒门子弟也有中举当官的，但总体来说，出身优裕人家的子弟能够得到的资源更多，他们可以聘得名师，有长辈教导，可以进有名的书院，最后能够考中的几率自然也就要比普通子弟高得多。

像唐泛这样，虽然家道中落，但他总归还是大家出身，从小就受到良好的教育，陈銮更不必说了，他的叔叔是南京户部尚书，他自己也在当官，这就说明陈家至不济起码也是个三代书香人家，很有可能还是官宦人家，这种情况在大明官场上比比皆是。

所以陈銮虽为七品县令，却有这般出众的气度，也就不奇怪了。

唐泛听了他这番解释，只是一笑，也不多话。

陈銮本已预料等着他诘问，没想到这位唐御史却是异常沉得住气，只得又开口道：“大人此行远道而来，下官自当倾力招待，不过去年吴江遭逢大灾，如今元气大伤，尚未恢复过来，若有怠慢之处，还请大人恕罪。”

唐泛颔首笑道：“无妨，你是东道主，自然由你作主。你怎么安排，我们就怎么走。”

陈銮道：“那不如由下官先带大人去瞧瞧灾民的安置情况罢？”

唐泛挑眉。

他来到苏州之后碰到的三个人，苏州知府胡文藻避而不见，南直隶巡按御史杨济不在，眼下这位吴江知县，身处漩涡的中心，反倒主动提出要带唐泛去看灾民。

堂堂正正，毫无遮掩粉饰的意图。

唐泛与其四目相对，只见陈銮的眼神不避不闪，同样回望过来，露出微微一笑，带着询问之意。

七品知县与四品知府，似乎高下立见。

唐泛笑道："那就请陈县令带路罢。"

陈銮："唐大人请。"

陈銮带着唐泛等人来到城南，这里原本是一处荒废了的寺庙，现在被打扫干净，里面的佛像物事也一应被清理掉，改成一处善堂，原来的僧舍也都拆掉，用来安置更多的床铺。

自然，这些床铺都很简陋，只不过是草席铺在地上，然后人躺在上面，盖上一床被子罢了，不过对于那些原本无片瓦遮雨的灾民来说，现在这个能够遮风避雨，又能吃饱穿暖的地方，已经犹如天堂了。

唐泛他们过去的时候，正巧赶上午饭时分，粥水是由官府派人熬制好之后送过来的，灾民们排成长队，拿着碗等待轮到自己，并没有发生唐泛想象中那种嗷嗷待哺，哭天喊地的情形。

陈銮给唐泛解释道："这粥是按照一天两顿派的，中午与晚上各一次，现在的灾民人数已经减少许多了，今年以来有不少人都开始陆续回家，所以现在秩序尚可，先前还发生过几回为了分到更多的粮食而抢夺伤人的事情。"

唐泛点点头，就着错身而过的灾民手中端着的碗望去，微微蹙眉："这粥好像太稀了些？"

陈銮苦笑："好教大人知道，如今县里的粮仓能拨出来的，下官都已经拨了，剩下的一些也已经作为税粮上交给南京那边了，县里现在的粮仓，其实早就搬空了，您若是不信，下官可以带您过去瞧瞧。"

唐泛没有与他说话，却拉了旁边路过一位老者询问："这位老人家，你从何处来？"

老者抬头看见唐泛，又见到他身旁穿着官袍的陈銮，颤巍巍便要跪下行礼。

唐泛自然没让他这么干，一把就将人扶了起来："老人家请勿多礼，你从何处而来？"

老者道："小民自城外逃荒而来，多得本县老父母慈悲为怀，开城门放我们进来，使得我们有片瓦遮身，又不至于饿死，老父母在上，请受小民一拜！"

说罢纳头便拜。

陈銮微笑着扶起他："老人家方才没听到唐大人说么，请勿多礼，此乃本县应该做的，既然身为父母官，就应该做我该做的事情。"

老者唯唯应是，神色拘谨，捧着碗不敢接话。

唐泛见他手足无措，便让他自去了，一面问陈銮："苏州府不是有拨下粮食么？"

陈銮摇头："根本就不够，实话与您说罢，吴县那边也遭了灾，因为是苏州府治所，所以就先紧着吴县，结果我们吴江县倒成了后娘养的了，拨下来的粮食只有三十石左右。"

唐泛皱眉："怎么这么少？"

陈銮道："这些都是有案可查的，大人这边请。"

他带着唐泛来到县仓，命人打开大门，唐泛一瞧，里面果然空空如也，半粒米也没有了。

陈銮又拿来粮册给唐泛看，在苏州府拨粮那一款后面，的确明明白白写着三百石。

唐泛就问："现在给灾民的粮食还能发几天？"

陈銮道："大概还能维持三天。"

唐泛："那三天之后，你打算怎么办？"

陈銮："下官打算去向县里的粮商们借粮。还有，如今湖水已退，田地已经可以重新耕种，下官准备让人将灾民们分批劝回去，毕竟现在也只剩几百人了，总要容易一些，而且如果能够回家，除了那些地痞无赖，一般也没有人愿意死耗在这里的。所以只要向粮商们再借两三天的粮食尽够了。"

唐泛："他们肯借？"

陈銮笑了："他们自然不肯，不过下官威逼利诱，总还能让他们掏出一些的。"

唐泛也笑道："弘雅可谓能吏也！"

之前称呼陈县令，是公事公办，如今改成了字号，顿时便亲近许

多，也间接表达了唐泛的态度。

陈銮拱手道："不敢当大人赞誉，此为下官分内事，无非尽忠职守罢了。"

唐泛拍拍他的肩膀："尽忠职守这四个字，说易做难，多少官员也未能遵守，你能做到这一点，实是不易，回去之后，我定当如实禀告，不会让你受委屈的。"

陈銮笑了笑："大人言重了，知府大人其实也不容易，遭灾的县有好几个，肯定有轻重缓急之分，下官可以谅解。"

唐泛扬眉道："但据我所知，遭灾最严重的，也就吴江与吴县两个地方，而且之前，吴县的灾民听说吴江这边提供的粥水更充足，就都跑到你们吴江来了，可有此事？"

陈銮道："灾民的确超过预期，所以吴江这边才捉襟见肘，否则若是依照平日的数目，县仓的粮食应该是够用的。正因为此事，南直隶巡按御史杨济才会弹劾下官，不过后来下官对他解释明白之后，杨御史也就没有多作纠缠了。"

唐泛点头："此事我自会找杨济证实的。"

陈銮带着唐泛在城南各处转了一圈，回答了不少问题，俱都条理分明，令唐泛面上的笑容越发和煦起来。

与谈吐不凡，进退有据的陈銮相比，行迹慌张多有古怪的胡文藻，不仅落了下乘，而且显得分外可疑。

唐泛在吴江县留了顿饭，陈銮招待的也都很简单，并没有因为唐泛过来就大鱼大肉，自然，也不会太过寒酸。

陈銮、唐泛，陆灵溪和钱三儿，加上陈銮那边跟着作陪的两个人，七菜一汤，都是常见的菜肴，却做得十分美味。

抛开官员的身份，唐泛与陈銮出身相仿，两人也有不少话题可聊，席间自然宾主尽欢，一派祥和。

饭后唐泛谢绝了陈銮的陪同，说是自己在县里再看看就回去，让陈銮去忙公务，不必作陪。

陈銮也没有坚持，客气几句之后便告辞离去了。

看着陈銮远去的背影，钱三儿笑嘻嘻地感叹："这才是光明正大的官员气度呢，小的瞧他身上与大人倒有些相似之处！"

唐泛转向陆灵溪："你看呢？"

陆灵溪："殊为可疑。"

"不错。"唐泛敛去笑容，脸色沉了下来，完全不复方才春风和煦的模样。"这人恐怕比胡文藻还要难以对付。"

钱三儿很奇怪："大人，陈銮有何可疑？"

他根本就没看出来，在他眼里，陈銮言行正常，可比胡文藻好多了。

说话的是陆灵溪："我们刚进城，他就立马知道了，若像他说的那样，早早得知我们可能会来，所以让城门士兵留意，我是绝对不信的，如果是这样的话，那么早在城门那里，士兵就会直接拦下唐大哥，请陈銮来见了，现在分明是他早早派人跟踪我们，所以对我们的行踪了如指掌。这一点足以说明他动机不纯，没有对我们说实话。"

唐泛颔首："不错，还有一点。我们在善堂看见的那些灾民，衣裳都很干净整洁，说明是新换上去的，但不管善堂的条件再如何好，也断然没有官府出钱给灾民买衣服穿的道理。你们还记得我方才拦下一个老者询问的事情么？"

见两人都点点头，他笑了笑："你们可发现他有什么不妥？"

钱三儿挠挠头，他的确没有留意这种细节，自然答不上来。

陆灵溪却道："那老者表现有些奇怪，原本表现得很拘束，对答却异常流利，像是提前背好似的，而且我瞧见他时不时总去看陈銮，若说老百姓没见过县太爷，因为稀奇所以多看几眼也就罢了，但那人的眼神却很奇怪，感觉就像，就像……"

他皱着眉想一个合适的形容词，唐泛接道："就像在看陈銮的眼色。"

陆灵溪一击掌："对，就是这样，唐大哥真是心细如发，算无遗策！"

唐泛对他时不时就要卖力夸赞自己也已经麻木了。

严格说起来，陆灵溪也不是在拍马屁，就算是，那他溜须拍马的功夫也实在是太拙劣了。

若真是溜须拍马也就罢了，偏偏陆灵溪满腔真诚，锲而不舍，逮着机会就要对唐泛表达一通令人啼笑皆非的倾慕敬仰之情，几回下来，唐泛早就学会了听而不闻。

唐泛看了他一眼："益青。"

陆灵溪："唐大哥有何吩咐？"

唐泛神色淡淡："你应该早就知道有人在盯着我们的行踪了罢？"

陆灵溪非但没有否认，反而很痛快地承认了："是啊！"

唐泛皱眉："那你怎的不早说？"

陆灵溪很无辜："我以为你一开始就知道了，只是不想打草惊蛇而已！"

唐泛瞪着他，后者既无辜又委屈，带了几分讨好道："可是你之前也没问啊，大不了以后你想知道什么，我都告诉你，好不好？"

唐泛无语片刻："说罢，你还知道什么？"

陆灵溪道："在官驿外面有两拨人盯着我们，一路跟着我们到这里来。"

唐泛挑眉："两拨？"

陆灵溪点点头，很肯定地："两拨。"

唐泛："你确定不是同一路人？"

陆灵溪："不是，你也知道，学武之人耳目总要比常人聪敏一些，其中一拨很可能就是陈銮这边的，另外一拨，我就不知道了。"

唐泛想了想："会是东厂的吗？"

陆灵溪："也有可能。"

唐泛沉吟片刻："我们先回去。"

钱三儿一愣，他还有些云里雾里："去哪儿？"

唐泛道："先回吴县，然后再回来。"

回吴县做什么，唐泛没有解释。

然而等唐泛回到吴县官驿的时候，就被告知，南直隶巡按御史杨济回来了，还过来拜见过。

# 第114章

“现在他人呢？”唐泛问官驿的伙计。

伙计道：“杨御史就在官驿里，没出去过，预备着大人您回来要召见，让小的等在这里，若是瞧见大人回来便先过来询问一声，若大人要见他，小的这就去请杨御史过来。”

唐泛点点头：“去请他过来。”

比起陈銮，杨济就有点其貌不扬了。

他年纪还不到四十，却已经半白了头发，不过这不是累的，有些人生来便是少年白，但因为杨济身形瘦小，所以无形中又增加了不少沧桑的痕迹。

“下官南直隶巡按御史杨济拜见左佥都御史唐大人。”杨济行礼道。

“杨御史免礼。”唐泛摆了摆手。“请坐。三儿，奉茶。”

唐泛与杨济素无交情，也不准备绕圈子说废话，待二人分头落座，他便问：“杨御史这是有要事？”

杨济侧坐半个身子，拱手道：“下官先前去昆山县巡视了，未能与大人碰面，是以回来之后听说大人找过下官，便前来拜见，没想到大人又去了吴江县，幸好这回没再错过。下官知道大人此来是为了巡查吴江饥荒的事情，正要与大人禀告此事。”

唐泛端起茶盅喝了一口，颔首道：“你说罢。”

杨济道：“下官奉命驻守苏州府，去年太湖泛滥，吴江吴县等地饥荒，闹出不少人命，下官赶往那几个地方之后，发现吴江的情况最为严重，当时下官也是莽撞，未经调查，便认定吴江知县陈銮玩忽职守，拖延救灾，所以上疏弹劾。”

说罢他叹了口气：“结果后来却证明是下官错了。”

唐泛放下茶盅，指节轻轻叩了一下桌面：“哦？你错了？怎么说？”

杨济道：“陈銮非但没有玩忽职守，反倒尽职尽责，已经做到了最好，他将灾民悉数迁到城南，又安置了不少从吴县那边过去的灾民，谁知苏州府拨下的粮食根本不够，为此陈知县不得不搬空县仓，还去向城中富商借粮，下官亲眼目睹，所以才觉得自己先前上疏弹劾所为实在是有失妥当，若是陈知县为此掉了乌纱帽，那下官一辈子都会良心不安，还请大人明鉴。”

唐泛唔了一声："这么说，你觉得陈銮非但无过，反而还有功了？"

杨济摇摇头："有没有功，下官不敢论断，只是下官希望大人能够查明真相，禀明朝廷，下官愿与大人一道具名，弥补自己先前犯下的过失。"

唐泛笑了笑："是不是过失，尚未有定论，你身为御史，本来就应该纠劾百司，凡百官猥茸贪冒坏官记者，皆须铁面无私，整饬抚治，何错之有？"

杨济一愣："大人的意思是……陈知县仍旧有过错？"

唐泛的目光落在茶汤的颜色上，好似那里头开出了一朵花似的，杨济等了半天都等不到回答，忍不住出声："大人？唐大人？"

他这才如梦初醒："嗯？方才说到哪儿了？"

杨济："……"

唐泛不好意思地笑了笑："昨日刚刚赶过来，今日又去了趟吴江，累了点，就走神了。"

杨济一脸理解，关切道："大人可要保重身体啊！"

唐泛忍不住掩口打了个呵欠，歉意道："见笑了，你继续，继续。"

杨济只好将方才的问题重复了一遍："大人方才的意思，下官不太明白，能否请您再说一遍？"

唐泛："嗯？我刚才说什么了？"

杨济："……您说陈知县是否有过失，尚未定论。"

唐泛："是啊，这句话有什么问题吗，他有没有过失，本来就应该有朝廷来判断的，我虽然是钦差，也只能将自己所见所闻上奏而已。"

杨济实在弄不懂这个唐泛是真傻还是假傻。

他没跟唐泛打过交道，只是对方屡破案子，以断案闻名。

尤其是在香河县时，幼童死于井中，人人皆以为其失足落井而亡，又或者被人推下井中，唯独唐泛从尸体的蛛丝马迹中判断对方是被人先杀死再抛尸，正是这桩案子，使得唐泛名声更上一层。

不过现在看来，唐泛明显更适合去当断案的刑官，而非跑到这里来搅混水。

杨济觉得此人盛名之下其实难副，不由隐隐有些轻视之意。

只是话说回来，眼下这件事，一个昏聩没有主见的钦差，明显比一个精明能干的钦差更合适。

杨济笑道："大人说得是，不过大人准备如何上奏，能不能先与下官通个气，如此一来，下官也好紧跟着您，免得走错了路子。"

说罢他从怀中掏出一份奏疏，双手递了过来："此为下官这几日重新草拟的奏疏，还请大人过目。"

唐泛接过来放在一边："那等我先看一看，你晚上没事罢，要是没事的话，咱们晚上一起吃个饭，饭桌上再说。"

此话正合杨济的意，他的笑容越发真心诚挚了："那下官就在别院恭候大人传唤了。"

刚送走杨济，陆灵溪后脚就回来了。

唐泛问："怎么这么快就回来了？"

陆灵溪笑道："我不敢逗留太久，事情打听清楚就快马加鞭回来了，怕你这儿没人使唤。"

他们离开吴江之前，陆灵溪跟着唐泛出城，转头却又回到城里，办了唐泛交代他的事情，才又赶回来。

钱三儿撇撇嘴："什么叫没人使唤，我不是人啊？！"

陆灵溪笑道："可是你身手不行啊，万一唐大哥遇到危险怎么办？"

钱三儿恼羞成怒："谁说我身手不行，我的身手可是跟锦衣卫北镇抚司镇抚使大人学的，你知道他是谁么！"

陆灵溪："喔，原来镇抚使大人的徒弟在我手下过不了三招啊！"

钱三儿的心顿时碎了一地。

"好了，不要闹了。"唐泛拿起放在旁边那封奏疏，打开来，一张纸从里头轻飘飘地落下来，在落地之前，就被陆灵溪伸出两根手指夹住了。

"是银票，一万两。"陆灵溪咋舌道，像他这样的大家子弟，自幼熏陶，不是见钱眼开的人物，能够令他动容，那必然是银票上的面额数目巨大。"这还是茂昌号的银票，见票即兑，可提现银，真是大手笔！"

银票比现银携带方便，不易被盗窃，还是送礼贿赂之必备，所以沿袭前宋智慧，大明开国之后，这种银号逐渐就流行了起来。

这时候的钱庄，背后都有大商贾支持，并非某个商人在经营，而有

可能是一整个商会，譬如京城鼎鼎有名的汇通票号，背后就是山西商人，茂昌号的靠山则据说是扬州商人。

每个钱庄都有自己独特的防伪手段，陆灵溪手上的这张，上面的字皆以特殊材质所制的墨，只要放在阳光下一照，书写字体的墨迹就能够呈现出区别与一般书墨的色泽，而且银票上面还有半个签名，到时候与钱庄那边的存根一并，正好合成一个签名，这样就算是对上了。

听见这个数目，唐泛就想起当年他查武安侯府案时，欢意楼的清姿姑娘身价是好几千两，如此说来，他现在的身价岂不也抵得上两个欢意楼的头牌了？

想及此，某方面脑子有点缺根筋的唐大人不由哈哈笑了起来。

“唐大哥，你笑什么？”陆灵溪好奇地问。

唐泛一边笑一边给他们回忆那件事。

陆灵溪却道：“武安侯府案吗，我也有印象，听说当年闹得很大，最后证明杀郑诚的凶手还不止一个？”

唐泛颔首：“正确地说，是想杀郑诚并且已经下手了的人不止一拨人，一是他的弟弟和小妾合谋，二是他正妻买通了欢意楼的妓子下手，但郑诚死后，已经很难辨认到底是哪个原因才使得他猝死，也许两边的缘故都有。说来也是宿世冤孽，不单弟弟要他死，连老婆都想让他死，做人做到这等境地，也真是太可悲了。”

陆灵溪兴奋道：“原来那个案子是唐大哥你断的，我就听说当年这桩案子，武安侯府原本以为郑诚是纵欲过度而亡的，后来有位官员硬是通过层层线索，将两边的凶手都找了出来，没想到那个官员就是你！”

这个案子是唐泛入仕途之后遇到的第一个值得一书的奇案，却并非他赖以成名的案子，陆灵溪不知道也不出奇。

唐泛闻言就摇头笑道：“其实武安侯并没有你想象的那么无能，他未必不知道儿子的死因有蹊跷，只是他不希望牵连太广，所以反倒想要息事宁人罢了。是我那时候年轻莽撞，非要将案子查个水落石出不可，这才有了后边的风波。武安侯府因我而失去儿子与长媳，如今他们府上的人见了我，都是直接绕路走的，我仕途上几番沉浮，也少不了他们家的落井下石。”

陆灵溪道：“不管死者为何而死，生前做了什么，将真相还原出来，本来就是理所当然的，他们的态度如何，并不能说明唐大哥做错了，你没有错。”

唐泛深深注目他片刻，含笑点头：“你说得对，我没有错。”

对方这一眼里，仿佛蕴含着对自己态度的肯定，对自己观点的认同，以及若有似无的知己之意，这令陆灵溪的心跳瞬间快了一些，心情也瞬间飞扬起来。

“所以像你这样的人，外柔内刚，外软内硬，情势越是复杂，别人越是逼迫，你虽然看似步步后退，但实际上心中早有定计。”

唐泛嘴角噙笑：“那你说说，我有什么定计？”

陆灵溪不知道自己这是怎么了，每当对方露出这样的笑容时，他不知不觉就会看得呆住，直到唐泛再次出声询问，他才会回过神来。

“示之以弱，让对方放松警惕，然后暗中再去进行自己想查的事情。”

唐泛眼露赞赏，像陆灵溪这样聪明的少年他见过不少，旁的不说，他那位前姐夫，少年时素有神童之名，聪敏必也不下于陆灵溪，但陆灵溪的可贵之处就在于，他的学习和适应能力很强，又因为在外游历，胸襟见识远比一般关在家中的读书人强，能文能武，思路也更加开阔。

也难怪怀恩会推荐他来协助自己，这其中未必没有存着让唐泛提携陆灵溪的心思，毕竟怀恩再如何得圣眷，他也只是一个宦官，行事有许多不方便之处，让陆灵溪跟唐泛搭上关系，也有助于陆灵溪以后的仕途发展。

不管如何，唐泛确实起了爱才之心。

“不错，”他也不再卖关子了，“现在看来，杨济的确是与陈銮站在一边的，他话里话外俱有为陈銮开脱之意，巡按御史权限虽大，官职却不高，江南虽然富庶，但杨济又非富家子弟出身，让他一口气拿出一万两银子来贿赂我，显然是不可能的，所以这张银票只会是陈銮借他之手给我的。”

钱三儿不解：“既然杨济和陈銮是一伙的，那为什么他们俩还要互相弹劾呢？”

陆灵溪猜测：“也许他们俩先前不和，现在勾结到一起了？又或者他们希望唐大哥在陛下面前为自己说说好话？”

他虽然聪明，也见过不少世面，但毕竟不是官场中人，对里头的弯弯绕绕不太了解。

唐泛摇首：“现在不需要凭空猜测，晚上钱三儿留在官驿，益青，你陪我去一个地方。”

钱三儿挠头：“晚上您不是要与杨济吃饭么？”

唐泛睨了他一眼：“正是饭后。”

陆灵溪却已经明白了唐泛的打算，抚掌笑道：“唐大哥好算计！”

当天夜幕刚刚降临，唐泛就派人将杨济请了过来，又自掏腰包，让官驿的人从外面买了一桌上好席面，单独与杨济对酌，二人绝口不提正事，只论风月，杨济这人有清廉之名，不好钱财，唯独爱名，唐泛看准这一点，三句中倒有两句离不开杨济的奉公爱民，廉正刚直，将杨济说得浑身飘飘然，在酒水的助兴下，杨济仿佛看到自己成了将百姓拔诸水火，登于衽席的救世主，大明朝没了他就将陷入万劫不复之境地的救时能臣。

不过杨济并没有忘记自己的任务，趁着喝酒的间隙，他忍不住问唐泛：“不知大人可曾看过下官那封奏疏？”

唐泛含笑，神情满意：“看过了，写得很好。”

不知情的，还真当两人说的是奏疏。

实际上杨济的潜台词是“你看过奏疏里面夹的银票了吗，收不收？数目还满意吗？”

而唐泛的潜台词则是“收，很满意。”

只听得唐泛又道：“我亲自去吴江看过了，陈知县的确尽忠职守，反倒是苏州知府胡文藻，从我刚到苏州至今，只过来拜见过一回，连我上门都避而不见，殊为可恶，拨给吴江的钱粮数目不足一事，只怕他脱不了干系。”

见他表明态度，杨济终于放下心：“大人英明，胡知府只手遮天，苏州府全由他说了算。我官小位卑，能做的毕竟有限，如今大人一来，总算有了主心骨，下官愿随大人一并上奏，绝不使大人孤军作战。”

唐泛哈哈一笑：“好，来，喝酒，喝酒！”

这样的氛围下，一场酒宴自然尽兴。

杨济酒量一般，又被唐泛接连灌酒，还没等散席，他就一头栽倒在桌子底下。

唐泛摇摇晃晃地起身去拉他：“惠民兄？”

杨济微不可闻地嗯了一声，连眼皮都没掀。

唐泛伸手想将人扶起来，“一不小心”踉跄了一下，大半重量都压在杨济身上，结果对方哼都没哼一声，可见醉酒程度。

唐泛眯起眼等了片刻，见他的确醉成一滩烂泥，这才轻轻叩了叩桌面。

片刻之后，外面有人推门进来，正是陆灵溪和钱三儿。

唐泛没有说话，只是抬了抬下巴，两人会意，钱三儿将杨济搀扶起来往外走，嘴里还一边说："杨大人，小的扶您回去歇息啊！"

陆灵溪则过来扶起唐泛，一边悄声道："杨济身边只有一个小厮，他要照顾杨济，肯定没空管咱们，钱三儿那边也会伪装你还在官驿里的假象。至于盯梢我们的人，现在外头只有两个，很容易甩脱，等会我们不要走后门，直接翻墙出去。"

唐泛嘴唇阖动，也悄声道："……我不会翻墙。"

陆灵溪捏了捏他的腰："没事儿，有我呢。"

唐泛咳了一声："你手放哪儿呢，拿开些。"

陆灵溪无辜道："拿来了还怎么扶着你，别说太多话了，你还醉着呢，小心被看出来！"

他说着，一面又稍稍提高了音量："大人，您悠着点儿，小心脚下，哎哟，大人，我不是您的春儿，别摸我腰，痒！"

唐泛忍不住翻了个白眼。

当晚，唐泛与杨济大醉一场，直到深夜时分才分头睡下，估计隔天没有日上三竿都是起不来的了。

另外一边，两名乔装打扮成平民百姓的人，却神不知鬼不觉从官驿离开，前往吴江县。

县城城门夜晚是关着的，除非有紧急军情，否则绝不会打开。

唐泛他们也没有攀爬城门进去的兴趣，那种情节只会出现在话本传奇里，现实操作难度实在太大了，很容易被发现。

所以他们一路悄悄地来到城外，混入那些赶早想要入城的百姓之中，静静等待着城门的打开。

二人身上都穿着粗布衣裳，看上去跟普通百姓没什么区别，但是容貌和气质并不会因为一个人的衣着而改变，站在普通百姓之中，他们俩的脸就显得鹤立鸡群了，而且他们昨天白天才刚来过吴江，保不准城门守卫还认得自己，为此陆灵溪还给自己和唐泛的容貌做了稍稍的修饰，眉毛画得粗一些，脸色蜡黄一些，黏上点胡子，额头眼角再加点皱纹，这样就不会太惹眼了，也包管没人能认出来。

唐泛对这样的技巧很是新奇："这就是易容吗？"

陆灵溪摇头："这还谈不上易容，只是与妇人画妆有些类似罢了，易

容之法要高明许多，除了将容貌改变之外，还可以改变头发，身形，甚至由男变女，或者由女变男，那才是真正的神鬼莫测。”

唐泛想起李漫当初悄无声息与儿子互换了身份躲过一劫，又想起李子龙装扮成出云子的事情，不由点点头：“确实如此。”

陆灵溪看着唐泛，他改变了肤色，多了胡子，但反倒更显出几分魅力来，可以想象，等唐泛真正蓄起胡子，再恢复白面书生的模样时，必然比现在更加俊美：“不过唐大哥，就算是现在这样，你还是很好看。”

唐泛瞪了他一眼：“小小年纪，不要总对长辈语出轻佻，我可是你爹！”

两人如今正是扮成父子，唐泛气质成熟，加上把胡子还可以装装中年人，陆灵溪再怎么乔装也不像，只好本色扮演，此刻的容貌自然不如之前那样俊美，不过蜡黄的蜡黄的脸色反倒让他看上去小了两三岁，像是个长期营养不良的贫苦人家少年郎模样。

陆灵溪闻言嘻嘻一笑，身体凑近唐泛：“爹，咱俩连表字里都有个青字，可不正是前世修来的缘分？”

他们此时站在墙根下，边上还有其他百姓，为了不引人注意，两人靠得极近，唐泛几乎都可以感觉到他说话时的温热气息了。

这简直就是赤裸裸的调戏了！

唐泛啼笑皆非，也不知道该气好还是该笑好。

他摸着胡须，一本正经道：“乖儿，这还用说，都能做父子了，自然是前世修来的缘分，爹站得有些累了，你来给为父捶捶腿罢！”

本以为陆灵溪会退却，谁知道这家伙笑眯眯地说了声好，还真伸出手，在唐泛腰上揉来揉去。

唐泛拍开他的爪子：“是捶腿，不是让你揉腰！”

陆灵溪眨眨眼：“站久了，腰也酸啊，先揉揉腰。爹，您的腰比我还细呢！”

唐泛简直为他的厚脸皮绝倒。

幸好就在这个时候，城门终于缓缓打开，唐泛神色一正，将头顶上的笠帽往下拉了拉。

“该做正事了。”

“是。”陆灵溪也识趣地收回手，挑起扁担两边装着梨子的箩筐，跟在唐泛后面二人一道入城。

入了城，二人寻了一条没人的小巷，将箩筐一放，便直奔城西。

从西面的城门出去，才是通往太湖，但之前唐泛一直都在东面城门进出，陈銮带他去视察灾民，走的也是城南，从未靠近过城西，如今唐泛瞒过众人耳目，带着陆灵溪来此，正是为了亲自验证陈銮到底是不是在说谎。

远远地，他们便瞧见城西的大门紧闭，城门上有士兵在巡视。

之前受唐泛嘱咐重新折返回来的那次，陆灵溪就已经打听清楚了："城外应该才是真正的灾民安置之所，城门只许出，不许入。当时大灾过后，瘟疫横行，为了避免传染，陈銮下令将染病之人都赶出城，连同那些灾民，全都被安置在外头，每日只能吃到一顿粥，外头死的人越来越多，官府每日都会让人出去收殓一次尸体。不过因为担心那些尸体染病，所以基本都是一烧了事。"

对于瘟疫的处置，官府历来都是采取隔离的办法，这点唐泛也挑不出毛病，但陈銮在明知他来吴江巡查的情况下，不肯带他去看真正的灾民安置点，反倒弄虚作假，又通过杨济送银子想要封他的口，这其中必然另有蹊跷。

唐泛道："这么说，我们很难出城去看了？"

陆灵溪摇头："相反，很容易。我们可以混在收敛尸体的人里边，而负责收敛尸体的那些胥吏，一般都没人会想担下这个差事，他们甚至会出钱雇一些人去做。而守城的士兵那边。只要没有灾民想要混入城，他们也不会管的。跟我来。"

他带着唐泛来到知县衙门，两人进了旁边的耳房，那里正有几个人围坐着吃茶说笑。

陆灵溪一进去便哈腰笑道："几位老爷，我们来领点差事做。"

其中一人嗑着瓜子："差事？只有一个差事，出城烧尸，一趟三十文，干不干？"

陆灵溪忙道："干！干！多谢老爷大恩大德！"

对方打量了陆灵溪和唐泛一眼，两人都弯腰垂头，低眉顺眼的模样，他满意地哼了一声，拍拍手起身，跟同伴道："你们先聊着，瓜子给我留点儿，别吃光了，我去去就来！"

又对陆灵溪他们道："跟我来罢！"

唐泛陆灵溪二人跟着他一路走到西城城门下，与已经候在那里的几个人会合。

旁边是几辆板车，上面堆放着柴火，还有几双套手的布套。

那县衙小吏对他们道：“你们记着，拖曳尸体的时候要带上布套，口鼻也要用衣物掩住，不能直接碰触尸体，烧完了立马就回来，给你们一个时辰，晚了城门就不给开了。”

旁边几人显然不是头一回干这种差事了，大家都唯唯应是。

那小吏交代完就走了，唐泛和陆灵溪推着其中一辆板车，跟在其他人后面出城。

城门是一道分界线，伴随着城门缓缓打开，唐泛看见了一个与城内截然不同的世界。

或者说，人间地狱。

城外的空地上，七零八散，或坐或躺，全是密密麻麻的人，有的嘴里发出呻吟，有的紧闭着双眼，但毫无例外，他们脸上都是全然的麻木，即便看见唐泛他们将身旁亲人的尸体拖走，也没有半点动静，仅仅只是目光空洞地从他们身上掠过，又停留在虚无缥缈的远处。

这里才是真正的灾民安置点，没有大夫，没有医药，吴江与吴县两个县城的灾民加起来，足有数千，不过眼下最多不过千多人，估计先前已经死了不少。

他们唯一的指望，是官府每日从城门上用吊篮送下来的少量米粥。

但米粥自然不够所有人吃，所以在争抢之下，那些染上瘟疫又或者体力虚弱的人首先会被淘汰死去，而在日复一日的消磨中，因为有了这个能够活下去的微弱希望，许多灾民没了冲撞城门的斗志或者离开的念头，他们只能在等待中迎来死亡。

问题是，假如有充足的米粥和医药，这一切本来不会发生。

换句话说，在陈鎏治下，他没有选择安抚灾民，反倒放任其自生自灭。

这就是他不想让唐泛知道的真相。

伴随着死去的人越来越多，不久之后，这里的痕迹将会永远被消除，陈鎏欺瞒朝廷，杨济助纣为虐，胡文藻缄默不语，如果连唐泛也呈上一封万世太平的奏疏，以后也不会有人知道这里曾经发生过什么事情。

眼前的这一切，令唐泛深深地震惊了。

他从未见过一个地方官员竟然如此胆大包天，一面与杨济合伙作戏，努力营造出自己已经在尽力赈灾的假象，另一方面却以不用刀的方式在屠杀自己治下的百姓。

# 第115章

这件差事出乎意料地顺利。

因为当唐泛连同其他人拖走尸体并且进行焚烧的时候，余下的那些幸存者并没有出来拦阻他们，而只是麻木冷漠地看着，一动不动——他们连起身的力气也没有了——即使那些尸体中就有他们自己的亲人。

做完这一切，唐泛和陆灵溪将手上的布套和掩嘴的口罩摘下来烧掉，然后跟在其他人后面回城。

士兵在勘验了他们的姓名和身份之后放他们入城，并分发给每人三十文钱的报酬。

离开了城门，在确认没有人注意到他们之后，二人从一条小巷绕出去，直接前往城南，也就是昨日陈銮带着唐泛前去视察的地方。

即使通过方才亲眼所见所经历的情景证实了所有的猜测，但唐泛仍然必须亲自走上这一趟。

果不其然，当他们靠近那座寺庙时，昨日井井有条的善堂早已空空如也，连原本摊在地上那些草席和被褥都被搬得干干净净，更别说灾民的影子了。

所谓灾民妥善安置，从头到尾不过是一场骗局。

骗的正是朝廷派下来的钦差。

任陈銮再狡猾，唐泛还是从中发现蛛丝马迹，并看到了自己想要的真相。

然而此刻，他心中非但没有任何喜悦，取而代之的，只有滔天怒火。

平素温文和雅的笑容已经完全从他脸上消失，唐泛静静地看着不远处空荡荡的善堂，表情喜怒难辨，但凡此时有人靠近，都能感受到他身上那股深沉而慑人的气势。

陆灵溪从来不知道平易近人的唐泛也会露出这样冰冷得令人胆寒的表情的时候，正当他想说什么的时候，唐泛却已经转过身往回走。

他愣了一下，连忙追上去："唐大哥，我们现在……？"

唐泛言简意赅："回吴县。"

自然是要回去的，他们打扮成这样来到这里，本来就不欲引起任何

人的注意，即便查明了真相，但唐泛现在就算跑去找陈銮又有什么用呢，就算对方当场认罪，回头奏疏上照样可以反悔翻口供，而且以陈銮的狡猾，必然不会干脆认罪，因为唐泛根本不可能把皇帝亲自拉到这里来看，他所看到的一切，不可能让皇帝同样看到。

而他与皇帝之间，隔着千山万水，隔着许许多多的人事和变数。

所以，唐泛必须找到证据。

人证或物证。

这当然很难，回去的路上，唐泛一言不发，心中翻来覆去，一直就在想这件事。

等两人回到吴县的时候，陆灵溪注意到，他的嘴角依旧紧抿着，显得有些冷硬。

“唐大哥，”陆灵溪帮忙出主意：“要不我现在回京，将此事禀告怀公，让他帮忙想想办法，怀公是陛下的红人，深得陛下信任，说不定陛下会相信他的话。”

唐泛拉了拉嘴角，露出一抹不算笑容的弧度，乍看上去似乎还有些嘲意，只不过对象不是怀恩。

“没有用的，即便我现在花费十天半个月将自己亲眼所见绘制成画送到陛下跟前，最后的结果依旧不在我们的掌控中。”

陆灵溪惊诧：“为什么？”

唐泛冷冷道：“有人会阻挠。”

陆灵溪不明白：“连怀公亲自向陛下说项陈情也没用？”

他将怀恩的地位和重要性看得太高太重，却不知道怀恩也有无能为力的时候。

唐泛道：“怀恩只有一个，他充其量只能跟陛下说一次、两次，而对方呢？陈銮的叔叔是南京户部尚书，南京户部掌握大明近半税粮，掌握天下盐引勘合，这样一个位置，你觉得万党会放任与他们不合的人坐上去吗？”

“陈銮有恃无恐，不单单因为有他的叔叔撑腰，更因为他知道，就算我往上捅，最后也未必会有事。还有，曾培，吴宗二人不惜在我来到苏州之前就警告我，还监视我的行踪，难道仅仅是因为江南商人给东厂的孝敬吗？”

“尚铭可没有乐于助人至此，这里头必然也有东厂的牵扯和干系。他们这么多人在陛下面前一齐发声，你觉得陛下会听他们的，还是听怀恩

一个的？”

一句接着一句，直问到陆灵溪无话可说。

此时正是春末夏初，和风徐徐，他却出了一身冷汗。

陆灵溪怔怔地看着唐泛，不知为何忽然觉得鼻子有些发酸，连忙低下头，眨去眼中的酸涩。

他也曾在险恶的环境里独自面对数十山匪，以一敌众，流血受伤都不觉得如何，然而这会儿瞧着唐泛的侧脸，却打从心底泛起一股难以言喻的悒郁，只想痛痛快快大哭一场。

为唐泛。

为他的步履维艰。

陆灵溪从来不知道，当一个好官，想做一件好事，竟是如此艰难。

他沉默半晌，问：“那……我们还查吗？”

唐泛想也不想：“查，怎么不查！”

陆灵溪皱眉：“可我们斗得过他们吗？”

唐泛笑了笑：“没有试过，怎么知道？”

这样一句平淡无奇的话里，蕴含的却是令人惊心动魄的斗志。

陆灵溪被他的笑容所感染，忽然叹道：“唐大哥，我现在总算明白，为何怀公会让我来找你了。”

唐泛转过头，仿佛看出对方心中所想：“益青，你可以选择当个富家翁，也可以选择优游山林，当个不问俗务的隐士，但如果你以后步入仕途，我希望你选择的，不是陈銮、杨济或者胡文藻这样的路。”

陆灵溪拱手郑重道：“定不负所望！”

他原本以为怀恩派自己到唐泛身边，是想借助自己的身手保护对方。

后来陆灵溪又觉得，有自己在唐泛身边出谋划策，跑前跑后，的确帮了对方很大的忙。

但直到现在，他才明白怀恩的用意。

不只是为了让自己帮唐泛，更多地，还是让自己以唐泛为师。

师其为人，师其处事。

唐泛必然也知道这一点，但他却一直没有点破，反倒处处让着自己。

这让陆灵溪觉得有些羞愧。

然而羞愧之余，又隐隐升起说不清道不明的敬佩。

眼前这个人没有武功，更没有强大的背景，但他却有一颗谁也及不上的坚韧的心。

即使唐泛收下那一万两，即使唐泛帮忙隐瞒灾情，他也不需要做什么，只需要在回复朝廷的奏疏里说明一切太平，并无异常即可，没有人会找他的麻烦，那些灾民更不可能跳出来指责他。

但唐泛仍旧选择了最难走的那条路。

陆灵溪深吸了口气，因为唐泛一番话，他重新燃起了斗志："那我们现在要从哪里查起？"

唐泛道："再坚固的堡垒也会有突破口，这世上没有真正的无坚不摧，只在于我们肯不肯去发现罢了。这件事，解铃还需系铃人。"

陆灵溪皱着眉毛想了想，陈銮是不可能了，他靠山强大，虽然仅仅是七品知县，却敢于当面欺瞒唐泛，根本不将他放在眼里，杨济能帮陈銮给唐泛送钱，可见与陈銮也是坑瀣一气的，那么也就只剩下……"胡文藻？"

唐泛颔首。

陆灵溪："可他不是还避而不见么？"

唐泛淡淡道："那是因为他不知道自己已经被卖了，他装傻也是因为不想得罪陈銮罢了，现在陈銮和杨济都要把他推出来替罪了，胡文藻焉还能坐得住？"

现在天色已经大亮，在官驿外头监视的人也渐渐多了起来，他们按照原来的法子神不知鬼不觉潜回去已经不可能实现了，唐泛索性就还是穿着那身粗布衣裳，戴着斗笠，与陆灵溪一道，光明正大地从正门进去。

二人在门口被守卫拦了下来，唐泛摘下笠帽，对方还是认得唐泛的样子的，见状结结巴巴："大，大人？！"

不单是他，连此时在官驿外头监视的暗哨们都大吃一惊，谁也不知道唐泛和陆灵溪两个人是如何在他们眼皮子底下溜走了，又是从哪里回来的。

唐泛对官驿士兵一笑："是我，怎么，不让进？"

士兵连忙让开身子：“不不不，您请，您请！”

看着唐泛二人进去，守卫挠挠头，心想这唱的又是哪出，难道大人物都有些怪癖，好好的官儿不当，竟穿着百姓的衣裳跑出去晃荡，要是他也能当官，一定要把官袍穿上一辈子，睡觉也不脱才算过瘾呢！

回到官驿，钱三儿过来禀报：“大人，杨济还没醒，曾培和吴宗二人也都没出去。”

唐泛问：“胡文藻呢，他来过没有？”

钱三儿：“没有。”

唐泛暗自冷笑一声，这个胡文藻，死到临头犹不自知。

他也没有废话：“帮我更衣，我要出去一趟。”

钱三儿忙道：“您都一夜没睡呢，这又要去哪儿，要不先歇歇再说？”

唐泛摇头：“来不及了，分阴当惜，我们出去的事情，那些人肯定会去禀报陈銮，指不定他们会对胡文藻做出什么事来，我要尽快将此人争取过来。”

他就着钱三儿送来的热水，将脸上的妆容洗去，恢复原来的容貌，又换上一身常服，便出了门。

陆灵溪现在已经见识到唐泛遇到正事就可以不眠不休的模样，心中暗叹，也匆匆跟在后面。

二人找上知府衙门，一大清早的，今天又是休沐，胡文藻还在衙门后堂里睡大觉呢。

唐泛这次也没等人通报，直接拿出钦差腰牌，在陆灵溪的护卫下闯进去，直入后堂。

胡文藻睡得正香，冷不防身旁传来一个女人的尖叫声，迷迷糊糊之间，他听着有点熟悉，好像是自家妾室的声音。

他动了动眼皮，勉力睁开一条缝隙，就瞧见自己床边仿佛站了个人。

胡文藻还以为哪个不长眼的过来打扰自己清眠呢，连眼睛都没全部睁开，就含含糊糊地怒斥：“谁敢闯进来，还不给本府滚出去！”

“胡知府这日子过得可真是滋润啊，连唐某都要自愧不如了！”对方非但没有被吓走，反倒出言调侃。

这声音……

胡文藻莫名觉得熟悉。

直到他家小妾跟着恼羞成怒地叱道：“你这登徒子，没听见大人说的么，让你滚出去呢！”

胡文藻一个激灵，连滚带爬地从床上起来，在看清床前那人的样子之后就彻底清醒了。

“唐，唐御史！”胡文藻脸上一片慌乱，夹杂着怒气和狼狈，“你怎能没经过主人同意就擅闯！”

唐泛没有说话，只是平静地看着他，直到胡文藻心虚地移开视线。

好一会儿，胡文藻才想起自己与对方平级，本不必如此害怕的。

唐泛负手道：“我是来救你的命，胡知府。”

胡文藻瞠目结舌：“还请唐御史勿要危言耸听，我有何性命之危！”

唐泛笑了一声，意味不明：“将闲杂人等都拖出去。”

这句话是对陆灵溪说的，而且得到了彻底的贯彻。

连同那个衣裳不整的小妾，陆灵溪一并将她从床上拖拽下来，然后推搡到门外去。

整个过程胡文藻只能徒劳无功地喊着“你们想干什么，你们到底想干什么”之类的话。

陆灵溪恍若未闻，做完这一切，他体贴地关上房门，直接就守在门外，在唐泛出来之前，没有任何人可以进去。

“好，现在清静了，我们可以好好坐下来谈点正事了。”唐泛在太师椅上坐下。

谈什么正事，他连衣服都没穿好，能谈什么正事！胡文藻在心里狠狠吐槽，脸色当然也没好看到哪里去。

任谁睡得好好的，被人闯进来一通捣乱，估计都不会有更好看的脸色。

“不知唐御史想谈什么？”他冷声道。

唐泛道：“我奉命南下巡查吴江去年饥荒一事，身为苏州知府，你避而不见，不仅没有向我汇报，而且还诸多怠慢，若我向朝廷如实奏报，你觉得你自己会有什么后果？”

胡文藻不为所动："本府已经按时调粮拨粮，其它事情都是吴江知县的分内之责，唐御史何不去问他？"

他这种推卸责任的态度很常见，但在杨济和陈銮铁了心合力坑他的情况下，就显得很愚蠢了。

唐泛哈哈一笑："我昨日已经去吴江县巡视过了，你可知道陈知县是如何对我说的？"

胡文藻不答话。

唐泛不以为意，自顾说下去："陈知县先是带着我去看了城中善堂，他布置得很好，灾民也都被安置得很妥当，唯一美中不足的是，供给灾民的粮食不足三天，县仓已经空了，但陈知县并没有推脱，他准备通过向县上富商募粮，以帮助灾民们度过难关。不过，陈知县还对我说，之所以用以赈灾的粮食不够，是因为苏州府只拨给吴江三十石的粮食。"

胡文藻瞬间瞪大了眼睛。

唐泛的视线不着痕迹地从他脸上掠过："你不信是吗，我也不信，但陈知县给我看了粮册，上面的确明明白白地写着三十石。他还说，若不是你们苏州府只拨下这么一点粮食，赈灾本来是足够的。"

"放屁！"胡文藻再也忍不住，一拍桌子，腾地站起来，他要是再不开口，估计怎么死的都不知道了。"唐御史，三十石粮食连一个无品官员一年的俸禄都不够，我怎会干出这种事来！当时苏州府拨下的粮食，明明是三千石！"

唐泛淡淡反问："他有粮册证明，你有什么？"

胡文藻怒道："我也有粮册！粮食拨下去时，自然是要登记造册的！"

唐泛："那粮册呢？"

胡文藻高声道："来人！来人！"

唐泛"好心"提醒："胡知府，现在虽然天气热了，不过穿着单衣会客，好像也有些不雅罢？"

胡文藻这才发现自己衣裳都没穿好，赶紧恼怒又狼狈地把外衣披上，鞋袜穿好，心里头不知道把唐泛和陈銮两个人咒骂了多少遍。

外面进来一名下人："老爷，您找小的？"

胡文藻道："让廖通判将粮册带过来！"

下人应声而去。

叫人需要一段时间，趁着这个间隙，唐泛问："从吴县回来之后，我又易装私下回去一趟，发现城西外头还有许多灾民，他们衣不蔽体，形如行尸走肉，饿殍遍地，瘟疫横行，想必你应该知道怎么回事？"

胡文藻兀自嘴硬："下官不知道大人在说什么。"

唐泛也不生气："你现在不说，等会儿想说，我就未必想听了。"

胡文藻还是不开口。

屋内顿时沉浸在一片诡异的沉默中。

过了好一会儿，廖通判才匆匆赶过来："府尊大人！"

他看了唐泛一眼，那天胡文藻带人出迎的时候，他也是在的，自然认得唐泛："拜见唐御史！"

唐泛微微颔首，没说什么，胡文藻却迫不及待："粮册呢，你带来没有！"

廖通判忙道："带来了，但有些多，还放在外头，您是想看……？"

胡文藻："少废话，本府问你，去年吴江饥荒，苏州府拨给吴江的粮食登记造册了没有！"

廖通判："有有！您是要看那一段？"

胡文藻："快找出来！"

廖通判："二位大人且稍等，下官去找出来！"

他将苏州府这一年的粮册都用车运了过来，这些粮册都是按照时间和地域排列的，很容易查找，无需多时，廖通判就将胡文藻需要的粮册送了进来。

"这就是去年与吴江有关的粮册，请大人过目。"他翻到其中一页，双手捧着递给胡文藻。

胡文藻几乎是用抢的，将册子抢了过去，目光从上而下匆匆扫过，忽然凝住了。

"这里，是、怎、么、回、事？！"他又惊又怒地抬起头，一双眼睛几乎要生吞了廖通判。

廖通判不明所以地凑过去一看，诚惶诚恐道："大人，不知这里有什么问题？"

胡文藻吼道："明明是是三千石，怎会变成三十石？！那剩余的两千九百七十石到哪里去了！被你吃了吗！啊？！"

廖通判战战兢兢：“下官冤枉啊，大人，您那会明明下令拨的就是三十石啊，哪里来的三千石？”

胡文藻几乎要抓狂了：“苏州府粮仓去年的储粮共有五千石，拨走了三千，还剩两千，若是三十石的话，那粮仓里就剩下四千多石，本府现在就去看，如果没有四千多石，你就等着把人头和乌纱帽一并留下罢！”

廖通判看胡文藻的眼神像是看着一个神经病：“大人，您是不是记错了？苏州府粮仓去年的储粮就是一万五百三十石。其中一万五百石已经押送到南京，上缴给朝廷，剩下那三十石，也已经拨给了吴江，现在苏州府的粮仓已经没有存粮了，哪里来的两千石啊？”

胡文藻瞪着他，胸膛不住地起伏：“我要亲自去看，还有，你把粮册拿出来！”

廖通判带着胡文藻和唐泛二人来到州府粮仓前，又命人打开粮仓大门。

大门一被打开，胡文藻疯了似地推开众人跑进去。

四壁干干净净，地上连一颗粮食都没有，果然就是一个空仓。

胡文藻大叫一声，又抢过廖通判递过来的粮册，果不其然，上面所写，与廖通判之前说的一模一样。

胡文藻呆呆地看着，他绝不认为是自己得了失心疯，又或者记忆出现差错。

陈銮！

陈銮！！

陈銮！！！

他的心中疯狂地盘旋着这个名字，几乎要将整个人吞噬。

胡文藻慢慢地抬起头，恶狠狠盯住廖通判。

那幽深幽深的眼神令廖通判下意识往后退了两步。

“廖寿昌，你真是好样的！”一字一句带着深深的怨恨，从胡文藻嘴里吐了出来，他眼睛通红，就像要扑上去跟对方同归于尽。

廖通判强笑道：“下官不知道大人在说什么。”

唐泛听了这句话就想笑。

不久之前，胡文藻还用这句话来堵他呢，现在就轮到别人以彼之道，还施彼身了。

真是风水轮流转。

他也确实是笑出了声。

这一笑，使得胡文藻像是骤然被触动了一般，他浑身一震，回过神，以从未有过的渴盼和迫切望着唐泛。

“润青兄，能否借地详谈？”

对方很着急，唐泛反倒不急了。

他背着手，悠然道：“谈什么，我们还有什么好谈，你不是不知道我在说什么吗？”

胡文藻脸色忽青忽白：“先前是我有眼不识泰山，还请润青兄莫要与我一般计较，小弟的确有十万火急的事情相告，还请润青兄给我一时片刻便好！”

唐泛故作考虑，目光扫过一旁廖通判眼珠乱转的不安分表情，朝陆灵溪使了个眼色。

陆灵溪会意，直接走到廖通判身后，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捏了对方的后颈一下。

廖通判随即软软倒下，陆灵溪哎呀一声：“大人，您这是怎么了，是不是粮仓气息不畅，闷坏了，小的扶您出去歇歇！”

说罢没等任何人阻止，将人背起来就往外走，也不知道要把他带到哪里去。

胡文藻总算没有昏头到家，他也反应过来，大声叫来自己的亲信：“来人，将这里控制起来，一干人等全部拿下！”

做完这一切，他转向唐泛，隐隐露出恳求之意：“大人？”

唐泛总算微微颔首。

二人回到知府衙门的后堂。

地方还是原来的地方，人也还是原来的人，心境却不是原来的心境了。

如果说之前是唐泛想要撬开胡文藻的口，现在主动与被动的位置已然颠倒过来了。

唐泛没给他太多调整思考的时间：“说罢，我耐心不多。”

胡文藻沉默片刻，深吸了口气：“这一切全都是陈銮的阴谋。”

作者有话要说：

有木有觉得唐大人这章超级帅？捧脸ing……

本来预定好家属要出来的，不过情节正好断在这里，下章争取一口气写完这一卷，如果可能的话，喵喵喵！

有的萌萌可能觉得世道黑暗，皇帝昏庸，可正是这样的世道，才更显得唐大人的可贵，若是有一个像《天下》里朱包子那样知人善任的帝王，又何来这些惊心动魄的故事捏？所以现在的黑暗，是为了让我们眺望光明的未来。

小剧场：

作者喵义正言辞：一个真正帅的男神，背后不需要另一个男人的衬托。

隋州慢慢地抽出绣春刀……

寒光过后……

作者卒。

全文完。

汪直：＝皿＝妈蛋老子还没出够场呢！

# 第116章

胡文藻道："去年发生饥荒的时候，吴县与吴江县两地因为濒临太湖，都受了灾。一开始，苏州府这边本来想拨下一千石粮食，其余两千石留给吴县。但是陈銮对我说，希望我将三千石粮食都拨给吴江县，他可以帮忙收容吴县的灾民，这样一来，灾民全都集中在吴江县，而吴县这边就不至于受到冲击，也对我的名声有利。"

唐泛挑眉："你相信陈銮会无缘无故好心帮你解决困难？"

胡文藻苦笑："当然不相信，但他叔叔就是南京户部尚书，不看僧面也要看佛面，我料想他兴许会从中私吞粮食，将其高价卖给粮商，以谋取暴利，却万万想不到他会如此丧心病狂，竟连一丁点粮食都不给灾民留下，还伙同杨济，将责任全都推到我头上来！润青兄，你可千万要拉我一把，不能被他们牵着鼻子走啊！"

唐泛忽然道："不对罢？"

胡文藻一愣："哪里不对？"

唐泛往椅背上一靠，一夜没睡，他的精神有些不济，声音也有些暗哑，但表情却是闲适的。

"胡兄，咱们明人不说暗话，任你方才表现得再声嘶力竭，再悲愤无辜，身为苏州知府，在你的眼皮子底下，被人将三千石换成三十石，你却没有丝毫察觉，你说我能信么？别说我不信，只怕连你自己都不信罢？"

"事到如今，陈銮和杨济他们要推你出来当挡箭牌，你只有两条路可选：一是与我合作，二呢，你大可继续睁眼说瞎话，任凭陈銮和杨济他们如何将一切责任都推到你身上，我只要袖手旁观即可，反正死道友不死贫道，最后下场凄凉的那个人肯定不是我。"

胡文藻的脸色很难看，他的嘴唇张张合合，似乎想说点反驳的话，却终究什么也说不出来，只能颓丧地坐着，连背都比往常还要弓上几分，浑身上下散发出一股穷途末路的垂暮气息。

但唐泛并没有丝毫同情，早在对方缄默不语的那一天起，就该料到会被人当作棋子一样抛弃的那天了。

在官场上混，你不能光想着升官发财福禄双全，也该做好丢官卸职甚至脑袋落地的准备。

唐泛道："我说过，你要讲便讲，我没有太多的耐心，你若不说，我照样还有其它途径可以查证。"

说罢他站起身，准备往外走。

胡文藻连忙喊住他：“等等！我说，我说！”

唐泛转身望住他。

胡文藻道：“若是我充当人证，揭发他们，你有没有把握将陈銮等人一并拉下马，保我平安？”

唐泛很反感他这种死到临头还要讨价还价的行为，但此时为了大局，他不得不道：“自然。你也许还不知道，跟在我身边的那个少年，就是陛下身边怀恩公公派来协助我的。”

胡文藻微微动容：“这么说，陛下也已经知道这件事了？”

唐大人面不改色地扯谎：“不错，我已经将陈銮杨济等人无法无天，欺君罔上的行径上禀，现在只待搜集更多的证据。你若肯弃暗投明，日后我自会为你求情，请朝廷从轻发落。虽然未必能让你继续当这个苏州知府，但起码身家性命能够保住，若再好一点，继续在仕途上干下去，也不是不可能的。”

胡文藻眼睛一亮，唐泛的话，算是彻底说到他的心坎上去了。

“其实这件事，”他吞咽口水，有些困难地道，“别有内情。”

唐泛挑眉：“说清楚些。”

胡文藻：“苏州府的确拨下三千石粮食给吴江县，不过陈銮私自改成三十石，此事我是知情的，当时陈銮以他叔叔的名头压下来，对我威逼利诱，说如果我能保持沉默，假作不知情，这三千石粮食所得的利润就会分我三成，如若我不肯听从，杨济就会以赈灾不力的名义弹劾我。我别无它法，只好屈从于他们的淫威。”

“但是这件事还没算完，我们都知道，今年朝廷肯定还会再派钦差下来巡查灾情，到时候杨济也未必兜得住。所以他们俩就合计上演了一出好戏，明着互相弹劾，实则有三个用意：一是撇清责任，二是向朝廷各自表明立场，给朝廷造成他们没有互相勾结的假象，三是向朝廷表功诉苦。到时候只要糊弄朝廷钦差，把这一关过了，就万事大吉了。”

唐泛问：“这么说，当时朝廷让你上疏陈词的时候，你是知道内情的？”

胡文藻点点头：“不错，陈銮说我只要保持沉默，说不知情即可，等到朝廷派下钦差，自然有他来应付，不需要我来费心。”

唐泛呵呵一笑接道：“结果现在我来了，他们却二一推作五，把责任全推你头上！”

胡文藻咬牙切齿："我若早知道他们会这么做，哪里还会装聋作哑！"

唐泛问："那么你在粮仓那里说的五千石又是怎么回事？"

胡文藻气恨道："当时拨给陈銮三千石之后，粮仓里确实还剩下两千石的，这一点我可以发誓绝无虚言！但是你也瞧见了，方才粮仓里一粒粮食都不曾剩下，唯一的可能就是当初陈銮跟我要三千石的时候，实际上将五千石都拉得干干净净，我因为不想多事，便睁一只眼闭一只眼，竟也没有亲自到场过问，结果被他们钻了空子！他们甚至还篡改了粮册！如今死无对证，我，我……"

唐泛道："他们把官粮卖给粮商？"

胡文藻："不错，去年因为饥荒，粮价飙升，他们将官粮高价卖出，从中赚取暴利，只拿出很少的一部分去赈灾。"

唐泛略带倦意的表情下隐藏着不易察觉的冷然："而你明明知道，还袖手旁观，坐视灾民活活饿死病死？"

胡文藻狡辩道："陈銮跟我说，他会妥善安置灾民，让我将吴县的灾民也迁到吴江城外，我并不知道他竟然会那样对待灾民！"

唐泛不想在这个问题上与他多作纠缠："你说这一切都是陈銮主使，可有证据？"

若没有证据，屎盆子最后肯定全部扣在胡文藻头上。

为了摆脱黑锅，减轻罪责，胡文藻不得不绞尽脑汁地想。

"陈銮拿到粮商高价卖粮之后的利润，分给我的那份折以茂昌号的银票，合计共有两千两左右，这是否能作为证据？"

唐泛摇摇头："银票自己又不会说话，谁知道你是从哪里弄来的，充其量只能作为辅助证据，再想过。"

胡文藻郁闷得难以言喻，只得重新想过。

皇天不负有心人，还真让他想出一条："陈銮那边肯定会有数目记录正确的粮册，只是不知道他藏在哪里，若能得到那本粮册，就有证据了。"

唐泛点点头："粮册自然是最直接有力的证据，但问题是，你这边的粮册已经被廖通判篡改过了，这样重要的东西，估计只有陈銮本人才知道藏在哪里，要怎么找？"

胡文藻泄气："这也不行，那也不行，你让我怎么办？"

唐泛一笑，不负责任道："我怎么知道怎么办？现在是你有麻烦，不是我有麻烦，你要自救，就得好好想办法。不过有句话我要奉劝你。"

胡文藻忍气道："请讲。"

唐泛道："既然陈銮他们已经将你抛出来，肯定就不会再捡回去了，你要是还三心二意，抱着脚踏两条船的想法，这边与我合作，那边却还去向陈銮投诚，到时候若是死无葬身之地，就别怪我没事先提醒你。"

被戳破心思，胡文藻脸上火辣辣的，强笑道："润青兄也太瞧不起我了，断不至于如此！"

归根结底，他仍旧没有下定决心跟陈銮彻底翻脸，也不相信唐泛能够斗倒陈銮等人。

俗话说强龙难压地头蛇，更何况陈銮已经不算地头蛇，甚至可以称得上是地头龙了！

唐泛起身："没有就最好了，小命是你的，你自己若不珍惜，别人也没办法。"

胡文藻终于害怕起来："润青兄且慢！"

唐泛停住脚步。

胡文藻颓丧道："你说得对，开弓没有回头箭，如今我将一切告知于你，多少也算是个人证，陈銮那边肯定不会放过我的，我怕我随时会遭遇不测，你能不能找个高手过来保护我？"

唐泛戏谑反问："怎么，终于决定跟我合作了？不怕我斗不过陈銮了？"

胡文藻苦笑："他们都将我卖了，我要是还对他们抱着希望，岂非蠢到无药可救？"

唐泛见他说的是真心话，便颔首道："那行，你等着罢，回去我便找人过来。"

胡文藻竟然吓得直接拉住他的衣服不让走："你走了我怎么办，要是你前脚一走，他们后脚就来杀我灭口，那如何是好？"

唐泛啼笑皆非，现在才知道害怕，真不知道早干嘛去了！

"你不让我走，我怎么找人来保护你？再说陈銮反应再快，他人也还在吴江县，不可能立马就能得知消息的！"

胡文藻说什么也不肯让他走："那要不我跟你一起离开，你到哪，我就到哪！"

唐泛斥道：“那只会更加打草惊蛇，我比任何人都不希望你死，你就放一百二十个心好了，我唐润青说出的话，还从未没有兑现过！你好歹也是堂堂四品知府，何故作此妇人之态，成何体统！”

胡文藻被一个比自己年轻，品级也与自己一样的官员训得灰头土脸还不敢还嘴，只得讪讪松开他的衣服。

他现在这副委屈的小媳妇模样，简直跟之前天壤之别。

唐泛没有办法，只得好生安抚了他几句，然后才带着陆灵溪离开。

陆灵溪放在站在门外也听了一丁半点，便问：“唐大哥，方才你为何不将我留下来保护他，有我在，包管没人敢打他的主意。”

唐泛摇摇头：“我有更重要的事情让你去做，胡文藻知道的事情不多，陈銮灭不灭口，其实区别不大，所以他不太可能会做这种事，不过为了安他的心，回头我会另外请人去保护他的，至于你就算了，杀鸡焉用牛刀！”

陆灵溪被这话说得心里甜滋滋的，脸上也不由得带出笑容来。

却见前方一阵喧哗，青天白日，竟有几个纨绔子弟在当街调戏少女。

陆灵溪仔细端详，咦了一声：“那不是在扬州城外落水的那个女子么？”

当日在夜里看不明晰，如今白天一看，那少女的美貌更是耀眼夺目，简直称得上倾城绝艳了，加上她身边只带了一名丫鬟，又没有戴上纱帽，也难怪会招来登徒子。

陆灵溪身负保护唐泛之责，本来就不想多管闲事，此时看见已经有人上前打抱不平，就想带着唐泛绕路走。

没想到唐泛却道：“去救下她。”

陆灵溪一愣：“啊？”

唐泛：“路见不平拔刀相助，你的侠义之心呢？”

陆灵溪：“可是已经有人相助了呀，那几个登徒子也不是很难对付，再说官府的人很快就来了……”

唐泛道：“女子的名节重于泰山，便是稍稍再晚一些得救都会受损，更何况我们先前已经救过她一回了，相逢即是有缘，你去帮她一把罢。”

陆灵溪有点不乐意，又无法反驳唐泛的话，只得上前将那几个登徒子打跑。

美貌少女显然也认得他和唐泛，不仅感激地向陆灵溪连连道谢，还亲自过来跟唐泛道谢。

“多谢二位恩公相救，先前恩公不让奴家上船致谢，没想到今日又遇上了，两番搭救之恩，实在是无以回报。”少女盈盈拜谢道。

唐泛道：“你出门怎么也不多带几个人，不是每次都能侥幸逃过的。”

少女黯然道：“奴家家中父母双亡，家道中落，原本是准备到苏州投亲的，没想到去年闹了一场饥荒，亲戚家已经家破人亡，连人都找不着了，奴家只好先找了个地方安顿下来，又因为囊中羞涩，养不起更多的家仆，不得不遣散几人，如今就只剩下身边这一名丫鬟了。”

唐泛很是同情：“屋漏偏逢连夜雨，你这境遇，也的确令人唏嘘！”

少女泪盈于睫，忍了又忍，还是没有落下，而是扭过头，似乎不想让唐泛看见自己的窘迫。

然而她却不知道，这般楚楚之态，反倒更加惹人爱怜，更加能够激起男人的保护欲。

唐泛再君子，总归也是在男人的范畴内。

“敢问姑娘高姓？”唐泛问道。

少女行了一礼：“奴家姓肖，单名一个妩字。”

果然清新妩丽，媚质天成，这柔弱纤纤的女子，本该被人珍而重之地藏在金屋里宠爱，而不该出来经受风吹雨打。

唐泛道：“肖姑娘如今可找到住所了？”

肖妩咬了咬唇，摇摇头：“此地租金太贵，奴家如今，如今已……”

她的声音越来越小，终于没有说下去。

唐泛自然也不会去揭穿人家的窘迫，反是体贴道：“若肖姑娘不弃，可暂住官驿中，再慢慢另寻住处。”

肖妩抬起头，呆呆地瞅着唐泛，眼中流露出感激而又矛盾的神色，显然是自尊心作祟，不想平白接受别人的帮助，可目前的处境的确难堪，所以才左右为难。

唐泛也没有催促，之前还匆匆往官驿赶的他，现在反倒耐心地等待起对方的回答。

陆灵溪不由道：“唐大哥，让她官驿只怕不方便罢？”

声音不大不小，正好让肖妩听见。

后者难堪得涨红了脸，立时朝唐泛二人敛衽礼，转身便要走人。

情急之下，唐泛竟然伸手抓住对方的衣角：“肖姑娘且慢，我这小兄弟年纪轻，说话不细想，其实他不是针对你，只是因为官驿里现在还住着其他人，就是那天与我同船的另外两个，你也见过的，我兄弟怕唐突了你罢了，他没有恶意，你莫要多想！”

肖妩低着头想扯回自己的衣角，没奈何唐泛抓得死紧，她的脸色慢慢地红了起来，与之前那种难堪的红却不大一样。

“我，我没多想，只是不希望给你们添麻烦……”

唐泛笑眯眯：“不麻烦，一点也不麻烦，既然二度相逢，便是有缘，对你来说是帮了大忙，但对我们来说，不过是举手之劳罢了，还请不要拒绝。”

什么举手之劳，明明是被美色所惑！陆灵溪在心底嘀咕道，肖妩再美的容貌，此时在他眼里也成了祸水。

但唐泛执意留人，他也不能再出口阻拦，否则就是在削唐泛的面子了。

肖妩见唐泛真心相留，加上自己的确已经走投无路了，便终于接受唐泛的建议，郑重行礼道：“那奴家就叨扰大人几日了，此大恩德，感激涕零，不知如何说才好。”

唐泛笑道：“那就什么都不必说了。”

这个小插曲耽误了一些时间，等唐泛他们回到城中官驿时，时辰已近晌午。

钱三儿正等在大门口左顾右盼，满脸愤怒外加忧心忡忡，一见唐泛回来，立马就上前告状：“大人，您可算是回来了！曾培和吴宗那两个龟孙子……”

唐泛摆摆手，阻止他继续说下去。

钱三儿也是机灵，随即意识到说话场合不对，立刻住了嘴。

唐泛对陆灵溪道：“益青，你带着肖姑娘她们先去安顿。”

肖妩并未多问，只是再三向唐泛道谢，这才随着陆灵溪离去，饶是如此，一路行来，她那惊人的美貌也早就引来不少注目，连钱三儿都失神了半天才反应过来，瞅着肖妩的背影结结巴巴道：“大，大人，这位姑娘与您认识啊？”

唐泛搭救肖妩那夜，钱三儿进城买东西了，没有在场，此时正是头一回看见肖妩的真容，自然惊呆了。

伴随着肖妩的脚步，许多灼热的目光都落在她的身上，不过官驿终究是官驿，纵然这女子倾城倾国，人身安全还是可以得到保证的，只不过唐泛他们有朝一日若是回京，以肖妩这样一名弱质女子，必然惹来许多觊觎，容貌往往是祸非福。

唐泛将钱三儿的脑袋扳过来："跟我进屋！"

钱三儿这才如梦初醒，那头唐泛已经大步走向自己的小院，快得差点让人追不上，完全不像是奔波了一天一夜的人。

回到屋里，唐泛没顾得上洗把脸，当即就问："发生了什么事？"

钱三儿怒道："就在您出去的这段时间里，苏州商会派人送礼过来，我怎么也不肯收，但曾培和吴宗那两个龟孙子却以您的名义收下了，我死守着这个院子不让他们将东西抬进来，他们就放在院子外头然后走了，我算是看出来了，这是要往您身上泼脏水啊！"

听完他的话，唐泛却没有生气，反倒露出深思的神色。

"大人？"钱三儿惴惴不安。

"东西现在放在哪里？"唐泛问。

"就在院子外头，是个小箱子，挺沉的！"钱三儿忙道。

"去抬进来。"唐泛道。

钱三儿："啊？"

唐泛不悦："愣着作甚？还不去！"

钱三儿急了，生怕他一时脑筋不清楚被算计了："可他们这是要造成您受贿的既定事实啊！要是抬进来，不就，不就……"

唐泛笑了："难道你现在放在院子里，我就没受贿了？去将箱子拿进来，你一个人拿得动罢？"

钱三儿："拿是拿得动……"

唐泛："那就去啊！"

钱三儿没有法子，只得小跑出去，将箱子搬了进来。

"上面有钥匙，不过钥匙就压在箱子底下，我一并拿进来了，您看……？"

“打开。”唐泛道。

箱子打开的那一瞬间，差点没闪瞎钱三儿的狗眼。

他倒抽了口气：“这，这……？！”

里头满满地是一小箱的金元宝，空隙处还都被指头大小的珍珠填满了。

金元宝就不说了，连珍珠亦是个个大小等同，圆润剔透，玲珑可爱，钱三儿从前也曾走南闯北，还下过宋帝陵，如何看不出这些东西的价值。

但他却并没有丝毫的高兴，因为对方送的礼越重，就意味着唐泛的麻烦越大。

“大人！”钱三儿很着急，“我们现在怎么办！难道您真要收……”

“收，怎么不收！”唐泛笑道：“真是想睡觉就有枕头递过来，这么大一笔钱财，要是收下了，后半辈子可就不用发愁了！”

钱三儿张大嘴巴，看着唐泛的眼神就像是他得了失心疯一般。

唐泛却没有搭理他，只是伸出手去抚摸那些金元宝，还拿起来仔细端详，仿佛已经沉醉在那满眼的金黄色里。

钱三儿急得在旁边抓耳挠腮。

大明官员收受商人孝敬不是不正常，恰恰相反，这实在是太正常了。

甚至许多大商号背后，都会有朝廷官员在为他们撑腰发声，这甚至已经成为一件心照不宣的事情。

但这件事发生在唐泛身上，就怎么看都让人觉得古怪了。

在唐泛看着那些金元宝，慢慢露出笑容的时候，钱三儿终于忍不住了：“大人……”

唐泛打断他：“接下来我说的话，你要仔细听着。”

钱三儿神情一凛，顾不得方才的事，下意识挺直腰板：“大人请吩咐！”

唐泛从怀中摸出一块腰牌和一沓银票放在桌子上：“这箱子东西，还有这些银票，你都带走“钱三儿惊异道：“带去哪里？”

唐泛道：“拿着腰牌去找苏州卫所的蒋千户，让他不要耽搁，立马将这些东西全部送上京城，交给汪直。”

钱三儿："大人，那个蒋千户可以相信么？"

唐泛颔首："可以，他是广川的人，我会让益青与他一道上京，凭他跟怀恩的关系，也可以多一条门路。"

钱三儿又问："我这就马上出发，大人还有什么话需要交代么？"

唐泛想了想："你稍等。"

房间里有现成的笔墨纸砚，连墨都不需要磨，他坐了下来，摊开专门用于写奏疏的纸张，思索片刻，当即提笔写下一封奏疏。

钱三儿在旁边看得张大嘴巴，他原本认的字不多，但自帮唐瑜打理铺子之后，也渐渐学了许多，但要像唐泛这样动辄就能下笔写出文采斐然的奏章也是绝对不可能的。

这使得他对唐泛的崇拜又更上一层，不过钱三儿并不知道，这些都是大明官员的基本生存技能，虽然许多人平时都有师爷幕僚代笔，不过这并不代表他们自己就写不了了。

不多时，奏章写就，唐泛等上面的墨迹干掉，就将其合上，交给钱三儿。

"奏章和银票都放进箱子里，将这些东西带上京交给汪直，汪直自然会知道要怎么做。"

钱三儿迟疑道："大人，陆灵溪的身手比我强多了，他若不在，谁来保护大人？曾培和吴宗那两个龟孙子欺上门来的话，我怕我压不住……"

唐泛伸了个懒腰，不在意地笑道："不在才好，你们要是在，我还怎么跟美人亲近？"

钱三儿目瞪口呆，过了好一会儿，忽然口不择言道："那，那隋镇抚使怎么办？"

唐泛："……"

钱三儿："……"

唐泛："……赶紧拿着东西给我滚。"

钱三儿："……是是！"

陆灵溪很快就回来了，听钱三儿一说，他立马就反对道："不行，唐大哥！你现在铁了心要跟陈鎏对着干，万一他狗急跳墙，对你不利怎么办！"

唐泛道："这就是我让你们去锦衣卫那里求助的缘故，你让他们那边

派两个，不，四个人过来，两个留在我身边，还有两个去胡文藻身边保护，也免得他成日里担惊受怕。”

陆灵溪还想说什么，唐泛摆摆手阻止了他：“益青，这件事很重要，这些钱财虽然不是最重要的证据，但有了这些东西，陛下才会更加相信我的话。我要留在这里继续寻找陈銮的粮册，上京的事情就托付给你了，你和三儿务必将东西和奏疏都交到汪直或怀恩手里。”

他现在压根就不想离开唐泛身边，但大义的担子压下来，陆灵溪什么也说不了，只能沉默。

唐泛拍拍他的肩膀，温言道：“好啦，不要闹脾气了，你都是秀才相公了，怎么反倒和小孩子似的？”

陆灵溪反驳：“我才不是小孩儿！”

“好好好，你不是！”唐泛笑了起来：“三儿虽然忠心，但他身手不行，而且你跟怀恩熟稔，肯定有法子亲自见到他，这件事非你不可，如果顺利的话，咱们下次见面，就是在京城了。”

陆灵溪咬咬牙：“我会尽快将东西交给怀恩，然后回来找你的！”

说罢转身便走，连道别都忘了。

还说不是小孩子脾气？唐泛无奈想道。

陈銮的手段层出不穷，先是联合杨济演戏，欺瞒朝廷，又带着唐泛去看虚假的场面，末了还送上一万两，又借着商会的名字送钱过来，连东厂的人也掺合其中，若唐泛的意志稍微薄弱一点，说不定现在就妥协了，根本不会再想费劲去折腾那些吃力不讨好的事情。

但是一想想城外那些灾民，唐泛最终还是没有改变主意。

只有将陈銮彻底扳倒，城外那些人才能得到妥善安置，也才能警示震慑后来者，避免以后类似的事情再度发生。

陆灵溪和钱三儿他们走后，唐泛终于感觉到彻夜未眠的疲惫了，他也懒得再去换衣服，直接往床上一倒，不及须臾便沉沉入睡，人事不知。

再度醒来的时候是因为外面响起敲门声，以及女子的询问声。

“里面有人吗？”

睫毛微微颤动了一下，唐泛缓缓睁开眼睛，脑子还有些木，没从混沌中完全清醒过来。

这是……？

外面的人再度询问：“唐大人，您在里头么？”

唐泛唔了一声，揉着脑袋拥被坐起：“是肖姑娘吗？”

肖妩：“是我。”

唐泛：“有事吗？”

肖妩：“我来给您送夜宵。”

唐泛听见夜宵二字，抬头往窗外一望，这才发现外头的天色已经完全暗了下来。

他本想说这种事让钱三儿来做就行了，转念才想起钱三儿和陆灵溪早就被他派出去了，自然不见人影。

也不知道让他们去找的锦衣卫找来没有，唐泛想道，一面下了床。

“肖姑娘且等等，我先穿好衣裳。”

“好的。”肖妩柔和应道。

片刻之后，唐泛穿戴整齐：“请进。”

肖妩推门而入。

唐泛这才看到她手上还端着放食物的托盘，照看上面分量不轻，亏得她拿着东西在外头站了半天，也没有怨言。

他起身接过托盘：“有劳姑娘了，你不必亲自送来的，这里还有伙计。”

肖妩浅浅一笑：“不妨事的，伙计也有官驿的差事做，我却是闲人一个，大人有什么事自可随意差遣。”

她揭开炖盅的盖子，老鸡汤的香味随之扑鼻而来，旁边还有一碗白米饭，一小碟青菜，最是可口下饭不过。

换了以往，唐泛定然已经开始大快朵颐，但现在，任凭肚子已经开始咕咕叫了起来，他却仍旧不为所动，只是定定地看着肖妩，仿佛有千言万语想说，又不知从何说起。

在这样的目光下，雪人也会融化，更何况肖妩是个大活人。

她的脸慢慢红了起来，头随之微微低垂，露出衣领下面洁白漂亮的脖颈。

屋里的氛围慢慢变得炽热而暧昧起来。

就在这个时候，门外再次响起敲门声。

被人打断好事，唐泛有些没好气：“谁？”

一个粗声粗气的声音在外头响起：“大人，属下乃苏州卫所蒋千户所派，前来保护大人的。”

肖妩仿佛也从这异样的气氛里清醒过来，脸色比先前还红。

唐泛很不高兴，却是对着外面的人：“在外头候着！”

又转而对肖妩和颜悦色道：“怎么只有一碗饭，肖姑娘可用过了？”

肖妩含羞低头：“奴家用过了，大人快请用罢。”

唐泛点点头，欣赏了好一会儿美人含羞带怯的美态，这才依依不舍地收回目光，拿起汤匙舀起一勺鸡汤，准备送入口中。

勺子刚到嘴边，他又停了下来：“我忽然想起一件很重要的事情。”

肖妩露出不解的神色。

“这汤里，没放什么东西罢？”唐泛含笑道，“譬如说，砒霜，乌头，还是曼陀罗之类的？”

肖妩呆呆地看着他：“大人，您在说什么，我没听懂……”

外头扰人的敲门声又一次响起。

唐泛对肖妩笑得温柔：“那劳烦姑娘一件事。”

肖妩：“大人请讲。”

唐泛冷不防一伸手，直接将人给拉到怀里来！

伴随着肖妩一声小小的惊呼，门从外面被推开。

# 第117章

门外站着一个身穿锦衣卫正七品总旗服饰的高大汉子。

如果非要说他有什么显著特征的话，那就是对方几乎半张脸都被络腮胡子挡住了。

不过他的一双眼睛却明亮得很，人往那里一站，隐然渊渟岳峙，气度不凡。

可惜唐泛不懂武功，若是陆灵溪在这里，就会知道对方肯定是个高手。

那汉子对搂着美人的唐泛抱拳道："属下锦衣卫吴县卫所总旗狄涵，见过唐大人！"

唐泛皱眉："谁派你来的？"

狄涵道："属下受苏州卫所薛千户之命，特来保护大人！"

唐泛沉下脸色："薛千户让你来保护我，你却未经许可便擅闯此间，又是何意？"

狄涵低下头："属下知错，属下只是未见大人回应，心中着急，生怕大人出了意外。"

唐泛冷冷道："莫不是狄总旗觉得过来保护我是大材小用？若如此的话，我可以去向薛千户说，让他另外换人过来的。"

狄涵闻言立马半跪下来："属下知错了！请大人莫要赶走属下！薛千户千叮万嘱，让属下要事事听从大人的话，是属下莽撞，请大人恕罪！"

唐泛看了他半晌，才道："我不是请薛千户派两个人过来吗，怎么只有你一个？"

狄涵道："兴许薛千户看到属下身手尚可，觉得一人足可。"

唐泛气乐了："你倒是不谦虚！"

狄涵还真一板一眼地回道："多谢大人谬赞，属下愧不敢当。"

肖妧一个艳光四射的大美人坐在那里，他却仅仅只是进门的时候瞧了一眼，在那之后，视线都未曾在对方身上停留。

唐泛道："既然薛千户让你事事听命于我，那我现在就要你做一件事。"

狄涵道：“请大人吩咐！”

唐泛道：“出去。”

狄涵终于难得愣了一下。

唐泛重复道：“我现在让你出去，关上门，不要打扰我们，没听见吗？”

狄涵：“……是。”

他默默退了出去。

唐泛松开肖妩腰上的手。

结果这时候门又打开了，狄涵阴魂不散的脸再度出现：“大人，属下就守在外面，您若有吩咐，只须叫一声便可。”

唐泛气得一个倒仰：“出去！！”

屋子终于恢复了清静。

唐泛松开她：“让肖姑娘见笑了。”

肖妩低着头，已经羞得说不出话来了，只能讷讷提醒他：“大人，饭菜都凉了，要不我重新做一份送过来罢。”

唐泛温柔道：“饭不急着吃，我有些话，想对肖姑娘说。”

肖妩的头垂得更低了，手不住地绞着衣角，没说话。

经过方才的亲密接触，两人之间的暧昧气息越发浓郁，像唐泛这样的人，若不是真正对一个女子有意，是万万不会动手轻薄的。

肖妩虽然尽力掩饰脸上的表情，可手依旧难以自抑地微微颤动着。

这样俊雅年轻的翩翩公子，三番两次表达了亲近之意，世上有几个女人会不动心呢？

果不其然，只听得唐泛问：“不知肖姑娘可有婚约在身？”

这句话的暗示性太强，肖妩的脸更红了，不知道怎么回答才好。

她忽然想起一件事，抬起头：“大人，您，您方才为何会以为我在饭菜中下毒？”

唐泛朝她歉意一笑：“先前我们两度相遇，时机太过凑巧，我以为你是别人派来的，所以有意试探。”

肖妩咬着下唇："那现在呢？"

唐泛坦承："现在我仍觉得你身上的疑点很多，只是……却有些管不住自己的心。"

前半句话令肖妩脸色变白，后半句话又使得她的脸色由苍白转为绯红，大惊大喜，身体稍微差点的估计都要承受不住。

肖妩犹豫半晌，鼓起勇气："其实……我知道您在怀疑什么。"

唐泛："嗯？"

肖妩低下头："实不相瞒，我的确不是好人家的女儿，先前说什么投奔亲戚，也是假的。好人家的女儿，定不会像我这样，三更半夜来到男人的房间罢？"

唐泛柔声道："你愿意说便说，不愿意说，我也不勉强你。"

肖妩猛地抬头："真的？"

唐泛："真的。"

泪水在那双如星波荡漾的眼眸中转了许久，终于落下来。

不是所有的美人哭起来都好看，但梨花带泪这个词，放在肖妩身上，却再合适不过。

她问唐泛："你听过扬州瘦马吗？"

唐泛当然听过。

所谓扬州瘦马，便是贱价买下贫苦人家的美貌女童加以调教，使其无论是在琴棋书画的文学造诣上，还是在魅惑男人的床上功夫上，俱都惊艳绝伦，如此便又可高价卖出，或为青楼头牌，或为富贵人家的妾室，在江南一带非常盛行，甚至还有专门从事这个行业的人，类似于人牙子。

见唐泛点点头，肖妩便道："其实我原也是瘦马，十四岁时就已被人买下，为一富商妾室，后来那富商死了，他的正室容不下我，将我赶了出来，这便是你为何会在扬州城外遇见我的缘故。我自小学的就是伺候男人的功夫，在那之后也如同被豢养在笼中的雀鸟，从来不知道自己出来谋生竟是如此艰难，先前若不是大人您，我恐怕已经……"

肖妩拭去眼泪，轻轻苦笑："现在你知道了，我，我不该那夜见了你之后，心存妄想，故意打扮成少女模样，我根本就不是什么良家女子……"

她的泪越擦越多，流得越发汹涌，肖妩再也说不下去，腾地站起

来，转身就要往外走。

唐泛一把拉住她的手，将她重新纳入怀中，紧紧搂住！

“阿妩！”

这个称呼一入耳，肖妩的娇躯轻轻一颤，登时在他怀中软了下来。

唐泛的声音在她头顶响起：“我的确很喜欢你，从见到你的第一眼就喜欢了……我也不在意你的身份，只要你说一句，你愿意跟着我，我便带你回京，将你迎娶入门！”

话刚落音，敲门声再度响起。

狄涵在外面道：“大人，夜深了，您该歇了。”

唐泛大怒：“要你多事，让你在外面等着，没听见么！”

又柔声问肖妩：“没吓着你罢？”

肖妩微微摇头。

外面又一次安静下来。

两人维持着拥抱的姿势，唐泛没有松开的意图，肖妩也没有挣扎。

她只是轻轻道：“奴家的心，与大人一样。”

唐泛喜道：“阿妩！”

肖妩掩住他将要出嘴的话，苦笑道：“但我万万不敢奢望能够被大人明媒正娶，像我这样的身份，只要能留在您左右侍奉，便已经是我最大的福气了。”

唐泛目光温柔：“你放心罢，我父母双亡，姐姐也很善解人意，她不会阻拦我们的。”

肖妩摇摇头：“但是我的身份，将会令您在官场上被人耻笑，大人不必再说了，能够明白您的心意，我，我已经非常欢喜，真的……从小到大，没有人这样真心对我，也从来没有一个男人对我说，要娶我为妻……”

唐泛叹了口气，手掌抚过她的青丝，半晌才柔声道：“先不说这些丧气话了，我现在还有很重要的事情要做。陈銮欺君罔上，将赈灾粮私卖谋取暴利，我一定要找到证据，上告朝廷，这样我才能早一日带你回京，所以这段时间，我可能会顾不上你，你就待在官驿，尽量减少外出，免得陈銮狗急跳墙，将你当作弱点来威胁我。”

肖妩担忧道：“那您会不会有危险？”

唐泛握住她的手："应该不会的，我与锦衣卫有几分交情，所以让他们派人过来保护我。这不，外面就站着一个呢！"

肖妩噗嗤一声，破涕为笑："我看他倒像是来管您的！"

唐泛露出一个无奈的表情："锦衣卫素来嚣张，我只是跟他们的头儿有交情，又管不住他们，只要能保护我，受几天气又何妨？"

肖妩被他逗笑了。

唐泛道："昨夜一夜没睡，方才我也只眯了一会儿眼，现在又有些倦了。"

肖妩忙道："那，那我这就出去，明天再给您端早饭来！"

唐泛笑道："你若愿意留下来陪我，我也不介意。"

肖妩红了脸，讷讷无言以对，借着端起饭菜的当口，低着头躲出去了。

唐泛也没有再追上去，只是眼神缱绻地目送着她离去，那目光柔得几乎可以滴出水来，即使肖妩转身不看，依旧可以感觉到对方灼灼视线落在自己后背。

当初在扬州城外，虽然严格来说，救了她的人是陆灵溪，但只要是像肖妩这样的女子，会倾心的对象必然是唐泛。

她早已放心暗许，却不敢开口说出来，只能一路默默跟来苏州，好巧不巧，又被唐泛救了一回。

难道真是冥冥之中，缘分天定？

若是能跟着唐泛回京……

想及此，肖妩的俏脸越发烧红，连脚步也不由得有些凌乱起来。

等肖妩关上门走远，唐泛这才伸了个懒腰，笑容依旧未从脸上褪去。

"狄涵，你还在外面吗？"

外面传来声音："属下在。"

唐泛道："进来罢。"

狄涵推门而入，便听唐泛道："我有些乏了，你去给我打点洗脚水来。"

狄涵："……"

唐泛等不到他的回答，略略抬眼：“怎么？不愿意？那我这就让薛千户换人过来。”

狄涵：“属下这就去。”

他转身出去，果然很快打了一盆水过来，放在唐泛脚下，又伸手过来挽唐泛的裤脚。

唐泛咳了一声：“不用了，我自己来就行，你坐着罢，我有些话要问你。”

狄涵没理会他的拒绝，脸上隔着络腮胡子看不大清表情，声音倒是诚挚得很：“属下既然跟了大人，就该事事服侍周到，不然若是大人去薛千户那里告状，属下就要吃不完兜着走了，还请大人给属下一个机会。”

没等唐泛拒绝，他已经将唐泛的裤管挽起来，双手掬起一碰水，先轻轻拍在对方的脚背上，直到对方适应了水温，这才扶起他的脚往水里放。

唐泛毕竟是个男人，他的脚自然不能用秀气来形容，但白皙修长，骨骼匀称不显瘦弱，有种恰到好处的漂亮。

狄涵在握住这双脚的时候，还注意到他脚掌有薄薄的茧子。

文官出门都有轿子马车，平日也走不到几里路，哪里来的茧子？

唐泛似乎看出他的疑问，悠悠道：“你莫不是忘了，中进士前，我曾有几年时间，游遍大江南北，脚下所走之路无数，脚下起茧子也是正常的。”

狄涵低下头帮他洗脚：“大人可能记岔了，您没跟属下说过这件事，属下又何来忘记？”

唐泛喔了一声：“那可能是我将你与别人弄混了罢，不过话说回来，方才你屡屡不经通报便闯了进来，该当何罪？”

狄涵道：“属下只是担心大人遇险。”

唐泛哂笑：“我看你是见到绝色美人忘乎所以，想借机多看几眼罢？”

狄涵沉默片刻：“大人，那女人另有来历，不是个简单的人物。”

唐泛摇摇头：“我不妨告诉你，那女子我已经看中了，不日便要纳了她，你还是不要打她的主意才好，本官是不会拱手相让……哎哟，你用那么大的劲作甚，本官脚踝都快被你捏断了！”

狄涵松开手，只见上面确实多了一道红痕。

他伸手帮对方揉开："……属下不是故意的。"

唐泛将脚缩回来，自己拿帕子擦干净，一边挥挥手，跟赶苍蝇似的："行了行了，你出去罢，别扰我清眠！"

话还没能完整说完，人就已经被往后扑倒在床上！

唐泛怒道："你这是作甚！"

两人眼睛对着眼睛，鼻尖几乎相触，距离近得连彼此呼出的热气都能感觉得到。

狄涵慢慢道："恕属下唐突。"

话虽如此，他依旧没有起来的意思。

狄涵盯着他，一字一顿道："那女子心怀叵测，请大人勿要被她蒙骗了。"

唐泛笑出了声："不就是陈銮的爱妾么？我又不介意，这有什么蒙骗的！"

狄涵反是一愣："你知道？"

唐泛悠悠道："你以为我的消息来源只能靠你们锦衣卫，什么都不知道便敢来闯扬州？那也太看不起我了罢！"

狄涵："你是怎么知道的？"

唐泛："你要压着我到几时？"

狄涵："……抱歉。"

他深深地看了唐泛一眼，终于肯起身松开他。

唐泛微哼一声，抬了抬下巴："去，将洗脚水端出去，本官要歇下了。"

狄涵："……还请大人给属下解惑。"

唐泛奇道："你在求我？"

狄涵低声下气："是，属下求大人给属下解惑。"

唐泛心情大好："看在你这么诚恳的份上，我就大发慈悲告诉你罢。早在第二回在苏州街头跟她相遇的时候，我便怀疑上她了。"

迎着狄涵略微疑惑的眼神，唐泛又道："知己知彼，料敌先机，才能百战不殆。离京之前，我就曾让汪直帮我调查胡文藻与陈銮三人。关于

陈銮，汪直特别告诉了我一件事，他有一个极其绝色的小妾，见过的人少之又少，但只要是见过，无不为其美貌倾倒，而他那位小妾，正是扬州瘦马出身。”

唐泛：“这天底下，美貌女子虽然很多，但像肖妩那样惊心动魄，倾国倾城的容貌毕竟不多见，纵然不是万里挑一，起码也应该是千里挑一罢，本官又非没有见过世面的急色鬼，这随随便便从扬州城外就冒出这么个绝色大美人，难道我心中不会有所怀疑么？而且你方才也说了，她的来历不简单，陈銮对我又是送钱又是送美人，假如这美人不是他所熟悉看重的，只怕他还不放心呢！所以这个肖妩，十有八九就是陈銮那名爱妾罢？”

狄涵点点头：“所以大人将计就计，想让她反被大人的美色所迷惑，假戏真做？”

如果唐泛现在嘴里含着一口水，那么他一定会喷出来：“大人我没有美色，我想迷惑的也不是她！”

狄涵不解。

唐泛叹道：“据说陈銮这位爱妾‘容殊艳，性聪颖，通晓文书，玲珑心窍’，所以陈銮对她宠爱异常，甚至为其专门建了一栋别居来安置，这样一个女人，他舍得让对方来对我施展美人计，也算是很瞧得起我了！等我真睡了肖妩之后，只怕就真如了对方的意，跳进黄河也洗不清了！说不定在美人计下，我连雄心也消磨了，只能跟陈銮握手言欢，成为他们的一份子。”

说着说着，他自己也觉得好笑起来：“不过届时我跟陈銮同睡一个美人，也不知道陈銮心里会不会膈应，还是干脆将美人送我算了？”

见他越说越没谱，狄涵忍不住道：“大人的意思，您想让陈銮误以为您已经中了他的计？”

唐泛摇摇头，露出奸狡的笑容：“我要让陈銮以为，肖妩来到我身边之后，就逐渐喜欢上我，甚至有背叛他的意思！”

狄涵神色一动。

唐泛笑吟吟续道：“他们能施展美人计，难道我就不能用反间计？肖妩得陈銮看重，又能被他派出来做这种事，说明她肯定对陈銮不少事情都有所了解，指不定连真正的粮册藏在哪里都知道。如果陈銮觉得她已经背叛了自己，投向我这边，你说他会做出什么事情？”

狄涵缓缓吐出几个字：“狗急跳墙，杀人灭口！”

唐泛颔首：“不错，到时候肖妩就是本来没有背叛陈銮的心，也会被他逼得投诚向我这边！”

好一个精彩的反间计！

疑中之疑，比之自内，不自失也。

狄涵高高扬起眉毛，络腮胡下表情难测，不过从他的目光闪动莫名光彩来看，显然对唐泛的计策也是十分赞同的。

唐泛光着脚将木盆往他那里一推："故事也听完了，还不滚，本官要就寝了，你没听到么？"

狄涵无语地弯下腰端起木盆："请大人安歇，属下就在外面守夜。"

就在他临走关门的前一刻，身后忽然传来唐泛戏谑的声音："下次要玩改换身份的时候，记得先去向李道长拜师学一手啊，广川兄。"

狄涵："……"

隔日一早，唐泛神清气爽地走出房间，便将肖妩已经坐在外间冲着他笑。

旁边桌子上摆着各色苏式点心，小巧玲珑，十分可爱。

本该守在外面的狄涵却不知去向。

唐泛笑道："阿妩，你怎么起得这么早？"

肖妩掩口一笑："不早了，都快日上三竿了。早饭我原是做过一趟的，见大人您还未起来，就又重做了一遍。"

唐泛感动道："阿妩何必亲自动手，这官驿自有厨子！"

肖妩脸红："大人一片赤诚，我，我也想精诚以报。"

唐泛暗叹，这女人作戏真不一般，既有如此美貌，还有如此心机，也难怪陈銮会看重宠爱，不惜金屋藏娇。

美人计也要分级别的，能得到这样的美人用美色来诱惑，可见陈銮对唐泛的重视程度。

唐泛深感荣幸。

只可惜，对方的用心良苦注定要被辜负。

肖妩见唐泛一直瞅着自己瞧，脸颊不由微微发烫，似怒非怒地轻轻一嗔："大人……"

唐泛回过神，笑着坐下来，随手夹起一小片黄金馒头，放入口中。

昨晚不吃肖妩做的夜宵，是怕她趁机下点迷药之类的放倒自己，再

造成既定事实，往自己身上泼脏水。

现在光天白日，肖妩就算要做，也知道这不是个好时机。

“这里面还有馅料？”唐泛惊奇道。

“是樱桃。”肖妩笑问，“好吃么？”

唐泛点头：“好吃，好吃极了，手艺比我妹妹做得还好，你若跟我回京，日后我就常有口福了。”

肖妩笑了笑，低下头去，似乎不胜娇羞。

唐泛握住她的柔荑：“阿妩，你头上怪素净的，今日我带你上街去买点首饰罢。”

肖妩不解：“您不是要去查陈銮么？”

唐泛冲她神秘一笑：“不瞒你说，其实我已经找到能够扳倒他的关键证据了。”

肖妩啊了一声：“什么证据？”

唐泛却转了话题：“不提这等枯燥的事了，说了你也不感兴趣，走，咱们用完早饭，我就带你出去玩儿。上回陈銮给我送了一万两，我可还没动过呢，能给你打好几套好头面了！”

肖妩很惊奇：“可，可您收了陈銮的钱，还要，还要弹劾他？”

唐泛满不在乎：“你不懂了罢，这就叫黑吃黑啊！”

肖妩：“……”

作者有话要说：

小剧场：

假如有qq——

唐泛：陛下，陈銮、杨济、胡文藻三人勾结，侵吞官粮，欺君罔上啊！

皇帝：[自动回复]正在安抚爱妃，有事留言，但朕不一定会回复你。(点此不再提醒)

唐泛：陛下，臣在苏州遇到一位老神仙，他给了臣一个方子，据说吃了能够活到八十八，面若幼童，身强体健，臣准备回京进献给陛下。

皇帝：大善！

唐泛：陛下您在啊，太好了！陈銮、杨济、胡文藻三人勾结，侵吞官粮，欺君罔上，臣拍下了城外灾民的情况，现在发给您。

你给朱见深发送了一张图片。

皇帝：[自动回复]正在安抚爱妃，有事留言，但朕不一定会回复你。(点此不再提醒）

唐泛：………………

唐大人心声：你麻痹啊！！(╯‵□′)╯︵┻━┻

另外，有萌萌好奇，5000石米值多少钱？

那我们就来估算一下。

明朝万历年间，也就是文中时间的100年后，市值1两银子大概可以买到2石米左右。

那么按照这个价格来计算，5000石就大概是2500两银子。

但是注意，这是平时的价格。

吴江当时发生了饥荒，米粮是供不应求的，假如陈銮将粮价抬升10倍卖给粮商，那么这样5000石米他就可以赚取25000两银子，而且这个还是纯利润，因为陈銮拿官粮本身是不需要成本的！

至于粮商转手再卖出去的时候，又抬升多少倍价格，这笔钱不算入陈銮手里，我们暂且不管。

那么这2w5里面，除了孝敬东厂的，孝敬叔叔的，跟胡文藻和杨济分赃的，剩下的大头就全部是陈銮的。

加上平时贪污的，吴江这地方一直又是富庶之地，鱼米之乡，陈銮这职位就是肥差，作为土皇帝，他能拿出1w两来堵唐泛的口，顺便买自己平安，是很轻松，并且很划算的。

然后文中所说，吴江县上缴粮食1万多石，这个是根据明朝全年的税粮来估算的，详细的就不说了，因为很多萌萌肯定对这些枯燥的推算不太感兴趣。

# 第118章

老赵是一名负责在官驿外面值守的士兵。

对他而言，什么县令御史大斗法，贪污受贿，那统统不干他的事。

小人物就该有小人物的生活方式，只要散值之后能喝上一盅热乎乎的小酒，能有个婆娘暖炕头，跟兄弟们侃天侃地，就已经心满意足了。

但是小人物也有小人物的八卦。

譬如老赵跟其他值守官驿的弟兄们，这几天就对唐御史带回来的那位大美人格外好奇，私底下不止一回揣测那位大美人的身份。

有的人说，那美人是唐大人家里的小妾，因为受不了家里大房的嫉妒，眼看唐大人南下办差，便也跟着偷跑出来，一路追寻至此。

也有的人说，美人是别的官员送给唐御史的礼物，唐大人一见之下非常喜欢，竟连须臾也离不得，非要将人时时带在身边才好。

还有人说，其实那位大美人是良家女子，被唐御史看中之后强掳过来的，唐御史这趟奉差办案，是为了查去年吴江饥荒的事情，结果来了之后却顾着跟女子纠缠勾搭上了，连正事也不管，看来也是个贪官污吏。

谣言很快就在官驿传开来，并且还有逐渐往外蔓延的趋势。

但不管内容多么离奇荒诞，有两点是被老赵和他的同僚们所公认的。

一是那美人的确很美，美得惊心动魄，差点要把人的魂儿也给勾了去。

苏杭多美人，老赵他们是土生土长的苏州人，自忖也是见过不少世面的，跟那些个乡巴佬不一样，可唐泛身边那位大美人，确确实实美妙得不可方物，以老赵等人贫瘠的词汇，根本想象不出要如何来描绘她的美貌。

头一回见到的时候，他们只能目瞪口呆地看着大美人带着香风被唐泛带入官驿中，事后难免暗暗嘲笑自己当时太失态了，但当他们看到同样住在官驿里的杨御史面对美人也是差不多的反应时，大家马上就心理平衡了：敢情不是弟兄们没见过世面，是大美人实在是太美了。

这样一朵比牡丹还娇嫩的花儿被唐泛采撷了去，不得不说，所有人都羡慕嫉妒恨得很。

还有第二点公认的，那就是唐御史对这位大美人千娇百宠，只差将人拴在裤腰带上，时时带着走了。

就老赵值守的这几天来看，但凡唐御史出门，不管去哪儿，办什么事情，都会带上对方，甚至据说就连去知府衙门拜访府尊大人，也都将那女子给一并带了进去，毫不避讳，简直令人瞠目结舌。

不过这也难怪，这样的美人，就算换了他们能一亲芳泽，那真是死也甘愿了，大人们也是人，又有什么奇怪的呢？

可以想见的是，等唐御史回京之日，一定也会将大美人也带走，而如果唐御史家中正室不是母老虎的话，大美人以后一定会独霸唐御史后宅了。

但话又说回来了，这样一个千娇百媚的美人儿，不在皇帝后宫，却让一个四品御史给占了，也不知道唐御史能不能守得住！

任凭外面风风雨雨，天花乱坠，唐泛听而不闻，兀自带着肖妩进进出出。

虽然出门的时候，唐泛也会细心地让肖妩带上纱帽遮掩容颜，但那窈窕身姿又能骗得了谁呢，不过数日，几乎半个吴县的人就都知道唐泛身边有个倾国倾城的绝世美人，与他同进同出，同起同食了。

但凡男人，无不在心中感叹唐泛的艳福。

不过对于肖妩来说，却又是另一番心情了。

她并不晓得唐泛已经知道她的身份，只是依照陈銮的吩咐，想尽办法留在他身边，并且将他的名声彻底败坏，就算两人没有夫妻之实，也要竭力让外人觉得肖妩早已成为唐泛的禁脔。

现在计划正在一步步实现，唐泛也的确对她迷恋甚深，但肖妩却高兴不起来。

因为唐泛虽然很迷恋她，却非要谨守什么君子之约，除了搂搂抱抱和摸个小手之外，二人竟是更进一步的关系也没有。

但这并不算什么，自诩君子的人肖妩见得多了，像唐泛这种也不是没有过，让肖妩纠结的是另外一件事。

唐泛现在已经喜欢她，喜欢到片刻也离不开她了，不仅出门要带着，连她去解手离开的片刻工夫，回来也会看见唐泛一脸惶急四处张望地在寻找自己，嘴里还喊着“阿妩你跑哪儿去了，没看见你，我什么事都做不了”这样的话。

肖妩原本也挺喜欢唐泛俊雅面容和翩翩风度的，可相处久了，发现这男人一张皮囊下面竟然是这种黏黏糊糊的性子，她被缠得久了，真是

胃口都倒尽，哪里还喜欢得起来。

唯一聊可安慰的是，唐泛办什么事情都不避着她，包括公事在内。

所以这几日肖妩不仅得知苏州知府胡文藻已经投向唐泛，而且还知道唐泛背后的大靠山，其实是当年西厂厂公，如今的天子近臣汪直，唐泛还告诉她，苏州商会送上来的金银财宝，已经被他送到京城去给汪公公了。

但让肖妩郁闷的是，因为唐泛缠她缠得紧，他身边那个锦衣卫一双贼眼又太过厉害，自从进了官驿之后，她竟然找不到向陈銮那边传递消息的机会。

唯一的一次，她趁着唐泛带她出门之际，在一间银楼里将消息设法传递出去，但最后也是石沉大海，并没有得到陈銮的丝毫回应。

肖妩开始慌了起来。

她不是害怕自己完成不了陈銮交给自己的任务，而是担心陈銮相信了这些满天飞的谣言，觉得自己倾心唐泛，靠上唐泛之后就背叛了他。

陈銮是一个疑心病多么重的人，又是如何心狠手辣，没有人比她更了解。

单看吴江城外那些一天天减少的灾民就知道了，为了利益，陈銮连皇帝老子和朝廷钦差都敢糊弄，更不要说她区区一个女子。

就算长得再美，对于男人的区别，充其量也不过是个随手可扔的玩物，又或者价值高点的玩物罢了。

她的心神不宁，连唐泛都发现了，还以为她生病了，不仅亲自端汤送药，还守在床榻前不走。

要是换了别的女子，碰上这样一往情深的郎君，只怕早就感动了。

但肖妩没有。

唐泛越是对她好，她反而越担心陈銮那边怀疑自己的忠诚。

看着她因为浅眠而有些苍白憔悴的脸色，唐泛的担心溢于言表。

“阿妩，你到底怎么了，是不是有什么心事？你告诉我。虽然我不是苏州的父母官，可你有什么麻烦，我总归还是能解决的，你再这样下去，我的心都要痛死了！”

他的表情真挚无伪，而肖妩又心事重重，也并没有觉得不妥当，反倒还在冥思苦想要如何摆脱唐泛以及出去报信。

肖妩勉强笑道："大人，我有些胸闷，想躺一会儿。"

唐泛摸摸她的额头，将她额头上的碎发捋到耳后去，温柔道："那我陪着你。"

用、不、着、你、陪！

肖妩几乎想要咬牙切齿说出这句话，好在理智尚存，话到嘴边又咽了下去，就像咽下一口血。

此时外面传来一阵敲门声。

唐泛起身去开门，却见官驿伙计端着药碗进来，殷勤道："大人，这是您要的药汤，刚刚熬好的！"

"你放下罢。"唐泛颔首，他对官驿伙计，自然不如像对肖妩那样来得深情款款。

"阿妩，吃药了，这是安神定气的，喝了之后你可以好好睡一觉，醒来就无事了。"唐泛端起碗，小心扶起她。

以他如今正四品的官职，能做到这一步，着实不容易。

若换了旁的女子，可能就真的动心了，只可惜肖妩的心思根本就不在这上头。

"我自己来就好。"肖妩接过汤碗，低头欲喝。

唐泛却忽然道："等等！"

他从肖妩手中又将碗接过来，动作猛了一些，以至于有些汤汁还洒在两人手上。

唐泛高声道："狄涵！狄涵在不在！"

"属下在。"外面传来沉声回应。

唐泛道："你去牵一条狗来，或者抱一只猫过来。"

狄涵并没有多问："是。"

肖妩的注意力总算被他转移了："您这是......？"

唐泛道："我觉得这药的味道有些不对。"

肖妩怔了一下。

唐泛："还有方才送药进来的那个伙计，看起来有些陌生，他进来之后，没有像其他人那样眼睛往你那里瞟，这着实很不寻常。"

肖妩本想开个玩笑，说他小题大作了，但不知又想起什么，忽然脸色一白。

狄涵很快抱着一只小狗进来，在唐泛的示意下，他拿起那碗药往小狗嘴里灌。

结果不会儿，小狗就哀鸣起来，似乎很痛苦地在狄涵怀里翻滚，狄涵一松手，那小狗便跌落在地上，四肢抽搐几下，没了动静。

唐泛大怒："这果然是有人要对我下手啊，可为何不冲着我来，却要伤害阿妩呢！"

狄涵道："兴许对方觉得肖姑娘死了，可以让大人方寸大乱，暴露出弱点罢。"

二人一问一答，唐泛回身，正想安慰肖妩，这才发现她的脸色越发煞白，不由吓了一大跳，执起她的手，也是冰凉冰凉的："阿妩，你这是怎么了！"

肖妩没有作答，她的娇躯忍不住颤抖起来，被唐泛拥入怀中，依旧不言不语。

唐泛轻轻拍着她的背，柔声安慰道："没事了，没事了！"

安慰了肖妩许久，直到她重新躺下，唐泛这才离开她的屋子，回到自己的房间。

这前脚刚进来，后脚就有人跟入。

唐泛不用回头也知道是谁，没好气道："你这样进进出出，别人哪里会将你当成普通手下，很容易露出破绽的！"

狄涵道："属下本来就不是普通属下，是贴身侍卫。"

有意无意，他将贴身二字的语调加重，眼睛却盯住唐泛。

唐泛握拳抵唇，虚咳一声："这几天忙着布置，我还未来得及问你，以你的身份，怎能轻易离京来找我？"

狄涵道："江西那边出了点事情，陛下着我亲自去处理，我就顺道绕来苏州一趟，看看你。"

唐泛似怒非怒地斥道："假公济私！"

狄涵眼中浮现出一丝笑意："便是如此又如何？严礼他们已经先行过去了，我只是想你想得紧。"

这等直白不稍加修饰的话语从对方口中说出来，比肖妩一个水波盈

盈的目光更加管用，唐大人的俊脸瞬间就微微红了起来。

狄涵伸出手，轻轻拂过他的肩膀，又一路往下，最后停在对方的手背。

手指在那掌心上挠了一下，不意外地感觉到对方的手立时瑟缩了一下。

不过狄涵反应更快，没等对方作出下一步反应，就已经紧紧抓住。

肌肤相触，他发现唐泛的指节修长匀称，就跟那天摸到对方的脚同样感觉。

毫无疑问，这是一双用来作出锦绣文章的手。

唐泛有些尴尬：“行了，说正事罢！”

话虽如此，却没有挣开。

狄涵似乎知道他在这方面脸皮特别薄，也没有多加逗弄，只是笑了一下：“肖妩现在肯定以为那碗毒药是陈銮给她下的。”

唐泛沉吟道：“肖妩是个很懂得为自己打算的人，也比寻常女子来得精明，单是这一次，肯定蒙不住她，也不足以让她下定决心。我们得让她明白两点：一是陈銮一定会被扳倒，绝无侥幸，二是陈銮现在已经对她起了疑心，想要杀她灭口，她就算再为陈銮着想，人家也不会把她当回事。”

狄涵：“你想怎么做？”

唐泛智珠在握地笑道：“还要请你帮个忙，安排一场好戏，让她彻底相信才好。”

狄涵：“只有一点。”

唐泛：“嗯？”

狄涵：“不要再对她搂搂抱抱了。”

唐泛：“……”

肖妩在心神不宁，噩梦连连的情况下度过一夜。

隔天一大早，唐泛就过来找她，对她说：“阿妩，此地太过危险了，我要带你尽早上京，离开这里！”

肖妩愣了一下：“大人的正事都办好了？您不是要扳倒陈銮么？”

唐泛对她露出神秘的笑容：“都办得差不多了，陈銮的罪证我已经递

上去了，只等京城那边下旨严办呢！”

肖妩彻底听糊涂了。

由于身份的缘故，她对陈銮许多事情是有所了解的，也知道陈銮为何会如此猖狂。

不单是因为陈銮有个在当南京户部尚书的叔叔，更因为陈銮每年都会给京城那边上交许多孝敬。

说白了，陈銮这个土皇帝，不单通过苏州商会，与东厂有所瓜葛，就连他和他的叔叔，也是万党中人。

正因为如此，陈銮在吴江私卖官粮，勾结杨济，连唐泛这个钦差也不放在眼里。

惧于他的威势，苏州知府胡文藻一开始同样不敢吭声，要不是被陈銮他们拖出来当挡箭牌，估计胡文藻到现在都不会想跟唐泛合作。

被万党倚仗的万贵妃，如今虽然没有儿子，但听说她已经与邵宸妃结盟，准备扶持她的儿子当太子，怂恿皇帝废掉现在的太子。

肖妩从陈銮那里知道的事情很多，所以她不认为单凭唐泛一个人，就能够扳倒陈銮，就算再加上他背后的汪直，只怕也是不够的。

因为唐泛要对付的根本不是陈銮，而是他背后那盘根错杂的庞然大物。

现在唐泛居然信誓旦旦地说他有能力对付陈銮，肖妩错愕之余，第一反应自然是不信的。

但以唐泛对自己的迷恋，是肯定不会对她说谎的。

所以肖妩就问道：“大人拿到了陈銮什么罪证？”

刚说完，她又似乎意识到什么，很不好意思地低下头：“这些本不是我改问的，是我逾距了。”

唐泛不以为意，握着她的手道：“先前我曾与你说过，这陈銮背后是万贵妃一党，包括当今首辅万安，与贵妃弟弟万通等人，你应该还记得罢？”

见肖妩点点头，他就又道：“其实这件事说起来也好办，我要对付的，从头到尾只有陈銮，根本就没打算牵扯到万党中人，陈銮再嚣张，对万党而言不过也是个棋子，没了他，吴江知县照样还可以换个人来做，这又不是什么重要的职位。”

肖妩心中掀起惊涛骇浪，面上却只能露出娇怯怯的神情：“可是……

陈銮的叔叔不是南京户部尚书么，他能坐视侄儿被你弹劾？”

唐泛笑道：“不妨告诉你罢，先前我在京城有几位前辈好友，正是被万党排挤到南京去的，其中一位便是前刑部尚书张蓥，他已经找到陈尚书贪赃枉法的罪证并上疏弹劾了他，那位陈尚书如今已经自顾不暇，哪里还有空顾得上他的侄儿？”

肖妩张口结舌：“这，这行得通吗？”

唐泛悠悠道：“怎么行不通？余者说多了，你也听不懂，总而言之，你只需知道，万党虽然势力庞大，但他们也有诸多顾忌，只要你不拼着跟他们同归于尽，他们也不会跟你鱼死网破，陈銮只是在吴江地界称王称霸，若是没了他叔叔，他又算得了什么？其实眼下陈銮已经有些着急了，他接触不到胡文藻，也不知道我想做什么，他正在谋划恶人先告状，通过万党将我调回去，说不定他们还要说我在吴江收受贿赂，沉迷美色呢，可惜陈銮不知道，那些钱我早就交到陛下那里去了！”

说罢他便哈哈笑了起来，语气中尽是对陈銮的戏谑。

但肖妩却笑不出来。

这一席话当真是令她内心翻江倒海一般，久久不能平静。

肖妩不得不承认，对方的话很有道理。

她只看到陈銮无法无天的一面，殊不知在唐泛这种从京城来的钦差眼里，陈銮并不是无懈可击的。

站的角度不同，看到的问题自然也就不同。

陈銮固然是个英俊男子，对肖妩也很不错，但他的手段同样狠辣，肖妩对他并没有太多留恋，她只是在担心自己的身后路。

万一陈銮被扳倒了，那她要怎么办？

昨天的毒药事件令她心有余悸，虽然唐泛他们都觉得毒药是冲着唐泛而去的，并没有想到肖妩这边来，但只有肖妩自己才知道，很有可能是陈銮觉得自己已经背叛了他，所以迫不及待要下毒手灭口了。

想到这里，肖妩就不由得将下唇咬得发白。

“阿妩，你怎么了？”唐泛的声音令她回过神。

“我没事。”肖妩强笑道。

“你最近总是魂不守舍的，难道是不愿意跟着我回京？”唐泛蹙眉道。

“没有的事，”肖妩摇摇头，“能够伴随大人左右，是我的福气。只是最近有些胸闷，加上上次被下药的事情，我实在是被吓坏了。”

说罢她依偎入唐泛的怀中，似乎想要从对方身上汲取一点安全感。

唐泛搂着她，心想这是投怀送抱，可不是我主动去搂人家的，纵是绝世美人，要这么天天作戏，也真是累得很。

但面上依旧是温柔似水：“这样罢，今日天气晴好，不如跟我出去走走，上次让人打的首饰应该也都打好了，你要不要亲自去看看，若有什么不合适的，也好顺便让他们改掉。”

肖妩其实不太愿意出去，但现在她的心态已经开始慢慢发生了变化，从一开始跟唐泛虚以委蛇，到现在逐渐真正有了假戏真做，靠向唐泛的心思，便柔柔一笑：“都听您的。”

她又小声道：“都是我的身体不争气，病了这么多天，也没能真正服侍大人，我，我……”

说着说着，肖妩脸红了起来。

其实唐泛谨守君子之礼没有碰她，肖妩也乐得吊着他的胃口，只因肖妩深谙男人心理，知道这世上轻易得手的总不会太过珍惜，人性本贱，男人对女人更是如此，肖妩越是矜持，唐泛反而越对她爱如珍宝。

是以二人虽然各怀心思，最后却也都相安无事，肖妩也未曾对唐泛的行为起过疑心。

“傻丫头，”唐泛柔声道，“你的身体好起来，便是对我最好的报答，难道你还不知道我对你的心意么？”

肖妩露出感动的神色。

因她身体虚弱，唐泛还特地找来一件斗篷让她披上，方才带着她外出。

二人没有乘坐马车，随从也只带了狄涵一个，算得上轻装简行。

但经过上次差点被毒死的事情之后，肖妩一直心有余悸。

“大人，您只带了狄总旗一人，会不会不安全？”

“不会的，”唐泛笑着为她解惑：“狄涵虽然只有一个，却能力敌数十人而面不改色，你可是不知道，他的武艺，就是连陛下也亲口称赞过的，否则又如何会被薛千户派来呢？”

肖妩一怔，不由笑道：“看来大人与锦衣卫的关系很好，连这等人才都能借调过来了。”

话语之中带着试探，唐泛却浑然未觉，反而点点头："不瞒你说，我与锦衣卫如今的北镇抚司镇抚使交情莫逆，我走到哪里他跟到哪里，撵都撵不走，这次若不是陛下另有差遣，他必然是跟过来的。"

这话仿佛带着夸大的成分，但唐泛身边现在就跟着一个锦衣卫，怎么也不算是在吹嘘，肖妩便信了七八分，心下更有计较。

跟在二人后面的狄涵此时却鼻观眼眼观心，好似他们的对话与自己无关。

三人在银楼里逗留了一阵，等肖妩将首饰挑好，唐泛就带着她出来了。

"现在天色还早，先找个茶楼坐上一坐，差不多就可以吃午饭了，若是回去的话，你又要待在小屋里，未免无聊。"唐泛笑道。

肖妩自然不会有意见："都听大人的。"

只是她的话尚未来得及说完，变故就发生了。

有三个人，从唐泛与肖妩的正前方，左前方和右侧三个方向扑了过来，手揣利刃，来势凶猛。

肖妩完全吓呆了，她又不会丝毫功夫，眨眼的工夫，猝不及防，也只能眼睁睁地看着这一切的发生。

更可怕的是，她发现对方的目标竟然不是唐泛，而是自己！

# 第119章

肖妩不想死，更不想为了陈銮而死，或者跟他陪葬，否则她也不会在背叛陈銮与否之间左右摇摆。

直到此刻。

她看着三面而来的刀刃，下意识尖叫了一声，紧紧抓住唐泛的衣服，躲在他身后！

但那三个人的攻势并没有因此减缓下来，他们眼中就只剩下肖妩，如无意外，与她站在一起的唐泛，也会跟着成为刀下亡魂，一了百了。

事发突然，大街上没人反应得过来，大家甚至连尖叫都忘了。

肖妩一动不能动，她的眼睛睁得大大的，这完全无损她的曼妙风姿，惊恐的美人反而更能激起人们的保护欲。

然而眼下没有人顾得上去欣赏这样的美色，人人僵硬着身体，只能循着刀面反光的方向望去，见证着一场即将到来的喋血和死亡。

堪堪落在肖妩头上的刀停住了，刀风掠过她的发丝，使其飘舞起来。

刺杀者也很错愕，他没想到自己的攻势竟然会被挡住，与此同时，自己的手腕传来剧痛。

他低下头，看着自己的半只手被齐腕截断，连同那把刀一起飞上了半空。

血光划过，溅在肖妩的衣服上。

肖妩再次尖叫了起来。

另外那两个人也面临了同样的境遇。

他们甚至没能看清这一切到底是怎么发生的。

一个连人带到高高飞了起来，砸向路边的小摊，将人家一个卖糖人的摊子给砸了个粉碎，幸而那摊主见机得快，早早就躲了起来，这才没被殃及。

另外一个刺客见同伴失败便想撤退，但还没等他转身，背上已经被一把绣春刀从后贯穿。

他此生的最后一个动作，是低下头看见染血的刀尖在阳光下闪闪发

光。

三个刺客，三个方向，转眼之间就悉数被解决。

狄涵将刀从刺客身上抽了出来，脸上的表情淡定如初，甚至还弯下腰用对方的衣裳将刀上鲜血擦干净，这才走向那个压坏了人家小摊子的刺客。

面对这样杀人不眨眼的阎罗，连刺客也禁不住胆寒了，他爬不起身，只能看着对方一步步走进，很怂地往后挪动，一边色厉内荏地喊："不要过来，你不要过来啊！"

这时候街上的人才像是被触动了一般，尖叫声四下响起，一阵兵荒马乱之后，以唐泛和狄涵等人为圆心的半里之内顿时干干净净。

狄涵走过去将人揪起来，二话不说先卸了他的下巴，这是为了防止对方牙齿里藏着毒药。

唐泛拍拍肖妩的肩膀，引来对方下意识的一阵战栗。

她也不知道是被刺客吓坏了，还是被狄涵干脆利落的杀人手法唬住，竟半天也没能回得过神来。

唐泛见状，与狄涵交换了一个眼神。

先前在肖妩的药里下毒，自然是他们的杰作，但这次的刺客，就不是唐泛的安排了。

唐泛也料到陈銮见肖妩迟迟没有消息传递出去，肯定会有所动作，但他也没想到对方会直接心急到派刺客过来，这起码可以说明一点：肖妩的作用的确不小，最起码她肯定知道一些陈銮的私事，以至于陈銮在觉得她可能背叛了自己之后，就迫不及待想要灭口。

陈銮派出来的这三个人，身手明显是上上之选，若不是狄涵在此，换了一个普通的侍卫，很可能就已经被对方得手了。

谁会想到貌不惊人的狄涵，竟然是堂堂北镇抚司镇抚使隐姓埋名呢？

也不知道陈銮若是得知唐泛就等着他来杀肖妩，会不会悔得肠子都青了？

从唐泛踏足江苏地界开始，双方就注定展开一场博弈。

彼时陈銮并不觉得唐泛会给他带来这么大的威胁，若是知道唐泛软硬不吃，美人不收，金银不要的话，估计他还在船上的时候，陈銮就已经下手先将威胁扼杀在摇篮里了。

千金难买早知道。

“阿妩，你没事罢？我们回去再说。”唐泛见肖妩吓得面色全无，柔声安慰道，想要将她带走。

肖妩却死抓着唐泛的衣服不肯松手：“不，不行，不能回去，他们一定还会再派人来的。”

唐泛失笑：“看你吓成这样，我早和你说过，狄涵是很厉害的，我这个被刺杀的都没害怕，你怕什么呢？”

肖妩终于崩溃了：“……他们不是来杀你的，是来杀我的啊！”

“什么？”唐泛讶异道，“阿妩，你莫不是吓得语无伦次了，你一个弱女子，他们杀你作甚？只有我要对付陈銮，我才应该是他想杀的人！”

肖妩拼命摇头，带着哭音道：“带我走，带我走！我有粮册，我手上有粮册，可以助你扳倒陈銮，让他再无翻身的余地！”

她因为害怕，整个人都快攀在唐泛身上了，狄涵看得微微皱眉，忍不住走上前将她拨开。

肖妩愣愣地瞧着他，还没反应过来。

唐泛抽了抽嘴角，提醒狄涵：“你把刀子拿开些，别吓坏了阿妩。”

这样一个重要的人物，要是吓傻了，磕了碰了，他们再上哪儿找一个去？

狄涵冷冷的目光从肖妩身上扫过，后者被盯得瑟缩了一下，又往唐泛那里靠去。

唐泛揽住她，柔声道：“我们不回官驿，我带你去更安全的地方，包管没人能对你不利。”

他又回头吩咐狄涵：“把这里收拾收拾，估计官兵很快就来了，顺便赔点钱给那个摊主，人家摊子无故被砸，也怪可怜的。”

狄涵：“……”

他觉得唐泛就是在报复昨晚的事情而已，不过谁让隋镇抚使现在的身份是狄总旗呢，所以他只能默默地看着两人的背影，从怀里摸出碎银往糖人摊子上一丢，然后再拖着那两个昏死过去的刺客苦命地跟在后面。

唐泛带着肖妩来的地方并非它处，正是当地的锦衣卫卫所。

薛千户很快就亲自迎出来，在看到唐泛身后的狄涵时，态度立刻又

热情好几倍，又是招呼寒暄，又是亲切陪同，只差没有亲自端茶送水了。

在薛千户的吩咐下，刺客随即被卫所的人带下去料理。

虽然唐泛他们都知道刺客是因何而来，不过若是能从他们身上撬出更多的东西，倒也可以给陈銮再添一条刺杀朝廷钦差的罪状了。

薛千户道："下官担心扰了大人的公事，是以大人来到苏州之后，一直也未上门拜访，请大人恕罪。"

唐泛笑道："薛千户太客气了，反倒是我们打扰了你的清静才是，这次的事情有劳你了，隋镇抚使虽然远在京城，却也屡屡提及薛千户，夸你勇于任事，精明强干呢！"

薛千户看了一旁哑巴状默不吭声的隋州好几眼，笑容又灿烂了几分，连连道："唐大人过奖了，下官当不起，全赖镇抚使领导有方！"

原锦衣卫指挥使袁彬卸任之后，便将自己手头调教出来的大部分势力都交给了隋州，加上隋州自己的心腹亲信，隐然已与现任锦衣卫指挥使万通分庭抗礼。

如今的锦衣卫分为两派势力，一派以万通为首，另一派则忠于隋州。

所以锦衣卫虽然还是那个锦衣卫，实际上因为万通与隋州过招，底下的人也要跟着站队，远没有表面看上去那样平静。

而薛千户正是隋州的人。

这一回老大亲至，机会难得，薛千户自然要分外卖力了。

唐泛与薛千户寒暄一阵，留下狄涵去和薛千户说话，便带着肖妩到薛千户给他们准备的小院休息。

"阿妩，你现在好点了吗，要不要我去给你找个大夫来？"他只字不提粮册的事情，反倒先问起对方的身体。

肖妩摇摇头，她脸上还带着惊魂未定的神色，一只手扔抓着唐泛的袖子，似乎只有这样才能让自己稍稍安心下来。

"不要怕，我在这里，你想说什么，只管说罢。"唐泛安慰道，亲自给她倒了杯茶。

握着茶杯，温热从掌心传递到四肢百骸，肖妩总算逐渐平静下来。

她深吸了口气："大人，其实我一直骗了您。"

肖妩不蠢，恰恰相反，她很聪明，也有着小女人的精明，否则陈銮不会派她来迷惑唐泛。

只是出于对自己美貌的自信，之前一叶障目，她一直觉得自己能够顺利完成任务。

直到现在事情失控，她思来想去，觉得向唐泛坦承一切，可能才是最好的办法。

唐泛听了这句话，非但没有露出任何惊讶和愤怒，反倒一脸平静地微笑：“你骗了我什么？”

肖妩愕然：“你早就知道了？”

唐泛含笑：“我并不知道肖姑娘手上有粮册。”

不知道她手上有粮册，那就是早知道她是陈銮派来的了？

那唐泛还陪着她作了这么久的戏，岂不早就将她当成了傻子，一边虚以委蛇，一边看自己的笑话呢？

看着肖妩的脸色忽青忽白，唐泛善解人意道：“你也不必想太多，既然你一开始不肯表明身份，我若是早早揭穿，岂非打草惊蛇？你我各有立场，你这样做，也不能说你错了，不过如今你肯弃暗投明，我自然欢迎。”

那他还口口声声阿妩阿妩，装得跟个堕入情网的傻子似的！

眼前这个男人俊脸含笑，目光清明，哪里有之前半分痴迷的模样？

肖妩心中恼怒，这是她头一回发现自己的美貌和魅力不管用，但她又不敢发作，因为如果自己想要保住性命，现在就得全靠唐泛了。

她忍不住想问个清楚：“你既然早已知道我的身份，那么今日的刺杀，也是你一手安排的了？”

唐泛摇摇头：“当然不是！”我只安排了之前的毒药事件而已。

“事到如今，以你的聪明，又何必自欺欺人？我早就知道你的身份，自然能将你传递出去的消息设法拦截下来，不让陈銮收到。结果陈銮久等不到你的消息，又听了外面的传言，就以为你真的背叛了他。那些刺客就是最好的明证，他们这次杀你不成，一定还会再想办法下手，唯一能够救你的途径，就是早日掌握陈銮确凿的罪证，将其绳之于法！”

想到方才生死一线的情景，肖妩仍旧十分害怕，但她现在没有必要对着唐泛演戏之后，反倒不想在他面前露怯，强自咬了咬牙道：“就算你拿到粮册也没有用，他身后站着万党，陈銮每年给万党上交了不少孝敬，说不定万党会力保他！”

唐泛道："肖姑娘，你虽然聪明，可并不了解朝堂上的争斗。先前我已经和你说过，陈銮对于万党的作用很小，没了他，他们照样可以让别的人当上吴江县令，这很简单，而我也自然有我的办法。"

肖妩狐疑："什么办法？"

唐泛笑而不语，摊了摊手。

那意思很明显，你要是再不肯交底，就直接把你丢出去，面对陈銮的怒火，看他还肯不肯相信你。

这段日子，不仅肖妩辛苦作戏，唐泛同样辛苦得很，他的戏也不是白演的，起码所有人都知道他对肖妩痴迷不已了，三人成虎，陈銮怎么可能不相信？

如果肖妩没了唐泛的庇护，估计一走出这里，立马就会被射成刺猬了。

美人那也得是活的才会惹人怜惜，死的美人，不过是一座坟茔罢了。

肖妩别无选择。

她沉默半晌："如果我将粮册交出来，大人能给我什么样的保证？"

唐泛敛了笑容，以她从未看过的郑重道："唐润青以身家性命和功名前程起誓，定竭尽全力保护肖姑娘的安全，违者五雷轰顶，不得好死！"

肖妩微微动容。

时人对誓言看得是很重的，唐泛能够发这样一番誓言，起码证明了他的诚意，也证明此人比陈銮不知强上凡几。

可惜这样的人，偏偏不被自己迷惑。

肖妩幽怨地瞅了他一眼："陈銮那本粮册，就放在原先安置我的那座宅第里，不过我被他派出来之后，他肯定已经转移了位置。"

唐泛蹙起眉毛，又隐隐有些失望。

如果这样的话，陈銮为何还对她穷追不舍，一定要灭她的口？

果不其然，肖妩话锋一转："但是，那本粮册我可以默写出来。"

唐泛大喜："此话当真？"

肖妩抿唇一笑，带着些许自得："自然是真的，否则单凭容貌，陈銮如何会独宠我这么久？又为何非要我死不可？"

唐泛问："你多久可以默写出来？"

肖妩也不拿腔作势，直接就道："一晚。只要给我一个晚上的时间！"

唐泛拍板："好！只要能顺利拿下陈銮，你不单性命得保，我还可以将你送到无人认识你的安全之处，送你一笔钱财，令你后半生安稳无忧！"

肖妩目中异彩连连。

正如对唐泛所说，肖妩先前的确被一名富商买为妾室，后来富商一死，她被赶出府，继而才被陈銮金屋藏娇，但她虽然喜欢荣华富贵，却没兴趣侍奉一个脾气多变，性情反复的陈銮。

"你对我没有男女之情吗，你就不想像陈銮那样将我当成他的外室？我的容貌不能令你动心？"肖妩问道。

唐泛微微一笑："肖姑娘容貌倾城，实乃我生平罕见，若说不动心，那岂不是在睁眼说瞎话？只怕天底下还没有一个男人敢面对姑娘说出这样的话罢？"

肖妩心头一甜，又嗔道："那为何你不要我？"

唐泛笑道："动心不等于动情。更何况姑娘这等容貌，留在我身边，于你于我，都是祸非福。"

肖妩似怒含怨地看着他。

老实说，她对唐泛的确没有什么男女之情，充其量也是喜欢他那张俊雅的面孔和如玉如兰的潇洒风姿罢了.

但是自己这般美貌，见者无不神魂颠倒，连陈銮那样自视甚高的人都不例外，结果到头来却踢到唐泛这块铁板，不免令人感到挫折。

肖妩知道，对自己而言，眼下最重要的，无非是先从陈銮的魔掌下逃脱，先保住性命再说。

她道："我晓得了，大人且给我准备笔墨纸砚，除此之外，我还需要一个粗通笔墨的侍婢，帮我整理默写的东西。"

唐泛颔首："肖姑娘觉得我如何？"

肖妩一愣，绽开妩媚的笑容："大人愿意纡尊相助，自然再好不过。"

一旦抛开惺惺作态的面具，彼此坦诚相见，反倒比之前容易相处许多。

唐泛用不着再作出黏黏糊糊的痴缠行径，肖妩也用不着为了掩饰自己的身份而委屈求全。

肖妩没有因此爱上唐泛，倒是唐泛对肖妩的印象有所改观，发现这女子确实有其过人之处。

一夜过去，二人不眠不休，两眼青黑，却不是在做什么不可告人之事，而是一人默写，一人整理，硬是将粮册给整理了出来。

肖妩说自己过目不忘，并非虚言。因为粮册上所有账目数字都已经牢牢印在她的脑海里，也难怪陈銮在怀疑肖妩背叛了自己之后会如此慌张，当真派了刺客过来。

可以说，唐泛对此人的心理揣摩是十分精准且到位的，就算陈銮不派人来杀肖妩，在毒药事件之后，唐泛他们原也准备再制造一起针对肖妩的谋杀，然后栽赃在陈銮头上，借此离间他们。

但现在自然用不着了，陈銮自己出手了，而肖妩也彻底倒向他们这边。

唐泛手头的这本粮册，记载了真正的官粮出入明细，也证明了先前胡文藻所言是对的。

因为原本粮仓里的的确确还剩下五千石粮食，但这五千石全部都被陈銮拉走，然后高价卖给粮商，末了再用极低的价格卖入一些陈粮坏粮，用在灾民身上。

此等行径，放在太祖皇帝的时代，估计就是被剥皮填草的下场。

肖妩看着他一边翻看粮册，一边浮现出怒色，忍不住道：“这粮册交上京城的话，只怕需要一段时间罢，在那之前陈銮肯定不会坐以待毙的。”

“不错！”接上她这句话的人却不是唐泛，而是推门而入的狄涵。

薛千户跟在后面走进来，一面笑道：“昨日你们来到这里之后，我便找人假扮你们，照旧回到官驿。结果昨天晚上半夜果然就有人潜入官邸，意图行刺你们，结果被我们逮了个正着。”

肖妩啊了一声，脸上露出后怕的神情：“又是陈銮的人？”

薛千户点点头：“对。”

肖妩问：“那我们现在怎么办？”

这个问题薛千户也回答不了，屋子里三个人六双眼睛，全都望向唐泛。

唐泛掂着手上的粮册，笑了笑，说了一个字：“等。”

肖妩睁大眼：“还等什么？我们都有粮册在手了，还不能扳倒陈銮吗！”

很显然，待在锦衣卫卫所也不能令她彻底放心下来。

如果说除了唐泛之外，还有人连睡觉也睡不好，巴不得陈銮快点伏法，那这个人一定就是肖妩。

“不用很久了，”唐泛朝她露出一个安抚的笑容，“很快就可以。”

这个很快到底有多快，肖妩不知道，她恨不得能再快一点。

但对于陈銮而言，如今已是度日如年，却恨不得能过得再慢一点。

事实上，直到现在，事情已经完全脱离了他的掌控，而他也不太明白，情势为何忽然就变成这般模样。

今天早上刚刚传来两个坏消息。

他的叔叔，原本权势熏天，炙手可热的南京户部尚书陈致被弹劾下野，万党也保不住他，皇帝一纸诏令，体谅他年高德劭，病体衰微，让他回家休养，虽然听上去很体面，但实际上就是被罢官免职，陈致自身难保，当然不可能再顾得上陈銮。

而陈銮因为官职低微，不可能直接与万党联系，以往都是靠着叔叔在中间搭桥牵线，如今叔叔一走，他跟万党之间唯一的联系也断了。

另外一个坏消息，自然就是他接连派去杀肖妩灭口的人都失败了，那女人非但没死，连刺客都折在那里，也不知道被问出多少事情来。

事到如今，陈銮当然不可能奢望肖妩能够为他保守秘密。

如果粮册未失，又或者叔叔还没失势，陈銮还不至于太过担忧，因为他知道单凭胡文藻那个怂货，根本吐露不出多少有用的东西，但现在形势明显已经不利于自己，这就不得不为以后作打算了。

宽敞的知县后堂中，陈銮与自己的三名亲信幕僚，连同南直隶巡按御史杨济分坐各处，人不少，氛围却沉寂得很。

杨济满心焦急，眼见所有人都成了锯嘴葫芦，忍不住开口道：“你倒是想想办法啊！”

一名幕僚轻咳一声，对陈銮道：“大人，事已至此，不如向那边求助？”

杨济连忙竖起耳朵，却听得一头雾水，不知道对方口中的“那边”到

底是哪边。

在所有人期待的目光下，陈銮缓缓道：“我已经和那边联系过，他们愿意帮我们。”

三名幕僚俱是大喜，杨济却还是云里雾里：“陈老弟，你说的到底……”

话未说完，却见外面撞撞跌跌跑进一个陈家仆从：“老爷，不好了，外头忽然来了大批锦衣卫，已经将知县衙门包围了起来，还让老爷您出去！”

杨济大惊失色，连忙望向陈銮。

后者却露出一个冷笑：“来得正好！”

# 第120章

早在帮陈銮送钱去给唐泛之后，杨济就有点后悔了。

说白了，陈銮自己闯下的祸事，他现在要跟朝廷钦差对着干，自己干嘛帮他收拾烂摊子呢？

如果唐泛扳倒不了陈銮，反将怒火转移到他身上，陈銮可未必会帮他出头。

但杨济没有办法，他已经被陈銮绑上了同一条船，两人福未必相依，祸却一定相随，如果陈銮落马，自己屁股底下那些不干净的事情肯定也会随之被牵扯出来，所以他只能跟陈銮站到一边。

唐泛来了之后并没有什么大动作，既没有当众跟陈銮撕破脸，也收下了杨济给他送去的钱，之后就一直躲在官驿里，连门都很少出，这令杨济稍稍安心下来，觉得唐泛名声在外，但终究还是太年轻了，那么大一笔钱的诱惑，不是谁都能经受得住的，更何况后来陈銮还给对方送了个美人过去，那美人的姿色杨济也是见过的，简直称得上闭月羞花了。

这样大的一笔本钱投下去，唐泛要是还不上钩，那真是没天理。

杨济只是巡按御史，不是土皇帝，他的消息自然比不上陈銮灵通，所以直到今天，他坐在这里，听陈銮说唐泛不仅说服了苏州知府胡文藻倒戈，还接连杀退了两拨陈銮派出去的刺客时，杨济还有点恍恍惚惚的。

南京户部尚书陈致被弹劾下野了？

陈銮竟然还派刺客去暗杀唐泛？

重点还不是这个，而是陈銮派出去的人，全都没有再回来过。

但唐泛身边只带了四个人，其中两个还是东厂的，这样居然也能平安无事，他到底傍上了什么靠山？

这个疑问在此刻终于得到解答。

杨济跟在陈銮等人后面，走出吴江县衙，便见外面已经围了一圈锦衣卫，个个手中提刀，一副杀神模样。

他登时就腿软了，差点站不住，连忙扶住旁边陈銮的一名幕僚。

陈銮嫌恶地看了他一眼，目光落在那些锦衣卫的身后，由不远处走来的人身上。

随着唐泛信步闲庭般逐渐走近，那些锦衣卫自发从中间分开，让出一条道来。

“陈知县，别来无恙？”唐泛跟他打招呼，那语气就像是在问“你早饭吃了没有”。

“唐御史这是何意？这么多缇骑，如此大的阵仗，下官这个知县衙门可没有那么多的碗筷招呼。”

陈銮微微一笑，殊无惊慌之色，比杨济不知道镇定了多少，倒令唐泛高看几分。

但这也令他意识到，对方如此沉着镇定，想来肯定有所倚仗。

唐泛笑道：“好说，不用陈知县管饭。本官今日来，乃是想请陈知县和杨御史回去叙叙旧，你们是准备自己跟我走，还是让这些锦衣卫弟兄们来请？若是后者，到时候可就不怎么好看了。”

说话间，薛千户大步走过来，在唐泛身边停了下来，低声提醒道：“大人，这里恐怕还不是陈銮的老巢。”

唐泛微微点头，同样低声回道：“先将人抓回去再说，我让你办的事情如何了？”

薛千户露出笑容：“不负大人所望，苏州商会的人已经全部控制住了，一个都跑不掉。”

唐泛也笑了：“很好。”

狄涵，或者说隋州另有公务在身，能够特意绕路来苏州一趟已是极限，自然不可能逗留过久，如今人已经离开苏州，前往江西，薛千户则负责全力配合唐泛，协助他进行最后的收网。

陈銮自然听不见两人说话的内容，但这并不妨碍他看见对方脸上志得意满的笑容。

他的目光从唐泛和薛千户脸上扫过，停在他身后一个女扮男装，却掩不住清丽面容的女子身上，神情顿时阴沉下来。

陈銮哼笑：“我当唐御史怎么突然就抖起了官威，也怪我自己识人不明，竟然没想到有人会临阵倒戈，女人就是女人，头发长见识短，不足为信！”

多年积威，肖妩仍是有些惧怕陈銮的，并不敢与他进行眼神上的对视，甚至还微微将身体往唐泛后面藏。

结果一听这话，她怒向心头起，恶从胆边生，反驳道：“我看见识短的是你罢！别说得好像自己对我情深意重似的，你为什么会好吃好喝供

我那么多年，不就是为了派上这种用场么，先前你利用我去干了多少丑事了，我为你做的那些，偿还你那些吃的用的，也绰绰有余了！华翠跟了我那么多年，结果被你生生玩弄死了丢入井里，那时候我斗不过你，不敢吭声，可这些账我一笔笔都记着你！还有你父亲的小妾，你的嫂子，你糟蹋过多少女人，还要不要点廉耻，要我一个个说出来么，我敢说，你问问这些人敢不敢听！”

现场一片寂静，所有人都吃惊地看着陈銮，目光各异，表情古怪。

男人大多风流，三妻四妾也是常事，但若是牵扯上什么父亲的小妾，兄长的妻子，那可就是罔顾人伦，畜生不如了。

陈銮大怒：“你这贱人胡说八道什么！”

肖妩虽然穿着男装，还是习惯性地摸了摸鬓边，抿唇笑道：“我胡说八道？你荒淫无忌也不是一天两天的事儿了，如今做下这等欺君罔上，藐视朝廷的事情，又有什么稀奇的？”

陈銮恨得要死，又深知眼下不是跟她作口舌之争的时候，他强自按捺下怒气，对唐泛道：“我身为朝廷命官，唐御史想要搜查知县衙门，还要带走我，可有朝廷的旨意？”

唐泛道：“我乃钦差，自可便宜行事。”

陈銮冷笑：“但是当日朝廷谕旨下发，只让你调查我与杨济胡文藻之间的矛盾，进行调解罢了，并没有让你来捉拿我！你这是矫旨而行，我是不会跟你走的！”

唐泛挑眉：“你想抗上？”

陈銮大喝：“你才是抗上！私自调用锦衣卫，单凭这条罪名就够你喝一壶了！”

他的话刚说完，仿佛为了应和陈銮，一个熟悉的声音从旁边传来：“不错，唐泛，你无权带走陈銮！”

唐泛等人循声望去，便见曾培与吴宗二人带着一小队人马匆匆赶来。

锦衣卫在各地均设卫所，但东厂没有。

如今曾培与吴宗二人带着的人马，乃是从苏州镇守太监马兴福那里借调过来的。

镇守太监设立之初，只限于执掌军事，不能干涉地方民政，但是后来逐渐演化，也开始插手地方政务，他们虽然不隶属东厂，但大家都是宦官，彼此之间哪能没有联系，马兴福也是万党中人，与东厂关系匪浅，加上还有尚铭的手令，所以才会借调人手给曾培他们。

唐泛看着他们由远及近，也不急着下令，神情还挺闲适从容的。

反倒是曾培他们大老远调了人手赶过来，费了不少劲，这会儿气喘吁吁，略显狼狈，又将之前的话重复一遍。

“你，你无权带走陈銮！”

薛千户是隋州的人，又不是万通的人，自然不会对这两人客气到哪里去，他冷着脸道：“锦衣卫办事，旁人无权过问！胆敢拦阻者，形同谋反！”

“哟，薛千户好大的威风，怎么，连我都不能过问了？”原本半掩在他们身后的人露出真容。

曾培和吴宗赶紧侧身让开，脸上并没有不甘愿，反倒洋溢着一股得意劲，好似已经预见了唐泛他们的倒霉。

薛千户脸色微微一变，不情不愿地拱了拱手：“马公驾到，有失远迎。”

来人可不正是苏州镇守太监马兴福？

薛千户和唐泛先前便算到陈銮可能会去搬救兵，现在他叔叔已经下野，唯一能帮他的就是东厂，不过他们也没想到马兴福居然肯亲自出马。

陈銮杨济代表的是吴江县一方，唐泛则是来捉拿他们的，薛千户背后是锦衣卫，现在连东厂也来了。

真是八仙过海，各路神仙全都来齐了。

马兴福的出现，使得今天的局面越发复杂诡异起来。

也亏得胡文藻早有预料，躲在知府衙门里不肯露面，要不见了这场面，非得吓死不可。

肖妩也忐忑起来。

她不是那等没见过世面的小户人家的女子，原本以为锦衣卫的能耐已经够大了，今日肯定能够将陈銮彻底压趴下，谁知道一山还有一山高，竟又来了个东厂，若是唐泛和锦衣卫服了软，让陈銮躲过这一劫，那他转头第一个要报复的，肯定就是自己。

唐泛真的能够扛得住压力吗？

她忍不住看了身前的男人一眼，对方还像刚才那样负着手站在原地，连姿势都没变过，自然也无法令人从举止上判断他心里到底害怕与否。

马兴福是个胖子，声线却有些阴柔："这么热闹，这是要作甚呀？"

他的目光落在唐泛身上："这就是唐御史罢，您自来了苏州之后，我还未曾目睹您的真容呢，今日可算有缘得见啦！"

明着是在打招呼，但言下之意，是说唐泛来苏州这么久，也没有去拜访过自己。

镇守太监权限极重，奏疏可直接呈达皇帝跟前，等同天子耳目，一般官员就算不想跟他们打交道，也不愿意跟他们为敌，起码也会进行礼节性的拜访，双方做做样子，在面子上过得去。

但唐泛在苏州这段时日，由头到尾，却好像把马兴福这个人忘了似的，别说亲自拜访了，连礼物都没送过！

这怎么能不令马兴福暗恨：既然你不将我放在眼里，那就别怪我没给你面子了！

唐泛当然有自己的打算，此时听了马兴福绵里藏针的话，仅是洒然一笑："好说，好说，唐某失礼了，不过公务在身，不宜四处拜访，以免传入陛下耳中，还以为我无心差事呢，等办完这件差事，唐某自当备上厚礼，亲往马公公府上致歉！"

"免了！"马兴福提高声调，以至于声音听上去有些尖利："我担不起！"

唐泛点点头："那也好，今日就算是见过礼了，改日唐某就不再上门拜访公公了。"

马兴福还从没见过这么不将他放在眼里的人，当下气得鼻子都歪了，一连说了三个好字："好，好，好！唐御史果然非同凡响啊！"

"过奖了，"唐泛朝他柔和一笑，转而肃容道："唐某奉差办案，还请马公公让开则个，免得误伤。来人，将陈銮与杨济捉拿起来，并查抄此处！"

"谁敢！"马兴福大怒："没有我的命令，谁也不许动！"

唐泛挑眉："公公，你是苏州镇守太监，却想命令锦衣卫，越权了罢！"

马兴福阴下脸："唐泛，你本是奉命来调解矛盾，结果却私自行动，以你一个左佥都御史，如何有权限调动锦衣卫？！薛千户，锦衣卫作为天子近卫，负责为天子探查消息，缉拿不法，你却跟唐泛勾结在一起，这是要图谋不轨吗！啊？"

杨济渐渐回过神，他看了看陈銮嘴角那抹得意的笑容，又将目光放在了场中对峙的唐泛和马兴福身上，这才明白原来陈銮早有预备，他所

倚仗的靠山正是东厂，还能请了马太监亲自出马，也难怪听到唐泛上门也有恃无恐。

不过唐泛会这么轻易就退却吗？

杨济心下自然希望如此，否则陈銮倒霉，他也好不到哪里去。

众人心思各异，场面一触即发，在马兴福那句话之后，立时显得更加紧张。

薛千户的脸绷得紧紧的，眼睛盯着马兴福，手已经悄悄按在刀柄上，似乎就等着唐泛的一句话。

不过若是事情还有挽回的余地，他当然也不希望走到这一步。

面对马兴福的质疑，唐泛回以平静的笑容："马公公，是非黑白，自有公论。。陈銮受贿的一部分钱财已经上呈陛下，我如今手上还有他私卖官粮的证据，作为钦差，我自然有权缉拿他回去详加审问，你冒着牺牲前程的风险来帮他，值得吗？"

马兴福哈哈大笑："唐泛，你别以为抬出钦差的名头我就怕了你！不瞒你说，我手上如今有陛下与内阁下发的谕示，在你来苏州之前，就已经到了我的手上，上面命我暗中监察，免得你利用职权之便，做出什么不该做的事情来。"

说罢他从怀中摸出一份手书，递向唐泛："你若是不信，要不要亲眼看过？"

薛千户让人接了过来，亲自验看之后又递给唐泛，顺便低声说了一句："大人，是真的。"

其实不用看唐泛也知道是真的。

毕竟上谕这种东西不是谁都有胆子造假的，马兴福又不是活腻了，怎么可能弄一份假上谕来哄骗唐泛？

从上面的日期来看，就像他所说的，在唐泛来到苏州的同时，这份上谕也到达马兴福手中，成为现在用来挟制唐泛的武器。

薛千户有些不安起来，马兴福有了这份手谕，就等于立于不败之地，任他们今日准备充分，估计也不得不服软了，他只怕唐泛一时气盛，不管不顾，强行要带走陈銮，等人跟马兴福闹翻。

现场无人说话。

所有人都在看着唐泛的反应。

只是有些人心中得意，有些人心中却紧张担心。

唐泛接过那份手谕，仔仔细细地看完，耗费的时间久了一点，末了才递给薛千户，让他还给马兴福。

马兴福笑道："唐御史，你拖延再久也是无用，怎么，鉴别了真假没有？"

唐泛面容平静："自然是真的，马公公怎么可能捏造上谕？"

马兴福露出满意的笑容，胖胖的手一引："那就撤罢？有什么事，不妨到镇守太监府上去说。"

唐泛摇摇头："薛千户。"

薛千户："大人？"

唐泛抬了抬下巴，往陈銮等人所在的方向示意："抓人。"

薛千户："啊？"

不单是他一愣，连马兴福也是勃然大怒："唐泛，你敢无视上谕？！谁敢动手，我就抓谁！"

刹那间，他的人马手持刀剑纷纷越出，护在陈銮等人面前，与锦衣卫形成对峙的局面。

双方互相瞪视着，剑拔弩张，一触即发。

马兴福带来的人手不比薛千户的人少，只是双方本来同为苏州镇守，如今却为了抓不抓一个县令而兵刃相见，细想起来不免有些滑稽。

陈銮暗暗冷笑，只觉得唐泛完全是在作死。

对方这一闹，到时候在皇帝面前，免不了就是一个无视上意，目无君上的罪名，往重里说，免职流放都是有可能的。

马兴福以及他手上的那道上谕，正是陈銮的底牌。

先前一直没有亮出来，正是因为这一招非同小可，若是可能，他也不想跟唐泛撕破脸，谁知道对方软硬不吃，非要将他挖出来，还步步进逼，通过上层博弈，直接釜底抽薪，将陈銮的叔叔弄下去。

如此一来，陈銮也不得不图穷匕见，向东厂和马兴福求助。

上谕等同圣旨，连锦衣卫也不能违逆，唐泛却居然还想要强行逮人，不是作死是什么？

唐泛道："马兴福，陈銮杨济二人欺君罔上，罪证确凿，大义当前，你还帮着他们，居心为何？"

他直呼其名，竟连马公公也不叫了，俨然无视上谕，要跟马兴福对着干。

陈銮、杨济，甚至薛千户等人，禁不住看向唐泛，心里都觉得他疯了。

薛千户更是着急，他现在的前程等于跟唐泛绑在了一起，若是唐泛作死，他也逃不开干系的。

“大人！”他忍不住扯了扯唐泛的袖子，“要不我们先退一步，回去再说罢，他手里头毕竟有上谕在！”

唐泛道：“我自有主张，你照我的命令行事，一切责任由我来担。”

薛千户暗暗苦笑，隋州临走前曾交代他要一切听从唐泛吩咐，不得有任何违逆的，结果现在考验就来了。

算了，死就死吧，老子豁出去了！

他咬了咬牙，高声道：“弟兄们，把人给我拿下！”

马兴福又惊又怒，也跟着喊：“将他们拦住！若遇抵抗者，格杀勿论！”

就在他的论字出口时，反应最快的那名番役已经提刀往自己前面那个锦衣卫砍去。

千钧一发之际，却听得当啷一声，他手里的刀并未砍中对方，反而直接飞向天际。

与此同时，一队人马由远而近，疾驰而来。

为首之人着蟒袍，黑色披风，一手握缰绳，一手提刀。

方才那一下，似乎正是对方所为。

随着击中长刀的那件物事落地，众人这才看清，原来是一枚玉扳指。

双方隔着一段距离，对方又还在骑马，这样居然也还能击中，可见目力身手之不凡。

所有人都被这一手给震住了，一时也忘了即将开打的事情，只能看着那一行人马伴着滚滚风尘来到跟前。

马兴福原是眯起眼，很不痛快地想瞧瞧来者是何方神圣，结果在看清楚之后，他的脸色立马大变。

“这是准备作甚？要造反吗？”身穿蟒袍者环顾四周，蓦地冷笑起

来。

“马兴福，你可真是越活越回去了，不好好当你的镇守太监，跑来插手什么地方政务！”他连马都不下，就那么居高临下地俯视对方。

马兴福的脸色有些难看：“这是什么风将您给吹到这里来了？”

能让这位苏州镇守太监也悚然变色的，当然不会是小人物——所有人都意识到这一点。

但在不知道对方是敌是友之前，谁也不敢先开口。

这个时候，唐泛却道：“总算是来了，可让我好等。”

“慢？”汪直没好气，“老子一得到消息就出发了，日夜兼程，亏得有条运河，才几天，不算慢了！”

听着二人这熟稔的口气，陈銮哪里还有不明白的，唐泛这是搬救兵来了！

他连忙出声：“马公公！”

意思是让马兴福赶紧将眼下的事情解决掉，免得让对方占了先机。

用不着他提醒，马兴福也明白过来，他盯着汪直道：“汪公，我奉了上谕行事，还请不要妨碍公务。”

汪直哂笑：“你当我从京城过来跟你叙旧呢？唐泛接旨！”

此言一出，众人皆是一惊。

反倒是唐泛最为镇定，大礼参拜：“臣唐泛领旨。”

“奉天承运，皇帝制曰，唐泛进刑部右侍郎衔，兼领左佥都御史差事，着令查处苏州一案，凡官员有奸贪污绩者，可据实纠弹，便宜行事。”

这道手谕非常简单，甚至没有常见的那些前缀修饰言辞，却更能让人听出其中的两个重点。

一是兼领刑部右侍郎。

兼领的意思是唐泛现在身上那个左佥都御史的职位还在，没有被去掉，同时又挂了一个刑部右侍郎的职衔，左佥都御史原是正四品，刑部右侍郎却是正三品。

换句话说，唐泛现在已经是正三品大员，旁人在称呼他的时候，一般都要喊一声部堂大人以示敬重。

这种身兼两职的情况在本朝并不少见，因为他刑部右侍郎这个并不是实职，而是虚衔，即挂名，就像王越之前就是掌都察院，但进尚书衔。

所以严格来说，唐泛现在还是在干着都察院的差事，只不过品级上提了整整一级。

但这一级的意义是重大的，因为这样一来，唐泛想要“虚转实”，成为名正言顺的刑部侍郎，就会容易许多。

而且现在的他，已经具备了入阁的资格。

二者，是便宜行事。

这句话的杀伤力更大，说白了，就是让你可以先斩后奏。

所以若说唐泛升官还暂时无法让陈銮等人感受到威胁，汪直的最后那句话，却让在场许多人都齐齐变色。

谁能想到唐泛竟然还有这样的后手？

谁也想不到。

薛千户瞧着唐泛的眼神已经完全变了。

而肖妩也才明白过来，先前唐泛为何会跟她说要等，原来他等的，正是这一道旨意。

作者有话要说：

说书版：

说时迟，那时快！

却见前西厂厂公，如今皇帝跟前的大太监汪直及时赶到，令陈銮等人的算盘落空。

马兴福手握圣谕，转眼却成了废纸一张，心中那真是又惊又恨又无可奈何！

而先前被步步紧逼的唐泛，转眼就从正四品变成正三品钦差大臣，何等威风，何等大快人心！

正可谓：善恶到头终有报，不是不报，时候未到！

锵锵锵锵……

然而唐泛为何会突然升官呢？

为何万党这次却又毫无动静？

欲知后事如何，且听下回分解！

之前有说过滴，这一卷没有白莲教……

→_→你们对白莲教肯定是真爱，李道长知道了会很开心的，说不定晚上会变成狐狸去找你们玩哦～

其实霸气侧漏的不光唐大人，应该还要加上汪公公才对？

有的萌萌还在关心汪公公的命运，其实他的命运已经改变啦，乃们没有发觉咩，嘎嘎嘎，啊不对，是喵喵喵～

历史上汪直其实最后也是善终的，只是在南京默默无闻罢了，史书只会记载最重要的事情，汪直既然已经退出历史舞台了，史书当然就不会再继续记载一个宦官的命运，不像怀恩，因为他死的时候还是执掌大权的，所以就被记入了史册，所以不用感到遗憾～

# 第121章

汪直照本宣科念完旨意，所有人都还处于怔愣之中，没能反应过来。

陈銮比任何人反应都还要更快一些，他当即转身便往县衙里跑。

但他似乎忘了，自己若是能逃跑成功，那锦衣卫以后也就没脸立足了。

果然没跑出几步，陈銮便整个人被扑倒在地，紧接着被拽了起来，五花大绑，彻底成为俎上之肉。

汪直的目光从马兴福等人身上扫过，懒懒道："既然如此，唐大人，赶紧将这些杂鱼杂虾都给料理了罢，我奉陛下之命而来，时辰宝贵，可经不起瞎磨蹭！"

这话明着是对唐泛说的，实际上却把马兴福气了个半死。

什么杂鱼杂虾，这分明是将他也给骂了进去！

但马兴福又有什么办法，人家汪公公年纪虽轻，资历可比他老多了，西厂虽然烟消云散，但人家转了一圈，如今还是天子跟前的红人，说话分量可比他这个远在苏州的镇守太监管用多了。

唐泛道："薛千户何在？"

薛千户："卑职在！"

这声音答得分外响亮。

唐泛："将陈銮、杨济一干人等通通捉拿归案，还有，苏州镇守太监马兴福，勾结陈銮侵吞灾粮，曾培吴宗二人助纣为虐，非但没有尽到保护钦差之责，反倒暗地里给陈銮通风报信，又帮着他与朝廷作对，一并拿下！"

薛千户："是！"

马兴福脸色一变，色厉内荏道："谁敢捉我！唐大人，你可别拿着鸡毛当令箭，你抓陈銮就抓陈銮，干我什么事！我也是奉了上谕，担心你冤枉好官，这才不得不出面的！你可别一竿子打落一船人，最后反倒自己溅了一身水！"

唐泛笑道："马公公，之前你赶着来替陈銮出头，怎么现在反倒急着撇清关系了？是非黑白，咱们回去一审，自有分晓，我肯定不会冤枉好人的，若你是好人的话。"

说罢他笑容一敛，喝道："拿下！"

跟着马兴福过来的人面面相觑，也不知道该不该护着他，少数几个忠心耿耿的，此刻已经抽出佩刀，似乎想跟锦衣卫硬干，却见汪直一挥手，他身后的人齐齐亮刀，人数对比高下立见，马兴福的人马被围在中间，登时成了变得弱小可怜起来。

汪直哂笑："你莫不是还惦记着你家尚厂公为你撑腰？老实告诉你罢，尚铭如今已经被弹劾出京，前往明孝陵守陵，苏州离南京也不远，说不定你们以后还能常常见面呢！"

这个消息可谓石破天惊，马兴福一听，整个人就愣住了："你，你胡说八道！"

汪直冷笑一声："老子在这里跟你耍些嘴皮功夫作甚！是不是胡说，你回头见了他，自己去问就是了，薛千户，你要到底还拿不拿人？"

他来到这里不过片刻工夫，薛千户就已经见识了这位汪太监的性情嚣张的一面，闻言也不敢耽搁，指示手下将人拿下。

马兴福不知道是不是被汪直的话给震住了，任凭自己身后多了两名锦衣卫，也无甚反应。

手底下的人见他如此温顺合作，只得个个放下武器，听候发落了。

既然连马兴福这边都放弃抵抗了，其他人自然也就不可能再负隅顽抗，一个个都像霜打的茄子似的焉头巴脑地任由锦衣卫将他们押下。

杨济脸色煞白，忍不住对唐泛挤出笑容："唐大人，唐大人，有话好说，这一切我都是被胁迫的，陈銮那些事我一件都没参与，非但如此，我还可以给您提供更多的证据，让那厮彻底翻不了身，您看……您能不能放我一马？"

陈銮闻言便在一旁冷笑："你一件都没参与？这可真是天大的笑话，城外灾民那些事你也是知道的，当初就没发过一句话，现在倒想装好人了？还有我给你的那些银两，到时候让人去搜，保管一搜一个准！"

杨济怒道："都是你！要不是你非要拉我下水，我怎么会沦落到今日！我当初就告诉过你了，凡事不要做得太绝，现在报应不就来了吗！"

两人转眼就内讧起来，唐泛懒得看他们狗咬狗，挥挥手："全带回去！"

陈銮被押着经过肖妩身边时，眼神阴冷地盯着她，那里头的怨恨仿佛都能溢出来了。

有唐泛在，肖妩哪里还会怕他，反倒朝对方露出妩媚一笑。

陈銮瞬间被激怒，忍不住骂了一声：“贱人！”

肖妩哂笑：“那你还睡过贱人呢，你是什么？贱骨头？”

旁边的人全都喷笑出声。

陈銮登时被气得脸都青了。

她自从不需要再在唐泛面前伪装之后，彪悍程度是一日胜过一日。

待到陈銮走开，唐泛忍不住好奇道：“你先前说他与父兄的妻妾私通，到底是真还是假的？”

肖妩想也不想：“当然是假的，不然怎么气得他跳脚？”

见唐泛一脸无语，她又道：“但陈銮也没少干过那些强纳别人妻女为妾的缺德事来，大人若是要查的话，这些都可一查。”

唐泛颔首：“我晓得了。”

陈銮与杨济等人伏法，事情还未算结束。

扫清最大的障碍之后，唐泛便命人在城外燃烧艾叶，建立粥场，派大夫前去给灾民诊治，又从原先与陈銮勾结的那些粮商嘴里挖出不少粮食，用来供给城外灾民食用。

尽管如此，城外那些灾民实际上已经被陈銮消耗得七七八八，余下人数不多，在得到妥善安置，身体也逐渐好转之后，他们就陆续离开吴江，回到自己的家乡重新耕种田地，唐泛也准备上奏请免吴江今明两年的税粮，尽管这些帮助并不能使得灾民彻底脱离贫困，从此过上幸福生活，但这已经是唐泛职权内所能做到最多的事情了。

陈銮被拿下之后，吴江县令一职本该由本地县丞递补，但陈銮之所以能成为吴江的土皇帝，也少不了底下那些人的助纣为虐，唐泛在查明事实之后，直接就将吴江县上下将近七八成的官员都给撸了下来。

这下子吴江县空了不少缺出来，不过这并不妨事，大明人口众多，每年那些有资格做官却没有官位可坐的候补们数不胜数，他们正虎视眈眈盯着这块地方，更无论吴江此地还是个肥差，没了几个“陈銮”，多的是人想要来递补他们的位置。

在这次事件中，胡文藻的表现中规中矩，谈不上很好，但也不像陈銮那样胆大包天，罪大恶极。

说白了，他就没有那个做坏事的胆子，充其量只是放任自流，不过经过这件事之后，他估计也吸取了教训，往后都会警醒许多。

鉴于胡文藻及时弃暗投明，唐泛也在上疏中提及此事，为他求了个

情，最终胡文藻并没有丢脑袋，也没有被流放，仅仅是被免了官职勒令其致仕，还能保留官身，也算是不幸中的大幸了。

当然像胡文藻这种官迷，断然不会觉得这是什么“大幸”，估计在知道没法当官之后，都要嚎啕大哭了。

不过唐泛当然没有空去理会胡文藻的心情，他自拿下陈銮等人之后就马不停蹄地去安顿城外灾民，连跟汪直长谈都没顾得上，直到对方准备回京了，这才忙里偷闲，借着吃饭之机，与对方坐到了一起。

“这次的事情多亏你了，我这几日忙晕了头，竟未来得及多谢你一声，先干为敬！”唐泛先给两人分别斟了一杯酒，然后站起身，端着自己手中的那一杯，双手微抬，仰头一饮而尽。

“你是该谢我及时赶到，不过这件事说到底，还是你自己运筹得当，跟我关系不大。”汪直也不客气，也将自己面前的酒饮尽，然后指指酒杯，示意唐泛再斟。

这是典型的得寸进尺，好在唐泛也早就习惯了他的脾性，笑了笑，不在意地拿起酒壶，给两人斟满。

其实这一次，唐泛走了一招出其不意的棋子。

众所周知，陈銮的叔叔是万党中人，所以许多人都觉得唐泛跟陈銮对着干，就是跟万党对着干。

这也是为什么一开始大家都不看好唐泛，觉得他一定斗不过陈銮的原因。

但唐泛不这么觉得。

不管陈銮在吴江县如何作威作福，那都仅限于吴江县，上层政治博弈他是没法参与的，人家也看不上他。

他叔叔是万党，不代表他也是万党，说白了，陈銮官职太低，还没资格加入这场游戏。

那么要扳倒陈銮，首先就要扳倒他的叔叔。

南京户部尚书是个炙手可热的位置，人人都抢着要，也早就有不少人看陈致不顺眼了，所以唐泛利用这一点，通过张蓥与怀恩的关系，又发动同年好友弹劾陈致，先乱其阵脚，陈致自顾不暇，当然就没空管侄子的死活了。

当官的谁没有弱点和把柄，只看你的政敌想不想利用罢了，就算是唐泛这样的人，有朝一日如果有人能挖出他曾经写过风月话本这一点，估计也可以在他身上做做文章，更不用说其他人了。

墙倒众人推，就在唐泛那班同年好友弹劾陈致的时候，也有不少人觑准时机，抓住陈致贪污受贿的把柄进行攻击，此时刘吉也想将自己的人推上南京户部尚书的位置，便在旁边加了一把火。

如此众口一词之下，陈致就是不倒也得倒，万党也保不住他了。

陈致下野，要收拾陈銮就容易多了。

但陈銮还有个杀手锏，他与苏州商会关系匪浅，又通过苏州商会每年给东厂进献了不少孝敬，这也是他之前为什么有恃无恐的原因，曾培和吴宗跟着唐泛一路南下，不仅仅为了保护他和监视他，同样是为了在关键时刻给陈銮保驾护航的。

尚铭尚公公可舍不得陈銮这么大一棵摇钱树被唐泛拔掉，当然要保住他了。

唐泛在弄明白陈銮及其背后那些错综复杂的关系之后，并没有选择跟万党死磕，而是将火力集中在东厂身上，将陈銮为非作歹与东厂扯到一起。

在让陆灵溪转交的那封奏疏里，他也只字不提陈銮的其他靠山，只说一个东厂，陈述自己上交给皇帝的那些银两，还不如东厂与陈銮侵吞的十之一二，又说陛下在京城修仙炼道，因为内库无钱，尚且战战兢兢，勤俭节约，而尚铭、马兴福，以及陈銮这些小人却趁着天高皇帝远，公然聚敛巨额财富，视陛下如无物，又将这些钱财私藏起来，穷奢极欲，却转头对陛下您哭诉说没钱，就算陛下您忍得下这口气，我们这些当臣子的，也万万忍不下啊！

皇帝可以怠于朝政，但千万不要以为他智商低下易于被蒙骗，想当初皇帝刚刚登基之时，也曾雷厉风行，肃清朝政，平反冤案的，这些年他虽然堕落了，然而狮子依旧是狮子，充其量是闭上眼睛，对外界声音充耳不闻罢了，若是这些声音打扰到他的清眠，他仍旧会伸出爪子给对方来一下的。

唐泛这一席话，无疑说到他的心坎上，也戳中了身为皇帝的软肋。

皇帝可以容忍别人不做事，大家一起混日子，却容不得有人以为他好欺负，好蒙骗。

最重要的是，唐泛只针对东厂，一口咬死尚铭，没有牵连其它人事。

这不仅使得万党那边的反弹很小，也使得皇帝在处置起尚铭来没有顾忌，若是现在唐泛将万党都拖下水，那皇帝考虑到万贵妃的缘故，被枕头风一吹，事情最后肯定又不了了之。

诸多因素加起来，这就是汪直为什么会出现在这里的原因。

当然，光凭唐泛一个人也干不成这件事。

他毕竟只是一个御史，而且还远在苏州，那必然是得许许多多的人的力量加在一起，方能成事。

譬如说尚铭会倒台，背后肯定少不了怀恩、汪直，以及那些厌恶东厂的官员们的出力，这其中还牵涉到内阁之中的权力争斗，唐泛只是正好看出这一点，并且很好地利用罢了。

尚铭被赶出京城之后，东厂厂公一职随即由陈准递补上。

陈准是一位亲怀恩的宦官，万党此时才意识到东厂的力量已经不在他们掌控之中。

不过已经来不及了，形势瞬息万变，机会稍纵即逝，前一刻要是抓不住，下一刻就只能看着它被别人拿走。

对灾民而言，唐泛的到来使得他们重新有了生存下去的希望。

但对更多的人来说，这件事倒霉的，不仅仅是一个陈銮或杨济，而是万党损失了尚铭，也损失了东厂，他们的力量被削弱了相当一部分，以后也没有办法将东厂作为爪牙工具，公器私用，公仇私报了。

所以这一次，不仅唐泛解决了苏州的事情，亲太子一派也在此事上取得重大胜利，可谓两相得宜。

“经过这件事，太子必然会更加感激你，虽然他什么也没说，但将来若是……你必然能被重用。”汪直暗示道，他中间停顿的那句话，大家也都心知肚明。

唐泛摇摇头：“我本意也没想到能扳倒东厂，只不过想把苏州的事情解决掉罢了，现在有这样的结果，只能说是恰逢其会，而且尚铭胡作非为久了，老天也看不下去，这才正好成了事。”

汪直翻了个白眼：“行了，别装腔作势了，谦虚过甚反倒虚伪矫情，太子如今年届十三，论理本该入阁观政，但是陛下日益信道，对太子不冷不热，所以太子入阁观政的事情也被万党中人屡屡阻拦，前段时间搁置了许久，现在东厂一倒，估计他们的气焰也能收敛一些。”

唐泛离京城太远，而且也不是权力核心圈子的人，很多消息并不如何灵通，若不是现在听到汪直说，他还不知道万党还阻拦太子入阁观政呢。

他摇摇头：“要我说，万党千方百计跟太子过不去，实在是个昏招。自我大明立国以来，但凡非长子想要继位的，纵然有天子宠爱，最后都会不了了之。你看看永乐天子何等强势，他对汉王宠爱远逾太子，可最后不也是太子得了皇位么？今上论心志坚定，比之永乐天子相去甚远，

他又如何能够做得了永乐天子都未能完成的事情？”

这些话，也就是对着汪直，唐泛才会推心置腹。

汪直果然微微动容，在那之前，他从未听过这种观点，仔细一想，的确是颇有道理。

“但你说得再透彻又有何用，不拼一拼，万党如何会甘心？自古皇位诱人，万党没有造反的胆子，却想过一把拥立帝王的瘾，这也没什么出奇。你现在远离了京城反倒是好事，也免得被搅进去，像上次在东宫那样被人作了筏子，等到京城局势明朗一些，我再帮忙奏请让你回京罢。”

他说罢，夹了一筷子桂花糖藕送入口中，末了皱起眉头：“这黏糊糊的是什么玩意？”

唐泛无语：“一看就知道是甜的，你不喜欢干嘛还去夹？”

汪直微嗤一声：“一时顾着说话，没注意，黏糊糊的人才喜欢吃黏糊糊的东西！”

“……”唐泛抽了抽嘴角，真是躺着也中枪。

好在他早就被汪公公奚落得习惯了，当下面不改色地伸向另一块桂花糖藕，夹起来咬了一口，眯起眼露出笑容：“好吃，糯米够软糯，桂花味儿也很浓郁。”

“话说回来，我奇怪得很。陛下为何无端端会升我的官职？总不成是因为我送了那匣子金银罢？”唐泛问出自己百思不得其解的问题。

汪直：“你想得真美，要是送银子能够让你升到三品大员，那估计现在国库就不用发愁了！”

唐泛笑道：“还请汪公为我解惑。”

汪直嘿嘿笑了两声，那笑声里尽是幸灾乐祸：“那自然是因为又有烂摊子要你去收拾了，所以要给点甜枣啊！”

唐泛：“……”

他开始一声不响埋头吃菜，一边道：“我可以假装自己没有听过这句话么？”

汪直：“不能。”

唐泛吃了一阵，发现就连荷叶粉蒸肉也不能令他开怀了，只能放下筷子，认命地问：“这回又是出了什么事？”

汪直道：“你倒也不用吓成这样，其实这件事说起来也不复杂。”

唐泛无语：“你都满脸不怀好意了，还跟我说不复杂，这话就算我信，你自己也不信啊！”

汪直没所谓：“我不假意安慰一下你，怎么让你死心塌地地接下差事？再说这一次你以刑部右侍郎衔办差，肯定要比之前只有御史身份方便许多，这还是我在陛下面前提醒，才帮你争取来的。”

反正怎么说都是他家的道理，在蛮不讲理上，唐泛从来就没赢过汪公公。

他头疼道：“好好好，那你说罢。”

考科举的都知道，要想从白身一路杀到进士，中间要经过大大小小无数场考试，其中比较重要的有六场，分别是县试、府试、院试、乡试、会试、殿试。

简单来说，能够通过院试的，就可以取得秀才功名。

能在乡试榜上有名的，就会成为举人。

能在会试中榜的，就成为贡士，这些人将在最后的殿试里排出名次，但已经不会落榜了。

院试三年两次，通过者成为秀才，见知县可以不拜，是所有想要走仕途的人的起点。

但事情就出在今年年初的江西吉安府院试上。

跟其它地方的流程一样，吉安府的院试并没有什么特殊之处，主考官是时任江西学政的沈坤修，他是礼部直接委派下来的官员，主持这种考试对他来说已经是是驾轻就熟了。

但就在院试放榜的那天，忽然爆出一桩惊天丑闻，也不知是从何处传出的流言，说这一榜前二十名的那些考生，大都是作弊得来的功名。

不仅如此，谣言还传得有鼻子有眼，说那些考生的卷子上，全都出现了“大成也”这样的字眼，以此作为与评卷官事先约好的标记，那些收受了贿赂的评卷官一看到卷子上出现这三个字，就知道个中玄妙，将这些卷子判取高分。

事情越闹越大，沸沸扬扬，其中当以那些落榜的士子闹得最凶，他们先是击鼓请命，后来又从孔庙里将孔子的牌位请出来，在提督学政府门前喧哗，非要主事官员给出一个说法。

却说学政沈坤修闻知消息之后，反应也不慢，他立马就去翻查了那些考生的卷子，发现谣言虽不中亦不远矣，在上榜的前二十个人里，起码有十六个人的卷子，果然都出现“大成也”这三个字。

这绝对不是巧合，沈坤修惊怒交加，决定彻查到底。

他知道不管谣言从何处而起，当下最要紧的，就是弄清那些考生是不是真如谣言所说通过作弊手法取得功名，如果证明是假的，到时候自然有一千种办法平息谣言。

所以他先是将评卷官叫过来一一审问，那些评卷官自然矢口否认，沈坤修就又派人将榜上前二十名的那些士子单独关押起来，逐个审查。

其实要想知道这些人到底有没有作弊，办法也很简单，就是再出几道考题，让他们现场发挥，做不出来的，或者水平大为下降的，那肯定是有问题的。

沈坤修采用的就是这个办法，事实上那十六个人里边，也的确有好几个人一试之下就露了怯，换了考题之后，他们要么将文章做得乱七八糟，要么水平大为下降，与之前花团锦簇的内容完全判若两人。

事到如今，沈坤修哪里还有不明白的道理？为了杀一儆百，以儆效尤，也为了平息其他士子的愤怒，沈坤修当即就上疏朝廷，请求将这十六个人的生员功名全部黜落，永不录用，又打算重新在吉安府举行一场院试。

然而就在这个时候，那十六个被黜落的士子里边，就有一个上吊自杀，临死前还在关押自己的房间墙壁上写下“旷世奇冤，死不瞑目”八个血淋淋的大字。

这下子，事情就更严重了。

沈坤修虽然向朝廷上疏革除这十六个人的功名，但在朝廷没有下发明旨之前，他们就还是秀才，一个秀才被学政生生逼死，立时就震惊了整个士林。

若说对方做贼心虚，那被革除功名之后藏头露尾尚且不及，又怎么会用自杀来表明清白呢，谁能说这里头不是另有内情？

当即就有不少谣言传出来，说沈学政与对方有私怨，借故发落，致使对方不堪受辱愤而自杀的，也有说沈学政判错了案，自杀士子根本就没有作弊，是被冤枉的。

事后不久，江西布政使和按察使分别上奏，要求严查此案，辨明忠奸，以正视听。

正好唐泛在苏州的差事告一段落，皇帝便让他不必回京，直接转去江西，处理此事。

因为沈坤修是一省学政，官职为正三品，身份清贵超然，唐泛那四品御史职位在他面前未免有些不够看了，所以皇帝大笔一挥，才给他加

了个刑部右侍郎的职衔，为的就是让他查案时更方便一点。

在知道了来龙去脉之后，唐泛百感交集，心情复杂。

此时此刻，他只想说一句话：天下没有白吃的午餐，古人诚不欺我。

作者有话要说：

2333为什么有升官这种好事，那是因为要唐大人去收拾烂摊子啊！

【汪直嘿嘿笑了两声，那笑声里尽是幸灾乐祸："那自然是因为又有烂摊子要你去收拾了，所以要给点甜枣啊！"

唐泛："……"】

想象一下这两个人一问一答的表情，作者喵自己都要笑抽了→_→

小剧场：

唐泛：唉，我最近吃什么都没有滋味了。

汪直：你有了？几个月了？

唐泛大怒：有个p！换了你刚解决完一桩麻烦就又有一桩麻烦让你去解决，你乐意吗！

汪直：我乐意啊，如果能让我一直打打打打我很乐意，伟人的征途就在战场，人生的意义就在军功！

唐泛：……跟战争狂人简直没法沟通。

# 第十卷 科举案

## 第122章

唐泛原本还打算苏州事毕之后回老家祭拜一番的，但现在身负差使，吉安那边好端端的院试还闹出了人命官司，他的愿望自然随之泡汤，将后续事宜交接给汪直之后，他便又要马不停蹄地赶往江西吉安。

临行前，他对汪直感叹道：“想当年认识你的时候，你还不及弱冠，如今一晃眼也几年过去了，可惜咱们相聚之日不多就又要分别，今日一别，只怕又要等我回京城时才能再见了，望君多加珍重。”

结果汪公公直接回道：“你从哪学来这酸不啦叽的毛病？我本以为你跟一般俗人不同，现在看来也俗气得很！别忘了，你现在才不到而立，就已经领正三品侍郎衔，虽说只是虚衔，但也比其他人早达许多了，现在你要做的就是赶紧借江西的案子立个大功，这样一来，我与怀恩才好在陛下面前为你说话，让你成为实打实的刑部侍郎。听说内阁明年要廷推新人入阁，到时候你就算混个入阁旁听的资格也好，那地方是按进去时间来论资排辈的，你早一日进去，就早占一日的便宜！”

汪直性情向来如此，外放张扬，在他身上似乎永远看不见消极低落，即便偶尔遇到挫折，也从未见到他退缩，这样的人固然会给人嚣张跋扈的感觉，但同样也会感染到永不停歇的斗志。

唐泛那一腔临别感怀全部被他扫了个精光，只能抽了抽嘴角，连连应是。

谁知汪直话锋一转，不怀好意地笑道：“其实能去江西，而非其它地方，你应该很高兴才对。”

唐泛莫名其妙：“为何？”

汪直：“因为隋广川不是也在那里吗，你俩一日不见如隔三秋啊，这下不又可以小别胜新婚了？”

唐泛：“……”

所谓临别执手相望惆怅，仅仅存在传说和想象之中，面对汪直的时候，这些大可省下了。

见自己将对方噎得无话可说，汪公公哈哈一笑，得意道：“不过呢，隋广川有差事在身，只怕顾不上你，也未必会在吉安，你身边没个保护的人也不行，堂堂钦差独自出行未免太寒碜了，我这里有四个人正好借你一用，足可保证忠心，到了吉安地界，也早有人在那里接应你，诸事不必费心，这次不会有东厂的狗腿子给你添堵了！”

那四个人是汪直原先在西厂的属下，面目精悍，唐泛跟他们也有过

几面之交，当下打了一声招呼，四人自我介绍，分别拜见唐泛，就算是认识了。

唐泛被他前面那么一打岔，也没什么抒发胸臆的心思了，当下拱手道别之后，便带着那四个人策马前往吉安府。

苏州到吉安的距离不算远，每日不必急着赶路，大约九、十天也能到达，一行五人自苏州出发，一路闲话不提，直到入了建昌府地界，来到当地官驿补给粮草歇息，这才遇上了一个意想不到的熟人。

“唐大哥！”一见唐泛他们到来，早早等在官驿外面的人欣喜叫道。

唐泛在确认自己没有看错之后，也高兴起来：“益青？”

“益青拜见大哥！”陆灵溪比他还高兴，一跃来到他跟前，拱手朝唐泛拜道：“益青不辱使命，顺利将东西带至京城，交由汪公公处理，想必大哥如今已经顺利解决苏州一事了？”

“不必多礼，原来汪直说的故人就是你！”唐泛哈哈一笑，双手将他扶了起来，心中充满他乡遇故知的喜悦。

陆灵溪办事机灵，脑子活泛，行动力也强，虽然两人相处时日不算久，但唐泛心中已经十分喜欢这个少年，甚至有将他当作弟弟来看待的意思，之前陆灵溪跟在身边时，唐泛还会有意无意教他不少东西，这份关照之情，陆灵溪自己必然也能体会得到。

“正是我！大哥不喜欢看见我么？”陆灵溪含笑道，眉眼弯弯，很是讨喜。

“少得了便宜还卖乖！”唐泛照着他的脑袋来了一下，动作亲昵尽显无遗。

陆灵溪捂着脑袋，露出委屈无辜的神色，脸上却还带着喜滋滋的笑容。

唐泛与他一并入内，那头随行的席鸣等四人已经先行一步进去安排下榻事宜了。

汪直给唐泛的这四个人果然精明强干，很是办了不少忙，一路上有些事情连唐泛自己还没想到的，他们却早一步想到并且办到了，有了这四个人的帮忙，这段路程他几乎就没费什么心。

席鸣等人原先是草莽出身，后来被汪直看重，直接抽调入西厂，之后就一直跟随在他左右，忠心耿耿。

之前汪直去大同的时候没有带着他们，正是想让他们镇守西厂，没想到一朝风云变幻，西厂直接关闭，这四人也成了丧家之犬，后来汪直回宫，他们四人也就编入羽林左卫，成为戍守皇城的侍卫首领。

这次唐泛以钦差身份到江西查科举案，既然没有锦衣卫随行，自然也不能单枪匹马孤零零就过去，平白让人笑话，所以按照规制，朝廷必然是要派侍卫的，一是保护钦差，二也是让钦差摆出钦差该有的派头，免得丢了朝廷的脸面。

有鉴于席鸣几人的能干，汪直就让他们跟着唐泛过来了。

高手自然有高手的傲气，虽然席鸣他们嘴上不说，行动上也很服从唐泛的指挥，但唐泛能感觉得出来，他们心里对于唐泛并不是心服口服的，不过唐泛也不在意，每个人都有每个人的想法，要强求对方打从心底对你言听计从那是不可能的，说句大不敬的，连皇帝老子只怕都做不到，这年头在私底下腹诽天子的估计多了去了，只要席鸣他们能够听从命令，不要擅自行动，自作主张，唐泛就很满意了。

不过，唐泛不知道的是，汪直之所以让席鸣等人跟着自己，其实还有另外一重考虑。

陆灵溪便道："汪公说，这段时间在江西几次出现白莲教的踪迹，锦衣卫已经过去搜查了，不过汪公说唐大哥你几次坏了白莲教的好事，甚至间接毁了他们在鞑靼的据点。这几年下来，白莲教的势力都被扫荡得七七八八，其中少不了你的功劳，但白莲教徒肯定也因此对你恨之入骨，所以有席鸣他们在，起码可以保护你的安全。我听闻此事之后，就主动请缨过来，多一个人，总归多一些保障。"

"白莲教？"唐泛有些讶异。

实际上从大同回来之后，他已经很久没有听到过这个名字了，但这一切好像又在意料之中。

因为在威宁海子的时候，李子龙侥幸逃脱，不知所踪，但从他以往的行径来看，此人野心勃勃，定然不会甘于失败，反而还会等待时机，千方百计东山再起，而以唐泛对白莲教作出的"贡献"，估计也能在李子龙的仇人名单里排上号了。

陆灵溪道："不错，所以小心驶得万年船，唐大哥还是小心些好，从今日起，我会跟在你身边寸步不离的。"

唐泛失笑："倒也不必这么紧张，命数天定，该来的躲不了。现如今，世道虽然说不上人人吃饱穿暖，可总体来说还是天下太平，早就不是元朝末年烽烟四起，枭雄辈出的光景了，一般老百姓不会想跟着白莲教瞎折腾，所以白莲教首先就没了赖以壮大的土壤，教徒也只会越来越少，他们现在连分坛都所剩无几了，只要能将白莲教那几个高层一网打尽，对方也就无甚可惧的。"

虽然对陆灵溪这样说，但唐泛想到白莲教那些不按常理，层出不穷的手段，心下还是有些警惕起来。

诚然，白莲教的整体实力越来越小，但正是因为穷途末路，他们的反扑也就更加猖狂肆无忌惮，他还记得当初李子龙被白莲教徒称为二龙头，照这么说，在李子龙上面可能还有一个大龙头，如果不能将这些人挖出来，他们无疑都会成为潜藏的威胁，指不定什么时候又冒出来。

陆灵溪没有注意到唐泛轻松说笑下的隐忧，毕竟他从未与白莲教打过交道，也不知道这个邪教帮派是多么阴魂不散，少年人的心性加上武功高强，使得他总有些天不怕地不怕的豪情壮志。

“唐大哥，其实在过来跟你会合之前，我已经先到吉安府转了一圈了。”

唐泛挑眉：“这么说，你已经打听到什么了？”

陆灵溪嘿嘿一笑，带了一点急于向对方证明自己能力的讨好：“虽然全都是道听途说，不过的确听了一耳朵，唐大哥你要不要听一听？”

虽然是这样问，但他脸上已经写满了“快来问我吧”的期待，像极了一条摇着尾巴的可爱小狗。

唐泛忍住想去摸他脑袋的冲动，笑道：“你若不说，我就要歇息了。”

然后便看见对方瞬间耷拉下眉眼，无精打采的样子，他终于忍不住笑出声：“好罢，你说罢，我听就是了。”

陆灵溪自然不会像小女孩一样耍起“你让我说我偏不说”的脾气，听了唐泛的话，他马上就眉开眼笑道：“据说，那位涉案的沈学台人缘很糟糕，先前他还在南昌的时候，与官场同僚的关系便很一般，如今来吉安府巡考，也不过是一段时日的光景，就已经跟吉安上下闹得极不愉快，这份得罪人的功夫可真不是盖的。”

唐泛颔首笑道：“这位沈学台的脾气的确不大好，这传言倒也不是胡说。”

陆灵溪诧异：“原来唐大哥你也听说过他？”

一省学政又称学台，但凡一省教学科举有关事宜都归学政管。

能够主管一省学子的人，必然也得是学问渊博的官员，所以一般进士还不行，得是翰林院出身，有点文名的官员，像唐泛这样的，将来也可以走学政的路子然后入礼部。

沈坤修是西安府人士，景泰五年的进士，他能当上江西学政，学问上自然不会浅薄到哪里去，士林这个圈子说大不大，说小不小，江南江北，有点名气的话基本大家就都能知道，不过沈坤修之所以出名，却不是因为他的学问，而是因为他的脾气。

之前就曾闹出过一件事，说是沈坤修刚入翰林院时，有一回大家聚在一起，写诗应和，沈坤修不爽当时的翰林学士柳鹏程依附首辅徐有贞，就当面写了首诗嘲讽柳鹏程，气得对方当即就拂袖而去。

后来由于徐有贞跟石亨等人合不来，被他们踢出京城去广东当官，加上于谦平反，沈坤修写诗讽刺依附徐有贞的人，反倒给他赢得了清流的美名。

若是单单这样也就罢了。事实证明，能被称为清流，总有些常人难以理解的怪脾气，沈坤修在翰林院任满之后，历任国子监、礼部，不过每到一处，却都与那里的同僚闹得不欢而散，等到最后离任时，总把那里的人得罪光了，久而久之，人家就给沈坤修起了个外号，叫沈石头，意思是他那脾气比茅坑里的石头还硬还臭。

唐泛是最怕跟这样的人打交道的，如果面对陈銮那种奸狡蛮横的，大家还可以斗智斗勇，但沈坤修这种一般不跟你讲道理，因为人家觉得全天下的道理都是他的，所以软硬不吃，油盐不进。

唐泛便问："这桩案子，你有没有打听出什么？"

陆灵溪道："沈学台在江西学政任上的官声很不错，据说也实心任事，士林中对他评价颇高，这个案子一闹出来，就有人说他与死者有私怨，借机报复，也有人说他粗暴断案，不过也有一部分士子为他说话，觉得沈坤修不是这样的人。"

唐泛抓住其中一点："他与死者有私怨，又是什么意思？"

陆灵溪："啊对，这事儿我倒忘了说，据说上吊自杀的那名士子，其父正是吉安府通判林逢元。"

唐泛蹙眉："还是官家子弟？"

果然有些麻烦。

陆灵溪："是，这两家的恩怨还要从上一代说起，据说沈坤修当年参加县试时拿了第一，原本有望得个小三元的，谁知道在院试的时候正好就碰见林逢元之父充任学政，直接将他的卷子黜落，害得沈坤修要重考一次不说，也跟小三元错身而过。结果风水轮流转，现在正好遇上林逢元的儿子在沈坤修手底下当考生了，沈坤修在知道林珍是林逢元儿子时就大喜，哈哈大笑，说有仇报仇，有冤报冤，然后就正好抓住这个把柄，将林珍的名字给划掉了，还要革除他的功名，所以林珍羞愤之下就上吊……咦大哥你怎么露出这副表情？"

唐泛神色怪异："你连沈坤修哈哈大笑，还说了什么话都知道，莫非你当时就在旁边亲眼目睹？"

陆灵溪挠挠头，干笑："这都是市井传言么，我也是照搬而已！"

唐泛瞪了他一眼，虽然以训诫的口吻跟他说话，却并没有生气：“你也知道是市井传言，那这些就不能当真，若我当真了，并以此去断案，少不得就会产生先入为主的想法了。”

陆灵溪有些不好意思：“我只是想逗你一乐罢了，不过沈坤修与林家有恩怨的事情，坊间都传遍了，空穴来风，未必无因，你听了也好心里有个底。”

唐泛拍拍对方的肩膀，又亲手给他倒了一杯茶：“我知你好心，也没有怪你，你继续说便是。”

陆灵溪瞧见他嘴角那一抹浅浅笑意，旋即又高兴起来：“这沈家和林家三代有仇，其来已久。沈坤修现在是正三品，林逢元仅是小小通判，但两人的儿子却截然不同，沈坤修的儿子是个典型的纨绔公子，不学无术，书都念不好，所以沈坤修不得不走到哪都带着儿子，亲自督促他读书，林逢元的儿子却是个出息的，年方十五六岁就已经拿到了院试第二的好名次，沈坤修心里气不过，觉得人比人气死人，这才对人家儿子下了毒手。”

唐泛抽了抽嘴角，很是啼笑皆非。

这都什么跟什么啊，编这些故事的人也太缺德了，以沈坤修那个性格，要是知道了，估计非得气死不可。

他摇摇头：“罢了，这些事情等去了吉安府，见了人再说。你之前说，江西有锦衣卫的踪迹出没？”

陆灵溪道：“是，我是听汪公公说的，来江西之后遇到起码不止一拨了，建昌府也有，他们都是便装出行，不过有武功的人举手投足之间都能看得出来，加上他们气质不同一般江湖人，我猜十有八九就是锦衣卫了。”

唐泛迟疑片刻：“那你可遇到了隋州？”

陆灵溪：“隋州？是北镇抚司的隋镇抚使么？”

唐泛：“正是。”

陆灵溪：“那倒是没有，久闻大名，可惜未曾得见。我听说他身手很好，有机会倒要见识一番。”

唐泛心想他上次奉了自己的命去苏州卫所求援，最后来的就是易名成狄涵的隋州，说不定他们两人早已见过，只是陆灵溪当面不相识罢了，便觉得有些好笑。

陆灵溪察言观色，不由问：“唐大哥，你找隋镇抚使有事？需要我去帮你打听打听么？”

唐泛摇头："不必了，我也只是随口一问。从你方才说的那些看来，这趟差事只怕不会轻松。"

陆灵溪："你是担心白莲教会趁机捣乱？"

唐泛笑道："非也，沈坤修这人本身就不好相处，以他的性格，在这件事的处理上一定会强硬到底，而他在士林中又有些名声，我也不可能对他硬来。不过我估计现在不单我头疼，吉安知府也头疼得很呢，毕竟这是在他辖下出的事，一个是他上司，一个是他下属，两边不是人。"

陆灵溪也笑："可不是？人们都说吉安知府这官位不吉利，跟天上星辰犯冲，所以前任倒霉，这一任也倒霉。"

论起小道消息，市井街坊绝对不会比官场上少，而且百姓往往喜欢穿凿附会，平添许多鬼神之说，像之前的洛河古棺案，当地百姓不明真相，加上白莲教徒刻意造谣，便都以为是河神发怒的缘故。

唐泛虽然不认为这些消息有太大价值，但也并不妨碍听上一听。

"前任倒霉？怎么说？"

陆灵溪就道："前任吉安知府叫黄景隆，据说前几年因为虐待囚犯，还诬良为奸，将无辜百姓抓入牢中折磨致死，事发之后被朝廷勒令捉拿，已经死了，现在这一任又碰上这种倒霉事，可见流年不利，犯了冲。我去吉安的时候正赶上关公诞辰，据说本地知府大人还请了人在知府衙门那里跳大神呢！"

他从前四处游历，毕竟没有机会接触到这些官场中事，如今跟在唐泛身边越久，看的事情越多，就越是大开眼界。

原来那些凭着学识考中进士的官老爷们也不是个个都满腹经纶，高高在上的，像陈銮杨济这种固然有之，像吉安知府这种更是比比皆是，而且越往上走，就能发现上面的角力越是激烈。

原来皇帝驱使群臣，群臣也在利用皇帝，大家斗智斗勇，智计百出，一不小心着了人家的道，死到临头犹不自知，而看上去低调谨慎的也未必真的就处于劣势，同样有可能是在扮猪吃老虎。

就像他上次带着唐泛交托的东西进京时，还心急火燎的，恨不得能够早日见到怀恩或汪直，解救唐泛于困境之中，谁知道接下来的一系列变化足以令他目不暇接。

等到尚铭失势，东厂易主，他才发现自己好像又学了不少东西。

就算尚铭的失势与唐泛没有直接关系，也少不了他在其中把握时机，推波助澜的作用。

若唐泛现在是内阁宰辅，这样的手段也不算出奇，偏偏当时他不过

是四品御史，远离京城权力核心，还能对时局判断如此精准到位，就不能不令人叹服了。

所以陆灵溪在看见席鸣等人如今面对唐泛还免不了带着隐隐傲气的时候，总会想起当初刚刚跟在唐泛身边的自己，然后也不去点破，只在心里哼道：你们现在自以为是，只怕江西一行下来就要刮目相看了！

唐泛没有去注意陆灵溪的想法，陆灵溪将吉安知府官位不吉当作趣闻来说，唐泛却想起前任吉安知府黄景隆的事情。

要知道这件案子当时还是隋州亲手经办的，又因为后来黄景隆在狱中猝死，所以他的印象也异常深刻。

因为黄景隆的死，案子后来不了了之，却留下了不少谜团。

现在看来，兴许是冥冥之中自有天定，前有因，后就有果，吉安这个地方，的确有许多值得深究之处。

而个中蹊跷，恐怕也得等到唐泛亲临之后，才能一一去查验了。

他与陆灵溪会合之后，一行人就在建昌府歇息下来，另一方面，唐泛派人先行一步，提前去通知吉安知府。

钦差出行，所到之处皆有邸报，想要隐瞒行踪不是不可能，但比较困难，也没什么必要。唐泛这次是光明正大去查案的，不是去微服私访的，自然没有不可告人之事。

建昌府当地的官员听说唐泛来了，也忙不迭到官驿来拜见，地方官对京官，尤其是唐泛这种直派钦差，总带了一份说不清道不明的仰慕，若是能趁机拉拉关系，抱抱大腿，自然更好。

不过抱大腿也要看情况的，若是换了别个与万党作对又离京办案的人，大家避之尚且唯恐不及，哪里还会上前套近乎？

唐泛的情况又不大一样了，他虽然屡屡跟万党作对，在仕途上也起起伏伏，但虽然如此，皇帝却依旧不能不用他，反而因为跟万党对着干，最后却总是化险为夷，又因屡屡破案的缘故，他的名声越来越大，所到之处，若是真正打出钦差的旗帜，不单当地的文人名流会来拜见，连地方官也慕名前来，想要跟唐泛打好关系。

像这一次，苏州案告破，陈銮杨济等人落马不止，连东厂也跟着气焰大减，想当初厂公尚铭何等嚣张，不可一世，如今还不是灰溜溜地被贬出京去明孝陵扫地了？

明眼人谁不将尚铭倒台与唐泛查陈銮的事情联系起来，暗地里谁不觉得唐泛本事强，点子硬？

能从万党那里占便宜，这不是本事，又是什么？

所以虽然唐泛已经尽量减免应酬了，但前来拜访的人依旧络绎不绝，不单是建昌府的官员，连江西布政使和按察使都派了人过来拜访问候。

有些人不能不见，否则很容易给人留下目中无人的印象，是以虽然不喜欢这些麻烦，但唐泛仍旧花费了两天的时间来应付各路神仙。

两日后，他带着陆灵溪、席鸣他们抵达吉安府所在的庐陵县，而吉安知府连同庐陵知县等一干官员，早已得到消息，等候在城外驿站。

而当唐泛看到站在吉安知府范乐正身旁的庐陵知县时，不由愣住了。

作者有话要说：

这一卷会将白莲教解决掉，但也不是里面所有事情都跟白莲教有关哦～

东厂木有倒，也不会倒的，失势的只是尚铭而已。

历史上尚铭也差不多是这个时间被赶出京城的，所以别看他权势熏天，但因为他的权力都依靠皇权，所以落魄之后反而不如士大夫，看似很风光，实际上倒台也是一夜之间的事情。

在本文里，他会倒台其实有几个原因：1是皇帝已经逐渐厌倦了他，官员攻击他也很猛，所以皇帝趁机将他抛出去，2是他跟陈銮勾结，侵吞银子，戳中皇帝的心病，3是当时太子党的人采用唐泛的策略，集中攻击尚铭，没有波及万党，给万党造成“既然敌方攻击这么猛，那就把尚铭推出去当挡箭牌”就好了的错觉，结果大意了，后面没想到怀恩抢先一步让陈准接管了东厂，万党就失去了东厂这块地盘。

这个其实上一章也有写，但因为怕大家觉得啰嗦，就几笔带过，看到有些萌萌不解，所以这里再特别解释一下～

小剧场：

汪直：我这人呢，就喜欢干专门给别人添堵的事情。

陆灵溪：唐大哥，我来了！（づ￣3￣）づ╭

唐泛：(*^_^*)

隋州：……

# 第123章

真正算起来，唐泛与对方已经快五六年没见了，但这并不妨碍自己一看到对方的脸，立马就勾起熟悉的记忆。

对方必然也是早就知道来的是唐泛，所以没有像唐泛那样一脸惊讶，而是微笑地看着他。

范乐正眼睛很尖，马上就注意到唐泛对庐陵县令的异常态度，探询似地笑道：“大人与汲知县是旧识？”

唐泛微微一笑：“何止是旧识，子明与我乃至交好友，只是后来子明离京，失了联系，没想到天涯何处不相逢，有缘千里来相会，子明，说是不是？”

听到自己被点名，汲敏上前半步，拱手施礼：“下官庐陵县令拜见唐大人。”

唐泛扶住他的双臂，没让他弯下腰去，嘴里嗔怪：“何必多礼？”

汲敏笑道：“私交归私交，不能因私废公，请大人不要阻拦。”

话虽如此，语气中却无生疏之意，唐泛微微放下心，知道他不欲落人口实，便也没有再拦着，任由他恭恭敬敬行了一礼。

旧日好友重逢，两人固然有许多话想说，却因场合不对，只能暂时按捺下这份心思，唐泛朝他投去一个歉意的眼神。

汲敏似乎明白他想说什么，对着唐泛微微点头，目光含着笑意，一如从前。

跟着范乐正来迎唐泛的人挺多，基本都是吉安府的官员，以及当地士绅，相比起来，汲敏这个庐陵县令就太不起眼了。

济济众人之中，并未出现沈坤修的身影，这也是自然的，沈坤修一个三品学台，当然没有必要纡尊降贵前来讨好唐泛，虽然唐泛还有一层钦差光环在身上，如果沈坤修要过来亲迎，也不会有人说什么，但以他的性情，是肯定不会干这种事情的。

不过范乐正在一一给他介绍在场一些重要人物之后，就指着一个年轻人对唐泛道：“这位是学台大人家的公子。”

啥？

沈坤修的儿子？

唐泛以为自己的耳朵出毛病了？

愣神之间，对方已经朝唐泛行了礼：“区区不才沈思见过唐大人。”

其实从一个人的衣着打扮，大致就可以看出对方的脾性，譬如说隋州的衣着颜色也好，款式布料也罢，总是给人一丝不苟的严谨感觉，这跟他行事作风不无关系。

而眼前这位沈公子，头上戴了一顶暗红色的唐巾，上面还嵌了偌大一块镶金翠玉，身上穿的是紫酱色的苏州绢直裰，边上系着串金丝玉绦环，连腰带亦是五彩绣纹的云霞图案，着实金光闪闪。

简直……令人不忍直视。

难道沈坤修自己不方便来，就让儿子代为出面？

可这到底是什么品味什么风格？

沈坤修好歹也是堂堂三品学政，品味理应接近当今那些崇尚清雅的读书人才是，怎么教出来的儿子竟然这般不同凡响？

唐泛毕竟涵养深厚，纵然目瞪口呆也不过短短一瞬，旋即恢复常色，微笑回礼：“沈公子有礼，不知沈学台可好？”

沈思哈哈一笑，吊儿郎当道：“不太好，他最近总是发脾气，害得我在家里都呆不好，所以才跑出来了！”

唐泛怔了一下才笑道：“明天我会亲自去拜访沈学台的，有劳沈公子回去之后先转告一声。”

沈思可有可无地点点头，也不知道听进去了没有。

这一交谈，唐泛就明白了，沈思会出现在这里，肯定不会是沈坤修的主意。

先不说以沈坤修的脾气，自己尚未从人命官司里解脱出来，又怎么会让儿子跑到这里来逢迎钦差，就算沈坤修看在唐泛的面子上，让儿子过来代为招呼，也绝对不会派出这么一个奇葩人物。

唐泛生平第一次不知道怎么跟别人交谈下去，旁边范知府似乎察觉出他的尴尬，连忙解围：“唐大人，下官为您准备了接风宴洗尘，还请赏光！”

这次不像在别的地方，唐泛没有拒绝，他含笑点头：“那就有劳范知府了。”

范乐正见他赏脸，笑容也更真诚了几分：“大人请。”

别看前来迎接的人一大堆，实际上到了饭庄，其他士绅都被安排在外间，最后能够跟唐泛在包间里同一桌吃饭的，也就寥寥几个人。

沾了唐泛的光，汲敏这个庐陵县令也得到一个席位。

除此之外，还有吉安知府范乐正，吉安同知孙寓，沈坤修之子沈思，以及盐商徐彬，和布商方慧学。

然后就是唐泛和陆灵溪了。

这种场合，位次安排很重要。

陆灵溪虽然是唐泛带来的亲信，但他无官无职，怎么也轮不到坐在唐泛左右，因为被安排与汲敏坐在一起。

唐泛位居上座自不消说，他的左下首就是知府范乐正，但右下首却非同知孙寓，而是布商方慧学。

为此徐彬看上去似乎有些不大高兴，但最后也没说什么。

这让唐泛对方慧学起了点好奇心。

商人能够跟官员同席，还得以坐在唐泛旁边，当然不会是普通的商人。

在范乐正的介绍下，唐泛才知道，原来徐彬跟南京那边某位官员有故，而方慧学的女儿，则嫁给了本省布政使当继室。

徐彬倒也罢了，方慧学年约四十出头，五绺长须，一派儒雅，不像个商贾，倒像个文士，很能令人留下不错的印象，但如此看来，他女儿的年纪必然也不会超过二十，想想江西布政使的年纪，唐泛心下微微摇头，不予置评。

范知府想是看出唐泛对这两人不怎么感兴趣，以为他也和其他官员一样犯了轻视商人的毛病，便在介绍两人的时候特意多说了两句：“大人有所不知，这位方兄人称方大善人，行商致富之余，也为本地做了不少大好事，但凡修桥铺路，赈灾施粥，都少不了方兄的份，从前彭阁老致仕回乡之后，听闻方兄义举，都曾为他亲书扶危济难四字，如今就挂在方家正厅之中呢！”

原来如此，唐泛心道。

彭时乃三朝元老，威望颇高，善始善终，正是江西庐陵县人，他虽然已于几年前故去，但当地人仍旧对其十分崇敬，能得到彭时手书，也难怪方慧学身价陡增，如今又成了本省布政使的泰山，自然连同知都要敬让三分。

他微微一笑：“能得彭文宪公赞赏，必然有不凡之处，改天还要上门

亲自瞻仰那块匾额，方大善人到时候可不要赶本官出去才好！”

方慧学连连道：“这都是知府大人抬爱，草民如何敢当，大人若愿亲临，舍下定然蓬荜生辉！”

几人说笑一番，范知府就让人上菜，一面道：“下官知道大人此来是为了查明科举案一事，也不敢多加打扰，所以已经在官驿为大人准备房间，请大人入住，今日之后，若大人有召，只需派人过来说一声，下官定当前往拜见。”

唐泛摆摆手：“美味佳肴在席，谈论正事未免煞风景，不如尽兴，其它事宜等今日过后再说也不迟。”

范知府巴不得他不要谈才好，闻言就笑道：“大人说得极是，那下官先敬大人一杯？”

酒过三巡，席上的氛围就热闹起来了，因为唐泛不再接受众人敬酒，只让大家随意，其他人见他的确对菜肴的兴趣多过于对喝酒的兴趣，便也放下酒杯，转而给唐泛介绍起桌上的菜品。

孙寓就笑道：“大人刚从苏州过来，想必吃尽精细了，不过您别看咱们江西比不上苏杭那边做得精细，若说到吃食，也有不少上得了台面的，而且是苏杭那边没有的。就拿这道鳅鱼钻豆腐来说，得先用骨头熬制七八个时辰的高汤，然后盛出放冷，再将一整块豆腐与活鳅鱼一并放进汤内，下头炉火一加热，泥鳅就会拼命往豆腐里钻，等到火候一足，豆腐与泥鳅皆熟透，两种味道就会相互渗透，这豆腐香软之中还带着鳅鱼的鲜味，最是可口不过了。”

对方介绍得这般热情，唐泛自然要捧场，他舀起一块豆腐放入碗中，低头尝了一口，末了点头称赞：“果然美味无比！”

孙寓不仅仅是在给唐泛介绍菜肴，更是希望借机给唐泛留下一点印象。

他有几个同年好友在京城任职，彼此经常书信往来，孙寓就从其中一人口中得知，他们兵部有个姓翁的主事，原先只是一个小地方的县令，因为协助过唐泛办案，能力出众，为人熟知，所以在县令任期满了之后，才能调入兵部担任一司主事。

京城六部并不都是肥差，有时候某些衙门的油水甚至还比不上地方小吏，但是中央衙门的地位跟地方衙门毕竟不可同日而语，但凡有心往上走的人，肯定都会希望自己能够进入六部，而那个姓翁的主事若不是得了唐泛的青睐，受到他的推荐，谁会去注意到一个小小的县令？

所以说能力很重要，但有贵人赏识提携也很重要。

孙寓没什么背景人脉，胜在消息灵通，他得知唐泛能耐不小，自然

要加倍奉承，若唐泛也能看中自己，提携一二，那就更好了。

但他可不知道唐大人本身就嗜好吃食，是个名符其实的大吃货，见唐泛如此捧场，还以为自己拍马屁拍对了法门，心中越发欣喜，介绍得也就更卖力了。

却听得沈公子忽然道：“总聊天未免枯燥，不如找些乐子，这顿饭才更有滋味！”

范知府一听觉得有道理，就笑道：“依沈公子看，找点什么乐子好？”

沈思想也不想就道：“不如找几个妓子过来弹唱助兴？”

此言一出，在座众人不约而同抽了抽嘴角。

本朝官员挟妓宿娼，是会被罢职且永不录用的，若只是找歌伎过来弹琴唱曲就不妨事。

问题是人家钦差大臣过来查案，查的还是你老子的案子，结果你却还有心情让人过来唱曲子，这样好么？

沈思似乎也发现自己言语不当，忙打了个哈哈：“我是个俗人，也说不出什么风雅的事，要不你们来定？”

范知府便道：“不如来对对子，若是对不出的，就罚酒，如何？”

徐彬笑道：“在座各位，除了我这不学无术的之外，都是饱学之士。若是这样玩，到时候输的肯定总是在下，所以在下有个歪主意，不如把牙筹摆上来，玩个拧酒令儿，轮到谁，就得回答其他所有人出的对子，对不上一个就罚酒一杯，不知诸位大人意下如何？”

所谓拧酒令儿，其实就是行酒令，时下流行的牙筹，不是骨牌或象牙牌的算筹，而是用一个泥胎的不倒翁娃娃在桌上转，最后不倒翁面朝谁，谁就得回答其他人轮番提出的问题。

大家都觉得这个玩法刺激多了，纷纷叫好，唐泛也没什么意见，于是就由起头的范知府先转。

范知府将那彩绘的“牙筹”用力一拧，那不倒翁在桌上飞快旋转起来，而后速度减缓，最后面朝陆灵溪停了下来。

陆灵溪挠挠头，羞涩一笑：“我对对子可不在行，能不能换一个？”

酒席上无尊卑，更何况陆灵溪只是唐泛带来的人，又不是唐泛本人，大家自然都笑着说不行。

陆灵溪无奈拱手：“小子无才，请诸位大人手下留情啊！”

范知府先来：“竹开霜后翠。”

上联难度很低，范知府当然不会刻意刁难陆灵溪，听他自承水平不行，连忙出了个几乎没有难度可言的。

陆灵溪想了好一会儿：“梅动雪前霜。”

唐泛知道这人明显是在扮猪吃老虎，他连秀才功名都有了，又怎会连对子都对不出来，不由暗暗瞪了他一眼，然后才道：“眼界高处无物碍。”

陆灵溪一笑：“心源开时有波清。”

孙寓他们当然也不会跟陆灵溪过不去，都出了个平平无奇的上联，陆灵溪都顺利地对了出来，免于被罚酒的命运。

然而轮到徐彬时，对方却笑道：“陆公子跟在唐大人身边，耳濡目染，想必也饱读诗书，若在下出的太容易，反倒是对陆公子不敬了，不知陆公子以为然否？”

陆灵溪笑了笑：“徐员外太高看我了，我虽不才，也不能丢了唐大人的面子，还请徐员外出题罢。”

徐彬道：“先前有人问我一联，我一直对不出，如今遇见满座贤士，正好可以请教。那上联便是，河汉汪洋，江湖滔滔波浪涌。”

众人俱是一愣。

这上联听上去平平无奇，实际上全都是由三点水的字组成，这样就使得下联也非得用对应的法子对出不可。

只是这接风酒宴上行酒令，原本是助兴消遣，徐彬却一来就出了这么个上联，对象还是年纪轻轻又籍籍无名的陆灵溪，未免有些刁难之意。

唐泛目光微微一闪，不由朝徐彬望去一眼，却见对方并无异样，只是面带微笑地看着陆灵溪，等他对出下联。

其他人也都被这个上联挑起兴趣，纷纷凝神思考起来。

范知府难免暗暗怪责徐彬，心想如果陆灵溪对不出来，岂不扫了唐泛的脸面，俗话说打狗也要看主人，到时候唐泛不高兴，倒霉的可不就是他这个知府？

唐泛却似乎并不替陆灵溪担心，果然，就在他刚喝了一口汤时，陆灵溪就道：“雲霄雷電，霹靂震震霈雨霖。徐员外，你觉得这个下联工整否？”

徐彬笑道："工整，果然工整，陆公子果然有大才！看来我得自罚了！"

说罢他端起酒杯连饮三趟，端的是痛快淋漓。

众人便也笑着揭过此页。

轮到沈公子出上联时，他绞尽脑汁才想出一个，仿佛为难的不是对下联的人，而是他这个出上联的人。

沈思扭着眉毛冥思苦想半天："唔，那个，那个……有了，饭热菜香春满店！"

众人："……"

陆灵溪忍住笑："窗明几净客如云。"

沈思大大松了口气，他自己也知道自己水平不咋的，哈哈一笑："陆公子高明！"

陆灵溪笑道："沈公子这对子合乎情景，又朴实无华，实在令我倍感亲切！"

沈思顿时大喜，兴起知己之感，对陆灵溪的印象立马就不一样了，正好两人座位相邻，年纪又相仿，很快就聊得分外投机。

不倒翁紧接着又转了两回，分别轮到范知府和方慧学，范知府两榜进士出身，全都能对出来不稀奇，方慧学一个商人，最后竟也对出大半，只被罚了一次酒，可见他虽然是商人，肚子里也不是全无墨水的。

唐泛坐在他隔壁，见这人风度行止上佳，说话也没有铜臭气息，不由心生好感，主动与他聊了几句，方慧学受宠若惊，他能将买卖做遍南方各省，眼光气魄自然不是寻常商贾可比，跟唐泛聊的话题肯定也低俗不到哪里去。

巧的是，双方都对民生有极大兴趣，唐泛为官，自然关注民生，难得的是方慧学一个商贾，对百姓生计也颇为了解，而且言谈之间并不像寻常商贾那样以赚钱谋利为乐，却对春秋义商弦高颇为推崇。

他听说唐泛刚从苏州过来，就问道："大人，小人听闻吴江去岁饥荒，死人无数，未知如今是否有所好转？"

唐泛道："年景倒是好一些了，不过灾民若是要回老家过日子，只怕一切都得重头再来。"

方慧学就道："授人以鱼不如授人以渔，若大人不嫌弃，草民愿意出资给那些灾民重建房子，再给他们一些本钱，让他们可以自谋生计。"

唐泛奇道：“这是免费施舍？”

方慧学笑道：“自然不是，我说是，大人只怕也不信。那些灾民生活在太湖边上，世代以打渔耕种为生，如今手艺肯定还在，只是家园尽毁，没有本钱东山再起罢了，我可以帮他们买船或者重新租下田地，到时候三年内只要风调雨顺，就可以连本带利一并还给我，三年后，那些东西就是他们自己的了。”

这样一来，方慧学肯定不可能赚什么钱，说不定还要倒贴进去，唐泛就笑道：“如今苏州不是我主事，不过我倒可以将你的话代为转达，只是这样一来，你这生意就要亏本，你可想好了？”

方慧学洒然一笑：“为富不仁，天诛地灭。一个人做了什么，做了多少，老天爷可都看着呢，不是不报，时候未到。再说眼下看着好像亏本赔钱，但实际上只要草民的口碑传出去了，以后人人都会知道方氏布行童叟无欺，这反而会令草民的买卖越做越大，所以目光还是要放长远些才好，草民这些年做买卖赚了也不少，若是不懂得有得有舍的道理，总有一天是要招祸的，草民想学陶朱公，可不愿学沈万三！”

唐泛很欣赏他这种对钱财的洒脱态度：“大善，若全天下的商人都能像方兄这样，朝廷不必发愁，百姓也有福气了！”

方慧学风趣地自嘲：“若是这样的话，草民还怎么入得了彭文宪公和大人您的法眼？”

二人相视一眼，都哈哈笑了起来。

这边二人相谈甚欢，那头不倒翁又重新转了起来，最后竟是面朝唐泛停了下来。

唐泛笑道：“看来这次轮到我献丑了，范知府先请罢？”

要给钦差大人出对子可不好办，出得容易了，体现不出钦差大人的水平，反倒显得瞧不起对方，出得太难呢，万一钦差大人对不出来，那出题的人可就倒霉了。

唐泛以断案出名，在座的人都知道，不过对于唐泛的文采如何，就知之甚少了。

虽然像范知府和汲敏等人，肯定也听说过他当年在金殿上险些成为状元，后来却只被点为传胪的逸闻，但唐泛当官之后，士林中毕竟没有流传出他的什么文章诗集，是以范知府也不敢冒险，想了又想，终于想到一个难度不高不低的上联，在唐泛对出来之后，他甚至还暗暗松了口气。

轮到汲敏时，对方笑了笑：“我一时也想不出什么好题，就以墙上那幅桃枝松鼠图为上联罢，枝后松鼠望桃李。”

这个几乎谈不上什么难度，唐泛想也不想就道："井上灵猴贪日月。"

桃李长在枝上，而日月也有可能映在井中，唐泛这个下联，明显更富妙趣，大家便都纷纷叫好。

其他几人也都轮流出了上联，都没能难倒唐泛，等到徐彬时，他就道："如果草民没有记错，唐大人当年可是以二甲第一名列金榜的，凡俗庸辞岂不辱没了大人，草民这里也有一个上联，还请大人赐教。"

若说之前还只是若有似无的感觉，这下唐泛就可以完全确定了，对方的确是在针对自己无疑。

但他又不认识徐彬，之前更是听也没听过，对方何以一而再，再而三地出言不逊？

唐泛笑容淡淡："但讲无妨。"

徐彬暗暗冷笑，清了清嗓子："白头翁牵牛过常山，遇滑石跌断牛膝。"

这个对子里暗含了好几味药名，白头，牵牛，常山，滑石，牛膝。

他自以为这个对子很有难度，殊不知话刚落音不过片刻，唐泛便道："黄发女炙草堆熟地，失防风烧成草乌。"

同样有五个药名，黄发，炙草，熟地，防风，草乌，对仗工整，无可挑剔。

徐彬不甘心，又在上联多加了几个字："白头翁，持大戟，跨海马，与木贼草寇战百合，旋复回朝，不愧将军国老。"

将军与国老，分别是大黄和甘草的别称，其余大戟、海马、木贼、草寇、旋复等，也都是草药名字。

众人此时也闻出一丝火药味了，不由屏气凝神，生怕唐泛对不出来，下不来台。

范知府脸色越发难看，这徐彬的靠山不一般，他原是不想得罪，哪里会想到对方会执意与唐泛过不去？

唐泛微微一笑："红娘子，插金簪，戴银花，比牡丹芍药胜五倍，苁蓉出阁，宛如云母天仙。"

范知府大喝一声："妙，太妙了！"

其他人回过神，更是纷纷喝彩。

这个下联的确是妙，其它就不消说了，最后的云母天仙，才是点睛之笔。

云母可入药，天仙则指天仙草，妙的是在同样可以指代人，又正好与将军国老相得映彰。

没等徐彬说话，唐泛便挑眉：“说好一人出一个对子的，徐员外这是坏了规矩了罢，是不是该自罚？”

范知府忙道：“对对，要罚，要罚！”

徐彬很不甘心，他本以为可以让唐泛当众出丑，落落他的面子，没成想事与愿违。

他举起酒杯强笑道：“愿赌服输，是该罚！”

末了连喝三杯。

这时沈思就嚷嚷起来：“各位满腹经纶，这是欺负我胸无点墨啊，对对子也忒枯燥了，不如来猜字谜罢！”

陆灵溪也附和：“这个倒不错，不过就不要玩拧酒令儿了罢，直接一个人出谜，先答对的就算赢，诸位大人以为如何？”

唐泛含笑：“悉听尊便。”

范知府忙道：“在座以唐大人为尊，就由唐大人先出谜面罢！”

唐泛道：“方才汲知县以‘枝后松鼠望桃李’为上联，我便贪个便宜，以枝后松鼠为谜面罢。”

趁着众人都在思索之际，汲敏一笑：“这谜底就藏在谜面之中，下官说得可对？”

被他这一说，大家才恍然大悟，枝后松掉可不就是木，鼠则对应子时，木加子，自然就是李字了。

唐泛露出笑容：“子明捷才！”

汲敏：“大人过奖。”

其实陆灵溪也已经想出谜底了，只不过稍稍晚了片刻，就看见唐汲二人相视一笑，似乎蕴含无限默契，心下顿时大不爽快。

作者有话要说：

这一章有很多前情和线索在里边，不是在单纯地行宴，不过现在还不能说，喵喵喵～[doge]

大家可以先猜着玩儿，只要有理有据都会送红包的~~

作者喵：大家都说出场的是姐夫，你怎么看？

汲敏：时隔一百多章才让我出场，鬼才记得住啊，这不都怪你吗？

作者喵：那你自我介绍下呗。

汲敏：好说，在下汲敏，字子明，身份是唐泛未发达前的好友，早在第6章就出现过了，当时作者就说以后会让我露面的，没想到我一等就等了好几年，大家可以翻一翻前情，记住我潇洒不凡的风姿，呵呵哒。

小剧场：

陆灵溪：汪公公，这不对吧？

汪直：哪里不对？

陆灵溪：你明明说我要面对的只有一个隋州，怎么现在又冒出一个姓汲的？久别重逢是几个意思？相视一笑又是几个意思？

汪直：关我啥事，我咋知道姓唐的到处留情啊？

唐泛：……我们这是纯洁的男人友谊好吗？！

隋州：心塞塞。

# 第124章

这场接风宴除了徐彬这个小小的不和谐因素，大体还算是宾主尽欢。

因为有范知府的吩咐，外间的士绅们不敢轻易进来打扰，吃完饭便各自散了，唐泛他们这一桌因酒令助兴而格外热烈，最后宴毕时，各个都有些醉醺醺的了。

范知府亲自扶着唐泛上马车，又嘱咐车夫要好好将钦差大人送回官驿。

车夫何曾遇上知府大人纡尊降贵与自己说话，激动得话都说不全了，连连点头哈腰答应下来。

唐泛其实也没有醉得那样厉害，他只不过想借醉酒早点结束这场宴会罢了。

等上了马车，他就松开抓着陆灵溪的手，略带朦胧的眼神也恢复清明。

“益青，趁着人还没走远，你去追上汲知县的轿子，让他到官驿去一趟，我想见他。”

陆灵溪：“刚才在酒宴上不是聊得挺多了么，还聊啊？”

唐泛敲了他的脑壳一下：“方才那是应酬，我另外有正事要问他。”

陆灵溪心下有些不情愿，却没法说不，只能跳下马车去叫人。

不一会儿，他就带着汲敏过来了。

唐泛掀开车帘子，对后者笑道：“子明，若是不嫌弃，今晚去官驿歇息如何？咱俩久别重逢，我可有不少话想对你说。”

汲敏也笑：“那可巧了，我也有不少话想对大人说，不知大人这马车还多挤得下一个人否？”

唐泛招手：“别说一个，再多两个也容纳得下，快上来罢，刚喝了酒又吹风，仔细着凉！”

汲敏也没矫情，扶着唐泛的手就弯腰钻入马车。

范知府对唐泛极尽讨好，这马车自然也装点得面面俱到，旁的不说，为了防止颠簸，车厢内就垫上了三层厚厚的棉褥子，又因为此时正值夏日，棉褥子上面又铺了一张竹席，所以人在上面非但感觉不到马车

行走的颠簸，反倒颇为舒适。

这里头也十分宽敞，一个成年男子在上面横躺着绰绰有余，再多一个汲敏自然不是什么难事。

唐泛朝准备跟车夫一并坐在外头的陆灵溪投去一瞥，奇道：“你坐那里作甚，还不进来？”

陆灵溪本以为汲敏来了，唐大哥定然是想与他说悄悄话的，为免等到被驱赶，还不如自己先识相离开，没想到唐泛居然让他坐进去，陆灵溪一愣之后，登时又高兴起来，哎地答应一声，旋即转了个身，灵活地闪入马车内。

汲敏笑道：“陆公子是练家子吗？”

陆灵溪：“谈不上，就是小时候跟着长辈打过两套拳，强身健体罢了。”

汲敏开玩笑：“陆公子才思敏捷，身手又好，真可称得上文武双全了，也不知道将来要考文举还是武举？”

陆灵溪低头一笑，半边身体往唐泛身后藏，似乎有些害羞。

唐泛虽然知道他本性并非如此，不过也没有戳穿他，反倒帮忙说话：“益青是我一个忘年交之子，他年纪小，又时常顽皮，家中长辈便让他跟着我出来见见世面，我是将他当作弟弟来看待的。”

言下之意，陆灵溪不是外人。

汲敏叹道：“几年不见，润青一如从前，对朋友总是那样好！”

唐泛失笑：“子明过奖了，既然是朋友，自然要以诚相待，话说回来，你我也有五六年未见了罢？”

汲敏点点头：“从我离京到现在，五年多了。”

没了范知府那些人，唐泛得以大大方方地打量对方，对方早已不复在京城时的落魄伤怀，虽是比他略长两岁，看上去却与从前一般无二，鬓发乌黑，富有光泽，又或者说，这身官袍本身就有莫大作用，一穿上去，权力的魅力无形中也会让人显得年轻。

唐泛笑道：“看来还是江西的水土养人，你来到这里之后，反倒比从前更精神了！”

汲敏哈哈一笑，也不讳言：“其实还是得有事情做，一忙起来，自然也就没空想东想西了，以前我屡试不第，就容易钻进牛角尖，总觉得这个看不顺眼，那个对不起我，但现在所见所闻多了，再想想从前，简直如同黄粱一梦，羞愧万分，也不知道于乔兄他们是不是还记得我，下次

进京述职，若他们还在京城，我得好好上门道歉才成！”

唐泛：“他们自然记得你，再说你以前不是心情不好么，大家都能理解的，换了谁置身你那样的处境，心情都不会好到哪里去，科场上运气也很重要，我们只不过是侥幸比你早达一步罢了，你现在能走出来，于乔他们知道了，定然也会为你高兴！”

汲敏噙笑：“你还是这么会说……”

“话”字还没冒出来，马车忽然狠狠震动了一下，戛然停止前进的步伐，紧接着外面传来马匹嘶鸣之声，他们所在的车厢猛烈摇晃起来，唐泛他们不得不扶住车厢四壁来稳住身形。

“大人不要出来！陆公子保护好大人！”席鸣在外面高喊一声。

汲敏震惊道：“发生什么事了？”

其实也不需要席鸣特别交代，陆灵溪早已长剑出鞘，正紧紧握在手中，一面警惕地听着外面的动静。

刀剑相接的声响从外头传了进来，间或还有席鸣等人的声音：“好贼子，胆敢当街行刺，有种就留下姓名来！”

对方自然不会回答他，从唐泛他们在里面听到的动静来判断，外头的打斗应该颇为激烈。

唐泛倒还算镇定，甚至还有余暇安慰汲敏：“子明不必担心，席鸣他们能够应付得来。”

虽是这样说，他心下却不由皱起眉头。

要知道席鸣四人可是原先西厂的精英，以汪直的为人，肯定不屑于派几个身手平平的人到他身边，连陆灵溪也说过，如果四人合攻，他一个人估计在他们手下过不了几招。

然而现在时间一点一滴过去，外面的战斗却没有停止的迹象，金戈交接反而如同暴风骤雨越发激烈。

此时外面夜幕已经降临，庐陵县城虽然算不上小地方，但入夜之后街上肯定也已经没有什么人了，除非是打更的更夫或者巡逻的士兵，这边动静如此之大，巡逻的士兵闻讯很快赶来，却见一辆马车停在街道中，不明身份的双方人马正在激烈拼杀，目测还是不死不休的架势，马车边上已经躺倒了几个人，从服饰上看，不仅有车夫，还有县衙的差役。

巡卫兵卒一见之下就知道马车里坐的肯定是某位官员，面面相觑之下，他们也不敢贸然退却，又不敢上前掺合打斗，只敢一边让人去求援，一边虚张声势地大喊：“什么人，胆敢在这里械斗，可知官兵到来，

还不快快放下武器投降！”

夜袭的人似乎铁了心要攻进马车去，下手都是狠辣毫不留情的，哪里会管兵卒的呼喝，注意力都放在马车外边席鸣几人身上。

此时马车之内传来喊声：“我乃庐陵知县汲敏，车中尚有钦差大臣在，尔等还不速速回去通禀！”

巡卫官兵一听，登时吓得魂飞魄散。

庐陵县本身就是吉安府的治所，这些人的消息肯定要比别处灵通许多，钦差到吉安查办科举案的事情他们是知道的，结果人家刚到庐陵县地界，就遇到了刺客，要是上面的人怪罪下来，头一批要倒霉的肯定就是他们这些人。

几个兵卒面面相觑，当即也不敢坐壁旁观了，只得硬着头皮，慢慢靠近那辆马车，生怕一不小心就变成像那几个躺在地上的倒霉鬼一样的炮灰。

然而高手拼杀，又岂有他们插手的余地？

前来夜袭的八人之多，席鸣等四人分别围住马车四个方向，一对二，应付得十分吃力。

眼听着外头的动静越来越激烈，而援兵又迟迟未至，马车内的陆灵溪再也忍不住，对唐泛说了一声“唐大哥我出去帮忙”，便提剑撩开帘子纵身跃了出去。

有了他的加入，席鸣等人压力顿时为之一轻，饶是如此，局面依旧不容乐观。

陆灵溪就不说了，他师承少林，又有游历江湖的过往，实战经验不算薄弱，席鸣四人也是一等一的高手，但这样五个人在对方手下仍然讨不到好。

这八个黑衣蒙面人也不知道是从哪里冒出来，一出手就是要人命的招数，十分毒辣，席鸣这边的人猝不及防，几乎是被压着打，只是他们知道马车之内的人毫无抵抗之力，所以拼尽全力也得守住马车这道防线，不能让对方突破。

唐泛和汲敏在马车之内，简直度日如年。

为免给席鸣他们造成麻烦，两个人不能探头出去查看战况，只能待在原地四目相望。

从当年出门游历开始，唐泛不知道经历过多少险象环生的情况，眼下还不能算是最危急的，所以他面上冷静，只是眉心紧蹙，担心的却是陆灵溪他们的安危。

汲敏想来是不愿在唐泛面前露怯，虽然脸色微白，也还力持镇定，只是拳头攥得紧紧。

唐泛反过来安慰他：“你别担心，益青他们身手都很好，没事的。”

汲敏勉强朝他笑了笑，紧接着又紧紧皱起眉头：“庐陵县以往都很太平，也没听过出什么盗匪，怎么你前脚刚到，后脚就有刺杀，难道之前你在苏州也遇到过吗？”

唐泛摇头：“没有。”

汲敏猜测：“那……会不会是跟你要查的案子有关？”

唐泛心头一动。

要说现在谁最不想让他过来查案子，那无疑只有沈坤修了，可沈坤修一个学政，如何会跟外面那些暗杀的人扯上联系？

难道这个案子别有内情？

就在他心念电转之际，远远地，似乎有马蹄踢踏，伴随着喧嚣人声响起。

而那些只能在旁边围观且束手无策的巡卫兵卒瞧见由远及近的火光，都大喜过望。

援兵终于来了。

钦差和庐陵知县一并被困在马车中，前去报信的士兵只能直接去找上吉安知府范乐正。

酒宴刚散，范知府喝得醉醺醺，正在回去知府衙门的路上呢，结果刚到大门口，就看见跑得上气不接下气的巡卫士兵过来报讯，说钦差大臣在回去的路上遇袭，同车还有庐陵知县。

任是范知府喝得再高，听到这话顿时都酒醒了七八分，忙不迭就要赶过去。

结果还是幕僚亲信机灵，连忙拦住他，说你这样去了也没用，别说救不了钦差，连自己都会搭进去，还是赶紧去搬救兵更强。

范知府一听有道理，又忙不迭调转马车，去找吉安千户所的谭千户。

吉安千户所跟锦衣卫没关系，而是江西都指挥使司下辖的地方驻军，但就算跟锦衣卫没关系，对方一听范知府说朝廷钦差在吉安地界遇袭，也得赶紧带上人过来救援。

因为据说对方身手高强，且人数众多，谭千户还特地带上了一小队携带火铳的士兵。

这一来二去的周折，才使得时间耽误了不少。

幸好席鸣等人支撑得足够久，因为他们知道，如果唐泛有什么差池，他们就等于保护钦差失利，就算汪直不怪罪，他们也要受到朝廷的处罚，所以几个人就下死力挡住对方的进攻，身上早就伤痕累累。

当然对方也没好到哪里去，那八个人身上或多或少都挂了彩，他们的目标虽然是马车里的人，但也要防着失手被擒，暴露身份，所以一见大批官兵赶到，就知道杀人的最佳时机已然错过，他们已经很难再找到下手的机会了。

只见其中一个貌似首领的人作了个手势，其余七人立时往官兵到来的相反方向飞退，退出一段距离之后转身向前跑去，身形很快就隐入茫茫夜色之中。

陆灵溪本来还想追上去，却被席鸣按住："你想死吗！"

从对方的身手来看，约略还要高过席鸣他们一筹，所以这一场拼杀下来，陆灵溪他们五个人个个受伤不轻，其中两个人还是重伤，对方八个人虽然也挂了彩，却都只是轻伤，陆灵溪要是追上去，十有八九是有去无回的。

陆灵溪闻言只好悻悻作罢。

那头官兵已经赶了过来，范知府见他们一身狼狈，不由骇然："唐大人如何了，没事罢？"

"我没事。"

唐泛从马车里出来，然后是汲敏。

范知府给唐泛介绍："这位是吉安千户所的谭千户，下官闻知消息之后连忙去请谭千户一道过来的！"

他的话里不乏邀功讨好之意，这种行为在官场上很常见，平时唐泛还有心情与他客气一番，眼下却只是对谭千户拱拱手："多谢谭千户，这份情我领了，改日我再亲自登门拜谢！"

谭千户比范知府识趣多了，他见唐泛身边的人都受伤不轻，便道："下官认识几个专精跌打外伤的大夫，唐大人若有需要，下官这就派人去找他们！"

唐泛也没客气，照单全收："那就有劳谭千户了。"

谭千户忙道："大人不必客气，此事是在吉安境内所出，下官难辞其

咎，请大人让下官护送您回去。”

范知府不落人后，也道：“下官也护送大人！”

席鸣等人受伤不轻，其中两个已经摇摇欲坠，唐泛没有拒绝，就让席鸣将两个受伤的手下扶上马车，又向谭千户借了几匹马，自己和陆灵溪几个还能走得动的，则骑马回去。

刺客当然不会去而复返，所以在谭千户和范知府的亲自护送下，唐泛一行平安抵达官驿。

席鸣和陆灵溪几个，除了两个重伤之外，其余的身上或多或少都有刀伤，陆灵溪胳膊上也被划了一刀，深可见骨，难为他一路上都忍着没吭声，只是回去之后草草撕了布条绑起来止血，直到大夫前来，要为他上药时，大家才看见他的伤口有多深。

他们虽然是为了保护唐泛而受伤，但严格来说，这本来就是他们的职责，不过唐泛并没有因此视为理所当然，反倒将自己的屋子让出来给重伤患者住，又亲自在旁边看着大夫把脉治伤，详细询问席鸣他们的伤情，在得知几个人都没有性命危险之后，才嘱咐席鸣他们好好歇息，又吩咐官驿的伙计明日给席鸣他们单独熬些好克化的小米肉粥。

席鸣等人看在眼里，虽说面上不显，心底自然也是有些感动的。

会做做表面功夫的官员不少，更多的连表面功夫都不屑去做，他们这些人，说得好听是高手，实际上也就为人驱使的鹰爪，要么浪迹江湖，要么投身官门，就算当上武将，地位也没有文官高。

席鸣他们原本觉得以唐泛的地位，定然也是那种眼睛长在头顶上的人，他们自己对被汪直遣来保护一个手无缚鸡之力的文官，也是有点想法的，不过现在出了这档子事，唐泛的表现反倒令他们大为改观，且不论他是怎么想的，单是能表现得如此细心周到，也就不算寒了席鸣等人的心了。

安置完伤者，时间已经过了一两个时辰，范知府和谭千户他们也已经被唐泛送走了，只有汲敏还留在官驿里。

由于主院让给了席鸣他们，唐泛搬到偏院，虽然官驿的人临时做了一番布置，不过条件肯定还要差一些。

唐泛歉然道：“子明兄见谅啊，你看今晚这事闹的，差点连累你不说，我还平白冷落了你大半天，没能跟你单独说上几句话！”

汲敏摆手：“不妨事的，左右明日也是休沐，不用早起。”

说罢他叹了口气，“只是今晚这事实在来得蹊跷，我先前还羡慕你升迁得快，万没想到你这官当得这般危险，难怪你还要带着几个功夫好的

手下，若是没有他们，你岂不要更加危险！”

唐泛笑道：“其实这样的事情也不常有，我在苏州就没遇到过。”

其实在苏州也遇到过，只不过是人家用的是美人计和钱财贿赂，所谓酒是穿肠药，色是刮骨刀，也算是另一种形式的危险了。

汲敏闻言，脸上不掩对他的担忧：“那现在陆公子他们受了伤，你这几天的安危怎么办，要不我将县衙的差役调过来罢？”

唐泛开玩笑地婉拒：“多谢你的好意，不过若是对方的身手与今晚那几个人一样，只怕再多人也无用，还不如让谭千户借我一个火铳队呢！”

汲敏也知道对方说的是事实，摇摇头：“是我没用，先前听说你要来，我高兴得很，心想这回见了面，定要与你好好叙叙旧情，没想到你刚到庐陵地界就遭遇刺杀，说起来还是我这个父母官失职。”

唐泛笑道：“这与你没关系，不必愧疚，难道咱们现在就不能叙旧了？说起来，从见到你的时候我就想问，后来你是不是又参加会试了？可为何进了京也不去找我？”

汲敏道：“后来我没有再进京考试了，回乡后我遇上一位富贾，他赏识我读书刻苦上进，便出钱给我疏通户部的关系，让我得了庐陵县丞的职位，后来庐陵知县任满调迁，就向上头推荐了我，所以我就递补上知县的位置了。”

在本朝，举人是可以当官的，当初唐泛帮姐夫贺霖运作密云县教谕的位置，也是因为贺霖有举人的功名的缘故。

但以汲敏的骄傲，唐泛一直以为他会不考中进士就不罢休。

似乎看出他的想法，汲敏自嘲一笑：“当时家中老母生病，我只求能有个职位谋生，不愿再让老人家担心了。你别多心，我不是不想去找你，只是那会儿你也才刚在顺天府站稳脚跟，就算想帮忙，也有心无力，这些事情旁人也插不上手，只能靠我自己解决，所以才没有告诉你，免得让你跟着挂心。”

唐泛道：“难怪我接连写了两封信给你，都杳无回音，想必你那时候已经不在家乡了？”

汲敏叹道：“是，我自打来到庐陵之后，因为琐事繁忙，竟未能抽出空回乡一趟，说起来实在是不孝！”

本朝官员的假期本来就少，底层官员要得个假更是千难万难，汲敏这样的例子也不算出奇，在大明，还有千千万万官员与他遭遇相似。

汲敏道：“润青，想当日，你我立下宏愿，要双双金榜题名，结果到头来我不仅没有再接再厉，反倒当了逃兵，直接就走了捷径，我知道这

样并非正道……”

唐泛打断他：“你这话我不爱听，所谓正道歪道，本不是从科举功名来论，只要当了官能为民做主，那就是坦荡荡的正道，要知道开国之初，朝廷官员多半都是出自国子监，而非科考出身，其中不乏后来的名臣勋臣，难道这些前辈走的也不是正道吗？子明啊，你就是凡事想太多了，心思太重，只要你还是现在的你，咱俩就永远都是至交好友！”

汲敏心头一热，又觉得说什么都不合适，只得低头掩去激动，待心情慢慢平复下来，方才道：“今日的酒宴上，徐彬处处针对你，你可知为何？”

唐泛道：“此事我正有些奇怪，莫非你知道内情？”

汲敏道：“略知一二……”

他刚想接着往下说，门外就响起敲门声。

唐泛想起身去开门，汲敏却按下他，自己走过去开。

外头站的自然不是刺客，而是绑着大半条胳膊的陆灵溪。

他笑吟吟道：“唐大哥，听说你们在这里秉烛夜谈，我就过来了，没打扰你们罢？”

唐泛皱起眉头：“你受了伤，不好好去歇息，起来作甚，别胡闹！”

陆灵溪道：“我睡不着，伤口一直发疼，就让我在这里坐一会儿罢！”

语气带着撒娇，令人无法拒绝，而唐泛只要一想到他这伤是为自己受的，也硬不起心肠拒绝。

问题是像席鸣他们就都在自己房间躺着，不会跑到这里来撒娇，偏偏陆灵溪不肯安分。

看来还是太年轻了，小孩子脾性，难怪怀恩要让他出来跟着自己磨练，唐泛心道。

虽是这样想，他心下一软：“好罢，那你就在这里坐着，不舒服的时候要说。”

陆灵溪欢欢喜喜地应了，没受伤的手拖着椅子往唐泛那个方向挪了挪，挨着他坐下，抬眼见到汲敏朝自己这边望来，不由回了个略带挑衅的眼神，反倒令对方微微一愣。

作者有话要说：

这个案子虽然是连环案，但其实并不复杂，只是出场人物会多一点而已～

隋总本来要出来的，不过这章情节来不及写到，估计要在下章，到时候会有很好笑的情节→_→

其实让他出来刷存在感很容易，不过作者喵觉得隋总也罢，汪公公也罢，他们只有在对情节有用的时候，出场才是精华，否则就有注水博取眼球之嫌，毕竟他们也是有自己想法和生命的人物，不会随随便便听从作者调遣的～

汪直：那是，我也是有身份有地位的男人。

隋州：你这句话应该截成两半，前面的归你，后面两字归我。

汪直：对，你是男人，活在作者有话说里的男人。

隋州：……

# 第125章

徐彬跟唐泛只是初次见面，别说以前根本没有来往，即便有恩怨，他一个商人，就算再有钱，也不敢当面给朝廷官员，而且还是钦差大人甩脸色，使绊子。

之前范知府就曾介绍过，徐彬是南京吏部右侍郎的族亲，这份关系有点远，若说谁跟某某大人是同乡同族就能因此拉上关系的话，那任谁都能扯虎皮做大旗了，所以唐泛就猜测这徐彬的身份很可能另有讲究。

果不其然，汲敏的话解开了他的疑惑：“徐彬原先的靠山是南京户部尚书陈致，但在陈致下野之后，据说他舍了大半家财，直接靠上京城那边的关系，入了万首辅的眼，直接将今后三年江西的盐引全部给了他。”

说完他摇摇头半开玩笑道：“大家都说陈致之所以会倒霉，都是因为你的缘故，你害徐彬不得不捐给万首辅大半家财，你说他会不会恨你？”

唐泛恍然：“原来如此，我说他怎么看我的眼神跟我欠了他几万两没还似的，还处处跟我过不去，想让我难堪，原来是靠上了万安这棵大树，难怪有恃无恐！”

汲敏：“不错，润青，虽说你现在不必怕他，不过这种小人，能不招惹还是不招惹的好。你得罪了君子，人家充其量当面骂你两句，若是得罪小人，对方只会背后给你来阴的。”

唐泛：“你的意思是，我这次要查的案子，很可能也跟徐彬有关？”

汲敏：“这我倒是不清楚。不过有一件事，院试前夕，徐彬的儿子徐遂曾在书院与那个死掉的士子林珍发生口角。他们本来都是今年参加院试的士子，揭榜之后，林珍在前二十名内，徐遂却没有。”

这倒是很重要的一条线索，唐泛沉吟道：“发生口角那件事，你是如何得知的？”

汲敏摇摇头：“他们所在的白鹭洲书院是吉安最出名的书院，一点风吹草动就能传遍街头巷尾，当时事情闹得有点大，两边都打起来了，我差点都要赶过去制止，据说后来书院山长出面平息下来的，否则若是闹到我这边来，士子们脸上就都不光彩了，说不定还会影响功名前程。”

唐泛道：“我晓得了，你说的这些很有用，多谢你，天色也晚了，今晚就委屈你在这里歇一晚罢。”

汲敏噗嗤一笑：“委屈什么，这官驿还是我让人布置的呢，我还有许多话想与你聊，不如你我今夜就抵足而眠罢？”

还没等唐泛说话，在旁边充哑巴的陆灵溪反应却比谁都快：“唐大哥，我伤口好疼啊！”

他方才一直没吱声，身体大半重量靠在唐泛身上，唐泛还以为他睡着了，结果冷不防来上这么一句，真能令人吓一跳。

唐泛就回头横了他一眼：“伤口疼就回去歇息。”

陆灵溪嘿嘿笑道：“唐大哥，你送我回去好不好，我走不动路了。”

唐泛就是个吃软不吃硬的，你若是横眉立目，他未必吃你这一套，可若是软言相求，他还有可能是会妥协的。

隋州早就摸透他这个脾气，结果现在又来一个摸透他脾气的，若是隋镇抚使远方有知，也不知作何感想。

汲敏呵呵一笑：“陆公子也不小了，怎的还一副小孩儿脾性，难怪润青说把你当成弟弟呢！”

他的话却令陆灵溪大为不快，世家公子哥的脾气一上来，陆灵溪还真就赖着不走了，手还抓着唐泛的袖子不肯松开，大有死赖到底你能奈我何的架势。

汲敏见状也不在意，他自落第以来早已看遍人情冷暖，见识了不少人的脸色和脾气，陆灵溪这种级别的还不至于令他有什么想法。

“润青，你这一天奔波也累了，不如由我送陆公子回去罢！”

唐泛却道：“不必了，多谢子明兄好意，我送益青回去，你好生歇息，咱们明日再聊也好。”

他这么说，汲敏也不好再说什么，点头笑道：“那也好。”

三人同住一个院子，出门不过几步路就到了，陆灵溪带伤还能过来听唐泛和汲敏聊天，没道理连着几步路都走不了了，唐泛心知他估计是有什么话要对自己说，便顺了他的意，将他一路送回屋。

陆灵溪其实已经很累了，但他仍旧强撑着精神，一进屋子就忍不住直接往床上歪，唐泛看着有些心疼愧疚，嘴上训道：“有什么话不能等到明儿再说，方才你若是听话在这里睡觉，也不至于累成这样。”

陆灵溪朝他露出疲倦的笑容：“先前我听汪公公说起白莲教的事情，还有些不以为然，觉得你身边有我们这些人护着，怎么也不至于出状况，现在才知道大错特错，晚上几个不明身份的贼匪就将我们搞得狼狈不堪，若是再多几个人，指不定你现在……单是一想起来，我都后怕得紧，所以现在断断不能单独放你在看不见的地方。”

唐泛好笑：“这里是官驿，能出什么事，别瞎想了，小心是对的，可

不能草木皆兵，不然你晚上还怎么睡得着？”

陆灵溪抓住他的袖子：“唐大哥，你今晚就在这里睡罢，得看着你我才放心，要不然我就去你屋外守夜，你自个儿选罢，难道你忍心看着我在外面过夜么！”

唐泛实在拿他没法子：“那去我那个屋罢，床要更大一些，你这张躺不下两个人。”

陆灵溪高兴地诶了一声，前一刻还病歪歪的，此时立马从床上一跃而起，跟没受过伤似的。

唐泛：“……”

现在虽然是六月，但夜里并不算很热，床上还铺着凉席，很是爽快，两个男人躺上去若不乱动也是刚刚好的。

不过陆灵溪也不知道在兴奋个什么劲，躺上去之后就忍不住扭来扭去，跟条毛毛虫似的，唐泛不得不伸手按住他：“你晚上跟沈思坐在一起，是不是有什么发现？”

陆灵溪被他一提醒这才想起正事，不由赧然，连忙轻咳两声掩饰自己的心虚，然后才道：“是有点发现，我觉得那个沈公子还真是个大草包。”

唐泛挑眉：“怎么说？”

陆灵溪笑道：“原本看他在酒席上的表现，我以为他是有意藏拙，但后来多套了两句话，才知道他这两年仗着他老子的身份没少在外头胡作非为，大错不犯，小过不断，读书又不上进，沈坤修一怒之下，这才走到哪里都带着儿子，若他真是藏拙，实在没有必要连亲生老子都瞒，而且一瞒就是这么多年了！”

唐泛摇摇头：“沈坤修虽然性子古板，但学问是很不错的，摊上这么个儿子，也是前世冤孽了！”

父亲卷入案子，理当避嫌，作儿子的还堂而皇之出来赴宴，赴的还是迎接钦差大臣的酒宴，不知道的还以为他这是奉了父亲之命来贿赂钦差，沈坤修要是知道了，估计得气死。

有子如此，也难怪他要带在身边看着，要是没带在身边，沈思还指不定会闯出什么祸来。

陆灵溪笑道：“我与他年纪相当，这么一对比，唐大哥你是不是觉得我比他可爱多了？”

唐泛白了他一眼：“你这格局也太低了，竟然去跟沈思比，好歹也跟我比比么！”

唐泛生得斯文俊逸，与男生女相压根搭不上边，丢白眼自然也不可能丢出风流妩媚的感觉，仅仅只是个白眼罢了。

但在喜欢的人眼里，却不管如何都是好看的，陆灵溪当即就缠着他问：“唐大哥，那你和我说说你少年时是如何的呗！”

唐泛却不接茬：“你是手臂受了伤还是脑袋受了伤，怎么像是突然小了十数岁似的，竟还学人撒娇耍痴来，天色晚了，赶紧睡罢，若不老实！”

说罢他翻了个身背对陆灵溪。

陆灵溪想要将手搭在人家腰上，又怕唐泛生气翻脸，有贼心没贼胆，只好悻悻地瞅着眼前的背影，心里胡思乱想，却因为身体太过疲倦，不知不觉就睡了过去。

一夜无话。

第二天唐泛起得不算早，毕竟昨夜出了刺杀的事情，又折腾大半宿才睡，不过等他起来的时候，就听官驿的人说范知府过来拜访，正在外面等候求见。

范知府已经等了大半个早上，怕吵醒唐泛，愣是没让人去通禀，直到唐泛自己睡醒起来。

见唐泛穿戴整齐走进来，他连忙起身行礼：“下官拜见大人。”

“范知府不必多礼。”唐泛道：“有事怎么不让人叫醒我？”

范知府干笑一下，他怎么敢：“下官此来，是特来向大人请罪的！昨夜大人当街遇刺之后，下官震惊万分，并会同谭千户连夜搜查城中各处，现在已经派人加紧搜捕了，想必很快就能将那些乱党贼子找出来的！”

话虽如此，他自己也知道能找到人的机会微乎其微，昨晚不能当场抓住，现在再想抓，就很麻烦了，如果刺客还有别的身份作掩饰，官兵们在搜索的时候，肯定也只会往平民百姓家里去搜，这样就会错过许多线索，无异于大海捞针。

这事范知府身为地方官，的确有责任，但唐泛却是亲身经历过那些刺客的厉害的，对方明显是有备而来，而且还能全身而退，只要他们在城中有栖身之所，到时候往里头一藏，天亮的时候再装扮成寻常百姓出城，谁还能找得着？

所以唐泛并没有过多追究范知府的责任，反是道：“范知府不必自责，此事你已尽到责任，再说这事谁都预料不到，就不必提了，不过今后还需要小心些，这样的事情，我不希望再有第二回了。”

范知府战战兢兢："大人教训得是，下官知错！大人，您那几位手下此番都受了伤，下官特别从谭千户那里借了几个身手利落的兵将，以供大人差遣，不知您意下如何？"

他的性格行事跟陈銮截然不同，陈銮是仗着靠山完全不把唐泛放在眼里，范知府则是生怕行差踏错，被钦差怪罪，继而乌纱不保，所以对唐泛极尽巴结之能事，唯恐伺候不周。

唐泛想了想，现在汪直给他的四个人，有两个重伤，他身边现在能用的人手锐减，便颔首道："那就安排他们在官驿四周护卫罢，有劳你了。"

上官愿意接受自己的好意，也没表现出追究的意思，范知府很高兴，顺便偷偷抹了一把汗："这是下官分内之职，应该的，应该的！"

范知府走后，陆灵溪就进来了："唐大哥，范知府找来的人，都是军中士兵，身手再好也有限，估计叫来再多也顶不上我一个！"

唐泛："你不是在休息么，怎么又起来了？"

陆灵溪笑吟吟道："你都起来了，我哪里还睡得着，我说过了，你走到哪，我都要跟到哪，不然怎么保护你，像昨晚的事情，我可不想再来一次了！"

他的脸色有点苍白，但精神还不错，年轻人恢复得快，伤势也比席鸣他们要轻一些，只要别动到受伤的那一边胳膊，一般来说是没什么问题的。

"陆公子说得不错！"席鸣和韩津从外头走进来，接上陆灵溪的话，昨夜他们俩是四人中受伤比较轻的。"大人，昨夜那拨人未能得手，肯定还会卷土重来的，您身边不能没有人。"

唐泛皱眉："但你们的伤势……"

席鸣洒然一笑："没有内伤，还能走动跑跳，大人不必担心！"

他们既然如此坚持，唐泛也就不好再反对："那既然这样，等用完早饭，席鸣和韩津随我去见沈坤修，益青，你去问范知府要林珍的尸体，再找仵作仔细检查死因。"

林珍就是那个上吊自杀，临死前写血书的士子。

这件案子一日没有查明，一日就无法重新进行院试，因为案子还涉及了其他十几个生员的秀才功名，如果坐实了他们作弊的嫌疑，那么林珍死了就是白死，就是畏罪自杀，那十几个人的功名也不可能恢复，如果最后证明是沈坤修粗暴断案，弄出冤假错案，士子们并没有作弊的话，那么沈坤修的仕途就完了。

这是一个很简单的命题，而现在案子如何断，全部都掌握在唐泛一个人手里。

换了别的官员，就算不做贼心虚，现在肯定也会赶紧想方设法跟唐泛套近乎，免得唐泛因为被怠慢而恼羞成怒直接往士子那边倾斜，但沈坤修却偏不，从昨天到现在，他根本就没露过面，甚至没有找人过来问候唐泛一声。

也不知道是心中过于坦荡，还是自恃清高过甚了。

席鸣与韩津齐齐应是，陆灵溪却点不愿意："唐大哥，要不我跟席鸣他们换换？"

唐泛拍拍他的脑袋："听话。"

陆灵溪几不可见地憋了瘪嘴，安分了。

上门拜访要先递帖子，但唐泛是钦差，不必受这个规矩限制，他直接就带着席鸣和韩津来到沈坤修下榻的地方。

城中有两个官驿，唐泛他们住的是其中一个，还有另外一个，现在被沈坤修住着。

沈坤修是江西学政，常驻衙门在南昌府那边，他在省内各府巡查时，都是在官驿下榻。

他现在深受案子困扰，轻易都不出门，唐泛去的时候，他自然也在。

两人都是三品，因为唐泛的身份，沈坤修须得格外向他行了个半礼，唐泛也没有拒绝，彼此落座之后，他甚至没有多余废话，开门见山就问："我初来乍到，对这桩案子只来源于朝廷邸报和道听途说，请沈学台再由头到尾说一遍罢。"

沈坤修就讲了起来，其实这件事并不复杂。

自唐朝以科举取士起，为了投机取巧，就开始有人作弊，到了本朝已经发展到登峰造极的境界，许多考生为了取得功名无所不用其极，所谓在衣服里夹带小纸条，在帽子在脚底藏东西，那已经是太低端了，不仅容易被发现，而且已经发现就前途尽毁，所以许多聪明人想出了从源头上去作弊的办法——收买评卷官。

评卷官也是人，是人就有七情六欲，自然会有弱点，但是宋代以后，试卷在呈送到评卷官那里之前，就已经被人重新誊抄过一遍了，别说没法从字迹上认出来，连名字也会被糊住，只有在成绩出来之后，名字才会解封，所以跟评卷官提前说好自己的名字，然后让他们取中自己，这个法子是没用的，除非能够直接从主考官那里得到试题。

不过江山代有人才出，新的作弊手法很快就面世，那就是跟评卷官提前约好暗号，就像这一次院试，“大成也”就是一个暗号，考生们想方设法将这三个字硬塞进卷子里，等评卷官看到这三个字，就会明白过来：这是早就约好的暗号，这份卷子要取中。

这一次考试就是很典型的暗号作弊，但沈坤修事先并没有察觉，他主持过的考试很多，像吉安府不过是其中一站，根本没有什么出奇，加上他自己精力有限，在评卷官将所有试卷成绩名次都排列出来之后，他自己只看了前面几份，一目十行略略扫过去，觉得没什么问题，就同意将榜单公布出去，没想到就出大事了。

包括那个死掉的林珍在内，一共有十六个人的卷子里出现了“大成也”三个字，沈坤修询问评卷官未果，将那十六个人都集合到一起重新考校一遍，结果就发现里面有不少露馅的，他以此认为这十六个人果然都不冤枉，所以要将他们的生员功名一并革除，永不录用。

这对一辈子汲汲于功名的书生们来说无异于晴天霹雳，这才闹出林珍上吊自杀的事情。

唐泛听罢就问：“沈学台既然重新考校那十六名学子，想必他们的卷子也都留着罢？”

沈坤修：“的确留着。”

唐泛：“可否一观？”

卷子是重要的证据，沈坤修自然要保存好。

他当即就找了过来，连带院试时那十六个人的卷子，都一并拿给唐泛看。

唐泛一看之下，就问：“沈学台，林珍前后两次卷子的水平相当，并无太大差异，后面就算临时再考一回，也没有逊色多少，可见应该是真才实学作出来的文章。”

沈坤修却道：“不然，虽然前后两次做题都相差不远，但这并不能说明他就没有作弊，前面那份卷子里的确出现了‘大成也’三个字，可见他当时应该是心存侥幸，以为有了这三个字，就多一份保障，谁知道却东窗事发。”

这话当然也有道理，不能说沈坤修是错的，不过其他学官若是碰到这种情况，在第二次考校之后，如果发现考生前后水准相差不多的话，一般都会选择放那些考生一马，除非是那种的确前后水准相差太大，才会予以黜落，否则都会睁一只眼闭一只眼。

因为如今舆论是士大夫说了算，而士大夫都是读书人过来的，皇帝看似高高在上，唯我独尊，实际上他不是一个人在治理天下，而是与文

官集团共治天下，所以对读书人相对就要更宽容一些。

某地曾经就有过一桩逸闻，那一年当地因为遭灾，参加院试的人数比往年少很多，最后中秀才的人数也比往年多很多，只有五个人落榜，其余考中功名的学子就联名上书，请求主考官将那五个被黜落的人也录取了，也好成就一桩美谈，主考官一听觉得有道理，就将剩下的五名考生也一并录取了，后来此事在士林中流传，果然没有人说那主考官做得不对，反倒都交口称赞。

所以沈坤修的行为对比一般学官的做法，未免过于严厉了些。

当然，也不能因此就说他不对，因为正如他所说，那十六个人的的确确是有嫌疑的，里面可能有些人本来凭真本事也能考中，但是觉得有了暗号标记，考中的机会就会更大，所以也跟着效仿，没想到却自己把自己给坑惨了。

唐泛此来查案，其实要调查的重点就两个：一是那十六个人到底该不该被一并黜落，二是林珍死因是否被沈坤修逼迫所致。

他道："来吉安之后，我听说了一些传闻，是与沈学台有关的。"

沈坤修就皱了皱眉："什么传闻？"

唐泛道："听说林珍之父从前曾与沈学台有些私人恩怨？"

"一派胡言！"沈坤修的反应却很激动，他直接一拍桌子，"是谁在唐御史面前信口开河的，林珍等人作弊行为罪证确凿，我黜落林珍等人，实是出于公心，岂容半点污蔑！"

唐泛见他激动得满脸通红，就道："沈学台不必生气，职责所在，即便是谣言，我也应该问个明白。还有，揭榜之后，散布有人作弊的始作俑者，其用心也殊为可疑，沈学台是否从这方面调查过呢？"

沈坤修还真没有去找过那个散布作弊传言的人，当时他知道消息的时候，事情已经闹得很大了，他忙着扑火都来不及，如何还有心情去找点火的人？

听了唐泛的问题，他就黑着脸道："没有！"

唐泛又问："那么沈学台又问过那些评卷官没有，他们是如何交代与考生作弊的？"

沈坤修道："问过了，他们都不肯承认。"

唐泛就皱了皱眉，是他们不肯承认，还是你没有用心去问？作弊这种事情单凭考生显然不可能成功，还得评卷官配合才行，否则那些暗号标记是如何冒出来的。

沈坤修看见唐泛皱眉的表情，心下也大为不快。

他自问在这件事的处理上并没有错，只因闹出了林珍的死，结果自己就成了众矢之的，现在朝廷派下钦差来查办，他也无话可说，只是看见唐泛年纪轻轻，又一副拿他当犯人来审的口吻，沈坤就就不由心头火起。

唐泛："敢问沈学台，这次院试的评卷官都有几人，分别是什么来历？"

沈坤修道："共有五人，都是吉安府的书院山长。"

唐泛："那他们现在人呢，我想见一见。"

沈坤修："都回去了。"

唐泛终于忍不住了："既然涉及此案，就全部都有嫌疑，沈学台明明知道朝廷要派人下来调查此案，还将人放回去，这是什么道理！"

沈坤修闷哼一声："唐御史若不满意，大可将他们再喊回来问话就是！"

唐泛对他这种不合作的态度尤其恼火，这事明明是你搞砸的，结果现在反过来还一副理直气壮的样子，是要吓唬谁呢！

他沉下脸色："此事我会上禀的！"

意思就是我要去告你的状。

谁知沈坤修也瓮声瓮气道："悉听尊便！"

两人会谈不欢而散，唐泛算是彻底见识到沈坤修的脾气了，话不投机半句多，他腾地起身，准备拂袖便走，却见外头有人匆匆进来，一脸惊惶之色。

"老爷，老爷，不好了！"

对方看见唐泛，声音生生顿住，只是脸上的表情还未褪去，看上去十分怪异。

唐泛见对方没有吱声，知道是不想让自己听见的事情，他也没兴趣留在这里，朝沈坤修说了一声"告辞"，举步便带着席鸣韩津二人离开了。

沈坤修竟也未曾起身相送，仍旧坐在那里。

一离开沈坤修那里，席鸣就对唐泛说："大人，方才沈坤修的下人脸色有点不对。"

唐泛点点头，他也注意到了，那表情太过惊慌，若非发生了什么大事，断不至于此。“你去打听一下发生了何事，还有，那五名评卷官和当时参与作弊的其他一些士子，也都去找过来，我都要问话，你可以去找范知府，他不敢不帮忙的。”

席鸣一一应了下来。

如果真有作弊情节，那其中一定少不了评卷官参与，沈坤修却二话不说就将人给放走了，很难让人不心生疑窦。

沈坤修这边摆明了不肯合作，但唐泛不觉得离开他就什么都做不成了，这件案子本来就不复杂，只是现在相关人员都没见着，所以无从下手而已。

席鸣奉了命令，当即就去找范知府了，唐泛带着韩津回下榻处，陆灵溪却已早就回来了。

“唐大哥，林逢元说，林珍的尸身已经下葬了。”

作者有话要说：

上一章说家属估计要出来，这章还出不了，也不想为了凑萌点敷衍情节，所以就在标题先注明了，免得萌萌们兴冲冲跑进来然后失望，真是一只很有良心（……）的作者喵啊～～～

给徐彬儿子起名的时候，下意识就想写徐才厚……然后一想，不对啊，赶紧改掉，都是让新闻给洗脑的→_→

小剧场：

唐泛：其实我才是主角啊，有我不就行了吗？

汪直：这年头流行残缺美，像我这样有身份有地位有思想有内涵幼年命途坎坷后来自强不息终于登上人生巅峰的男……的人太少了，所以人人都爱汪公公，懂？

隋州：我只需要一个人喜欢我就够了。

唐泛：……（装作不在意地扭头，实际上悄悄脸红了）

# 第126章

一听这话，唐泛就禁不住皱起眉头：“这样说来，他也认可自己儿子的死与沈坤修无关了？”

陆灵溪摇摇头：“那倒不是，他说林珍就是被沈坤修逼死的，还说林珍已经下葬了，理当入土为安，绝对不能再开棺验尸，大哥你若不能为他伸冤，他就要进京敲登闻鼓了。”

开国之初，太祖皇帝曾立下规矩，凡民间有冤情者，皆可敲登闻鼓鸣冤，皇帝要亲自审理，官员一律不得阻拦，违者重罚，后来的皇帝没有一个能像太祖皇帝那样事无巨细地过问，但登闻鼓的规矩依旧流传了下来。

只是从来只听说庶民去击鼓鸣冤的，还从未听说过朝廷官员去敲鼓的，林逢元的官职再怎么小，也是个吉安府通判，若让他进京鸣冤，无疑是在唐泛脸上打耳光，嘲笑他无能，当然，到时候事情闹大了，皇帝肯定也会觉得唐泛无能，这点小事都办不好。

“他这是在威胁我？”唐泛笑了一声，听不出什么笑意，“你去让他来见我……算了，你受了伤，别到处跑。”

他刚说完，席鸣就从外面走进来，他的大腿昨夜被划了一刀，现在走起来有点不太自然，步履也慢了许多。

“大人！出事了！”

席鸣见惯世面，当然不会是那种毛毛躁躁遇到一点小事就大惊小怪的人，他口中的出事，那一定是出了大事。

唐泛心下一沉，就听席鸣沉声道：“大人，那五名评卷官，全都死了。”

“什么！”失声叫出来的不是唐泛，而是陆灵溪。

因为这着实太令人感到意外了。

唐泛问：“怎么死的？什么时候的事情？”

席鸣道：“就在昨夜，死在家中，应该是在睡梦中被人割喉杀死在床上的。”

陆灵溪随即反应过来：“唐大哥，这事明显和沈坤修有关，作弊的事情肯定也有他的份，他怕朝廷追究下来，所以干脆杀人灭口！”

唐泛摇摇头：“不是他。”

陆灵溪："为什么？"

唐泛："我们之前从沈坤修那里离开的时候，正好碰上他的仆人慌慌张张前去禀报消息，一脸惊恐，当时我还不明所以，现在想来，估计他要说的就是这个，如果这件事是他做的，也就不会有这一出了，所以他应该也不知情。"

陆灵溪："那沈坤修为何还要特意将人放走，又不肯配合你查案呢？"

唐泛苦笑："他的行径的确可疑，看来这件事情现在有点复杂了。"

他又问席鸣："范知府将那十几个士子找来没有，总不会也被人灭口了罢？"

席鸣道："范知府派人分头去叫了，林珍死了之后，沈坤修没敢再拘着那些人，就放他们走了，那些人都各自回乡，不过也有几个是吉安府城人，很快就能叫过来。"

唐泛点点头："那我们先去见范知府。"

"润青，你要去见范知府吗？"说话间，汲敏从外面走进来，带着一脸歉意。"实在对不住，昨天喝多了，起得晚了些！"

他见几人面色凝重，不由问道："是不是发生了什么事？"

唐泛将评卷官的死讯告诉他，汲敏完全震惊了："这，这，怎么会这样？！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别说他了，唐泛也觉得震惊，只是他没表现出来而已："我现在要去知府衙门，你要不要同去？"

汲敏回过神，马上道："去，当然去！"

范知府现在头发都快愁白了。

钦差一来，吉安府就出事，先是钦差遭遇刺杀，连手下都差点折损，紧接着连院试的评卷官也被人杀了，这要说这里头没有蹊跷，谁信？

他下意识就想到沈坤修头上去，心想该不会是这个老东西监守自盗，结果看到钦差一来就心虚灭口了吧？

问题是这事情由头到尾跟他没有关系，可就因为他是吉安知府，这件事发生在他的辖地上，他就脱不了干系，若是一个不好唐泛连他也一并弹劾了，那他就玩完了。

那五名评卷官的尸身已经被官差带了过来，如今就躺在知府衙门的

前院。

确切地说，应该是六具尸身才对，因为案发时其中一个评卷官是跟妻子睡在一道的，所以凶手在杀他的时候，肯定不可能放过他的妻子，所以就一并杀了。

当时正是半夜好梦正酣的时候，直到这六个人的家里人早上起来，才陆陆续续发现他们死了，然后报到范知府这里来。

对着这几具尸体，范知府脸上的皱纹多得都快跟头发一样了，所以当他看见唐泛赶过来的时候，登时就如获救星，差点没扑上去：“大人，您可算是来了！”

唐泛问：“出了这种事情，你知会沈学台没有？”

范知府连连点头：“知会了，知会了！”

仵作正在验尸，但其实也用不着仵作，连唐泛都能看得出来，死者身上应该都没什么外伤，唯一的伤口就是咽喉上那一道，那可真是结结实实的一刀毙命，干脆利落。

席鸣等人也蹲下身查看一番，然后就对唐泛道：“大人，杀他们的人，与昨夜刺杀我们的人，应该是同一拨！”

听到这句话，所有人都大吃一惊，汲敏问：“难道那些刺客去刺杀我们未果之后，又还能抽身前去杀这几个人？”

席鸣估计也料到自己的话可能会让人产生误会，就解释说：“不同的武器划出来的伤口是不一样的，这一点仔细观察都能看出来，他们上面的伤口和昨夜划伤我们的刀口一致，由此推断凶手就算不是同一批人，应该也是来自同一个地方。”

“无法无天！简直无法无天！”范知府又惊又怒。

吉安府数十年来可从未发生过这样的事情，可对方竟然连钦差都敢下手，杀几个手无缚鸡之力的评卷官，又算得了什么？

唐泛问范知府：“这几个评卷官具体都来自何处？”

范知府就道：“历来院试的评卷官，挑选的都是考场周边书院德望出众的山长，这几位分别来自罗霄山书院，庐陵书院，峥嵘书院，永宁书院。其中有两位来自同一间书院，都是山长与副山长。”

唐泛道：“据我所知，本地以白鹭洲书院最为出名，为何不请白鹭洲书院的山长为评卷官，难道是因为这科考生许多出自白鹭洲书院，沈学台担心他们山长徇私？”

范知府：“非也，这事下官倒是知道的，因为白鹭洲书院的秦山长年

事已高，原本是要辞隐的，只是书院一时找不到合适的山长，这才暂时充任，所以即便让秦山长评卷，他也没有精力。”

唐泛若有所思：“白鹭洲书院山长若是出缺，下任山长应该如何选拔？”

范知府道：“像白鹭洲书院这样知名的书院，山长必然是个炙手可热的位置，许多人都想当，秦山长原本是准备趁着沈学台巡查至此之际，请他代为挑选新山长的，谁知道后来出了那档子事，估计沈学台也没有心情了。”

唐泛就问：“这么说，不光是白鹭洲书院原先的先生们，就算是其它书院的山长，也都有资格充任白鹭洲书院的山长了？”

范知府：“不错，白鹭洲书院在江西士林名望很高。”

这就好比当官爱争权，读书人就爱争名，到哪都免不了俗，书院山长这种职位固然没有什么权力可言，但它代表的却是士林中的声誉，假如能够在一个天下闻名的大书院里当山长，将来教出来的学生必然有许多功成名就的，那自己这个山长自然也就跟着桃李满天下，这是许多书院山长毕生的追求。

所以范知府一说，唐泛就明白了。

但他并没有再问下去，因为这个时候，沈坤修来了。

出了这种事情，沈坤修跟唐泛再不合作，也不能不过来查看情况。

沈坤修黑着脸走进来，也没有跟唐泛打招呼，直接就问范知府：“怎么回事？”

范知府就将之前跟唐泛说的话又重复了一遍。

他前脚放走评卷官，后脚那些人就死了，前后两件事很难不让人联想到一起。

这些话范知府和汲敏不好说，却不代表唐泛也不敢说，他就道：“沈学台当日贸然将人放走，可想过今日之事？”

沈坤修脸色一沉：“你这是什么意思？”

唐泛：“什么意思你自己清楚，不知你要如何向朝廷上疏自辩？”

沈坤修怒道：“你的意思是我杀了他们？！”

唐泛淡淡道：“我没有这么说，但你拦得住别人这样想吗，我跟你往日无冤，近日无仇，为何好端端地要冤枉你，你不如从自己身上找找原因罢！”

沈坤修：“本官行得正站得直，不畏惧任何小人在背后攻讦！”

唐泛懒得跟他争口舌之便，这人简直不可理喻。

他话锋一转，指着地上的尸体道：“昨晚我与汲知县遇刺一事，想必沈学台也有所耳闻，这些人与昨晚那些刺客，正是系出同源！”

沈坤修想也不想就道：“不可能！”

他见唐泛等人都看着自己，就冷冷补充道：“本官只是觉得不可思议，觉得这根本不可能！”

唐泛没再搭理他，转而问范知府：“那十五名学子，你都找来了吗？”

范知府忙道：“有三名是吉安府城本地人，已经带到了，其余的都分散在其它县，已经派人去找了！”

唐泛颔首：“我有话要问他们，得赶在他们被灭口之前赶紧问了才好。”

沈坤修一听这话，气得要命，心说你这不是指桑骂槐吗！

“唐泛你有本事再说一遍！”

“好话不说第二遍。”唐泛看都不看他一眼，对方范知府道：“还不带路？”

范知府擦汗：“是是，大人这边请！”

其实他也看不惯沈坤修这种作派，只是官大一级压死人，之前不好发作，现在看见唐泛将沈坤修气得跳脚，范知府心里不由大爽。

另外一边，范知府说的那三人被带到偏厅里坐着，心里头忐忑不安，连座位都只敢沾半边屁股，等了好一会儿，好不容易看见范知府与一个年轻人一并走进来，连忙起身迎接。

曾锦、杨文和伍峻三人都是今年参加吉安府院试的考生，名次分别是第五、第九和第十一，他们的卷子上又正好都出现了“大成也”三个字，所以当时一有人揭发，他们就都被抓了起来，全部关在小黑屋里，沈坤修也单独提审了他们几次，但这些人跟其他被抓的考生一样，全都一口咬死没有作弊，还说之所以自己的卷子里会出现“大成也”三个字，全都只是巧合。

沈坤修学问不错，但却不代表他也会审案，一桩简简单单的科举作弊案就被他弄得乱七八糟，那些涉案的评卷官被放走了不说，连这些考生的口供都没能问出来，碍于物议，他又不敢对读书人用刑，所以曾锦这些人异口同声口供一致，沈坤修也拿他们没办法。

这才需要唐泛过来帮他收拾烂摊子。

只是唐泛没想到沈坤修非但不领情，反而还处处跟自己过不去，这也真是让人无语得很了。

就在唐泛走进来的同时，曾锦杨文三人也都在打量着范知府旁边的年轻人。

毫无疑问，从对方的作派气质，以及范知府有意无意落后他半步的举止来看，这个年轻人就是钦差大臣了。

这年头参加院试的未必就是年轻人，七老八十一头白发去考试的比比皆是，曾锦他们三个人最年轻的是二十岁，年长的那个快三十了，这都还算是青春正茂的，再看看人家，同样是二十多岁，甚至看上去比他们还要年轻一些，可也已经是三品大员了，再往上一步就是部堂高官，这可真是人比人，气死人啊！

官场上讲究先来后到，达者为先，唐泛虽然年纪跟曾锦他们差不多，但只要身份摆在那里，他们就不能不恭恭敬敬地起身行礼。

唐泛也不想和他们兜圈子，颔首让他们免礼，就直接问："'大成也'是怎么回事？"

曾锦等人现在也没想到唐泛会如此开门见山，当即就愣了一下，才道："回禀大人，这只是巧合，我们自己也不知道怎么回事。"

唐泛笑了笑："你叫曾锦是罢？"

曾锦："是。"

唐泛："我听说沈学台后来又重新考校了你们一次，你第二次做的卷子水准与先前大有差异？"

曾锦："回大人的话，这差异，在下也不知从何说起，但能够考取秀才功名，在下的的确确是下了死功夫，并未投机取巧，只能说评卷官慧眼识珠，取中了在下。"

唐泛："评卷官已经死了。"

曾锦："啊？"

三个人脸上都是一片空白茫然，显然不明白唐泛在说什么，唐泛就重复了一遍："给你们改卷子的那五名评卷官，全都死了，你们若是不信，现在可以去县衙前院瞧瞧，尸体就停放在那里。范知府，你与他们说说。"

那六个人的死不过刚刚才发现不久，曾锦等人过来的时候，又是从后面的小门进来的，所以一时半会还不知情。

范知府知道唐泛有意吓唬他们，顿时心领神会，就将尸体的大致情况说了一遍，还特别夸大其词，对那些人的死状和死因格外渲染得异常恐怖。

当曾锦他们听说五人死的时间不仅差不多，而且还全都是一刀割喉毙命时，脸色顿时白得跟纸似的，身体抖如筛糠，已经完全说不出话来了。

唐泛仿佛没看见他们的情状，还对席鸣道："你带他们去瞧瞧尸体。"

曾锦："大，大人，我们就不用去看了罢，人不是我们杀的……"

唐泛冷笑："人当然不是你们杀的，你们就算有这个心，估计也做不到神不知鬼不觉潜入别人家里把人给杀死，让你们去看看尸体怎么了，若你们将来要走仕途，到时候还不知要见多少大场面，难道就算看见饿殍遍地的灾民，也都因为害怕而不去管吗？"

话说到这个地步了，他们当然不能不去，三个人只得如丧考批地跟在席鸣后面走了出去。

他们前脚刚走，后脚沈坤修就来了。

"听说唐御史断案如神，我特来旁观，想必唐御史不会拒绝罢？"他黑着脸道。

唐泛心说就算我拒绝，难道你就会走么，但他面上仍旧露出淡淡的笑容："沈学台请坐罢。"

话不投机半句多，两人的座位相隔很近，却没什么话说，直到过了好一会儿，席鸣才带着刚才那三个学子走进来。

那三人的脸色比刚才出去还白，连脚步都有点踉跄了，估计被亲眼所见震撼到，一时半会还没回过神。

这也难怪，若是寻常的死人也就罢了，偏偏死者都是跟案子有关的，仔细一想，难免让人冒出一身冷汗，连评卷官都死了，他们这些人的小命会不会也有危险？

"你们都看清楚了？"唐泛问三人。

"看，看清楚了……"曾锦他们杵在那里，怯生生的，跟三朵娇弱无援的小花似的，不知道的还以为三人受了多大的委屈。

"我拿到了你们从前在白鹭洲书院上学时做的文章，"唐泛从韩津那里接过一沓纸，放在旁边桌子上，"水平如何，勿须我多说，想必你们自己心中也有数，偏偏院试那篇文章却做得花团锦簇，若说没有人捉刀代笔，我是不相信的。"

他一开口就给三个人定了性。

“评卷官死了，如今凶手尚未擒拿，对方有可能仍在这吉安城中，也有可能再度犯案，不管他为何要杀死那五个评卷官，总之跟这件案子脱不开干系，你们若是还继续嘴硬不说，也不需要等朝廷革除你们的功名了，说不定你们过几天也会跟那几个人一样！”

三人吓得不知如何是好，沈坤修却沉下脸色：“唐御史，你就是以恐吓学子来断案的么？”

唐泛没搭理他，只看着曾锦等人：“若你们肯坦白从宽，我自会上书朝廷为你们求情，到时候可以再给你们一次机会，让你们参加下次的院试，若是通不过，再革除功名，如果能通过，功名自然可以保留。”

沈坤修怒道：“谁说功名可以保留，像他们这样不思进取，走邪门歪道的人，若是让他们继续留下来，那将是江南士林的耻辱！”

唐泛这才施舍了一点注意力给他，冷冷道：“沈学台与此案有关，为了你自己的清白，还是少管为妙，否则我还以为你这是存心在阻挠我查案，另有图谋呢！”

没等沈坤修反应过来，他就道：“席鸣，沈学台累得都有些神志不清了，将他带下去歇息罢，轻易别让人去打扰。”

“是。”席鸣应了一声，朝沈坤修大步走过去。

沈坤修又惊又怒：“你想做……！”

话还没说完，人就已经软软倒下。

曾锦等人大张着嘴巴，吃惊地看着席鸣的手从沈坤修颈后缩了回来，然后将对方整个人提起，往后台走去。

不过却没有人同情他，连范知府也是幸灾乐祸，觉得沈坤修实在是太不识好歹了，难怪连钦差大臣都被他惹毛。

唐泛道：“你们听到了，沈学台是坚持要革除你们的功名的，如今我也已经给了你们另一个选择，你们想好了就来找我，最先坦白的那个人，我可以考虑帮他求情，仍旧保留他的功名，也无须再重新考试了。”

他话锋一转：“不过呢，给你们考虑的时间只有半天，过时不候。你们不肯交代也没所谓，反正除了你们之外，还有其他十多名士子，范知府已经派人去找了，不日就能过来，想必他们会更加比你们懂得如何抉择。”

一听到这里，曾锦他们哪里还有犹豫，连忙争先恐后道：“大人，我先说！我先说！”

三人转眼争得面红耳赤，唐泛也不着急，任由他们去吵，坐在那里把范知府送来来的一盅好茶都喝得见底了，范知府察言观色，时刻注意上官的动向，见状连忙又让人送了一壶新茶上来，连带还有几碟点心小菜，免得唐泛茶喝多了肚子饿。

眼看火候差不多了，唐泛才出声："商量好了没，商量好了就说，不想说就走，本官时辰宝贵得很，没空听你们在这里扯闲篇！"

"说，我们说！"曾锦生怕机会被同伴抢走，连忙道："其实在考试之前，我们的确收到风声了，说只要在卷子里加上'大成也'这三个字，就一定能上榜！"

唐泛："消息是从哪传出来的？为何只有你们十几个人收到消息，其他考生却不知道呢？"

杨文抢着回答道："是买的，我们的消息是买来的！"

唐泛不着痕迹地往旁边瞥了一眼，那头陆灵溪已经不知道从哪里摸出纸笔开始记录。

唐泛："与何人买？在哪里买？卖消息的人又是谁？"

伍峻刚才没能抢上回答的机会，心头暗恨，一听唐泛接连问了三个问题，赶紧道："卖消息的人我们没看见，当时我们进了清风楼的包间……"

唐泛："清风楼？"

范知府补充："是吉安的一个饭庄，挺有名气的！"

唐泛唔了一声："你继续。"

伍峻："当时对方就坐在屏风后面，自称太平道人，我付了一百两银子之后，他就告诉了我这个消息。"

唐泛看向其他二人："你们也是如此？"

曾锦和杨文都点点头："的确如此，他说的分毫不差。"

一百两不是个小数目，就算是在白鹭洲书院这样的大书院，能付得起的也寥寥无几，更何况是买一个不知道真假的消息，而且这些学子付了这么多钱买了消息之后，肯定不会告诉别人，所以最后只有十几个人作弊。

如果对方出的价格再便宜一点，说不定现在抓出来的就不止十六个人了。

唐泛对范知府道："范知府，劳烦你现在带上人，跟韩津一道去一趟

清风楼查证他们所说是否属实，若是的确曾有人在那里贩卖院试消息的话，那里的掌柜是不可能没有发现的。”

范知府连忙应下来，然后就跟着韩津一道离开了。

唐泛问曾锦等人：“你们又是从哪里知道清风楼在兜售内幕消息的？”

伍峻：“回大人，是曾锦告诉我的！”

杨文：“大人，我也是听曾锦说的，听说有不少同窗都是从曾锦那里知道这个消息的！肯定是他管不住嘴巴到处嚷嚷，结果有人买不起消息，又嫉妒我们，所以才去向沈学台告发的！”

曾锦涨红了脸：“谁到处嚷嚷了！我就只告诉了你们几个，这种事谁会到处说！我也是听别人说才知道的！”

唐泛：“你是听谁说的？”

曾锦：“林珍，我是听林珍说的！”

唐泛：“那林珍又是听谁说的？”

曾锦摇头：“那就不知道了，当时他和我说的时候，我还半信半疑，不过林珍自己平日功课就不错，完全没必要作弊，只是他爹逼他逼得紧，他很担心考不上，这才铤而走险。”

他沉吟半晌，觉得没什么要问的了，就挥挥手：“你们先退下罢，最好不要离开府城，本官随时还要传唤，若是找不着人，你们就后果自负。”

三人面面相觑，曾锦鼓起勇气，小心翼翼地问：“大人，我们已经把知道的都交代了，您方才说可以不革除我们的功名……”

唐泛气乐了：“我什么时候说过这样的话，我是说可以考虑！行了，你们各自归家去罢，现在没有把你们抓起来，就已经是格外开恩了，以后的事情还要看你们的表现！”

见三人还不肯走，他沉下脸色：“怎么，难道还想让我跟沈学台一样，把你们给关小黑屋去？”

曾锦等人一听这话，这才唯唯诺诺地告退。

范知府和韩津那边很快就有结果了，但也可以说没有结果。

因为清风楼的掌柜说，的确有人在考试前夕租下清风楼的其中一个包间，一连好几天，他和饭庄的伙计也都瞧见陆续有不同的人前往那个包间，但具体长什么样子却没有留意，因为清风楼作为本地出了名的大

饭庄，每日都有不少达官贵人在此吃饭，来来往往，而且又很不乐意被打听，所以掌柜他们都不敢犯忌。

事已至此，唐泛得到的线索重重，却基本没什么实质性的收获，不过他与沈坤修翻脸的事情却很快传了出去，而且还闹得人尽皆知。

据说沈坤修被打晕苏醒过来之后暴跳如雷，扬言一定要向朝廷上奏唐泛的恶行云云。

科举案从发生到现在，吉安府上下，市井街坊都传遍了，先是集体作弊，然后又是士子上吊，又是钦差遇刺，评卷官离奇身死，百姓们不明内情，却最爱听这样离奇曲折的故事，据说赌坊里甚至为此开了盘口，赌断案如神的唐御史这次到底还能不能查出真相，唐泛听说之后简直哭笑不得，末了也让陆灵溪拿着十两去赌坊买自己赢。

几天之后，其余那十二个身在外县的考生也被范知府一一找了回来，他们的供词跟曾锦等人是差不多的，出入不大，唯独一开始的消息来源不一，有的说是从甲那里听说的，有的说是从乙那里听说的，兜兜转转，最后都牵扯出一个关键人物：林珍。

但林珍早就死了，所以现在根本无从问起。

那五个评卷官的死则更加离奇，凶手竟然跟刺杀唐泛的人是同一批，原本一桩普普通通的科举作弊案，因为平添了几条人命而变得有些诡异起来，民间甚至还传闻，说学政沈坤修八字命格与吉安不合，所以他一来，吉安就不得安生，这自然更是荒诞了，不听也罢。

唐泛原先并不觉得林珍是关键人物，所以对其父林逢元不肯开棺验尸的事情，也没有太放在心上，结果现在许多线索都表明林珍在这桩案子里的确起了非同寻常的作用，如此一来，开棺验尸也就势在必行了。

不过在那之前，肯定还要跟林逢元沟通一番，若能取得对方的谅解和同意，那么唐泛也就可以免于被弹劾说查案粗暴不通人情了，要知道在那五名评卷官身死后，沈坤修居然还真就上了奏疏，将唐泛骂得一无是处，还说他根本就不会断案，所到之处民怨四起，如今不仅没能查出真相，反而害得评卷官也离奇死亡。

这简直是颠倒黑白了，但这年头希望唐泛倒霉的大有人在，他们根本不会管这封奏疏里说的是不是真的，反正就算不是真的，皇帝也不可能亲自过来看。

政治斗争往往需要的不是真凭实据，而是合理的借口，就像当年杀害于谦的罪名“虽无显迹，意有之”一样。

唐泛不想跟沈坤修打嘴仗，但事情发展到这个地步，他也不得不上疏自辩，着实耽误了不少工夫。

鉴于唐泛与沈坤修不和，朝廷决定再派下一位钦差，协助唐泛查案，实际上就是让他们俩各查各的，最后以两人的调查结果来进行综合考虑，这其实已经表明了内阁对唐泛的不信任，但唐泛没有权力拒绝。

此时，距离唐泛来到吉安，已经过去了五六天的光景，时间不短，但也不长，足够他查出许多事情了。

这一天，因为白天忙着审问那些士子的口供，唐泛有些疲惫，早早就睡下了。

他原本准备还准备找林逢元来问话的，结果又得推迟到明天了。

睡得迷迷糊糊之际，唐泛忽然就觉得自己腰上好像多了一只手，他下意识皱了皱眉，还以为是陆灵溪来叫醒自己，在恶作剧呢，便眼睛也没睁地道："益青，别胡闹！"

"益青是谁？"耳边传来一个声音。

不是陆灵溪！

唐泛打了个激灵，什么睡意都立马飞到九霄云外去了，差点就喊出声。

下一刻嘴巴堪堪被一只手捂住。

"别喊了，是我。"

唐泛睁大了眼睛，看着对方就半躺在床榻靠里的地方，一身黑衣，也不知道是从哪里冒出来的。

等等，他昨晚好像睡到半夜的时候，也觉得旁边好像有人……？

似乎看出他在想什么，隋州善解人意地补充："昨晚也是我，看你睡得熟，就没叫醒你。"

唐泛："……"

隋州："不过话说回来，益青是谁？"

唐泛："……"

# 第127章

隋州见他神色有点茫然，好似还未从混沌中清醒过来，全无平日谈笑风生的样子，心下觉得很有意思，忍不住趋向前，趁着对方毫无防备之际，在他唇上印了一下。

就在这时候，唐大人终于回过神，一脸黑线地伸手准备将对方的脑袋推开，没想到这一推却激起对方的凶性，直接将他按倒，加深这个吻，直到唐大人几乎快要因为窒息而翻白眼时，隋镇抚使大人这才大发慈悲地放过他。

唐泛满脸通红，当然不是羞的，而是憋的。

刚才因为生怕惊动门外的陆灵溪，他的力气又跟隋州有不小的差距，所以硬生生忍着没发出任何声音，结果差点就成为有史以来第一个被亲得窒闷而死的朝廷官员，险些沦为千古笑柄。

隋州惊奇道："你不会换气吗？"

这种得了便宜还卖乖的语气……

唐泛简直不想搭理他。

隋州那张万年不变，外人根本看不出有什么变化的冷脸难得露出一抹笑意："要不再来一次，这回我教你？"

唐大人无力吐槽，从前怎么没发现这人如此死不要脸呢？

此时门外敲了两声，传来陆灵溪的询问："唐大哥？"

刚来吉安的第一天晚上，陆灵溪因为唐泛而受伤，为了照顾他的感受，唐泛答应了同塌而眠的要求。

两个大男人睡在一张榻上，再常见不过，根本没什么可说的。不过床榻就那么小，两人睡上去，能活动的空间肯定就小，到最后只会大家都睡不好。

所以后来范知府从谭千户那里借了人过来，唐泛就没再让陆灵溪过来一起睡，而是让谭千户的兵在外头守夜，不过每天早上陆灵溪依旧会进来叫醒他，顺便也充任贴身侍从的伙计，唐泛说了几次，见他不停，也就随他去了。

因为住得近，两人屋子挨在一起，有时候半夜陆灵溪还会起来巡视一番，看看有没有什么异常，他其实也是被上次的刺杀事件吓住了，担心再次发生同样的事情，不说他自己私心里对唐泛的好感和敬重，假如

唐泛出什么差池，他也难辞其咎。

唐泛清清嗓子，微微提高了声音："没事，是我半夜醒过来在看书，正念出声呢，你去睡罢！"

陆灵溪喔了一声，好一会儿没了声音，好像是在等唐泛叫他进去，结果唐泛并没有说这句话，这使得他有点失落，半天才道："那有事的话你就喊，我在隔壁屋，能听见。"

唐泛笑道："谢谢，你有心了，外面有侍卫守着呢，没事的，你快去睡罢，明日一早咱们还有正事要做，别白天反倒没精神了！"

陆灵溪答应一声，唐泛仔细倾听，没听见对方离开的脚步声。

但他却忘了，以陆灵溪的身手，走路的动静自然比常人来得轻，直到隋州戳了戳他："走了。"

唐泛这才放下心，冷冷看着隋州，压低了声音："镇抚使真是越混越回去了，竟然还学起梁上君子，被人知道怕是要英名一朝丧尽啊！"

他明摆着兴师问罪，实际上却带着关切之情，隋州何许人也，自然看得明明白白，他心头觉得好笑，也不点破，只道："我想见你了，所以就来了。"

其实不管隋州再怎么努力，他既比不上汪直那样能用嘴上功夫把别人骂得体无完肤，也不像陆灵溪那样舍得下脸皮无所不用其极撒娇耍痴缠得唐泛毫无办法，不过这样一句大白话出来，倒反而让唐大人无言以对。

至于心情如何，那就只有他自己才知道了。

不过从唐大人缓下脸色，放柔语气上来看，明显已经被对方的话打动了："你知道我说的不是这个。"

以隋州的身份，完全可以大大方方来见唐泛，为何要选在三更半夜没人的时候潜进来，还得避过门口侍卫的耳目，实在不是一般的麻烦，若非别有内情，隋州肯定不会做这种事情。

隋州也没有瞒他，对他来说，任何事情都不必瞒着唐泛："的确发生了一点意外。"

原来早在唐泛来吉安之前，锦衣卫就收到风声，说江西出现白莲教徒的踪迹。

这几年来，这个组织一直阴魂不散，忽而出现在京城，忽而又给鞑靼人出谋划策，不仅狡猾难对付，而且因为势力分散，要连根拔起也很困难，所以就算是神通广大的锦衣卫，耗费在跟白莲教周旋上的人力物力，也数不胜数，多到连隋州都有点厌烦了。

还好这个势力也并非永远打不败，在他们一点点的努力下，白莲教从原先的教徒过万，到现在被四处追着打，低调得不能再低调，分坛屡屡覆灭，连跟鞑靼人勾结的那股势力都被他们剿灭，美中不足的就剩下白莲教那几个首脑依旧潜逃在外，不时给朝廷制造一点小麻烦，如果能将他们一并抓住，那才算是彻底消灭。

隋州他们在江西几番艰辛，终于将白莲教的最后一个分坛捣毁，还活捉了他们的坛主，也就是白莲教的三龙头钟浩。

根据钟浩的交代，隋州他们才知道，在朝廷坚持不懈的打压下，白莲教已经到了寸步难行，走投无路的境地，连鞑靼人那边，因为担心激怒明廷，也觉得白莲教太不靠谱，所以不再跟白莲教徒合作，将他们全部驱赶出关外，白莲教徒不得不四处流窜，来投靠钟浩。

钟浩是个很有野心的人，他蛰伏南昌多年，低调隐忍，很少露面，却见李子龙屡屡出风头，心里早就不满足于三龙头的位置，而想将整个白莲教都收入囊中，于是他第一个要铲除的，肯定就是挡在他前面的二龙头李子龙。

所以早在锦衣卫收到风声之前，白莲教就已经发生过一场规模不小的内讧，最后地头蛇钟浩略占上风，李子龙被逼出走，离开南昌府的分坛，钟浩原本是想杀掉李子龙，一了百了的，没想到被对方早一步发现，因为跑得快，最后没得手。

谁知阴差阳错，也正因为这场内斗，白莲教仅存的势力再一次被消耗大半，这才使得隋州他们虽然也经历不少危险，但最终还是取得胜利，若是钟浩不跟李子龙闹内讧，现在隋州能不能见到唐泛，那还是两说。

钟浩被俘之后，自然也吐露了不少口供，除了白莲教日薄西山之外，他还透露了一个令人震惊的内幕消息：虽然李子龙就是二龙头，但白莲教根本就没有什么大龙头。

也就是说，所谓的大龙头，不过是李子龙为了哄骗教众做出来的噱头，为的就是塑造一个从未有人见过，神秘莫测，无所不能的形象，当教众看到李子龙易容布阵种种手段时，难免就会想到在李子龙上面，还有一个更加厉害的大龙头，由此树立起对白莲教战无不胜的信心。

这是一个结结实实的惊天大谎言，蒙骗的不只是隋州他们，还有白莲教的自己人，因为事关重大，这件事除了寥寥几个人，竟然也无人知晓，而知道内情的人，又不可能对外透露半点风声，堕了白莲教的威风。

今日若不是钟浩耐不住锦衣卫花样百出的酷刑，为求脱身主动交代出来，只怕将来隋州他们还要为了这位子虚乌有的“大龙头”而奔波查找呢。

而李子龙与钟浩闹了内讧之后，早一步带了人出逃，这才堪堪躲过隋州他们的突袭，但这相当于又埋下了一个隐患。

白莲教这个组织能从宋朝沿袭下来，并不是因为它组织严密又或者有别的窍门，而是因为它很喜欢跟当权者作对，不管这个朝廷是不是汉人正统，干了好事坏事，反正只要谁当政，它就兴风作浪反对谁，所以历朝历代都对这股势力十分反感。

但这样一个宗旨，又很为那些别有异心的人喜欢。

譬如说元末明初的时候，天下英雄揭竿而起纷纷反对元朝统治者，白莲教也来凑热闹，后来又跟着张士诚跟本朝太祖皇帝对着干，帮着建文帝对付永乐帝等等，这都不是因为它同情弱小锄强扶弱，而是唯恐天下不乱。

所以一旦有合适的生存环境，就会被像李子龙这样的人利用。

如果不能把李子龙抓住，那么以后效仿他的人就会越来越多。

白莲教这个不稳定因素，也会不停地给朝廷制造麻烦，让隋州他们疲于奔命。

听到这里，唐泛马上就想到与之有关的一件事："这么说，当年吉安知府黄景隆虐囚的事情，跟白莲教也有关系？"

隋州道："钟浩说李子龙十分狡猾，很早之前就背着他在南昌府以外的地方偷偷发展自己的势力，据说还在吉安私自开矿，又与黄景隆勾结，让他将囚犯卖给自己，李子龙则用那些人去帮自己开矿，私铸银钱，但吉安境内山脉众多，这件事李子龙又做得很隐秘，所以钟浩也不知道到底在哪里。"

原来黄景隆虐囚的真相竟然是这样！

唐泛恍然大悟，当时听隋州说起这件案子的时候，他就觉得很奇怪，堂堂四品知府，吃饱了没事干去虐囚，既不利人又不利己，这是脑子有毛病么？

但若是这样一解释，就很能说得通了。

唐泛问："所以你到吉安来，是为了追查李子龙余孽的？"

隋州道："不止如此。"

在钟浩口中得到种种关于白莲教的消息之后，又知道李子龙很有可能正潜藏在吉安府，为了不打草惊蛇，隋州就决定化整为零，分散人力，再等待时机一举扑灭。

正好这个时候，因为唐泛与沈坤修不和的缘故，嘴仗官司都闹到了

京城去，万党自然很乐于看见唐泛吃瘪，就想派个万党中人下来添乱，但怀恩和怀恩及时在皇帝面前劝谏，说现在真相不明，如果再派人过去，很容易对唐泛查案造成干扰，最后只会让事情更加复杂，而且上回苏州一案也表明了唐泛的能力，这说明他在查案上的确是有一手的。

只是万党同样振振有词，说为了公平起见，应该再派一名钦差去调查，也不必干预唐泛，双方可以各自进行。

面对万党咄咄逼人的架势，怀恩索性就顺水推舟，直接向皇帝推荐了一个人选：隋州。

隋州被推荐的理由有两个，一他是锦衣卫镇抚使，天子亲卫心腹，又是外戚，为皇帝所信任。二他就在江西，近水楼台，用不着再派人千里迢迢从别处赶过去，既浪费时间又拖延案情进展。

皇帝同意了这个提议，所以隋州就成为第二名钦差，名正言顺来到吉安。

这个结果让万党十足恨得牙根痒痒，谁不知道隋州跟唐泛是过命的交情，谁不知道两人好得跟穿一条裤子似的，再派钦差的提议本来就是为了给唐泛添堵使绊子的，结果这样一来反倒变成是在帮唐泛的忙了！

其实一开始，谁也没将唐泛放在眼里，哪里知道不过短短几年，这家伙就从一个小小的从六品推官，蹿升至四品御史，还带了个三品的虚衔。

若光是这样倒也就罢了，偏偏万党几番打压，非但没能将唐泛给打下去，反倒使得他旗帜鲜明站在了太子一边，甚至步步高升，这不明摆着打万党的脸么？

自苏州案之后，随着尚铭倒台，东厂易主，万党就再也不把唐泛当回事了，恰恰相反，在他们眼里，这人的地位已经快要上升到跟怀恩差不多级别，成为万党中人处之而后快的角色了。

也不知道唐泛知道自己在万党心目中的地位上升，会是个什么感受，荣幸，还是哭笑不得？

旨意下来，隋州身上又多了一份差事，但眼下对他而言，最重要的还是白莲教的事情，再说汪直和怀恩之所以竭力推荐隋州过来协同查案，为的其实也是让唐泛不受干扰罢了，所以在科举案上，隋州什么都不做，只要表明对唐泛的支持，那就是最好的帮忙了。

因此隋州并未大张旗鼓进入吉安，反倒按照之前的策略，让手下的人分头乔装潜伏进入吉安府打探消息，等候命令。

他自己则悄悄过来找唐泛，与他通一下声气，免得唐泛还不知情。

席鸣和陆灵溪等人受了伤，警觉性大不如前，单凭官驿那些官兵，肯定是不可能拦得住隋州的。

是以他进来的时候神不知鬼不觉，前一晚见唐泛睡得沉，就没有惊扰他，半夜悄悄过来，又悄悄走人，竟也未曾惊动任何人，今晚唐泛会发现他，自然是因为他想让唐泛发现的缘故。

其实从上次唐泛离京到苏州至今，两人也有几个月没见了，要说隋州没有半分想念那是假话，只不过他素来克制内敛，所以旁人也难以察觉，不过唐泛不同于旁人，有些话就算不必说出口，彼此也能明白。

若到了单凭眼神交流也能明白对方所想的地步，那么语言自然就成了多余的摆设。

隋州："如今官驿外面我已经安排了人手，你不必担心安全问题，从今日起，我也会跟在你身边。"

唐泛："那白莲教那边呢？"

隋州："现在暂时没什么消息，如果对方有动静，一定会露出风声的，到时候再说罢，成天盯着也无用，不如等他们自己先动。"

唐泛想了想，觉得这倒也是一个办法。

隋州在他身边，一来遵旨协查科举案，理由光明正大，二来也好互相有个照应。

唐泛："不过你既然要隐藏身份，就这样跟在我身边，只怕不大好罢？"

隋州："自然不好，所以要乔装改扮一下，最好连你身边的人都认不出来，免得他们露出马脚被白莲教发现，李子龙既然在吉安有布置，那么以他的为人，说不定连在官府中也安插了自己的人手。"

唐泛就笑了："言之有理，但你总不能又装扮成狄涵罢？这可不像在苏州，白莲教跟你打过无数交道了，不说旁人，就算你蓄起胡子，身上的气质也是掩饰不了的，李子龙肯定认得你。"

隋州道："所以要尽量减少露面。"

唐泛调侃："那你还不如男扮女装算了，那样被发现的机会更小。"

谁知隋州竟然当真了，还认真地思考一番，点点头道："这样也行，可以说我是你自幼定亲的远房表妹，父母双亡，听说你来江西，特地过来投靠你的。"

得，片刻工夫，连身世都给编出来了！

唐大人的嘴巴张张合合，半晌才憋出一句话："像你这样高大壮实的表妹，哪户人家能生得出来啊？"

隋州笑道："北方女子若是自幼习武，也不是没有像我这样的身材，你看杜瑰儿不就与你一般高了吗？"

这简直是强词夺理，唐泛摇摇头："如果你扮得不像，反倒更容易惹人怀疑，还不如一开始就不要露面呢！"

隋州道："我虽然没有李子龙那样神鬼莫测的易容术，不过易装改扮，倒还算是过得去，两日之后，你派人将轿子准备好，到城中福来客栈接我便是。"

他既然这样自信，唐泛也无话可说，只笑道："那我就拭目以待了，若你露出半点破绽，丢我的脸，可就别怪我将你扫地出门了，我们老唐家可没有这样的表妹！"

隋州却道："左右我也是你的人了，丢不丢你的脸，你都别想赖账。"

唐泛听了这话，差点没被自己的口水噎死，心说你什么时候成我的人了，我还什么都没干呢！

两人说了这么些话，虽然感觉上好像不过一会儿，但不知不觉已经大半夜过去了。

如果不想让人发现，隋州肯定不能等到天亮才走的。

他手掌按住床榻，身体从唐泛身上翻了过去，稳稳落在外面。

唐泛这才发现两人坐在床榻上说了大半天的话，而他因为听隋州叙述这些天的事情，听得太入神了，也忘了这一茬。

隋州："跟在你身边的那几个人，警觉性太差了，连我出入都没发现，看来汪直派来的人也不如何。"

唐泛不以为意："那是因为他们受了伤的缘故。"

隋州皱眉："怎么会受伤？"

唐泛这才意识到自己说漏了嘴，隋州还不知道自己遭遇刺杀的事情呢。

面对对方目光如电的注视，他也不好再隐瞒，就将那天晚上的刺杀事件说了一下。

隋州听完，眉头就拧得更紧了，半晌才伸出手，在唐泛脸上抹了一把："还好你没事。"

唐大人瞬间觉得自己半边脸颊有点发烫。

就算没有这一出，隋州也觉得自己既然已经在吉安，那肯定要在唐泛身边看着他，才会更安心一点，现在唐泛说了这件事，只会更加坚定他的决心。

“从目前来看，吉安这块地方只怕不会太平，这两天你自己小心些，官驿外我安排了人手，你出门时他们也会跟在后面，但毕竟没法近身保护，再多等两日，我先将他们安排好，就来找你。”

唐泛：“行了，知道了，你几时变得这般啰嗦，表妹还是好生去准备罢，别到时候吓着了表哥才是正经。”

隋州深深地看了他一眼，转身便要走人，忽然又似想起一事，转过头：“话说回来……”

唐泛：“？”

隋州：“益青到底是谁？”

唐泛：“……”

怎么还记得这茬？

他没说话，隋州也猜出来了：“是方才门外说话的那个人罢？上次他带着你的口信去苏州卫所的时候，我见过一面，好像是汪直的人？”

唐泛：“不是，是怀恩派来保护我的，身手也不错，心性可堪塑造，是个栋梁之才，就是稚嫩了点，还需调教。”

隋州喔了一声：“那下次我和他切磋切磋，帮你调教一番。”

唐泛：“……别假公济私。”

他虽然不懂武功，可也知道隋州的身手应该比陆灵溪要高上一筹。

隋州见状就安慰道：“放心罢，不会打坏的。”

唐泛：“……”

不说这句还好，一说唐泛反而觉得更不安心了。

没等他说什么，隋州就已经悄无声息地离开了，就如同他来时一样，若不是窗户还开着，真要以为自己大半夜见鬼了。

那头陆灵溪睡到半夜，莫名其妙打了个寒颤，下意识地裹紧被子。

其实天气好像也不冷啊？

# 第128章

第二天一大早，唐泛就直接去了知府衙门，让范知府将林逢元找过来。

谁知去通传的人却回来告诉范知府，说林逢元身体不适，今日派人过来告了假，在家休养。

范知府当下就皱起眉头：“去林家，告诉他不管生多重的病，都要给本府过来……”

唐泛按住他：“你可知林通判家住何处？”

范知府忙道：“下官知道！”

唐泛：“既然他不来，我就亲自去见他，你将地址给别人说一下，好找个人带我们过去。”

钦差吩咐下来，就算忙也要说不忙啊，范知府赶紧答应下来，也没有假他人之手，而是亲自带着唐泛过去。

但他心里也觉得林逢元很不识好歹：你死了儿子，伤心归伤心，但唐御史是过来为你儿子的死因查明真相的，你非但不努力配合，还装病不起，这闹的又是哪一出？

等到了林家，范知府才发现，林逢元不是装病，而是真病了。

他跟林逢元就算不是天天碰面，但公务所需，又是林逢元的顶头上司，起码也是两三天见一回，自从林珍死后，林逢元整个人就憔悴了不少，成天阴着张脸，这也是人之常情，但眼前出来迎接他们的人，何止是憔悴，简直和换个人似的。

林逢元头发上原本不大显的银丝如今占了大半，容长脸消瘦苍白，双目下面也挂了两个青黑眼圈，看起来就像老了十岁。

唐泛没有见过他之前的样子，倒还不会太过吃惊，范知府和陆灵溪都结结实实吓了一跳。

陆灵溪附在唐泛耳边悄声道：“我上回来见他的时候，还没这么显老。”

林逢元上前行礼：“下官林逢元，拜见钦差大人，拜见府尊。”

唐泛扶起他：“林通判不必多礼，你气色看起来不大好，可叫大夫来看过了？”

林逢元道："多谢大人关心，下官只是偶感风寒，不妨事的。"

他看上去不像是偶感风寒，倒像是思虑过度熬夜熬出来的，但人家死了儿子，这种表现也是正常，若是还能笑得出来，那才有鬼。

唐泛早已知道，林逢元膝下有三个儿子，死去的林珍是长子，次子稍小一点，现在也在白鹭洲书院念书，还有一名幼子如今年方六七，还在上蒙学。

林逢元自己年过四十，家有三子，自己仕途虽然算不上飞黄腾达，也比下有余了，实在没什么好挑剔的，可因为出了这档子事，如今家中上下的白布还没摘下来呢，也是闹心。

唐泛寒暄两句，问候了他的身体，便道："本官此来，是有一个不情之请。"

林逢元却直接堵住他的话头，断然道："若大人是为了给犬子开棺验尸而来，就请不必说了。死者已矣，入土为安，犬子已经下葬，又怎能将他重新挖出来，令他泉下不安呢？下官失去长子，心中已经十分悲痛，还请大人体恤这点为人父的人之常情！"

唐泛扬眉，对他这种一口拒绝的态度有些不悦，但面上也没有表现出来，仍旧是谆谆善诱的和煦语气："林通判，本官听说你们林家与沈家，过往有些恩怨，此事在外面传得沸沸扬扬，不知是真是假？"

林逢元对这个问题倒不像沈坤修那样一听就勃然大怒，而是点点头："确有其事。"

唐泛："能否细说一二？"

林逢元道："沈坤修当年参加县试时拿了第一，但到了院试却被黜落，只因当年院试主考为先父，他便由此怀恨在心，等到后来中了进士，依旧念念不忘，逢人便说先父看他不顺眼，故意不让他上榜，又说后来先父仕途不顺，全因做人不积德的缘故，极尽诋毁之能事！"

唐泛："那到底是不是这个原因呢？"

林逢元愤然："自然不是！当时他的卷子的确被其他评卷官看好，但最后到了家父手中时，家父却发现他其中有一个字犯了忌，所以将其黜落，是名正言顺，照章办事，并无丝毫不妥之处！"

所谓的犯忌，大约就是譬如说文章里面正好出现在位皇帝的某个字，考生一般就要重新换个字写，又或者故意在那个字上写少一笔，以示对天子的避讳。

但考场上大家本来就很紧张了，不少人经常都会忘记避讳，这种时候就要看运气了。

主考官或评卷官直接把卷子黜落，当然是没做错的，但如果碰上一个性情宽容一点的，又见你文章实在写得好，有可能就睁一只眼闭一只眼，仍然让对方上榜，只是名次挪后一点而已。

对林逢元的话，唐泛不置可否，不做任何评判，只道：“所以你认为，令子之所以会死，是因为沈坤修怀挟私怨，有意报复所致？”

林逢元：“不错！沈坤修此人小鸡肚肠，心胸最是狭隘不过，若非他步步紧逼，犬子又如何会上吊自杀，请大人一定要还犬子一个清白！”

唐泛就道：“这么说，你认定令子一定是清白的，所谓作弊，都是沈坤修刻意冤枉的了？”

林逢元没想到唐泛会这么问，直接就愣了一下，然后才道：“不错，犬子的学问固然谈不上很好，可也不至于需要通过作弊的手段来考取功名！”

唐泛道：“但据我所知，令公子的同窗，本案中同样有作弊嫌疑的考生，其中有好几人都承认，他们之所以知道内幕消息，全是从林珍那里听来的。”

林逢元怒道：“这不可能，这是他们在污蔑，大人明鉴！”

唐泛轻轻颔首：“明鉴自然是要明鉴的，本官断案从不偏听偏信，他们的供词要听，你这边的自然也要听。你们两家过往恩怨，孰是孰非，我一个外人不好评断，但若事关案子，就另当别论了。你毕竟不是当事人，只有林珍才知道所有真相。不瞒你说，我虽非仵作，但在验尸上也算略有心得，林珍虽死，可也同样还能说话，他到底是被沈坤修逼迫不得不自杀以表清白，还是另有死因，尸体一看，自然分晓。为人父者，林通判想必也希望令子能够死而瞑目的罢？”

林逢元还是摇摇头：“大人，下官实在瞧不出重新起棺的必要性，那天犬子送过来之前，官府仵作已经验过一回了，确认是上吊自杀无疑，何以大人不从沈坤修那边调查，偏要与犬子过不去呢？”

他这话说得殊为无礼，范知府斥道：“放肆！”

唐泛制止了范知府，又对林逢元道：“以往也不是没有被仵作断定自杀，最后又翻案的，仵作的能力素来良莠不齐，许多人看了本《洗冤集录》就以为自己也能上手验尸了，殊不知这样反而才是屡屡出现冤假错案的缘故，我自当官以来，这样的例子比比皆是，若像你说的，沈坤修当真与你们林家过不去，这样的好机会，他想必不会放过才是。沈坤修要革除功名的考生有十多人，他们至今仍旧好端端的，偏偏只有林珍死了，这其中，说不定沈坤修还私下对令子另外做了什么，才是他真正致死的原因，难道林通判就不希望查出真相？”

话都说到这份上了，唐泛也足够耐心了，可林逢元竟然还是拒绝

了：“请大人谅解。”

唐泛：“如果本官坚持要起棺呢？”

林逢元沉默片刻：“大人执意如此，下官也无法阻拦，但听说如今朝廷已经另外派下一名钦差来查办此案，下官必然会将此事向那位钦差陈情的！”

以林逢元的官职地位，这样威胁唐泛未免显得可笑，但时下世情如此，讲究死者为大，唐泛想要起棺验尸这种行为，的确不会得到舆论的支持，大家肯定会同情林逢元，觉得唐泛不择手段，仗势欺人，即便唐泛现在是内阁大学士，也要考虑自己这种行为引发的物议和自己名声的影响。

陆灵溪在旁边听得怒气丛生，唐大哥想要验尸，不也是为了查你儿子的死因吗，你非但不领情，还处处作梗，实在太不识好歹了！

话又说回来，他们自从来到吉安府，似乎就总碰上这种不识好歹的人，先是接风宴上那个徐彬，然后是沈坤修，现在又是林逢元，难不成这里风水不好，跟他们八字不合？

连范知府都觉得林逢元的态度太可恶，太过分，唐泛却没有众人想象的那么生气，又或者说他以前遇见的人事太多了，比林逢元更难应付的也有，这种场面还没法让他变色动怒。

他甚至还端起茶几上的茶盅，轻轻用盖子抹了抹上面的茶沫，低头轻啜一口。

林逢元虽然不合作，但唐泛不肯走人，他也没法开口赶人，只能沉默以对。

一时间，客厅的氛围便显得有些凝滞起来。

过了片刻，唐泛忽然道：“这幅画倒是意境不错。”

众人一愣，不明白他怎么忽然说起画来了，循着唐泛的目光望去，才发现他说的是挂在林家墙壁上的画。

山川远黛，大江东去，江上一叶小舟顺流而下，舟上一人负着手，看着东边的日光，颇有“朝辞白帝彩云间，千里江陵一日还”的味道。

边上配诗曰：远树两行山倒影，轻舟一叶水平流。

很寻常的一幅画，胜在意境，但并非大师手笔，只能说平平之作，画既寻常，诗也寻常。

林逢元道：“此画乃下官近日新作，聊以自赏，登不得大雅之堂，更当不上大人的赞誉。”

唐泛原也只是随口称赞，听了这话便一笑了之："既然林通判不肯开棺，那也就罢了，告辞。"

他站起身，林逢元忙拱手道："多谢大人体谅，除此之外，大人想要知道什么，下官定当知无不言，尽力配合！"

"不必了，你好生在家歇着罢。"唐泛语气淡淡，起身便走。

范知府狠狠瞪了林逢元一眼，小声骂了一句："你可真不识好歹！"

他有点奇怪，在出了林珍的事情之前，林逢元跟范知府这个顶头上司，关系其实是挺不错的，而且林逢元这人在溜须拍马上也很有一套，从来不会让上官下不来台，但现在他却不惜把唐泛这个钦差往死里得罪，这简直跟得了失心疯似的。

不单是范知府，跟着唐泛过来的人，陆灵溪也好，席鸣也罢，都觉得这个林逢元实在是欠骂，以唐泛的身份，能亲自到林家来，为的还是林珍的事情，这已经很抬举林逢元了，结果他非但不配合，反倒还推三阻四，如果不是唐泛没有发作，陆灵溪甚至想张口把林逢元讥讽一顿了！

"唐大哥，要不要我找机会教训他一顿？"从林家出来，陆灵溪就问。

"不用。"唐泛摆摆手，脸上若有所思，但他不说，也没人知道他在想什么。

一行人离开林家之后，唐泛就让范知府与汲敏二人不必再作陪，说自己想到处去逛逛，有陆灵溪和席鸣他们即可。

范知府和汲敏毕竟是地方官，每天都有公务要处理，不可能陪着唐泛到处跑，他这样一说，两人顺水推舟客气了一番，也就告辞离去了。

唐泛则带着陆灵溪他们在街上转了两圈，进了前方不远处的一间饭庄。

说来也巧，这地方正是上次曾锦他们招供的买考题的地方，清风楼。

这地方装潢气派，宾客如云，味道想来是不差的，像唐泛他们这种突然来到，又没有提前订位的人，就只能分到大堂的位置了。

不过大堂也分一楼和二楼，二楼每桌之前又相互隔了屏风，保密性没有包间那么好，又比一楼清静些，价格也要贵上少许。

伙计热情地迎上来，听唐泛他们想要包间，便歉意地表示包间没有了，唐泛也不计较，就让他将自己一行人领到二楼落座，又点了几个菜。

大家一大清早跟着唐泛出来，又在林家喝了一肚子茶，憋了一肚子气，此时也都饿了，看着三杯鸡，小炒鱼，芋仔蒸肉，干炒野菌这样普普通通的家常菜，亦不由觉得食指大动，左右只有四个人，唐泛也没让席鸣韩津他们分桌，大家围坐在一块反倒热闹，你一筷我一筷，风卷残云，就着白米饭，很快就将桌子上的菜肴扫空大半。

“对了，”等大家吃得七八分饱了，唐泛才对席鸣道：“我有个远房表妹，幼时随父母迁居江西，几年前父母双亡，她日子过得有些难，听说我也来了江西，就要过来投靠我，回去之后你与官驿的人说一声，把原先给子明住的那间房拾掇拾掇。”

席鸣也没多想，自然是应了下来，反倒是陆灵溪问：“唐大哥，之前怎么没听你说起过这个表妹？”

唐泛笑了笑：“以前离得远，没什么书信往来，我也是等到离开京城前夕，才听家姐说的。”

可为何刚到江西的时候不说，现在又毫无征兆提起来了？

像这种问题，席鸣就不会有好奇心，反正唐泛怎么吩咐，他就怎么做，而陆灵溪虽然满腹疑问，可也不好多问，毕竟他对唐泛家里的情况并不是很了解。

陆灵溪想了想，又委婉地换了个说法：“唐大哥，令表妹毕竟是女眷，若与你我同住一个院子，这样不大好罢？”

唐泛想了想：“你说得也有道理，这样罢，你挪一挪，去跟席鸣他们一道住，表妹与我住一个院子就行了，我们二人自幼定亲，她如今又孑然一身，无依无靠，倒不必讲究那许多的。”

“……”他一听，甭提多郁闷了，他只不过多嘴问了两句，结果倒把自己给套进去了。

想了半天都想不出拒绝的借口，他只得怏怏应了，一面又忍不住道：“能跟唐大哥自幼定亲，定是个知书达理，淑媛贞懿的好女子罢，见了面我得怎么称呼，还请唐大哥先给我个准备才好，免得到时候失了礼数！”

听到“淑媛贞懿”的时候，唐泛忍不住抽了抽嘴角，幸好陆灵溪没瞧见。

他调整了一下自己的面部表情，作出一副略有点怀念的神色：“你就叫乔姑娘罢，我也只是小时候见过两回，现在没怎么见了，她性子素来羞涩……”

说完这句，唐泛顿了顿，心说先让我去吐一吐吧，缓了好一会儿，才继续道：“她性子羞涩，怕是不习惯你们直接唤嫂子或夫人的，毕竟我

等还未成亲，女儿家名分玷污不得。”

照唐泛的想法，把隋州的真实身份告诉陆灵溪他们，其实也未尝不可，只不过他现在也不敢肯定官府之中是不是藏着白莲教的人，陆灵溪又过于年轻，言行举止若是露出什么破绽，那就得不偿失了，所以还是小心为宜，等此间事情了结之后再坦承也不迟。

陆灵溪一时没能消化这个令人震撼的消息，听罢唐泛所说，都有些回不过神。

还是席鸣问道：“大人，那林家那边的事情，有什么需要属下去做的么？”

唐泛笑道：“还真有，不过这事有些缺德，得掩人耳目，从长计议才行。”

席鸣道：“大人只管吩咐！”

唐泛嗯了一声：“那你先去打听打听，林珍葬在何处，等夜深人静的时候，咱们去挖坟去。”

他说得云淡风轻，旁人却听得啼笑皆非：敢情唐泛被林逢元那般顶撞都没有生气，是一早就在打这个主意了？

陆灵溪就问：“唐大哥，此事非做不可？”

他虽然出身世家，却年纪轻轻就四处闯荡，本该是天不怕地不怕的性子，不过挖人坟茔这种事情，传出去毕竟名声不太好听，就算唐泛是钦差，若到时候毫无发现，此事又传了出去，肯定就会落人把柄的，所以他也是为了唐泛着想，才会再三确认。

唐泛不答反问：“今日去林家，你可有什么发现？”

陆灵溪听出唐泛这是有意考究，便认真思索起来：“林逢元的表现有些反常。”

唐泛：“怎么个反常法？”

陆灵溪：“像林逢元这样，儿子死了，又跟沈坤修有旧怨，比谁都希望沈坤修倒霉，所以照理说，就算唐大哥要求开棺，他也不会拒绝的，但他偏偏表现得太固执，这根本不符合常理，而且范知府也说了，在林珍死之前，林逢元不是这样的人。”

唐泛：“还有么？”

陆灵溪感觉到唐泛的赞许，不由越发开动脑筋：“会不会是林珍的死另有蹊跷，又或者说，他的死很可能跟沈坤修没有关系，但林逢元担心被我们发现，所以坚决不肯让我们开棺验尸？”

唐泛："很有可能。"

陆灵溪大受鼓舞，继续发散想象力："能让林逢元这样担心害怕的无非是他自己做贼心虚，难道说是林逢元亲手杀了儿子，怕被人发现？"

唐泛失笑地摇摇头，他这发挥得也太过了："你还记得当时挂在墙上的那幅画吗？"

陆灵溪："记得，不过那幅画看上去并无特别之处。"

唐泛道："林珍在与我说话的时候，眼角余光会不时往旁边飘，一开始我还不明所以，后来就觉得他应该是在看那幅画，所以就顺口问了一声，结果就问出一个疑点。他说那幅画是他新作的，你想想，一个死了儿子的人，都憔悴成那样了，会有心情去作画吗？"

陆灵溪啊了一声，自己的确没有从这方面去想。

唐泛又道："画以言志，诗为心声，就算他想作画遣怀，画中流露的肯定也是悲伤缅怀之情，又怎么会画'轻舟一叶水平流'这种豁达豪迈的画？"

陆灵溪："这么说，林逢元的确有蹊跷？"

唐泛笃定道："不止有蹊跷，而且大有蹊跷！不光林逢元有问题，连沈坤修也有问题。"

陆灵溪不解："你是说沈坤修公报私仇？"

唐泛摇首，却没有继续说下去，而是道："一桩一桩来，先看看能不能从林珍身上有所发现再说。"

每次听唐泛对案情的分析，陆灵溪总有一种自己还远远不足的无力感，他只能让自己再努力一点，细心一点，希望能追上唐泛的步伐，但是唐泛若是不肯明说的事情，他就无论如何也猜不到，这个事实令他不由有些丧气。

似乎看出他的心思，唐泛拍了拍他的肩膀："益青，其实我在你这个年纪，也未必比你现在做得更好，饭总要一口一口吃的，不必心急。"

陆灵溪别有心思，听到唐泛用这种勉励晚辈的语气对自己说话，心头的失落感反倒更重，忍不住抗议："唐大哥，我也没有比你小多少，可以帮上你许多忙了！"

唐泛："好好，你当然帮了大忙，这段时间多亏了你和席鸣韩津他们了！"

陆灵溪："……"

得，跟席鸣他们一个地位了。

作者有话要说：

案件线索和进展比较多，塞不下隋表妹啦，只能明天出场啦～

有些萌萌在问隋唐两人的进展和本文情况，估计上章没表述清楚，这里明确解释一下吧：

1、cp在文案一开始就明确说了，小陆不过是情节点缀。此作者喵写文从来不改cp，熟悉我的萌萌们都知道。

2、正文没拉灯，番外会有拉灯，唐大人第二天腰酸背痛去见皇帝神马的肯定喜闻乐见，但肉是绝对不可能的，本文清水。原因前面解释过鸟，政策不可抗力～

3、这文虽然出版，但不会卡结局，结局照样会连载到完，而且网络版还有出书版没有的番外卷，而出书版也会有网络版没有的独家番外。

就是酱紫啦！

小剧场：

汪直：听说你在江西还扮过女装？

隋州：嗯。

汪直（不可思议）：你这一副人高马大的模样，能将你错认为女子的人眼睛得有多瞎？

隋州：我有诀窍的。

汪直：啥诀窍啊，说来听听呗。

隋州：学你说话的时候翘着兰花指。

汪直（大怒）：你个砍脑壳的瓜娃子，少黑老子，老子啥时候翘过兰花指了？

隋州：后世的宦官标配都这样啊。

汪直：……

# 第129章

席鸣他们很快就找到林珍下葬的地点——他的尸身被运往庐陵县乡下林氏老家祖坟安葬。

那个地方离庐陵县不远，但唐泛他们要做的事情不太见得了光，自然不能大白天光明正大过去挖坟，须得隐秘进行才好，所以在席鸣等人回来禀报之后，唐泛择定后日晚上前去，因为后日是七夕，吉安府晚上会有热闹的灯会，到时候全城男女老少都会出来观灯放灯，也唯独在那天晚上,整座城不会关闭城门实行宵禁，唐泛等人再进进出出，就不会惹人注目。

从林家回来之后，一连两日，唐泛并未再有其他动作，而是带着陆灵溪等人每天在吉安府大街小巷地逛，出入大小饭庄，尝遍当地吃食，完全令旁人捉摸不透，难免有人觉得唐泛是在案子上毫无进展，又听说朝廷即将委派第二位钦差前来，故而心情烦闷，自暴自弃。

不管别人怎么看，唐泛依旧我行我素，他甚至连知府衙门都不进了，更不必说去找沈坤修，这两天下来，吉安就是再大，也都被他走了个遍。

唐泛不去找沈坤修，沈坤修却没有因此高兴几分。这两日吉安府最轰动的事情，不是唐泛破了案子，而是沈学政将儿子打了个半死，据说没有半个月的工夫也下不了床的。

这位沈公子实在太能惹事，若他单单做那些不着调的混事也就罢了，听说他这两日还跑到青楼去，为了一个姑娘跟另外一个纨绔子弟争风吃醋，结果落了下风，居然还搬出老爹的名头，把老爹的脸面给丢尽了。

要说沈坤修身上还背着案子，一日没有定案，他就一日要背着粗暴断案，逼死士子的嫌疑，结果当儿子的倒好，非但不感同身受，还到处去捅娄子，生子如此，也不知道沈坤修心里会是什么感受。

偏偏沈大公子还是沈坤修的独子，可以想象，沈思会变成今日模样，估计沈坤修也难辞其咎。

不过沈坤修何等滋味，陆灵溪暂时是不知道的，他现在的心情未必比沈坤修好到哪里去。

因为唐泛要去接他那位远房表妹了。

据说那位表妹姓乔，跟唐泛母亲那边有些亲戚关系，因为两家挨得近，在唐泛小时候走动很勤，所以就顺势指腹为婚，定了娃娃亲，不过后来因为世事变迁，唐家败亡，唐泛又少年离家远游，渐渐就断了联

系，直到最近才重新恢复书信往来的，表妹家道中落，如今孑然一身，很是可怜，所以就过来投奔表哥，到时候等表哥断完案，还要跟着表哥一道进京——这些都是陆灵溪从唐泛口中得知的。

这一日正好七夕，白日里的行人已经比往常多上许多，城隍庙那边也有热闹的庙会，挤得水泄不通，女眷们则赶着去佛寺进香，轿子同样将路给堵住了，熙熙攘攘，人山人海。

不过这只是白天的景象，到了夜晚，将会有更加热闹的灯会，到时候少年男女都会倾城而出，到城外放灯许愿，城中也会有蔚为壮观的灯会，据说往年还不乏有那些有钱人家联合起来，买来花灯，挂遍吉安府城的，那才是真正的火树银花，灯火璀璨。

唐泛没有跟着凑热闹，而是一大早就出门去找汲敏品茶论道了，回来的时候才顺道雇了一顶软轿，让韩津跟着轿子去福来客栈接人。福来客栈是距离城门最近的一个客栈，许多外地商贾进城之后就会选择在那里歇脚。

他对韩津道：“我已经跟她约好了，让她进城之后就在客栈门口等着，估摸着这会儿差不多也该到了，你早点过去，早到了就在那里等一会儿。”

陆灵溪在旁边听了一耳朵，便插嘴道：“唐大哥，要不要我也过去帮忙？乔姑娘应该还带着婢女罢，两个弱女子孤身上路，一路担惊受怕，若有个闪失就划不来了。”

唐泛却道：“不必了，他们随身还带着几名老家人的，要不也没法一路到这里来，韩津一人足矣。”

陆灵溪只好作罢，他心中对那位素未谋面的乔姑娘着实好奇得很，抛开那些不足为外人道的心思，他总觉得像唐泛这样一表人才，人品贵重的人，将来能配得上他的女子，定也要秀外慧中，兰心蕙质才好，仔细说起来，大约是那种“虽然我知道我自己可能没有希望了，但我希望我喜欢的人能够得到最好”的心思。

正因为他这样遮遮掩掩，平日又以撒娇痴缠来表示自己的亲近，是以唐泛这样在感情上尤为迟钝的人，自然就不会怀疑陆灵溪对自己的感情不一般，而将他还看作没有长大的弟弟和晚辈一样来对待，这不能不说是陆灵溪的一大失策，也不知道他日后发现自己从一开始就选错了方法时，会作何感想。

却说韩津中午奉命去接人，直到快要傍晚的时候才回来，与他一道的还有一顶青色小轿，旁边亦步亦趋跟着两个人，从打扮上来看，应该就是唐泛所说的他表妹的婢女和仆从了。

听说表妹到来，唐泛带着陆灵溪他们亲自迎了出去，结果一踏出官驿，包括唐泛在内，所有人都结结实实吓了一跳。

先不说表妹，单说轿子旁边随行的那两个人。

那仆从年约二十上下，留着短须，高大壮实，却满脸麻子，形容粗鄙，不过这倒也就罢了，仆从自然要有仆从的样子，若是长得玉树临风，那还叫什么仆从，据说正是因为有这个老家人在，乔氏及其婢女才能从浙江一路平安抵达这里，说起来还居功至伟。

但再看那个婢女，就更令人说不出话来了。

对方上身外罩一件对襟圆领无袖看见，里面是色彩斑斓的花短袄，下面则是草绿色的马面裙，头上梳了双鬟，两边还用红色的丝绦系住，垂下一串流苏，伴随着脚步一晃一晃，玲珑可爱。

但可爱的仅止于装扮，若这身行头出现在一个十三四岁的小丫头身上，倒也算得上清秀讨喜，可若是放在一个跟旁边那仆从差不多高的人身上，那还能叫可爱吗？

简直应该称之为惊悚！

最让人不敢恭维的是，这丫鬟脸上还扑了一层厚厚的粉，唇上点了红艳艳的胭脂，眉毛也修得又长又细，走路的步子很小，脚面都藏在了裙底，丝毫不肯露出来，举止很是斯文秀气，但若是配上这身高大的骨架，就显得非常可笑了。

她全身上下唯二可取的，是脸上有一双还算灵动的眼睛，顾盼有神，镶嵌在那张粉底比刷墙的粉还厚的脸上，也不算突兀，而且对方五官有些深邃，如此看上去反倒有几分异域风情。

陆灵溪愣了半晌，冒出一句话：“唐大哥，莫非你这表妹的婢女，还是色目人？”

色目人是前元的称呼，前元将治下百姓列为四等，色目人是第二等，本朝建立之后，恢复汉唐衣冠，禁胡语胡服，不过汉地依旧有不少从前元遗留下来的色目人，陆灵溪见这丫鬟高鼻深目，故而有此一问。

其实唐泛心中的吃惊不比他少。

他本以为隋州会亲自扮成自己的表妹，谁知道却扮成了丫鬟，那这样一来，轿子里的“表妹”又会是谁？

“也许是罢。”唐泛含糊地答道，视线从丫鬟脸上的厚厚白粉和那身花花绿绿的衣服上移开，不忍再看第二眼。

“见过表少爷。”那丫鬟朝他行了个礼，声音低低的，有些雌雄莫辨的味道，如果不看脸，唐泛简直快要听不出声音的主人了。

唐泛轻咳一声：“你们都叫什么名字？”

仆从：“俺叫铁柱，见过表少爷！”

唐泛：“……”

这明显是庞齐的声音。

丫鬟：“回，回表少爷的话，奴婢叫小州。”

唐泛：“……”

说话间，她还抬眼飞快地觑了唐泛一眼，又状若娇羞地低下头去，看似不经意，实际上大家都瞧见了。

陆灵溪：“……”

唐泛道：“你们表姑娘想必就在轿子里了？快将她请出来罢。”

他觉得自己要是再不进去，估计就要绷不住了。

小州闻言，就弯腰拢起帘子，轻声道：“表姑娘，到地儿了，请下来罢。”

一只纤纤素手从轿子里伸出来，搭在小州手上，紧接着，人从轿子里走了出来。

大家登时眼前一亮。

这位表姑娘鹅蛋脸，柳叶眉，眼若秋水，樱桃小口，是个不折不扣的美人，她身上跟小州一样，也穿着颜色眼嫩的袄裙，可若说小州那身打扮令人吃不消，乔姑娘就是花衣衬美人，两相得宜了。

旁的不说，单从外貌上来看，这样的女子配上唐泛，也算天造地设的一对了。

“表哥！”乔氏见到唐泛，脸上就扬起灿烂明媚的笑容，“想必你就是表哥了，对不对？”

虽然总觉得这少女有说不出的熟悉感，但做戏做全套，唐泛还是点头笑道：“对，我正是你表哥，多年未见，表妹果然女大十八变，跟姨妈一个模子印出来似的。你赶了那么久的路，想必也累了，先进去再说罢。”

“表哥还记得我娘长什么样吗？”乔氏朝他敛衽一礼，随即便上前与唐泛一道并肩入内，生生将陆灵溪给挤到后面去，熟稔得好像认识了唐泛很久的样子。

小州则紧紧跟在自家姑娘后面，硬是仗着身形，把陆灵溪又往后挤了挤。

陆灵溪大为郁闷，可他总不能去跟两个姑娘家计较吧，只得认下这个栽。

冷不防前面又是一道身影凑了过来，一抬头，他就看见铁柱正在朝他憨笑。

陆灵溪："……你一个男仆，跟那么紧作甚！"

铁柱憨憨一笑："可是一路俺都是这么跟过来的啊，表姑娘说外面坏人多，让俺跟紧点，免得落了单，被坏人拐了！"

你这副模样会有谁想拐你？

陆灵溪抽了抽嘴角："你们表姑娘跟唐大哥许久未见，想必有许多话要说，你还是不要进去打扰了。"

铁柱："可你不是也要进去吗，你能进，俺为啥不能进？"

陆灵溪："我、不、进、去。"

铁柱喔了一声，摸摸肚皮："那俺也不进去，这位大哥，敢问这里可有吃的，俺今天只吃了十个包子，饿得很哩！"

陆灵溪本以为自己见过的人已经够多了，阅历也足够丰富了，没想到跟了唐泛之后，还是一次又一次地刷新认知，看着对方一双牛眼眨巴眨巴地瞅着自己，他顿时泄了气，无力道："有，我带你过去。"

铁柱高兴起来，跟在陆灵溪身后，朝灶房的方向走去，嘴里还不忘念念叨叨："那就谢谢大哥了！大哥，你人可真好，在我们乡下，除了表姑娘和小州，其他人可都瞧不起俺的，你就不会这样，不愧是跟在表少爷身边的人啊！大哥，你咋称呼呢？大哥……"

另外一边，唐泛带着乔氏进了厅堂，席鸣和韩津没有进屋，奉命在外头守着。

"说罢，这是怎么回事？"唐泛下意识地避开小州那一身花花绿绿的衣裳，表情有些惨不忍睹。

虽然乔氏也称得上明丽漂亮，但还不至于让唐泛惊为天人，只是看过了"小州"，再看看乔氏，两相对比，乔氏立马比仙女还漂亮。

乔氏噗嗤一笑："唐大人，怎么刚分别没多久，你就不记得奴家了？"

唐泛愣了好一会儿，才道："你是……肖妩？"

肖妩以袖掩口朝他抛了个媚眼："可不就是我么？"

仔细一看，这轮廓的确跟肖妩有七八分相似，只是当初他们在苏州分别之后，唐泛就叫肖妩交给了汪直妥善安置，谁能想到转了一圈，又在这里见面了？

唐泛忍不住抬头看了隋州一眼，道：“你们真是把我给闹糊涂了！”

肖妩笑道：“让我来给大人解释罢。”

原来苏州案告一段落之后，肖妩觉得自己一个单身女子，又有那样的容貌，就算坐拥千万家财，也未必守得住，等到唐泛和汪直一走，她很可能又陷入以前那样被人掳掠为禁脔的境地，所以还需要有保护自己的本钱才好，而且她早就习惯了刺激热闹的生活，再让她回归良家妇女的平静生活，她必然是做不到的，于是肖妩思前想后，就向汪直求援，希望汪直能庇护她，作为交换，她也会帮汪直做事，成为对方的暗哨和探子。

肖妩虽然不会武功，但她容貌卓绝，又惯会逢场作戏，就算不需要付出肉体，也多的是男人会拜倒在她的石榴裙下，不是完全没有用处的，但是如今西厂已倒，汪直的势力范围早就转入宫内，他总不可能把肖妩带入宫中献给皇帝吧？

所以汪直就跟隋州联系上，在后者的同意下，肖妩转入锦衣卫，成为锦衣卫旗下的一名暗哨，在锦衣卫需要的时候帮忙做事，而她自然也会得到锦衣卫的荫庇，在需要的时候，锦衣卫这块招牌几乎可以让她阻挡任何外来的骚扰，让她可以过上自己想要的生活。

锦衣卫旗下形形色色，以往也不是没有过女性，只不过从未有一个像肖妩这样绝色的手下，肖妩之所以愿意托庇于锦衣卫或汪直，自然也是知道他们与唐泛关系不错，而以唐泛的人品，若对方不是什么好人，唐泛也不可能跟他们有所往来了。归根结底，还是对唐泛的信任，使得肖妩下定了决心。

说完来龙去脉，唐泛才知道，原来肖妩加入锦衣卫之后的第一个任务，就是假扮他自幼定亲的远房表妹。

美人要扮丑，比丑人扮美容易多了，只要略施巧手，将肖妩的肤色稍稍改变一下，五官轮廓稍作修饰，声音略为改变，声线压低，语调从妩媚转为轻快，就连陆灵溪也认不出，眼前这个娇俏的少女，就是当初在苏州时的肖妩，更不会想到陈銮的小妾竟然摇身一变成了锦衣卫的人。

陆灵溪都认不出来，别人就更不用说了，而肖妩扮成唐泛的表妹，自然比隋州来扮更有说服力。

作为一名具有色目人血统的丫鬟，长得高大一些也没什么，别人一看见主仆二人，注意力一般都会被肖妩吸引，而不会过多去注意到丫鬟了。

唐泛就问：“搜捕白莲教余孽的事情，你们进行得如何了？”

隋州道：“以李子龙的狡猾，最危险的地方就是最安全的地方，他出城的可能性不大，说不定还隐藏在城中某处，但是为了避免被朝廷将老巢也掀出来，他们一定会有所动作，严礼等人已经去了吉安府近郊暗中查探，应该过不了多久就能有所发现。你这边如何了？”

唐泛就将自己准备去挖林珍坟茔的事情说了一下。

隋州思忖片刻，道：“这样罢，正好可以借着你陪肖妩出城看灯的机会同去，不会引人注目，我和庞齐也可以帮忙。”

唐泛想了想：“也好……”

刚说了两个字，外面由远而近传来“铁柱”的大嗓门：“陆小哥，你可真能诓人，灶下明明就没有包子，还非骗我说我有包子！”

陆灵溪很郁闷：“你都吃了一大碗牛肉面了，还抱怨没有包子，我的份可都让你给吃完了！”

听见两人的动静，唐泛他们就都停下话头，看着他们一前一后走进来。

陆灵溪见唐泛没有坐在上首，而是坐在下面，与乔氏挨得很近，两人中间就隔着一个茶几，不由更加郁闷了，心想这才刚见面，怎么就那么快熟起来，乔氏也真是的，就算自幼定亲，也不至于连女子的矜持都没有吧？

谁知仿佛为了印证他的腹诽，乔氏还真是一点矜持都没有，也没有顾忌陆灵溪在旁边，就对唐泛撒娇道：“表哥，听说今夜城外有灯会，你陪我去看，好不好？”

此时就可以看出肖妩作戏的高明了，先前她在苏州时，陆灵溪也是见过她的，只是那会儿肖妩人如其名，既妩媚又温柔，十足我见犹怜，跟现在这副活泼的模样简直判若两人，也难怪陆灵溪会认不出来，别说陆灵溪了，当初唐泛与她朝夕相处了数日，方才甫一照面，不也都没认出来。

却见唐泛对她露出温柔而宠溺的笑容：“灯会上人很多，你若是不小心走丢了怎么办？”

乔氏撒娇道：“有表哥陪着我，我自然不怕！”

唐泛：“好好，不过你不准到处乱跑！”

乔氏：“好嘛，表哥说什么，我都会听。”

陆灵溪见状，忍不住提醒：“唐大哥，我们可是去办正事的，带着乔

姑娘只怕不方便罢？”

乔氏不快地撅起嘴，瞪着他：“这又关你什么事！”

“不得无礼！”唐泛轻斥了她一句，又笑道：“是我疏忽了，你们还未正式见过罢，这是陆灵溪，表字益青，是我一位忘年交的晚辈，你唤他益青便好。益青，表妹不是外人，有什么事不必瞒着他。”

虽然唐泛没有暴露肖妩他们的身份，但席鸣等人旁观者清，很快就听出他的弦外之音，不由多看了乔氏两眼，但陆灵溪当局者迷，见唐泛对刚刚见过一面的未婚妻如此看重信任，心头难免失落。

见他似乎还没反应过来，唐泛又加了句：“晚上若有表妹随行，可以掩人耳目。”

陆灵溪勉强接受了这个理由，看了看形影不离站在乔氏身后的隋州和傻不愣登的铁柱：“那他们就不必去了罢？”

铁柱声如洪钟，陆灵溪站在旁边，被他震得耳朵嗡嗡直响：“表少爷，你们可不能撇下俺啊，俺力气大，什么活计都干得来的！”

乔氏的婢女小州则捏着衣角，娇羞道：“表姑娘说我以后是要给表少爷当通房丫头的，所以表少爷让婢子去哪里，婢子就去哪里。”

陆灵溪：“……”

唐泛连忙低头喝茶，实则为了掩饰自己又开始抽搐起来的嘴角。

大家用了饭，小憩片刻，等夜幕降临之后，便离开官驿，准备前往城外。

外面果然万人空巷，远处夜空映出一片白光，显然还有人在城外放起了焰火，隐隐传来喧嚣之声，沿途还有不少路人与唐泛他们一样，携老扶幼都是朝城外而去的。

相比之下，唐泛他们全是年轻男女，反倒彻底融入人群，不再显眼了，区别只在于人家是去看灯，他们是去挖坟。

林家祖坟距离此地不远，马车驶了将近小半个时辰就到了，四周静悄悄的，原本附近还有个小镇，林氏老家就在那里，但今天小镇上的人大都去看灯了，剩下的也是老弱妇孺，就算听见什么动静，也不会有人跑出来看动静。

席鸣他们早就看准了林珍下葬的地方，直接就走到他的墓碑前，从马车里拿出铁锹等工具，开始挖土。

乔氏就坐在马车上，此时探出头来，脸上却没什么吃惊害怕的神色，好像对他们做的这一切视若平常。

陆灵溪就算再笨，此时也该看出唐泛这位表妹的不寻常了，更何况他一点都不笨，唐泛突然之间就冒出一个表妹不说，而且刚见面就敢将如此重要的事情说与她听，还将她带到这种地方来，两人势必是早就认识了，而且定然关系匪浅。

想及此，陆灵溪心头就有点百味杂陈，不过他手下依旧没有耽误正事，除了唐泛和乔氏，在场几人都是武功高强之辈，用来挖土实在是大材小用了，不一会儿工夫，下头的棺木便露出一角。

众人纷纷加快手头的动作，棺木很快就露出全貌，几人合力将其起了出来，又用工具撬开上面的铆钉，将棺盖打开。

也不需要等唐泛验尸了，所有人看见棺盖下面的尸体时，便全都大吃一惊。

从马车上下来的乔氏，更是禁不住轻轻啊了一声。

# 第130章

若此时看见棺材里空无一人，众人可能还不会那么吃惊。

事实上，那里头的确躺着一个人。

他们意外的是，对方的脸，脖颈，甚至是露在衣服外的双手，都有过焚烧的痕迹，尸体焦黑，依稀还可以辨认出对方与林逢元有些相似的五官。

既然林珍是上吊死的，为何还会像现在这样出现被焚烧过的痕迹？

肖妩对案情来龙去脉一知半解，也并未见过那五名评卷官的尸身，她方才啊的一声，乃是因为觉得尸身情状过于恐怖，而且凑近了还有一股难闻的味道，不由连连退了好几步，赶紧缩回马车里去，眼睛瞅着唐泛等人。

陆灵溪皱着眉头：“奇怪，为何林逢元也好，沈坤修也罢，都没有人提过焚烧这一节，难道林珍不是自杀，而是被烧死的？”

可若是这样的话，问题就更多了，沈坤修因为林珍的死而背上了偌大的嫌疑，如果林珍是被烧死的，他为何竟也一声不吭，不为自己辩解？难道说林沈两家的恩怨已经大到沈坤修要杀死林珍的地步？

众人看着这具尸体，只觉得心头有许多谜团无法解开。

尸体虽然下葬时间不长，但因为天气炎热，已经开始散发着淡淡的腐臭，不说肖妩，其他人也都有意无意掩着鼻子后退几步，唯独唐泛还站在那里一言不发，盯着尸体，像是上面能开出一朵花似的。

他不仅是看，还亲自上手去给尸体检查。

众人眼见他一双白皙修长的手在尸体上摸来摸去，甚至还探入死者口鼻，嘴角都禁不住微微抽搐。

单是这样看着，他们都觉得心里膈应，然而唐泛竟然面不改色地做着这一切，实在不能不令人佩服。

“他不是被烧死的。”过了一会儿，唐泛忽然道。

说完，他站了起来，将原先从尸体口中拿出来的玉蝉又塞了回去，接过小州递过来的湿帕子仔细擦手。

没等大家发问，他便主动解惑：“死后被烧和死前被烧有一个很大的区别，就是若人在死前被烧的话，口鼻应该会吸入烟灰，但方才我用手探查了一番，发现他口鼻干净，并无烟灰痕迹。”

“还有更重要的一点，若是上吊而死，因为缢在喉上，使得舌头往外吐出，是以舌头应该比往常还要长一些，而且抵住上齿，然而林珍舌头位置长度与常人无异，并无异状，这说明他很可能也不是自缢的。”

陆灵溪有心多学些东西，便强忍恶心，也学着唐泛的模样趴在棺材旁边，上半身凑上前，捏着鼻子端详：“唐大哥，他脖子都被烧黑了，完全看不出勒痕了，这样要如何判断他的死因？”

唐泛道：“既然他不是自缢，又是死后才被烧成这样的，那就很有可能是被谋杀之后，有人假作他自缢的痕迹，为的是骗过沈坤修，而后又担心有人会像我们一样重新起棺验尸，是以将尸体烧得面目全非，以此来掩盖林珍的真正死因。”

“若旁人下手，直接将尸身烧得一干二净也就是了，他却偏偏又不这么做，只烧了一半，还为其着衣塞玉，郑重其事下葬，以至于我们能从尸身上找到破绽，也只有死者亲属，明知要毁尸灭迹，却心头不忍，最后半途而废，才会如此。所以烧尸体的人，应该就是林逢元无疑了。”

陆灵溪皱眉：“这样说来，林逢元肯定是知道林珍并非自缢而死的，却还要帮着凶手焚尸灭迹，难道他自己就是凶手么？”

唐泛摇首：“他若是凶手，既然已经有了弑杀亲子的心，也不至于连烧一具尸体都下不了手了，但从这上面的迹象来看，他肯定知道凶手是谁，而且有意为他隐瞒……”

说到这里，他语气一顿，忽然道：“不好！”

众人都不明所以地望向他。

唐泛：“快，把棺木重新放回去，然后赶紧去林家！”

其他人听到这话，还以为是唐泛想去林家找林逢元算账，只有婢女小州听出他的意思：“表少爷是觉得林逢元会有危险？”

唐泛：“对，我想起那天上门时，林逢元的表现处处古怪异常，先是消瘦畏惧如惊弓之鸟，而后又时不时瞟向墙壁上的画，想来是因为遭遇到威胁，不得已缄口再三，却又想告诉我什么，那画上必然隐藏了什么玄机，是他想要告诉我却又不能明说的事情。但我们能想到这一点，凶手也肯定能想到！”

言下之意，林逢元很有可能会被凶手盯上，继而灭口。

大家一听，二话不说，赶紧加快了手中的动作，填土平坑，然后直接上林家。

城门彻夜开着，而林家他们两天前才刚刚来过，轻车熟路，很快就到了。

附近都静悄悄的，不是因为所有人都歇下了，而是因为大家全都出城看灯去了，估计没有一个时辰也是不会回来的，林家大门紧闭，席鸣上前擂门，将门擂得震天响，里面很快就响起动静，对方一边喊着“谁啊”一边匆匆走过来。

因为不知门外人的身份，对方自然不敢是不敢擅自开门的，席鸣就道：“钦差办案！前两天刚来过的！”

“你，你们有什么凭证？”里头的人似乎还不信，怯生生地问。

席鸣懒得与他废话，只回头看了唐泛一眼，见他点点头，便直接绕到旁边墙上，纵身一跃，直接跃上墙头，跳入人家院子里。

里面随即响起一声惊呼，片刻之后，席鸣就从里面把门打开了。

林家下人惊恐不已，还真以为自己碰上了前来劫掠的强盗，在他大喊大叫之前，嘴巴还被韩津上前一步给捂住了。

“别叫，是我。前两天来过你们家的钦差，你还认得不？”唐泛对他道。

那林家下人又说不了话，睁大眼睛，就着门口烛火昏暗的灯笼端详了片刻，才点点头。

韩津松开了手。

那下人大口大口喘气，惊悸未定：“大，大人怎会来此？”

唐泛道：“你家老爷呢，我有急事要见他！”

林家下人：“我家老爷不在，敢问大人有何事么？”

这深夜强行闯门，怎么看怎么古怪。

唐泛也没有心思跟他多解释，沉下脸道：“他去哪里了？”

说话间，许是听见这里的动静，有几个下人也赶了过来，他们还以为出了贼子，手里头都提着棍棒。

下人道：“老爷说要去看灯……”

“老林，出什么事了？”管家从里头匆匆走出来，惊疑不定地打量着唐泛他们。

下人对他说了唐泛等人的身份，管家这才释然，那天唐泛上门的时候，管家也是见过的，他就拱手道：“回禀大人，我家老爷的确是出去看灯了，至今还未回来。”

唐泛：“他是几个人去的，什么时候出去的？”

管家：“这……”

唐泛：“我三更半夜上门，非是有意为难，实则是来救你们家老爷的命的，你若不说，到时候你家老爷有个三长两短，别怪我没有事先知会！”

管家见他说得严重，脸色微变，想了片刻，咬咬牙道：“实不相瞒，我们也觉得老爷今晚有些奇怪，三少爷闹着要出门看灯，老爷往年都没阻拦的，今年却不让，直到有人送了一封信过来，老爷就匆匆出门，至今都没回来。”

唐泛：“几时出门的？他孤身出门？”

管家：“大约戌时罢，老爷只带了来旺，哦，就是老爷的长随。”

唐泛：“他们去的是哪里，你可知道？那封信还在吗？”

管家：“老爷未曾与我们说他要去哪里，他看完那封信随手就烧掉了，而且老爷出门的时候面色凝重，看上去心情不大爽快，我们也不敢多问，大人，您的意思是？”

唐泛：“那他那个长随呢，来旺一直都在林家做事？”

管家：“不是，来旺是几个月前老爷亲自带回来的，说让他顶替原来的长随吉祥，吉祥被派去看管书房，当时他还伤心了一阵……”

他惴惴不安地看着唐泛，不知道到底出了什么事。

唐泛就道：“你们老爷恐怕出了事，你现在赶紧派人出去找，找到了就回来禀报，我也会通知范知府，让官府的人一起出去找！”

管家脸色都白了：“大，大人，到底出了什么事？”

唐泛冷冷道：“你再拖延下去，指不定你老爷就回不来了。”

管家吓了一大跳，也不敢再打听，赶紧就发动林家上下出去找，唐泛则对陆灵溪和席鸣道：“你们现在各自去一趟知府衙门和知县衙门，让范知府和子明兄帮忙派出人手，分头找人，若是找到了就过来与我说一声，我在林家等着！还有，顺道去请沈学台，不管他愿不愿意来，都务必将他请过来！”

席鸣应了下来，陆灵溪却迟疑道：“唐大哥，我们一下子走了两个，乔姑娘又不会武，你身边就剩下韩津了，这不大好……”

话没说完，铁柱就拍着胸脯道：“难道俺不是人吗，陆兄弟，你放心地去罢，这里有俺和小州在，不会有事的！”

陆灵溪心说就是因为有你我才更不放心。

没想到唐泛却也开口道："快去罢，时间紧迫，刻不容缓，我在这里没事的！"

平日里开玩笑是一回事，现在他严肃起来，陆灵溪自然不敢再反驳，答应一声，便与席鸣匆匆离去，分头行动。

这样大的动静，林家家眷自然也都被惊动了，林家主母还派婢女过来询问情况，听说此事之后，也顾不上不便见外男的规矩了，直接就出来见唐泛了。

陈氏脸上不掩惊慌："大人，您说我家老爷的事情，是真的么？"

唐泛不答反问："你们夫妻一体，林逢元最近若有异常，你身为妻子，想必是很容易察觉的。"

陈氏蹙眉："不错，自从阿珍死后，外子言行就显得有些古怪，我只当他是因为伤心过度才会如此，也没有细问，上回我想让阿珏回来，他也不让，说让阿珏待在书院更好。"

唐泛："阿珏？"

管家帮忙补充："就是二少爷！"

唐泛："那他现在还在书院？"

管家："是，大少爷去世的时候，二少爷被叫回来了一趟，但不多几日便被老爷遣回书院，说不要耽误了功课。"

照理说，长子死了，为人父母悲痛欲绝还来不及，怎么可能让次子急匆匆地赶回去上学，更何况从林珍下葬的情况来看，林逢元也不是不疼爱这个儿子。

不管如何，这种行为，连林家外人都觉得很奇怪。

唐泛皱眉想了想，道："你现在再找两个家丁，去一趟书院，看看你们家二少爷还在不在。"

管家和陈氏同时瞪大眼睛："大人，您是说……"

唐泛："没什么，不必惊慌，我只是想确认一下他的安全罢了，快去罢！"

但他这样一说，谁都能听出几分不祥的意味来，陈氏对管家道："快，照大人的吩咐去做！"

林家顿时一阵兵荒马乱，陈氏一介内宅妇人，哪里遇到过这样的情景，一时都手足无措了，只能站在那里干着急，正好唐泛还有事找她，就问："我记得上回来访时，你们正厅挂了一幅画，林通判说是他亲手所

作，现在那幅画还在么？”

陈氏想了片刻：“您说的是……那副大江东流的画罢？”

唐泛：“不错。”

陈氏：“好像是在的，今天早上还见着了。”

唐泛：“带我去看看。”

陈氏：“大人这边请。”

她带着唐泛等人来到正厅，举目望去，却咦了一声：“今天早上我明明还看见了的，怎么换了？”

只见唐泛记忆里头那个地方，此时已经挂上了另外一幅空山明月图，落款也不是林逢元了。

唐泛并未在画上发现什么问题，就又将卷轴掀起来，下面也是普普通通的墙壁，看不出异常。

婢女小州也走了过去，抬手敲了敲，又摸索一阵。“没有问题。”她道。

墙壁没有问题，那就是画的问题了，唐泛仔细回忆那幅画，连外面有人匆匆走进来都没有察觉。

“大人，沈学台，范知府，汲知县到了。”韩津在旁边提醒道。

唐泛抬起头，起身相迎：“原本没想着惊动各位的，唐某实在过意不去。”

“大人，下官已经召集人手去找林通判了，是不是出什么事了？”范知府有些郁闷，却又不敢发作。

今日原是七夕，不说寻常百姓，连他也正舒舒服服躺在自家院子里赏星吃点心，与妻儿闲聊，和乐融融，然而唐泛派来的人却将他这难得的悠闲给破坏了，他自然郁闷难当，只不过对着唐泛不好说而已，心里难免是有想法的。

沈坤修则依旧黑着一张脸，好像别人欠了他许多钱没还似的。

事实上，席鸣去上门的时候，他原本是不愿意来的，还是席鸣用了强，直接将人给“请”过来的，他脸色能好看就怪了。“唐御史说话莫非张口就来，完全不需要真凭实据么，你一句林通判可能会出事，就让吉安府上下疲于奔命，若林通判平安归来，你又作何解释？再者林通判出事，与本学台又有何干？”

唐泛摆摆手："沈学台稍安勿躁，请坐。"

沈坤修一甩手："不必了，唐御史有什么话，就请尽快讲清楚，我还赶着回去看灯呢！"

唐泛笑了笑："沈学台也真是心宽，令公子闯下那样大的祸事，你还有闲情看灯，听说令公子已经被你教训得躺在床上好几天了，他想必没法与你一道看灯罢？"

沈坤修怒道："这与你何干，管天管地，你未免也管得太多了！"

唐泛笑容一敛，蓦地喝道："沈坤修，你纵子行凶，该当何罪！"

沈坤修先是愣了一下，继而大怒："唐泛，你别血口喷人，范乐正怕你，我可不怕你，别以为你奉命查案，就能颠倒黑白了，林珍之死与我何干！"

唐泛冷笑："我什么时候说林珍的死与你有关了？我说的是那五名评卷官的死，连同其中一人的妻子，一共六条人命，你敢说你半点都不知情么！"

那一瞬间，沈坤修脸上极快地掠过一丝异样，眼神也不由自主游移了片刻。

许多人在心虚的时候，往往会作出这样的反应，虽然持续时间极短，但唐泛的眼睛一直紧紧盯住对方，自然也不会错过他表情上的任何细微变化。

范知府和汲敏都没想到唐泛会选在这个时候跟沈坤修翻脸，两人面面相觑，又不敢劝，只能尴尬地坐在那里。

沈坤修脸色涨得通红，指着唐泛怒道："你再胡言乱语，信不信我明日就上疏弹劾你！"

他一发怒，唐泛反倒笑了："你弹劾我的次数还少么，若不是你的奏疏，朝廷怎会再派钦差过来？沈坤修，我问你，当初你明知道那五名评卷官与科举案有关，为何还不等朝廷钦差过来，就急忙放走他们？"

沈坤修不愿意回答，又不能不回答，只能闷声道："因为当日根据我的查证，五名评卷官并未参与作弊！"

唐泛："你这话只能哄哄五岁孩童罢，当日院试之前，一共有十六名考生在清风楼每人花一百两买了消息，说只要在文章里掺杂'大成也'三个字，就能高中，若这个消息是假的，那么这些人就不可能全部上榜，而当时的情况是，院试放榜出来，这十六人悉数榜上有名，若这其中没有评卷官在互相勾连，单凭他们这三个字，又能拿到什么名次？"

他顿了顿："事情发展至此，沈学台你没有及时发现，充其量只是失

察之罪，而且后来你将那些有作弊嫌疑的考生集合起来，让他们重新考试，这件事也足以证明，你实现的确是不知情的。”

“但是，”唐泛话锋一转：“自从我来到这里之后，你就处处与我过不去，不仅拒不配合，还事事阻挠，你明知道那些评卷官，其中定然有收受贿赂之人，也明知道我一来，就肯定要从他们身上查起，却偏偏还要放走他们，宁可让自己背上更大的嫌疑，即便在那六个人死后，你依旧不肯吐露半点实情，只会一味否认。这只能说明一个事实：那个卖消息给考生的人，必然与你关系匪浅，你就是舍弃自己的功名前程，也要保住他，是也不是？”

沈坤修冷笑：“一派胡言！”

他起身就要拂袖而去，早就守在门外的席鸣与韩津二人，却直接往前一站，冷冷瞧着他。

沈坤修恼羞成怒地回头：“唐泛，你这是何意，难道还要强行给我定罪，禁锢朝廷命官么！”

唐泛没理会他，继续娓娓道来：“先前范知府曾经说过，白鹭洲书院的山长年事已高，山长一职出缺，想当下一任山长的不在少数，但最有资格角逐的，莫过于那五名评卷官。只因他们都是吉安府地界的书院山长，论资望不相上下，若能得学政大人出言推荐，出任白鹭洲书院山长，想必就更有把握。你生性清高，素爱清名，想必是不屑听他们逢迎巴结的，连贿赂也未必会收受。但你不会，不代表别人也不会，能够代表你的意见，又让那几个人言听计从，信以为真的，除了令公子，还能有谁？”

沈坤修铁青着脸，一言不发，他本来就不是善于言语之人，此时更是想不出反驳唐泛的话。

但唐泛也没容他仔细思考，很快就道：“我猜，令公子也许原想从你那里提前得知考题，好拿去兜售，谁知却被你一顿好骂，所以他一计不成，又生一计，索性直接冒用你的名头，私下与那些山长接触，许了他们不少好处，然后又事先与他们约好，但凡卷子里出现大成也三个字的，便一律录取。”

“可惜等你知道这件事之后，为时已晚，但你又不能眼睁睁地看着独子出事，所以故意处处与我过不去，为的就是让我查不下去，顺道让我将注意力放在你身上。”

“如果案件就此了结，你大不了就是个查办不力，丢官弃职的结局，令公子身无功名，若因勾结考官，兜售考题而事发，就算死罪可免，活罪也难逃，所以你才千方百计要为儿子开脱，甚至不惜破坏自己的清誉，让别人觉得你就是个顽固不化的糊涂官员！”

范知府和汲敏目瞪口呆地听着这一切，他们不知道唐泛是如何推断

出来的，但这些条理分明的话一入耳，他们不由自主就信了七八分，两人不约而同地望向沈坤修，似乎想要从他脸上看出答案。

沈坤修神色变幻不定，看着唐泛的目光也很复杂，说不上是憎恨，还是感慨。

他因为性格所致，难免自命清高，纵有文名在外，但仕途却并不是很如意，人缘也只是平平，能够当到一省学政，差不多也就到头了，想再往上直接进礼部，只怕很难。

与沈坤修在文坛的名气比起来，有不少人都在背后说他难相处，但沈坤修并不在意，依旧我行我素，他对自己要求很严格，官场上贿赂成风，他却半点不受，并且以此为荣，可没想到自己爱惜了一辈子的清名，到头来竟然会栽在儿子身上。

他更没有想到，最了解自己的，竟然是自己的敌人。

事已至此，唐泛已然猜出沈思，就算沈坤修再万般不承认也没用，只要唐泛将沈思抓过来一问，以对方的性格，必然不一会儿就全部招认了。

与其如此，还不如沈坤修自己来说。

他叹了口气：“那六个人，不是我杀的，林珍的死，也与我父子无关。”

唐泛挑眉：“但你应该知道凶手是谁。”

沈坤修沉默不语。

就在此时，外头有人匆匆跑进来，却是知府衙门的一名衙役。

“大人，我们找到林通判了！”

范知府腾地站起来：“在哪里，让他进来！”

衙役吞吞吐吐：“就在那座老城隍庙里，人已经死了。”

此时便又有林家的下人气喘吁吁跑进来，对林家管家和陈氏道：“太太，我等去了白鹭洲书院一趟，没见着二少爷，二少爷的同窗说二少爷在回来奔丧之后，就没有再回去过了！”

屋漏偏逢连夜雨，其他人尚且只是震惊罢了，唯独陈氏眼前一黑，直接昏了过去。

作者有话要说：

好啦，线索一条条出来了，为什么会是沈思捏？前面还有个伏笔的，大家可以先猜猜~

明天就能真相大白啦~~

这一卷里有两条线，要是有萌萌看不明白，明天给你们理一理，先不剧透~

小剧场：

深夜。

叩叩叩！

唐泛开门，外面站着婢女小州。

他好是一愣：“有什么事吗？”

小州面无表情：“表少爷，夜深了，我家姑娘让我来暖床。”

说罢，他还将衣领往下扯了扯，脖子以下没有涂粉，露出古铜色的肤色，以及下面结实的胸肌。

唐泛：“……不，不必了，我觉得我消受不了这样的艳福。”

肖妩：我发誓我没这么说过！

# 第131章

接二连三的变故，使得所有人骤然之间都有些发懵了，尤其是林家人，起初陈氏与管家他们还半信半疑，只以为唐泛在危言耸听，没想到噩耗竟然真的降临了，林家人一时之间难以接受，不说陈氏直接晕过去，连管家都手足无措，呆若木鸡。

范知府和汲敏他们震惊过后，便都齐齐望向在场身份最高的唐泛。

唐泛道："你们发现人的时候，可连并周围都探查了？那老城隍庙又是在何处？"

那衙役想来是众衙役的头头，说话倒也井井有条："这城中有两个城隍庙，分别在府城东西两边，前几年建了一座新城隍庙，老的那座因为靠近郊外，便日渐废弃了，周围罕有人去，就算有，也是那些无家可归的可怜人偶尔去那里避雨罢了，小的们原本也没想到林通判会在那里，结果好半天才找到那处去，当时小的们就在城隍庙四周查探一圈，并无发现可疑人物。"

唐泛问："尸体呢？"

衙役忙道："已经抬回来了，就在外头，您可要看看？"

唐泛："快抬进来！"

尸身很快被抬了进来，陈氏已经被送入后堂休息了，否则看到这一幕，怕不又是一阵撕心裂肺。

林逢元的确是被人杀死的，伤口在后心，一刀捅进去，偌大一个血洞，饶是神仙也去了半条命，更何况林逢元不是神仙，他也等不到别人去相救，吉安府衙役发现他的时候，人已经死透了，身体底下一大滩血，殊为可怖。

不需要唐泛开口分析，在场许多人也都能想到：凶手可以从背后杀死林逢元，一定是趁他毫无防备下手，而林逢元出门的时候，身边还带着一个长随，如今这个长随却已经杳无踪迹，那么凶手十有八九，就是他了。

鉴于坊间传得沸沸扬扬的林沈两家三代的恩怨，范知府与汲敏下意识就朝沈坤修看过去。

沈坤修接收到众人怪异的目光，登时面红耳赤，大怒道："你们都看我作甚！他父子儿子的死都与我毫不相干，若是我杀的，我就天打雷劈，不得好死！"

唐泛没搭理他，他想的与众人不大一样，眼下最要紧的，也不是沈坤修。

左右有席鸣他们在，对方插翅也难飞，所以唐泛先问管家：“那个叫来旺的长随，他的来历，你想必也不知道了？”

管家伤心道：“是，当时老爷带他回来，亲自指了他贴身服侍，我还有些疑虑，想多问两句，却被老爷骂了一顿，就不敢再问，事情怎么，怎么就变成了这个模样呢……”

唐泛道：“你们家可还有像他一样来历不明的人？”

管家道：“没有了，除了他之外，林家上下都是知根知底的。”

唐泛让管家先去找方才那幅大江东去图，可是管家带着官差在林宅上下一通搜索，也没能再找到上回唐泛看见的那幅画，非但如此，唐泛亲自去了林逢元的书房和卧室查看，除了平日的公文案牍，也未曾发现什么蛛丝马迹，若不是林逢元父子接连出事，这里看起来，就是一个再寻常不过的六品官员之家。

事到如今，虽然大家嘴上没说，但心里都觉得沈坤修的嫌疑是最大的。

只是这样一来，仅仅因为陈年恩怨，沈坤修就杀了人家儿子，又杀了人家老子，未免也太丧心病狂了，若最后果真证明是沈坤修做的，这将会大明开国以来一桩天大的丑闻——朝廷命官不为民请命，反倒成日里互相倾轧，甚至到了谋害性命的地步，这不是丑闻又是什么？

沈坤修从一开始的勃然大怒，到现在渐渐有些麻木了，他站在那里一言不发，负着手抬头看着房梁，也不为自己辩解，神情孤傲，格格不入，大有“世人皆醉我独醒”的感觉。

也得亏是唐泛不与他计较，若是换了其他人来，看见他这副孤高模样，就算不落井下石，只怕也要心生恶感，狠狠刁难一顿才罢休。

这时，站在唐泛身边的丫鬟小州忽然凑过去对着他耳语一阵，形容亲密，简直比那位正经的乔表妹还要放肆。

陆灵溪看得扎眼，只是不管唐泛也好，小州也罢，两人都视如等闲，仿佛再自然不过。

唐泛似乎听小州说了什么，转头就问管家：“平日你们老爷有没有什么地方看得最重，不让你们进去打扫或接近的？”

管家道：“您应该是书房罢，书房是老爷办公的地方，轻易不让人进去，不过白天都是吉祥在打理，也谈不上禁地。”

但书房方才唐泛已经去看过了，的确没有任何发现。

唐泛又道：“没有了吗？你再仔细想想。”

管家想了想，啊了一声：“倒还有一处，但那里只是杂物间，从前堆放着一些杂物，后来不知什么时候老爷给上了锁，也没有人进去过。”

唐泛：“带我过去瞧瞧。”

管家：“您这边请。”

他带着唐泛一路来到后院柴房旁边的一间屋子，范知府和汲敏等人都按捺不住好奇心，跟在后面。

他们早就听闻唐泛破案高明，但一直未能亲眼见到，眼下这桩案子看似简单，实则内里关系纵横交错，沈坤修明摆着嫌疑最大，唐泛却舍下他，找起林家一幅名不见经传的画作来。

范知府等人不敢贸然阻拦打断，心里难免不以为然，想瞧瞧唐泛是否当真断案如神，名副其实。

没有钥匙，那屋子自然打不开，不过林家下人不敢强行打开，不代表别人也不敢，陆灵溪上前一脚，直接就把锁头踹断，门户大开。

里头经年不见打扫，一走进去就烟尘漫鼻，众人都禁不住咳嗽起来，一边以手扇风。

管家又让人找来几盏烛台先进去放在各个角落，大家这才瞧清了里面的情形。

果然如管家所言，这里就是一个彻头彻尾的杂物间，到处堆满了府里原先被弃用的东西，另外还有不少箱子，打开之后里头放的则是各种书籍，也有些布匹，但不管是布还是书，都被虫蛀得厉害，完全没法再用了。

管家迟疑道：“大人，如果我家老爷不想让人看见那幅画的话，只怕早就一烧了事，不会还放在这个地方的。”

唐泛摇摇头：“我不是为了找画。”

管家不解：“啊？那是……？”

唐泛没有再回答他的问题，转而对陆灵溪道：“你们再四处找找。”

众人应诺一声，连小州与铁柱也加入寻找的行列，杂物间被翻了个底朝天，正当所有人都觉得不会有什么发现的时候，铁柱忽然道：“大人，这里下面是空心的！”

所有人循声望去，便见他伸手在角落敲敲打打，过了片刻道：“这里有条缝隙，要用工具才能撬开。”

陆灵溪道：“我有，我来。”

他从身上摸出一把薄如蝉翼的匕首，细看锋刃上还微微闪着青光，后者直接就被插入地砖之间那条几不可见的缝隙之中，陆灵溪微微使力，整块地砖便直接被起了出来！

等到旁边席鸣拿来烛台一照，众人都不由啊了出声。

根据先前的经历，唐泛本以为那下面很可能又是暗道或暗室之类的地方，但事实证明他猜错了。

下面实则只有五尺见方的格子，只怕连躺下一个成年男子都不大够，不过这样一个暗格没法藏人，若用来放东西，则可以放上不少，摇曳的烛光之下，里头整整齐齐填放着银锭，成色漂亮，呈现出一片令人炫目的银色。

唐泛伸手拿了一个，放在手里沉甸甸的，这样上好的银锭，只怕只有官府才能铸造得出来，但是银锭上也没有任何标记，可见不是出自官铸。

所有人骤然看见这么一大堆银子，一时之间都没了声音。

范知府更是失声道：“他林逢元不过是六品通判，祖上又非经商，哪来的这么多银两？！”

大家都望向管家，似乎想让他给出一个解释，但管家也是愣住了，连连摆手道：“小的什么都不知道！”

林家虽然家境尚可，但所用家具，与一般殷实人家差不多，都是普通的梨木松木柏木，不曾用那些个紫檀木黄花梨木，更没有什么珍贵字画，古董珍玩，但若将这些银两拿出来，别说紫檀木了，估计要买金丝楠木，也是绰绰有余的。

由此可见，林家人还真有可能不知道林逢元私藏了这么多钱财。

那边管家似乎怕众人不信，还在结结巴巴地解释：“老爷从来不让我们进这间房，连太太都不知道……”

范知府等人都觉得今晚着实有些离奇，原本七夕佳节，人人欢喜的日子，却忽然出了林逢元的事情，堂堂朝廷命官被人杀害，还是在自己的辖地被杀害，紧接着沈坤修在唐泛的逼问下终于默认了自己对科举案早就知情，现在林家又被找出这么一大堆银子来。

任谁遇上这样的案子，只怕都要先头疼上几分，范知府心想，若是现在让他来断案，他也只能想到一个沈坤修了。

但从唐泛的表现来看，他又似乎不认为林逢元父子的死与沈坤修有关。

“大人，您看这……？”

范知府见唐泛一直不出声，忍不住询问，却被旁边那个高大的丫鬟冷冷瞪了一眼，后半句登时就噎在喉咙里不上不下，脸色憋得难受，心说什么时候连个小丫鬟都敢爬到本官头上了，但是对方那一记冷眼的威慑力实在有些大，堂堂知府愣是被瞪出一身冷汗，所以他心里骂归骂，也没敢再开口打扰。

唐泛头也不抬，自然没注意到这个小插曲，他仔细查看一番，把手头那块银锭也放回原位，对范知府道：“将这些银子找个箱子装起来，运回知府衙门。”

管家忍不住道：“大人，这些既然是我们家老爷留下的，也应该是林家的财物才对……”

唐泛起身拍掉手上的灰尘，似笑非笑：“你家这些银两连个官铸的标记也没有，来源自然也正当不到哪里去，你家老爷为了这些东西把命也送掉了，你还想留着再出人命不成？”

管家一愣：“小的不知大人何意……”

“这还有什么不明白的！”陆灵溪忍不住插嘴：“现在明眼人都能看得出来，你家老爷定是私底下与人勾结，做了什么见不得光的勾当，结果分赃不均，生了嫌隙，对方便索性将你家二少爷抓走，威逼你家老爷去城隍庙，趁机把人给杀了，这些银两，必然也都是赃物！”

说罢他扭头朝唐泛一笑，带着不自觉的讨好：“唐大哥，我说得可对？”

唐泛微微颔首：“多半是这样，不过你还少说了一点，林珍的死，应该也与此有关。”

众人一听，都很讶异，汲敏忍不住提出疑问：“不对罢，若林珍的死与此有关，他又怎会是上吊自杀？而且正好发生在原是作弊之后？”

唐泛道：“院试作弊一事暂且不提，待会我还要请沈学台释疑，现在先说林家的事情。林珍的尸身，方才我已经亲自去检查过，他并非自缢，而是另有死因，若从林逢元的事情来看，他极有可能也是被谋杀而死的，本官很奇怪，当时林珍下葬之前，尸身必然要先经过官府仵作验定无误的，为何还会出现他杀假作自缢的情况？”

范知府冷不防被诘问，结结巴巴：“这，这个……林珍死时就悬吊在横梁上，当时许多人都亲眼瞧见的，林逢元又过来大闹，急着将尸体要回去，是以，是以……”

唐泛也不想在这个问题上与他多作纠缠，又道：“上回我来林家拜访的时候，你们也在，当时你们可曾在林逢元身上发现什么端倪？”

范知府生怕又被唐泛挑毛病，赶紧绞尽脑汁地回想：“林逢元消瘦得厉害，又很紧张，不想留我们久坐？”

汲敏也道：“他仿佛不欲我们久坐，一口咬定是沈学台逼死其子，大人要帮他查明真相，他反倒不愿意，天底下哪里有这样的父亲，实在太反常了。”

唐泛：“对，现在想来，他的消瘦憔悴，并非因为长子的死，而是次子的失踪，对方杀死林珍，又以次子的性命相要挟，林珍自然非但不敢说出真相，反而还要千方百计为其遮掩，甚至将林珍的死推到沈学台头上，为的就是生怕别人知道，届时对方恼羞成怒，他死了一个儿子不止，还要再死一个，但他又不甘心被对方玩弄于鼓掌之间，所以言语之间难免露出破绽。那幅画上必然隐藏着关键之处，只可惜我们发现了，对方肯定也有所察觉，所以这才杀了林逢元灭口。”

说到这里，唐泛与隋州的视线对上，两人瞬间想到的，都是同一件事。

林逢元的死，很可能与白莲教有关。

通判的职责很杂，作为知府辅佐，所谓“掌交易，禁奸非”，粮运水利基本都可以管。

几年前黄景隆虐囚案事发时，锦衣卫曾在吉安大肆搜捕，抓了一批人，但白莲教根基未去，依旧可以暗中与官员勾结合作，继续自己的谋反大计。

不过他们的合作对象也不是随随便便谁都可以的。

范知府胆小怕事，估计也入不了白莲教的眼，林逢元身居通判之职，许多事情都要经他之手，顶头上司又是个不大管事的，自然再方便不过。

先前隋州就曾提过，他们从白莲教三龙头口中得到消息，据说白莲教在吉安境内私自开矿铸钱，而现在林家又发现了这些来历不明的银锭，成色既新，且毫无铸印，两相结合，不难揣测出其中的关联。

但是就算林家与白莲教勾结，也没法解释先前唐泛遇刺，以及那几个评卷官惨遭横死的事情。

而且跟吉安府上下有头有脸的人，难道就一个林逢元与之勾结么，只怕也未必。

所以事情发展到此处，依旧有许多未解之谜。

这些谜团一日未能揭开，事情就不能算圆满解决。

现在唯一可以确定的是，沈坤修应该与白莲教和林家父子的死关系

不大。

因为一来学政这个官职对白莲教而言没什么利用价值，二来他的性格也不可能跟白莲教合作，只因有个不省心的儿子，这才被牵扯其中。

想及此，唐泛长长吁了口气。

借着科举案浑水摸鱼，白莲教的算盘不可谓不精。

范知府找人将那些银子装箱拉走，其他人则回到林家前厅。

乔氏正坐在那里吃茶喝点心，见他们回来，拍拍手上的点心屑起身：“你们回来啦？”

唐泛见状忍不住嘴角一抽，林逢元的尸身可还躺在那里呢，方才去挖坟发尸的时候肖妩掩鼻退避三尺，现在胆子却大到对着尸体还能吃得下东西了。

似乎看出他的想法，乔氏朝唐泛眨了眨眼，好像在说这里又不是在坟地，氛围不一样，心情当然也就不一样了。

没等唐泛领会她的意思，眼前视线就被人挡了一下，他抬头看去，却是丫鬟小州朝自己露出妩媚娇羞的笑容。

唐泛：“……”

好巧不巧，跟在唐泛后面进来的范知府等人都瞧见了这个笑容，大家先是齐齐一抖，顿时觉得满头冰水倾注而下，简直比吃冰镇西瓜还要消暑。

范知府从前曾听说色目女人如何有风情，只可惜身上体味略重，美中不足，当时还挺遗憾的，心想要是能尝一尝异域风味，就算体味重也可以忍忍，但是现在一看……

还是算了吧。

这等艳福，也只有唐大人才消受得起啊！

唐泛不知范知府心中所想，他先命人将林逢元的尸身带回官府，而后将目光落在沈坤修身上，沉声道：“沈学台，事已至此，林珍之死虽与你无关，但院试作弊，你却绝对脱不了干系，更不必说知法犯法，包庇令公子了。你若愿意趁早坦白，我尚且可以为你转圜一二，若是等到我将令公子找来，让他自己说，就不会是如今这般客气了。”

沈坤修瓮声瓮气道：“你要我说什么，那五个评卷官的死与我无关，更与沈思无关！”

唐泛见他事到如今还总想着推卸责任，不由有点火起：“我之前就说

过，纵然与你无关，你也肯定知道内情！别的不说，那个在清风楼卖考题的太平道人，不就是你儿子吗！”

沈坤修果然微微一震。

他若肯痛快招认，唐泛原还想着给他留几分面子，但对方不见棺材不掉泪，唐泛觉得自己也用不着跟他客气了。

沈坤修还未说话，反倒是范知府好奇问：“大人，你怎么知道太平道人就是沈思？”

唐泛道：“太平者，长安也。长安者，西安府之古称，沈家祖籍西安，不正好就对上了吗？”

范知府啊了一声，他倒未曾从这个角度去想过，可是这样一来，倒也是说得通的。

唐泛道：“有个当学政的爹，本该与有荣焉，可惜沈学台从不收受贿赂，沈大公子又喜欢花天酒地，流连青楼，日常开销远远不够，难免要打起歪脑筋。相比起跟评卷官勾结，沈公子肯定更喜欢直接贩卖考题，只可惜沈学台两袖清风，从不做这种有辱斯文的事情，估计沈思一提出来，就已经被沈学台骂得狗血淋头了，所以他不得已，又想了一个赚钱的法子，那就是与评卷官勾结。”

沈坤修面露难堪之色，因为唐泛还真就说中了大部分的事实。

沈思私底下与评卷官接触的事情，沈坤修是不知道的。

沈大公子也不算蠢到家，还知道打蛇打七寸，要拿捏对方的弱点下手，他打听到白鹭洲书院的山长一职将会出缺，那些评卷官都有意角逐，就利用这一点，假冒老爹之名，威逼利诱，使得那些评卷官与自己合作，又以太平道人的身份在清风楼兜售消息。

以唐泛的能力，能够猜到这些，也算是很厉害了，但接下来沈坤修所说的话，却令所有人都大感意外。

“我那孽子胸无点墨，做事不经脑子，这件事从头到尾，全因他被人给利用了！”

作者有话要说：

昨天有些猜对的萌萌们，因为不能剧透，所以红包是偷偷给的，不知道你们发现了没有(*^_^*)

1、吉安境内的确有银矿的，但数量应该比较少，而且具体位置纯属虚构，请勿当真～

2、沈坤修是西安府人士，前面出现过，不过估计那会儿大家根本

就不会注意到这个小小小细节，嘿嘿嘿～～【

# 第132章

沈大公子虽然不学无术，却好在有个好老爹。

沈坤修望子成龙，不仅每到一处就把沈思带上，而且自己公务繁忙的时候，还会让他进入当地出名的书院学习，为的就是希望儿子能够耳濡目染，洗心革面。

沈思在去白鹭洲书院之前，已经把南昌府那边稍微有名一点的书院都上遍了，人家实在消受不了这样的学生，沈学台也没脸让儿子继续待下去，就将他带到白鹭洲书院来，希望沈思离了那帮狐朋狗党之后，能静下心好好读书做学问。

不过他注定是要失望的。

因为沈思在白鹭洲书院期间，非但没有洗心革面，反倒结识了徐遂这样的纨绔子弟，大家臭味相投，立马就打得火热，跟上辈子失散的亲兄弟似的。

上过学的人都知道，不管古今中外，有人的地方就有江湖，在同一个地方，总会因为各种各样的原因而分成几拨人，大家泾渭分明，成日互相看不顺眼。

以徐遂为首的几名富家子弟，就瞧林珍很不顺眼，觉得他明明也是官宦人家出身，却非要跟他们划清界线，好像自己多清高似的。

当然林珍也瞧不上徐遂，所以大家平日里相看两相厌，井水不犯河水。

若是寻常的商贾子弟，心里想想也就罢了，无论如何也不敢找林珍的茬，毕竟林珍父亲林逢元也是吉安通判，这个官职放在南昌府可能不够看，但在吉安府就是地头蛇了。

但徐遂可不是寻常的商贾子弟，他老爹徐彬的前靠山虽然倒了，却很快又攀上当朝首辅这棵大树，万党这个名头说出来能吓死人，徐遂当然不会畏惧林珍这个六品通判的儿子，便成日想着法子跟林珍过不去。

沈思来了之后，徐遂可算是找到同道了，好巧不巧，沈思从其父口中得知沈林两家的恩怨，对林珍更是怎么看都不顺眼，徐遂一说，两人一拍即合，成天想着法子捉弄林珍，林珍也不甘示弱，两边很快势如水火。

就在院试前夕，林珍和徐遂发生口角，最后演变成打群架，因为林珍平日里在书院先生面前表现得不错，又在师长面前先告了状，所以最后反倒是徐遂和沈思受了些惩戒，林珍则安然无事。

此事之后，徐沈二人愤愤不平，怀恨在心，一直在伺机报复。

碰巧院试将至，徐遂和沈思就不用说了，如果没有文曲星附身，这两人铁定是考不上的，但林珍不一样，他平日里功课还不错，取得生员功名理应没什么悬念，区别只在于名次而已。

有鉴于此，徐遂就想出一个缺德主意，准备让林珍在院试中栽个大跟头。

他先是让沈思去沈坤修那里事先询问考题，结果当然失败了，沈坤修压根就不肯告诉儿子，还将沈思骂了个狗血淋头。

徐遂一计不成，又生一计，他与沈思特地找了一个林珍每天有可能路过的场合，派两个人在那里装作不经意地窃窃私语，顺道牵出清风楼最近出了个太平道人，专门给人指点迷津，百试百灵的事情。

说者有意，听者也有心，若是林珍当真觉得自己本事过硬，大可不去理会，也就不会上钩了。

偏偏他思忖再三，实在抵不过诱惑，还真就跑到清风楼去查看究竟。

假冒成太平道人的沈思跟他胡扯一通，最后一百两卖了“大成也”三个字给林珍。

事后林珍又觉得光是自己一个人买也不行，万一出了什么问题，一抓一个准，于是又将消息告诉几个平日里跟自己走得比较近的学子，心想就算到时候曝光，法不责众，自己肯定也不会有事的。

在沈思看来，这也真是一举两得的好事：既可以捉弄林珍，让他彻底身败名裂，又可以趁机捞一笔。

这每人一百两，最后足足有十六个人来他这里买了消息，沈思就净赚一千六百两，他爹一年的俸禄都没这么多，怎么能不让他乐得合不拢嘴？

既然是要捉弄林珍，当然不能半途而废，收钱只是顺带的。

接下来，徐遂就让沈思借着老爹的名义，去威逼利诱那些评卷官，迫使他们同意配合，不过这还只是第一步。

等到院试放榜之后，徐遂和沈思马上放出消息，说榜上前二十名，都是作弊来的，这才事情越闹越大。

其实两人的本意，也只是想要让林珍沦为人人喊打的笑话，让他以后再也无法参加科举，可沈思万万没有想到，这个祸事闯得实在是太大了，最后连自己老爹也一并被卷了进来。

要说徐遂这人读书不成，但出阴损主意却实在是好手，也活该沈思没脑子，一路被他牵着鼻子走。

等到林珍横死的事情一发生，沈思才后知后觉，发现事态已非自己所能控制了。

犹豫再三，他不得不硬着头皮将事情的来龙去脉禀报了老爹。

当时沈坤修已经上疏请求朝廷革除这些士子的功名，谁知随即又出了林珍的事情，真可谓是一波三折，颇不太平，谁知儿子突然跑到跟前来坦承一切，直接把他气得眼前发黑，差点没当场吐血。

人家生子是青出于蓝，他生子却是专门来坑害自己的，这让沈坤修情何以堪？

可这又有什么办法呢？

沈坤修活了大半辈子，就这么一个儿子，若沈思出了事，那沈家也就断了香火了。

他要是当时真能下得了狠心，直接把儿子打死，也就一了百了了，到时候将尸体交上去，给朝廷一个交代，自己还能赢得一个大义灭亲的美名，事情也可以就此了结。

但沈坤修怎么忍心啊，所以就只能给儿子收拾烂摊子了。

在父亲面前，沈思痛哭流涕，再不敢隐瞒，只说林珍的死与自己无关，又把自己跟徐遂干的那些好事全都一五一十地交代出来。

大抵天下为人父母者，再如何恨自己的儿女不争气，还是总会将他们的过错归结于别人身上，沈坤修纵然贵为一省学政，也不例外。

他听完沈思的陈述，虽然气得不行，却同样觉得这件事如果没有徐遂的怂恿和主谋，以沈思那个笨脑子，是万万干不出来的，现在出了事，没道理他们父子深陷其中，徐家却置身事外。

想到徐家与万党的关系，沈坤修就存了一丝侥幸，觉得徐家应该能够担下这件事，便亲自找上门，将事情与徐彬一说。

徐彬也没想到儿子胆敢闯下这等大祸，但他仗着万党撑腰，的确有恃无恐，便让沈坤修先将那五名评卷官放了回去，又让他尽量拖住朝廷钦差，然后一口咬定林珍乃是因为担心功名被革除，才会惊惧过度，上吊自杀的。

事已至此，沈坤修也没有其他办法，只能按照徐彬说的去做。

他也早就打算好了，如果沈思坐实勾结评卷官，兜售消息给考生的罪名，那等待他的，不是砍头，起码也是流放三千里，但如果沈坤修自

己胡搅蛮缠，阻拦办案，让唐泛最终查不下去，充其量也只是被革职罢官。

沈坤修觉得，能用自己的前程来换儿子的性命，是一笔很划算的买卖。

而徐家那边为了不让徐遂出事，肯定也会想尽办法阻挠唐泛的。

所以正如沈坤修之前所说，他也的确不是在帮自己的儿子开脱责任。以沈思的脑子，想不出这么缺德的主意，也闯不出这么大的祸事，他充其量只是从犯，真正要说主谋，那应该是徐彬之子徐遂才对。

听完这一切，唐泛面色平静，并无特别的反应："这么说，那五名评卷官的死，也与你父子没有关系了？"

沈坤修道："的确如此。"

唐泛道："我刚到吉安的那天晚上就遭逢刺杀，险些没了性命，想杀我的那帮人，他们所用武器，与后来杀死五名评卷官时的伤口一模一样，照你所说，这些也全都是徐家所为了？"

沈坤修沉默片刻："当时因为你找我要那几名评卷官，可人又已经被我放走了，我担心你在他们口中问出犬子，就去找徐彬商量对策，徐彬告诉我不用担心，谁知道转头我就听说那几人死了，但这其中到底是否与他有关，我也不太清楚。"

厅中众人面面相觑，范知府更是后悔不迭，心想自己要是今晚借故不来，也就用不着在这里听一耳朵的案件内情了。

先前给唐泛洗尘接风时，他为何要叫上方慧学和徐彬，还不就是因为这两人后台很硬。

方慧学就不说了，人家前几年不显山不露水，充其量也是将女儿嫁给本省布政使当继室之后才摇身一变成为新贵的，但徐彬就不一样了，他靠上的可是万党的大船，只要万贵妃一天不倒，万党就不会有没落的一天，这样的势力，任谁也不愿意得罪。

如果唐泛因为畏惧万党而不愿意追究到底，那么今晚在场的人，就等于见证了钦差大人的无能，如果唐泛想要跟万党死磕，那他们这些旁观的，难免也会受到波及。

像范知府这样只愿当个太平官的人，平日里遇上一点祸事尚且避之唯恐不及，如何肯跟着唐泛搅入这种麻烦事？

幸好唐泛还挺善解人意，并没有让他们留下来的意思，听沈坤修说完，就对范知府他们道："天色已晚，你们先回去罢，接下来的事情我来料理便可，林逢元的尸身记得好生检查，不得有半点疏忽。"

范知府如获大赦，连忙告罪一声，就赶紧扯着好像还有话要说的汲敏准备走人。

谁知此时唐泛在背后又道：“等等。”

范知府心惊肉跳，转过头的时候笑得比哭还难看：“大人您还有何吩咐？”

唐泛道：“你将顺天府的人马留下，再到谭千户那里借一百人马过来，将徐宅围起来。”

范知府张口结舌：“……大人，这只怕不妥罢？”

唐泛：“有什么不妥？”

范知府不好意思当众说自己怕得罪徐彬，只能委婉道：“这件事，咱们是不是再调查调查，别那么快下定论，万一围错了……”

唐泛：“围错了也是我的事，我又没叫你去。”

范知府哭丧着脸，心想到时候徐彬看见顺天府的人，哪里还能不知道是我！

唐泛不悦道：“钦差奉天子命查案，理枉分冤，先斩后奏，你还磨蹭什么，莫不是怕得罪区区一介商贾？”

可这商贾背后是万党，您不怕，我怕啊！

范知府万般委屈说不出口，偏偏这时候汲敏还火上浇油：“大人，若是知府大人不方便的话，庐陵县衙也有十数衙役，立马可以调遣过来，下官愿尽绵薄之力！”

两相对比，高下立见。

范知府没有办法，只能苦着脸道：“大人恕罪，下官这就去！”

他心想，陈銮背景不比徐彬差，最后不也照样在苏州被唐泛干掉，可见唐泛背景也不差，这两边都不能得罪，受罪的只能是自己这种小虾米了。

范知府匆匆离去，唐泛对沈坤修道：“因为一己私怨就刺杀钦差，甚至将评卷官灭口，此等行径实在骇人听闻，天理难容！沈学台可愿与我一道前往，将那徐彬父子捉拿归案？”

沈坤修知道他是为了让自己过去当面指证徐彬父子，便道：“我愿配合大人行事，只求大人事后能帮犬子求情，留我那不孝子一条性命。”

现在的沈坤修，哪里还有先前那一副咄咄逼人，蛮不讲理的样子？

可见他先前所做的一切，不过是为了混淆唐泛的视线，转移他的注意力罢了，只可惜到头来一切枉然。

唐泛叹道：“沈学台早知如此，何必当初？”

沈坤修苦笑：“都说养不教，父之过，我何尝不想让他成才，但不是还有一句话么，可怜天下父母心，等唐大人有了孩子，自然会明白的！”

唐泛道：“沈思的确有罪，但也的确罪不至死，回头上疏时，我会如实陈明这一点的。”

沈坤修拱手：“多谢了。”

他往日何等自视甚高的一个人，如今却为了儿子弯腰低头，这不能不说是一种悲哀。

唐泛摇摇头，不予置评。

范知府的动作果然够快，不过一个时辰，就已经将谭千户也找了过来。

谭千户常驻吉安，对徐家的背景也了解一二，一听说要去围抄徐家，反应跟范知府差不多，都有些迟疑忌惮。

“大人，此事事关重大，不如上禀朝廷，再行论断？”

唐泛不悦道：“徐家是三朝元老还是四代勋臣不成？天子犯法与庶民同罪，我正是受朝廷委派，才会出现于此！”

谭千户面露为难之色：“大人，实不相瞒，据说徐家之所以在本地根深蒂固，除却在朝中有所倚仗之外，还因为他们藏有一物。”

唐泛：“何物？”

谭千户：“丹书铁券。”

众人俱是一惊，连唐泛也不例外。

这丹书铁券，便是戏文里说的免死金牌，起源于汉代，到了本朝，天下底定，太祖皇帝分赐丹书铁券给帮他打天下的那些功臣们，一共四十二家。到了永乐天子，因为靖难之役，也赐下不少丹书铁券给臣下，这东西其实在臣子手中只有半份，另外半边藏在内府，等到有事需要用到的时候，两份合二为一，以作凭证。

但丹书铁券真能免死吗，其实也未必，开国之初那些手中有丹书铁券的，后来就被太祖皇帝削了不少。

只不过若能传于子孙后世，终归是一个保障，就算子孙不肖，家世

没落，看在丹书铁券的份上，当地官府也不敢欺压得太过分。

唐泛就问："徐家一介商贾，怎会有丹书铁券的？"

谭千户道："这徐家听说祖上曾是定国公家奴，因靖难之役中表现英勇，为天子挡过一刀，因而被赐了丹书铁券，徐家先祖后来得获自由身，便离开定国公府，迁徙至此。"

所谓定国公，就是本朝开国大将徐达幼子，这一段渊源道来话长，不提也罢，左右谭千户就是没有细说，在场众人也是清楚的。

听了这话，范知府就更加踌躇了："大人，既是如此，不如从长计议罢。"

沈坤修拢着袖子，看众人犹豫不决，嘴角微微一抿，也不开口，表情似笑非笑，那意思好像是在说：瞧，现在连你们不也怕了徐家么？

汲敏也劝道："大人，既然徐家也不会长翅膀飞走，不如等另一位钦差来了再说，免得到时大人一人担了责任，得不偿失啊！"

他这番话其实也是一片好心，但唐泛摇摇头："今日事今日毕，免得夜长梦多。你们也不必害怕，届时若出了什么差错，自有我一人承担，断不至于连累了各位。"

实际上"另一位钦差"就站在唐泛身边，只是这件事眼下却是不适宜说出来的。

大家只当唐泛固执不听劝，又以己度人，觉得他可能是想独揽功劳，免得等另一位钦差过来之后，风险被分担，功劳同样也会被分去。

但唐泛作为钦差，他若执意拿人，大家最后也只能听从罢了。

只是谭千户实在不愿意去当这个出头鸟，就道："大人，今夜七夕，家家户户皆出门看灯，巡城防卫需要更多人手，卑职这边人手不足，只怕难以满足大人的要求，不若让范知府与汲知县调遣衙门的人过去，左右徐家不过区区商贾，量他们也不敢抵抗的。"

范知府忍不住在心里骂娘，心想你自己不敢去，就要拉老子来当挡箭牌，天底下哪有这样的道理！

他便道："谭千户所言差矣，那徐家既然敢派人刺杀大人，必有所倚仗，那刺客武功高强，连唐大人身边的侍卫都打不过，更何况是衙门里那些软脚虾呢，依我看谭千户还是多带些人手的好，免得我们到时候拿人不成，反倒折损在那里，就成了笑话了！"

谭千户反驳："那几个刺客上回偷袭不成，自己也受了重伤，只因对着那几个手无缚鸡之力的评卷官，方才能轻松得手，再说了，大人是去拿人的，不是去决战的，那些刺客若敢公然行刺，徐家离造反还远么？"

两人互相推诿，若换了往常，必是值得欣赏的一出好戏，不过眼下唐泛却没什么耐心："既然如此，那两位就都不必去了。"

谭千户和范知府俱是一愣。

唐泛问汲敏："汲知县与我同去，没问题罢？"

汲敏忙道："下官义不容辞，请大人吩咐！"

衣不如新，人不如故，事到临头，还是老朋友可靠，唐泛满意颔首："汲知县果然忠勇双全，事后本官自会上疏为你请功的，走罢！沈学台，请！"

他看也不看范知府和谭千户二人，转头就与沈坤修一道离开林家。

陆灵溪与乔氏等人自然跟在后面。

余下范知府与谭千户面面相觑，心里都有些后悔，一个后悔方才得罪了钦差大人，一个后悔今晚不该过来蹚浑水，早知道报个病装死混过去也就是了。

眼看唐泛等人已经走远，两人没有办法，只得硬着头皮跟上去。

旁的不说，如果唐泛事后上疏弹劾，他们也难辞其咎。

反正到时候在徐家人面前不说话光看着，总行了吧？

一行人各有打算，很快来到徐家门口。

附近静悄悄的，也不知是大家都出去看灯了，还是早早就歇下了。

唐泛一看，大红灯笼两盏，朱门两扇，石狮两座，威风凛凛，气势恢宏，果然是大富之家，再经过两三代经营，如果还能维持不颓败，又或家中有人出仕，到时候便也能养出几分贵气了。

汲敏既然下定决心跟着唐泛干，事到临头自然不能退缩，便由他亲自过去敲门。

未几，大门没开，开的是旁边的小门。

里头的人探出脑袋，看见门外大批人马的情形，不由一愣。

"你们这是……？"

汲敏沉声道："本官乃庐陵知县，奉钦差大人命前来捉拿徐遂归案！"

那门子也是傲气，听到钦差二字非但毫无惧色，反而皱了皱眉头："我家老爷不在，请明日再来罢！"

汲敏被气乐了，真没听过捉人还要挑个好时辰的："废话少说，快点开门！"

唐泛看了席鸣一眼，后者会意，直接上前就是一踹，门子哎哟一声往后翻倒，席鸣直接从小门进去，又从里头抬起门闩，打开大门。

门子大声叫了起来："来人啊！来人啊！有贼子闯进来了！贼子杀人啦！"

唐泛等人又好气又好笑，陆灵溪想要上去塞住他的嘴，却被唐泛阻止："让他喊去。"

门子的叫喊声很快就引来徐家人，徐宅四下灯火陆续被点亮，许多家丁手提棍棒，气势汹汹地冲出来，结果看见的却是一大帮公门中人，全都愣住了，不知如何是好。

"怎么回事！"一名中年人越众而出，声音颇具威严。

"徐管家，他们，他们说要来捉拿少爷的！"门子喊道。

徐管家看到唐泛身边的沈坤修时，脸色不由微微一变，冲着唐泛抱拳道："这位想必就是唐大人了？"

唐泛没有回礼，而是问："你家大少爷呢，让他出来罢。"

徐管家道："不知我家少爷所犯何罪，还请大人示下。"

唐泛看了沈坤修一眼，后者道："勾结考官，蛊惑考生，致使院试舞弊。"

徐管家就笑了："沈学台这话说得好生可笑，我家少爷这次院试既未上榜，更没有在涉嫌舞弊的人员之中，他既然勾结考官，怎么不给自己先弄来一个功名？"

沈坤修淡淡道："废话少说，此事乃我沈家家门不幸，犬子自然也逃脱不了罪责，但徐遂怂恿沈思，从头到尾策划院试舞弊，这个罪名却是逃不了的，我劝你还是不要狡辩了！"

徐管家冷笑："真是官字两张口，左右都是你家的理，想随意抓人就随意抓人！不瞒各位大人，我家老爷如今不在家，受某位大人之邀去了京城，只怕要半个月后才能回来，有什么事，还请等我家老爷回来再说，小人也做不了主的！"

唐泛道："我们是来捉人的，不是来让你作主的。你若再不让开，就不要怪我先礼后兵了。"

他微微一抬手，身后弓箭手排成一队，箭矢方向对准了徐家上下。

徐家家丁们何曾见过这样的场面，见状登时退了好几步，脸上露出惊慌的神色。

他们再横，毕竟不是要造反，还没有跟官府作对的胆子。

徐管家没料到唐泛强硬至此，明知道自家跟万阁老关系匪浅，还非要拿人，这种固执强硬的官员，简直见所未见。

但他也不想想，如果唐泛担心得罪万党，在苏州的时候就不会对陈銮下手了。

徐管家咬了咬牙，想起自家老爷临出门前的交代，高声道：“请——丹书铁券！”

一名家丁小心翼翼捧着檀木匣子走过来，徐管家打开匣子，亮如白昼的烛火照耀下，里面放着半片铁券，上刻铭文，字嵌以金。

如假包换，正是永乐天子亲自赐下的丹书铁券，历经岁月而崭新如初，想必被徐家人仔细养护保存。

虽然早有心理准备，范知府等人还是禁不住面色微变，不约而同望向唐泛。

见众人都被吓住，徐管家略有些得意：“好教诸位大人知道，我徐家祖上立下大功，得天子赐此丹书铁券，自那之后世代守法，从未有过犯禁之事，今日请出铁券，也非是有意与钦差作对，乃是我家老爷如今不在，还请唐大人看在这份铁券的面子上，稍等数日，一切等我家老爷回来再说。”

为什么徐管家一定要唐泛稍待数日呢，他不说大家也都能想到，徐彬上京城，肯定是为此事去搬救兵了，如果唐泛今天真的打道回府，到时候说不定形势就变了。

徐管家不拿出铁券，唐泛捉人倒也罢了，现在他已经拿出铁券，摆明车马，唐泛若还强行要求搜捕，届时传到京城，别人就可以说他目无君上，给他捏造出一条天大的罪名来。

何苦呢？范知府心想，免不了有点幸灾乐祸，他早就说了要从长计议，结果唐泛不听，非要过来，还不是被驳了一个大大的面子，现在骑虎难下了吧？年轻人就是冲动啊！

眼下这情形，大家都觉得唐泛有点收不了场了。

汲敏终归是厚道，就道：“大人，下官临时想起有急事禀报，还请大人移步，不如暂且放他们一马，明日再来罢？”

徐管家闻言，嘴角就露出一抹讥笑。

唐泛却道："丹书铁券又非圣旨，若是寻常情况，本官自然要给面子，但现在徐家涉嫌谋逆，难道这等事情还要等徐彬回来再作主么，说出去岂不滑天下之大稽，难道他徐彬的地位比朝廷还高不成！"

啊？众人皆是一愣。

谋逆？

什么谋逆？

这怎么就扯上谋逆了？

作者有话要说：

两条线，一条出来了，沈思的事情也交代清楚了，但白莲教和徐家的事不是唐大人说的那样，这章写不完了，只能放下章。

隋州：呵呵，本来这章我还要秀恩爱的，结果一句写不完，就要延迟出场。

唐泛：……你那能叫秀恩爱吗，是吓死人罢？

隋州：不信试试。

唐泛（莫名其妙）：怎么试？？？

隋州：让我当众亲你一下，你就知道了。

唐泛：……不要了，谢谢。

解答昨天一些萌萌的疑问：

1、为什么沈思那么草包想得出长安道人的外号？

今天看到这里应该就明白了，不是他想的，他的智商从来没有提高过。

徐彬儿子在考试前跟林珍发生口角，最后还打群架，这是前文出现过的，所以伏笔其实早就有了。

2、为什么考试作弊，还会出现考生水平良莠不齐的情况？

因为前面也有提过，像林珍这样，他未必是真的考不过，只是看到捷径把持不住，他老爹林逢元自己也说了，林珍的水平中上，平时读书还可以的。

所以用了暗号之后，必然会出现有些人做出来的文章还不错，有些人临时背了一篇文章来凑数的情况。

文里提过，沈坤修最后审核不认真，只看了前面几份，后面的就没去看，等上榜事情闹出来，才知道。

于是他事后再次考究这些人，发现大家水平不一，像林珍就可以当场再做一篇文章出来，但是他自己跟林家有恩怨，所以就想着正好是一个机会，大笔一挥干脆全部申请革除功名。

所以要说这件事里面有无辜的吗，没有，其实每个人都有私心，包括沈坤修在内。

大家的这些疑问，文中其实都有，作者喵自己也审视了一遍，这个案子瑕疵肯定是有的，不过大的bug应该基本木有，萌萌们有兴趣的话，不妨等案子完结再看一次，这样情节会比较连贯～

# 第133章

徐管家脸色大变，别人或许还没反应过来，但他马上就知道唐泛打的是什么主意了。

所谓丹书铁券，除谋反大逆，一切死刑皆可免之。但问题也就是出在这个“谋反大逆”上，若被扣上谋逆罪名，自然连丹书铁券也保不了。

“唐泛，别忘了，这吉安地界可不是你一手遮天说了算！”一怒之下，徐管家竟然直呼其名。

唐泛反问：“徐遂与沈思为了陷害林珍，一手谋划科举作弊案，如今案发，你等拒捕不说，还威胁朝廷命官，打算武力对抗官府，不是要谋逆又是什么？沈学台已经招供，当日他担心那五名评卷官走漏消息，故而求助于徐彬，徐彬告诉他勿须烦恼，结果转头那五人就死了，你徐家又作何解释？那五人身上的伤口，与当日刺杀本官的武器如出一辙，徐家若非与逆贼有所勾结，又怎会豢养如此厉害的杀手刺客，本官怀疑，那些刺客与白莲妖徒有所关联！”

徐管家怒道：“你，你这是欲加之罪，何患无辞！”

唐泛道：“是不是欲加之罪，得搜了才知道，给我搜！”

陆灵溪一马当先，带着官差们冲上前，徐宅家丁乌合之众，见到官差来势汹汹，如何还敢顽抗，手下就软了几分，人一下子被冲散开来，陆灵溪等人便已冲了进去。

徐管家的脸色极为难看，看着唐泛的眼神简直恨之入骨。

唐泛双手拢袖，微微垂着头，不为所动。

在陆灵溪和席鸣等人的带头搜捕下，徐宅被翻了个底朝天，连妇人住的内宅也没有放过，结果却什么也没发现。

半晌之后，陆灵溪他们带着人从后院出来，双手空空，对着唐泛微微摇头。

徐管家冷笑：“好啊，好得很啊！你不是说徐家有逆徒么，怎么倒是什么都没搜出来！”

唐泛看了他一眼：“你家大少爷呢？”

徐管家：“你搜也搜了，有没有发现，你不是比我清楚么！”

唐泛挑眉：“看来你们早已将徐遂送走了？不过我劝你们还是尽早将他送回来，谋划科举舞弊，这罪名不小，负罪潜逃，罪加一等。”

徐管家漠然看他，不发一言。

范知府等人都有些惴惴不安，他们一开始便不愿意过来，如今眼看唐泛吃瘪，毫无所获，原先的幸灾乐祸，如今已经变成担心自己会不会被连累。

谭千户便低声道：“大人，事已至此，不如先回去再从长计议，留在这里也……”

在旁人看来，唐泛今晚的确是有些莽撞了，原本气势汹汹地过来，还无视徐家拿出丹书铁券，硬给人家扣上勾结白莲教的罪名，执意要搜其宅第，结果到头来却什么发现也没有，颜面尽失，贻笑大方。

当着唐泛的面，范知府和谭千户他们不敢说什么，私底下却还是忍不住腹诽，都说这位唐御史断案如神，难道以往便是靠这么粗暴查案得来的名声？

唐泛似乎也正等着这么一个台阶下，闻言便点点头：“也罢，今日就暂且放过你们一遭，希望你们知错能改，尽早将徐遂交出来，也免得吃苦头。”

听见他的话，徐管家只是冷笑：“唐泛，你等着，等我们老爷回来，定要将这奇耻大辱连本带利讨回来！”

唐泛只作未闻，带着范知府等人就走了。

出了徐家大门，范知府忍不住道：“大人，徐彬肯定是上京城求援去了，恕下官直言，就算徐遂与舞弊案有关，也只是徐遂一个人的事情，实无必要牵扯上整个徐家！”

他说得很委婉，但实际上就是在指责唐泛过于冲动鲁莽，只听信了沈坤修一面之词，就跑来找徐家的麻烦，结果现在麻烦没找到，反而沾了一身腥。

沈坤修闻言就哂笑一声：“徐遂乃徐家长子，若无徐彬撑腰，他安敢嚣张？单凭徐遂一人，更不可能杀得了那五个评卷官，此事若说没有徐彬插手，谁会相信？”

他心中其实恨极了徐遂怂恿沈思犯下这等大事，只是之前，儿子没有暴露的时候，他自然要千方百计为其遮掩，现在沈思已经被牵出来了，如果徐遂却安然无事，沈坤修是无论如何也不甘心的。

所以他现在千方百计都要将徐遂给拖下水。

唐泛仿佛没有看见众人各异的心思，反倒还很厚道地安慰范知府：“你不要过于担心，这件事情我心里有数，我力主查案，有责任自然也是由我来担，不会连累你们的。”

范知府干笑一声：“大人说的这是什么话，下官岂是这等贪生怕死的小人！”

唐泛对沈坤修道：“如今案情未明，在朝廷有所发落之前，还请沈学台与令公子迁到我住的那间官驿里，也好就近照应。韩津，你与沈学台回去一趟，务必保证沈大人父子安全。”

就近照应，其实就是就近监视。

沈坤修如今倒是出奇地好说话，他想必也早有所料，闻言唔了一声，转身便跟着韩津离开了。

沈坤修走后，唐泛对其他人道：“案子现在还有许多不清不楚的地方，但毫无疑问，徐家在其中肯定起了关键作用，沈学台幡然悔悟，回头是岸，这固然很好，徐家富甲一方，若真与白莲教有勾结，这桩就是足以引起朝廷重视的大案了，到时候不单沈思可以从轻发落，尔等也能相应得到嘉许拔擢。”

言下之意，院试舞弊案只是一个小案子，跟乡试、会试舞弊没法比，就算沈坤修认罪，沈思伏法，结果不过也就是那样，若能办成大案，大家才是有大功劳的。

范知府等人心下好笑，你连徐家都搞不定，还要整成什么大案？

经过方才那件事，大家对今晚跟着唐泛过来都有些后悔，已经开始在想下次唐泛再想跟徐家过不去的时候，自己要用什么借口来推脱拒绝了。

面对众人心不在焉的反应，唐泛也不在意，又嘱咐了几句，便让他们各自带着人马散去。

回到官驿之后，唐泛便道：“大家今夜都乏了，早些歇息罢。”

席鸣是汪直派来协助唐泛的，他不常开口不代表他不会思考，此时便忍不住道：“大人，徐家与白莲教勾结的事情，并无证据，那五名评卷官的死，也仅仅是沈坤修一面之词，单凭沈氏父子指证，是难以将徐家定罪的。”

他本以为唐泛听了自己的话会不高兴，谁知唐泛却点点头：“不错，徐家或许与评卷官的死有关，却未必就是跟白莲教勾结的主谋。”

席鸣略略一呆，那既然如此，你方才给徐家乱扣罪名，不是授人把柄么，今晚过去这么一通闹，到底又是为了什么？

陆灵溪道：“以我拙见，唐大哥这是想要借徐家来转移旁人的注意力？”

唐泛笑了一下，没有否认：“其实我一开始并没有想过将白莲教与科

举案联系起来，它们也暂且可以看作两个独立，又互有关联的案子。起因便是徐遂与沈思二人想要捉弄陷害林珍作弊，害得林珍身败名裂，这一点沈坤修也承认了，你们都没有异议罢？”

众人都点点头。

他以食指在茶杯里沾了水，然后在红檀木桌面上划出一条线，在线的中间又划出一条分叉线：“徐遂和沈思仅仅是想让林珍身败名裂，再也不能参加科举而已，根本没有必要杀人，所以从林珍的死开始，就可以分出另外一桩案子。”

陆灵溪若有所思：“林逢元一口咬定林珍是被沈坤修逼迫自杀，言之凿凿，令人生疑，而我们也亲眼瞧见林珍的尸身了，他并非自杀，实乃他杀，这一切，林逢元显然是知情的。”

唐泛颔首：“不错，他不仅知情，还刻意在言行举止中泄露出来，令我们注意上那幅画。”

乔氏托腮坐在桌子旁边，好奇问道：“你们总说到那幅画，那到底是一幅怎么样的画？”

陆灵溪看了唐泛一眼，见他没反对，就道：“一幅山水画，有山，有水，有树，有人，有舟。上面还有题诗。”

乔氏蹙眉：“这样的画不是很常见么，为何会有问题？”

唐泛道：“那画上的两句诗，远树两行山倒影，轻舟一叶水平流，合起来正好是一个字。”

在那之前，大家都没往这个方向想过，总以为是画上藏着什么秘密，甚至还觉得说不定画上那个背影就是凶手。

陆灵溪一听，当即就学着唐泛的样子，以指沾水，在桌面上划了起来。

“山倒影，应为彐字，树……树是寓意木？还是丰？”

唐泛道：“丰，一丰一行，二丰两行，轻舟为乚，轻舟一叶行于江面，必有水溅出。”

也不需要唐泛将谜底揭开了，此时便连乔氏都反应过来：“是个慧字？”

陆灵溪一激灵：“他想说的是方慧学？！”

唐泛道：“从林家找出来的那些银锭来看，林逢元与对方早有勾结，假设林珍的死，和林家老二的失踪，都与此有关，那么上回我们去的时候，林逢元正是通过这一种方式，来暗示我们。只可惜当时我们未能察

觉，事后林逢元就被杀死，连带那幅画也不知所踪，正是对方想要灭口的缘故。”

陆灵溪也道：“我想起来了，我们跟林逢元说话的时候，他那个长随亦是在场的！”

顿了顿，他又皱起眉头：“但我不大明白，这件事从头到尾，好像跟方慧学都没什么关系，杀评卷官和刺杀你的都是同一拨人，反倒是徐家的嫌疑更大一些。”

对上他满是疑问的表情，唐泛失笑：“你别看我，我又不是神仙，我和你一样还有许多问题弄不明白的。”

乔氏笑嘻嘻道：“依我看，表哥已经很厉害啦，能够凭借一个字谜就推断出这么多的事情来，我可做不到！”

陆灵溪：“……”

自己想说的话被抢了，任谁都会有点郁闷的。

唐泛却摇摇头：“我要是真厉害，早在林逢元表现出异常的时候，我就应该发现了，结果现在林逢元也死了，又惹上徐家，到时候还不知道会有什么麻烦等着我呢。”

他站起身：“时辰不早了，大家先歇息罢，有什么话明早再说也不迟。”

乔氏不着痕迹地瞟了自家婢女一眼，撅起嘴娇嗔道：“表哥，一别那么多年，你总忙着正事，我们都还未曾说过什么体己话呢！”

旁边忽然伸出一只手，将乔氏几乎贴上唐泛的身体隔开来。

声音来自于一直默不吭声的小州：“姑娘请自重。”

乔氏娇羞跺脚：“我与表哥有婚约在身，要你来多什么嘴！”

小州面无表情：“男女授受不亲。”

乔氏冷笑一声：“小州，你是不是觉着你一定会被表哥纳入房中，所以连我都不放在眼里了？想得美，我与表哥一日未成亲，你就一日别想亲近表哥！”

这，这唱的是哪一出？

众人目瞪口呆地瞧着这一幕。

都还没正式成亲呢，主子和婢女就闹起内讧了？

啧啧，大人果真艳福不浅啊！

可这哪里是艳福，唐泛看着对方作戏，心里都有些麻木了，只能扶额道：“表妹你也去歇着罢，我乏了。”

乔氏也不敢玩得太过分，闻言暗暗地吐舌头，巧笑倩兮：“那好罢，表哥，我明儿亲自下厨，给你做几道好菜，好不好？”

“好好好！”唐泛应和，又对小州道：“小州，你与我回房，我有些话要问你。”

小州：“是。”

唐泛转身便朝自己房间走去，小州紧随其后，乔氏一副满不情愿又不敢阻拦的模样，恶狠狠地瞪着小州的背影，最后哼了一声，愤愤走人。

陆灵溪则站在原地，望着那婢女好似比唐泛还要高大几分的背影，表情有些怔怔，心里备受打击。

难，难道唐大哥喜欢的女子，竟是这样的？

纠结半天，他左右看看，见人都走光了，忍不住循着唐泛二人离开的方向跟上去，一路来到唐泛房间外面。

那里头已经点起了烛火，微光从窗户透出来，摇曳不定。

陆灵溪一面觉得非礼勿听，一面又阻止不了自己的脚步和好奇心。

越靠近些，说话声就越清晰。

仔细一听，似乎是那婢女在说话。

“大人，您喜欢穿着衣服来，还是脱了来？婢子觉着还是脱了衣服来好一些……”

这时候，他又听见唐泛轻咳一下：“穿着衣服就行了。”

都进展到这一步了？？

陆灵溪脑子里嗡的一声，有些发懵。

再后来，两人的声音低了许多，但陆灵溪已经无心继续听下去了，他像来时那般静悄悄地离去，只是心中失魂落魄，脚步难免也略显凌乱。

屋子里，唐泛看着对方嘴角微微勾起的弧度，无奈道：“把人气跑了你就这么高兴么？”

其实哪里有旁人想的那样暧昧，不过是一个人给另一人揉按肩膀罢了，偏偏某人非要将好端端的事情说得引人误会。

隋州捏住他的下巴，弯腰亲了一下："自然是高兴的。"

然而唐泛单独叫隋州进来，自然不是为了让他给自己揉肩膀，而是另有要事，只不过隋州的身份还不到挑明的时候，陆灵溪想误会，也只能暂时由得他误会去了。

"方慧学那里，你派人去盯着点罢，席鸣和陆灵溪他们都已经露过面了，若由他们去，方慧学马上就会知道我们已经怀疑上他了。"唐泛道。

隋州嗯了一声："我明天就去调集人手，暗中监视。徐家那边，你又是如何打算的？"

唐泛苦笑："这还能有什么打算，我这边无非是上疏陈明案情罢了，但徐彬肯定也不会善罢甘休的，希望汪公公能帮忙撑一段时间罢，等到白莲教伏诛，一切就都水落石出，真相大白了。"

隋州抚过他的鬓发，虽然没有说话，安慰之意却很明显。

今夜唐泛上徐家搜捕的事，虽说是唐泛有意为之，但看在不知情的人眼里，难免就会觉得他太过莽撞。

两人默默无言，氛围却有些难得的温馨，自离开京城之后，他们就难得能有这般安静相处的闲暇时光了，自然珍惜这片刻宁谧。

少顷，唐泛提振起精神："其实你不必为我担心，这一桩科举舞弊案，虽说尚有疑点，但沈思和徐遂却是罪证确凿的，也不算全无收获了，只要现在找到徐遂，舞弊案就算是告破了。"

隋州微微一笑："我从未怀疑过这一点。"

唐泛木着脸将他的手从衣领下拿出来："小州，你该回去了。"

隋州弯下腰，轻易将他整个人环住，热气喷吐在对方耳畔，低沉的嗓音带着诱惑："难道大人不要我侍寝么，我可以整夜服侍大人，不管大人是要揉捏肩膀，还是揉捏别的地方……但凡有命，无所不从。"

唐泛抽了抽嘴角："你知道我想说什么吗？"

隋州："说什么？"

唐泛："小州姑娘，你胡渣都冒出来了。"

隋州："……"

且不提小州姑娘如何郁闷内伤，京城毕竟距离江西千里之遥，虽然徐管家放了狠话，范知府等人也觉得唐泛行事不妥，但就算徐彬能量通天，能说得万安肯在皇帝面前替徐家求情，顺便给唐泛制造麻烦，等到朝廷的谕旨抵达这里，起码也得五天七天的工夫。

在此期间，唐泛已经亲自审问完沈思，并递上奏疏，将案情一一陈明，又将徐遂逃逸在外，以及案件疑点在上头分说明白，希望皇帝能够宽限时日，好让他查明真相。

因为没有确凿证据，唐泛在奏疏中并未提及白莲教，但隋州那边却得了一桩很可能与白莲教有关的消息。

据说几日前，庐陵县郊外某座山附近的村民忽然在半夜里听闻阵阵雷响，白天出去看的时候，就发现了山下多了一个被雷劈开的洞口，有胆大的山民进去一探究竟，却竟然在里头发现不少尸体，又陆续有谣言传出来，说是那山里面有吃人的怪物，越传越是玄乎，村民都害怕得很，又生怕担上责任，便赶紧上报官府。

按照官府的流程，汲敏知道这件事情之后，应该与知府商量，再一层层上报，到了京城那边，再由内阁最后下达命令，要么让地方自行调查，要么派锦衣卫过来，这中间起码要耗费一两个月。

唐泛虽然是钦差，但他只负责查办科举舞弊案，这件事却是无权过问的，所以汲敏与范知府等人也无须向他汇报。

不过就算他们不说，锦衣卫也未必就没有知道的途径，隋州认为这件事极可能与白莲教在吉安境内私下开矿铸钱有关，便留了一半人手监视方宅，另外一半人手则跟着他前往那里一探究竟。

却说唐泛表面上让陆灵溪和席鸣等人去寻找徐遂的踪迹，自己则三天两头没事就去找找徐家的麻烦，暗地里却一直留意着方家的动静。

方慧学据说染了风寒，已经两三日没有踏出方家半步，因着方家在吉安的地位，上门探病的人倒是络绎不绝，唐泛也派人送了礼物过去，据说出来接待的是方家管家，方慧学自己并没有露面。

这很正常，若是唐泛亲自去了，方慧学肯定要亲自出迎，但若只是他派的人，方慧学也没有必要出面接待。

除此之外，方家并没有异乎寻常的变动，每日依旧有人进进出出，方慧学膝下有两儿一女，女儿正是给本省布政使当继室的那位，两个儿子，一个已经成亲生子，另外一个还在念书，据说想要考取功名，除了出嫁的女儿之外，那两个儿子时常进出方宅的身影，倒是人人都瞧见了的，这一切自然也经由监视的人之口，传入唐泛耳中。

但唐泛总觉得哪里不对，心中总有股说不出的古怪感挥之不去。

直到陆灵溪为他带来一个与方慧学女儿有关的消息。

# 第134章

虽然那天他们在徐家找不到徐遂的踪影，但陆灵溪觉得徐遂很有可能还躲在徐宅里面，即使他不在，徐家也总会有人知道他的去向，所以陆灵溪就在徐宅后门附近监视，顺便打探徐家下人口中的消息，希望从中找出与徐遂有关的内容。

但一连两天，他都有些失望。

因为徐家后门虽然每天进进出出，他们家的厨娘杂役也经常会在跟菜农送菜上门的时候闲聊家常，却都没有谈及徐遂，顶多只是提到前晚唐泛带人上门搜捕的事情，说等老爷回来，那御史就要倒霉了云云。

与徐管家一样，在徐家下人看来，徐家老爷是很有能耐的人，连当地知府都要对他客气三分，他们抬眼看见的也只有徐家那一亩三分地，顶多不会大出吉安地界，所以自然也就认为唐泛肯定是奈何不了徐家的，言语之中颇有幸灾乐祸的意味。

陆灵溪虽然很不高兴，却也知道没有必要去跟这些见识有限的升斗小民计较。

这一天下午，像往常一样，他靠在离徐家后门不远的树下——这个地方挨着墙边，位置很隐蔽，一般不会有人特地绕到那里去看，而他身手又足以在别人发现他之前就离开，像往常那样听着不远处徐家下人靠在门边晒着太阳说话。

不过这一次，陆灵溪倒是听到了一个跟方慧学女儿有关的消息。

“据说方慧学的长女在嫁人之前，原本已经另有婚约在身，结果方慧学主动毁约，将女儿嫁给了本身布政使当继室。”说到这里，陆灵溪卖了个关子：“唐大哥，你猜他们背地里对此事怎么说的？”

唐泛微微歪了一下脑袋：“骂方慧学背信弃义？”

“不！”陆灵溪笑道：“大家都说方慧学仁义！”

唐泛挑眉：“喔，这倒是有趣，为何会如此？”

陆灵溪道：“因为原先那桩婚约，也是方慧学给女儿订下的，据说男方是南昌府那边一个富贾之子，但从小不学无术，还未成亲，家中就姬妾无数，那名声都传到吉安了，总而言之，只怕比徐遂沈思那种人还要坏上几分，方家当时好像因为生意上出现困境，周转拮据，便打算将女儿许配给对方。不过后来不知怎么回事，方慧学忽然就改变了主意，退了婚事不说，还力挽狂澜，将原本已经濒临衰败的方家整顿成为如今吉安无人敢轻视的富贾之家，又重新给女儿挑了婚事。”

唐泛坐直了身体，神情认真起来："你将方慧学的事情再好好说一说。"

陆灵溪："唐大哥想听什么？"

唐泛想了想："方家是经商起家，又无功名在身，即便是将女儿嫁作继室，要与布政使结亲，人家理应不怎么乐意才是，这里头是否另有说法？"

陆灵溪道："有，听说方慧学年轻时也是个纨绔子弟，继承家业之后不学无术，很快就将方家弄得一团糟，这才需要用女儿来联姻维持生意，但后来不知道怎么回事，他忽然就变好了，而且经商手腕越来越厉害，又将做生意赚来的钱财用于修桥铺路，资助穷人，是以在吉安的口碑越来越好，他早年的事情反倒很少有人提及了，我也是因为听说他女儿的事情之后，才特地去打听来的……唐大哥，你怎么了？"

唐泛眉头紧拧，脸上殊无半点笑容，这使得他整个人看上去略显冷峻。

他并没有回答陆灵溪的话，反而问道："你说他忽然变好了，是什么时候的事情？"

陆灵溪："我也不太清楚，怎么说也得有好几年了罢。"

唐泛："几年前与现在，他的变化很大么？"

陆灵溪："应该是很大的，否则怎么也不可能把行将倾颓的方家经营成现在这种规模罢，我听说方家最惨的时候，家中下人仆役悉数都遣散了，跟现在完全没法比……唐大哥，你是不是在怀疑什么，难道说方家是得到了白莲教的资助，才会有今日的规模么？"

唐泛面色阴沉："只怕不是得了白莲教资助。"

陆灵溪有点莫名："啊？那为何……"

唐泛打断他："方家这几天依旧没有动静吗？"

陆灵溪忙道："是，都说方慧学卧病在床，连范知府亲自上门探望都没有见，看来病得不轻，还好你没去，若是方慧学那人和徐彬一样倨傲，届时落了你的面子就不好了……"

"唐大哥？"唐泛腾地起身，动作之大让陆灵溪一愣，连声音也停住了。

唐泛从身上解下腰牌递过去："你现在马上去找方家门前不远处卖糖人的那个人，就说是我的命令，让他们现在就集合人手，进去方家搜寻，就是掘地三尺，也要把方慧学给我找出来！"

方家门前卖糖人的？

似乎看出他的讶异，尽管觉得时间紧促刻不容缓，唐泛仍旧多解释了几句：“他们是锦衣卫乔装改扮的，奉我之命在那里暗中监视，你去见了就知道了！”

见对方抬步要走，陆灵溪连忙喊住他：“等等，唐大哥，若是找不到方慧学怎么办，要是像徐家那样，你的处境会很被动的！”

唐泛头也不回：“管不了那么多了，就算找不到方慧学，也不能放走方家的任何一个人，务必从他们身上找到线索！”

他交代完陆灵溪，便带着席鸣直接前往县衙。

县衙的衙役自然认得唐泛，看到他连轿子也不坐亲自前来，都十分讶异。

唐泛甚至没等他们行礼，就问：“你们县令呢？”

衙役道：“回禀大人，在县衙里呢！”

他的回答令唐泛稍稍放下心，越过他们便直接进了县衙，路上又问了几个人，得知汲敏正在后堂望雨亭处喝茶，就带着席鸣过去。

县衙原先并不大，但后来在汲敏之前也不知道是哪一任的县太爷将县衙后院一顿整修，硬是腾出一块地方修成花园，种上花草，以供休憩赏景招待客人之用，他自己没能用上几年，反倒是便宜了后来者，这地方唐泛也来过一回，小是小了点，却别有几分江南园林的感觉，树木茂密，流水潺潺，隔音很不错，在这里谈点什么事，不虞被人偷听了去。

而望雨亭就建在一处花园中心的假山上，山下一条小溪汇聚成荷花池，这会儿正是荷叶田田，花苞绽放的时节，从上往下看，风景极好。

不过此时此刻，唐泛却全然没有心思欣赏，直到看见背对着他的熟悉身影，才稍稍缓下脚步。

“子明兄。”他出声道。

对方回头，露出诧异的神色，随即笑道：“下官好不容易在这里偷得浮生半日闲，没想到还是被大人给抓个正着。”

唐泛也露出笑容，让席鸣在山下等着，自己三步并作两步踏上假山的台阶，不一会儿就上了亭子。

“你在这里就好了。”唐泛道，目光不经意扫过石桌，但见上面一个茶壶，却有两个茶杯。

“大人匆忙而来，不知找下官有何要事？”两人私底下相处时，虽然

口称大人自称下官，但汲敏的语气是带着对老友的调侃，显得亲切随意。

“我有些事想问你。”唐泛微微一笑。“不如我们出去再说？”

汲敏摇摇头，脸上忽然露出似笑非笑，似嘲非嘲的表情：“还是在这里说罢，外头不方便。”

好端端的，哪里会不方便？

就算再不方便，唐泛是上官，汲敏是下级，他也不能这样跟对方说话。

刹那间，这句话让唐泛心头油然而生一丝警醒自他心头，他也不自觉往旁边退开两步。

但下一刻，假山下面就传来一阵兵刃交接之声！

“大人，这里不妥，快出去！”席鸣喊道。

不需要他说这一句，唐泛也已经知道不妥了，对方那几个人的路数与那天晚上刺杀唐泛的人如出一辙，而且很可能就是那几个人，当时席鸣等人尚且不敌，更不要说现在他只有一个人，以一敌四，渐渐就落了下风，情形十分不妙。

唐泛看向汲敏，沉声道：“子明，你这是何意？”

汲敏面色不变：“如你所见。”

唐泛道：“放了他，我任你处置。”

汲敏摇头：“就算不放，你现在也任我们处置了。”

此时唐泛身后冷不防有人说话：“你跟他废什么话，直接弄死了便是！”

伴随着说话的声音，脑后一阵微风拂来。

唐泛脸色一变，待要转身闪避时已然来不及，只觉脑后剧痛，身体顿时不受控制地软倒在地上。

他张了张嘴，想要开口说话，却发不出声音，耳边依旧传来兵器交战之声，只是越来越模糊。

难怪自己从县衙一路走过来的时候，几乎看不见什么人，恐怕这些衙役早就被汲敏遣开了，所以这里的动静也不会有人听到……

也仅仅到此为止，他的思路戛然中断，彻底陷入黑暗之中。

如果时光可以倒流，或许唐泛来找汲敏之前，会更谨慎一点，他也许会带上陆灵溪或更多的人，又或许直接将县衙围起来，让汲敏插翅难飞。

但唐大人毕竟不是神仙，他充其量比旁人要细心谨慎一些，但也仅此而已。

他不会未卜先知，更想不到汲敏竟然敢于在县衙内公然对钦差下手。

从昏迷前听到的那句话来判断，唐泛觉得他会就此断送了性命，但他没想到自己还会有苏醒过来的时候。

唐泛下意识微微动了一下，发现自己的眼睛好像被遮住了，手脚也都被捆住，整个人以不那么优雅的姿势侧躺着，连嘴巴里也塞了帕子一类的东西。

身下传来震动感，耳朵没有被塞上，他还能听见马车车轮辘辘滚动的声响。

确切地说，他是被争执声吵醒的。

“汲敏，别以为我不知道你对这小白脸存着几分故交旧情，但我劝你还是别白费心思了，二龙头对这人恨之入骨，你现在不让我杀了他，等他到了二龙头面前，只会死得更惨！”

唐泛微微皱起眉头，他觉得这声音有点熟悉，随即就想起来了，对方应该就是他昏迷之前说要弄死自己的那个人。

“正因为他对二龙头的重要性，我要亲自将他带到二龙头面前，杀不杀，应该由二龙头，而不是你说了算。”相较而言，汲敏的声音就平静许多了，“还有，你应该叫我汲坛主，身为副坛主，却以下犯上，我会如实向二龙头禀报的。”

另一人呸了一声：“什么汲坛主，你连半点功夫也不会，连这个县令都还是二龙头帮你当上的，少在我们兄弟面前装模作样了！要不是现在教中人才奇缺，也轮不到你来当什么坛主了！”

“老五，闭嘴！”先前那人喝止他：“汲坛主，马车跑得快，为免将你掀翻下来，还是请入内罢！”

外面很快没了声音，又或许说话人的声音都小下来，唐泛听不大分明了。

过了一会儿，车帘子被掀起来，风从外面刮进来，将唐泛的发丝吹乱，他猜自己现在的发髻应该已经零散不成样子了。

不过很快，帘子好像又放了下来。

“你醒了？”是汲敏在说话，唐泛继续佯装昏迷显然不太成功。

唐泛点点头。

下一刻，他嘴里的帕子被拿出来。

唐泛长出了口气，并没有徒费力气去做大喊救命之类的蠢事，也没有要求摘下眼罩，而是问：“席鸣呢？”

汲敏反问：“你觉得呢？”

唐泛沉默片刻，又问：“我们现在要去何处？”

汲敏：“带你去见李道长，你对他应该很熟悉才是。”

唐泛苦笑：“大家都是老仇人了，的确很熟悉。”

汲敏不说话了。

车轮不时被路上的石头磕到，马车跟着颠簸震颤，唐泛觉得自己快被颠得连五脏六腑也吐出来了。

他忍不住道：“子明兄，能否劳烦你将我扶坐起来？再这样下去，我怕我还没等见到你们李道长，就先魂飞九天了！”

过了好一会儿，才有一双手将他扶起来。

虽然坐着也同样颠簸，但背靠车壁，总算比整个人躺在上面不着力要好上太多了。

“多谢。”唐泛舒了口气，对着可能坐着汲敏的方向微微颔首。

“你还叫我子明兄，”汲敏的声音带着微微嘲讽，“我以为你会叫我白莲妖徒呢！”

唐泛笑了一下：“与其将时间浪费在那些无用的争执上，我倒有许多问题想问。”

汲敏：“譬如？”

唐泛：“譬如你将我带走之后，不就不能继续回去当庐陵县令了？”

汲敏哂笑：“唐大人真是多虑，自己性命都快不保了，还关心下官的仕途，这就不劳您费心了！”

唐泛叹了口气：“你又何必总用这种语气与我说话，难道咱们数年的朋友情谊，就抵不过白莲教一个坛主之位么？那地方到底有什么好的，那些亡命之徒为了钱财跟着昏了头一心想跟朝廷作对的李子龙舍生忘死也就罢了，你大好前程，为何也要跟着瞎掺合呢？”

他双目还被布条绑住，当然也就看不见汲敏嘲讽的表情。

“大好前程？润青，你太高看我了，要不是白莲教，我到现在都还在乡下种地呢，不知何年何月才能补缺，怎么能跟你们这些两榜进士相提并论？”

两人从京城分别的时候，汲敏满心失落，但当时唐泛自己也刚刚踏入仕途，除了安慰之外，也不可能给对方任何实质性的帮助，再说天下人才济济，想金榜题名的人太多，能提供给士子们的位置又太少，每年像汲敏这样的失意人不知凡几，有些白发苍苍还在为了功名而奔波，汲敏不是这里头最惨的，只是每当人在落魄时，总觉得自己才是全天下最失败最惨淡的。

这种时候，唐泛如果还说什么“你好歹也是举人了，为何不再努力一把呢”之类的话，无疑是火上浇油，所以他便道：“这样说来，你先前说的资助你捐官的好心同乡富商，其实就是白莲教了？”

“不错。”汲敏自嘲道：“你也知道，我家境穷困，能够一路白养我二十多年已是极限，我考不中进士，又无钱捐官，是我无能，不能连累家里人跟着我受罪，再养我一个白吃白喝的懒汉，赌上三年后的希望，但若让我像乡下那个老举人那样，一辈子只能在乡里耀武扬威，籍籍无名，我也不甘心。”

其实汲敏的功利心，从唐泛认识他的时候，就已经有所察觉了，但读书人十年寒窗，谁不是为了光宗耀祖呢，就算是想要实现自己那些济世安民的梦想，也得先有个功名和官身，否则一切只是空谈罢了。

当了官，就等于高人一等，像陆灵溪那样从小生长在官宦世家的子弟可能还没有太深的感觉，但像汲敏这样的出身，考上功名就是他唯一的指望。

在他家境窘迫，无钱捐官补缺，又不敢保证三年后一定能够考中进士的情况下，白莲教伸出的这根稻草，就成了汲敏的救命稻草，但他接受了对方馈赠的同时，也就把自己绑上了白莲教的船。

汲敏道：“唐润青，其实我很羡慕，甚至嫉妒你和于乔兄他们，因为你们出身好，天分好，几乎不用花费什么力气，就能得到自己想要的，跟你们称兄道弟的时候，我心里一面羡慕你们，一边嫉恨你们，恨不得把你们拥有的都夺过来，你看，我连当个县令，都还要白莲教帮忙，而你比我还小几岁，如今却已经是钦差御史了，我不甘心，我真的不甘心！”

唐泛微侧身体，换一边胳膊挨着车壁，因为马车震颤颠簸的缘故，他两条手臂又被绑在后面，上半身都麻了。

他叹道：“子明兄啊，你明明就不是这样的人，何必总说这些话，让我误会你呢？其实我刚到吉安的时候，你就已经提醒过我了，是我自己

愚钝，所以在此之前，都还不知道方慧学就是李子龙。”

汲敏闷声道：“我何时提醒过你了？”

唐泛笑了：“就在接风宴上，当时我对上了你的下联，你转头取了下联里其中四个字作为字谜，枝后松鼠，便是李字，难道不是为了给我提个醒么？”

汲敏怒道：“你既然有所察觉，为何还过来找我！”

唐泛对他突如其来的愤怒有些无奈，现在任人宰割的那个明明是自己才对吧？

“我又不是神仙，哪里能事事料敌先机，就算知道你可能意有所指，又哪里会知道方慧学就是李子龙？要怪只能怪李道长太会骗人，竟能在几年前就取代方慧学的身份，一直在此地经营，想来他做买卖经常在各地奔走，也不过是为了方便出去办事的遮掩罢了。不过话说回来，林逢元为何会死，难道是因为发现了方慧学的真正身份？”

汲敏道：“不，他只是看见锦衣卫在江西境内大肆扫荡，又想到前吉安知府黄景隆的下场，所以害怕了，不想再跟白莲教合作下去。但上了白莲教的船，岂容他说走就走，正好科举案发，二龙头就命人杀死林珍，嫁祸沈坤修，又绑走林逢元的次子，迫使他就范，旁人看见沈林两家的恩怨，只会以为沈坤修在公报私仇，而不会与白莲教联系在一起。”

唐泛蹙眉：“那后来几个评卷官的死又是怎么回事？”

汲敏道：“一直以来，方家与徐家都有些生意往来，徐彬生性贪婪，虽然隐隐察觉方家背后的牵扯，但为了赚钱，既没有跟方家彻底划清界线，又不肯牵涉太多，说白了，就是又要当婊子，又要立贞节牌坊。”

说到这里，他哂笑一声：“可天底下哪有那么好的事？说来也是他们自作孽，徐彬沈坤修教子不严，自己惹了一身麻烦不说，还险些累及老子，沈坤修生怕你从那几个评卷官身上问出他儿子干的好事，就去求助徐彬，方慧学……哦，就是二龙头，他趁机怂恿徐彬杀了那五个人，一了百了，又说他有万党撑腰，只要稍加威胁，你就算知道了也不敢对徐家如何，徐彬也是个蠢货，居然脑子一热，就同意了。”

唐泛恍然：“如此说来，林逢元的死也是白莲教下的手？”

他没有说“你们”，而是用了“白莲教”作为指代，汲敏注意到这个小细节，他心头一时涌起些复杂滋味，过了好一会儿，才道：“不错，他身边有人监视，却还不安分，想着暗示你，结果被二龙头发现了。”

唐泛唏嘘：“所以他最后还是死了！”

汲敏冷冷道：“但他的死也不算全无用处，你不就从那幅画上发现了

关键线索吗，所以二龙头还是杀晚了，他要是一早死了，就没那么多麻烦事了！”

唐泛摇摇头，这世上岂会有不透风的墙，真相永远都会大白，只在迟早而已。

他还想说什么，却听得汲敏道：“你想知道的，我也都告诉你了，足以让你死而无憾。看在老朋友的份上，我已经为你争取多活片刻工夫了，能不能活着，就要看二龙头仁慈与否了。”

“等等！我还有些问题……”感觉到对方的靠近，唐泛不由往后仰头，却发现退无可退，而嘴巴很快就被一块帕子捂上，那上面的味道被吸入鼻间，很快使得他的神智有些昏沉起来。

“睡会罢，很快就到了。”他听到汲敏冷声道。

不过唐泛无论如何也没有想到，自己再度恢复意识，却是被一盆当头浇下的冰水生生叫醒的。

作者有话要说：

画上那两句诗的字谜和解释都不是作者喵自创，创意来自古人，可百度之～～

唐泛：小州姑娘，你占够便宜了，今晚不需要小剧场了。

隋州：……

# 第135章

即便在三伏天，这样一盆冰水，也足以让唐泛冷得直打颤，此生都不想再体验第二回。

前提是，如果他还有小命去体验第二回的话。

“唐大人，好久不见，别来无恙罢？”熟悉的声音响起。

唐泛睁开眼，睫毛上还带着水珠，颤巍巍的，随着他眨眼的动作，欲落不落。

他的双手依旧被绑着，只是从马车内换成了厅堂里，周围布置还算雅致，墙上挂着几把刀剑和弓箭，看上去更像是富贵人家的某处别庄。

或许唯一值得庆幸的是，此刻自己的眼睛没有被蒙住了。

他叹了口气：“怪我眼拙，先前竟然相见不相识，李道长看起来过得不错，不过我应该叫你李道长，还是方员外，还是出云子？”

方慧学，或者说李子龙闻言笑了一声：“唐大人，说来咱们也是真有缘，几次遇见，还好这次终于没有错过。”

虽说人不可貌相，但归根结底大家都是凡尘俗物，谁真能不受外貌的影响？

唐泛不知道李子龙的真面目究竟长什么样，但几次遇见对方，不管是出云子，又或是方慧学，要么仙风道骨，要么儒雅温厚，都是扮什么就像什么的人物，可以说，李子龙的易容术，变的不仅仅是那张脸皮，而是扮什么像什么。

否则以唐泛和隋州的眼力和谨慎，也不至于完全认不出来。

唐泛摇摇头，湿淋淋的发丝紧贴着头皮，还有一些零落贴在脸颊上，这让他感觉很不舒服。

“与道长有缘，岂不意味着倒霉？如此说来，我还是希望咱们永远无缘的好。”

趁着说话的机会，他开始观察周遭的环境。

除了李子龙和汲敏之外，厅中还有数名黑衣人，每人都手持兵器，眼神锐利，把守着厅中各个角落。

唐泛很清楚，就算现在他身上没有绳子绑着，也离开不了这里。

李子龙显然知道他是跑不了的，所以很大方地任由唐泛四下打量。

“许久不见，唐大人还是这样风趣，照理说咱们久别重逢，本该好好叙叙旧才是，不过如今我时间却不多。拜你所赐，我辛苦经营多年的根基被你毁了大半，本想着来到江西，能安安生生过完后半辈子了，没想到你竟又追到这里来，唐大人，你可真是阴魂不散啊！”

他心中对唐泛的恨意越深，说话的语调就越是轻柔。

唐泛叹道：“李道长，你这样说，我实在是冤枉得很！你看这次，我来到这里，本来就是为了调查科举舞弊案，与你八竿子都打不着，更没主动招惹过你，可最后却是被你绑过来的，你却反过来说我缠着你，这天底下有这样的道理么？如果早知道在这里会遇上李道长你，打死我也不会过来的。”

李子龙微微一笑：“真的么？那还好你来了，否则我岂不是就见不到唐大人断案如神的风采了？”

唐泛苦笑：“咱们认识那么久，彼此知根知底，李道长就不要取笑我了！”

李子龙摸着胡子，一手背在身后，在唐泛面前慢慢地踱了几步，他方才说自己时间不多，如今却有闲情跟唐泛扯几句无关紧要的废话，唐泛看在眼里，心下略略有了揣测。

“如今李道长将我绑到这里来，不知有何打算？”

李子龙：“你猜呢？”

唐泛：“我可猜不出来，总不会是专门将我弄到此处来杀了我罢？唐某区区小卒，何劳道长如此费心？”

“唐大人，你也太谦虚了，我听说你如今已经升到三品了？可真是快啊，再过不久就能入阁了罢，若是今日不在这里的话，说不定日后还能成为大明最年轻的宰辅呢？”李子龙开玩笑道。

此人沦落到今日这般田地，连方慧学这最后一层隐藏的身份也被揭开，本该气急败坏跳脚不已，却还能与唐泛谈笑风生，不得不说，的确是有几分枭雄气度的。

只可惜太平天下不需要枭雄。

唐泛摇摇头：“这我可不敢想，道长若是有事要忙，只管去忙就是了，不必管我了。”

李子龙玩味一笑：“我怎么舍得丢下唐大人，看在咱们相交一场的份上，我也得送你去见你想见的人啊！”

唐泛故作惊奇：“除了李道长，我还有什么想见的人？”

李子龙：“隋州啊，难道你不想见他吗？”

唐泛笑道：“难道他也落在李道长手里吗，正好正好，快让他出来罢，免得他总说我没用，这下我得好好嘲笑他一番才行！”

李子龙：“不要着急，姓隋的不是闻讯去找那座银矿了么，其实那是我放出去的假消息，银矿早就被我挖空了，不过我还留了点好东西给他，只要到时候他一进去……”

他见唐泛镇定的神色终于微微一变，不由哈哈笑了起来，大是快意：“唐泛，我还以为你到死都要跟我装下去呢，原来你也会害怕啊！”

唐泛苦笑着摇摇头：“看来我做人也忒失败了，好友背叛不说，连李道长这样的老熟人，都一心想让我们死！”

汲敏站在旁边始终面无表情，仿佛唐泛说的不是他。

李子龙反倒安慰起他：“其实若不是你杀了我养子李漫，又坏了我太多次好事，我也不会专门跟你过不去，佛家讲缘，善缘孽缘都是缘，说到底，还是咱们有缘。”

唐泛哭笑不得地点点头：“李道长说得是。”

李子龙和蔼道：“既然彼此有缘，你又欠了我那么多回，就算我现在想报仇，在你身上捅几刀，想来你也不会介意的罢？”

唐泛苦笑：“若我说介意，你会改变主意么？”

李子龙亲切道：“不会的。”

唐泛：“那看来我也就只能听凭李道长处置了。”

李子龙还想说什么，却见外头有人匆匆进来，抱拳道：“二龙头，都准备好了！”

他点点头：“你们陆续撤罢，一刻钟后我就出去。”

唐泛暗叹口气，李子龙要跑，必然不会带着他这个累赘，看来自己顶多只能再活一刻钟了。

果不其然，对方应声离开之后，李子龙便对唐泛笑道：“都怪我方才见了唐大人就喜不自禁，一聊就聊了这么久，本来我还想把你身上的肉一片片割下来，割到你最后痛死为止，不过现在来不及了，看来只能随便捅你几刀了，你想希望我先从哪里下手呢？”

唐泛死到临头还不忘开玩笑：“能不能直接冲我心口来一刀，我怕

疼，咱们一刀就解决了，这样也不耽误你逃亡！”

面对这样的人，李子龙都不知道该说他胆大包天，还是没心没肺。

其实李子龙对唐泛，不仅仅是单纯的恨，心中也不乏惺惺相惜的欣赏之意。

若双方不是势不两立，他必然是要千方百计招揽唐泛的，在他心目中，唐泛是个比李漫或汲敏更出色的人才。

但就像唐泛知道李子龙是不可能被朝廷招安一样，李子龙同样知道唐泛是不可能被自己说服的。

“不行，一刀刺入心口，你倒是解脱了，我却不解恨。”

李子龙摇摇头，一边说道，也不知从何处摸出一把寒光闪闪的短匕，直接就刺入唐泛的大腿。

“唔！”唐泛的脸色瞬间惨白，惨叫声却反倒不如先前的说话声高。

这让李子龙觉得有些无趣。

不过他也早就看明白了，在唐泛随意自在的表相下，骨头却比任何人还要硬。

所以这种人就算有弱点，他的弱点也绝不会是功名利禄，荣华富贵。

这同样是李子龙无法用收揽其他人的办法去收揽唐泛的原因。

刀子戳得很深，大半都进去了，血从刀口与皮肉的缝隙里拼命往外冒，瞬间就将唐泛下边的衣服染红了大半。

他紧紧咬着牙关，闭上眼，透明的水珠从额角滑落下来，分不清是水还是汗。

这时候李子龙只要把手中的刀柄稍稍转动一下，就能将里面的筋肉嚼碎。

不过他并没有这么做，不是因为他对唐泛的恨意稍减，而是时间不够了。

所以他将刀子又拔了出来，考虑是不是下一刀直接将唐泛杀死算了，免得夜长梦多。

血从伤口喷溅出来，唐泛整个人已经瘫软在椅子上，完全没有力气耍嘴皮子了。

这时汲敏开口了：“二龙头，大家都在外头等着，您先走罢，让属下

来解决他。”

李子龙挑眉：“你不是想放他走罢？”

汲敏道：“唐润青此人最是诡计多端，他方才一直在拖延时间，跟您说话，属下怀疑他另有后招，二龙头不如先走一步，属下愿意代劳。”

李子龙冷笑：“快也不快在这一会儿了，连在威宁海子的时候，我都能……”

话未落音，外头便传来接连两声鹰隼长鸣。

唐泛掀了掀眼皮，他对这声音有点印象，当初在威宁海子时，李子龙最后就是靠着两只巨鹰脱身的，那两只老鹰除了凶猛之外，想必也另有侦查的作用。

果不其然，李子龙脸色一变，也顾不上唐泛了，直接就往门口走去。

正好外面有人跑进来：“二龙头，那些朝廷鹰犬不知从何处冒出来的，已经一路打进来了！”

李子龙又惊又怒，无法置信：“他们如何会知道我们在这里的！”

没有人能回答他这个问题，他也没打算让人回答。

“你们出去拦着，绝不能让他们踏入这里半步！”李子龙对厅中的黑衣人道。

“是！”

汲敏着急起来：“二龙头，那我们现在怎么办？”

李子龙冷笑：“慌什么！外面那么多人手布置着，他们就算找到这里，也不可能那么快打进来的，你先去后门接应，有唐泛在手，他们不敢动手！”

“可是……”汲敏好像还想说什么，一脸无措，让李子龙心下厌恶。

若不是白莲教如今人员折损太厉害，已经无人可用，他也不会把汲敏这种人放在身边，要知道他一开始不过是将对方当成闲置在庐陵县的一颗棋子罢了，谁会想到最后连可有可无的棋子也要被迫启用呢？

但另一方面，他也觉得很奇怪。

自打锦衣卫分成两拨，一拨被唐泛调去监视方宅，一拨随隋州进山的时候，李子龙就得到消息了，他在庐陵县处处小心，绝不肯再重蹈覆辙，功亏一篑，之所以会跟唐泛闲扯半天废话，也是因为确信自己藏匿

在此处足够隐秘，不可能有人发现，然而为什么现在却还会有朝廷鹰犬杀上门来？

不过仓促之间，他也来不及细想，直接转身大步走向唐泛，想以他为质。

这会儿他倒庆幸方才没有急着下手把人杀死了，如今尚可拿来一用，有这人挡在前面，料想那些锦衣卫再疯狂，也断然不敢公然对着一个三品大员射箭的。

然而快要抓住唐泛的瞬间，他却忽然心生警觉，身体一侧，避过了后面捅过来的刀子。

李子龙一脚踢翻汲敏手上的匕首，掌风一扫，对方随即往后跌去，直接撞翻了椅子，最后落在地上，吐出一口血。

“果然是个养不熟的白眼狼！”

对汲敏这种人，李子龙比对唐泛还要恨，当下便要过去补上一刀。

谁知身后的唐泛竟然在此时挣脱了绳索的束缚，直接从地上抄起方才被李子龙踢翻的刀，便朝他刺了过去。

他本也没打算一击得手，只不过是为了让汲敏能够时间逃开罢了。

在这里清醒过来之后，唐泛就发现自己手里不知何时多了一块碎瓷片，但先前他双手被反绑着，背后也有人看守，他不敢轻易露出破绽，直到方才人都跑出去，他才用瓷片割断绳索。

从汲敏对李子龙动手的那一刻起，唐泛就明白了，自己手里那块瓷片，肯定也是汲敏塞进来的。

许多话，此时此刻没有必要再说，正如汲敏会选择背叛李子龙一样，他当然也不能眼睁睁看着汲敏死。

但唐泛显然还是高估了自己，以李子龙的身手，对上隋州或汪直都绰绰有余，又如何会将唐泛他们二人放在眼里，先前只不过因为唐泛还有些用处，他方才没有下死手罢了。

此时见对方竟自己撞上来，他冷笑一声，正中下怀，根本不将对方手里那把匕首放在眼里，直接就抓向唐泛的肩膀，要将唐泛拖了就走。

没想到这时候却从旁边闪出一条人影，直接朝李子龙扑了过去，将对方死死抱住。

“走！”汲敏嘶声吼道。

他虽然不会武功，连李子龙的一招半式都打不过，可在使出全身力

气抱住对方的时候，竟连李子龙拳打脚踢都挣不开。

唐泛饱含热泪，咬紧牙关，却连一刻也不曾停留，转身就奋力往门外跑。

他不能让汲敏的奋不顾身完全变成笑话。

李子龙见唐泛的身影消失在门边，不由勃然大怒，发狠似的在他身上连拍数掌，汲敏口中不停吐出鲜血，却依旧不肯松手，他的指甲深深地陷入对方皮肉之中，但他自己已经没有感觉了。

片刻之后，李子龙终于将他撕扯开，也顾不上去找唐泛当人质了，直接就往后门跑去。

谁知刚迈开没两步，脑后破空之声袭来，他往旁边一闪，一支箭矢旋即掠过他的耳际，直接近半没入他前面的墙壁里。

在他身后凌空跃起，手提绣春刀劈向他的，正是本该死在矿山中的隋州！

退无可退，逃无可逃，李子龙咬咬牙，只得抽出随身软剑迎战。

高手过招，刀光剑影，战况激烈自不必提。

但唐泛去而复返，却不是为了观战，而是为了还躺在那里的汲敏。

对方被李子龙连击数掌，汲敏的五脏六腑都受到严重的损害，唐泛甚至不敢将他带到厅外，只能将对方搬到最近的角落里避开打斗，又小心翼翼地扶起他的脖颈，轻拍脸颊。

“子明，子明……”

在唐泛连喊了许多声之后，汲敏的身体微微一震，眼皮勉强睁开一条缝隙。

对方似乎想说什么，但声音实在太小了，唐泛不得不弯下腰去听。

他腿上的伤口只是草草用外裳绑紧潦草地包扎了一下，血还在细细地往外流，整条腿也几乎无法动弹，但此时此刻唐泛根本无暇去顾及这些，他甚至忘记了自己身上的伤痛，只能紧紧抱住汲敏。

“润青……”他听见汲敏道。

“我在！我在！”唐泛将耳朵贴在对方唇上，就为了听清对方的每一个字。

“我老家……母亲……”汲敏甚至已经说不出一句完整的话了，只能用零碎的只言片语来表达。

但唐泛如何会听不懂，他接下对方未竟的话：“我知道，你放心罢，她老人家，我会照顾的。”

汲敏气息微弱：“还有，不要，跟朝廷，说……说我，投靠……”

唐泛紧紧抓住他的手，似乎担心自己一松手，对方就会彻底消散。

他眼眶通红，要紧紧咬住牙，才能咽下快要出口的哽咽声：“你没有投靠白莲教。你是与我一道被白莲教妖徒捉来的，而且为了擒住贼首李子龙，你不幸殉职，乃是大大的功臣，理当得到朝廷抚恤，不单如此，我还要上疏为你请封谥号！”

汲敏闻言，脸上流露出微微的欣慰，眼中也泛起光彩，身体竟然恢复了一点力气，连说话都变得流畅许多。

“对不起，我的确很嫉妒你，但是，我也很羡慕你，喜欢你……”

“当初，当初我落魄的时候，只有你，只有你待我一如既往……”

“若你不嫌弃，下辈子我们，我们再作朋……”

他的瞳孔渐渐涣散，最终也没能将那句话说完整，仅仅是嘴巴微张，眼睛维持着半睁不睁的情状。

仿佛犹有憾恨。

“子明！”唐泛悲戚不已，强忍了许久的眼泪终于落下来。

先前被李子龙一刀扎在腿上，他连哼都不哼一声，此刻却忍不住放声痛哭。

那头李子龙着急逃走，隋州却一心想要他死，两人在战意上就见了高下，加上门外锦衣卫人多势众，逐渐控制了局势，庞齐等人进来援手，李子龙被团团围住，心烦意乱之下，被隋州一刀砍在后背，又被旁边庞齐早已准备好的火铳一射，胸膛直接就开了花。

他睁大着眼睛，死死瞪住隋州，身体却不由自主地自墙壁滑落下来。

死不瞑目。

任凭李子龙如何翻云覆雨，诡计百出，又能千变万化，玩弄人心于股掌之间，最终也逃不过作恶多端的下场。

唐泛并没有关注那边的战况，他依旧沉浸在好友死去的悲痛中，直到肩膀被一只手按住。

“你们是怎么脱险的，又怎么会找到这里来？”他知道是谁，所以头

也没抬。

隋州的声音也充满了疲惫："当时我们已经进山了，但我发现有些不对，就及时退出来，刚出山，里面就爆炸了，半座山都发生塌方，大家受了点伤，但幸而退得早，没有人死。"

他说得轻描淡写，但唐泛如何听不出其中蕴含的惊心动魄，但凡隋州警觉得晚一些，又或者少半点魄力，他估计真要在黄泉下才能见到对方了。

唐泛哑声道："幸好你没事。"

隋州按在他肩膀上的手紧了紧，才继续道："因为爆炸的事情，我就担心对方调虎离山，所以匆匆赶了回来，等回到吉安的时候，才知道吉安府已经乱作一团，席鸣死在县衙后堂，而你和汲敏又都失踪了，当时我就在他的石桌上发现这个。"

他伸手过来，摊开掌心。

唐泛一看："菱角？"

隋州点点头："是一堆未吃完的菱角。我询问之下才知道，这种菱角因为味道特别鲜甜，只在庐陵县附近一处地方才有产出，算是当地的土仪，便循迹找过来，这应该也是他一早准备留给我的线索。"

唐泛闭了闭眼，身手在汲敏脸上轻轻一拂，将他的眼睛合上。

庞齐正在指挥手下善后，李子龙虽然死了，但还有许多事情没有解决，比如先前还在后门等着接应李子龙的那拨白莲教徒。

这座山庄位于庐陵县郊外，是方慧学名下鲜为人知的一处别庄，被他专门用来干些与白莲教有关的见不得光的勾当，也不知道埋藏了多少秘密，需要他们去一一挖掘。

除此之外，还有被李子龙挖空的银矿，那些银子到底流向何方，徐家与方家的事，又该如何了结，以及远在宫闱，与李子龙暗中勾结的大人物，到底是何方神圣，这一桩桩的事情，还有待唐泛与隋州他们去解决。

但此时此刻，唐泛只想，也只能长叹一声："我现在有些想念京城了！"

想念姐姐，想念阿冬，想念可爱的小外甥，想念京城的热热闹闹，想念那满城大街小巷琳琅满目的吃食。

隋州道："很快就可以回去了。"

夏日午后的阳光很是灿烂，近乎耀眼，将外面一整片院子都照得毫

无阴影。

幸好。

幸好还有这个人在身边。

唐泛心想。

作者有话要说：

好啦，这一卷前面许多伏笔都用上了，汲敏的性格更是从第六章开始就露出端倪啦～

本来想在这章完结这一卷的，不过写不完了，李道长表示他怎么也是白莲教的boss，不能那么仓促黯淡离场……

隋州：那我呢，我还在矿山挖矿找人呢！

李道长：没矿也没人，都被我搬光了，调虎离山而已，哦呵呵呵呵～

唐泛：救命啊～

李道长：你叫啊，你叫破喉咙也不会有人来救你的！

唐泛：不是，我好饿……刚才出门找汲敏的时候都没吃东西，后来又被你们绑来了，能不能给我点吃的，我不挑的，不过要是烧鸡或烧鸭就更好了，嗯，不过话说有蜜汁烤翅之类的吗？

李道长：……吃个p，想死我成全你啊！(╯‵□′)╯︵┻━┻

# 第十一卷 京都风云·真假太子案

# 第136章

伴随着李子龙的死，他的手下也大都落网，白莲教彻底土崩瓦解。

纵然还有少数漏网之鱼流亡在外，但那些人孤掌难鸣，也对朝廷谈不上什么威胁了。

白莲教准备装箱抬走的银子被拦截下来，后来锦衣卫又从李子龙的尸身上搜出不少银票。

这些银票全都是他几年来利用做生意之便分存在几个钱庄里的，狡兔三窟，这样做可以保证他自己无论身在何处，都有钱财可以随时取用，也正因为如此，李子龙才总有足够的人力物力与朝廷作对。

除此之外，徐家与方家也都因为勾结白莲教被抄了个干净，方家人这才发现，他们精明能干，引以为傲的家主，竟然是白莲教二龙头。

真正的方慧学早在几年前就已经被李子龙杀死了，后者不仅装扮成方慧学，接收了方慧学的一切，还顺带替方慧学完成了他这个方家子孙都完成不了的事情——振兴方家。

借着方慧学的身份，李子龙在吉安府混得风生水起，他一方面利用这层掩护暗中开矿铸钱，另一方面则捐钱修桥铺路，为自己赢得好名声的同时，也是为了让自己暗中进行的事情更加顺利。

有了金钱的支持，方家的家业自然越来越大，白莲教的造反大业也得以继续下去，可谓一举两得。

虽然唐泛几次坏了白莲教的好事，也揭穿李子龙的几层身份，使得白莲教视他如眼中钉，但实际上，李子龙心思缜密，又诡计百出，十分难对付，否则以锦衣卫之力，也不可能跟对方周旋了这么多年，还屡屡失手。

假如没有汲敏的临时反悔，此刻唐泛早就死透了，李子龙也早已从容脱身，而等隋州赶到时，估计只能给唐泛收尸了。

唐泛没有忘记自己的承诺，在他的努力下，汲敏以在任殉职盖棺定论，朝廷赠其奉议大夫，修正庶尹，其母封五品宜人，赐匾赠金，以慰天年。

徐家那边，由于徐方两家生意上千丝万缕的牵扯，使得徐家被扣上了乱党罪名，同样岌岌可危，徐彬虽然远在京城，反应却十分敏锐，他见势不妙，立马主动将家财悉数捐献出来，通过万党直接进献给皇帝，也因此抱住了一条性命。

当然，以徐彬的狡猾，捐献出来的到底是不是他全部的家财，就不得而知了。

白莲教的事情暂且不提，院试舞弊案水落石出，徐遂与沈思二人分别杖责五十与三十，且终生不得参加科举，这还是看在他们老子一个破财一个丢官的份上——因其举报有功，且有唐泛上疏求情之故,沈坤修被削职为民——对他而言，儿子能够保住性命，已经是不幸中的大幸了。

无论如何，这一切总算告一段落。

方家也好，徐家也罢，他们终究成为历史。

花开又花落，秋去又春来，两三载时光匆匆而过，转眼就到了成化二十二年秋天。

白莲教不再兴风作浪，天下仿佛也太平了许多，至少对于唐泛和隋州来说的确如此。

回京之后，两人总算过上了不需要再疲于奔命的平静日子。

不过平静也是仅仅相对而言罢了。

天下无大事，却不意味着朝堂是平静的。

恰恰相反，这两年，皇帝的身体每况愈下，究其根底，说来话长。

在如今这位太子殿下正名之前，贵妃万氏因为自己无所出，所以对后宫子嗣同样严格控制。

譬如柏贤妃所出的朱祐极，也就是当今太子的哥哥，在两岁时即被封为皇太子，可受封太子之后还未过两月，这位小太子就离奇暴病而亡，当时宫闱内外传出许多流言，其中被大多数人认同的，莫过于小太子遭了万贵妃的毒手。

就连现在的太子朱佑樘，在未经册封之前，同样吃了不少苦头，幼年在宫中几经颠沛流离，差点就没能存活下来，等到与皇帝相认时，已经五岁，过了最脆弱最容易夭折的年龄，而在那之后，万贵妃仿佛也破罐子破摔，不再禁止后宫女子诞下子嗣。

于是在太子朱佑樘之后，后宫子嗣接二连三地诞生，到如今，皇帝膝下已经有了数十位皇子皇女，这其中还不包括尚在嫔妃腹中未出生的，可见在万贵妃解禁之后，成化帝有多么努力。

眼下后宫子息繁盛，开枝散叶，再也不复成化初年冷冷清清的模样了。

但努力过度的后果必然是，皇帝精元亏损过度，病倒了。

他身体本来就不算强壮，偏又不加节制，连太医也束手无策。

结果皇帝眼看医术无法彻底治愈自己，就开始将希望放在虚无缥缈的仙术上，对李孜省、继晓等人越发信任，几乎到了偏听偏信的地步，对国事政务的关心日益减少，到如今已经到了几乎完全不过问的地步。

唯一庆幸的是，皇帝虽然不肯干活，但内阁还在干活，内阁里虽然未必人人齐心协力，但有赖于老祖宗立下的制度，帝国总算能够维持日常的运转。

不过这也不意味着就当真太平无事了，起码唐泛在内阁，每天就过得精彩跌宕，堪称刺激。

两年前，因苏州案、舞弊案，以及剿灭白莲教等，回京后，唐泛便因功累，从都察院调到刑部，正式任刑部左侍郎，且因当时的刑部尚书出缺，他便顺便代行刑部尚书之职，虽然还未正名，但已经是实际上的刑部尚书了。

按照唐泛的年纪来说，这种升迁速度已经十分惊人了，以刚过而立之年就以三品侍郎掌二品尚书职务，放眼大明朝估计也没有几个，对比官场上其他四五十岁还在知府或知州位置上挣扎的人来说，简直可以称得上平步青云，年轻有为了。

其时，内阁形势已经发生了天翻地覆的变化。

原先被朝臣私下戏称为“纸糊三阁老”的万安、刘珝、刘吉三个人，实际上已经剩下了万安和刘吉两个。早在几年前，刘珝就被万安和刘吉合谋排挤走了。

刘珝走后，万安又接连推荐了彭华、尹直等人入阁，刘吉势单力薄，渐渐落了下风，便又推荐了刘健、徐溥、丘濬等人入阁，以此跟万安抗衡。

那个时候，唐泛还未回京，入阁这件事原本跟他也是没有什么关系的，但是丘濬入阁的事情遇到了很大的阻力。

因为丘老头为人刚直，遇事宁折不弯，刘吉推荐他入阁，也不是因为喜欢他，而只是想用他来对付万安罢了，万安当然不会同意给自己找这么一个麻烦，两边就僵持不下。

正好这时候唐泛了结了吉安的事情回到京城，又暂代刑部尚书一职，刘吉就退一步，说不如让丘濬的学生唐泛入阁，唐泛人如其名，性格活泛圆滑，远比其师来得合适。

自内阁建立以来，因其制度所限，纵然是首辅，权力也不如唐宋宰相，所以就算万安作为首辅，同样不可能一手遮天，这从上回苏州案之后尚铭的下台就可以看出来了，所谓略占上风，也不过是源于皇帝的宠

信罢了。

对刘吉而言，他推荐刘健和唐泛等人，也不是因为赏识刘健唐泛，实有不得已的苦衷。

先前已经说过，朝野上下，被御史言官弹劾次数最多的，不是首辅万安，而是刘吉刘阁老，因为皮厚心黑不怕弹，刘吉甚至被冠上“刘棉花”的“美誉”。

可刘吉脸皮再厚，面对前仆后继源源不断的弹劾奏疏，内心也是惆怅忧伤的，身为人臣，谁不希望自己有个好名声呢？

所以这次他举荐刘健等人入阁，其实也是因为刘健徐溥唐泛他们官声清正，众望所归。

刘吉举荐了贤能，自然也可以顺便洗刷一下自己那并不太光彩的名声。

为免两败俱伤，万安最终还是同意刘吉的提议，于是经过廷推之后，唐泛也入了阁。

不过他的排名尚在刘健，徐溥之后。

也就是说，在内阁里，唐泛属于垫底的老幺。

但老幺总比不入阁好。

作为大明帝国的权力核心，内阁向来是所有臣子的最终追求。

甭管内阁里面如何论资排辈，在外人看来，能够入阁就意味着成为大明宰辅，从此外人称呼唐泛，便得用“唐阁老”才更显得尊敬，像唐泛这样，年方而立的内阁宰辅，也是绝无仅有的。

此时距离他当初在刑部担任一个小小的主事，也仅仅过了五六年的光景。

唐泛升迁速度之快，着实令人瞠目结舌，大明朝能有这般际遇的，似乎仅此一份。

然而旁人只要仔细想想唐泛做过的那些事情，似乎又不觉得惊奇了。

一个人想要走到什么样的位置，就得要有相应的能力来匹配。

否则就算他气运冲天，也终究有不灵光的时候。

在内阁那样的龙潭虎穴，庸才就只能沦为刀俎上的鱼肉，任人宰割了。

被同僚羡慕嫉妒的唐阁老，在内阁过得其实并没有外人想象的那么滋润。

没进内阁的时候，大家仰望此处，难免带上一份因不了解而产生的神秘感，等真正置身在其间，才会发现，这日子和个中滋味，实在不足为外人道也。

在皇帝不管事的情况下，内阁每日需要处理来自全国各地的重要文件并作出相应的决策和指示，大明疆域广阔，这也就意味着每天都会有刻不容缓需要紧急处理的奏疏如雪片般堆在阁老们的案头上。

有时候东边河水泛滥淹没农田，往往西边某府的百姓却正处于旱灾蝗虫的肆虐下，地方官府叫苦连天声泪俱下，内阁宰辅们又不可能亲自去视察，所以不管哪份奏疏看起来都是那样可怜，那样需要援助，然而国库的钱粮又是有限的，先拨款赈济哪边，哪边可以先放一放，这些都需要内阁来判断，有时候如果判断发生错误，那么就意味着会有成千上万条人命因他们的错误而消逝。

在唐泛等人入阁之后，内阁人手相应增加，每人分摊一部分工作，照理说工作量已经尽量缩减了，不过每个人依旧每日天不亮就入值，一直到下午各衙门散值之后，内阁成员大多数时候还要留在这里讨论公事，批阅奏疏，其中辛苦非一言两语所能道尽。

虽然被诸多诟病，作为首辅的万安，也并不是像常人想象的那样，每天只要奉承一下皇帝，然后什么事也不干，就能坐稳首辅的位置了。

在阁臣们商议政事的时候，首辅需要主持会议，更需要对大家议而不决，意见不一的事情进行汇总并作出最后决策；一些重大事情上，即使已经由其它阁臣批阅好，首辅依旧需要重新审核一遍，以便确认意见可行以及不出纰漏。

由于皇帝现在将重心放在了修仙而非朝政上，内阁的责任和工作量无形中就增加了许多，很多决策实施之后，朝臣一旦有所不满，都会认为责任在内阁身上，此时身为首辅，万安就必须承担比其他阁臣更多的指责。

这些都是唐泛以前所没有见过的另一面。

原先他在外头时，总觉得万党成天闲着没事处处与自己过不去，但现在亲眼所见，万安能够当上首辅，自然不是光靠溜须拍马，一无是处的，最起码他的组织能力就远比其他人来得强。

而他也知道了，万党的核心其实并不是万安。

确切地说，万党之所以能够在成化朝屹立不倒，很大程度取决于皇帝对万贵妃的宠爱。

没有万贵妃，就没有万党的存在。

虽然万氏没有直接干预朝政，但她的影响力无处不在，最直接的表现就是万贵妃对当今太子极为不喜，无时不刻希望太子换人，所以一直以来万党都是与太子对立的。

不过这些事情充其量只是让唐泛对万安的了解更深入一些，并不意味着他对万安刘吉等人就有好印象了。

由于万贵妃巨大的影响力，为了巩固地位，万安不惜放下文臣的身段，跟万贵妃万通姐弟俩攀上亲戚，另一位阁臣刘吉也跟万贵妃家结了姻亲，这使得他们的利益与万氏牢牢绑在了一起，行事以万氏之喜为喜，以万氏之恶为恶，完全失去了宰辅大臣的原则和器量，这才是大家讨厌万党，背地里腹诽万安等人的真正原因。

更不必说内阁这地方听上去风光，实则办公环境比六部还差，大家都缩在小小一座文渊阁内，阁臣单独办事的值房小小一间，相互连接在一起，跟六部时宽敞明亮的部堂衙门完全不能相提并论。

而且唐泛现在身兼刑部尚书之职责，不仅要处理内阁的那一摊事情，还要每日抽空回刑部一趟，可谓奔波繁忙。

幸而刑部现在需要他拍板的事情并不算多，大部分都由右侍郎彭逸春代劳了，早在唐泛当初还在刑部任主事之时，这位老先生与他的交情就不错，后来唐泛离开刑部，与他也还一直保留着联系。

唐泛回京重入刑部之后，之所以能那么快上手，也离不开彭逸春的支持，所以在他入阁之后，便上疏举荐彭逸春任刑部尚书，也好让自己从永无休止的公务中解脱一部分出来。

刑部在六部中地位并不如何重要，所以唐泛入阁又身兼刑部尚书，也无人提出异议。

常人身兼数职，只怕高兴还来不及，巴不得不要交权，正好内阁与六部两头担，但唐泛却连代尚书的位置都还未坐热，就忙不迭地举荐旁人来分担，连汪直都笑他身在福中不知福。

即使如此，每三日一回的内阁会议，依旧是唐泛所头疼的事情。

不止唐泛一人如此觉得，所有内阁成员，都与他感同身受。

比如今天。

文渊阁的议事厅中，首辅居于上首，众人分坐两排。

眼看沙漏走到了申时，该议的事也议得差不多了，大家都暗暗地松了口气，心想今天总该可以按时散值了吧。

万安就道：“最后还有两件事，想拿出来与诸位议一议。”

一听这话，大家便都下意识挺直了背脊，静待首辅下文。

万安道：“文渊阁的值房有四间，原先的阁臣也不多，一人一间正好，但如今人数增多，就显得有些拥挤了，陛下仁慈，听闻此事之后，说是不忍见到宰辅们为国事操劳，连当值之所都如此狭窄，便要从内库拨款对文渊阁进行修缮扩建。”

大家一听他说的是这件事，不由精神一振，都点点头。

刘吉更是接道：“陛下一片仁心，日理万机还不忘体恤臣下，实在令我等这些做臣子的感佩不已！”

文渊阁始建于永乐年间，原本是用来藏书的，后来又多加了一个功能，就成为阁臣入值办公的机密要地。

时至今日，随着内阁权力日益加重，文渊阁却还是那个小小的文渊阁，现在内阁七个人，万安、刘吉、彭华、尹直、刘健、徐溥、唐泛，除了首辅单独一间值房之外，其余诸人，连次辅刘吉在内，都只能两人一间。

外人只知宰辅风光，却不知宰辅辛酸，若是能到文渊阁的值房看上一眼，估计会目瞪口呆。

所以皇帝这话可真是说到众人的心坎上去了。

谁不希望能换个宽敞点的值房？大家便都眼睛闪闪发亮，等着万安的下文。

万安有意停顿片刻，静待众人消化完这段话，才继续道：“不过如今样样都要用到钱，内库也不宽裕，咱们为人臣子的，更应该为陛下分忧解难，而非雪上加霜，所以我让陛下不必从内库拨款，而改由从国库拨钱修缮。”

众人：“……”

瞧，这就是万安招人讨厌的原因之一了。

内库的钱与国库分开的，皇帝可以随意使用内库，但如果要调用国库的钱，则必须经由朝廷同意。

大明国库每年的钱是有数的，哪些该拨给兵部用作经费，哪些该留着赈灾，分配之后就所剩无几了，要想再拿出钱来修缮文渊阁，那基本是不可能的。

虽说文渊阁住的是阁臣，但归根结底还是皇宫中的建筑，理当用内库的钱来修，但历代皇帝都很少提这一茬，如今皇帝陛下好不容易良心

发现，想自己掏钱，结果却被万安给拒绝了。

你说你想讨好天子没关系，却非拉着大家下水，将这难得的福利也给拒绝了，能不招人恨么？

最郁闷的是，大家还不能提出异议，还得说万首辅你拒绝得好，因为古往今来就没有哪个当臣子的逼着皇帝出钱给自己修缮办公场所的。

所以众人面色古怪，却都说不出话来，心中五味杂陈，不知道将万安问候了多少遍。

万安环视周遭："怎么，诸位以为不妥？"

他正等着哪个人忍不住跳出来说不妥，然后可以给对方扣上不忠的帽子，顺便在皇帝面前告告状呢。

不过可惜得很，在场众人一个都比一个沉得住气，就算值房狭小住得再难受，也坚决不当出头鸟。

刘吉甚至笑道："元翁所言甚至，咱们当臣子的，理应为陛下分忧才是，怎还能给陛下添麻烦呢，不知您要说的第二件事是？"

万安轻咳一声："这第二件事，说来也与钱财有关。陛下想重修崇真万寿宫。"

这崇真万寿宫其实就是一座道观，在元朝的时候与白云观齐名，不过现在就只剩下白云观了，元末战火的时候，崇真万寿宫逐渐被废弃，现在成了御马监辖下的草场。

不过皇帝心血来潮想要重建，想来是有原因的，在场众人不必问也知道，这其中肯定少不了李孜省等人的怂恿。

皇帝自从身体不好以来，对方术越发痴迷，这也不是一天两天的事情了。

上有所好，下必甚焉，像李孜省、赵玉芝这样的人就因此得到了重用，甚至还被安排到像通政司等重要的位置上。

如今内阁之中，与其勾结的也不在少数，彭华之所以能够坐在此处，也是因为通过结识李孜省而搭上万安的门路。

刘吉就问："敢问元翁，此事我为何从未听陛下说过？"

万安道："此事我也是昨日入宫才听陛下提起。"

刘吉笑道："内库的钱财如何支使，自然由陛下说了算，陛下若是要拿这笔钱去修崇真万寿宫，咱们做臣子的也不能拦着，不知元翁为何要特地与我等说起这件事？"

万安暗骂一声装模作样的老狐狸，面上依旧是和缓的神色：“陛下的意思是，要重修崇真万寿宫不是件简单的事，这必然是个大工程，内库的钱可能不够使，所以想垂询各位的意思。祐之，你是管户部的，依你看，咱们要如何回复陛下才是啊？”

说白了，就是皇帝想用国库的钱去修道观，又不好意思开这个口，所以拐弯抹角让万安来征询内阁的意见。

万安一说，大家就都望向刘吉。

刘吉不想答应，因为他现在越来越看重自己的名声，如果点头让皇帝从户部拿钱去修道观，他这个管户部的阁臣就会被言官们往死里骂，但如果不答应，就会得罪皇帝。

想及此，他就笑道：“我虽掌管户部，但此事事关重大，却非我一人能说了算，还得由元翁和诸位决定才是。”

万安对他这种打太极的推诿态度很是不满：“国库眼下尚有多少存银？”

刘吉道：“不足百万。”

万安道：“那也不算少了，陛下自登基以来，处处节俭，从未有劳民伤财之举，如今难得想重修一座宫观，这也不是什么大事，难道就不能拨出五十万两么？”

刘吉苦笑：“陛下的事就是臣子的事，若是五十万两就能重建崇真万寿宫，我岂能有不答应的道理？不过好教元翁知道，这笔钱是兵部早就订下的，说要给北边驻军添置过冬衣裳，我也做不了主啊！”

刘健是管兵部的，闻言就道：“不错，确有此事，元翁，这五十万两，是我在半年前就与刘公说好的了。”

万安阴着脸没说话，最后还是彭华道：“元翁，不如先让大家回去思量一番，明日再作讨论？”

接连被刘吉和刘健驳了面子，万安心里很不痛快，他扫视众人，丢下一句“那就散会罢”，便气鼓鼓走了。

这样的会议开的是既没有效率，又没有意义，不过唐泛敬忝末座，管的又是最说不上话的刑部，一般情况下也轮不上他发表什么意见的，见众人都离开了，他也收拾收拾东西，跟在刘健后面走出去了。

出了宫门，刘健先走一步，唐泛见今日难得散得早，便想绕到那个常去的馄饨摊子去买点葱油饼回家，刚走没几步，就听见有人喊住他。

“唐阁老！”

唐泛回头一看，是卫茂。

“唐阁老！”卫茂匆匆几步跑过来。

唐泛笑道：“我说老卫，别人喊唐阁老也就罢了，你跟着喊什么，都把我给喊得不好意思答应你了！”

卫茂也跟着笑起来：“这样才显得敬重，不瞒您说，小人是奉了汪公之命来的，汪公说晚上请您吃仙云馆的菜，让您散了职之后先别走，直接去仙云馆等他。”

换了平日，唐泛定要两眼放光的，此时他却笑道：“那可对不住了，今晚我得回去吃饭，否则家里河东狮一生气，我是要跪搓衣板的！”

卫茂先是愣了一下，心想你又没成亲，哪来的河东狮，再转念一想，不由一脸无语。

可还没等他反应过来，唐泛就已经转身上轿子走人了。

# 第137章

像唐泛如此爱好美食的人，能够不为美食所动，拒绝汪直的邀约，那肯定是一件很反常的事情。

不过唐泛的身份今非昔比，连汪直见了都得行礼，自然不是区区一个卫茂能拦得了的，他要走，卫茂也只能眼睁睁地看着，不敢强拦。

那头唐泛匆匆回到家，还未踏进门，就先闻到扑鼻而来的饭香。

原本应该毫无光亮的屋子此刻看过去却是灯火通明，秋夜里仿佛让人打从心底温暖起来。

他微微露出一个笑容。

唐泛入阁之后，就没有再与隋州住在一起，而是搬回隔壁自己原来的宅子。

唐瑜则带着贺霖——现在应该改名为唐霖了，母子俩搬离这里，另外在京城里买了一处宅第，距离这里不远，彼此也可以互相照应，阿冬也搬了过去，又雇了护院，还有钱三儿在，宵小也不敢上门。

这样做的原因是唐泛与隋州二人，如今一个是阁臣，一个锦衣卫头子，就算无人非议弹劾，也要防止君王猜忌，毕竟两人身份敏感，动辄容易授人把柄，更何况万党会时不时抓唐泛的小把柄，到时候一个勾结天子亲军的罪名扣下来，跳进黄河也洗不清。

自江西归来之后，唐泛因功累迁，隋州更得皇帝信任，原本是要晋封为定安侯的，他却再三辞受不接，皇帝过意不去，便又加了不少食禄，以作弥补。

由于万贵妃的缘故，其弟万通依旧把持着锦衣卫指挥使这个位置，隋州始终没法名正言顺接管锦衣卫，不过这也只是时间问题了，在双方经年累月的博弈中，真正听命于万通的人手越来越少，如今除了南镇抚司，包括北镇抚司与各地锦衣卫卫所，如今十有八九都是隋州的人，以至于旁人都说锦衣卫现在有两位实权指挥使，表面上隋州虽然还是镇抚使，官位略低万通一筹，但实际上就连万通也没法从他手中夺走被对方牢牢把持住的权力。

万通自然不愿意看见这种情况的发生，但皇帝对隋州的信任不下于他，像进谗言告黑状之类常用的铲除异己的法子，在隋州身上并不管用，有鉴于此，万通只得暂且罢手，另作打算。

不过对唐泛和隋州来说，比邻而居与同处一个屋檐下，其实并没有多大区别，因为他们二人成天早出晚归，就算同住在一座宅子里，也未

必会多上多少见面的机会。

反倒是比邻而居之后，两家的院子通过小门而连接起来，只要能够按时回来，两人必然要一起坐下来吃个晚饭，虽然这样的机会少之又少。

今日也是巧了，隋州近来事情不多，而唐泛也能提前回来，不需要再窝在内阁里对着万首辅那张脸下饭了。

他连进门的脚步都要轻快几分，一路穿过外院与内院连接的月亮门走入饭厅，便瞧见饭桌上摆着好几个菜，都是自己平日里最爱吃的，边上一盏酒壶，两个酒杯，两双筷子，想想也知道是谁摆出来的。

唐泛脸上的笑容更深了一些，他加快脚步踏入饭厅，伸手就去抓离自己最近的那盘椒盐排骨。

那排骨被炸得酥烂，香味从盘子里袅袅升起，还带着热气，可见刚出锅不久，每一块排骨上都无言诉说着“快来吃我吧”，善解人意的唐大人自然不能辜负它们的愿望。

“去洗手。”

身后冷不防响起熟悉的声音，唐泛手一抖，差点把排骨掉地上。

他赶紧将烫手的排骨放入嘴里咬住，转身对来人露出讨好而心虚的笑容。

隋伯爷厨艺一流，他身边熟悉亲近的人都知道，不过他又不是厨子，即便有空，也未必愿意下厨，还得看心情，所以并非人人都有福气尝到他的手艺。

不过凡事总有例外，能够做给某个人吃，隋州自然心甘情愿，反倒是对方镇日忙碌，能够回家吃上一顿安生饭的闲暇不多。

“这就去！”唐泛嘴里还衔着排骨，说话口齿不清，脸上表情极尽无辜，眉眼弯弯地对着隋州笑了笑，目光就落在他手里端着的蟹黄豆腐羹，顿时又是一亮。“今晚怎么做这么多，我们两个人也吃不完。”

一说话就忘了还有东西衔在嘴里，排骨直接掉在地上，伸手都来不及捞。

唐泛：“……”

隋州：“……”

谁能想象在外头温文尔雅又不失威严的唐阁老在家是这么一副模样？

唐泛干笑一声，赶紧弯下腰捡起排骨：“你忙，你忙，我去净手！”

隋州摇摇头，放下手头的羹汤，转身又去灶房拿出一盘炸得金黄酥脆的馒头。

等他再次回到饭厅的时候，就瞧见桌旁多了一个身影。

不是洗手归来的唐泛。

“你来作甚？”隋州冷着一张脸，没什么好声气。

“吃饭啊，还正好，被我给赶上了！”汪直笑吟吟道，直接就拿起一个酒杯，自斟自饮。“我请唐阁老在仙云馆吃饭，他说今晚要回家，否则会被河东狮罚跪搓衣板，我一听好奇得不得了，便特地来瞧瞧唐阁老家的河东狮长什么样儿的，哎哟，他说的不会就是你罢？”

这家里边也有丫鬟，还是唐瑜精心挑选的，不过区区丫鬟自然挡不住汪公公，寻常人也不会像汪公公这样不问而入。

隋州很有一种把手上这盘馒头直接倒扣在对方头上然后将他一脚踢出去的欲望，不过好歹还是按捺了下来，因为汪直的功夫也不差，两人打起来，倒霉的只会是这桌菜，想想唐泛半个月来好不容易头一遭按时回家吃饭，隋州就只能捏着鼻子容忍这人施施然坐在这里白吃白喝。

他冷冷看了汪直一眼，怎么看都觉得对方碍眼无比：“少废话，要吃就吃，吃完就走。”

隋州越是端着一张冷脸，汪直这酒就越是喝得有滋有味，甚至还笑道：“你忙你的，不用管我，唐阁老呢，将他叫出来陪我喝一杯嘛！”

隋州懒得搭理他，转身就走。

灶上还熬着一罐老鸭汤，里头放了沙参玉竹，是他给唐泛预备的，得不时去看看火候。

结果等他一回到厨房，就瞧见一人正背对着他，聚精会神地摆弄着一盘还未上桌的蒜香鸡脆骨。

那下面原先是垫着一层芋丝的，但现在那些芋丝全都被唐泛拨弄到上面来，用来盖住所剩无几的鸡脆骨。

隋州：“……不用弄了，我都瞧见了。”

唐泛的身影登时僵了一下，慢慢地转身，干笑：“你怎么走路都没声音，吓我一跳！”

得，这还反过来恶人先告状了。

见隋州面无表情地看着自己，唐泛有种无所遁形的做贼心虚：“我也不是故意偷吃的，本来只是想帮你尝尝味道合适与否……咳，谁让你做得太好吃了，一时没忍住，哈哈，不怪我，不怪我！”

简直不省心。

隋州有点无力地想着，脸上依旧没什么表情：“你跟汪直说我是河东狮，还罚跪搓衣板，嗯？”

唐泛赔笑：“我只是为了不想去赴宴随口胡诌的，你都亲自下厨了，我干嘛还在外头吃，是罢？”

见对方表情并没有缓和，似乎并不接受他的解释，唐泛带了点试探的讨好：“要不我去和他说，我才是河东狮？”

隋州：“……”

饭厅里的汪公公完全没有当客人的自觉，在主人家尚未落座的时候，他已经开始伸筷子夹菜了，等隋伯爷拎着唐阁老回来时，汪直还优哉游哉地朝两人打招呼：“忙完了？忙完就过来吃饭罢？”

如此反客为主且理所当然的模样……

隋州已经不想说什么了，唐泛倒是有些讶异：“你怎么来了？”

汪直凉凉道：“听说唐阁老拒绝了我的邀约，所以特意过来看看，原来是阁老的内人亲自下厨，难怪您连仙云馆也不放在眼里了！”

这声阁老从他嘴里说出来，非但不见半分尊敬或讨好，反是带了一丝调侃的意味。

唐泛哈哈一笑：“那今晚算你有福了，广川下厨，自然不是谁都有福气遇上的！”

说这话的时候，他全副心神都放在隋州正在帮他盛蟹黄豆腐羹的那个勺子上，没去注意汪直说到隋州时用的称呼。

反是隋州的动作一顿，抬头看汪直，眯起眼：“内人？”

唐泛茫然跟着抬头。

汪直好整以暇：“内人啊，怎么了，都河东狮了还不是内人？”

唐泛嘴角一抽，很担心隋州一生气连蟹黄豆腐羹都不给他喝了，忙打圆场：“不是内人，是外人，是外人！”

汪直：“……”

隋州纠正他：“不是外人。”

唐阁老点头如捣蒜，毫无原则立场道：“那外子！外子！”

汪直不可思议地看他：“你身为堂堂阁臣宰辅，还能不能有点骨气了？”

唐泛高高兴兴地接过隋州递来的蟹黄豆腐羹，喜滋滋地吃了好几勺，才抽空回答他：“骨气是什么，与蟹黄豆腐羹一般好吃否？”

瞧瞧这话说的，不知被旁人听见，会作何感想？

隋州给他夹了一块烧鸭肉，这是在唐泛平素常去的那间老字号买的。

“吃菜。”隋州道。

言下之意是让唐泛别搭理汪直。

汪直看热闹不嫌事大，也夹了一块鸡脆骨放入唐泛碗中，学着隋州的腔调道：“毛毛吃菜，多吃点。”

唐泛：“……”

隋州：“……”

这完全是故意添堵了。

隋州看他的目光直接都带着杀气了，要不是看在唐泛的面子上，汪直现在就是被扫地出门的下场。

不过也正是知道如此，汪公公才越发洋洋得意，有恃无恐。

两人眼神交接，互不相让，无形中厮杀了一回合。

唐泛抽了抽嘴角，埋头吃饭。

小小插曲无足道哉，一顿饭吃得风卷残云又悄无声息。

隋州的手艺着实了得，这些年历练下来，连汪直这等吃惯了大内御厨做的宫膳和仙云馆那些厨子手艺的人，也觉得这桌菜肴称得上美味可口。不过他并不知道，今天只是因为隋州知道唐泛要回来，才会特地费足心思去做这一桌菜，味道自然就不是外面厨子所能比拟的了。

用过饭，碗筷桌子自有丫鬟去收拾，三人转移到正厅，唐泛亲自泡茶。

“这么晚了，你还特地约我在宫外见面，想必有要事？”

汪直如今在宫中当差，不是早年在外面经营西厂的光景，想在宫外逗留多久就逗留多久，他自然也能出宫休假，不过总体来说不比先前那

般自由了，更重要的是，唐泛现在的身份是阁臣，阁臣与内宦过从甚密是本朝大忌，汪直虽然嘴上不说，但这些细节还是会尽量注意的。

能够让他亲自出宫来找唐泛，而非让卫茂等人带话，那肯定是很重要的事情。

“不错。”汪直没有细品，而是一口将茶喝完，放下茶杯道，“陛下要重修崇真万寿宫的事情，你听说了罢？”

“何止听说，”唐泛闻言苦笑，“今日我回来之前，内阁就在议这个事情。”

“喔？怎么说？”汪直露出感兴趣的神情。

宫里头没有真正的秘密，很多在内阁发生的事情，像汪直这样级别的大太监，很快就能得知，不过他傍晚的时候就出来了，也没来得及打听。

唐泛言简意赅道：“万安为了讨好陛下，准备应下这个事情，要刘吉从户部抽出五十万两来重修宫观，刘棉花怕担上恶名，就再三推诿，说经费已经被兵部定下了，万安很是不快，让我们各人定出章程，明日再议。”

他说话的时候，手头自然而然停下泡茶的动作，隋州就接过他的茶壶，往里头续水，给三人重新倒上一杯，又将唐泛那杯递过去。

唐泛顺手接过，对他一笑，又转头对汪直苦笑道：“我看这件事，不会那么容易决定下来的，刘棉花不愿意当出头鸟，而刘晦庵肯定也寸步不让，到时候又要吵起来了。”

刘晦庵正是刘健的号。

汪直问：“那你呢，你又是怎么看的？”

唐泛正色道：“不瞒你说，国库每年收入顶了天去，也不过区区六百万两，我估计李子龙那条矿脉里出的银子铸成银两都不止这么多，但这还得是各地风调雨顺五谷丰登才有，完全没法与唐宋相提并论。究其根底，弊端就出在开国之初太祖皇帝定下的税制上，这不是我一个人在大放厥词，此事众人皆知，早已不是什么秘密，可就因为祖宗成法不能改变，谁要是提出要改税制，那立马就会遭到言官群起攻之。”

汪直有点不耐烦，又不得不耐着性子听下去。

因为以他自己对唐泛的而了解，对方不是一个喜欢说废话的人，他所说的话必然是为了引出下文。

但在隋州看来，无论唐泛随性时也好，耍赖时也罢，甚至时现在侃侃而谈的认真，都显得可爱。

旁人性情多变，难免会被认为喜怒不定，又或两面三刀，然而放在唐泛身上，非但没有一丝违和，反而为他平添不少魅力，外人认识的，仅仅只是温文尔雅平易近人的唐泛，唯有亲近之人，才能见到他多变的那一面。

唐泛喝了一口茶，继续道："所以，每年国库就这么多钱，却要花在无数事情上，往往都是寅吃卯粮，提前预支到下一年去，哪里还有余钱给陛下修道观？他拿内库的钱也就罢了，谁也说不了什么，偏偏万安别出心裁，想要拿国库的钱去讨好陛下。别说刘健反对，明天万安若是要每个人都表态，我也一定会反对的。"

说罢他露出一丝嘲讽的笑容："而且依我看，这事肯定不是陛下先提出来的，估计是有人怂恿他从国库里拿。"

汪直哂笑："恐怕这事你们还真反对不了。因为继晓向陛下进言，说那宫观修成之后，能够成为人间与仙界的桥梁，上达天听，皇帝既为天子，生来不凡，加上有此宫观作为桥梁，所求所请上天定然无所不允。"

唐泛听着不对："等等，继晓是和尚罢，人家建道观他掺合什么？"

汪直道："他说自古佛道一家，而且道家里的慈航天尊，本就是佛教里的观音菩萨，只要能够普度众生，就不必区分佛道。话说回来，他在宫中搞的那些点石成金的把戏，令陛下惊为天人，别说他只是说佛道一家，就算他说他是佛陀转世，估计陛下也不会怀疑的。"

唐泛："……"

他与隋州对望一眼，两人心中都有些震惊，显然没有想到皇帝对这些东西已经痴迷到这种程度了。

先前继晓推荐了不少僧道给皇帝，皇帝都一一给了封号，甚至还赐下国师金印，真人玉冠等，不少言官御史为此进谏，却反而为皇帝所斥，说他们不敬神明，还将其中几个闹得最凶的言官下了狱，此事当时还是隋州经手的。

不过相比起国家大事，这些都还是微末细节了，只要皇帝的行为不会影响国本，包括唐泛在内的阁臣也就由得他去，直到今天皇帝想要动用国库的钱修道观，这才使得众人都不满起来。

唐泛摇摇头："就算万安答应了也没用，只要内阁其他人都反对，他也不可能一意孤行的，陛下想修道观，就从内库里自己掏钱罢，国库实在没有多余的钱财了。"

汪直也不与他争辩，因为这不是他今天来的目的："我只是提醒你一声，好让你心里有个底，此来，我是为了另外一件事。"

唐泛心觉不妙："还有比这更坏的消息？"

汪直扯出一个假笑：“不错。不管谁出钱，陛下心意已决，那座劳什子宫观是修定了，不仅要修，还要在三个月内修成，届时让太子代父祈福，以示郑重庄敬。”

“胡说八道！”唐泛想也不想便斥道，“这又是哪个妖人出的主意！太子千金之躯，岂可轻易出宫，再说了，让堂堂储君去一座野路子宫观祈福，岂非坏了太子的名声！”

隋州按住他的手背，轻轻拍了拍，带着安抚之意。

汪直冷道：“你冲我发火又有何用，难不成是我向陛下建言的啊？”

唐泛很快冷静下来，苦笑道：“你别误会，我不是冲着你，实是此事太过荒谬了！”

汪直：“所以我才过来告知你，这事是继晓提议的，陛下十有八九会答应。我与怀恩身份敏感，不好开口反对，免得陛下心生反感，以为太子不想为父欺负，反而越发倒向继晓那边，所以就全看你们的了。”

唐泛蹙眉道：“为什么继晓会忽然提出这个建议，他平日与太子素无瓜葛……”

隋州道：“继晓乃李孜省所荐，而李孜省又与万党走得近，这其中是否有所关联？”

自从几年前太子伴读韩早中毒而死之后，太子身边除了试食的内侍之外，还安排了懂医理的内官专门负责监察太子的起居食谱，别有用心者想要给太子下毒这条路算是彻底堵死了。

而在经过上回东宫赞读林英陷害唐泛的事情，在皇帝的默许和怀恩的主持下，东宫连同詹事府的人员也都进行了一次大清洗，能留下来的，都是对太子忠心耿耿的人，若是有人想要买通太子身边的人进行谋害暗算，基本也是不可能的。

然而太子并非就此安全了，恰恰相反，他的危机一直存在，因为万贵妃想要让宸妃之子朱佑杬当太子的念头从未断绝，万党想尽办法怂恿皇帝废太子，万贵妃甚至经常带着朱佑杬在皇帝跟前露面培养感情。

次数一多，皇帝的确格外宠爱朱佑杬，也因万贵妃的喜恶，起过几回废立太子的心思，只是犹豫不决，始终下不了决心，如今随着龙体日渐沉疴，有些人自然格外心急起来。

唐泛被隋州的话所提醒，眉头紧锁，忍不住道：“万党心心念念总想着废太子，该不会是想趁着太子出宫的路上进行刺杀罢？”

这话显然就是外行了，隋州和汪直一听都大摇其头：“这不可能，太子就算真的出宫，随行守卫必然森严无比，不说别的，锦衣卫肯定会在

沿路布置人手，众目睽睽之下，想要行刺太子，那除非是活腻了，可就算他活腻了，下场也只会是被射成刺猬，太子定然毫发无伤。”

既然不是刺杀，那为何又非要太子出面，难道继晓的提议和万安今天在内阁说的话，仅仅只是巧合？

唐泛一时也想不出个所以然，只能摇摇头道：“这样罢，我先联络刘晦庵他们，联名上疏请陛下停止修观的念头，若实在阻止不了再说，现在陛下还没有公布要太子去祈福的事情，我贸然建言，只会让陛下知道内宫泄露消息，对你们也不好。”

汪直起身拍拍屁股走人：“行，你尽力罢，天要下雨娘要嫁人，谁都拦不住，只能见招拆招了！”

虽然有汪直的提醒，唐泛已经有所准备，连夜去了刘健和徐溥家中商议此事，隔日三人就联名上了奏疏，且在内阁会议中一致反对建观，使得万安没法再厚着脸皮要求从国库里拨钱。

不单是唐泛他们，得知消息后，许多言官也都上疏反对，不过正如汪直所料，重建崇真万寿宫的进度并未因此缓下来，众人的反对倒使得促使皇帝产生逆反心理，坚决要求修观，而且也不用从国库拨款了，直接从内库掏钱。

皇帝的意思很明显：我自己花自己的钱，你们可以闭嘴了。

事已至此，众人反对无效，也只能听之任之。

成化二十二年深秋，崇真万寿宫选址完成，开始动工，又命李孜省为总监督，领工部郎中衔。

为了讨好天子，宫观修筑进展神速，十二月初就已经完成过半。

此时，皇帝便提出，等宫观建成，他要亲自出宫观礼祈福。

此言一出，朝野皆惊。

众臣纷纷出言反对，场面远比之前反对皇帝修筑宫观还要激烈，就连向来内部不协调的内阁，也都罕见地统一了声音，表示反对之意。

自土木堡之变，英宗皇帝差点将北京城也给折腾得迁都之后，朝臣对于皇帝出宫这种事情就非常反感，恨不得能将皇帝一辈子都圈养在紫禁城里，免得又闹出什么幺蛾子。

在所有人有志一同的反对下，皇帝终于退了一步，不要求亲自出宫了，提出改由让太子出宫，代替自己观礼祈福。

大家自然也不同意，又是好一通鸡飞狗跳地闹。

此事一直僵持到十二月底，宫观快要落成之时，又接连发生了两件大事。

一是慧入北斗。

一是金星凌日。

作者有话要说：

文中很多细节与历史有点出入，比如说现在的内阁成员其实应该是明年，也就是历史上成化23年的内阁成员名单，而且还多了个唐大人；又比如说成化22-23年也经常有彗星出现，但不是文中那个时间段等等，小说之言，请勿纠结哦~

小剧场：

七郎（唐霖）：舅舅，娘说你和隋叔是好朋友，三儿哥又说不是，到底是不是啊？

唐泛：当然是啊，不然我们为什么要当邻居呢，就是因为交情很好嘛，当了邻居就可以天天串门了。

七郎（疑惑）：那三儿哥为什么还说你们不是好朋友呢？

唐泛：……他皮痒欠揍。

关于一墙之隔的妙用和情趣，请期待明天的小剧场→_→

# 第138章

金星便是太白金星，金星凌日又称太白凌日，主战事，国难，主衰，甚至是谋朝篡位。

而唐时《开元占经》说，慧入北斗，帝宫空。

北斗指代帝王，而彗星出现，自古以来都是祸乱之兆。帝宫空，即指皇帝离开宫廷，皇宫没有帝王坐镇，所以只有在皇帝仓皇出逃的时候，才会“帝宫空”。

两种星象都不是什么好兆头，却偏偏还在相隔不到几天里陆续出现，这实在不能不令人浮想联翩。

自古以来，天子迷信星象，朝臣们也很喜欢借助星象来表达意愿，譬如利用彗星出现来劝谏皇帝要勤政爱民，甚至还有皇帝为此下罪己诏，希望能够得到上天的原谅。

这次也不例外，两种天象一出，朝野顿时沸腾起来，还未等钦天监作出一个圆满的说法，言官那边已经纷纷上疏，表达了自己对于太白凌日和慧入北斗的各种看法，其中说得最多的，莫过于以此来吓唬皇帝，让他不能出宫。

然而因为大家太急于劝谏皇帝了，在上疏之前又没有一个统一的说法，以至于各说各的，还五花八门，天子精力不济，看了两本也就厌烦了，直接丢到一边，哪里还有闲心一本本将余下的看完？

比起听取臣下的意见，他更乐意听听某些人的看法。

“广善国师，朕这几天，心头惶惶难安啊！”

成化帝说这句话的时候正歪在椅子上，眯眼看着继晓一身金红袈裟，淡定清高的高僧风范，心底难掩羡慕。

若是有人将几年前给皇帝画的画像拿出来一看，便会发现皇帝又消瘦许多，身量也因此看上去萎缩了一些。

然而越是身体不好，他反而对那些虚无缥缈的神仙方术越发深信不疑。

这似乎也是所有帝王的通病，无论英明神武与否。

继晓就问：“心中不安，全因有心魔作祟，陛下万金之躯，邪魔轻易不敢近身，又何来心魔？”

皇帝长长地叹了口气。

他的年纪在时人看来也并不大，明年之后才到不惑之年，他这皇帝当得并不艰难，登基以来诸事大体顺心，早年烦忧的子嗣问题，现在也已经解决了，各地虽然偶有天灾人祸，可是他的臣子们都能游刃有余地解决，甚至连鞑靼人都被打得不敢再进犯，再没有出现过像他父亲或叔叔那样异族人兵临城下的事情。

但他仍旧满心惆怅，且伴随着身体日渐虚弱，惆怅感就越发强烈。

此时他总算能够理解历史上秦皇汉武何等雄才伟略，却为何也会为长生方术而着迷了，因为帝王虽然富有天下，想要什么就能得到什么，可偏偏寿命却不由自己说了算，当所有东西尽在掌握，只有一样捉不住的时候，就会更加难受起来。

尤其是最近的天象。

想及此，他的神色也随心情而浮现起一丝不安："想必国师也听说了，最近的天象并不寻常，朕的心魔，正是来源于此。"

继晓道："陛下说的是，太白犯日，与慧入北斗。"

皇帝："……不错。"

他光是听到这两个词就觉得心头一跳，不仅万分不愿意提及，连听都不愿意听。

继晓双手合什："天垂象，见吉凶。此事殊不寻常，还需从长计议，钦天监专司观星天象，朝臣满腹学识，想必都有说法才是。"

皇帝挥挥手，有些不耐烦："朕就是听腻了他们的说法！他们各说各的，朕也不知该信谁的好，有的人说太白犯日是因为今年会有战事，还有的人说是因为朕想出宫，才会引来慧入北斗，上天警示。真是笑话！几曾听说过有皇帝因为出宫而引来上天不满，这样说来皇帝就合该一辈子都待在宫里了？"

说罢他又紧紧盯住继晓："所以，朕想听听国师的看法，这难道真是上天给朕的警示么？"

继晓不慌不忙道："贫僧倒是有不同的看法。两种星象既然是接踵而至，便不可分开看待，须得合二为一来解读。"

"喔？"皇帝眼前一亮，他倒是未曾听过这种说法。"愿闻其详。"

继晓："不知陛下可曾听过客星？"

皇帝："客星乃非常之星，凡出天廷，必有奇令。"

继晓颔首："不错，论理说，太白并非客星，然而与日相比，太白便成了客星，是以太白犯日，就有喧宾夺主之意。至于慧入北斗亦是同样

的道理，慧之于北斗，正如客之于主。周内史叔服曰：不出七年，宋、齐、晋之君皆将乱死。”

继晓能够得到皇帝的青睐并被封为国师，所倚仗的自然不会只是两三招玄乎其玄的法术神通，他同样可以称得上是通晓典籍的。

果不其然，同样学识渊博的皇帝一听就明白了：“这是《左传》里的话。”

继晓点点头：“不错，所以不管太白犯日也好，慧入北斗也罢，两件事，实则说的都是同一件事。”

皇帝急急追问：“那说的到底是什么？”

继晓凝目回望：“天机不可泄露，贫僧言尽于此。陛下学究天人，博闻强识，想必能够想明白的。自古帝王家祸乱之始，皆由喧宾夺主而起，上天既已示警，还请陛下听之慎之，万望小心。”

他越是欲言又止，皇帝反倒越觉得深不可测，似是而非。

继晓走后，皇帝屏退左右，独自一人留在偌大宫室之内冥思苦想。

喧宾夺主，客星犯主，主是指谁？自然是指皇帝了。

那么“宾客”呢？

难道是有人要造反？

这不太可能，自太祖立国以来，吸取了唐时藩镇割据和宋朝重文轻武的教训，文臣造反和武臣兵变的条件不复存在，更何况现在也不是乱世，如果有人想谋反，那他最后只会被群起攻之。

唯一有威胁的是藩王，但是永乐天子之后，这个威胁也被彻底掐灭，纵然藩王想要起兵，顶多也只能为祸地方，而威胁不了中央。

如果以上都不是的话，那又会是什么？

皇帝低下头，地面光洁的石板映出他模糊不清的身影。

他深深地吸了口气，心中慢慢地升起一丝惊疑。

难道……

“难道他这回终于下定决心了？”皇帝并不知道，在另外一个地方，有人问出这样一句话。

被他问到的人嘿嘿两声，肥胖臃肿的脸上露出笑容，手掌摩擦了一下：“看来这一次，连上天也在帮我们啊！”

万通说完这句话，见其他两人都没有露出同样高兴的表情，笑声微微一敛：“怎么，两位阁老难道不觉得这是一件好事么？”

万安道：“依我看，光凭广善国师那一番话，只怕陛下仍旧难以下定决心，毕竟太子并无大错……”

“怎么没有大错！”万通丝毫不顾忌对方的首辅身份，直接就张口打断：“他都引来彗星了，怎么不是大错！可见连上天都觉得让朱佑樘当太子是个大大的过错！我倒要看看这一回那些人还有什么借口护着太子！”

万安苦笑：“老弟，那毕竟只是星象之说，怎么解释还不都是由人说了算？”

万通不悦道：“元翁事到临头反要退缩不成，别忘了你早就跟我们万家攀上关系，真等太子登了基，第一个要清算的，就是你这个首辅了！”

他环视万安与彭华，阴恻恻道：“我可把话撂在这里了，我和我姐姐，都跟太子势不两立，我姐姐更是如此，太子性情深沉虚伪，我姐姐与他有不共戴天之仇，他却还能对我姐姐执礼甚恭，这等人物若是让他得势，我们定是没有清静日子可过的，无论如何，都不能让他坐上那把椅子！”

彭华见场面有些僵，便打圆场道：“万老弟，元翁不是那个意思，他只是担心陛下优柔仁善，广善国师的话，充其量只能让陛下对太子起疑心，却未必能促使陛下坚决废太子，到时候再让其他人一劝说，估计陛下又要改变主意了。”

万通哼道：“元翁这首辅当了这么多年，竟连那些御史言官的嘴巴都控制不了么，我记得早几年的时候，那些人都不敢与我们作对的，怎的这两年胆子反倒大了起来？”

万安被他戳中弱点，有些难堪，恨恨道：“还不是因为刘棉花那老狐狸非要跟我作对，结果倒便宜了唐泛那帮人，你也不必激我，我何尝不希望兴王能继承大统，只可惜我这个首辅的权威不如唐宋宰相远甚！但凡陛下现在透露出一点废太子的风声，内阁必然会四分五裂，到时候有内阁带头，那帮言官也会恃无恐，蜂拥而上，那才是我们真正的麻烦！”

彭华也叹了口气：“是啊，万老弟，元翁这也是没办法，我大明自立国以来便讲究立嫡立长，如今太子居长，名正言顺，那些人只要抓住这一点不放，就能立于不败之地。”

万通不以为然：“那些言官还不好办么，发配一两个，其余的就不敢开口了！别说得好像他们骨头多硬似的，前几年继晓被陛下迎入宫的时候，不也有好几个人上蹿下跳弹劾他么，结果怎么着？陛下将那林俊下了诏狱，其他人就都没声儿了！嗤，说到底也是一群贪生怕死，见风使舵的！”

彭华道："如果没人带头，他们的确只会是一群无头苍蝇，一旦有人带头，就像元翁说的，那些人立时便会前仆后继，到了那时候才是真正麻烦，那些人说的虽然是废话，可即便是陛下，也无法忽略他们的意见。"

万通阴狠道："那就把带头的打下来！"

他看向万安："现在内阁里谁是跟我们作对的，刘棉花那老家伙吗？"

万安摇摇头："刘吉虽然处处与我过不去，但他这人惯会看人下菜碟，从不与陛下作对，所以只要陛下流露出废太子的意思，量他也不会公然反对的。"

万通有点不耐："那到底还有谁，元翁不妨明说罢！"

万安虽然为了巴结万贵妃与万家攀亲戚，可他却打从心底瞧不起万通这样靠着裙带关系爬上来的人，更何况他现在怎么说也是首辅，万通却仗着姐姐在皇帝心目中的地位，连跟自己说话都毫不客气，万安心中不快由来已久，只是一直没有说出来罢了。

还是彭华有眼色，他看出万安潜藏的不悦，笑吟吟接口道："我与正言自然是自己人，除此之外，内阁之中与我们说不到一块去的，无非就是刘吉，刘健，徐溥，唐泛了。徐溥是讷言君子，老好人，到时候他就算开口反对，也辩不了几句话，不必将他放在心上，唯刘健与唐泛二人稍有可虑。刘健这人性子急，素来风风火火，而唐泛口才了得，黑的也能说成白的，此二人又心向太子，届时必然据理力争。还有，唐泛那些同年也多是言官翰林，光是让这些人聚集起来，就是一股不小的力量了。"

万通对唐泛的印象，却还停留在几年前那个被逼辞去东宫侍读，而后又不得不去外地办差的小御史上。

他不是不知道唐泛入阁，可对方如今在内阁也只是排行末尾，论理来说根本谈不上任何威胁，谁能想到如今大家将废太子的阻力拉出来一遛，这唐润青居然也占有一席之地了？

彭华看他的神色就知道他心中所想，出言提醒道："万老弟，你可别忘了，尚铭当初便是全拜唐泛所赐，才会被打发去南京扫地的，殷鉴未远，唐润青此人不可小觑。"

万通："那二位的意思是？"

彭华："为防夜长梦多，此事宜速战速决，决不可再三拖延，甚至交由内阁来议，最好是陛下乾纲独断，直接将废太子的诏书颁发了事，到时候木已成舟，谁也说不了什么。"

万安摇摇头："不可能的，陛下不是这种人，他这辈子就没有做成一件乾纲独断的事情。"

要论这世上谁是最了解皇帝的人，万安肯定是其中之一。

他很明白，如果皇帝是那种我行我素的人，他就不可能喜欢万贵妃，也不会眼睁睁地看着悼恭太子被万贵妃毒死了，正因为皇帝性情柔软，所以才会优柔寡断，也才会喜欢万贵妃那种女人。

万安分析道："以陛下的行事，他若是要废太子，必然会先召我谈话，再让我去给群臣透个风声，征询群臣的意见，最后才下定决心。"

万通烦躁："那还弄个鸟啊！到时候扯皮都能扯上一年半载，这期间如果陛下有个万一，太子还不是顺理成章继位么，我们的时间不多了。此事得抓紧才是！"

彭华笑道："别急，我还有个法子。"

万通忙问："什么法子，快快说来！"

彭华道："既然陛下无法决定，那就由我们来帮他决定。"

他将自己的计划如此这般说了一番。

万通听罢喜动颜色，一拍大腿："这主意不错！我们就是要把太子逼上悬崖，架在火上烤，让他自己退无可退，主动跳出来，到时候内阁再跟进，看陛下还有什么可犹豫的，那些言官自然也无话可说了！"

万安尚且有所犹豫："但内阁其他人……"

万通不耐烦："那些人都各怀鬼胎了，又不是一条心的，何足为惧！到时候我自会助你们一臂之力，元翁就别再左右迟疑了！"

万安看看万通踌躇满志的神情，又看了看彭华胸有成竹的模样，知道这两人决心已定，只得咬咬牙："好罢！"

万通这才哈哈一笑，拍拍他的肩膀："这就对了！此事只会成功，不会失败，只要兴王成为太子，我等便大功告成，元翁且等着坐收荣华富贵罢！"

就在皇帝与继晓那一番对话过后不久，也就是成化二十二年十二月廿三日的时候，钦天监监副赵玉芝上言论星象事，曰慧入北斗乃客星犯主之兆，恐应在东宫。

这是第一次有人明确将金星凌日和慧入北斗这两件事和太子联系在一起。

赵玉芝的话仿佛是一个信号，还没等皇帝作出回应，也没等群臣反

应过来，钦天监再度上报，说是天现彗星守日。

所谓彗星守日，天下大乱，兵革大起，群臣并谋天子亡。

群臣并谋天子亡，那不就是盼着皇帝早点死，好让太子登基么？

这么一顶天大的帽子扣下来，谁能受得了？

即便旁人不说，太子也坐不住了。

他连忙上疏请罪，说自己才疏德浅，惟愿退位让贤，以保父皇身体康健，大明万世太平。

别说太子，众臣也都要纷纷上疏辩白，说自己绝无不臣之心，天地可鉴。

就像有人被弹劾就要上疏请罪自辩，然后顺便在家避嫌一样，未必是这人真的有罪，而是一种必要的姿态，表明自己的态度和立场，以免授人把柄。

太子的请罪疏呈上去之后，论理皇帝应该下诏慰勉，表示天象之说不可信，你我父子之情不会动摇云云。

然而令人不安的是，这一次，皇帝却没有丝毫的表示。

不得已，太子又上了一回请罪疏，依旧如同石沉大海。

这下子，傻子才会看不出皇帝的态度。

皇帝明显是对太子不满意，想顺水推舟了。

大家都有些茫然惶惑。

此时距离金星凌日的出现，不过才刚刚过去两三天。

事态发展得太快，以至于所有人一时都有些反应不过来了。

唐泛也不例外。

他固然很聪明，又比常人多了几分细心谨慎，但这并不代表他能人之所不能。

天象应在太子身上，太子请罪，这是应有之义。

皇帝没有对此作出回应，这也是皇帝的自由。

他又没有说要废太子，谁都说不了什么。

所以当卫茂奉了汪直之命前来找唐泛，要他想办法时，他只能苦

笑。

“你们汪公莫不是把我当成庙里那些有求必应的菩萨不成？我能有什么法子？”

卫茂也跟着苦笑：“您好歹想个法子罢，汪公说，情势所迫，太子殿下不得不上疏请罪，总该有人出面给陛下一个台阶下，化解这场僵局才是，您是阁老，此事当由您来做！”

汪直的原话肯定没有这么温柔，不过唐泛也习惯了，闻言就摇摇头：“陛下现在若要废太子，不用你们说，我也会直接上疏阻拦，但现在坏就坏在陛下什么都没说，我这一开口，岂非反倒激怒陛下？”

卫茂对这些朝政大事并不了解，他也只是负责传话而已，闻言便也跟着惶惑起来：“那该如何是好？”

唐泛道：“毫无疑问，钦天监说这种话，肯定是有人在背后指点，否则怎会直指太子，太子在明，对方在暗，这是无法扭转的劣势，所以才会屡屡为人暗算。为今之计，最好什么都不要说，什么都不要做，静观其变，等这场风波过去之后再说。你回去转告汪公与怀公，让他们千万勿要在陛下面前为太子求情，否则只会弄巧成拙。”

“顺便回去告诉汪直，唐泛每天已经足够忙碌了，他自己能解决的事情，不要总拿来烦唐泛。”

卫茂不用回头也知道是谁，能够自由进出唐家书房的还能有谁？

但他还是得回身拱手行礼：“见过隋伯爷。”

隋州略略点了下头，一身锦衣卫麒麟服还穿在身上，却走过去自然而然地帮唐泛揉起额头。

近来刑部事务繁忙，彭逸春虽是一部尚书，却不是个能作主的性子，许多事情就都指望着唐泛拍板，内阁里各人本身也有一摊子事要处理，加上内阁经常一议事就忘了时间的规律，久而久之，每回坐的时间一长，唐泛就会犯头疼。

轻重适中的力道让唐泛顿时放松下来，微微阖上眼。

卫茂还想说什么，却在隋州的眼神压迫下只能闭上嘴巴，默默退了出去。

隋州也没有提醒唐泛，而是直到感觉在自己揉按下的头皮不再紧绷了，才停下动作。

“好些了没？”

“好了。”唐泛睁开眼笑道，“每回头疼得要命时，被你按上一时半会

立马就没事了，这手艺你得教教我，否则下回若是老毛病又犯，你又不在身边，如何是好？”

“不会出现那样的情况。”隋州语气淡淡，一口便否决了他的假设，随后转了话题：“今日我进宫的时候，太后也问起天象之事了。”

太子请罪疏一上，皇帝却又不回应，大家都不是傻子，立马就意识到事情不对劲了。

所谓星象，玄之又玄，谁能保证灾星的出现就绝对与太子无关？

就像唐泛说的，即使大家想帮太子说话，但现在皇帝又没有表态，大家又能说什么？

所以只能沉默了。

只是这种沉默注定不会维持太久，平静之下暗潮涌动，等待的将会是某一刻的爆发。

唐泛便问：“太后如何说？”

面对他，隋州不必讳言：“太后自然是心系太子的，毕竟太子也是她抚养长大的。但太后能起的作用不大，就如同当年陛下废后，太后也阻拦不了一样。”

唐泛叹了口气：“我总觉得事情不会这样简单，难道陛下单凭寥寥几句谶言，就当真要废太子不成？”

隋州亦是无言以对。

太子的确没有做错什么，但他的存在本身就碍了某些人的眼。

万党处心积虑，这必然仅仅只是一个开始。

“希望这场风波能够尽早过去。”唐泛下了结语。

但说这句话的时候，他并没有料到，一场更大的风波即将来临。

作者有话要说：

下章预告：内阁惊变～～～～

注：历史上朱佑杬这个时候还没被封兴王，但是要给他一个称呼，所以提前搬过来用一下。萌萌们可能对朱佑杬没啥印象，但一定对他儿子挺熟悉，就是我另一篇文《天下》里的那个嘉靖皇帝了，就是跟大臣们成天斗心眼，最终培养出严嵩、严世藩、徐阶、高拱、张居正等新一代宫斗战斗机的那个皇帝啦～

明代的制度决定文官集团非常维护正统，逼宫造反的情节不可能在这个朝代出现，尤其是在朱棣之后，所以万党他们想废个太子才会那么麻烦，要么皇帝自己废，要么太子自己挂掉，只有这2种办法，没有其它路了。

废太子之路漫漫，这一卷才刚开始，表着急~~

小剧场1：

关于在两家之间打通一扇门的妙用——

唐家丫鬟（一脸惊恐）：老爷，昨天晚上婢子经过书房的时候发现您屋子里好像有两个人影！

唐泛：没事，不是鬼。

唐家丫鬟（心有余悸）：可是上次婢子半夜起来，仿佛还听见您寝室里有说话的声音……

唐泛：没事，是我在说梦话。

唐家丫鬟（茫然）：啊？说梦话还带喘气的么？

唐泛：……

小剧场2：

汪直：知道我为什么派你去，不自己去么？

卫茂：难道不是有事属下服其老么？

汪直：不是，这样我就不用被那对瓜娃子闪瞎眼了。

卫茂：……

# 第139章

天上星月未散，大地犹漆黑一片。

这个时候许多人应该还在梦乡之中，酣然未醒。

但是有那么一群人，他们此刻却已经穿戴整齐，行在前往参加朝会的路上了。

唐泛昨晚睡得晚，精神本就有些不济，此刻坐在悠悠晃晃的轿子里，困意更是一阵接一阵地涌上来，不知不觉就打起了瞌睡。

迷迷糊糊之间，只觉得轿子蓦地停下来，动作比平日还要突然几分，唐泛刹不住惯性，身体就跟着往前倾，冷不防撞上轿子里凸起的木梁，正好磕在官帽上最坚硬的边缘，登时疼得倒抽了一口冷气，什么睡意全都飞到九霄云外去了。

他将官帽摘下来，伸手摸了摸，还好没流血，只是起了个包。

外面隐隐传来喧哗声，紧接着又是轿夫的声音：“大人，前面走不了了，咱们要不要绕路啊？”

唐泛掀开轿帘，一阵寒风随即卷了进来，冷得他一个激灵，神智又清明了几分。“怎么回事？”

轿夫道：“好像是有人在吵架哩！”

唐泛皱了皱眉，探头看去，他前方就堵了一顶轿子，也看不清是谁家的，难怪自家轿夫会停得那么急，因为再往前就要撞到一块了。

“去看看怎么回事。”唐泛吩咐道。

轿夫应了一声，绕过前面的轿子去查探缘由，不一会儿就回来了。

“大人，的确是有人在吵架。”

唐泛有点意外：“谁在吵架？”

按理说这个时辰，街上只有赶着去上朝的官员，大家同朝为官，抬头不见低头见，也总会礼让几分，不可能出现拥挤堵塞的情况，不过凡事也有例外。

轿夫道：“好像是礼部李侍郎冲撞了右都御使丘老的轿子，双方起了冲突！”

他口中的礼部李侍郎就是李孜省，而右都御使丘老，自然就是唐泛

的老师丘濬了。

唐泛马上就问："老师没事罢？"

轿夫小心翼翼道："没事，丘老正在骂李孜侍郎呢！"

唐泛一听就知道怎么回事了，随即苦笑起来。

丘濬素来看不惯李孜省这等幸进之徒，礼部侍郎是三品，别人轻易惹不得，但丘濬作为正二品右都御使，自然不会畏惧。他平日里苦于没有机会骂，就算骂了也不被皇帝当回事，今天好容易逮到一个李孜省理亏的机会，丘濬当然不会放过。

更何况上次都察院御史林俊因为弹劾李孜省继晓等人而被下诏狱，这事儿丘老头可是一直记恨着呢。

因为了解自己老师的秉性，他都不必亲临现场，就已经将前因后果推断得七七八八。

唐泛等了好一会儿，见前面的轿子都还没有起行的意思，只好下了轿，踩着雪往前走。

走没多远，就瞧见两顶轿子横在路中央，丘濬正站在旁边，口沫横飞，引经据典地骂着李孜省。

李孜省不是进士出身，也没那么好学识，可这并不代表他就怕了丘濬，前者端着倨傲的神情，一看就是没把丘濬放在眼里的。

两人边上围了七八个人，都是因为要去上朝却被半路挡住去路的官员，大家正七嘴八舌地劝着，大部分都是让丘濬消消气的。

不劝不行啊，这大冷天的，谁愿意在雪地里多待？再说早朝无故迟到是要扣俸廷杖的，大家辛辛苦苦每个月就没能拿多少钱，要是再被扣钱，大家就都甭过日子了。

丘濬见周围的人一味劝他，反倒越是生气："你们当我不想走么，我轿子都被他撞坏了，轿夫也受伤了，起不了了！"

大伙探头一看，可不是么，两顶轿子也不知怎么撞的，竟然撞得那样厉害，李孜省那顶轿子后面的轿杆都折断了一边，丘濬这一顶轿子则歪倒在地，一面也都压坏了，得亏是老先生出来得快，否则人都会跟着受伤。

但这样一来，两顶轿子都横在路中央，后面的轿子自然也都过不去了。

听丘濬这么一说，李孜省就冷笑道："丘老大人好生不讲道理，明明是您那轿夫急着赶路，想要超过我的轿子，结果一头撞上来，反倒翻了

轿子，您又不表明身份，我那轿夫怎么知道里头坐着您老人家啊！下官这轿子也坏了呢，又找谁赔去！”

丘濬怒道：“你别胡说八道了，我那老轿夫跟着我许多年，平日最是稳当不过，如何会为了心急赶路而去撞你，明明是你走得太慢，我那轿夫怕误了我上朝的时辰，才不得不加快脚程的！”

李孜省阴阳怪气嘲讽道：“您赶着上朝，难不成我就不赶了？下雪路滑，难道还不让人走慢点么，您一把年纪了何苦还这么大火气，反正再急也进不了内阁，急有什么用？”

丘濬勃然大怒：“你这个无耻佞幸之徒！”

听到这里，唐泛就不能不出面了。

撞轿子的事情听不出谁更有理一些，但唐泛心知这件小事只是导火索，因为丘濬与李孜省本就代表了水火不容的两方，大家互相看对方不顺眼很久了，正好趁着今天这个机会爆发出来而已。

但是眼看后面的轿子越来越多，两人再这么争下去，今日早朝非少一大半人不可，虽说这也算不上“无故”迟到，但总归不体面。

“老师。”他出声道。

众人回头一看，喝，竟然是唐阁老来了！连忙给他让出一条道，一边纷纷拱手行礼打招呼。

一想到唐阁老也有可能因此迟到，大伙的心情顿时就不那么着急了，很有种“天塌下来有个高的顶着”的安心感。

唐泛朝众人笑了笑，颔首回礼，并没有宰辅高高在上的架子，但也并非一味放低姿态博取好感，若说这世上总有些人能够一见之下就令人为之心折的，唐泛必然是其中之一。

换作五六年前，他也未必有这样的气度，居移气，养移体，除了容貌气质学识之外，身份地位带来的变化也很重要，更重要的是胸怀与气魄。

一个人有怎么样的眼界，就决定了他将会站在什么样的高度上，正所谓相由心生，万安虽然是首辅，身形亦是高大魁梧，但若与唐泛站在一块，论气度行止，却终究是略逊一筹，这一筹便是由内而外散发出来，无形而形，难描难绘。

丘濬看见唐泛，脸色稍稍一缓，随即想起李孜省还在，又紧绷起来。

唐泛也不等丘濬说话，便对李孜省道：“李侍郎，既然轿子已经撞坏了，多说也无益，现在天黑路滑，再拖下去怕是真要迟到了，你赶紧让

下人将轿子抬开，好让后面的人通过。”

李孜省可以不把丘濬放在眼里，却不能不买唐泛的账。

这也是因为唐泛现在在朝中的影响力逐渐增大，已经超越他的老师，隐隐在成化十一年前后那几科官员之中成为执牛耳的人物了。

李孜省就道：“唐阁老有命，下官安敢不从，只是下官四个轿夫有两个受了伤，下官已经令他们归家去了，剩下两个怕是抬不动轿子的。”

唐泛也没说什么，看向自家轿夫：“去帮李侍郎的轿夫搭个手。”

他既是打着息事宁人的主意，当老师的也不能驳自家学生的面子，丘濬也沉着脸色让自家轿夫去帮忙。

在几人合力下，两顶轿子总算被挪到一边，众人都松了口气。

唐泛就让他们先走，大家生怕迟到，也来不及谦让了，连忙告罪一声，纷纷上轿便走。

“老师不如坐学生的轿子去上朝罢？”唐泛对丘濬道。

丘濬摇头：“不必了，老夫让人去租一顶新轿子来。”

唐泛失笑：“现在天都没亮，哪有人租轿子，您就别和学生客气了，我还年轻不妨事，您老却受不得冻的！”

说罢半是强迫半是搀扶地将他让进自己的轿子，又吩咐轿夫将老师送到宫门口。

他目送着轿子离开，这才转头看向神色不豫的李孜省，含笑道：“李侍郎是想与我一道等轿子，还是步行去上朝？”

李孜省勉强一笑：“下官还是步行去上朝好了，免得迟到，大人告辞。”

唐泛也不留他，点点头：“那你请便。”

积雪不深，想走还是能走的，只是走动之间雪末难免会进了靴子，将袜子浸湿，唐泛宁可多等一会儿，也不想一整天都穿着一双湿漉漉的袜子，那将是一种折磨。

他站在街边人家的屋檐下，看着李孜省在家人的搀扶下深一脚浅一脚地远去，视线移到路边凌乱残缺的两顶轿子上，心头似乎掠过什么，却来不及捕捉。

唐家只有一顶轿子备用，轿夫是回去隔壁的隋家借轿子了，但这一来一回，唐泛就足足等了近半个时辰，才等到他们抬着顶轿子过来。

大明的朝会分大朝，朔望朝和常朝。

大朝就是每逢盛大节日的大朝会，朔望朝是初一十五开的，平时一般就是常朝，自永乐年后，常朝逐渐流于形式，大家过去应个卯，听一点废话，然后就各自散去，回衙门办公当值了。

等唐泛的轿子停在宫门口的时候，天色逐渐明亮，街上变得热闹，雪也在阳光的照耀下开始融化，阵阵冷意仿佛要透过毛氅浸润到骨头里去。

此时估计每日例行常朝早已结束，唐泛本也没想着去凑热闹，而是准备直接前往文渊阁。

结果刚到宫门，他就被拦了下来。

唐泛微微挑眉：“怎么，一日未见，你们就不认识我了？”

对方连忙笑道：“哪里能呢，唐阁老，您别跟小的一般见识，实是上头传下话，说今日迟到的人太多，陛下发了火，说是迟到的都在外头站着，清醒清醒，小的也不敢违逆！”

唐泛有点意外：“那都察院丘御史和礼部李侍郎呢，你瞧见他们没有？”

对方道：“瞧见了，他们都进去了，比您早到半个时辰，好险没有迟到，后面的人就没那么好运了，都被拉去打了板子，依小的看，您今日还是告个假，别进去得了。”

依照国朝规矩，无故迟到要挨十个板子，若是堂堂阁老也被当众脱下裤子打板子，那该是多么轰动的一件事，估计到时候唐泛一整个月也不想出门了。

但是当今皇帝自个儿惫懒，生性又心软，这种迟到打板子的事情已经很久未曾出现过了，顶多就是扣薪俸，怎么今天倒是破例了？

唐泛就问：“陛下因何而生气，你可知道？”

那侍卫摇头道：“这您可就难倒我了，以小的身份，怎么打听得到这些？”

但继续干站着也不是办法，唐泛想了想，道：“这样罢，你去和你们头儿说一声，就说我……”

话未说完，身后便有人喊他：“润青！”

唐泛回头，但见一顶轿子由轿夫们气喘吁吁一路小跑抬了过来，在他不远处停下，然后从里面出来一个人，也是匆匆并作几步朝他走过来，却是同样身在内阁的刘健。

刘健年过五十，人也清瘦，但精神却很好，且身材高颀，鬓发乌黑，一点也看不出老态，望之不过四十出头。

唐泛便停下来，朝他拱手行礼："晦庵兄。"

两人年纪虽然相差二十岁，但同在内阁，辈分地位却都是平等的，论理说只要称呼表字即可，但唐泛为了表示对前辈的尊重，便以刘健的号来称呼。

刘健抹了一把头上的汗，张口就是："你怎么也迟到了？"

唐泛苦笑："看来今日不宜出行啊。"

他又转头对宫门守卫道："你看能不能通融一下，放我们俩进去，我们亲自去向陛下解释请罪即可。"

对方瞧见转眼又多了一位阁老，也觉得稀奇，心说今天是什么日子，别待会儿又来一个，帝国宰辅因为迟到被挡在宫门外头，那可真是天大的笑话了。

他面露为难："还请二位恕罪，实是上头下了严命，我等也是依命行事，不敢有半点违逆，否则两位无事，我们这些当差的，可要受罚了。"

刘健也是个厚道人，闻言就对那侍卫道："那你进去帮我们通禀一声罢，我们在这儿等着。"

对方答应一声，留下同伴守着，自己转身就里头走。

融雪之际最是寒冷，即使身上裹着厚厚的大氅，官袍下面还穿着棉衣，也挡不住那种冷意往衣领袖口里钻，刘唐二人站在门口，都禁不住搓手跺脚来驱散寒冷。

唐泛就问："晦庵兄怎么也才到？"

刘健苦笑："哎呀别提了，我家来上朝的那条路上，也不知怎么弄的，大清早就有人在挖沟渠，结果把路给挡住了不说，我一个轿夫还失足摔进去了，结果我只能让人回家另外找了个，又绕了大老远的路，这才赶到这里。"

他话一说完就见到唐泛神色有些奇怪。"怎么？"

唐泛将自己迟到的原因也与他说了一遍。

二人皆非蠢钝之人，心下一对照，哪里还察觉不出这里头的巧合与古怪？

刘健拉住余下的那名宫门守卫问："内阁除了我们两个之外，其他人进去了没有？"

那守卫不明所以，如实回答："都进去了。"

刘健："徐溥徐阁老呢，他也进去了？"

守卫："是，徐阁老一早便进去了。"

刘健与唐泛对望一眼："润青，你看这……？"

唐泛沉声道："先进去看看再说！"

守卫见他们神色不善，似乎要硬闯，连忙道："两位可别为难小的，我那弟兄已经进去禀报了，想必很快就能出来了，请两位再等等罢！"

刘健道："进去之后我们自会去向陛下请罪，用不着你担什么责任！"

说罢他就大步往前走，守卫手足无措，想拦又不敢拦，生怕武器伤了两位宰辅，到头来倒霉的还是自己。

"站住！"两人进了宫门没几步，就瞧见远远来了一小队禁卫军。

刘健唐泛停住脚步，等他们走近。

对方这些人却并没有宫门侍卫那么好说话，面无表情，好似六亲不认，就算唐泛与刘健表明了身份，也依旧要求他们退回宫门外面，不得硬闯。

刘健大怒："我等堂堂阁臣，如今竟要听凭尔等指使不成，这到底是不是陛下的命令，等我们见了陛下自有分晓，还不闪开！"

对方竟也不闪不避，没有惧怕之色，只是拱手道："这的确是出自陛下的口谕，小人岂敢矫诏，还请二位大人见谅！"

刘健还待发火，唐泛却拦住他，问那为首的禁军："你亲耳听到陛下下的口谕了？"

对方道："正是。"

唐泛问："那陛下下口谕的时候，旁边还有谁？"

对方不知唐泛用意，正犹豫着该不该回答这个问题，但见唐泛目光严厉冷峻，隐然能够化为利刃，他心下一突，不由自主就回道："当时还有礼部左侍郎李孜省李大人在。"

那个龟孙子！

刘健几乎要骂出口，好险忍住了，他好歹不是丘濬，不会控制不住自己的脾气。

饶是如此，他的脸色也变得很难看。

李孜省既然是礼部堂官，完全有理由以纠正风气礼仪的借口要求皇帝严惩迟到的人，但为何他偏偏又选在今天，刚好又拦下了唐泛和刘健两个呢？

先前两人一度还以为宫里发生了什么事，但仔细想想就知道这是不可能的，虽然当今天子日渐荒废朝政，不过在本朝，尤其是在英宗皇帝以后，逼宫造反这样的情节根本不可能发生。

既然皇帝那边没有出事，那么出事的只可能是内阁。

再想深一层，以他们对万安的了解，如果有什么大事需要内阁表决才能通过，万安又知道刘健和唐泛是绝对不可能答应，肯定就会想方设法将他们撇开，一旦没了刘健和唐泛，刘吉是个骑墙派，徐溥又是拙于言语不善与人争辩的，内阁的局面就会一边倒。

等生米煮成熟饭，就算唐泛和刘健反对也来不及了！

想到这里，两人当下脚步一转，也不去乾清宫了，直接就转向文渊阁走去。

禁卫军职责所在，又不敢硬拦，只得跟在两人后边，一边追一边道："两位大人且慢，两位大人且慢！"

唐泛和刘健却是理也不理，大步往前，这一前一后，场面殊为可笑。

只不过在文渊阁那边，却又是另外一番景象了。

今日的常朝皇帝并没有到，大家也都习惯了，虚应故事一番，就都回到各自的衙门，万安则将内阁阁臣都召集起来开会，内容正与这阵子的星象有关。

他的目光从次辅刘吉身上扫过，飞快而又细致地在那短短的时间内将众人的表情收入眼底，视线最后落在徐溥左右空着的那两个位置上，短短片刻，就收了回来。

"天现异象，接连而出，举国上下，人心惶惶，想必诸位亦有所体会。"

他说了句开场白，见众人没什么反应，又继续道："太子上请罪疏一事，想必各位也已经听说了。我等身为臣工，便该体察上意，便该急陛下之所急，想陛下之所想，许多事情陛下纵然没说，我们也应该了然于心。"

这些话似是而非，乍听上去莫名其妙，但在场都是混迹官场的老油条，很多话根本不用讲得明明白白，像刘吉立马就明白过来了：万安这

是想趁机联合内阁怂恿皇帝废太子呢！

难怪今天刘健和唐泛没有过来！他心里暗骂那两个人，觉得两人是一早得到消息，所以故意避开了，却没想到这会儿那两个人的轿子还被挡在路上呢！

刘吉不是万党，也不是亲太子的，他跟万安不和，又素来会审时度势，所以基本是哪边风大哪边倒，像今天这种事情，如果提前知道风声，他根本就不会过来上朝，直接告病在家，躲过麻烦。到时候如果太子不倒，他也不会得罪太子，如果兴王能上位，他就上疏为新太子祝贺壮威，哪边都不得罪，这才是为人臣的长久之道。

谁知今日万安忽然来这么一手，完全令人猝不及防。

刘吉城府深沉，尚且能不动声色，徐溥却是完全愣住了，脸上不掩惊愕之色。

万安对二人的反应视而不见，继续说自己的，彭华尹直等人因早有心理准备，面色倒是平静如初。

“我拟了份奏疏，准备面呈陛下，诸位也看看罢，若是没有问题，就在上面签个名，当是我们内阁联名上的。”

他说罢，将摆在自己面前的奏疏往前一推，推给了自己左首的刘吉。

事已至此，刘吉自然不能不接，他拿起折子展开来看，发现里头虽然没有一句提到废太子，但却每一句都在暗示皇帝要乾纲独断，早下决心，又说无论皇帝作出怎样的决定，内阁都会支持云云。

皇帝废太子，如果内阁跟着言官一起跟皇帝作对，那就等于朝野上下一致反对，皇帝就不能不考虑元老重臣的意见。

但如果内阁站在皇帝一边，又能帮着皇帝安抚言官，底下再怎么闹腾也有限。

对万安打的主意心下了然，刘吉暗自冷笑一声，抬首道：“元翁，刘希贤与唐润青还未至，这内阁联名，少了他们两个，怕是不好罢，不如改日等他们来了再说。”

万安面色不变：“不必了，他二人今日告假不来，有我等联名也已足够。”

言下之意，刘健唐泛排名内阁末尾，有没有他们都没区别。

刘吉却微微一笑：“元翁此言差矣，不管怎么说，我等同为阁臣，岂可将他二人忽略过去，还是等人齐了再说罢。”

说罢他将合上奏疏，推给旁边的彭华传阅。

彭华直接拿过来略略一看，便提笔写下自己的名字，低头吹了吹，等墨痕一干，又递给尹直。

等尹直签下自己的名字，奏疏便又回到刘吉面前。

所有目光都落在刘吉身上。

眼看不能打太极蒙混过去，刘吉道：“我怎么不知内阁何时还有了联名上疏的规矩，元翁这样不合规制罢，若是被底下的人知道了，只会说我们内阁不思辅佐规劝陛下，反倒跟着瞎胡闹的。”

万安淡淡道：“我等如何没有规劝陛下了？这封奏疏正是要督促陛下尽快下定决心，出面平息物议，免得谣言纷纷，人心不定。”

他费尽心思才写出这么一封奏疏来，虽然处处暗示皇帝要尽快做决定，却没有哪一句话是提及要废太子的，不必担心落人把柄。

签，还是不签？

刘吉的内心也在犹豫。

如果不签，得罪了万安是小事，更重要的是会得罪万贵妃，谁不知道最希望废太子的就是万贵妃，她才是能够令皇帝言听计从的重要人物。

如果签了呢，万一太子没废成，那他就会被认为是攀附万党，要是太子将来登基之后要把他列入清算的名单里怎么办？

然而就在刘吉决心难下之际，外面忽然传来一阵脚步声。

众人不由抬头望去，下一刻，议事厅的门被打开，以万通为首的锦衣卫从外面走进来，锦袍厚靴，气势汹汹。

他们也不与阁臣打招呼，径自绕过万安他们，分列站在阁臣身后，虎视眈眈，一言不发。

刘吉忍不住怒视万通：“万指挥使，你这是想作甚！”

这是要谋反么！

万通咧嘴一笑，麒麟服穿在他身上，没有隋州的笔挺，反而略显臃肿。

“刘次辅不必紧张，下官奉命送来一份手札，请诸位阁老阅览。”

刘吉怒声道：“文渊阁乃机密要地，闲人免进，你奉的是谁的命令！”

万通大喇喇道："自然是陛下之命。"

万安接过手札，匆匆一览，又递给刘吉："你们都看看罢。"

刘吉一看，那上头是钦天监关于最近的天象记录。

根据上面记载，这个月以来，彗星出现的次数非常多，大大小小有七八次，被朝野上下所议论的彗入北斗等，不过是其中几则罢了。

皇帝为什么忽然会将这么一份手札交给内阁传阅？

刘吉暗暗心惊，以他对皇帝心思的揣摩，这应该是皇帝也想废太子，又不好明说，所以希望内阁先上疏，他再顺水推舟提出来。

说白了，就是让内阁帮自己下定决心，分担压力。

刘吉将手札又传给下一个人，他自己则一言不发坐在位置上。

万安道："大家手头还有别的事要忙，我也不欲耽误你们的工夫，赶紧将这份奏疏签了名，我好上呈陛下去。"

万通则意有所指地催促道："陛下与贵妃相约午后去南苑赏菊，元翁去晚了怕是要赶不上了。"

这句话是在提醒刘吉，皇帝和万贵妃之间的关系。

皇帝让万通送来手札的时候，也许未必是让他带着这么一大帮人过来送，但现在一排锦衣卫在这里目露凶光地盯着一干阁臣们，大家都被盯得如芒在背，坐立不安。

在这样的压力下，刘吉咬咬牙，提笔写下自己的名字。

万安和万通的神色略略一松。

眼下就剩一个徐溥还未署名了。

万安不相信徐溥的骨头会比刘吉还硬："谦斋，请罢。"

徐溥知道自己今天算是落入他们精心设计好的陷阱里了。

他摇摇头："元翁恕罪，这份奏疏，我不能署名。"

万安沉下脸色："为何？"

"因为国朝立嫡立长不立幼！太子并无过错，怎能因谶言废立，此为大谬，若有包藏祸心者，当以乱臣贼子论，人人得而诛之！"

伴随着这句铿锵有力的话，唐泛出现在议事厅门口，在他身后则是刘健。

逆光使得二人身影周遭仿佛镀上了一层柔光。

## 第140章

一看到这两人出现，万安与万通的脸色俱是齐齐一变。

万通夺人先声，阴恻恻道：“唐阁老好大的威风，谁是包藏祸心者呢？这份手札乃陛下亲口所说，令阁臣传阅，我不过奉旨而来，你敢说包藏祸心！无视帝命，才是真正的包藏祸心！谁想做这乱臣贼子，我手中的绣春刀可不相饶！”

说罢铮的一声，抽刀出鞘！

似乎为了应和首领，其余锦衣卫也齐刷刷抽出随身佩刀，屋里登时又冷了几分，森森杀气扑面而来，阁臣们平日虽然居庙堂之高，决策帝国运作，却从未见过这等场面，神情皆变幻不定，说心中不忐忑那是假的。

要说刘吉也不是初出茅庐的雏儿，方才他会稀里糊涂签下自己的名字，很大一部分原因便是被现场这种压力所慑。

不过这也是因为他心中原本就已经摇摆不定，一受外力逼迫就自然而然遵循本能的缘故。

徐溥方才拒绝署名的时候，同样顶着不小的压力，他又不善于跟人争辩，如果唐泛他们再不来，说不定他最后就真的只能被半胁迫着签上自己的名字了。

所以在看到唐泛他们出现的那一瞬间，徐溥终于松了口气。

面对万通的咄咄逼人，唐泛表现出毫不退让的平静：“机密重地，一应官员闲杂人等，不许擅入，违者治罪不饶。万指挥使莫非是看不懂挂在外面的字？”

万通冷笑：“那又如何！我是奉帝命而来，谁能阻拦我？”

唐泛语气淡淡：“自正统七年之后，文渊阁成为阁臣办事之所，连陛下到来都要事先遣人通知，是什么人或事给了你错觉，让你觉得自己已经足以凌驾天子之上了？”

万通怒道：“唐泛，你少胡搅蛮缠，我来这里自是经过陛下首肯！”

唐泛厉声道：“你经过陛下首肯，难道你这些手下也经过陛下首肯么！别说你连这点规矩都不懂，还不让这些人退出去！”

自从姐姐成为贵妃，万通几时被人这么当面呼喝过？

他懵了一下，脸色随即青红交加，握住刀柄的手也紧了紧，似乎想

要抬起来给唐泛一下。

但这一刀要是下去，唐泛死没死不好说，万通敢在文渊阁对宰辅动手，估计他的姐姐也保不住他。

万安见势不妙，连忙出声道：“有话好说……”

不过他的话还没说完，就被唐泛打断了，后者看向被万通带进来的其中一名锦衣卫：“袭波，你今日本不该当值，缘何会出现在这里？”

对方明明是文官，手上也没有兵器，可被那锐利如刀剑的目光一扫，袭波就不由往后退了一步，然后才反应过来，尴尬道：“属下，属下……”

他还没能掰出一个理由，唐泛已经看向另外一个人，微微眯起眼，叫出对方的名字：“夏锐。”

夏锐下意识道：“属下今日当值！”

唐泛冷笑：“我没说你不当值！你是南镇抚司的人罢？南镇抚司什么时候也开始插手禁内防务了？”

夏锐登时语塞。

入阁之前，唐泛没少出入锦衣卫都指挥使司，自然认得其中大部分面孔，随即又叫出好几个人的名字，诘问他们为何会出现在此地。

隋州在锦衣卫的威望很高，若非有万通压在上头，现在他早就是名正言顺的指挥使了，饶是如此，这些人也知道唐泛与隋州交情匪浅，一看见唐泛质问，就想起隋州的手段，心下不由怵了几分。

万通快要气死了，他才是锦衣卫指挥使，怎么在唐泛嘴里，自己的话反倒还不如一个镇抚使管用了？

再看这些锦衣卫的反应，也真真是丢了他的老脸！

被唐泛这么一搅和，现场剑拔弩张的氛围已经消散了几分，万通自然不能再让他说下去。

他当下便上前一步，凭借高大身形和手中长刀的压迫，盯住唐泛冷笑不已，想借此令对方胆怯。

“唐阁老废话忒多，咱们这是在讨论正事，不是来让你跟锦衣卫叙旧的！陛下既然让你们传阅手札，唐阁老就得好好领会陛下之意才是！”

说罢伸手就要去抓唐泛的肩膀。

万通倒没有伤害唐泛的意思，他又不蠢，知道自己对阁臣动手的后

果，但今天的事态既然已经发展到这个地步，就得趁着己方声势占上风之际赶紧将联名上疏的事情办成才行，不然今天做的一切就功亏一篑了。

唐泛反应也不慢，他在对方刚伸出手的时候就已经后退一步，一手抄起桌上那份手札。

“万通，你敢与我一并去陛下面前对质么！陛下让你送手札过来，是让你带着一大帮锦衣卫过来威胁阁臣么！我倒要看看，是谁给了你这样天大的胆子！”

他声色俱厉，脸上褪去了平时经常挂着的笑容，却别有一种令人胆寒的魄力。

刘健也大声道：“不错，万通，就算陛下让你送手札过来，也绝不可能让你带这么多人进来！还不快快退下！”

说时迟那时快，刘吉趁众人不注意之际，起身抄过原本放在徐溥面前的那份奏疏，然后嘶啦一声，撕成两半！

这下子，所有人的目光都从唐泛和万通身上移到他这里来，目瞪口呆地看着刘吉手中一分为二的奏疏。

万安更是气急败坏，连刘吉的外号都喊出来了：“刘棉花，你作死吗！”

刘吉若无其事道：“我撕的又不是陛下的手札，只是一份奏疏而已，不小心手滑了，恐怕元翁得重写一份了。”

说罢顺手将那份署有自己名字的奏疏塞进怀里。

万安简直要被这人的无耻惊呆了！

明明前一刻，对方还在上面写下自己的名字，结果被唐泛这么一闹，他居然就出尔反尔了！

反悔也就算了，堂堂阁老，竟然还有脸做出当众撕毁奏疏这种事！

不光是万安，其他人都也愣愣地看着刘吉，完全没有反应过来。

刘棉花这个外号不是白叫的，能够被言官们连续多年的口诛笔伐下安然无恙的人一定不是普通人。

论脸皮之厚，刘次辅称第二，大明是没人敢自称第一的。

他这一撕，万安就知道大势已去了。

像刘吉，方才之所以会上当，一来是万安他们先下手为强，二来是

锦衣卫在旁边造成的压力，这种事情可一不可再，一旦他醒过身来，是绝不可能再干第二回的，更何况刘吉把方才联名的奏疏都给撕毁了，这就是打算彻底不认账了。

至于徐溥，唐泛刘健都来了，他就更加不可能屈服了。

万党今天费尽心思营造的所有优势算是付诸东流，荡然无存了。

万安的心情一时有些灰恶，他直接就一屁股坐了下来，甚至连话都不想说了。

万通也是同样的心情，他将刀柄捏得紧紧的，恨不得扑上去将刘吉和唐泛这些人砍成十段八段。

可理智又告诉他不能这样做，所以他忍得万分辛苦，脸上的赘肉抖了又抖，最后只能从鼻孔中喷出粗气，转身走人。

头儿都走了，他带来的人自然也赶紧跟在后边。

“且慢！”唐泛道，“万指挥使可是忘了什么事？”

万通一口恶气憋在胸口欲出不出，听了这话就回过身，恶声恶气道：“我忘了什么！”

这许多年下来，朝中的人早已达成这样的共识：万贵妃在一天，万党就不会倒，作为万党的核心，万贵妃的亲弟弟，万通不管惹出天大的祸事，只要不是想颠覆大明江山，图谋造反，皇帝就不会拿他怎么样，而与他们作对的，通常也不会有什么好下场。

所以大家对万党，就算不肯依附屈从，也总是避而远之，能不招惹就不招惹，像今天这样，虽然万党反胜为败，功亏一篑，但万通依旧是那个嚣张的万通，不是谁都能惹的。

能送走瘟神，大家就很开心了，万万没想到唐泛还主动去招惹瘟神。

徐溥有些担心，张了张口，就想帮唐泛打个圆场，免得他得罪万通过甚，但当他瞧见刘健也是一脸愠怒地看着万通时，只能将到嘴的话给咽了下去，暗自苦笑一声，觉得自己也是太好欺负了，难怪今天唐泛和刘健都被拦在外头，只有自己被放进来，要是方才自己也被逼得署了名，可没有刘吉那样的厚脸皮去反悔，到时候可真是自己挖个坑把自己给埋了。

想及此，他就知道唐泛的做法才是正确的。

堂堂宰辅，都被人欺负到头上来了，若是还不还以颜色，只会让人觉得懦弱无能，还如此领导群臣？

唐泛扬了扬手札，冷冷道：“擅闯文渊阁，论理当杖责，更何况还是带着锦衣卫冲进来的，若内阁也能如此任人想来就来，想走就走，祖宗成法何在？朝廷法度何在？！”

万通盯着唐泛，双目流露出浓浓杀机。

那一瞬间，所有人都毫不怀疑，如果有可能的话，估计他直接就一刀把唐泛给了断了。

刘健甚至已经往前一步，打算一有突发状况就上前阻拦。

但是万通最终还是没有动手，他虽然其貌不扬，又是倚仗姐姐才有如今的身份地位，但并非毫无心机城府的傻子。

“那你想怎样？”他怒极反笑。

唐泛淡淡道：“与我一道去陛下面前对质，还是给在场诸位阁老请罪，你自己选。”

万通一字一顿：“唐阁老，您这是铁了心要跟我万通作对，是吗？”

唐泛摇摇头：“我无缘无故，为何要与你作对？在其位，谋其政，我只不过是为了维护朝廷和内阁的脸面罢了，若今日之事传出去，以后人人效仿，万指挥使又该当何罪？”

万通无言以对，因为唐泛字字戳中他的弱点。

这事一开始就是万党计划好的，先借天象来造声势，而后让继晓与李孜省等人暗示皇帝废太子，然后万通再提出让内阁来牵头这件事的提议，皇帝为了减少废太子引发的物议，肯定会答应，这是万通早就与万安他们商议好的了，当万通得到皇帝的首肯之后，就会拿着那份手札过来，只不过为了威逼其他非万党的阁臣答应，他会带一队锦衣卫过来。

而唐泛正是揪住这一点不放，到时候就算闹到皇帝跟前，也是万通理亏。

议事厅里静谧一片，所有人都看着他们两个，尤其是万通。

后者盯着唐泛，灼热的目光仿佛要从他身上盯出个窟窿来，没奈何唐泛却跟没事人似的，气势上丝毫不落下风，让万通很有种一拳打在棉花上的无力感。

僵持许久，万通最终只能道：“下官知错，还请诸位阁老见谅！”

他认错的态度跟要债也差不了多少了，不过能够逼得万通低头，这可是破天荒的头一遭。

那一瞬间，所有人都升起一丝微妙的感觉。

不是对万通，而是对唐泛。

要知道内阁之中，随便拎出一个阁臣的资历都要高于唐泛，可关键时刻，却是由他来维护内阁的威严。

万通说完便走，只是临走之前狠狠瞪了唐泛一眼，那眼神里流露出的怨毒，足以令人触目惊心。

唐泛这回没有再喊住他，而是任由一干锦衣卫离开，然后才与刘健一道，因为今早迟到的事情向首辅告罪。

大家的心神犹自沉浸在方才的事情上，谁会去关心唐泛和刘健到底是不是迟到了。

万安本该深恨刘唐二人坏了万党的好事，但现在说再多又有什么意思，时机转瞬即逝，错过便是错过了。

如此，一场原本可能掀起轩然大波的巨变，就这样被消弭于无形，等其他朝臣知道今天早上内阁发生了什么时，风波也早就结束了。

许多人都觉得事情不会就此了结，心中难免惴惴，朝野议论纷纷，仿佛山雨欲来。

身在漩涡中心的唐阁老，却从宫里回来之后，就优哉游哉地去了自己姐姐家里看望小外甥，考察他的功课，并且在唐家留了饭，直到散值归来的隋州过来找他，才告别唐瑜母子和阿冬离开。

顶着姐姐和阿冬一脸暧昧不明的笑容，唐泛有点无奈地任由她们去取笑，唐瑜和阿冬还不知道今天早上发生在内阁的事情，也不知道现在内紧外松，局势到了何等地步，若是知道的话，恐怕就不会觉得隋州只是过来接唐泛那么简单了。

唐泛并不想让亲人担心，他现在相当于跟万党彻底撕破了脸面，早上的事情虽然看上去威风八面，连万通都要向他低头，实际上万党对他恨之入骨，肯定不会就此善罢甘休。

下一场恶战已经在酝酿之中。

万通离开内阁之后，内阁会议也开不下去了，随后唐泛刘健等人便拿着那份手札入宫向皇帝狠狠告了万通一状。

因着万通这事实在做得不妥当，且不说废立太子之事，单是带着锦衣卫冲入文渊阁，就很容易落人口实，皇帝也没法为万通开脱，只得反过来劝慰了几名阁臣，连带训斥了万通一顿，手札的事情自然也就不了了之。

出了这种事情，隋州当然也没闲着。

锦衣卫现在并不全归他控制，有相当一部分人还是忠于万通的，等于是隋州与万通两人现在在锦衣卫中各有一半影响力，隋州要略占上风一些。

但锦衣卫毕竟不是隋州的一言堂，因为万通才是名副其实的指挥使，所以他早上才能调动亲信人手入宫。

在皇帝训斥万通之后，隋州趁机对锦衣卫又进行了一番整顿，这才是他此刻出现在唐泛面前神色略显憔悴的缘由。

“你还没吃饭罢？”唐泛自然而然接过他手里的灯笼。

“我不饿。”隋州摇头。

唐泛笑道：“不饿也要吃，城北那家馄饨好久没去了，走罢，我也想去吃上一碗！”

隋州：“你不是才刚吃饱么？”

唐泛被戳穿，脸不红心不跳道：“其实刚才也没怎么吃饱，我可以再吃点葱油饼的。”

隋州：“……”

城北那家馄饨摊子果然还在，因为天色渐晚，客人也逐渐少了下来，唐泛已经好一阵子没有过来了，不过摊主依旧一眼就将他认了出来，热情地招呼两人坐下，顺口还问：“大人，您那位面白无须的朋友好像也许久不来了？”

唐泛笑道：“你还记得他啊？”

摊主也笑：“自然是记得的，上回他还在小的这里跟东厂的人打了一架，可威风了，想忘记都难哩！东厂向来嚣张，他那一架打得可真是大快人心啊！”

唐泛道：“如今东厂早就换了一位主事的，行事低调得很，不嚣张了。”

摊主疑惑：“是吗，难怪许久没见他们的人过来了！”

他一拍额头：“瞧我这记性，一说起来就没完没了，二位想吃点什么，小的这就去做！”

唐泛道：“来两碗馄饨，一个葱油饼……”

隋州：“一碗。”

唐泛：“……那一碗半。”

隋州："一碗。"

摊主："……"

最后还是唐泛败下阵："一碗就一碗罢，听他的，但我要两个葱油饼。"

只听得摊主陪笑道："不好意思啊，唐大人，葱油饼卖完了。"

唐泛："……"

隋州看着他整个人仿佛耷拉下来无精打采的模样，眼底也带上笑意，轻轻拍了拍唐泛的手："晚饭不宜吃得过多，等会我那碗分你一个。"

唐阁老充分发挥讨价还价的精神："两个。"

隋州不理他了。

摊主捧了两杯茶过来："二位先喝着，馄饨已经下锅了，很快就好！"

茶是品质很一般的野茶，肯定跟他们平时喝的没法比，但隋州却不以为意，端起来便啜了一口，他在外面奔波时，再恶劣的环境也经历过，更勿论一杯粗茶了。

"怀恩可能要去南京了。"隋州道。

唐泛一愣，原本去拿茶杯的动作也顺势一停。"怎么回事？"

隋州："他劝谏陛下不要听信天象之说，又为太子说话，陛下恼怒，就发配他去明孝陵司香了。"

所谓司香，其实就是守陵的职位之一，每日负责给牌位上香。

堂堂司礼监大太监，被发配到南京去守陵，这待遇不啻天差地别。

更重要的是，人人皆知怀恩对太子十分维护，这一来势必对亲太子的势力造成沉重打击。

怀恩之后，还有谁敢为太子说话？

唐泛蹙眉："那汪直呢，他没事罢？"

隋州摇头："暂时没事，不过现在的形势不太好，你要多加小心。"

唐泛点点头："我知道了，你也是。"

说话间，热腾腾的馄饨就被端了上来，唐泛的表情立马从正经严肃

变成垂涎三尺，他眼巴巴地看着隋州低头舀汤，目光之炽热完全令人无法忽视。

隋州不得不将盛着一颗馄饨的汤匙递到他嘴边。

唐大人还在矫情：“你放着，我自己吃罢。”

隋州直接将汤匙转个弯，往自己嘴里送去。

这下唐泛也顾不得边上是不是有人在看了，直接握住对方的手腕就将汤匙往自己这边送，终于将那颗饱经曲折的馄饨送入口。

鸡汁馄饨的鲜味顿时充斥味觉，唐大人终于心满意足，又对隋州讨好道：“再给一个罢？”

后者懒得搭理他，直接低头开吃。

不同于唐泛的安之若素，皇帝此刻的心情却非常不好。

他刚刚睡了一觉起来，并且做了噩梦。

梦中的景象令他难以释怀，以至于身体虚弱的皇帝竟不顾天寒地冻，直接离开布着暖炕地龙的寝宫，沿着白玉石阶而下，漫无目的地在长长的宫道上走着。

白天巍峨的宫殿俱都化作高低起伏的黑色巨兽，借着夜色掩护，在黑暗中潜藏。

偌大紫禁城，若是每一处都点上烛火，无疑是一笔巨大的开销，为了节省费用，宫人们不得不减少蜡烛的数量，远远望去，宫殿星星点点的火光，使得氛围更加神秘深邃。

怀恩不在，没有人再敢上前劝他，几个小黄门只能跟着皇帝四处乱转，有眼色的已经飞快地掉转头去通知贵妃。

皇帝的动静无疑很不寻常，但自从他迷信神仙方术以来，这样不寻常的情景已经不是头一回见了。

“陛下……”见他越走越远，小黄门战战兢兢，忍不住开口想劝，却被皇帝一个回头堵住了话语。

后者的眼色异常严厉，根本不像是一个病中的人。

“噤声！”皇帝道，“朕听见好像听见有人在喊朕……”

哪里有人会喊皇帝的名讳，又哪里会有人在大半夜里喊皇帝？

小黄门果然被吓住了，不敢再吱声。

却见皇帝七弯八拐，兜兜转转，不知走了多远，小黄门还真就听见前方拐角处似乎有人在喁喁私语。

他不由放轻了脚步，屏住了气息，等到听清那话语的内容时，不由变了脸色。

作者有话要说：

隋总总是无时不刻不在秀恩爱……

小剧场：

万安：刘棉花，你说你怎么能这么不要脸呢，签了名还当众撕毁这种事情你也干得出来！

刘吉：要不我怎么叫刘棉花呢，江湖匪号不是白叫的，谁脸皮有我厚呢？

唐泛：我为了吃的能掉节操，喊隋州为外子，有本事你喊万安为外子试试？

刘吉：……

谢谢小萌萌们的霸王票和营养液，么么哒！！

好多土豪，要吓尿了！(⊙o⊙)

# 第141章

夜晚的皇宫万籁俱寂，别说虫鸣鸟叫，连远远传来的脚步声，本也该因为重重回音而大老远就能让人听见的。

不过今晚下了雪，地上积了不薄的一层白雪，烛火微光借着雪地的映衬能够照出周围一片不小的范围，千层底缎面黑靴踩上去悄然无声，偶尔传来的寒风正好将前方的话语送入皇帝的耳朵。

“太子的命也太硬了，听说出生的时候是带着胎毒的，最后也还能活下来……”

“这算什么，你是不知道，他册封太子当年，生母就死了……”

“生母？”

“就是纪妃！”

“啊，连生母都克死了……难道陛下这回真的要废太子了吗？”

“现在不都说那几次天现异象，其实是与太子有关么？”

“嘘……”

“怕什么，现在外头都传遍了，又不是咱们先说的，他们个个都这么说，你想啊，如今陛下龙体欠安，会不会也与太子有关，因为命硬，克死了母亲，还要……”

听到这里，跟在皇帝身后的小黄门脸色一变，当即就要上前去制止他们继续说出大逆不道的话。

但他刚跑出几步，胳膊就被拽出了！

小黄门转头一看，发现居然是皇帝拉住他。

不仅如此，皇帝还用严厉的眼神制止了他发出声音。

小黄门有些惶恐，他不知道皇帝在想什么，从小在宫廷里长大的他知道自己今晚听到的这些话，本来不应该让自己听到的，而他就算听到了，也要通通忘记。

寻常情况下，前面那两个说话的人若是被捉住，必然是要杖责到死的。

但现在皇帝居然什么也没说，只是静静地站在那里听了好一会儿。

直到那两个人聊起别的话题，他才转过身，往来路走，竟也不去追究那两人的罪责了。

他连忙深一脚浅一脚地跟在后面，皇帝的步伐出乎意料地快，几乎不像仍在病中的人。

“陛下……”小黄门忍不住出声。

皇帝却好像没听到似的，越走越快。

一直走到乾清宫的台阶下面，他才停了下来。

台阶上站着一个人，与他遥遥相望。

看到对方的时候，皇帝脸上的表情蓦地就放松下来，甚至露出在亲生母亲面前都不曾展露过的柔情。

他并作几步上了台阶，吓得身后的小黄门紧紧跟着，又不敢伸手去扶，就怕皇帝一个踩空忽然滚落下去。

幸好这样的事情并没有发生，迎接他的人站在宫门前，朝皇帝伸出双手，将后者的手稳稳接住。

“陛下为何深夜出去闲逛，还穿得这么少，若是病上加病如何是好？”那人沉下脸色，她对皇帝说话的语调甚至有些放肆，但皇帝并不在意，反而露出依赖的笑容。

“万姐姐，你晚上还是过来陪朕睡罢，没有你，朕晚上睡不着。”四十岁的老男人了，还带着撒娇的语气，若这样的话是由一个皇帝说出来的，就更令人惊悚了。

不过对方显然已经习惯了皇帝这样说话，也并没有因为这些话就放软语调或身段，依旧硬邦邦道：“陛下后宫佳丽甚多，只要您愿意，夜夜都会有新人陪伴，怎么还需要我这样的老太婆？”

皇帝笑道：“万姐姐不老，在朕心目中，万姐姐永远也不老。”

二人手牵着手，依偎着进了乾清宫后面的寝殿。

小黄门在后面悄悄地抹了把汗，看向那个挽着皇帝的手的高大女人，心中莫名有些敬畏。

这个女人并不漂亮，她与皇帝相处时不需要像其他嫔妃那样小心翼翼地讨好，而是想笑就笑，想怒便怒，生起气来甚至咒骂撒泼，帝王的面子也不给。

可皇帝偏偏就吃她这一套，就算皇子皇女一个接一个地出生，后宫依旧没有人能够取代她的地位。

就算这个女人比当今太后还要大上一岁，以至于太后死活不肯让她当皇后，但是除了这个名分之外，她的一切用度，早就超越了现在的皇后，在皇帝的坚持下，内宫外朝，没有人能够改变这一点。

即使没有绮年玉貌，她在皇帝心中，也永远是独一无二的。

联系到方才皇帝听了那些大逆不道的话也没有丝毫反应的情景，小黄门心头咯噔一声，禁不住偷偷地想，难道这一次，太子真的要被废了么？

大多数人并不知道那一夜在宫里发生了什么，更不知道皇帝听见了什么，又萌生了什么想法。

成化二十二年十二月底，这注定是一个并不平静的年份和月份。

不过，不管局势如何内紧外松，该过的日子还是要过的。

换不换太子，不说对寻常百姓没有任何区别，就算对大多数官员来说，其实也没什么影响。

彭逸春刚升任刑部尚书不久，按照惯例，就算行事低调不想大肆宴客，请同一个衙门的同僚下属吃个便饭总该是要的，大家辛辛苦苦跟着上官干活，以后也还要朝夕相处，当上官的总不能什么表示也没有。

饭局定在了仙客楼，彭逸春也邀请了唐泛，这不仅是因为唐泛现在在内阁掌管的就是刑部，更因为如果没有唐泛的举荐，彭逸春也不可能当上这个尚书——他在刑部的资历虽然长，可一直以来头顶上都有人压着，以前是梁文华，后来又是别人，这次唐泛原本也可以身兼刑部尚书的，若不是他主动让出权力，现在只挂了尚书衔，无论如何也轮不到彭逸春。

有鉴于此，彭逸春知恩图报，心中自然对唐泛感激甚深，在日常部务上也一反以前得过且过的混日子风格，尽力配合唐泛的脚步。

上行下效，部堂大人与内阁关系融洽，大家不需要将精力花费在无休止的扯皮与应酬上，日常效率自然也大大提高。

在内阁与六部相对应的组合里头，唐泛与彭逸春这一对，算是彼此配合最默契的了。

刑部里胥吏不少，不过这次请的只有六品以上官员，这些人坐满两桌也足够了。

彭逸春提前在仙客楼订下一个包间，正好摆上两桌。

今日散值之后，品级低的刑部官员便互相约上陆续到来。

官场上素来有个不成文的规矩，官位越高，来得就越晚，所以等这

些主事郎中们坐下来之后，侍郎与尚书等部堂高官却还没到。

唐泛倒不是故意迟到，只因这会儿他还在内阁开会呢。

先到的人闲来无事，就天南地北地聊天，聊着聊着，不知怎的就聊到了唐泛身上。

作为如今内阁里资历最浅的阁臣，唐泛却是许多人羡慕的对象。

不说入阁，放眼三品以上的官员，也未必有像他这样年轻的。

在场的人还有不少人，是当年在刑部与唐泛打过交道的，谁也没想到那个小小的五品主事，会在几年间就平步青云至此，看看人家，再瞧瞧自己，难免生出几分或感慨或不平的复杂情绪。

想当初，唐泛得罪梁文华的时候，大家都觉得他的仕途会就此完蛋，至好不过是重新去地方上当个小吏，若非有大机遇大造化，是绝对不可能再回京的，结果一转眼，那人去了都察院，又成了自己的顶头上司，这下大家对他就不止是只能仰望了，他们中间的绝大多数人，终其一生甚至也不可能达到唐泛那样的高度。

虽然人人都说做官苦，在内阁里熬资历更苦，但若是可以交换的话，估计现在人人都愿意去内阁里熬资历了。

“君器，近来关于频现天象之事，唐阁老可有与你说过什么吗？”贺轩刚坐下来，就听见有人这么问他。

作为唐泛姐夫的弟弟，贺轩在刚进刑部时，着实让不少人羡慕，但过了不久，大家就都知道唐氏与贺轩兄长和离的事情，看他的眼光马上有了变化，觉得贺家真是有眼不识珠，放着这样的姻亲关系不经营，居然还跟唐氏和离，又私底下嘲笑唐泛那姐姐也不知是何等韩服，以至于贺轩兄长拼着前程不要，也要跟这样的女人和离。

后来唐泛的仕途几经波折，起起伏伏，大家又觉得贺家实在是有先见之明，知道唐泛仕途坎坷便早早与之脱离关系，免得什么时候就被他连累了。

谁知道一眨眼，唐泛又入了阁，变化之快令人瞠目结舌，完全反应不过来。

此时便有些人认为唐贺两家关系定然是水火不容，想趁着唐泛偶尔到刑部走动的机会，当众给贺轩下绊子，想以此讨好唐阁老，但唐泛非但不领情，反而在众目睽睽之下对贺轩十分亲切，还询问了他不少关于刑部的日常事务，根本不像是两家有仇的样子。

这下子，大家又都看不懂了，但他们也由此明白一个道理：没事不要乱拍马屁，因为你不知道什么时候就会不小心将马匹拍到了马腿上。

而唐阁老也不是那种喜欢公报私仇的人，更不会将私怨带到公事上来，任何想要借贺轩来讨好或打击唐泛的手段都不可能成功的。

最近频频天现异象，唐泛刘健在内阁当众与万通冲突，这件事早已传得沸沸扬扬，刘吉撕毁联名奏疏更是被传为笑柄，像这样的大事，即便与他们没有最直接的关系，但太子废立关乎社稷，内阁都闹成这样了，连怀恩也被外放南京，皇帝的态度却晦暗不明，大家嘴上不说，心里却很是忐忑不安，总希望能早点得知一丁点内幕消息，免得头上的天都变了，自己还惶惑不知。

所以一听这话，大家就纷纷看向贺轩。

贺轩却笑着摇摇头：“我也有多日未曾见到唐阁老了，更何况事关重大，就算见了面，他如何会与我说？”

众人一听也有道理，这种事情怎好到处乱说，不过唐泛的态度倒是明确的，从他跟万通针锋相对的情形来看，这位唐阁老八成是倒向太子那一边的，另外两位阁老，刘健与徐溥，应该也都是如此。

大家都是读圣贤书长大的，而太子乃名正言顺的长君，又符合储君的一切标准，虽然慑于万党的威势，许多人都不敢明说，但心里无疑还是比较倾向太子的。

唐泛仗义执言，落万党威风之事一经传出，立时就让许多人拍案叫好，因为唐泛说的是他们不敢说的话，做的是他们不敢做的事，旁的不说，这份魄力与勇气，就足以令不少人佩服了。

不过贺轩话刚落音，边上便有人冷哼一声：“似唐泛那等沽名钓誉之辈，自然是不敢妄议天象的！”

谁这样不长眼，明知唐泛会过来，还说这等不识相的话？

大家循声一看，立时恍然。

原来是浙江清吏司郎中许邦，此人依附万党，自然对唐泛百般看不顺眼。

其他人不愿意招惹他，贺轩却不能保持沉默，他扬眉道：“何为沽名钓誉，还请许郎中明示！”

许邦斜眼看他：“那天内阁发生的事情早已传了出来，何人不知？他若真是大义凛然，何不堂堂正正为太子说话，结果却只会揪着外人不得轻易入文渊阁的规矩不放，不是沽名钓誉又是什么！”

其实这正是唐泛的高明之处，在当时那种情况下，万通根本就没有提到应不应该废立太子的问题，如果唐泛牵出太子，反倒是在引起无谓争执了，也容易落人口实。

结果到了许邦嘴里，唐泛却成了沽名钓誉，博取名声的小人了。

贺轩冷笑："既然许郎中如此大义凛然，下回若有人对太子不利，还请你出来仗义执言才是！"

许邦不甘示弱："身为大明官员，当忠于陛下才是，太子如今虽为储君，可也还有个储字呢！"

贺轩道："那唐阁老那样说，又有何不妥？他与万指挥使争执，乃是为了朝廷法度而争，几曾是为了太子殿下了？"

他学着其兄从前气老爹的模样，露出一脸"蠢货不足与谋"的轻蔑表情，着实把许邦气得够呛。

不过还没等许邦想出什么反驳的话，包间的门就推开了，尚书彭逸春与几名侍郎簇拥着唐泛走进来。

众人纷纷起身行礼，许邦和贺轩的争执也随之不了了之。

其实许邦也就只敢在背地里说说罢了，面对唐泛，他也得像其他人那样中规中矩地行礼。

唐泛他们都还不知道自己没来之前，包间里就已经上演过一出吵架戏码了，见里头氛围有些僵，还以为是他们几个人的到来让大家都有些不自在，便调侃道："今日是彭部堂请客，诸位可不要客气，想吃什么好酒好菜只管点，不然可有得你们后悔的！"

大家闻言，也都捧场地笑了起来。

彭逸春也开玩笑道："大人可得给我荷包留点儿，不然我这个月就要喝西北风去了！"

唐泛大笑："那不怕，眼看寒冬就要过了，再怎么也得让你喝喝春风才是！"

随着几句玩笑话，氛围逐渐活泛起来，众人纷纷举杯，又挨个上前敬酒祝贺彭逸春高升，当然也没有忘了旁边的唐泛，他同样是今日的主角。

酒过三巡，菜肴也陆续端上来，彭尚书是个厚道人，觉得手下过久了穷京官的日子，趁着今天很是叫了不少的菜，仙客楼的厨艺自然非同一般，每一道都精致无比，众人见几位部堂在低声说话，也就不再上前打扰，开始大快朵颐。

唐泛能来这种场合，本身就是给彭逸春面子了，不必非留到散席不可，他在那里坐着，别人也会不自在，所以喝了几杯酒之后，唐泛就起身告辞，彭逸春将他送到包间门口，还要往外送，却被唐泛谢绝了。

仙客楼在京城大有名气，不少人都觉得在这里请客吃饭又气派又有面子，相比起来，后边的仙云馆反倒多了几分高不可攀，此时正是华灯初上，里里外外都透着一股热闹。

这里是二楼，左右都是包间，不过隔音做得还不错，即便里头闹得再大声，也只有隐隐的动静传出来，不至于影响到隔壁的客人。

唐泛常来这里，早已熟门熟路，也不需要找伙计过来带路，他出了包间，径自就往楼梯口的方向走去。

然而他刚刚走出没几步，旁边包间的门却忽然打开，里面的笑闹声随之灌入耳朵。

唐泛尚且来不及皱皱眉头，边上便有一股香风扑面而来。

紧接着他眼前一花，肩膀就被重重撞了一下。

唐泛不由往后退了好几步，直到挨上阑干才停下，手里却也因此多了一个人。

“多谢公子援手，可否请公子帮奴家一个忙？”

被他扶住的人娇娇怯怯道，素白如玉的脸顺势抬起来，眉黛若远山微蹙，煞是动人。

肌肤相触，被唐泛扶住的那只手更是娇弱无骨，温软馨香自衣衫传递过来，能令任何一名正常男人触动柔肠。

唐泛无疑很正常，但在见过了肖妩那样的国色天香之后，再看眼前这名女子，也觉得不过是中上之资。

他想要松开手，对方却反从袖子里头伸出手来，抓住他的衣袖，脸上布满恳求的意味。

女子鬓发微乱，嘴唇红肿，显然方才在包间里头经历过什么。

但唐泛依旧将手从她那里抽出来：“姑娘……”

他后面那半句“男女授受不亲”还没能说出来，旋即又有两人从包间里出来：“你这贱人，才刚不见一会儿，就又勾搭上别的男人了？！”

女子听见这个声音，身体便是一抖，越发死命地往唐泛背后躲去，又死死抱住他的腰，扯都扯不开。

“公子救我，公子救我……”她颤抖着道。

对方见状更是发怒，指着唐泛破口大骂：“你这小白脸，当着我的面就敢抢我的女人，活腻了是不是！”

唐泛皱了皱眉，大喝一声：“还不松手！”

却是在对着那女子说的。

那女子显然没想到唐泛如此不怜香惜玉，被他吓得手一松，唐泛当即就将人推开，但那女子反应也快，随即又扑上来紧紧抱住他的大腿，哀哀泣道：“公子，你方才明明还说愿意帮我出头的，怎么现在又反悔了！”

唐泛：“……”

他无语片刻，对从包间里出来的年轻公子哥道：“你瞧见了，是她缠着我，我只是路过罢了。”

对方闻言怒笑：“你们俩若非早就相识，她怎么独独向你求救，还说你不是奸夫！”

他的声音和这番动静引来了不少人从左右包间里探头出来看热闹。

彭逸春那边也有人出来，看见唐泛之后大吃一惊，赶紧回去禀报，不一会儿，彭逸春他们也都赶过来了。

有人就认出那年轻人的身份：“这不是尹阁老家的公子么？”

一听是尹直的儿子，大家就都明白了。

这位尹公子在京城，乃是不折不扣的纨绔，但京城纨绔多了去了，尹公子之所以出名，不止因为他是尹直的儿子，更因为他会玩。

从京城脂粉胡同到酒楼赌坊，尹公子的身影从来就没绝迹过，在某些方面，他的名气甚至比他老子还要高。

很显然，尹公子正在仙客楼跟狐朋狗友寻欢作乐，结果中途被打断了。

大家看看尹骐，又看了看唐泛，再看看唐泛身后的女人，一时有些难以判断。

纵然那女子姿色不错，可唐阁老也不至于饥渴到在这种地方跟别人争风吃醋吧？

唐泛撕扯不开那女子，索性就随她去了，万一太过用力，把人拉开的同时，对方顺道将自己裤子给扯下来，那可就不是丢脸能够形容的了。

堂堂阁老在饭庄被一女子扯下，在场数十人亲眼目睹，这一幕说不定还能上上史书，留诸后人笑耳。

彭逸春见状便沉声道："彭公子，这位乃是你父亲同在内阁共事的阁臣，今日唐阁老应我之邀，方才会出现在此地！"

要说唐泛刚出包间就在这里跟尹骐抢起女人，他是绝对不信的。

不过这件事传出去，别人不会深究细节，只会当唐泛言行不端，本朝御史风闻奏事，又不需要真凭实据，到时候闹大了，对于唐泛的名声的确是个污点。

谁知尹骐根本不吃他那一套，仰着下巴斜眼看他："那你又是谁？"

彭逸春忍气道："我乃刑部尚书彭逸春！"

尹骐哼了一声："那又怎样！位高权重就可以仗着身份抢别人的女人了？"

彭逸春差点没被他气歪鼻子，什么叫抢女人，谁抢女人了，这简直是颠倒黑白，胡搅蛮缠啊！

尹骐又朝着唐泛冷笑："姓唐的，我告诉你，你最好快点将我的女人还回来，不然此事传出去，堂堂阁老跟别人在饭庄里抢起女人，到时候我看你要如何收场！"

就是他老子同样也在内阁里，就算他老子在内阁里的排名比唐泛靠前，但像尹骐这样毫无敬畏之意，敢当面冲着唐泛大放厥词的人，还是不多的。

许多客人都被这番动静吸引了出来，连带一楼的也爬楼梯上来看，里里外外围了不少人。

唐泛大腿上依旧抱着个女人，不明就里的人已经开始生起各种争风吃醋的桥段，尤其在他们得知唐泛的身份之后，这种桥段只会越传越离谱，到了明天，说不定唐泛跟这女子有了私生子的谣言都会冒出来了。

这样的谣言如果愈演愈烈，就会有御史弹劾唐泛，而他也要依照程序提出辞呈。

毕竟这天底下，能坚持被言官弹劾还死赖着不走的，除了刘棉花之外，也没有别人了，像唐泛这样的谦谦君子，更加不可能做出这种厚脸皮的事情。

别看唐泛如今在内阁虽然排行末尾，但他当众斥责万通的事情，早已传遍京城，没了他，内阁余下那几个人，根本不足以跟万党对抗，亲太子的势力也会大受打击。

连怀恩都被贬离京，若是连唐泛都走了，那还有谁人能制止万党？

思及此，彭逸春不由心头一惊。

这实在不能怪他多想，尹骐是尹直的儿子，尹直又是万党骨干，如今唐泛和万党势不两立，谁知道两者之间到底有何关联呢。

彭逸春能想到的，唐泛自然也想到了。

所以他没去跟那女人拉拉扯扯，甚至连看也不看她，注意力始终停留在尹骐身上。

尹骐胡搅蛮缠一通，又被唐泛瞅得有些心虚，色厉内荏道："看什么看，难道你想不认账！我告诉你，我可是奉公守法的平民百姓，你别想仗着自己是内阁宰辅就欺负我！"

这话真是听得猪都要笑了，尹大公子要是奉公守法，那天底下就真没有良民百姓了！

但他还特意在"内阁宰辅"四个字上加重语调，为的就是让所有人都知道唐泛的身份，将水越搅越浑，把唐泛的名声往死里黑。

彭逸春有些自责，毕竟人是他请来的，方才如果他坚持将唐泛送到门口，可能也就不会有现在的事情了。

他却忘了，对方是存心想要找唐泛的麻烦，不管他在不在旁边，唐泛总归都是避不过的。

正当彭逸春想要出面揽下这桩麻烦时，就听见唐泛道："你说对了，我的确是为了这女子而来。"

竟然承认了？

所有人都吃惊地看着唐泛，以为他是被尹骐气得失去冷静，破罐子破摔了。

尹骐同样一愣，而后哈哈大笑起来："你承认了就好！堂堂内阁阁老，竟然跑到饭庄与人争风吃醋抢女人，敢情这就是咱们大明的宰辅？有你这样的人，这朝廷还能好得起来吗！"

作者有话要说：

猜猜唐大人要怎么应付？

这一卷内容很多，而且情节都是相承的，虽然现在案件还没开始，不过作者喵尽量让情节紧凑起来，一波未平一波又起，是不是很过瘾捏？(*^_^*)

今天没有小剧场了。

为什么？

木有为什么，作为一只喵总会偶尔任性的→_→ 汪！

## 第142章

面对所有人古怪的目光，唐泛反倒若无其事，还扭头对彭逸春道：“老彭，你现在派人去一趟锦衣卫都指挥使司，就说在这里发现了朝廷叛逆，让他们过来拿人。”

可怜彭逸春好歹也是六部尚书，却被唐泛的话惊得结巴起来：“什，什么朝廷叛逆？”

唐泛指了指抱着自己大腿的女子：“我怀疑她与白莲教余孽有关，不是奸逆又是什么。还不去？”

“大人，下官去！”贺轩站出来道。

唐泛看了他一眼，点点头：“那就快去罢。”

贺轩拱了拱手，二话不说，匆匆下楼而去。

尹骐惊愕地目送贺轩远处的背影，好一会儿才反应过来，怒道：“唐泛，你这是血口喷人！”

“嗯，目无法度，身为白丁却直呼朝廷官员名讳，罪加一等。”

唐泛负着手，好整以暇，若不是他身上还挂了个人的话，这姿势倒是挺俊逸潇洒的。

当然，抱住他大腿的那个美貌女子，这会儿也正处于怔愣之中。

尹骐扬声道：“你别颠倒黑白，她明明是群芳楼的花魁，怎么就成了白莲教余孽了！”

唐泛喔了一声：“原来还是群芳楼花魁，你倒是清楚得很，连我都不知道呢！愚侄啊，尹阁老洁身自好，他要是知道你抱着个青楼女子在此处寻欢作乐，只怕会被你气死不可！”

自家老爹会不会被气死，尹骐不知道，但他现在却快被唐泛气死了！

唐泛年纪比他大不了两岁，却居然就仗着身份，跟他摆起长辈的谱了！

而且喊人向来只有喊贤侄的，这愚侄又是什么玩意！

谁知唐泛还没教训完，他冷肃道：“白莲教祸国殃民，其首领早已伏诛，手下却还有漏网之鱼四散各地，像这女子以烟花之地出身为遮掩，实则却与白莲教勾结，专会利用你这等官宦子弟作身份上的掩护，暗中

图谋造反！”

那女子莫名其妙就被扣上造反罪名，不由得一脸惊惶，也顾不上自己先前的使命了，当即就松开唐泛，起身欲逃。

唐泛眼明手快，直接就抓住对方的发髻，一把将人给扯回来！

女子痛得惊叫起来，唐泛却没有丝毫怜悯，他的动作利落之极，一反平日给人谆谆尔雅的印象。

所有人都看得呆住了，自己的头皮也跟着隐隐作痛。

尹骐气急败坏，他原是受了老爹的嘱咐，想要当众给唐泛泼一盆污水，好让那些御史去弹劾他。

他本以为这不过是手到擒来，十拿九稳的事情，谁知却并没有那么简单，他很明显低估了唐泛，还反被将了一军。

现在大家全都被反贼的话题吸引了注意力，一看唐泛如此粗暴地对那女子，哪个还会觉得他是在争风吃醋？

想及此，尹骐不由更加心急起来，他觉得如果自己没能完成今天的任务，等回去之后，他老爹的脸色，很可能会比平时听见他出去寻欢作乐还要难看百倍。

“唐泛，你明明是被我戳穿心事才会恼羞成怒的，就在方才，你还当着我的面抱着这女人不放！”

唐泛上下打量他几眼，面露狐疑：“你如此维护她，莫非也与白莲教有瓜葛？”

尹骐怒道：“你凭什么说她与白莲教有瓜葛！难道你在路上随便抓到一个人，都说他是白莲教的人么？！”

唐泛慢悠悠道：“就凭我与白莲教交锋数次，又亲自将他们剿灭，我就有资格说这句话，这里的每一个人，我只需要看上一眼，便能知道谁与白莲教有勾结。”

说罢，他抬眼朝看热闹的人群扫视过去。

目光所及，那些人无不下意识地往后退了一两步，有些人不想惹上麻烦，已经开始转身走人了。

谁都知道白莲教乃朝廷斩尽杀绝的大逆反贼，谁又愿意与反贼扯上联系？

更何况唐泛这些年也不是白混的，即便他现在没有穿着官袍，神色也很浅淡，并不露出什么怒意，然而他的眼神，依旧带着一股说不清道

不明的威慑力，令许多人都不敢直视。

就连跟着尹骐一道来的同伴，也从兴致勃勃变得退却，甚至伸手悄悄拉了一下他的衣袍，小声道：“尹兄，要不我们走罢？”

尹骐气坏了，他没有意识到自己在唐泛的气势压迫下其实已经开始有些气虚了，只觉得这些人都是胆小鬼。

“要走你们走罢，反正我不走！”

尹大公子反倒被他们激起好胜心，人往那里一杵，微微扬起下巴，挑衅似地瞅着唐泛，大有“你能拿我怎么样”的架势。

“谁不走？”冷冷的声音自楼梯口传来。

伴随着“锦衣卫办事，统统不许走”的喝斥，众人的表情从看热闹变为胆怯。

个别人想要悄悄溜走的，只可惜先前他们不走，现在已经错失机会了，仙客楼的前后门都被持刀而立的锦衣卫堵住，后者像打量死人一样地打量着每一个人，足以令他们胆寒。

能到仙客楼消费的，一般家境都不会穷困到哪里去，但别说他们了，就算是彭逸春等人，在听到锦衣卫三个字时，心头也禁不住微微一颤，实在是因为阴影太深的缘故。

隶属天子亲军的锦衣卫，向来都有先抓人后奏闻的特权，更不必说那人人闻风丧胆的诏狱，虽然以唐泛的了解，无论哪一个衙门都会良莠不齐，真实的锦衣卫，像隋州薛凌，同样是有血有肉的普通人，甚至有时候还要比一般人更讲情义，不过这并不能抵消大部分人对他们的畏惧。

当然，他们也没有向别人澄清名声的兴趣。

人生在世，无愧于心即可，要是样样都想追求完好，那就太累了。

隋州越众而出，目光先是落在被唐泛抓着发髻的女子身上，然后从唐泛脸上身上不着痕迹地扫过，最后精准地停驻在尹骐那里，冰冷而带着杀气。

“是你报的案？这里有白莲教余孽？”

“没，没有白莲教余孽！这里没有白莲教！”尹骐虽然勉强而努力地想要振作起气势，但他那点气势在隋州面前实在不足挂齿，反倒更显得气短心虚。

此时若有人仔细观察，说不定还能发现他的腿已经开始微微打颤了。

“隋镇抚使，是我报的案子，这女子受人指使，意图行不轨之事，我疑心她与白莲教徒有关。”唐泛表情沉稳。

说这话的时候，他顺带松开手，那女子身体虚软地跌坐下来，崩溃大哭：“我没有！我不是白莲教！是尹公子吩咐我守在那里，等你路过就撞在你身上，假作与你有染，他想要借此污你名声罢了！与我无关啊！大人明鉴！”

不明真相的人听了这话自然恍然大悟，明眼人却不需要他说，早已看出其中蹊跷。

“尹公子乃尹阁老之子，如何会干这种事情，你莫要血口喷人，还是尽早坦白从宽的好，免得继续受罪。”

唐泛似笑非笑地看向尹骐，“尹公子，我说得对么？”

尹骐一个激灵，忙道：“对对对！唐世叔，这女人的确与白莲教有关，她不单意欲行刺你，现在还想往我身上泼脏水，还是快将她抓起来罢！”

方才还是疾言厉色地喊唐泛，现在又变成唐世叔了。

那女子没想到自己转眼就成了被遗弃的棋子，惊呆之余，便想像方才那样去抓住身边的救命稻草——唐泛。

不过这次还没等她扑上去，后面衣领就被人牢牢抓住，直接往后拖。

隋州将其一把甩给自己身旁的下属。

继唐泛之后，又一个并不怜香惜玉的。

但谁也没敢张口帮她说话，因为谁也不想被扣上乱党反贼的帽子。

锦衣卫的凶名的确好用，在场人再多，却个个噤若寒蝉，不敢二声。

尹骐见势不妙，就想掉头偷偷溜走。

不过他的动作在别人看来实在是太明显了，所以马上就被不知从哪里冒出来的两名锦衣卫拦住。

隋州问：“你叫尹骐？”

尹骐努力在对方冰冷的审视中挺起腰显得更有气势一些：“不错，家父便是兵部尚书，太子太保尹直。”

隋州仿佛听不懂他的暗示，直接就对左右道：“一并带走！”

“且慢！”尹骐脸色大变：“不知我犯了哪一条王法，你没权抓我！”

隋州冷冷道：“既然这女子与白莲教余孽有关，她又是你带来的，谁能证明你跟白莲教没有关系？”

说罢懒得多废话，他直接挥挥手，左右锦衣卫上前，无视尹骐的挣扎，将他牢牢抓住。

连同尹骐的同伴，一个也没放过。

“隋广川，你这条走狗，你敢私自抓人！我要告诉我爹，你等着，我要让你吃不完兜着走！”尹骐大喊大叫起来。

万党让尹骐来做这件事，一开始不能说是个错误。

因为如果唐泛稍稍差点急智，又或者一时没反应过来，很可能这盆污水现在就已经泼在他头上了，等到明天，全京城的人都会知道唐泛在饭庄跟尹直的儿子为了抢个女人争风吃醋的事情，尹直充其量就是落个教子不严，唐泛却要背上有辱斯文，表里不一之类的骂名。

不过现在事情发展出乎意料，谁也没想到唐泛的反击会来得如此之快。

“大哥，要不要将他的嘴堵上？”薛凌低声问。

“不用，让他继续喊，反正丢脸的是他老子。”隋州如是道。

“那敢情好，我让他多叫两声！”薛凌嘿嘿一笑，语气里满是幸灾乐祸。

他上前冲着尹骐的后脑勺就是一巴掌：“叫什么叫！尹阁老怎么会有你这么个儿子，不会连身份也是假冒的罢，先跟我们到诏狱里走一遭再说罢，带走！”

尹骐一听诏狱，直接吓得魂飞魄散，连叫声都尖利起来：“我真的是尹直的儿子，不信你们去尹府上问啊！”

刑部一干人等在旁边站着，却完全插不上手，只能从头旁观到尾，眼看着尹骐等人被带走，一个原本很有可能是针对唐泛的陷阱，已经变成一场活生生的闹剧，没有继续看下去的必要了。

彭逸春总算松了口气，他歉然道：“大人，今晚的事都是因我而起，若非我邀请您过来，也就不会……”

唐泛摆摆手：“没有今晚，也会是别晚。我刚刚落了他们的面子，他们如何肯罢休？”

一股怒火忽然涌上彭逸春的心头，连他这样的老好人都忍不住怒声

道：“万党实在是太……”

唐泛制止了对方接下去要说的话：“丹臣，这件事与你无关，你不要掺合。”

彭逸春年将耳顺，唐泛不过而立，两人之间年龄相差巨大，但现在聆听唐泛教训，被唐泛指点的，却反倒成了彭逸春，不过他对此并没有任何不满。

彭逸春知道，唐泛有这个资格。

然而也正因为如此，彭逸春才更为唐泛感到不平。

“大人，”他稍稍冷静了一下心情，道：“若是有人指使言官上疏弹劾您，我愿以自己的清白和头上这顶乌纱帽作保，出面为您作证。”

“大人，下官也愿以性命和清白作证。”说话的是陆同光，当年唐泛在刑部时，与他交情就不错，不过陆同光为人素来平庸怯懦，不肯担当，这次能主动站出来说这句话，却是难能可贵。

“大人，下官与彭部堂一样！”贺轩道。

“大人，下官也是！”

“大人，下官也……”

刑部一众官员纷纷出声，也许这里头不乏跟风之人，但唐泛依旧很感动。

万党虽然嚣张，可他们也没法一手遮天，而这世道，终归是心怀正义的人占了大部分。

他拱手道：“多谢诸位，不过此事还没有糟到这等地步，如需帮助的话，唐某一定会主动开口的，多谢诸位了！”

众人连忙回礼：“大人勿须客气，这本来就是我等应该做的！”

送走了彭逸春等人，唐泛与隋州一道出了仙客楼。

“那女子应该是无辜的，回头审一审，便将人放了罢，诏狱的事我是吓唬尹骐的。”唐泛道。

隋州点点头：“我知道，不过今夜之事，会不会对你有影响？”

“嗯？”唐泛歪了歪头，一时没听明白对方说的影响是指什么。

但他迷惑的神色却令隋州忍不住去捉他的手，冲着他的下唇咬了一下。

唐大人吃痛地哎哟一声，身体往后退了两步。

或明或灭的烛火映出一张似嗔非嗔，又有几分羞恼的脸。

“隋广川！”他微微扬起语调，带了警告之意。

“正如你见到吃的就克制不住，我看到你也无法克制。”隋州低声笑道。

唐大人忍不住翻了个白眼，却没有再使力去挣开对方的手，任由他牵着自己往前走。

“你要小心。”隋州道，身影几乎有一半隐没在黑暗中，灯笼微光则将两人的影子拉出老长，名副其实的形影不离。“今夜的事如此结局，万党不会善罢甘休的。”

唐泛叹道：“其实我只是顺带罢了，他们真正的目标还是废太子，只因上回我当众让万通下不来台，所以他才会指使尹骐来算计我，太子一日还在东宫，他们一日就分不出什么心神在我身上，真正要小心的是太子才对。”

隋州嗯了一声，握住他的手紧了紧：“总而言之，我不希望你有事，有时候……”

唐泛听不清他在说什么，忍不住竖起耳朵：“什么？”

隋州：“有时候，我恨不得能将你拴在裤腰带上。”

唐泛大笑：“那样你裤子岂不要掉下来了？”

隋州：“就跟那女人今晚抱着你大腿一样，你裤子不也没掉下来么？”

唐泛：“你看见了？”

隋州：“没有，听旁边的人议论的，可惜来晚一步。”

唐泛嘴角噙笑，慢条斯理道：“那真是可惜了，要说那女子姿色其实还不错，若非与尹骐纠缠不清，我说不定就真的顺水推舟，与她来段露水姻缘了！”

隋州嗯了一声，仿佛没有听见他的话：“回去之后脱了裤子让我检查检查，看上面有没有那女人留下来的印记。”

唐泛嘴角微抽，现在说自己跟对方压根就没有身体接触还来得及么？

第二日唐泛去内阁的时候，一切看起来与往常没什么区别。

虽然尹直看见他的时候直接就撇开头，一副不想说话的样子，不过也仅止于此，并没有更进一步的举动。

按照唐泛的猜想，他的儿子到现在还在锦衣卫指挥司那里没被放出去，虽然不会有性命之危，但肯定不会少受折腾，尤其是那帮锦衣卫，更不会将尹直放在眼里，巴不得多作弄作弄尹骐那种纨绔子弟。

但尹直这种反应，未免也过于平静了。

出于试探的心理，唐泛主动找尹直说话："尹兄，昨夜我与令公子在仙客楼偶遇的事，尹兄可知晓？"

尹直冷冷道："他如今人不是还在锦衣卫那里么？王子犯法与庶民同罪，那孽子向来顽劣，做下什么荒唐事也不稀奇，我反该多谢你帮我管教呢。"

他几句话将自己撇了个一干二净，唐泛反倒不好说什么了。

此时人已陆续到齐，唯独首辅万安，在大家等了将近一刻钟之后，才姗姗来迟。

"方才陛下召见，故而来迟。"万安道，"今日会议暂且往后推一推，诸位先随我一道去见陛下罢。"

众人面面相觑，都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皇帝要召见，怎么之前也没个通知？

不过既然皇帝有命，大家自然没有二话，便都陆续步出文渊阁，朝乾清宫走去。

刘健特意落后几步，拉住唐泛小声问："你知不知道陛下为何召见我们？"

唐泛摇摇头，小声道："没听说什么风声啊！"

徐溥也凑过来悄然道："我倒是听说了一点谣言。"

唐泛刘健便都住了嘴，等他的下文。

徐溥却不再说话，而是伸出自己的手，在掌心上写了个"太"字。

与太子有关？

难道陛下这回要动真格了？

唐刘二人悚然相望，都有些忐忑起来。

# 第143章

到了乾清宫，所有人都被带到偏殿。

皇帝跟前的小黄门道：“各位大人且稍坐片刻，陛下想请次辅入内说话。”

即使明代宰相权力分散，再无唐宋宰相的威风，但对唐泛他们，皇帝依旧需要保持基本的礼仪，若换了普通官员前来，让他们在外头站着等就是了，几位宰辅来了，却是有位可坐，有茶可吃的。

不过眼下大家显然顾不上这些细节，心里各自转着念头，无非都是皇帝到底要说什么，万一问到了太子之事，自己又该如何应对。

照理说，内阁一体，本不该出现这种单独叫某个阁臣进去说话的情况，但如今，皇帝还真就这么做了，很可能是因为知道某件事上大家意见不合，所以打算分而理之，逐个击破。

堂堂九五之尊，对臣下用上这种办法，未免令人有好笑又好气。

但如果真的与太子有关，皇帝这样做，就可以理解了。

再看看万安等人安之若素的模样，唐泛隐隐有些不安起来。

一炷香之后，刘吉出来了。

他的脸色很奇怪，令人无法形容，不过有万安等人在场，唐泛他们也没法上前询问。

刘吉坐下之后也不看任何人，就跟老僧入定似的，眉眼微垂，一动不动。

刘吉之后，又是彭华与尹直相继入内。

他们进去的时间不长，起码没有刘吉长，约莫片刻就出来了，面色虽然平静，却有透着一股志得意满。

小黄门上前：“陛下请刘阁老叙话。”

刘健起身整整衣裳，向唐泛他们递了个眼神，便跟着小黄门走了。

此时万安却开口了：“润青，听说你昨夜抓到了白莲教余孽？”

唐泛道：“不过是怀疑而已，我已报知锦衣卫知晓，此事尚待他们查证。”

尹直哂笑："唐泛，你身为阁老，却与锦衣卫这等天子亲军过从甚密，难不成是奉了谁的命令，别有所图？"

唐泛面色不变："尹兄言重了，锦衣卫负责侦缉捉拿朝廷钦犯，莫说是我，便是尹兄你，发现了白莲教余孽的痕迹，难道还要隐匿不报吗？"

尹直冷笑："只怕是有人急于公报私仇罢？"

唐泛："这私仇不知从何说起，还请尹兄解惑。"

两人唇枪舌剑往来一回合，便见刘健跟着小黄门回来了。

如果说刘吉回来时，表情只是古怪而已，那刘健的脸色就称得上难看了。

陛下和他说了什么？

唐泛与徐溥对望一样，都有些奇怪。

但刘健并没有与他们进行眼神交流，他甚至没有看其他人一眼，径自坐下来，胸膛微微起伏，好像刚刚经历了一场精疲力尽的争吵。

看到这种情形，徐溥有些不安起来，但他只能跟着前来传话的内侍一并去见皇帝。

到了这种时候，唐泛反而冷静下来，他也不再试图与任何人进行言语或眼神上的交流，开始闭目养神。

尹直原本还想刺他几句的，见状只好闭上嘴巴。

很快，徐溥也回来了。

他的脸色比刘健还要难看，脸色甚至微微发白，脚步也有点踉跄。

唐泛睁开眼睛，看见他这副不太妙的样子，不由上前搀扶了他一把。

谁知徐溥抓住他的袖子就嚎啕大哭起来："润青，你一定要劝住陛下啊！"

所有人都被徐溥这一下惊得有点反应不过来，连原本想请唐泛去见皇帝的内侍都懵住了。

在大家的印象里，徐溥向来是个拙于言辞的老好人，他也许是维护太子的，但他不善与人争辩，而且很容易心软，平日一直是在默默做事，比唐泛这个排行末尾的老幺还没有存在感，这也是当初万党同意他入阁的原因——这样的人，不会对他们造成什么威胁。

但谁也没想到，老好人被逼到走投无路的时候也是会爆发的。

面对徐溥的情绪失控，唐泛不知道说什么好："谦斋公……"

刘健扶过徐溥，对唐泛道："润青，你去罢，这里有我。"

唐泛朝他点了点头，便匆匆跟着前来递话的内侍走了。

皇帝距离上次见到的时候，也就是几天前，好像又瘦了一点。

虽然如今每天都有常朝，但他最近生病，以身体为由不上朝会是一个再好不过的借口了。

"臣见过陛下，陛下龙体圣安。"唐泛拱手躬身行礼。

除非大朝会或典礼，一般这种召见，阁臣是不需要跪拜的。

"唐卿免礼，坐。"皇帝道，声音有些嘶哑，伴随着一两声咳嗽。

"谢陛下。"唐泛道。

其实在众多阁臣里边，皇帝与唐泛的关系并不算特别亲近，只不过唐泛入阁是经过廷推，也就是六部九卿投票，皇帝没有阻拦而已，入阁之后唐泛能单独见到皇帝的机会也不多，大多时候也是与其他阁员一道觐见。

皇帝对唐泛的印象谈不上好与不好，他觉得这人或许很能干，但不太懂得为人臣子之道，若不是今日需要单独与他们一一对话，皇帝都不会想到要单独召见唐泛。

难得的，皇帝面容和蔼，跟唐泛聊了半天无关痛痒的话题，又关心他入阁之后习惯与否，不知内情的，估计会为皇帝的体贴而感激涕零。

但唐泛表情严肃，回答中规中矩，完全没有年轻臣子的朝气，令皇帝颇感无趣。

这样枯燥乏味的对话，对君臣二人来说都是折磨。

"今日异象频现，想必唐卿也听说了？"

所以谢天谢地，皇帝终于忍耐不住，进入正题。

来了！

唐泛不由挺直了背脊。

"是，臣听说了，也看过陛下命内阁传阅的那份手札了。"

皇帝的身体微微往前倾，这是迫不及待的表现："那你有何看法？"

唐泛抿了抿唇："恕臣鲁钝，臣不知陛下所指何意。"

皇帝："钦天监告诉朕，这些天象都应在东宫。"

唐泛："陛下的意思是，东宫……？"

皇帝懒得再与他兜圈子了："上天示警，必有所昭，朕欲下罪己诏，重立东宫，卿以为如何？"

话已至此，唐泛不能继续装傻了，他敛容起身，肃然拱手："敢问陛下，太子有何失德之处？"

皇帝有些不耐烦，这个问题，在唐泛之前，其实刘健与徐溥，都已经跟皇帝提过了，这种车轱辘似的对话令皇帝心生厌烦，但他为了争取阁臣们不在废太子的事情上拖后腿，又不能不耐着性子企图一个个去说服他们。

本朝大臣在嫡长的正统维护上，远远超过了以前所有朝代，要知道当年朱棣何等强势，最终也没能废掉太子，改立他所喜欢的汉王，现在即便万党权势远超当年永乐时期，但同样皇帝也没有永乐天子的强势，他甚至需要先征询内阁的意见。

"太子立为东宫至今已有十余载，未尝有过任何建树，也从未传出仁德名声，这难道不是失德之处？如今天象示警，正是要让朕及时改过的缘故。"皇帝道。

唐泛道："太子虽为储君，但说到底还是陛下的臣子，既为臣子，便当安分守己，不得逾越君臣之别。正因如此，太子未有建树，才恰恰是储君本分，陛下何以不乐？"

他的意思是：太子没有什么作为，那才是对的，否则要是太子处处高调张扬，外面的人只知道有太子，不知道有皇帝，难道你就高兴了？

这句话毫不留情地直指皇帝内心，而且旗帜鲜明地表明了自己的立场：我是反对废太子。

皇帝有些恼怒："唐泛，你既知本分二字，就该知道君为臣纲，你处处为太子说话，难道这反是为人臣的本分吗！"

唐泛丝毫不惧，起身拜倒道："陛下恕罪，臣自幼读圣贤书，虽谈不上学富五车，但天地君亲师的道理还是懂的，子不语怪力乱神，正是因为至圣先师认为以凡人之力无法窥透天意鬼神，不如直接不说。天象频现固然有示警之意，可难道单凭钦天监的只言片语就能作准么，只怕其中另有因由。天下人皆知太子并无过错，臣恳请陛下三思！"

皇帝闭了闭眼。

唐泛说的这些话，何尝不是他之前再三犹豫的来源，只是他如今已经下定决心，所以对方的恳求也无法令他动摇了。

中殿寂静无声，连旁边的小黄门也竭力放轻自己的呼吸，恨不得将身形隐入后面的帷幕之中。

皇帝如今身体不好，所以需要有人时时刻刻从旁服侍，小黄门自幼便被选入宫，忠心毋庸置疑，但却并不代表他愿意听到这些话，宫中代代相传，知道得越多，就越没有好下场。

先前的怀恩公公，不也是因为插手朝政过深，才被陛下放逐到南京去的？

过了一会儿，他听见皇帝慢慢道："朕意欲另立东宫，你可愿代朕草拟诏书？"

小黄门的心不由高高悬起。

他在想，唐阁老要如何回答。

他在想，如果自己是唐阁老，又要如何回答。

如果唐阁老的回答激怒了帝王——即使这是一位比起历代先帝脾气更好一些的帝王，结果也许不会坏到哪里去，但很可能他却无法继续待在内阁了，而且以后也不会再有机会入阁。

小黄门想，如果他是唐阁老的话，他可能会选择退而求其次，不帮陛下草拟诏书，但是也不会再反对陛下废太子吧？

胡思乱想之际，他听见唐泛道："陛下恕罪，请陛下三思。"

不好，陛下肯定要生气了！

小黄门很紧张，他听说唐阁老素来圆滑，不是刘阁老那样的急性子，怎么就选择了最糟糕的回答呢？

君子不立危墙之下，这句话不错。

君子当趋吉避凶，这句话也没错。

但他不明白，这世上总有些事，明知不可为，而不得不为之。

皇帝明显是被激怒了，连声音都变了："唐泛，你别以为你跟隋州交情不错，朕就会照顾他的面子不动你！刘健也这样，你也这样，连徐溥都这样！你们一个个争相效忠太子，难道是盼着朕早日归西，好挣个从龙之功么！"

唐泛平静道："陛下冤枉臣了，臣等自始至终，效忠的只有陛下，正因如此，才要尽人臣本分，及时劝谏，以免陛下做下后悔莫及的事情。想当年，太子也是由陛下亲自选定的，后宫子嗣稀薄，陛下看到太子出现时，心中想必也是十分欢喜的，如今太子生母早逝，太子所能倚仗

的，也只有陛下您了，若连陛下都放弃太子，您让太子如何自处呢？”

皇帝：“你下去罢。”

唐泛提高了声音：“陛下！”

皇帝：“退下！”

小黄门不得不上前，小声道：“唐阁老，请罢！”

唐泛抬起头，看了皇帝一眼。

后者神情倦怠，眼角带着深深的纹路，根本不像一个养尊处优的四十岁中年人，更像是与万贵妃同岁。

快速衰老的帝王令人心头泛起隐隐不安。

唐泛没有赖着不走，他收回目光，起身行礼，然后跟在内侍后面离开这里。

刘健和徐溥等人正在偏殿焦急不安地等待，看见唐泛的身影，都情不自禁站了起来，投以殷殷期盼的眼神。

不用说话，唐泛也知道他们要问什么。

他微微摇了摇头。

刘徐二人霎时露出失望的神色。

回去的路上，众人心思各异，表现出来的情绪也不一样，万安彭华等人自然是步履轻盈，谈笑自如，刘健徐溥等人却像死了爹娘一样面容沉重沮丧，唐泛虽然不至于像徐溥刚才那样嚎啕大哭，但他的心情也没好到哪里去。

因为他很清楚，大势已去，皇帝要废太子的决心不可动摇。

内阁里头，只有刘健，徐溥和唐泛三个人，是坚决反对废太子的。

但他们在内阁的资历最浅，一旦次辅刘吉也同意废太子，就会出现一边倒的局面。

而从今天的表现看来，刘吉很可能没有明确同意，但也没有表示反对，以他的个性，估计会像李绩回答唐高宗废王立武的事情一样，对皇帝说“此为陛下家事，何必更问外人”之类的话。

所以单凭唐泛他们三个人，根本无法左右大局。

如无意外，太子被废定了。

没想到连永乐帝都完成不了的事情，竟会在当今天子手中实现，唐泛暗叹一声，也不知道是该哭还是该笑。

其他人可没有他这种苦中作乐的心情，刘健和徐溥一整天都魂不守舍，下午散值时间一到，他们就拉上唐泛匆匆走人了，万安也没有留住他们，反正太子被废已成大局，任凭刘健他们如何挣扎都是枉然。

而且万党在言官中也不是没有势力的，到时候如果有人上疏反对，万安同样可以发动言官来支持。

“难道此事就当真没有挽回的余地么？”徐溥唉声叹气。

“我现在去见太子！”刘健则顿足道，转身欲走。

唐泛和徐溥连忙拉住他：“你去了能作甚？难道要太子自己去跟陛下求情么，这只会更让人觉得太子私交大臣意图不轨罢了！”

刘健怒道：“什么觉得，只有万党那帮人才会如此颠倒黑白罢了！”

徐溥道：“那你就更不能去了！”

唐泛也道：“谦斋公说得是，我们已经尽力了。”

“难道尽力二字，就足以掩盖一切么！”刘健的声音既愤怒又悲哀，但他不是针对唐泛或徐溥。

徐溥和唐泛叹了口气，无言以对。

如今朝野上下，虽然大部分人对皇帝的意向早有预感，但他们还不知道皇帝已经下定了决心，皇帝单独召见内阁的事情可能还需要明天才会传出去。

这时候内阁宰辅的重要性就体现出来了，因为他们身处帝国权力中枢，没有人能比他们更快地得知消息，掌握消息，但唐泛却并未感到一丁点的高兴。

他连晚饭也没吃，就躲进书房里，一个人对着书案发怔。

直到敲门声响起。

“进来。”

推开门的是隋州，他手上端着汤面，身后则站着汪直。

汪直迫不及待地开口：“到底怎么回事？今早陛下……”

隋州打断他的话，显而易见的不悦：“你过来时答应过我什么？”

汪直很不情愿地闭上嘴。

说罢他将汤面放到唐泛面前："先吃，再说。"

"我不饿。"唐泛苦着脸，难得他也有说出这句话的时候。

"我喂你？"隋州仿佛没有听见他的话。

"……我自己可以。"唐泛只得接过筷子。

从汤面的香味上能判断出烹调人的心意，唐泛不忍拂逆这样的心意。

隋州从来不说多余的废话，因为他往往都是直接付诸行动。

汪直耐着性子看唐泛吃面，好不容易等到那碗面已经没了大半，他实在忍不住了："我听说今天早上，陛下单独召见阁臣说话了？"

以汪直的性格，能够忍到现在才说话，已经是难能可贵了。

"不错。"唐泛道。

"与太子有关？"汪直单刀直入。"结果如何？"

"你都知道答案了，何必还问我？"唐泛摇摇头，放下碗。

"你为何不阻止！"汪直兴师问罪道。

唐泛面色平静："我尽力了，刘健和徐溥也尽力了。兴许万安答应了刘吉什么条件，使得刘吉在此事上也没有提出反对，既然首辅和次辅都达成一致，我们三人的反对又有何用？"

汪直起身来回走动，难掩焦躁："那现在应该怎么办！"

唐泛看着他，心想不知道对方有没有后悔当初听了自己的劝告，倒向太子这一边。

他叹了口气，"当日我曾劝你与万党划清界线，没想到却害了你……"

汪直有些粗暴地挥挥手，打断他的话："这些话就不必说了，我更想知道你的办法！"

唐泛慢慢道："谋事在人，成事在天。"

他的所有焦虑和沉重似乎都伴随着那碗汤面而消失，唐泛接过隋州递来的帕子，抹了抹嘴，道："我与谦斋公他们已经商量好了，若是陛下一意孤行，我们就上疏请辞。"

汪直一愣："那又有什么用，你们走了，内阁不更加成了万安的一言堂么？"

唐泛叹道："这是我们所能做的极限了，不然你还有更好的办法吗？"

汪直本是抱着一丝希望来找唐泛的。

在他看来，唐泛总会有无穷无尽的办法，事实上他也的确每每出人意表，让人惊喜，但凡事终究有例外。

唐泛毕竟是人，不是神，他也有无能为力的时候。

汪直彻底失望了。

太子身边的人越来越少了。

怀恩已经不在京城了，如果刘健唐泛等人也被逼离开内阁，余者根本不足以构成威胁。

至于汪直自己，他可以暗中帮太子奔走，却绝对不会像唐泛等人那样站在明面上跟万党作对。

隋州的身份也限制了他必须忠于天子，太子虽然是储君，可毕竟还不是皇帝。

难道就没有人能阻止太子被废的命运吗？

汪直最终失意地离开了唐家。

送走他，唐泛对边上的隋州自嘲道："若非我当初怂恿他亲近太子，估计现在他正春风得意呢，也不需要如此担心了！"

隋州伸手将他被风吹乱落在额前的发丝拂耳后，说了一句意味深长的话："你方才也说了，成事在天，天威难测，又岂是一两个凡人就可以随意曲解的？"

就在这番对话之后的当晚下半夜，唐泛还沉浸在梦乡中的时候，就被隋州摇醒，并得知了一个消息。

山东地震。

而且就发生在泰山。

作者有话要说：

小剧场：

你们眼里的唐大人是怎样的？请用一句话来形容。

成化帝：挺会办案，有点用，不过不会做人，就像废太子吧，还顶

撞朕，差评！

隋州：结发为夫妻，恩爱两不疑。

汪直：二，瓜，有时候挺烦他，啰啰嗦嗦唠唠叨叨的，有时又觉得还可以，总体而言还行吧，不过比起我还是差了点。

# 第144章

“地震？”唐泛的神智还没清醒，这时候的他完全不复平日的精明冷静，黝黑的眸子甚至蒙上一层薄薄的雾气，表情茫然无辜，单衣松松垮垮地挂在身上，露出下面一大片光裸的胸膛。

即便是文士，但唐泛平时也不算全无锻炼，起码君子六艺，拉弓射箭他还是精通的，是以身形也称得上赏心悦目，不像那些当真就手无缚鸡之力的文弱书生，脱下衣服就真的只能看见两排肋骨了。

隋州却真就爱看他这种偶尔流露的另一面，这使得他有种“这人是我的，他的这一面只有我才能看到”的感觉。

很少有人知道，隋伯爷的独占欲其实也很强。

“山东泰安。”隋州强调了地点，很自然地伸手将对方的带子系好，又给他披上外衣。

尽管隋州自己的穿着也规整不到哪里去，不过他主要是不想让唐泛着凉。

肩膀和后背暖和了，但脖子依旧因为接触到冰冷的空气而战栗起来，唐泛一个激灵，终于有些清醒了。

“你怎么知道的？”

“消息现在已经传入宫中了，汪直派了人过来转告的。”

方才的敲门声虽然不大，在半夜里却格外刺耳，唐泛睡得沉没听见，隋州却不同。

地震意味着灾难，如果发生在泰山，意义又格外不同。

王者受命，易姓而起，必升封泰山。

为何？

因为自古东方为吉兆之地，泰山不仅位处东方，而且被视为神降灵聚之所，履而泰，然后安，故曰泰山，秦汉以前就已经有君王屡屡到泰山封禅，自秦始皇之后，这种传统更被延续下来，历朝历代的帝王无不以到泰山封禅为荣。

跟慧入北斗可能出现各种猜测版本不同，如果当泰山出事，所有人唯一会想到的，就是上天给予皇帝的惩戒。

皇帝做了什么错事吗？

那可就多了。

就算没有，大臣们素来也乐意将此事联系起来，给皇帝挑点毛病进行劝谏，什么不宜大兴土木，要勤政爱民等等，更何况眼下就有一桩大事摆在面前。

皇帝想废太子。

瞧瞧，皇帝刚有了废太子的念头，后脚泰山就地震了，这不是上天的预警又是什么？

若果皇帝一意孤行，到时候很可能就不止是地震这么简单了。

唐泛自然不会像寻常百姓那样真的认为废太子与地震有关，但毫无疑问，皇帝在知道这件事之后，原先再坚定的想法肯定也会有所动摇。

而这正是一个千载难逢的机会。

如果不是汪直派人送消息出来，唐泛他们起码也要明天去内阁的时候才会得知，这样一来就很容易失了先机。

唐泛二话不说，直接起身穿衣，准备连夜去拜访刘健和徐溥等人，然后各自上一封奏疏，内容自然是将灾难夸大其词，有多可怕就说多可怕，最好能吓得皇帝从此打消废太子的主意。

不知从何时开始，两人之间便有了一种难言的默契。

几乎是唐泛一有动作，隋州就已经知道他想要做什么。

“我送你去。”

“好，”唐泛也没有拒绝，想了想，对他道：“你身份敏感，又素来得陛下信任，此事是文官的事，你不要掺合。”

隋州一本正经说着冷笑话：“我明白，若你不幸触怒陛下，我还要去给你说情的，怎么会去掺合？”

唐泛哭笑不得：“你能不能给点好话？”

第二日，当大部分人刚刚才得知皇帝明确提出废太子的想法并且已经为此找过内阁的时候，就又听说了泰山地震的消息。

朝野上下顿时沸腾起来，不过还没等他们作出反应，刘健徐溥唐泛三人的奏疏就已经分别递上去了，奏疏中将地震与皇帝想要废太子的事情联系起来，措辞严厉地劝诫皇帝，说太子当年也是您自己定下的储君，而且代您祭过天坛的，也就是得到了上天的承认，现在他没有失德之处，您却想要废黜他，所以现在泰山地震，就是对您的警告，为了您的个人喜好而使国家社稷发生动荡，难道这是您所乐意见到的吗，只怕

太祖皇帝泉下有知，也会感到不安。

奏疏虽然有三份，措辞也各不一样，但说的却是同一个意思，皇帝看完之后就留中不发了，但是京城官场没有秘密，奏疏的内容依旧经由通政司悄悄流传了出来。

能够当官，且在千军万马的厮杀中脱颖而出，当上六部九卿的官员们都不会是省油的灯，从刘健他们的奏疏中，这些官员窥见了不少问题。

问题一，内阁本有七人，如今上疏的却只有刘健徐溥唐泛三个，可见内阁里面意见不一，其他人很可能是支持皇帝废太子的，最起码也不反对。

问题二，刘健等人选择直接上疏，而非先找皇帝当面沟通，可见他们在那之前很可能就已经与皇帝谈崩了。

就像天现异象往往有不同解释一样，泰山地震其实也是见仁见智，并非一定就是与废太子有关，也可以用皇帝怠于朝政来解释，端看别人想要怎么说。

也就是说，现在摆在朝廷百官面前的，其实就是几个选择。

他们到底要不要跟着刘健他们上疏，还是装作不知情？

如果要上疏的话，又该支持哪边？

将地震跟废太子联系在一起，那无疑就是站在万党的对立面，万一最后陛下固执己见，太子当真被废呢？

那现在上疏的这些人，以后通通会得罪新太子。

没有人能预知未来的走向。

就像一辈子待在钦天监，天天跟星辰打交道的人一样，他们终其一生别说窥透天机了，可能连自己的命运都未能看透。

可是命运的车轮不会因为个人的惶惑就停止往前，即使帝王的意志也无法扭转。

所谓人定胜天，其实是无畏无知且可笑的论调。

皇帝终于害怕了。

他看着摆在自己面前的三封奏疏，好不容易下定的决心，被一场地震彻底击溃。

无论万安等人如何努力说服也没有用，皇帝自己也有思考能力，他

不是傀儡或傻子，地震的事情就像一道警钟，一下子将他给震醒了。

他何尝不知道万安等人之所以费心拥立兴王为太子，只不过是为了一己之私而已。

但从头到尾，皇帝想要废太子，既不是为了万党，也不是因为讨厌太子，虽然那只是原因之一。

真正的原因，是他不想让万贵妃失望。

当年万氏的儿子夭折，让两人大为伤心，而且在那之后，万氏再也没有所出，这江山传承，将来终究不会由他们俩的儿子来肩负。

既然万氏喜欢兴王，讨厌太子，希望兴王能够继承皇位，皇帝也愿意达成她的愿望。

反正两个都是自己的亲生儿子，谁来当储君，对皇帝而言都没什么区别。

只是这一次，皇帝犹豫了，不是来自大臣的反对，而是来自上天的预警。

难道连上天也不愿意让我和万氏如愿吗？

难道上天也认为朱佑杬无法取代朱佑樘吗？

成化帝终究不是一个毫无责任心的人。

他虽然对朝政提不起什么兴趣，更乐意养鸟种花作画，不过自幼被立为太子所受到的东宫教育早已深深地铭刻在他的脑海，关键时刻，心爱女人的愿望与朱明江山的担子在他心中权衡摇摆许久，最终还是选择了后者。

“万姐姐，是朕对不住你！不是朕不愿意立朱佑杬，而是朕不能不向列祖列宗交代！”皇帝握着万氏的手，略带痛苦地对她如是道。

“陛下何必说这种话，是我福薄，上天不想让我的儿子当太子，不想让我当皇后，如今更不想让我看中的孩子如愿以偿，只怕我这辈子，也没有这样的命了。”万贵妃同样叹息，她虽然脾气暴躁，可并不是会一味发脾气的人，若是那样的话，也不可能在皇帝幼年时期给予他无尽的温柔与抚慰了。

听了她的话，皇帝只会更加内疚痛苦，他是真心深爱这个女人，他这辈子得到了很多，也失去了很多，可哪怕是失去帝位，他也不愿意失去眼前这个女人，但他现在的确还在朱家的帝位上，他的性格也让他无法罔顾所有反对声音执意去干一件疯狂的事。

“不会的，你没有福气，朕就把福气分给你。等朕百年之后，就立遗

诏，让他们遵你为皇太后，朕知道你不喜欢太子，但他是个孝顺孩子，一定不会违逆朕的意思，他会代朕好好待你，侍奉你安享天年的。”

万氏不能不感动，这个整整小了她十九岁的男人的确对她足够好了。

她也曾为了皇帝后宫层出不穷的嫔妃和子嗣跟皇帝大肆吵闹，甚至对那些女人和孩子下尽毒手，而皇帝明明知道，却睁一只眼闭一只眼。

有时候她也会想，这是不是上天的报应，因为她杀了那么多条人命，所以注定她生不出儿子，也不能当皇后。

但是有时候，她心中又会涌起一股不甘心，觉得凭什么我费尽心力将你抚养长大，在你落魄的时候，连你生母都不敢来探望你，若不是我，你现在早就死在深宫之中无人知道，可是到头来你竟因为你母亲的反对，就不敢立我为皇后！

这种矛盾的心思导致万氏对皇帝的感情一直都是爱恨交织，说不清到底是恨多一些，还是爱多一些。

“既然陛下心意已决，就不必多说了，就当我没有这个福分罢。”她反手握住皇帝的手，拍了拍对方的手背，露出一个安慰的笑容。“只是另外有件事。”

皇帝现在愧疚得恨不得将天下间最好的事物都捧到她面前，闻言便道：“你说。”

万贵妃道：“眼看崇真万寿宫即将落成，从前你要亲自出宫祭祀，那帮大臣们啰啰嗦嗦不让你去，如今不如由太子代你去罢，这样他们也就不能说什么了，你身体不好，我想让太子去为你祈祈福。”

皇帝有些感动：“万姐姐，只有你会这样为我着想。”

万贵妃抿唇一笑，手缓缓抚过他的头发：“你是我一手带大的，我自然要为你着想。”

几乎是帝妃对话的同一时间，万府之内却是另一番景象。

砰的一声脆响，茶盏被扫落在地，碎片迸裂四溅，个别直接砸在旁边侍女的腿上又掉落下来，幸而碎片太小，又有衣裳挡着，也构不成什么伤害。

饶是如此，满厅的侍女依旧露出畏惧的神色，连呼吸都下意识放轻了，唯恐触怒此间主人。

“岂有此理，岂有此理！怎么就地震了！再说地震又怎么了，难道所有天灾都能算到废立太子头上么？！”万通气得浑身发抖。

此事不由得他不气，原本万事俱备，连皇帝的诏书都拟好了，结果忽然来上这么一出，据说皇帝连夜将原本已经下发通政司的诏书又追了回去，再也不提废太子的事情。

万安和彭华尹直等人相视一眼，俱都暗暗叹了口气。

天灾每年都有，但皇帝前脚要废太子，后脚就地震的，的确比较少见，更何况地震的地点就在泰山，这才是问题的关键，换了是别处地震，任凭刘健那帮人如何天花乱坠，皇帝也不至于改变主意。

但现在说什么都晚了，像皇帝那种优柔寡断的性子，一旦缩回壳子里，要再让他下定决心可就难了。

他们之前所做的一切，前功尽弃。

万通还能在这里发发脾气，但万安今天在内阁的经历比他还糟心。

且不提刘健徐溥唐泛那三人在他面前是如何春风满面谈笑风生的，就连先前原本已经与自己私底下达成协议的刘吉，也同样对他视而不见，明明需要面对面商议的公事，刘吉却直接找了个借口避开，连公文也是派司直郎送过来的。

万安自当上首辅以来，何曾碰过这样的事情，当即就气得鼻子都歪了。

可又有什么办法呢？

其实万安心中未尝就不惶恐，太子的命究竟是有多硬？幼年时受尽磨难也没有像悼恭太子那样早逝，还平平安安地长大成人，他们甚至连天象都抬出来了，还是堪堪又让对方避过一回。

难道太子果然注定是真龙天子的命？

那他们这些与上天作对的人又算什么？

这些惶惑都深埋在心里，万安对谁都没有讲起过。

但他觉得彭华和尹直等人很有可能也是像自己这样想的，只是大家谁也不敢说。

万通见三人都沉默不言，心中那一股火不由烧得更旺，阴恻恻道：“元翁，如今是怎么个说法，还请您拿出个章程才是啊！”

万安苦笑：“事已至此，我们该做的都做了，还能有什么法子，我实在无能为力了。”

万通阴着脸：“诸位别忘了，先前怂恿陛下废太子时，诸位早已表明态度，若是不赶紧想想办法，真等到太子登基，这头顶上换了个天，到

时候别说荣华富贵了，连生死都由不得我们作主！”

尹直轻咳一声：“太子性情柔和，肖似其父，事情也未必会到那一步。”

万通大怒：“这么说你们都决定将性命前程交予他人之手了？！”

万通之所以会这么紧张，是因为他是外戚，外戚跟文臣在本质上是不一样的，万安他们站错了队，跟错了人，充其量也就被罢职归田，但如果皇帝驾崩，万贵妃没了靠山，他们很有可能会面临更加悲惨的结局。

就像他自己说的，性命前程都只能取决于新君的一念之间。

尹直干笑一声：“话也不是这么说……”

万通哼道：“你莫忘了，你儿子如今还在锦衣卫里关着呢，我去要人，隋广川也不给，说是还未审讯完毕，隋广川狗仗人势，还不是因为他与那帮文官走得近么！如今我姐姐还在，他就敢这样，若是等将来……你看你儿子还有几条命好折腾！”

被他这一说，尹直也闭上了嘴。

彭华看了看两人的脸色，正想说点什么来转圜气氛，便见外头有人匆匆进来，向万通禀报：“老爷，宫里来了人，说要见您。”

万通问：“谁？”

对方道：“是小刘。”

万通显然是认识此人的，还颇为熟稔：“让他进来。”

来人是个青衣小帽，打扮成寻常百姓模样的年轻内侍。

他一进屋，万通就问：“小刘，是梁公让你过来的，还是我姐姐让你过来的？”

这被称为小刘的内侍，如今干的就是当初汪直在昭德宫的活计，侍奉万贵妃，但他又是司礼监掌印梁芳的徒弟，故而万通有此一问。

小刘道：“小的奉梁公之命，有事与各位大人相商。”

万通有些失望，他原本以为小刘是自己姐姐派过来的，不过他仍旧挥了挥手，屏退左右，有些不耐地道：“梁公是让你过来说陛下不肯废太子么，此事我们早就知道了！”

小刘：“大人误会了，梁公知道各位大人已经知晓，小的前来，是另有要事。”

万通："别卖关子了！"

小刘微微一笑，将自己奉命需要转达的话说了一遍。

万安听罢，当即脸色大变："此事万万不可为之！"

万通原本还在思忖，听了万安的话顿觉不悦："何事不可为，我看这个主意挺不错！"

彭华与尹直神情变幻不定，却也没有反驳万通的话。

万安连嗓音都变了："你们疯了吗，此事若是败露，你，我们都要完……"

在座众人的反应各有不同，万通狠辣，万安惊愕，彭华冷静，尹直犹豫。

小刘尽收眼底，不动声色。

万通阴沉着脸："只要运筹得当，就不会有败露的危险！"

他望向彭华和尹直："你们觉得呢？"

彭华反问小刘："此事你们有几成把握？"

小刘胸有成竹："不说八九成，起码也有七八成罢，梁公早有安排，各位大人请放心。"

尹直道："那贵妃呢，她也知道此事？"

小刘笑了笑："是，早在一个月前，娘娘便向梁公提出这个主意了，没有人比她更了解陛下了，她说陛下从来就不是果决刚毅的性子，各位大人以天象来劝说陛下，最后很有可能功败垂成，但当时娘娘和梁公都还未下定决心，所以便没有告知各位大人知晓，如今却是破釜沉舟，不得不为了。"

万通拍了一下桌子："不错！说得对，此事已经箭在弦上，不能不发，这种时候谁要是再退缩不前……"

他扫了万安等三人一眼，恶狠狠道："那就是与我万通为敌，与我姐姐为敌！"

万安嚅动了一下嘴唇，终究没有发出声音。

# 第145章

皇帝不再提废太子的事了。

除了那些想要趁机攫取富贵的投机之徒，其他人全都松了口气。

如今这位太子从五岁时就被立为东宫，到如今已经整整十年有余，他受过所有东宫所应该接受的教育，知道所有东宫应该做或不应该做的事情，他谦和有礼，从不仗势欺人，对师傅尊敬有加，对左右宽容大度，这是许多人心目中最理想的未来明君。

他可能并不像太祖皇帝那样雄才大略，也没有开疆拓土的野心，但那并不是问题，因为帝国发展至今，早已有了完善成熟的制度，从内阁宰辅乃至各地官员，说句大不敬的，即便没有皇帝发号施令，大明也能照样运转，所以皇帝最大的作用，最好就是什么也别干。

古人云：圣天子垂拱而治，此乃至理名言。

之前皇帝非要废太子，许多人虽然嘴上不说，心里明显是不以为然的，兴王打从一开始就不是作为储君来培养的，他所能得到的教育自然也和太子有区别，更何况因为他的生母与万贵妃走得近，这让大家都心生戒备警惕，只是皇帝一意孤行，又有天象佐证，众人反对了也没用。

现在好了，连上天都不满皇帝的折腾，以泰山地震来警告，皇帝也不能无视，事情发展急转直下，不由令人感叹太子是不是当真天命所归，几番磨难都无法动摇他的地位。

伴随着废立太子之争尘埃落地，刘健唐泛等人都打从心底希望此事到此为止，如果可以的话，他们恨不得能跑到皇帝面前跟他说：陛下您折腾也折腾过了，咱们好好过几天安生日子成不？

不过如今这位天子要是不折腾，那也不像他的为人了。

过了几天，他便老调重弹，提出要在崇真万寿宫落成之日，离宫去祈福。

此言一出，朝臣自然又是一番鸡飞狗跳的反对。

众臣不单单是觉得皇帝出宫一趟劳民伤财，更重要的是皇帝现在身体也不算好，万一在宫外期间发生什么意外情况，到时候免不了又是麻烦，所以本着能省事就省事的原则，反对到底。

这回皇帝没有坚持，反倒退了一步，表示你们不让我亲自出宫也可以，但起码也要让太子代我出宫祈福，先前接连遭逢彗星频现，泰山地震，上天既然示警了，又属意太子，若是东宫能够出宫代父祈福，说不

定上天看在太子诚心的份上，还能让他康复起来。

尽管唐泛他们都觉得这未免太荒谬了，但皇帝现在已经退了两步，大家也担心逼迫太甚使得皇帝生起逆反心理，指不定又做出什么令人瞠目结舌的事情来，只得不再反对。

成化二十三年正月初二，太子赴崇真万寿宫祈福。

这是太子有生以来第一回出宫，从内阁乃至六部九卿无不严阵以待，礼部更是费尽心思，就怕路途中出现一丁点意外，离宫的队伍浩浩荡荡，尤其是那驾专门为出行量身订造的马车，更是高大宽敞，太子别说坐在里面，连躺下来打几个滚都没什么问题。

从皇宫出去到崇真万寿宫，骑马约莫需要一个时辰左右，如果是乘车的话就更久了，因为到时候会有许多步行的宫人跟在马车后面，这是仪仗的一部分。既然是祈福而非逃难，宫人的仪态步伐自然也以缓慢优雅为主，以便沿途百姓能瞻仰天威。

所以考虑到这一点，马车就得尽量以宽敞舒适为主，免得太子来回一趟将近四个时辰累坏了。

唐泛等人则考虑得更多。

对万党忽然的妥协消声，他们也未必没有警惕，许多人在得知太子要出宫祈福的消息之后，很容易就会联想到万党会不会狗急跳墙，趁着这个机会对太子行刺。

实际上这是不可能的，因为太子从下马车的那一刻起，周围就会簇拥着重重禁卫军，他们随时随地准备为了保护太子而付出性命。隋州和汪直已经算是当世有数的高手了，但即便是他们，也不可能完成刺杀太子这样艰巨的任务，更有可能的是在他们还未将兵刃递至太子跟前，就已经被前仆后继的禁卫军消磨掉所有精力，然后力竭而死了。

有明以来，就没有哪一个皇帝或储君是死于刺杀的，正因为其难度实在太高了，如果有人想要行刺皇帝或太子，那无疑是非常愚蠢的行为。

不过行刺这一途注定无法实现，并不代表就没有其它办法了，因为崇真万寿宫的建造从头到尾都经由万党之手，唐泛等人就担心万党会趁着太子进入宫观之后暗中下什么手脚，所以都提了十二万分的心，汪直甚至主动提出从太子进入宫观的那一刻，由自己全程陪同，皇帝后来也同意了。

有汪直陪护，自然不虞太子会有什么危险。

饶是如此，这里头依旧可能存在一些细微的漏洞。

譬如说按照既定流程，中间就有将近一个时辰的时间，太子需要独自待在一间静室里，为皇帝龙体和天下安宁向上天祈祷，这个过程不得有任何人干扰，即便是汪直和其他大臣，也只能在静室外等候。

这一个时辰里，静室内发生何事，没有人会知道。

刘健唐泛他们很想把这个步骤也省下来，直接让太子在众目睽睽下拜一拜烧炷香然后就打道回宫了。

但皇帝觉得自己已经让步太多，这次坚决不肯同意削减步骤。

作为儿子，太子自然非但不能反对，反而还要主动上疏，表示自己很乐意为父祈福。

僵持半天，大家各退一步，将一个时辰改为一炷香，太子只需要在静室内待足一炷香即可，而在太子入观前，锦衣卫会将宫观里里外外事先搜查一遍，以确保没有可疑人员出没潜伏。

如是一番大动干戈的准备，好不容易等到正月初二那一天的到来。

因为太子是代替父亲去祈福祭祀的，所以在京三品以上官员都会随行，唐泛亦在此列。

不过文武大臣与太子车驾之间隔着长长的宫人队伍，直到抵达宫观开始进行祭神仪式时，双方才会会合在一起。

沿途还有不少百姓听说太子亲至，特地迎出来瞻仰跪拜。

禁卫军筑起人墙将他们隔离在道外，只允许远远旁观，但百姓们慑于仪仗的威严，被氛围所感染，仍旧情不自禁地喊出“皇上万岁”“太子千岁”，激动得热泪盈眶，难以自持，场面异常热闹。

这无疑是任何一个帝王都乐于并且享受的情景，人性中天生就有对强权屈服崇拜的一面，所以一把龙椅古往今来都被抢破了头，可惜成化帝在大臣的反对下最终没有成行，否则看到这样的景象，他估计愿意以后每个月都来上这么一遭。

太子的表现全程都令人十分满意，换了寻常的十几岁少年，只怕这种时候早已按捺不住从车驾里探出头来看热闹了，不过太子毕竟不是寻常少年郎，他身上背负着整个国家未来的命运，又经历过那样苦难坎坷的童年，这使得太子异常沉稳，礼仪分毫不差，措辞妥当无误，再对比当今天子的不靠谱，一种国家未来有望的感动登时令人油然而生。

不同于许多平日很少与太子打交道的官员们的惊喜感觉，刘健与唐泛等人全程都提着一颗心，生怕出现什么不可测的意外。

然而出乎所有人的意料，祭拜过程非常顺利，没有众人想想中那些乱七八糟的状况出现，唯一的意外就是在太子离开的时候，天空下起小

雨，淅淅沥沥，所有人衣裳都湿了一层，加上天气又冷，那种滋味简直难以言喻，许多官员回去之后就病倒了，唐泛也不例外。

这使得他不得不告假在家，天天被隋州盯着喝药，其中苦不堪言之处，不足为外人道。

“我真的已经痊愈，不需要喝药了，你瞧瞧我的脸色，跟前几天一比，是否大有不同？”唐泛身上裹着厚厚的裘衣——这是隋州逼他穿上的，苦着脸道。

很少有人能将纠结，痛苦，心酸，哀求，无辜等表情融于一张脸上，而唐泛做到了。

只可惜与他对话的人不为所动：“我可以喂你。”

用什么喂？

自然不是汤匙。

唐大人的脸染上一抹红。

这样的情景每天几乎要上演无数回，最后屡屡以唐泛败北而告终。

但这不能怪他，这药的确很苦，若是让隋州喝，他估计也是不愿意的，不过他体魄强健，那天同样淋了一场雨，身体也好端端的，根本没有生病。

相比之下，文臣就有些惨不忍睹了，尤其是内阁，除了唐泛之外，几乎都是年过四十的人，如今除了次辅刘吉和徐溥还坚守在内阁处理公务之外，其他人全都被那场雨放倒了，连首辅万安也不例外，据说他现在还躺在床上爬不起来。

唐泛的情况已经算是不错了，他只请了一天的假，如无意外，明日就能回去办公了。

因为再不回去，刘吉和徐溥两个人就要撑不住了，原本应该由七个人处理的事情现在全部堆积在两个人身上，中午的时候刘吉就刚刚派人过来询问，催促唐泛是否可以下午就回内阁帮忙。

如果回内阁可以不喝药，唐泛自然一百个乐意，不过如果他真这么做的话，估计晚上就要备受折腾了。

一口气喝完药，唐泛觉得自己满嘴全是苦味，连脸也皱成老菊花。

“有没有糖？”他问隋州。

隋州：“你要什么糖？”

唐泛：“……随便，桂花糖，麦芽糖都可。”

对方的回答是直接堵上去来了个深吻，又紧紧揽住他的腰不让他往后退，直到唐泛快要喘不过气来的时候，才松开道：“我方才吃了麦芽糖，这样可以了罢？”

唐泛：“……”

被他这么一说，唐泛还真觉得自己嘴里现在好像真有淡淡的麦芽糖的味道。

但是这种方式……

唐泛涨红了脸。

隋州饶富兴味地看着唐泛的反应。

白皙面皮红了个通透，双目因为方才憋气而蕴起薄雾，好像恼羞成怒又不知道怎么反抗的模样。

无论多少次，他依然觉得乐此不疲。

“我上回还瞧见你写的风月话本了，里面的描写不是挺直白的么，怎么总是那么容易就害羞了，嗯？”

他勾住对方的下巴，探头过去，几乎是贴着唐大人的唇角说话。

廊下泛着淡淡梅香，二人靠得极近，隋州索性将人整个揽了过来，两人面对面，唐泛双腿分开坐在他身上。

光天化日之下，又是对着院子，这种坐姿实在是……

足以令卫道士们文诛笔伐！

唐大人想要挣扎，但莫说他现在还在病中，就算平常状态下，也同样挣扎不出隋伯爷的五指山。

“这样暖和，我帮你挡风。”隋伯爷理所当然地说道。

唐泛：“……”

他忍无可忍：“怎么我一告假，你就顺便偷懒了？”

隋州很认真地解释：“我也告假了。”

唐泛挑眉：“生病？”

隋州：“不，照顾生病的家眷。”

唐泛：“……”

你的廉耻呢！

两人有一搭没一搭地斗着嘴，外头传来拍门声：“这里可是唐阁老府上，有人在么？”

唐泛趁机挣开隋州的怀抱，走过去开门。

外头站着一名长随模样的中年人，看见唐泛出来，连忙拱手行礼：“大人，小的是刘阁老家里头的。”

唐泛认得他，对方是刘健的仆从。

“你家老爷找我有事？”

“是，我家老爷就在巷子口，请大人移步过去一叙。”

唐泛有些诧异，刘健今日原也告病在家的，怎么又跑出来了？

他与隋州说了一声，又跟着对方出来，果然瞧见刘健裹着一身厚厚裘衣站在墙角，一边跺脚抚掌取暖，看样子倒不像是生病了。

“晦庵公？”唐泛走过去打招呼，“既然都来了，不如上门坐一坐？”

“不了。”刘健将唐泛扯过来一些，低声道：“你若现在无事，不如与我进宫一趟，去探望太子。”

唐泛见他神神秘秘，不由问：“太子怎么了？”

刘健道：“太子祭祀归来生病的事情，你知道罢？”

唐泛点点头。

这件事他是知道的，因为那场雨，很多人都生病了，太子也是其中之一。

回来的时候，太子虽然有马车可坐，不像其他人那样一路都需要淋着雨回去，但从宫观出来到上马车中间有一段高高的白玉石阶，这段路是需要步行的。

即使汪直即使除下外裳遮挡在太子头上，太子依旧难以避免地弄湿了头发和衣裳，回宫之后也像很多人一样染上风寒而病倒了。

不过当时雨势并不大，所以就算像唐泛这样骑着马一路淋回去的，充其量也就是喝两碗苦药，而且那会儿许多人都脱下外裳遮在头顶上，一般即使生病，病情也不会很严重。

而且这一次也没有人能怪到万党头上了。

毕竟万党再希望太子被废，也不可能预料到那天一定会下雨，就算预料到那天会下雨，也未必能料到太子一定会因为淋雨而生病，若说他们想通过这种法子来除掉太子，那也实在是太可笑了。

太子病了两天，昨日唐泛还询问过，听上去似乎并不很严重，太医也只是让静养而已，所以他一听刘健那么说，当即心里就咯噔一声，涌起不太好的预感。

“该不会是太子……”

刘健知道他误会了：“不是，只是我听说太子生病了，想亲眼见到他无事，方才安心，所以今日特地告了个假，听说你也在家，就顺道过来约上你。”

刘健在入阁之前曾经担任过数年的东宫讲学，与太子之前情谊不同一般，会比其他人更关心太子的身体也不奇怪。

唐泛就道：“我自然乐意陪晦庵公走上一趟，只是我现在身染风寒，若是在太子面前失仪，又或者将病气过给太子，反倒不美了。”

刘健想想也是：“也罢，那我独自前去罢，明日我们在内阁再说。”

他性子雷厉风行，说完就与唐泛告辞，匆匆离去。

出于礼节，唐泛站在那里直到目送对方马车远去，寒风吹来，袍角扬起，长身玉立，说不出的俊逸。

可惜……

唐大人风寒未愈，所以他忍不住吸了吸鼻子，将快要流下来的鼻涕吸回去。

然后转过身。

唐泛：“……”

隋州：“……”

被发现了！我的温文尔雅一去不复返！

唐大人的内心在咆哮，忽然有种流泪的冲动。

隋州忍住笑：“回去罢，外头冷。”

唐泛轻咳一声：“方才出来我没带帕子在身上。”

隋州道：“所以你更应该和我回去喝药，否则明天在内阁当着下属同僚的面失仪，岂非落了你自己的面子？”

他不说还好，一说唐泛就不由想象起来，若明天因为某件事与万党争执起来，自己原本辞锋凌厉侃侃而谈，结果忽然觉得鼻涕往下淌，然后忍不住吸了吸鼻子……

所有气势完全付诸东流。

唐泛："……"

看着他忽青忽白的脸色，隋州有些奇怪，他想了想，觉得自己的措辞应该没什么问题啊。

还没等他想明白，就听见唐泛悲愤道："我明天再告假一天！"

这个愿望当然是不可能实现的，刘吉和徐溥两个人在内阁里干了一天，差点没被逼疯，最后连晚饭都只能留在内阁用，直到夜深人静的时候才走人，如果唐泛隔天继续请假，那他们估计就要派人上门来催促了。

唐泛只好拖着尚未痊愈的身体去内阁当值，怀里揣着三条崭新的帕子，以防不备之需。

其他人也都来了，包括首辅万安。

今日没有会议，大家也无须碰头，过来点卯之后就到各自的值房里办公去了。

唐泛与刘健一屋，正好问起昨日之事："晦庵公见到太子殿下了？"

刘健皱了皱眉，欲言又止。

唐泛："难道太子不肯见你？"

刘健："那倒不是，不过太子好似病得还不轻，据说原本躺在床上，是听说我来了之后才起来的。"

唐泛吓了一跳："可要紧？"

刘健："还好，太医正好也在场，说风寒可大可小，让太子好好将养，莫要掉以轻心。"

唐泛点点头："是这个理儿。"

刘健这才说出自己心中的不满："但我听说太子生病之后，陛下都未亲自去探望过！"

只要一想起太子脸上的郁郁寡欢，刘健就忍不住替他难过。

唐泛也叹了口气，这种事情外人很难评断，他们当臣子的，更不可能肆意谈论。

从外人的角度看来，太子也许很可怜。

但皇帝也许会觉得，自己已经给了太子天底下最好的东西——未来的帝位，那么太子就算受点委屈又有何妨呢？更何况父为子纲，君为臣纲，他们既是君臣，又是父子，哪里有父亲冷落儿子，儿子就怨恨父亲的道理呢？

所以这注定是一笔算不清的账，纠葛半生，错综复杂。

就连万贵妃，说不定也会觉得自己非常可怜，明明她才是最得皇帝看重的女人，到头来却还没有亲生儿子能够继承帝位，却反倒便宜了区区一个内藏女官的儿子。

如果太子在登基之后，能够坚守本心，不被恩怨所纠缠而忘记治理国家的本职，那将会是相当了不起的，也不枉在他落难之时，无数人伸手给予的援助，甚至不惜性命的保护了。

刘健显然也明白这一点，所以只是私底下跟唐泛抱怨了一句，便抛开此事不提，二人一天没来，通政司和六部那边早有不少公务等着他们，两人埋首其间，干得头晕眼花，直到傍晚才算解决了其中大半。

“以后我就算死在任上，也坚决不告假了！”刘健摇摇头，开玩笑道，“这告了假回来还得累死累活，比平日还不如呢！”

唐泛没忍住噗嗤一声笑，悲催地发现鼻涕又快落下来了，赶紧掏出帕子摁住，这使得他的声音听上去有些闷闷的：“晦庵公就别逗我发笑了……”

刘健显然也发现了他的窘态，毫无同情心地哈哈笑了起来。

好不容易挨到处理完要紧的公务，唐泛匆匆忙忙出宫往家里头赶。

在没有完全康复之前，他准备谢绝一切宴请，谁来叫都不去，免得在人前出现更加丢脸的状况。

可惜人算不如天算，半道上他就让人给截住了。

作者有话要说：

这章甜得不要不要的~

谁还敢说隋总跟唐大人不温不火，简直要闪瞎眼睛了呀→_→

注：

1、上章里，万贵妃与皇帝对话，自称我和直呼你，都是有意这样做滴~

寻常嫔妃要自称妾（没有臣妾这种用法），但是以万贵妃这种性格，和她跟皇帝之间的特殊感情，很有可能私底下是不需要这样严谨称呼的，随意一点更符合她的性格。

2、崇真万寿宫是真的存在过的，只不过在元朝的时候就被烧没啦，跟现在的白云观被并列为元朝京城的两大道观（看人家白云观多坚挺），所以崇真万寿宫这一段剧情纯属虚构，萌萌们不要去翻史书啦(*^_^*)

忍不住来个小剧场：

唐大人拖着流鼻涕的身体去上班，怀里揣着三条崭新的帕子，以备不时之需。

值得一提的是，这三条帕子上分别都绣着隋字。

不过这不是隋伯爷的帕子，而是他亲手绣的。

不要怀疑，隋伯爷虽然是个大老爷们，可他不仅会武功，会做饭，还会飞针走线。

实乃大明好相公也！

# 第146章

拦下唐泛的人是周景，却非什么无名小辈。

对方乃重庆公主夫婿，如今掌宗人府事，算是如今声望最高的外戚。

本朝公主与前宋肖似，存在感甚弱，嫁了人且默默无闻夫妻失和最后抑郁而终的也不少见，不过这重庆公主却是个例外，因为她同样是周太后所出，为当今天子的同胞妹妹，只这一层身份，便足够令人另眼相看。

这位公主的命也不错，嫁了个夫婿也是脾性好的，好学能书不比一般读书人差，年轻时也是个翩翩少年郎，颇得先帝青眼，公主与驸马感情也很好，结缡二十几载琴瑟和鸣，是宗室里人人称羡的恩爱夫妻。

“周驸马安好，上回一别还是大朝会的事了，看您一脸精神飒爽，想来过得不错？”

周景自然不同于万通那样的便宜外戚，连唐泛见了他也不敢失礼，连忙下轿打招呼。

不过他心里却很奇怪，因为两人虽然彼此认识，却很少往来，周景为人谨言慎行，今日却忽然做出在大街上拦人的举动，未免出格。

“什么精神飒爽！”周景苦笑，将唐泛拉到一旁：“唐阁老，我是来求你帮忙的！”

唐泛一听就更诧异了：“周驸马言重了！”

周景唉了一声：“咱们明人不说暗话，形势紧急，我就不与你兜圈子了，实不相瞒，是我家出了点事！”

唐泛：“公主府？”

周景：“正是，我呢……咳，这两日因为一桩事情，与公主大吵了一架，听说唐阁老断案如神，所以想听你去帮我们断一断，也免得让公主冤枉了我！”

重庆公主虽然受宠，可她嫁入周家以来，对待舅姑礼数周到，并未恃宠生娇，很是令人称颂，更别说跟驸马大吵大闹了，要说现在竟然闹到周景跑来找自己，那也真是稀奇了。

唐泛虽然喜欢探究真相，却绝对不想掺合人家夫妻间的事，俗话说清官难断家务事，等会儿人家夫妻床头吵架床尾和，倒霉的还不是自己

这个中间人，所以他闻言就苦笑道：“这我可帮不了您，您还是另请高明罢！”

末了将袖子从周景那里挣脱出来，转身就要溜之大吉。

结果周景动作却比他还快，一把抓住他的胳膊，力道之大，让唐泛觉得他若是再强行挣脱，只怕连官袍都得被拽下来了，只得停住脚步：“周驸马，您与公主是夫妻，有什么话坐下来好好说道说道也就雨过天晴了，何必将事情越闹越大呢，恐怕我也帮不上什么忙啊！”

周景怒道：“你都还没听我讲，怎么知道帮不上忙！”

唐泛无奈：“您看我这风寒还没好呢，正赶着回家呢，咱们能不能改日再谈？”

开什么玩笑，公主和驸马夫妻吵架，他一点都不想掺合啊！

周景却道：“那好办，你现在就上我家去，我让人备下一桌上好的酒席，我再慢慢给你讲，总之今日让我碰上你，你就得帮我想个主意！唐阁老，就当我求求你了，若是再让公主闹下去，传出去我这老脸就没地方搁了！”

这又软又硬的一番话让唐泛哭笑不得，想拒绝也拒绝不了，因为人家死死拉着他的衣袖不放呢。

唐泛叹了口气：“真不能不去吗？”

周景断然道：“不行！”

两人在大街上拉拉扯扯，身份又都非同寻常，很是惹来了一番注目，眼看要是再不走，连五城兵马司的人都得招来了，唐泛只能屈服，让轿夫先回去禀报一声，然后上了周景的马车。

公主府的马车足够宽敞，两个大男人坐上去也绰绰有余，底下还垫着厚厚的缎面褥子，几乎感觉不到车轮在路面上的颠簸，但唐泛却没有心情感受，因为他刚刚在外头吹了一阵冷风，现在骤然来到温暖的马车上，登时没忍住打了个喷嚏，涕泪横流。

周景瞅了他一眼，关切道：“唐阁老年纪轻轻的，可得保重身体啊！”

唐泛用帕子捂着嘴巴，暗暗翻了个白眼。

是谁非把我给拉来的？

周景仿佛也感觉到他的怨念，干笑一声：“我也是被逼走投无路了，还请唐阁老见谅啊！”

唐泛无奈问：“敢问驸马和公主到底因何而起争执？”

上了马车，别无旁人，周景反而含糊道：“无非就是那些鸡毛蒜皮的琐事罢了，等到了府里我再与你细说。”

唐泛忽然觉得有些不对。

周景是个性格很好的人，重庆公主也不是嚣张跋扈的女子，更何况两人也不是新婚，要说闹出什么天大的矛盾，唐泛是不信的，可若非大事，周景又何至于在半路上拦下一位阁臣，请他去家里头调解？要知道唐泛与周景的交情远没有深厚到周景会让他来评断自己的家事，更何况还是公主与驸马的家事。

想及此，唐泛放下帕子，声音因为风寒未愈的缘故有些发闷，不过听上去多了几分冷肃。

“驸马可是有事要与我说？”

唐泛正经起来的时候，很少有人能够在他锐利的目光下依旧保持若无其事，周景也不例外。

他不由自主地避开唐泛的注视：“唐阁老很快便知，请勿再问。”

马车在公主府门口停下，府中下人看见驸马带着一个从未见过的年轻人走进来，行止却透着几分尊敬，都有些好奇，心下暗自揣度着对方的身份，不过他们很快就知道了，因为驸马称呼他为“阁老”。

阁老肯定不是一个人的字号，在大明只有七个人能够被如此称呼，相当于丞相宰辅，一人之下，万万人之上。

尽管这个职位远不如外戚元勋世家的爵位那样稳定，常常每几年就一次轮换，但不可否认，能够当上阁老的人，无疑就掌握了大明中枢的权力，更决定着天下的命运。

而这个年轻人看上去甚至才二十多岁，若他是“阁老”的话，难道天底下竟有这么年轻的宰相吗？

不，其实也不是没有的。

消息灵通的公主府下人很快就想到了一个人，而此人的年纪正好与眼前这个年轻人也对得上，只是他们没有想到，那位传说中年轻有为的唐阁老，竟是这样俊俏风雅的人物。

唔，就是对方走路的时候总用帕子捂着下半边脸，好像身体有些不适？

唐泛自然不会闲到去观察公主府下人们的反应，而周景很明显也没有那个心思，他带着唐泛一路匆匆往前，连笑容也没了，这让唐泛差点

以为是公主出了什么大事。

直到两人来到后院书房。

后院乃至书房一般是不对外开放的，除非与主人家交情极好极熟稔，因为书房是私密重地，像有身份的人家更是，往往存放着大量的重要信函，别说客人了，有时候连主人家的子女很可能也不被获准进入。

但现在周景却直接将唐泛带到这里。

他推开门，对着里头的人道：“阿淑，我将人请来了。”

坐在里面的自然不会是别人。

重庆公主年过四十，风韵犹存，看上去不过三十开外，比唐泛也大不了多少。

他却不敢怠慢，拱手行礼道：“公主安好。”

重庆公主给了丈夫一个眼神，后者会意道：“我去外头走走，你们先聊。”

事到如今，便是唐泛再愚钝，也能意识到事情并不简单了，更何况唐泛一点也不愚钝。

能够让驸马亲自到外面把风，对方要说的，一定是非常重大的事情。

所以唐泛没有急着发问，而是等对方先开口。

重庆公主苦笑道：“唐大人，恕我夫妇二人将您请至此处，实有不得已之要事，我虽与唐大人素无来往，可也屡屡听闻您的能耐，是以冒昧叨扰，还请您见谅。”

她语调婉转柔和，果然如外界传闻一般，殊无公主的骄矜，且一开口就将姿态放得极低，唐泛纵是原先还有一丝不快，也早就忽略不计了。

“公主不必客气，下官洗耳恭听。”唐泛说完这句话，忍不住又掏出帕子，捂住嘴巴咳嗽了一下，顺便吸了吸鼻子，末了对重庆公主苦笑道，“风寒未愈，失礼了。”

重庆公主了然，其实失礼的是他们才对，不顾人家生病，硬是将人从半路拦截下来，不过她和驸马也实在是没了办法，才会出此下策。

她微微蹙眉，却不是针对唐泛，而是在酝酿措辞，又似乎在思考自己到底该不该说。

唐泛并不催促，二人静静对坐，只有书房外面轻轻响起驸马周景走动的脚步声。

过了好一会儿，公主才慢慢道："昨日我进宫探望母后的时候，听说太子病了，便顺道过去探望他。"

听到是与太子有关，唐泛的面容顿时又严肃了几分，静待她的下文。

公主道："当时并未觉得有异，因为太子生病，精神不太好，我也没有久留，只待了约莫一刻钟就起身告辞，但是回来之后，我想起一件事，却越想越觉得不对……太子幼年时在宫廷内辗转流离，此事想必唐大人也有所耳闻？"

唐泛点点头，公主不方便提万贵妃，但这件事基本上宫中内外就没有不知道的。

公主："他三岁的时候曾因旁人疏于照看而在门槛上跌了一跤，磕伤额头，留下了痕迹，直到现在还能看见一点儿，当时我也没在场，这还是后来才听母后说起的。不过很少有人知晓，那次摔伤的时候，太子还弄伤了左手的小指头，碎木刺入皮肉，伤口流血，如今依旧能够看见轻微的痕迹。"

她深吸了口气："但昨日我与太子见面的时候，无意中瞧见他那根手指，却并未发现那道伤痕！"

话说到这里，公主一直都在诉说她所看见的，但话中隐含的深意却令人悚然一惊。

唐泛紧紧皱起眉头："公主确定那道伤痕到现在还能看见么？"

公主苦笑："我不确定是不是我老眼昏花看错了，此事非同小可，我也不敢贸然再进宫确认。但一个月前，我见到太子的时候，的确还看见过他手上留有这道小伤痕的，总不可能只过了一个月，这道幼时留下的伤痕就忽然消失了。"

唐泛就问："那他额头上的伤痕呢？"

公主："还在。"

唐泛又问："那公主先时进入东宫时，可曾遇到过与以往不同的事情？"

公主想了想："那倒没有。"

唐泛："太子的言谈举止可有异样？"

公主："我与太子只说了两三句话，彼时他正躺在床上，瞧不出异

样。”

唐泛：“太子身边的人呢，也没有换？”

公主：“好像没有，不过平日我与太子见面的次数并不多，很少会去注意他身边的人。”

她见唐泛沉吟不语，便叹道：“我知此事委实过于荒谬，令人难以置信，若是我眼花看错，那倒也就罢了，顶多也就是受一顿训斥，但若是真的，后果却不堪设想。我夫妇二人思来想去，又不敢将事情闹大，只好借着吵架的名义将唐大人请来，依您看，这件事我该如何处理才好？”

唐泛苦笑：“下官也未曾亲眼见过太子，实在难以作出论断。”

公主歉然：“我也知此事使大人为难了。”

现在一切只是出于重庆公主的怀疑，而且怀疑的证据仅仅是手指上一个细微得几乎不被察觉的旧伤口。

她没有看见那道伤痕，并不就意味着太子是假的，说不定光线照射的缘故导致公主看花了眼。

更何况假冒太子，这是何等大事，一旦阴谋败露，别说始作俑者会掉脑袋，那将会是牵扯一大片人的大案。

所以饶是重庆公主也不敢声张，只能悄悄让周景找唐泛来商议。

公主询问道：“不如由我先入宫问问母后？”

唐泛摇摇头：“太后与太子见面的次数也未必会比公主多，而且宫中人多嘴杂，闹大了的确不好，这样罢，下官先找个人去探问一下风声，再作定论。”

公主松了口气：“这样最好，希望是我看错了。”

夜幕缓缓降临，今日是正月初四，百官仍在休沐期间，在京一切衙门停止办公。

不过京城的街道并未因为年节而变得热闹起来，热闹的仅仅是灯市口那边的集市和附近几条胡同，其它地方依旧像往常一样，入夜之后便寂静下来。

一顶毫不起眼的青衣小轿在一座同样毫不起眼的宅子后门停下来，轿夫上前敲门，声音不大，不至于惊动四下邻里。

少顷，门从里面被打开。

开门的是个面目精悍的中年人。

轿夫与其低语片刻，转身回到轿子前面，弯腰不知说了什么，随即有人从轿子里走下来，进了宅子。

过了约莫一炷香，那人就从里头出来，上了轿子，很快离开这里。

就在对方走后不到一刻钟，门再度打开，方才那中年人也走了出来，行色匆匆，身影很快消失在夜色之中。

但没有人想到，这一切悉数落入了有心人的眼里。

紫禁城。

汪直的脚步比以往还要快上两分，虽然看不大出来，但在后面的小黄门却跟得颇为吃力。

他不敢抱怨，只能暗暗加快脚程，一边祈祷自己手上的灯笼不要因此而熄灭。

好巧不巧，就在他刚升起这个念头的时候，一阵寒风吹来，灯笼晃了几晃，还真就仿佛将要熄灭。

小黄门吓了一跳，忍不住看了前面的汪公公一眼，后者却连头也没回。

老实说，若非担心过于显眼，汪直本可以走得再快一些的。

但现在他不能这么做。

自从怀恩走后，他的人手几乎被拔除一空，全部被替换上梁芳的人，就连东厂也不例外，陈准那个厂公的位置还没坐热，旋即就被人踢去印绶监喂蚊子了。

梁芳何以有那样的底气，而不担心被皇帝斥责，毫无疑问，这与他背后的人有关。

剩下汪直，就有些孤掌难鸣了。

而汪直之所以没有一并被剪除，除了他做人贯来圆滑，不像怀恩那样旗帜鲜明地站在太子和文官那一边之外，也因为他总算还是万贵妃一手提拔起来的，怀恩走后，他适时地往万党那边靠拢低头，这种态度麻痹了对方，他得以留下来，不过代价是离开司礼监和御马监这两个重要的位置，去了尚宝监。

汪直自己也还是有些人手，但这些人都是他回宫之后才重新培养的，很多都没能爬到相应的位置，权力相对很小，发挥不了什么作用。

宫内人情冷暖更胜宫外，很快就有人因为看到汪公公失势而落井下石，不过汪直并非任人欺凌的性子，回宫之后，他的霸道被压制在柔和

低调的伪装之下，能屈能伸的汪公公记住了这些人的嘴脸，心里早将他们拉进黑名单。

不过若是有人因此认为汪公公在宫内过得凄风苦雨，那可就大错特错了。

瘦死的骆驼比马大，汪公公仍旧拥有自己的势力，怀恩甚至将一部分人手也转给了他，所以梁芳才不敢对汪直逼迫过甚，在挤走怀恩之后，对汪直也就睁一只眼闭一只眼了，否则两名根基深厚的大太监被逼狗急跳墙，对梁芳发起反击，结局只会是两败俱伤。

这些难处，他并没有对唐泛说过，唐泛再厉害，他的能耐也有限，再说外臣是不能干预宫事的，此为大忌，自从汪直回宫之后，两人就有意无意减少联系，非到万不得已，不会动用到这条线。

有数的一两次联系，全都是为了太子。

这次也不例外。

汪直在接到卫茂的线报之后，迫不及待就找了个借口到东宫来。

他要亲眼看一看，才能放心。

寻常这种时候，太子可能还在拥被看书，但他最近生了病，自然早早就睡下了。

汪直半夜求见显得很不寻常，自然被拦在了宫外，东宫的宫人告诉他，太子已经就寝了。

不过汪直也不是没有办法的，他带来了太后的口谕：“太后在听经，忽然听到药师经，念及太子生病，便命我将开过光的佛经送来，兴许能让太子早日痊愈。”

既有太后的话，宫人自然不敢再拦，便进去禀告。

过了片刻，宫人重新出来，说太子醒了，愿意见他。

听闻汪直前来，原本已经熄了灯的寝殿又点起儿臂粗的烛火，明晃晃的照亮大半殿堂。

床帐被半挽起来，太子拥被坐在榻上，正准备下榻更衣。

汪直拦住了他：“殿下请安坐。”

太子也没有勉强，他朝汪直笑了笑，神情难掩疲倦虚弱：“有劳汪公公了，还请带我多谢祖母，等我过两日痊愈了，便去向祖母请安道谢。”

太子的言行举止并无异常，连带说话的语气也与平日一样，汪直虽

然没有日日见到太子，但他也是经常与对方打交道的，起码就汪直看来，没有什么破绽。

但这几天太子无疑瘦了许多，双颊微微凹陷，眼窝也有点泛青，让人有点心惊。

“殿下不必客气，怀公对您甚为挂念，若是听说您生病了，他指不定要怎么着急呢！”

太子闻言苦笑了一下：“是我没用，保不住怀恩，我……我真是对不住他！”

这句话没有破绽。汪直心想。

然后他就看见太子撕心裂肺地咳嗽起来，这种咳法简直令人触目惊心。

旁边的宫人赶紧上前拍扶太子的肩背。

汪直略略扫了一眼，便问：“殿下，怎么不见崔永？”

他问的是太子的贴身内侍。

太子道：“我整夜咳嗽睡不着，先前太医院开了些安神的药丸，已经用完了，崔永去帮我要了。”

他又问左右：“他还没回来吗？”

宫人道：“是，崔内侍去了有小半个时辰了。”

这句话也没什么问题，起码汪直挑不出毛病，他决定待会离开东宫，就去太医院看看。

宫人说话的时候，他的目光有意无意地掠过太子的左手小指。

对方下半身盖着被子，双手也自然而然地垂放在边上，左手松松抓着被子，小指头正好被挡住，汪直总不能直接将太子的手抓过来查看。

“汪公公？”

汪直回过神：“殿下有事吩咐？”

太子无奈一笑：“方才我是问你，你如今在尚宝监还习惯么，可要我向父皇进言，让你回御马监？”

汪直摇摇头：“多谢殿下的好意，只是这事由您去说不大合适，为免连累您，还请殿下不要开这个口了。”

太子闻言叹了口气，也没有说什么。

宫人在旁边小声道："殿下该喝药了。"

汪直也不好再杵在那里，见状告辞离去。

他与太子之间毕竟没有熟稔到像怀恩和太子那种程度——如果是怀恩还在这里，比他更能分辨太子究竟有没有问题。

可惜怀恩现在还在南京给太祖皇帝烧香呢，怕是鞭长莫及了。

汪直离开东宫，又去了太医院。

崔永果然在那里，因为药丸需要现做，他正在那里给太医帮忙，汪直问了他两句，无非都是太子的病情，从崔永的语气上来看，他也并不觉得太子有何不妥。

这一趟下来，汪直毫无所获。

他几乎都要怀疑是不是因为自己平日总欺负唐泛，所以对方现在逮着机会就反过来耍自己玩儿了。

不过这个念头一闪而逝，汪直知道唐泛不是这种人，在正事上，他从不含糊。

汪直并不知道唐泛也是从重庆公主听来的小心，由于当时中间还隔了一个卫茂，时间有有限，唐泛也没法将事情一一说明白，只让卫茂传话，叫汪直多留心太子的异状。

因为唐泛这句话，汪直大半夜去太后那里拿来了佛经，又送到东宫，结果却毫无发现。

汪直回到自己的住处，宫中不比宫外的宅子舒适，不过以汪直在宫中的资历，想将自己住的屋子布置得舒舒服服，还是没什么问题的。

他让手下的小黄门烧开水，舒舒服服地泡了个热水澡，然后抱着被子坐在床上开始回想分析。

跟唐泛相处日久，他也学会模仿对方的方式去思考了，不过想了半天，依旧没什么收获。

算了，这种劳心费神的事情就该交给唐毛毛！

汪直直接熄灯睡觉。

不过他没想到，还没等自己将消息传递出宫，隔天，也就是初五，朝廷官员开始恢复办公的第一天，唐泛就被弹劾了。

# 第147章

唐泛被弹劾的缘由是因为有人亲眼看见他出入汪直置于京城的宅子，而且在当天晚上，汪直就去了东宫探望太子。

阁臣与宦官过从甚密，这是大忌。

甭管这两者之间到底是不是有直接关联，时间上的凑巧已经足够让别有用心的人将其联系起来，所以言官弹劾唐泛的名目也很明确，那就是窥伺宫闱，居心叵测。

按照流程，唐泛要在家闭门思过，不能再去内阁办公，然后上疏为自己辩白。

但也不知道中间出了什么差错，他的奏疏并没能到达皇帝那里，此事也就被无限期拖延下来，而唐泛没有得到皇帝的回复，则也要一直待在家里，归期不定。

这实在是令人哭笑不得的一件事，刘健和徐溥不是没有去找过首辅万安，请他出面帮唐泛说情，万安表面上答应了下来，实际上有没有去找皇帝，谁也不晓得，反正皇帝一天没发话，唐泛就一天不能回内阁。

刘健徐溥等人显然也看出万安的敷衍，直接就去找皇帝，想当面问个清楚，结果却被告知皇帝龙体有恙，谁也不见。

事已至此，唐泛哪里还不知道己方这边的一举一动早就被人在暗中盯着。

不得已，为了避嫌，他与汪直之间的联系被迫中断。

汪直原还寄望于唐泛帮他解开疑惑，却不料万党竟然先下手为强，直接就将他的外援给截断了。

为了避嫌，唐泛暂时无法再与他联系，当然非要联系的话也不是不可以，只是这样一来，无疑很容易再授人以柄，将唐泛彻底卷入险境。

汪直虽然不是以德报怨的圣人，可也做不出连累朋友的事情来。

现在只能靠他自己了。

尚宝监的日子远比在皇帝左右侍奉来得清闲，但汪直又不能频繁跑去东宫探望太子，要知道如今他的职责与东宫并无太大关联，总是出入东宫的话，很容易落入有心人眼里，惹来麻烦。

他需要从别处寻找突破口。

汪直很希望唐泛传给他的消息是错的，太子并无异常。

但这样一来，万党所做的事情就会显得很奇怪。

因为让太子代皇帝去祈福是万贵妃的主意，而现在指使言官弹劾唐泛，背后也隐隐可见万党的影子

假如没有阴谋，万党为何要大费周折做这么多的事情呢？

可要说阴谋，难道天降大雨把太子淋病，这也是万党能事先算到的？

如果他们胆大包天到将太子调换，又哪里来的机会？

他还记得，为了防止在太子亲往祭祀祈福的途中发生不测，当时他与唐泛等人曾将这一路上太子很有可能发生的事情都预先推测了一遍。

他们最后发现，最危险的可能性，就是在太子进入崇真万寿宫的那一炷香的时间内。

因为那会只有太子一个人待在静室之内，假如有人早已潜伏在里面，趁机进行暗杀，是所有人都无法防备的。

有鉴于此，在太子出行前夕，隋州早就带着人将静室里里外外都搜查了一遍，确认那里不可能藏人，以及没有任何机关暗室。

除此之外，太子的全程都是有人陪同左右的，众目睽睽之下，调换太子这种事情根本就不可能发生。

汪直想到这里的时候，就忆起了唐泛平日常说的一句话。

这世上从来就不会有完美无缺的人或事，所谓的完美，很可能只是我们不曾细心去留意它的破绽。

汪直试图模仿唐泛的思路，去还原当日发生的一切。

然后他就想到了一个关键点。

一个很可能被所有人忽略了的关键。

马车。

是的，马车。

当所有人的注意力都集中在最有可能发生的危险和破绽时，另外一个危险性反而就被忽略了。

太子出宫之后，除了在静室之外，唯一独处的机会，就是在马车上了，这甚至比他待在宫观里的时间还要长。

车队浩浩荡荡，行进的动静不小，如果马车内发生了什么事，又能够控制声响的话，极有可能不会被人发现。

更重要的是，那辆马车是在太子出宫前夕才模仿天子座驾加以调整，特地赶制出来的，在那之前，并没有专门供太子出宫乘坐的马车形制。

想到这里，汪直就坐不住了，他直接找来自己的亲信，对方是直殿监一个小头目，平日里干的都是分配洒扫的杂活。

“你去司设监一趟，设法找到当日太子出宫所用的车驾，查看有无异常。”他对对方道。

“老祖宗想查看什么？”那人不明所以，“太子车驾许久才用上一回，也不知道下回太子什么时候才出宫，依徒弟看，只怕马车早就被拆卸下来了。”

汪直倒是没想到这茬，闻言便是一愣：“那还能找得到部件么？”

那人赔笑道：“可以是可以，不过那些车轮啊车厢什么的肯定已经收入司设监的库房了，老祖宗想查哪个，您给徒弟说说，也好让徒弟心里有个底。”

汪直便道：“你去看看那辆马车有没有可以藏人的地方或者什么机关。”

那人傻眼了：“啊？”

汪直道：“兹事体大，不得往外乱说，不然你我都落不到好去，明白吗？”

那人连连点头，领命而去。

今天是正月初九，一个很寻常的日子。

黄历上写着：诸事不宜。

这是唐泛被弹劾的第四天，他正赋闲在家，以汪直对他的了解，此人估计正乐得趁机在家偷懒。

太子的病情依旧缠绵断续，谈不上大坏，也还未完全好起来，太医的说辞依旧含含糊糊，这是他们一贯的风格。

由于大明的官员休假制度与前朝不同，官员假期并非从春节直接到元宵后的，中间还得回来当值，所以今天同样也是衙门办公的日子。

由于皇帝已经借病不开常朝多日，一切事务均由内阁决议，此时的阁臣们，应该是在各自的值房内忙着批阅从各地送来的公函。

当然，他们也有可能是在开会，不过刘健和彭华尹直他们总会因为意见不合而发生争执，没了唐泛在场，刘健他们越发落了下风，刘棉花刘次辅照旧两边摇摆不表态。

这看上去与其它日子并无任何区别，也许因为年味还未彻底散去，宫人们脸上的欢喜仍未消退，连衣着仿佛也比往常要鲜亮许多，扎头发的头绳亦是崭新的，四处洋溢着春天的气息。

帮他去司设监打探消息的亲信还未有回报，但不知为何，汪直总觉得隐隐有些不安。

这种不安来自于他多年来在宫闱浸淫浮沉的直觉。

仿佛有什么事情即将发生。

是好事，还是坏事？

汪直抬头看了看天。

天空蔚蓝无边，云卷云舒，冬天的寒冷逐渐过去，连雁群也开始出现，从头顶划过，留下悠长的雁鸣，萦绕耳边。

虽然不过二十多岁，回宫也才没几年，但他却觉得自己纵横大漠的日子已经像上辈子的事情了。

从小生长在宫廷，他却不习惯宫廷，纵然这里的宫殿巍峨壮丽，看在汪直眼里，总不如外边的风景来得宜人。

如果可以选择的话，他自然不会愿意回来。

汪直正沿着长长的宫道往前走，后边跟着两个小黄门。

这是前往仁寿宫的方向，他要去见太后，以便借太后的口找人去见太子。

因为心中那抹细微的不安，他加快了脚步，身后两个小黄门差点跟不上，都累得大汗淋漓。

忽然间，前面拐角处奔出几名宫人的身影，他们脸色苍白地往汪直这边跑过来，脚步急促，眼看着跟汪直等人错身而过，竟对他视而不见。

汪直认得他们，这些人都是昭德宫的宫女和内宦，是负责侍奉万贵妃的。

能够让他们这样惊慌失措，毫无疑问是发生了大事。

他随手抓住一名从自己身边跑过去的宫女问道：“发生了何事？”

宫女仿佛这才注意到汪直，她看上去都快哭出来了：“汪，汪公公……”

“到底发生了何事，为何慌张至此？”汪直比她还要不耐烦。

宫女的同伴早已往前奔出老远，都没有注意到落下一人，她喘着气道：“贵妃，贵妃出事了……”

“出了什么事？”汪直心中大惊，面上却依旧不露声色。

宫女结结巴巴：“先前，先前陛下临幸了昭德宫中的一名宫女，娘娘发现之后大怒，将那宫女招过来训斥，那宫女出言顶撞，娘娘大怒，亲手殴打她，结果，结果自己忽然就昏倒了……”

这的确像是万贵妃会干的事情。

汪直待在她身边数年，没有人比他更了解万贵妃是个怎样的人。

她的暴虐性情，有一半是天生的，还有另一半，是被皇帝宠出来的。

万贵妃如今虽然不再禁止后宫女子生下龙嗣，但如果、被她发现，对方免不了还是要受一顿辱骂斥责，更何况那宫女还当面顶嘴，以万贵妃那样一个性格，如何能不勃然大怒？

若是万贵妃因此气急攻心而昏倒，也就不难理解了。

先前她的身体其实也不怎么好，偶尔会犯心疾，有时还会头晕，不过平日里不需要像皇帝那样卧床不起，所以看起来好一些罢了。

如果唐泛在这里，肯定会关心一下那个触怒了贵妃的宫女的命运，但汪直对这种事情实在见得太多了，以至于听过之后完全都不会放在心上，他更关心的是另外一件事。

贵妃到底有没有大碍？

想及此，他松开那个宫女，任由她满脸泪痕地跑去追自己的同伴——她当然不是在为万贵妃担心，而是在为自己的命运而担忧。

汪直停住脚步，并未继续往前走，他让跟在身边的小黄门直接去昭德宫打探消息，自己则熟门熟路地拐进旁边一间堆放杂物的宫室里。

“你不好奇我为何带你到这里来？”汪直问跟在身边的另一个小黄门。

对方叫文胜，入宫多年，比汪直略小几岁，沉默寡言，先前是在直殿监负责洒扫的杂役内官，后来被汪直调到身边。

文胜沉默片刻："汪公做事总是有理由的。"

他的沉默寡言，实际上就是拙于言语，不过在宫中生存最忌多嘴多舌，汪直看中的，正是他这份寡言和忠心。

汪直白了他一眼，正想教训什么，那头被他派去昭德宫打探消息的小黄门文远已经回来了。

来回一趟，对方的脸色就变得非常难看，快要与方才那几名宫人媲美了。

看见他的表情，汪直心下一沉，立时就将要教训文胜的话抛到九霄云外去了。

"如何？"

"贵妃，贵妃……"对方的舌头甚至有些打结，好半天的捋顺过来。"贵妃薨了！"

文胜脸色大变，他不由看了汪直一眼。

这一眼看过去，文胜立时佩服不已。

因为汪直不仅面色不变，甚至连声音都很沉稳："你确定吗？"

其实在方才听到那个消息之后，汪直心中已经有所预料和准备，所以倒不至于太过吃惊。

文远忙道："应该无误！现在昭德宫里哭声一片，小的不敢近前，怕招眼，只能偷偷找几个人打听消息，都说没有气息了。"

汪直："太医过去了没有？"

文远："还没呢，不过都这么久了……"

他没说下去，但意思很明显，都过了这么久了，就算太医赶过去，估计也抢救不回来了。

汪直听罢面沉如水，一言不发。

文远文胜对视一眼，都不敢打扰他的思路。

对汪直而言，万贵妃于他有知遇提拔之恩，对方突如其来的死讯，他震惊之余，要是一点伤感都没有，那是假的。

但伤感转瞬即逝，汪直所要面对的，却是更多更严峻的问题。

在后宫，一个嫔妃的死很寻常，假如她不是皇后的话，更加掀不起什么波澜。

但万贵妃虽然不是皇后，地位却更胜皇后，她并没有直接插手朝政，但万党的影响力却处处都在。

万党虽然权倾朝野，但他们并不具备造反的能力和条件，有明以来，就没有发生过大臣造反的事情。

他们跋扈来自天子的纵容。

而天子之所以纵容他们，说到底，还是爱屋及乌，看在万贵妃的面子上。

当今天子虽然纵容他们，然而说到底，万党的倚仗不过是源自万贵妃。

没了万贵妃，他们嚣张的本钱都将不复存在，如同冰雪筑城的宫殿，日出即化。

可以想象，伴随着万贵妃的死，许多以前被万党欺压而敢怒不敢言的人都会趁机冒出来，有冤抱冤，有仇报仇，树倒猢狲散，照这个趋势，万党很快也会土崩瓦解。

但万党的人又不是蠢货，谁愿意将已经抓在手里的权力拱手相让，谁又愿意坐以待毙？

他们势必会反击，甚至先下手为强。

万贵妃的死讯一旦传出去，必将引发内外不安，各方人马蠢蠢欲动。

这个天，要变了。

汪直在听到这个消息之后，一刻也未曾停留，当即就往昭德宫相反的方向走去。

“汪公，咱们现在要去哪儿？”文远问道。

“东宫！”汪直头也不回。

先前唐泛被弹劾后，汪直觉得再去东宫容易打草惊蛇，但他现在却改变主意了。

万贵妃一死，万党那边肯定手忙脚乱，如果太子有异常，这个时候就是揭发真相的最好时机！

东宫那边甚至还不知道万贵妃薨逝的消息，太子生病不起，已经连着几日没有请师傅过来讲学了。

因着主上的病情，小宫人们连说笑也不敢大声，生怕惊扰了病中的

太子。

汪直风风火火的到来，令所有人措手不及。

太子身边的崔永听说消息，赶忙迎了出来：“汪公公安好，您这是……？”

汪直没空与他寒暄，当即就问：“太子殿下呢？”

许是他过于气势汹汹，崔永也没敢瞒着：“殿下在里面歇息，我先进去给您……”

他话还没说完，汪直已经推开他，直接闯了进去。

崔永大惊失色，便见汪直径自大步走到太子榻前，冲着正半躺在床上看书的太子道：“殿下，失礼了！”

便在太子吃惊的神色下抓过他的左手手腕，低头端详。

借着殿外照进来的明亮光线，汪直得以清晰地看到太子左手手掌上的皮肤纹理，包括他小指头上那道极淡的，不细看根本发现不了的旧伤痕迹。

伤痕是在的！

汪直说不上是该松口气，还是恼怒唐泛的不靠谱。

此时崔永已经抢了上来，他一把推开汪直，以保护的姿态死死护住太子：“汪直，你好大胆子！”

汪直自然没有让他给推着，在崔永上手的时候，他自己就主动避开了。

“请殿下恕我唐突之罪。”汪直拱手道，没等太子发问，就将唐泛拜托他查的事情说了一遍。

太子听罢倒没有生气，只是好笑：“难道唐阁老怀疑我被人掉包了？”

崔永的神色也松弛下来：“汪公公这次开的玩笑也太大了，我成日跟在殿下左右，殿下是不是真的，难道我还察觉不出来？”

汪直摇摇头，神色凝重：“我倒宁愿是在开玩笑，但唐泛素来是个可以托付大事的人，他会这么说，想必是有所凭证的，若当真出了这种事，后果将不堪设想，所以我才会冒着万死难赎之罪前来寻找真相。”

话说到这里，他的目光依旧紧紧盯着对方，似乎不放弃寻找破绽的念头。

太子面色坦然，并未因为汪直的话而露出丝毫惊慌，反而主动道：“既然如此，汪公公不妨考考我。你我二人认识也有数年了，彼此有些话只有对方才知道，若是假冒的，断然不可能一一知悉。”

汪直一听也有道理，便问：“当日怀恩向殿下举荐臣的时候，说了一番话，殿下可还记得？”

太子想了想，道：“无法一一记得，但怀恩大意是说你武功高强，又与万贵妃那边的人有故，我如若不小心得罪了万贵妃，便可以请汪公公从中代为转圜。”

汪直不置可否，又问：“当时怀恩还曾用一句话评价了唐泛的为人，殿下可还记得？”

这回太子倒无需思考，张口便道：“虽为文臣，却有忠肝义胆，两肩正气，可担治世良谋！”

这下汪直再无怀疑了。

因为当日怀恩说这番话的时候，只有太子与他在场，就算有人假冒太子，扮得惟妙惟肖，也断不可能连这些话都一一学去。

汪直松了口气：“多谢殿下释疑，是臣鲁莽了，请殿下恕罪。”

太子道：“你与唐阁老都是为了我才会费尽心思的，我心中感激尚且不及，如何会怪罪？只是我今日缠绵病榻，刚刚才听崔永说唐阁老被逐回家的事情，可有此事？我能帮他做些什么，去向父皇求情可好？”

汪直道：“只怕陛下现在没空见您了。”

太子一愣：“为何？”

汪直缓缓道：“因为就在刚刚，万贵妃薨了。”

太子与崔永俱都啊地一声，惊呆了。

还未等他们反应过来，东宫这边也有人过来禀报万贵妃薨逝的消息。

这件事来得太突然，别说太子，即便万党，估计也根本没有心理准备。

在大家得设想里，假如说有人会因病早逝，那那个人一定是总在生病的皇帝，而不会是看起来更加健康一些的万贵妃。

万贵妃之所以费尽心思要废太子，为的也是在皇帝百年之后，自己能够当上太后，要风得风，要雨得雨。

结果皇帝还好端端地活着，太子也还好端端地活着，总想把一切都揽到手的那个人反而先走一步。

世事之无常荒谬，莫过于此。

这种时候，宫中必然是多事之秋，汪直没有空去关心太子的反应，在确认太子并非假冒之后，他就匆匆离开了东宫，回到尚宝监。

奉了他的命令前去司设监打探消息的小黄门也回来了，他告诉了汪直一个很重要的讯息：那辆被太子乘坐前往崇真万寿宫的车驾的确是有问题的。

问题就在于车驾下面被多造了一个四五尺见方的底槽，足够容纳下一个人蜷缩在里面。

原本以为唐泛在没事找事的汪直还没来得及放下心头大石，就又被这个消息吊起一颗心。

作者有话要说：

重庆火锅，啊不，重庆公主眼花了～不过她的怀疑不是毫无来由的，因为从万党的种种蛛丝马迹，大家都觉得他们会出手，所以才会疑心生暗鬼，换太子的真相究竟是什么捏，大家可以猜一猜～

作者喵没法一口气写个2、3w字啦，所以再说一次，觉得吊胃口的萌萌可以等这卷完结之后再食用，免得一口气憋住不上不下就不好啦(*^_^*)

小剧场：

汪直：哈哈哈哈哈！等了这么多章，终于等来老子的专场了！看我如何大杀四方霸气侧漏左拥右抱最后走上人生的巅峰！

隋州：太监怎么左拥右抱？

汪直（眯眼）：你在嘲笑我？

隋州（面无表情）：没有，我只是在提醒你。

汪直：我左边抱着唐毛毛，右边抱着唐毛毛。

隋州：先问过我的绣春刀。

汪直：呵呵怕你吗，今天不把你打趴下，我就不姓汪！（撸袖子）

隋州：那要姓什么？喵？吼？呱？咩？叽？

汪直：娘的，作者你是怎么把这种人写出来的！

# 第148章

假如那个凹槽是用来装人的，那么毫无疑问，在所有人都将注意力放在崇真万寿宫的时候，太子的车驾反而偷偷做了手脚。

居心叵测者完全可以藏在里面，然后伺机在半路上对太子不利。

行刺是最方便快捷的法子。

但那样一来，太子死在车驾内，那个人也跑不了，从他身上很容易牵连出别人，到时候主谋也跑不了。

还有一种办法，那就是跟太子调换身份。

但汪直也已经亲自跟太子当面对质过了，东宫那位是货真价实的，而非由谁假冒的。

事实上，太子毫发无伤，除了淋了雨感染风寒之外，并没有遇到其它的危险。

但下雨那是老天爷的事情，谁也控制不了，从崇真万寿宫回来之后，别说太子，许多大臣也都病倒了。

既然如此，马车上那个凹槽，到底发挥了什么用处呢？

汪直百思不得其解，他自忖并不愚蠢，但是这件事一团乱麻，令人无论如何也理不出一个头绪，也许唐泛可以，而且这桩麻烦也是唐泛给他找的，不过唐泛现在在宫外，远水救不了近火。

最重要的是，万贵妃现在死了，宫中上下乱成一团，她虽然不是皇帝，但汪直却可以想象皇帝此时的反应。

“汪公？”他手底下的文胜文远，连同汇报消息的那个小黄门都望着他。

汪直的焦躁难安也感染了他们，后者三人难免流露出一丝惶然。

“慌什么，天塌不下来！”汪直没好气地说了句，起身走动两步。

他决定先把车驾的事情放到一边，既然太子没事，这件事就暂且没有必要纠结，眼下是多事之秋，贵妃一死，万党肯定比任何人都害怕，狗急跳墙，他们说不定会做出什么事来。

汪直想了想：“这样，你们现在分头去打听梁芳的动向，小心一些，一有什么不对就回来禀报我。”

“啊？”文远有点糊涂，这种时候最应该打探的，不是皇帝那边的动静么？

“蠢货！”汪直一眼就看出他心中所想，“用你的脑子想想，打听陛下行踪是大忌，而且太招眼，很容易被人发现，若是从梁芳身上下手，就会容易许多，你们又同是内官，不会有那么多人防备的！”

文远被骂得狗血淋头，好在他也习惯了，吐着舌头，赶紧应了下来。

文胜总归比较有悟性，闻言就道：“汪公是否想知道他与万通之间有无联系？”

“不错！”汪直赞赏地看了他一眼，“他跟万党暗中牵扯甚多，这种事情他不会没有动静的，你们仔细盯着罢！”

从资历上来说，梁芳比汪直还要更高一些，这宫中的宦官，原本只有怀恩才配与他平起平坐，怀恩外放之后，司礼监和御马监这两个内宫十二监里最重要的部门就完全落入梁芳的掌控，只手遮天，说一不二，内配合万贵妃，外呼应万党众人，可谓如鱼得水，万贵妃与万党之间的沟通，有时候还要依赖梁芳从中传话，他的权势可见一斑。

汪直没有料错，得知万贵妃暴毙，梁芳随即就将消息传出宫，又利用自己的关系，连夜将万通放入宫内。

这原本是不合规矩的，而且追究起来是要获罪的，但此时皇帝正处于极大的悲痛之中，如何有空去管这些闲事？看到万贵妃的弟弟，也许反而能令他感到一丝慰藉。

“你来了。”

万贵妃的尸身还停放在她平时睡觉的床榻上，边上坐着皇帝。

后者双目通红，脸色是一贯的苍白，手还紧紧握着万贵妃的一只手。

皇帝对妃子这等深情旷古少见，不过万通心中非但没有丝毫动容，反而在暗暗算计自己还能从姐姐的死得到多少好处。

“是，陛下，听到姐姐的死讯，臣就连夜进宫了，请陛下宽恕臣的鲁莽。”他跪下来行礼。

皇帝自然不会去追究这些细节，他扬了扬另外一只手：“你也过来，见见你姐姐最后一面罢。”

他的声音难掩哽咽和巨大的悲痛，目光没有从万贵妃身上移开半许。

对万通而言，可能仅仅只是失去了一个能够继续庇护他，让他坐享荣华富贵的姐姐。

但对皇帝而言，他却是失去了自己半生的支柱。

万通领命起身，小心翼翼地走过去，在皇帝身边停下来，跪了下去，看着姐姐紧闭双目的面容。

万贵妃是中午突然倒地的，等到太医确定无力施救，已经是傍晚时分了，各个衙门也已经散值。

不过在那之前，万贵妃重病的消息就已经像长了翅膀似的飞出宫廷，许多高级官员都得到了消息。

但大家没有确认万贵妃是生是死，所以大家都还在观望，谁也不敢有什么动静。

而梁芳正好就抢先一步，趁机将万通叫进宫来，面见皇帝。

这一步极为重要，如果万通与皇帝确定了什么事情，等到第二天再公布，朝臣们就是要反对也来不及了。

万党现在打的就是这个主意。

“陛下节哀，姐姐九泉之下，想必也不愿见到陛下为她如此伤心。”万通劝慰道。

他不说还好，一说这句话，皇帝强忍许久的眼泪就流了下来：“朕还记得，朕幼时被叔叔软禁，连生母也未能得见一面，心中忧惧交加，经常生病，宫中人情冷暖，攀高踩低，那些宫人见朕落魄，便不愿意多事，还是你姐姐连夜去求了太后，又跑去太医院请来太医给朕看病，日日陪伴左右，朕才能康复，否则今日朕还不知道在何方！”

万通默然，他无法理解皇帝这种雏鸟情结，但他知道，自己姐姐实际上不仅是皇帝的妃子，更是皇帝的姐姐，朋友，母亲，也正因为如此，自己姐姐在皇帝面前，根本就没有寻常妃子的小心奉承，而皇帝也甘之如饴。

两人之间的关系错综复杂，非片言只语所能说清。

但万通很明白，万家是罪官之后，若不是沾了万贵妃的光，他现在还不知道在边关哪个地方吃沙子，哪里能够像现在这样叱咤风云？

万家无论如何也不能失去万贵妃这张护身符，所以他现在的恐慌不会比皇帝少半分，只是强自压抑下来而已。

“你姐姐这一去，朕估计也时日无多了！”皇帝哀叹一声，“既然你来了，就一起商议一下你姐姐的后事罢，虽说有礼部在，但朕总不放心交

给其他人，贵妃的谥号还得由朕自己来拟才放心……”

他絮絮叨叨地说着，万通听得有些不耐烦，却不能打断，只得耐着性子听完一段落，才道：“陛下，眼下还有更要紧的事。”

皇帝抬眼，不明所以地看他。

万通尽量让自己的声音保持平静和克制：“陛下，姐姐生前既然无法被陛下立为皇后，如今就算给她上再多的谥号，她也难以体会到陛下的情意了。”

皇帝被万通的话挑起更多悲伤和愧疚，这是他心中觉得最对不起万氏的事情。

当初他要立万氏为后，老娘周太后哭天抢地的反对，眼看着如果真把万氏立为皇后，亲生母亲就要恩断义绝了，他终究还是只能选择对不起万氏。

“朕，可以追封万姐姐为皇后。”皇帝如是说道，也不知道是在对万通说，还是透过万通在对万贵妃说，“这次就算朝臣和母后反对，朕也要坚持到底。”

但万通要的并不是这个，皇后的弟弟再尊贵，也只有虚名而已。

“陛下，您知道，姐姐要的并不是这个。”他道。

“……”皇帝茫然，“那她要什么？朕都可以满足她。”

万通慢慢道：“姐姐生前心心念念的，无非是希望看见兴王能成为太子。”

他何尝不知自己这番话过于胆大妄为，但箭在弦上不得不发，如果错过今晚，他们以后可能再没机会了。

见皇帝没有说话，万通暗暗咬牙，又壮起胆子道：“如今姐姐虽然去世了，但臣以为，若想告慰其在天之灵，最好的办法莫过于此。”

万贵妃还在生的时候，就不止一次怂恿过皇帝废太子，这件事皇帝自然是知道的。

当时他也的确动心了，准备付诸实行，谁知道泰山会忽然发生地震，令人措手不及。

皇帝又不是果决狠辣的性子，见状也就打消了念头。

现在，万贵妃去得突然，而万通再一次提及此事。

偌大的昭德宫里，除了两个活人之外，再没有喘气的声音，所有宫

人都被遣到外头去了。

但这种情况注定维持不了多久，太后那边很快也会派人过来查看皇帝的情况，所以万通要珍惜这片刻的光阴。

皇帝沉默半晌，忽然冒出一句话：“朕知道你不是为了你姐姐。”

万通心头一惊，就要辩解：“陛下请听臣……”

皇帝打断他：“你担心太子登基之后，会因母仇而对你们家下手，所以你千方百计希望太子被废。”

万通知道皇帝不是个昏庸好欺负的人，他所倚仗的，只是皇帝对自己姐姐的迷恋，但万通没有想到，皇帝会如此不留情面，一阵见血地指出自己的心思。

他心头狂跳，早已吓得魂飞魄散，不得不再三叩首：“陛下明鉴，臣绝无此心，臣只是为了姐姐的意愿……”

皇帝冷笑：“你姐姐要求朕废太子，朕可以理解，因为她有这个资格，从朕有记忆以来，她就一直陪伴在朕左右，又对朕有救命之恩，在朕心里，没有人能比得过她，但是你呢，你有什么资格，跟朕如此要求？”

万通从未见过皇帝如此疾言厉色的一面，一时都吓呆了，只能不停地说着“臣冤枉”。

“不过，你有一点说对了。”皇帝话锋一转，“让兴王当太子，的确是贵妃想要看到的，为了她能走得安心，朕也会尽力达成她的愿望。你回去之后让万安准备罢，后日是大朝会，届时朕就宣布废太子。”

大惊之后又迎来大喜，万通几乎汗湿重衣，已经没有力气说话了。

平素万事不上心，得过且过的皇帝此时朝万通露出嘲讽的笑容：“得亏你投得好胎，当了你姐姐的弟弟！”

皇帝与万通在昭德宫说这番话的时候自然无人听见，汪直也不知道皇帝竟然又因为万贵妃的死而起了废太子的心思，但他早从手下的汇报中得知梁芳私放万通入宫，又知道万通进了昭德宫之后迟迟没有出来，显然正在与皇帝密谈。

在宫廷生活多年的汪直即便不知道他们究竟说了什么，也已经嗅到阴谋的味道。

事已至此，万党与太子一方势如水火，绝不容半点差池。

太子一日没有身登大宝，他就一日还是储君，储君和君之间仅有一字之差，却有天差地别，万党不会因为万贵妃的死而停下所有动作，恰

恰相反，为了保住身家性命前程，他们会更加不顾一切，做下更加疯狂的事情。

汪直深知自己再厉害也只有一个人，现在宫里为梁芳所把持，怀恩又不在，他孤掌难鸣，当下也再顾不得会不会被人监视，直接就让文胜出宫去找卫茂，再让卫茂去找唐泛，将宫里发生的一切告知对方。

彼时唐泛和隋州已经准备躺下了，却听见外头响起几声婉转的鸟鸣。

唐泛奇怪道：“怎么大冷天的，又是半夜，会有鸟叫？”

隋州不动声色地披衣起身，门外随即传来一阵重物落第的闷响。

片刻之后，他重新推门而入，后面跟着苦着脸揉胳膊的卫茂。

唐泛又好气又好笑：“我说老卫，你要进就进来啊，又没有人拦着你，装什么鸟叫？”

卫茂苦笑：“小的也没办法啊，托锦衣卫的福，这附近倒是没有人敢放肆，可汪公宅子周围可是一直有人盯着的，我好不容易才找着机会出来，又不敢动静太大，不过伯爷您这手劲也太大了，我胳膊差点没折了！”

隋州面无表情，被打断好事，任谁都不会高兴得起来吧，幸而这还是没开始，要是半路还要去开门抓人，那他的火气会更大。

唐泛略有些尴尬地轻咳一声：“你这种时候找上门来肯定有急事罢？”

卫茂也不废话，当下就将汪直让他转达的话简单说了一下。

唐泛听罢紧皱眉毛：“这事有些不妙了。”

卫茂紧张道：“大人，汪公在宫里会不会有危险？”

唐泛摇头：“你就放一百二十个心罢，他比谁都精，定会趋吉避凶的，我说的不妙不是指他。”

他又对隋州道：“看来我得去一趟公主府了。”

隋州没有二话：“我送你过去。”

隋州要送唐泛，不是怕他在半路发生什么不测的情况，被人劫道或者灭口，京城治安还未坏到这等地步，唐泛虽然现在赋闲在家，也不是随便哪个宵小之辈就可以下手的，而是因为隋州干惯了锦衣卫，熟悉京城大小道路，他可以带着唐泛抄小路，避开有心人的耳目。

卫茂离开之后，两人就一前一后从后门离开，前往公主府。

重庆公主府现在也已经歇下了，当值的门房也不例外，天气冷，谁都不愿坐在那里吃风，早早便躲进被窝不愿出来。

不过因为实在是太冷了，他没能马上入睡，而是翻来翻去，琢磨着白天吃过的炖肉，心里还美滋滋的。

这时候头顶好似有一片冷风刮过，他缩了缩脖子，心想自己明明关好了门窗，还哪里来的风，顺势抬眼一看，不由吓得魂飞魄散。

只见自己屋里不知何时多了两个人，黑乎乎的，也看不清面目。

门房吓得大叫起来，但他随即发现自己的嘴巴被捂住了，只能发出类似呜呜呜的声音。

其中一人道："别叫，我是唐泛，几天前周驸马曾请我过来作客，我有急事找公主和驸马，你现在马上去帮我通传一声。"

这声音的确有几分熟悉，门房想了想，点点头，对方这才松开手。

他大口大口地喘气："您是……唐阁老？"

此时桌子上的油灯被点亮，借着微弱的烛火，他终于瞧见对方的模样。

还真是唐阁老。

可这……这……他们这是翻墙进来的吧？

大半夜的，堂堂内阁宰辅不走正道，反倒翻墙摸进别人家，这合适吗？

门房瞠目结舌，便见唐泛身边那人冷冷道："还不去通报，你当唐阁老闲着没事跑你这里来玩儿吗？"

那人的声音冷得快要掉冰渣子了，门房禁不住打了个寒噤，也不敢再耽误，赶紧披了外裳跑出去。

这一层层通报，公主府上下很快就被惊动了，烛火一支支亮了起来，小半柱香之后，唐泛终于见到了重庆公主和驸马周景，依旧是在那间书房里。

唐泛也不废话，劈头就问："公主何故对我说谎？"

此言一出，不仅是隋州，连周景也是面露诧异。

重庆公主却没有任何意外："唐大人发现了？"

唐泛："是，公主其实从一开始就知道太子没有被人假冒，为何上回还要说没看到太子手上的伤痕？"

重庆公主叹了口气："此事我也是逼不得已，上回入宫的时候，我无意中听到两个司设监的内侍说话，提到太子车下面有凹槽的事情，当时我便吓了一跳，但又不能直接去查证，那样只会打草惊蛇。而且老实说，你也应该知道，我虽然贵为公主，在宫中，却不怎么说得上话的。"

她顿了顿："不消说，那个凹槽肯定是用来藏人的，但如果对方意欲行刺，现在太子早就已经死了，想来是别有用处，而且很有可能是用来调换太子的，虽然听上去令人难以置信，但假如施为得当，也并不是做不到。所以我思来想去，只能想出这么一个法子来，借唐大人之手，去试探太子的真假。不得已之处，还请唐大人见谅，当时我心中惊骇万分，却连外子也不敢告知。"

唐泛也叹了口气，没有说话。

在所有人都觉得万党很可能会用假太子来换人实施惊天阴谋的时候，万党偏偏没有这么做，真太子依旧好端端地待在东宫，既然如此，万党何必还要多此一举呢？

难道万党就这么甘愿看着太子登基，什么也不做？

公主见唐泛神色凝重，试探地问："唐大人，万贵妃忽然昏倒的事情，你应该也知道了罢？"

唐泛道："贵妃已经回天乏术，薨了。"

公主和驸马俱都震惊地倒吸了口凉气。

作者有话要说：

好啦，谜团一个个解开，重庆公主看错了，但她是故意的，引唐泛去解开这件事~

明天也许可以结局~

不过依照作者喵的速度，估计要后天……

小剧场：

卫茂：隋伯爷，我看你脸色有些不好，可是冻着了？

隋州：坏人好事等同杀人父母，你脸色能好得起来？

卫茂：……

## 第149章

公主能知道万贵妃犯病昏倒的消息，已经算是够灵通的了，没想到唐泛的消息比她还灵通。

更让他们震惊的是，万贵妃竟然死了。

厅中一时寂静，没有人说话，好像都在咀嚼克化这个消息。

但仔细想想，这好像又在意料之中。

万贵妃手上沾了那么多条人命，连太子生母的死都与她脱不开干系，都说天道轮回有报应，报应直到现在才来，已经显得有些晚了。

公主叹息："这下皇兄可要伤心欲绝了，也不知会做出什么事来，说不定还要为万氏争取皇后的封号呢！"

知兄莫若妹，她并不知道皇帝对万通说的话，但还真猜了个八九不离十。

唐泛没有说话，如果仅仅是这样的话，倒也就罢了，说句大不敬的，万贵妃已经死了，给上什么封号，言官们吵吵嚷嚷，据理力争，那些都影响不了朝政社稷，怕就怕皇帝心血来潮，又想做出什么惊世骇俗的事情。

她又问："这么说，太子并不是假的，也没有中毒或遇刺？"

唐泛道："不错，太子虽然受了风寒，但并无性命之危。"

公主蹙眉："如此说来，马车底下那个凹槽到底有何用处，总不能是司设监的人随便加上去的罢？"

皇宫里的马车形制，一切都有严格规定，更何况当时因为事出仓促，太子的车驾是用天子那辆临时改制而成的，无非是去掉上面一些装饰之类的，怎会无端端多出一个凹槽来？

唐泛道："下官此来，正是为了向公主求证上回之事，既然现在太子平安无事，再多纠结也无益，深夜至此叨扰，实在过意不去，这便告辞了。"

重庆公主不是一个可以商量大事的人，她能够听到司设监的话之后，给唐泛通风报信，就已经表明了亲近太子的立场，可她又左右不了大局，更加不可能忤逆身为皇帝的兄长，所以甚至还要自己编造出一个太子手指有伤痕的谎言让唐泛自己去发掘真相，免得祸事牵连到自己身上。

这种明哲保身的行为，唐泛可以理解，但也仅止于此，他不可能跟对方商量大事，说更加深入的话了。

大家都是聪明人，许多话无需多说。

公主歉然一笑："有劳唐大人奔波了，此事本与你无关，是我将你拖下了水。"

唐泛笑道："公主客气了，若与太子有关，那就是动摇社稷根本的大事，唐泛如今虽无官职在身，却也无法置身事外。"

客气几句，唐泛二人起身离去。

从头到尾，隋州不发一言，好似完全被遗忘了。

但他坐在那里的气势，本身就无法令人忽视。

矛盾而又奇异。

不少人都知道唐泛与隋州交情不错，不过重庆公主也是亲眼看见隋州大半夜送唐泛过来，才意识到两人的交情好到何等地步。

隋州虽然是外戚，却是实打实挣下的功劳，大家可能会说万通侥幸，却不会有人说隋州侥幸，这就是区别，更不必说隋州在太子最困难的时候也伸出过不少援手，如若太子能够顺利登基，隋州的地位只会比以前更牢固更显赫。

唐泛更不必说了，他如此尽心尽力为太子奔走，但凡太子不是个忘恩负义的，以后就肯定要领他这份情，唐泛重新入阁，也只是迟早的事情。

有鉴于此，公主夫妇对唐泛隋州都是礼遇有加，并不敢仗恃身份而有丝毫怠慢。

驸马周景亲自送两人出去，还不忘关切地对隋州说："广川，脸色看上去不大好，是不是最近太过劳碌了，虽然年纪尚轻，可也要注意休养才是，别太操劳了。"

唐泛："……"

他当然知道隋州脸色不好的原因。

大半夜从……咳，被窝里被叫起来，谁能有个好脸色？

不过这话却不足为外人道也。

隋州面瘫着一张脸："多谢驸马好意，我会注意的。"

他素来都是这副表情，非亲近者分辨不出到底下面藏着什么样的心

思，久而久之，大家也习惯了，这会儿他要是对周景露出个笑脸，周景反倒会吓住呢。

出了公主府，外头一阵冷风，令唐泛不由缩了缩脖子。

一件皮裘盖在他身上，是隋州除下自己的。

“你自己穿。”唐泛道。

“我不冷。”隋州看了他一眼。“还很热。”

唐泛：“……”

隋州捉住他的手：“所以要快点回去。”

唐泛：“……”

寒风虽冷，只因身边多了一个人，寒意无形中就减少了许多。

不过如果唐泛和隋州知道皇帝与万通在昭德宫内的那一番对话，此时估计也不会有什么心情闲中作乐了。

万通并未在昭德宫里待多久，在确定了皇帝的心意之后，他便匆匆离开了宫廷。

半夜入宫毕竟不合规矩，周太后本来就瞧万家人不顺眼，如今万家的靠山也倒了，若是再被她捉住把柄，还不知道要如何发作。

那个老太婆，怎么死的不是她！

万通心底暗暗啐了一口，加快脚步，心头为姐姐的死略略难过了一阵，想起皇帝的许诺，又难掩激动。

远远地，宫门口有几个人影在晃动，万通的心不由提起来。

但很快，他又放了下来。

因为他认出其中一人的身影。

“万大人，事情如何了？”对方迎上来，低声问道。

“一切顺利。”万通咧嘴想笑，随即又想起场合不对，连忙也收敛笑容，压低声音。

“你是说……”对方眼中异彩连连。

“不错，托公公的洪福，说了你让我说的话，没想到果然成功了！”万通喜道，“大事若能成，定少不了公公一份天大的功劳！”

“万大人客气了，我不过是出了个主意，”对方很谦虚，并未洋洋得意居功。“陛下对贵妃情深意重，所以才能答应，这样也好，免得我们还要铤而走险。”

万通点点头：“说得是，现在想想，先前我们那个办法实在是太冒险了，不如这样来得名正言顺，真是好极了！”

对方问：“陛下如何说的？”

万通道：“他让我找万安商量事宜，在大朝会的时候就公布这件事，赶在所有人都来不及反对之前定下来，再将太子降封，直接遣到外地去，到时候陛下会随即宣布闭关参道，避开那些言官御史的聒噪，等时间一长，那些人知道绝无挽回的余地，也就只能无可奈何地接受了。”

对方又提出疑虑：“六部九卿那一关，只怕不会太容易过得了罢？”

万通道：“不必担心，此事我正要回去与万安彭华他们商议，届时若有需要公公出力之处，还请公公不吝援手。”

对方道：“该出手的时候，我自然会出手帮忙，万大人不必担心，如今你我已经在同一条船上，自该同舟共济才是。不过，”

他话锋一转：“陛下的性情你也知道，最是反复不定，他今日与你许下的诺言，一日未过明面，一日就作不得准，说不定到时候被谁一劝，又变了主意，你别忘了上回废太子的事情，那可是临门一脚功败垂成！”

万通想到上次的事情，也不由得暗恨不已，若当时没有那场泰山地震，现在哪里还需要费这么多周折！

“你放心，这次一定不会重蹈覆辙！”

匆匆一晤，时间地点都不适宜，两人也无法说更多的话，万通辞别对方，转身上了马车，便直接朝万府驶去。

这个万府，却不是他自己家，而是当朝首辅万安的府邸。

万安这会儿也还没睡下。

因为万通在入宫之前就已经传了话过来，让另外两位阁臣，也是万党成员的彭华和尹直先上万安家里来，等他出宫之后便会过来会合。

这会儿三人已经喝了好几盏茶了，眼看着从睡眼朦胧喝到精神奕奕，万通终于来了。

看见万通的到来，三人仅仅只是站起身，并未往前迈步相迎。

这几人被外人称为万党，核心却是万贵妃的弟弟万通，而非首辅万安。

说到底，万安他们虽然以万通为首，但他们内心还有着文官的骄傲，对万通这种便宜外戚隐隐有些瞧不起的意思，只是大家利益相同，所以才走到一块罢了。

不过这也并不说明这个同盟就不牢靠了，恰恰相反，正因为大家已经一起干下不少坏事，如果有谁想金盆洗手，肯定会被两边都瞧不起。

“万老弟……”尹直刚开了个口，就被万通截断。

“我姐姐薨了！”

“啊？”

“啊！”

厅中惊讶之声此起彼伏，所有人的表情都是如出一辙的震惊。

震惊过后，大家神色越发各异。

不过万通也没心思去计较，他随即又将自己与皇帝的对话与众人说了一遍。

因为有了上次的教训，这会儿大家也没急着高兴，反倒向万通再三确认：“陛下果真是有了废太子之意？”

“对！”万通将侍女奉上来的茶水一饮而尽。“这次连将太子降封，尽快遣往封地的话都说出来了，应该是下定了决心，不过我们肯定也要做两手准备，这次万不能再让那帮酸儒腐臣将好事拖成坏事了！”

说到这里，他将茶盏重重一放，恶狠狠道：“老子就不信这回还会再来一次泰山地震！”

其他人这才欢喜起来：“后日就是大朝会了，咱们可得好好合计合计！”

尹直道：“元辅与我都有一帮言官可供差遣，届时若那些人上疏反对，我们的人也可以上疏反驳，文人吵架无非是看谁的嗓门大，到时候底下的水越浑，陛下就越不可能反悔！”

彭华也道：“为免夜长梦多，大朝会上废太子诏一颁，最好当日就能让太子离京，不然他一日留在京城，那帮人就不会死心的。”

尹直皱眉：“当日只怕不太可能，实在太仓促了，而且这样会使得陛下遭人非议的。”

万通挥挥手：“管不了那么多了，总之越快越好，就像彦实说的，夜长梦多，我实在是被上次的事情整怕了，还有诏书的事情，虽说有司礼监在，但为防陛下反悔，咱们最好连诏书都先帮陛下给拟好了，这样随

时可以用上！”

尹直张口结舌：“这……不太妥当罢？”

万通转向万安：“依元翁之见呢？”

方才万通彭华等人在商议的时候，万安一直没有开口，此时听见万通询问，才慢吞吞道：“这样也可。”

万通敏锐地察觉万安表现出来的细微异常，阴恻恻道：“元翁可是后悔上了我们这条贼船？”

万安苦笑：“你误会了，我是在想，那个假太子，你们想怎么处置？”

提到假太子，在场众人都露出古怪的神色。

他们的计划原本不是这样。

马车之内那个凹槽，正如重庆公主和唐泛所料，的确是用来藏人的，而且不是为了行刺，而是准备趁着太子出行期间，用假太子换真太子，等崇真万寿宫一行归来之后，东宫那位实际上就换了人了。

假太子也是他们精心挑选的，容貌原本就与真太子有七八分相似，然后再加上易容调整，做到十足神似并没有问题，除此之外，宫中还会派人专门教导其言行举止，模仿太子平日的起居习惯，应对用语等等，只要一回去就借由生病来掩饰，估计连太子身边的崔永也认不出来。

万党等人的想法是：鉴于很难在真太子上做手脚，但假如有假太子在手，能够操控的余地就多多了。他们可以让假太子重病不起，又或遇到意外致残，届时为了皇位传承，皇帝必然需要重新考虑储君人选，到时候朝臣也无法反对。

但这个计划最终被万党的盟友，司礼监掌印梁芳否决了。

因为他觉得这样太过冒险，也很容易出差错，万一被人察觉，就很容易全军覆没。

而万安等人也担心会出事，所以不同意万通的计划。

内部意见僵持不下，最终还是没有实行。

正好当时太子从崇真万寿宫出来的时候下了一场雨，太子也淋了雨，他身体又孱弱，回去就生病了。

于是万党索性中止了这个换太子的惊天冒险，万通听了梁芳的建议，转而打算从此处上寻找机会下手。

这样虽然同样冒险，但总比换太子来得靠谱多了。

所以太子回宫的时候，车驾下面那个凹槽，的确是躺了一位假太子的，只不过最后没有换成罢了。

其中惊心动魄，千回百转之处，就不是唐泛和重庆公主等人能够猜到的了。

没想到这个时候，万贵妃又死了。

正所谓千算万算，不如天算，虽然过程极尽曲折，但总算如了他们的意。

万事俱备，一切只待大朝会上见分晓。

不过太子虽然没有换成，那个假太子依旧是在的，所以万安才会有此一问。

万通想了想道：“先藏着罢，等到太子真的被废之后再处置也不迟。”

他的言下之意很明白，万一太子又废不成，这个假太子说不定还能派上用场。

万安迟疑道：“假太子的存在，终究是个隐患……”

万通似笑非笑：“元翁莫非是怕那假太子站出来告发我们，害你受牵连不成？放心罢，那人已经被我藏得妥妥当当，太子那边的人找不着的！”

万安犹有疑虑：“隋州也领着锦衣卫……”

万通怒极反笑：“隋州算是个什么东西，他在锦衣卫里还得听我的号令呢，我才是锦衣卫指挥使！”

彭华连忙打圆场：“万老弟何必动气，元翁也是为了谨慎万全！”

“元翁不必担心，他们就算猜出什么端倪，也没有真凭实据，根本掀不起风浪，只要后日顺利，就大功告成了！”

万通也缓下语气，这种当口，还有许多地方需要倚赖万安，他不能跟对方翻脸。

虽然他也不喜欢万安这种总担心出事的怯懦心理。

在他看来，这就是跟文官合作的坏处，他们总会成天瞻前顾后，担惊受怕，根本靠不住。

还不如李孜省和继晓那种，做起事来反而胆大心黑多了。

双方各退一步，万安略带歉意地笑了笑：“人老了，顾虑总比较多，万老弟不要介怀，我这也是怕功亏一篑！”

万通哈哈一笑：“元翁言重了，陛下性情优柔，咱们都吃过这个亏，岂能有不担忧之理！草拟诏书的事情，不如就有劳元翁了？”

他存了试探之意，万安却好像没有听懂，一反方才的犹豫，很痛快就答应下来。

万通见状也就放下心了。

众人离开万通家的时候，已经接近三更天了。

上了轿子，万安的笑容和淡定一下子都消失不见，取而代之的是面无表情。

家人还没有睡下，孙子万弘璧正等着他回来。

万家三代单传，万安的儿子万翼远在南京当官，孙子便与祖父祖母一起住。

有什么事万安一般都不会避着孙子，也有借机教导他的意思。

祖孙俩很亲近，万弘璧一眼就看出祖父情绪不高：“爷爷，是不是发生了何事？”

万安看了他一眼，不愿在其他家人面前流露出异样：“你单独随我来书房。”

一进书房，万安便难以再掩饰自己的心情，他整个肩膀几乎垮了下来，长长叹了口气。

“爷爷做了一件天大的错事！”

万弘璧吓了一大跳：“爷爷？”

万安没有回答，反是问道：“你那些翰林院的同僚，是如何评价爷爷的？”

见万弘璧支吾不语，万安苦笑一声：“你不说我也能猜得出来，无非是说我奸狡阴刻，只会奉承帝妃，贵为内阁首辅，却庸庸碌碌，无所作为，对不对？”

万弘璧道：“爷爷，您今儿到底是怎么了，为何去了一趟万家就……是不是万通那厮说了您什么？”

万安摇摇头，继续自说自话：“其实我一直没有后悔过，各人有各人的道，像于节庵那样忠肝义胆，鞠躬尽瘁，最后又有什么好下场了，还

不是先皇一句话就斩了？当时受过他恩惠的那些人，有谁为他说过一句话了？因为他保住了京城而免于兵灾的那些百姓，有谁为他说过一句话了？所以我不后悔，我不想像于节庵那样，临了临了也落不到一个好下场，迎合上意有什么不好，起码富贵平安，对不对？”

万弘璧真是被吓坏了：“爷爷，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万安痛苦地闭上眼。

他不跟唐泛那些人一路，不代表他就想造反，但现在万通干的事情，又与造反有什么区别？

废太子也就罢了，可弄一个假太子……

这完全超出了万安的心理预期之外。

虽然假太子暂时没有换成，但万安看出来了，万通等人的行为已经到了无法无天的地步，连太子都敢换，他们还有什么不敢做的？

以后若是兴王也不合他们的意呢，他们是不是要换一个假兴王上去？

万安害怕了。

但为时已晚，他发现自己已经阻止不了万通等人疯狂的步伐。

现在回头想想，当今天子宠信的李孜省继晓这些人，放在别的朝代就是活脱脱的奸佞，等新天子登基——不管是兴王还是现在的太子，这批人都会被抛出去消弭民怨。

那自己呢？

想到自己下半生可能会跟谋反之类的名头挂钩，万安打从心底就冒出一股寒意。

他跟刘健唐泛他们不是一路人，不代表他愿意被万通等人连累。

如果只有万通一个，那可能还成不了什么大事，偏偏宫里头还有个心狠手辣不择手段的梁芳在遥遥呼应……

想及此，万安睁开眼睛，看着孙儿：“你想当奸臣，还是当直臣？”

万弘璧莫名其妙，他站在这里半天，什么都不知道，还一头雾水呢，闻言只能小心翼翼地反问：“都不要，行不行？”

万安：“那你想当什么？”

万弘璧有意逗祖父开心，就笑道：“自然是跟爷爷一样啊，混个太平富贵！”

万安又好气又好笑：“就你也想混个太平富贵？火候还差得远呢，你祖父我都没能完全做到，放眼朝廷，只有刘棉花那个死老贼能当得起这四个字！”

尽管当了半辈子的死对头，但回过头来，万安也不得不承认，像刘吉这种人，还真像打不死的蟑螂，又讨人厌，别人又拿他无可奈何，偏偏他还谁都不靠，滑不溜秋，瞧瞧，连皇帝的老师刘珝也被迫下野了，内阁的人换了一批又一批，刘棉花天天被人弹劾，却直至如今都安然无恙。

反观他万安，却眼看就跌入万劫不复之地了。

小剧场：

过年了，丫鬟小厮回家放年假了。

大冷天，谁都不想从被窝里出来。

唐泛：广川，外面有人敲门。

隋州：装听不见就好了。

唐泛：他还在敲，去开吧。

隋州：不用，他敲累了就会停了。

过了一刻钟。

唐泛：……还在敲。

隋州：(╰_╯)#

唐泛：算了，我去开吧，不过以后要让我在上面。

隋州：……我这就去开。

# 第150章

成化二十三年正月初十。

这本是一个很寻常的日子，但昨天刚刚发生了一件大事。

万贵妃薨。

许多官员是今日早上到衙门之后才得到消息。

不同于后宫诸多籍籍无名的嫔妃，因为万氏在皇帝心目中的地位，这个消息便显得格外重要。

万氏称霸后宫十数年，能够为人称道的作为实在没有，反倒平地生波折腾出许多破事儿，包括皇帝废掉第一任皇后，太子废立风波等等，都少不了她的功劳。

大家实在装不出哀思的模样，刘健徐溥等人虽然嘴上不说，心里甚至觉得这是一个好消息。

因为他们觉得万氏一死，许多事情就都解决了，譬如说先前皇帝执意要改立太子，说到底也是因为却不过万氏的情面，如今万氏不在，自然就不会再有人给皇帝吹枕头风了，万党的影响力也要大大下降，太子的危机总算得以解除。

但还没等他们来得及松口气，就又碰上一桩始料不及的事情。

皇帝要追封万氏为皇后。

内阁会议上，当万安代表皇帝提出这个意向的时候，内阁一下子就炸开了。

这不是皇帝第一次兴起这个念头了。

早在万氏还在生的时候，或者说，这需要追溯到更远以前，当时天子刚刚登基，就迫不及待想要将自己心爱的女人封为皇后，但马上遭遇到来自各方的反对，其中反对最强烈的莫过于他的母亲周太后，这里头的原因很复杂，如今再一一追叙已没有意义，唯一可以知道的是，那时候的皇帝还很年轻，比现在更优柔寡断一些，他无法坚持下去，只能另立皇后。

但很快，吴后因与万氏发生冲突，皇帝终于寻找到这个机会，借机废了吴氏，又想立万氏为后，这是第二回，同样又遭到了强烈的反对，他再一次没法坚持下去，妥协了。

第三次，则是在万氏生下皇长子之后，他将万氏立为皇贵妃，且允

诺将来等皇长子被册封为太子之后，就废掉现在的继后王氏，立万氏为后，但天不从人愿，长子的过早夭折，使两人愿望再一次成空。

如今许多年过去，年长一些的朝臣依旧记得为了万氏，皇帝是如何折腾的，没想到现在人死了，皇帝的折腾劲又来了，还要追封她为皇后。

这根本是不合规矩的。

明代有制，后宫多出自平民小家清白之女，不太讲究门第高低，但万氏的出身根本不是门第的问题，她是罪人之后，因罪而充入宫廷当宫女，因缘际会去侍奉当时还是太子的皇帝，这才得以鱼跃龙门，出身清白便无从谈起，更何况万氏既无大功，又未曾诞下太子，根本就不符合当皇后的条件。

所以刘健当即就反对，并且说明了上述的理由，末了道："元翁可别忘了，太子生母尚且只是庄僖淑妃！"

纪氏的儿子虽然如今贵为太子，但她死后也并没有被追封为皇后，皇帝仅仅给她上了恭恪庄僖淑妃的谥号，刘健的言下之意是，连太子生母都不能封后，为什么万氏就可以？

万安慢条斯理："这不是还要议么，你急什么？内阁乃百官之首，凡朝政皆须先经内阁决议方可下行，刘希贤你都一把年纪了，怎么还如此毛躁冲动，这些规矩都不懂？"

刘健被噎得直翻白眼，半天说不出话，只得气哼哼地坐下来。

刘健碰了一鼻子灰之后，内阁的氛围有点凝滞，大家都不愿轻易表态，次辅刘吉尤其如此。

虽然万安说"议一议"，但谁不知道现在万氏刚死，皇帝肯定满腔悲痛，这个当口谁要是反对，谁就会被愤怒的皇帝撕碎，这种事情刘棉花是坚决不掺合的。

遍观内阁，现在也就是刘健会跟万安争一争了，徐溥长于行讷于言，他就算想帮腔，估计也不知道怎么说。

彭华道："人死如灯灭，依我看，贵妃都已经薨了，陛下此举也是人之常情，就当是抚慰陛下，也无不可。"

刘健冷笑："那庄僖淑妃呢，也得追封皇后才对罢，不然将太子置于何地？"

尹直阴阳怪气："你这么说就不对了，庄僖淑妃追封皇后与否，太子都是太子，这点谁也改变不了，陛下一往情深，在贵妃生前，几次欲封其为后而未果，如今即便是为了告慰陛下，又有何不可？陛下如今悲痛

欲绝，你却坚决阻拦，难道是希望陛下被你气死，这样好遂了你的愿，让太子早日登基，对么？”

刘健气歪了鼻子：“你这是胡搅蛮缠，无理取闹！”

刘健气愤之余，再一次体会到唐泛的可贵了。

若换了以前，万党早就被唐泛批得体无完肤，哪里还轮得到尹直这种小人在此大放厥词？

没了唐泛助阵，自己和徐溥在打嘴仗上面完全没法与万党匹敌。

见刘健气得跳脚，尹直嘴角微微扬起，暗自得意。

其实从一开始，追封万氏就只是一个幌子。

但很明显，刘健他们现在都已经被此事吸引了注意力。

相信不用很快，皇帝要追封万氏为皇后的消息就会不胫而走，朝野上下也会因此不再平静。

反对的，赞成的，中立的，要讨好皇帝的，想表现自己的，各方论战，都恨不得别人接受自己的观点，谁还会注意到太子的事情？

见他们吵了起来，刘吉这才慢吞吞道：“此事，太后赞成否？”

他一句话点出了重点，万氏生前，太后都坚决反对立她为后，现在人死了，更不可能同意了。

刘健被他提醒，也马上道：“不错，此事太后断然不会答应的。”

“母子连心。”万安意味深长道：“太后想必也不忍心看着陛下长久悲痛下去。”

内阁意见不统一，这件事自然议不出个结果，一早上就在无休止的扯皮中虚度过去。

临近中午，万安才宣布散会，众人陆续离开，准备去吃饭。

“元翁！”刘健喊住万安。

徐溥扯了扯他的袖子，示意他不要冲动，刘健却假作不见，只盯着万安，一字一顿道：“为人臣者，当思身后之名，和子孙清白，莫为了一时得意做出后悔莫及的事情才是！”

这种挑衅，换了往常，万安是不作理会的，但今日他却停下脚步，挥挥手示意彭华他们先出去，然后冷笑反问：“什么叫后悔莫及？你也配和我说为臣之道？目无君长，无视上意，你这叫什么为臣之道！”

刘健怒道："为臣之道不是逢迎，而是劝谏！君王若有言行欠妥，当臣子的自该劝之谏之，这才对得起天地良心，对得起黎民百姓，我等是宰辅，上佐君王，匡扶社稷，不是那等只会溜须拍马的奸佞之徒！万循吉，你摸摸胸口，你当得起宰辅二字吗！"

"放肆！"泥人还有三分火气，更何况万安不是泥人，他知道有许多人背地里偷偷骂他，可偷偷骂是一回事，毕竟他听不见，当面被指着鼻子骂却还是头一回。

"你懂什么叫宰辅！本公如何行事，还轮不到你来评断！你以为自己拥护太子很有能耐是吗，有本事你当着陛下死谏去啊，你个瓜娃虾子，我看连大兴的西瓜都比你聪明！"

万安是如假包换的眉州人，川人骂人那是一套一套的，但他入阁之后，已经很多年没有骂过人了，今天看来是被刘健气急了，乡音不知觉就冒了出来。

刘健虽然听不懂瓜娃虾子的意思，但想也知道不是什么好话，当下也气得脸色煞白，挽起袖子就要用河南话以眼还眼，却被徐溥死命拉住："冷静！冷静！"

他也不知道忽然哪来那么大的力气，直接就把刘健给拖出去了，堪堪避免了一场即将爆发的阁老大骂战。

"你干嘛拉着我，我非把他骂死不可！"出了内阁，刘健终于得以甩开徐溥的手，愤愤道。

徐溥苦笑："你骂赢了又能怎么着，不仅于事无补，传了出去还让人笑话，首辅跟阁老对骂，难道你很有面子么？"

刘健怒道："你听听他说的是什么话，抱大腿抱得都不要脸了！皇帝想干什么，万安就纵着，什么破烂首辅，外间真没说错，他这首辅就是个应声虫，都把咱们内阁的脸丢光了！"

徐溥叹气："算了罢，这件事，如果连太后都反对不了，咱们拼命反对又有什么用？我看陛下这回是下定了决心，非要拧到底了，也不知道万氏到底给陛下下了什么蛊，人都死了还这样情深意重！"

刘健撇撇嘴："什么情深意重，真要情深意重，早许多年前就不顾一切立后了，人都死了还闹这一出，真是令人不安生！"

徐溥微微变色："你这张嘴可真是不饶人，跟我说说也就罢了，这些话可不要在外人面前说！"

刘健不耐烦："知道了，我什么时候在外人面前说过这些！方才若不是你拉住我，我非骂死那个龟孙子不可！"

徐溥无奈："这还记着呢？"

刘健翻了个白眼："怎么不记着，那个瓜娃虾皮是个什么意思，还有大兴西瓜……真是气死我也，要不我现在回去再骂他一回算了！"

说罢转身还真要往回走。

徐溥连忙抓住他的胳膊："哎哟喂我说行了诶，你方才骂得已经够狠了！"

刘健："可我还没用河南话骂呢！"

徐溥："……"

他一脸无奈，眼见刘健忽然停住脚步，还以为他听进自己的劝，忙道："走罢，走罢，下午还要当值呢，先去吃饭去，不要生气了，不值当！"

刘健却忽然问："你还记不记得，他方才骂我的那些话？"

徐溥："记得啊，怎么了？"

刘健："你说一遍我听听。"

徐溥以为他魔怔了，无语道："不要了罢，又不是什么好话，你还听上瘾了不成？"

刘健摇头："不是不是。"

徐溥不知道他想作甚，只好模仿万安的口音道："瓜皮虾子？"

刘健："……不是这句，前面的。"

徐溥茫然地想了想："前面的？他说他的行事还轮不到你来评断，又说你以为你自己拥护太子很有能耐吗……这些？"

刘健拧着眉毛："早上我们争的是万氏封后的问题，他却忽然牵扯到太子身上作甚？"

徐溥不确定："也许只是随口一提？"

刘健狐疑："是吗，他不是在暗示什么？"

徐溥道："不会罢。"

刘健摇摇头，发觉想不明白："算了，这等事情留给唐润青去烦恼罢。"

徐溥苦笑："润青再有能耐，也阻止不了陛下追封万氏罢，我看这事

不如跟太后先通通气比较靠谱！”

刘健：“说得也是，那咱们这就去一趟仁寿宫！”

徐溥：“啊？不吃饭了？”

刘健：“还吃什么，回来再吃！”

徐溥：“行行行，你别拽我，慢点，慢点，我都一把老骨头了，经不起折腾！”

……

万安与刘健吵架的事情很快就传了出去，这可是稀奇事，内阁不和素来有之，但像今天这样彻底撕破脸的还不多见。

不过比起皇帝要追封万氏的事来，这好像又算不得什么了。

朝野上下议论纷纷，不少言官摩拳擦掌，已经开始准备上疏劝谏了。

唐泛自然也听说了此事，不过他并没有放在心上，直到晚上刘健来到唐家，对他说了早上的事情。

“其实我原本也没把那件事放在心上，万循吉无耻也不是一日两日的事了，”刘健绝对不会说自己早上被气了个半死，“但是回去之后我仔细想了想，还是过来与你说一说比较稳妥，不过我觉得这事可能是我多心了……”

“大兴西瓜？”唐泛咀嚼着这几个字，有点疑惑，“万安无端端提大兴作甚？”

刘健面露难堪：“还不是为了拿那个作比喻来骂我！”

唐泛想了一会儿，也想不出个所以然，摇摇笑道：“应该只是寻常的骂人话，我也听不出有蹊跷之处。”

刘健松了口气：“没有就好，万循吉那厮心思缜密，狡猾阴险，我只怕他意有所指，看来也是我想多了！”

因为天色已晚，刘健很快就告辞离去，唐泛亲自将人送到门口，却没有折返回屋，而是去了隔壁的隋家。

隋州知道刘健来访，便没有去找唐泛，此时见他过来，便问：“他走了？”

唐泛点点头：“走了。”

他有些心不在焉，反复咀嚼着方才的话。

隋州见他神色有异，不由问："怎么了？"

唐泛："大兴西瓜有何特别之处？"

隋州莫名其妙："这时节哪来的西瓜？"

唐泛觉得思路有些不对，又换了个问法："大兴县产西瓜吗？"

隋州："好像是产的。"

唐泛："家家户户都种吗？"

隋州："我也不清楚，不过薛凌就是大兴人，明天可以找他来问问。"

唐泛："就现在罢。"

他的心急态度有些罕见，但在很多事情上，唐泛的细心谨慎事后总被证明是非常有必要的。

这一点，与他一起出生入死的隋州自然深有体会。

两人如今的默契已经到了不需要多说就能彼此意会的地步，所以一听见他这样说，隋州并未多说什么，当即就出去找人了。

薛凌很快就被找了过来，他正在常去的酒肆里与同僚拼酒，一身酒气还未散去，忽然被老大叫到家里来，未免有些尴尬，不过唐泛和隋州却都没有心思计较这些细节。

"大兴？"薛凌有些诧异，他没想到隋州大半夜将他叫过来只为了此事。

"那里的确盛产瓜果，进贡宫中的西瓜和葡萄大都产自大兴，属下老家隔壁就是其中一家瓜农，不过听他们说，这营生获利很薄，因为官府出的价格不算高，他们又不能改卖给商人。"

他不知道唐泛想问什么，只能将自己知道的都说出来。

这番话自然听不出什么问题。

唐泛皱眉："就这样吗？你有没有听过那里有什么传闻，是与万安有关的？"

薛凌想了想，摇摇头："没有。"

唐泛有点失望。

不过他也再想不出有什么要问的了，心想也许真是刘健和自己多心了，万安那番话也许纯粹只是气急了在骂人而已。

“对了！”薛凌忽然道：“我听说那些瓜农也并不全都是赔本的，有一家因为住在万通的别庄隔壁，不知怎的与万通攀上关系，所以官府在收购他家的瓜时，给的价钱总比别家高。”

唐泛心头一凛：“你说万通在大兴有别庄？”

薛凌点头：“是，不过他很少去住，听说那间别庄是用来安置他那些已经失宠了的姬妾们，他偶尔才会过去看看。”

唐泛听罢，紧紧拧起眉毛。

假如万安那番话的确另有所指的话，指的是不是就是这件事？

但万安为什么要暗示刘健，他知道刘健一定会将这番话告诉自己吗？

可万安不是跟万通坐同一条船吗，为何他又要这样做？

就算万通的别庄真有问题，那跟太子又有什么关系？

许多疑问纷纷涌上心头，饶是唐泛再机敏，一时也难以解开这些乱麻似的谜团。

唐泛问隋州：“你觉得万安真有可能在暗示我们吗？”

隋州想了想，忽然却提起另外一桩不相干的事情：“当时你在苏州解决了陈銮，继而又牵扯到尚铭身上，当时怀恩与汪直就趁机请罢尚铭东厂提督的职位，皇帝也同意了，万通眼见大势所趋，就跟着上了疏赞同此事，为此万通曾勃然大怒，大骂万安是墙头草，不过后来两人很快又和好了，此事你不在京城，所以不知。”

唐泛眼前一亮：“你的意思是，万安并非坚定的万党，他也有自己的盘算？”

隋州道：“他的盘算不过就是讨好皇帝，常保富贵罢了，因为皇帝属意万贵妃，对万贵妃言听计从，他也就跟着附和攀迎，若是有朝一日皇帝厌弃了万通，他也绝然不会站在万通那一边的。”

说罢，他的嘴角勾出哂笑的弧度，却没有笑出声：“这种人只可同富贵，不可共患难。”

不管万首辅能不能同患难，这是万通需要担心的问题，不是唐泛他们需要担心的。

但唐泛却从隋州的话里听出一丝弦外之音：那就是万安骂刘健的那番话，还真有可能不是心血来潮随口就骂出来的。

只是现在还有一个问题……

唐泛皱眉："就算我们推测万通在大兴的别庄也许隐藏着什么不可告人的秘密，总也不可能这样贸然去搜查，万一什么都没查出来，反倒落了把柄。"

"无妨，此事交给我。"隋州说完，转向薛凌："现在去把弟兄们集合起来。"

薛凌闻言不仅没有迟疑害怕，反倒露出跃跃欲试的兴奋："去将那龟孙子的别庄掀个底朝天？"

隋州微微颔首："放手去做，隐藏好身份即可。"

薛凌哈哈一笑，摩拳擦掌："放心罢大哥，有您带着，这回一定干票大的！弟兄们早想给那龟孙子一个难堪了，让他总压在我们头上作威作福！"

听这语气，不像是锦衣卫，反倒像是要去打家劫舍的土匪。

大兴位于京城近郊，隶属顺天府管辖。

但离京城再近，毕竟也不是京城，傍晚便已变得安静起来，入夜之后更是万籁俱寂。

没有风的夜晚，仿佛连草木都被霜冻住，静悄悄地屹立着，动也不动，夏夜里常有的鸟叫虫鸣，这种时节也都通通不见了踪影。

天寒地冻，但凡有一屋避寒的百姓，这种时候都会躲在屋内，缩在被窝里，老婆孩子热炕头，无异于冬日里最好的慰藉了。

位于大龙河边的这座别庄也不例外，尽管在白天看来它也许要比周围的农庄更气派更漂亮，但现在看不出来，伴随着宅子里某个屋子的烛火彻底熄灭，它也陷入了夜晚的沉眠。

直到一声女人的尖叫声响起！

曼娘紧紧抓着被子，惊惧地看着眼前这些来历不明的人。

他们手里的火把将屋里照得亮堂，浑身上下一片漆黑，唯有眼睛露了出来，精悍凶狠，一看就知并非善类。

她并不是这座宅子里唯一一个尖叫的人，但她们除了尖叫之外束手无策。

"你们，你们可知这是什么地方！这是锦衣卫指挥使的别庄，你们胆敢擅闯，不要命了吗，还不快出去！"她颤抖着声音，希望借着万通的名头来吓退他们。

但是她失望了，对方非但听而不闻，反倒在她的屋子里四处搜寻起

来。

曼娘是万通的姬妾之一，几年前失宠之后就被遣到这里来，别庄里的女人基本都是这么来的，她们深知自己后半生的命运，但也无可奈何，只能在别庄里日复一日地寂寞生活下去，等待万通心血来潮时偶尔过来探望。

不过大约在半年前，这种情况发生了变化，别庄不知缘何忽然进驻了大批身手高强的护院，为此曼娘她们的活动范围进一步缩小，被拘在后院里，不得踏入前院一步，而万通也从那时开始来得频繁了一些，不过他仍旧很少踏足后院，曼娘她们这些女人如同凋零的花朵，仿佛被彻底遗忘了。

曼娘有个姐妹耐不住寂寞，想勾引其中一个护院，结果被万通发现了，当即就被拖下去乱棍打死，那棍棒落在肉体上的声音和凄厉的惨叫，她到现在还记得。

从此之后，前院就成了别庄的禁地。

但是现在，这些黑衣人如入无人之境，却没有人前来阻止，那些护院好像死了一样，甚至察觉不到这边的动静。

唯一的可能是，那些人现在已经被放倒了。

曼娘心头一动，似乎看见了自己逃离这座别庄的希望。

“你，你们究竟在找什么？”她躺下的时候只穿了个肚兜，但那些黑衣人却看也没看她一眼，看见不是来劫色的。

但肯定也不是为了劫财，因为自己箱子里的绫罗绸缎都被翻了出来，散落一地，间或夹杂着一些细软，那些人也没有去动。

“闭嘴，再啰嗦就宰了你！”其中一个黑衣人道，语气里的不耐烦显而易见。

曼娘看着他们甚至拿匕首去撬地板上的青石砖，再次鼓起勇气道：“……我知道你们要找什么！”

那些黑衣人的动作蓦地一顿，齐齐看向她。

曼娘瑟缩了一下，结巴道：“其实，其实我也不是太清楚，不过你们肯定是要找什么东西罢？我，我可能知道一些线索……”

“你知道什么？”还是方才开口的黑衣人。

曼娘还想讨价还价：“我说了之后有什么好处？”

对方的回答是直接将刀子架在她脖子上。

曼娘立马怂了：“我，我是说笑的……不过如果你们要找什么，那肯定不是在这里，而是在前院！”

# 第151章

成化二十三年正月十一。

按照往年的规矩，今天本来应该是元宵假期开始的第一天，官员们也会开始休沐，一直到元宵后才会重新回衙门处理公务。

不过今年由于皇贵妃万氏忽然薨逝，皇帝借着给贵妃商议谥号的名义召开大朝会，顺理成章地占用了官员的假期。

许多人已经听说皇帝要追封万氏为后的消息，雪片一般的奏疏从昨天起就堆满御案，其中有反对激烈的，也不乏表示赞同的，还有的甚至连谥号都帮皇帝想好了的。

但这些奏章，皇帝都没有去看，甚至连翻都没有翻过。

按照他与万通原先商量好的，为贵妃草拟谥号仅仅是一个幌子，大朝会真正的目的，是为了废太子。

“我怎么觉着像有什么事要发生似的，昨晚我这眼皮就一直跳个不停！”徐溥压着眼皮，小声嘀咕道。

他还不知道昨夜刘健去找过唐泛的事情，更不知道在那之后位于大兴的一座别庄发生的变故。

“左眼跳财，右眼跳灾，你这跳的是左还是右啊？”刘健随口道，有些心不在焉。

徐溥：“不是罢，我怎么听说是左灾右财？两只眼皮都跳那是什么征兆？”

刘健：“那说不定你等会儿回去的路上会有大美人投怀送抱呢？”

徐溥笑骂：“去你的！”

他旋即又敛去笑容压低了声音：“你瞧万循吉他们，是不是都有点怪怪的？”

刘健皱了皱眉，他还没收到唐泛的回音，也不知道那边到底有什么进展，不过说不定还真是自己多疑了，万安根本就没有暗示什么，唐泛自然也就查不出什么结果。

他循着徐溥的话仔细观察万安等人的表情，发现对方的举止其实谈不上奇怪，与往常并无二致，大朝会等场合，自然不能像平日在内阁那样随意，神色难免也要肃穆几分。

“你的奏疏准备好了？”他小声问徐溥。

徐溥也小声回道：“备好了，到时候真要这么做？只怕陛下会大失颜面罢？”

正如万安他们早有成算，刘健与徐溥也已经作好打算了。

若是皇帝执意要追封万氏为后，他们就会上疏反对，如果皇帝不肯听从，他们即便舍弃这顶乌纱帽也不足为惜，如果皇帝肯妥协退让，那么他们也不妨退让一步，同意皇帝给万氏多上点尊号，聊表安慰之意。

当然，皇帝很可能是不会妥协的，所以两个人的袖子里都备好了两份奏疏，以应不时之需。

刘健回答道：“如果不这么做，太子难道以后要尊万氏为嫡母？”

徐溥叹了口气，没有作声。

太子自入主东宫以来，谦和礼让，勤奋好学，隐隐已有一代明君的气象，更难得的是他心地仁善，与他接触过的人，没有不喜欢他的，他们因太子幼年的遭遇，这种喜爱之中又夹杂着怜惜之情，当年能够为太子舍弃性命的宫人尚且如此，何况是刘健徐溥等人，连唐泛不也因为与太子数次接触，而真心想要帮助这位东宫储君么？

反倒是作为亲生父亲的天子，对太子却殊无舐犊之情，又或者说，他对所有儿子都是如此，皇帝所有的感情，可能此生只给了万氏一人。

二人说话之间，朝臣鱼贯入殿。

伴随着净鞭响过，皇帝出阁升辇，所有窃窃私语悄然停止，众臣神色肃穆，静待皇帝发话。

坐在御座之上，与站在下面的感觉是截然不同的。

从皇帝这个角度，他可以将下面所有人的面部表情一一收入眼底。

刚刚登基那几年，皇帝或许会乐此不疲地坐在这上面观察朝臣的各种反应，但是现在的他早就没了这种心情。

以前万氏在的时候，他也不见得能够修身养性，只与万氏待在一起，每每总还会忍不住去拈花惹草，后宫女人很多，她们的皮相年轻而又漂亮，这些宫女，女官乃至嫔妃，全都贴上了皇帝一人专属的标签，很难令人把持得住，成化帝也不例外，他沉迷于修仙，除了想要长寿长生之外，还有一部分原因，是为了重振雄风。

万氏自然狠不高兴，她是一个独占欲很强的女人，即使后来已经不管皇帝又有多少子嗣诞下，但依旧会对皇帝临幸某个后宫女人而发上半天的火。

然而她越不让做，皇帝反倒越有种偷情的禁忌快感。

不过这一切从万氏死了以后就彻底改变了。

皇帝忽然发现，无论再漂亮的女人，也不能令他提起兴趣，甚至李孜省继晓向他灌输的那些长生不老的言论，也无法再让皇帝觉得动心着迷。

天上地下，唯有那样一个人，能够令他感觉到生机，没了她，自己就像孤魂野鬼一样，再无活下去的趣味。

也许朕很快就能去见万姐姐了罢。

皇帝轻轻地，几乎无声地叹了口气。

他感觉到从未有过的疲惫，从骨子里散发出来，将整个人都包裹浸染，连坐在这张龙椅上，看着下面那些人的面孔，都让他觉得窒息。

大朝会本该是有教坊司齐奏鼓乐的，不过今日有些特殊，又非什么重大庆典，谁也不想去触这个霉头。

按照事先商量好的，此时本该是首辅万安出列，提出废太子之事，然后皇帝首肯，彭华等人顺势拿出废太子诏书，趁着群臣来不及反对之际，将此事定下来。

如果群臣反对声浪很大，皇帝就退一步，以不册封万氏为后作为交换条件，来换取群臣对废太子的妥协。

其实皇帝本来是已经铁了心要追封万氏的，奈何昨夜太后闻讯赶来，与皇帝大吵一架，以死相逼，皇帝毕竟没法真的眼睁睁看着亲娘去死，最后只得答应下来。

可除了万党，其他人并不知道这些内情，朝臣还以为今日朝会的主题便是讨论万贵妃的身后尊号。

万事俱备，只欠东风。

皇帝的视线望向台阶下面的第一人，万安。

万安微微垂着头，并没有往上看。

这是觐见的基本礼仪，不能直视君颜。

但这样一来，皇帝却看不清万安的表情。

他为什么还不说话。

万安不说话是因为他在犹豫。

昨天他和刘健大吵一架，当然不仅仅是因为刘健戳中他的软肋，让他恼羞成怒，入阁十数年，万安经历过的难堪场面绝对不止刘健那一桩，再难听的话他都听过，刘健那种充其量是毛毛雨。

他只是顺水推舟，借着吵架将要表达的讯息传递给对方罢了。

但是那里头包含的讯息实在太隐晦了，他不能肯定刘健到底听没听出来，也许听出来了，也许没有。

万安也说不清自己心里到底是怎么想的。

他不愿谋朝篡位，更不愿用什么假太子去混淆皇家血脉，所以他希望万通等人的阴谋可以被刘健他们知悉破解，而自己因为有通风报信的功劳，怎么说也能得个善终。

但另一方面，这些阴谋从头到尾又少不了他的份，他无论如何都是没法彻底摆脱干系，所以很有可能到了最后，他既不为万党所容，又被太子那边的人唾弃，落得两面不是人。

这种矛盾的心情使得他左右为难，最后才给了刘健那么一个隐晦到几乎没人能识破的提示，大有“反正你能猜出来就是我的功劳，猜不出来就不关我的事”的意思。

眼下，本该轮到他第一个开口请皇帝废太子，揭开今天的大戏。

但他却迟迟没有出声。

等待的时间有点长，朝臣都莫名所以，面面相觑，若不是有监察御史在旁边盯着，估计都要交头接耳了。

万党更加焦急，都不知道万安中了什么邪。

彭华几次忍不住想要伸手去推他，奈何自己前面还站了个刘吉，对方有意无意用身体挡在中间，让彭华根本没法下手，恨得他牙痒痒，把刘棉花的祖宗八代都问候了一遍。

李孜省终于没忍住，不想继续再等下去：“陛下，臣有本奏！”

众人皆闻声朝他望过去。

李孜省是礼部侍郎，贵妃身后丧事也要由礼部来主持，由他先开口倒是可以理解的。

见皇帝没有阻止的意思，司礼监的当值宦官喊道：“准！”

李孜省：“臣尝闻太子承天之命，顺民之祈，本应得天独厚，寄四海望，然太子自册立以来，身边亲眷屡屡横遭不测，初为生母，后又累及陛下龙体，贵妃性命，兼有慧入北斗，泰山地动等警兆，……”

大殿之内轰的一声就炸开了，所有人都以为李孜省开口是为了逢迎讨好皇帝，抢个追封万氏的头功，谁能想到他居然将矛头指向太子？！

前一阵子，废太子的事情闹得轰轰烈烈，最后以泰山地震而告终，因为当时大家都觉得这是皇帝想要废太子招来的，也都觉得皇帝有生之年估计都不会再提及此事了，孰料李孜省竟又旧事重提，而且还将泰山地震给扣在太子身上！

既然是天灾，天又不会说话，会说话的只有人，天意只会按照人们所需要的来理解描述，既然亲太子的人可以将其解释为皇帝失德，那么万党自然也可以解释为太子失德。

刘健和徐溥都懵了。

他们根本没料到会有这一出！

要知道两人袖子里还兜着与万氏有关的奏疏呢，结果万党根本不按常理出牌，大大摆了他们一道！

事情来得实在太突然，别说刘健徐溥，其他人也都毫无防备，只能眼睁睁瞧着李孜省在那里侃侃而谈。

“……可见凶德弥著，天地不容，是以臣斗胆请陛下另择贤明，以顺日月人心！”

李孜省几乎没有给任何人插话的间隙，直接一口气说完，然后躬身退入队列。

“陛下，李孜省信口胡言，恕臣不敢苟同！”刘健反应过来，急急出声，“泰山地震明明是……”

他好歹没有完全急过头忘记分寸，说出什么“泰山地震明明是陛下你要废太子才会引来上天警告”之类的话。

“泰山地震明明是天灾，天灾难避，与太子何干！再者太子被册立至今十余载，贵妃薨逝如何又能算到太子头上？还请陛下万勿听信此等奸佞之徒所言！”

李孜省淡淡道：“我是奸佞之徒，刘阁老你又是什么？你只因担任过东宫讲学，便对太子死心塌地，然则太子虽然尊贵，也不过是储君，你身为人臣，本该效忠圣上，如今借着效忠太子之名，行结党营私之实，可见刘阁老也没有你自己口中说的那般大义凛然，不过是斯文败类罢了！”

刘健勃然大怒：“你血口喷人！我心向太子，乃因太子是陛下册立，名正言顺的储君，绝非藏有半点私心！”

李孜省凉凉道：“刘阁老如此色厉内荏，显然有做贼心虚的嫌疑

啊！”

刘健意识到自己吵架肯定是吵不过他们的，当即就摘下头顶官帽，跪下叩首，悲痛道：“陛下，太子何辜！”

徐溥也跟着跪下：“陛下，太子自册立以来，战战兢兢，仁善恭谦，并无失德之处，请陛下明鉴！”

当场也有不少朝臣反应下来，纷纷跟着下跪。

还有一些尚在观望，或者根本就是万党中人。

殿上当即就乱作一团，监察御史们不得不出面维持秩序，好一会儿才让乱哄哄的场面稍微平静下来。

万安还是没有吱声，仿佛完全忘记了自己身为首辅的职责，一动不动站在那里，跟睡着了似的。

若不是上朝前他曾开口说过话，别人几乎要以为他被下了哑药了。

万通人也在当场，不过这种场合一般没有他开口说话的份，而且由于他的身份使然，如果贸然开口，反倒会引起文臣反感，更惹来一些原本中立的人奋起反对，他对文官这种心理再了解不过，所以不管在什么样的情况下，他也只能选择沉默。

但他心里却已经将万安恨入了骨头，早知道这人会临阵退缩，他是绝对不会让对方好过的！

万通狠狠地剜了对方的背影一眼，继而不停地向彭华使眼色。

这种情况下，彭华不得不临时充当起引领万党继续将计划进行下去的职责，所以他又主动提出了给贵妃上谥号，追封其为孝康靖肃哲惠庄仁皇后。

这一下，大家且顾不上反对废太子的事情，又要开始为了万氏到底应不应该被追封为皇后而争论吵闹。

刘健哪里还看不出来，今天哪里是要追封万氏，分明是万党想要借着这个由头废太子呢！

恐怕皇帝也早已知情，所以一言不发，在配合他们演戏！

他与徐溥相望一眼，都从对方眼里看到愠怒之意，当即也不管万氏的事情，便准备开口反对太子之事。

这时候，大家便听到皇帝提高了声音道：“朕还没死，众卿吵嚷什么？”

众臣不得不纷纷跪下请罪，连刘健徐溥刚要出口的话也只能咽了回去。

怎么办？

皇帝这一口，必然是与废太子有关，难道真要眼睁睁看着太子被废么？

难道太子最终还是逃不过这种命运么？

刘健等人心中焦急万分，却束手无策，他们总不能贸然打断皇帝的话吧？

上回皇帝还会先征询内阁的意见，这次却连事先通知一声也没有，直接就让万党的人任意施为，只怕真是铁了心了！

片刻的沉默之后，皇帝道："太子并非长子，亦非嫡子，只因在他前面的两位兄长早夭，故而才轮到他册立为东宫，既然如此，论长排序，也该是贵妃所出的长子才是，从这一点来说，贵妃既然诞下皇长子，追封为皇后，并不为过。但卿等既然竭力反对，朕亦不愿眼见君臣失和，故而决定只废黜……"

"陛下，臣有本奏！！！"

声音来自于众人身后，大殿之内寂寂无声，这个突如其来的声音便显得分外洪亮。

所有人都惊愕地转身往后面看去，却见太和殿门口站着两个人，只因身影背逆光线，一时看不明晰，大家不得不眯起眼睛仔细端详。

刘健和徐溥却一眼就认出来了，他们几乎失声喊出对方的名字："唐泛！"

是的，正是唐泛。

昨夜万通在大兴的别庄被隋州薛凌一干乔装改扮的锦衣卫闯入，杀了个措手不及，万通安插在那里的人手甚至没来得及出去通风报信，就通通被放倒了。

在万通那名姬妾曼娘的指点下，隋州他们在别庄前院一个地下仓库找到一个非常关键的线索。

关键到足以推翻眼下的局面。

由于未曾走漏消息，万通仍旧对别庄发生的一切一无所知，自然也不知道他自以为精心藏起来的杀手锏已经被隋州等人翻找出来，并且在天色未亮之际就带了回来，直接交由唐泛带入宫。

唐泛虽然赋闲在家，可毕竟还有官身在，又托庇于隋州与汪直的从中运作——汪直甚至还去了太后那里，说明一切前因后果，直接讨好懿旨，否则他断不可能如此顺利地来到太和殿门口。

紧赶慢赶，总算赶在大朝会上出现。

若能再早一点，或许还能避免先前的乱局。

但，总算还不算晚。

“陛下，臣有本奏！”唐泛走了进来，手里拽着一个瘦弱的少年，后者跌跌撞撞，神色惊惶。

待众人看清对方面目时，不由都啊了一声！

万通更是脸色大变。

“唐润青，你好大胆子，擅闯朝会，还敢挟持太子！”不知是谁呵斥出声。

皇帝也皱起眉头。

万通则大喊起来：“来人，护驾！将这乱臣贼子拿下，死活不论！”

殿外闻声出现禁军侍卫的身影。

唐泛自然不会坐以待毙，他朗声道：“陛下，各位大人，且看清楚了，此人不是太子！”

万通怒道：“快快将人拿下！”

皇帝忽然道：“慢着！”

他眯起眼上下打量唐泛带来的那个少年，若不细看，对方当真与太子长得一模一样，甚至连那稀疏的头发，额角的伤痕都分毫不差。

但皇帝又知道对方不是太子，因为太子从来没有露出过这样的表情。

皇帝：“此人是谁？”

唐泛：“回禀陛下，此人被万通私藏在大兴别庄，只怕是准备用来对太子不利的！”

万通大声道：“陛下请勿听信唐泛的胡言乱语，臣如何会做出这等大逆不道的事情！”

唐泛冷笑：“万大人，证据确凿，这位假太子就活生生站在我眼前，他可以作证，你那别庄里的人也都可以作证，你若非另有所图，为何要

找一个与太子相似的人，将他乔装改扮，甚至训练他的言行举止，使他与太子如此肖似！”

他转向那少年：“你自己说，到底是怎么回事？”

那少年自昨夜被隋州等人捉住之后，早已一五一十地将实情吐露。

此人姓邱名平，本是川滇边界一户农家的儿子，因为逃荒到了青州，又碰巧遇上当时回乡探亲的万通，万通见他与太子有几分相似，就起了心思，将此人收到麾下，又让人教他读书识字，模仿太子举止，甚至将他的外表一点点改得更接近太子，为的就是有朝一日能够派上用场。

如今假太子浮出水面，万通到底怀着什么居心，也就昭然若揭了。

饶是皇帝已经决意改立太子，听到其中还有这么一段曲折迂回的隐情时，不由也勃然大怒。

万通竟利用他对万氏的一腔深情，将皇帝当成傻子一般玩弄于鼓掌之间！

那头唐泛讲完一切来龙去脉，微微笑道：“陛下，臣还要多谢元辅大人，若非他及时提醒，暗示刘阁老，又通知了臣，臣只怕还想不到其中关键，而陛下与诸位大人恐怕也会就此被万通蒙在鼓里，听凭他为所欲为呢！”

他的声音在大殿之内回荡：“试问一个居心叵测之人，又如何是真心为宗庙社稷着想？他不过是想借着改立太子的机会，为自己攫取富贵，甚至将皇位继承人当成傀儡掌控罢了！”

万通恨极，他万万没想到，到头来坏了自己好事的，竟然是一直不显山不露水的万安！

怪道先前对方一直不吱声呢，敢情是在这里等着！

这等投机取巧，狼心狗肺之徒，他怎的就鬼迷心窍与之合作了！

他双目通红，死死攥着拳头。

他很想扑上去将唐泛掐死，更想将万安立毙掌下。

但他知道自己不能那么做。

因为那些都不是要紧的人物，就算杀了他们，自己也跑不掉了。

此时并没有人防备着他，因为按照规矩，虽勋贵亦不得带刀上殿，即便是武将，参与大朝会，只要进了太和殿，就得交出兵器，所以一个赤手空拳的万通，仅仅只是没牙的老虎。

若要说万通收买了禁军侍卫，那也是绝对不可能的，在本朝，想要通过宫变来篡位的可能性微乎其微，万通若有那份能耐，今日也就不必百般怂恿皇帝废太子了。

但俗话说狗急跳墙，一个穷途末路的人，是压根不需要用任何常理来揣测的。

在唐泛说话的那短短一瞬之间，万通已经想得很明白了，自己利用皇帝对姐姐的喜爱来迫使他同意废太子，这对皇帝来说已经是极限了，一个企图混淆皇室血脉的人是罪不容赦的，到时候就算皇帝不想杀他，太后和众臣也不会放过他，他最好的结局还是难逃一死，区别可能仅在于是菜市口问斩，还是赐毒酒死得体面一点罢了。

这是万通绝对无法接受的，他还有无数珍宝财物尚未来得及挥霍，权力带来的滋味太过美好，早就习惯了荣华富贵的他，没法想象自己脑袋落地的情景。

于是他作出了此生最愚蠢，最追悔莫及的一个举动。

在唐泛那句“甚至将皇位继承人当成傀儡掌控罢了”的话还没说完之际，在所有人的注意力都在唐泛和他身旁那个假太子之际，万通忽然动了，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扑向正坐在皇位之上的皇帝！

他的动作很快，所有人都还没反应过来，只能看着他的身影飞掠上去。

站在皇帝身边的司礼监内宦甚至只来得及发出一声尖叫，然后准备挡在皇帝面前。

但万通早就料到了，他恶狠狠地一把将人推开，力道之大，让那内宦直接猝不及防从旁边摔了下去。

皇帝的表情微微扭曲，内心的害怕如实折射在脸上。

但他的肢体动作却跟不上反应，完全不知所措，只能眼睁睁地看着对方朝自己扑过来。

噗！

皇帝听见一声闷响。

但他还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

直到万通瞪大了眼睛，双手蓦地颓然垂落下来。

紧接着，皇帝看见了对方胸口崭露出来的箭矢。

一箭穿心！

皇帝看着万通在自己面前倒下，双眼圆睁，死不瞑目，脑海依旧是一片空白。

等到殿上嗡嗡作响，众人扑上前询问皇帝有无大碍，禁卫军将万通尸身拽起拖下，他才回过神来，发现自己手心背上全是汗水，连单衣都湿透了。

太和殿门口，隋州放下弓箭，沉声道："臣等救驾来迟，奸贼业已伏诛，请陛下恕罪！"

皇帝总算略略捡回属于九五之尊的威严："还好广川及时赶到。"

他话锋一转，指着李孜省道："将他也拿下！"

李孜省大惊失色，慌忙跪地求饶："陛下饶命，臣与万通不是一伙的啊！"

彭华尹直等万党中人亦是脸色煞白。

万通已死，这些人作用有限，再也掀不起什么风浪。

大局已定。

唐泛却没有空去观察那些人的反应，他的目光搜寻全场，面色忽然微微一变，将假太子丢给禁卫军，走过去问隋州："梁芳呢？"

此人不除，祸害甚大，万党等人肆无忌惮，其中也少不了梁芳在背后出谋划策，操纵一切。

隋州摇摇头："汪直去找他了。"

此时，一名身材干瘦的小黄门正走在前往宫门的路上。

他低着头，脚步匆匆，年纪看上去很轻，顶多不过十七八，身量不高，放在宫中毫不起眼，

这样的人，宫里没有一百也有八十。

纵然太和殿里发生了那样的变故，但一时半会还影响不到整座紫禁城的布防，其它各处的防卫巡视仍与平日差不多。

西华门外的军士瞅见将要出宫的小黄门，像往常那样伸出手，小黄门则也态度稀松平常地解下腰牌递过去。

"司设监的？出宫作甚？"军士拿出名簿登记下他的名字，依照规矩询问了一声。

"奉陈公公的命令，出宫采买。"小黄门低眉顺眼道。

军士将腰牌还给他，小黄门谢过一声，便要继续往前走。

“站住！”身后有人厉声道。

小黄门听而不闻，连头都没有回，几乎是听见这声音的同时，他蓦地纵身而起，向前方掠去！

速度变化之快，让一众军士看傻了眼。

但比他更快的是身后疾追上来的人。

那小黄门听见耳边传来兵刃破空之声，身体不得不强行换了一个方向，往旁边闪避。

但那把刀好似早已料到他的意图，连他的前路也死死封住了！

不得已，小黄门只能转守为攻，接下来自对方的攻击，他顺势往后扑去，抽出宫门旁边其中一名军士的佩刀。

双方身形极快，眨眼之间就已经过了十数招，令人吃惊的是，那小黄门虽然年纪轻轻，下盘功夫却丝毫不逊于他的对手，兵刃交接时铮然作响，旁人只看见刀影纵横，却几乎看不清他们的招数！

“梁芳！”瞅了个空隙，汪直一语道破他的身份：“你勾结白莲教，潜伏宫中意图不轨，如今万通业已伏诛，你还想负隅顽抗吗！识时务不如赶紧投降，陛下仁慈，还能留你一条命在！”

那小黄门，或者说易容成小黄门的梁芳冷笑一声，也不言语，手中刀势却更凌厉了几分，逼得汪直一时有些落于下风，不得不临时变招，变攻为守，一面不动声色仔细观察对方的空门。

梁芳桀桀一笑，以完全不同于那张年轻面皮的声音道：“你的刀法都是我教出来的，凭你也想打赢我？”

话方落音，刀锋便在汪直肩膀上划了一道！

汪直身形晃也未晃，趁着这个机会直接趋上前，刀尖如流星般刺向梁芳的胸口。

梁芳一惊，不得不往后飞退。

但这样一来，他就没有办法再对对方形成步步进逼之势了。

实际上梁芳压根就没想与汪直打，他更不会做像万通那样去胁迫皇帝的蠢事。

在得知唐泛带着假太子出现的那一刻，他就知道万党失败了，而万党肯定也会将他牵扯出来。

所以他的目标很明确，那就是出宫！

只要出了这座紫禁城，他就是龙归大海，从此海阔天空，那些人再想找他，无异于大海捞针。

所以梁芳只想跑，不想打，打赢汪直甚至杀了汪直对他来说一点好处也没有。

汪直却是抱着势在必得的决心，一定要将他捉拿！

在梁芳飞身后退的同时，汪直也拔地而起，朝他扑了过去，手中绣春刀觑准梁芳周身露出的那一丝间隙！

他的速度完全没有受到肩伤的影响，依旧迅若闪电。

这时候，梁芳的退路被一棵树挡住。

如果他还要跑，就得变换身形，但这势必会使速度稍稍减缓片刻。

高手过招，这片刻工夫足以改变许多事情！

梁芳瞅见了汪直嘴角的那一抹冷笑。

他惊觉自己似乎陷入了对方一早算计好的陷阱。

但他别无选择，只能侧开身形，避开那棵树。

就是现在！

汪直眯起眼，手中绣春刀掷了出去，直接插入梁芳的肩膀。

后者惨叫一声，身形生生凝滞住，然后跌落下来。

汪直趁此机会一跃上前，冲着对方后背心就是一章拍去！

梁芳嘴里喷出一口鲜血，再也无力逃跑和反击。

若是他肯早一些走，不要抱着侥幸心理，留下来观望万通是否失败，指不定现在汪直也追不上他了。

但世上没有后悔药，如果人人都一早知道未来发生的事情，未来又会随之变化。

所以人心机关算尽，也是万般枉然。

梁芳大口大口地喘着气。

他还没死，当然也没那么容易死。

但现在生死已经不由得他了。

汪直走过去："还跑吗？怎么不跑了？"

他死死瞪着汪直，像是要将目光化作刀刃："你别得意……嗬……嗬……你杀孽太多，迟早会跟我一样得到报应，等着瞧罢，新皇登基之后，他也容不下你的！"

汪直哂笑："老子从来就不信有什么天道轮回，因果报应，真要有报应，你这龟孙子早八百年前就该死了！别以为我不知道，当年贵妃身边那个宫女福如，正是得了你的命令，才会去谋害太子的！"

他将对方身上的刀抽出来，又引得梁芳一声痛呼，血流如注。

"梁公公，不妨实话告诉你罢，你之所以失败，是因为你的野心太大，能力却又不足，简而言之，就是太蠢！明白了吗！"

梁芳身体抽搐，直翻白眼，也不知道是被疼的，还是被气的。

汪直当然不会杀他，还有许多秘密有待从梁芳身上挖掘，譬如梁芳到底是如何跟李子龙勾结上的，又譬如当年李子龙能上万寿山窥伺皇宫，是不是得了梁芳之助。

但这些已经无关紧要，充其量就是从宫中再捉点小鱼小虾，一切风波至此大体平复，在可以想见的有生之年，白莲教只怕再也不会有复苏的元气，至于数十年后，又会不会有人借着白莲教的名义兴风作浪，那就不是他们这一代人所能关心的了。

汪直抬头望去，天色已经大亮，远处东方微微露出一丝鱼肚白，似乎寄托着某种寓意。

宫门处一行人匆匆赶来，其中便有隋州与唐泛的身影。

他微微吁了口气，这才感觉肩伤火辣辣地疼。

但好在，一切都结束了。

汪直想到了方才梁芳说的话。

新皇登基之后……

那将会是怎样的情形呢？

现在仁慈的太子会不会在未来变得与他父皇一样呢？

谁知道呢？

也许会，也许不会。

他觉得，无论如何，总不会比现在更糟糕了。

爝火燃回春浩浩，洪炉照破夜沉沉。

不管黑夜如何漫长，黎明终将有到来的一刻。

正文完

作者有话要说：

注：

1、萌萌们要注意啦，大朝会流程不是这样的，文中情节需要所以加入虚构了。

2、万通与历史结局不一样，但反正历史上他也是反派人物所以没所谓啦～

3、不知道大家还记得很久以前东宫案里面贵妃身边那个宫女的死吗？当时提到那个宫女在刑囚期间无故死去，唐大人和汪公公就推测过，宫里还有人与白莲教有勾结，而且这人身份还不低，现在这个伏笔就露出来了，梁芳逃出宫时用的易容术，肯定是与白莲教李子龙有关的，所以萌萌们就知道了，之前很多事情其实都有梁芳的影子，包括前面曾经提到过的，江西黄景隆的虐囚案，他在京城刑囚期间也挂掉了～

# 番外卷

## 第152章 番外一 承前启后

成化二十三年发生了许多大事，几乎令所有人目不暇接。

作为市井街坊，每日为了生计奔波的老百姓，他们不会知道皇宫之中那一场惊心动魄的剧变，更不会知道那场剧变差点引发皇位更迭的动荡。

他们所能知道的是，万贵妃死了，皇帝老爷原本跟群臣据理力争，闹着要封万贵妃为皇后，结果不知怎的忽然就消停了，再也没听到半点声息。

万贵妃何许人也，只要不是太孤陋寡闻的京城百姓，都知道她是天子的宠妃。

不要以为老百姓就不好打听天家的事，越是遥远，他们反倒越能传得津津有味，想那前宋狸猫换太子的故事，不也正是因为在民间流传甚广，最后才会被写入戏文里？可叹献明肃皇后一代女杰，竟被善妒心黑，谋害妃嫔借腹生子的女子。

但普通老百姓哪里管得那么多，他们也不会也没兴趣去追根究底寻找历史真相为刘太后翻案，只要故事情节足够令人喜闻乐见，他们就会津津有味。

狸猫换太子毕竟是戏文里的故事，而天子与贵妃万氏的爱情却是当代传奇，天子冲冠一怒为红颜，当年登基之初为了立万氏为后要死要活，闹得沸沸扬扬的事情，许多上了年纪的人还记得，如今听说天子为了追封万氏而与大臣们闹翻，便又将这段逸事拿出来讲。

若是放在洪武永乐年间，大家是万万不敢将这等宫闱私密拿出来讨论逗乐子的，但今时不同往日了，老百姓私底下议论议论，又碍着谁了呢？若是早几十年，锦衣卫或东厂可能还会因为这种事情而把人抓起来，但现在，谁也没那闲工夫去管这种事，除非是意图谋反罪证确凿，否则管天管地也管不到别人开口说话啊。

大多数老百姓虽然读书少，可他们的想象力一点也不比士大夫逊色，没过多久，便有人将成化十三年那桩著名的“妖狐夜出”案，与万贵妃联系在一起，说那万妃正是妖狐所变，所以才能迷得皇帝神魂颠倒，对万妃言听计从，说得是绘声绘色，活灵活现，仿佛亲眼目睹似的，着实令人啼笑皆非。

还有好事者私底下猜测皇帝最后到底能不能将万氏追封为皇后，甚至为此开了黑市盘口，据说赌金高达好几百两，其中似乎还有不愿意透露身份的达官贵人下了注，端的是热闹非凡。

然而在皇宫之中，却是常人无法想象的另一番景象。

经过上回那场大朝会惊变之后，皇帝终于不提废太子了，也不提要追封万氏的事情了，他像是忽然之间换了个人：宽和仁慈，杀伐果断，恍若明君气象。

这无疑是个奇景，因为许多人从来没有见过皇帝连着上五天常朝的情景——不知从什么时候起，皇帝隔三差五总要缺席，大家也早就习惯了。

但那些老臣应该还记得，在皇帝刚刚登基之初，这样的情景其实再正常不过，二十三年前，皇帝还未安葬好先帝，湖广四川等地就陆续发生匪祸，危害甚大，地方官府疲于奔命，不得不呈禀朝廷求援，当时皇帝分别任命了赵辅，朱永等人道各地平叛，花了整整三年的时间，将各地匪患一一平定，百姓随之安稳下来，不必再担心受怕，这是当时新帝最为人称道的一件事。

不止如此，皇帝还表现出有别于先帝的宽和，不仅恢复了他叔叔的皇帝称号，在有臣子说当年景帝要废太子的时候，自己没有站出来说话而主动向他请罪时，皇帝反倒宽慰他说这些事情都过去了，当时这种事情也不是你一个臣子应该议论的，所以你没开口是正常的，不必记挂在心上。

可惜伴成化中后期，那些曾经对皇帝寄予厚望的人再也在他身上看不到这种奋发向上的气象了，取而代之的是日渐昏庸惫懒，暮气沉沉的天子，他为此做出的许多糊涂的事情，甚至还想一错再错，废掉太子。

如今，皇帝的转变，令许多人都难以置信。

难道这世上真有幡然悔悟，醍醐灌顶之说？

一个原本已经在得过且过混日子的人，怎么突然之间好像又重拾了昔日的精明干练？

不知内情的臣子自然额手称庆，巴不得皇帝这种“不正常”的状态能维持得更久一点，而知道内情的人，却明白皇帝兴许已经大限将至，正所谓人之将死，其言也善，他在尽最后的努力弥补自己犯下的过错。

但皇帝自己很清楚，为时已晚。

以前是不想做，现在终于想要奋发图强，但是已晚了。

他的身体一天天衰弱下去，修仙也挽救不了帝王的性命。

人总是这样，不到走投无路，就不会后悔

皇帝不是一个没有自知之明的人。

他也知道会发生万通那样的事，说到底根源还是在他身上。

如果万通不清楚自己姐姐在皇帝心目中的地位，他就万万不敢做下这样的事情。

但现在再纠结这些事情也没有必要了。

万氏死了，万通也死了，万安临阵倒戈，余下彭华、李孜省等辈，不过是墙头草，哪边风大哪边倒，不足以影响大局，一切尘埃落定，挡在太子前面的障碍终于一一扫清，不再对他造成威胁。

这一年，皇帝才四十一岁，刚刚过了不惑之年。

他近来总是做梦。

梦见自己小时候，那会儿的皇帝还不是皇帝，他甚至仅仅是废太子，被软禁在深宫，每天能见到的不过方寸天地，但梦里他非但并未觉得苦闷，反倒是有点甜蜜的。

因为有人陪着他。

那个人叫万贞儿。

十几二十岁的万贞儿正处于一生中最美好的年华，皇帝到现在都还记得，她白腻的肌肤仿佛透着牛乳般的光泽，略有些圆的脸笑起来甜甜的。

梦中也不会忘记。

现在，也不曾忘怀。

事实是，万贞儿已经死了，这世上再也没有这个人。

所以皇帝知道，这不是什么好兆头，他也许命不久矣。

“你怨朕吗？”他将太子叫来，如是问道。

太子道：“儿子不曾怨过父皇。”

“为什么？”皇帝奇道，他看得出太子是真心这样说，而非故意在他面前卖乖。

这让他起了一点兴趣。

因为皇帝自己也知道，自己对太子做的事情，的确谈得上过分。

太子想了想，道：“怨恨是改变不了什么的，除了让自己更加不开心，母亲生前希望我能过得开心，不要怨恨任何人，她说儿子之所以能够活下来，正是托庇于许多人的好心和援手，如果无视这些冒着生命危

险帮自己的人，却总想着不好的事情，一个人能看到的，想到的，也就只有他头顶上的天地，不会更多了。”

皇帝微微动容：“你母亲……纪妃她是这么与你说的？”

太子：“是，母亲只说了不以物喜，不以己悲八字，其余是儿子自己揣测的，若有不当之处，请父皇恕罪。”

沉默片刻，皇帝才叹道：“没有不当，纪妃她……将你教得很好。”

当年那个清丽温柔的内藏女官，仿佛又在记忆深处渐渐清晰起来，太子的脸部轮廓有几分随了她，但她那一头浓密的黑发，却是太子却不具有的。

皇帝当年认回太子的时候，后者的头发就已经比常人稀疏了，皇帝也听说这是因为纪妃怀着他的时候被下了堕胎药的缘故，那时他并未觉得如何，此刻看着太子沉静的面容，皇帝却莫名有些心酸。

“是朕对不起你……和纪妃。”他又沉沉地叹了口气。“但纪妃说得对，一个人能做出什么样的事，取决于他的胸襟和眼界。朕若不在，你就是天子，当思亲贤臣，远小人，切勿重蹈朕的覆辙，当初妄信狂言，听凭李孜省继晓那些妖道妖僧胡言乱语，又大兴土木建造道观，这些都是朕的过失，你要引以为鉴。”

这语气像是在交代后事了。

太子毕竟不是圣人，他对这位父亲的感情同样复杂，纵然不恨，但其实心底还是有怨怪的，可这份怨怪，在听见他说出这样一番话的时候，又涌起许多莫名滋味。

“父皇……”

“如今朝堂上下乌烟瘴气，万通虽死，还有不少余党在，等着投机取巧，东山再起，你要明辨是非，切不可为阿谀奉承所蒙蔽。”

“是，儿子谨记。”

“内阁之中，刘吉的能力其实很强，只是他没把心用在正事上，你若觉得可用，便用之，若是觉得不行，便换人罢。刘健性情疏阔，不记私仇，有宰辅气度，徐溥也是，此二人可重用。还有唐泛……”

皇帝喘了口气：“唐润青是个做事的人才，这次也是多亏有他，才避免了一场大祸，此人心思缜密，善于谋断，也可大用。还有你那位李师傅，李东阳……”

太子接道：“李师傅如今还在守父丧。”

“对。”皇帝点点头，“等他守制期满，可以起用，不过他性情圆滑近

狡，你还得多观察一番，可让他先去修史，再决定重用与否。”

这很奇怪。

李东阳服父丧前不过是东宫侍讲，可皇帝却连他的名字来历和优缺点都记得清清楚楚。

可见他心里其实门儿清的，谁是谁非，都自有评断，先前只是不想去做，而不是不知道怎么做。

但也正是这样，才更让太子明白自己到底要走怎样一条路。

接连说了许多话，皇帝有些后继无力了，他缓缓闭上眼睛，似乎需要休息了。

太子见状便准备轻手轻脚地退出去。

冷不防皇帝忽然又睁开眼：“太子，不要怪贵妃。”

太子一愣。

皇帝口中的贵妃，自然就是刚刚薨逝不久的万贵妃。

没等太子反应过来，又听见自己父亲道：“朕不追封她为后了，但朕希望她身后能安安稳稳的，太子能答应否？”

太子心中叹了口气，恭恭敬敬地拱手：“儿子谨遵圣命。”

不答应又能如何，人已经死了，去挖坟鞭尸吗？

或者很多当权者喜欢这样做，甚至将万氏满门抄斩，方觉足以消弭心头愤恨。

但那样的话，难道母亲就能活过来了吗？

皇帝听到他的保证，似乎放下心，微微松了口气，又陷入了昏睡之中。

在他的梦里，也许还会出现那个笑靥如花的少女，轻轻抚摸着他的发旋，温柔地跟他说“不要跑远了，小心我找不见你”。

但那些都已经不是太子所要关心的事情了。

他也默默地出了口气，转身走出父亲的寝殿。

那一室的阴暗仿佛瞬间被抛在身后，阳光洒满肩头，温暖得就像母亲曾经在耳边的絮语。

外人并不知道发生在父子之间的这一番对话，不过皇帝日复一日身

体衰弱是大家有目共睹的，他因为万贵妃的死而哀叹自己命不久矣的话，许多人也都听见过，文官们不会跟着他一道伤春悲秋称颂两人爱情的可贵和伟大，大家只会觉得皇帝终于不再折腾了，真是可喜可贺。

阁臣们生怕皇帝悲伤过度再做出什么不靠谱的事情，赶紧趁着皇帝卧病在床的机会，呈请让太子入阁观政，参决大事，皇帝也同意了。

虽然才十几岁，但少年老成的太子明显比皇帝受欢迎多了，在内阁有决议之前，他基本不会指手画脚，只有当内阁有争议，抉择不下时，他才会提出自己的意见，更难能可贵的是，不管什么时候，在做什么，每当有大事需要让太子参与或作出决议的时候，阁臣们总能在最快的时间内见到他。

这样性情温柔仁慈的太子，没有大臣不会欢迎的。

就在大家忙于收拾万党那些乱摊子之时，成化二十三年丁未科殿试也如期举行。

陆灵溪参加了这一科殿试。

虽然出身世家大族，家族里历代就出了不少大官，但他自己原本是不想走科举这条路的，因为在他心里更向往的，是汉唐游侠那种纵情恣意的江湖生活，所以他才会上少林寺去学武艺，考了个秀才功名之后就开始四处游历。

但这一切想法在他遇到唐泛之后就改变了。

他发现人其实不是因为当了官之后就会变得汲汲名利，而是因为心被拘束了，所以人也跟着不洒脱起来。

唐泛的心飘然如仙，所以无论在朝在野，无论得意或示意时，他都并不让人觉得落魄难堪。

若非要让陆灵溪形容，他只能想到一段话。

可人如玉，步屟寻幽，载瞻载止，空碧悠悠。

神出古异，淡不可收。如月之曙，如气之秋。

这原是用来评诗的话，用在他身上，竟是如此贴切合适。

及至二人在苏州合力破案，唐泛运筹帷幄，突破重围，陆灵溪对唐泛的观感，已经从普通的好感，上升到混杂了崇拜倾慕等等感情在里头。

但这还不够，现在的他仅仅是个秀才，根本没有机会与唐泛多加接触，陆灵溪心想，就算他去唐家上门拜访，总也不能一住就赖着不走吧？

再说喜欢一个人，就要努力想办法去帮助他，成为他不可或缺的存在，这样对方眼里也才会有你的存在。

陆灵溪决定努力追上唐泛的步伐，不说与对方平起平坐，但起码也要让对方有朝一日意识到他的重要性，将自己与其他普通朋友区别起来。

若是还能再……

陆灵溪没有再想下去，但这样隐秘而又模糊的想法，让他心里涌起一股甜蜜。

抱着这个想法，陆灵溪也一反从前四处游荡的生活，定下心来专心备考，终于在殿试上被点为二甲十六名的进士。

这个名次虽然不如状元榜眼等来得抢眼，但也是十分出色的了。

陆灵溪顺利地进入翰林院，成为一名翰林，由此也在京城定居下来。

这让陆灵溪觉得高兴而又失望。

高兴的是，他终于得以日日见到唐泛了，唐泛自然没有忘记陆灵溪，对他也很热情，甚至几次招呼他上门吃饭，两人好像又回到从前在苏州时一起破案的日子了。

但他失落的是，每回好不容易有个跟唐泛独处的机会，总会有不相干的人冒出来打扰，其中次数最多的，莫过于住在唐家隔壁的锦衣卫指挥使隋州。

这真是个讨厌的人，陆灵溪心想。

但他并没有贸然表现出自己的不快。

因为他发现唐泛与隋州的确交情匪浅，如果排斥隋州，很可能也会惹来唐泛的反感。

陆灵溪不想做让唐大哥不高兴的事情。

碰巧这个时候，内阁事情太多，万安彭华尹直三人又因为万通的事情还在家里待着，就算唐泛重返内阁，满打满算也只有四个人在干活，根本忙不过来，就又从翰林院征调了一批新任翰林入阁帮忙。

自然，这些人不可能以大学士的身份入阁，也不是阁臣，充其量只能算是阁臣的副手，这些人可以帮阁臣们处理公文，分门别类，从旁辅助，减轻阁员的工作量。

能够近距离旁观内阁的运作流程，与阁臣宰辅近距离相处，就算再

辛苦也是个好差事，所以肯定也不是想去就能去的，还要通过考试。

陆灵溪也想去，但他没有去走唐泛的关系，那样就算唐泛帮了忙，他自己也会觉得自己没出息。

他本身学识就不错，最后还真就让他争取到一个名额。

唐大哥，我来了！

去内阁上任的前一天晚上，陆灵溪美美地想道，翻了个身，沉入梦乡。

他打算明早再给唐泛一个大惊喜。

# 第153章 番外二 单相思

读书人的梦想是进士及第，当官的梦想是入阁。

这批新翰林无疑是幸运的，他们还没能彻底摸清翰林院的一草一木时，就已经要到内阁来报到了。

能够与传说中的宰辅们近身接触，观察他们每日的办公流程，亲眼见到他们在国家大事上运筹帷幄，救民于水火，光是想想就令人激动不已。

人性总是崇尚强者的，也许有些读书人崇尚陶渊明竹林七贤那等隐士，但想走官途的人，最现成的学习榜样，自然是如今身在内阁的宰相们。

但是学习也得有个选择，像万安这种就算了，有点骨气的人都不会想要效仿。此君虽然临阵倒戈，给刘健他们通风报信，也亏得是刘健细心，跑去给唐泛说了一下，唐泛又谨慎无比，不肯放过任何一个线索，否则他们没能找到假太子，当场揭穿万通，如今是个什么局面尚且还是两说。

是以万安在事毕之后，就被皇帝遣回家去了。

也不知道皇帝怎么想的，万安的首辅之职并未被罢免，名义上他依然是首辅，只不过实际职务由刘吉代理，这位刘棉花也是一绝，从成化十一年入阁开始，到现在整整十二年了，隔三差五就被人弹劾，可就是稳如泰山，死也不主动请辞，这不，连万安都待在家里了，他反倒还百尺竿头更进一步，混官场能混到这地步，实在令人不能不服。

但这也不代表刘吉就是为人景仰的榜样了，在陆灵溪这些新翰林眼里，最理想的宰辅，自然要像刘健这样急公好义，像徐溥这样平易近人，还有集中了二人优点，既不像刘健那样容易冲动，又不像徐溥有时过于软和的唐泛。

这三个人，才是翰林们更希望接触并亲近的偶像。

其中自然也包括陆灵溪。

内阁一下少了三个人，加上重新入阁的唐泛，剩下的四名阁臣，终于可以得到每人单独一间值房的待遇了，这无疑是扳倒万党之后一个额外的好处。

被分到内阁的新翰林一共四个人，每人被分派给一位阁臣帮忙打下手，陆灵溪原本是分给徐溥的，他私底下跟人换了一下，就到了唐泛那里。

结果今天一大早兴冲冲地过来报到，想给唐泛一个惊喜，却被当头泼了一大盆冷水。

唐泛不在。

陆灵溪等了半天，忍不住去隔壁问老好人徐溥。

“你说润青啊！”徐溥恍然，“他今天告假了。”

陆灵溪傻眼了。

徐溥以为他担心无事可做，便体贴道：“你要不先在我这里跟刘孟一道整理公文卷宗，润青明天应该就过来当值了。”

要是拒绝的话未免显得不识好歹了，陆灵溪自然不能拂了徐溥的好意，却忍不住担心道：“徐相可知唐相因何而请假？”

徐溥道：“应该是生病了罢，他身体向来不错，很少告假的。”

陆灵溪一听，反而更担心了。

不过幸好他能力不错，就算心不在焉，一天下来也把活干得七七八八了，还跟刘孟两人一道被徐溥夸了一顿。

当然根绝陆灵溪的了解，徐溥也很可能只是不想打击他们，因为大家都知道，徐·老好人·相就从来没有说过谁的坏话。

傍晚出了宫，陆灵溪就去点心铺买了半斤玫瑰糕和半斤桂花糕，然后往唐家而去。

去了唐家，自然是婢女给他开的门。

唐家婢女一共三个，负责烧火做饭，洒扫屋舍，就是没有近身伺候的那种，而且陆灵溪发现她们都有个很显著的特点，那就是个个长得极其寻常普通，毫无一点特色可言，还有一个甚至五大三粗，光看背影差点还以为是男的。

实在是……太伤眼了。

陆灵溪在家里的时候，侍奉左右的婢女不说貌若天仙，起码也是眉清目秀的，但再看看唐家那些……他每看一回都要默默咽下一口血。

他听说唐家以前也是世代书香门第，只是后来家道中落了而已，照理说唐大哥的品味也不该是如此奇怪的啊。

陆灵溪百思不得其解。

但别人家的事怎么也轮不到他去指手画脚，陆灵溪也不希望自己任何一点作为引来唐泛的不快，他小心翼翼地维护着这份初生的感情，生

怕被任何不经意的举动所摧毁。

今天有点不同。

从唐家的门打开起，陆灵溪就觉得眼前霎时被点亮了。

国色朝酣酒，天香夜染衣。

若非群玉山头见，会向瑶台月下逢。

他脑海里如潮水一般纷涌出所有能够形容眼前美人的言辞，可是即便是再有才的诗人，依旧让人略嫌不足，这样的美人，应该是难描难绘的，无论是文字还是图像，都不如见到真人来得震撼。

但不幸的是，这美人他认得。

不仅认得，还熟得很。

“肖妩？？”陆灵溪大吃一惊，差点没跳了起来。“你怎么会在这里！”

肖妩似笑非笑：“我怎么就不能在这里，好歹在苏州我也帮你们办成那么大一个案子，你见到故人，难道就没有一点欣喜之情吗？”

若换了以前，看到这样一个美人，陆灵溪还真有可能会怦然心动。

又或者说，像肖妩这样国色天香的大美人，鲜少有人能不心动的。

但现在他一颗心却立时警惕起来：“你跟唐大哥何时熟到这份上了？”

肖妩侧开身子让他进去，一面道：“我路过京城，顺道过来探望唐大人，怎么，你能来，我就不能来吗？”

美人虽美，却是带刺的，更何况陆灵溪早在苏州的时候就知道她的身份来历了，除了骤然见到自然而然会被那张面皮神魂颠倒之外，一点遐想都没有。

陆灵溪甚至还不自觉在心里将她与唐泛比较了一下，忽而又觉得即便是比较，也亵渎了唐泛——

不知不觉之间，陆灵溪已经犯上了单向相思病，在他眼里，唐泛无处不好。

陆灵溪并不知道肖妩已经被吸纳入锦衣卫的事情，后者原先驻守南方，这几天因为有个任务，要回京城向北镇抚司汇报，这才会在此地出现，而且她也不在这里住，仅仅是出于礼节上门拜访，很快就要告辞走人了，不过肖妩乐于见到陆灵溪一脸憋屈想问又不敢问的模样，自然也

不会向对方解释太多。

她带着陆灵溪来到唐泛卧室门口："你自个儿进去罢。"

说罢也不待陆灵溪发问，直接就转身走了，身姿摇曳，风情万种。

陆灵溪瞅了她的背影一眼，却没什么欣赏美人的闲情逸致，他深吸了口气，本想抬手敲门，又怕扰了唐泛的清眠，想了想，索性静悄悄地推门，放轻了步履，从外间走入内室。

出乎意料，唐泛并不在睡觉，他也没察觉陆灵溪的到来，依旧趴在床上，身下放着一叠纸，好像在写什么。

看见他奋笔疾书，连卧病在床都不忘处理公务，陆灵溪顿时肃然起敬。

他生怕扰了唐泛的思路，连大气也不敢喘，只站在旁边看了半晌，直到脚有点酸麻感，才忍不住动了动。

正好唐泛也搁下笔，打算揉揉脖子，这一抬头就看见了陆灵溪。

但他的第一反应不是跟陆灵溪打招呼，而是好像下意识想掩盖自己正在写的东西。

结果手一伸又觉得表现太明显的，只得讪讪罢手，朝陆灵溪尴尬笑了一下。

"你来了？坐，坐！"

陆灵溪见他动作，反倒起了好奇心。

"唐大哥，你在作甚？"

唐泛轻咳一声："没什么，随便写写。"

他撑起手肘便想翻身，似乎力道没掌握好，眉头顿时拧作一团。

陆灵溪赶忙上前相扶："唐大哥这是怎么了，大夫怎么说的？"

"大夫说，"唐泛又是一声虚咳，"腰闪了。"

陆灵溪一愕："那可够严重的啊，连下地都不能了？"

唐泛嘿嘿一笑："倒也不至于，只是近来内阁事多，每晚都是时近午夜才回去，我也有些累，趁机休息一天罢了。"

陆灵溪想起自己本来准备给他的惊喜，笑道："以后唐大哥可就累不着了！"

唐泛挑眉："嗯？怎么说？"

陆灵溪眉开眼笑："翰林院新近了四人内阁给阁老打下手，我便是其中之一，正好又分到唐大哥你那里，以后可要劳烦你多指点我了，但有吩咐，无所不从！"

唐泛有点意外，旋即又露出赞赏的笑容，连说了两个好字，显得非常高兴。

他早就知道陆灵溪迟早会有出息，只是当初见时，对方少年锐气尚未褪去，行事难掩锋芒，性情又自由散漫，不适合仕途，如今考了进士之后，果然就沉敛许多了。

陆灵溪有点着迷地盯着对方的笑脸瞧，片刻之后，听见唐泛说"你手上提的是什么"，他才意识到自己这样的行为有点失礼，连忙将纸盒放在桌上。

"这是玫瑰糕和桂花糕，我听说你喜欢吃甜食……咦？"

他说着说着，眼角余光瞥见被唐泛挪放在边上的稿纸，几行字入目，注意力立时被吸引过去。

"这是……《战国志》的后稿？"陆灵溪瞧见上面几个熟悉的人名，有点难以置信。"唐大哥，你，难不成你就是《战国志》的作者？！"

唐泛摸摸鼻子，脸上露出点儿尴尬，既没承认，也没否认。

但哪里还需要承认，光是看他那表情，陆灵溪也已经知道答案了。

但这个答案着实太令人震撼了。

《战国志》是书铺里新近流行，也是卖得最不错的话本，情节跌宕起伏，引人入胜，要风月有风月，要故事有故事，非常受欢迎，自然那些酸腐的读书人总会嗤之以鼻，但这并不妨碍许多人都买回家去瞧一瞧，连最近茶楼里讲的评书，也大都是《战国志》。

因为这书是按册来出的，许多人看了第一册之后便急着想看后边的情节，于是市面上还出现许多仿写假冒作者"三青先生"的《战国志》后续。

对于书的作者，不少人也很好奇，不过一般会写书卖书的，都是那些落魄文人，因为生活拮据，不得不靠润笔费来度日，陆灵溪自然也听说其实有些士大夫也私底下用笔名偷偷写书的，不过那些人的身份终归没曝光，所以谁也不知道真假。

可现在，眼前竟然活生生就出现了一位。

内阁阁老，当朝宰辅，休假在家写话本。

而且写得还挺成功，这不，连陆灵溪闲暇之余都手不释卷呢。

但是这两者之间的联系，怎么都让人觉得不可思议。

自己喜欢看的话本的作者/传说中的落魄文人/三青先生 ＝ 东阁大学士兼刑部尚书唐泛？

陆灵溪觉得自己有点恍恍惚惚了。

作者有话要说：

注：

唐泛的刑部尚书这里不是bug，他这个是领刑部尚书衔，就是内阁里负责管刑部的那摊子事，跟真正的刑部尚书不冲突。

# 第154章 番外三 秒杀

陆灵溪倒没觉得写话本是多丢份的事情，不说这个话本是他喜爱看的，更何况还是唐泛写的，自然无处不好。

只是这个消息过于震撼，所以他好半天没有反应过来，总觉得不太真实，忍不住又将书稿最上面那一页看了好几眼，然后才带着略微有些颤抖激动的声音道：“唐大哥，这个话本我也买了呢，最初还是在茶楼里听的！没想到三青先生就是你，你就是三青先生啊！”

说完他才发现自己有点语无伦次，不由脸红了一下，赶紧掩饰错误：“咳，我就是想说，你写得很好！”

唐泛笑了起来，陆灵溪的赞美真心实意，任谁都看得出来，不过……

“在许多人眼里，这些东西毕竟上不了大雅之堂，身为朝臣去写话本，更容易授人把柄，希望你能帮我保密。”他对陆灵溪道。

陆灵溪点点头：“我明白，放心罢，唐大哥，这部书稿完成之后，也会付梓刊发的罢，你预备写多长？”

回过神来之后，他依旧有种如梦似幻的不真实感，真要形容的话，大约就相当于自己喜欢了很久的人，忽然发现他就住在自己隔壁一样，幸福来得太快，一时半会还未能接受这个事实。

唐泛笑道：“写完楚国衰落，就不写了。”

陆灵溪大吃一惊：“这又是为何？！”

唐泛苦笑：“我如今哪里有空，内阁值房那头我一日没去，卷宗就堆积如山了罢？”

陆灵溪：“是……”

唐泛道：“从前我写话本，是为了补贴家用，如今俸禄也足够度日了，而且在其位，谋其政，既然入了内阁，便该尽忠职守，做好自己的那份差事，你今日在我值房里，可曾看见角落里那份卷宗？”

陆灵溪有点惭愧：“没有。”

他一进去发现唐泛没在，立时就心不在焉了，坐在那里一整天也没心干活，还真没仔细去看唐泛书案上那些卷宗。

唐泛道：“大明律施行至今，有不少疏漏之处，我从中收集补充了不少，准备拿到内阁议事上讨论，明儿去值房的时候你可以先拿去看看，

若有什么想法，也可以与我说。”

陆灵溪应了一声，见唐泛想要翻身下床又禁不住龇牙咧嘴，便上前制止：“你想拿什么，我帮你！”

唐泛瞟了他一眼：“我要去解手，你怎么帮？”

陆灵溪也不知想到什么，脸红讷讷不敢言。

唐泛没搭理他，起身出去了，过了片刻又回来，他步履有些迟缓，显然腰闪得不轻。

陆灵溪上前扶他：“唐大哥，我帮你揉揉罢！”

唐泛自然说不用，但陆灵溪笑道：“学武之人也要懂些推拿的功夫才有备无患，你就别和我客气了，揉一揉能松快许多，保你明日就不会有事了！”

他一边说着，一边已经将手放在唐泛腰上。

唐泛还来不及说什么，便听见一个声音在门口响起：“什么有事？”

唐泛：“……”

陆灵溪回过头，看见来人，顺口打招呼：“隋指挥使？”

隋州朝他点点头，视线扫过陆灵溪放在唐泛腰上的手，不动声色地走过去，将唐泛扶坐在床边，一面伸出手给他揉按，一面对陆灵溪道：“既然来了，不如留下用饭？”

唐泛也道：“是啊，益青你反正在京城也是独居罢，不如晚饭和我们一道……哎哟，你杀猪吗，痛煞我也！”

隋州若无其事：“不小心手重了。”

唐泛抽了抽嘴角，敢怒不敢言。

陆灵溪总觉得这气氛看上去有些不对，好像自己无意中打扰了别人，不过出于某种不足为外人道的初衷，他决定还是顺从自己的心意：“那就叨扰了。”

隋州就住在唐家隔壁，陆灵溪是知道的。

但他没想到两家人交情好到如斯地步，竟然连饭都在一起吃。

不过这还不是最让陆灵溪震惊的。

最令他意外的是，这顿晚饭，竟然不是由唐家的丫鬟烧的，而是由隋州亲手烧的。

东坡肉，干煸小猪腰，炒虾黄儿，扒面筋，木须菜，清炖鸡汤，香菇盒，桂花鱼。

这些菜即使是三个人吃，也绰绰有余。

而且难以想象，外传威名赫赫，冷面无情的锦衣卫头子竟会在家洗手作羹汤。

看着眼前这些菜，再想想自己带来的糕点，陆灵溪简直要自惭形秽了。

但也许只是看起来不错，闻起来香，味道一般呢？

抱着这样的想法，他尝试夹了一筷子桂花鱼，入口肉质鲜嫩，咸香中又带着微微的甜味，那是因为烹调火候恰到好处才能保留的质感。

可能只是这一道菜拿得出手罢了。

陆灵溪忍不住暗暗腹诽，又夹了一块东坡肉。

咀嚼半晌，又看看唐泛大快朵颐的模样，他不得不承认……

隋州的厨艺，的确称得上一流。

连陆灵溪这样嘴刁的人，也得说一声服。

因为这若是家中厨子婢女做的，充其量也是理所当然，谁让人家成天琢磨的就是这个呢，可这却是出自隋州之手，谁都知道锦衣卫不比任何一个衙门清闲，虽然人家干的许多活计都是不能公开的，可锦衣卫指挥使好歹也是三品官职，这还能有如此厨艺，就十分令人惊叹了。

陆灵溪忍不住拿自己比较了一下，想了半天，似乎自己唯一比对方拿得出手的，就是文才了吧？翰林进士什么的，对方这辈子是别想了。

虽说自觉略胜一筹，他却没有高兴的情绪，虽然饭菜滋味不错，唐泛也不停招呼他吃菜，但是陆灵溪总是恹恹提不起劲。

原因便是……

“润青在苏州时多有你帮忙，他也将你当弟弟看待，以后若有空不妨常来。”临走前，隋州亲自将他送到门口，又如此说道。

陆灵溪听了这话，禁不住就郁闷起来，心想这不是唐家么，你一个姓隋的怎么反倒俨然主人家的口吻了？

可隋州的气场着实太过强大，一脸冷肃地说着客气话时，陆灵溪饶是心头再不满，竟也憋不出半句反驳的话。

回家的路上，他郁闷着郁闷着，忽地悚然一惊：姓隋的该不会也喜

欢唐大哥吧？！

他被这个猜测吓了一跳，却越想越觉得有可能。

唐大哥那样优秀的人，无论男女，自然都很容易产生倾慕之心，更何况他还听说隋州也曾与唐大哥出生入死，两人情谊自然非同一般，再想想姓隋的如今尚未娶妻……

想及此，陆灵溪危机感顿起。

但他又不可能跑到唐泛面前去问答案，憋在心里的后果是一整晚都失眠了，以致于隔天去当值的时候还顶着两个黑眼圈，招来唐泛关切的询问。

第二天散值之后，陆灵溪又往唐家跑，这回他学聪明了，直接从仙客楼点了一桌子席面送到唐家，美其名曰昨天在唐家吃了白食过意不去，所以今天请唐泛吃饭。

仙客楼的席面水准自然是不必说的，唐泛到现在依旧保留着一个习惯，只要闲暇又有心情的时候，他总会到仙客楼吃上一回，在旁人眼里，吃饭就是吃饭，纵然食物美味些，顶多就是一场享受，但唐泛不一样，美味佳肴可以让他在放松之余，还能静下心来思考一些事情，往往一顿饭吃饭，原先想不通的事情说不定也想通了。

不过陆灵溪并不知道唐泛是仙客楼的常客，见唐泛好像挺喜欢这桌席面，他还不忘讨好又邀功道："唐大哥若是喜欢，我明儿再给你送一席过来罢！"

唐泛摇头道："不必了，你初入官途，俸禄不多，虽然有家底，也要省着些花，不可随意挥霍。"

陆灵溪正想说没关系，旁边隋州来了一句："你上个月去的次数太多，都吃伤了，以后要节制些。"

唐泛尴尬一笑，摸摸鼻子。

"……"陆灵溪禁不住内伤，上个月他还在翰林院啊！

他这下可以完全确定了，隋州果然是跟自己抱着一样的心思的，否则怎会处处与自己过不去。

陆灵溪一下子燃起了斗志。

想想自己除了不会下厨之外，有什么不如隋广川的呢？

起码两人都会武，虽然不知输赢高低，但陆灵溪自问自己拜师名门，肯定是不会输的。

更不必提自己还是翰林，光以文斗，就能甩出对方一条街。

陆灵溪更加设身处地站在唐泛的角度上考虑，一个文臣，尤其是内阁宰辅，与锦衣卫头子过从甚密，怎么看都不是一件好事，万一惹来帝王猜忌，必然会对唐泛造成伤害。

不知是不是看出他的心思，在晚饭结束后，隋州忽然道：“听说你曾拜入少林门下学艺？”

陆灵溪疑惑而又戒备地点点头：“不错。”

隋州露出一个浅淡的笑容：“我曾与少林的木音大师交过手，获益匪浅，不知你师承何人名下？”

不知怎的，对方这个笑容在陆灵溪看来无比碍眼，他顺势道：“木音大师是我师伯，武艺十分厉害，我也承蒙他指点过，既然隋指挥使与我师门有缘，又与我师伯交过手，不如今夜就由我向隋指挥使讨教一二？”

隋州点点头：“可。”

陆灵溪最是反感对方这种端着官架子，故作云淡风轻的模样，忍不住气闷不已，又无可奈何。

自己跟隋州相比，并没有任何逊色的，唯一差的只有年龄，正是因为少了那么几岁，没能像对方一样与唐泛历经生死难关，同甘共苦，这才是让他觉得气闷的原因。

可人家就是比你早了一步，有什么办法呢？

唐泛是个典型的文官，对打打杀杀不太感兴趣，见他们要切磋，也没有马上起身去观看的兴致，还是陆灵溪出言邀请对方当评判，他才慢腾腾起身走到门口，还不忘道：“小心些，别打坏了花草树木。”

陆灵溪更加下定决心，这场切磋一定要赢，让唐泛知道他才是文武双全，比隋州更适合站在他身边的人。

两人很快动起手来。

双方都没有带兵刃，赤手空拳，动作却很快，在外行人看来不过是两条人影上下翻飞腾跃，转眼便过了数十招，陆灵溪虽然年轻，但因为师门的缘故，一招一式稳如泰山，反倒是隋州的招式更加行云流水，不拘泥于一格，如羚羊挂角，信手拈来，见招拆招，令人无从防备。

很快，陆灵溪就知道，自己与对方的差距，并非招式上的风格，又或者对敌经验的多少，要知道陆灵溪本人四处游历时，也没少实战经验的。

两人的差别在于，陆灵溪没有杀人的魄力，故而少了那份杀意和杀

心，而隋州是从铁与血，从杀人场中淬炼出来的，所以每一招无不带着凌厉锋芒，这是前者所不具备的。

终于，在第将近两百招的时候，陆灵溪因为分神，很快被对方觑准空门，直接一脚踹在腰上。

陆灵溪没缓住退势，一连退到墙根还撞倒一盆花才停下来。

他输了。

这个事实令他无比沮丧，甚至连唐泛好生安慰也没能缓过神来。

离开唐家的时候，隋州主动说代主人相送，唐泛没有反对，陆灵溪也没有拒绝。

因为他有话要对隋州说。

陆灵溪忍不住诘问道："隋指挥使，你是否对唐大哥抱着不该有的念头？"

从称呼上明显可以看出亲疏了。

隋州抱胸而立："你是什么念头，我就是什么念头。"

陆灵溪一噎，锲而不舍："恕我直言，你身份敏感，若与唐大哥太过接近，容易惹来天子猜忌，到头来只怕会害了唐大哥！"

隋州表情淡淡："这就不劳你费心了，我自有法子。"

陆灵溪怒道："你这是强人所难！"

隋州挑眉："不管我是不是强人所难，你有一点绝对不如我。"

陆灵溪不服："哪一点？"

隋州："我愿意为了他放弃一切，包括子嗣，你愿意吗？"

陆灵溪愣住了。

因为这句话，他半天没回过神，连隋州什么时候关上门将他留在门外都不知道。

据说当天晚上，唐家寝室里不时传来呻吟求饶声，其中内容大约是："……他要上门，我总不能不让罢，你这是迁怒……别太狠了，我明儿还要进宫……啊……"

# 第155章 番外四 领悟

直到第二天到内阁，陆灵溪仍旧有点缓不过神来。

因为隋州的那一句话，他辗转反侧整整一夜，难以避免地，再一次失眠了。

不可否认，隋州的话令他极为震撼。

能够为了对方放弃一切，甚至包括子嗣，这是一种什么样的感情？

坦白说，陆灵溪之前虽然也明白自己对唐泛怀着倾慕之心，可也从未想过成亲生子这一类的问题，又或者说，在他没有意识到的想法里，成亲生子跟与唐泛走得近是并不矛盾的。

然而隋州的话狠狠打醒了他。

他的脑袋成功地变成了一团浆糊，原先聪颖敏捷的思路，现在却像走入死胡同，怎么转也转不出来。

假如他与唐大哥真有心意相通的那一天？

他会不会为了唐大哥放弃娶妻生子，放弃延续后代呢？

陆灵溪不愿意去想这个答案，但他内心深处或许明白，他可能没法为唐泛做到这一步。

理由有很多，他出身世家，家族牵绊很多，家人长辈不会允许他这么做，再者若是寻常小倌娈童，玩玩也就罢了，世风如此，没有人会多加干涉，反倒引以为风雅之事，然而唐泛可不同，那不是他可以狎玩的人物，反过来对方狎玩他还差不多，退一万步说，唐泛之于陆灵溪，那就像清风明月一般的人物，容不得半点亵渎，更不可能以小倌娈童来类比。

但这些理由，在隋州面前统统都不是理由。

对方除了不是文官出身之外，不比他半点逊色，连官位品级都要比他高，更不必说还是太后亲戚，深得天家看重。

最重要的是，锦衣卫为天子耳目，掌缉捕刑侦，常人听了都要怵上几分，官员们更不敢正面招惹。

而这样的人，竟然愿意为了唐泛而放弃娶妻生子。

所以陆灵溪不愿意承认，自己不如隋州。

唐泛自然不知道陆灵溪纠结而曲折的内心历程，他正忙着处理昨日积累的公务，一些需要让人打下手的活就直接丢给陆灵溪去处理，只让他在不懂的时候可以来问，末了便一头埋进公文里，全然公事公办，严谨认真，与平日私底下的模样截然不同。

然而正是这样截然不同的两面化，使得唐泛的人格越发丰满富有魅力，在朋友面前，他仅仅是好吃懒做，诙谐风趣的唐润青，但在同僚下属面前，他又是闲暇时温和可亲，议事时废寝忘食的唐相。

看着唐泛面无表情低头批阅卷宗的侧面，陆灵溪发现自己单是这样看着对方，也有种着迷般的耳目眩迷。

过了好一会儿，似乎脖子有些酸，唐泛忍不住伸手往自己颈后捏去，顺势抬起头，看见陆灵溪还杵在原地，不由面露诧异："你怎么还在这里？"

陆灵溪："……唐相，您方才让我在这里等着，说要给我看一份修律的手稿。"

在内阁，他素来很注意维护唐泛的面子，绝不用唐大哥这样的称呼，而改以唐相称之。

唐泛一拍额头，朝他歉意笑道："对对，我给忙忘了！"

他迅速扫了一眼，从几沓卷宗里辨别出自己要的东西，拿起其中一份，递给陆灵溪。

"就是这个，你没事的时候先拿去看看，下午内阁议事时应该也会说起，你们应该是可以获准旁听的，到时你不妨多听听，对你以后也有帮助。"

内阁议事一般是不准闲杂人等入内旁听的，即便陆灵溪等几个在内阁司职的也不允许，不过一些不太重要的会议，陆灵溪他们即便待在旁边，也没有人会赶他们走，有心旁听学习的人就可以趁着帮忙端茶倒水的机会留在那里。

陆灵溪接过卷宗，欲言又止："唐相……"

唐泛又低下头去了，听见他说话也只是微微嗯了一声，语调上挑，表明疑问，并未抬头。

陆灵溪酝酿的半晌的话到了嘴边，终究没有说出来："没，没什么事，您先忙。"

他回到自己的桌子旁边，坐下来，翻开那份卷宗。

唐泛的字迹不像他为人表现出的那样温和，反倒显得刚劲有力，端端正正的楷书也被写得筋骨分明，可见其人外柔内刚，实有隐藏至深的

傲骨。

陆灵溪原还有些心不在焉，但看着看着，却渐渐投入全副注意力，直到中午唐泛喊他去吃饭休息，才放下意犹未尽地放下卷宗，揉揉眼睛，叹道：“此时我方才发现自己的功名竟是白考了！”

唐泛失笑：“为何发此感慨？”

陆灵溪：“十年寒窗，读的都是四书五经，听的都是大道理，却并不知道治国平天下，到底要如何治法，如何平法，如今看您那份条例，逐字逐句地读却还要思考再三，吃力异常，可见我平日自视甚高，实际上也不过是腐儒一个，只会空谈，不会实干。”

唐泛笑道：“不必妄自菲薄，你的起点已经比寻常人高上许多了，也并非那些只知死读书的人可比，你所欠缺的，不过是日积月累的经验，太、祖设科举，自有其用意，能够中进士的人，未必就是治国之才，但所有治国之才，无不都是饱读诗书的鸿儒，你要切记这一点。”

陆灵溪肃然受教。

虽然二人年纪相差并不算太大，但达者为先，不管是在官场上，还是在学问上，还是为人处世，唐泛当他的老师也绰绰有余，陆灵溪甚至觉得能每天跟在唐泛身边聆听他的耳提面命，也是一种幸福。

然而想想自己那还未实现就要熄灭在襁褓里的愿想，陆灵溪心里顿时涌出莫名的心酸。

还没等他彻底收拾好心情，下午的内阁会议开始了。

皇帝的身体现在日渐沉重，一天不如一天，大家心里有数，也不点破，只默默做着自己该做的事，为太子即将登基作准备。

不过天下不会因为皇帝龙体染恙就停止运转，该发生的事情还是照样在发生。

六月，湖北大水。

七月，临潼、咸阳地震。

据大同驻防传来的消息，鞑靼那边又有蠢蠢欲动的迹象。

自正统天顺年以后，海防空虚，倭寇踪迹屡现，此时中日之间有勘合贸易之约，而倭寇则假借入贡之名，路遇官兵，则先虚掩来历，矫称入贡者，然后乘其无备，则肆行杀掠，连大明商船民船也屡受其害，沿海百姓多有不堪其扰者。

这一件件一桩桩，经过地方而转通政司呈报上来，全都是大明宰辅们急需处理的要务。

陆灵溪和其他几名在内阁司职的翰林看着，这才深切体会到内阁作为大明最高权力中心的意义。

皇帝英明神武，能够一语定乾坤自然是好事，可要是摊上像当今天子那样的皇帝，内阁的作用就变得十分重要，这些宰辅都是通过层层筛选出来的，他们其中许多人有过地方理政的丰富经验，有在六部履事的阅历，更是经过科举选拔的人才，能够应付这些足以令这些新翰林瞠目结舌，手足无措的麻烦。

而包括陆灵溪在内的几个翰林，也由此见识到了内阁阁老们精明强干的一面。

像刘吉，虽然被言官冠以刘棉花的外号，但其实他若真一无是处，也不可能在内阁待这么多年了，不想干活跟不会干活是有区别的。万安等人落马之后，刘吉担心自己就是下一个，一反这些年碌碌无为的作风，一夜之间变得奋发向上起来，还几次犯颜进谏，劝诫皇帝要远离方士，不要沉湎于失去万贵妃的悲伤等等，画风转变得太快，令所有人都目瞪口呆。

内阁之中，所有人性情不一，在许多事情上的作风也就不一样。

唐泛虽然排行居末，但他因为在其中年纪最轻，精力最好，效率自然也最快，如今不仅要管着刑部的事情，还兼掌兵部，也难怪就算同处一室，陆灵溪也找不到机会跟他说上几句话，因为唐泛实在是太忙了。

内阁会议的议题与地震有关，因为要拨款，所以户部尚书李敏也参加了。

此时伴随着万党下台，所谓的“泥塑六尚书”也已经去得差不多了，李敏先前因病自请离去，两年前起复，改任漕运总督，后来又掌管户部，可见其人干练。

会议流程无非便是刘吉提了个数目，让户部那边拨款，李敏开始讨价还价，说户部现在没有那么多钱，还要负责北方各地的粮草，实在入不敷出，两人扯皮半天，期间刘健，唐泛等人插、入数次参与讨论，大家说得口干舌燥，最后终于确定下一个数目，由李敏那边拨下钱粮，然后内阁这边由刘健负责，若有事则找刘健联系云云。

新翰林们几曾见过内阁议事本质上跟市井里买卖那般讨价还价差不多，个个都看得目瞪口呆。

紧接着又是唐泛提出自己关于新修律法，补漏《大明律》的条款草稿，不过这个议题比之前更不顺利，刘吉本质上是个求稳的人，有万党的前车之鉴，他不愿再捅出什么篓子，因为这种条例一旦通过，首辅肯定是要负直接责任的，所以即便有刘健支持，唐泛这份提议也依旧被刘吉压了下来，他也不直接否决，只一句容后再议，唐泛也无可奈何，他总不能揪着人家的衣服催他马上就要给出定论。

虽然会议全程与新翰林无关，但他们默默旁观，却也学到了不少东西，至于到底领悟了什么，那就要看各人的悟性了。

临近议事结束的时候，外面侍卫进来传话，说是锦衣卫指挥使隋州奉太后命，有懿旨传达。

刘吉忙让人将对方请进来。

隋州进来之后，先向内阁诸人团团拱手以示尊重，方才道：“下官方才去向太后请安，太后有口谕托我传达。”

众人自然知道他与太后是亲戚，闻言也并不诧异，刘吉就问：“隋指挥使请说。”

隋州道：“未知诸位给贵妃万氏的谥号与尊位可拟好了？”

刘吉虚咳一声，周太后不待见万贵妃，这也是人人皆知的事情。“回太后的话，已经拟好了，谥号是慈孝恭肃端慎荣靖皇贵妃。”

隋州：“万氏不过一嫔妃耳，何德何能得八字谥号？她慈在何处，又孝在何处？”

他冷着脸代太后诘问的神色还真有几分慑人，连刘吉也被唬住了，小心道：“这是陛下的意愿……”

隋州道：“太后有命，让诸位再议一议罢。”

这真是神仙打架，凡人遭殃。

刘吉有点无奈，心想你们母子俩的官司，关我们什么事呢！

可他不能这么回，只得应了下来。

那头隋州传完了话，也不多停留，转身便离开了，只是路过唐泛身旁时，手不着痕迹地碰了一下他，手指从对方手背上轻轻拂过。

动作飞快，却十分暧昧。

在场没有人注意到，除了陆灵溪。

他瞪大了眼睛。

这也太大胆了！

# 第156章 番外五 除旧迎新

这明显示威似的举动让陆灵溪心中一阵酸涩。

不管是不是先来后到，他自忖也是胆大包天的人，可却做不出像隋州这样的事情来。

就像先前隋州问他能不能为了唐泛放弃一切一样。

归根结底，因为他的出身束缚了他自己。

先前陆灵溪本以为自己从出身上胜了隋州一筹，世家大族出身，与唐泛类同，明朝外戚本质上都是平民小家门户，因而不管是从涵养上还是学识上，都比隋州更能找到与唐泛的共同点。

正所谓心意相通，那起码也得先想到一块去，才能相通，不是么？

但现在出身反倒成了陆灵溪的短板，他心中总是隐隐有所顾忌，放不开手脚，所以反倒不如隋州那样肆无忌惮。

想想自己方才看到的那一幕，虽然隋州那样大胆，但唐泛甚至都没有露出反感的情绪，仅仅只是后颈略略浮起一抹浅浅的红色，难道心意如何还不够明显么？

这才是让陆灵溪倍感酸涩之处。

内阁会议散了之后，众人回到各自的值房，陆灵溪的眼睛盯着自己面前的卷宗，心却已经乱了。

唐泛手头的事情很多，也没空闲管他，自然不会注意到他的异常。

直到傍晚散值又过了许久，桌子上的卷宗减少大半，唐泛又觉得腹中鸣响，这才直起身子伸了个懒腰，再一抬头，发现陆灵溪还坐在那里。

“你怎么还没走？”

陆灵溪茫然抬头：“啊？”

他好不容易静下心开始阅读唐泛给他练手的那些公文，没想到一眨眼就天黑了。

唐泛失笑：“啊什么，都散值了，走罢，回去了！”

他站起身活动一下筋骨，又对陆灵溪道：“你在京城也是独居罢，这个时辰回去婢女要重新生火做饭也是麻烦，不如与我到外头去吃罢。”

陆灵溪自然没有异议。

唐泛带他来到自己最常光顾的那个馄饨摊主，好几年了，从他入京伊始，馄饨摊子还是那个馄饨摊子，味道还是那个味道，连分量也没有减少过，唐泛骨子里其实是个念旧的人，所以他很喜欢来这里，固然因为馄饨美味，也是因为其中那份旧情。

几年下来，摊主夫妻也早就跟唐泛熟稔了，见他带了个面生的年轻人过来，便开玩笑道：“唐大人今儿怎么换了个家眷了？”

唐泛笑骂：“胡说八道，我带的都是同僚和朋友！”

此时的唐泛就跟大街上随处可寻的普通人一样，没有摆出朝廷命官的谱儿，摊主自然也不惧他，闻言就调侃道：“行行，小的说错了，这回是朋友，不是家眷！”

唐泛拿他没办法，挥挥手：“赶紧下你的馄饨去罢，老规矩，两碗，多加点葱花……诶，益青你要加什么？”

陆灵溪道：“我不吃香菜，其它随意。”

唐泛对摊主道：“那一碗不要香菜，另外一碗老规矩。”

“好嘞！”摊主应了一声，麻利地将巾子往肩上一甩，大步走到摊子前面下馄饨去了。

陆灵溪好奇：“唐大哥，你和隋指挥使常到这里来吃馄饨吗？”

唐泛摇头：“也不止和他，我带汪直，晦庵公他们都来过。”

在唐泛想要的时候，他的回答总是滴水不漏。

陆灵溪有点失望，忍了一天，最终还是没忍住：“唐大哥，我想问你个事儿……”

唐泛波澜不惊：“问罢。”

陆灵溪：“你知道隋指挥使对你……？”

他没有将话说完，但唐泛却似乎知道他要问什么，嗯了一声：“知道。”

陆灵溪吃了已经，仿佛没料到他会承认得如此爽快：“那你也……？！”

唐泛：“不错，我心同他心。”

陆灵溪已经完全说不出话来了。

唐泛回头看他一眼，笑了起来：“你这是什么表情？”

陆灵溪瞠目结舌：“可，可这……”

他想说什么，又觉得说什么都不合适，最后反而问出自己一直想问的话：“那如果是我呢？我也能够为你放弃一切，唐大哥你愿不愿意？”

唐泛摇摇头：“我只将你当作弟弟和朋友来看待。”

陆灵溪顿时不服：“我没比他差多少！”

唐泛微微一笑：“与好坏无关，不是那个人，怎么都不对。”

陆灵溪无话可说，他好不容易鼓起勇气将事情挑明，结果却被唐泛一句话便堵回去，微弱的希望也最终破灭，脸上难掩沮丧颓然。

这时候，摊主端着两碗热腾腾的鸡汁馄饨过来了。

“唐大人，老规矩，您的那碗，葱花可都是放满了！今儿葱油饼还没卖完，我给您留了份，要不要一并端上来？”摊主邀功道。

“自然要了，你几时见我来了不点那个的，你有心了！”唐泛笑道。

馄饨的确味道很好，皮薄馅多，肉质鲜嫩，咬一口就有汤汁流出来，带着微微的鸡汤香味，咸香适中。

但陆灵溪却食不知味，有一勺没一勺地舀着。

再看看唐泛，人家依旧丝毫不受影响，馄饨很快就消失了大半碗。

陆灵溪见状更心塞了。

一顿饭吃完，唐泛心满意足地掏出帕子抹了抹嘴，扭头一看，发现陆灵溪大半没有动过，暗叹了口气。

“益青。”

陆灵溪抬起头，露出疑惑的表情。

唐泛道：“你在内阁这几天表现平平，甚至比不上刘孟他们。”

陆灵溪想辩解：“我……”

想了想又说不出什么辩解的话，他自己也有感觉，这几天心不在焉，的确什么正事都没干成，即便干了也没上心，浑浑噩噩，不知所谓，连唐泛让他看的那个与修律有关的卷宗，他至今也尚未看完。

思及此，他泄气道：“的确是我失职了，唐大哥，我有一事相求。”

唐泛示意他继续说下去。

陆灵溪犹豫片刻，道："这两日，其实不单是因为这件事，我思虑再三，终究觉得自己不太适合待在内阁……不知唐大哥你会不会我太不识好歹了？"

唐泛不置可否："你怎会有如此想法的？"

内阁是多少人梦寐以求的地方，想进都进不去，如今陆灵溪有机会司职于此，又是千辛万苦才进来了，不过两天却开始想着离开，也不知道旁人听见这话，会如何咬牙切齿。

陆灵溪苦笑："我也不晓得，若是说出来了，唐大哥可别骂我。"

唐泛："你说。"

陆灵溪叹了口气："从前未当官时，总觉得当官受束缚，只愿快意恩仇，浪荡江湖，后来跟在唐大哥身边，便发现自己这种想法未免过于幼稚，所以我才会去考了进士，但如今身在内阁，不知怎的，却反倒有些惘然。我想了又想，兴许是我这人太不知足，又兴许是能力不足无法胜任罢。所以我斗胆想私下求唐大哥一件事。"

唐泛："嗯？"

陆灵溪："我想外调，即便任一七品县令也罢。"

唐泛蹙眉："是因为我的缘故？"

陆灵溪笑了起来："正因为有唐大哥在，反倒才是我至今犹疑未决的原因。"

唐泛看了他片刻，道："若你当真下定了决心，倒也不错，许多人以外调为畏途，认为一辈子莫过于留在京师平步青云，才能称为顺顺当当，然而我并不赞同，若能体验过父母官的艰辛难处，对你以后的眼界仕途，都是大有裨益的。"

陆灵溪道："唐大哥，如此说来，你答应了？"

唐泛道："我答应了，但你不后悔么？我希望你不是为了一时赌气而说出这种话。"

陆灵溪："不后悔，也非赌一时之气。"

唐泛笑了一下，拍拍他的肩膀："既然你不后悔，我会帮你的。"

感觉到肩膀上的温暖，陆灵溪先是心头一动，继而又是微微酸涩。

不是自己的，终究注定不是自己的。

与其苦苦哀求挽留，不如索性放手。

一个小小翰林的消失，并未掀起什么波澜，除了认识陆灵溪的人，甚至没有人过问，即便是其他内阁阁臣，因为陆灵溪上任没几天，对他也不是很熟悉，顶多看见唐泛身边出现生面孔，奇怪询问一声罢了。

在唐泛的运作下，陆灵溪离开京城，前往一个边陲小县就任，那地方因为贫穷落后，历来被许多人视为畏途，像陆灵溪这种原本有着锦绣前程的人，却主动要求前往，这不能不说是一桩奇事。

时间很快到了九月。

在所有人不能明说而又早已有所预料的情况下，皇帝终于驾崩。

许多人虽然明知道这样不敬，可终究忍不住，悄悄松了口气。

一个纪元结束了。

新的纪元开始了。

从下一年起，天下的年号，就不再是成化。

而是弘治。

# 第157章 番外六 阿冬婚事

转眼间，阿冬也女大十八变，从胖乎乎的小姑娘，摇身一变成为娉婷少女了。

其实仔细算来，从阿冬初到唐家，被唐泛认为妹妹，至今也不过五六年光景，然而这五六年里发生的事情太多，以至于唐泛觉得自己还没来得及仔细感受，妹妹就已经到了出嫁的年龄了。

是的，出嫁。

阿冬去年及笄，今年十六，虽说没有肖妩那般倾国倾城的美貌，却也是个眉清目秀的少女了。

虽说这个少女的武力值有点高（能在隋州手底下走个数十招，一脚踹坏别人的大门，将唐澄举起来之类），但在唐泛心里，自然没有人比自己的妹妹更好。

更何况阿冬在唐家耳濡目染，出落得性格爽朗，落落大方，心胸开阔，令旁人一见便心生好感。

有鉴于唐家的门第和阿冬的名声，从她还差一年及笄起，上门提亲的人便络绎不绝。

不过其中大多数都是武官或者军户出身，这让唐泛不太满意——在天底下所有哥哥眼里，妹妹总是值得最好的——唐泛甚至觉得，只怕将这样的妹妹嫁给皇帝，还委屈了妹妹呢！（当然，人家皇帝此时也已经成亲了，压根没那意思）

有的也许本身人品不错，却有个糟心的家庭，也有的人家婆婆脾气好，儿子却不求上进，总而言之，唐泛和唐瑜挑来拣去，都没有找到他们认为最合适的人选。

在唐泛看来，最理想的人家也不需要满门富贵，享尽荣华，更不必门第太高，否则将来定然免不了后宅争斗，只要人品与性格俱佳，家风教养良好，即便目前还清贫些也没所谓，反正阿冬这些年在店铺帮忙拿到的红利，也足以让她嫁人后过上过错的日子了，更不必说她还有个女财主姐姐和宰相哥哥，男方但凡是有点眼色的，就不会敢欺负她。

不过计划总是赶不上变化，还没等唐泛挑出合心意的妹夫来，阿冬自己就看上了一个。

对方是糕点铺的伙计。

说来也巧，那间糕点铺，就是唐泛经常去光顾的那家老字号。

那伙计叫杨锐，在店铺里干了三年，唐泛也见过，为人老实巴交，从来不会说谎。

有一回唐泛去买糕点，看中一款绿豆糕，杨锐也是厚道，直接跟唐泛说这绿豆糕是昨夜翻新的，若要新鲜的得等下一批出炉，而且他也不仅是对唐泛这样说，对每一个想买绿豆糕的客人都会这么说，如果客人自己不介意就没问题，像唐泛自然就宁愿挑选别的糕点了。

后来糕点铺掌柜发现了这件事，差点气得直接将杨锐给开除了，还是唐泛给他求情，最后才得以留下来的。

这种人当朋友自然不错，可若是当妹夫，唐泛肯定不乐意。

男方太老实，万一阿冬被欺负也不敢帮她出头怎么办？

男方太老实，万一在外面被欺负了，还要阿冬这个当妻子的去为丈夫出头怎么办？

男方太老实，以后养不起家，反过来还要阿冬拿嫁妆贴补日子怎么办？

总而言之，唐泛为此能臆想出十条八条阿冬不适合嫁给杨锐的理由。

但他这么想没用，女大不由兄，他眼中的缺点通通变成阿冬眼里的优点。

面对阿冬的执拗，唐泛很头疼：“你们俩到底是怎么认识的？怎么这么快就互许终身了，杨锐那小子到底有什么好的，我保证绝对给你找个更好的！”

阿冬一脸无辜：“还不是大哥你时常让我去帮你买糕点，否则我也不会认识他呀！”

唐泛被她堵得半天说不上话。

阿冬挽住他的手臂，放软了声音撒娇道：“大哥是不是瞧不上杨锐的出身？”

唐泛断然否认：“没有的事，我只是怕你嫁过去之后吃苦！”

阿冬笑眯了眼：“可我本来就是苦丫头出身啊！”

唐泛敲了她一个爆栗：“不许这么说，你是我唐润青的妹妹！”

二人挽着手在唐瑜府上的后院散步——因为生意越做越大，唐瑜已经今非昔比，再不是往日在婆家受尽冷遇不敢出声的小媳妇儿了，她甚至将胭脂铺开到了江南，并交由钱三去打理，自己则专心做北方的生

意，说来好玩，隋州手下的得力干将薛凌，也不知怎的就与唐瑜看对了眼，两人不知不觉走到一块，已经于去年年底成了亲。

现在这宅子便是唐瑜新买的，前身住着一位侍郎，对方致仕离京，便将宅第出让，此地离唐泛住的地方也不远，彼此有个照应，薛凌对外是个铁血无情的汉子，在家却是老婆说什么便是什么，丝毫不觉得唐瑜能干凸显自己无能，若非如此，唐瑜也不可能被他软磨硬泡，答应嫁给他。

唐澄倒也争气，小小年纪便已考中秀才，却是要学舅舅当年离家远游那般，十五岁便已经将京畿地区都走遍了，如今还在外头，准备参加弘治二年的秋闱。

“我知道大哥疼我，姐姐也疼我！”阿冬搂着唐泛的手臂，笑得一脸满足：“我并没有妄自菲薄，事实上，如果不是大哥，我也不可能过上如今的日子，我怎么可能糟蹋自己，这样只会让你们更心疼而已！”

“我之所以看中杨锐，正是喜欢他厚道的为人，一个男人是否富有，是否功成名就，这些都没有关系，重要的是他是否有宽广的胸怀。”

“我心目中的如意郎君，就是要像大哥你一样，外柔内刚，外圆内方，杨锐虽然不及大哥一成，可他唯一的一分好处，便是有一颗像大哥一样宽厚容让的心，这才是我最看重的。”

天底下有哪个哥哥会不喜欢被妹妹夸奖的？

便是唐泛原本对杨锐诸多不满，听见这话，心里也忍不住甜滋滋的。

“我还以为你有了心上人，就忘了大哥呢！”

阿冬笑嘻嘻地吐舌头：“怎么会呢？若是大哥实在不喜欢他，我当然不会坚持，在我心里最重要的就是大哥了！”

饶是知道这死丫头不过是以退为进，唐泛依旧觉得宽慰许多。

他摸了摸阿冬的头发，触手盈润丰厚，早已不像当初刚到唐家时那般枯黄了。

“我记得你刚来的时候，不过这么高，”唐泛比了比自己的腰部，喟叹道：“结果转眼就成大姑娘了，怎么就过得这么快呢！”

“是啊！”阿冬笑道，“有一年上元灯节，我还被拐了呢，然后跟着大哥出生入死，自那时候起我才想学武的，就算再遇到危险，也不会拖累了大哥的后腿，没想到却发现我学武比学文还有天分呢！”

唐泛佯怒：“你还敢说！若不是因为你贸然答应了汪直去当诱饵，如何会被拐？”

在唐泛看来，阿冬其实一直都是个很懂事的姑娘，大大咧咧的外表下面掩藏着一颗细腻的心，她总是希望自己能够帮上唐泛，自愿去当诱饵是如此，后来学武也是如此。

但彼此既然是家人，就没有必要计较纠结那么多，就像阿冬默默为唐泛付出一样，唐泛和唐瑜也在默默关爱着这个妹妹。

阿冬忽然敛了笑容，郑重道："大哥，其实我一直都很感激你，若是没有你，现在我还不知道过着什么光景，也许又是另一个阿秋姐姐了。"

唐泛："又说傻话，这世上没有如果，已经发生的事情就是发生了的，你是唐家的人，也是我的亲妹妹，这是毋庸置疑的。"

阿冬笑得暖暖："嗯，所以我一直很羡慕大哥和隋大哥！"

唐泛："……这又关他什么事了，你别顾左右而言他，我在说杨锐呢！"

阿冬眨眨眼："因为羡慕你们一生一世一双人，所以我也想要有这样的人啊，大哥不觉得杨锐能够做到这一点么？"

唐泛冷哼："他若敢做不到，我便阉了他！"

阿冬高兴起来："这么说大哥是答应了？"

唐泛闷声道："我还要见见他，亲自考校一番。"

为了考校未来妹夫是否合格，唐泛派人去跟杨锐说自己要见他，又让隋州在自己和杨锐见面的时候留在一旁。

唐泛："拿出你作为锦衣卫指挥使的魄力，狠狠震慑他，最好让他吓得双腿发软！"

隋州："……"

他心想你以为我是大门口那对狮子呢？

不过既然太座大人有命，隋指挥使自然无所不依，在杨锐上门之际，他便留了下来，按照唐泛的吩咐，从头到尾端着一张冷脸，散发出"生人莫近"的冰冷气息。

也不知道杨锐是不是心太宽，竟也没有被隋州吓到，就像从前唐泛光临糕点铺的时候一样，对着唐泛与隋州二人露出羞涩憨厚的笑容，然后如常拱手行礼，只是礼数比往常郑重几分。

一番交谈，唐泛才知道杨锐老家在京郊乡下，父母早亡，家里还有哥嫂，因为嫂子不容，所以独自离家出来闯荡，在糕点铺子当了三年的伙计，自己也攒下一笔钱，数目不多，大约一百两左右。

这笔钱想在京城买宅子是不够的，但杨锐道："请唐大人给我一点时间，上回我给东家做出一款新点心，买的人很多，东家答应给我额外分一笔红利，若是这笔钱能到手，我就可以买个小点的宅子给阿冬住了。"

唐泛问道："你对将来有什么打算，难道要在糕点铺子当一辈子的伙计吗？"

杨锐挠挠头："原本是，不过现在要娶阿冬，肯定不能这样的，所以我想自己出去开一间铺子。"

唐泛："你哪来的钱？"

杨锐憨厚地笑了笑："东家许给我的那笔红利足够丰厚了，可以先租个铺子。"

唐泛冷着脸："你打算让阿冬跟着你一道吃苦吗？"

杨锐茫然了一会儿："啊？没有啊，铺子不需要阿冬帮忙的，我一个人就可以了。"

唐泛纯粹是用未来大舅哥的身份在刁难妹夫了："那洗衣做饭怎么办？我家阿冬可不干那些粗活！"

杨锐还真冥思苦想了半天："可是那笔红利租了铺子之后就雇不起丫鬟了，要不到时候等我回家做？"

唐泛忍不住扶额，一个人老实到这份上，还真是天下少见！

若是稍微圆滑一点的人，早就会说点甜言蜜语来应对打发了，不过估计也正是因为这样，阿冬才会看上他的吧？

阿冬也露出不忍目睹的表情，小声骂了一句："呆子！"

杨锐听见了，还扭头朝她笑了笑。

看见这一幕的唐泛和隋州都有点无语。

一个愿打，一个愿挨，一对欢喜冤家，他们还能说什么呢？

婚事就这么定了下来。

不过这期间还出了一个小小的插曲。

杨锐那个东家听说他要出去单干，便赖掉了他那笔红利，还是阿冬告诉唐泛，唐泛才让隋州去帮忙解决这件事的。

后来唐泛问杨锐为何不告诉他们，又或者去找东家算账，杨锐却说，他刚到京城时举目无亲，是糕点铺的东家收留了他，即便待他平平，可这终归是一份恩情，如今对方这样做，他本是打算息事宁人，就

当还了这份恩情的。

正因为这番话，唐泛对他又有些改观，也不再对他横挑鼻子竖挑眼。

事实证明阿冬的眼光还不错，两人成亲之后，杨锐租了间铺子，不少客人因为他从前的厚道都记住了他，跑去光顾他的生意，而杨锐的铺子也因为做的糕点新奇好吃而越发红火起来，不到一年就已经赚到将铺子买下来的钱，后来又陆续开了分号，直到成为一方富贾，又因行事为人而得仁商的美名，阿冬也从糕点铺伙计的婆娘，变成巨富之家的女主人。

而杨锐对她的态度，还是一如从前，并不因富贵或贫贱而有丝毫改变。

不过这些都是后话了。

解决了阿冬的婚事，转眼又到年关。

隋州素来很少与家里往来，不过逢年过节，总得回去给父母拜年请安，送些年货。

这一送，免不了就要跟兄嫂打交道。

# 第158章 番外七 隋家

隋州的到来令隋父隋母很是拘谨。

他这些年没少派人往家里送东西，但因为公务繁忙，能够回家的次数毕竟有限，隋父隋母偏爱长子也是不争的事实，如今长子又生了儿女，他们忙着含饴弄孙，自然对次子有所忽略。

不过隋州也不是需要旁人关爱的孩童，自十八岁起他便离家独居，投身锦衣卫，一步步从底层干到现在，凭着自己的努力成为锦衣卫头子，外戚身份非但没有给他锦上添花，反而在很多时候成为仕途的阻碍。

在隋州晋升的过程中，最常听见的声音就是“此人有陛下太后撑腰，自然升迁得快”，但他并不是一个喜欢到处抱怨的人，许多事情与其白费力气去争辩，不如靠实力来证明自己，所以他坐上了锦衣卫头一把交椅，而当年背地里说他的那些人，如今却早已不见踪影。

实际上，像隋州这样的人，也不会在乎别人说什么，即便说闲话的还是他的家人，他也同样无动于衷。

隋家家境其实不错，虽然放眼京城勋贵高门有些不够看，但吃穿不愁，也能称得上殷实富有了，隋父和隋州的兄长都有挂职在，可以不做事光领俸禄，另外隋家还有铺子田地，每年都有盈余进项，穿个绫罗绸缎也是绰绰有余的。

当然若论权势，隋家就不算什么了，因为除了隋州之外，隋家都未曾有人出仕。

隋父就不必说了，隋州的兄长隋安以前总觉得看不上锦衣卫这种武职，觉得是天子走狗，名声不好听，还会被人指指点点，他一心想要走科举的路子，奈何自己又不是那块料，蹉跎半生，以至于到头来一事无成。

虽然家境富裕，可隋安却总是长吁短叹，恨自己生不逢时，怀才不遇，眼看着弟弟进了自己原本瞧不上的锦衣卫，结果却一路高升，到如今已经是指挥使，甚至还封了爵位，心里就更不是滋味，夜深人静之时，难免也会私底下和焦氏颇多怨言。

若焦氏是个温柔贤淑的也就罢了，肯定会劝丈夫定下心，知足常乐，偏偏她也是个心高的妇人，觉得自己丈夫占了长房长子的优势，不比隋州至今连个子嗣也没有，却在仕途上寸步难行，跟丈夫一个鼻孔出气，都觉得隋州占了大便宜，因为当年隋家仅有隋州一人在锦衣卫，所以皇帝与太后肯定诸多照顾，如今阴差阳错，隋安仕途不顺，反倒越发

衬得弟弟春风得意。

隋父隋母都是老实人，口舌也不灵便，纵然长子长媳满腹怨言，他们也没法说什么，只能私底下劝一劝，加上心里稍微偏向长子，偶尔隋州来了，也会让他帮忙拉扯兄长一把。

但隋州能怎么拉扯？

隋安如今也三十多了，又不会武，充其量只能担任文书，他自己肯定不乐意，难道让隋安不经科举直接就当官？别说隋州没这能耐，当今天子也没这能耐，因为那肯定会被文官们骂死，最后很可能还会上史书里的佞臣传，不得好死，结局参见先帝宠臣李孜省。

在隋州看来，隋安最好的路子就是去经商，不过他估计是放不下这份面子的，所以说了也是白说，隋州与兄长并不亲近，也不会主动去说这种讨人嫌的话，出了他口，入了隋安的耳，必然会认为弟弟是在嘲弄他。

所以隋州每次回家，若是碰上兄嫂，其实是很没意思的一件事。

明明是再亲近不过的兄弟，如今彼此之间却像隔着鸿沟，横竖无法沟通，兄长看弟弟不顺眼，弟弟对兄长也无话可说，而隋父隋母夹在中间左右为难，也不知如何去化解，氛围只会越发尴尬。

若唐泛在场还好些，毕竟他如今身份贵重，隋安在他面前也不敢无礼，纵然是通家之好，焦氏也不好时常随意出来，但若是唐泛不在，只有隋州在，焦氏自然也就无须避嫌了。

譬如眼下。

隋州过来送东西，可总不好送完东西就走人，隋母也吩咐下人倒茶了，他便坐下来，准备将手上的茶喝完就走人。

坐着总不能面面相对无话可说，隋母总归还是关心儿子的，便问起终身大事，又略略埋怨周太后——如今是太皇太后了——没有为隋州物色女子，以至于他年过而立还孑然一身。

隋州淡淡道：“好教母亲知道，此事与太皇太后无关，是我自己不愿意成亲。”

隋母一惊：“这是为何？”

未等他应答，旁边的焦氏便问：“难不成外面的流言竟是真的？”

隋母茫然：“什么流言？”

焦氏看了隋州一眼，意味深长道：“世人皆传言，小叔爱男色不爱女色，所以……”

隋母忙问儿子："广川，这，这，你大嫂说的可是真的？"

隋州波澜不惊："大嫂口中的世人传言是从何而来？锦衣卫耳目遍布天下，从来不曾听过这等传言，倒是大嫂拿着隋家的银钱私下贴补娘家的事，不知大哥可知晓？"

感觉到隋家人的目光顿时落在自己身上，焦氏涨红脸，急了："你，你说什么，你别血口喷人，我几时做过这等事？！"

隋州道："北镇抚司那里自然有记录，时辰，地点，只怕容不得大嫂抵赖。"

焦氏怒道："好啊，你当上大官了，了不起了，不为自己哥哥也谋个一官半职，竟连自家人也监视起……啊！你想作甚！"

未竟的话被她吞了下去，焦氏惊恐地看着隋州拔出刀来，锋利的刀刃闪烁着寒芒，没了刀鞘的包裹，这把饮血无数的绣春刀立时散发出森森杀气，逼得焦氏不由得后退了两步，想起丈夫就在旁边，连忙躲在对方身后，生怕隋州一个发怒手刃亲嫂。

隋州瞟了她一眼，目光冷冰冰的，不带一丝感情，冻得焦氏一个激灵，禁不住又抓紧了丈夫的袖子。

"兄长的家事，我本是不该过问的，不过大嫂其身不正，却想管到我头上来，还胆敢胡乱指责锦衣卫行事，这是想到诏狱去走一遭了？"

他嘴角勾起一抹嘲讽的弧度，在焦氏却看来与索命恶鬼无异，虽然很想回嘴，又心里发憷，不得不闭上嘴巴，不敢再大放厥词。

隋安也有些怕这弟弟，不过在父母妻子面前，总还要挣些面子的，便皱眉道："广川，俗话说长嫂如母，你怎能如此与你大嫂说话？"

隋州："母亲还在生呢，哪来的长嫂如母，大哥说这话，也不怕母亲寒心？"

这几年他近朱者赤，与唐泛厮混久了，很是学会一些说话的技巧。

隋安自然讷讷无法回应。

跟这些人争辩，即使是赢了，也一点成就感都没有，隋州见他们这副样子，心里有些腻烦，一摸茶杯已经冷掉了，索性起身向父母辞别，便准备离开这里。

"广川！"走到大门口的时候，身后却是隋安追了出来，问他："你方才说你大嫂拿钱给娘家，可是真的？"

"是真是假，大哥去问大嫂不就知道了，何必来问我？"隋州丢下一句话，头也不回地走了。

出了隋家，他却并没有急着回去，而是拐去隔壁的外祖家。

这些年周老太太上了年纪，不想跟着儿子在外头，便又回到京城，有丫鬟婆子环伺，又有孙儿时常来看，日子也过得有滋有味，浑然不似女儿家那样没事找事自寻烦恼。

隋州被周家婆子带去见外祖母，便见唐泛早已坐在厅中，也不知说了什么，逗得老太太笑个不停，前仰后合，都快将眼泪都笑出来了。

一见此景，他从隋家出来时那一身冰寒冷漠，便都悉数柔和融化，连握着绣春刀的手，也不知不觉放松了许多。

# 第159章 番外八 吃醋

周老太太人老眼不花，老远就瞧见隋州进门：“哎哟，我的乖孙孙来了！”

“给外祖母请安，祝您福如东海，寿比南山！”隋州拱手行礼。

那利落劲儿让周老太太见了就欢喜，忙招手让他趋上前，将人拉着看了又看，这才让他在旁边坐下，笑得合不拢嘴：“来了就好，来了就好，你都快一个月没过来了，外祖母还以为你忙忘了我呢！”

面对自小疼爱自己的外祖母，隋州也摆不出什么冷脸：“孙儿公务再忙，也要回来看您的。”

周老太太又让丫鬟拿出糖果蜜饯招呼两人吃，却不过老人家的热情，隋州捧场地拣起一颗蜜桔送入口中。

不料老太太却笑道：“你们是心有灵犀还是怎的？方才润青在这儿，我让他吃东西，他挑的也是蜜饯。”

隋州心想自然是心有灵犀的，不过老太太并不知道内情，这事也不好拿出来刺激老人家，便唔了一声含糊带过。

老太太察言观色，随即便问：“你方才在那头家里受委屈了？”

隋州一愣，摇头否认：“没有。”

周老太太不悦：“你不必瞒我，有什么不爽快，对着亲外祖母还不能说么，若是让我知道你爹娘处事不公，回头我便去骂他们！”

如同隋父隋母偏爱长子，周老太太却是最疼隋州的，自然不乐意见他被欺负。

隋州有些好笑，他已经不是会受委屈的孩童了，但老太太这份心意，却依旧让他感动。

“没有的事，外祖母，没人能欺负我，你放心罢。”

其实不需要隋州说，周老太太也知道，无非就是家宅里那点鸡毛蒜皮的小事。

隋安心比天高，可惜才华与运气都不太好，蹉跎半生也没能考到功名，好在家境不愁吃穿，若是能安于现状，也不失为乐事，旁的穷苦百姓人家奋斗大半辈子也未必能像他这样当个富家翁，不过穷人有穷人的苦楚，富人有富人的不满，隋安不需要为了吃穿而奔波，却将精力放在自己可能毕生也追求不到的科举上，谁也劝不动，无疑令人很无奈。

周老太太为此也没少敲打过他，可惜隋安一心钻了牛角尖，谁的话也听不进去，说多了反倒还觉得对方偏心隋州，周老太太无法，只得由着他去，反正连隋安的父母也没觉得如何，她一个老婆子废什么心呢？

但若如此也就罢了，偏偏隋安娶的妻子与隋安一般想法，焦氏同样是一门心思想要让丈夫出人头地，隋安原本只有五分的心思给她煽动到了八分，可惜科举途上还是屡屡受挫，反倒是隋州一路平步青云，连爵位都有了，又还是手握实权的锦衣卫头子，越发衬得兄长落魄，这才是家宅不宁的来源。

“你早就搬出去了，这是好事，眼不见为净，反正一年也就回家那么几回，就当是安慰你父母罢了。你父母糊涂，外祖母却不糊涂，谁是谁非，心里明白着呢。”她拍拍隋州的手安慰道。

隋州有点哭笑不得：“外祖母，我并未介怀。”

这是真话，隋安一辈子看到的天地就那么一丁点，所以他耿耿于怀，但隋州如何会将家里那一点糟心事放在心上？

一个人的眼界与胸襟不同，看到的事物与做出来的事情自然也就不同，隋州每日要经手的事情何止数十件，件件都涉及大案（如今他也是一把手了，不是大案要案也不需要指挥使亲自过问），哪里有闲心去计较兄长对自己的态度是不是不好，父母是不是有点偏心兄长？只有每天无所事事，才能将精力放在这些事情上面。

周老太太很欣慰，隋家出了一个隋州，也就足够了。

“你能这样想，外祖母很高兴，你有润青这个朋友，也算是弥补了不足，千金易得，一友难求，你要善加珍惜，有什么话就得说个清楚明白，可别闹出什么误会来，到时候才后悔！我年纪大了，许多事情也看得开了，人生不过短短数十载光阴，过得开心最是重要，只要没有妨碍到别人，就不必太过束手束脚。”

她这话说得意味深长，似乎另有所指，又像是在交代遗言，隋州听着不喜，便道：“大过年的，外祖母何以说这番话，我与润青自会好好的，不必您操半点心。”

“那就好，那就好。”老太太笑了笑，没再说什么。

从周宅出来，外头下起簌簌小雪。

隋州带了伞，不过只带了一把，唐泛想回身去跟周家婢女再要一把，却被隋州拦住了，说一把足矣。

唐泛也没坚持，年节放假，两人难得清闲，都不必赶时间。

京城的街道平日里熙熙攘攘，热闹得过分，很难令人体验到江南小

镇的宁静，但现在冷不防下起雪，许多本想出门的人反倒都不愿出门了，街上因此少了不少人，显得清静许多。

两人肩挨着肩，慢慢地往前走，彼此都没有说话，享受着这份得来不易的清闲和温馨。

雪越发下得有些大了。

隋州不着痕迹地将伞往唐泛那边挪了挪，自己肩膀上因此沾上不少雪花。

唐泛看在眼里，便道："路边有间茶寮，先进去歇歇脚如何？"

隋州："好。"

茶寮里客人也不多，几张桌子仅仅坐了寥寥两三人。

看见隋唐二人步入茶寮，一名女郎赶忙迎了上来："二位客人快请坐，想喝点什么？"

素来二人出行，说话的功夫都由唐泛去做，这回也不例外，他闻言就笑了："茶寮不是喝茶，还想喝什么？"

那女郎美目流转："别的茶寮或许如此，我们这间却别有不同，枇杷花茶，桂花茶，普通野茶，还有梅汁，客人可以选自个儿喜欢的。"

唐泛有点诧异："这年节有枇杷花茶？北方好像也没枇杷花罢？"

女郎笑道："是安徽那边种的，夏天的时候晒干，家里人来京，就带过来了。枇杷花润喉止咳，冬天喝也不错，客人要不来两杯尝尝？"

人家如此会说，唐泛自然也不能不捧场，点点头道："那就来两杯，有劳了。"

女郎朝他盈盈一笑，转身走了，那身段虽然谈不上诱人，也称得上风姿绰约。

对方一走，隋州便冷冷道："她对你有意。"

唐泛："……"

# 第160章 番外九 杂事

唐泛抽了抽嘴角：“……我没觉得，你怎么看出来的？”

隋州冷哼：“嘴角，眉目，一眼就看出来了。”

唐泛骇笑：“你真把我当成宝贝似的了？隋指挥使，我又不是银子，还人见人爱呢！”

隋州面无表情地看了他一眼：“你就是我的宝贝。”

此人平日不说情话，但若认真起来，说出来的话能令情场老手也自叹不如。

眼下唐大人听了这话也不搭腔，直接埋头喝茶，假装没听见，绯色却从脖颈处慢慢攀沿，直到将两颊也染上微微的红。

雪依然在下，而且越下越大。

街上的人越来越少，几个原本喝完茶准备离开的客人只得又重新坐了下去，让店家往茶杯里添上热水。

但对于唐泛和隋州来说，这偷得浮生半日闲的清静工夫，反倒令人分外珍惜。

他们没有忙着走的意思，都还坐在桌子旁边，看着外头的雪将屋顶街道都盖住，天地白茫茫一片，顿觉宁静美好。

泡茶的女郎很快就端着两杯枇杷花茶过来了。

茶水滚烫，不过在这样冷的天气下，很快也变得温热适宜入口。

唐泛尝了一小口，茶带着枇杷花独特的香味，甜中微酸，清爽宜人。

“不错。”他赞了一声。

女郎很高兴：“两位都是有身份的官爷，能得你们一声好，那肯定是真好！”

唐泛饶有兴趣：“你怎么知道我们是官爷？”

女郎笑道：“您这话问得就外行了，虽然您二位都穿着常服，不过这位老爷身上还带着刀，若小女子没有看错，这刀应该是绣春刀罢？”

唐泛挑眉：“好眼力，你真是卖茶的？”

女郎微微自得："那是自然，小女子来京城也有五六年了，前些年是在灯市口那边帮家人卖布匹的，今儿与表哥二人在此支了茶寮做点小买卖，见多了贵人，眼力还算过得去。再说说您，比起旁边那位老爷，身份怕是只高不低呀！"

说着话的时候，她不忘向唐泛递着媚眼，或许她的容貌不如肖妩多矣，但论起妩媚与风情，却比肖妩也不差，而从她的发髻上来看，应该是个寡妇，是以言行比一般女子来得大胆许多。

可惜这媚眼抛给了"瞎子"看，唐泛不为所动不说，反倒惹得旁边的人不高兴起来。

"你怎么还不走？"隋州冷冷道。

女郎吓了一跳，心里有些委屈又不甘心，可她知道对方既然拿着绣春刀，就不是她能惹得起的，也不敢说什么，盈盈一笑，随即转了目标，将注意力放在隋州身上。

"老爷为何这样凶巴巴的，小女子也不过是妄言揣测罢了，若是说错，您指出来就是了。"她娇滴滴笑道。

唐泛生来清隽俊雅，又因掌了权势而在谦和的君子风范中平添几许威严，这样的男人素来是大多数女人的最爱，是以这女郎才会大着胆子主动搭讪，可惜正主儿不接这茬，旁边那人又太不解风情，女郎只好作罢，转而注意起那个带着绣春刀的男人，这一看，才发现这男人虽然不是她平素喜欢的类型，却别有另一番阳刚俊朗，高鼻深目的轮廓比一般中原人还要深刻，倒有点像带了异域的色彩。

"这位老爷莫不是色目人？"女郎好奇问。

隋州不作声，甚至没有搭理她，自顾自地喝茶。

倒是唐泛主动出言解了女郎的尴尬："他是土生土长的大明人，并无色目血统，劳烦姑娘给我们添点热水。"

女郎知道这是在委婉地赶人了，她心里很不愿意离开，奈何隋州的目光和脸色实在太有杀伤力，女郎答应一声，不得不挪步离开，一边走还不时回头看两眼。

唐泛见状趁机取笑："你瞧，她不止是看上我，连你也看上了，可见只要是个好看的，她都喜欢！"

隋州反问："你可是怕我晚上加倍折腾你？"

唐泛冷不防被这么一问，入口的茶水差点呛入鼻子，剧烈地咳了起来。

隋州还不紧不慢地拍抚他的背："喝茶就喝茶，作什么老分心？"

这到底是谁害的？

唐泛抬起头，狠狠瞪了他一眼。

历来新帝登基，总要实行新政，即便是作作姿态，也要弄出一番万象更新的场面来，仿佛不那样做就不足以证明新皇帝的英明。

当今这位天子也不例外，只不过他的新政主要都集中在给老爹收拾烂摊子上。

驱逐妖僧妖道，罪大恶极如继晓者，直接论罪斩首，以儆效尤。

在内阁的建议下，那些耗费巨资兴建的宫观通通停止，已经开始兴建又还没建成的，将材料撤下，或用作修缮京城各衙门，或作以后给宫中殿阁整修之用，免得以后还要再浪费一次钱，那些建好了的，便直接将里面驻守的僧道撤出来，朝廷不再拨款，也将原先赐予这些宫观的田地通通收回。

至于万党与依附万党的一干人等，则依照情节轻重各自论处，像万安这样临时倒戈戴罪立功的，便让他主动致仕，皇帝还赐了金，让他回乡养老，算是全了他的名节，但对尹直，彭华等人，就没这么客气了，直接就摘了官帽赶出京城，像李孜省这等则直接驱逐出京，与白莲教和万党都有所勾结的大太监梁芳，则直接拉到菜市口问斩。

这一件件一桩桩都料理妥当，大伙儿总算松了口气。

比起本朝历代天子，当今这位弘治帝已经算是十分宽宏大量了。

他的生母死得不明不白，与万贵妃姐弟诸多牵扯，但在登基之后，却竟然没有像以往那些皇帝的作派一样，追究人家九族满门，而是轻描淡写地放过。

历来有争斗的地方就有利益纠葛，一方人马倒下，另一方人马便能因此得益，任何时候都不例外。

不管最初怀着多么高尚的理由和原因，一旦掺入利益，彼此就不会干净到哪里去。

所以万党的倒台也是一样，在许多人怂恿新帝反攻倒算的时候，他把持住了，并没有再继续追究下去，甚至还遵循了先帝的遗命，没有去动万贵妃的棺椁，也保留了她的谥号，放过了她的家族。

内阁自然也支持皇帝的决议。

不管之前与万党有多大的仇恨，能臣与直臣毕竟是有差别的。

前者有所为有所不为，保留原则的同时会做适当变通，而后者则不管不顾为了维护正义，将所有黑暗都掐灭。

然而黑暗是永远不可能被掐灭的，只有当光明占据上风的时候，黑暗才会躲在角落里不敢出来。

唐泛他们这些人，所作所为的最终目的，无不是为了让国家越来越好，而非党同伐异，一个陷入仇恨，只想报仇的皇帝，注定不会对国家百姓带来多大的好处。

而宽容仁慈的天子，才是盛世治世的必要前提。

弘治帝的登基，势必预示着光明占据上风的时代终于来临。

如是到了弘治二年，内阁该走的人已经走了，剩下一个刘吉，因为画风突变，一反成化年间庸庸碌碌，无所作为的行事，忽然之间变得勤恳奋进，直言进谏起来。

弘治帝原是想像请走万安那样，将刘吉也请回家去养老，奈何人家现在从庸臣变成忠臣，连赶人的借口也没有了，只得无奈地由着他继续占据首辅的位置。

刘吉留任唯一的好处是，为了讨好皇帝，表示自己真的与以前不一样了，他也不能再走之前那种碌碌无为的路线，起码得拿出一些身为首辅的气魄来，唐泛提出的新律，刘健主张对鞑靼用兵，俱都在这个时期被一一通过。

弘治朝，当真渐渐有了些新气象来了。

但真正的大转变，则是发生在弘治三年。

弘治三年的春天，一小拨倭寇从浙江登陆，对沿海百姓进行烧杀抢掠，甚至一度攻入绍兴城内，直到浙江都指挥使带兵赶到救援，那些倭寇才从容不迫地由海路离去，临走前还卷走大量金银财宝和女人。

在这短短一天之内，绍兴城内饱受劫掠，趁着所有人猝不及防，来不及组织起防备反攻之际，倭寇就先下手为强，先将士兵屠戮大半，又几乎把城中富户搜刮干净，另有绍兴城知府遭遇劫持，为全名节而选择自杀。

此事传到京城，立时朝野震动，所有人都很难想象以区区倭寇顶多一千来人，竟能将绍兴城府攻占。

然而追根究底，人们才发现，原来那些倭寇是假借日本进贡来使的身份，在海上劫持原本要与日本进行勘合贸易的大明官船，然后再假扮成明朝人的身份，返航回明，再与大明人勾结，得知绍兴城城防守空虚的消息，趁机攻打，果然轻易得手，那些倭寇担心朝廷大军很快杀到，因此也不敢久留，只是把财宝扫荡一空，再劫了一批女人，拍拍屁股溜之大吉。

宣德之后，朝廷逐渐实行海禁，当年叱咤风云的大明宝船已经不见踪影，连造船厂也荒废了许多，如今仅有的官船战斗力有限，士兵也很少作专门用于海战的备战，如何能追赶得上那些久经海浪，经验丰富的倭寇？更不必说他们还有通风报信的内应，早在明军来之前，就已经登船远去，扬帆疾行了，大明官兵由此只得眼睁睁地看着他们扬长而去，无可奈何。

这勘合贸易，是在海禁实行之后，明朝与外界唯一的官方贸易方式。

倭寇劫掠勘合贸易的官船也是常有的事，但像现在这样公然跑到大明来洗劫，直是闻所未闻！

说到底，是倭寇太嚣张，还是官军太无能？

是要狠狠打击倭寇，还是连勘合贸易也给停了，彻底切断大明通往外界的通道，也断绝外界觊觎大明的欲望？

朝廷为此争论不休。

# 第161章 番外十 大海

中原民族的特性注定它不是一个肆意扩张的民族。

本朝也不例外，自疆域稳定下来之后，国策转攻为守，再也没有开国之初那种锐意进取的朝气，取而代之的是老成稳重的守成之君，久而久之，国朝重文轻武的趋势越来越明显，连边疆将领都得是进士出身才更让人来得信服。

这次绍兴之乱引起的震动很大，但后续讨论应对策略却并不顺利，朝中普遍的主流声音都认为勘合贸易实属毫无必要，既不能给朝廷带来多么大的利润，还会引来倭寇入侵骚扰，还不如将勘合贸易直接停掉，彻底关闭□□与外界沟通的通道，这才是万事太平，一劳永逸之策。

然而这样的声音虽然占了大多数，也并非没有反对意见的。

其中之一，便是以唐泛等人为首的主战派。

唐泛认为，堂堂天、朝，虽不好战，可也不应怯战，要知道卧榻之侧岂容他人鼾睡，说白了，如今人家都欺负上门了，哪里还有当缩头乌龟的道理？

再者大明周围有如属国安南，附庸朝鲜等，若是遇事则退，这些附属国又会如何看待大明？大明国威又何在？

太、祖收复汉家河山，永乐天子迁都北京，天子守国门，这才过了多久，大明当年横扫千军，将蒙元赶回草原的气魄呢？

现在关闭国门，固然可以图一时安逸，但万一将来倭寇之祸弥烈，难道还要一直龟缩不出么？就算不为眼下计较，也该为百年后代子孙着想罢？要知道宋时海上贸易遍及各国，为宋朝政府带来了巨额利润，为何我大明如今武力远胜宋代，但雄心胆魄反倒远远不及了？难道蒙元那一百多年的统治，将我中原子民的胆子也给打小了？

这番话虽然慷慨激昂，但反对的人并不在少数。

许多人过惯了安逸日子，都觉得多一事不如少一事，对唐泛提出的所谓雄心胆魄嗤之以鼻，又认为□□物产丰饶，何必走海上险路，去跟升斗小国争那等鱼米之利？

更何况造船耗资巨大，当年三宝太监七下西洋足以证明一切：这七次远航非但没能为大明带来什么利益，反倒往里赔了不少钱，甚至有人觉得，永乐以后之所以国库日益萎缩，跟当初皇帝坚持要下西洋也有莫大关系。

还有，如果耗费人力物力去跟倭寇打仗，打赢了不见得多么长脸，要是打输了，那才是大大的丢脸，最好的办法莫过于不管不问，直接关闭国门，像太、祖皇帝规定的那样：片板不许下海，这才是万全之策，祖宗成法总归是没错的。

甚至有人不惮以最大的恶意来揣测，认为唐泛之所以主战，跟他现在主管兵部是有很大关系的，因为一打仗，兵部可以从中渔利，得到更多的经费不说，地位也能由此得到大大提高。

唐泛一一反驳了这些观点。

首先，打仗肯定要有所付出的，没有付出就没有回报，不能光想着天上掉馅饼。国虽大，好战必亡，但天下虽安，忘战必危。

大明如今并非主动在进行一场无道之战，恰恰相反，是别人打上门了，掳我百姓，劫我钱财，若不再自卫反击，只会被视为软柿子一般柔软可欺，以后这样的事情依旧会频频发生，国门一旦关闭，所有人都认为从此安逸而忘记危机，久而久之必然连战如何去打都忘记，到时候还是会被人欺上门，再说这一次还有不少百姓被倭寇掳掠到海上去，难道那些人都就此不闻不问了么？

其次，勘合贸易非但不能彻底关闭，反倒应该更为开放，有鉴于前宋海上贸易带来的巨额利润，武力更加强盛的大明完全也有能力做到这一点。

太、祖皇帝虽然有片板不许下海的规定，可那是针对民船而言，要知道在那之后，三宝太监也同样七下西洋，官方贸易并未停止，祖宗成法之说大有变通之处，严格说来并不存在绝对的禁令。

而且就算现在官方禁止民间贸易，也依旧有不少民船私自出海，谋取利润，正因为海禁，这些民间的盈利，官方并未得到一分一毫，这才是巨大的损失。堵不如疏，与其放任这些非法私贸继续进行下去，不如由官方组织起来，将其合理化，让其缴纳税赋，这才是一举两得的长久之道。

唐泛并非一个人在战斗。

有许多人反对他，同样有不少人支持他。

这些人包括南京太常寺少卿杨一清，太常寺少卿李东阳，侍讲学士谢迁等。

如果说谢迁纯属友情支持好友，那么杨一清和李东阳等人，则是从实际战略意义出发的。

他们的观点大体上与唐泛一致，都认为守不如攻，虽然造船与组建水师耗费巨大，但是后期收益完全可以弥补回来，如果能够重现前宋那

般海上贸易规模，则朝廷往后也就不必发愁每年国库拨不出钱粮，天子也不必发愁内库的钱财不够使了。

这些人虽然官职不显，甚至没有一个内阁阁臣，但他们无一例外，都是当今天子所信重的少壮派官员，如无意外，在几年之后，当内阁这批老臣子一一致仕之后，大明中枢将由他们来主宰。

两方争议异常激烈，从弘治三年一直持续到弘治四年，从一开始到底派不派兵剿匪，要不要停止勘合贸易，到后来争论要怎么派兵，怎么打，开放海禁要开放到什么程度，也算是逐渐打开了一点局面。

直到弘治四年末，尝到甜头的倭寇见明廷毫无动静，又一次席卷而来，登岸劫掠，促使天子终于下了一个决定：命汪直提督宁波，组建水师。

弘治帝总体来说是一个比较谨慎保守的人，幼年的经历促使他在一件事上不会轻易做出决定，尤其是重大决定。

假如他身边的人与他一样保守谨慎，那这个朝廷就是一个谨慎的朝廷，它能够完美地完成守成任务，却无法像开国之初那样锐意进取。

这也是正常的，因为任何一个朝代发展到一定阶段，如果没有外力因素，只会这样一路保守下去，直至灭亡。

但历史在这里拐了个弯。

唐泛他们自然并不知道，弘治三年，距离大明不止万里之遥的另外一端，一个叫迪亚士的葡萄牙航海家发现了非洲好望角。

而一块被称为欧罗巴的大陆，当年成吉思汗带领的蒙古骑兵曾经到过的地方，正将一场被后世称为“文艺复兴”的浪潮席卷那一整块大陆。

与那块大陆隔海相望的一个小国，正在为即将到来的宗教改革做准备。

这些事情，大明一无所知。

即使是唐泛，也并不知道他所据理力争的事情，将为帝国带来什么样的变化。

汪直终于等来了自己梦寐以求的那一天。

从大同回来之后，他曾经以为自己的政治生涯已经完蛋了。

对于宦官来说，他的成绩也许很辉煌，但汪直并不满足，他天生就喜欢指挥千军万马驰骋在战场上的感觉，而老天似乎也赋予了他这样的才能，大同几年的驻守，对鞑靼用兵的胜利，足以说明这一切。

但这种好日子没有维持多久，当时的朝廷见好就收，不愿意将鞑靼彻底掐灭，为免别人说自己骄横跋扈，有了功劳就谁也不放在眼里，加上唐泛对自己的一番劝说，汪直不得不跟着班师回朝，从此再也没有回过前线。

唐泛当时曾劝他要将目光放远一点，不要光盯着草原一块，大明同样还有辽阔的海域，同样不平静的西南。

说这番话的时候，也许连唐泛自己都没有料到，这番纯粹是出于安慰的话，将会在未来变为现实。

汪直平生最崇拜的人便是三宝太监。

如今能够让他去做像三宝太监一样的事情，如何能让他不激动？

而对朝廷来说，他也的确是个很好的人选。

朝中依旧有不少反对的声音，天子下这个结论，虽说得到了唐泛等人的支持，却也同样遭遇到不少反对，包括内阁首辅刘健等，只不过反对声大或小罢了，在唐泛的运作和努力下，内阁的反对声并不是非常坚定，朝廷最终同意组建水师，小规模地打一场针对倭寇的战役，前提是经费要严格限制，不能超过预算。

这种情况下，不管是派文臣还是武将去，都很容易遭到弹劾。

但汪直就没有这样的顾虑。

首先他是宦官，原本的短处在这里却成了优势。国朝宦官掌兵早有先例。

其次汪直也有战功在身，谁也不能忽略他在大同时取得的战绩。

在当今天子还是太子的时候，汪直就已经暗中投向他那一边，并且为太子登基做了不少努力，如今终于到了收割成果的时候。像弘治帝那样的人，别人对他好一分，他只会加倍对别人好十分，所以当汪直主动请缨的时候，皇帝毫不犹豫就答应了，甚至还从内库里额外拨出一些钱，表明自己支持的态度和立场。

汪直的确是最合适的人选。

他踌躇满志，为自己即将能够建立的功业而满怀激情。

不过前方，依旧困难重重。

# 第162章 番外十一 扬帆

“你此行若有何困难，不妨与我说一说，若是力所能及的，我便一并帮你解决了，也省得还要经过内阁众议，蹉跎光阴。”

唐泛如今的确有底气说这番话，因为他不仅管着刑部，还兼管兵部，虽说需要用钱的地方肯定还要经过户部，大规模的兵员调动，也需要先由内阁通过，不过小范围的调兵遣将，他还是可以作主的。

汪直也不与他客气，直接就伸出两根手指：“其难处一，无船可用。难处二，没钱，你们内阁拨给的那点钱，还不知道够不够造两艘船，若我带着两艘船去赶倭寇吗，只怕笑都被人笑死了！”

仔细算来，从成化十四年两人认识至今，也已经有十数年了。

唐泛现今三十多岁，汪直也不是当年那个面如稚童的西厂厂督了，不过岁月并未在他们身上留下太多的痕迹，醒掌天下权，醉卧美人膝，有权势的加成，男人只会越发增添魅力，这两个人也不例外。

只不过唐泛的威严融合在儒雅之中，整个人越发沉敛隽秀，举重若轻。

而汪直则将原先外露的猖狂稍稍收敛了一些，取而代之的是看起来与唐泛一般无二的稳重，不过那也只是看起来稳重而已，毕竟如今身份水涨船高，加上随着年纪的增长，总不好再像以前那样目中无人，否则迎接他的肯定是成堆的弹章，只有亲近的人才知道，其实汪公公的张狂跟以前没什么区别。

所以汪直这样的人，注定不适合在京城混，他也可以为了一些目的去向别人妥协，但这依旧无法改变他是一把锋利刀剑的事实。

刀剑总要对外才能派上最大的用场，这也是唐泛大力支持他前去平倭的原因，对于猖狂的敌人，只有让更猖狂凶狠的人去，才能制住他们。

听了他的话，唐泛惟有苦笑：“你还真敢狮子大开口，这两个问题别说是我了，就算内阁全体通过，也解决不了。自朝廷实行海禁之后，早年那些宝船早就荒废了，技艺流失不说，工匠也早就不在人世了，就算有钱给你，你也找不到当年造宝船的那些工匠和手艺。”

汪直大喇喇道：“若是容易解决，我找你做作甚？不就是因为难办么，若你能办成，足可证明你就是大明第一能干的阁臣？”

这都什么跟什么，我为甚要证明我是大明第一能干的什么什么？

唐大人禁不住翻了个白眼：“你少来这一套，你这两个难题，我也解决不了，不过我有点思路，你不妨听上一听，若觉得有道理，便可以从此处下手。”

汪直翘着二郎腿，表情有些欠揍：“愿闻其详。”

亏得唐大人涵养好，大家认识这么多年，熟知他的脾性，也懒得与他计较。

唐泛就道：“你到了宁波之后，先别忙着造船募兵，当务之急，是先弄到钱。”

汪直：“这不是废话么？”

唐泛：“……你还听不听我说完了？”

汪直见他大有撂下不管的架势，忙道：“你说你说。”

唐泛送了他一个大白眼，这才道：“首先要摸清江浙的兵力布局，各方势力，浙江都司指挥使卓浩思是个滑不溜秋的老狐狸，朝廷让他给你病员，他肯定不乐意将精壮兵力给你，明修栈道暗度陈仓之类得把戏是少不了的，你还得与他斗智斗勇一番，不过这人大节不亏，还算能做事，你最好不要彻底与他撕破脸，凡事得有个底线，以后才方便行事，若是将卓浩思换下，继任者未必会比他更好，反正每个人的小算盘是避免不了的，只要有可取之处，便可争取合作。”

汪直听了半天，敢情这是生怕自己去了就跟地方官员闹翻呢：“我汪某人在你心里就是这么没有器量的人？”

唐泛一看就知道他在想什么：“你别误会，我不是对你不放心，你想想，倭寇毕竟非我族类，为何能对我国地形了如指掌，还能攻入绍兴城内，这分明是有熟悉地形的人带路，而且肯定不止一个人。我听说因为海禁，东南一带早有商贾与倭寇勾结，互相谋利，由来已久，你此去剿匪，必然会触及这些人的利益，所以要万分小心，在情况未明之前，像卓浩思这等可以争取之人，就不要轻易得罪。”

汪直轻轻点头，他不是一个听不进意见的人，对于唐泛，虽然嘴上不说，他心里还是服气的。

“所以我要先从这些人身上下手？”

唐泛：“不错，先将内奸揪出来，不过切记一点，东南富庶，行商者众，其中更不乏商贾大家，与官府互相联系，盘根错节，这些世家十有□□都有海运生意，有海运生意的，又十有□□与倭寇有联系，但他们其中也有分别，有些是不得不与之虚以委蛇的，有些是泥足深陷的，若可争取的，还是要争取一下，不必一竿子将其打死，否则你在东南只会更加寸步难行。”

汪直挑眉：“分化拉拢？”

唐泛笑道：“正是这个理儿，还有挑拨离间，不过这些就不必我说了，你汪公公肯定比我更加深谙此道才是！”

汪直：“去你的！还有什么要交代的没？没有老子告辞了！”

有在主人家自称老子的么？唐阁老有点无奈，天底下就找不到比汪公公更狂的人了。

不过人家狂也有狂的资本，就算不去宁波，汪直如今在宫中已经是内宫十二监里说得上头句话的人物了。

当今天子是个记恩不记仇的人，尤其是在寒微时给予他莫大帮助的人，他一个都没有忘记，包括当年帮忙隐藏过他的行踪的吴皇后（先帝的第一任皇后，后来因为触怒万贵妃被废），天子登基之后也将她从冷宫里接出来，以太后的规格侍奉养老，还有处处护着他的怀恩，皇帝也将他从南京召回，如同长辈一般对待，可惜怀恩年事已高，没过多久就去世了，为此天子还下令为其建祠，这也是宦官里少有的荣耀。

相比之下，汪直年纪很轻，还有足够的时间享受当年帮助太子带来的好运，而皇帝也足够信任他，不仅将原本属于怀恩的司礼监掌印委任于他，甚至在许多内宫的事情上都会询问汪直的意见。

只要没有出现太大的过错，毫无疑问，只要弘治帝还在一天，汪直肯定能够享尽荣华富贵，高官厚禄的。

但他依然义无反顾地选择了主动请缨，去剿灭倭寇。

这是个吃力不讨好的差事。

当初朝廷决定出兵的时候，满朝文武就没几个愿意去的，这种情况下汪直的主动更让皇帝感动，甚至私底下劝他不用去，不过汪直心意已决，连皇帝也没办法，最后只能答应了他。

有了这个前提，又有唐泛在后方帮忙，汪直只要专心应付倭寇有关的事情，而不必担心有人在背后玩小动作。

唐泛道：“广川给我介绍了一个人，叫程舟，是浙江都司的指挥佥事，早年承了广川很大的人情，为人也还可以，募兵的相关事宜，你可以去找他询问，你所招募的人，将来不仅是在对倭战事上起重要作用，以后开放海禁之后，也会成为镇守东南的精兵，代表的更是你的脸面，所以须得慎之又慎，军纪严明方可。”

汪直唔了一声：“我心中有数，这些你可放心，大事上我不糊涂。”

唐泛笑了笑，端起桌上的茶盅：“身份所在，届时我恐怕不能去送行了，这便以茶代酒，敬你一杯，先为你饯行，祝你此去善自珍重，长风

破浪会有时，直挂云帆济沧海！”

汪直也拿起茶盅：“谢了！”

唐泛促狭地朝他挤挤眼：“收敛点脾气，可别兴冲冲去了，又被人挤兑得回来，到时候脸可就丢大发了！”

汪直呵呵一笑：“那我也希望我回来的时候，你别被始乱终弃了！”

唐泛狠狠呛咳了一下，佯怒道：“大胆！放肆！这是该对本公说的话吗！”

汪直皮笑肉不笑：“那要不祝你每天都能下得了床？”

唐泛被他气得胃疼，赶苍蝇似的挥手：“走罢走罢，你就净会气我，有这工夫去气死那些倭寇好了！”

汪直哈哈一笑，跨出门槛，大步离去。

逆着光，对方整个人仿佛沐浴在日光之中，光线太过耀眼，以至于唐泛不得不眯起眼，望着汪直远去的身影，心中浮起一丝不确定：汪直真的能够胜任吗？而自己做的这一切，到底是不是正确的？

自永乐年之后，许多人觉得每次出海下西洋不仅不能为朝廷带来利润，反而还因为各国纷至沓来的进贡，使朝廷以赏赐的名义损失了不少钱，皇帝固然是有面子了，但长此以往，国库肯定无力支撑这笔巨额的费用，所以许多人反对开海禁，甚至反对讨伐倭寇，都是有他们的道理的，把国门一关，就什么事也没有了，何必自找麻烦去跟那些小鱼小虾过不去呢，打赢了，也未必见得有多少好处，还要往里头搭进不少钱。

唐泛不是先知，他依照自己的经验和判断去做事情，却无法决定事情的走向，更不能笃定汪直这一去，究竟会带来怎样的结果，是好还是坏。

历史洪流滚滚向前，只有到了几十甚至一百年后，后人再回头看，也许才能作出一个公允而中肯的评价。

希望在以后的史书上，我不是以罪人的面目出现。

唐泛如是唏嘘。

## 第163章 番外十二 星辰

打从除夕的鞭炮声过后，就算是正式进入弘治十一年了。

身处其中的人也许并未察觉，日子其实一天天过得飞快，冬去春来，除夕之后是元宵，元宵之后又是龙抬头，不知不觉，枝头吐了嫩芽，簇拥着粉嫩嫩的娇蕊，春分过后，清明又要到来了。

在北方或许还寒意未退的时候，南边却早已是一派杂花生树，草长莺飞的气象了。

沿途处处灿烂，入目繁花的春景，令人见了便心生喜悦，精气神仿佛也跟着飞扬起来。

卞文栋也不例外，看着两岸的新绿，他缓缓地吐出一口气，仿佛将心头这些年来所有的怨气都倾吐干净。

他已经连续考了好几年的举人了，奈何运气不佳，都没考中，索性放弃了这个念想，转而做起别的打算。

科举就像独木桥，桥那边是通天大道，天下的读书人个个都想过去，最终能挤过去的人终究是少数。

卞文栋也是那些不幸运的人之一，只不过他没有像许多落榜士子那样自怨自艾，在连续尝试三次，发现自己很可能不是那块料之后，他就当机立断，决定不再将一辈子都耗费在科举上面。

这年头读书人不读书，能选择的余地就比较小了，要么回家种田，但卞家家境不错，用不着卞文栋去当农夫，要么周游四方，卞文栋觉得那样太不务正业，所以想来想去，便准备到南方看看，做点小买卖。

正好一位至交好友的表兄在南方做生意，听说江南富庶繁华，处处皆是财富，卞文栋就一路南下，准备到宁波去见好友的表兄，再作打算。

他是土生土长的北方人，从未到过南方，这一行逐渐往南，所见所闻果然令他吃惊不小，越往杭州宁波的方向，城镇就越是繁华，不说别的，单是穿着打扮，就比北方更加漂亮时兴，而且风气也更为开放。

秀才不出门，能知天下事。

卞文栋自忖也不是那种啥事不懂的书呆子，读书归读书，起码还是会关注天下大事的。

他知道弘治三年朝廷派汪直提督宁波，驱逐倭寇的事情；

也听说了汪直组建的大明水师在弘治六年将倭寇彻底驱逐干净的事情。

还听说弘治七年的时候，朝廷同意汪直上疏所请，扩大勘合贸易的范围，逐步开放民间海禁并征收商税的事情。

但出这一趟门，他发现自己不甚了解，闻所未闻的事情也有很多。

譬如在离杭州不远的某处客栈下榻，卞文栋听自称出海归来的人说，这大明以西，并不唯独大明，还有许多个国家。

当时卞文栋就说：这我知道，不就是交趾，天竺，暹罗嘛！

谁知却被对方嘲笑：这都是哪年的老黄历了，现如今谁不知道有这几个国家，我说的是更西边。

卞文栋很不服气：更西边，那不就是大食么！

对方还是摇摇头，一副孺子不可教的表情：比大食还西！

这下卞文栋认定对方就是个牛皮吹上天的，也懒得和他说话了，直接拍拍屁股走人。

卞文栋富家子弟出身，虽然是打着做买卖的主意，身上其实也不缺那几个钱，到了杭州这个人间天堂，便准备好好游玩闲逛一番，谁知在茶楼书肆里流连几天，他才发现无知的那个人竟然是自己？！

什么欧罗巴，什么意大里亚，什么亚墨利加洲，什么泰西，红夷，和兰，佛郎机，这些如同天方夜谭，绕得他晕头转向，卞文栋差点以为自己来到了异国！

杭州城果然繁华，除了和自己一样黑发黄肤的同胞之外，竟然还有不少高鼻深目，金发碧眼的异族，就跟传说中的色目人一样，卞文栋不是没在书上看过前元时四方异族汇聚的情景，可是亲眼见到的时候，他依旧受到了不少冲击。

听说这些人不叫色目人，而是来自一个叫欧罗巴的地方，当地人称其为泰西人，他们是从大食辗转过来的，也有个别走的是海路，不过海路路途太远，风浪也太大，经常会中途翻船。

听说泰西那边诸国林立，大明一国的疆域就与欧罗巴一整块大陆相仿。

又听说欧罗巴那边有两个很强大的国家，他们的水师非常厉害，经常出海航行，因为原本很穷，不得不从各地抢掠黄金财宝回去，这才使得国家渐渐富裕起来……

啧啧，这等强盗行径，简直有违圣人教诲，难怪如同未开化的蛮

夷，与我天朝上国如何能比！

不管卞文栋如何在内心吐槽，这一切所见所闻令他受到了极大的震撼，像所有刚刚从北方南下的人一样，他从嘲笑质疑，不屑一顾，到渐渐动摇，怀疑自己，再到亲眼所见，震惊无比，内心松动，最后半信半疑。

与别人有所不同的是，卞文栋的胸襟更加宽大，眼界也更加开阔，所以更容易接受这些“荒诞不羁”的新事物。

到了杭州之后，卞文栋本来想走陆路到宁波，但有人跟他说，现在在杭州可以从海上走，坐船到宁波，这样会更快，现在官府和民间都开辟了这样的航道，路费比坐马车还更便宜些。

许多北方人从未尝试过海路，一看到辽阔的大海就腿软，担心风浪，担心翻船，担心有去无回，卞文栋却兴致勃勃地找到了当地专门做海运营生的商船，虽然吐了一路，直到下船腿还是软的，但也见识到了别人口中广袤辽阔的大海。

驱逐倭寇，开放海禁，到底是对还是错？

自从弘治四年，就这个问题，朝野上下就已经争论不休，有的人甚至骂汪直是权奸，骂唐泛是宦官的靠山，更有人感叹商人本是贱业，如果人人见到开放海禁有利可图，连农夫都放弃耕地转而去经商，那天下可要大乱了！

但日久天长，这样的声音却越来越小，因为放开海禁对朝廷带来的好处是很明显的，别的不说，每年流水一样进入国库的银两，那都是实打实的，不是许多人的口舌诋毁就可以抹杀掉的功劳。

卞文栋只是一个小小的秀才，他不知道在这些事情背后，到底蕴含着多深的含义，更不知道唐泛究竟在其中起了多大的作用，但他所能看到的，是江南有别于北方的开放包容，富庶繁华。

听说宁波城内的生意人不少，百姓也因此得了不少实惠，卞文栋很难为此描绘得更加具体，但就他看来，宁波城的繁华，的确快要跟京城不相上下了，而在十年前，这里也不过是江南稍微繁华一点的城市罢了，甚至没法与杭州相比。

前来接他的好友表兄叫高畅，对方听了卞文栋的感想，很是讶异地笑道：“良才兄适应得可真好，就我所知，有不少北方人来到这里，一时半会都觉得很难接受呢，我还见过一个老夫子，大声感叹大明都快让夷人给占了，跑到官府去要求官府驱逐夷人呢！”

卞文栋不以为然：“若夷狄入中华，肯受中华教化，为何又不能包容接受？想当年大唐盛世，长安城可遍地都是胡人，难道如今咱们反倒比不上古人么，这未免也太可笑了！”

高畅笑道："也不是所有人都像你这么想的，听说广州那边见了宁波的境况，眼红得很，也给朝廷上疏，想将市舶司的规模扩大，专做南洋那边的勘合贸易了，省得南洋诸国都跑咱们宁波来了！"

卞文栋见他语调轻缓文雅，衣着整洁舒适，日子想来是过得很不错的，难怪都在这里落地生根，娶妻生子，没有再回北方了。

"我初来乍到，有许多事情不懂，还得向心悦兄你讨教才是！"

高畅笑道："你是正雅的至交好友，那也就如我表弟一般，不必如此客气，有什么我能帮的上忙的，尽管开口！"

卞文栋："敢问心悦兄，在这宁波城内，要做什么营生才好？"

二人正从港口往城中最繁华处走，高畅要带他去吃饭，两人一边走一边说话，步伐也不快。

高畅就道："这你可就问对人了，照我说，宁波处处皆是……咦？"

他的话没说完就停住了，卞文栋等了半天没等到他的下半句，只好循着他的视线望去，想看看是什么忽然吸引了对方的注意力。

却见前方不远处一行人走过，被簇拥在中间的是两名男子，一人青衣玉带，一人宝蓝直裰，虽然他们都穿着常服，但从他们周身的气度和出色的容貌上，一眼就能看出不是寻常百姓，更不必说他们左右还有随从。

"那是……？"卞文栋以为高畅看见了熟人，毕竟对方在宁波城待了不少年，据说在官面上也有不少人脉。

"那是宁波提督汪公公啊！"高畅带了几分兴奋，目不转睛地瞅着。

什么！卞文栋连忙睁大了眼睛，生怕自己看少几眼，这可是闻名遐迩的人物啊！

汪直驱逐倭寇的事情已经成了一段传奇，有他在宁波城坐镇，大伙都觉得安心，更将其视为宁波的保护神，据说还有人要为汪公公立生祠，汪公公自己倒是乐意，只是被唐泛一封信给劝阻了。

当今天子对这位军功显赫的宦官颇为信任，就像当年永乐帝信任三宝太监一样，君臣相得，又是一段佳话，随着早年西厂的事情逐渐淡去，如今人们能记得的，反倒是汪公公打败鞑靼人和倭寇的那些事儿。

也不是没有言官对其进行弹劾，不过因为皇帝的信任，汪直自己又争气，倒也没什么可抹黑的把柄，弹劾者能翻来覆去拿出来说的，不过就是汪直性情跋扈，早年建立西厂等等罢了，根本动摇不了汪公公分毫。

“那汪公旁边那人是？”卞文栋疑问。

对方明显不是宦官，但气度上也不落下风，满身的儒雅清隽，看上去又不像纯粹的读书人，像汪直这样骄傲的人，在那人旁边却隐隐有几分礼让的姿态，这实在是令人称奇。

高畅看了好几眼，答非所问：“听说内阁唐首辅近日返乡扫墓拜祭先祖，他老家在镇江，离宁波还有段距离呢。”

“心悦兄是说……？！”卞文栋琢磨了会儿，不由大吃一惊。

再仔细一看，那人风仪行止如此出众，可不正像是……

“我也只是瞎猜罢了，宁波乃至浙江的官员我都见过不少，可没有这号人物，再说以汪公的地位，浙江哪一号的官员也不用劳动他亲自出迎罢！”高畅笑了起来，拉着他，“走走走，那些大人物的事儿咱们可管不着，先到会仙楼去，我已经订了一桌酒席，好好给你洗尘！这会仙楼可是宁波城内数一数二……”

卞文栋又忍不住回头看了好几眼，然后才随着高畅的脚步，渐行渐远。

# 第164章 番外十三 汪直

你是一个不甘寂寞的人。

刚入宫那年，汪直不过九岁，他不像那些穷苦人家的孩子，迫于生计而自愿入宫谋取富贵，他的父祖乃是广西瑶民，因为起兵叛乱，兵败被俘，作为战俘后代受到牵连，汪直和其他族民孩童一起被送进宫，成为内侍。

然而当汪直和其他一起入宫的孩童站在一起，等待一位大太监——据说宫中最有权势，最说得上话的那个人过来挑选徒弟的时候，对方在左右的簇拥下在他们面前走过，锐利的目光从他们脸上掠过，最后却停在汪直身上，说了上面那句话。

你是一个不甘寂寞的人。

汪直愣了好一会儿，他年纪还太小，在来京之前，甚至不会官话，若不是进宫之后恶补了一阵，他可能甚至听不懂对方在说什么。

但就算听懂了，现在他也还似懂非懂，面露迷茫地看着对方。

“我从你眼里看到了野心。”那人又说了一句。

汪直还是一脸茫然。

又或者说，其实他可能听懂了，但他故作不懂。

家逢变故，族人遭遇不幸，从广西到京城千里迢迢的这一路，已经足够让他学会了许多。

比如隐藏心事。

比如假装笨拙。

比如低调做人。

对方笑了笑，也没有再说什么，只是指着汪直和另外几个人，对负责安排孩童的内侍道：“就是他们了。”

内侍点头哈腰，将汪直和另外几个孩童都领下去。

在那之后的几个月内，他们没有再见过那个跟汪直说话的人。

后来，汪直才知道，那个人叫梁芳，是司礼监的掌印太监。

所谓掌印，掌的不是官印，而是披红，也就是帮皇帝批阅奏折的权

力。

不用深入了解，就算只是听一听，也能想象这掌印太监到底有多大权力。

汪直遥想起那天那人左右簇拥，随从如云的景象，简直比他见过的大官还要威风。

我将来也能像那个人一样吗？

既然已经当了宦官，那也一定要当宦官里最有权势的那个人。

大丈夫生当为作人杰，死亦为鬼雄。

在内书堂的日子过得很快，汪直天资聪颖，学习进度比许多人都要快，但他眼见着宫里的阴暗肮脏，深谙木秀于林风必摧之的道理，纵然本性张狂，也能强自按捺下来，老老实实伪装成低调模样，虽然因为聪明而被内书堂的师傅几番表扬，却还不至于惹人嫉妒眼红。

内书堂是宫中专为宦官设立的学堂，在这里不仅仅是读书习字就可以了，还要熟读四书五经，通晓经义典籍，汪直听说，自内书堂成立之后，本朝那些稍微能混出名头的宦官，无不是内书堂的佼佼者。

之所以要学习这些，朝廷的本意当然不是想让宦官也去考个功名，而是想用儒家义理来教化他们，让他们成为忠诚可靠的人。

除了教习文理之外，一些被精心挑选出来的孩童还会在内书堂学习武艺，汪直就是其中之一，教他们武艺的是大内侍卫，或者其他武艺好的宦官前辈，梁太监偶尔过来一趟，看见根骨悟性不错的，也会指点一下，其中汪直被他指点的次数最多，对方似乎觉得汪直是个好苗子，将他当成半个徒弟来教，但出乎意料，汪直学的进度却并不快，梁芳很快失去了兴趣，没有再在他身上放什么心思。

也正是在那段时间的学习里，汪直听说了一个人，郑和。

郑和原本不姓郑，姓的是马，他也不是汉人，而是回民，因为战争而被掠至南京，又因缘际会进了当时还是燕王的永乐帝的府邸，在跟随永乐帝南征北战中立下汗马功劳，备受天子信任，赐姓为郑和，又奉命七下西洋，扬帆于碧波智商，引得万国来朝，至今仍褒贬不一。

多么相似的身世，多么相似的经历！

同样是异族人，同样身不由己进入深宫，不同的是，这位三宝太监扬名立万，他一生的跌宕传奇，不说普通人比不上，连许多读书人都比不上。

汪直心中隐隐有了向往。

也许终有一日，自己也能成为那样的人？

当宦官苦吗？

当然苦。

身体的残缺，要看人脸色过活，深宫之中的勾心斗角，动辄小命不保，饶是汪直再早慧，再刚硬，内心深处也不是不惶恐的，他常常在午夜梦回惊醒，仿佛自己还在被抓往京城的路上。

有时候跟到宫中议事的官员错身而过，汪直可以清楚地看见这些大人们眼中毫不掩饰的鄙夷，就好像他们自己多干净，而汪直等人多污秽似的。

宦官宫女者，皆为奴婢。

奴婢奴婢，一辈子为奴为婢，这条路一开始就不是自己选择的，可难道往后再也翻不了身了吗？

不，他当然不甘心。

就算不能选走什么路，他也要在这条路上，走出自己的通天大道。

为着这个执念，汪直学得很刻苦，别人付出五分努力，他往往要付出七分、八分、九分。

一年后，因为在内书堂表现还不错，汪直被分配到昭德宫，也就是去侍奉万贵妃。

他嘴巴很甜，做事又勤快，很快就博得了万贵妃的喜爱和信任。

在万贵妃看来，这个年轻的小宦官口舌灵便，办事能力很强，可以作为心腹来栽培。

而汪直在昭德宫的日子里，也同样看到了许多，学到了许多。

不仅如此，他还得到了成化帝的注意，因为爱屋及乌，皇帝对汪直的印象也比较深刻。

但汪直意不在此。

也许有很多人在得到万贵妃青睐，又坐稳昭德宫内侍的头把交椅之后就觉得很满意了，但汪直没有。

他的目标由始至终都不是万贵妃，甚至不是皇帝。

昭德宫的大太监又如何，司礼监的掌印又如何。

我要站在更高的位置，掌更大的权势，像三宝太监那样，传奇精

彩，无人可比。

这才是我要过的生活。

很快，这个机会到来了。

因为妖狐案，举朝人心惶惶，皇帝日夜难安，总是梦见有人在暗中窥伺自己，东厂和锦衣卫因为办事不利，没有抓到所谓的幕后主使，已经被皇帝训斥了好几回了。

就在这个时候，汪直站了出来，他向皇帝主动请命，说自己可以解决这件事。

皇帝半信半疑，最终还是给了他自由出入宫廷的权利。

汪直不负所望，将事情办得很完美，甚至把妖道李子龙也给抓住了，宫闱内外被扫荡了一批人，他趁着皇帝对东厂印象不佳，组建了西厂，成为煊赫一时的西厂厂督。

少年掌权，平步青云的滋味来得太快太美，以致于像汪直这样城府极深的人一时也陶陶然起来，失了分寸，又急于将西厂扩展，很快惹来不少非议，不仅文官对西厂抱着极大的警惕和戒备，东厂尚铭等人同样不满自己的权力被分薄而暗中给他下绊子，甚至连原先为他撑腰的皇帝与万贵妃，也渐渐转变了态度。

汪直敏锐地察觉自己陷入了孤立无援的境地。

看上去，他的权力依旧很大，声势也依旧显赫，到了外面，一听西厂的名头，大家比听到东厂还要惊惧。

这本来是他一手努力的成果，但现在这果实却熟得太快，以致于快要坠地腐烂了。

自己还是太心急，步子迈得太快了，汪直有点头疼地想。

他纵然聪明，毕竟身在局中，又无高人指点，横冲直撞，最后只能身败名裂。

这几乎是所有掌权宦官最后的下场，但汪直不甘心。

天无绝人之路，在他混乱迷惘的时候，一个人出现了。

对方叫唐泛，顺天府从六品推官。

官职小得在京城这块地方完全掀不起半点波澜，却因为潘宾的一席话，使得汪直对这个小人物上了心。

为了解开潘宾的困局，对方借潘宾之口，给汪直出了两个主意：

一是离开万贵妃的阵营，转投太子。

二是抛弃现在的一切，往外经营，譬如军功。

起初，汪直对这两个主意不以为然，并没有放在心上，但后来发生了许多事情，都仿佛一一印证了唐泛那些话的正确性。

留心之下，汪直才发现，这个唐润青，虽然官职低微，却实实在在是个妙人与能人。

旁的不说，单是他破的那些案子，就足以令人拍案叫绝。

汪直意识到自己可能小看了唐泛，便有意无意与其接近结交。

在那之前，他从不认为自己需要朋友。

汪直也承认，一开始跟唐泛结交时，他是别有目的的，他估摸着，以唐润青的敏锐，很可能同样察觉了自己的心思。

不过唐泛什么也没说，甚至还给汪直出了不少主意，帮他度过难关，从京城孩童拐卖案再到威宁海子共同进退，无心插柳柳成荫，两人越走越近，关系微妙，不是朋友，却能无条件信任彼此。

真君子与真小人往来，似乎总是君子吃亏一些，所以就算唐泛知道汪直跟自己不是一路人，看在对方总算还有原则底线，不像尚铭那等为非作歹的份上，也不吝指点。

不知不觉，两人竟也交往了这么多年。

等到汪直扬威于波涛之上，与当年他曾经崇拜向往的三宝太监齐名时，他才发现，自己似乎完全偏离了原本要走的方向。

一开始，他也只不过是想要让所有曾经看不起自己的人都匍匐跪拜而已。

但如今，他所得到的，已经远远超过了最初的预想。

也许百年之后，别人提起汪直这个名字，不是将他与只会勾心斗角，争权夺利的尚铭梁芳等辈相提并论，而会说一句此乃我辈大丈夫也。

予愿足矣。

“老祖宗，唐相不日便要回江南了，咱们要不要准备一下？”一个小黄门气喘吁吁地跑过来问。

“准备什么，他都致仕了，还要百官出迎不成？”汪直翻了个白眼。

“可，可是唐相毕竟在朝野素有声望，听说这次同行的还有定安

伯……”小黄门嗫嚅道。

“那瓜娃子肯定又是来蹭吃蹭喝的，等他们快到了，你来禀报一声便可，用不着弄那么多虚头巴脑的，信不信你到时候讨不着好，反倒还会挨一顿数落！”

汪直微哂一声，虽两鬓已现星白，依旧可见俊美轮廓，张狂之色早已沉淀在岁月之中，唯有一双眼睛锐利如电，不减当年。

小徒弟还想说什么，却被汪直不耐烦地挥挥手，只得怏怏地走了。

虽然表现出极大的不耐烦，但在听说那人即将到来时，他的嘴角仍然禁不住微微露出一抹笑意。

西窗下，风摇翠竹，疑是故人来。

年年岁岁，满树生花。

## 第165章 番外十四 皇帝

生在这个朝代，不知是幸或不幸。

许多人认为是幸运的，尤其是经历过英宗、宪宗两代皇帝的大臣们，每回祭祀的时候，他们恨不得向上天叩三百个响头，再感谢本朝的列祖列祖，感谢他们送来了这么一个不折腾的好皇帝。

是的，不折腾。

经过宪宗皇帝的洗礼，大家现在对皇帝的要求已经很低了，只要不折腾就好。

从某些角度来看，当今天子，这位弘治皇帝，不仅不折腾，而且还给了大家许多惊喜。

比如说，他勤政。

不仅大朝会小朝会常朝从不缺席，连已经荒废了许久的经筵都重新开了起来，众臣一开始还欣喜于皇帝的勤奋，后来见他实在是太勤奋了，又见他身体本来就不好，先天不足，三不五时生病不起，生怕他努力过头英年早逝，他们盼了许久的正常皇帝转眼即逝，连忙劝他多注意身体，悠着点，经筵不开没关系，朝会偶尔也可以缺席，您的努力臣等都看在眼里，还是为天下百姓保重龙体为上。

这实在是令人啼笑皆非的一个奇特现象。

在成化朝，大臣们无论如何都没法让皇帝勤政起来，现在反倒是哭着求着让皇帝不要太辛苦。

别的人也就罢了，唐泛等人与皇帝朝夕相处，亲眼看着他从纤弱少年成长为独当一面的天子，感情自然不同一般，他们比旁人更了解皇帝的身体，肯定也不愿看着大明朝好不容易来了一个中正平和，仁慈温柔的天子，却像流星似的一闪而逝。

幸而皇帝也听进了唐泛他们的劝导，渐渐改变了生活习惯，又在唐泛的坚持下每三天让太医请一次脉，虽然身体依旧不如何好，可也并未操劳过度惹出大病。

又譬如，因为幼年的经历，眼看着这位天子本该养成唯唯诺诺优柔寡断的性子，又或者走上嗜杀成性专横独断的昏君路线，但有赖于他性格中与生俱来的温柔，以及师傅们后天的教导，还有皇帝身边层出不穷的好人，弘治皇帝难得地并没有长歪。

在大臣们看来，他或许也有些软弱，这主要体现在天子只娶了一位

皇后，并且因为皇后活泼悍妒，就被吃得死死的，别说纳妃了，连被临幸的宫女都没有，放在民间就是俗称惧内。但民间百姓惧内，毕竟只是一家一姓的事情，这天子惧内，只娶一后，可真是闻所未闻，千古奇观了。

不仅如此，皇帝虽然在登基之后对先帝遗留下来的那些僧道宦官大肆扫荡，但是就在不久之后，他自己也开始信奉起道家方术，即使没有发展到像他父亲那样懈怠朝政，但也足够让大臣们出一身冷汗了。

除了这些小毛病之外，这位皇帝再没有其它可挑剔的了。

他也许没有太、祖皇帝的英明果断，在军政大事上总要斟酌再三才能下决定，但他同样也没有太、祖皇帝的残暴。

他对臣下，尤其是对股肱大臣的态度近乎温柔体贴。

在那之前，即便是唐泛他们这等内阁阁臣，散值的时候也得一个人回去，有些时候因为公务耽搁时间，回家太晚，有条件的大臣，充其量就让家人在外头等着，那些清贫的大臣就只能独自归家了，皇帝听说这件事情之后，特地拨出一部分禁卫军，让他们每日负责护送晚归的大臣回去。

又比如本朝立国以来，太、祖皇帝觉得大臣们都是拉磨的驴，用不着休息，所以一反唐宋先例，将假期压缩到最短，令人苦不堪言，又将种种福利能减则减，到了弘治年间，由于海禁开放，国库收入增加，皇帝便下令过节时给在京官员发放额外补贴，像三品以上大员还有瓜果鱼肉可领，外地官员也有补贴，但数目自然要比京官小很多——这其实也是百官后来并不怎么反对开放海禁的原因——在生活质量保障面前，祖宗成法也得往后靠一靠。

这样一位皇帝，勤政，性子好，又能听得进劝谏，更重要的是他还不会不懂装懂，非要对朝政指手画脚，内阁一致通过的事情，他一般也会尊重宰辅们的意见，大家自然都希望他在位时间能够更长一些。

本朝规矩，法定的节日假期只有元旦、冬至、元宵三个，中秋重阳之类素来是不列入法定假期的，除非皇帝额外开恩赐假，但到了当今皇帝，他体恤大臣们平日辛劳，尤其是内阁阁臣，每天未必都能按时散值，连吃饭也得在文渊阁吃，所以又增加了几个假期，中秋前后一共放假三天，让百官可以在家中与家人团聚，共叙天伦。

托庇于这项福利，今年中秋唐泛再也不需要待在内阁里对着刘健等众位同僚苦逼兮兮的脸，而可以回家赏月吃月饼了。

此时阿冬已经出嫁一年有余，姐姐唐瑜也有自己的小日子要过，更因着刚刚生下一个女儿，如今还在坐月子，唐泛便也不去添乱，只在自家宅子的院落里摆上月饼和几样小菜蜜饯，与隋州二人饮酒赏月，聊天谈心，端的是逍遥自在。

月饼四色，有四种馅料，绿豆，红豆，鲜肉，五仁，都是宫中赏赐的——这也开了先例，以往可没有皇帝给臣下赐饼的事儿，今年连唐泛在内，内阁诸人个个有份，算是尝了个鲜。

其实宫中月饼也未必就多么美味，只是皇帝一份心意，或多或少都让人觉得心里熨帖，这对于天子来说不过是举手之劳，可惜先帝连朝会都不想上了，更不会干这种事来拉近君臣感情。

人心都是肉长的，谁也不是生来就爱跟皇帝对着干，如果天子温柔体贴，遇上什么需要劝谏的事情，臣子们也会顾及皇帝的面子，留几分余地，所以好处从来都是相互的，从这一点来看，当今天子可以说十分聪明。

那月饼隋州只尝了一口，又放下了，不肯再动。

唐泛见状就笑："手艺必然是不如你的，不过以往可没有赐月饼的，今年算是开了先例了。"

隋州道："月饼倒是其次，我只盼能像现在这样与你过个清清静静的中秋便够了。"

唐泛微微一笑，没有言语。

虽然心意相通，不过有些话不必说出来，对方也能心领神会。

今晚的月亮特别大，特别圆。

它是公平的，无论富贵如帝王，还是贫贱得只能住在茅庐里的人家，他们看到的月亮也不会有丝毫不同。

睹月如睹人，两地同相思。

有多少人分隔千里，终其一生也无法见上一面，世间分分合合实在太多，就算见面也未必能相识，就算相识也未必能相知，就算成为知己，也未必会是一辈子的好朋友，生离死别，理念不同，中间有太多变数足以改变。

所以何其有幸，他必然是上辈子做了许多好事，才能遇上隋州。

想到这里，唐泛嘴角的笑容越发深了一些。

隋州见了，伸手来捏他的脸："你笑什么？"

他想避没避开，被捏个正着，一边脸被往外拉开。

唐泛："……喂！"

隋州松开手："你方才回来的时候脸色不大好看，是不是内阁有什么

事？”

经他提醒，唐泛敛去笑容，沉默片刻：“贺霖死了。”

# 第166章 番外十五 真相

隋州愣了一下。

他已经很久没有听过这个名字了。

“为什么会死？”

唐泛叹了口气：“说来话长。”

当年，在唐泛的帮助下，贺霖前往密云县任教谕。

一开始他做得并不顺利，虽然有心从头开始，但他性格固执，不通世故，很容易就将上司给得罪了，结果不出短短几个月，便被整个密云县的同僚孤立。

这下可再也没有人帮他或给他撑腰了，贺霖终于意识到自己再这么一条路走到黑的话，只会被所有人抛弃。

如果他连这份差事都能搞砸的话，不仅无颜回去见贺家人，就连唐泛肯定也不可能再给他任何帮助。

现实的残酷迫使贺霖不得不清醒过来，他放下身段，伏低做小，开始一点点挽回从前的过失。

一开始所有人依旧不待见他，密云县教谕本来就没什么实权，这下子更是完全被架空了，他在密云县寸步难行，没有人将他当回事，贺霖再不复从前的骄傲，终于肯静下心来，踏踏实实做事，一面改变了自己的性情，努力交好同僚上司，心中越发想念当日唐瑜的好处。

何其可笑，从前唐瑜对他百依百顺，他非但不珍惜，反倒还处处挑剔，这也后悔那也后悔，恨不得与唐瑜划清界线，如今没人惯着，他反倒自己醒悟过来，可见人性本贱，尤其是对贺霖这样的人而言。

就这样过了两年左右，密云县主簿一职终于空了出来，县令见贺霖这两年表现甚好，也有栽培他的意思，便举荐他当了主簿，如此一来贺霖也算是有品级了，虽然是最底层的大明官员，可踏出这一步，以后再想往上升，就会容易许多。

大明有两千多个县，疆域万里，唐泛日理万机，有数不清的事情摆在他面前要处理，论理说当然不可能去关注一个县的主簿，他之所以偶尔会关注密云县的消息，必然是因为那里还有个贺霖。

虽说夫妻俩已经和离了，可古来破镜重圆的事情也不少，那会儿唐瑜还未和薛凌在一起，说不定贺霖回头是岸之后，夫妻二人还能在一

起，作为一个好弟弟，唐泛自然要将这些事情替姐姐考虑周全，所以也会暗中留意贺霖，总要防着他出什么状况。

贺霖被举荐为主簿的消息传到他耳朵里，唐泛略略诧异他那位顽固不化清高自诩的前姐夫终于转了性子，学会与世俗相融了，心头也有些欣慰，也并没有向吏部打招呼格外关照，只是默默冷眼旁观，想看贺霖到底改到什么地步。

自那之后，贺霖好像还真就变了许多，世事果然是极好的磨刀石，密云县主簿任满，因为表现优异，他还得了个不错的考评，便调任大同府的左云县县丞。

主簿是九品，县丞为八品，虽为升迁，但左云县着实不是个好地方，因为隶属大同，离鞑靼太近，每回鞑靼进犯，都喜欢奔着大同几个县去，左云县就是重灾区之一，去那里当官必然是个苦差。

唐泛很怀疑以贺霖的性情和能力，是很难胜任这个职位的。

不过想归想，他却没有出手干预，任凭吏部的调令发到密云县，又听说贺霖接了调令，前往左云县赴任。

虽然身处高位，又有能力权力决定他人的生死去向，他或许只要一句话，就可以完全改变贺霖的人生，但唐泛却没有那样做，不管贺霖以前对唐瑜如何，那段恩怨已经到此为止，一笔勾销了，往后他们两个若还能重续旧缘，那是他们的造化，若不能，那也是他们自己的事情，唐泛虽然会对贺霖多关注几分，却不会因此就去做些什么。

再后来，唐瑜与薛凌成了亲，又有了孩子，过往种种更如烟云消散，唐泛对贺霖的关注也随之减少，他每日有忙不完的事情，久而久之就将贺霖这人给抛到脑后去了。

时隔数载，再次听见他的消息，却是与鞑靼人攻打左云县有关。

自从汪直和王越在大同取得大捷，并生擒鞑靼首领长子之后，鞑靼人就消停了很多，但后来王越调到别处，汪直回到京城，大同的防守有所松懈，鞑靼人那边就又卷土重来，此时大明正值东南开放海禁，与倭寇交战，又有西南交趾叛乱，举国目光都被这两处吸引，给了鞑靼人可趁之机，他们从左云县进攻劫掠，差点还攻入大同府城。

虽然最后鞑靼人败北而逃，并未得逞，但是左云县首当其冲，还是遭遇到不小的蹂躏，百姓被杀掠过半，财物被劫无数，县令带兵抗敌，鞑靼人原是想捉了他来羞辱明廷，但大明立国以来，对投敌之事非常敏感，士大夫都讲究宁死不屈的气节风骨，那县令自知就算最后不死也必然身败名裂，索性便自杀殉职了，与他一道的还有左云县一干官员。

其中就包括了贺霖。

听到这个消息时，唐泛半天回不了神。

不管贺霖以前为人如何，但他落得这样的结局，却不是唐泛愿意见到的。

隋州听罢也是沉默半晌，才吐出一句话：“也算死得其所了。”

是的，比起困于后宅，平平庸庸度过一生，又或者因为屡试不第，最后疯疯癫癫，现在这样的结局，对贺霖来说反而是最好的。

不管他这一辈子过得多么乏善可陈，但有了最后这浓墨重彩的一笔，整个人生仿佛就多了一道亮光。

只不过，这道亮光，是贺霖想要的吗？

人已经死得透透的了，唐泛不可能再去追问他的想法，在当时那种情况下，贺霖不死，等同怯战逃跑，回来之后他的结局也不会好到哪里去，他死了，反倒能够赢得美名，被朝廷追封。

在密云县期间，贺霖其实又娶了一房妻子，还生了对儿女，如今堪堪学会说话。

他的妻室出身平凡，更没有一个在当内阁阁老的妻弟，女方民户出身，对自己能够嫁给名门望族且本身也有官职在身的贺霖感到很满意，据说夫妻俩感情不错，不过贺霖去左云县赴任的时候，因为担心路途遥远，儿女年幼，就没有带上他们，他的家眷因此逃过一劫。

唐泛听到隋州的评价，微微一叹：“是啊，死得其所，朝廷打算下旨抚恤追封，一切都按照规章来罢，不过这个消息，我不打算让姐姐知道。”

隋州想了想，点头：“也好。”

知道了又能如何？

唐瑜也已经有了自己的生活，这两人真正再无破镜重圆的可能，除却那一点过往交集，贺霖这个名字之于唐瑜唐泛来说，也不过是个半熟的陌生人罢了。

与其平添惆怅，不如干脆不说。

“今天我入宫去给太皇太后请安的时候，她老人家问起我的婚事，催我快些成亲。”隋州说起另一件事。

唐泛心头一动，嘴角噙笑：“那你怎么回答的？”

隋州覆上他的手背，缓缓摩挲，光明正大吃着豆腐还面无表情装正经人：“我自然拒绝了，说我早有意中人，反正隋家已经有香火承继，这

辈子也少不了我一个。”

唐泛看了他一眼：“就算不成亲，也可以过继个儿子罢，总归是得有个继承香火的，否则日后……”

隋州淡淡道：“人死不过枯骨一具，惜取眼前最是要紧，百年之后的事情有谁能说得清，若是那时发生了什么变故，多少香火不也不顶用，姓氏也好，香火也罢，终究只是身外之物。”

唐泛好笑：“你这话大有禅意，反倒是我着相了。”

隋州握紧了他的手，漫不经心道：“本来就是，不必多想。”

唐泛其实也只是随口一说，见他真没有那心思，便也不再多提，不过隋州说起太皇太后，倒是让他想起另外一桩……

“其实我觉着，陛下好像已经察觉我们俩的关系了。”

“嗯？”隋州一顿，倒真是被吸引了注意力。“陛下对你说什么了？”

唐泛轻咳一声：“那倒没有，我只是有这样的感觉罢了。”

隋州道：“若有事，我去与陛下说。”

唐泛笑道：“不必了，等陛下问起再说罢。”

皇帝的确是察觉了。

他又不是瞎子聋子，唐泛和隋州纵然再隐蔽，总有些蛛丝马迹露出来，更何况天子御群臣，角度不同，臣下一举一动，圣明天子皆明察秋毫……

总而言之，言而总之，皇帝就是知道了。

但是跟唐泛和隋州料想的不同，皇帝知道之后，并没有把他们找去谈心训话，而是满心忧虑地将汪直找过去。

“朕听说，汪内臣与唐相交情不错罢？”

汪直被他没头没脑的这一句话问得愣住了，脑海里霎时脑补出无数阴谋诡计，无非是大臣与宦官结交引得皇帝猜忌，皇帝出言试探云云，便回道：“陛下，唐相与臣因办案所需，昔年合作过几回，算是旧识，平日里往来不多。”

皇帝道：“汪内臣不必有所顾虑，朕非是别有用意，只是想问一问，你，你是否知道……”

吞吐半天，下面就没词了。

汪直莫名其妙地看着皇帝反复纠结，忍不住问：“陛下想问臣知道何事？”

皇帝轻咳一声：“就是，嗯，唐相和定安伯的关系……”

汪直自然是知道的，但这话不好跟皇帝明说。

无论如何，总算不上什么光彩事，这年头虽然男风蔚然，但唐泛与隋州毕竟身份敏感，若是皇帝猜忌两人，又或者传入御史言官耳朵里，到时候也是一场不大不小的风波。

依汪直看来，最好的办法莫过于两人各自娶妻生子，私底下想怎么玩还怎么玩，两不耽误，但既然唐泛与隋州都不愿意这么做，他当然也不会去干涉，别人的谩骂或赞许，对汪直而言都不过是隔靴搔痒，当年西厂风光时，他没少天天被人在背后扎草人咒骂，如今不也照样风风光光，像刘吉刘棉花那等左右逢源的投机分子，被满朝言官一本本弹章弹劾，最后不还善始善终么？可见那些闲人说什么闲话，其实并不重要，也不用去管，重要的是皇帝怎么想。

不过眼下皇帝的反应却是有些奇怪，不像猜忌，不像是反对，更不像欣喜赞同。

汪直想了想，斟酌词句道：“就臣所知，他们两人的确是莫逆之交，交情甚好。”

皇帝吞吞吐吐：“朕听了一些风言风语，据说唐相和定安伯并不止是莫逆之交？”

汪直装傻：“恕臣愚钝，听不懂陛下所指。”

皇帝欲言又止，看了他好几眼，最后却道：“算了，此事就当朕没问过你罢。”

汪直闹不清皇帝到底是个什么想法，有心打听一二，便故作惊异：“陛下的意思，莫非唐相和定安伯是，那什么……？”

皇帝忙道：“朕可什么都没说，不过是问问你罢了，你要是觉得没有，那就没有了。”

其实他一开始听说的时候是震惊万分兼不敢置信的，后来自己暗暗观察了一些时日，发现好像还真是那么回事，不过这说到底也是人家的私事，皇帝还不至于昏聩到猜忌唐泛会跟隋州勾结，而且他们在人前也很注意，并没有留下什么话柄。

所谓风言风语，也只是宫中一些捕风捉影的揣测，加上皇帝自己观察之后的结论罢了。

汪直对皇帝了解还是不够，他觉得皇帝会猜忌，实际上皇帝想的却

完全是另外一件事。

“汪内臣。”

“臣在。”

“方才朕和你说的话，你可不要传于他人，这样对唐相和定安伯的名声不好。”

“臣明白。”汪直一脸黑线，心想我还担心你会说出去呢！

皇帝想想不放心，又道：“朕对这事儿并无想法，不过朕这么想，难保别人也会这么想，你看要不要想个法子，把这事给遮掩过去？”

汪直这下真是有些惊奇了：“臣还以为陛下会觉得此事有悖常伦。”

皇帝笑了笑：“若论常伦，先帝与先贵妃，不也有悖常伦么？”

汪直没接茬，这话可不好接。

皇帝道：“朕虽长于深宫，见过的事情却不少，再加上唐相这桩也不甚出奇，唐相与定安伯出生入死，患难与共，若是感情比旁人更深些，倒也不是不能理解的，这不就跟朕和皇后一样么，朕有了皇后，便不愿再有旁人涉入了，这天底下一双一对的夫妻，虽然不多，但也不少。”

汪直：“……陛下胸襟博大，臣不如远甚！”

其实他想说的是，这您都能想得开，还拿自己来当比喻，心可真大啊！

作者有话要说：

其实在正常环境下，唐大人和家属这种关系本身就是一个bug，所以不用去纠结别人怎么看辣，只要皇帝接受了就好~

不过陛下不仅接受了，还反过来担心汪直泄密，叮嘱他要嘴严，这种感觉真是令汪公公风中凌乱啊……

上次说要八一八弘治帝的庙号的~

朱佑樘的庙号是孝宗，史称明孝宗。

按照他的所作所为，本来可以给一个仁宗的庙号的，不过仁宗已经被用过了，就是朱棣的儿子（那的确也是个挺好的皇帝，就是在位太短）

所以仁已经不能用了，当时皇帝驾崩之后，大臣在拟庙号的时候发生不少争议。

因为一个庙号等于是在给皇帝盖棺定论，这皇帝到底是个怎样的皇帝，全都体现在庙号里。

比如说最典型的，就是明朝的嘉靖皇帝，他的庙号是世宗，这不是在赞扬他，而是强调“宗室传承发生变化，非嫡长子继承大统”，而嘉靖皇帝是怎么登基的，萌萌们应该也都知道了，是因为他堂兄没有留下儿子，所以当时内阁就找他顶上。（清世宗雍正是个例外，这个庙号怎么来的到现在都没有定论，不用管）

话归正传，孝的含义不仅仅是孝顺，仁孝仁孝，所以孝宗几乎是可以跟仁宗相提并论的~

慈惠爱亲曰孝~

慈爱忘劳曰孝~

几谏不倦曰孝~

教刑四海曰孝~

这些都是对得上的。

宋孝宗赵昚的庙号也是这么来的，能够用孝字，一般就说明这个皇帝是很好的。

当时皇帝驾崩之后，礼官云集，跟内阁一起拟庙号，大家都觉得“以上仁圣，近代罕比，难于模写。欲拟谥上“敬”字、庙上“孝”字”，意思就是觉得皇上的仁慈近代罕有，实在很难给他拟定一个确切的庙号。最后内阁的决议是：孝为百行之首，敬为万善之源。

所以孝宗就是这么来的~

# 第167章 番外十六 太子

众所周知，太子是个不省心的主儿。

这一点连皇帝都得承认。

也许是因为小时候的坎坷经历，使得皇帝对儿子爱若珍宝，不舍得他受一丁点委屈，再加上太子不仅是嫡长子，还是帝后唯一的孩子，越发被寄予厚望，所以太子简直是在万众瞩目之下成长起来的。

由于皇室子嗣稀薄，众臣一开始还很着急，劝皇帝要开枝散叶，为大明江山着相，皇帝一般不与大臣争执，在这件事上却寸步不让，加上内阁也没有表态，嚷得最凶的仅是几个言官，久而久之大家也就消停了，没再对皇帝多生儿子抱有期待，注意力转而放到培养太子身上。

然而这位皇太子，性情却与其父其祖迥然而异。

或者说，他更符合一个正常孩子的性格，活泼好动，对任何事物充满好奇心，想要去尝试。

这样的性格放在寻常人家自然没什么，但问题在于，他是太子，未来的储君，在享尽荣华富贵的同时，他身上也被加诸各种条条框框，自从土木堡之变后，群臣被英宗皇帝折腾得心力交瘁，巴不得以后所有皇帝都能像当今天子这样，从一登基就安安静静坐在皇位上，做自己该做的事，绝不给臣子添麻烦。

但太子注定是个例外。

本来就是不同的人，不同的成长经历，不同的性格，如何能用对天子的要求去限制太子？

物极必反，逼迫狠了，恐怕只会让太子反生出逆反心理，处处跟臣子对着干罢？

当满朝官员都还沉浸在如何教导太子成为一代明君的美梦之中时，唐泛已经看出了这一点。

因为是首辅，所以身上挂了东宫师傅的名头，但实际上，唐泛困于公务，真正能教导太子的时间却很少。

对一个爱玩爱动且很难静得下心去学习什么经义的人，让他坐在那里背诵四书五经，给他讲古圣先贤，显然是行不通的，但东宫教导本来就有固定的模式和规范。

虽然孔夫子说过因材施教，但如果真有人将太子带到宫外去玩，估

计第二天就能被弹劾到辞职，唐泛纵然贵为首辅，也难逃其咎。

一个好的皇帝足以影响一个时代的风气。

唐泛很明白这一点，所以虽然很忙，但他依旧抽出时间，为引导太子而做些力所能及的事情。

太子似乎也发现唐泛是个跟别的师傅很不一样的师傅，所以每逢上唐泛的课，都能比旁人稍稍集中精神，也肯稍微放几分认真去听讲。

后来，太子渐渐惊奇地发现，唐师傅对任何事物的接受度很高。

譬如说他知道皇帝偷偷带太子出宫的事情之后，并没有像其他人那样苦苦劝谏，反倒什么也没说，甚至有意无意地说起京城某某处有杂耍的，某某处又有贫民窟，太子一开始还不得其解，后来问了父亲，才知道唐泛是别有苦衷。

作为首辅，他不能公然赞同皇帝和太子出宫，那等于是跟所有文官作对，也不符合文臣的风格，但从私心上，他又觉得未来的天子的确不应该困在深宫，只有看得多经历得多，才能更加锻炼心性，当今天子因为童年苦难的缘故，虽然长于深宫，也不算天真无知，而太子一出生就顺风顺水，父母又恩爱逾常，更不可能经历什么宫廷斗争，所以才更应该接触外面。

但这话既然不好说出口，就只能拐弯抹角地提示了。

幸而善解人意的皇帝听懂了首辅的弦外之音。

他笑着对太子道：“你这位唐师傅不同常人，断不会以腐儒的眼光来要求你，你非但不可对他心存抗拒，还要多多向他学习才是，他十多岁的时候就已经走遍大江南北了，见过的桥比你吃过的盐还多！”

太子素来爱玩，若不是贵为太子，他还真愿意到处乱跑，玩遍全国各地，是以听了老爹的话便眼前一亮：“真的吗，元辅真的把大明都走遍了？”

皇帝颔首：“自然，你若以后好好上课，朕就让元辅在课余多给你讲些趣事轶闻，包管你大开眼界！”

他只得这么个儿子，父子之间相处比一般百姓人家还要亲密随意，太子听了，还跟老爹讨价还价起来：“讲半个时辰的课，再讲一个时辰的趣闻？”

皇帝又好气又好笑，直接给他脑袋来了一下：“半个时辰的课，半个时辰的趣闻，元辅百忙之中抽空给你讲课，你以为人家专门在东宫司职，十二个时辰都围着你转呢？”

十岁的小太子撅起嘴巴：“那父皇可以让元辅专门给我讲课，您再另

外找人打理朝政嘛！”

皇帝悠悠道：“那可不行，朕虽然贵为九五之尊，也不是想怎样就能怎样。”

太子喔了一声：“我知道了，您怕他。”

这小家伙还学会用激将法了！皇帝啼笑皆非，却没中计，反是点头：“你说得不错，朕的确元辅敬重有加。一个人若是品行贵重正直，就值得别人去敬畏。想当年，朕差点连太子之位都没保住，若不是许许多多像元辅这样的人保护爱护，朕早就不在这世上了，更别说还有你的出生。所以你须要记住，对真正的重臣能臣，要以礼待之，永远不能轻慢他们，这些人才是国家的栋梁。大明江山能够稳固，靠的不单单是天子，还有这些臣子。”

小太子似懂非懂地点点头，心里有些苦恼：这不明明是在说好玩的事情么，怎么父皇最后又绕到严肃的大事上了？

## 第168章 番外十七 教育

小太子是个好奇心非常重的人。

但凡他觉得新鲜的事物都要去看上一看，若能亲自上手尝试，那更是再好不过，别人要是跟他说那并不好玩，他非但不信，反倒更要去试。

譬如说大冬天的，湖面上都结了冰，他非要上去滑冰蹦跶，左右内侍吓得不行，个个和他说会落水的，会受风寒的，小太子却越发要去，结果还真就踩到一块薄冰上面，冰面崩塌，连带人也掉下去一半，裤子鞋袜全都湿了，吓得当时所有人魂飞魄散，幸好发现得及时，小屁孩没有整个人落水，否则要是染上风寒，以他的年纪，能不能救回来都还是二话。

经此一事，皇帝可算是体会到儿子多能折腾了。

他深感头疼。

训斥是没用的，甭说他舍不舍得对儿子说重话，就算狠狠骂一顿，小孩子性子活泼，左耳进右耳出，指定不会放在心上，现在人还小，捣蛋胡闹也有限，以后长大了，没人能管得住，那要怎么办？现在大冬天的玩水，以后长大了是不是就敢下海捕龙了？

让师傅们教导也是没用的，他比谁都更了解自己的儿子，别看儿子聪明得很，几乎有过目不忘的本事，师傅教的仁义道德，经史典籍，他背起来也头头是道，但若要真说记上心，实在是半句都没有。

在小太子的眼里，这个世界充满新奇，有太多可玩的东西了，天南地北好玩，飞禽走兽好玩，人更好玩。

聪明绝顶的他虽然不务正业，对人心的揣度和琢磨却令皇帝这个当父亲的也每每惊讶不已，但对小太子而言，玩弄人心之于他，只是在一个玩字，而非玩弄。

这样一个性格，以后真能担起万里江山么？

想想父亲的不靠谱，再想想儿子现在的不靠谱，万分靠谱的皇帝就感到无比忧心。

没奈何，他只能询问身边的人，打算将小太子的性子掰正过来。

此时怀恩早已去世，否则以他的性子，能日日跟在小太子身边加以教导，那必然是再稳妥不过，只因怀恩不似大臣们那般迂腐，又在宫里待了许多年，侍奉太子仅是小菜一碟。

可惜怀恩世间只有一个，汪直又已远赴宁波，说不动此时尚在海上飘渺无踪，宫中其余人等，忠心有余，智谋不足，交给他们，皇帝自然是不放心的。

想来想去，他只能找唐泛问计。

唐泛很忙。

此时刘健已经致仕，他升任首辅，每日忙得不可开交，几乎连回家的空闲都没有了，还要兼任太子的东宫师傅，为此隋州已经进宫好几回，明里暗里敲边鼓，那意思是让皇帝不要给唐泛太重的担子，弄得皇帝哭笑不得。

若是可以的话，皇帝也不想拿这些事情去烦扰他。

但皇帝发现，教儿子竟然比治国还要麻烦，一人计短，两人计长，所以最后绕来绕去，还是得找唐泛商量。

唐泛听罢也有些苦恼。

小太子这性格的确很要命，若是寻常人家，贪玩也就贪玩了，纵是把小命给玩没了，那也是他自家的事，可太子将来是一国之君，如果玩着玩着把江山给玩没了……

且不说江山，就算只是玩命，那也很要命了，当今天子目前来说只有一子，万一将来太子还未来得及留下子嗣就……

打住！打住！

这种想法在唐泛脑海里一闪而过，细思恐极，虽然可能性很小，但难保一定不会发生。

做人可以只看眼前当下，但身为大明首辅，唐泛就要为将来计，为百年计，尽量杜绝一切出现意外的状况。

然而如何引导太子走向正道，的确是个很头疼的问题。

他与皇帝对视一眼，不约而同地叹了口气。

可怜天下父母心啊！

一味地劝谏和阻拦肯定是不行的，或许很多大臣就是那么干的，但唐泛很清楚这完全行不通。

谁不是从少年过来的，小太子的心理历程谁都经历过，当然可能没有像他这样格外爱玩罢了。

在性格还未能完全沉稳下来的年纪，如果想做点什么，旁边都会有

人唠唠叨叨说你这不能做那不能做，那小太子只怕非但不会罢手，反倒还会有“你不让我做，我偏要做”的想法。

唐泛思索半晌，慢吞吞道：“堵不如疏，既然殿下天□玩，强行压抑只能适得其反，倒不如索性放开手，让他玩个痛快。”

皇帝眨眨眼：“元辅的意思是……？”

唐泛心想厚道皇帝也有狡猾狡猾的时候，他愣是不接茬，反是笑道：“陛下何意，臣便是何意。”

皇帝咳了一声，只得道：“汪直不是在宁波么，朕是想让他带着太子去瞧瞧，兴许瞧过了，太子也能收收性子了。”

余下的话没有说，唐泛也该听明白了。

唐泛道：“太子出宫是大事，更不要说出海，此事群臣定然反对到底，陛下可想好了？”

皇帝当然知道，当年他不过是出宫祭祀一下，还没离京呢，朝野就反对纷纷了。

大臣们恨不能将皇帝圈养在皇宫，最好是一辈子别踏出皇宫一步，可又要求天子要善于纳谏，要礼贤下士，还要勤政爱民，这简直难度太高，皇帝是人又不是木偶，一个没见过世面的皇帝，要么懦弱无能，要么极端叛逆，要么懈怠朝政，很难会有第四种选择，他们是烧了多少辈子的香才得到当今天子这么一位完美符合要求的。

换了别的皇帝，是绝对不肯让臣子们这么摆弄的，如今的太子殿下……那是想也不用想的。

因为小时候的经历，皇帝的身体一直称不上强健，他很担心自己会冷不丁就撒手人寰，剩下还没能稳下性子的小太子，到时候大好局面很可能就会变成烂摊子，所以一直抱着强烈的危机感。

换了别人，若是听见皇帝要让太子出宫去玩，估计已经一蹦三尺高，声泪俱下地反对了。

见唐泛对他的意见并未激烈反对，仅仅只是点明后果，皇帝略略安下心。

“元辅所言，朕亦非不知也，然太子天性顽劣，若不加以磨砺，只怕以后会酿成大祸。”

唐泛道：“陛下所言甚是，不过此事还应从长计议，太子出宫，可要昭告天下？”

皇帝想也不想：“自然不要。”

唐泛："可要告与群臣？"

皇帝："……最好也不要，否则太子肯定出不了宫了。"

唐泛："如此说来，是微服易名？"

皇帝："对，朕不欲令他暴露身份，就让他改名换姓跟随汪直即可。"

唐泛："汪直忠诚自然毋庸置疑，但他一人之力毕竟有限，而外面的危险又实难预料，陛下可曾想过太子遭遇不测的情形？"

皇帝："朕也是想过的，若是可以，朕自然不愿爱儿远走。但遥想当年，太、祖皇帝一拳一脚打下江山，永乐天子驱逐鞑虏，建文帝长于深宫，困于见识，只会纸上谈兵，最终引火烧身。可见古人云生于忧患，死于安乐，实乃至理名言，太子虽为吾儿，也是储君，朕不敢盼他能与永乐帝比肩，但求不似建文，便也心满意足了。"

唐泛很欣慰，太子是独子，照理说皇帝本该如珠似宝，但他却肯放眼长远，说出这样一番话，可见胸襟格局。

"陛下英明！"

皇帝叹了口气："但太子毕竟年幼，若贸然让他出宫，别说是皇后不依，连皇后也会放心不下，元辅之见，朕是不是该多派些侍卫跟随左右，以防万一？"

唐泛点头："这是自然的，殿下千金之躯，纵然要出外磨砺，也须得保证万全方可。"

皇帝道："除此之外，元辅可还有何良策？"

唐泛："有。"

皇帝眼睛一亮："快快道来！"

唐泛道："陛下多生些子嗣出来。"

皇帝："……"

见皇帝无语，唐泛忍笑道："臣非胡言乱语，若是太子殿下有了弟弟，也好明白为人兄长以身作则的道理，更兼保证皇嗣正统，可谓一举多得。臣知帝后情深，不欲做那不解风情的恶人，不过陛下风华正茂，以后定然能子孙绕膝，还请多多努力才是!"

皇帝黑了脸，面皮抽搐，瞪着唐泛，半晌说不出话来。

拥有一个不流于凡俗的首辅的好处是，不必听他在耳边说些陈腐之

言，遇大事也可放心托付，像现在，举朝上下估计不会有人同意太子外出的，偏偏唐泛不反对，皇帝也才有个可以商量的人。

但坏处是，偶尔要面对首辅的惊人之言，偏偏皇帝还挑不出理。

什么叫多多努力啊，这是努力就能办成的事儿吗！

……算了，好坏参半，且忍着吧，谁让他是皇帝呢？

当皇帝，就要有比宰相还宽的肚量嘛，宰相肚里能撑船，皇帝肚子里，起码得安下一座泰山才行吧。

作者有话要说：

不知道小太子的教育问题还要不要来一章，萌萌们看呢？

要不算了吧，未来有无限可能，起个头就好，方便脑补嘛。

八卦时段：

说到小太子朱厚照的庙号武宗，很多萌萌都知道这个庙号的含义了。

武宗的确算不上很好，尤其是在当时已经重文轻武的明朝，更有穷兵黩武的含义。

大臣们被武宗折腾得够呛，所以死后给他安了这么一个庙号，明面上夸他英武，实际上就是说他“夸志多穷”。

很多人都觉得清朝成天黑明朝，其实明朝也经常自黑的，哈哈~

比如说后世大家觉得朱厚照其实也不是那么一无是处，但在当时来看，武宗的身后评价其实就是总结在庙号上了~

武宗不好，那么文宗捏？

难道文宗就好了吗？

不是的。

五十步笑百步，都差不多。

为什么捏？

因为自古帝王都是要文武双全的，重武轻文当然不好，重文轻武就意味着更是懦弱无能。

举2个栗子。

唐文宗李昂，他在位期间，宦官当权，唐朝彻底走向衰亡。

对他不熟悉？

没关系，咱们再举个栗子。

清文宗奕詝。

嘿嘿，这个熟悉了吧？

就是咸丰嘛~

那个在位期间逃到热河，被人烧了圆明园的咸丰同志。

所以身后给他上文宗，那绝对不是在夸他……

这下萌萌们对文宗这个庙号有直观的认识了吧~

如果还有兴趣的话，可以去搜一下历史上庙号是文宗的皇帝们，保证没一个好命（喂……

文官杀人不用刀啊~~~

但是要注意一点的是，文宗、武宗，和文帝、武帝是不一样的。

文帝、武帝这是取的谥号里的一个字，不是庙号。

比如汉文帝，他的谥号是孝文皇帝，庙号是太宗。

汉武帝，谥号是孝武皇帝，庙号世宗。

# 第169章 番外十八 隋州

州字从川，水中可居曰州。

他这个字号是先帝起的，广川者，寓意海纳百川。

先帝为他起这个字号，是希望他胸襟宽广，放眼天下。

别看先帝治国平平，但在文学造诣上却称得上是一代大家，隋州纵然不擅于此，但对那幅先帝亲手所作的《一团和气图》，却还是如雷贯耳的。

对于许多人来说，先帝或许没什么建树，他从父亲手中接过一个不算好的摊子，时日一久，又不耐烦那些加诸在帝王身上的束缚，自然而然就懈怠了。

但讽刺的是，隋州却是从先帝身上才体验到长辈与父亲般的关怀。

他自小父母亲缘便浅，家中有三兄妹，兄长隋安最得父母喜爱，妹妹虽为女子，可因年纪最幼，也被分了几分关注，唯独他自己，排行中间，可有可无，又因母亲生他时差点难产，对隋州就不是特别喜爱。

但隋州也无甚所谓，他从小便自立，就算没什么人关注，一个人也能活得好好的，父母是否疼爱，于他而言仅是锦上添花。

八岁那年，当兄长还在为父母多给了隋州一份零花而赌气的时候，隋州就已经离开家，前赴武当去学艺了。

自永乐天子之后，武当大兴，武当山也由此成为天下武学重地，隋州在武当门下学了整整十二年，冬练三九，夏练三伏，这才有了这一身高强的武功。

他性子沉稳，不爱开口说话，但言出必践，先帝和当年的周太后都十分喜爱他。

又或者说，除了亲生父母，没有长辈是不喜欢隋州的。

先帝将他当成自家子侄来看待，见他想要从军，便与他长谈一番，末了将他安排进锦衣卫，方便就近照拂。

反是家中兄长念念不忘要考取功名，见他当了锦衣卫，还有些担心隋州的身份坏了他的名声，使他将来仕途受挫，甚至通过父母来劝隋州，希望他不要去当那凶名昭著的锦衣卫。

隋州自然没有听他，有些事情他不计较，是因为他不在意，但对真正在意的事情，却是不会放手的。

兄长见他不肯听从，不由大怒，兄弟俩吵了一架，不过多数都是隋安在吵，隋州偶尔回一两句罢了。

这并非隋州不擅长吵架，他只稍将刀抽出架在兄长脖子上，保管隋安绝对不敢再聒噪，只不过兄弟若是到了这份上，也就没什么意思了。

后来连父母听见动静，也闻声赶过来相劝，隋州听他们名为相劝，实际上话里话外，也是在说锦衣卫不是什么好差事，劝他去辞了。

隋州当面没有反驳，过几天就直接辞别父母，搬出隋家，独自居住了。

他素来寡言，多做少说，旁人只以为他挂着外戚的名分，对他背地里多有诋毁，却没曾想隋州不声不响就已经立下几件大功，凭着真本事，在锦衣卫很快就站稳脚跟，等那些心怀嫉妒幸灾乐祸等着看好戏的人回过神来，才发现对方不知不觉已经压在他们头顶上了。

锦衣卫看着风光，实际上什么鸡毛蒜皮的事情都要管，作为天子亲卫，自然离不开那些阴私琐事，但凡离奇危险的案子，也每每总要劳动锦衣卫。

隋州曾经给自己做过一个规划，二十七八时娶妻生子，三十左右干到镇抚使的位置，当时的指挥使是万通，对方是万贵妃的弟弟，再亲厚不过，但他迟早是要退下来的，到那时论资历论本事，应该就轮到自己了。

算来算去，只忽略了一个意外。

他不知道自己会遇上唐泛。

初时看见那人，只觉得见面不如闻名，看上去也不过尔尔，文官一个，肩不能挑，手不能提，光靠一张嘴皮子，跟举朝上下那些官员没什么不同，是以隋州对他自然不会有什么好脸色。

没想到对方却是好涵养，屡屡被刁难竟也不动声色，见了面依旧谈笑如故，甭管是真没放在心上还是故作大度，这份表现出来的肚量，就足以证明此人并不寻常，指不定将来还是个登阁拜相的人物。

“何事令你如此入神？”

耳边忽然传来说话声，打断了他的回忆。

隋州转头，却见唐泛不知何时已经从宫里回来，换上一身常服，手里还握着一卷书。

“今日休沐，陛下却忽然召你进宫，可是有何要事？”隋州问。

“也没什么大事，不过是为着太子罢了，昨日太子又调皮，竟然跑到

昭德宫去扮鬼吓宫人。陛下这才真正下定了决心，要将人偷偷送出宫去给汪直调教了。”唐泛摇头苦笑：“我自忖幼时也颇为顽劣，可也没到太子这个地步，这真是长江后浪推前浪啊！”

昭德宫是万贵妃生前的寝宫，万贵妃死后，那里就被暂时封存了起来，无人入住，太子会跑到那里，显然是听了什么传闻典故，所以才会兴起装神弄鬼的心思，结果玩没玩尽兴，反倒把老爹给惹毛了。

说罢此事，他又好奇地提起方才未竟的话题：“广川鲜少有走神的时候，方才可是想到了什么难题？”

隋州嘴角微微一扬：“没什么，我只是想起从前的旧事，和刚与你相识的情景。”

唐泛闻言也笑：“是了，我记起来了，那会你对我还诸多刁难，若换了涵养差一些的，可不是得被你气跑了？我看你再从哪找像我这样智勇双全的搭档去！”

隋州握住他的手，认真道：“这辈子，我虽然错过许多人，许多事，但万幸，终是没有错过你。”

# Table of Contents

第一卷 武安侯府案
第二卷 与锦衣卫同居的日子
第三卷 东宫案
第四卷 入刑部
第五卷 洛水古棺案
第六卷 香河县案
第七卷 威宁海子案
第八卷 入东宫
第九卷 苏州案
第十卷 科举案
第十一卷 京都风云·真假太子案
番外卷